

流火春秋

楚西鹄 著



(套装共5册)

中国版《权力的游戏》

全景再现一代雄主问鼎天下的争霸史

流火春秋

楚西鹄 著



(套装共5册)

中国版《权力的游戏》

全景再现一代雄主问鼎天下的争霸史

楚西鹄 著

流火春秋

① 诸侯崛起



数百号人物，数十场战争
阴谋与爱情，权力与游戏
一个战乱纷争的辉煌时代，一段波澜壮阔的争霸历史

版权信息

书名：流火春秋1：诸侯崛起

作者：楚西鹄

出版时间：2023-08-01

品牌方：北京真故传媒有限公司

本书由北京真故传媒有限公司授权微信读书进行制作与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引子 一个王朝的黄昏

商朝末年，商纣王残暴，周武王经过长时间的准备之后，出兵讨伐。在一场血流漂杵的战争过后，商朝大败，纣王在无比华丽的鹿台自焚，之后，和平重新降临。

周武王和周公既然顺应民心，推翻了暴政，就决定施行一系列长久有效的政策措施，使天下无争。

为此，周公制定了无比繁复的礼仪和宗法，除此之外，周王朝采取了分封诸侯的策略，以达到屏藩周室的目的。

被分封的对象大体是以下三类人：

周王朝同姓（姬姓）宗室的子弟，

异姓的功臣宿将，

神农、尧舜禹、以及商汤的后代。

其中同姓的占了分封诸侯的绝大多数。在分封的七十一个诸侯国中，同姓就占了五十三个。

周王朝分封给诸侯的不仅是土地，还有人口。

诸侯除了受周王朝管辖，有定期朝见、交纳贡品、镇守边境和危急时刻出兵援王之外，是相对独立的。

随后四百年的几乎平静无事的岁月证明这种分封很有效。在有一段时期内，社会甚至达到了道不拾遗夜不闭户的理想状态。

诸侯们也一直规规矩矩的，尽职尽责，对周王朝极其忠诚，或许，他们的脑中从未有闪现过对周王朝有威胁的危险念头。

可是，在四百年之后，周王朝在几位不负责任或是才能平庸的君王的折腾下，逐渐衰落下去了。

先是周厉王，他性格古怪、疯狂而残忍，他居然不让臣民说话，搞得人们见了面，只能用眼神打招呼。

最终，人们忍无可忍，不再沉默，联合起来发动暴乱，杀掉了他。

之后，周宣王即位，他也为恢复国家实力做了不懈努力，而且看起来也似乎颇有成效。

可是，尽管在每年都有诸侯翻山越岭、不顾艰辛、长途跋涉的携带着许多贡品来镐京朝王，给人一种热热闹闹的繁盛景象，但整个世界的气氛已经悄然发生了许多的变化。每个人都说不清楚怎么回事，但总觉得以往那种宁静的生活一去不复返了，在周厉王死后，他们的内心似乎一直没办法彻底平静下来，一种不安的躁动情绪像一股令人讨厌的暗流一样，不时在他们的心底涌动。

不知什么原因，西方的姜戎部族开始违抗周王朝的所有命令。

周宣王愤怒不已，出兵讨伐，却遭到了惨败。

虽然姜戎部族并未有进一步对周王朝发动进攻，但一些奇怪的谣言却开始在镐京城四处流传，说周王朝会发生可怕的事情，有灭亡的危险。

虽然这些谣言有夸大其词之嫌，但却意味着人们对国家失去了信任，没有了安全感。

虽然周宣王为平息谣言做了一番努力，但却不得法，并没有消减人们心中的不安。

在周宣王死去、其子周幽王即位之后，周王朝的情况就更加恶化了。

周幽王即位不久，岐山一带就发生了大地震，从山川崩塌下来的泥石流阻塞了包括黄河在内的三条河流。而且，最为关键的是，在镐京的居民和朝堂的官员们看来，这次地震远远超越了自然灾害的一般意义，因为岐山是周王朝兴起的地方，所以他们认为地震摇撼了周王朝的根基。

可是，周幽王却不是个负责任的君王，他对这一切不以为意。实际上，在他还是太子的时候，他就表现出了极其轻佻的性格。除了对女色表现出了超乎寻常的兴趣之外，他对一切都不上心。

在后宫的那些女人中，他最宠幸的是一个叫褒姒的绝色女人。

无可怀疑他对褒姒怀有爱情，但作为一个君王，他为褒姒所做的一切，未免太过。

褒姒有一个非常奇怪的习性，就是从来不笑。为此，周幽王不惜用国家信用作代价，在没有接到敌情的情况下点燃烽火，欺骗诸侯们昼夜行军，马不停蹄地往镐京赶来。

诸侯们被戏弄了好几次后，不但十分不满，而且再也不相信烽火传来的求救信号了。

在后来，当犬戎从北方的群山里像鬼魅一样杀到镐京时，当周幽王惊慌失措的点燃烽火时，玩笑带来的可怕后果就显露无疑了。

虽然一处又一处的烽火持续不断的点燃了，滚滚黑烟向天空升腾而去，但是没有一处诸侯引兵前来救援镐京。

镐京似乎被遗弃了。

镐京不可避免的陷落了，周幽王也被犬戎杀死。犬戎不仅烧毁了镐京，还劫走了一切值钱的东西。

犬戎离去后，太子宜臼在诸侯们的拥立下即位，就是周平王。

可是，镐京的一切都毁了，可以说是成了一片废墟。

而且，犬戎对镐京的地理位置和攻击路径都非常熟悉，经常出兵骚扰，试图捞取更多的好处。

周平王受不了犬戎的没完没了的骚扰。他产生了一个念头，把国都迁移到洛邑去。而且，他一产生这个念头，迁都的欲望就变得异常强烈，简直不可遏止。

洛邑地处周王朝的领土中央，是当年周成王和周公为了四方诸侯进贡和朝见的方便，把洛邑修建成东都。洛邑的一切规划和镐京一模一样，有着相同规模的宫室。

尽管大臣们议论纷纷，（主要是一部分极有远见的大臣认为不能迁都，镐京是一个独一无二的战略要地），但是，怯懦的周平王还是迁了都。

尽管周平王迁了都，但周王朝的衰落却成了不可避免的事实。

诸侯们没了管制，开始蠢蠢欲动，不遗余力地增强自己的实力。

那些野心勃勃的诸侯们虽然尊重周王朝的天子名分，却极想拥有那种管理天下诸侯的权力。

于是，一个几百年的大动乱时代就此拉开了帷幕。

第一章 南方蛮国的最初崛起

追溯一点历史

楚国位于远离中原的长江流域，是周王朝分封的子爵国家。

楚子们的祖先是重黎。而重黎又是黄帝的玄孙，所以楚国人虽然生活在蛮荒地带，但他们仍然是炎黄世系大树延伸出来的支脉。

重黎是高辛氏的火正之官。他的职能是观测心宿二这颗名叫大火星的恒星，以便确定历法，因为大火星出现的时刻非常特殊，它出现在正东方的那天恰好是春分，而在西方消失的那天又恰好是秋分。

重黎的工作很辛苦，也很重要，后来，高辛氏就给他赏赐了一个叫做祝融的封号（祝融是传说中的火神）

重黎死后，他的弟弟继承了祝融这个充满传奇色彩的封号，还在鬼方国娶了一个贤德的妻子。他和妻子的精力都特别旺盛，为了增加家族的人口（那时候，家族人口的数量和家族实力关系非常大，可以说决定了家族能否在险恶的自然环境中得到延续），他们频繁的生孩子，他们一共生了六个儿子，这些体格强健的儿子们长大后各自飘零，过着流浪的部落生活，有的分封了，有的灭亡了，有的分封了又灭亡了。

很多年以后，一个叫熊绎的子孙被周成王分封在远离中原的蛮荒地带，也就是荆楚地方。

熊绎之所以被分封，是因为他的爷爷鬻熊十分博学，做过周文王和周武王的老师。

熊绎经过审慎地比较，最后在土地肥沃的丹阳定都。

熊绎的第五代孙熊渠为了称王，把自己宣称为蛮族，其理由很简单，那就是荆楚大地是一个非常偏远的地方，与中原相隔遥远，被云雾缭绕翻越困难的秦岭、幽暗的丛林、汹涌湍急的河流和许多叫不出名的猛兽所阻隔。

那时节，熊渠很用心地治理着长江汉水一带，使这块与中原隔绝的土地也变得欣欣向荣起来。

随着楚国实力的增长，熊渠不断的四面拓展疆域，并把新开辟的土地分封给儿子们，让他们在各地称王。只是在暴虐的周厉王时代，敏锐的熊渠担心周王室讨伐自己，去掉了王号。

不仅是为了女人

子爵的爵位一直中规中矩地传了下去，直传到第十代的时候，野心勃勃的熊通又打破了规则，杀掉本应继承爵位的侄子，篡位自立。

熊通用血腥而又残忍的手段登上了权力最高峰，随后，在确定丹阳的民心已经从自己造成的内乱中稳定下来之后，就带着全副武装的随从们穿越丛林和高草林立的平原，去寻找传说中的美丽女子邓曼。

邓曼是邓国公族女子，她生性活泼，浑身散发着原始野性的诱惑，性格倔强而果断。那天，当熊通以居高临下的姿势出现在她面前时，她虽然对他那副傲慢的神情十分反感，但还是饶有兴味地爱上了他。她从他那蛮横的眼神里看到了一种很复杂的东西，一种类似于狡诈的智慧与重情重义混杂的怪诞性格。而且，熊通身强力壮，浑身上下散发着诱人的男性气息。

邓曼被熊通带到楚国之后不久，就为他生了一个儿子。熊通把他起名叫熊贲。

虽然熊通拥有了娇妻，而且生活得十分幸福，但熊通并没有忘记自己的宏伟的梦想：拓展疆域，继续称王，而且，重要的是，他还要周边的诸侯承认自己为王。

两年之后，熊通就告别妻子，告别平静的生活，带领着军队渡过汉水，远征南阳盆地。他袭击了周王朝设在汉水上游北部的一些重

镇，但都以失败告终。

看来北上的时机还远未有成熟，熊通无奈地挥师南下，但他没有直接回国，而是大胆的向西推进，他决心灭掉江汉平原上的权国。

很多年以来，权国的人民一直安然的生活在江汉平原，虽然国家非常小，但却警惕而又团结。以往的楚子们不止一次对他们发动过战争，但都没有征服他们。

这一回，熊通居然通过突袭的方式拿下了权国。

随后，熊通就在权国故地设县（这是一种极具创新色彩的行政规划），并任命权国的国君为县尹。

可是，熊通刚刚回到丹阳，还没来得及去见阔别已久的妻子，就收到了权县县尹发动叛乱的消息。

熊通只得再次告别妻子，率领军队朝江汉平原开拔。他很快平定了叛乱。为了彻底根除新征服地区的旧贵族势力，他把权县的公族全都迁到楚国境内了。而且，在后来，每征服一个地方，他都采取同样的处理方式：设立县尹，把当地公族们迁居到楚国后方。

由于熊通不知疲倦向周边的部落发动战争，楚国的领土迅速扩张，人口和兵员的数量急剧增加。

楚国无休无止的扩张甚至引起了中原地区一些比较靠南的国家——诸如郑国和蔡国——的警觉，尽管他们与楚国并不接壤。

但是，熊通一点也不感到满足，他总觉得楚国的实力在自己的手里还能变得更强大，尤其是周桓王在繻葛输给郑国，周王朝的实力更加衰落之后，他更是加快了土地扩张和称王的步伐。

骗局

在大臣斗伯比（属于若敖氏家族，若敖氏又称若敖族或若敖氏之族。楚国的半姓家族，祖先为楚国国君熊仪，若敖氏即是以他的谥号若敖为族称，在其内部又分斗氏和成氏两个支系。若敖族的成员鬬伯比、鬬廉、鬬祁、鬬勃、鬬谷於菟（子文）、鬬般及成得臣、成大心、成嘉等人在楚武王至楚庄王时代长期担任军政要职）老谋深算地策划下，熊通决定向汉水以东地区扩张，让那边的小诸侯们承认自己的王号。

就目前来说，汉东地区最大的诸侯国是随国，只要征服了它，其他诸侯就会闻之而惧，俯首听命。

熊通是一个雷厉风行的人，一有了计划，就迫不及待地开始行动。他当即率领大军向东方开拔。

楚军越过阳光照耀下缓缓流淌的汉水，进入了一个叫做暇地的地方，这里离随国已经很近了，而且地势开阔，是一个绝佳的战场，熊通决定把军队驻扎在此处，在对军队进行一番特殊的安排（故意把老弱病残安排在军营最显眼的前面，而把精锐部队隐藏在后方）之后，他就派使去向随国求和。

随国的一些大臣感到事有蹊跷。一直以来，两国既未有接壤，又未有过任何往来，现在，楚国人竟然率领大军突然出现的边境上，来无缘无故求和，用心太险恶了。

当楚国使者出现在随国的朝堂上时，随国那些贤明的大臣们当即指出楚国人不怀好意，是在借机挑衅随国，所以他们认为最好将计就计，接受楚国的求和，以免事情闹大，产生不可估量的后果，那些越过汉水的楚国将士们肯定不愿意白跑一趟。

但是，一个叫少师的大臣却固执己见，坚持与楚国一决高低。一般来说，要是少师是一个普通的大臣，那么随侯完全可以对他的意见置之不理，但是，少师在随国的朝堂却极有发言权，原因就在于他是一个靠牛须拍马博取地位的家伙，常常耍些小聪明，让人感到他头脑灵活。

随侯非常宠信少师，几乎是言听计从。

所以，随侯最终还是采纳了少师的方案，决定以慰劳军队做借口，先派他去楚营探探虚实，然后再决定是战是和。

这一来就正好中了熊通的圈套，当少师傲慢地来到楚营，一面心不在焉地和熊通交谈，一边自以为高明地偷瞄楚营的军情时，看到的其实是熊通布置好的假象，他眼中所见的，全是些体质非常虚弱的士兵。

少师被彻底迷惑了，他兴奋不已，脸上的表情越来越傲慢，几乎不把熊通和楚军放在眼里，说话的口气也越来越狂妄，到后来，在熊通装模作样地乞求下，他竟然不知深浅的答应保护楚国。

当然，这是他在欺骗熊通，他觉得这样既可以威慑他，又可以暂时稳住他，以便到时候对他发动突袭。

少师居高临下地同意与熊通结盟。当然，在他看来，这是他在欺骗熊通。

少师一回国，就要求随侯出动大军攻打楚军。

虽然有大臣警告说这是楚国人的阴谋，不能与他们交战，否则会坠入他们预先设定好的陷阱，但随侯已被少师带回的虚假情报所迷惑，而且，熊通在结盟后立刻撤退的消息又传来了。

可是，尽管随侯怦然心动，特想追击楚军，但是，当他就此事占卜，卦象却显示为大凶。

随侯害怕了，他决定遵循神灵的指示，放弃追击。

熊通见阴谋落空，又决定执行斗伯比的第二条计策，向汉东的小诸侯们发出檄书，召集他们在一个叫沈鹿的地方盟会。

斗伯比断定随侯不会参加盟会。虽然他没有追击楚军，但楚军毫无战斗力的假象已经欺骗了随国人，也就是说，随国人已经不把楚军放在眼里了。

正如斗伯比预料的那样，随侯缺席了。

熊通大喜，当即率军从沈鹿出发，气势汹汹地往随国进军。

也许是熊通和斗伯比的计策十分有效，也许是楚国才初步崛起，在过去确实非常弱小，也许是随侯和少师的狂妄和愚蠢已经到达了无以复加的地步，反正随侯决定与楚军大干一场。

当然，这也是少师求之不得的事，要是战胜了楚国，那他在随国的地位就无人可撼了。

随国人的狂妄已经无可救药了，在交战时，他们继续犯着愚蠢的错误，不是先攻打楚军的实力相对衰弱的右军，而是攻打实力强劲的左军。

楚国的风俗是左为上，国君一般都在左军，因此精兵强将也一定在左军。

经过一番激战，随军失败了，少师也死于乱军之中。

随后，在一些颇有头脑的大臣们主持下，随国与楚国求和了，而且，随侯还根据时事的变化，联合汉东地区的诸侯们一起不辞辛劳地去了洛邑一趟，建议周桓王封熊通为王。

虽然周桓王刚刚在繻葛大败给郑国，但是，当这群以随侯为首的打扮古怪，行为野蛮，言谈粗鲁，浑身都散发着异域汗臭的人群出现在他的朝堂的时候，他还是抑制不住自己怒火，不由分说地驱走了他们。

马革裹尸

对熊通来说，他其实并没有对随侯的洛邑之行报多大希望，他知道楚国在周天子心目中的地位还非常低，不过，当随侯把失败的消息回报给他时，他却管不了那么多了，他把自己封为楚武王。

随后，楚武王又开始了新一轮的扩张步伐，虽然扩张的过程十分艰辛，充满着必不可少的流血牺牲，但楚国的国力终究在一天天变得强大起来。

不过，随着时间的流逝，楚武王在无休无止的征战中还是老去了。要是周桓王没有再一次召见随侯，批评他尊称熊通为王是一个巨大的错误，导致随侯突然对楚国冷淡的话，楚武王也许很乐意与妻子邓曼度过生命中的最后时光。

可是，年老的楚武王虽然肌肉萎缩得非常厉害，全身瘦成了皮包骨，心脏还老是无缘无故地剧烈跳动，但他还是决定亲自讨伐随国，在临死之前彻底征服它。

在出发之前，在祭祀祖先的时候，楚武王的心脏又猛烈地跳动起来，使得他呼吸十分困难。楚武王预感到了某种不祥，他把自己的情况告诉了夫人邓曼。

邓曼也已经很老了，额头上满是皱纹，牙齿也驻空了，她凝神观察着丈夫，目光中流露出惊讶的神色。“大王你快要死了。”邓曼不

打算隐瞒他病重的真相，但也没有阻止他出征东方，她反而鼓励说，“但是，要是你征服了随侯，就算死在半路上，国家也是有福的。”

楚武王听从了妻子的话，带兵出发了。他刚刚渡过汉水，上岸不久，就感到呼吸异常困难。这种感觉特别痛苦，他紧紧捂住胸口，撕着声气传令停止行军，就地驻扎，他需要休息一段时间。

可是，他实际上连休息的力气都没有了。他在将士们小心翼翼的扶持下走下马车，刚靠着一根满树坐下，就断气了。

令尹（令尹是楚国在春秋战国时代的最高官衔，是掌握政治事务，发号施令的最高官，其执掌一国之国柄，身处上位，以率下民，对内主持国事，对外主持战争，总揽军政大权于一身）斗祁没有宣布楚武王病逝的消息，而是继续东进，进攻随国。

楚军突然兵临城下，随国居民吓坏了，他们惊慌不已，害怕国家就这样灭亡了。城里的恐怖氛围也吓坏了随侯，他赶紧遣使出城求和，答应世世代代臣服楚国。

斗祁接受了随侯求和，遣使入城与他会盟。

会盟一结束，斗祁就撤了兵，一到汉水西岸，他就宣布楚王病逝的消息，为楚王发丧。

在邓曼和熊贲的翘首企盼中，丧车颠簸着回到丹阳。

邓曼抚着丈夫那已然腐臭的瘦小尸体，神情凝重，一言不发。在她看来，自己的丈夫死得其所。

熊贲在主持父亲的丧礼同时，也成了楚国新的领导者，他就是楚文王。

在埋葬了父亲后，楚文王把国都迁到了战略地位更为重要的郢地。

就这样，熊通留下了一头体形蛮横的国家怪兽。这头怪兽的内部系统虽然还不够复杂和健全，但也颇具规模了，由君王掌控一切，由令尹总揽军民大权，再自上而下设置各种职能不同的官职。楚国这个怪兽的体形越来越庞大，慢慢地却不知疲倦地向北方延伸着自己的势力。

第二章 齐宫旷世畸恋（一）

源自童年的罪孽

在楚国疯狂扩张的同一时期，在紧邻大海的齐国，在这个属于中原核心文化圈的东方国家，正发生着一场刻骨铭心的旷世畸恋。

齐国是姜尚，亦即姜子牙的封地，初封于营丘。姜尚到齐国之后，因地制宜，简化礼俗，根据齐国地处大海，和燕国、鲁国和卫国毗邻的特点，花了极大的心思在渔业和制盐业上面，非常看重商业，因此，在姜尚死后，齐国就已经是经济上的大国了。

姜尚的后代们，承袭着他在各方面的政策，所以，一直到平王东迁的最初几年，齐国都是名符其实的大国，并且，这种大国地位还会延续下去，直到很久很久以后，直到秦王嬴政的锐利兵锋横扫六合的时候。

但是，在目前，齐国处于绝对的上升期。

因为，在几十年以后，两个人的出现会让齐国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让整个中原诸侯，甚至北到蛮荒的戎狄部落，南至遥远的荆楚，都会对齐国俯首。

然而，他们两人却是由一个漫长的爱情故事引出的。

这个爱情故事发生在文姜和她的哥哥，也就是齐国的太子姜诸儿身上。

在圆睁着无知的大眼对身边的世界充满好奇的童年时代，文姜就是齐国深宫里十分引人注目的人儿。她长得非常漂亮，五官十分精致，脸色白里透红，非常健康，眼睛老是瞪得圆圆的，像一颗透亮的琉璃，她性格活泼，非常好动，给人一种既调皮又乖巧的感觉。而且她的声音还非常好听，那咯咯的欢笑声像黄莺一样脆生生的，简直是令人心颤的天籁之声。

童年时期的文姜很喜欢和自己的哥哥姜诸儿一起玩，而且，对他们倍加宠爱的齐僖公也不加限制。

姜诸儿是齐国的太子，是唯一和文姜合得来的人。

随着时间的流逝，不知不觉中，在单纯的玩乐和嬉笑之外，太子诸儿和文姜感觉出他们之间存在着一种另外的非常奇怪的情感。不知是从哪一天开始，诸儿自己也弄不清楚为什么，他发现自己总是会不自觉的被妹妹那恍惚的眼神，鲜活的嘴唇，飞蚁似的肩膀和青春期微微隆起的乳房所吸引。文姜也渐渐留意到哥哥的眼神十分奇怪。有时候，她一接触到哥哥那似乎带着火焰的目光，就赶紧害怕地避开了，同时还感到心跳得特别厉害。

不过，他们仍然不能明白让他们一见到就感到羞怯，一离开又渴望见到对方的怪异感觉是怎么回事。

渐渐的，在无人注意到的墙脚，在安静的午后的房间里，在一些类似于怀念的孩童游戏中，他们会大胆地尝试一些奇怪的事情。这些事情往往令他们心颤不已，既无比害怕，内心又充满焦渴。

从那时候起，两人尽管在刻意隐瞒，但他们的语言和行为已经都变得很轻佻了，可是，忙于政事的齐僖公和他那些寂寞的夫人妃子们却浑然不觉，他们似乎早已忘记自己少年时代对异性的那种朦胧情感。在他们眼里，虽然太子诸儿和文姜成天呆在一起的时间过长，已经变得十分反常，但他们那种兄妹情感却是正常极了，没什么可怀疑的。

可是，临淄的市民却在用轻佻而戏谑的话语悄悄谈论着文姜和太子诸儿。所以，当齐僖公提出把文姜许配给郑国太子姬忽时，姬忽没有答应这场明显对郑国极有好处的政治婚姻。

但是，在郑国的普通民众的眼里，文姜的形象却通过夸张的想象而变得十分完美，他们认为她不仅拥有超乎寻常的美丽，还十分有才华。有人甚至还写诗来盛赞她，也就是后来流传下来的《郑风·有女同车》：

有女同车，颜如舜华；

将翱将翔，佩玉琼琚；

彼美孟姜，洵美且都；

有女同行，颜如舜英；

将翱将翔，佩玉将将；

彼美孟姜，德音不忘。

最初，当得知自己的丈夫将是才貌俱佳的郑国太子时，文姜十分高兴，并开始有意识地疏远太子诸儿。

对诸儿来说，那是一段极其痛苦的时间。在相思那几乎是无休止的煎熬和折磨中，诸儿终于承认自己早已深深爱上了妹妹文姜。那时候，他是那么迫切地想要见到她，哪怕为此失去生命也愿意。

几个月后，随着时间的流逝，诸儿奇怪地发现，自己似乎慢慢习惯了文姜不在身边的日子，这令他无比苦恼，难道自己真的向命运妥协了，接受了妹妹即将远嫁郑国的现实了吗？他实在是不相信这一点。

就在诸儿以为自己已经快要忘掉妹妹的时候，姬忽拒婚的消息传来了。文姜无法承受这种剧烈地打击，她病倒了。

文姜脸色惨白，茶饭不思，精神恍惚，老是在寂静的深夜里猛然惊醒。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中，文姜能看见姬忽那笑意盈盈的俊美脸庞，而这脸庞却和诸儿的脸庞又是那么相似。

事实上，文姜根本就没有忘记过诸儿。她只是因为思恋姬忽，有意把哥哥的形象从脑海中驱赶了出去。

如今，失却了希望的文姜再次想起了诸儿，他的形象在她脑海中逐渐浮现，越来越清晰。也就是那时候，诸儿突然出现在文姜的病榻前。

诸儿是来看望生病的妹妹的。

在凝眸相视的那一刹那，两人的心都变得出奇的柔软。他们已经失去了那么多时间，如今，他们要更加珍惜在一起的时光，珍惜彼此的情感。

诸儿一边体贴的询问文姜的病情，一边把宫人们打发到门外去了。

在四寂无人的寝宫里，在说了许多不着边际的绵绵情话之后，诸儿终于迈出了最为关键的一步。也就是这一步，使他俩的爱情变成了确定不移的东西，从纯粹的精神依恋发展到那种充满罪恶感的，却又无比刺激的，甚至愿意为之去死的更深的层面去了，也就是说，他们的爱情终于和性挂钩了。

诸儿把他那双养尊处优的白皙修长的手伸进了文姜的被窝，不停地抚摸着她那如凝脂般光滑的肌肤。

诸儿的手由羞怯的试探逐渐变为大胆，最后竟然游走自如了。

文姜的身体颤抖得非常厉害，她感到呼吸困难，喉咙干渴，一种奇怪的感受令她不能自己。从此以后，一个懵懂的少女彻底消失了，一个永远处于骚动状态的女人产生了。

正在两人浑身发热，脑袋发晕，恍惚间以为房屋在旋转中会倒塌的错觉中，齐僖公来到了文姜的寝宫外。

齐僖公见宫女们不在房里服侍生病的女儿，十分生气，他高声骂了起来。

屋里，在情天欲海中畅游的两人猛然惊醒过来，诸儿连忙把自己的手从文姜的身上缩了回来。

可是，齐僖公还是从他们那潮红的脸，闪烁的目光和惊慌的言辞中嗅出了不对劲的味道。齐僖公第一次意识到了危险，他从此不再让诸儿来看望文姜。

于是，两人再次失去了见面的机会，陷入了相思的泥淖。不过，这次的思念和上次有巨大的差别。诸儿成天翻来覆去想得最多的，是妹妹那遍体发热不停颤抖的身体。文姜反复咀嚼的是哥哥的手掌和抚摸带来的神奇感受。

也就是说，欲望在两人的身体里无止境的膨胀。

不过，太子诸儿是幸运的，因为齐僖公出于政治上的考虑，很快就为他从宋国娶回了妻子，而且鲁国和莒国都送来了陪嫁女。于是，诸儿在那些如花朵般怒放的身体上发泄掉了他那早熟的情欲。凭着他那热切的想象力，他把她们都想象成了文姜。

诸儿的情欲像畅通无阻的河川一样及时流泻掉了，而文姜的欲望却在深宫里沉积了下来，沁入骨髓发酵，演变成性格里永远也流泄不

完的幽暗死水。

第一次别离

就在文姜既寂寞又痛苦、再次病倒的时候，鲁桓公的使者来齐国求亲了。

齐僖公答应了鲁桓公的求婚，并决定在文姜病好之后，在第二年的九月，亲自把文姜送到鲁国去。

无论是对文姜，还是对太子诸儿，这种分别都是异常痛苦的。

在过去，太子诸儿虽然知道在将来的某一天，自己的妹妹会嫁出去，但那也只是将来的事情，他从未有想过那一天会真的到来，所以他也就一面和太子妃，以及那些陪嫁女们过着波澜不惊的日子，一面心安理得的拥有着文姜（在他看来，只要文姜还在齐国后宫，就是他诸儿的人）

可是，在即将到来的九月，文姜就要嫁到鲁国去，成为鲁桓公的夫人。只要一想起这一点，诸儿就会产生一种灵魂被掏空的感觉，仿佛从迷梦中突然惊醒似的打寒颤。

但是，无论诸儿怎么失落，文姜还是在秋风飒飒的九月嫁到南方去了。

这新婚的第一个夜晚和后来的很多个晚上，文姜在鲁桓公的身下，在欲望的汪洋大海中起伏、沉落，可是，她似乎从未有满足过。在很多个寂静无人的时刻，文姜会深切的思念诸儿，而且，在鲁侯化

身成情欲野兽的某些夜晚，文姜的脑海中会出现诸儿的形象。她把自己身上的鲁桓公想象成了诸儿。

后来，随着时间的流逝，随着两个儿子的出生，文姜似乎渐渐习惯了没有哥哥的生活。

但是，文姜和诸儿的乱伦却迅速“传扬”开来，成了中原人茶余饭后不无嘲讽意味的谈资。

这时候，诸儿还只是太子，无法用强力堵住人们的嘴，但是，在几年后，当他成为齐国的国君以后，为了抹掉自己人生的污点，堵住人们的臭嘴，就开始对中原的诸侯和某些典型性人物痛下杀手了。

其中，最先死在诸儿手里的，是两个郑国人。

这两个郑国人还是心甘情愿去齐国送死的，而他们俩之所以心甘情愿去送死，是因为郑国发生了一些和权力有关的复杂斗争。

第三章 龙争虎斗亲兄弟

公子突的阴谋

实际上，虽然齐国和楚国都在悄然崛起，尤其是齐国，是周朝开国大功臣姜子牙的封地，实力本来就相当强劲，但是，在周平王动迁之后的最初几十年，中原地区真正的霸主却是郑庄公。

郑庄公是郑武公的儿子，他从父亲手里承接了周王朝的辅政权力。虽然郑庄公貌不惊人，但他极有胆识、谋略和智慧。他利用手中得天独厚的权力和毗邻洛邑的地理优势，征服了周边的包括卫国、宋国在内的好几个诸侯，还与齐国结盟，成了名符其实的霸主。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他甚至没有把周王放在眼里。在他两名得力的大臣祭仲和高渠弥的辅助下，他甚至公然挑衅周王，在繻葛发动了一场攻打周王朝的战争，而原因仅仅是周王由于厌恶他的专横，要取消他的辅政权力。

这次战争郑庄公大获全胜。

周王朝的诸侯心目中的地位也因此而一落千丈，而郑庄公的威信却在中原迅速上扬。

在那个时期，郑庄公让自己的大儿子，也就是郑国太子姬忽领兵东进，帮齐国驱赶骚扰齐国北方边境的山戎。所以，齐君想把自己的

女儿文姜嫁给姬忽，和郑国联姻，巩固联盟。

但姬忽却拒绝了这门亲事。他在放弃了文姜之后，在祭仲的建议下，和陈国联姻了。姬忽夫妻俩的性格十分相似，他们都是那种柔弱温婉的人。这样的人或许适合在波澜不惊的市井里生活，但却注定不能适应人心诡谲的政坛，当重大变故发生时，他们将注定没有能力应对，接下来发生的事也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郑庄公在临死前，曾嘱咐过祭仲，要好好辅佐姬忽，并让他把公子突遣送到宋国去。

这都是郑庄公苦心孤诣地安排，他预感到在自己死后，国家会陷入可怕的内乱。

郑庄公有十一个儿子，其中有好几个都野心勃勃，不安分地觊觎着君位，其中最为明显的就是公子突。

“郑国从此不得安宁了。”郑庄公在临终前忧心忡忡地感叹说，“必须把公子突送到宋国去，永远别让他回国。”

郑庄公之所以决定把公子突流放到宋国去，是因为他母亲雍姑是宋国人。

雍氏家族在宋国很有势力，很多家族成员都在宋国朝堂任职。所以郑庄公的这一决定在无形中反而帮了公子突的忙。

公子突可以通过雍氏家族借助宋国的力量回国夺取君位。

姬忽虽然即了位（就是郑昭公），但公子突根本就没把他这个性格懦弱的哥哥放在眼里。公子突一到宋国，就紧锣密鼓地行动起来了，他要趁郑国政权新旧交替、人事必然发生更迭，人心浮动的时候赶快回国。

宋庄公答应帮助公子突，但是，他提出了一个要求，那就是公子突必须答谢他。

公子突特想回国，他几乎是不假思索就答应了宋庄公。

事情出现重大转机的是，就在他们积极的阴谋筹划的时候，祭仲竟然来宋国了。这令他们兴奋不已。他们几乎是急不可耐地软禁了他。

虽然祭仲出使宋国的目的是想探探风声，摸摸情况，看看公子突在做些什么，但他却成了公子突和宋庄公的人质。他们对他威逼利诱、软硬兼施，胁迫他倒戈，要他站在他们这一边来。

“要是你不护送公子突回国。”宋庄公威胁说，“我就杀了你。”

祭仲迫于无奈，只有妥协，但是，宋庄公对祭仲还是不放心的，他要他与公子突歃血为盟。

随后，在宋庄公的安排下，宋庄公、公子突和祭仲三人进行了盟誓，达成了一个相当复杂的协议。

宋庄公尽自己的一切力量帮公子突回国，但公子突必须用非常优厚的酬劳——包括三座城市，两百块玉璧，万镒黄金，三万钟粮食在内——答谢他。

祭仲必须把自己的女儿嫁给雍纠（雍氏家族派他去郑国为官，以辅佐公子突）

公子突即位后，必须封祭仲为上卿，并把国政全权交给他。

虽然在这场政治阴谋中，祭仲似乎并没有失去什么，而且地位还得到了加强，但他内心却十分不安，良心上受着前所未有煎熬。他是十分忠诚的大臣，守信是他的安身立命之本，他曾答应过郑庄公，一心辅佐郑昭公，但事与愿违，郑庄公才即位不久，自己就要背叛他，尽管是身不由己，但终究是一种背叛。

在把一切准备就绪之后，公子突、雍纠，还有宋国的著名武将南宫长万，以及一批护送的宋国精兵，就化装成商人，紧跟着祭仲向南方出发了。

到了郑国以后，祭仲就佯装生病，欺骗大臣们都到他家去看他。

大臣们刚一到祭仲家，他的家丁们就拿着武器从隐蔽处突然出现，包围了他们，然后，在大臣们惊惶失措、不明所以的时候，祭仲从内室走出来，把将要更换国君的计划向他们和盘托出，并说希望他们的支持。

高渠弥当即表示站在祭仲一边，他的态度之所以如此爽快，是因为他和郑昭公有过节。在几年前，郑庄公曾打算封高渠弥做上卿，但是，当时还是太子的郑昭公却劝父亲不要这么做，说他性格残忍、心胸狭隘，不适合掌握国家大权。

那天，就在祭仲的府上，大臣们在祭仲和高渠弥的控制下，全都妥协了，他们抛弃了郑昭公，向公子突俯首称臣。

随后，祭仲给郑昭公写了一封信，逼迫他退位。

祭仲同时还给他写了一封密信，承诺自己会竭尽全力找机会接他回国。

郑昭公尽管极不情愿，还十分愤怒，但却知道大势已去，没人支持他了。他伤心欲绝，带着妻子离开了荥阳，到卫国避难去了。

公子突（郑厉公）顺利即位，并按照约定把大权交给了祭仲。但是，另外两名公子——分别叫公子亹和公子仪——对此极为反感和不满，觉得郑厉公的做法太卑鄙，他们都鄙夷的离开了郑国，流亡到其他国家去了。那时候，他们满以为自己会老死异乡，却没想到在后来他们会在不同的时间里被祭仲隆重接回故乡，居然当了一段时间的国君。

荒唐的债务

郑厉公刚开始处理政务，宋庄公的使者就迫不及待地到了。

宋使是来索取债务的，而且，宋庄公要郑厉公把承诺的酬劳一次性全部付清，没有商量余地。

对郑厉公来说，这简直无法接受，当初，他向宋庄公承诺的时候，郑国的一切都还是郑昭公的，现在，当这一切全归他所有之后，他才发现自己犯了一个多么大的错误，这是一笔足够让国家变成空壳的债务。

郑厉公反悔了，他只答应付给一部分酬劳，尤其不包括三座城市。

宋庄公贪婪至极，他见郑厉公不守信用，就非常不满，不断派人到荥阳追债。

可怜的郑厉公在祭仲的建议下，分别遣使去鲁国和齐国，求鲁桓公和齐僖公劝说宋庄公，希望他能够把债务缓一缓。

齐僖公拒绝帮忙，因为他向着郑昭公，对郑厉公的篡位十分不满，齐僖公甚至决定出兵讨伐他。

鲁桓公倒是答应帮郑厉公的忙，但当他大老远跑到宋国，向宋庄公求情时，却被宋庄公粗暴地拒绝了。

鲁桓公觉得宋庄公太过贪心，还觉得他看不起自己。鲁桓公恼怒不已，亲自到荥阳约郑厉公讨伐宋国。

宋庄公听说鲁国和郑国联合起来攻打自己，连忙遣使去齐国借兵。在他看来，既然齐僖公拒绝为郑厉公帮忙，那就一定会帮自己。

当时，齐僖公正在攻打纪国，以扩大自己在东边的影响力，所以没有出兵援助宋国，但是，他并不是一口回绝了宋庄公，而是提出要求说，要是他帮自己攻打纪国，那么自己也一定会为宋国出兵。

纪国虽然很小，但地理位置却很特殊，它位于鲁国和齐国之间，是齐国往南方扩张的第一道障碍，所以齐僖公要不遗余力地攻打它。齐僖公（他已联合了卫国和燕国的军队）满以为自己会一举拿下纪国，但没想到自己会在纪国遭遇前所未有的惨败。

由于宋国没有援军，在道理上又理亏，所以宋庄公在与鲁郑联军交战时处在了下风。

但是，纪国岌岌可危的可怕消息使鲁桓公不得不放弃攻打宋国，虽然齐僖公是他的岳父，但他也必须率军援救纪国，因为，要是纪国失陷，齐国就会对鲁国构成直接威胁，也就是说，一直以来，鲁国人都把纪国当成抵御齐国的一道屏障。鲁桓公甚至把自己的妹妹嫁给了纪侯。

于是，鲁郑联军决定先解除睢阳之围，率军东进。他们的突然出现令齐僖公始料未及，仓促应战，结果惨败而归。狼狈回到临淄的齐

僖公从此一病不起，在临死前，他咬牙切齿地嘱咐太子诸儿，要他即位后必须灭掉纪国，否则就不接受他的祭祀。

诸儿神情凝重地答应父亲，替他复仇。

在埋葬了父亲之后，诸儿即位，成了齐国新的国君，就是齐襄公。

同时，援齐的宋军刚刚到达纪国边境，还未有扎下营寨，就被鲁郑联军击溃。

就这样，郑厉公不仅没有给宋庄公任何酬劳，还击败了他，并与鲁国结成牢固的联盟。

越亲越危险

宋庄公对郑厉公恨之入骨，情绪完全失去了控制。他实在没想到郑厉公居然忘恩负义。失败和几乎一无所获的双重耻辱超出了宋庄公能够承受的极限，他下定决心伐郑。

当宋军南下的消息传到荥阳时，郑厉公嘲弄地嗤笑一声，刚取得的胜利使他根本没把宋国人放在眼里。他决定接战。

但是，另一个人却坚决不同意郑厉公的想法，认为与宋军交战没有好处，在他看来，无论是输是赢，都将给郑国带来灾难，因为宋庄公满怀仇恨，已把郑国当成了势不两立的国家，要是他输了，就会无休止地发动战争，要是他赢了，就会毁灭荥阳城，不仅如此，还极有可能灭掉郑国。所以，唯一的应对措施就是防御，决不能出战。

这个人就是祭仲，他不仅认为郑厉公的想法是错的，不能执行，还自作主张地把自己决策贯彻了下去，禁止任何人出战。

祭仲之所以置郑厉公的想法于不顾，是因为他全揽了国家大权。

在他眼里，郑厉公虽是国君，却形同虚设。

这时候，郑厉公才发现当初的承诺是多么的轻率，直接导致了宋庄公没完没了的追债和祭仲的独断专行。

可是，他尽管连肠子都悔青了，但却毫无办法，至少目前没有。

实际上，祭仲的决定是正确的，宋庄公见郑国胆怯了，只是在城郊大肆抢劫了一番后就心满意足地离去了。尽管如此，郑厉公却非常痛苦，一点安心的感觉都没有，相反，他却感到了巨大的羞辱，对祭仲无比憎恨。

接下来发生的另一件事使郑厉公更加强烈的感到自己被祭仲给钳制住了。

洛邑那边传来了周桓王病逝的消息，郑厉公本打算去参加葬礼，但祭仲却不许。

“我们和周王朝是仇人，因为祝聃射过周天子的肩膀。”祭仲固执地说，“要是去洛邑的话，只会自取其辱。”

郑厉公气得脸色发白，浑身颤抖，他被自己的诺言彻底束缚住了。他要打破束缚，夺回权力，而这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杀掉祭仲。

郑厉公动了杀机之后，就在脑中搜索同谋者，他思前想后，觉得最靠得住的人不是别人，恰巧是祭仲的女婿雍纠。

雍纠虽然是祭仲的女婿，但却是雍氏家族派来辅佐郑厉公的，他是郑厉公的人，而且，他也是最有机会接近祭仲的人，谋杀祭仲最为方便。

经过一番密谋，郑厉公和雍纠决定借安抚郊区被宋军掠夺的农夫为名，把祭仲骗出城去，然后，雍纠在郊外设宴犒劳他，给他敬毒

酒。

当时，在他俩密谋时，身边没有任何人，为防泄密，连侍从都被郑厉公打发出宫了。

也就是说，当他们商定好一切时，还无人知晓他们的阴谋。

但是，当雍纠抱着即将成为太宰——郑厉公许诺，事成之后，升任他为太宰——的幻想回家之后，情况就发生了变化。

他回家不久，另一个人就知道了他们的秘密计划。

这个人就是雍纠的妻子，当时，雍纠一回家，她就发现他神色反常，一脸惊惶。

雍纠太年轻了，或者说太沉不住气了，因为刺杀对象是岳父，就觉得愧对妻子，不敢与她的目光接触。

雍氏看出丈夫有事瞒着自己，就不断央求他告诉自己。她不能让丈夫独自承担不幸，或是遭遇任何不测。

虽然雍纠支支吾吾，顾左右而言他，说起话来期期艾艾的，根本不打算告诉她（他总觉得多一个人知道，就多一分危险），但却经不住她的软磨硬泡，最后把密谋和盘托出。

雍氏当时就呆住了，她没想到丈夫竟然要谋杀自己的父亲。在最初一霎那，她以为自己听错了，可是，她见雍纠煞有介事地告诫她一定要保密，否则他会丢命时，才清醒地认识到这是残酷的事实。

那天晚上，雍氏平生第一次失眠了。作为一个几乎从不出门的贵妇人，雍氏的生活从来都顺风顺水，像一只白而透明的粉嫩蚕蛹，被安逸得几乎能把人融化的生活紧紧包裹着，被小心翼翼地呵护着。虽然她生活在社会结构的顶端，但权力世界那尔虞我诈的生死斗争从未有对她产生过丝毫影响，更没有渗透到她身边去，哪怕零星半点都没有，因为，祭仲那强硬的翅膀一直在保护着她。她这只弱小的白而透明的粉嫩蚕蛹在长大之后，就嫁给了雍纠，由雍纠保护。

也就是说，她被小心翼翼地从一个蚕茧转移到了另一个蚕茧。

当然，雍氏在暖融融的春天会出城踏青，或是坐在遮蔽得很严密的马车里去集市闲逛，或是坐在大门里看着庭院里那一整块亮晃晃的阳光发傻，或是听着绕梁而来不绝于耳的风雨声发闷，偶尔也想过像只屋檐下飞出的剪尾燕那样自在的飞翔，但她从未有想过离开她那安逸的蚕茧。

但是，丈夫的阴谋是一个很怪异的事件，在雍氏的整个观念世界里从来没有存在过，雍氏强烈的感觉到，这场阴谋会使她的生活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或者她的父亲死去，或者自己的丈夫死去，他们俩的命运全都掌握在自己手里。作为处于两难状态下的知情者，她到底该保护谁呢。在良心的天平上，到底谁的恩情更重要一些，雍氏完全弄不清楚，因为，她从小到大，除了快乐之外，还没有遭遇过任何难题，更别说解答任何难题。

雍氏就在良心摇摆不定的状态下昏然入睡了。

在第二天凌晨，雍氏在起床后，平生第一次撒了一个谎。

“父亲不一定会去，我必须归宁一次。”雍氏平静地说（她自己都非常奇怪，为什么她会如此冷静），她见丈夫的脸色突变，一副狐疑不安的神色，连忙抚慰似的解释说，“我是（为了你）去怂恿他，使他下定决心出城。”

雍纠一声不吭地注视着妻子，似乎很茫然，又似乎很惊讶，但当他发现她的目光十分真诚时，就鬼使神差地点了点头，同意她回娘家，让她以女儿的身份去催促祭仲。

事实上，雍氏是去拜见母亲，向她寻求良心上的答案。因为，雍氏从小到大，她的所有观念，以及对整个世界的看法，都是母亲灌输给她的，她充分相信母亲能给自己一个经得住时光和伦理考验的完满答案。

雍氏的母亲是祭仲的妻子，对雍纠并没有什么情感，谁都清楚她会站在哪一边。

“父亲永远都只有一个。”雍氏的母亲语重心长地说，“但人尽可夫（谁都可以做丈夫）。”

雍氏的内心处于摇摆不定的状态，很容易被别人的建议打破平衡。于是，她良心的天平不可避免的偏向了父亲，把丈夫的秘密全都告诉了母亲。然后，她的母亲又一字不漏地转告给了祭仲。

雍纠一点也不知道自己的妻子出卖了自己，见她神色凝重地回了家，还不停地追问她事情办妥没有。

雍氏那异常冷静的不容置疑的回答使雍纠彻底放了心，他不由得对妻子刮目相看。

之后，雍纠欣喜的发现，事情的进展出奇的顺利，可是，尽管他对妻子满怀感激，但忙着设置圈套的他却没有注意到这一点：自从那天过后，妻子就再也不过问自己的事，也没有关心他的只言片语，她就像死了似的，成天闷闷不乐地呆在卧室，不出门半步。

雍纠一边不眠不休的布置着自己的小陷阱，一边却浑然不知的掉进了祭仲设置的大陷阱。

在预先约定好的那天，祭仲先是派出士兵悄无声息的杀掉了雍纠事先埋伏在四周的刺客，然后不怀好意地笑着接过了雍纠敬献的美酒，可是，他不是喝掉它，而是不动声色地倒在了地上。然后，他一边陡然变了脸色，愤怒地揭穿雍纠的阴谋，一边命令贴身侍卫把他扣押起来，并杀掉了他。

可怜的雍纠连辩白的时间都没有，就被自己的岳父杀死了。

郑厉公听说雍纠不仅计谋败露，还丢了命，忍不住破口大骂。

“竟然和一个女人商量国家大事。”郑厉公感到非常恼火，但又毫无办法挽回局面，他只有偕同妻子，狼狈逃离了荥阳。

但是，他不会就这样善甘罢休的，他会卷土重来。

可是，无论怎么说，祭仲到底还是实现了自己的诺言，迎接郑昭公回国。

实际上，在卫国的这些年，郑昭公的生活很平静，可以说是波澜不惊，甚至说很幸福，一切吃穿用度都有卫国政府提供，他不用担心任何事。

所以，当祭仲派人来迎接他回国时，他突然发现自己似乎已经习惯了这种庸常的生活。

不过，作为国君，他不能弃自己国家于不顾，于是，他又携带着妻子，告别了那种也许一生也不会再有的平静生活，回到了郑国。

第四章 卫宣公的孽缘

一个女人的神奇作用

实际上，当郑国不断陷入内外交困的危机中无法自拔时，卫国后宫的生活也十分荒唐，并由此导致了令人头疼不已的内乱。

然而，这一切全是卫宣公本人引起的。

卫宣公从来就不是一个有才干的国君，他既没有抓住让国家崛起的机会（在混乱的时代，任何一个诸侯国都有可能成为新兴的大国，在后面，很多例子会强有力的证实这一点），还十分好色，他的全部心思和精力都花在了女人身上。

而且，卫宣公的淫贱和猥琐是骨子里的。他之所以如此猥琐和好色，其根源来自他青春深处的少年时代，当然，也或许是来自更为遥远的童年与少年交界的时代。在那之前，他还是一个纯洁的毫无瑕疵的孩子，虽然偶尔会道听途说男女间的云雨之事，但根本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也不了解女人到底是一个什么东西，有多大的魔力。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他渐渐陷入了后宫的女色迷惑中，而且，后宫虽然从表面看来，是一个礼仪繁琐、极讲规矩的地方，但实际上却是一个糜烂至极的地方，所以卫宣公遭遇他父亲的一个名叫夷姜的妃子似乎就是命中注定的事。

是夷姜从头到脚开发了卫宣公。她是卫宣公经历的第一个女人，而且还是一个骚劲十足的女人。卫宣公几乎在她身上尝到了性爱的所有甜头，体验到了一个男人在本能方面的所有幸福。

卫宣公对夷姜有一种母爱似的依恋。而且这种依恋还持续了很多年。在那些没羞没臊的年月里，他们甚至有了一个私生子，他们把他取名为伋子。两人为此害怕了好一阵子，直到把伋子寄养在远离朝歌城的一个乡村才安下心。两人不止一次发誓要风流一生。这誓言一直持续到卫宣公即位，娶邢氏做夫人的头几年。

邢氏相貌普通，性格老实，甚至连女人那种通常的诱惑力都没有，是典型的政治婚姻的产物。卫宣公几乎从不光临邢氏的寝宫和她那幽深曲折的神秘三角区。当然，为了掩盖无性婚姻的事实，他对外则宣布邢氏没有生育能力。于是，卫宣公可以明目张胆地堂而皇之地让夷姜做自己的妃子了。

两人的爱情终于光明正大、见得阳光了。

两人在灿烂的阳光下更加肆无忌惮地过着淫荡无比的生活。

卫宣公不仅爱夷姜，还爱夷姜的儿子。他把伋子从乡下接了回来，立他为太子。

尽管卫宣公猥琐而又淫贱，但却被夷姜锁得牢牢的。因为夷姜深谙驾驭男人之道，她充分发挥自己那熟透的身体和骚劲十足的优势，

使卫宣公那充满着无尽欲望的精力在每个骚热的夜晚发泄干净，从而再也没有精力和别的女人做爱。

这样的生活持续了十几年，以至于夷姜，邢氏，伋子，众大臣，以及卫宣公本人，都满以为这种生活会一直持续下去。

骗婚

伋子相貌端正，既不出众也不难看，但是，由于他受过良好的教育，又在乡下呆过几年，再加上他身份尊贵，使他看起来具有一种令人舒服的平易近人的气质，他性格温和，目光中流露出与世无争的逆来顺受的神色。

在他十六岁那年，卫宣公为他向齐国求亲。

齐僖公决定把自己的大女儿宣姜嫁给伋子。

但是，使者带回来的一则消息使一切都发生了变化。从使者的口中，卫宣公得知宣姜是一个绝色美女。好色的他立刻改了主意，起了歪心，决定自己迎娶宣姜。在那一刻，他似乎忘记了夷姜。于是，他借口为伋子迎亲，在淇河的河畔修建了一座华丽而又精致的高台，也就是后来臭名昭著的新台，以此在宣姜面前炫耀自己的富有。

在迎亲的日子即将到来的时候，卫宣公派遣伋子出使宋国，使他无法参加“自己的婚礼”。

就在伋子在旅途中疲惫不堪，困顿得直打瞌睡时，卫宣公在新台激动万分地迎娶了宣姜。

那天晚上，宣姜虽然吃了好大一惊，没料到自己会嫁给一个老头子，但经过最初的反感和挣扎之后，她被卫宣公从夷姜那里修炼过来的性爱技巧彻底征服了。在整个过程中，她都紧紧地闭上眼睛，那来

自灵魂最深处的震颤和快感使她不由自主的叫出声来。卫宣公那饱含欲望的老气横秋的喘息声，把宣姜推送到了妙不可言的高潮。

伋子还未有回国，这桩丑事就传开了。人们对卫宣公的行为十分不耻，觉得他就像癞蛤蟆一样恶心，于是，一首《邶风·新台》讽刺诗就这样产生了。

新台有泚，河水弥弥。

燕婉之求，籛篠不鲜。

新台有洒，河水浼浼。

燕婉之求，籛篠不殄。

渔网之设，弘则离之。

燕婉之求，得此戚施。

尽管人们极尽挖苦之能事，表达了自己对卫宣公的鄙夷，但伋子从宋国回来后，却对此视而不见，没有流露出丝毫不满的神色。

卫宣公彻底迷恋上了宣姜，他在新台一住就是三年，完全忘记了夷姜。

在这三年里，宣姜还生了两个孩子，公子寿和公子朔。

卫宣公因为宠爱宣姜，就把所谓的父爱转移到了公子寿和公子朔身上，从而冷落了伋子。

对伋子来说，虽然父亲似乎遗忘了自己，但他一点也不在乎，一直以来，他对自己的父亲只有一般意义上的尊敬，却毫不爱他。而且，不知怎么回事，多年以来，伋子都在很努力的想做一个和父亲迥然不同的人，他在这条路上似乎走得过远，甚至对女人都丧失了某种兴趣。

一个少年的诬陷

伋子的特殊经历引起了一个人的感同身受的怜悯。

这个人就是宣姜的大儿子公子寿，他从伋子身上似乎看见了自己的宿命。

两人在同病相怜的情谊中越走越近，关系越来越密切，最后成了无话不谈的好友。

但是，伋子的处境却比公子寿想象的要危险得多。

虽然随着时间的流逝，卫宣公不可避免地衰老了，但他对宣姜的迷恋却有增无减。为了讨好她，他动了废掉伋子、立公子寿为太子的念头。

这样一来，伋子（和夷姜）这两个昔日里炙手可热的人反倒多余了。

但是，伋子从未有犯下任何过错，哪怕是一点小过失都没有，而且公子寿又和他关系密切。卫宣公暂时还没有任何借口废掉伋子。

然而，公子朔却看出了父亲态度上的变化，他似乎是心领神会地在自己家的后院蓄养了一大批体格强健的勇士。

公子朔非常年轻，性格急躁而又轻狂，野心勃勃，倚仗着父亲对自己的宠爱，觊觎着太子之位。

因此，公子朔不仅觉得弋子多余，就连亲哥哥公子寿也没有存在的必要。

当然，他必须先得除去弋子。

于是，他一面加紧时间训练自己的勇士们，一面利用任何可能的机会在母亲面前构陷弋子，他老是煞有介事地说，由于夷姜怀恨在心，要是今后弋子成了国君，那他们母子三人可就死无葬身之地了。

宣姜早已忘记了自己和弋子存在着某种关系。对她来说，既然命运无法改变，那么最重要的就是高枕无忧地过一辈子。所以他认为公子朔地“担忧”不无道理。于是，她开始在卫宣公面前说弋子的坏话，尽管她连弋子的面都没见过几次。

由于弋子没什么把柄可抓，所以公子朔和宣姜一直没取得突破性进展。

直到弋子生日那天，公子朔才抓住机会，一下子把弋子置于死地了。

当时，当公子寿去给弋子祝寿时，公子朔鬼使神差地也跟着去了。

可是，从一开始，公子朔就被弋子和公子寿冷落了，这倒不是他俩有意要这么做，而是长期以来，一种超乎亲情的奇特情谊使他俩的眼中只有彼此了。

公子朔阴沉着脸看着伋子和公子寿喋喋不休地说个不停，感到一种被冷落的不快，随着时间的流逝，他失却了耐性，极度的气恼使他计上心来。于是，他提早离开了筵席，回到了母亲身边，信口胡诌了一番话。

“今天，我去参加伋子的寿宴，他在酒醉之后嬉皮笑脸地戏弄我，说，‘你母亲本来就是我的，父亲死后我还会把他娶回来。’”公子朔装出一副受尽欺侮的样子，哭丧着脸诬陷说，“他还不知廉耻的要你去陪他喝酒呢。”

宣姜坐在新台上，看着淇水缓缓向前流淌，内心其实一点也不反感“伋子的那些话”，但是，她晓得儿子在撒谎，也晓得他撒谎的动机，她也一直在等待这个机会，于是，她立刻愤怒地站起来，去向卫宣公诉苦，说自己遭到了伋子的侮辱。

卫宣公也很清楚宣姜是在撒谎，但他还是不由自主地去见了一次夷姜，告诫她要好好管教自己的儿子。

夷姜简直难以相信卫宣公会如此无情，她既伤心又绝望，哀哀戚戚地自尽了。

伋子听说自己的母亲自杀了，猛地打了一个寒颤，脸色顿时变得煞白，他实在没想到灾难会突然降临在母亲头上，而且，传言说还是自己在酒席上的一些轻佻言辞引起的，虽然他想不起自己曾说过那样的话，但他还是引咎自责，觉得一切都是自己的过错，想到母亲因自己的疏忽大意而死，伋子不禁悲从中来，嚎啕大哭。

可是，弋子没有想到，连自己对自己母亲的哀悼都会成为别人的把柄。

公子朔又狡猾地诬陷他，说他心怀不满，正在密谋一些对王室不利的事情。

尽管如此，卫宣公还是下不了手，毕竟他很了解自己的儿子。但是，他又经不住宣姜和公子朔的软磨硬泡，只得一不做二不休，趁此机会对弋子痛下杀手。

河畔告别

经过一番密谋，卫宣公决定借刀杀人，恰巧那时候齐僖公在不久之前遣使借兵（攻打纪国），于是，卫宣公决定派伋子去齐国询问出兵的具体日期，然后，他又让公子朔的勇士埋伏在去东方的必经之路上。

公子朔兴奋极了，连忙让自己的勇士们化装成强盗，埋伏在梓野。

梓野是伋子的必经之地。那个地方地形复杂，有一条白练一样的河流横亘在那里，勇士们可以趁伋子渡河时刺杀他。

可是，公子朔那反常的激动神情引起了公子寿的怀疑，他带着自己的疑惑去询问母亲宣姜。

在宣姜的眼里，公子寿一定会站在自己这边，是自己的天然的同谋者，因为，伋子死后，太子就非公子寿莫属了，所以，她几乎是激动不已的把卫宣公和公子朔的秘密计划一字不漏的全告诉了公子寿。

公子寿十分疑惑地听着，努力想把一切弄明白，当他发现自己要永远失去伋子时，内心顿时涌起一股难以抑制的绝望情绪，他的脸色愈发阴沉了。他对母亲他们的卑鄙行径感到不耻，但自己又没有能力阻止这一切，于是，他做出了一个他自认为是两全其美的决定，他替

弋子出使齐国，也就是说，他要替弋子去死。在他看来，他死之后，也许充满戾气的母亲他们会良心发现，中止迫害弋子。

于是，他借口给弋子饯行，不断给他敬酒，他就是要灌醉弋子，然后替他出使。

在这场永别的宴席上，公子寿是那么的不舍，以至于泪水情不自禁地流了下来，掉进了酒樽里。

弋子赶忙接过公子寿手中的美酒一饮而尽。

“酒已经弄脏了呀。”公子寿惊讶地说。

“我饮下的不是别的什么东西。”弋子解释说，“而是弟弟对我的情谊。”

那天，弋子彻底醉倒了。平生第一次，弋子醉得不醒人事。

公子寿派人把弋子扶回寝宫，给他留下一块刻着八个字的竹简，然后拿起白旄节符，义无反顾的踏上了不归路。

杀一个，再杀一个

公子寿非常意外地发现，赴死是一种非常奇特的感觉，尤其是为自己心爱的人去死。一股浩然之气充溢在他的身体里，使得他的五脏六腑似乎都快要爆炸了。他恍惚觉得，在这种令他浑身酥麻的奇异感觉的支配下，他的身体似乎快要离开船头，飘飞起来了。船越往前行，就离死亡越近。死亡近在咫尺，像无边无际的黑暗压迫着他，使他既感到窒息，又产生了一种平生从未体验过的快感。这种快感难以言说，却像极了极子的拥抱。虽然极子从来没有拥抱过他，但是，在此刻，在去往东边的路上，他却异常明显的感觉到了极子的体温，以及他的音容笑貌。

赴死原来是一件如此美妙的事情，公子寿想，“如果可以，我愿意为极子死一万次。”

在夜幕快要降临的时候，公子寿到达了“盗贼”们的埋伏地点。

“盗贼”们看到插着白旄的船出现在视线中时，就想当然地把公子寿当成极子了。他们激动不已，灵巧地冲上船头，把公子寿围了起来。但是，面对寒光闪闪的刀片，公子寿却十分镇定，也毫无反抗的意思。

对“盗贼”们来说，任务完成得实在是太轻松了，给人一种不真实的感觉。他们一边说说笑笑地收拾着残局，一边割下公子寿的头，把它装进特制的木盒里，回去交差。

就在他们划着船往回走的时候，前面突然出现了一条小船。船头站着一个人。

“任务已经完成了吗？”那个年轻人也看见了他们，大声问道。

“已经完成了。”刺客们把他当成了自己人，以为是公子朔派来的，兴奋地大声回答道。

“你们杀错人了。”小船上的那个年轻人双眼红肿，还余醉未醒，他一听公子寿已经死了，脑袋里嗡的一声，顿时一片空白，他回答的时候，觉得声音根本不是从自己的嘴里发出来的，“我才是弑子。”

原来，弑子醒来后，虽然脑袋晕沉沉的，但他还是注意到自己是睡在寝宫的床上，而不是在船上。刚开始的时候，他还以为自己是在做梦，可是，当他彻底清醒过来，竟然发现自己确实是睡在床上的，他感到十分慌张，以为误了行程。他赶紧问仆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弟弟公子寿呢，刚刚不是在一起喝酒吗？我怎么没在船上？

弑子一口气问了一大堆话，宫人完全插不了嘴。

不过，当弑子口气急切的问完之后，宫人却没有回答，他只是默不作声的把公子寿留下的竹简交给了弑子。

竹简上面写着：弟已代行，兄宜速避。

弋子一下子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他连忙找了一只小船，飞快地追赶公子寿。可是，船却荡荡悠悠的，速度非常慢。尽管弋子异常焦急，却不能让船加速。

弋子还是错过了时间。

弋子虽然已经预感到一切都太迟了，但当得知公子寿已经死亡的确切消息时，仍然伤心欲绝。

“你们杀错人啦！我才是弋子。”弋子几乎是机械地重复着，“你们杀错人啦！我才是弋子。你们杀的是公子寿。”

刺客们一听自己杀错了，十分惊慌，简直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他们连忙把船向弋子靠拢，要是他说的是真的，就要立刻杀了他。

虽然刺客们的船在慢慢地逼近，但弋子一点也不感到害怕，他只有无尽的遗憾和后悔。他为什么就没注意到弟弟是在故意灌醉他呢？他当时为什么那么轻易的就醉了呢？他现在只想快点死去，兴许还能在黄泉路上追上弟弟。

刺客们经过仔细的辨认，终于发现眼前这个脸色苍白眼神绝望的人才是他们的目标。

他们又杀掉了弋子，然后割断了他的头，装在另一个匣子里。

这对情深意切的兄弟就这样死在了一起。

刺客们惴惴不安地回到朝歌，生怕公子朔会怪罪他们。谁知公子朔听说两个哥哥一起死了，不仅没有责备他们，还十分高兴，厚赏了他们，然后就兴冲冲地去告诉父亲，伋子和公子寿都被刺杀了。

卫宣公惊呆了。这太意外了，他实在没想到公子寿也会搭上性命。一直以来，他对公子寿的印象都非常好，极想把君位传给他。卫宣公突然变得恼怒异常，命令公子朔务必抓住可恶至极的刺客。

公子朔支支吾吾的答应了他，但是根本不执行命令。

由于公子寿的误死和公子朔的残忍无情（从此以后，公子朔见成为国君已是十拿九稳，又巴不得父亲快死），卫宣公内心充满了愧疚，他竟然患上了抑郁症，没多久就死了。

人们对伋子和公子寿的死满怀同情，甚至还十分悲愤。有人还因此写了一首缅怀的诗歌，也就是《卫风·乘舟》。

二子乘舟，泛泛其景；

愿言思子，中心养养。

二子乘舟，泛泛其逝；

愿言思子，不暇有害。

实际上，尽管公子朔一下子除掉了两个哥哥，并无所阻碍地即了位（就是卫惠公），但却危机四伏，因为伋子在朝堂拥有一些支持者。他们十分忠诚，对卫惠公的残暴行为非常不满，下定决心为伋子

复仇。于是，他们趁卫惠公护送郑昭公回国、离开朝歌的机会发动了政变，拥立了卫宣公的另一个叫公子黔牟的儿子（他是周天子的女婿，在此之前，一直生活在洛邑）。

至于宣姜，政变者们并没有杀她，因为他们害怕得罪齐国。

于是，在他们的策划下，宣姜又与卫宣公的一个叫做公子硕的儿子结为夫妇了。

可是，在后来，当卫惠公逃到齐国后，不断地乞求齐襄公——那时候，齐僖公已经在攻打纪国的战争中死掉了——为自己出兵攻打卫国的叛乱者，由于齐襄公竭力想要摆脱缠绕自身的一些麻烦事，他同意为卫惠公出兵。

齐襄公竟然联合了好几个国家，出动大军围攻卫国。

当时，尽管公子黔牟在周王朝借到了兵，但也无济于事，在以齐军为主力的诸侯联军的围攻下，他根本守不住朝歌，只得连夜逃亡。

于是，卫惠公借助诸侯的力量，彻底铲除了叛乱势力，再次回到了他一生也不愿远离的朝歌。

第五章 两个郑国人的悲剧

被疏远的角色

郑昭公回国后，生活一下子就陷入了混乱当中。

从在荥阳郊外和大臣们见面的时候起，他的内心就感到一种莫名的烦躁。不知怎么回事，他发现自己并不希望见到他们，甚至包括祭仲在内，他总觉得自己和他们有了某种永远也无法弥合的隔阂。

因为，在三年前的一天，他们在祭仲的家里集体抛弃了他，而且，在他们写给他的那封逼迫他退位的信里，连一个简单的解释都没有。

其实，大臣们在见到郑昭公时，也产生了一种浑身别扭的极不舒服的感觉，仿佛因为他的突然出现，他们不得不正视自己的过去，检讨自己曾经犯下的过错，尽管他们那时候是被逼无奈的。

同时，逃亡在外的郑厉公也没有漫无目的地等待，他先是在蔡国流亡了一段时间，和蔡国人建立了牢固的友谊，后来又收买了栎地的民众，伙同他们杀死了栎地的首领，占领了栎地，并以此作为攻击郑国的据点。不仅如此，他又说服宋庄公援助自己（他向他许诺说，要是自己回了国，会把曾经欠下了债务如数归还）。

所幸的是，祭仲特别擅长防御，他一面派重兵扼守郑栢交界的关隘大陵，一面灵活机动的用兵，使郑厉公（的联军）始终无法取得进展。

可是，郑昭公虽然复了国，却表现出了一种毫不掩饰的厌倦心情，似乎毫无心思理会一切人。实际上，早在三年前出奔的那一天，或者在更早的时候，郑昭公就厌倦了朝堂里的一切人和事。

祭仲也察觉到了郑昭公的厌倦情绪，但他没有心思去过问。他要一门心思地对付不断骚扰边境的郑厉公。

高渠弥之死

高渠弥本来就和郑昭公有矛盾，所以，面对郑昭公的不理不睬，他对自己的命运和前途就更加担忧了。为了自保，他开始偷偷的招募勇士，以防不测。

郑昭公一点也不知道自己的处境已经十分危险了。

实际上，自从郑昭公踏上归途的那一刻起，高渠弥就陷入局促不安的心境当中。后来，随着积郁的矛盾越来越深，他绞尽脑汁想要杀死郑昭公，以求能在老年的孤独岁月里睡上几个安稳觉。

祭仲把全部精力都放在了郑厉公身上，忽视了高渠弥的私心，没有察觉到高渠弥已经对郑昭公构成了巨大威胁。

为了寻求援助（对付郑厉公），祭仲想起了长期以来一直对郑昭公有好感的齐国。虽然齐国已经改换了君主，外交政策会因为国君的变化而有所变化，但是，东边传来的讯息使祭仲欣喜的发现，事情正在朝着对郑昭公有利的那个方向发展：齐僖公在纪国战场上输给了郑厉公，他的儿子齐襄公一定憎恨郑厉公，要为父亲报仇。而且，鲁国凭借着给齐襄公主婚的机会，已经化解了两国的复杂仇恨。这给郑国和齐国重新修好提供了契机。

于是，祭仲决定去齐国一趟，与齐国重建友谊。

听说祭仲要去东方，高渠弥顿时兴奋不已。他立刻行动起来，他先是秘密派人去蔡国把公子亶接回荥阳，安顿在自己府上，然后就开始了漫长的等待。尽管等待的时间还不到一个月，但对高渠弥来说，已经够漫长的了。所幸的是，直到郑昭公按常例举行冬祭的那天，期间都没出任何岔子。

高渠弥耐着性子等待的就是郑昭公去郊外举行冬祭这一天。他早已在郑昭公的必经之路上埋伏了一大批刺客。在他经过时，刺客们就突然冲出来，几乎是毫不费力地把他刺杀了。然后，高渠弥就派快马去追赶祭仲的车队，告诉他说，郑国的政局在自己的一手操纵下，已经发生了巨大的改变，建议他立刻赶回来，和自己共同执政，辅助公子亶。

祭仲心里一咯噔，然后迅速冷静下来，他不动声色听完了快马的汇报，当即同意掉转马头。祭仲明白，高渠弥这件事干得太过唐突，在郑昭公毫无过错的情况下就要了他的命，这必然会引火烧身。祭仲那颗苍老的心突然同情起郑昭公和高渠弥起来。在身不由己的政坛，郑昭公为他的漠然付出了生命的代价。而与此同时，祭仲虽然目前还弄不清楚高渠弥的危险来自何方，但他仍然看到了死亡在不远处不怀好意的召唤着高渠弥。

齐国使者的到来使祭仲一下就看清楚了谁在为高渠弥挖掘坟墓。齐国使者按照齐襄公的授意，邀请郑国的高渠弥、公子亶和祭仲去一趟齐国。他齐襄公希望和郑国、和他们私人都建立笃定的友谊。

高渠弥被自己的所谓成功蒙蔽了双眼。他完全没有觉察到齐使嘴角掠过的几乎是一闪而过的冷笑。而且，当高渠弥几乎是迫不及待的答应了齐国的邀请后，齐使那冷笑的嘴角微微上翘，又换成了一副不易察觉的嘲讽神情。

这一切都没有逃过祭仲的眼睛，所以当高渠弥催他准备行装时，他找了一个借口拒绝去齐国。

“这不是和齐国和好的机会吗？你怎么无缘无故放弃了？”有人对祭仲的做法十分疑惑，不明所以地问道，“你不是刚刚从去齐国的路上回来吗？正好可以趁此机会再次踏上去往东方的旅途啊！”

“虽然同样是去齐国。”祭仲的脸上闪过一丝狡黠的笑意，“但这次和上次有着天差地别。”

“到底有什么差别？我怎么看不出来？”那人死死盯着祭仲的眼睛，十分不解。

“齐国是大国，不会无缘无故与小国修好。”祭仲分析说，“高渠弥这次去东方，肯定中计。我何必跟着去白白送死呢？”

对公子亶来说，从他即位以来，在这几个月中，他都没有遇到什么麻烦，一切都出奇的顺利。现在，他在一种无法言说的喜悦心情的支配下亲自指挥仆从们收拾行装，打点一切，他要去齐国，他就要得到齐国人的赏识了。这是多么令人惊喜的事呀。

高渠弥神色轻狂而又激动，谁都看出得出来他已经陷入仿佛是着了魔的兴奋状态。他为自己的成功感到无限喜悦。对他来说，这种成功意味深长，非同一般，除了轻而易举杀死了郑昭公，扫除了老年生活的所有障碍之外，还意味着他高渠弥在荥阳城里，在郑国政坛的地位，终于超越了长久以来一直高高在上的祭仲，从而证明了自己的才智并不比祭仲逊色。

很多年以来，高渠弥都未有离开过郑国，甚至极少走出荥阳。他在去往东方的路上第一次发现，原来旅行竟然如此妙趣横生。虽然是艳阳高照的六月，天气死一样寂静，热气从四面八方朝车队涌来，给人一种密不透风的感觉，使人浑身黏糊糊的，令人十分烦躁。但是高渠弥却表现出了令人惊叹的耐性忍受着烈日的炙烤。

他之所以对炙热的天气无动于衷，是因为他的注意力全集中到齐襄公身上去了。要是有了齐襄公的支持（这几乎是无可怀疑的事），那他在荥阳的生活可真就高枕无忧了。

公子亹却没有想那么多，他和仆从一样，一路上只是不停的消耗着大量的水。

齐使为了稳住这群郑国客人，可以说是颇费心思。他尤其对高渠弥超乎寻常的热情，不光公子亹，连仆从们都注意到了齐使的态度殷切得反常。但是，高渠弥却没有觉得有什么不对劲，而且，他那副得意洋洋的姿态又给人一种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感觉，所以谁都没有把自己的疑惑告诉给他。

七月，这队旅者终于到了齐国。齐使在把高渠弥和公子亶交给齐襄公后，就躬着身退下了。

齐襄公并没有像迎接贵宾那样款待他们，甚至连普通的招待都没有。他一见猎物来到了自己的地盘，钻进了自己的罗网，就满脸是笑的把高渠弥和公子亶邀请到早已修筑好的盟坛上去。

直到此刻，高渠弥才发现气氛很不对头。盟坛四周全是全副武装的武士，而且，无一例外，他们全是一副冷漠的神情。而且，在这冷冰冰的神情背后，似乎隐藏着一种可怕的亢奋情绪。

高渠弥内心感到了强烈的不安，脊背阵阵发冷，他非常想拔腿逃跑，但却发现这是不可能的事情，他极不情愿的和公子亶上了台，他们刚一上台，就被拘执起来了。

齐襄公装模作样的把他们（谋杀郑昭公的罪过）审讯了一番之后，就诛杀了公子亶。为了震慑中原诸侯国那些居心叵测的大臣们，齐襄公没有简单的砍掉高渠弥的脑袋，而是用了酷刑，他把高渠弥五马分尸了。

高渠弥被悬空绑着，四仰八叉的，手、脚和头完全动弹不得，但是，他对肢体的疼痛毫无感觉。绑了这么长的时间，他的肢体已经麻木了。就像在旅途中一样，高渠弥再次忘记了自己。此刻，他明白了祭仲为什么不和他一起来到东方，也明白了齐使一路过度示好的真正缘由。不过这些都没有朝他心里去。在七月的火热天气里，在蓝得炫目的天空中，他突然看见了郑庄公。郑庄公在蓝幽幽的虚空中，仍然

是那副严肃而无赖的神情。就是这个昔日的中原霸主从骨子里影响了他。可是，事实证明，他高渠弥最终什么都没学会。在一路累积的汗臭的包围中，在接到马伕的指令后发足狂奔的战马的马蹄声里，高渠弥终于承认了自己只是一介武夫的现实。

齐襄公命人把高渠弥的头悬挂在临淄城的南门，宣告说这就是乱臣贼子的下场，然后，齐襄公派了一骑快马飞快的赶往郑国，告知郑国的大臣们，自己已替他们把高渠弥和公子亹诛杀了，希望他们拥立新的君主。齐国愿意与郑国修好。

于是，祭仲又把公子仪从国外接回来，扶立他做郑国的国君。

公子仪从陈国回到荁阳即位后，把一切实权都交给祭仲了。就这样，郑国在祭仲的全权打理下，在郑庄公死后，在经过他的儿子们这么多年的折腾之后，终于慢慢的恢复了一些元气。荁阳在日出日落中安定了下来。市民们再次过上了节奏缓慢的不是那么糟糕的日子。

渐渐的，郑厉公十分沮丧的发现郑国的一切似乎都恢复了正常，再也无法钻营了。难道自己只有死守着栎国，没有任何机会了吗？郑厉公绝望的哀叹道，但是，尽管连他自己都不相信回国的那一天还会出现，他还是怀着某种侥幸的希望等待着。

第六章 齐宫旷世畸恋（二）

齐襄公的期待

齐襄公之所以愿意帮卫惠公复国，还诛杀了（和齐国毫无关系的）高渠弥，是因为他自己做错了事，需要在中原做一些事情来弥补自己的过失，以转移人们的视线。

齐襄公之所以做错了事，是因为文姜回来了。

事情起因于齐襄公向周王室求婚，而周王室又答应了他。

按照惯例，天子的女儿下嫁诸侯，需要由周公的后代，也就是鲁国，来订婚和主持婚礼。

齐襄公听说鲁桓公要来临淄，内心砰然一动，一种早已忘怀的欲望在心底摇摇升起。他连忙遣使至鲁，热情地邀请鲁桓公夫妇北上。

就这样，齐襄公再次见到了阔别已久的妹妹文姜。

自从齐襄公当上齐国的国君之后，在妹妹不在身边的三年里，他成天呆在后宫里疯狂的玩弄女人。他想不通自己为什么会那么快就把妹妹抛在脑后，玩弄起别的女人来。这是一种以扭曲的方式弥补过往生命的畸形心态吗？还是一种对人生的绝望态度呢？他甚至连要灭掉纪国给父亲报仇的事都懒得去想，也不关心中原都发生了些什么事。

齐襄公一直在一种无法突破的幻灭感中昏昏噩噩的活着。直到发出姑且一试的邀请，而妹妹确实已踏上故乡归途的时候，齐襄公才感觉到，自己在霎那间重生了。

他恍惚听到了那颗遗失在十七岁那年的心又在胸口猛烈的跳动，而昔日那双光亮无比的眼睛在梳妆的青铜镜片里又出现了。

齐襄公像年轻时代那样突然在意起自己的穿着来，他拍抻了崭新的衣裳，坐上马车，一径出了临淄城的南门，来到泅水河畔迎接文姜。

空气十分清新，带着浓郁的草香味。齐襄公站在泅水边，忍不住抽了抽鼻子，他似乎从南风中嗅到了文姜的气味。他看着缓缓流淌的蓝色河水，陷入了沉沉的幻想中。他幻想着文姜此刻就在自己身边，他们俩在四顾无人的泅河边叙说衷肠，或是激情野合，或是携手穿行在长满野草的荒土地中。他开始设想见到妹妹的第一句话该怎么说，怎样才会消除长久分离产生的陌生感。一阵风倏忽吹过，齐襄公蓦然醒转了过来，他忍不住自嘲的笑了笑。

兄妹重逢

一个队马车从南边的大路飞驶而来。旗帜飘扬，迎风翻飞，猎猎作响，上面显现着大大的“鲁”字。齐襄公顿时激动不已：妹妹终于来了。

实际上，马车里的文姜也非常激动。她只要一想起自己终于说服了丈夫，让他带自己回齐国，就会情不自禁的笑起来。（当时，鲁国的一些恪守原则的官员反对文姜回国，因为她的父亲已经死去，她没有归宁的理由）

虽然两人碍于鲁桓公在场，见面之后几乎没有说话，只是飞快的对视了一眼，但是，从一开始，他们就强烈的感受到了对方那几乎令人窒息的某种暗示：在路途中，他们的目光会偶尔扫过对方的身体，而且，他们以一种夸张的热情追叙着往事，听起来似乎只是一同陷入了童年时代的往昔生活中，实际上，只有他们两人才感觉得到，他们内心深处的欲望已经暗流奔涌了。

一到临淄，文姜就告别丈夫和哥哥，一头扎进深宫不出来了。

鲁桓公虽然趴在文姜的肚皮上度过了三年轻浮而又淫荡的岁月，但他还是不了解女人。为了爱情，她们狡猾得简直令人难以置信。

在完成了订婚之后，齐襄公举办了一场规模宏大的欢庆宴席。

在宴席上，在齐襄公的恶意授意下，齐国官员们轮番给鲁桓公敬酒。

鲁桓公被灌得酩酊大醉，然后，他被齐襄公的侍从们扶到了客馆中，但齐襄公却醉眼惺忪的跌跌撞撞的去了文姜的寝宫。

文姜早已躺在了寝宫的大床上，在焦灼的等待中，往昔的时光在熟悉的环境中重现了，她任由爱情的热望把自己淹没，逐渐进入了一种神思恍惚的状态。她的身体在黑暗中散发出欲望的强烈气味，等待着齐襄公前来爱抚。

齐襄公醉醺醺的来了。他摸摸索索的爬上床，一声不响的压在了文姜身上。

为了这一刻，他等得实在太久了。这是一场迟来的性爱。为了弥补那逝去的三年时光，他们一言不发，在床上疯狂的激荡着。除了抑制不住的呻吟，以及一些不足为外人道的污言秽语，他们几乎没有说别的话。**（中篝之言，不可道也）**

而且，在逝去的三年中，他们在其他人身上已经练就了令人惊叹的床上功夫，这使得他们体味到了超乎寻常的快感。

他们没命的折腾了一整夜，不知不觉间就到了第二天清晨。直到这时候，精疲力尽的他们才紧紧的拥抱着对方，死沉沉的睡去了。

酒席凶杀

由于醉得特别厉害，鲁桓公在第二天醒得特别晚，他在日上三竿的时候才晕沉沉的醒了过来。可是，当他醒过来之后，却发现文姜不在身边。当他听说她一整晚都呆在齐国后宫时，不禁大怒。他连忙朝齐国后宫跑去。可是，当他来到宫门前时，守门人根本就不让他进去。

文姜和齐襄公听说鲁桓公在宫门外边大吵大闹，也连忙起床。

文姜恋恋不舍的告别了哥哥，忐忑不安的来到了宫门。

鲁桓公见文姜眼袋虚肿，眼神发散，一副睡眠不足的表情，就知道她折腾了一夜。他气得要命，一路上不停的质问文姜。

但是，文姜死活不承认自己和齐襄公呆在一起。

尽管鲁桓公的问题非常露骨，还很刺耳，但文姜都巧妙的岔开了话头，最后，她似乎还受尽了委屈，极伤心的哭了起来。

鲁桓公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在身后的不远处，一直有一个人像影子一样尾随着他们。

这个人叫石之纷如，是齐襄公的贴身护卫，是一个体格强健而又狡猾的人。他把自己见到的情景如实汇报给了齐襄公。

齐襄公本来就很担心文姜，听说鲁桓公竟然责骂个不停，不禁皱起了眉头。在他看来，要是妹妹和鲁桓公回到鲁国，肯定会被冷落，说不定还有生命危险。一想起妹妹那温润饱满的身体可能就此荒废，齐襄公就叹息不已。他决定把妹妹留在自己身边。

可是，齐襄公却想不出一个切实可行的办法来，但他又不能与大臣们谋划这件事，毕竟这是一件令人难以启齿的事。

就在他为此苦恼不堪的时候，鲁桓公阴沉着脸来向他辞行。

齐襄公眯着眼睛盯着鲁桓公的脸看了一会儿，欲言又止，他满脑子都是文姜，似乎没有听见他说什么。

“你们要回去了吗？”齐襄公突然热情的笑了起来，脸上闪过一丝快乐的狡黠的神色，“好的，好的！”齐襄公笑得越来越厉害，“我会给你们饯行的，请你不要推辞我的好意。”齐襄公逼视着鲁桓公，像是要摆脱某种邪恶的念头似的，几乎是狂叫着说，“请你千万不要推辞。”

鲁桓公跟着他勉强的笑，尴尬的点了点头，接受了齐襄公的好意。

可是，令人奇怪的是，齐襄公的饯行筵席不是安排在临淄，而是安排在郊外一个叫牛山的地方。

这是一场居心叵测的送别筵席。

鲁桓公到达牛山的时候，齐襄公早就等在那里了。他以一种超乎寻常的热情迎接他。

鲁桓公一想起自己是因为害怕可恨的齐襄公才来参加的筵席，心底就冲上来一股怒火，他非常恨他，他怀着一种冷酷无礼的态度对待他的隐情，决心尽量减少说话，他总觉得齐襄公的热情里面有着强烈的讽刺意味，还有一种刻意掩饰起来的忐忑不安，似乎某些隐私给人察觉了。

那天的天气非常好，阳光明媚。远处的护城河在时起时落的风中溶溶摇曳。临淄城沐浴在金色的氤氲阳光下，如海市蜃楼般梦幻。蓝天寥廓。白云如巨大的棉团静静的停留在天空中。

但是，筵席上的气氛却是古里古怪的。齐襄公好像是在有意识的不停的笑着，给人一种令人生厌的不舒服的感觉，然而，鲁桓公却不怎么笑，他自始至终都厌恶的皱着眉头，一声不响的低着头闷闷的喝酒，他感到齐襄公的笑声特别刺耳。可是，极度郁闷的鲁桓公却一点也不谨慎，他在不知不觉中喝过了量。酒席还未有结束，他就醉得不省人事了。

齐襄公见鲁桓公醉倒了，脸上的笑容突然收敛，变得异常严肃，眼里闪着疯狂的光。这是一个即将行凶的人的瘡妄表现。他一面把鲁桓公交给了武将公子彭生，命他和鲁桓公坐同一辆马车回临淄，一面把杀死鲁桓公的任务交给了他。

公子彭生像拎起一只小鸡似的，把鲁桓公拎进了马车。

被遮盖得严严实实的马车没走多远，公子彭生就一把抓起睡得死死的鲁桓公，用力的往两头一扯，把他扯断了。

马车里本来就就热烘烘的，有一股难闻的臭味，断成了两截的鲁桓公使车厢变得更加恶心了。他的五脏六腑，刚塞进肚子里的酒食，隔夜的屎尿，汨汨的鲜血，把车厢彻底污染了。尤其是那一堆肠子，洒得一车都是。

公子彭生觉得恶心极了，他连忙爬出车厢，和车夫坐在一起。外面空气新鲜，视野开阔，公子彭生贪婪地呼吸着清晰的空气，感觉好多了。但是，鲁桓公的鲜血却夹着尿液，像汨汨泉水一样，从车厢四处往外流个不停，流到了地上，留下了一路的令人胆寒的血迹。

然后，齐襄公对外宣布说，鲁桓公不胜酒力，猝死在马车里了。

虽然谁都知道真相，但鲁桓公的随从们却迫于威势，忍气吞声的回了国。

向仇恨妥协

鲁国朝堂对这件事的反响极大。很多人都难以抑制内心的愤怒（尤其是年轻的公子庆父，他是一个特别容易激动的人，而且还很狂妄），他们强烈要求出兵与齐国决战，但是，头脑冷静的大臣们（以施伯为代表，施伯是一个机智而又精明的人，极有远见）却认为骤然和齐国闹翻是一件十分危险的事情，他们认为唯一的办法就是把罪过归咎在公子彭生身上，把两国的矛盾化解于无形之中。要是齐襄公诛杀了公子彭生，在他们看来，也算是给鲁国留了颜面。

经过一番激烈的讨论，公子庆父一方妥协了，也认为贸然出战后果不堪设想。

于是，鲁国给齐襄公写了一封信，请他帮鲁国惩治杀人凶手公子彭生。

齐襄公求之不得，既然能把所有罪恶全推到公子彭生头上，那么他又何乐而不为呢？于是，他几乎是迫不及待的就诛杀了公子彭生。

当时，当公子彭生被骗进后宫时，他还以为是去领赏，可是，当他带着一种居功自傲的得意神情一进入后宫，就被侍从们不由分说的绑起来了。在粗大的绳索的束缚下，他还以为他们弄错了。但是，就在他准备辩解时，齐襄公却咒骂起他来了，说他是杀人凶手，明明让他好好侍奉鲁桓公，但他却残忍的杀害了他。

公子彭生一下子就明白过来了，自己成了这场罪恶的替死鬼。他的脸色瞬间变成白色，感到身子阵阵发冷，他用一种病态的目光盯着齐襄公。

“我就算是死，也不会放过你。”公子彭生嘴唇哆嗦着，恶毒的诅咒说，“我一定会从坟墓里爬出来复仇。”

后来，尽管公子彭生死死了，但由于这件丑事干得过于张扬，始终都无法掩饰，很快就传遍了整个中原，在齐国国内还出现了两首讽刺齐襄公和文姜乱伦的诗歌，《齐风·载驱》和《齐风·敝笱》。

载驱

载驱薄薄，簟茀朱鞞。

鲁道有荡，齐子发夕。

四骖济济，垂辔沘沘。

鲁道有荡，齐子岂弟。

汶水汤汤，行人彭彭。

鲁道有荡，齐子翱翔。

汶水滔滔，行人儻儻。

鲁道有荡，齐子游遨。

敝笱

敝笱在梁，其鱼魴鰈。

齐子归止，其从如云。

敝笱在梁，其鱼魴鰈。

齐子归止，其从如雨。

敝笱在梁，其鱼唯唯。

齐子归止，其从如水。

无论怎么说，这对刚刚即位的年轻的鲁庄公来说，都是一件异常棘手的事，因为文姜既是他的母亲，又是他的杀父仇人。他陷入了到底要不要接回母亲的两难境地，更令他焦头烂额的是，齐襄公和周王女儿的婚期又到了，按照惯例，他必须去齐国主持婚礼。在伦理丑事和杀父之仇双重阴影的笼罩下，他无论如何也承受不了去齐国带来的羞辱，他决不能去，但是，要是不去，他又忤逆了周天子的命令。

还是精明的施伯想出了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一面派人去齐国接文姜回国，一面派人去洛邑接周王女儿，送她去齐国。

这一切都不需要鲁庄公出面，他只需要在曲阜为父亲守孝就可以了。

虽然去洛邑的使者完成了主持婚礼的任务，但去齐国的使者却白走了一趟，没有完成任务，文姜没有跟他们回国。

厌倦的错觉

文姜回到临淄以后，就再也离不开哥哥的身体。这位正当年华的少妇不等到齐襄公钻进她的被窝，就一刻也安静不下心来。当年，在出嫁之前，在与哥哥告别时，她以为回齐国是一件十分容易的事，可是，在嫁到鲁国后，在度过了最初的充满激情的岁月之后，文姜那颗热烈的心变得冷淡了，所有激情都在不知不觉间消隐了，到后来，随着时间的流逝，她甚至以为自己对一切都失去了兴趣，也觉得与哥哥重逢成了一件不可能的事情。

如今，文姜在哥哥齐襄公身上找回了在鲁桓公床榻上消失了很久的激情。他们一刻也不停歇的开着不堪入耳的玩笑，进行着充满情欲的嬉戏。他们情欲暴涨，往往饭才吃到一半就脱衣上床。他们在床上嬉戏，一整晚都睡不安稳。在黑灯瞎火中手脚并用，像两只纠缠的章鱼在欲望的海洋里无休无止的翻滚。直到天已大亮，临淄城鼎沸的人声越过宫墙，从横梁溜下来透过窗户隐隐传入深宫，两人才精疲力竭的相拥而眠。

齐襄公隔三差五才上一次朝，而且每次都是一副神情倦怠的样子。

当齐襄公那颗轻狂不已的心隐隐约约感觉到了一丝厌倦的时候，鲁国的使者来了。

鲁国使者不仅是来接走文姜的，还带来了周王女儿即将入齐的消息。

齐襄公在与文姜疯狂的某些间歇，会不自觉的思念周王的女儿，她隔着千山万水，像阴雨天的一只新生的蛀虫，在齐襄公的脑子里某个不起眼的角落里啃啮。随着婚期的临近，它终于在齐襄公的脑袋里咬啮出一个巨大的空洞，并立即爬进去蜷起身子安顿了下来。

于是，齐襄公劝文姜暂时回去，等他迎娶了周王的女儿，就立刻把接她回临淄。

文姜晓得哥哥的心思不在自己身上了，她感到非常伤心，赌气决定立刻启程，但是，她奇怪地发现，在她的内心深处并没有那种伤心欲绝的感觉。实际上，很多年以前，那时候齐襄公刚刚娶妻，她经过最初的痛苦之后，就和残酷的命运妥协了，接受了自己永远无法和哥哥结为夫妻的现实。她算是看透了人的欲望本性，只有能拥有哥哥，她就心满意足了。她有一种强烈的信念，那就是哥哥还会回到自己身边，只是时间的早迟问题。他现在思念还未有谋面的周王女儿，只是内心在不自觉的寻求某种新鲜，是一种短暂的迷恋。

文姜觉得自己的肤浅的伤心更像是在和哥哥开开玩笑。她并不想出席哥哥的婚礼，那会给自己难堪。她决定回鲁国。

在离别前夜，他们又疯狂了一整夜，然后，在一种由疲惫不堪导致的厌倦错觉中，两人分别了。

归于寂寞

那天，文姜在马车里撩起帘子，看着在清晨的潮湿的空气中的哥哥（随着马车越走越远，他的身影越来越小），看着在视野中渐渐消失的临淄城，看着缓缓向前流淌的泲河（也就是在那儿，她和齐襄公重逢了），看着一路飞驰而过的景色，又陷入了思念的无边无际的泥淖中不可自拔。在漫长的旅途中，在空寂的马蹄声里，文姜的内心深处涌起了一种生命苦短的绝望情绪，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孤独。

当车队到达糕地、停下来休息的时候，她再也不愿意往前多走一步了。

糕地地处齐鲁之间。

由于周王女儿要嫁到齐国，而鲁国又必须送亲，糕地成了一个特殊的地方，因为鲁国为周王女儿在糕地搭建了一座简约而不失大气的临时行宫。行宫的一切都非常齐全，有充满女性气息的卧室和仆人居住的简陋干净的独立房舍，甚至还有精致的厕所和隐蔽的洗澡池。

（周王的女儿早已离开糕地，行宫也就随之废弃了）

文姜再也不愿多走半步，一方面这里是离齐国很近，一方面是因为她不愿面对儿子（她似乎能看见儿子那充满怨恨的目光），她十分清楚，自己那母亲的高贵形象已经全毁了，她在任何人的眼里，都只是一个轻佻至极的女人，没什么值得尊敬的。

她要留在糕地，并永远住下去，直到老死。

随从们终于发现自己的劝说一点用没有，就放弃了。他们神情沮丧的回国，满以为鲁庄公会怪罪他们。

但是，鲁庄公并没有怪罪他们，甚至连一句责备的话都没有。他一句话也没有说，就让使者们退下了。事实上，鲁庄公根本不想和母亲见面，因为他明白，和母亲见面是一件非常糟糕的事情。因为，只要一想起母亲，父亲的形象就会在他的脑海里浮现，这让他心里极不舒服，还觉得十分荒唐。

鲁庄公接受了母亲的选择。在他看来，母亲呆在那个荒凉的边境城市，也许会在寂寞中反省自己的罪孽。

可惜，这只是鲁庄公一厢情愿的幻想，他一点也不了解自己的母亲，随着时间的流逝，文姜成了一个轻佻到骨子里的女人。

虽然糕地的衣食住行都很便利，鲁庄公派来的馈问使者络绎不绝，但文姜的内心却在这个没有男人气息的荒凉之处变得出奇的骚痒。她发现，糕地的时间每一天都过得出奇的缓慢，白天极其无聊，而夜晚在蚩蚩和蟋蟀的鸣叫声中又更加孤独和寂寞。

百无聊赖的文姜和新婚燕尔的齐襄公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自己干下的事情会引起轩然大波，几乎整个中原都在谈论他们的丑事。齐襄公决定干几件事情来遮丑。于是，就出现了为卫惠公出兵和诛杀高渠弥的事件。

波及中原

为了女人和爱情，齐襄公竟然对诸侯用兵，这使他在中原树立了某种威信，给人一种捉摸不透的可怕感觉，虽然很多诸侯从未有见过他，但如今却都明显感觉到了他活生生存在的严酷现实。

尤其是纪侯，甚至开始寝食难安起来。他几乎是切肤感受到了齐襄公那咄咄逼人的气势。

齐襄公从女人的身体上抬起了头来了，他用他那猥琐而又浑浊的目光环顾着中原，要对多嘴多舌的诸侯和民众采取残酷的措施。他既然能够找借口大老远的骗来郑国的国君杀掉，那么一定会对本是敌国的纪国下毒手。纪侯仿佛看见了齐襄公趴在女人的身体上经历了一次猛烈的射精之后，摇摇晃晃的站起身来，把邪恶的目光投向了纪国。纪侯明白，这几年在夹缝中苟且偷生的平静生活结束了。

纪侯对一件事情特别后悔，那就是他高估了齐襄公的淫贱程度，以为他会像无能的周幽王一样老死在女人身体上，而自己就可以藉此安然度过一生。现在，他不得不重新对士兵进行严苛的训练，并遣使去鲁国，希望重新拾起已然生疏的情感。

纪侯的担心一点也没有错。

纪国确实成了齐襄公接下来的目标。因为他的新夫人周王女儿死了，他身边又空落落的了。文姜又像幽灵似的出现在齐襄公的脑海

中。在过去的一年里，在夫妻生活方面，周王女儿一直很不配合齐襄公。她漂亮，笑起来也很妩媚，身材成熟而丰满，但是，在这诱人的肉体里面却存在着一个古板而又顽固的灵魂。她对丈夫齐襄公根本没有感情。她在牢不可破坚不可摧的传统礼制下长大。那一套陈腐的礼制像最有韧性的绳子一样绑缚着她，甚至还渗进了她的肌肤。她娴雅贞静，但却完全不懂性爱是怎么回事，然而，齐襄公在这条路上却比她要走得遥远得多。

在新婚的第一个夜晚，她就被齐襄公胯下那根生龙活虎的东西吓坏了，觉得它又丑陋又古怪。她恶心得要死，不明白丈夫为什么非得趴到自己身上来，像条野狗似的折腾个不休。当她听说了齐襄公和亲妹妹的苟且之事后，对他简直反感到了极点。还不到一年，她就在对丈夫的简直无法抑制的憎恶中郁郁而终。

对齐襄公来说，新夫人的死简直不可理解，是一件莫名其妙的事。不过，她的死亡反而使他从难熬的生活中解脱了出来。在为新夫人举行了隆重的葬礼后，他就把她彻底抛在了脑后。现在，他的全副心思都放在了怎样才能名正言顺的与妹妹文姜见面这上面来了。

他想到了父亲的敌人纪侯。于是，他决定用讨伐纪国做借口，顺道去文姜那边。而且，齐襄公还发现讨伐纪国有很多好处，可以说是一箭四雕，除了能和妹妹见面，还能增加一个属国（当然，要是纪侯抵死反抗，他也有可能灭了纪国），还能威慑鲁庄公（迫使他承认自己和文姜的关系），同时还威慑了中原诸侯，树立自己的霸权。

于是，齐襄公立刻行动起来了。他甚至懒得宣战，就直接出兵占领了纪国的好几个邑，在极短的时间里就对纪国的国都构成直接的威胁。

虽然鲁国试图联合郑国救援纪国，但祭仲控制下的郑国却拒绝为此出兵。（这宣告了郑鲁同盟的瓦解）

鲁庄公失望透顶，可是又毫无办法，他灰心丧气的在滑地逗留了三天（当时，他已经到了滑地，等待郑国出兵），最后，只得痛苦的极其无奈的闭上的眼睛，任由悲剧在纪国发生，任由齐国的势力往南方扩张。

齐国在灭亡了纪国之后，为了舒缓和鲁国的关系，只是象征性的厚葬了纪侯夫人，也就是鲁桓公的妹妹。

鲁国人不得不接受齐国的虚情假意，他们在一种难以释怀的屈辱感觉的笼罩下，再次咽下了一个异常苦涩的果子。

第二次疯狂

实际上，齐襄公并不是一个战争的狂热爱好者，他对生活的要求只有一点，就是能与文姜在一起，直到两人的头发全白了，牙齿也全掉光了，瘦得只剩皮包骨头了，两人都还在一起，体味着在流逝的时光中积淀下来的越来越醇香的爱情。

齐襄公离开纪国后，就直接去了糕地。

文姜已经在他在凯旋的必经之路上守候了很多天，在每一个黄昏时刻，她都会向西边眺望，期盼齐襄公立刻出现在自己的视线里。

没过几天，齐襄公就率领着大军在西边的大路上出现了。

两人虽然分离了很长一段时间（这是他们自己的感觉），但在相见的那一霎那，激动不已的他们就把过往的一切寂寞和孤独都忘了个一干二净，再次不顾一切的跳入了如晚风般清亮的欲望之河。

文姜把齐襄公（和齐军）迎接到了祝丘，盛情接待了他们。

齐襄公放纵士兵们放开胃口大吃大喝，让他们像饕餮一样填饱在战争和旅途中干瘪下去的肚皮，自己则和文姜进了她在祝丘的临时住所。

洗过澡后，两人疯狂的倒在了那张散发着皂角清香和太阳气味的大床上。他们死命掐着对方的肉体。无情的岁月在他们的肉体上面刻

下了无数条皱纹，像极了阴郁的伤痕。

窗户虽然关得严严实实的，但却遮挡不了士兵们的喧闹声，以及猛烈的阳光带来的阵阵热气。齐襄公觉得那天下午比任何时候都要燥热，额头的汗水就像亚热带丛林中的泉水，没完没了的往外冒。

令文姜奇怪的是，虽然她的内心极度骚痒，却觉得哥哥不能把她带到性爱的巅峰状态。她的脑子里蓦然出现了一个人的形象，那就是死去的鲁桓公，在过去，他就常常像现在的齐襄公一样，无法让她满足。

齐襄公的虚汗流个不停，他不得不承认自己已经老了。

虽然齐襄公的表现聊胜于无，但文姜毫无抱怨之心。一种更为强大的精神力量战胜了她的性欲。随着时间的流逝，她对他的爱早已超越了一切。

几天后，齐襄公（和文姜）率领着他的那些酒足饭饱、肚皮滚圆的士兵们到了她在糕地的居所。

齐襄公惊奇的发现，虽然糕地的房舍建筑和临淄的宫殿相比，无论是规模还是精致程度，都要差一大截，但妹妹却极用心的在打理着这个对她来说十分庞大的建筑群，尤其是寝宫里的装饰，竟然和她少女时代的寝宫一模一样。

齐襄公把军队驻扎在糕地，然后，他怀着一种恶毒的炫耀心情怂恿文姜给鲁庄公写封信，说舅舅和母亲很想他，想和他一起打打猎，

吃几顿饭，聊聊往昔的美好时光和中原那些荒唐事，希望他来糕地一趟。

鲁庄公尽管很不情愿，但却不敢拒绝，他深感屈辱的顶着市民们那意味深长的笑，驾着华丽的马车，向糕地出发了。

他如期到达了糕地。

齐襄公设宴款待鲁庄公。

文姜见甥舅俩和解了，十分兴奋，她极力要求齐襄公把他的女儿（刚出生不久，还只是一个婴儿）嫁给鲁庄公。

尽管文姜的想法十分荒唐，但齐襄公却认为是个不错的主意。自从残杀了鲁桓公后，他总觉得自己亏欠了鲁国。

鲁庄公虽然长得非常俊美，身体健硕，但性格却很懦弱，再加上齐国又很强大，他几乎是十分无奈的接受了这门亲事。

鲁庄公虽然还很年轻，但对自己无缘无故拥有了一个连牙齿都还没有长出来的夫人这件事，他还是感到很反胃。所以，当齐襄公邀请他去荒野里打猎时，他把体内那股左冲右突的无名火全发泄在了冰冷的弓与箭上。他似乎在有意展示自己的某种尊严，他射的每一箭都十分有力，还射得非常准。不论是拔腿狂奔的猎物，还是受到惊吓在原地打转的猎物，全都死在了他的箭下。

他那精彩的射猎赢得了齐国士兵的大声喝彩。

这让鲁庄公产生了某种自满的情绪，觉得自己在打猎场上终于挽回了一些颜面。

齐襄公也十分欣赏鲁庄公那精湛的箭术，还为他题写了一首赞扬的诗歌。这首诗歌后来被收录在《诗经》里，叫《齐风·猗嗟》。

猗嗟昌兮，颀而长兮；

抑若扬兮，美目扬兮；

巧趋跄兮，射则臧兮。

猗嗟名兮，美目清兮；

仪既成兮，终日射侯；

不出正兮，展我甥兮。

猗嗟变兮，清扬婉兮；

舞则选兮，射则贯兮；

四矢反兮，以御乱兮。

荒野围猎充满了欢乐。在起伏颠簸的马背上，在士兵们如雷的吆喝声中，在野兽临死前撕心裂肺的嚎叫声中，在扑面而来的风中，齐襄公又觉得自己回到了少年时代的青葱岁月，但是，在送走鲁庄公后，齐襄公发现，在糕地生活竟然变得索然寡味起来。

尽管这是一种惯常的厌倦，但齐襄公再也不愿意呆在糕地和文姜身边了。他用政事繁忙作借口，带领着士兵们离开了糕地，回到了临淄。

得罪两大臣

当然，齐襄公很清楚自己还会到妹妹这边来，陪她消磨几天寂寞的时光。但是，他却完全没有料到这次漫不经心的分别竟然会是永诀。

而让他丢掉性命，被苍凉的时光抛进荒野乱坟堆的触发事件就是他为卫惠公出兵。

当时，他实在没料到周王朝会援助卫国的叛乱者，虽然他取得了胜利，但是，在回国之后，他却突然有种势单力孤的感觉。他害怕周庄王受不了失败的羞辱，联合诸侯讨伐自己。为了以防万一，他决定挑选两名大夫，任命他们为将军，去葵丘戍边，扼守东南要道，以防止天朝军队突然来袭。

可是，几乎没人愿意去葵丘，因为那边太荒僻了。

连称和管至父成了这一苦差事的倒霉鬼。他们在都市里过惯了安逸的生活，十分不乐意离开临淄。他们几乎是咬着牙齿接受了齐襄公的任命。

“戍守实在太辛苦了。”临行前，两人可怜巴巴的问齐襄公，“我们什么时候才能回家？”

“明年的这个时候我就派人来换你们。”齐襄公正在吃鲜瓜，他指了指手中的瓜，瓮声瓮气地说，“也就是明年瓜熟的时节。”

连称和管至父见时间只有一年，内心感到释然了，不再说什么，率军出发了。

到了葵丘以后，两人想着法子消磨时间。或者去丛林打猎，或者组织士兵们角斗，但是，日子终归还是逐渐无聊起来。两人干什么都觉得枯燥无味，就索性什么也不干了，天天掰着肥胖短小的手指头数着日子，朝家乡的方向伸长了又短又粗的脖子，只等瓜熟季节的到来，和士兵们一起回乡。（实际上，士兵们也无聊到了极点）

可是，当秋季到来的时候，齐襄公却没有派人来换他们的岗，他们被遗忘了。他们既恼怒又绝望，立刻派快马去临淄觐见齐襄公，以献瓜为名向他追问归期。

令使者失落的是，当时齐襄公根本不在临淄，他在糕地和文姜在一起。

使者又不得不沮丧的抱着快要变质的瓜飞快的往糕地赶。

齐襄公没想到连称和管至父居然追问自己，十分气愤。

“你回去告诉连称。”他用一种毫无回旋余地的口气生硬的说，“我让他再戍边一年！”

连称实在没想到自己是在自找没趣，本来，他的妹妹是齐襄公的妃子，而且地位仅次于夫人，然而，事实上，在周王女儿下嫁齐国之前，齐襄公尽管有好几个妃子，却没有册立夫人，既然连妃在所有妃子中地位最高，那么夫人之位本应属于她的，可是，迷恋文姜的齐襄

公从来就没想过这件事，不仅如此，他还把戍边的苦差事扔给连称，而且还要他再干一年。“谁知道自己会不会年复一年的干下去呢？”连称愤怒的想，绝望使他突然产生了一个恶毒的念头，他要杀掉齐襄公。

令他欣喜的是，当他把自己的想法说给管至父和戍边士兵们听时，他们都愿意跟他一起冒这个险。

连称和管至父经过一番密谋，商议出了一个计策。

计策的切入点是齐国深宫的一位王族成员。他叫公子无知，齐僖公在生前十分宠爱他，齐僖公在临死的时候，曾喘着粗气嘱咐齐襄公决不能亏待他。但是，齐襄公虽然灭掉了纪国，为父亲复了仇，却并没有把公子无知当回事。

而且，在齐僖公死后，他和公子无知的关系恶化了。

有一次，齐襄公在与公子无知摔跤的时候，由于之前纵欲过度，他的力气不够，被公子无知一脚勾倒了。他当时就很看不惯公子无知那得胜后轻松的表情。之后不久，公子无知又在街头和一个叫雍廩的普通官员争抢道路，这简直丢尽了王室的脸面。齐襄公听说此事后，大为光火，当即就把公子无知的俸禄缩减了一半，以示惩罚。

公子无知恨死了齐襄公。

于是，连称和管至父决定拉拢他，和他合谋对付齐襄公。他们给他写了一封密信，信中说，要是他与他们里应外合干掉齐襄公，他们

就拥立他为国君，不过，公子无知要娶连妃为夫人。当然，两人在信中解释说，这只是为了巩固他们之间的同盟关系。

公子无知求之不得，当即同意与他们联盟。

在危机中出猎

齐襄公却还一点也不知道自己的任性催生了一股污浊的暗流。寒冷的冬季来了，他成天想的事是如何打发这漫长的冬日，让空虚的生活不那么枯燥和无聊。是围猎生活再一次拯救了他。只要一想起骑着骏马在荒野里驰骋，他内心就会升腾起一种莫名的亢奋情绪，就会有一种血脉膨胀的感觉。

齐襄公决定去姑棼围猎。

姑棼是齐国出了名的荒野，那儿有一个叫做贝丘山的地方，禽兽多得异乎寻常。

齐襄公叫侍从费把出行所需的一切准备好，他要在大雪封山之前，在十一月刚刚开始的时候赶到姑棼。

十一月转眼就到了。在出发的时候，他鬼使神差的只带了一些贴身侍从，而且护卫也只带了一个，就是勇士石之纷如。

连妃把齐襄公出猎的消息告诉给公子无知。公子无知又连夜派快马去葵丘告知连称和管至父。

连称和管至父一收到消息，就带领着怨气冲天的士兵们，背着沉重的食物和水，连夜从葵丘出发了。他们没有回临淄，而是直接朝姑棼进军。

齐襄公的狩猎队伍已经到达了姑蔑，而且已经在贝丘山晃荡了一圈。不过，这次围猎并没有像齐襄公出发前期望的那样，让凛冽的寒风的刺激自己，使自己在精神上获得极大满足，情况恰恰相反，他的心情糟透了。

刚开始的时候，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布阵、撒网、吆喝和打围都进行得热火朝天，猎手们兴致很高。齐襄公的情绪也很高昂，左右开弓的射杀了不少野兽。当时，他简直爱死了这种撒泡尿就会立刻冰冻起来的冷酷天气。野兽的脚印在雪地里显得出奇的清晰，射杀起来十分方便。

可是，就在他凝神朝一只麋鹿瞄准的时候，一头突然出现的野猪猛然蹿到他的眼皮子底下，直立起来，朝他嗷嗷直叫，样子凶狠极了。

齐襄公吓得手一抖，一箭射偏了老远。

“这不是公子彭生吗？”有人诧异的说。

虽然齐襄公一直快活得像一头种猪，但在他内心深处，他很忌讳别人提到公子彭生。

可是，现在，竟然有人惊呼公子彭生的名字，他的心底顿时升起一股无名火，但是，这种愤怒却带有一种强烈的恐惧。他抽出一支箭，搭上弓就射“公子彭生”。可是，不知是心慌还是怎么的，他一连射出去三箭，但全都射偏了。

齐襄公气坏了，骂骂咧咧的把自己的金色靴子脱下来，用力的朝野猪扔去。

野猪见势不妙，立刻放下两只短小的前脚，撒开蹄子就跑，很快就消失在雾蒙蒙的丛林深处了。

齐襄公的情绪突然变得十分暴躁，还感到非常疲倦，甚至产生了一种呼吸困难的感觉。

侍从们赶紧把他扶到临时搭建的简陋宫室，服侍他躺下。可是，就在齐襄公像个生命垂危的麻风病人似的躺在离宫的大床上蒙头大睡的时候，连称和管至父已经到达了姑棼，悄无声息的把离宫包围起来了。

但是，齐襄公和他的侍从们还浑然不知。

睡得头晕脑胀的齐襄公被尿憋醒了。他晕乎乎的坐起来，伸出脚板去床底摸索靴子。他双脚在床底晃荡了半天，才踩住一只，但另一只无论如何也找不到了。

对齐襄公来说，虽然才睡了几个时辰，内心深处也还残留着一种非常不舒服的感觉，但是，之前发生的事和此刻坐在床沿摸索鞋子之间，却仿佛隔着重重山岳。

齐襄公回忆了很久，才回忆起自己似乎被一头毛皮粗糙、面目可憎的野猪吓出了病。他睡眼惺忪的看着侍从费，问他还有一只靴子去哪里了。

“你不是用它来扔野猪了吗？”侍从费被问得一头雾水，“靴子早就被那头畜生吃掉啦。”

“你们为什么不杀了它？”齐襄公突然感到特别恼怒，一面骂一边从床上爬起来，也不顾寒冷，光着脚就下了床，拿起桌上的马鞭，照着费的脊背就抽，“为什么不把野猪开膛破肚，把我的靴子取出来？”

齐襄公用力的抽打着费，不知怎么一回事，他的心里竟然产生了一种半是舒适半是新奇的骚痒的感觉。在这个寂静寥廓的夜晚，空气冰冷得仿佛含着沙粒。齐襄公手中的皮鞭击打在费的脊背上，不断发出有节奏的啪啪声，费那绷紧的脊背出现了一条条淤痕，他强忍着疼痛，竭力压抑着不让自己哭出来，可却发出一种极撩人的喘气声。这一切使得精神恍惚的齐襄公觉得自己回到了在少年时代的那个午后。在那个幻觉一样的下午，妹妹的寝宫空荡得很厉害，他的双手像蛇一样在她那粉妆玉琢的身体上游走。那时候，妹妹绷紧了身体，也发出了和现在一模一样的压抑的喘息声。往事像个不识时务的鬼魅，直往齐襄公的脑袋里钻，又像缭绕不绝的回音在他脑子里不断的回旋荡漾。齐襄公万分惊奇的发现，自己的阴茎竟然勃起了。在自己臀部肌肉不自觉的发紧的时候，他感到了一种类似于少年时代第一次梦遗的快感。

齐襄公被这种奇特的感受迷住了。他放走了费，陷入往事的回忆而不可自拔。

突然出现的人

费一走出门，就哭了起来，但他仍然不敢放声大哭，他害怕惊扰暴躁不安的齐襄公。

伤透了心的费透过婆娑的泪水影影绰绰的看见前面人头攒动。

可是，当他准备抬起手揩掉眼泪，想看清楚前面是谁的时候，他的双手被死死的钳制住了。

费用一种惊恐不安的神情看着这群突然出现在黑暗中的人，蓦地打了一个冷战，他马上认出了连称。他感到非常吃惊，他见他们一副杀气腾腾的样子，预感到事情有些不妙。

虽然他不明白连称为什么会突然出现在姑豳，但是，当连称把剑抵在他的脖子上威胁他，要他带他们寻找齐襄公时，他却变得超乎寻常的冷静，他一动不动的看着连称那长凶神恶煞的脸，立刻做出了一个狡猾的决定。

他作出一副害怕而又恭顺的样子，连忙答应给连称带路。

可是，他一挣脱连称的扣押，就飞快的跑进宫，把自己的可怕遭遇告诉给石之纷如，命令他立刻召集侍从们，组织力量防御敌人，然后又飞快的跑进齐襄公的寝宫，告诉他连称发动政变，此刻正在宫外，已经包围了他们，说完之后，费一把操起桌上的一把闪着寒光的匕首，头也不回的冲出去了。

费的这种诡异的几近癫狂的举动把齐襄公吓得不知所措。齐襄公虽然老练而又无赖，对这个糟糕时代的所有荒唐事都见怪不怪，但还是十分害怕死亡。他怀着无比恐惧的心情确信，既然他们不畏艰险和寒冷，千里跋涉，赶到姑蔑，那么，不要了他的命，他们是绝不会罢休的。

一个叫孟阳的侍从连忙打开后门，把齐襄公推到屋外去。

“我换上主公的衣裳躺在床上。”他神情异常严肃，压低了声音说，“也许能骗过他们。”然后，他手脚并用的穿上齐襄公的衣裳，爬到蓬松的大床上，把头蒙得紧紧的，给人一种睡得死死的感觉。

齐襄公被推出门时没来得及穿上厚衣裳，他蜷缩着身子，站在冰天雪地里冻得瑟瑟发抖。

在这冷寂的夜晚，在这死一样静谧的荒野，齐襄公突然觉得自己特别孤单，他从未有过这种感觉。这种势单力孤的感觉比去年害怕周庄王偷袭自己的那个时候要强烈成千上万倍。他觉得自己像刚出生的婴儿那样单薄，迫切需要人来呵护，可是，人们却把他抛在了一边。他突然特别想回到妹妹文姜身边，把头搁在妹妹那母亲一样温暖而又腻滑的怀抱里。在仲夏夜的凉爽空气的沐浴中，他们永远也不再分开。

齐襄公突然感到很悲哀，还很后悔，在逝去的漫长的岁月中，自己常常十分轻率的把妹妹抛在一边，却和一群宵小们狩猎。为了这些毫无意义的事情，他该荒废了多少时间啊。

离宫前门那边突然传来了费撕心裂肺的惨叫声。原来是当费试图用匕首刺杀连称的时候，反而被眼疾手快的连称先杀死了。

费在临死前的惨叫声传到齐襄公的耳朵，把他的心都击碎了，而墙的里面，也就是寝宫里，那种死一样的寂静更是给他一种窒息的感觉。

突然，室内传来一声破门的闷响，然后就是一阵杂乱的脚步声，紧接着又是一阵令人心胆俱碎的吵闹声。有人在大声叫嚷着割掉淫贼的脑袋。然后，寝宫里突然沉默了下来，一点声响都没有，给人一种非常可怕的感觉，随后，一个声音在疑惑的询问。

“这个脑袋皮肤白嫩，连胡子都没有。”那个声音（齐襄公听出是管至父的声音）充满了怀疑，继而断定说，“这肯定不是齐侯的人头。”

齐襄公听到连称恼羞成怒的下令搜查。

随后就出现了一阵翻找的打烂东西的声音。

齐襄公虽然怀着一种微弱的希望祈求老天的保佑，希望自己不会被发现，但他还是绝望的发现，那种近在咫尺的死亡以一种奇特的方式把他牢牢攫住了。他预感到自己无论如何也逃不过这场灾难。

叛乱的士兵中有人在后门的门槛边发现了一只金丝织成的靴子。

后来，有人传说，这只靴子就是当时齐襄公用来打野猪的那只，但是，历史那厚厚的尘埃永远掩盖了真相，没人知道它为什么会出现这里。它仿佛在神秘的暗示着什么。

连称猛的拉开了后门。一阵冷风扑面而来。连称连忙叫士兵们拿着火把出门去搜索，那个可恶的淫贼肯定是从后门溜掉了。

他们一打开门，就发现齐襄公蜷缩在雪地，浑身颤抖，嘴唇冻得乌青。

连称在用恶毒的言辞咒骂了齐襄公一通后，就挥剑杀死了他。

那天晚上，在连称率领着叛军离去后，在荒野的土地上，除了叛军们杂乱的脚印，齐襄公和他侍从们残缺不全的尸体，以及冻结在雪地上的血块，白茫茫的大地上一无所有，给人一种凄冷而干净的苍凉之感。

妹妹收到消息之后

当齐襄公被谋杀的消息传到糦地的时候，文姜正百无聊赖的闷坐在火坑边聆听积雪压断竹子的寂寥的咔咔声。她奇怪的发现，虽然哥哥死了，但自己并没有那种寻死觅活的悲伤之感，她只是在脑海中把和他有关的所有记忆重新捡拾起来，像嚼一块炖得烂熟的骨头似的，在回忆中翻来覆去的咀嚼。隔着遥远的时空，齐襄公似乎复活了，散发出一种甜蜜而忧伤的味道。文姜回忆起了童年时代那些已经十分模糊的往事，那时候，她和哥哥一起在无人的墙脚扑蝴蝶，寂静的阳光爱抚似的洒在他们身上。她回忆起了那个寂寥的午后，哥哥的手像一条鱼一样在她身上游走，周身的血管在哥哥的手下突然变得空洞起来，自己则口干舌燥的陷入一种从未遇到过的恐惧状态。在这种恐惧的支配下，她感到一种从未有遇到过的激动。在那个奇妙的时刻，她渴望哥哥的手永远不要停止，永远在自己身体上游走。文姜咕咚吞了一口唾液。这种不无下流的回忆挑起了文姜内心的永恒的骚痒。她想起了泅水河边第一次和哥哥重逢，在哥哥已然富态的脸上她第一次见识到了时间的魔力。她想了死去的鲁桓公，想起了姬忽。这时候，她的回忆已经分神了。她想，要是当初顺利嫁给了郑国的姬忽，自己和哥哥的人生会不会完全改写。可是，已经逝去的生命无法假设，就像未来的生命无法假设一样。谁也逃不过无常人生那无数个偶然暗礁的恶作剧般的无情戏弄。

这一晚，被回忆撩拨得欲火中烧的文姜用富于暗示的语言成功说服前来报信的齐国使者和她睡在一起。虽然使者为了早些离开荒凉的糕地，回到繁华如梦的临淄，在路上已经跑得精疲力尽，但是疲惫不堪的他还是在那天晚上拿出吃奶的力气在文姜营造的情欲的海洋里扑腾，像第一次遭遇性爱似的尝够了偷情之乐。

第七章 管仲前半生

第一次被提名

与此同时，在临淄那边，公子无知已经顺利登上了君位。

公子无知没有食言，当即履行了承诺，娶连妃为夫人，提拔连称为正卿，管至父为亚卿。

可是，虽然公子无知他们皆大欢喜，但由于其他官员并未有从中捞到任何好处，未有对他们表示支持，所以无知他们还是陷于深深的不安当中。临淄城的官员们对这次剧烈的变故没有做出任何反应，就好像这件事情是发生在极其遥远的地方，和他们毫不相干似的。而齐国的权威家族高、国两家的官员这时候竟然都患上了各种奇怪的病症，不上朝了。（高、国两家是周武王派到东方来辅佐齐国的，他们是和姜氏的祖先姜子牙一起来到地方的，世世代代都是上卿）。他们是齐国最有威信的家庭，他们的任何举动都会对大臣们产生非常深刻的影响。

公子无知他们感到大事不妙，但是，无论他做什么，都抓不住冰消瓦解的民心。他们被遗弃了。在这种铁幕一样的深沉的沉默中，他们再也沉不住气了。在管至父的建议下，公子无知在临淄城的大街小巷张贴榜文，招揽人才，企图凝聚早已瓦解的民心。

管至父推荐了一个自己家族中的人，他叫管夷吾，字仲。

事实上，虽然管至父和管仲同为管氏家族的后代，但在家族谱系这根枝桠纵横的古老大树上，两根树枝已经分隔得很远了，所以管至父家的繁盛和管仲毫无关系。

如此童年，如斯少年

管仲的这支族人在千百年前流浪到了颍水河边。落魄的流浪者们发现这里阳光充足，汤汤流水的声音像一首充满生命力的永不枯竭的生命之歌，比石块还多的鱼类在蓝幽幽的水里昼夜不息的游着，欢快的嬉戏，给人一种永远也捕杀不完的充实感。于是，他们决定在这个名叫颍上的地方定居下来。

经过好几百年生生不息的开拓与经营，一个往日宁静的村落变成了一个繁华的集市。可是管仲的前辈们并没有抓住这里交通便利的地理优势，反而在颍上越来越破落。霉运似乎专跟管家过不去，他们的日子像雨天的街头的泥泞的路面，一天比一天糟糕。所以，当管仲探头探脑来到人世间的时候，看到的第一眼景致就是光秃秃的墙壁和简陋粗糙的家具。当管仲光着屁股在街头的泥地里打滚，并以此来度过童年时代的无忧无虑的时光的时候，他的父亲却像是在响应某种神秘的召唤似的，突然死去了。当父亲这个家里的顶梁柱垮塌之后，他的母亲并没有把家支撑起来的打算。她从此陷入到怨怼的世界不可自拔。邻居们都以为管仲会被突如其来的生活重担击垮，并从此走上一条凄惨的平淡无奇的人生道路。可是，管仲尽管平时异常顽皮、没大没小、对任何事都感到惊奇和茫然，但他却表现得比大人还要熟谙世事。他以超乎常人的毅力和干劲硬生生挑起了生活和家庭的重担。而且，那稚嫩的眼睛里透露着和他年龄一点也不相称的精明能干。

也就是在那个时候，他结识了一个叫鲍叔牙的人。虽然同为年轻小伙子，但是原则分明的鲍叔牙却充满了亲和力，那满脸的笑容天然有一种商人的信誉。而管仲那精明的眼神里老是带着一种仿佛与生俱来的狡黠，他的脸上老是挂着一副猥琐的神情。尤其他盯着女人看的时候，就像要把人家身上的肉剥下来似的。所以街坊们对管仲有着一一种既敬佩又讨厌的复杂情绪。

令街坊们抓破脑袋也想不通的是，这两个性格看起来完全相反的人居然会成天呆在一起。实际上，狭隘的他们不知道，这两个年轻商人之间的谈话内容不是说要赚多少钱（经商在那时候是一件很低贱的职业，不是他们的理想所在，那只是他们谋生的权宜之计），而是充满了憧憬、野心和豪情壮志。街坊们永远也看不出来，他俩的才气几乎可以说是超越了时代。在那些旅途的驿站，在那些同床共枕的夜晚，在携带着货物行走在斜阳陪伴的路途中，整个世界和对未来的憧憬在两人胸中不断激荡。

这就是两人成为生死之交的秘密所在。

所以，每当赚了钱以后，当管仲以一种理所当然的姿态拿走大份的时候，尽管旁人十分厌恶，但鲍叔牙却以管仲家境贫困为由，以一种超乎常人的宽广胸怀谅解了他。

面对一些临时同伙的异样目光和街坊们的质疑，鲍叔牙常常会不厌其烦的为管仲开脱。

为了追寻理想，管仲曾一度异常坚决的抛开经商这个毫无前途可言的职业，离开鲍叔牙去参军。虽然他出发的时候满怀希望，但是，他很快就失望了。他意识到从军并不能给他一个美好的未来。他不想不明不白的死在战场上，所以，每次和敌人交锋的时候，他都会几乎是立刻丢掉武器，拔腿逃跑。

尽管人们对管仲又是讥笑又是讽刺，非常鄙视他，但是，鲍叔牙却再一次不厌其烦的充当起老好人的角色，他对人们说出了事情的真相：管仲之所以要逃跑，不愿战死沙场，是因为家里有年迈的母亲。他必须照顾她。也就是说，管仲虽然举动不合常理，但却是一个难得的大孝子。

之后，管仲又在齐国一些不知名的地方当了三次小官，这当然也是毫无前途的职业，而且，他每次都走得很不体面，每次都是被赶走的。

也许是管仲还很年轻，虽然他在经商的时候游历过不少地方，也接触了各种人物，在知识和经验方面也有了深不可测的积累，但是，他还没有找到人生的明确的方向。现在，他就像一只眼睛还未有睁开的雏鹰，在一种必然会翱翔于蓝天的牢固信念的支配下盲目的扑腾。

管仲仿佛处在一片漫无边际的沙漠之中。想象力就像一座海市蜃楼一样，在他前进道路上不断的欺骗他。每当希望偶尔闪现的时候，他就会满怀激情的去追逐。可是，他老是失望的发现，他目前所走的每一条路都是不对的。

尽管管仲十分落魄，日子过得非常糟糕，好像每一天都在重复前一天的生活，所有的努力都是徒劳无功的，但是，鲍叔牙却像一只忠诚的骆驼，用它那健旺的生命力充满耐心的保护着他，阻挡着从人们口中喷出的冷嘲热讽的风沙。

管仲非常感激鲍叔牙，但是落魄的他并没有说什么感谢的话。直到很多年以后，那时候管仲已经成了春秋第一霸主齐桓公的宰相，成了春秋第一相，到达了人生的巅峰，他才说了一句发自肺腑的话：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鲍子也。

人生的第一个转折

管仲虔诚的响应着内心的召唤，锲而不舍的不断前行。就在他感到精疲力竭的时候，鲍叔牙从临淄给他带来了一个好消息。

原来鲍叔牙用他那与众不同的眼光看到了一个绝佳机会：齐僖公要给他的两个儿子姜小白和姜纠——他们都不是太子，只是齐襄公的弟弟——分别找一位具有才智的侍臣。齐僖公对侍臣的要求有两点，一是对孩子们进行教导，二是无微不至的照顾他们。

鲍叔牙当时就下定决心和管仲一起抓住这个机会，进入王室。

所以，鲍叔牙一见到管仲，就极力说服管仲跟自己一起去临淄，他激动的分析说，“这简直是为我们量身定制的职位。也许侍臣这样一个普通的职位无法提起你的兴趣，但是事情没有这么简单，我现在就告诉你，为什么我会千辛万苦的来找你：太子诸儿在还没有即位之前就有了满城风雨般的丑闻。他和他的妹妹文姜掉进了乱伦的罪恶沼泽而无法自拔。虽然他会成为国王，但他却一定不会善终。在他死后，齐国的君位不是落在公子小白身上，就是落在公子纠身上。我们总有一人会随着主公一起升职。到时候再举荐对方，这样的话，我们就能实现我们多年来苦苦求索的东西了”。

管仲仿佛在漫无边际的黑暗中看到了一线光亮。透过这点光亮，他能够看到未来的风景美不胜收。

于是，在一个潮湿的早晨，在太阳还未有升起来的时候，管仲就告别了母亲，和鲍叔牙一起踏上了通往临淄的大路。

在几天之后的一个黄昏，在夜幕快要降临的时候，两人赶在城门关闭之前到达了临淄。

两人大口的呼吸着临淄城的不怎么新鲜的空气，感到十分兴奋，从此以后，他们不再是临淄城的匆匆过客了，他们是属于临淄城的，或者说，临淄城是属于他们的。临淄城将会是他们大展拳脚的地方。

事情的进展很顺利。齐僖公录用了他们。

鲍叔牙成了姜小白的侍臣。管仲成了姜纠的侍臣。另外，管仲还有一个名叫召忽的同事。

齐国的宫廷给了管仲一种既熟悉而又陌生的感觉。陌生的是在他以往从未过过这种高贵的生活，熟悉的是这和他长久以来一直期待的生活方式简直一模一样。这倒不是他向往宫廷的堕落生活，而是他能够在这个智慧和各种政治事件交汇的地方如鱼得水的汲取养料，并发表往往切中要害的评论和解决办法。虽然他那时候还人微言轻，身份卑微，没什么影响力，但是他那罕见的才华还是慢慢被人注意到了。

所以，管至父会向公子无知推荐管仲，尽管他当时还没有什么地位。

管仲拒绝了管至父的邀请，虽然他口气委婉，但姿态却十分坚决。经过这么多年的洗练，管仲已练就了一个成熟政治家必须具备的

长远的眼光和通达的智慧，而且还超越了所有人。他当然不会轻率的站到危机四伏的公子无知那边去。

不过，那时候，管仲并不在临淄。在此之前很久，管仲和鲍叔牙都保护着自己的主公，各自逃亡了。

那时候，齐襄公才刚刚即位，不断在糦地和临淄之间来回，没一天安静下来过，也不怎么搭理政治上那些索然寡味的繁琐事务，但是，见微知著的鲍叔牙和管仲却看出齐国会发生可怕的变故。于是，他们决定离开临淄，避开这个危机四伏的地方。

鲍叔牙和姜小白去了莒国，管仲、召忽和姜纠去了鲁国。

如今，姜小白、鲍叔牙、姜纠、管仲、召忽等人虽然身居异乡，但却和临淄城的官员们一样，激动而冷静的关注着事态的发展，关注着临淄的政治动向，他们都要瞅准机会回国，从中攫取自己所需要的一切。

第八章 姜小白的危情夺君路

一场看似和他无关的阴谋

公子无知等人建立的政治秩序非常不稳定，给人一种一触即溃的感觉。

实际上，雍廩从一开始就在进行秘密的反叛行动。（他就是当年与公子无知在临淄街头争抢道路的官员）。可是，在公子无知即位的时候，雍廩却表现得十分恭顺。他似乎是在通过一种极端顺从的方式向公子无知妥协，主动认错，以求得他的谅解。

公子无知出于建立新秩序的考虑，赦免了雍廩。尽管如此，雍廩仍然诚惶诚恐的，生怕自己疏忽大意，再次犯错。实际上，在暗地里，他却在不知疲倦的说服官员们站到自己这一边来。他晓得他们对目中无人的连称和管至父十分反感。

同时，雍廩还散布了一则谣言：在鲁国的公子纠要讨伐齐国，而且鲁庄公已经答应了借兵。

这则谣言虽然没有人去证实它的真假，但却触动了官员们那紧张的神经，引起了他们对自身安危的担忧。于是，在夜幕降临之后，当公子无知带着酒足饭饱之后那种朦朦胧胧餍足了的神态懒洋洋的爬上

床，在连妃身上喘着粗气折腾的时候，官员们却在一种奇怪的力量支配下，全都不由自主的到了雍廩府上。

在雍廩的主持下，在一位名叫东郭牙的官员的积极督促下，经过一番紧张的密谋，一条需要高傒出面的计谋产生了，而且，这还是一条双管齐下的计谋。

不久以后，连称和管至父惊奇的发现高傒对他们的态度转变了，变得对他们出奇的友好。高傒似乎对现实做出了妥协，接受了眼前的一切，两人简直受宠若惊，觉得自己的冒险终于成功了，再也没什么好担心的了。

同时，东郭牙也对他们露出了讨好的笑容。

在某些半梦半醒的时刻，当理智的微光在脑海一闪而过的时候，两位炙手可热的人物不是没有怀疑过高傒的动机，但是，高氏家族的光芒实在太耀眼了，就算是偶尔怀疑，在连称和管至父看来，也是一种亵渎，一种冒犯，是自己所不允许的。而且，连称和管至父颇有洗心革面的意思，他们迫切希望早日结束目前的局面。

时光在浓稠的春日里缓缓向前流逝，不知不觉就到了暮春时候，这天，天空下着毛毛细雨。到处都有乱扑乱撞的剪尾燕。空气潮湿得要命，仿佛凭空抓一把就能捏出水来。那天，连称和管至父都无事可干，闷坐在家里，一副百无聊赖的神情，聆听着屋檐滴水发出的单调的声音，琢磨着该怎么消磨这黯淡的漫长的白天。

突然，东郭牙出现在两人的视线里。他从斜风细雨织成的朦胧雨幕中匆匆而至，脸上挂着一副甜得发腻的热情笑容，他像他们多年来的老友似的，老远就和他们打招呼。

原来，是高傒也觉得“十分无聊”，派东郭牙来邀请他们去他家，他想和他们一起喝喝酒，以消磨时间。

一股飘飘然的暖流同时连称和管至父身上流淌，被宠爱的荣幸之感达到了顶点。两人连忙答应赴宴。

一路上，东郭牙一会儿咒骂这该死的鬼天气，一会儿又称赞着他们的伟大功绩。

很快就到了高家的大门前，高傒早就站在门口等着他们了。他很热情的接待了他们。

连称和管至父满脸堆笑，一副感激涕零的神情。他们太激动了，没注意到东郭牙已悄然离去。

就在他们踏入高府大门的那一刻起，他们就把公子无知给抛弃了，虽然他们一点也不知情。

事实上，东郭牙是去给雍廩报信的。雍廩和官员们在凌晨的时候就一切准备好了，就等鲍叔牙带来消息了。

当神情严肃的鲍叔牙在濛濛细雨中出现的时候，雍廩他们再也按捺不住。他们一言不发，怀揣着锋利的匕首，迅速的往大殿冲去。他

们感到喉咙干涩，觉得自己被一种紧张而又兴奋的情绪牢牢攫住了。

他们很快就到了空荡荡的大殿。

雍廩命令众人立刻安静下来，然后，他自己去后宫向公子无知谎报军情：由公子纠率领的鲁国大军已经从曲阜出发了，随时可能兵临城下。可是，连称和管至父还没有收到消息，到城外踏青去了。情况危急，没时间等他们回城了。大夫们已变得十分紧张，已经聚集在大殿了。

“主公要立刻去大殿那边。”雍廩一个劲的催促说，他的语气显得十分焦急，“去和大夫们商议应敌之策。”

公子无知从雍廩那严肃的神情里感到了事态非常严重，连忙起身前往大殿。他实在没料到雍廩会从身后刺杀他。

被刺的公子无知感觉不到疼痛，只是感到无法呼吸。他低头看了看插在自己胸前的匕首，再抬起头看了看雍廩，脸上一副茫然不解的神情。

血已经沿着匕首把汨汨流了出来，线一样往下滴。

公子无知突然感到一阵锥心的疼痛，不自觉的捂住胸口，他紧咬嘴唇，脸色煞白，双腿突然变得软弱无力，他站立不稳，倒在了地上。

大夫们蜂拥向前，抽出匕首，往公子无知身上乱插。

可是，公子无知两眼发散，已经看不见，也感觉不到那些倾泻在他那逐渐冷却的肉体上的压抑已久的仇恨。

随后，雍廩在大殿外边湿漉漉的广场上堆起木柴，放了一把浓烟滚滚的火。

浓烟在雨幕中奔腾而上，升起老高，最后消失在低垂的云层中。

雍廩是在通过举火的方式向高傒那边的人通报消息，告诉他事已办妥。

高傒的仆人们连忙把消息报告给自己的主人。

高傒立刻丢掉筷子，飞快的站起身，头也不回的往内室走去。

连称和管至父大感意外，刚要问这是怎么回事，埋伏在隔间和屏风后面的勇士们就杀出来了。俩人连话都来不及说，就被如林的长戟刺杀了。

他死了吗

雍廩和大夫们步履匆匆的赶到了高傒府上，商议接下来该怎么办。

他们一致决定派人去鲁国迎接公子纠回国，拥立他做君王。直到此时，还没有任何人想起要拥立姜小白，甚至连这样的念头都没有，而原因仅仅是他比公子纠小。

齐国使者连夜赶往鲁国，请求鲁庄公护送公子纠回国。

鲁庄公不禁喜形于色，这意味着至少在公子纠在位期间，鲁国会成为齐国的大恩人。

文姜对此也很高兴。她作为一个偏执的老女人，受那种已经腐臭了的爱情和发了霉的亲情的支配，一个劲的要求鲁庄公帮齐国一回。

事不宜迟，迟则生变。鲁庄公立即行动起来，他亲自率领三百乘兵车，用曹沫为大将，护送公子纠北上。

虽然鲁庄公出动了大军，但管仲却是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他决定加快行动的步伐，于是，他率领着几个身手矫健的年轻勇士策马疾驰，把公子纠和他那庞大的护卫队远远甩在了后边。

管仲之所以如此紧张，是因为他害怕公子小白先行一步。他要干掉公子小白。不论公子小白有没有出发，还是已经出发了很久，他都

要干掉他。

管仲的担心是正确的。

公子小白确实在行动。

多年以来，由于鲍叔牙老是向他分析齐国大势，姜小白把做国君当成了一生的梦想，他以极强的耐心，超然的心态和牢固的信念支撑着自己的君王之梦。为此，他韬光养晦，苦心钻研从遥远的古代流传下来的知识，从当今的人物和事件中汲取经验和教训。为了给人一个好形象，他以一种超乎寻常的克制精神压抑着自己的原始欲望。他虽然很好色，却一点也没有表现出来。

虽然他是弟弟，但他无论如何也不肯放过这个绝无仅有的机会。

也就是说，在公子纠从鲁国出发的同时，公子小白和鲍叔牙也已经在莒国人的护送下出发了。

公子小白并没有急于到达临淄，因为仲夏的天气实在是太炎热了，士兵们都烦躁不安，还感到非常疲倦，所以公子小白只是以一般的速度前行。他不担心哥哥公子纠会先于他到达临淄，因为从莒国到临淄的路程要短得多。

正当两边都在慢悠悠的向临淄进发的时候，管仲追上了公子小白。

当时，公子小白正坐在闷热的马车里，看着亮晃晃的阳光照射着大地和丛林。

由于太阳实在太猛烈，士兵们都被晒蔫了，一副有气无力的样子。于是，公子小白下令停止行军，让士兵们进入路边的丛林休息。

众人横七竖八的懒洋洋的躺在林地里，而公子小白本人也是一副精神恍惚的样子，突然，一阵杂乱的马蹄声由远及近的传入他们的耳中，在几声短促的吁声之后，几匹骏马在外边的大路上停住了。一群年轻的陌生人从马上跳了下来。

公子小白猛然惊醒，还闻到了燥热的尘土的味道，他看见了几个满脸都是灰尘的家伙朝他匆匆走来。

来的人就是管仲和他的勇士们。

管仲在匆匆忙忙的和鲍叔牙打了一声招呼之后，就飞快的朝公子小白走去。

“公子别来无恙吧？”管仲目露精光，逼视着公子小白，语气急促的问道，“请问你要去哪里？”

“回去参加哥哥的丧礼。”公子小白的回答倒是很客气。

“公子纠是你的哥哥，齐襄公的丧礼必须由他来主持。”管仲的脸紧绷着，他用一种规劝的语气说，“不需要你费心。”

“我们现在各为其主。”鲍叔牙已经站到了管仲身旁，见他说话咄咄逼人，就呵斥道，“你不要再说了。”

管仲早就料到公子小白和鲍叔牙不会听他的。他说这一番话只是碍于鲍叔牙在场。既然鲍叔牙把话挑明了，那他也就不用客气了，于是，他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抽出羽箭，搭上弓就朝公子小白射去。

事情发生得太过突然，公子小白无论如何也避不开这携裹着热风的凌厉羽箭了。

果然，他被射中了，他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惨叫，喷出好大一口鲜血，往后一倒，就一动也不动了。

管仲见大功告成，趁公子小白的护送队伍惊慌和混乱的当儿，连忙招呼勇士们朝大路飞跑，然后一跃上马，绝尘而去了。

回城之后

鲍叔牙见公子小白被管仲一箭给射死了，不由得大惊失色，顿时感到手足无措，头脑里一片空白，只剩下嗡嗡的响声。

可是，公子小白却突然从车里坐了起来。

虽然他脸色苍白，神情紧张，一副心有余悸的样子，但随着马蹄声消失在寂静的仲夏午后，他的情绪还是慢慢稳定下来了。

鲍叔牙和随从们惊诧极了，脸上全是一副百思不得其解的迷惑神情。

原来，管仲只射中了公子小白的腰带，但是，他急中生智，立刻咬破了自己的舌头，然后把血吐了出来，迷惑管仲。

公子小白不仅瞒过了管仲，还瞒过了包括鲍叔牙在内的其他人。

随后，公子小白和鲍叔牙决定快速行动，抢在公子纠之前到达临淄。（管仲肯定误以为他已经死了，因此，公子纠他们的行动就不会那么急切）

实际上，他们的判断是正确的，当他们穿越幽暗的丛林到达临淄城外的时候，公子纠和管仲还在路途中。他们慢悠悠的，一点也不急，就好像君位已经被他们收入囊中，再也没什么好担心的了。

鲍叔牙一把公子小白安顿在城外，就进城去拜谒大夫们，不厌其烦的劝说他们。

“你们期待公子纠回国，回来的却是公子小白，这是天意。”鲍叔牙目光热烈的看着大夫们，神情非常激动，“而且公子小白十分优秀，天生就具有君王的气质。”鲍叔牙的神情突然变得严峻起来，用一种警告的口吻提醒说，“鲁庄公亲自护送公子纠，居心叵测，事后肯定会提非常过分的要求。”

对于临淄的官员们来说，拥立谁做国君都是一样的，但是公子纠却是他们派人去请的。

“要是拥立了公子小白，该怎么向公子纠和鲁侯交代呢？”有人担心的问，“他们已经在路上了。”

“事情非常简单，派人去告诉他们，说我们已经有了国君了。”鲍叔牙很干脆的说，“叫公子纠不用回国了。”

没人愿意欠鲁国人的情，这会让人很难堪，而且，未来的生活还很棘手，当年，郑厉公就是这样陷入了战争，使国家局势一团糟，最后还被驱逐了。

官员们全都改了主意，决定抛弃公子纠，拥立公子小白。

然后，他们就在鲍叔牙的带领下，出城迎接他。

于是，公子小白没遭到任何人反对，就顺利即位了，他就是齐桓公。

虽然齐桓公即了位，成了一国之君，但他并没有轻狂失态。他的脸上保持着一种能够承担一切的严肃神情。可是，虽然他看起来很严肃，但却不是冷漠，而是给人一种非常踏实的值得信赖的感觉，还有一种谦逊的味道。

拦截公子纠

齐桓公即位后的第一件事，就是阻止公子纠回国。他把这项十分重要的任务交给了鲍叔牙。

鲍叔牙当即派快马南下拦截鲁庄公，告诉他齐国已经有了国王。

鲁庄公觉得自己被愚弄了，而且这种感觉还异常强烈，他为自己白跑一趟而十分不甘。

“公子小白刚刚即位，人心还摇摆不定。”管仲出主意说，“我们应该继续北上，帮公子纠夺回君位。”

“要是听你的，那姜小白岂不是早就死了？”鲁庄公气呼呼的说，他现在非常看不起管仲，觉得是他误了自己的大事。于是，他偏不往前走了，就在乾时驻扎了下来。但是，他却向齐使摆出了一副威胁的姿态。

齐使回到临淄，向鲍叔牙汇报了鲁军不仅不退兵，反而步步紧逼的消息。

鲍叔牙当即决定与鲁军交战，他和齐桓公一起，率领着大军，浩浩荡荡的南下了。

乾时地势低洼，水源丰富。在那些高高的芦苇下面，隐藏着数不清的干净而清凉的水塘。空气中充满了草茎的香味，甚至还有丝丝甜

味。凉风老是从芦苇丛中吹来，给人一种非常惬意的感觉。在酷暑季节，在这里驻军，简直可以算得上是一种享受。鲁庄公的怒气也因此而平息了许多。在内心平静下来后，他隐隐约约觉得和齐国对峙没有任何好处，但是，为了失却的尊严和某种看不见的好处，他没有撤军。

公子纠十分沮丧，还感到绝望，他很清楚，和齐国相比，鲁国太弱小了，靠区区三百乘兵车，无论如何也没有取胜的希望。

他的担心很快就变成了现实。

就在他心神不灵的时候，鲍叔牙已把齐军埋伏在芦苇丛中，然后命东郭牙率领一支精锐部队悄悄绕到鲁军后方，切断他们的退路。

之后，鲍叔牙派雍廩去向鲁军挑战，诱敌深入。

鲁庄公上当了，他一见齐军出现，就愤怒不已，立刻命令大将曹沫出阵交战。

雍廩见鲁军的数量众多，顿时丧失了勇气，根本不敢接战，他连忙下令自己的士兵们撤退。（实际上，这一切都是一种伪装）

曹沫紧随其后，穷追不舍，他想活捉雍廩。可是，没追多远，他就发现自己坠入了圈套。四周突然出现了数不清的齐国人，呐喊着把他包围了起来，无论他朝哪个方向冲突，都有密密麻麻的长戟挡住去路。

曹沫拼尽了全力，最后才十分艰难的杀开一条血路，突破重重包围，回到鲁庄公身边。

可是，战况却在继续恶化。鲁军营地附近也埋伏了不少齐军，他们也从芦苇丛中杀了出来。

而雍廩又拔马回头，从正面冲杀过来了。

鲁军顿时陷入三面受敌的糟糕境地，他们除了后撤，已经别无选择。

然而，更要命的是，鲍叔牙发出了一道令人绝望的命令：谁活捉鲁侯，就封谁为万户侯！

齐军兴奋若狂，发动了更为猛烈的攻击。

鲁军一片混乱，到处都是撕心裂肺的惨叫声。

鲁庄公手足无措，陷入了一种木然的类似于痴呆的状态。局面如此复杂和糟糕，他已不能做任何事，也发布不了任何命令了。他耳朵里嗡嗡直响，脑海里一片空白，他在茫然无助的看着眼前的一切，觉得自己无论如何也逃脱不了了。

所幸的是，曹沫及时赶到了。他和其他将领一起，使尽浑身解数，不顾自己身受重伤，总算保护着鲁庄公突围了。

但是，齐军却没有就此罢休，他们情绪高涨，越来越兴奋，对鲁军紧追不舍。

对鲁庄公来说，追兵的战车那闷雷一样的隆隆声简直令人心胆俱碎。他脸色呈死灰色，神态茫然无助，任由曹沫等人拥簇着他一路往南飞奔。然而，曹沫等人猛地停了下来，不再往前走了，而且脸色变得煞白。原来，埋伏在鲁军后方的东郭牙杀了出来，截住了他们的去路。

前后都是齐军，到处都是喊杀声，他们再一次陷入了似乎永远也无法挣脱的包围之中。

曹沫等人保护着鲁庄公，管仲和召忽保护着公子纠，左冲右突，竭力想杀出一条出路。

经过一番浴血的厮杀，他们居然逃出了齐军的如铜墙铁壁般的包围（但是，曹沫却受了重伤，他的左腹部几乎被刺透了，鲜血流个不停。）

后来，鲁庄公他们尽管十分狼狈，但总算是逃回了曲阜。

然而，余怒未消的鲁庄公却在继续犯错，他竟然把一个罕见的人才拱手送给了齐桓公。

第九章 流血的仕途

施伯的怀疑

当然，鲁庄公根本不知道自己身边有一个绝无仅有的人才，不仅如此，他还对他颇有意见呢，把他和公子纠都当成了自己的大麻烦。

这个人当然就是管仲。

鲍叔牙为了接回管仲，正在大费周章的施行一套周密的计划。

他先是率领一支大军驻守在齐鲁交界的地方，然后就给鲁庄公写了一封信。

信中除了胁迫鲁庄公必须杀掉公子纠之外，还让他把管仲和召忽交出来。鲍叔牙在这方面做得十分小心，他怕鲁庄公在杀掉公子纠的同时，把管仲也给杀了，而且，他还怕鲁庄公把管仲扣留在鲁国，留下来为他自己辅政。所以他特别强调说管仲是齐桓公的仇人。齐桓公对他恨之入骨，所以要亲自审判和诛杀他，希望鲁庄公不要让齐桓公失望。至于信中为什么还提到了召忽，那也是鲍叔牙害怕鲁庄公起疑心，害怕他识破自己讨要管仲的真实动机。

对鲁庄公来说，公子纠已经没什么用处了，他倒是挺乐意杀掉他，消除齐国人的威胁，当然，公子纠也不是一点用处也没有，他可以杀掉他，用他的人头换取与齐桓公和好的机会。

鲍叔牙把这项异常重要的任务交给了隰朋。

隰朋是一个非常机智的人，不仅能够随机应变，还具有一般人难以企及的口才。

虽然鲍叔牙的计划很周详，似乎无懈可击，但计划始终都是死的，而事情的发展却是瞬息万变的。

鲍叔牙就是对此有所担心，他特别害怕管仲被杀，所以他才把任务交给了隰朋。

计划的进展一点也不顺利，而且比预想的还要麻烦得多。

首先，公子纠被杀使召忽把营救计划误当成了谋害计划。他见齐桓公用借刀杀人的手段杀害了自己的主公，一方面感到无比绝望，认为自己落入齐桓公的手里之后，下场肯定比公子纠还要惨，一方面认为自己应该与公子纠一起死，以表现自己的忠诚。于是，他在悲愤和绝望中选择了自杀。

这就给管仲出了一个难题：同样是侍臣，既然召忽都自杀了，那他管仲有什么理由活下去呢？

苟且偷生是要被万世耻笑的。

当然，这对管仲来说，并不是什么难题。

“召忽选择了殉死。”管仲做出一副大义凛然的样子，神情严峻的说，“我就必须忍辱偷生，回到齐国，为公子纠伸冤。”

可是，虽然他没有自杀，用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保住了命，但鲁庄公却没有立刻把他交给隰朋。

因为施伯开始怀疑起他来了。

实际上，这是施伯仅有的一次能够掌握管仲命运的机会。他自己也明白这一点。他和鲍叔牙一样，看出管仲是天下奇才。所以，他要尽自己的全力掌控管仲的命运，他知道自己该怎么做。

“管仲在齐国肯定有内援。”在朝堂上，施伯把自己的怀疑说了出来，“管仲拒绝自杀的说辞其实是一个借口，是骗我们的。”施伯一本正经的说，“我留神观察过他，发现他的脸上毫无痛苦的神色，相反，他的眼睛里闪烁着某种希望的光芒。”施伯的脸色突然闪过一丝惊惧，神情变得异常严肃，死死的盯着鲁庄公说，“管仲是万中无一的人才。要是主公把他交给齐国，以后鲁国就要为齐国疲于奔命了。”施伯见鲁庄公似乎没有听进去，突然感到一种莫名的慌张，连忙说，“要是主公不相信我的话，不任用管仲，那就把他杀了，不然的话，他将来一定会成为鲁国的祸害。”

施伯的这一番话实际上把鲍叔牙的计划都给打乱了。

隰朋听说之后，感到时间异常紧迫，觉得一刻也不能耽误了，他必须抢在鲁庄公做出决定之前有所行动。于是，他连忙去拜见鲁庄公，用一种不失尊敬的语气强调说，要是齐桓公见不到管仲，一定会再次对鲁国用兵。

鲁庄公十分害怕战争，乾时的失败把他击垮了，所以，面对隰朋的威胁，他立刻晕了头，把施伯的话全都抛在了脑后，下定决心放掉管仲。他甚至都没有再和施伯商量，就把管仲放进囚车里，再把公子纠和召忽的脑袋密封在匣子里，一起交给了隰朋。

追逐和逃离

在隰朋离去之后，鲁庄公似乎清醒了，觉得自己犯了一个大错，他突然感到特别后悔，连忙召见施伯，把自己所做的一切告诉他。

“马上去追。”施伯叫道，看样子他十分焦急，“越快越好。”

鲁庄公觉得自己把事情弄得一团糟，他决心补救，连忙派出了快马。

快马的速度非常快，按照估算，在管仲还未逃离国境之前，他们就能够追上他。

但是，他们却没有追上管仲，连人影都没见着。

也许，这几匹快马能够追上任何人，但就是追不上管仲。

这倒不是因为隰朋他们在体力方面有多么出众，他们的体力都很普通。

管仲晓得鲁庄公会反悔，所以他得想办法让隰朋他们不停歇的赶路。早一天进入齐国，就早一天脱离危险。于是，管仲编了一首名叫《黄鹄》的歌，让他们一边赶路一边唱：

黄鹄黄鹄，戢其翼，絜其足，不飞不鸣兮笼中伏。高天何踞兮，厚地何蹠。丁阳九兮逢百六。引颈长啸兮，继之以哭。

黄鹄黄鹄，天生汝翼兮能飞，天生汝足兮能逐。遭此网络兮谁与赎？一朝破樊而出兮，吾不知其升衢而渐陆。嗟彼弋人兮，徒旁观而踟蹰。

这首歌意韵豪迈，气势高亢，很有节奏感，很容易让人沉浸其中，从而忘记自身的疲倦。果然，隰朋他们唱顺口之后，就不知不觉沉浸到歌曲的意境当中去了。他们忘记了火辣辣的太阳晒得脊背发烫，忘记了月色朦胧的夜晚的死寂，忘记了恼人的押解任务，忘记了路程的遥远。

所以，尽管鲁国的追兵把马的肚子踢得血肉模糊，马也跑得口吐白沫，但还是没有追上管仲。

不过，当追兵们神情沮丧的空着手回到曲阜时，鲁庄公并没有怪罪他们。

实际上，鲁庄公一直对施伯的关于管仲的言论不以为然。在追逐失败之后，鲁庄公知道这件事算是无疾而终了。他奇怪的发现自己居然一点也不感到遗憾，相反，他感到了一种释然和超脱，觉得噩梦终于烟消云散了。其实，鲁庄公根本不了解管仲。这么多年以来，他被齐襄公弄得心力交瘁，奔走不迭，根本没时间去关注管仲这个和自己没什么关系的人。

事实上，只是在公子纠逃到曲阜来投靠他的时候，他见过管仲一次。当时，管仲跟在公子纠身后，一副风尘仆仆的样子。他对管仲并没有什么清晰的印象。虽然他偶尔也听说管仲是个人才，但在他看

来，那些谈论都是些没有被引证过的道听途说。而且，在最近，鲁庄公见识到的，却是另一种情景：是管仲的粗心大意导致姜小白死里逃生，回国为君，然后对鲁国用兵，导致自己一直噩梦不断。所以，在鲁庄公内心深处，他对管仲没有好感。他甚至觉得施伯的话是在夸大其词。

齐军从鲁国的北方边境撤退以后，那种恐惧不安的气氛就从曲阜上空消失了。仿佛在一夜之间，平静突然降临在曲阜。人们似乎再也不需要担心可怕的战争了。这种安宁的生活似乎离开了他们很多年（他们的感觉），现在又回到了他们身边。曲阜又和往常一样热闹起来。以前看来毫无意义的生活的琐碎细节，如今都饱含着别样的味道，让人有一种踏实的愉悦之感。

鲁庄公也热爱这种生活，他觉得快活极了。他打算休息一段时间，彻底放松身心，再也不把齐国和管仲放在心上，他决定像施伯曾经说过的那样，静观其变。

可是，他实在没有想到，齐国会再次把他拖入战争的泥潭。

生死之交的举荐

正如施伯所预料的那样，管仲成了齐国的宰相。

但是，管仲能成为齐国的宰相，还全靠鲍叔牙的极力推荐，因为，在当时，齐国已经是人才济济了。有身份尊贵的高傒，有精明而又机智的东郭牙，有冷静的辩才非凡的隰朋，有用兵如神的极能服众的王子成父，有跟随姜小白多年的鲍叔牙，还有稳重的掌管农事的宁越。

他们谁都有可能被齐桓公选中，成为齐国的宰相，尤其是高傒和鲍叔牙。

有这么多人才横亘在管仲前面，而他又是齐桓公的死对头，他又怎么能平步青云，从囚徒成为宰相呢？

管仲做到了，当然第一个原因是他实在是太有才了。

而第二个原因就是鲍叔牙是他的生死之交。

鲍叔牙是一个异常正直的人。当齐桓公以一种不容置疑的口吻要他担任宰相的时候，他用同样不容置疑的口吻拒绝了齐桓公，并极力推荐管仲。

齐桓公向来对鲍叔牙言听计从，但这回他却不同意了，因为管仲射杀过他，那根救他命的腰带都还在呢。他怎么能任用自己的仇敌。

“管仲确实射杀过主公。”鲍叔牙的情绪很激动，“但是，要是主公任用了他，他能帮你射天下。”

这句话听起来极其夸张，在当时，除了齐桓公（和南边的楚文王），恐怕没有任何一位国君敢有称霸的想法。

但是，在后来，楚文王却拱手把称霸的机遇让给了齐桓公，尽管两人都同样好色。

虽然齐桓公也和绝大多数君王一样，既好色又贪吃，还对玩乐充满了兴趣，无所顾忌的放纵欲望，但是，对齐桓公来说，称霸却有更大的诱惑力，在他看来，既能成为霸主，又能及时行乐，那才是人生最完美的事情。

于是，齐桓公决定任用管仲，但是，在此之前，他想和管仲谈一次。

但是，鲍叔牙却认为这样做不妥，太过轻率，任用宰相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情，要和管仲交谈，就必须先任命他。

齐桓公决定就按鲍叔牙说的办，用非常隆重非常庄严的礼仪把管仲从城外接到朝堂上。

在经过临淄城的街道时，齐桓公和管仲的车队引起了市民们的极大好奇，他们一边围观一边窃窃私语，实在不理解为什么管仲会坐在齐桓公的身边。他不是齐桓公的仇人吗？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他

们百思不得其解，脸上一副茫然不解的迷惑神情，全都猜不出个所以然来。

一次重要的谈话，一个神奇的任命

在齐国的大殿上，齐桓公和管仲进行了第一次交谈。在这次谈话中，管仲把自己的想法和盘托出。他对齐国的内政外交，包括政治、经济、军事，以及刑罚的方方面面的改革措施都进行详细的阐述。实际上，这是一次让齐桓公成为春秋第一霸主的蓝图设计。

这是一次让齐桓公彻底信服的谈话。

随着交谈的深入，齐桓公彻底被管仲感染了，他似乎产生了一种飘飘然的感觉，既激动又兴奋，胸中激荡着一股热烈的气流。他忘记了一切疲倦，忘记了时间的流逝。之后，他几乎是急不可耐的要任用管仲。为此，他决定斋戒三天，然后去太庙拜管仲为相。

但是，管仲却没有立刻同意做齐国的宰相。

原来，管仲不想做独臂宰相，在国家机构的几个重要部门，他需要人才去担任相应的职位，只有这样，齐国这架笨重的国家机器才能够顺利运转，之后，才能像骏马拉着的大车一样，一边发出轰隆轰隆的令人震撼的响声，一边霸道的轧向中原。他向齐桓公提出了一个人事任命的建议：宁越主管农事，王子成父统帅军队，宾须无主管刑罚，东郭牙为谏臣，隰朋主管外交。

齐桓公全都照办了。

随后，齐桓公问了一个他一直担忧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因为无数君王都栽过跟斗，不是国破家亡，就是身败名裂，幸运些的也沦为了平庸之辈，更别说称霸天下，名垂青史了。这就是女色的问题。一个人一旦成了君王，不仅拥有了至高无上的权力，还没了任何限制，极易变得无所顾忌。

实际上，这个问题就是女色的问题。更何况齐桓公还十分好色。

幸运的是，他遇到了管仲。

“好色对称霸没有任何影响。”管仲用一种十分肯定语气说，“但是，如果有人才你却无法识别，或者识别出来了又不任用，任用之后又不信任。”管仲突然皱起了眉头，神情严肃的说，“一旦有居心叵测的小人诬陷他，说他的坏话，你就撤了他的职，那就无论如何也称不了霸了。”

管仲很清楚，要想实现自己的宏伟理想，不受任何掣肘的施展自己的才华，就必须取得齐桓公的信任。

可是，接下来发生的这件事说明齐桓公并没有完全做到这一点，而他也为此付出了代价。

一个撇开管仲的决定

鲁庄公听说管仲成了齐国的宰相，不禁恼羞成怒。他竟然真的被管仲愚弄了。他实在咽不下这口气。

从他即位以来，他就被齐襄公这些人愚弄和欺辱了多少回啊！他简直不敢去回想。

为此，他一直在忍气吞声，以至于他最终把自己憋屈成了一个敏感而又脆弱的人。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他受不了别人异样的眼光，也受不了别人的负面评价。可是，他却沮丧的发现，自己改变不了任何事。实际上，其根源就在于他是一个平庸的人，几乎没什么远见。

现在，鲁庄公似乎忘记了刚刚经历的失败，竟然决定向齐国宣战。

然而，乾时之战的惨败结局，使大臣们都对鲁庄公的决定感到非常意外，还感到十分恐惧，他们再也无法承受失败带来的打击了。他们纷纷进谏，试图劝他打消这个荒唐之极的念头。

但是，鲁庄公竟然谁都不听，还开始了北伐的准备工作。

事态的发展似乎证明了官员们是正确的，当齐桓公听说鲁国要讨伐自己，决定先发制人，命鲍叔牙率领大军，长驱南下，深入鲁国境内，直犯长勺。（事实上，管仲是坚决反对出兵的。他认为齐国刚刚稳定下来，还有非常多的工作要做，而且，在鲁国没有特别明显的反

常举动就出兵讨伐，是一种蛮横而又轻率的做法，显得齐国既不谨慎，也没有霸主的风范。)

在两人初次见面的时候，管仲就曾说过，要让天下的诸侯信服，愿意跟齐国结盟，就必须尊敬周王朝，还要对他们（包括邻国在内）友善。

齐桓公这次出兵是逞一时之快，是意气用事，和管仲的长远计划格格不入。但是，齐国的强大和鲁国的弱小让齐桓公的脑袋犯了迷糊。他不相信自己会输掉，所以，他没有听从管仲。不仅如此，他还绕开了他，把出征的任务交给了鲍叔牙。

齐国输给了一个乡下佬

齐桓公没有料到，自己幻想的所谓胜利会被一个乡下人打破。

这个人名叫曹刿。他本来只是生活在乡下，是一个社会关系极其简单的人。在此之前，他出了村别人就会感到面生。不过，这对他来说，是一件无所谓的事情，他安于平凡而又快活的生活，并从中感到一种莫大的幸福。在他看来，一顿丰盛的午餐，或者晚霞满天时，和邻居们在院子里聊聊关于收成的事，或者没有边际的胡言乱语，又或者，在夜幕降临之后，和夫人偶尔过一次令人满足的性生活，都是妙不可言的事。

在齐鲁爆发乾时大战之后，村里那些参军的年轻人不是死在了战场，就是拖着残缺不全的身体回乡，使得村里突然弥漫了一种绝望和阴郁的气氛。

曹刿和所有村民一样，非常厌恶战争。而且，就在生活好不容易平静下来的时候，齐国又要攻打他们了。这简直令人无法接受。

曹刿十分气愤，觉得再也不能隐忍下去了，他决定出头，去见鲁庄公，去为他出谋划策，好好教训一下齐国人。

邻居们见曹刿突然开始整理行装，一副要远行的样子，就关切的问他要去哪里，他们以为他要逃往更加偏远的村落躲避战乱。

曹刿毫不隐瞒的告诉了邻居们自己的真实想法。

邻居们情不自禁的笑出声来，他们对此感到十分不解。这不是那些成天吃肉的人操心的事吗？和他们这些身份卑微的人有什么关系？曹刿听得出来，邻居们的笑声虽然刺耳，还有讥讽的味道，但是没有恶意。其实，这种讥笑十分常见，平庸的人根本不相信和自己生活在一起的人会有超乎寻常的才华，他们以为自己是什么样的人，自己身边的人就会是什么样的人。

邻居们忘记了一点，那就是曹刿非常喜欢读书。他们没有把这当成曹刿与他们的巨大差别。在他们看来，这只是他的一种普通爱好，就好像有人热衷于打猎，有人嗜酒如命一样。所以，他们从不去了解曹刿都在读什么书，觉得竹简上那些蝌蚪一样奇怪的文字不仅索然寡味，对生活也毫无帮助。

虽然邻居们不了解曹刿，但他也只是一笑了之，只说了一句那些吃肉的家伙没远见，只有我才能打败齐国，就头也不回的走了，留下一个不起眼的背影让他们摇着头叹息他的荒唐。

几天之后，曹刿就到了曲阜。但是，他并没有立刻去觐见鲁庄公。因为，如果贸然求见，他会被当成疯子。他必须谨慎行事。

他从市民们那里打听到，施伯是鲁国有名的智者。于是，他就去拜见施伯。

施伯正在绞尽脑汁的思考应敌之策。他擅长分析事件在萌芽状态时的将来走向，也擅长解决社会生活中各种复杂棘手的世俗问题，但

是，面对战争，他却有一种捉襟见肘的难堪。当他听说有人求见，而且这个人说自己能打败敌人，就连忙叫仆人们放他进来。

经过一番热烈的交谈，施伯发现这个叫曹刿的人对战争有着精妙的见解。于是，在第二天上朝的时候，他极力向鲁庄公推荐曹刿。

就这样，曹刿通过施伯的引荐，顺利见到了鲁庄公。

“你认为该怎么打仗？”鲁庄公直截了当的问，“不就是让三军对阵吗？”

“问题在于你凭什么认为自己能打赢这场战争。”曹刿没有正面回答鲁庄公的问题，而是不动声色的反问。

“我对我的臣下特别好。”鲁庄公用一种清晰的又有些得意的语气说，“我经常把美食和锦缎分给他们。”

“你施恩的范围太小了。”曹刿不以为然的说，“广大民众并没有享受到你的好处。”

“在祭祀祖先时，我的态度非常虔诚。”鲁庄公皱了一下眉头，辩解说，“供品都是经过精心挑选的。”

“这只是小信用。”曹刿还是一副不以为然的神情，“神不会因此而保佑你。”

“我在处理诉讼时，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处理的。”鲁庄公不知道曹刿到底要什么样的答案，突然感到有点生气，“这应该是为民众

着想吧？”

“这场战争就凭这一点去打。”曹刿的眼里突然闪现了光亮，他赞许的点着头说，“大军出发的时候一定要叫上我。”

鲁庄公要曹刿拿出一整套作战计划出来。

“战场瞬息万变，要根据实际情况随机应变。”曹刿用一种委婉却又坚决的语气回绝了，“任何计划都是死的，没什么用。”

鲁庄公想了想，觉得曹刿说得很有道理，就不再追问了。

相比鲁庄公的谦逊和谨慎，鲍叔牙就要轻狂得多。或许是被齐桓公的轻敌情绪感染了，从一开始，他就没把鲁国放在眼里。

这也许是鲍叔牙犯的一个令他终身都会感到遗憾的错误，不过，谁又能在结局还未有出现之前就轻易的发现自己是在犯错呢？

鲍叔牙一到长勺，就仔细查看当地的地形。他惊喜的发现，长勺的地势非常平坦，这令他十分满意，他恍惚觉得这是一个巨大的坟墓，是专门用来埋葬鲁国人的。

鲁军到达长勺的时候，正是凌晨时分。晨光熹微，太阳还没有从东边的地平线冒出来，没有一丝风，地里的农作物和齐齐草一动不动，在清冷的早晨显出一种旺盛的生命力。远处的白桦林则笼罩在一层灰蒙蒙的雾气当中，鸟儿全被惊走了，树枝上的鸟巢空荡荡的，给人一种十分冷寂的感觉。

齐军士气高昂，他们一见到鲁军，情绪就变得异常激动。

鲍叔牙觉得自己胜券在握。

太阳刚从东边的地平线冒出半个火红的头颅，激动的鲍叔牙就下令擂鼓。

于是，齐军的鼓手们拼力擂起了战鼓。鼓声如平地惊雷般响彻了大地，给人一种异常震撼的感觉。齐国士兵们的情绪也随之达到了顶点。呐喊的呼声一浪高过一浪，几乎盖过了鼓声。

可是，鲁军那边却没有响起应战的鼓声，反而死一样的沉寂。原来，鲁庄公虽然不知道曹刿到底要干什么，但他还是听从了曹刿的建议，不动声色的观看齐军吆喝，却不擂鼓。

齐军认为敌人害怕了，退缩了，他们不由得蔑视起鲁军来。

中午的时候，齐军第二次擂响了战鼓，但是鲁军仍然毫无反应。

下午的时间过得非常缓慢，齐军阵营里甚至有了某种不安的躁动情绪。他们开始怀疑今天到底会不会和鲁军交战。虽然他们是久经沙场的士兵，饥饿、肉体的疲倦和神经麻痹的困倦奈何不了他们，但是这种无聊的等待却让他们十分焦躁，还感到特别难熬。

等待似乎没完没了，鲍叔牙终于隐隐约约感到了一种说不清楚的恐惧，也许战场的主动权已经悄悄转移到了敌方。这个可怕的念头像

毒蛇一样攫住了他的意识。一股冷汗猛的从他的脊背窜上来。他打了一个寒颤。

不过，鲍叔牙还是摆脱了恐惧，竭力让自己冷静了下来。毕竟齐军在数量上远远超过的鲁军，他没什么害怕的，他觉得非常奇怪，自己为什么会在刚刚逝去的那一瞬间感到害怕。

于是，他决定再次擂响战鼓（这已是第三次了），试图以此挑起士兵们的士气，他早已发现他们出现了致命的倦怠情绪。鼓声有气无力的传到了远方。突然，一阵如仲夏午后的闷雷的鼓声从鲁军阵中隐隐升起，继而震耳欲聋。随后，鲁国士兵携裹着呐喊声、鼓声和如林的箭雨，排山倒海一样朝齐军压了过来。

齐军被打打了个措手不及，他们像从梦中被突然惊醒似的，根本来不及提起身上的力气。

齐军溃败了，连挽回的余地都没有。

鲍叔牙大惊失色，连忙下令撤退。

鲁庄公见齐军输掉了战争，在慌不择路的撤退，十分激动，当即就要下令追击。

曹刿连忙制止鲁庄公，不让他追击。但是，他自己却下车去查看齐国战车留下的车辙印子，再登上车眺望尘土蒙蒙的远方，然后才对鲁庄公说：“主公可以下令追击了。”

为了逃跑的方便，齐军已经卸掉了所有辎重，他们已经跑了老远了。对鲁军来说，所谓的追击，无非就是把他们沿路丢弃的车马粮草捡回来。

在凯旋的路上，鲁庄公按耐不住自己内心的好奇，追根究底的询问曹刿取胜的原因。

曹刿向他详细解释了自己的那一套作战理论：擂鼓为了鼓舞士气，一鼓作气，再鼓气衰，三鼓气竭。前面两次不擂鼓，是为了养气。当敌方第三次擂鼓的时候，我们的士气刚好处于盈满的状态，但是，敌人的士气已经衰竭了。所以交战的时候，鲁军会获胜。至于为什么不能立刻追击齐军，是因为齐军十分狡猾，害怕他们有埋伏。经过仔细的观察，我发现齐军的车迹十分杂乱，旌旗散落得到处都是，就知道齐军是真的失败了，因此，我们就可以放心追逐了。

继续犯错与拉人下水

当鲍叔牙把失败的消息报告给齐桓公的时候，他根本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可是，鲍叔牙从来没有和他开过玩笑。于是，齐桓公在不得不接受残酷现实的同时，怎么也咽不下这口恶气。

“齐军虽然失败，但是只损失了辎重，士兵的伤亡并不大。”鲍叔牙也很不服气，“如果联合宋国，两国军队夹攻，一定能够取胜。”

恼怒的齐桓公同意了鲍叔牙的提议，立刻派使者去宋国借兵。

齐桓公没有告诉宋国自己在长勺惨败的事，也没有把继续向鲁国发动战争的事告诉管仲。由于咽不下那口气，他们再次绕开了管仲。

在别人看来，管仲获得宰相这一至高无上的职位，本身就给人一种非常不真实的感觉，是鲍叔牙为了友谊、承诺和人格而对现实作出的巨大牺牲，是齐桓公对鲍叔牙作出的荒唐赏赐。在他们看来，齐国的权柄还牢牢的掌握在鲍叔牙和齐桓公手里。

管仲似乎一点也不在意自己那有名无份的境况。他像乐意被世人遗忘的闲云野鹤，成天优哉游哉的生活。他知道，鲁国一直都很害怕齐国。对齐国来说，鲁国的懦弱是从骨子里散发出来的，所以，齐桓公完全不去思考为什么在长勺会大败而归。他像往常一样，以为增加士兵的数量（也就是向宋国借兵）就会战胜鲁国。他实在没有想过这

一点，既然鲁国能够打败实力比它强大得多的齐国，肯定是有军事奇才在出主意。所以，在对敌情没有摸清的情况下，就贸然发动战争，结局仍然只有一个，那就是失败。

管仲在耐心等待，他在等齐桓公失败之后，再怀着懊悔的心情把权力交给他。

就在管仲过着平淡如水的日子的时候，齐使顺利的把宋军从西边带来了。

但是，令宋国人没有料到的是，这次借兵引发了非常严重的后果，导致宋国发生了一场巨大的变故，不仅让宋愍公丢了命，还引发了高层变乱。

这件事起源于这次援齐的主将南宫长万。

宋国为了表示愿意和齐国人延续多年以来的友谊，派出了南宫长万这名宿世老将援助他们。

这场试图挽回颜面的战争注定逃不过失败的悲惨命运。

曹刿十分精明，他没有攻击一心洗刷耻辱的士气高昂的齐军，而是攻击远道而来的宋军。而且，为了避开南宫长万的勇力，曹刿决定在夜间发动突袭。

面对鲁军的突袭，疲惫不堪的宋军顿时陷入了一片混乱，在黑暗中，他们弄不清有多少鲁国人在自己的军营中。

南宫长万虽然力大无穷，但却阻挡不了溃散的宋军，无法挽狂澜于既倒。他无计可施，只得挥师后撤。直到晨光熹微，天地间的万物都显露出隐隐绰绰的轮廓，前面的士兵回报说到了乘丘，南宫长万才看到了鱼肚白色的天光中蕴含着的希望，相信自己彻底摆脱了追兵。他下令停止后退，扎下营寨休息。

但是，鲁军却像荒原狼一样尾随其后，他们追到了乘丘。

宋国的士兵对鲁军步步紧逼的做法厌恶至极，可是，当一位名叫颡瑞生的鲁国将领用仰慕的口气大声叫嚷着要和南宫长万角斗，并用这种方式决定两军胜负的时候，宋国士兵竟然对敌人升起了一股感激之情。

在他们看来，这不是鲁国人把即将到手的胜利又拱手送给宋国吗？

宋军不知道，颡瑞生实际上是鲁庄公放出的诱饵。

就在颡瑞生和南宫长万在空旷的两军阵前角斗的时候，鲁庄公悄悄向南宫长万射出了一箭。鲁庄公的箭法极其精准，他射中了南宫长万。

南宫长万受了伤，动作突然慢了下来。颡瑞生眼明手快，立刻抓住了机会，把南宫长万活捉了。

宋军见主将被擒，主心骨轰然倒塌，顿时惊慌失措，四散逃跑。幸存的士兵们狼狈不堪的逃回宋国，十分沮丧的把南宫长万被俘的消息

息告诉给宋缙公。

自成为国君王以后，这十年来，宋缙公从未有参与过战争。他一直过着优裕的享乐生活。也就是说，他从未有遭遇过失败。他以为，平日里力气比常人大许多的南宫长万不会失败。所以，当他听说南宫长万不仅使宋国失败，在中原大大丢了一回脸，竟然还被活捉了，就不由得鄙视起他来。然而，与此同时，南宫长万却在异国他乡过着苦不堪言的囚牢生活。

南宫长万实在没想到自己跑那么远来帮助齐国，却是白白吃了亏，因为，在他被活捉之后，鲍叔牙为了保全自身，并没有起兵来救他，而是亲自押后，让齐军退回了齐国境内。他不打算与鲁国交战了。

那些阵亡的宋国士兵们永远也不会知道，自己竟然成了齐国人的替死鬼。如果没有他们，也许绝望嚎哭的，就是齐国士兵的妻儿。

管仲重获权柄

齐桓公讨伐鲁国已经是第二次失败了。这一次，他终于醒悟过来了，既然他当初能够抛弃仇恨，任用管仲为宰相，那么为什么就不能再次忍受伐鲁失败带来的屈辱，而把权力交给管仲呢？

齐桓公怀着歉疚的心情想起了管仲，想起了那次没日没夜的长谈，想起了当时在胸中激荡不已的激情。他强迫自己忘掉刚刚经历的挫败。在次日凌晨上朝的时候，他突然宣布了一个重要的决定：以后自己会把所有的权力交给管仲，需要国王出面的事情全部交给管仲处理。所有人都要尊敬的叫管夷吾为管仲（那时候，称呼别人的字，是一种尊敬），不许直接叫管夷吾。

齐桓公把权力交给管仲之后，就龟缩到深宫过起了醉生梦死的生活，弄得自己跟一个齐国政坛的局外人似的。像几个月前他招摇过市的迎接管仲一样，人们再次感到茫然和疑惑，有人甚至感到不安，以为齐国会出现可怕的变故。

后来，一个名叫易牙的顶级厨师，当他成为齐桓公的御用厨师后，就表达过这种担心。

齐桓公对这种一叶障目不见泰山的庸俗短浅的目光表示了极大的不屑。所以，在易牙之后，再也没有人敢公开对齐桓公和管仲的信任关系表示怀疑了。当然，随着后来齐国延续几十年的耀眼辉煌，人们对他们这种坚定的信任颂扬还来不及呢。

齐桓公这次公开授权，对管仲来说，与其说是一份可以让虚荣心得到极大满足的荣誉，倒不如说是一种异常沉重的使命。不过，管仲对此并没有感到有多么沉重，因为他的目标就像冉冉升起的朝阳一样明确，计划就像溪涧中的泉水一样清晰、明确。

齐国又从战争导致的躁动中回复到了往日的平静。人们发现，生活正起着从未有过的翻天覆地的变化。在如池水般的宁静生活中，管仲投下了一块又一块的巨石，溅起了十分猛烈的浪花。人们激动不已的发现，管仲确实在很大程度上干涉了他们的生活，但是管仲的这种干涉与打扰无关，而是给了他们一种从来没有经验过的幸福感觉。整个齐国，从城市到乡村，从不起眼的农夫到向来被人鄙视的商人，都意外的发现，自己被政府重视起来了。繁华从梦境走入了现实，遥远的传说竟然来到了人们身边。

第十章 一个宋国武将的身前身后事

他被遗弃了

齐国正在起着巨大的变化，齐桓公、鲍叔牙和民众一起，每天都体味着管仲的新政带给他们的眼花缭乱般的新奇感受，他们忘记了南宫长万。

宋缙公在酒足饭饱后偶尔无聊的时候，可能会想起南宫长万，但那是一种对屈辱往事的回想。在他看来，南宫长万只是一个往昔的影像，已经从他每天的生活中消失了。

南宫长万被那些把他抛入囚牢的人遗弃了。他仰躺在鲁国囚牢里，绝望的盯着天花板，回味着往昔的美好时光和让人发懒的温暖的阳光，回味着他的家庭带给他的温馨而微妙的幸福和在凌晨时庭院里的新鲜空气。

南宫长万没有想到，他居然会从齐国的改革成绩中以一种非常奇异的方式享受到好处。他的命运因为齐桓公的婚事而得到了转机。

齐桓公派遣隰朋去洛邑那边向周天子汇报自己即位的事，并向他求婚。那时候，周天子就像囚牢中的南宫长万一样，已被诸侯们遗忘

了。齐桓公这么做，是为了尊崇周王室，为了这个称霸的长远目标。
(当然，这都是管仲的策略)

周庄王答应了齐桓公的求婚，并让鲁国主持婚礼。

于是，因为一场婚姻，齐国和鲁国又和好了。

在鲁庄公看来，既然鲁国和齐国的怨仇冰消瓦解了，那么鲁国和宋国的仇恨也同样不复存在了。所以，鲁庄公主动发出了重建宋鲁两国友谊的信号。当他听说宋国刚刚发生了水灾之后，立刻遣使慰问。随后，他又在宋国的要求下，释放了南宫长万。

南宫长万如倦鸟归巢。回到故乡后，他甚至还产生了恍如隔世的感觉。他因重新获得了自由，而忘记了出征时的失败，或者说，他以为宋繆公不会计较自己的过错，希望他早点回国。于是，他怀着感激的心情去朝见宋繆公。

但是，南宫长万想错了。

在此之前，宋繆公在见到鲁国使者时，确实要求鲁国把他放回来。但是，宋繆公这样做不是出于重视他，而是出于国家形象的考虑，自己的著名将领被囚禁在其他国家，这和在战场上吃了败仗一样，是一件让国家蒙羞的事情，所以他向鲁国讨回了南宫长万。

但是南宫长万却产生了误解。

宋缙公却没有原谅南宫长万带给他的耻辱。当南宫长万朝见他的时候，恼怒的宋缙公不由得用一种讥讽的语气抱怨说，他以后再也不敬重南宫长万了，因为他只是一个囚犯。虽然宋缙公的话带有一种开玩笑的味道，但南宫长万却十分尴尬。

南宫长万算是清醒了过来。他沮丧的发现，宋缙公原来一直对自己的过错耿耿于怀。他用毕生的精力奋力拼搏所换来的荣誉和地位就这样荡然无存了。

可是，毕竟有过错的人还是自己，南宫长万无话可说，只有自认倒霉，把国君的羞辱当成自己应得的惩罚。

要命的玩笑

一个名叫仇牧的大夫曾私下劝过宋缙公，说他不应该这样怠慢臣下。这种侮辱明显过了头，不但南宫长万受到了伤害，对其他大臣来说，也会有一种感同身受的难堪，也会担心自己在某一天会因为一些不起眼的过错而被国君当众羞辱。这样下去就太糟糕了。但是，宋缙公却不以为然，他轻率的想，既然大家朝夕相处了这么多年，深厚的感情已经使得大家没有任何拘束了，没什么好顾忌的，开开玩笑有什么不可以呢？

宋缙公坚信他对人情世故的理解是正确的，所以，在不久以后，几乎是习惯性的，他连续两次把南宫长万的糗事拿出来。他自作聪明的以为，这是他有生以来开得最为机智的玩笑。

可是这所谓的机智的玩笑却要了他的命。

宋缙公死于非命的那天天气非常好。那天早晨，当 he 从床上爬起来，一缕明亮的阳光穿过窗户在他眼前直晃的时候，他就打定主意不可辜负这上天恩赐的好时光。他匆匆忙忙的起床、穿衣、洗漱，洗脸的时候清冷的水使他神清气爽。在匆匆扒拉了几口早饭后，他就带着宫女和侍从们向荒郊野外进发。

有人提出邀南宫长万一起。要是南宫长万表演他的绝技，那可是一件相当有意思的事情。

宋缙公和其他人都对这个绝妙的提议拍手叫好。

宋缙公决定去蒙泽。

蒙泽是一个避暑和游玩的好地方。古木参天，遮住了阳光的燥热。而阳光的斑点却穿过融融摇曳的婆娑树影洒落在地面。不远处有缓缓流淌的河流。流水清浅而静谧。

到了蒙泽之后，他们把马车停在路边之后，就穿越丛林，往林中的空旷地带而去。他们曾经来过这里。

宋缙公贪婪的呼吸着这绿幽幽的带着泥土和草木清香的空气，命令侍从们摆开酒席和棋盘。然后，他们就开始了醉生梦死的疯狂，仿佛今天就是生命的最后一天似的。有人端着酒杯踉踉跄跄的混进跳舞的宫女中间，一边发出轻佻的笑声，一边和宫女们一起跳舞，可是，他们那轻佻而又滑稽的丑态却引起了别人的开怀大笑；有人在棋局上赢了个不亦乐乎，有人输得唉声叹气，气得直给自己灌酒。

这是一场毫无尊卑的狂欢。

几杯酒下肚后，南宫长万很快就被这种堕落的快乐情绪感染了，拿起大戟就朝空旷的草坪上跑去，他一边跑一边还大声叫嚷着，以吸引众人的目光。他要表演绝技来助兴啦。

众人全都放弃了手中的乐趣，把寻欢作乐的目光投向了南宫长万。

南宫长万把长戟高高的扔向空中，气定神闲的等着这危险的武器坠落，再伸手接住了它。他接连不断的做了好几次，把危险无限扩大化，把悬念不断升级，使得围观的人先是紧张得屏住了呼吸，然后又情不自禁的大声喝彩。

这些喝彩声使南宫长万洋洋得意，产生了一种意得志满的成就感。

众人啧啧称奇的夸赞和南宫长万得意的样子让一个人心里很不是滋味，觉得自己的最会享乐的地位受到了挑战，他有一种被人忽略的痛苦。他才是今天的主宰。

这个人就是宋愍公。他现在陷入了一种酸溜溜的情绪中。他突然想起了自己最擅长下棋。在棋盘上，他可以煞南宫长万的威风，挽回自己刚刚失落的疆土。他几乎是粗暴的打断了南宫长万的表演，邀请他和自己在棋盘上一决胜负。

果然，南宫长万在棋盘上连输五局。

胜利使宋愍公的情绪不再低落。然而，接连不断的胜利让宋愍公的晕了头。当一败涂地的南宫长万要求再来一个回合，再赌一回输赢的时候，他看着南宫长万被罚酒之后那狼狈不堪的样子，毫不留情的拒绝了他，还傲慢的讥讽说，囚犯没有资格提任何要求。

南宫长万顿时有一种噎住了感觉，一句话也说不出，感到兴味索然。

正在这时候，一骑宋国宫廷派出的快马带来了周天子死亡的消息。

原来，一场突如其来的疾病要了周庄王的命。太子姬胡齐即位，就是周僖王，他派人把父亲死亡的讣告昭告给包括宋愍公在内的所有诸侯。

宋愍公必须遣使参加周天子的葬礼。

洛邑两个字勾起了埋藏在南宫长万心底的一个愿望，那就是一睹王都的繁华。

见宋愍公要遣使去王都，南宫长万的内心砰然一动，那早已遗忘的梦想在酒的刺激下又悄然冒出。他忘记了刚刚发生的不快，向宋愍公上奏说，自己想去一趟洛邑。

宋愍公又开了那个早已令人厌烦的玩笑，说宋国就算没有人才，也不会用囚犯出使。

每一次玩笑，宋愍公都会有一种恶意的满足，但是，他从没想过这对南宫长万是一种伤害和侮辱，在他看来，这仅仅是玩笑而已。他根本不知道，南宫长万作为臣下，把他的每一次玩笑都当了真，都当成了一辈子也无法释怀的伤痛。宋愍公每一次旧事重提，都勾起了南宫长万的那些糟糕记忆。那是他一生中唯一的污点，而且过错也不在他，是大可原谅的。可是，宋愍公却浑然不觉，在公众面前一而再再而三的提起来。

南宫长万觉得自己再也无法承受这种要命的打击了。

在一种无法释怀的羞辱感的支配下，一股恶气腾的从南宫长万的脊背升起。他脑袋轰然一响，不由分说的逼近宋愍公，指着他的鼻子骂道：“你可知道囚犯也能杀人？”

宋愍公气极了，要去抢南宫长万之前搁在一旁的长戟，打算杀死他。

这一抢，反而让局面失去了控制。南宫长万作为武将，根本没把笨拙的宋愍公放在眼里。他不去和宋愍公抢长戟，而是挥起他的铁拳头，用力的朝宋愍公打去。

宋愍公毫无反抗之力，他像中了暑似的软绵绵的倒了下去，死在了蒙泽这块凉爽的土地上。

这一切发生得太突然，没有人能及时反应过来。

也许，从语言诞生的时候起，人们就再也无法了解任何人了，哪怕那些人已经和自己相处了很多年。这时候，人们才惊恐的发现，原来南宫长万是一个心胸狭隘的人。他们把错误全归在南宫长万身上。

空气中笼罩着的死亡气息扼住了享乐者们的喉咙。他们生性怯懦，是一群贪恋生命的小人物。他们十分恐惧，全都四散逃跑了。他们从未有想过要为眼前发生的悲剧做些什么。

南宫长万对他们不屑一顾。既然已经走上了背叛这条不归路，那么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南宫长万顶着炎炎烈日，迈开大步往朝歌城的方向疾走。汗水浸湿了他的衣裳，散发出一股难闻的酒馊味。酒劲更加猛烈的刺激着他的大脑，但是，他却觉得自己从来没有现在这样清醒。

时间还早，城门还大开着。行人很少，城门里的世界显出一种焦躁的空荡。南宫长万一进城，就径直往朝堂走去。

当南宫长万来到朝门，见仇牧在阳光下迎面向他走来，笑盈盈的同他打招呼，问他是否看见了宋愍公的时候，他再次愤怒起来。他产生了倾述的渴望。他气呼呼的挥舞着拳头，把自己弑君的事情告诉给了他。

虽然仇牧有过这方面的担忧，但从未有想过这会成为事实。他一听完南宫长万的抱怨，不由得大怒，举起手中的竹笏就朝他头上打去。

仇牧只是一个柔弱的文官，他的愤怒毫无用处，根本阻挡不了南宫长万和他已经酝酿成熟的计划。南宫长万像对待宋愍公一样，也用他的铁拳打死了仇牧。

这时候，南宫长万犯了大错的事情沸沸扬扬的传开了。太宰华督在收到确切消息的那一瞬间就明白自己必须控制局面。华督很清楚，不管对付南宫长万是一件多么棘手的事，自己都必须和他正面交锋。

虽然还没有见到南宫长万，但华督从紧张的空气中感到事情在恶化。他连忙把自己的家丁和宫廷护卫全部召集起来。

华督不知道，这种以武力直接对抗武力的策略恰恰是自己在慌张中失却冷静的表现。这其实是把智慧和谋略抛向九霄云外了。

华督只是一个文官，他选择武力，相当于把自己最薄弱的地方暴露给敌人。华督和南宫长万一见面，就被南宫长万一戟刺死了。

华督的死让事件恶化到不可收拾。南宫长万像一头笨重的巨象一样，朝背叛的泥淖的最深处陷下去。

他驱逐了宋国有名望的所有贵族，奉立宋愍公的弟弟公子游为君。公子游是一个性格柔弱的人，对南宫长万造成的整个局面毫无清晰的了解，只是隐隐感到一种令人窒息的不安。但是，公子游对此毫无办法，因为南宫长万把权力紧紧攥在自己手中。

南宫长万很讨厌这种心神不定的感觉。他迫切需要从危机四伏的境遇中解脱出来。

解除危机，在权力的巅峰重新过上安定的生活，只有除掉早已逃离宋国，流落在亳国的公子御说。公子御说是宋愍公的嫡生弟弟，是一个有治国才能的人，很有精神凝聚力。就是他使南宫长万寝食难安。那些流亡的贵族肯定会归附于他。

南宫长万派自己的儿子南宫牛率领大军围攻亳国。

可是，南宫牛虽然把亳国围困了好几个月，却没有取得实质性的进展。

到了天气越来越糟糕的十月，情况开始朝不利于南宫牛的方向发展。那些在夏季被南宫长万驱逐的贵族们开始聚集。他们成功说服曹侯，从曹国借来军队，在南宫牛的阵地外围形成一个更大的包围圈，和亳国一起，内外夹攻南宫牛。

南宫牛派出的向父亲求救的使者被捕杀了，内外的冲击波一阵强似一阵，而且，士兵们投降的势头也无法阻止。

孤立无援的南宫牛束手无策，在混乱中被杀了。

宋国士兵们全部向公子御说投降了。

逃出去也是死

公子御说的人用一个简单的计谋就逼走了占据着朝歌的南宫长万。

他们先派出一支军队进城去散布谣言，说南宫牛已经攻陷亳国，俘虏了公子御说。

南宫长万虽然还没有见到儿子，但在谣言的重复暗示下，还是相信儿子取胜了。或许，他自己也愿意相信谣言构造的幻梦。

然而，当公子御说的大军一进朝歌城，南宫长万的幻梦就破碎了，他顿时仓皇无措起来。

他第一个反应就是逃跑，逃得越远越好。突然，他又想去救公子游。刚一出门，他就听说公子游已被乱军杀死了。于是，他又放弃救人的打算，要抛开朝歌的一切逃跑。但是，他又突然记起家里还有八十岁老母亲，于是，他又连忙掉头回家，要把母亲一起带走。

他这番焦躁的折腾完全没有必要。士兵们虽然大声叫嚷着捉拿南宫长万，但却没有人敢对他做什么，因为他的力气实在太大了。

南宫长万风驰电掣的出了朝歌，闯过了宋国的所有关口，顺利逃到了陈国。

公子御说在流亡贵族们的辅助下即了位，他就是宋桓公。

宋桓公在封赏了功臣们之后，接着就开展了捉拿南宫长万的工作。

就在宋桓公决定派出使者去陈国索要南宫长万的时候，一个五岁的小男孩阻止了他。这个小男孩是他众多儿子中的一个，叫殷目夷。他是一个聪明的家伙，是一个模仿和学习的天才。当时，他像一个成熟的小大人，笑着对父亲宋桓公说：“南宫长万你抓不到了。他是一个力大无穷的武将。我们抛弃了他，陈国肯定会重用他。而且，我们和陈国的关系非常一般。使者空着手去，陈国凭什么要把南宫长万还给我们呢。”

宋桓公看着儿子那稚嫩的老成模样，忍不住笑了起来。他听从了儿子的建议，让使者携带了很多珍贵的礼物去陈国。

琳琅满目的礼品，宋使温和语言背后隐藏着的强大的国家力量，而南宫长万却是一个被遗弃的陌生人，陈宣公想不出自己有什么理由拒绝宋国人的要求。

为了顺利抓捕南宫长万，陈宣公安排了一场不动声色的筵席，把他灌得酩酊大醉，再用牛筋把他绑缚起来。

南宫长万是春秋时代第一个用牛筋绑缚的人，因为他的力气实在太大了，陈宣公害怕他在被押回宋国的路途中挣脱，给自己带来不必要的麻烦，所以放弃了普通绳索，用牛筋绑缚。

押解到宋国的南宫长万，在被宋桓公咒骂了一通后，连喘口气的时间都没有，就被拖到最繁华的街口杀死了。

南宫长万的尸体并没有像通常的罪犯一样，被孤零零的悬挂在城头，成为孩子们恐惧的形象。这具尸体对宋桓公来说，有更大的用途。他命人把它拖进厨房，让厨师们把它调制成肉酱。

这具尸体皮糙肉硬，处理起来很困难，但厨师们还是怀着一种怪异的恐惧心情把它蒸成了味道鲜美肉质鲜嫩的肉酱。

宋桓公把肉酱分给了他的那些大臣们。

大臣们抑制着呕吐的感觉，心情复杂的吃着肉酱。

“这就是谋叛的下场。”宋桓公用指桑骂槐的口气感叹说。

第十一章 楚文王的扩张

贪玩的学生和啰嗦的老师

楚武王在生前已经征服了南方的大部分地区。他死后，留下了一个体形蛮横的怪兽一样的国家给儿子，也就是楚文王。

楚文王即位的时候，已经是中年人了。此后，时光似乎开始更快的在他身上流逝。他无心在父亲征服的道路上继续张牙舞爪。相反，他把都城顺利从丹阳迁到郢之后，更愿意把大多数时间花在女人身上，享受游猎的乐趣和汉东那些小诸侯们进献的现成贡品。

楚文王是一个聪明而狡猾的人。如果顺遂其欲望本性，他的聪明才智会推助他永远沉醉在快活日子的巅峰。他会沦落成一个昏庸之极的国王。是他的师傅保申的不懈的教诲和父亲留下的那一套桎梏一样的政治体制挽救了他，使得他不仅没有在正史上留下一个污臭的名字，而且还挣得了“强硬如携雷带电，诡谲如翻云覆雨”这个诡异的评价。

他的老师保申是楚武王当年从申国聘请的。他知识渊博，精通祝祷占卜历史和巫术各方面的知识，他是那个时代的百科全书。他是一个顽固的老学究，他满脑子都是充满智慧的教条和不可逾越的道德禁忌。自从被楚武王聘用之后，他就严苛的忠于雇主，把一生的全部精力都用在了这个心思复杂性格古怪的学生身上。每当这个学生听任原

始欲望的支使，在享乐的道路上忘记回头的时候，他都会小心翼翼而又无所畏惧的行使老师的权威。

楚文王即位初期的某一天，得到了两样新奇的贡品：茹洛的良犬和宛邑的利箭。他不愿意把这么好的打猎道具荒废掉。他带着毛色纯良筋骨强健的狗和箭头寒光直闪的羽箭，和护卫们一起，去杳无人烟的云梦打猎。他在青山绿水间忘记了时间，忘记了归途。直到三个月之后，保申和郢城的官员们才在焦急的心情中等回了皮肤光亮黝黑眼睛炯然有神的楚文王。

保申很难过，但他从楚文王的神情看出，他根本没把自己的错误当回事。保申很了解自己的学生，如果楚文王不认可自己的错误，或者自认为是一件不值一提的事情，那么就算自己说得口干舌燥，都是白费工夫。所有劝导、训诫和警告都不会在楚文王的脑袋里逗留片刻。

保申的期待落了空。楚文王回来后并没有上朝。他在归途中得到了一位名叫丹之姬的姣美女子。从此后，他充分展现了爱美人不爱江山的浪漫情怀，陷于丹之姬婉转蛾眉下那柔美妖娇的温润世界不可自拔。

楚文王抛开一切，沉迷在宫廷深处的荒淫生活中，持续了整整一年。就在人们以为楚文王的人生就此毁掉的时候，保申出面了。

保申和他的学生楚文王相处了很多年，伴随着楚文王成长岁月中所有的重要的和重要的日子。可是，楚文王成为君王后，保申发现

他越来越不可捉摸，离自己以往认识的那个学生越来越遥远，越来越陌生。在很早以前，保申就下定决心要劝说楚文王，但是他拿不定劝说的方式。他没有成功的把握。

在楚文王堕落的这些日子里，保申一直怀着悲伤的心情期待楚文王能在某天突然记起自己的职责，再来空荡的大殿设朝和理事。

随着时间的流逝，保申仅有的希望的微光也变得十分渺茫了。他再也没有耐心等待下去。他凭借着衰老的脑袋，在往昔的岁月之河中摸索楚文王的性格的本来面目，试图以此抓住一些可靠的东西，去说服楚文王。

保申最终决定在见到楚文王的时候，搬出尸骨已经寒透了的楚武王作为自己直言进谏的跳板。

“我被先王任命为你终身的老师。”他恭谨而又无所畏惧的说，“既然你犯了错，我不得行使老师的职责，对你进行惩罚。”

老师说自己犯了错，楚文王没有异议，只是他对惩罚感到不以为然。

“我又不是小孩子，已经是诸侯了。”他瘪了瘪嘴，轻描淡写地说，“我改正自己是错误就是，老师就不用惩罚我吧。”

楚文王毫不犹豫就认了错。保申又看到了那个心思复杂但却尊敬老师的少年的影子。不过他也知道，楚文王的口头认错，完全是无赖少年似的不负责任的敷衍。

“必须惩罚你，这是没有办法的事。”保申固执的说，“我宁愿得罪你，也不得罪先王。”

楚文王皱了皱眉头，十分不情愿的答应了老师，趴在干燥的竹席上。这样，他那尊贵的屁股和脊背就朝上，等待保申手里的鞭子打击在它上面。

当惩罚落到实际行动上之后，保申就开始有条不紊的行动起来。他把五十根藤条捆成一束，然后跪在弟子楚文王的身旁，再把藤条举起来，轻轻落在楚文王的脊背上。从一开始，保申就把这一切都做得煞有介事，使得楚文王忘记了这是在用象征性的仪式惩罚自己。他觉得这更像是一种很有意思的游戏。

“这种无关痛痒的表演有什么意义呢？”楚文王完全感觉不到鞭答的疼痛，疑惑的问道，“惩罚和不惩罚有什么区别吗？”

“小人把鞭答仅仅当做疼痛，但君子却会当成是一种耻辱。”保申感到十分难过，他义正词严的说，“现在大王不觉得耻辱，那我的惩罚还有什么意义呢？”虽然保申的话听起来很迂腐，但他的行为蕴含着一种不容置疑的尊严。所以当他难过的冲出门去，要投河自尽的时候，楚文王被老师的过激行为唬住了，赶紧拼力拉住了他。楚文王终于明白，自己虽然狡猾、赖皮、权力至高无上，对道德嗤之以鼻，但死活逃避不了老师那执拗的影响，老师的灵魂以他特殊的行事方式嵌入到了自己的生命中，迫使自己在荒诞的生活中看清这个事实：他是国家的首脑，享乐只是填充生命的无足轻重的方式。他必须担负起

君王的责任，把楚国推向更广阔的时空中去。这是他生而为王的宿命。

当楚文王发现自己不得不向残酷的命运妥协之后，他见风转舵，立即决定接受命运的安排。他以超然的意志力向自我挑战，杀死了狗，折断了羽箭，放逐了丹之姬。

性格复杂的君主

楚文王是这样一种人，他的身体里仿佛盛装着各种各样的性格。他会像变色龙一样随机应变，轻松自如的选择自身的某一种性格，以适应现实中变化多端的复杂情况。

他刚刚回归现实生活，就遭遇了一个执拗得登峰造极的人物。这个人名叫卞和。在很多年前，在熊蚡冒的时代，那时候，他还是一个稚气的年轻人，一天，他在深山中采得一块璞玉。直觉告诉他有一块罕见的美玉隐藏在这块丑陋的璞石里面。他相信只有国王才配拥有它。他怀抱着这块璞，长途跋涉到丹阳，把它献给熊蚡冒。鉴别玉石的官员看到璞那丑陋的样子，就以厌恶的语气判定卞和怀抱的是一块毫无用处的石头。熊蚡冒感觉自己被戏弄被冒犯了。他命令护卫把卞和赶出去，并砍掉他的左脚。

几年后，当卞和颠着脚，再次把璞进献给楚武王的时候，楚武王给了他与当年一模一样的遭遇。只不过卞和这回失去的是右脚。

卞和怀抱着那块经历和他同样沉重的璞在深山里哭泣。或许最初，他的哭泣声里有肉体疼痛的意味。但是，随着时光的流逝，他伤心的原因却只有一个了，那就是他尊敬的国王把真当成了假。为了他恪守的人生信条，他是如此的伤心，以至于泪水都流干了，继之以血。楚文王之所以能够听说卞和其人，是因为经过这么多年，卞和这时候已经成了楚国家喻户晓的名人。

当楚文王听说了他的故事和经历之后，保申老师的形象在楚文王的脑海中不由自主的浮现。他凭着对自己老师的了解，确信卞和的执拗背后有一个令人尊敬的理由。

楚文王召来了卞和，命人雕琢那块璞，了却了卞和的心愿。

和氏璧诞生了。这块珍奇罕见的玉石在楚国府库中保存了很多年，在混乱的战国时代，它才重新出现在世人的视线中，导引了很多扣人心弦的历史事件。

楚文王给这个祖辈和父辈们遗留下来的悲伤故事接续了一个完满的结局之后，在一种清晰的定位中干劲十足，野心勃勃。

楚文王开始了他漫长的征战生涯。他在一批忠心耿耿的将领拥簇下，率领着那支被他父亲磨炼得铮铮发亮的强悍军队，运用他那狡诈的天才，讨伐申国，灭亡邓国，奴役息国，征服随国，蛮横的把楚国推向了咄咄逼人的强盛，把可怕的触角毫不掩饰的伸向了中原。

楚文王经历了这一连串战争，发现自己在战场上找到了和以往完全不同的乐趣。他不光对战争那一套通常的意义很在意，他更沉醉于战争带给他的勃起似的激情，乐意看到自己的奇谋妙计一个步骤一个步骤的起了效果，把敌人整得狼狈不堪。这比打猎和讨女人欢心更费心思和脑子，而这恰恰就是楚文王感到妙趣横生的地方。他现在只有一个愿望，就是能把对战争推向中原，去和那些文明国度的人们较量智慧。

很快，他就嗅到了机会，他当即毫不迟疑的牢牢攫住了它。

姐夫和小姨子的故事

楚文王北上的机会是在他翹羽下苟且存活的息侯送给他的。

事件起源于一个名叫息妫的绝世美人。息妫是息侯的夫人，她和蔡哀侯献舞的夫人都是陈侯的女儿。嫁到息国后，息妫秉持女人的孝道和礼仪，要归宁陈国，拜见父母。在途径蔡国的时候，蔡哀侯怀着邪恶的心思千方百计挽留小姨子息妫。息妫抵不过姐夫的盛情邀请，决定在蔡国逗留一天。

蔡哀侯从产生邀请小姨子的念头起，就从没想过这只是亲戚间的亲情流露，他的心思是朝向床榻之事的，他不只一次在幻想中和息妫缠绵。当息妫答应蔡哀侯愿意在蔡国稍事休息，以便整顿车徒之后，蔡哀侯兴奋得几乎发狂。要和息妫性交的念头像毒蛇一样牢牢攫住了他，他在自己那条偏离正常的道路上得出一个错误的结论，认为小姨子息妫答应在蔡国停留，是明白了他发出邀请的暗示，成了他的同谋者，愿意和他享受偷情带来的无限刺激和快活。

蔡哀侯完全错了，他不了解息妫。那些蔡哀侯身边的被权力扭曲的淫荡女人们给了蔡哀侯一个错误的结论，以为天下所有的女人全都一个样，一到夜深人静的时候，就会露出她们的本来面目，变得无所顾忌的淫荡。

对绝大多数女人来说，蔡哀侯的结论是适用的，或许很多年以后，在息妫身上也同样适用。但是在目前，息妫是一个绝对的例外。

她是一个循规蹈矩的人。礼教成功俘获了她的芳心，化成她血液里永远存在的成分，在她的身体里流淌。在她看来，就算是有的女人逼于无奈，不得不改嫁，她们的生命也蒙上了深深的耻辱。要是像她那样高洁的女人有过背着丈夫偷情的想法，哪怕只是在脑海中一闪而过，也是骇人听闻的不可原谅的过错，那种情况只可能在道德沉沦的下贱的浪荡女人身上出现。所以息妫永远不会成为蔡哀侯小鹿乱撞的同谋者。她的脑海中根本就没有这样的念头。

息妫恪守一切礼节，却是一个对人情世故一窍不通的迂腐愚蠢的女人。她永远看不出别人那看似合情合理的言行背后的其他用心。在她看来，清规戒律把人与人之间的界限恰到好处的划分清楚了，不必再费多余的心思去琢磨那些或许本就不曾存在的无稽想法。

她的美丽把她的愚蠢和迂腐美化成了优雅圣洁的气质。这样，她就显得更加迷人了。可是，她那毫无邪念的大眼睛出于礼貌和别人进行视线交流的时候，却往往会令人浮想联翩，心动莫名。

蔡哀侯按照自己的意愿误读了息妫澄亮幽深的黑色眼眸里蕴含的意义。整整一天，他都处于焦躁和兴奋状态中，完全无法控制自己轻浮的情绪。

时间临近黄昏，斜阳的余晖越来越朦胧。蔡哀侯只要一想起小姨子在自己控制的世界中，心里就会涌起一股抑制不住的热流，在他周身乱窜，搞得他坐立不安。

狡猾的蔡哀侯终于把款待的宴会拖到了这个气氛暧昧的时刻。黄昏过后，就是美妙的夜晚了。他派人去把息妫邀请到宫里。当蔡哀侯发现息妫离自己控制的世界的中心越来越远的时候，他轻狂得失去了理智。虽然还没有见到息妫，可是他把他的臆想全都当成了事实。他的阴谋必然会得逞，而且很快就会得逞，因为息妫就是他的同谋者，就是愿意和他享受偷情之乐。

当蔡哀侯如偿所愿的见到息妫的时候，他再也抑制不住自己了。他对他的同谋者不断说着充满挑逗意味的话。在他看来，这些话是巧妙的，富于暗示的，而且顾及了初次见面的拘束和尴尬。事实上，他那些冒失的话已经非常露骨，不堪入耳了。

息妫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羞辱。极度的难堪使她觉得自己快要死了。她愤怒得喘不过气来，胸脯起伏得很厉害，仿佛要爆炸似的。

蔡哀侯死死的盯着息妫的胸脯，把她的生气当成了半推半就的装腔作势，说的话就更加露骨了。

息妫怒气腾腾的站起来，大骂一声你真不要脸，就头也不回的走了。

蔡哀侯没料到这一着，呆呆的看着息妫的渐渐消失在夜色中的曼妙背影，懊悔不已。

息妫连夜离开了蔡国。一路上，她不断强迫自己忘掉蔡哀侯这个该死的混蛋的恶心的声音。

偷腥未果的下场

息妫带着挥之不去的羞辱感拜见了父母，就匆匆忙忙回到息国。她一见到丈夫，内心的委屈顿时化着千万行断了线的泪珠，在脸颊止不住的流。她哀哀的哭着，把蔡哀侯的轻佻无礼告诉了丈夫。

自从息侯被楚文王征服后，他觉得自己干任何事都有一双隐形的眼睛神情古怪的监视着他。他老是感到浑身不自在。那些被楚国灭亡的汉东小国仿佛一座座孤寂的荒坟，在南风中预示着某种不祥之兆。他常常有自己的土地、财产和女人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的错觉。楚国人在无所顾忌的窥视着自己拥有的这一切。

是息妫的迷人的美丽和优雅安慰了他，使他能够暂时摈弃心中的沉沉乌云，忘记生活中的一切不快。

他爱她爱得要命。

他要为息妫出这口气。就算出现了不可预知的可怕结局，他也愿意一个人承担。他鼓起勇气抛开令自己厌恶的不安和恐惧，遣使去郢城请求楚文王的援助。这是当年缔结盟约的时候，楚文王给出的承诺，只要自己忠于他，如果自己被其他国家欺辱，他会随时出兵为自己出气。

楚文王果然信守承诺，亲自率领大军来援助息侯。

息侯在等待援军的时候，已经想好了对付蔡哀侯的计谋。他向楚文王建议说：“我和蔡哀侯是亲戚，如果我欺骗他说大王你又来袭击我。他肯定会派出援军。大王把你的军队埋伏在半路。他一定会上当。”

楚文王对息侯小心翼翼的恭谨样子很满意，他采纳了息侯的计谋。

收到息侯求救密函的蔡哀侯果然亲自率领大军向息国进发。蔡哀侯知道楚国比自己强大得多，可是他仍然愿意冒着失败的风险出兵，与其说是为了亲情，不如说是由于他对息妫念念不忘。

可是蔡哀侯却永远没有机会见到梦幻一样的息妫了。在半路，他就一只孤单可怜的小鸡一样被楚文王活捉了。

当蔡哀侯听说自己的悲惨结局是息侯一手策划的，被欺骗和愚弄的强烈感觉使他对息侯恨之入骨，可是又无可奈何。

囚徒蔡哀侯满心只顾仇恨息侯，却不知道自己的命运在两个人的舌头和唾沫搅拌的言语之间摇摆。

鬻拳死谏

楚文王一心只想杀掉尊贵的蔡哀侯，弄成一盘别有风味的蒸肉，作为高级祭品祭祀祖先，祈求祖先保佑自己在征服中原的道路上一帆风顺，没有阻碍。

大臣鬻拳坚决反对国君这种荒唐的做法。这样做完全偏离了方向，转而走上了愚蠢的道路。把希望寄托给老是不会在期望的时间中应验的神灵，简直愚蠢透顶。杀掉蔡哀侯，除了引起中原诸侯的反感和恐惧，联合起来对付楚国，陡然增加楚国征服中原的难度之外，简直一无是处。

鬻拳坚持要求把蔡哀侯放回去，只要蔡哀侯答应向楚国求和，而这恰恰又是无可怀疑的事。

鬻拳没完没了的絮叨惹恼了楚文王。残留在楚文王身上的青春的最后一抹微光回光返照似的挑起了他的逆反心理。无论鬻拳怎么说，楚文王只是不听。楚文王像一汪深不可测的幽潭，鬻拳说的任何话他都不动声色的吞咽下去，但就是不答应鬻拳的乞求。他们俩在争论的道路上越走越远，远远偏离了最初的理由。到后来，楚文王已经忘记了自己的立场，他再次陷入参与互动表演的奇异感觉中。他自己也说不清楚是怎么回事，就是想看鬻拳接下来能闹出什么事情。

事实上，楚文王的心理老早就扭曲了。他对快乐的体验和感受从很多年前起偏离了正常的道路。诸如战争、杀戮、保申和卞和的过激

行为这样的极端事件全都带给了他复杂的情绪。而那些激动、亢奋、紧张、歉疚交织的复杂情绪往往能带给他超乎寻常的快感。他自己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周遭的人们也无法发现这种隐藏在内心深处的细微感觉，所以他老是能够成功的在无意识的状态中牵引着他身边的人朝他潜在意识向往的那个方向走去。

果然，在楚文王顽固沉默的诱惑下，鬻拳做出了过激的行为。他愤怒极了，一把扯住楚文王的衣襟，拔出佩刀抵着他的脖子，激动不已的大声说：“要是主公不听我的，我就和你一起死，我实在不忍心看到主公失去诸侯。”说最后一句话的时候，鬻拳声音里带着哭腔。

楚文王心头涌起一种恐惧、欣慰和感动交织的复杂情绪。这时候，他像过去对待师傅保申一样，马上放弃了自己像顽石一样固守的立场，忙不迭的答应了鬻拳。

令楚文王没有料到的是，在自己无意识的牵引下，鬻拳比师傅走得更远，他向一头固执的老马，向极端的更深处滑去了。他强烈要求楚文王用斧头砍了他，因为他刚刚那过火的冒失的行为已经犯了欺君之罪。

楚文王肯定了鬻拳太阳一般耀眼的忠心，却拒绝了他的牺牲。

鬻拳没有就此罢休。因为激动，鬻拳的双眼已经红得像两汪深不可测的血潭。他突然拿起佩刀，往自己左腿的膝盖砍去。鬻拳健壮优雅的身躯应声而倒。他没有停下来，他以超然的意志力游过了锥心疼

痛的深渊，继续挥刀砍着自己的左腿。很快，鬻拳就置身于血泊之中了。

砍断左腿，鬻拳又噼噼啪啪的不停歇的砍起右腿来。

鬻拳血红的眼睛，惨白的脸色，因为紧咬而嵌入下嘴唇的牙齿，血迹斑斑的衣裳，腿的上部和下部分裂部分破碎的森森白骨和肌肉。血还在从那碎裂的地方汨汨向外流淌。鬻拳仿佛在血泊中漂流着。

楚文王被这副幻梦一样的奇异场景楚文王魔住了。他曾经做过一些古怪的梦。在那些梦里，周遭的一切都处于无法控制的扭曲的膨胀状态。可是，他醒过来后，虽然情绪被那刚刚逝去的梦境纠缠着，但是绞尽了脑汁也无法回忆起梦中的一切。此刻，鬻拳的行为让那种难受的梦境清晰的再现了。在这种身临其境的荒诞梦境中，楚文王仿佛看见了卞和。他与鬻拳在毫无规律的变形，膨胀，却永远不会爆裂开。楚文王呼吸困难。他仿佛置身虚空之中，有种窒息的感觉。他忘记了制止鬻拳，忘记了触手可及的现实世界。

楚文王费了好大的劲，才从噩梦一样的感觉中挣脱出来。他怀着崇敬和感激之情大声求救。

到底还是太晚了，后来，鬻拳再也不能走路了。他需要借助特殊的道具才能缓慢而笨拙的从一个地方挪移到另一个地方。

楚文王命人把鬻拳的双腿风干后珍藏在府库中，作为自我警示的标识。同时，楚文王把鬻拳封为典守城门的大阍，尊称他为太伯。

对大臣们来说，这似乎预示着楚文王从此后就通情达理了。

桃花夫人

在鬻拳调养身体期间，楚文王兑现了给鬻拳许下的诺言，释放蔡哀侯回国。

楚文王为蔡哀侯举办了饯行的筵席。

蔡哀侯对楚文王突然转变的友好态度，和风一样的笑脸和盛情的款待受宠若惊。

楚文王为了表示和好的诚意，投蔡哀侯所好的请出楚地的美丽女子给蔡哀侯倒酒。这时候，蔡哀侯怀着对楚文王的感激和报复息侯的心情想起了息妫。

蔡哀侯早就把对息妫的幻想抛到天边了。这次颜面扫地的失败使他 from 虚幻的迷梦中醒过来，明白自己永远也得不到息妫了。

当蔡哀侯不得不绝望的接受残酷的现实之后，他把自己的窝囊全都转化成对息侯的深入骨髓的仇恨。

一直在绞尽脑汁想着怎么把息侯大卸八块的蔡哀侯突然灵机一动，一个报复息侯的念头在他脑中一闪而过。虽然这个计策会彻底毁灭曾经深爱的息妫，自己也会因此变成一个一无是处的恶心男人，但蔡哀侯还是压抑住对自己的鄙视，把息妫的美貌十分夸张的向楚文王述说了一番。

蔡哀侯的这种带着无限惋惜语气的叙述带有推介和同谋的意味，使得楚文王相信只有自己才有资格拥有如此绝世独立的女子。息妫嫁给息侯，就是对美充满罪恶的侮辱。

自从听了蔡哀侯不怀好意的猥琐描述，楚文王被语言编制的幻想深深折磨着。蔡哀侯临别前的话老是在他脑中回响，齐国和宋国这样的大国的女人都能搞定，难道却白白放过一个绝色女子，任她在别人床榻上，在与不够格的男人的风流岁月中老死。他决定像蔡哀侯临别前建议的那样，把息妫抢过来。

楚文王以巡逻边境之名率领着军队直奔息国。

这是一个让息侯心甘情愿引狼入室的借口。他甚至还决定举行隆重的宴会招待楚文王。

楚文王不动声色的看着息侯在款待自己的事情上忙碌。看着息侯忙活的身影，楚文王甚至有些同情息侯。这是一个可怜的男人，在自己威势的有形和无形的压迫下，他一辈子也抬不起头来。他本就不该拥有奇珍异宝和美丽女人，他是否知道这一点，他能够拥有这一切，全是自己出于某种需要而做出的施舍。只要他楚文王不乐意，或者突然想要要回某样东西，比如息妫，他就可以理所当然的要回来。

他甚至都不需要息侯的同意。

不过，这些同情的念头只是楚文王脑海中闪了一下。他不是多愁善感的忧郁少年，对这些无聊的情绪没有深入体验下去的兴趣。他的

整个心思，从踏入息国境内的那时候开始，就已经飞到息侯的后宫去了。

楚文王当着息侯的面，发呆似的对息妫想入非非，息侯却完全不知道，因为他根本不敢正眼看楚文王，更别说察其言观其色。他自始至终都仿佛身不由己的踩在悬在半空的绳索上面，惴惴不安，诚惶诚恐，生怕待楚文王不周。

在息侯端起酒杯谄笑着打算给楚文王敬酒的时候，楚文王神秘莫测的微笑着说：“我曾经为你尊贵的夫人效劳过，虽然微不足道，但还是希望得到她的亲自答谢。”

息侯很感激楚文王不客气的主动提要求。这样，他就不会在黑暗的世界瞎转悠，盲目摸索，以至于在不知情的情况下，竟然碰触到了楚文王厌倦和忌讳的地方，引起他的不快、反感和愤怒，从而给自己带来要命的麻烦。

息侯在好客的慌乱中起身，迈着节奏破碎的步伐出了宫门，穿过黑黢黢的庭院和冷寂的长廊，去寝宫叫夫人穿戴整齐，出来陪客人。

息妫虽然受过猥琐男人的侮辱，但单纯而又愚蠢的她仍然看不清男人的本性。她不知道一个在情欲的海洋中老奸巨猾的男人那看似轻描淡写的邀请背后隐藏的欲望。这种欲望大胆、老练、得寸进尺，最初会伪装成优雅尊贵的谦谦君子的面貌，得手后就会立即暴露出其淫荡的本来面目。这种欲望最可怕的地方在于它像毒药一样，会让它的

猎物在厌恶和迷恋的矛盾中贪婪上瘾。它那摄人心魄的邪恶美感会把猎物的圣洁心灵拉上没有尽头的堕落道路，然后彻底把她毁灭。

息妫虽然不知道楚文王的真正动机，但是却明白这是一个无礼的要求。这是在恶意侮辱她那可怜的丈夫。她看着挂着怯懦的谄笑的丈夫，幽怨的叹息一声，答应了他。

息侯从这声叹息中看到了自己的无能，但是他却不得不承认，自己无法做出任何改变。

在息妫换装的时候，楚文王被激动折磨得坐立难安，自己期盼了那么多个日夜，费了那么多心机，终于可以一睹芳容了。

息妫从踏入朝堂的时候起，她就把自己一举一动完全框定在礼的严谨的范畴。她低垂着眼帘真诚的感谢了楚文王的恩情，在那个特别遥远的座位上为楚文王倒满答谢的酒，交给宫女传递给他。她把自己从眼前的世界分离开来了。这个世界充满了男性的无礼气息和尴尬憋屈的气氛。

楚文王感到息妫这种神圣不可侵犯的姿态把自己推到了一个遥远的地方。在那个蛮荒之地，息妫变得遥不可及。可是这样反而激起了楚文王那仿佛是与生俱来的逆反心理，他下定决心要进入息妫所在的地盘。

敬酒之后，息妫礼貌的向楚文王拜别。楚文王死死的盯着息妫柔嫩的嘴唇和清凉的眼睛，试图把快要溢出的满腔柔情传递给她。可是

息妫的视线始终固执而礼貌的看着地下。楚文王贪婪的看着息妫离去的高贵清丽的背影，失落到了极点。

筵席的后半部分，楚文王完全心不在焉。

小心翼翼的息侯强迫自己相信楚文王对息妫那失礼的惊慌失措的殷勤只不过是他对息妫过度客气。他见楚文王没来由的开始对自己不大理睬，陷入深深的不安当中。

直到下午楚文王派人来邀请息侯去他下榻的馆驿喝酒的时候，息侯心中那块惴惴悬着的石头才落了地。

反客为主的楚文王端起酒杯回敬息侯，皮笑肉不笑的说：“在为你和你夫人教训蔡哀侯时候，我的士兵们付出了很多。我希望你的夫人来犒劳一下她的恩人，也就是我的士兵们。”

息侯心中某种遥远而又模糊的担忧现在一下子在剧烈的现实面前具体化了。他努力想要抓住最后一根无望的骨针来缝补空气中摇摇欲裂的早已变质的友好。

可是楚文王已经没有耐心继续在客套话竖起的门槛外边作无聊的晃荡。他脸色勃然一变，突然粗鲁的命令将领们绑缚住胆敢拒绝他的息侯，然后亲自率领着一小股军队直奔他早已垂涎三尺的后宫。

息妫一直在焦躁不安中等待丈夫的归来。自从见到楚文王之后，息妫的内心就被一种奇怪的、从未体验过的新奇感受纠缠着。虽然自

己一直没有抬头正眼看他，但息妫却凭直觉清晰的看见了楚文王一举一动的所有细节，感受到了他在自己内心异常强烈的存在感。

在少女时代，偶尔外出郊游的息妫就能凭直觉敏锐的看到马车外边那些男人们特殊的目光。那些从未见过的奇怪的目光往往会激起她内心无法控制的波涛。她每次都努力把心中狂热的浪潮压抑至平缓的涟漪，最后死水一样平静下来。

自从嫁给息侯后，息妫就怀着对丈夫的无限忠诚，更是把从来未曾激烈过的青春彻底埋葬在内心最深处了。可是，在此刻，就算是刻意回避，息妫也不得不承认楚文王把自己心底那死灰复燃的埋葬着欲望的坟墓给粗暴的挖开了。她恼火极了，不断的鄙视自己，她恨丈夫的无能，难道就不能找一个随便什么借口拒绝楚文王的无礼要求吗？

这时候，息妫听见寝宫外边突然传来紧凑的脚步声。她打开门，看见急色的楚文王在临近傍晚的沉闷空气中匆匆忙忙朝她跑来，身后跟着一群士兵。楚文王看见了她，那因寻找而犹疑不定的眼神顿时带着兴奋不已的神情稳定下来。而士兵们的脸上则挂着一副好事者无所顾忌干坏事的无赖的快活神情。

伦理在息妫身上还具备强烈的残余力量，她在矜持和羞愤支配下，转身身不由己的朝后院那口黑森森的古井跑去。

楚文王的将领斗丹撒开大步追上息妫。因为时间紧迫，斗丹抛开了男女授受不亲的忌讳，拼力攥住息妫的衣裳，把她从死亡之井的边缘拉了回来，交给楚文王。

令斗丹奇怪的是，一脸木然的息妫在他的牵引下，顺从得像个听任命运摆布的孩子。

楚文王却不知道斗丹发现的微妙的反常。他生怕息妫继续在自杀的反抗道路上无休无止的折腾，不断的许诺说不会杀害息侯，不会毁灭息国的宗庙，会满足她的任何要求。他的语气里充满了无限的柔情和甜蜜的诚意。

息妫自始至终都以一种遥远的沉默回应楚文王的殷勤。

楚文王深深的迷恋上了息妫那如桃花般白里透红的脸和那鲜嫩脸蛋上不置可否的耐人寻味的沉默。楚文王从未有如此深的迷恋过女人。息妫浑身上下散发出早春初开的桃花一样的幽香。这幽香暗淡而又浓烈，有一种永不消退的魔力，在那遥远的地方吸引着有心人楚文王前来品味。

此后，息妫这个名字从息国永远消失掉，而楚国却多了一个美丽的名字。她叫桃花夫人。

事实上，楚文王在兑现许给桃花夫人的承诺的时候是十分随心所欲的。他把息侯安置在汝水河畔，封给他一小块不是很肥沃的土地供奉息家生生不息的宗庙。

被流放在汝水河边的息侯患上了严重的抑郁症。他老是处于无知无觉麻木的状态。他没有时间的观念。对他来说，在息妫离去的那一天之后，时间就滑进了停滞不前的黑暗的永恒深渊，再也未有向前移

动过。他成了一具没有感官知觉的行尸走肉。不久以后，他那颗怯懦的心脏就在吞噬一切的麻木的侵蚀下停止了跳动。

又一个楚王身死异乡

楚文王这时候已经相当老了。可是他却用战胜一切的精神坚持不懈的抵抗着岁月悄无声息的攻击。他老是保持着不可一世的旺盛精力。

楚文王虽然成功俘获了桃花夫人，却再也没有像当年迷恋丹之姬那样，把晚年的全部时间逗留在桃花夫人身边。他始终无法从战争这个特殊的癖好中把腿完全拔出来。

终于，一场报应似的突如其来的战事把他卷进了死亡的漩涡。

在楚文王即位的第十四个年头，西边的巴国突然对楚国的权县展开了猛烈的进攻。巴国曾经和楚国同盟征讨申国，但是，在归途中，他们反而被楚国军队惊扰，于是，他们就衔恨偷袭楚国的权县的那处。毫无防备的权县令尹阎敖遭遇了前所未有的惨败。阎敖的士兵全部被俘。失却了权县的他只得独自一人往国都所在的北边逃亡。

为了尽快把战争的消息报告给楚文王，阎敖以超乎寻常的毅力翻过了布满荆棘的崇山峻岭，穿过了秋天的干燥的丛林，游过了阳光下冰冷的涌河，终于在生命气息还未完全从体内消失之前赶到了郢城。

阎敖却不知道巴国军队像啮齿兽类一样嗅着他沿路留下的气息和踪迹，像丛林的树叶上闪烁不定的阳光碎片一样紧紧的跟在他身后不

远的地方。所以他前脚刚到达郢城，巴国军队后脚就跟到了郢城的南门外。

楚文王对阎敖弥补过错的巨大努力无动于衷，却因阎敖的粗心大意使大片土地丢失而十分恼火。从未有遭遇过失败的楚文王无法忍受别人在自己的土地上践踏，而且那些不知好歹的家伙竟然耀武扬威的来到郢城城外。虽然能够通过反击战击退这些冒失鬼，夺回那些已经失陷的土地，他还是杀掉了玩忽职守的阎敖。

楚文王威吓似的出动了强大的军队，打开南门，在城外的空旷地带摆开了高高在上的愤怒的阵势。

巴国军队却不跟这种虚张声势的搞法较劲。他们一哄而散，往南跑了。

楚文王清晰的听到了九月的空气中传来了巴国人不屑的讥笑。他感到受到了前所未有的侮辱。一股激越的愤怒促使他决定亲自带兵去狠狠的教训这些令人生厌的无赖。

那些消失在南边丛林中的巴国人毫不理会气急败坏的追赶他们的楚文王，他们以最快的速度回到权县，把楚文王的残刻的暴行告诉阎敖的士兵们，用同仇敌忾的语气劝说他们不要效忠于那个从未谋过面的陌生人，作无谓的可悲的牺牲。

被俘的人们本来怀着无限的希望等待着阎敖引领着可靠的救兵在某天从北方出现。可是他们却等来了令人悲伤的消息。他们为阎敖的

死感到惋惜和愤怒，决定投靠巴国，和他们一起反抗那个除了在收获的时节派来蛮横的强盗收走大部分劳动成果之外从未对他们表示过友爱的陌生人。

巴军收编了阎敖的士兵，再次向北方进发。在津地，他们遭遇了崇山峻岭中向南艰苦行军的楚军。

没有咒骂和指责，没有战前动员，也没有扎营，战争在仇恨和一种古怪的默契中展开。

从数量上来说，这是一场实力悬殊的战役。可是楚军却极恼火的发现，当自己打点好精神打算和眼前的敌人决一胜负的时候，他们却闪进了陌生的丛林。那些满身挂着兽皮和卵石的泥土一样的巴人打仗完全不讲章法。他们老是像从泥土和石头中突然钻出来似的神出鬼没。

在炎炎烈日那晃眼的光影里，楚文王见一队楚国军队竟然杀气腾腾的直奔他的面前而来，像恶鬼一样挥动着武器要砍杀他，不由得大惊失色。最初一霎那，他剧烈跳动的心还以为是幻觉，可是他很快就发现，这是一件他虽然想不通却不得不承认的残酷现实：这些穿着楚军甲衣的人就是来杀他的。

楚文王发了狂似的大声命令驾车的人快快撤退。他不知道这是阎敖的军队伪装成楚军，突破了楚军层层防线来杀死他。楚文王虽然和他的军队成功逃离了噩梦一样的战场，但他还是没有做到全身而退。他的面颊被不知哪里飞来的一支冷箭射中。

楚文王没想到自己被这些脸色因日晒雨淋和生活匮乏而又黑又黄的巴人推向了无可挽回的失败。

在祖先和神灵的支持下取得辉煌胜利的巴军没有追逐楚军。他们迈着自豪的崇高的步伐退回南方的丛林深处的巴国去了。

楚文王沮丧的回到郢城城外的时候，时间又过去了几个月，已经是寒冷的冬天了。楚文王高声呼唤典守城门的鬻拳快开门。在这寒风呼啸的冷寂的夜晚，楚文王的声音显得格外空洞。

鬻拳听出了楚文王的呼喊中透出的低落情绪。而当他从楚文王的回答中得到出征失败的确切消息后，他又拿出了当年那股不顾一切的固执劲儿，拒绝为楚文王打开城门。

事实上，楚文王已经疲惫不堪了，面颊上的伤口也一阵一阵的生疼，令人难受极了。面对鬻拳那熟悉得让人有几分厌烦的固执，楚文王恍惚看见了自己往昔岁月的影子，那时候，他老是喜欢用国王的顽强的固执撩拨别人朝着性格最危险的边缘滑去。

楚文王的内心在捍卫荣誉的高傲的虚荣支撑下，咬着牙忍受着面颊的疼痛，向鬻拳做出了不取得胜利就不回郢城的许诺。城楼上，鬻拳的模糊的身影在火把那昏黄的微弱的光线下执拗的闪个不停。

事实上，楚文王并没有具体的攻击目标去兑现承诺。他带着军队远离了郢城，漫无目的的向前行军。这时候，胜利变成了一个仅仅需

要兑现的承诺，已经跟仇恨无关了，所以他压根没打算再去南方征讨精瘦的狡猾的巴人。失败的阴影使他毫无取胜的把握。

在潜在意识的指引下，楚文王不由自主的往北行军。他此生的所有胜利都是在与北方和东方国家的战争中取得的。

楚文王带着同样茫然的士兵来到了息县。这是当年息国的地盘。楚文王劫走桃花夫人之后，吞并了息国，把它改设成息县。时隔多年，楚文王没想到自己会带着伤再次踏上桃花夫人的故地。虽然他已把这个离郢城十分遥远的地方设立成县，但他却没有再来过这里。这时候，他在初春的息县的土地上，不可遏止的思念起桃花夫人来。颠沛流离的他已经有好长一段时间没有见到她了。在他刚刚把桃花夫人迎娶到郢城的那些日子，她老是不说话。她一直对一女而事二夫这件事耿耿于怀。原来，中原的渊源流长的礼仪在她身上构建了一个坚不可摧的堡垒，使她始终无法从中逃脱出来，释然的轻松自在的啜饮爱之琼浆。楚文王怀着深切的思念之情发现，直到自己再次俘获了蔡哀侯，把他囚禁在郢城的囚牢里，使他在抑郁和痛苦中虚脱而死之后，桃花夫人才稍舒笑颜。

楚文王把军队驻扎在息县，他要把这里作为据点，再次运用他那成熟老练的智慧，追寻他的胜利。

一踏上息县的地界，楚文王就不再感到茫然。他有了清晰的取胜目标。

息县的东南边境那边，有一个巴掌大的小小国度。那就是淮河河畔的黄国。楚文王要从黄国这座还算平缓的桥梁去往胜利的彼岸。

楚文王虽然选择了实力悬殊的黄国，但他还是拿出了最后的谨慎。他如愿以偿，征服了黄国，取得了胜利。可是，这颠沛流离的出征和紧张的流亡似的生活却把他的身体彻底拖垮了。

在楚文王疲惫的拖着生命中的最后一次胜利回郢城去兑现同样衰老的鬻拳的承诺的归途中，他脸颊的伤口化脓恶化了，而且病情急速恶化。他甚至都还来不及向他的将领们交代什么，脸上就铺天盖地的不停的流着脓水，他在一阵撕心裂肺的痛苦呻吟中抛开他那性情复杂古怪的躯壳，带着无限的遗憾死去了。

鬻拳等来了楚文王兑现的承诺，也等来了楚文王那僵硬惨白的尸体和哀伤不已的士兵。

鬻拳遭受了良心上的谴责。他当时拒绝为楚文王打开城门，可他祈求的，却不是发生这样的事情。胜利已经毫无意义了。他感到自己对楚文王的死负有罪责。在参加完楚文王的葬礼后，他在深深的自责中自杀殉情了，试图以此来减轻自己犯下的过错。

事实上，楚国人并没有怪罪鬻拳。他们怀着崇敬的沉痛的心情把他埋葬在楚俗称为“经黄”的宫门边。

楚文王死后，桃花夫人和他的儿子熊羆即位，他就楚杜敖。楚杜敖没有成功嵌入楚国的脖颈，没有成为楚国的首脑，没有引导着楚国

这具体型强大的躯体去中原无休无止的折腾，去本就浑浊不堪的池水中捞取之不竭的肥鱼。因为，在他即位的第五个年头，在镇压谋叛的亲弟弟熊恽战争中，他反而被熊恽杀害了。

熊恽即位，是为楚成王。

楚成王成了楚国新一代颇有建树的领袖。

第十二章 踏平坎坷成大道

犹疑的君王们

在亚热带的丛林和川泽中的蛮荒世界中，楚文王像一头凶猛狡猾的野兽，蹲伏在食物链的顶端，虎视眈眈的监视着他目力所及的江南的瘦弱的猎物，并随时扑向那些本就已经战战兢兢的它们，然后毫不留情的撕裂它们，吞食它们，填塞楚国那永不满足的贪婪的肚皮。

虽然楚文王对成为天下霸主有着强烈的渴望，也拿出了不懈的奋斗精神拼搏了一辈子，可是他的性情太复杂，性格太古怪。他太随心所欲了，所以他注定不能像齐桓公那样，随着让人日渐衰老的时光，目标清晰的往前走。齐桓公实际上已经确定了他一生的方向，而且时间的消逝使他与自己梦想的终点越来越近。

虽然齐桓公和楚文王一样，毫不掩饰自己对女人和游山玩水超乎寻常的兴趣，可是他却有清晰而又冷静的头脑和管仲这个几乎说是可遇而不可求的好帮手。

那时候，齐国已经被管仲治理成了一头健康红润精神饱满的野兽，只要它愿意，可以对任何一个国家做任何事。

可是，齐桓公和管仲却不打算采取人们公认可行的蛮横法则，把一切都不假思索的首先付诸战争。他们决定采取那个人们早已遗忘的

来自周朝初年的法则。从很久以前开始，从周平王从镐京迁都到洛邑以来，这个世界就变得越来越混乱和荒唐。对这个把一切法则全都抛掉的世界来说，那个法则显得优雅、生疏而又遥远。尽管那些使劲浑身解数攫住了财产、土地和女人的既得利益者们不断强迫其他人遵守这一法则，事实上，这个虚无的法则已经变得那么遥远，以至于都让人印象模糊不堪了。

这个法则就是尊重周王朝，然后，用人类在保护自身和社会而经过成千上万年洗练而来的那一套永恒的道德——诸如信用，良心和正义之类——来构建以齐国为中心的天下秩序，让人们心甘情愿跟在齐国后面，帮它实现它想实现的所有目标。

事实上，齐桓公的梦想的终点，就是通过各种古老而永恒的法则和其衍伸出的有效手段，使得中原在自己的领导下，最终会成为一个和谐的其乐融融的世界。那是一个人人都会梦寐以求的社会。

是杀掉南宫长万的宋桓公把齐桓公和管仲从临淄城逗引了出来。

齐桓公和管仲这对目光敏锐、政治嗅觉异常灵敏的中年男人太明白自己需要什么了，所以当他们的公子御说平息了南宫长万的叛乱，在贵族们的拥簇下自作主张的登上王位之后，立刻知道自己接下来要做什么了。

齐桓公决定像管仲所说的那样，送一个可有可无的牢固垫圈给宋桓公，使他无所忧虑的享受君王之名。

所以，在宋桓公还不知情的情况下，齐桓公就遣使去洛邑，请求周釐王允许自己在帮助周王朝认可宋桓公的王位方面，做些具体有效的工作。

对周釐王来说，这是一个无中生有的授权请求，类似于在一个随便什么时刻向他请求说，在明天的同一时间也让这个时刻来到吧，实际上，就算周釐王不向诸侯们发出公告任命宋桓公成为宋国的新国君，宋桓公也会心安理得的呆在宋国的君位上直到老死。

周釐王有自知之明，他和所有人都清楚这一点，那些离洛邑郊区很远，在苍凉的风吹过的洛邑城头看不见的土地上的诸侯们干任何事的时候都没想起过他和他的王朝。周釐王也无心去在意这仿佛注定的命运。他早已习惯了小人物似的无所事事的平淡生活。当他听了齐桓公的使者提出的要求之后，就带着漫不经心的真诚神情说：“我很感激伯舅还能想起我来。至于他想干什么，那他就干什么吧。”

齐桓公向宋国、鲁国、曹国、蔡国、邾国、陈国、卫国、郑国这些诸侯国发出了早已被人们遗忘的来自周王的命令，约定在春寒料峭的三月初一那天在北杏相会，以向天下宣布周釐王正式任命宋桓公成为宋国君王的决定。

为了表达感谢，宋桓公到了，因为对楚文王无法释怀的仇恨，蔡哀侯到了，另外，陈宣公和邾子也到了。

除此之外，收到命令的其他诸侯全都没到。

这是一道多此一举的滑稽命令，那些失约的诸侯们都把它抛在一边不予理睬。这时候，他们都还不知道齐桓公那野心勃勃的计划。他们虽然遥遥听说这个终年被海风吹拂的国家已经变得比以往更加强大，但还是仅仅把这道命令当成齐桓公为了证明自己存在的无聊的作秀。

他们未有把齐桓公的盟会当回事。

宋桓公背叛

这是管仲意料之中的事，但也是他想要的结果。那些违背王命的诸侯正好成了齐国树立威信和塑造形象的可资利用的道具。所以当预定期限来到的那一天齐桓公犹豫着问他是不是该推迟些时日，再等等那些也许在路上耽搁了还未到达杏林的诸侯的时候，管仲果断的否定了他那不明智的、轻率的、降低威信的想法。

诸侯们在晨光熹微的凌晨聚集在盟坛下。盟坛散发着新筑泥土的新鲜气味，在暗淡清冷的晨光中显得很落寞。天色空濛，布谷鸟在远处的树林里忧郁的叫个不停。

在宋桓公和齐桓公之间，诸侯们开始各怀心事的争论谁才有资格做盟会的真正主人。

宋桓公成为盟主的议论人选，是因为有一个不可回避的事实摆在诸侯们面前：宋桓公的爵位最高。

这场争论没有无休止的持续下去。

三月的空气十分潮湿，随着天光的明朗，雾气像早春律动的生命，从潮湿的土地里悄无声息的冒了出来，越来越浓。

蔡哀侯不耐烦的看着在这个远离家乡的不断聚集起来的冷寂的浓雾，想起了息妫，听说她在楚文王的深宫中成天绷着脸。是自己的一个桃花粉色的错觉把很多人的命运都无可挽回的改变了，想到这里，

蔡哀侯突然感到很窝火，他厌倦了这种无聊的争论，突然拍案而起，用和此时的气氛极不协调的声调大声说：“大家就别装腔作势的说些不着边际的话了。齐桓公是盟会发起人。他是奉了王命的，当然应该是盟主。”

在宋桓公看来，和以往诸侯间的所有盟会一样，这也是一次不怀好意的盟会，如果自己真要像个蠢汉一样，遵守盟会的那些看似合理的不公正条款，那宋国以后就会无条件的跟在齐桓公的屁股后面，去攻打他想攻打的任何国家。

宋国实力和齐国相当，凭什么要听他的。

宋桓公脸上挂着一副勉强合谋的客气的神情。他心里很不服气。他把自己的不满掩饰了起来，局外人似的看齐桓公和管仲这两个欺世盗名的家伙接下来会干些什么名堂。只要一想起自己把自己看待成一个置身事外的局外人，宋桓公就感到浑身轻松，这实在是一个明智之举。他为自己具备的智慧而高兴。他看透了齐桓公是在作秀：还搞和武力无关的虚伪的衣裳之会呢，要向在场的人宣布什么呢？自己对诸侯们有多信任吗？当他见管仲果然以盟主身份恬不知耻的要求在场的诸侯和齐国一起出兵去向那些不相信他的诸侯问罪的时候，宋桓公甚至窃笑不已。他带着自满的讥讽的神情想出了一个让盟会自动冰消瓦解的巧妙的点子。

宋桓公的阴谋就是不辞而别。这样一来，盟会就在他这种再也明显不过的暗示下瓦解了。

宋桓公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带着他的随从戴叔皮离开杏林，去了二十里之外的荒野地带。那里驻扎着宋军。为了响应齐桓公那做作的衣裳之会，宋桓公和其他诸侯都把军队驻扎在离杏林二十里远的荒野。

宋桓公叫醒了熟睡中的军队，扬长而去。

一路上，马车里的宋桓公在疲倦袭来的入睡前半梦半醒之间的意识渊藪里居功自傲的想，是他解救那些被蒙蔽的可怜的诸侯。他们迟早会感激他的。

宋桓公不辞而别的逃离引起了齐桓公的极大愤怒。他要起兵追击这个冷漠无情的家伙。

“这件事先放一放。”管仲连忙对齐桓公说，“我们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事实上，管仲在昨天宣布那道出兵命令的时候，就注意到了宋桓公那种毫无回应的沉默。他对宋桓公的反常行为一点也不感到意外。

管仲的头脑就像冰窖一样冷静，他知道他和齐桓公在那条梦幻之路上注定会出现很多意外。它们是路上遍布的陷阱、长着倒钩的荆棘和让人疏忽中摔倒的坎坷，但是全都干扰不了管仲。当那些让事情朝糟糕的方向溜去的未知的可能性转化成具体可见的现实的时候，管仲能冷静的分析它们，处理它们，把它们消解于无形。在那条迈向历史巅峰的道路上，管仲知道，自己的每一步都要异常坚定。

齐桓公相信管仲不会出差错，他的怒火平息了下来，问管仲下一步该怎么走。

劫持与和鲁

管仲详细解释了漫长道路上的第二步：向失约的鲁国问罪。这是和齐国邻近的国家，也是失约诸侯中最强大的国家。那他问罪就具有了由近及远擒贼擒王的威慑效果。至于宋国的过错，在将来会起很大的作用，但是就目前来说，是无足轻重的。

管仲没有像宋桓公担心的那样，随心所欲的支配盟国，他送走了他们。那道命令实际上只是一次试探。

齐桓公按照管仲的预定计划，一方面给年迈的姐姐文姜写了一封信。信中恳请她出面去说服她的儿子鲁庄公，让他甘愿与齐国求和，一方面出兵进攻遂国。遂国是济水河边的一个弱不禁风的国家，它是鲁国的附庸。管仲不直接进攻鲁国，而是拐了个大弯进攻遂国，这是一种给足了鲁国面子的举措。

拿下遂国之后，齐桓公把军队驻扎在济水河边，耐心等待着鲁庄公。他相信，在文姜和施伯的帮助下，鲁庄公会给出一个聪明的答复。

施伯果然拿出了他越来越老辣的智慧劝说鲁庄公求和。情况已经完全改变了，他带着回忆往事的神情，不无惋惜的劝说道，长勺之战的胜利已经被逝去的岁月埋葬，永远不会重现了。管仲已经使齐国的用兵变得冷静而有节制。而且，我们不去参加盟会，就是违背了周王

朝的命令，这已经使我们理亏了。他遗憾而果断的说，目前，我们只有委曲求全的求和。

使鲁国在长勺的战场上取得胜利的曹刿也同意了施伯的说法。

鲁庄公是一个思维缓慢、反应迟钝的人。施伯的话和曹刿附和的举动令他灰心丧气、沮丧不已、感到出兵无望。他觉得这些懦弱的话使国家无端丧失了名誉。

但是另一个人的话却打消了他最后的犹疑，不得不答应求和。

这个人就是他的母亲文姜。

那时候，随着时光的流逝，美貌已经从文姜身上消失殆尽。她的全身爬满了白色的蠕虫一样的忧伤的皱纹。她的内心时常被往昔岁月的放纵生活激起情欲的波澜。虽然她已经步入晚年，只要一有机会，她就会在暮年的情欲中戏水。晚年的她患有哮喘，鲁庄公为她在莒国请来了医生。她用从伦理中分离而出的权力和已经不再存在的姿色为手段，成功的把莒医放倒在自己的床上。后来，莒医仓皇逃离似的回了国。狡猾的文姜在自己的一声咳嗽中找到了再次和莒医通奸的借口。她的哮喘还没有好。她主动去了莒医的家，并且流连忘返，在那边住了不短的一段时间。搞得莒医力不从心，不得不找人来替代自己。

长年累月的纵欲生活使得文姜的健康状况急剧恶化。现在，文姜身体已经很虚弱了，但是她仍然拿出了母亲的影响力去劝说儿子不要

忽视齐鲁两国历史久远的亲情，不要走向轻率激动的错误的道路。

鲁庄公向齐桓公发出了求和的信函，并要求齐军退回齐国境内。

齐桓公读着鲁庄公的信，仿佛看见了鲁庄公那无可奈何的沮丧神情。他爽快的答应了鲁国来使，把军队撤回到齐国的柯地。

在踏上耻辱之路去往齐国求和的前夕，鲁庄公面无表情的看着大臣们——他的淡漠的目光在施伯身上扫了好几次——以一种无法释怀的恼恨语气问谁愿意陪他一行。

曹沫站了出来，说愿意陪主公完成这趟不吉祥的差旅。他盯着脚前坚硬的地板，语气里透着不顾一切的坚定。

曹沫这个时候出列勾起了鲁庄公不愉快的回忆，那就是乾时之战的惨败。他担心曹沫再次在齐桓公面前露面会挑起齐国人的嘲笑。想到此，鲁庄公仿佛看见了齐国人被他们自己那尖酸刻薄的话逗得前仰后合。

鲁庄公不禁脊背发冷， he 把自己的担忧说了出来。

曹沫的一句话打消了鲁庄公的顾虑。他说：“我这次陪主公去，就是为了雪耻。”

鲁庄公突然想通了似的舒展着眉头说：“这次跨越国境求和本就不是什么光彩的事，既然你说你能够雪耻。我正求之不得呢。”

鲁庄公并没有询问曹沫雪耻的具体措施。他看出了曹沫眼中的暗示：这件事最好秘而不宣。

曹沫永远不会想到，自己带着在齐国豁出去了的心情干的这件事恰恰帮了齐桓公的大忙。

当时，齐桓公为了营造一种威慑效果，以便使鲁庄公在盟坛上的时候感到害怕，使求和顺利的完成，他在盟坛周围布置了数量众多的士兵。

这样一来，盟坛像太阳的中心。军队围绕着盟坛，列队整齐，向四周延伸到远处，给鲁庄公一种极不舒服的插翅难逃的感觉。

鲁庄公隔老远就看见了盟坛上耷拉着的一面黄色大旗，注意力全集中到那里去了。他很想知道褶皱的布里到底写的什么字。忽然，一阵风倏忽吹过，立马又软绵绵的有气无力的消失了。不过这点帮腔似的风还是把大旗吹得飘扬了一会儿。鲁庄公乘机看见了大旗上绣着方伯两个字。他要做统领诸侯的方伯？鲁庄公心中顿时萦绕着一种模糊的恼怒感觉。他在这种怯懦的恼怒情绪支配下开始心惊胆战的打量着这个宏大场面的所有细节。

黄旗下面有一面巨大的鼓，王子成父握着两根鼓槌，显出一副随时要拼命敲下去的紧张神情。

盟坛中央摆着香案。香案上摆满了歃盟的所有道具。站在盟坛旁边的隰朋表情严肃，像是盟坛本身分裂出来的人形部分。不知怎么回

事，每次一看到有着古老岁月的神秘和严肃色彩的香案，鲁庄公就会想起母亲那些不顾一切的轻佻的往事。这时候，他仿佛看见了那个年轻倔强的母亲。在很多年前，她为了爱情对一切清规戒律嗤之以鼻。鲁庄公钦佩母亲那无所畏惧的勇气，转而更加厌恶自己的怯懦。可是却毫无办法改变自己。

鲁庄公看见盟坛西面的入口处竖立着两根笨重的石柱，上面分别系着一匹白色的马和一头黑色的公牛。一个满脸横肉的屠夫抱着刀站在旁边，等着歃血为盟的時刻的命令，就要杀掉他身旁的牛和马。他的脸上有一种挥之不去的愚蠢神情。

东郭牙神情严肃，恭恭敬敬的站在入口处，等待着鲁庄公和曹沫，看样子是要迎接并引导他们上盟坛。

齐桓公和管仲已经居高临下的站在了盟坛上面。

鲁庄公思索和寻找着曹沫雪耻的微乎其微的机会。他总觉得曹沫会搞一件令人毛骨悚然的事情出来。他脸上挂着一副死灰一样的木然表情，准备迎接任何令人震惊的恐怖情景。但是，曹沫带给他和所有人的震惊是他始料未及的。

神思恍惚的鲁庄公没有留意到，曹沫自始至终都是一副超然物外的神情。他仿佛对这一切视而不见。实际上，他比鲁庄公更加留意着周遭的细节，估量着细节中可能产生的巨大干扰。在他那稳健有力，仿佛每一步都能扎下一个大坑的脚步里，隐藏着深深的轻蔑和凝聚已久的力量。

曹沫的力量仿佛要从身体里满溢出来。他身旁的东郭牙深切的感觉到了这一点。当他劝说曹沫取下腰上的长剑的时候，曹沫那鼓得眼珠子快要掉出来的眼睛把他吓坏了。他不由自主的住了口。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就连当时不在场的人也记得清清楚楚。

在王子成父在隰朋的授意下拼了命似的敲了三通鼓。鼓声单调而寂寥。齐桓公和鲁庄公双双站在香案前毕恭毕敬的行礼。隰朋像影子似的站在香案边，等着易牙踩着碎步把鲜血送上来。这时候，那系在石柱上的倒霉的禽兽已经被屠夫宰杀了。当易牙将盛着黑红色鲜血的玉盂递给隰朋，而隰朋端着鲜血晃荡的玉盂，跪在鲁庄公面前，像一尊永恒的陶塑似的低着头等待鲁庄公歃血的时候，曹沫像一只不被人注意的蛇一样紧紧贴着齐桓公。他右手紧紧按着腰上的长剑，左手牢牢扯着齐桓公的衣袖。

曹沫怒气勃勃，眼睛血红。

“你到底要干什么？”管仲看见了曹沫的所作所为和他脸上的那副怪诞的歇斯底里的表情，一个箭步跨过去，硬生生的挤在了齐桓公和曹沫之间，沉着嗓子问。

“鲁国这几年被战争折磨得够呛，国家都快灭亡了。”曹沫仿佛早就在等着这个问题似的，接着管仲的尾音急促的说，“你们不是以救济弱小为宗旨吗？怎么就没想过鲁国呢？”虽然是在求情，但他的语气里却是无所畏惧的责备和拷问。

“那你到底想要什么呢？”管仲听出曹沫并不打算玉石俱焚，顿时松了一口气，语气温和的问。

“在过去，你们以强欺弱，侵占了鲁国的汶阳。”曹沫说，“今天要把汶阳还给我们，我们才歃血。”

“主公答应他吧！”管仲想都没想就回过头对齐桓公说。事实上，就管仲来说，这样做恰恰会帮齐国树立一种他一直在期待的良好形象。

面对曹沫制造的危机，齐桓公尽管惊恐万分，但他立刻明白了管仲的意思。所以在自己和鲁庄公歃血完毕之后，当曹沫要求与管仲立誓，以确定齐桓公的许诺不是欺骗的时候，齐桓公当即果断的说：“何必要仲父出面，我和你立誓。”说完就对着还没有爬到天空正中的太阳说：“我要是反悔，就不得好死。”

临近中午，太阳突然猛烈的照射着大地。鲁庄公浑身虚脱般燥热。他脸色惨白，一副梦游者的无表情的面孔，还没有从惊魂一刻中回过神来。直到和曹沫坐上了回程马车很久之后，鲁庄公还以为自己是在一场噩梦之中。

鲁庄公也料想得到，他们离开之后，齐国人肯定会气恼不已。他担心各种愤愤不平的话会影响齐桓公，使他反悔。

鲁庄公的担心的事实确实存在，齐桓公的绝大多数大臣们都认为应该报复曹沫和鲁国那过分的荒唐行为。是齐桓公和管仲坚持原则，

保守誓言，把汶阳还给了鲁国。

这成了齐国称霸道路上最有实质意义的一步。齐国的影响力就像河面的晨雾一样，开始向整个中原蔓延。

诸侯们对齐桓公这种返古式的做法大感意外。他们意识到，齐桓公是一个靠得住的人，他们以前的不以为然的看法完全是可笑的成见和误解。他确实是怀着一颗虔敬的心去为宋桓公请命。他在为恢复一种被诸侯们抛弃了多年的古老秩序而努力。

曹国和卫国立即遣使谢罪。

之后，齐桓公请求周釐王和自己一起出兵，去讨伐宋国不尊重王命的罪过。

曹国和陈国怀着歉疚的心情积极表现，主动出兵。

周釐王也看出了齐桓公之前的授权请求不是沽名钓誉，而是对生了锈的王朝威严的真正尊重。所以当他收到齐桓公的第二个请求的时候，立即答应了他，派单蔑率领王室军队去与齐军会合。

齐桓公向称霸之路迈出了第三步。他相信，由于第二步出人意料的成功，他的第三步会很顺利。

邂逅宁戚

齐桓公没有料到，他在征讨宋国的路上，会有一场美丽的邂逅。这场邂逅会帮他的第三步完成得比想象中还要轻松和顺利。不过，当时出现了好几次转念，差点使这场离奇的美妙的邂逅中途夭折。

这场意外邂逅自始至终笼罩着一层诗一般的浪漫色彩。

事实上，这场邂逅就是以诗的吟哦开场的。

当管仲统领的军队出了临淄城南门，行军到狃山的时候，已经时近黄昏。夕阳的余晖把苍凉的大地蒙上了一层柔和的薄沙。管仲和钟离靖坐在马车上，和往常的每次出行一样，饶有兴致的欣赏着沿路的景色。

钟离靖是管仲的妾。她是一个颇有见地、博学多才、感情细腻的女人。

在遇到钟离靖之前，管仲那颗不定的心和齐桓公一样，是漂泊的。后来，在他们相遇之后，是她用一根温柔的绳索拴住了他。面对她的心灵绑缚，他是心甘情愿的，因为在她的精神世界里，有太多和他的灵魂相契合的东西。

比如此刻，在马车上，在这既苍凉又温柔的天地间，在对美景的体味中，他们在偶尔交汇的眼神和感叹似的语言里，感到了同样的寂

寥，同样古老的岁月从他们身上淌过。他们再次感受到，对方像甜蜜的溪流一样，流淌到自己的心灵深处去了。

突然，管仲的注意力被一个农夫吸引。那个农夫穿着和此情此景十分协调的便于劳作的短褐单衣，在离路不远的一块草坪上放牛。

在当年为了命运四处奔波的岁月中，管仲见惯了在野外放牛的农夫。

而这个农夫之所以会抓住管仲的注意力，是因为他在一边敲着牛角一边唱歌。

牛角的有节奏的梆梆声和沙哑浑厚的歌声隔着寂静的空气传来，显得相当落寞。

管仲注意到此人有一种遗世独立的超然风度。他在这个悠然而歌的农夫身上看到了一个和自己在命运漂浮的那些年月完全不同的形象。那时候，他是一个充满激情和幻想的热血青年，以一颗炙热的心坚强的迎接着命运的所有打击。但是，管仲却在这个悠游自在的农夫身上看到了一种与此完全相反的冷静和豁达。管仲甚至闪过了一个奇怪的念头：也许他们两人是互为补充的一对。

管仲觉得自己和他产生了某种奇特的精神交流。他总觉得要为那个荒草坪上的农夫做些什么，以表示自己的友谊。

他派人给农夫送去带有犒劳意味的酒和食物。

之后，他怀着好奇、冷静和隐藏在稳重背后的激动心情等待着兵士会带话回来。他相信，农夫一定会有话传给他。

夕阳已经落了下去，天色开始暗了下来，有暗红色的云块挂在天边。逢坎跳坎，逢沟跳沟，累得直喘粗气的兵士说：“农夫说了一句话：浩浩乎白水。”

管仲顿时一头雾水，无法揣测农夫这句话的意思。

“这个人可能想当官。”钟离靖歪着头、咬着嘴唇凝神想了一会儿说。

“为什么这么说呢？”管仲颇感意外的问。

“我记得有一首叫《白云》的古诗，里面有这样的词句：浩浩白水，儵儵之鱼，君来召我，我将安居？”钟离靖带着回忆往事似的神情说，“就是想当官的意思。”

管仲欣喜的发现，自己的真情流露不是枉自多情。管仲突然想起了鲍叔牙，想起自己落魄的时候，他对自己的才华的信任和对我友情的无限忠贞。此刻，管仲相信自己必须向齐桓公引荐那个还在敲着牛角唱歌的农夫。也就是说，管仲要为农夫当一回鲍叔牙。

许多年后，病榻上的管仲将会想起，在出征宋国途中偶遇宁戚的那个傍晚。在那个寂寥的傍晚之后，宁戚成了他生命中不可或缺的重要人物。是互为补充的他们俩促成了齐国九合诸侯的浪漫之旅。

宁戚就是在那个天地一片苍茫的傍晚敲着牛角唱歌的农夫。他是卫国一个破落贵族的儿子。他自生下来就过着物质贫乏的生活，可是来自渺远岁月的祖先们那些充满浪漫色彩的传奇故事使他从小就抱着一个信念，他的身上也具有祖先们的优秀特质，他注定会成为他们那样的人。自从有了这个信念之后，他就以一种罕见的毅力开始了漫长的自我克制和学习之旅。随着时光的流逝，他不但如愿养成了和他家族高贵的血统和身份相符合的优雅和高傲的气质，还拥有了像不见底的寒潭一样幽深的学识与才华。

宁戚没有像管仲年轻时那样，怀着满腔热情和幻想到处扑腾，以此寻找命运的豁然开朗的突破口。他像掠食动物一样，用优雅的耐性和冷静等待着命运的垂青。而且，他不是消极等待。他会对外出现的机会进行敏锐的分析与判断。他会在最恰当的时候主动出击。

宁戚在这个平庸和短视的时代等了许多年。直到齐桓公出现之后，他才看到了一个视野开阔胸怀天下的君王。他决定把自己一身的才华奉献给齐桓公。于是，他离开了家乡，踏上了去往临淄的旅途。

宁戚到临淄的那些天，正是齐桓公在称霸路上忙着处理一大堆外交事务的时候，他没有引荐自己的机会。他的高傲阻止了他不识时务去低声下气的追求官位。而他的高傲的洁身自好的气质也使他无法忍受闹市的喧嚣，所以，他离开了成天尘土飞扬臭气熏天的位于临淄平民居住区的馆驿，来到了悠然静谧的孺山，给当地农夫放牛，以维持生计。

既然管仲和齐桓公这时候正路过狝山，宁戚打算用他特殊的方式攫住管仲的心灵，抓住这个来到他眼前的机会。

管仲停下车，和宁戚进行了一场温和的类似于英雄狭路相逢的对话，末了感叹说：“哎，真是豪杰埋在乡野。”他立即给后面的齐桓公写了一封引荐信，让宁戚自个儿交给齐桓公。

宁戚把管仲的引荐信掖进了怀中，开始了他的另一次反客为主的试探。

齐桓公到达狝山的时候，已经是晚上了。他把军队驻扎在狝山山麓的空旷地带。吃了晚饭后，他独自来到营门外边，呼吸这令人神清气爽的空气。士兵们都已经按照规定，按时睡觉了。姬妾也因为疲倦和困顿，早就睡死得一塌糊涂。几个侍从站在身后不远出的黑暗里。四周渺无人迹。两三点星在渺远的天边闪烁。大地在黯淡的黑暗笼罩中一片寂寥。

这时候，在黑暗的某处，隔着静寂的空气，远远传来了沙哑高亢的歌声。歌声虽然非常微弱，也像近在耳旁一样清晰。

齐桓公只凝神听了一遍，就把歌词听得清清楚楚：

南山灿，白石烂，中有鲤鱼长尺半。生不逢尧与舜禅，短褐单衣才至骭，从昏饭牛至夜半，长夜漫漫何时旦？

齐桓公怎么听怎么觉得黑暗中的歌者是有意唱给他听的。他根本不相信自己所听到的一切是真的，齐国难道还不够强大吗？人们的生活

难道还不够富裕吗？这个黑暗中的鬼魂一样的家伙到底是哪里出了毛病呢？居然不去享受我努力为他们打拼而来的美好生活，要神经兮兮的抱怨现实。讥讽我不如尧舜？这不是贬低人吗？齐桓公突然很窝火，很气愤，觉得自己殚精竭虑的努力白费了，那些冷漠无情不知好歹的小人吃饱喝足后嘴一抹就翻了脸。

歌声缕缕不绝的继续传来，那么真切，又那么刺耳。

齐桓公怒气冲冲的回头命令侍从去把黑暗中的那个瞎说八道的家伙抓来。

侍从们循声而去，不一会儿宁戚就被他们反剪着手押了过来。

齐桓公已经退回到营帐里。他坐在光线闪烁的把影子无限夸大的灯下，摆出一副威严的样子。他一见到这个仿佛从泥土里冒出来的人，也不管农夫知不知道他是谁，就压抑着气恼好奇的脱口问道：“你唱的是什么意思？讥讽我呢？”

宁戚知道这个愠怒的人是齐桓公。

“我只是个农夫，哪里敢讽刺你？”他不卑不亢的回答说。

宁戚假装糊涂，搞得齐桓公气不打一处来。他带着自我辩解和开导的口气说：“现在诸侯们都服我，齐国百姓也安居乐业。尧舜时代不也是这样吗？我哪里不如他们了？”这种自我开脱极强的话一说出来，齐桓公突然感到十分安慰。他居功自傲的看着宁戚，看他到底还有什么话说。

宁戚接着齐桓公关于尧舜的话，然后拐了一个大弯：“尧舜时代风调雨顺，人们生活在古老的和谐世界，而现在这个时代既野蛮又混乱不堪。尧舜就算不作出任何承诺，别人也会完全信任他们，不发怒，别人也会感觉到他们身上散发出来的威严。你现在搞个盟会宋桓公半夜就逃跑了，在搞一个还要被曹沫劫持，现在又出征远方，搞得百姓疲惫不堪的跟着你跑，还叫安居乐业呢？尧舜为了天下而把帝王之位禅让给贤圣之人。你这位置好像是杀了哥哥得来的吧？”

宁戚把尧舜从远古的历史中拉了出来，站在齐桓公面前，硬生生的非要他感到自惭形秽不可。

齐桓公发现宁戚说的全是事实的前半部分，自己和管仲已经把这些问题都恰如其分的处理了。齐桓公觉得自己被莫名其妙的诬陷了。他气极了，想都没想就要侍从们把这个不明真相扭曲事实的家伙拖出去杀了。

“你这样做，就是夏桀杀龙逢，纣王杀比干。”宁戚内心有着强大的精神力量支撑。他根本不怕，反而带着鄙夷和高傲的神情感叹说，“我真是荣幸，成了第三个人。”

隰朋不知什么时候进了齐桓公的营帐。他已经不动声色的观察了好一会儿，深深的感觉到眼前这个穿着普通的人不普通。他在这个事情即将变得十分糟糕的时刻站了出来，阻止了齐桓公。

齐桓公听隰朋点拨似的谏阻，体内突然卷起一阵飓风，把他的满腔怒火刮了个一干二净。他念头一转，对宁戚说：“我刚才是试探你

的，我知道你是个人才。”也许齐桓公没有意识到，在当年，正是自己这种顿时醒悟似的念头一转，他得到了管仲。

而这次，他得到了宁戚。

宁戚这时候才把管仲写给齐桓公的引荐信拿出来，交给齐桓公。

齐桓公当即拆开信就读，读完了信就急火火的命人去找一套上大夫的衣裳，他马上要用。明眼人都知道齐桓公要封宁戚的官。

“主公你要衣裳是为了封宁戚爵位吗？”刁竖站在齐桓公身旁，明知故问道。

“对啊。”齐桓公回答。

“要是他人格有缺陷，在卫国有过失怎么办？”刁竖低下身，对齐桓公神秘的耳语道，“应该先去查一下他的底细。”

刁竖是一个阴险狡诈，心胸狭隘的人，但是却是揣摩人心的好手。他像黑色暗流一样从人心充满欲望的地域出发，缓慢而顽固的浸润了齐桓公那毫无堤坝的内心。他和易牙一起，通过不断填充和满足齐桓公的欲望，使齐桓公对他们形成无法摆脱的心理依赖。

齐桓公知道刁竖和易牙是什么样的人，但他通过自己强大的人格力量牢牢限制住他们，使他们只能停留在逗自己开心的狭小的生存空间中。

“这是一个豁达大度的人，不会拘泥于小节。要是我们真去调查，发现他干了一些不干净的事，那时候再封他的爵，我心里会有疙瘩，但是不用又很可惜。”齐桓公不以为然的回答，“我就不去管他在过去的岁月中干了些什么了。”

不久之后，在齐桓公把宋国包围得水泄不通的时候，宁戚单身进入朝歌城，用他的三寸不烂之舌，把宋桓公导引到令人晕头转向的理论丛林中，使他心甘情愿与齐国结盟。

服郑与主盟

管仲一直在估量着宏大计划的进展。他和齐桓公已经往前迈了三步。在各种偶然和必然因素的促进下，这三步都迈得相当成功。

现在，齐国的影响力就像一只展翅欲飞的老鹰。诸侯们都开始仰望齐国，怀着复杂的心情和动机看着它在什么时候会把翅膀完全展开，在蓝天下乘风而飞。齐国在高空中不动声色的滑翔的时候，那投射到地上的巨大阴影会长久而有效的遮挡像楚国那样灼烧得人心慌意乱的蛮横的烈日吗？

很明显，下一步就是要把郑国从偏向楚国的危险境地中挽救回来。

自从楚国灭亡息国，囚禁蔡哀侯之后，郑国已经陷入整日忧心忡忡的生活中。祭仲虽然在郑国最耀眼的时代有过大智慧，可是那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郑庄公死后，四个不争气的儿子和权臣们已经把郑国拖进了万劫不复的深渊。实际上，很久以来，祭仲生命最后微光中的全部精力和智慧就只是集中在维系固有的防线，抵制栎国的郑厉公上。就这样，在早些时候，头脑模糊的失却了判断力的他错过了和齐国结盟的机会。为了和郑厉公那痼疾似的私怨，祭仲甚至牢牢抓住手中的权力毫不放手。姬子仪是一个软弱无能的家伙，对周遭世界发生的与郑国有关的任何事，他都不知道该怎么办。他满脑子都只有一个念头，只要祭仲一死，就找楚国做靠山，以便过上安心的生活。是

郑国的俗称三良的三个大臣顽固的坚持冷静的模棱两可的观望态度。他们是叔詹、堵叔和师叔。自从上次因失约轻慢了齐国，而齐桓公又在和鲁国的柯地之盟后按照约定归还了鲁国的汶阳之后，郑国的这三个遥远的旁观者就怀着一种钦佩的心情等待着齐桓公和管仲把注意力集中到郑国来。

事实上，郑国就是管仲的下一个目标。

而且，管仲早就找到了一个撕开郑国大门的理由：现在的郑国国君姬子仪是名义上的篡位者。齐国为了申明大义，要帮郑厉公复国。

这时候，一个人的死也在无形中帮了管仲的忙。郑国实权的真正把握者祭仲为了把郑厉公堵死在栎国，终于耗尽暮年的精力，一命呜呼撒手人寰。

这是一个挑动郑国内战的类似于借刀杀人的计策。

由于郑厉公本身拥有战斗力不弱的军队和压抑多年的欲望，所以齐桓公觉得没有必要亲自出面。他派出了宾须无，率领两百乘兵车往栎国开拔。

郑厉公收到了死对头祭仲终于死去的消息之后，激动不已。实际上，从很久以前开始，他唯一的愿望就是能够在活着的时候亲眼看到祭仲死去。这个横亘在他生命中的人使他的人生一直处于灰不溜秋的毫无起色的状态，使君王之梦越来越像一个往昔岁月深处的一个似乎已经不再存在的模糊记忆。郑厉公之所以从未没有陷入彻底绝望的境

地，是因为祭仲比他大很多，会先于他而死。在得知祭仲已死的当天晚上，郑厉公就做了一个意象怪诞的梦。他梦见自己来到了阔别已久的荥阳城的南门外。坚固的城墙高高的竖立在他面前。宽阔的大路穿过城门，延伸到荥阳城中心地带。他孤单的站在大路中央。城里的街道满是影影绰绰的穿梭不息的人影。这时候，不知道从哪里钻出一条顶着赤红色的头颅的大蛇，摇着一条绿森森的尾巴不由分说就吐着信子往城里窜。同时，一条浑身发青的大蛇，摇着一截黄色的尾巴从模糊不清的城中出现，和刚刚出现的巨蟒纠缠在一起，不可开交的打了起来。郑厉公站在远处，生怕危险会降临到自己身上。他怀着恐惧的心情遥遥观看着这场凶猛可怖的战斗。不知怎么回事，他特希望红色头颅的那条巨蟒会赢。时间好像过去了很久，好像这两条巨蟒连续不断的纠缠了三天三夜，最后，浑身发青的那条蟒蛇终于力不能支，颓然而死。

宾须无解读了这个怪诞的梦。他说这个梦是一个好兆头，预示着郑厉公终于可以回到郑国做君王了。那条赢得胜利的蟒蛇就是郑厉公本人。

宾须无这种吉祥的解读使郑厉公心里十分舒坦。他搞了一个规模庞大的酒席犒劳扶助自己回归荥阳的齐军。

祭仲死后，叔詹对郑国上卿职位的接替使得郑厉公已经没有任何担忧了。他知道叔詹只是一个治理国家不可或缺的好帮手。他是一个饱学之士，而且能够十分灵活的运用那些枯燥晦涩的治国理论。夺国之后，为了国家，他甚至愿意把叔詹留在身边。但是他也十分清楚，

叔詹不是一个合格的将领。在很久以前，郑厉公还是一个宫廷里的娇贵公子。他那时候就很了解叔詹其人。还很年轻的时候，叔詹的脸上就老是挂着一副深思的表情，眼睛透着智慧的灵气，但是，他的整个人却缺少一种令人敬畏的威严。

在目前形势对自己绝对有利的情况下，郑厉公想，在这场夺国战争中，已经是一场失去平衡的战争了。

郑厉公和他的军队与齐军一起，向郑国进发。

他们遭遇到的第一波阻击就是大陵的傅瑕。傅瑕是郑厉公深恨的人。在十七年前，从祭仲把傅瑕派到了大陵屯兵的时候起，傅瑕就好像毫不留恋荥阳似的，把家也搬到了大陵。他表现出了超乎寻常的忠于职守的不屈不挠的精神。他仿佛是祭仲竖立在大陵的坚不可摧的城墙，从未有出过疏忽，让郑厉公始终不能乘虚而入。

可是，这回情况却不同了。就在郑厉公和傅瑕正面交锋的时候，宾须无绕到了傅瑕后方，攻陷了大陵。于是，在经过一场短暂而激烈的战斗之后，傅瑕落在了郑厉公手里。

郑厉公甚至都不愿意看一眼狼狈不堪的傅瑕，就下令杀掉他。

郑厉公没料到傅瑕这个宿世仇敌竟会向自己哀号着求生，他提出了自己在郑厉公面前值得活下去的理由。他能只身前往荥阳，说服私交极深的叔詹背叛子仪。为了表示自己没在撒谎，傅瑕愿意交出妻儿作为人质。

郑厉公瘪着嘴厌恶地看着傅暇紧张干裂的嘴唇上粘着的唾沫，同意了这场显然对他有利的不公平交易。

傅暇连夜出发，带着突然被噩梦魇住的紧张神情赶到荥阳，直奔叔詹府，把郑厉公在齐军的援助下攻陷大陵的消息告知叔詹，并夸大其词说抵抗完全是垂死挣扎，是毫无希望的。傅暇看着叔詹恐慌的样子，就摆出一副愿意与叔詹生死与共的表情说，为今之计只有杀掉子仪，献出荥阳才是他们俩的唯一出路。

事实上，叔詹对子仪并无好感，而对齐国人非常欣赏。

自从越来越深入的了解齐桓公和管仲之后，叔詹就对他们的人格欣赏有加。他们把治国之道运用得如此纯熟，使得叔詹有一种就好像他们曾经和自己就此进行过长久商讨过似的共鸣。

叔詹一直有一个梦想，既然自己已经掌握了实权，在未来的日子里，他希望能够像管仲治理齐国那样治理郑国，可是子仪实在是太懦弱了。他什么都害怕，什么都不敢尝试，一心只想投靠楚国。现在，最后一个铁腕人物祭仲已经死去，子仪肯定会不管不顾的投靠楚国。一个文明的中原国家竟然投靠一个野蛮国度，无可怀疑，这是一件丢人的事。说到底，子仪就是一个毫无希望的人。叔詹有一个再也清晰不过的忧虑：如果子仪在国王的位置上呆到老死，肯定会毁掉郑国和自己的命运。既然现在有一个机会，挣脱子仪造成的笼罩在荥阳上空的平庸气氛，叔詹倒是愿意把握住，大开城门迎接郑厉公回来统治郑国。他是郑国在黄金时代遗留下来的最后一个人物了。

更何况，叔詹还希望在新的职位上和齐国的豪杰们建立一种心心相印的友谊和与此相应的外交关系呢。

正像叔詹预料的那样，子仪在听说郑厉公和齐国联军已经打破大陵，军队又重新集结，开始向荥阳进军之后，第一反应就是向楚国求救。

可是，子仪发现自己陷入了各种借口的乱麻地，搞得他焦头烂额，始终发不了出兵抵抗郑厉公的命令。然而，奇怪的是，在两天后，一切借口又突然消失了，叔詹开始装模作样地要遣使至楚。事实上，只是因为在这时候，郑厉公已经兵临城下，把荥阳包围了。

子仪永远弄不明白，为什么笨重坚固的城门无缘无故就开了。

敌军如潮般涌进荥阳。每个街口都传来失守的消息。

实际上，从傅瑕进入荥阳城的那一刻起，子仪的头就已经不属于他自己了。

就在子仪心慌意乱六神无主的时候，傅瑕瞅准机会杀了他。

傅瑕在向郑厉公求情的时候失却了冷静。如果面对死亡威胁的时候，他能够冷静一些，也许就能够想到，是自己的顽固防御使得郑厉公在异国他乡漂泊了十七年，虚度了多少美好时光。郑厉公当时的愤怒就已经意味着，在祭仲死后，他就认为是傅瑕一手造成了自己在他乡流亡十七年，他非要杀他不可。

也就是说，郑厉公在大陵释放傅暇，其实是在玩借刀杀人的把戏，然后就要过河拆桥。

在郑厉公看来，子仪一死，傅暇的生命也就跟着结束了。郑厉公刚刚重新登上阔别多年的王位，脸色就陡然而变。他要趁一切官员都还没有确定的时机除掉傅暇。他用不忠和背叛这些语言怒气冲冲地漫骂傅暇。在狠狠的侮辱了一番傅暇，把积郁多年的怨气发泄个精光之后，郑厉公就杀了他。

然后，郑厉公一边满怀感激的送走齐国人，一边安抚惊魂未定的荥阳市民。这些年，市民对郑厉公兄弟四人轮番更迭为君已经习惯了。只要在那几个混乱的日子里关上门窗度过，几天之后，生活就会平静下来，像往常一样，波澜不惊地继续下去。

郑厉公见市民们的情绪那么快就安定了下来，不胜喜悦，也放下心来。他把全部精力集中到权力高层的调整上。他派人去责备心怀内疚没有勇气上朝而称病在家的原繁。

原繁的过错是当年拥立子仪。原繁这时候已经衰朽不堪了。他实在没想到自己的结局是在暮年会满含羞辱上吊自杀。

原繁自杀后，郑厉公开始向当年驱逐他的官员们问罪。他杀了公子阍，驱逐了共叔，齐膝砍掉了强鉏的双腿。之后，郑厉公仍然任用叔詹做上卿，重用郑国“三良”。

政权更迭后，郑国稳定了下来。这表明齐桓公和管仲的第四步计划也已大功告成。

齐桓公的影响在蔓延。他感到有必要再举行一次诸侯盟会，以观察、梳理和证实刚刚过去的两个阶段的成就。

这次，齐桓公在管仲的建议下，把盟会分步进行。他首先只是与郑国，宋国这两个新近加入的国家搞了个简单的盟会。然后再集合了鲁国、陈国、卫国、曹国、邾国这些早就死心塌地跟定了齐国的诸侯，和宋国与郑国一起，在幽地举行了一次规模宏大的盟会。

在这场诸侯们心悦诚服的盟会上，齐桓公正式成为盟主。

郑国的最初挣扎

尽管郑国离周王朝的都城落邑很近，地处天下之中，但是，随着时代风云越来越诡谲，它的地位却越来越尴尬，处境也越来越难堪。

如果北方的某个诸侯强大了，要遏制南方的楚国，必须先得到郑国。

如果南方的楚国要往北方扩张势力，也必须先得到郑国。

在今后漫长的岁月中，郑国就悲哀的在夹缝中绞尽脑汁的偷取生存机会。

当郑厉公在两年后告知楚国复国之事的时候，楚文王却未有原谅郑国人，他当即就抓住这个被郑国怠慢两年的机会，出兵伐郑。那是楚文王第二次囚禁蔡哀侯之后不久的事情，他正想乘着征服蔡国的春风向北扩张势力。

齐国的救兵却没有像两年前那样，带给他突然惊喜。他们根本就没有来。或许是齐桓公对楚国的突袭毫不知情吧，因为郑国本身就被打了个措手不及。郑厉公虽然没有怪罪齐桓公，但他觉得既然齐国保证不了郑国的安全，那和它结盟就毫无意义。

郑厉公决定背叛齐国，倒向楚国一边。

在郑厉公看来，这不是一个轻率的决定。他不害怕齐桓公问罪。他还希望齐国能来郑国一趟，他要向他们抱怨自己的难堪处境。

几个月后，齐国使者在郑厉公的期盼中来到了郑国，但是，齐使却没有给郑厉公申述的机会，他就郑国出尔反尔的过错责备郑厉公一通后就匆忙离去了。

虽然郑厉公把郑国那无奈而又尴尬的情况向齐使说了一遍，但齐使那漠然冷峻的居高临下的表情说明他对郑厉公的那一套努力掩饰错误的说辞感到不以为然。

齐使一点情面不讲地匆匆离去，让郑厉公十分不安。他担心齐使回国后，齐桓公会出兵讨伐郑国。这可不是他想要的结果。他赶紧派叔詹去齐国一趟，以表明自己的苦恼之辞并非借口，而是确有其实。

例行汇报工作的使者刚刚离开，齐桓公就接到叔詹来访的传报。这让齐桓公大感意外。他接待了叔詹，却对叔詹的埋怨感到不满。他怪叔詹态度不逊，命人把他拖到军府关了起来。

叔詹逃脱了。他无限失望地回到郑国。

于是，齐国无可挽回地失去了郑国。要重新得到郑国，齐国就必须有征服实力强大的楚国。

实际上郑厉公这时候已经很老了，但是他不甘心郑国就这样沦落。他常常恼恨地想，要是自己生来就是嫡长子，郑国从一开始就注定归他，就不会出现因哥哥姬忽懦弱而导致的几十年的混乱，也不会

放任祭仲高渠弥这一帮权臣为了自身利益折腾郑国。虽然是间接听说，但郑厉公还是清晰地记得，父亲临终前在病榻上的那番话，只有他姬突才真正有君王之才。经过这么多年的等待，就一般人来说，意气早就消磨殆尽，可是步入垂暮之年的郑厉公仍然雄心勃勃。现在，在君位已经毫无威胁了，他要兑现父亲那句已然尘封在岁月深处的临终遗言。

郑厉公打定主意要挽救郑国在天下的尴尬处境。

不过，他仍然担心楚文王会成为自己的障碍。恰恰在这时候，楚文王在征伐黄国的归途中暴毙了。这使得郑厉公彻底放下心来。

而周釐王的死又让叔詹看到了打开局面的突破口。

周釐王死后，他的儿子姬阍即位，就是周惠王。虢国和晋国率先朝见周惠王。周惠王赐给了他们五块玉和三匹马，以示答谢。

于是，叔詹建议郑厉公去洛邑朝见新王，追回当年爷爷郑武公在周朝的王朝卿位。

郑厉公派使者去洛邑，请求朝见。

郑使去洛邑之后，顺利朝见了周惠王，随后，在回到荥阳后，他给郑厉公带来了一个意想不到的可以说是立万世之功的好消息：周王朝大乱。

这场变乱起源于周惠王对叔叔姬颓那长期积郁的怨气的大爆发。

姬颓是周庄王的儿子。从很小的时候起，他就有意识的让自己相信这一点，属于哥哥周釐王的周王朝的一切事都和自己无关。而周王朝在这个混乱时代无力回天的事实更是打消了他作为王室成员、理应为周王朝做些什么的念头。他把自己的精力全都交给了他对牛的特殊癖好上。他爱牛那温柔的脾性和眼睛里流露出的忧郁神情，他爱牛咀嚼食物时漫不经心的样子和敦实温暖的躯体，他爱它们那柔顺发亮的毛和走路时大腿上颤动的肌肉。他是那么的爱牛，以至于他常常花大把大把的时间，两眼满含柔情，以无限地耐心亲自喂养牛群，给牛披上五彩的玉帛。

只要听说哪里有漂亮的牛，姬颓就会花高价买到自己的牛圈里。年复一年，洛邑甚至出现了专门卖牛给姬颓的颇为热闹的市场。

周釐王在位期间，对弟弟姬颓的这一爱好采取了不闻不问的容忍态度。

可是周惠王即位后，却一直对叔叔这个古怪的爱好怀恨在心，认为这是在劳民伤财。尤其是姬颓每天清晨赶着牛群去郊外放养，下午闹哄哄地回宫之后，就一定会有很多农夫抱怨牛群践踏了数不清的庄稼。

姬颓也觉察出了侄子周惠王的不满，在周釐王在世的时候，他就开始有意识的结识朝中官员，以此给周惠王一个在即位后不要干涉自己爱好的信号。他的这番功夫没有白费，随着时间的流逝，他和蒯国、边伯、子禽、詹父和祝跪这五个大夫的交往越来越密切。

五个大夫把姬颓的赏识当成了与王室亲近的机会。自从和姬颓建立密切的友谊后，他们老是认为自己比其他大夫们更受王室重视。他们从这种虚荣的生活中找到了自我存在的感觉。

姬颓有五位大夫作为羽翼，根本没把稚嫩的侄子周惠王放在眼里。他随心所欲地放任自己的癖性。这样一来，牛群的此起彼伏的叫声极大的干扰了周惠王的生活。不仅如此，和王室毗邻的焉国的花园和边伯的住宅也阻挡了周惠王扩建花园的计划。

周惠王感到特压抑，不久以后，忍无可忍的他终于开始了打击叔叔姬颓的实际行动。

他先是夺取了焉国的花园和边伯的住宅，然后又夺取了子禽、祝跪和詹父赖以生存的土地。

之后，一个局外人不小心也被卷了进来。他叫石速，是周惠王的厨房总管。虽然他像往常一样配制了晚餐，可是余怒未熄的周惠王却觉得这顿饭完全不合胃口。

周惠王在夺取五位大夫的土地的时候，尝到了从叔叔姬颓的压力下解放出来的快感。他任着性子在愤怒的道路上继续前行。他要利用新到手的权力，把身边看不惯的一切人一切事打压、铲除和消灭掉。他要让生活所在的范围完全按照顺遂心意的方式运转。他变得苛刻起来，没有原谅石速这个微小的过错，扣掉了他当月的俸禄。

石速对周惠王这种不近人情的小气做法怨恨至极。他冲动地和姬颓他们走到了一起。

周惠王这种不把长辈放在眼里的举动深深伤害了姬颓的自尊心。他在五位大夫和石速添油加醋的怂恿下，决定教训这个做事不知深浅的侄儿，把他从天子位上拉下来。怒火中烧的姬颓忘记了自己给自己拟定的不过问国事的原则，不知不觉卷进了永远无法回头的政治世界。

不过，姬颓也知道，仅凭眼前这几位成天饱食终日的家伙无法成事。他之所以敢下反叛周惠王的决心，是因为五位大夫一口咬定可以说服苏子和卫惠公出兵，做姬颓的外援。

苏子和周王朝的嫌隙由来已久。在遥远的周朝初年，在周武王讨伐商纣的时候，苏子的祖先苏忿生是周武王的司寇，立过功。周武王赏赐了一块土地给他，并封为子爵。后来，在周王朝像一头年迈的巨兽一样衰老下去之后，苏氏家族被乘虚而入的野蛮的狄人控制了。一代又一代的苏子们最初还深感耻辱，后来就习以为常了。在他们看来，只要能保证自身安全，朝贡狄人和朝贡周王朝，似乎没什么差别。

可是，在周王朝看来，一代又一代的苏子们却是赖在周王朝赏赐的土地上向狄人献媚。对苏氏家族采取了实际行动的就是周桓王。在他即位第八年的时候，为了管理方便，他和郑庄公进行了一笔土地交易，就是用苏氏的部分土地与郑国的一块周郑毗邻的土地交换。

苏氏家族对此十分不满。一直怀恨在心。

时隔多年，姬颓的求救使苏氏家族看到了报复王室的机会。他们答应帮助姬颓，不过，他们提出了自己的要求，那就是在事成之后，姬颓必须把当年被周桓王夺走的土地还给他们。毕竟，扶助姬颓为王的功劳不比祖先苏忿生的小。

姬颓的另一处外援是卫国。

卫惠公怨恨周王朝，是因为当年卫国动乱的时候，周王朝站在了自己的反对派一边，扶立卫公子黔牟。

周惠王没料到从未和外界有过接触的叔叔会搬来一大堆救兵。他被打打了个措手不及，在惊慌中放弃城池，逃到郕地。

郑厉公当然不会放过这个拨乱反正的机会。

他立即行动起来。他一边派人去郕地迎接周惠王，把他安顿在自己居住了十七年的宫室完备的栢地，一边写了一封信给姬颓，劝告他看得长远些，为自己的生命和荣誉想一想，不要再莽撞下去，向周惠王悔罪，还能常保富贵，保住昔日的养尊处优的生活。周惠王是名正言顺的周天子，他会得到包括郑厉公本人在内的诸侯认可、支持和尊敬。

事实上，这时候姬颓已经感到自己在被身边的人携裹着往他害怕的深渊滑去。他唯一感到欣慰的是他能在宫中和他的牛群呆在一起。可是，如果当初他不被五位大夫和石速的愤怒情绪感染，而决定为他

们出头，他甚至都不会被逼无奈的和侄子对抗，他会一直与他的牛群呆在一起。他突然明白侄子打击五位大夫，并不是厌恶他对牛的特殊癖好，而是对他和朝中官员那种带着阴谋气息的隐秘交往感到不安。姬颓一想起那天居然为了尊严和友谊而冲动的献身于可笑的义气，就感到懊恼不已。

姬颓拿着郑厉公写给他的信，陷入深深的不安。他感到脊背发冷。尽管那些所谓支持他的人在他身边，但他仍然感到十分孤单。

五位大夫却不理会姬颓在犹豫不决中透露的不安情绪。他们是真正的骑虎难下，他们知道，郑厉公在信中保住富贵的许诺只针对姬颓一人。如果周惠王在郑国的帮助下归来，他们肯定会被问罪，连活命的机会都没有。

五位大夫也看透了姬颓的懦弱和毫无主见。他们不怀好意地指出那封信是郑厉公的骗局，试图以此堵住了姬颓试图投降的意图。

姬颓强烈地感觉到，自己被孤立了。

“你们想怎么办就怎么办吧。”姬颓表情木然地说，然后就站起身，头也不回地进了后宫，和他深爱的牛群呆在一起。

五位大夫粗暴地赶走了郑使。

郑厉公见姬颓拒绝了自己好心送给他的悔罪台阶，不配合自己提出的温和的解决方式，就开始了武力夺取洛邑的准备。

他去栎地朝见周惠王，派人约西虢公共同起兵。

不久之后，郑国和西虢联军就拥簇着周惠王兵临城下，把洛邑团团实实在地包围起来。

对五位大夫来说，这是一个难熬的冬日。面对城外士气高昂的一副为正义献身的军队，他们沮丧地发现，自己站在了理亏的那一边。洛邑市民并不乐意支持他们。他们不得不抛出姬颓那虚弱的威信和散布一些城市失陷后会出现被屠城的恐怖谣言来恐吓、约束他们的士兵。

实际上五位大夫已经把姬颓抛在了一边。在这生死攸关的危急时刻，姬颓已经靠不住了。当蒍国带着绝望的神情向他报告周惠王兵临城下，要他出面，拿出君王的威严号召和组织军民防守洛邑的时候，姬颓却在脸上挂着一副漫不经心的遥远神情回答蒍国说：“等我把牛喂完了再说。”

姬颓知道自己死期近在咫尺。他反而对自己的死亡满不在乎起来。他估量着干草的存量能不能使牛群熬过漫长的冬季。他爱怜地看着一边咀嚼着食物一边优雅地打着响鼻的牛群，为它们现在只能吃到干草而伤心。在以前，在其他的三个满天满地都是绿色的季节，他都是派人去割最好的草，配上上等谷物喂养它们。他努力不让自己去想即将来到的离别。是的，他快要死了。外边已经传来了激烈打斗声、呐喊声和惨叫声。五位大夫的失败也是注定的。他觉得他们无谓的反抗很可笑。

姬頹突然发现自己很自私，不应该让牛群陪自己一起死。他叫来石速，命令他和自己一起，打开洛邑西门，赶着牛群逃亡。只要牛群逃出这个该死的杀戮世界，他姬頹死一万次也没有关系。

还是未有来得及逃亡。长期养尊处优的牛群太过肥胖，行走的速度太慢了。

姬頹和他的牛群一起，死在了尾随而来的追兵的长戟短箭下。

郑厉公成功了。庆功宴结束后，周惠王把虎牢赏赐给郑国。

虎牢关是一个险峻而重要的关隘，在能在很大程度上保护郑国。

在回国的路上，郑厉公那衰老虚弱的身体抵不过颠簸艰苦的旅途，得了严重的疾病。很多年以前，他就曾害怕自己死在异国他乡，现在，他仍然感到害怕。他把最后一口气撑到了荥阳。在荥阳，在这个随处可以触碰到温暖的家中，他在巨大的荣誉的光环照耀下死去了。

实际上，就算郑厉公再多活几年，也无法拯救郑国在历史上的尴尬处境。

郑厉公死后，他的儿子姬捷即位，就是郑文公。

在这个越来越混乱的时代，郑文公虽然没有内部威胁，能够无忧无虑的坐稳王位，可是他的生活比他的祖辈们更加难熬。

第十三章 齐宫嫁出两个女人

履行往昔的婚约

在齐国内乱和齐桓公屡次出境召集盟会的那些年月，一个女孩在齐国的后宫中长大了。她就是齐襄公的女儿哀姜，在她还是襁褓中哇哇啼哭的婴儿的时候，她就被齐襄公和文姜在糕地与鲁庄公的一次游猎中许配给鲁庄公了。

那时候，鲁庄公还很年轻，眉宇之间英气勃发。他的帅气英姿在当时被人们广为赞叹。

在那个游猎过后的野外筵席过去之后，鲁庄公陷入了漫长的等待岁月。在退朝后的那些闲暇时刻，他偶尔会想念那个从未谋面的女孩。有时候，当他想起她其实只是一个孩童的时候，他就会哑然失笑。随着时间的流逝，已不再年轻的鲁庄公知道她也长大了。

事实上，文姜比鲁庄公更关心哀姜年龄的变化。她怀着对齐襄公和故乡的永恒思念，希望齐国和鲁国一直好下去。每当鲁国和齐国的关系出现危机，变得恶化的时候，她就会心急如焚。在齐国和鲁国发生乾时之战和长勺之战的那些日子，她常常整夜不能入眠。而当儿子鲁庄公听从了自己的劝说，重新和齐国和好之后，她又像个孩子似的高兴起来。所幸的是，在鲁国与齐国关系充满风雨变故的十八年中，鲁庄公和哀姜的婚约却始终未有取消。现在，被哮喘折磨得濒死的文

姜只有最后一个稳固齐鲁关系的办法，就是在临死时留下遗言，督促鲁庄公把哀姜娶过来。

鲁庄公那不无情欲的思念之情被母亲的临终遗言再次挑起。只要一想起哀姜已经长大，自己即将拥有一个粉妆玉琢的肉乎乎的温暖的女人，鲁庄公就激动不已。相反，对母亲的离世，他表现出的哀戚却带有极大的伪装成分。

在母亲死后的最初几个月，在众目睽睽之下，鲁庄公不得不压抑住内心的激动，拿出守孝三年的耐心等待着时光缓慢的往前移。可是，每当鲁庄公一想起还要苦熬三年，他就觉得难以忍受。

几个月过去后，鲁庄公估量着大家和自己一样，已经把母亲的死给淡忘了，就底气不足地试探着提出要按照母亲的遗言迎娶哀姜。

“国母刚刚离世，不能骤然行事。”曹刿反对说，“一国之君，不能破坏守孝三年的规矩。”

“这是母亲的遗言。”鲁庄公一见大臣们拿古老的规矩压他，立刻妥协了，“太早不好，太晚也不好，明年迎娶齐女吧。”

鲁庄公突然很欣赏自己的应变能力，他这是拿出了个两全其美的折中办法。

曹刿仿佛明白了什么似的没有继续进谏，默不作声地退下了。

日期确定之后，时间在鲁庄公的印象中过得快了起来。

第二年，鲁庄公派人去齐国约定婚期。

齐桓公婉言拒绝了鲁使。他不想长期努力竖立起来的正面形象毁在违背礼数的婚事上。他要等到鲁庄公守孝期满后冉商议哀姜的婚事。

鲁庄公虽然感到难堪，也只得无奈地掐灭内心激动的火焰，怀着沮丧的心情等待守孝期满。

虽然等待很没趣，但那些沉闷无聊的日子还是在不知不觉中过去了。

三年过去后，鲁庄公再次向齐国请婚。

齐桓公同意了，答应在秋天选择一个吉祥的日子，把哀姜嫁给鲁庄公。

收到喜讯的鲁庄公喜不自禁。一拖再拖的等待岁月几乎要把他精神拖垮了。现在，婚期终于确定下来。鲁庄公兴奋得简直不知道怎么表达自己的快乐。他把全副精力都投入到婚礼上来，一心只想把婚礼办好，办得隆重。婚礼变得前所未有的奢侈。

鲁庄公想起父亲多年前在齐国死于非命，现在又与齐国结亲，突然感到内疚不安。为了跨过良心这个看不见的坎，鲁庄公花大力气修缮了父亲当年居住的寝宫，他命人把古色古香的门楣漆成朱红色，重新对显眼处的椽子精雕细刻。

一个叫御孙的官员看不过鲁庄公那明显兴奋过头的荒唐举措，成天如影随形地跟在鲁庄公后面劝说。

但是，御孙的啰嗦反而激发了鲁庄公的固执本性。他不仅一点也听不进去，反而在八月迎娶了哀姜——更让鲁庄公举止失常的是哀姜的妹妹叔姜陪嫁，使他同时拥有了两个女人——时，在安排哀姜与同姓官员的夫人们相见的时候，他表现出一种无所顾忌的轻率，用玉帛作女人们的见面礼。实际上，他这是在带头破坏传统礼法。因为男人见面的礼物才是玉帛和禽鸟，而女人们的见面礼只是表示虔敬的榛子枣子之类的水果。

这是一场成功的政治婚姻。齐鲁两国恢复了很多年前那种亲密无间的关系。两国甚至联合起来出兵讨伐徐国和戎国。而徐国和戎国的臣服使得郑文公深感恐惧，害怕郑国会成为他们的下一个讨伐对象。他不得不和楚国断绝外交关系，重新和齐国结盟。

对鲁庄公来说，多年以后，步入老年岁月的他将会悲哀的发现，他对哀姜这种超乎寻常的宠爱却成了可悲的讽刺。

哀姜和她轻佻的姑姑文姜一样出了轨，而且，因为哀姜与公子庆父通奸，从而引发了鲁国一场巨大的变乱。

再次主盟

齐桓公的威势越来越大，他再次约宋国、鲁国、郑国和陈国在幽地盟会了一次。

诸侯对齐国的心悦诚服使齐桓公有些沾沾自喜。回国后，他举行了一次犒劳大臣们的庆功会。

在众人被齐桓公的情绪感染，也陷入享用美酒佳肴和荣誉带来的喜悦之情中的时候，鲍叔牙站了出来，接连点名警示了三个人。他希望齐桓公不要忘记当年出亡在外的苦难生活，管仲不要忘记被囚禁的往事，宁戚不要忘记在穷乡僻壤为他人养牛的艰难时光。

“希望诸位大夫和我一样，时时处于忧患意识当中。”齐桓公被鲍叔牙冰冷的话语震动。他从自视矜高的迷梦中惊醒过来，起身告诫说，“这将是齐国的福气。”

事实上，随着齐桓公在称霸的道路上的成就越来越大，他常常不由自主的有些自满。是他身边的诸如鲍叔牙之类的大臣们时时在警醒着他，使他没有陷入骄兵必败的境地。

之后不久，周惠王遣使入齐，把更大的荣誉和名正言顺的权力授予齐桓公，使他正式拥有了祖先姜太公那征讨诸侯的职能和权力，也就是说，周惠王任命齐桓公为方伯。

周惠王授权之后，就向齐桓公提出了一个请求。他要齐桓公帮自己讨伐卫国。十年前，卫惠公和苏子一起攻击周惠王。这是以下犯上的过错，不可原谅，周惠王一直对此耿耿于怀。

收到王命的齐桓公开始对卫国采取行动。

实际上，这时候卫惠公已经死了三年。他欠下的罪责自然落到了他儿子卫懿公身上。

面对齐桓公兵临城下的问罪，卫懿公觉得自己蒙受了莫大的冤屈。他认为父亲犯的错与自己无关。他对齐桓公不问缘由的做法十分不满。他恼怒极了，率领军队凭着一股意气出城和齐军交手。

不用说，这种贸然轻率的冲动换来的结局是扫尽颜面的失败。

卫懿公是一个毫无头脑的家伙。他没有任何才干。这一次，尽管他失败了，但却算一个幸运儿，因为他遇到的是以维护中原秩序为己任的齐桓公。当他一输就乖乖认错之后，齐桓公就原谅了他。

可是，在几年后，这个爱好仙鹤的无能之辈却再也没有如此幸运了，他在北狄的攻击下丢了命，亡了国。

齐国的赫然强盛的宏大场面使得一个卫国钦羡不已，决心放弃一切追随齐桓公。他就是卫国太子开方。在把父亲卫懿公请求免罪求和的五车金帛交给齐桓公之后，他就再也不想回城。只要一想起卫国的狭小和荒僻，他就觉得呆不下去。他怀着崇敬的激动心情表示愿意留在齐桓公身边。就算为齐桓公做个赶车人，他也愿意。

齐桓公对开方宁愿放弃君王之位和整个国家的行为很意外。他无法理解开方深沉的动机，觉得开方为自己做出了巨大的牺牲。他怀着感激和被人爱的心情封开方为大夫，像宠爱易牙和刁竖一样宠爱开方。

齐桓公这次出征不仅得到了开方，还娶回了一个美人。

这个美人的姐姐在早些年已经嫁给了齐桓公，她是她的妹妹。齐桓公为了区别他这两姐妹，分别取名为长卫姬和少卫姬。

齐桓公一方面娶回了少卫姬，一方面也把齐姜嫁给了晋武公。这是他嫁出的第二个女人。她是齐桓公同一宗族的女儿。

匆匆离世的女人

晋武公是曲沃庄公的儿子。在晋武公之前，晋国长期处于一分为二的局面。这种局面是八十多年前懦弱的晋文侯一手造成的。他即位那时候，他的叔父桓叔已经羽翼丰满，势力强大了。晋文侯对此很害怕。他怕自己在熟睡的某一天夜里死于非命，于是他把曲沃分封给叔父桓叔。

曲沃是一块宽广肥沃的土地。

自封为曲沃伯的桓叔子孙就在这块土地上变得越来越强大。

这引起了晋文侯子孙的不安。两边陷入相互征伐的混乱局面，而且一代又一代的持续了四十多年，最后还是桓叔的孙子晋武公终结了这种没完没了的内乱，统一了晋国。之后，他把国都迁到绛。

晋武公死后，他的儿子姬倭诸即位，就是晋献公。

晋献公即位的时候，国都已经不再是曲沃了，可是他的父亲和爷爷留下的数量众多的后代仍然居住在曲沃。在晋献公看来，这些公子的实力都不可小觑。他们随时可能向绛发动进攻，或是分裂晋国。晋国的稳定只是表面现象，背后蕴藏着巨大的危机。

这种危机四伏的状况让晋献公坐立难安。他迫切需要一个万全之策去除这些恶瘤一样的兄弟叔伯们。

大夫士蒍解决了这个难题。在他的建议下，晋献公把曲沃的那些兄弟叔伯们诱惑到绛州城，然后不费吹灰之力杀掉了他们。

晋献公对士蒍感激不已，封他为大司空。

士蒍接下来又里了一件大功。他主持了绛州城的扩建工作，把绛州城扩建得跟临淄之类的大城市差不多。

这种连续降临到晋献公身上的好运使他真切的体味到了君王之乐。

晋襄公还是太子的时候，已经经历了四个女人：贾姬，犬戎主的侄女狐姬和允氏，还有文姜。

前三位是他名正言顺娶回来的。而齐姜却是他父亲晋武公的女人。

晋献公之所以能够得到齐姜，是因为齐姜嫁给晋武公的时候，晋武公那勃起的年华已经逝去，不能再在齐姜广衰的身体上完成男人不可推卸的责任。

贾姬恰巧在晋献公即位那年死去了。晋献公出于政治方面的考虑，尽管狐姬和允氏已经各自给他生了重耳和夷吾两个儿子，但他还是让齐姜接任了夫人之位，并把他和齐姜的私生子申生立为太子。

晋献公为申生安排了两位老师：杜原款和里克。

齐姜被立为夫人的时候，体质向来虚弱的她就流露出了下半世的光景。在生了一个女儿之后，就撒手人寰，悠悠袅袅的死去了。

晋献公虽然无限伤怀，对齐姜的遗孤也充满了同情，但忙碌的他也只能怀着无可奈何的心情把遗孤抚慰一番，然后交给贾姬的妹妹贾君哺养。

虽然齐姜的遗孤和晋献公同在晋国后宫，在分别的最初几天晋献公也怀着不无同情的父爱来看望齐姜遗孤，但是在不久之后，两人就再也未有见过面了。因为晋献公的整个神思都被一个新出现的女人牵引住了。

第十四章 奇女骊姬

这个女人不仅美貌无比，还很不简单，她那一连串自私的阴谋造成了晋国十年的混乱岁月。

这个女人名叫骊姬。她和她妹妹少姬是晋献公在他即位的第十五个年头，在攻击骊戎的时候，战败的骊戎献给晋献公的求和礼物。

在晋献公的妃嫔们看来，这俩姊妹只是来自野蛮世界的战利品。她们的生活的全部内容就是供晋献公发泄兽欲。

骊姬根本未有把这些歧视的眼神和言论放在心上。她也从来没有把自己摆放在俘虏的地位。她是一个聪明绝顶的女人，对这些愚蠢的鄙视只是觉得好笑。实际上，在晋献公还只是抱着新鲜刺激的享用战利品的心态在她蛇一样灵动的身体上折腾的时候， she 就把晋献公的身体和灵魂给俘获了。

晋献公成天流连在骊姬的寝宫，仿佛把后宫偌大的一个世界给完全忘了。在最初一段时间，人们仍然牢牢地抱着成见不放。随着时间的流逝，人们的信念动摇了。尤其是骊姬和少姬分别给晋献公生了儿子奚齐和卓子之后，他们心情复杂地发现，晋献公对骊姬已经到了言听计从的地步。

这些观望的人只是远远的看见过骊姬体态妖娆，也感觉出她浑身散发着令人心神不定的诱惑气息，但却不了解她。

实际上，骊姬的聪明程度甚至连和她朝夕相处的晋献公也大感意外。晋献公之所以发现骊姬才智过人，是因为他退朝后向骊姬倾述琐碎的政事。

当晋献公把听闻到的一些古怪事件当作新鲜事说给骊姬听的时候，骊姬往往能提前把结局分析出来。

而且，在晋献公看来，骊姬不仅才智超群，还对他忠贞不二。自从被耻辱的送到晋国后，她就从未有表露过思乡之情。她常常对晋献公说，她对她的爱情死心塌地。

晋献公老是觉得自己亏欠了骊姬。他欠她一次隆重的婚礼。他要弥补她，才对得起她对他做出的巨大牺牲。

尽管骊姬从未有提过要立自己为夫人，可是晋献公老早就有这个念头了。齐姜死后，晋献公一直没有发现合适的女人接续夫人的位置。自从骊姬出现后，晋献公就觉得夫人之位非她莫属。随着他对她了解的加深，他的这个念头就愈发强烈。

在晋献公看来，无论从哪一方面看，骊姬都够资格做他的夫人。既然老天用一种奇特的方式把骊姬送给了他，就一定会同意骊姬做他的夫人，晋献公充分相信这一点。所以当晋献公通过占卜看骊姬是不是适合当夫人，而卦象却不详的预示骊姬不能做他夫人的时候，他也认为这只是老天在和他开玩笑，是在用一种奇特的方式暗示骊姬恰恰就是他的夫人。

可是，对神示充满敬畏的大臣们却抱着和晋献公相反的看法。他们遵循卦象的神秘指示，对册立骊姬为国家夫人不以为然。实际上，天文、占卜和历史知识丰富的史官史苏已经对卦象的灵验感到惊奇。在他看来，这种通过征伐敌国而俘获的女人使得骊姬与妹喜和妲己没有区别，注定会祸国殃民。夏朝和商朝分别被妹喜和妲己葬送了，妹喜是夏桀征伐有施的战利品，妲己是商纣征伐有苏的战利品。

史苏对即将重现在晋国的可怕的历史规律感到恐惧，他把自己的忧虑告诉给申生的老师里克。

里克被史苏列举的一连串例子吓坏了，又把史苏的原话一字不漏的告诉给郭偃。

郭偃是占卜的官员，是他操演了这次预示不详的卦象。他对神秘的预言看得更真切些。他抚慰里克说，在十年这个盈虚之数的时间里，晋国会因为骊姬的册立而出现不可遏止的内乱，但却不至于亡国。

里克熟悉史苏口中那些可怕的历史故事，又不得不认同郭偃的玄奥哲学。他只得把郭偃的预言刻记在竹简上秘密保存起来。

不久之后，内乱的初级裂缝就被晋献公自己给撕开了。他对骊姬说，他想改立奚齐为太子。这个念头已经在他脑中盘桓很久了，他说。

自从成为晋献公的夫人之后，一直有一个缺憾在骊姬心中挥之不去，那就是自己的儿子奚齐没有随之升为太子。这让整个事件显得一点也不完美。不过，她仍然在以女性的直觉耐性等待着晋献公。她相信，他会为此做些什么的。

信念坚定的骊姬心无旁骛的对晋献公好，对儿子奚齐的前途反而表现出一种满不在乎的态度。这使得晋献公时刻受着良心的煎熬，和往常一样，他老是觉得自己亏欠了骊姬。

晋献公受不了良心上的折磨，提出要改立奚齐为太子。

尽管骊姬恨不得晋献公立即向大臣们宣布她梦寐以求的命令，但她却义正词严地堵住了晋献公这个荒唐的念头。“诸侯们都知道贤德的申生是晋国的太子，而且他毫无过错，”骊姬说，“如果为了我和儿子的未来而牺牲原则，我宁愿自杀。”

晋献公觉得自己亏欠骊姬的东西越来越多。他失望地发现自己永远也无法偿还骊姬那绵绵不绝的恩情了。他不知道，当他把打算改立太子的想法一说出来，骊姬就把他的话当成了清晰的人生目标，开始秘密地紧锣密鼓地行动起来。

晋献公从一开始就被骊姬耍了。骊姬爱的不是晋献公的人，而是他手中的权力。骊姬的愿望就是通过自己的不懈努力，使晋献公能在有生之年用他无边无际的权力把她和她的家人安顿在一个显耀而又安全的位置。她知道，如果儿子奚齐不能成为太子，那么在晋献公死后，奚齐、卓子、少姬和她自己将被晋国人无情的遗弃。他们一家人

会落得个很悲惨的下场。她对晋献公所有的虚与委蛇和柔情蜜意都是为了生存。为此她做出了巨大牺牲。她本来只是一个在蓝天下的丛林中穿梭的无忧无虑的单纯女子。是命运突然无情的作弄了她，战争掐断了她的人生。她要在糟糕的处境中反抗命运，哪怕这是一场力量不平衡的对抗。

现在，骊姬的努力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她已经快要把命运掌握在自己手中了。她要继续把计划进行下去。通过长期对政事的干预，骊姬虽然处于深宫之中，却对她从未谋过面的大臣们很熟悉。她把自己的希望遥寄在梁五和东关五这两个人身上。他们是晋献公宠信的大臣。骊姬早就看透了他们和自己是一样的人，也是挟宠弄权的个中老手。

骊姬不用出宫就可以与梁五和东关五套近乎。

一位叫施的优人心甘情愿为她牵线搭桥。他是骊姬的情人。因为晋献公迷恋他那娇好的面容、能说会道的性感嘴唇和优美醉人的歌喉，使得他能随心所欲的出入后宫。最初，优施每次在后宫敞开歌喉放歌的时候，骊姬都会坐在晋献公身旁聆听，陷入一种沉醉状态。这样一来，她和优施之间的秋波暗送往往能狡猾的瞒过了晋献公。后来，骊姬和优施对视彼此的眼神能剝掉对方身上的肉。当他们被欲火煎熬、刺激得难以忍受的时候，他们激动而欣喜的发现，政事缠身的晋献公原来给了他们那么多的时间和空间。骊姬抱着对抗命运渴望生活的信念打破了这种两厢煎熬的状态。在一个燥热而寂寥的懒洋洋的午后，她终于和他偷情了。

在一次忘情的缠绵之后，骊姬把郁结在心中的烦恼告诉给优施。优施抱着猛烈性交过后汗津津的骊姬，给她出了一个主意，如果要离间晋献公和申生、重耳和夷吾的关系，必须要让三位公子出宫，远离绛州城，越远越好。优施在骊姬耳边吹了一口撩拨的气说，只要梁五和东关五开口向晋献公进谏，派遣三位公子去守护遥远的边境，事情就好办了。

骊姬猛地翻身把优施压在身下，用一次更加连绵悠长的性爱作为报答。

入夜，优施拿着骊姬的金币到梁五府上，向梁五转达了骊姬对他的仰慕。

“国母夫人非常想和你结交，”优施一面说，一面递上金币，“这是她的一点敬意。”

优施的突然拜访和他带来的消息令梁五感到吃惊。他明白，这是骊姬在收买他。有什么事情要发生了。

梁五带着一种猜疑地神情说：“你要先不说出个所以然来。我绝不会收下国夫人的金币。”

优施如实以告。

梁五长吁一口气，原来只是要说服主公，只是动动口这么简单的事。他答应优施，愿意为骊姬帮这个忙。为了不出差错，梁五建议说，还需要东关五出面。

“其实有一半金币就是送给东关五的。” 优施说。

这是一个平静而温和的夜晚。在优施、梁五和东关五在飘忽幽暗的灯下密谋的时候，申生、重耳和夷吾都早早上床睡觉了。他们几乎是在同一时刻滑入无梦的深沉的睡眠中。

梁五和东关五没有在这天向晋献公进言。他们有意避开了这个人多口杂的日子。他们选择在和晋献公闲谈的时候提出了骊姬的想法，对晋献公说：“曲沃是祖先宗庙所在的地方，屈地和蒲地是边疆重镇，需要重要人物去驻守。这种神圣的意义重大的任务只有申生、重耳和夷吾三位公子有资格担当。”

“太子是储君，难道可以远离深宫，去不可测的没有安全保障的地方？” 晋献公疑惑地问。

“太子是国家的第二号人物，曲沃是晋国的第二大城市，正好相配。有什么不可以的。” 东关五说。

“可是屈地和蒲地是荒原。” 晋献公说。

“筑了城就不是荒原了。” 东关五继续说：“一夜之间凭空多了两座城市。这种好事，难道主公也要错过？”

晋献公早已忘记曾经对骊姬说过冒失的话，也不知道梁五东关五和骊姬已经结成了同谋。他为梁五和东关五的奇谋妙计而拍手称快，当天就发出命令，把三位公子遣送出城，让他们去边境地区，为晋国的强大建功立业。

士蒍早就看出了骊姬的计谋，所以当晋献公派他去监管屈地和蒲地的筑城工作的时候，他没有像扩建绛州城那样殚精竭虑的尽责，他敷衍一通就算完事了。过不了几年他们就是敌国了，他对人说。

第十五章 楚宫乱

迷恋桃花夫人

就在晋国的内乱还潜藏在平静的生活下面的时候，楚国的内乱已经彰显在明晃晃的阳光下了。

在楚文王还活着的时候，他的弟弟子元就对息妫——来到楚国后，楚文王封她为文夫人——一往情深。那时候，他只能把闷热的爱情火焰深深地压抑在心底。后来，楚文王死后，他年幼的儿子楚成王在支持他的那一派官员们的帮助下杀了他哥哥熊羆，成了楚国的国王。子元顿感爱情的大门向他豁然洞开。他是先君的弟弟，是国王的叔叔，是楚国的令尹。总之，他是楚国的尊贵人物。他不断强调这一点，以此相信自己配得上优雅得像梦一样的文夫人。

在这场他主动挑起的心理较量中，为了证明自己和对手文夫人的力量是对等的，他够资格得到她的爱，子元开始在世人的面前展示自己高高在上的尊贵身份。他一面不把稚嫩的楚成王放在眼里，一面在王宫外边大兴土木修建馆舍，在此日日笙歌夜夜歌舞，向深宫中的文夫人炫耀自己对生活的无限热爱。他的喧闹使深宫的冷清显得更深沉了，在某一天，被单调生活折磨得寂寞难耐的她肯定会出现他面前，子元不无希望地想。

喧闹的噪音确实遥遥传到了文夫人的耳边。郢城街头到底发生了什么，先是修建房屋的没日没夜的叮叮当当的声音，再是没日没夜嘈杂的乐音。尽管隔得老远，文夫人仍然听得出刺耳的音乐声里满是浮躁。

当文夫人听说是令尹子元在荒唐的胡闹之后，眉头紧锁。这个人到底是怎么啦？当年，他的哥哥，也就是自己的丈夫身经百战，征服了那么多土地，使得朝贡的人络绎不绝，把楚国的朝堂变得跟街市似的。这个人身为令尹，难道没看见他哥哥那伟大的成就吗？竟然还在她身旁吹奏起软绵绵的靡靡之音来。他到底是怎么想的呢？文夫人一面哀伤地思念着楚文王，一面派人把自己的不满和厌恶转达给子元。

侍从传话的时候，子元一个劲拍着大腿，幡然悔悟似地反复说：“我怎么就没想到呢？”他为自己的行为感到懊恼。他沮丧地发现，自己和文夫人的距离嗖地拉得老远。他感到灰心丧气，觉得自己的阵地塌陷了老大一块。他要立即弥补自己的过错，挽救自己在她心中的形象。他要为她而改变。

为你而改变

子元决定进攻郑国，以此来证明自我改变的真心。他征调了六百乘兵车，以斗伯比斗梧为前部，王孙游和王孙嘉为后部，亲自率领中军，穿过了原野、河流和丛林，向郑国杀去。

事实上，楚国的这次出击对郑国来说，不算是突然袭击。自从和齐国结盟之后，叔詹就派了数量众多的间谍探听楚国的动静。在子元还未有到达郑国边境之前，叔詹和大臣们就已经想好了对付他的计谋。

叔詹看透了子元的动机，他这是为了向文夫人献殷勤。因此，他必须取得胜利，否则就是在文夫人面前丢脸。子元害怕失败，心理包袱太大，在行事上就会不自觉的表露出畏首畏尾过分小心的姿态来。

叔詹一面向齐国派出求救快马，一面摆出空城计。

楚军前部到达荥阳城外的时候，发现荥阳城门大开。市民们像没有看见城外已经大军压境似的，像往常一样平静淡然的生活着。这种被人忽视的状态让斗伯比和斗梧蒙了。他们捉摸不透荥阳城里到底是怎么回事。楚军咄咄逼人的威势被这种神秘的平静消解了，化为乌有。

斗伯比没有贸然发起攻击，他派人向还未到达的子元汇报了自己遭遇的奇怪情况。

可是，当子元疑惑地到达荥阳城外的时候，却发现荥阳城里的郑军戈甲林立、严正以待。

子元没有发蒙，他明白，这种诡谲叵测的变化使他取胜已毫无希望。当夜，在犹疑中扎下营寨的他怎么也睡不安稳。那一整夜，他都在想怎么才能让这次撤退带着一种凯旋的味道。可是这也改变不了他无能的事实，他为自己不如哥哥感到羞耻。而当他觉得虚假的凯旋有可能会获得文夫人的好感，又觉得撤退没什么不可以。他一想起自己昂首挺胸地回了国，文夫人那充满欣赏意味的深情目光，就激动得喉咙发痒。他将和她在盛大的筵席上手握闪光的酒杯，为过去的痛苦和未来的欢乐痛饮。子元被体内翻腾的欲望折磨得难以入睡。可是，理智却像闷雷一样，不时用低沉而有力的爆炸把他震回令人沮丧的清醒状态。而且，无论是在入睡前清醒的时候，还是入睡后魔住了的睡眠中，文夫人那鄙夷淡漠的表情在他脑中执拗的不停闪现。

本来，子元打算逗留一段时间，把叔詹的诡计弄清楚后再发动有效攻击，可是谍报说支援郑国的齐鲁联军已经出发了。子元心里一下子就没了底。他不得不虚设营帐，在当天夜晚悄无声息地撤退了。一路上，子元命令士兵高唱凯歌。这欢呼似的洪亮歌声和鼓声一起，给了子元一个自欺欺人的假象，那就是这次出征真的取得了非同小可的胜利。最后，子元对自己的胜利已经毫不怀疑了。他相信，文夫人也不会怀疑。实际上，与其说是伐郑的虚幻胜利使他洋洋自得，还不如说是他在六百乘兵车拥簇中有种天下舍我其谁的虚荣的满足。

回到郢城后，子元派人把自己幻想中的胜利告诉给文夫人。

文夫人回了话。她说，令尹的胜利和我有什么关系？他应该用他的功劳去告慰他哥。

在听着侍从传话的时候，子元仿佛看到了文夫人那副冷得像冰块一样的表情。他的心寒透了。他哪里就不如哥哥呢？子元恼恨地想，他比他会讨女人欢心，会懂得怎样去呵护心爱的女人，而且，这次出征也证明自己会为所爱的人做出巨大的改变和牺牲。一想到出征，子元顿时泄了气，他不得不承认自己是无功而返。

实际上他的骚扰似的出征使郑国和齐国的关系反而更加密切。这样一来，楚成王对他也更加不满了。

一厢情愿原来是一条不归路

子元在爱情的世界里乱了方寸。被自卑狠狠折磨的他对王位产生了前所未有的渴望。只要成了楚国的国王，他就配得上文夫人了。就是这个该死的小坎使文夫人认为他配不上她，搞得他始终是她居高临下藐视的人。

不过，还未有等到子元对篡夺王位这件事采取实际行动，就出现了一个可以使他亲近文夫人的机会。文夫人生了病。当他听说这件事后，他简直欣喜若狂。去看望她，询问她的病情，这是一个合情合理的几乎无懈可击的借口。哦，这不是借口，心爱的人生了病，他本来就应该为此做些什么。子元觉得自己有照顾文夫人的责任。因此，在子元看来，把自己的床啊衣裳啊洗漱用具啊什么的全部搬进宫就成了理所当然的事。

出于某种特别的动机和担忧，子元还把私人蓄养的甲兵全搬进了宫，里三层外三层的保卫着他。

可是，尽管子元做出了如此大的举动，文夫人仍然拒绝见他。他虽然见不到文夫人，也不打算搬出宫了。他要固守已经取得的阵地。

子元的整个心思都在文夫人身上。文夫人对子元越冷淡，他就越不服，就越想征服文夫人。子元在爱情那无望而扭曲的道路上走得太远了，全然不知道楚成王和宫廷外边的大臣们已经无法忍受了。

先是斗廉坐不住。他怒气冲冲地来到王宫，闯入宫门，穿过宫廷前的广场，步履匆匆的踏上石级，穿过戈甲森严的长廊，闯进子元临时收拾出来的寝宫。

斗廉破门而入的时候，子元正在对着黄灿灿的铜镜整理发髻。

“这是宫廷禁地。”斗廉未有等子元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就先开了口，“你作为臣下，凭什么来这里住？”

“这本来就是我的家。”子元轻蔑地冷哼道，“我住这里关你什么事？”

斗廉的火气被激得直往上冒：“就算你是国王的弟弟，也只是大臣，没有资格住进王宫。就算你从宫门前经过，也只能恭敬的屈身跑过。就算你是令尹，也不能在宫门前吐痰亵渎国王。现在你竟然住进宫。你太过分了。”

子元没想到斗廉会这么凶狠地骂自己。他怒气勃勃地说，他是楚国掌权者，想怎样就怎样。说完之后，他也懒得同斗廉无聊的斗嘴了。他命侍从把斗廉押出去，把他绑在长廊尽头的大柱子上。

斗廉和子元的争吵惊动了文夫人。而当得知斗廉被绑在木柱上之后，她吓坏了，赶紧派人出宫，把宫廷变故告诉大臣们。侍从出宫不久，遇到了斗伯比的儿子斗谷於菟。

接下来发生的事速度出奇的快。

先是斗谷於菟秘密上奏楚成王，然后是楚成王叫来斗御疆、斗梧和斗班，命他们率领军队在半夜杀进宫，再然后就是他们焦灼地等待晚上到来，后来，在天色暗淡下来后，在火把的闪烁昏黄的光线里，子元的兵士被无数人影砍杀，再后来就是子元寝宫的门被斗班一脚踢开。

子元拿起长剑护住胸口，借着门外闪烁的光，看清楚了门洞里的人是斗班。

“原来作乱的是你这个乳臭未干的家伙。”子元骂骂咧咧地说。

“我是来杀作乱的人。”斗班回敬说。

在和斗班角斗的时候，子元终于发现了自己的渺小。他所有的努力原来都是白费，而他那不可一世的权力更是不堪一击。他对王位的向往也只是一场可悲的痴人梦。他配不配得上文夫人已经不重要了。事实上，这么多年来，他从来就没有见过文夫人。他的爱情全是建立在不可靠的虚幻的想象上面。也许，他根本就没有爱过文夫人，是虚荣这张毫无意义的网把他罩住了。他沉迷其中，从未有想过逃脱。现在，他终于要为此付出了生命的代价了。

实际上，清规戒律在少女时代就嵌入文夫人骨子里了。她对子元的积极追逐只感到荒唐、可怕。当年，如果楚文王不用蛮横不讲理的武力从息侯手里把她抢过来，楚文王也没办法得到她的心。子元这种隔靴搔痒的追求就显得更没有希望了。

可怜的子元不想与斗班没完没了的纠缠下去。生命的本能告诉他形势已经发生了逆转。他虚晃一招想夺路而逃，却与仗着剑正要进门的斗梧和斗御疆撞了个满怀。

于是，子元死在了斗氏家族手里，随后，他的家族又被楚成王灭掉了。

一个私生子的故事

楚成王任命斗谷於菟为令尹。

除了超乎寻常的治国才华，斗谷於菟成为楚国的令尹，就好像是命中注定的事。而且，这种宿命的根源要追溯到很多年前，那时候，斗谷於菟的父亲斗伯比都还未有出生。

在斗谷於菟的爷爷斗若敖年轻的时候，娶了郢子的女儿为妻。

斗若敖的身体一直不好，在郢女生了斗伯比之后没几年，他就死了。失去了丈夫的悲伤的郢女带着儿子斗伯比回到了娘家。

郢女欣喜的发现儿子斗伯比表现出了和他那个年龄不相称的对陌生环境的适应能力。实际上，是郢子的女儿那亮晶晶黑乎乎的眼睛和团团滚滚的活泼样儿使她和表哥斗伯比之间那生疏和害羞的屏障在转瞬间垮塌了。

这对表兄妹在父母对他们毫无禁忌的岁月中逐渐长大。随着时光的流逝，他们的嬉闹在不知不觉中变了味。他们那发生了巨大改变的身体在对方的触摸中反应古怪，越来越无法把握。每一次有心无意的触碰，都会使身体不由自主地绷得紧紧的，感受也越来越奇怪。随着对彼此身体的好奇程度的深入，在两人都激动得快要膨胀得爆裂的一个夜晚，紧张得不知所措的斗伯比费尽了全部气力，最后终于浑身是汗的进入了表妹的神秘地带。

在女儿的肚子明显变得大起来之后，郢子夫人才猛然惊觉自己在过去的岁月中犯了多大的错。虽然一切都显得太迟，她还是割断了斗伯比和女儿的联系。她把女儿锁在宫中后，面对熟悉的人关切地询问，深感耻辱的她撒了谎，说女儿生了重病。十个月后，一个胖嘟嘟的小子无可阻挡的出生了。郢子夫人把婴儿裹得严严实实的交给侍从，让他丢到野外去，越远越好。她想瞒过丈夫，掩饰住女儿出的大丑。

侍从把婴儿扔到了梦泽。

儿子犯了大错，郢女无法再面对哥哥。她要带着儿子回楚国。郢子想不通是什么原因使妹妹有了那么坚决的去意。他费尽口舌挽留妹妹，而她却只是像少女时代犯错那样，低垂着眼帘，看着自己的脚尖，固执地摇头。

斗伯比带着内疚、羞惭和眷恋交织的复杂情绪和母亲回了楚国。

郢子对家里突然出现的一连串变化感到迷惘。虽然夫人在努力想让生活保持以往那种平常状态，但他还是感觉得到她在有意对他隐瞒着什么。不过，郢子像所有粗心大意的男人一样，认为不过是女人的琐碎脾气引起的一些无足轻重的小事。他没有心思追问夫人。相反，他对诸如游猎之类的男人的乐趣更关心。

当郢子觉得自己也许会被无聊而琐碎的家事缠绕的时候，他就要出去游猎一番，在荒野的自由空气中保持男人的本色。

郎子和他的猎手们出了城，直接去了梦泽。那是野兽经常出没的地方，以往他们都会从梦泽满载而归。

很显然，这次游猎也会有不错的收获。他们刚进入梦泽，就发现一只老虎蹲伏在前方不远处的沼泽边缘的水草丛中，等着为他们的游猎开个好头。

郎子下令猎手们远远地瞄准、射杀。

老虎看见了这群兴奋而凶狠的人，而且猎手们也在慢慢向它靠拢，可是它却无动于衷，一点逃跑的意思都没有。

猎手们以一种随时拔腿而逃的小心渐渐逼近老虎。他们已经离老虎很近了。那距离近得甚至都不用瞄准，也足以射杀任何一只跳跃闪躲的动物。可是现在他们射出去的数量众多的箭就是射不中眼前这只平静得像石头一样的老虎。箭仿佛一到它身前就拐了弯，偏向了其他地方。

有眼尖的猎手看见在老虎的怀里，有婴孩在紧紧地含着它白嫩的乳头。

郎子和猎手们满是敬畏之情，强烈感受到了一股神秘力量的存在。郎子得出了一个结论：那个受到老虎庇护的人类婴儿是传说中的神。

郎子带着他的猎手们悄悄离开了。他要把自己的奇遇告诉夫人。惊奇的郎夫人不由自主地回答说那婴儿就是她扔的，并把弃婴的缘由

告诉了丈夫。

郢子想起了一个远古时代的传说故事，他仿佛看见姜嫄踩了巨人脚印之后怀了孕，把周代祖先姬弃扔到寒冰上，弃被巨鸟温暖的情形。今天的遭遇简直和那个神奇的传说一模一样。唯一区别只是保护婴儿的不是巨鸟，而是老虎。

这种传说故事的神奇重现使得郢子提前看见了婴儿的不同凡响的命运。抱着只有回归人类、婴儿的传奇人生才会得到实现的信念的郢子召集数量众多的士兵，再次去了一趟梦泽，把婴儿救了回来。

婴儿的奇特遭遇使伦理在无形中带给这对表兄妹的耻辱烟消云散。郢子把婴儿和他的母亲送到了楚国。这对表兄妹团聚了。他们在郢子的安排下结了婚，成了名正言顺的夫妻。

斗谷於菟刚刚到能听懂简单故事的年龄，斗伯比就把他身世的故事说给他听。随着年龄的增长，斗谷於菟在那个来自婴儿时代的故事的反复暗示下，知道自己的人生将会和所有人不一样。在斗伯比的耐心教育下，斗谷於菟显出了超乎寻常的聪明劲。在他还是年轻人的时候，他的才能和智慧就已经众所周知了，尤其是他在政治和治理国家方面显示出的才华，使得人们相信，在未来的某一天，他会担当起令尹的重任。而且，斗氏家族在楚国的强大势力也为斗谷於菟的仕途提供了非同寻常的便利。

子元死后，楚成王要老成持重政治经验丰富的斗廉接任令尹之职。斗廉拿出老年人的固执，拒绝了楚成王的任命。他极力推荐同一

宗族的斗谷於菟做自己的替代者。“斗谷於菟比我强一万倍，”斗廉瞪着眼说，老脸上挂着一副恨不得把心掏给楚成王的神情。

令楚成王没有料到的是，官员们这时候竟然全都抱着和斗廉相同的意见，向他保证说只有斗谷於菟才是令尹的最佳人选。他是楚国的管仲。

斗谷於菟任职以后，就根据楚国的实际情况进行改革。他改革的动作很大，而且做出了相当大的自我牺牲。他把斗氏家族的土地没收了一半交还楚王。令尹这种为国牺牲的榜样起了显而易见的作用。官员们全都主动交还了一半封地。从楚若熬即位的时候起，楚国老是发生内乱，都是因为国君太小，君弱臣强。国君任由紧握国家权力的强臣摆布。子文——楚成王已经命令所有人尊称斗谷於菟为子文，就像齐桓公尊称管仲的字一样——的强干弱枝的举措使楚国再次强盛起来。

齐桓公和管仲感到了来自南方的巨大压力。

第十六章 齐国北伐

管仲很快就看清了形势。由于子文在楚国当政，还未有确定的伐楚的时间又要不可避免的往后延。齐国还需要耐心等待，或是干些让诸侯彻底服气的大事，才能产生强大的凝聚力和影响力召集诸侯讨伐楚国，实现齐国在整个天下的霸权。

实际上，齐桓公和管仲无法安下心来讨伐楚国，除了楚国自身的崛起之外，还有一个巨大的隐忧，那就是西北边境那边的山戎也变得咄咄逼人起来。不断有令人烦躁的确切消息传来。山戎正在大举侵犯燕国，不光大肆抢劫燕国的女人和财产，还在燕国和齐国的通道上驻扎了重重骑兵。形势越来越紧张。齐桓公已经让军队进入紧张的战备状态。士兵们都知道，即将有一场艰苦的出征。

齐桓公和管仲等待着燕庄公的求救。

燕庄公的使者避开山戎，穿过一条隐秘的山路，来到了齐国。他的到来除了引证了燕国的实际遭遇比传闻还要严重得多，还带来了更多的消息。侵犯燕国的山戎是令支国。他们在国王密卢的带领下，竟然倾国而出。或许，他们的目标不仅仅是在燕国大肆掳掠一番。

“赶走山戎，这是盟主的责任。”管仲说，“就算你们不来求救。我们也应该出兵。”

齐军在管仲的带领下，还从未遭遇过失败。齐国的霸主地位在一次又一次的出征胜利中越来越稳固了。士兵们对此感到无上的荣耀和自豪。他们有一个牢固的信念，那就是他们有责任守护齐国的霸主地位。他们早就跃跃欲试，等着去教训山戎一顿。

士兵们士气高昂身经百战，管仲足智多谋，智囊团人才济济。这使得齐桓公有着一种自然而然的牢固的不可摧毁的自信。所以当他在济水河边与等待好多天的鲁庄公相遇，而鲁庄公请求和他共同北伐的时候，他的自信促使他婉言谢绝了对方的一番好意。

“把山戎赶得远远的，不仅对燕国有好处，对我们也有。”鲁庄公请求说，“让鲁军做你的前部吧。”

“北方是一个危险的遥远的地方。如果我取得了胜利，就算是你祝福的功劳。要是我不幸失败了，那时候再找你借兵也不迟。”齐桓公委婉地回答。

实际上，密卢对燕国的掳掠就是在挑衅齐国。他早就对近在咫尺的齐国的强大感到不安。他打算在齐国还未到鼎盛时期就煞掉它的气焰，免得将来不明不白被它弄了个身死国危。而在燕国轻易取胜和燕国人妻离子散后悲戚绝望的神情更是使他不把中原这些懦弱的家伙放在眼里，他的自信在盲目的膨胀。他相信令支国骁勇的骑兵对付得了齐国那笨重的兵车和动作迟缓的步兵。

在燕国胡作非为的时候，密卢就在不断派人探听东边的消息。

他一收到齐国出兵的消息，就全线撤出燕国，把军队拉回自己熟悉的土地上去，耐心等待齐军陷入自己那诡谲的埋伏中来送死。

密卢低估了齐国人，所以他那居心叵测的撤退在后来就真的变成了狼狈不堪的逃跑。

密卢在撤退的路途中设置了重重障碍，可是全被齐国人跨过去了。在地势险峻的葵兹，管仲识破并击溃了密卢的埋伏。在毫无水源的伏龙山，隰朋用他丰富的学识，沿着蚂蚁的足迹解决了缺水这个危及生存的问题。在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坚固的黄台山，管仲用正面迷惑、麻痹敌人，出奇兵绕远道，在约定那天与骑兵两面夹攻，击溃了密卢最后的防线。

齐军到了令支国，却发现心理崩溃的密卢已经无情的抛弃了他的子民，和他的残余力量遁逃了。

齐桓公接受了这些无辜的人们的投降。怀着对齐桓公的感激和对密卢的仇恨，令支人告诉齐桓公，他们昔日的那个没长心肺的统治者逃到孤竹去了。

齐桓公并不急于追逐密卢。前面是一场更加艰难的行军，他知道他的士兵需要吃饱喝足和足够的休息，好让精神和体力全面恢复。

尽管如此，前往孤竹的行军还是比想象中要艰难，因为管仲坚持要把战车带上。

将领们面对连路都没有的险峻顽固的山，想不通战车到底能派上什么用场。

“只有战车才能与山戎的骑兵对抗。”管仲解释说。

在管仲的计划下，士兵用火烧光了山林。为了让士兵们忘记翻越山岭的艰苦和疲惫，管仲像当年从鲁国逃到齐国那样，编了一首节奏铿锵的歌让士兵们高唱。

在气势如虹的歌声还在苍凉的山谷回荡盘旋的时候，齐军已经翻过了崇山峻岭。随后，齐军渡过了深不可测的卑耳溪，然后，在被敌人诈降后诱入死亡迷谷后，又在老马的带领下成功逃出。之后，管仲派出小股士兵伪装成孤竹百姓混入孤竹的国都无棣城，成功把齐军的主力部队接应进去，拿下了城池。

这场远征，与其说是一场战争，不如说是一次大规模的探险似的艰难旅行。在这次远征中，齐桓公只损失了一位名叫高黑的将领，可是他却对山戎的地理环境分外熟悉了。今后，如果山戎再贸然胡来，齐军可以随心所欲的深入山戎国境，杀得它服服帖帖。

燕庄公也随军出征了的。这一路征战下来，他对齐桓公的佩服和感激已经到了不知如何表达的地步。回到燕国，在送别齐桓公的时候，恋恋不舍的他不知不觉出了国境，到了齐国境内。

燕庄公无意中触犯了一条不成文法，国君之间的送别不能超出国境。因此，齐桓公把燕庄公踩过的齐国土地全划分给燕国。

鲁庄公已经在济水准备了盛大的筵席等待凯旋的齐桓公。而齐桓公也愿意和鲁庄公分享远征的胜利。他把虏获的战利品分了足足一半给鲁国。

齐桓公这种可以说是绝了迹的无私和豁达大度完全征服了诸侯。

可是，齐桓公却没有召集诸侯讨伐楚国。他要等楚国主动出击，犯下错误。崇拜武力的野蛮的楚国是会犯这个错的。到时候，凭着中原诸侯那股同仇敌忾的锐气，他可以一举征服楚国。

何况，疲惫的士兵们也需要长时间的休息。

第十七章 庆父不死，鲁难未已

齐桓公没有乘北伐取胜之机继续南征，还有一个和生命本身有关的缘由。他已经远离后宫女人们的水汪汪的温柔世界很久了。不错，他需要霸王之名的荣耀，可他不愿把全部时间都献给它。他的身体和灵魂还需要活色生香的生活和妙不可言的享乐。

在齐桓公把国事全交给管仲，自个儿在温柔乡忘却一切的时候，鲁国却发生了令鲁国人抓狂的内乱。

把鲁国搅得一团糟搞得曲阜市民无所适从的人就是公子庆父。

从外表上看，虽然公子庆父过了中年，但他身材魁梧，举手投足间充满了优雅的贵族气质，尤其对女人来说，浑身上下都散发着男性气息，十分有诱惑力。

在第一次见到庆父的时候，哀姜就被他身上散发的惑人气息弄得心跳不已。和庆父相比，鲁庄公显得又老又丑，而且脸上有一种挥之不去的令人乏味的平庸气息。

如果一对彼此有心的人要通奸，总是能够创造出四顾无人的隐秘时刻。

哀姜和庆父趁着单独相处的短暂然而总是足够的时间渡过了通奸的刺激的大海。

或许是文姜在鲁国叛逆的一生对伦理产生了致命打击，也或许是丈夫鲁庄公的冷淡，反正出轨的哀姜并未有良心上的折磨。相反，她却义无反顾地站在了情人庆父这边，愿意竭尽所能帮助他在将来夺取君王之位。

庆父并不是独独只有哀姜相助，他的亲弟弟叔牙也是他的同党。

庆父是鲁庄公的哥哥。他们是同父异母的兄弟。庆父一直在觊觎王位，毫不死心。

鲁庄公对此有所知晓，可是他却举棋不定。他也有自己的麻烦，无法顺利册立公子姬般为太子。这是一件棘手的事情，鲁庄公一拖就拖了很多年。从另一方面来说，鲁庄公虽然担心公子庆父，但他还是没有把庆父的野心当回事，毕竟他比自己还要大。而且他安排了公子季友做公子般的老师。公子季友是鲁庄公同父同母的弟弟，是一位温柔敦厚的贤德的人才，他知识渊博，才华横溢。有他教导和辅佐公子般，公子般人格的养成和他的前途是让人安心的。

公子般是鲁庄公和孟任的儿子，也是鲁庄公在良心上一辈子的承诺。

鲁庄公和孟任相遇的时候，哀姜都还未有出生。

那还是鲁庄公即位第三年发生的事。那时节，鲁庄公还很年轻，骨子里充满了青春的没有边际的躁动。一天，天气出奇的好。空气清新温和，微风和煦，浮云时不时遮住阳光又很快四散开去。处理完政

事的鲁庄公出了宫，在护卫的保护下，信步来到郎台。这种天气，适合在高一点的地方消磨时间。

就在鲁庄公凭栏而站，边看街巷中来往不定的人边等着侍从们摆简单而又充满闲情逸致的酒席的时候，他的眼睛突然亮了。他的视线死死地停在了众多街巷中的其中一条。那里突然出现了一个让所有男人的眼神都会突然发亮的女人。鲁庄公也不例外。

鲁庄公几乎连想都没想，就叫侍从们半是强迫半是请求的把他一见倾心的女子请到了郎台。

她就是孟任，是党臣的女儿。这次偶然出门改变了她的一生。开始的时候，侍从们不可违拗的姿态使孟任对鲁庄公唐突的真情表白毫无把握。她不知道他的爱情里面有多少以权力压人的成分。虽然鲁庄公对她词不达意的表白显露了他的真诚，她还是像绝大多数女人在未知情况面前的表现那样拒绝冒险，抵死拒绝鲁庄公的好意。直到鲁庄公许诺立她为夫人，孟任这才答应了他。这种地位对等的承诺能够证明鲁庄公的爱情里没有轻浮的始乱终弃的意思。

可是鲁庄公没有料到，立夫人这件事遇到了来自母亲文姜的毫无回旋余地的阻挠。虽然三年后哀姜才出生，可是文姜却固执的要儿子鲁庄公和齐国联姻，把齐鲁那世代代的亲情延续下去。齐襄公旺盛的精力和数不清的后宫女人会让齐襄公有一个女儿的，文姜坚信这一点。

鲁庄公只得把立孟任为夫人的事搁下，可是却让她全权主政后宫。

孟任最初觉得命运狠狠地作弄了自己一回，她感到自己被骗了。及至鲁庄公把后宫权力交给她，又安排季友做儿子公子般的老师，她那烦乱的心才平静下来，接受命运的还算不错的安排。

太子之位空缺了二十多年。鲁庄公虽然没有说出来，但知情人人都知道他在耐心等待。那就是文姜的死亡（这和他的孝心并不矛盾。他十分尊敬母亲，为母亲在糕地建别宫，默许她私生活的糜烂）。只要文姜一死，鲁庄公就会按照自己的方式兑现昔日的承诺：既然孟任永远无法成为夫人，那么无论如何也要让公子般继承王位。

鲁庄公为此等了二十多年。这二十多年的时光使很多事发生了触目惊心的改变。鲁庄公变老了，文姜和孟任死了，哀姜和她妹妹叔姜嫁过来了，公子般也长大了。

在为母亲守孝和等待迎娶哀姜的那两年，鲁庄公确实表现得过于急切，而且迎娶哀姜的婚礼也有种献殷勤的奢侈，可是他在见到哀姜的那一霎那却失望极了。哀姜不丑，但是一点也不漂亮，几乎没有女人特有的魅惑力。鲁庄公那点本就不多的激情在孟任身上都耗光了。他把自己和哀姜的婚姻严格限制在政治效用的范畴之内。他在新婚期间就对哀姜表现出了一种泛泛之交的冷淡。

哀姜不在乎这个。她对丈夫也没有爱情。所以当她自己没有生育能力的时候，表现得满不在乎。鲁庄公对此更是求之不得，觉得

这是老天在帮他为公子般负起责任来。

实际上，这是鲁庄公一厢情愿的计划。虽然公子般有季友忠心不二的支持，但他身边和他有血脉关系的一些人在觊觎着太子之位。

那时哀姜的妹妹叔姜已经为鲁庄公生了一个儿子，名叫姬启。他还年幼，而且叔姜对拉帮结派争权夺利那一套没有兴趣，所以公子启对公子般没有实际威胁。倒是鲁庄公的一个小妾风氏别有居心的想把儿子公子申交付给季友，好让季友扶立公子申为太子。

季友拒绝了风氏，“公子般已经长大了。”季友说。

也许是等待的时间太长，也许是文姜死后发生的事情太多，也许是鲁庄公早已把公子般当成了太子，而忘记了自己其实并没有正式册封过他。不论是什么原因，鲁庄公犯了一个错，就是没有在文姜死后及时册封公子般。这使得公子般的身份相当尴尬。

太子一直悬置，终于使公子庆父的野心像蔓草一样滋生、蔓延，最后侵蚀了他的全部身心。

也就是在那个时候，公子庆父注意到了哀姜眼神中隐含的意义。他献出了自己的迷人肉体和无懈可击的虚假爱情。

在一个滴雨不下的干燥而寒冷的冬天，在鲁庄公主持了一次向神灵祈雨的祭祀之后，公子庆父又多了一个刺客一样的帮手。就职位来说，他只是一名不起眼的养马官员，可是他却有常人不及的气力。他名叫荦，气力大得惊人，可是相貌却不粗鲁、野蛮。相反，他身形灵

巧。出于虚荣和炫耀，他曾经干过一件耸人听闻的事。在那之前，很多人从来没有亲眼见过犇的气力到底大到什么程度。那天，凑热闹的他登上稷门城楼一展身手，一传十十传百出现的市民就把稷门前的空地围了个水泄不通。

犇登上城楼后，后来发生的事就是一瞬间的事了。他从城楼上跳到地上，又像一只下雨天池边的青蛙那样突然跃起，在众人难以置信的目光中抓住街边一栋房子的楼角，嗨地一声摇得整座房子直晃。

此后整个曲阜城都知道了犇的力气不只是传闻。

在鲁庄公祈雨祭祀那个冬天以前的年月里，犇不属于任何人。他自由不羁，对自己既不丰裕也不贫穷的简单生活很满意。他不缺少羡慕钦佩的目光，这使得他的虚荣心不需要额外的努力就可以得到极大的满足。

在鲁庄公祈雨之前的那一天，他和朋友们在街头瞎逛，提前感受着祈雨祭典的欢乐而肃穆的气氛。当他们晃悠到大夫梁氏府外的那条小巷的时候，府中传来了庄严肃穆的节奏舒缓的乐声。犇在好奇心的驱使下跃上围墙。他在一棵枝棱桠杈的老树掩护下看清了里面发生的事。原来是公子般在指挥乐手们预演祈雨的祭祀舞。

犇的注意力很快就从乐舞转移到公子般身边的女人身上去了。

这个美丽娴雅的女人是梁大夫的女儿。她是公子般的情人。早已把自己当成王位继承人的公子般已经给了她一个值得憧憬的许诺：将

来立她为夫人。

长期生活在平民世界的萃恍惚间觉得梁女身上由内而外散发的美和现实完全无关，完全来自想象的世界。他看着庭院中那个身体柔软的女子，感到情欲难熬，内心烦乱。他死一样盯着她的芊芊素手，丝绸衣裳下隆起的乳房和凝神关注乐舞的白嫩脸蛋，陷入痴迷不醒的状态。他忘记了自己身在何方，忍不住哼唱起歌来：

桃之夭夭兮，凌冬而益芳。中心如结兮，不能逾墙。愿同羽翼兮，化为鸳鸯。

萃的唐突的极具挑逗的歌声把所有人都惊呆了。等到萃清醒过来，看清楚自己原来一头扎进了一场灾祸的时候，一切都为时已晚。萃还没有来得及逃跑，就被公子般的护卫们像捆野兽一样捆着扔到了公子般面前的地上。

被冒犯的公子般恼羞成怒，醋意大发。他把萃打得皮开肉绽，神情恍惚，都快死了。

尽管疼痛难忍，萃也没有叫出来，甚至连呻吟都没有发出。死也要在幻梦一样的女人面前保持男人的尊严。

萃在床上憋屈了好几个月，屁股和脊背那积满淤血的伤口才得以痊愈。萃恨透了公子般。尤其一想起自己无法接近幻梦似的女人片刻，而仇敌却可以每天晚上把她拥在怀里没完没了的销魂，萃的心头就会冒起一股和他毫不相干的浓浓醋意。而当萃想象着公子般在梁女

软乎乎的身体上折腾的时候，这股醋意里，又夹杂着窥视的甜滋滋的味道。

在紧接着的那个春天，芊就正式投靠公子庆父，跟随公子庆父去趟这趟永远无法回头的浑水去了。

实际上，当鲁庄公听说公子般和芊产生了矛盾之后，曾劝公子般杀掉芊。“一有机会，他就会报仇的。”鲁庄公不无忧虑地告诫说。他担心没有人能够抵制得了芊。

“他徒有匹夫之勇。”公子般回答。

尽管晚年的鲁庄公像一只羽翼宽大的老鹰一样小心翼翼的呵护着公子般，使他不受各种虎视眈眈的力量的伤害，可他还是对抗不了时间的无常戏弄。也就是在芊投靠公子庆父的同一年，鲁庄公病倒了，而且一病不起。

临终的鲁庄公决定运用最后的权力帮公子般扫清即位道路上的障碍。他派人叫来叔牙，问他谁是最稳妥最合格的王位继承人。

叔牙没有弄懂鲁庄公那有气无力的话语背后的居心。他被话里暗示的可能性迷住了，以为这是向鲁庄公推荐公子庆父绝佳机会。

“当然是公子庆父最有经验。他一定能够把鲁国带入一个美好的时代。”叔牙无限憧憬地说。粗心大意的叔牙没有看出鲁庄公脸上细微的变化。在他看来，眼前这个躺在床上的濒临死亡的老人的脸上已经没有任何表情了，也不用担心他会给自己带来什么危险。

和鲁庄公的这次会见要了叔牙的命。叔牙一走出宫门，鲁庄公就叫来季友。

“叔牙建议我立庆父为君。”鲁庄公问道：“你怎么看？”

“庆父是一个刻薄寡恩的家伙。”季友回答说，“他不够资格为君。”

“你去把叔牙赐死吧。”鲁庄公嘶着气说。“但是灾祸不要波及他的子孙。”

叔牙回到家还未有更衣，就听见守门的仆人们高声报告说季友让去你大夫鍼季家一趟。叔牙欣喜地以为自己的建议得到了鲁庄公的采纳，急急忙忙又上马车真赶去鍼季家。他正想和季友深入地谈一谈公子庆父接任的具体事宜呢。

叔牙赶到鍼季家的时候，季友还没有到。鍼季满脸堆笑地热情招待了他。这让叔牙更加确信自己的想法。可是，当季友脸上挂着一副一丝不苟的严肃神情出现在他面前的时候，叔牙心里又没了底。

被无法抑制的乐观情绪搞得晕了头的叔牙此刻才注意到，不知从什么时候起，进来时还安静得要命的庭院里已经站满了鍼季的家丁。鍼季也突然收起了笑容，换成了一副冷若冰霜的表情。

这时候，季友已经把一直捧在手里的酒器打开了。他那缓慢的动作庄重得就好像酒器里装的是事关整个人类前途的东西。

叔牙认为自己只不过在鲁庄公面前提了提让公子庆父继承王位，他并没有犯错。面对季友的审判，他拒不认罪。最后，季友不再听叔牙那一套推脱罪名的嚎叫式的辩解。他告诉叔牙他的子孙会承袭他的官职和贵族身份，随后就命令鍼季给叔牙强行灌鸩酒。临死前的叔牙一直在不甘心地死命挣扎。

在季友看来，叔牙死后，庆父就势单力孤了，不必在他身上大费心思了。他不知道庆父有哀姜和莘这两个隐藏得很深的极其危险的帮手。

尤其是莘的存在，使得叔牙的死对公子庆父的夺君计划毫无影响。其实，庆父还怪愚笨轻率的叔牙在鲁庄公面前把自己给暴露了。

鲁庄公死后，公子般在季友的全力辅佐下，中规中矩的顺利的主持了父亲的丧礼。大臣们对公子般表现出的孝道和对礼数的尊重很满意。他们需要一个像季友那样温柔敦厚的国王。

丧礼结束的时候，季友向大臣们庄严宣布，公子般明年的第一天正式即位，改年号。

公子庆父不动声色地高傲地瘪着嘴。

不久之后，公子般的外公党臣死了。这使得公子庆父的夺君计划有了突破性进展。他再也不用停留在原地等待了。因为公子般一定会去党臣家参加丧礼。

刚死了父亲，外公又离他而去，公子般虽然见惯了死亡，但至亲们的接连离世还是让他深受打击。他一直是在他们充满爱心的关注下成长的。父亲的死已经让他感到空落落的心无所系，外公的死更是让他分外孤单，亲情从此和他诀别了。

尽管刚刚接管父亲的一揽子国事，忙得不可开交，公子般还是决定抽出时间去参加外公的丧礼。

有时候，生活太平静了，使得灾难的来临一点预兆都没有。公子般踏上了一条不归路。

公子庆父得知公子般去了党臣家后，激动得浑身发抖。他秘密遣人叫来萃，告诉他说他报仇的机会来了。

“一条龙搁在了浅滩，谁都可以制伏。”公子庆父说，“这是千载难逢的机会。”

实际上，时间过去了那么久，仇恨对萃来说，已经变成了记忆里一种模模糊糊的东西。长期自由自在的生活使他生性豁达而健忘。投靠公子庆父之后，尽忠成了他内心从未体验过的新奇的情感。而且，庆父地位比他高很多，却从来不在他面前摆出一副主人的高高再上的姿态，而且也不干涉他的私人生活。他仍然是自由自在的。而且，在这自由生活的背后，有着强有力的力量的保护，再也不会会有公子般这样以权势压人的霸道的欺辱了。他相信将自己的人生献给公子庆父是正确的决定。

现在，公子庆父要用他，他当然乐意为之效命。

在公子般被刺身亡的那个凌晨，他自始至终也没有弄清楚为什么蒍会像鬼魅似的突然出现在自己眼前。

因为公子般的到来，他外公家的戒备比往常加强了许多。而且吊丧的人已经散去一两天了，更谈不上人多眼杂。

蒍是在那天凌晨趁党家的家丁开门打水的时候混进党府杀了公子般的。

公子般的死意味着蒍的生命也结束了。从公子般被刺的消息在曲阜传开的那个时刻起，公子庆父就主动承担起国家重任来。为了惩治杀害国王的凶手和堵住蒍的嘴，公子庆父过河拆桥，下令逮捕蒍，就地正法。

说到底，是蒍的性格缺陷使他丢了命。他是一个小市民，他那自由不羁的性格里包含了短视和冲动的成分，使得他的豁达无法达到真正忘我。否则，他就不会卷入争权夺利的漩涡，成为被人利用的工具。

公子般的死让季友也感到意外，但是他随即明白是自己的疏忽大意造成了悲剧的发生。但是一切都已经来不及挽救了。他选择了逃亡。

公子庆父假装不知道季友逃亡了。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国君被刺的消息已经传遍了鲁国，连最偏远的乡村都笼罩着愤怒的气

氛。公子庆父要以最快的速度扶立新的国王，以安定人心（目前的紧张局势使得他不敢立即宣布自己成为国君，那样人们就会把公子般的被刺和他联系起来，那么杀害鞅之后的伪装工作就全白费了。只有把公子申和公子启全都杀了，他才会顺理成章地成为王位继承人。）。

空气中弥漫着蚂蚁受到惊吓似的混乱气息。公子庆父和哀姜并不在意。他们在后宫商量着该扶立谁做傀儡更合适。

“应该立公子申吗？”哀姜拿不定主意地问，“他年龄大些。”

“不，不能立他。他已经长大了，不好控制。”公子庆父摆着手，脸上一副自以为高明的神情，意味深长地憧憬说，“我们应该立公子启。”

于是，公子庆父一面为公子般举办丧事，一面以勇担重任的姿态去齐国告以鲁国的变故，请求齐桓公允许自己扶立公子启为君。为了防止突发情况发生，保证计划万无一失，公子庆父在朝见齐桓公之前，还向刁竖行了重贿。

齐桓公当然同意自己的外甥成为邻国国王。

公子庆父回国后，公子启就在他的一手操持下，带着一副不明所以的神情即位了，这就是鲁闵公。

鲁闵公还是一个呼吸中带着浓浓乳臭味的小孩。他的国王身份在哀姜和公子庆父内外合谋的密不透风的限制下显得艰难而又尴尬。

一切似乎都在朝着公子庆父期望的方向发展。

可是，不久之后，鲁闵公在落姑和他的隔房外公齐桓公见了一面，自那以后，情况就发生了变化。

鲁闵公从落姑回来的时候，带来了帮助稳定局势的齐国大夫仲孙湫。

仲孙湫的到来使鲁国的局势发生了改变。先是季友被召回，重新做了鲁国太宰。再是仲孙湫和公子申作了一次交谈，发现他有治国之才，于是就嘱咐季友要特别关照公子申，并告诉了季友缘由。随后，仲孙湫拒绝了公子庆父的重贿，委婉地劝诫说如果他能对鲁国忠心耿耿，那么齐国也能享受到邻国的和平带来的好处。这种再也明显不过的暗示搞得公子庆父满脸通红，心慌意乱，懊恼不已。

仲孙湫搞了一番巨变的铺垫之后，就回齐国了。面对齐桓公的询问，他回答说：“只要庆父不死，鲁国就会一直乱下去。”

齐桓公说：“我们现在出兵去平定鲁国的内乱吧？”

“现在还不是时候，”仲孙湫摇着头说：“公子庆父是有心篡位，但他还没搞出事来。我们现在出兵还没有正当理由。我们要耐着性子等他耐不住性子犯错。那时候再出兵，就会给主公的称霸事业添上一件大功。”

虽然公子庆父成了齐国称霸道路上的可悲配角，他却在他能掌控的那个世界里不亦乐乎的扮演着主角。

转眼间，鲁闵公就已经即位两年了。时间流逝得那么快，准备工作又做了那么多，公子庆父再也没有耐心等下去了。他不断告诉自己不要畏惧鲁闵公。管你是谁的外孙呢，公子庆父每次见到鲁闵公的时候，就会在心里恶狠狠地说，只要阻挡我前进的道路，我都会把你弄死的。

实际上，公子庆父这时候已经神经错乱了。他的整个思想、情感和意识全都集中在篡位上去了。只要一想起自己等了那么多年，费尽心机做了那么多事，他的意识就像一头倔强的疯牛，会无法抑制地朝前冲去。他再也顾不得那么多了，包括那些显而易见的危险。管那小子是谁的外孙呢，公子庆父恶毒地想，我总有办法把他弄死，并且顺利把罪名开脱。

很快，替他杀人、帮他顶罪的人就出现了。

当那天大夫卜齮怒气冲冲的出现在公子庆父面前，喋喋不休地向他抱怨鲁闵公偏袒慎不害的时候，他就仿佛看见鲁闵公的脑袋掉在地上像松果一样打滚。

卜齮气咻咻地说：“主公太过分了。明明是慎不害强占了我的田庄。主公还要我让他，叫我别跟他争。主公太偏心他老师了。我恳请公子去主公面前帮我说说话。”

公子庆父朝仆人们挥了挥手。仆人们收到这个无声的命令，悄无声息地退出去了。四周突然安静了下来。这种密谋的气氛使公子庆父

激动不已。他不知不觉地把声音压得很低：“要是你帮我把主公杀掉，我就帮你杀掉慎不害。你看怎么样？”

卜齮意外得都忘记自己是在发怒。他知道鲁国实权掌握在公子庆父手中——所以前来找他帮忙，也听说过公子庆父有篡位野心，但是没想到公子庆父竟然亲口对他讲了出来，要和他进行这种惊悚的罪恶滔天的交易。那种隐隐约约的传闻竟然是真的。卜齮犹疑了，“这事，”他吞吞吐吐地说，“季友在呢？怕瞒不过他吧。”

公子庆父瞪着眼激动地看着卜齮：“怕季友做什么？我当了国君之后，驱逐他易如反掌。”公子庆父不给卜齮插话的时间，一股脑儿把观察了好几个月后思考出的计划说了出来：“主公还是小孩子，贪玩，经常晚上出来逛街。你只要雇佣几个谁也不认识的刺客，轻轻松松就可以暗杀他。”公子庆父为了宽卜齮的心，话锋一转，为他开脱说：“这样一来，谁知道是谁干的？再说，这个实际上也不关你的事，你只不过是替我找几个人而已。”

卜齮是一名世袭的占卜官员，十分无知，他没有他祖辈们那种神秘莫测的精神影响力。他相当普通，出现在别人面前也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他把祖先们的深奥难懂的知识全抛弃了，仅仅掌握着一套占卜的程式。相反，他却对田庄里每年的收成兴趣浓厚，可是他又缺乏人情世故方面的历练。面对与慎不害的冲突，他愤怒、不知所措、忘记自己其实只是一名可有可无的官员，去找鲁闵公申诉。及至鲁闵公对他的申诉不以为然，他又连忙来找公子庆父求情。他的整个世界狭

小得只有田庄那么大，他只是从别人的盛赞中知道看似温和的季友是一个不能得罪的狠角色。

在鲁国这场权力角力中，卜齮是一个看不懂情况的局外人。

现在，卜齮有生以来第一次遇到两难问题：杀掉主公，是不可饶恕的大罪。不帮公子庆父杀人，公子庆父就会杀掉他，因为他知道了不该知道的秘密。

经过利弊权衡，无知的他迅速做出了决定，做公子庆父的帮凶。

在卜齮看来，这无非是在别人不知情的情况下帮他找个刺客而已，整个阴谋都不关他的事，这么一想，他的心情宽松了，最重要的，是他还可以得到慎不害的全部土地。

卜齮很快就雇到了一个名叫秋亚的刺客。

秋亚答应帮卜齮刺杀人。“但是你要派人及时去救我。”秋亚跃跃欲试地说。他狡狴的脸上透露出无知而蛮横的神情。

卜齮答应了秋亚。

秋亚埋伏在公子庆父指点的那条路上，成功刺杀了鲁闵公。

卜齮派家丁又把秋亚从鲁闵公的护卫手中救了出来。

几乎是同一时刻，公子庆父的家丁冲进慎不害的家，乱刀砍死了慎不害。

消息在当天晚上就迅速传开，整个曲阜陷入前所未有的混乱。季友连忙去公子申家，叫上脸色吓得惨白的公子申，逃往邾国去了。

曲阜城的局势已经无法控制了。死了国君，跑了太宰。曲阜城人心惶惶。到处都是扯着嗓子大哭的孩子和妇女，到处都是无头苍蝇一样乱窜的人，到处都在心慌意乱的打听消息。夜已深，可是每条街每道巷的窗户都闪烁着不安的灯光。街头乱糟糟的惊慌的脚步和各处传来的声响把人心拽得乱颤。使得本已崩溃的人们觉得天要塌下来了。渐渐的，曲阜城里惊慌的气氛中分泌出一种憎恶和义愤交织的情绪。这种情绪迅速扩散，又聚集，产生的力量越来越强大。人们被这种无坚不摧的力量控制了。

卜齮完全没有料到自己捅了一个天大的漏子。他被这种从未见过的局面吓傻了。他忘记了自己身在何处，忘记了自己是谁，像一个毫无意识的白痴一样等着生命的末日到来。

很快，他就为自己愚蠢和狭隘的视野付出了代价。人们像一团愤怒的火球一样卷进他家，把他和他的家人全都杀了。

公子庆父的府外也聚集着密密匝匝的愤怒的人群。

府外如雷的怒吼声像巨石一样捶打着公子庆父的心口。他在这种心惊肉跳的情景中反而变得清醒了。时隔多年，理智再次回归他的大脑，像冰水一样浇熄了侵蚀他整个身心的欲望之火。

公子庆父终于明白，在这这么多年里，他都是远离人心在自以为是的闭门造车。是哀姜的变了味的爱情，叔牙的盲目的兄弟之情，幸的别有用心的忠诚以及身边的人的奉承融汇起来的恭维的暗示使他的虚荣心无限膨胀，搞得他失去了判断力，把自己当成理所当然的王位继承人。

公子庆父突然沮丧得要命，原来根本就没有人支持过他。甚至那些和他交易的人，对他忠诚的人，爱他的人，全都只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某种需要而在借用他和他的权力（虽然他们的下场都很惨）。

灰心丧气的公子庆父现在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逃得远远的，离开这个仇恨的汪洋大海。他打起最后的精神，打点好行李，从后门逃跑了。

出了城，夜晚的清冷的空气从黑暗的森林中吹来，猫头鹰或远或近的咕咕叫着。公子庆父听着辘辘的车轮声和马蹄有节奏的得得声，紧张的神经松弛了下来。

公子庆父现在只想活命。他想起当年齐桓公曾经在莒国呆过很多年，如果自己投靠莒国，恳请莒子为自己求情，齐桓公肯定会答应莒子，放他一马。而且，晚年的文姜曾和莒医有过情人关系，自己和他也算认识，可以求他在莒子面前帮自己说话。公子庆父突然转过头，朝身后的黑暗看去。紧跟着他的，是一车实实在在的金帛财宝。有了它们，莒医一定会卖个面子，莒子一定会帮他求情。

公子庆父僵化了许久的脸在黑暗中挤出了一丝笑容。

一路上，他一点也没有想起过哀姜。

其实哀姜在曲阜也慌了神。她听说公子庆父逃到莒国去了，也要跟着去。“曲阜呆不下去了。他们不会放过我的。”她不住地说，“我要跟庆父去，他去哪我就去哪。”

“这样不行。你跟庆父去，不就告诉了别人你们的关系吗？那更没人放过你了。”有侍从说。

哀姜愣住了。她和庆父在一起的时间太久，忘记了原来自己和庆父之间只是见不得人的情人关系。她长叹一声，无奈地改了主意，带着几个贴身侍从，逃到邾国去了。她去邾国是想见季友，请求他的原谅。

季友拒绝见哀姜。

鲁国这种连国君都没有的混乱状态传到了齐国。

齐桓公动了吞并鲁国的心思。这种机会太难得了。

仲孙湫极力劝阻齐桓公不要有这个想法，“这不是霸主的做法！”仲孙湫分析说，“鲁国是周朝礼制文化保存得最完整的国家。这使得鲁国还有着异常强大的凝聚力。吞并它显然不是明智之举，不如帮鲁国扶立公子申为君，他有国君资质。而且季友极有才华。他们俩肯能稳定鲁国。对齐国来说，则明显会加强霸主地位。”

齐桓公听从了仲孙湫的建议。他把任务交给稳重老成的高傒，“如果公子申确实像仲孙湫说的那样，堪为一国之君，那就扶立他。”齐桓公交待说，“不然，你就可以见机行事，兼并鲁国。”

事实正如仲孙湫所说。

公子申的言行举止符合礼节而不矫饰，透着一股端庄的气质。这是长期修养的结果。

高傒对公子申十分敬重。

公子申在高傒的扶助下即位，就是鲁僖公。

季友一面派公子奚斯和高傒一起去齐国感谢齐桓公，一面遣使去莒国，许诺如果交出公子庆父，就重金答谢。

这是一次没有兑现的承诺。莒子赶走公子庆父后，季友却拒绝了莒子的索贿。“你并没有抓住公子庆父。”季友说，语气梆硬，毫无回旋余地。

公子庆父病急乱投医。他又想起自己当年刁竖有过交往，又从邾国借道往齐国赶。

齐国的边防人员拒绝公子庆父入境。他们也知道此人罪恶昭彰，怕惹上不必要的麻烦。

没人收留公子庆父。他成了丧家之犬，只得暂时寄居在汶水。尽管处境如此糟糕，他却没有绝望，或者说，他没有时间绝望，他脑中

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要活命。他不想死。只要一想起自己也许就要狼狈不堪的死去，哪怕是在睡梦中，他都会被一个冷不丁的激灵吓得醒过来。他不断的在记忆中搜索着他能够求救的人。哪怕只有一线希望，他也要拼了命的抓住。

就在公子庆父枯坐在汶水边，无意识地盯着荡漾的河水，搜索枯肠似的想谁还有可能能够救他一命的时候，突然有人在叫他名字。公子庆父抬起灰头土脸的头一看，原来是奚斯在叫他。

奚斯从齐国出使回来了，正路过汶水。

公子庆父感觉亲切的奚斯仿佛给他带来了整个世界。他连问候语都没有就开始求情。

奚斯看着公子庆父那落魄狼狈的样子，动了恻隐之心。“和我一起回去吧。”奚斯不无同情地说。

“我不能回去。季友不会放过我的。”公子庆父声音里带着哭腔，脸上透露恐惧和负疚的神情，“你回去帮我求求情吧，说我知道错了。只要饶我一命，我做一个鲁国谁都不认识的无名匹夫都行。我真的不想死。”

奚斯劝慰说一定会帮忙求情，安慰了公子庆父一番，就离去了。

鲁僖公听了奚斯动容的诉说，也动了恻隐之心，起了放过公子庆父的念头。

季友坚决不同意鲁僖公的想法。“要是公子庆父不被问罪，鲁国就没有奖惩标准了。”季友执拗地说。

季友随后私下对奚斯说：“你去告诉公子庆父说，如果他自我决断。我可以让他子孙继承他的一切，包括官位在内。”

奚斯知道公子庆父活不成了。他从曲阜一直到汶水，也想不出怎样才能把话说出口。他只得在公子庆父的门外大声嚎哭。

公子庆父听到了奚斯的哭声，知道自己永远回不了故乡了。求生不得的公子庆父终于绝望了。他解下腰带，挂上横梁，打个活结，把头伸了进去。

就算是在窒息的回光返照的最后一瞬间，公子庆父也还是没有想起哀姜来。

公子庆父死了。莒子感到特别窝火，他的功劳那么大，季友居然不认账。

莒子派他的弟弟嬴季率军去鲁莒边境索贿。

可是，嬴季不仅一无所获，还在边境丢了命。

自此，鲁国的所有威胁都解除了。

鲁僖公任命季友为宰相，并把费邑赏赐给他。

鲁国平静下来了。季友这时候请求鲁僖公让叔牙和公孙敖和公孙兹分别继承公子庆父和叔牙的爵位。

“为了国家，我不得已杀害了他们的父亲。在公子庆父和叔牙临死前，我曾对他们做过这样的承诺。”季友说。

鲁僖公同意了季友的请命。

公孙敖一族就是后来的孟孙氏。公孙兹一族就是后来的叔孙氏。季友一族则成了后来的季孙氏。他们和他们的后代共同执掌鲁国的政权，成了祸乱鲁国“三桓”。

鲁国人重新回归到正常的生活道路上。平静的生活显示了巨大的遗忘力量。尽管那场令人六神无主的大乱刚刚逝去，可是鲁国人却恍惚觉得只是做了一场噩梦。在季友从边境回来的那个时刻，他们从噩梦中醒了过来，而噩梦本身却像以往那样，滑入记忆深处去了。

他们把哀姜连同噩梦一起遗忘了。

可是一直关注着事态发展的齐桓公却没有忘记他的侄女。

“鲁国是稳定下来了。”齐桓公若有所思地说，“但是哀姜怎么办？她是我嫁出去的，把鲁国搞成这样。我是不是该替鲁国问罪，杀了她。”齐桓公担忧起来，“不然以后鲁国国君再也不会向齐国提亲了。”

“哀姜已经嫁出去了，不再是齐国的人了。”管仲说，“按道理说怎么处理哀姜不关齐国的事。如果我们非要插足，最好悄悄做。”

齐桓公把这项秘密任务交给刁竖。

在刁竖出现在哀姜面前之前，哀姜一直在绝望的边缘彷徨。她得到了情人死去的确切消息，季友拒绝原谅她这个孤苦伶仃的女子，鲁国人永远不会允许她回家，她无颜回齐国。天啊，哀姜绝望地哀叹，我只不过是爱上了一个人，为什么事情会变成这样？

事情接二连三的发生，而且发生得如此迅猛，哀姜强烈地感觉到事情已经恶化到无可收拾。她觉得她的头快要裂开了。

刁竖的出现使哀姜终于明白这一切带给她的究竟是什么了。

在那个空气沉闷绝望得快要把人压扁的夜晚，哀姜哭哑了嗓子，然后神情恍惚地上吊自杀了。

第十八章 盟主当监工

卫懿公与仙鹤

在鲁国内乱的同一时期，卫国和邢国也遭到了北狄的蹂躏，损失无比惨重。

这次战争已经远远超出了普通的侵犯。尤其对卫国来说，它不仅只是抢劫和掳掠，而是一场惨绝人寰的大屠杀。

这次屠杀甚至使北狄首领瞋目的野蛮兽性得到了餍足似的满足。他在毫无损失的情况下撤回草原后，很多年里没有再挥师南下。

这次人间惨剧的发生应该全部归罪于卫懿公。

这不仅仅是因为他把全部精力都放在了饲养仙鹤上面，而是他对他本应负责的一切完全不负责。哪怕稍微分点心花点心思在他本分的事情上，也许结局就没有那么糟糕。

可是卫懿公没有这么做。

实际上，很多君王都有特殊癖好，比如齐桓公和楚文王，都对女人、游猎和享乐有着超乎寻常的爱好，可是卫懿公在这方面走得太远了。他已经不是人间的国王，而是仙鹤世界的君主。

卫懿公和王子颓对禽兽那溺爱似的情感从表面上看是一样的，实际上两者完全不同。王子颓把情感投入到牛身上，是一种逃避现实的自我放逐，而卫懿公对仙鹤的不顾一切的钟情，则是一种性变态似的不可救药的迷恋。

在北狄没有出兵进攻卫国之前，在卫国处于安定无事的和平年月里，在卫惠公死去，卫懿公即位后，卫国除了在卫懿公即位初年因卫惠公的罪过被齐桓公讨伐过一回，再来没有人来打扰过他们。边境那边的丛林幽寂、神秘、充满生机和野趣。卫懿公不相信会有什么东西会突然从那边冒出来威胁他的生活。

在毫无忧患的和平年代里，卫懿公把养鹤变成了一项全民参与的行动。整个国家的人都为他和他的仙鹤王国提供永不枯竭的生活必需品。

他的仙鹤全都有官位和俸禄。他根据仙鹤的鸣叫清澈与否、体态优美与否、舞姿雅致与否和色泽纯洁与否等几个标准把它们分成两个等级。上等仙鹤的官位是上大夫，次一等仙鹤的官位是士大夫。

饲养人员拿的也是国家官员的俸禄。

好多高级官员对此忧心忡忡，尤其是石祈子和宁速，他们曾劝谏过卫懿公无数回。

可是卫懿公根本不听。

“有什么好担心的，”卫懿公不以为然地说，“国家大事不是有你们吗？”

“成百上千的仙鹤和大夫一样的待遇。”石祈子和宁速忧心忡忡地劝谏，“百姓们都承受不了了。”他们不敢想象未来会发生什么事。

卫懿公更加不以为然：“我的国家那么大，再多养几千只仙鹤都负担得起。”他神情乐观的对两人说，“至于其他事，有你们这些大臣在，我还不放心么？”

卫懿公从自己的话里找到了新的目标。他要饲养更多的仙鹤。

于是捕猎仙鹤成了更多人赖以生存的职业。

卫懿公不只是爱仙鹤的外在的美和潇洒的体态，他对仙鹤的生活习性、成长期、历史渊源和内在的美的本质以及那非同一般的象征意义都有着精深的学问。

“它们呀，要长一千六百年才定型呢。”卫懿公在给新见面的人介绍仙鹤的时候，老是兴致高昂地用这句话开头，“你看它们，”他洋洋自得地指着那些悠闲的上等仙鹤说，“脚高节疏，凤翼雀毛，眼睛外鼓，眼珠赤红，背像乌龟，肚腹像鳖。它们是仙鹤中的上品。它们就是神仙的坐骑。”卫懿公老是用这句话结束他的炫耀。

瞋瞋的出现使卫懿公与仙鹤共享安乐的生活永远结束了。

星散的民心

在山戎被齐桓公讨伐的那段时间里，经常有山戎的流亡士兵逃到西边，投靠北狄的睢瞒部族。这些劫后余生的面容疲倦的士兵出于某种报复心理，全都向睢瞒造谣说齐桓公接下来的目标就是北狄。

“他会把我们北方所有的部族都夷为平地。”这些士兵摆出一副危言耸听的神情，添油加醋地说。

经过许多年耐着性子的发展，睢瞒的实力已经很强大了。他和有所有戎狄部族一样，一强大起来后，就不把中原人放在眼里，觉得他们懦弱而胆小，而且他们对中原的女人和财产有着不可遏止的占有欲望。

睢瞒决定先发制人，狠狠教训中原一顿。

于是，在卫国北方边境那黑魑魑的森林中，就突然冒出数不清的怪物，他们面目狰狞，奇装异服，在马上呼呼喝喝的，见人就杀，见东西就抢，令人闻风丧胆。

这些人就是睢瞒部族。

在他们的马蹄踏过之后的每一个村庄和城镇，全都只剩下灰烬、废墟和尸体。女人和财产则全不见了踪影。在阴风惨惨的夜晚，血淋淋的废墟到处都会传来痛苦的呻吟，飘散在夜空中，压抑得令人窒息。

蛮族的死亡风暴已经席卷到蜚泽了。卫懿公在接连不断的快报下乱了方寸。他感到了一种从未有过的恐慌。本来，他还未有想过从仙鹤王国的迷梦中醒转过来。和仙鹤朝夕相处这么多年，卫懿公一直相信它们是无所不能的。“它们是神仙的坐骑。”卫懿公老是梦呓似地赞赏说。

可是，在这突如其来的灾祸面前，卫懿公却猛然惊醒了。现实突然从他平静如镜的那一面反面反转过来，以一种毫不留情的残忍姿态伫立在他面前。

他的人民，包括士兵在内，尽管已经吓得目瞪口呆，精神错乱，也不愿意为卫懿公效力，他们宁愿四散逃亡。他们对国君的不满情绪像房间角落里落满灰尘的什物，积压得太久太深。现在。他们终于可以把蚀骨的怨气发泄出来了。他们愿意承担国破家亡的悲剧，也拒绝为那个从未不为他们着想的人效命。他们要用这种扭曲的方式惩罚自己的国君。

“有一种东西可以抵制北狄的侵犯。”他们气呼呼地说，“我们是毫无用处的。”

“是什么东西？”卫懿公急得心里像有成千上万只白蚁在咬啮。他一时没有听出百姓语气里饱含的讽刺、嫉妒和愤怒的情绪。

“仙鹤啊，仙鹤无所不能。”

“寡人知错了。寡人把仙鹤全放了。”卫懿公差赧地说。他的脸上带着负疚和惊慌的神色。

可是，经过年复一年的豢养，仙鹤已经丧失了乘风而行的飘逸天性，变得恶俗不堪了。它们眷恋活动范围狭小的园圃，不愿离开。它们不再向往山崖、河川和自由了。

宁速也急了。百姓们无一例外全选择了逃亡。他们拒绝为国君披挂上阵。

直到国君悔过的消息在人心惶惶的空气中弥散开去，宁速才勉强集合了几千人。

实际上，这些人都是平时心肠软而且毫无勇气的那一类人。宁速从他们那优柔寡断的眼神里就已经看出了他临时召集的这支队伍毫无取胜的希望。宁速把内心的绝望很深地压抑着，用他自己都不相信的话去激发他们。

卫懿公决定亲自出战。他像被抛弃的人那样，以一种自暴自弃的自残心态对宁速和石祈子说：“朝歌城交给你们了。我不取胜就不回来。”

卫懿公这种自我放逐的举动深深感染了石祈子和宁速。他们脸色凝重，咬着牙齿神情庄严的答应了卫懿公。

宁速把这盘散沙似的队伍交给了卫懿公临时任命的将领孔渠。

为了树立威信，增强军队的约束力和战斗力，孔渠动用了严苛的军法。

他弄巧成拙了。

百姓受不了孔渠的严肃军纪。实际上他们算不上军人，也未有把自己当做军人。在死亡气息笼罩在心头的混乱时刻，他们的忠诚和同情心只是昙花一现，在严苛军法的压制下，他们怨声四起。

卫懿公在行军途中一直心神不宁，在一个夜晚，他出营巡视，听到军营中有人在用悲伤而愤怒的音调，在低声哼唱着抱怨的歌。他沮丧地发现：军心原来早已涣散了。

绝望得过了头了卫懿公已经不在乎这些了。他已经不害怕死亡了。仙鹤王国消失了，人民也抛弃了他，他无动于衷地反问自己，活着和死亡到底有什么区别呢？他想不出有什么区别。这样一想，卫懿公的心境竟然出奇的平静。

突然，卫懿公欣喜的发现，原来不知是从哪一天起，他被仙鹤影响了。仙鹤精神在不知不觉中成了他的人格气质。他豁达了，他超越了。他是一只人形化了的仙鹤。他像娴静的仙鹤一般，享受着最后一夜的宁静。他甚至想去赞扬黑暗中忧郁的歌者。想到自己的贸然出现肯定会惊吓到他，卫懿公又放弃了。夜晚阒然无声。卫懿公没有掉进怀念的陷阱，也没有感到临战前的恐惧。他仿佛听见遥远的夜空中有仙鹤高亢的鸣叫声，随后他的整个人，整个身体，整个意识，整个神

思，都化成一缕渺渺不绝的虚无的气流，追随若有若无却清晰得要命的仙鹤的鸣声去了。

借刀自杀

那天夜晚之后，卫懿公完全变了一个人。他内心不再恐惧和惊慌。他面色宁静，神情超然。虽然被将领和早已离了心的士兵拥簇着，他却心无旁骛地独自咀嚼着孤独。

孔渠弄不清楚是怎么回事，在和国君交谈的时候，他的声音和表情突然间变得那么遥远。很显然，国君已经不再关心即将到来的战事。孔渠感到责任全落在自己身上了。当他意识到这一点之后，他变得更加严厉，更加不苟言笑了。

士兵们开始在每个夜晚逃亡。

卫军和睢眭部族在蜚泽遭遇。

在交锋的时候，卫军很快被睢眭分割成三段。

卫军本来就是乌合之众，从没见过这种阵仗，全都四散而逃。没人动过和国君同生共死的念头。

卫懿公像一座孤单的岛屿，被北狄如浩瀚海洋般的军队包围、吞噬。

孔渠脸色惨白，声音狂乱的对卫懿公说：“主公快把大旗倒下来，换掉衣服逃跑吧。”孔渠沙哑的声音里透着无尽的绝望。他在努力抑制声音中的颤抖。

“要是有人接应，这样做还行得通。”卫懿公不以为然地回答说，“我还是借北狄的手死了好，以此向百姓谢罪。”

孔渠终于明白卫懿公脸上的那副超然神情到底是怎么回事了。原来是他下了必死的决心。

卫懿公如愿以偿地被砍成了肉泥。

孔渠战死。

随军史官华龙滑和礼孔被活捉。

华龙滑和礼孔知道尚未开化的北狄对鬼神有种超乎寻常的崇拜，他们向瞽瞍表明了自己的身份。

“如果不让我们回去祭拜卫国宗庙里的祖先，他们不会保佑你们。你们无论如何也征服不了卫国。”他们俩欺骗说。

他俩唬住了瞽瞍。

瞽瞍释放了他们，命令他们回朝歌祭拜卫侯的祖先。

两人日夜兼程回到朝歌，把国君惨死和战争失败的消息带给了宁速。

宁速打开了城门，接应两人回城。可是礼孔拒绝进城。

“我和主公一起出去的。现在主公没回来。我没有资格回城。”礼孔在朝歌城门外拔剑自刎。

为了君臣大义，礼孔选择了自我牺牲，而华龙滑为了卫国的历史文化得到流传，则选择了活着。

宁速和石祈子放弃了朝歌。他们觉得在孤立无援的情况下坚守城池毫无意义，是在等死。

两人在当天晚上就出逃了。

他们把卫国宫室的家眷和病恹恹的公子申——他一直体弱多病，再经历这末日似的紧张情势的刺激，他的病情更加重了——一股脑儿塞进马车，像送葬队伍一样，从宫室鱼贯而出，穿过冷风瑟瑟的街道，拐了好几个街角，出了东门，往夜色苍茫的东边逃去。

华龙滑也跟着这支拖泥带水的队伍一起逃亡。一路上，他神色严峻而紧张。

那一晚，他的整车竹简像山洪爆发一样，一直沉重地响个不停。

宫廷贵族的集体逃亡引发了全城更大规模的逃亡。

濒危之国

北狄在蚩泽击溃了卫军，杀死卫懿公，之后继续往南推进。

一路上，他们再也未有遭遇到任何抵抗。

北狄很快就来到了朝歌城外。

他们没费任何力气就拿下了朝歌这座城墙坚固的古老城市。他们从未有征服过如此雄伟繁华的城市。最初那一刹那，他们惊呆了。他们在嫉妒的恼恨心理支配下，变得疯狂起来。在处处显露出文明和历史底蕴的朝歌城里，他们成了一群彻头彻尾的乡下佬。他们抢劫并烧毁了这座城市。

那天，天空被罪恶的火焰烧得通红。

直到北狄离开这座被毁灭的城市，去追击那支卫国的逃亡大军之后很长一段时间里，朝歌都还在灰黑色的灰烬中作最后的喘息。

卫国人在路上遗留下来的恐惧气息像被强暴的女人的哭喊声一样，激起了北狄人那畸形的杀人欲望。他们眼睛发红，瞳孔暴胀，嘴角流涎。他们的双腿像发了癫痫病，不知疲倦的夹击着胯下的战马。

他们很快就追上了逃亡队伍的尾巴，挥舞着短刀乱砍乱杀。

北狄像巨浪一样席卷、吞噬着无比惊慌的流亡浪潮。

流亡之河在撕心裂肺的惨叫声中逐渐缩小成散乱的细流。

最后的细流在宁速和石祈子的超乎寻常的毅力的约束下，在强烈的求生意志的支撑下，执着而顽固的涉过漫漫荒野。

在惨白的夜色中，他们逃到了黄河。

黄河水流得特别缓慢，仿佛别有居心似的。

横亘在眼前的黄河让这支流亡队伍绝望了。

他们没有船只，没有筏子，他们无法渡河。他们完了。

对岸突然亮起的无穷无尽的火光。这燃起了卫国人的希望。他们发狂似的朝对岸吼叫着，呼唤着。他们张大欲裂的口中仿佛伸出了无数缆绳，要把对岸的船只凭空拉过来。

实际上，对岸就是一只来自宋国的救援军队。宋桓公在卫懿公还在未到蚩泽的时候，就已经听说了卫国被敌的消息。他派出了这支援军。

现在，援军变成了难民运输队。

卫国王室得救了。

紧随而至的北狄在黄河岸边像无头苍蝇一样乱转，大呼小叫一通之后，由于无计可施，就不再折腾，闪电般地撤退了。

脱离危险的卫国人像看着北狄消失在黑暗中，内心一片悲凉。

用身体埋葬他

在这场来去迅速的战争期间，弘演正在陈国出使。

当他避开满地尸体回到朝歌的时候，北狄已经从卫国的土地上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一路怵目惊心的景象使他喉头一直被一股义愤的气流堵噎着。这些躺在地上的尸体都是他的同胞。

在他离开的时候，他们都还是一条条鲜活的生命，可是现在，苍蝇、秃鹫和乌鸦，以及一切喜食腐肉的动物，都在他们的尸骸上狼吞虎咽。

弘演在零星回家的逃亡者口中，知道了卫懿公的死亡所在地。

他赶到蜚泽，希望在尸体还未有发臭之前找到卫懿公，把他安葬。

在蜚泽的遍地死尸面前，弘演感到了前所未有的茫然。他和他的随从扒拉了半天尸体，仍然毫无头绪。他们突然想起一条重要的线索：卫懿公出征时肯定穿着华丽的戎装，这有助于他们寻找尸体。

这样一来，弘演的目标就清晰了许多。他爬上一个隆起的高地，四面环顾，寻找大旗。

冬日的冷冽阳光把他苍凉的身影拉得老长。

弘演找到了大旗，也找到了华丽的戎装，可是国君却消失了。他再次毫无头绪了。

就在弘演眉头紧锁，无计可施的时候，一个微弱的声音突然在他耳边想起。他的心砰然而动，可是他立即就沮丧的发现，这是过度劳累使他产生了幻听，把风声错听成人的呼声了。

弘演根本不相信在如此荒凉惨烈的地方还会有活人。

没人会来的，弘演悲伤地想，在这里死去的人们被遗弃了。

确实没有人来萤泽，可是呼唤他的声音虽然微弱，却越来越清晰。

弘演循声望去，看到了一个奄奄一息的年轻内侍。这时候，身心疲惫的弘演心里竟然有了踏实之感。他忘记了年轻内侍濒临死亡的现实，急切地问他国君在哪里。

年轻内侍抬起冻得失去知觉的臂膀，指向身旁的一块早已在冷风里僵硬的灰红色肉泥，有气无力地说：“主公已经被剁为肉泥了，”他又指了指旁边的一块肝，断断续续地吐出了最后一丝微弱的气息：“就只剩下一块肝了。你要是再来晚一点，我也支撑不了了。”

弘演没有听清楚年轻内侍后面的话，他抱着肝嚎啕大哭起来。这一路积聚的悲伤都化成泪水流在了肝上。同样被恐惧和悲伤压抑得喘不过气来的随从也被弘演的哭声感染了。

随从被弘演接下来的举动惊得目瞪口呆，甚至连年轻内侍都产生了一定要活下去的念头。

“既然主公无人埋葬，也没有躯体存在了。我就用我的身体埋葬主公。”弘演说。他拔出佩刀，割开自己的腹部，忍住剧痛拔出又热又黏的内脏，把卫懿公的肝塞进了自己的空洞的腹腔。

弘演的随从和年轻内侍——此人只是冻透了吓坏了，以为自己快要死了，其实只是受了一点无关紧要的皮肉伤，经过弘演随从的一番照顾，他精神复原了许多——一起把弘演安葬之后，驾着弘演的马车，一路询问着向东去追寻卫国王室。

一个窘迫的国君

宁速和石祈子打听到北狄从卫国撤兵的确切消息后，就告别宋军，回到满目疮痍的卫国。

国不可一日无君。

宁速和石祈子与遗民一起，在漕邑共同拥立公子申，也就是卫戴公。

在当时在场的所有人看来，卫戴公的即位典礼极其寒酸。很多年以后，他们只要一想起很多年前那个冷得让人手脚麻木的冬日，都会不胜唏嘘。

宁速和石祈子费尽心力从共邑和滕邑聚集了五千人，他们的脸上全都挂着失去一切的绝望神情；仓促修建的房舍宫殿在寒风中显得既萧索又可怜；国王眼神朦胧脸色蜡黄，一副垂死的样子；寒冷把人们冻得瑟瑟发抖。

艰苦的逃亡生涯把本就疾病缠身的卫戴公彻底摧毁了。他没能捱过那个多灾多难的冬天，没能享受到温暖的春光，就在无边无际的苦难中去世了。

宁速留下石祈子稳定民心，自己则去东边的齐国迎接公子毁回国为君。

公子毀是公子碩和宣姜的儿子。他长着一副柔和的面孔，相当有亲和力。出于对卫国未来的担忧，他的目光中常常流露出忧伤。实际上他有坚韧的信念和原则，尽管预感到卫国会毁在哥哥卫懿公手里，可是思想中根深蒂固的君臣大义使他从未有想过篡位。在他看来，不管多么理直气壮，篡位就是不可原谅的大罪。

公子毀受不了卫懿公的荒谬生活。在好几年前，他就离开了卫国，去了母亲的娘家齐国。

齐桓公稳妥地安顿了他，并嫁给他一个同一宗族的女人。

公子毀在齐国的生活简单、平静、波澜不惊。他甚至以为自己会无声无息地老死在齐国。

宁速的到来使公子毀伤心欲绝。尽管悲伤像滔天的巨浪一样把公子毀的心冲击成了无数碎片，可是他的内心很快又被一种更强大更坚韧的精神力量充盈。他深深感到，他对卫国的苦难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

公子毀和宁速一起去向齐桓公求援。

宁速脸上的苦难神情和公子毀的忧伤使齐桓公耸然动容。

齐桓公派公子无亏送公子毀回国即位，并送给公子毀一套祭祀用的基本物资。

公子毀回国即位，也就是卫文公。他在年轻内侍的指引下找到了弘演的尸体和卫懿公的肝。之后，他为卫懿公和卫戴公举行了丧礼。

丧礼简陋而庄肃，悲戚的氛围中隐隐透着顽固的新生希望。

在重建卫国的艰难时期，卫文公表现出了罕见的任劳任怨的受苦精神和不屈不挠的奋斗精神。尽管吃穿用度还不如普通百姓，他却仿佛有永远也消耗不完的精力。他真诚接待前来吊唁的各国使者。

各国使者都被他那简朴的装束和忍受苦难的伟大精神所打动。他这种承载苦难的精神也感动了公子无亏留下的帮忙戍守漕邑的三千士兵。在没有本国将领的监督下，他们在异国他乡表现出了少见的忠于职守的精神。他们得到了卫国人的尊敬和爱戴。

盟军筑城

公子无亏回国后，把卫国的境况向齐桓公作了如实汇报。

其中，弘演自我牺牲这件事为卫懿公在齐桓公心里赢得了一丝威望。他从中看到了中原文明那令人肃然起敬的表象，也从中看到了卫国的民众凝聚力。他决定为卫国做些有长远意义的事。

“帮他们修建一座城市吧。”管仲建议说，“无论对卫国还是对帮忙戍守的齐国士兵来说，这都是一件好事，一劳永逸。”

这是一个以巧取功的好主意，没有任何危险，只需要消耗士兵的体力。

就在齐桓公打算召集诸侯去卫国筑城的时候，邢国人求救来了。

事实上，北狄从卫国消失之后，就移师邢国。

不过，邢国没有像卫国一样弃城逃跑。他们一面抵死抗敌，一面遣使向齐国求救。

在管仲的建议下，齐桓公决定先救邢国，在解除了邢国的危机之后，再为卫国筑城。

邢国使者把齐国出兵的好消息带回了邢国。

实际上，齐桓公根本就未有打算立即出兵，他要让邢国和北狄相互损耗，然后再出兵，这样的话，取胜的可能性就会大得多。但是，邢国人却不知道齐桓公的诡谋，他们听说齐国即将出兵，十分高兴，士气高涨。

北狄突然感觉自己的进攻有种如鲠在喉般的难受。

邢国人毫不畏死的变态防御激起了北狄人血液中好斗的成分。他们狂呼乱叫的从城池的各个方向发动猛烈进攻。

齐桓公设的局十分高明。一句出兵的承诺，他把希望带给了邢国人，然后又迟迟不去兑现，让邢国人用困兽般的力量消耗北狄。然后以等待鲁国军队——尽管齐桓公给鲁国发了檄书，可是鲁国根本不可能出兵。因为那段时间，公子庆父正在积极篡位——集齐为借口，把军队驻扎在聂北。

宋军和曹军相继赶到聂北。可是齐桓公还是没有下令进军。他在等待邢国耗尽最后一丝力量。他只想面对一个疲惫不堪的北狄军队，然后一举摆平他们。他的士兵在等待中恢复了体力，而且积聚了极具毁灭性的力量。这又是一件唾手可得的千秋万世的功劳。

齐桓公在聂北等了两个月。他等的时间太长了，以至于计划出现了漏洞（这个漏洞恰恰又是大家一直暗暗企盼的）。他没有把北狄热衷于逃跑的这个民族特征考虑进去。当北狄感到实力悬殊，取胜没了希望的时候，他们就会毫不犹豫地撤退。他们那一套突袭、埋伏、诱敌、血腥的杀戮、劫掠以及及时撤退以保存实力的作战方式全是狼

群捕猎的经验。这是他们世代在草原上和狼群斗争时得出的经验。事实上，他们就是人形化的狼。

齐桓公的权术确实耗尽了邢国人的最后一丝力量。他们防线崩溃后，全逃到聂北来了。可是北狄却无心恋战。他们打垮了邢国之后，并没有像齐桓公预想的那样，来和齐军抗衡。他们抢劫了邢国后，放火烧掉了带不走的一切，然后飞快地撤回了北方。

北狄把一片废墟留给了齐桓公和他的盟军。

在聂北等待的时候，盟军在严阵以待的紧张氛围中感到他们即将面对一场严酷的战斗。尤其是神情绝望的邢国人大量逃到聂北的时候，他们更是相信自己嗅到了战争那令人窒息的血腥味。可是现在，战争在突然间杳然而逝，就像头顶那团来势汹汹的乌云在一霎那间消散，阳光又重新从蓝幽幽的天空洒下来，让人有一种虚惊一场过后浑身舒畅的快感。

盟军不再有战争的烦恼。他们的任务改变了。在齐桓公的指挥下，盟军为邢国在夷仪修筑了一座新的城市。

然后，他们又移师到卫国，为卫国在楚丘修筑了一座新的城市。

盟军士兵干这一切的时候，尽管条件艰苦，有着连续劳作的疲惫，可是他们的心情十分轻松。无论是筑版还是运土，他们都在异地他乡干得兴头十足，不知疲倦。

对齐桓公来说，尽管没有和北狄交手，可是为卫国和邢国筑城同样为他赢得了巨大声誉。

第十九章 齐楚交锋

憋屈的楚成王

除了晋国，几乎整个中原都受到了齐桓公的莫大恩泽。齐桓公的构建一个和谐中原的最初梦想基本得到了实现。他的声誉和威望达到了顶点。

这引起了楚成王的极大不满。在他看来，他和齐桓公并没有什么区别。他也是杀了哥哥之后上位的，他也任用了才能超乎寻常的人斗谷於菟做令尹，甚至连敬重斗谷於菟——敬称子文——的方式和齐桓公敬重管仲的方式都是一模一样，他的国家在改革后也变得异常强大起来，这一切的相似程度令人惊异，可是凭什么荣誉全都归齐桓公，而他楚成王却只能在南方默默无闻，被诸侯们遗忘。楚成王想不通为什么命运会如此作弄他，非要在他面前横亘一个功劳赫赫的齐桓公。

楚成王有一种怀才不遇的憋屈之感。在听说了齐桓公在邢国和卫国干的那些沽名钓誉的事情之后，他老是觉得咽喉那里憋了一口气，任怎么也咽不下去。

在以往，由于令尹子文一系列卓有成效的改革使得楚国迅速强大起来，楚成王的脸上常常挂着一副意得自满的开朗神情。可是最近楚成王老是眉头紧锁，表情严肃。

楚成王并没有向大臣们掩饰他对齐桓公的不满。

“他是一个沽名钓誉的家伙，诸侯们都向着他。”楚成王对大臣们说，“可是我却蜷居在汉水东岸，既无威望也无德行。我感到莫大的侮辱。”楚成王深切地感到自己受不了这种被人遗忘的生活。他决定采取实际行动争夺霸权。

令尹子文明白楚国和齐国的巨大差距。“齐桓公在霸权路上已经走了三十多年，我们不能与他正面交锋。”子文说，“我们只有郑国入手。得到郑国之后，把它作为前哨阵地，深入中原，争夺霸权。”

子文的分析是正确的，可是他的计划却是在揠苗助长。但是，除非楚成王安于现状，没有进取心，否则子文的计划恰恰是唯一可行的计划。楚国只有靠飓风似的强劲武力打破齐桓公靠人心凝聚的霸权。

北伐失败

楚成王任命大夫斗章为大将，让他率军北上，讨伐郑国。

对楚国的那些老兵来说，那条一路向北的道路再也熟悉不过了。在楚成王即位初年，他们就曾跟随子元讨伐过郑国，那次是无功而返。现在，老兵们跟随斗章再次出征讨伐郑国，他们同样无法确定是否能够取得胜利。当他们刚刚来到郑国和楚国交界处的时候，他们产生了时间是在循环的错觉。这不仅仅是因为故地重游引起了他们对往昔岁月的怀念，而是因为斗般也像子元那样，还未有和郑军交锋就下达了撤退的命令。

斗章遇到了麻烦。而这个要命的麻烦就是子元带给他的。自从子元率领楚军在荥阳城外恐吓过郑国一回之后，郑文公就感到楚国不再是一个遥远的国度，它那日渐膨胀的野心先是把边境推进到与郑国交界，再是率军长驱直入荥阳。这种极具危险性的压力使得郑文公觉得从南边吹来的风里都有一股臭鼬似的难闻气味。为了防备楚国突然袭击，郑文公把郑楚边界的防御力量加强了好几倍。

斗章确实是打算搞个令郑国人措手不及的突然袭击。但他的计划落空了。郑国将领聃伯已经率重兵牢牢把守着纯门。不仅如此，他还收到了一个令他十分忌惮的消息：楚国刚出师不久，郑国就已经快马向齐国求救了。估计这会儿齐兵已经快到郑国了。

斗章一点也没了取胜的把握。失败的恐惧占据了他的整个意识。他决定撤兵。

听说斗章无功而返，楚成王气得脸色铁青。他不由得想起了他厌恶至极的叔叔子元。“让他去死吧。”楚成王当即解下佩剑，交给斗廉，怒气冲冲地说，“你去斩了他。我永远不想再见到他。”

斗廉是斗章的哥哥。他领了楚成王的佩剑，风急火燎地赶去见斗章。

“你惹恼了国王。他授命我向你问罪，斩你的首。”斗廉说，“现在只有一个办法救你命。你马上回师袭击郑国。郑国知道你撤退了，肯定会放松戒备。你会取胜的。只有胜利才能救你一命。”

这是唯一可行的计划，只要这样才有可能起死回生。

斗章依计而行。

斗章的突袭果然把郑军打了个措手不及。刚开始的时候，聃伯甚至不知道对手是谁。郑军被斗廉兄弟俩前后——在斗章和郑军正面交锋的时候，斗廉出奇兵绕到了郑军后面——夹击，根本无法组织有效的对抗力量。

斗章活捉了聃伯，取得了他生命中最重要的一场胜利。他回国后，奏请楚成王赦罪。

“我退军是为了欺骗敌人，使他们放松警惕。”斗章跪在楚成王面前匍匐在地，强压住心头的慌乱，诚恳地说。

楚成王原谅了斗章，可是他心头仍然存有一个巨大的疑团。“既然已经赢了战争。”楚成王说，“那你们为什么还要退兵？为什么不乘胜追击？”

斗廉听出了楚成王话里的怀疑意味，赶紧回答说：“我们兵力不足，怕不能连续取胜，影响国家形象。”

楚成王叱责他们怯懦，然后给他们增加了一倍的兵力。

“你们再去伐郑。不取胜，就不要回来见我。”楚成王说。

实际上，斗章刚刚取得的这次胜利不仅毫无意义，还打草惊蛇了。而楚国的再次伐郑则变成了一次彻头彻尾地引火烧身。

楚国的致命危险

早在郑国第一次向齐国求救的时候，齐桓公就和管仲开始谋划南征。

这一次，他们没有在出兵这个问题上犹疑。从一开始，他们就在商量如何出兵，讨论出兵的整个战略。很明显，任何计划的前提都必须出其不意掩其不备。

经过三十多年扎扎实实的努力（这种为了开创新时代而在德行积累方面所做的长时间的不倦努力，除了周文王外，恐怕前无古人），齐桓公已经成了中原的精神领袖。现在，齐桓公能够顺利召集中原诸侯，去征讨楚国，解除中原的恶瘤一样的威胁。

齐桓公和管仲从一个女人那里找到了整个计划的切入点。她是蔡穆公的妹妹。当年蔡穆公把她嫁给齐桓公做第三夫人。面对齐桓公的宠爱，她忘乎所以，失去了分寸。一次，在和齐桓公同游后宫莲池的时候，她明知齐桓公天生怕水，却死命地摇晃小船。齐桓公在船里站立不稳，头晕脑胀，狼狈不堪。他恼怒地喝令蔡姬停下来。蔡姬看着失态的齐桓公，兴奋不已，更用力地晃船。齐桓公气坏了，当天就让刁竖把她送回了蔡国。

蔡穆公把齐桓公对他妹妹的绝情当成是对整个国家的伤害。他不再理会齐国，转而投靠楚国。他把妹妹转嫁给楚成王，以此来表示对齐桓公的仇恨。

从那时候起，齐桓公和蔡穆公就接下了怨仇。

现在，齐桓公和管仲正好可以用仇恨作为借口，征讨蔡国。

齐桓公名为伐蔡，实为伐楚。

楚成王对齐国人的阴谋懵然不知，他还在郢城焦急地等待斗廉兄弟俩从郑国带来好消息。他低估了齐桓公在中原的影响力和凝聚力。他攻击郑国，实际上是捅了一回他终身都会懊悔的马蜂窝。

第二年春天，齐桓公不仅顺利召集到了宋桓公、鲁僖公（他为自己没能为卫国和邢国出力而感到歉疚，主动提出愿为前锋）、陈宣公、卫文公（国家还未从北狄的劫掠中恢复元气，兵少力薄，但他收到齐桓公的檄书后，仍然毫不犹豫就抽调力所能及的兵力赴约）、郑文公（他是怀着感激涕零的心情赴约的，在他看来，齐桓公这次规模空前的伐楚，全都是为了郑国）、曹昭公、许穆公（他尽管重病缠身，仍然抱病赴约）八路诸侯，还得到了江国和黄国这两个与楚国近在咫尺的小国的支持。

实际上管仲并不看好江国和黄国的支持，这倒不是害怕他们背叛齐国，而是为这两国自身的将来的命运着想。他们离楚国太近了。来自楚国的危险几乎没有人能够帮他们解除。与齐国和好，对他们来说，不啻于在刀尖上跳舞，亡国的厄运随时都会降临，而齐国的救援是不可能及时到达的。可是齐桓公对此不以为然，他表现出了他的老好人的性格，接受了两国的好意。管仲说：“我们欠下了一笔永远无法偿还的人情债。”

蔡穆公已经把妹妹蔡姬嫁给楚成王好几年了，可是丢了面子的齐桓公一直没有向蔡国发动报复性进攻。随着时间的流逝，蔡穆公的戒备心早就放松了。现在，刁竖率领的齐军前部在蔡国的突然出现也没有引起他的重视。他需要做无谓的担心吗？一方面他有实力强劲的妹夫楚成王作为后盾，一方面齐国报复他的军队经过长途跋涉，肯定疲惫不堪。他怕什么呢？他只需要戒备森严，往楚国派出求救的使者，然后稍稍耐着性子等待楚军，就可以度过危机。

当蔡穆公得知齐军主帅——他把齐军前部当成是齐军的全部兵力——是刁竖的时候，他连仅有的一点紧张都消退了。“没什么可怕的，刁竖是一个自私自利的小人。”蔡穆公神情轻松地说，“一车金帛就把他打发了。”

这车金帛和确实毫无悬念地收买了刁竖，但蔡穆公却绝望了。刁竖以一种不可一世的姿态，用炫耀的口吻把八国诸侯联合、齐桓公和管仲的讨蔡伐楚的军事秘密全告诉给了蔡穆公。

蔡穆公感到灭顶之灾正在降临。他顾不上土地、国都和一切财产了。就在当天晚上，蔡穆公就抛弃了他自童年时代以来就生活在其中的城市，手忙脚乱地命令侍从们往马车里装上生活必需品，打开南门，匆匆忙忙地逃到楚国去了。蔡穆公尽管疲惫不堪，但却没敢休息，他一到郢城，就把那骇人听闻的情报告诉给楚成王。

楚成王大为震惊。这种奇异的震惊就好像置身于初夏的午后，粗大的闪电从黑暗的云层中像怪蛇似的吐出信子来，从山巅把炸雷带到

眼前似的。不过，既然在暴雨还未有下下来之前，刁竖就提前把闪电的信子给吐露了出来，楚成王也就没有感到害怕。他只是感到沮丧和恼怒，齐桓公竟然比他走得更远，仅仅从蔡国拐个弯（这个弯和他在郑国拐的弯不一样，这个弯不是那种来日方长的每往前推进一步就深感吃力的立足点，而是袭击的掩饰，显得更凌厉更可怕），就直接对楚国用兵，把他的争霸计划全打乱了，使得他不得不反攻为守，把在郑国的军队撤回来。事实上，他根本来不及多想，他必须立即召集大臣们商量应敌之策。他得赶在八国诸军到来之前完成防御的战备工作。

他的准备时间已经不多了。

实际上，轻而易举拿下蔡国的齐桓公并没有立即挥师南下。

抱病而来的许穆公不堪劳苦，在蔡国死去了。

齐桓公在为他举行了三天丧礼之后，才按照原有计划，往南推进。

南北谈判

令齐桓公没有想到的是，在诸侯盟军刚刚到达楚国边境的时候，就有一位峨冠博带的楚国官员站在他们的必经之路上等着他们了。

这位表情肃然而镇定的官员叫屈完。他是楚成王全权委派的谈判使者。

屈完对齐桓公说：“我已经在这里等候你很久了。”他的语调不卑不亢，没有敌意，却有一种毫不畏惧的倔强。这种暗示性极强意图却很明显的语言使齐桓公明白，楚国已经严阵以待。齐桓公十分诧异。他弄不懂他的军事机密怎么会先于他穿过崇山峻岭到达郢城。

可是管仲对屈完的出现一点也不感到意外。当他刚刚到达蔡国，发现蔡国空无一人的时候，就知道军事机密已经泄露了。尤其是当他听说蔡穆公已经弃城而逃，诸侯盟军占领的是一座空城的时候，他就知道蔡穆公已经把齐国的军事机密带到楚国去了。从那时候起，他就在脑海中酝酿了一个新的计划。为了保密，他没对任何人说。

楚成王没有直接以武力对抗，而是审慎地派出谈判使者，这对管仲的新计划来说，帮助实在是太大了。

管仲和屈完见面的时候，屈完明知故问地提出了自己的疑问：“齐国地近北海，楚国地近南海，中间还隔着千山万水。两个国家距离那么遥远，风马牛不相及，请问齐国为什么要讨伐楚国

呢？”屈完的质问听起来像是一个粗鄙的玩笑，可是屈完的礼貌语气和严肃的神情却显示着楚国文化那种质朴而深沉的包容性。

“齐国自姜太公被周成王任命以来，就拥有征伐诸侯的权力，专门对不向周天子朝贡的人用兵。后来，周王室东迁洛邑之后，诸侯越来越放肆，周僖王又把齐国专掌征伐的权力向齐桓公重申了一回。”管仲说，“楚国已经好多年没有进贡包茅，以至于周王室在祭祀的时候没有包茅拔净祭酒。”管仲义正词严地继续补充说，“而且周昭王在南征的途中死在楚国，几百年来楚国一直没有被问责。因此齐国奉命讨伐楚国。”

管仲这种来自历史深处的责问，无关痛痒，实际上是把楚国骚扰中原的所有罪过一笔勾销了。

屈完当即就对管仲的话心领神会，明白了管仲的真正意图。他觉得自己和管仲在无形中建立了一种生死同盟。“周王朝失政之后，不仅楚国，连天下诸侯都没有朝贡了。不过既然齐国以此责备楚国，楚国也知罪了。楚国会向周王室进贡包茅。但是周昭王的死（《史记·周本纪》记载：“昭王之时，王道微缺。昭王南巡狩不返，卒于江上。其卒不赴告，讳也）却与楚国政府没有关系，如果你真的要追问缘由，只有到汉水河畔去查问是哪些人的祖先把胶船送给周昭王的。”屈完最后说，“我会回去向主公禀明一切。”屈完说完就告别了齐桓公和管仲，往南边疾驰而去。

最先感到战争打不起来的，就是屈完。他现在只要说服楚成王抛开面子，装几车随处割来的茅草交给齐桓公，就可以把一场大战消隐于无形。屈完唯一担心的，就是楚成王不会听他。当时，楚成王决定讨伐郑国，就是出于对齐桓公的不满和嫉妒。现在，他会降下身段，屈从于齐桓公的要求吗？屈完尽管没有绝对把握，但他仍然相信自己的意志能对楚成王发挥影响。毕竟，在处理特别棘手的事情上，楚成王不是平庸之辈。

管仲接下来的举动帮了屈完的大忙，使得屈完对楚成王的担心显得多余。原来，管仲也不认为楚成王会在毫无损失的情况下听从屈完，向齐国屈从。

于是，管仲把八国盟军进逼到离汉水不远的陉山，驻扎下来，以一种咄咄逼人而又不失稳重的妥当姿态等待楚国的答复。

实际上楚成王已经任命子文为三军统帅，在汉水南岸作好了战斗准备。可是管仲这种在陉山逗留不进的做法却让子文犯了疑。

子文从未见过管仲，而且在目前，他和管仲在政治利益上是对立的，可是，在这么多年来，他却对北方的管仲钦佩不已。实际上，管仲在人格、政治经验、精神追求的方方面面对于子文产生过深切的影响。从楚成王尊称他为子文的时候起，他的政治理想就受到了从未谋面的管仲影响。后来，和管仲相比，子文在楚国进行大刀阔斧改革的具体措施虽然大不相同，可是他那罕见的意志力、极具魄力的手腕和

令人惊叹的战略眼光都像极了管仲。而他取得的非凡成就使得他和管仲都成了时代的标志性人物。

屈完回来后，子文从屈完的汇报里感觉到管仲给他们传递了一个令人欣喜的信息，也揣摩得到管仲到底在陜山等待什么，他确信管仲有一套清晰而又冷静的计划。可是他仍然需要再派使者前去陜山，进一步确定管仲的想法。这涉及到临战前的决策，意义十分重大，关系到南北的战争与和平，关系到数以万记的人的生死，关系到楚国的长远命运。他不希望自己轻率的举动误解了管仲的意图，那将十分可怕。

“管仲很谨慎，没有必胜的把握，他不会发动进攻。”子文对楚成王说，“我们需要再派一次使者去陜山，弄清他到底持何种态度，那时候我们再决定是宣战还是求和。”

管仲那不动声色的冷静也让楚成王也很犯疑，他仿佛感觉到北方的死寂空气里有一种令人窒息的气息。他同意子文的建议。而且他和子文都确信，屈完是再次出使的唯一人选。他冷静、应变能力强，而且刚刚和管仲打过交道。

“如果要我去结盟，我就去。”屈完倔强地说，“如果只是去宣战，那请国王另选他人。”

“是战是和，你根据实际情况处理吧。”楚成王回答说，“不要顾及我的想法。”

屈完的顾虑解除了，而且楚成王给予他的权力比他想象的还要大。他可以代表楚国与齐国结盟。

“只要八国军队退师一舍。”屈完来到陉山，见到齐桓公和管仲后，提出了自己的谈判条件，以求得尊严上的平衡，“楚国就愿意和齐国结盟，向周王室进贡包茅。”

齐桓公同意了屈完，宣布退兵三十里。

屈完回汉水南岸向楚成王复命。

楚成王听说八国盟军退兵，就动了毁约的念头。他没有看出屈完事实上已经保住了楚国在这场结盟中的尊严。

子文却看到毁约恰恰会毁掉楚国的形象。他劝诫楚成王说：“他们不对匹夫失去信用，说退兵就退兵，难道我们还不如他们？答应的事情转背就反悔？”

楚成王顿时语塞。他顾左右而言他的和子文商议由谁出使。

“还是屈完吧。”子文若有所思地建议说，“他熟悉情况。”

屈完带着犒劳诸侯盟军的八车金帛和一车还散发着草浆香味的茅草来到陉山。屈完把那车包茅推到齐桓公面前，让他验证。

齐桓公心情舒畅，意得自满，他并不急于举行结盟仪式，而是领着屈完登上高阜检阅八国之兵。他要让屈完清楚这一点，和齐国结

盟，不是什么丢脸的事，只要看看那一眼望不到尽头的军队就足以证明。

站在高阜的齐桓公把手一挥，齐军率先擂起了战鼓，七国军队紧随其后。

鼓声震耳欲聋。

实际上，齐桓公也是第一次见到八国诸侯毕集，全军同一时间擂响战鼓的宏大场面。他恍然被这令人心颤的鼓声托起，浑身血脉喷张。“如此雄壮的兵力，”齐桓公喜形于色地对屈完说，“还有什么不能攻克的呢。”

屈完很清楚，齐桓公的阅兵是刻意针对他的，是一种带有威胁性的炫耀，尽管震天响的鼓声像密不透风的雨幕扑面而来，但屈完却产生了抵触心理。也许很久以后他会对这种壮观场面啧啧称赞，但此刻他的态度却漠然而冷静。

“你能成为中原盟主，归根结蒂是道德力量的功劳。”屈完回答说，“如果把一切都诉诸武力的话，楚国地方虽然小，但地势险峻，城高池深，就算兵力再多，我们也不知道什么叫畏惧。”

屈完的话充满了无动于衷的冷静色彩。这让齐桓公大感意外。可是，他虽然认同屈完说的那些话，但也对屈完的古板和不解风情感到很失望。

失落的齐桓公不再有兴趣阅兵。他为自己的失态感到羞惭，他暗自想，要是刁竖易牙或是公子开方在的话，他们肯定能与他一起享受这种难得的快乐。不过，齐桓公不是轻浮之辈。他收敛起快乐的心情，一本正经地对屈完说：“你确实是楚国的人才。我们两国像先君那样修好，你看怎么样。”

“你愿意和楚国结盟。楚国怎么会不明白这是你的恩惠呢？”屈完回答说，“我们当然愿意和齐国结盟。”

这次结盟齐国理所当然的排在首位，而楚国则排在最末。

这是一次对楚国名义上的巨大胜利。

郑文公对这种没什么实际意义的胜利失望透顶，以至于后来多次轻信政治投机者申侯。

鲍叔牙也对管仲避重就轻的问责方式和对楚国高高拿起轻轻放下的结盟感到不解。他私底下问管仲：“楚国最大的罪过在于僭号称王，可是你不以此责备楚国，而是以包茅做说辞。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管仲解释说：“我根本不想和楚国交战。要是战端一开，什么时候是个尽头？包茅的说辞楚国更容易接受。楚国既然服罪，总比年复一年的战争要好得多吧？”

鲍叔牙明白了，管仲只不过是为了规避战争的巨大风险。在这一瞬间，鲍叔牙透过管仲那老练得几近于狡猾的政治智慧，不得不承认

时间已经过去了很久。“我们真的老了。”鲍叔牙暗自嗟叹，“再也没有不顾一切的勇气、永不疲倦的精力和无休无止的激情去玩了命似的折腾。现在，我们站在荣誉的最高峰，只求能无所变故的牢牢把握住手中的一切。我们已经习惯了安于现状，习惯了在无损于现状——哪怕一丁点也不能损失——的基础上去完成道义上的使命。

第二十章 葵丘会盟

一个偏心的父亲

尽管出动的兵力更多，声势也更大，但是管仲并没有对楚国采用北伐山戎的歼灭策略。

这不仅是像鲍叔牙嗟叹的那样，管仲和齐桓公已经进入暮年，流逝的时光把他们的激情消磨殆尽，只剩下了老练的政治投机的技巧，而是因为楚国和山戎完全不一样。

山戎是蛮横而粗鲁的掠夺者，他们组织简单、生活方式原始、易于摧毁，是一群和中原文明没什么关系的野蛮人。楚国却是周王室分封的子爵，他们尽管和中原的交往很少，也被北方的中原称为蛮荒地带的野蛮人，实际上，这只是一句咒骂。楚国制度完善，充满活力，在各种困难面前比中原大多数国家更乐观。

这种名义上的征服，不仅使齐桓公和管仲产生了空前的成就感，甚至在屈完向周王室进贡包茅的时候，连周惠王也受宠若惊。

“楚国已经很久没有进贡了，现在突然顺服周王室，”周惠王欣喜地说，“这难道不是先王在显灵吗？”他面带笑意地交代屈完说：“好好镇守你们南方，不要侵犯中原地区。”

屈完答应了周惠王的要求，拜别周惠王，离开了洛邑。

屈完刚刚离去，齐国的使者隰朋就到了。隰朋是来告捷的。他的到来使周惠王明白了屈完进贡的真正缘由。

周惠王隆重的接待了隰朋，感谢齐国这么多年孜孜不倦的维护中原秩序。这本是一次君臣欢洽的聚会，可是当隰朋请求与太子姬郑见一面的时候，周惠王那一脸轻松的表情倏忽不见，转而露出不乐意的神色。他同时叫出了太子姬郑和二儿子姬带来见隰朋。

在隰朋和周惠王的两个儿子见面的时候，周惠王的目光不断的在姬带和隰朋两个人之间扫来扫去，他这是在告诉隰朋，姬带比太子姬郑优秀，更值得他偏爱。他生怕隰朋看不出来这一点，所以他显得坐立不安，神态仓皇。

隰朋早就用眼角的余光偷偷窥见了周惠王那仓皇失态的样子，可是他却假装没有看见，他和太子姬郑交谈了一会，又和姬带说了些客套话，就告辞了。

随后，隰朋弄清楚了这一令他奇怪的情况。

姬郑是皇后姜氏的儿子，已经是周王室的太子。姜氏作为后宫之主，各种各样的顾虑使得她老早就丧失了女人在床榻上的吸引力，而作为妃子的陈妫则无所顾虑地把全副精力都投入到享受生活中去，这恰恰合了周惠王的胃口。姬带就是倍受宠爱的陈妫的儿子。他从他母亲那里因袭了曲意逢迎的性格。母子俩把毫无头脑的周惠王哄得团团转，一心想立姬带为太子。

这又是一场内乱的前奏。它迟早会把看似平静的生活打乱，让一切都变得无法收拾。

隰朋回到齐国后，把这一切向齐桓公作了汇报。“主公必须阻止周王室即将发生的内乱，”隰朋对齐桓公建议说，“这是盟主应该做的事。”

当年郑厉公已经抢占过一次先机，齐桓公再也不容许自己错过这次挣得巨大荣誉的机会。

“太子姬郑的尴尬处境在于孤立无援。如果我们向周惠王上表，说诸侯想见太子一面，把太子请出洛邑，再传檄诸侯共同拥戴。”管仲建议说，“有了君臣名分之后，周惠王就无可奈何了。”

漫长的等待

齐桓公对管仲越来越老练的政治手腕佩服不已，比起郑厉公当年干戈相见，管仲的策略显然要高明得多。

于是，齐桓公再次派遣隰朋去洛邑，以尊重王室之名，向周惠王上表，请求在首止见太子。

周惠王知道这是隰朋把自己的家事给透露了出去。他突然非常厌恶隰朋，很懊悔曾经把他当贵宾一样款待，可是他却毫无办法，对齐国的上表束手无策，尽管十分不情愿，也不得不忍气吞声地放太子姬郑出行。

齐桓公一面派人在卫国的首止修建别宫，一面传檄诸侯在首止盟会，共同见太子。

在天气变得炎热起来的五月，诸侯如约赶到首止。

姬郑最初并不明白诸侯为什么突然想见他一面，既然是为了尊重王室，为什么不是见他父亲周惠王。不过，姬郑不管不顾地想，既然已经见到了齐桓公，那无论如何也要争取到他的支持。他会站在自己这一边的，姬郑怀着理所当然地心情想。

在会见诸侯之后，姬郑把姬带意欲篡位的企图向齐桓公倾述。

齐桓公的一番话消除了姬郑的担忧。“我会和诸侯盟誓，共同拥戴你。”齐桓公安慰地说，“你不用担心。”

对绝大多数诸侯来说，这是远离国都，呆在异乡最长久的一次。为了向洛邑传递诸侯拥戴太子姬郑的信息，齐桓公把姬郑挽留了整个夏天，直到秋风乍起的八月才举行盟誓。

在烈日暴晒的夏季，齐桓公、姬郑和诸侯们在首止一边避暑，一边想着法子消磨时间。他们不是长时间的呆在房间里洗澡，就是极其投入的品尝彼此赠送的特产。

“夏季的白天真是长。”他们老是看着天空，估量着天色，百无聊赖地叹息说，“天气也热得要命。”

郑国的背叛

实际上，最受不了夏日煎熬的不是旅居异乡的诸侯，而是呆在家里的周惠王。

在五月的時候，他以為姬鄭无非是出門一趟，很快就會回來。

這樣一來，齊桓公的陰謀就顯得無足輕重，不必過慮。可是齊桓公仿佛猜透了他的想法，在無限期地拖延姬鄭的歸期。

隨著時間的流逝，天氣也越來越熱，不僅周惠王被這種無休無止的等待熬得失去了耐心，陳妫和太叔帶也越來越焦躁。他們不斷催促周惠王採取措施。

“總不能傻等姬鄭得意洋洋的回來吧。”他們老是这样埋怨說。

周惠王被這個浮躁炎熱的夏季折磨得六神無主。無法讓太叔帶繼承王位這個念頭像毒蛇的尖牙一樣不斷刺進他的腦子里，令他歉疚不已。他老是在燥熱的蛙聲四鳴的夜晚熱得滿頭大汗，無法入睡。

周惠王被日復一日的惡性循環搞得快崩潰了。他成天暈暈沉沉的，再也受不了首止那些人的所作所為。他骨子里輕狂的本性使得他又急躁起來，他決定採取行動，發揮自己作為天子的影響，拆散諸侯的盟會。

“齐侯虽然名义上讨伐了楚国。”周惠王模棱两可地对太宰周公孔说，“可是，楚国根本就没有什么损失。”周惠王以一种商量的口吻继续说，“可见楚国不比齐国差嘛。”对人明白无误的说出了这一点，周惠王觉得自己的心明显偏向了楚国，而愈加厌恶齐国了，他气哼哼地说，“齐国把太子留在首止好几个月，他这样做到底是什么意思？把我当什么了？”他话锋一转，突然高兴起来，“我决定给郑伯写封密信，命他背叛齐国，和楚国结盟。我有了郑国和楚国的支持，就不怕齐侯了。”

周惠王对自己的分析满意极了，他热心地看着周公孔，满心希望他同意自己的想法。

太宰周公孔对周惠王这番长篇大论很意外，他不久前还在隆重款待齐国使者，这会儿却要一意孤行，和齐国闹翻。

周公孔突然明白了周惠王态度转变的真正缘由。他看出来了，周惠王要迈出非常危险的步子。他反对说：“齐国和周王室的关系远比楚国要亲近得多，不论是历史渊源，还是姻亲关系，都比楚国要来得深厚。你怎么这样想？”

周惠王脸色陡变，他突然发现太宰周公孔眼神里透着不知变通的顽固，脸色也灰蒙蒙的显出蠢笨的样子，怎么看怎么不顺眼。周惠王在心底里鄙夷地嗤笑一声，不容辩驳地说：“这件事你不用管了。我已经决定了。”他的声音少有的干脆和果断，和他那垂暮之年的声气很不协调。

太宰周公孔不敢再多说话。

周惠王对太宰周公孔态度的转变很满意，拿出早已封固停当的密信交给他，命他立刻派人转交给郑文公。

收到秘密信件的郑文公仿佛异常激动，觉得自己被王室器重。这是郑国复兴的大好机会。一想起周惠王如此看重自己，郑文公就激动不已，就觉得齐桓公没什么了不起的。他动了背叛齐桓公之心。他在首止实在是太无所作为，太无足轻重了。

实际上，郑国的辉煌时代已经一去不返了。就算再在洛邑取得了辅政的特权，也已经毫无意义。三良之一的孔叔劝郑文公不要轻举妄动。“背叛齐国违背了嫡长子继承制的原则。”孔叔反对说。

政治投机者申候看透了郑文公，他只需要再怂恿郑文公一下，就可以让郑文公和楚国结盟。而他则会得到郑文公的重视与信任。

申候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政治投机者。在这个混乱的时代里，他比所有人都清楚道德原则是个什么东西，那只是统治者用来欺骗大众的玩意。既然明白了这一点，他就变得精明狡猾起来，他能在各种利益交汇处按照自己的需要熟稔地玩弄一切法则。他毫无原则可讲。欺骗、煽风点火、居心叵测的好意、不动声色的背叛都是他的拿手好戏。他是那种当面对你好得像亲兄弟而背后毫不留情的捅你刀子的人。他很善于谄媚，满口蜜糖，总是能把对方的优点恰如其分的夸大，让对方心甘情愿地被他涮。在楚文王时代，他是楚国的官员。他和楚国的很多大臣关系密切，楚文王也很喜欢他的奉承。楚文王临终

的时候，给他赠送了一对白色玉璧，让他投奔异乡。“恐怕我死后其他人受不了你那谄媚贪婪的样子。”楚文王劝他说。申候就怀揣着玉璧逃到了栎地，投奔了郑厉公。之后，他又拿出了他那一套百试不厌的奉承本领，获得了郑厉公的信任。他像一只不知疲倦的蛀虫又钻进了郑国官场。在齐桓公从陉山撤兵的时候，他通过出卖陈国大夫辕涛涂，获得了巨大的利益。当时，涛涂害怕八国诸侯盟军撤军的时候取道陈国。陈国负担不起人员如此众多的粮食供给。他算定了如果军队取道陈国，就必然会经过郑国，所以他和申候商量，邀约申候一起去说服齐桓公从东边撤兵。“以中原的赫赫兵威震慑东方的蛮夷部族。”涛涂说。申候见涛涂给自己主动送来立功的机会，就怂恿说：“你去和齐侯说说试试看。”随后，他再去齐桓公的营帐里拆掉涛涂的台。“如果取道郑国和陈国，根本就不必担心沿路没有粮食供给。”申候推心置腹——这时候，他适时的收敛起谄媚的笑，摆出严肃的表情——的说，“如果从东边北撤，要是东夷不知好歹，不知深浅的出兵抵抗。那不是一件乱糟糟的麻烦事吗？”申候咬着牙说，“涛涂太自私。为了陈国不顾大局。”这样，申候又取得了齐桓公的好感与信任。齐桓公命令郑文公把虎牢赏赐给申候。而涛涂和陈国则狼狈不堪，再三向齐桓公送礼道歉。

从那时候起，郑文公就对齐桓公用郑国的土地赏他欣赏的人的霸道行为感到不满。现在，郑文公突然受到周惠王的重视，就认为这是摆脱齐桓公的机会。申候敏锐地嗅到投机的机会又来了。他怂恿郑文公，只需要只言片语就足够了，因为郑文公迫切需要一个人站在他那边，他才有勇气背叛齐国，和楚国结盟。申候揣摩透了郑文公的心

思，他当即顺着郑文公的想法说：“周天子的命令不能违背。如果仍然和齐国结盟，是弃王命于不顾。要是我们突然离开，静观其变，诸侯就会对即将举行的盟誓起疑心。这样一来，疑虑重重的盟誓就毫无意义。而我们就为周天子立功了。”

郑文公觉得申候的话句句都是从自己的心坎里说出来的，当即打定主意离开。当天晚上就趁着月色偷偷溜了。

郑文公的无故逃离惹恼了齐桓公。他怒气勃勃的决定先讨伐郑国，再举行拥戴太子姬郑的盟誓。

“一人去留不足以阻大计。我们照常举行盟誓。”管仲劝阻说，“讨伐郑国的事，以后再说。”

一个政治投机者的死亡

八月终于姗姗而至。在齐桓公的主持下，诸侯们举行了拥戴太子的盟誓。

齐桓公送走太子姬郑之后，就在首止率领诸侯的军队向郑国进发。

郑文公回到荥阳后，发现情况完全变了，不知怎么回事，自己陷入了被动的难堪境地。

周惠王再也没有进一步联系他。那封秘密信件凭空出现，在扰乱了他的心智之后，就一点作用也没有了。要不是密信上玉玺的印章还能唤起郑文公索然无味的激动心情，他很是怀疑这封信的存在到底有何意义。他失去了齐国的庇护（确切的说，已经和齐国成了仇敌。但是两国的实力却极不平衡。），而楚国是否接受郑国也还是未知的。他虽然听从了申候的建议，派申候悄悄送了好几车金帛给楚国，可是对申候再也没有好感了。他觉得自己被申候耍了。

齐桓公的军队已经进入郑国境内，包围了新密。申候还在楚国没有回来。

郑文公无法确定楚国对郑国的态度。他焦虑不安，手足无措。大臣们也慌了神，一时也不知道怎么办。

在楚国的申候已经听说了齐国包围新密的消息。他对楚成王说：“郑国愿意背叛齐国，和楚国结盟，就是相信楚国能和齐国对抗。如果楚国不出兵救郑。我无法回郑国复命了。”

楚成王同意出兵。

子文建议楚成王采取迂回战术，出兵许国。“许穆公死在出征楚国的途中。齐桓公对此感激不已，肯定会移兵救许。郑国的新密之围也就随之解除。”子文说。

子文的计谋确实有效，齐桓公移兵救许。

郑国的危机暂时得到解除。

申候回到郑国后，居功自傲，得意洋洋地等着郑文公封赏。

郑文公打心底里厌恶申候，从申候回国复命的时候起，就没给过好脸色看，更别说封赏了。而第二年春天齐桓公对郑国的再次用兵则使得郑文公对申候的厌恶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

一封来自陈国的秘密信件解除了郑国的所有危机。

这封信是辕涛涂写给孔叔的。信中控诉了申候先是牺牲郑国利益讨好齐桓公后又讨好楚国以换取封赏的投机行为。“杀了申候。”辕涛涂在信中语重心长地说，“齐国自然就会撤兵。”

孔叔把这封信交给了郑文公。

郑文公终于弄清楚了自己为什么会如此厌恶、仇视申侯。他为自己和整个国家被愚弄而感到羞耻。在此之前，郑文公虽然觉得申侯的所作所为不对劲，但是他却一直在逃避自己被糊弄的既成事实，不愿意承认。

齐国的再次用兵和辕涛涂的密信唤醒了郑文公，他果断的杀掉了申侯。

齐国和郑国再次和好，而申侯则扮演了一个枉费心机的角色。是自以为是的小聪明和背信弃义要了他的命。

一个疑心病重的人

为了接纳郑国的回归，齐桓公决定在宁母召集一次诸侯盟会。

在这次盟会上，郑国又出现了一个枉费心机的角色。他叫姬子华，是郑国的太子。他之所以被派去宁母参加诸侯盟会，是因为心怀愧疚的郑文公没有勇气面对齐桓公，让太子代自己出行。

可是子华也害怕齐桓公的责备，不愿去宁母。

实际上，自童年时代起，子华就养成了畏首畏尾的多疑性格。虽然他的母亲是郑文公夫人，身份独特，十分尊贵，可是在生下了子华和子臧两个儿子之后没几年，她就在失去宠爱的抑郁中被孤寂折磨得身心憔悴，继而撒手人寰，把两个儿子遗弃在后宫。

子华虽然已经被立为太子，但他母亲死后，他和弟弟子臧实际上就成了失去关爱的孤儿。

问题的根源出在他们的父亲郑文公身上。

在家庭生活上，郑文公表现出了不负责任的态度。他喜新厌旧，风流成性，毫不关心儿子们的成长。在他看来，把儿子们交给知识渊博的老师，他们就会身心健康的成长。他实在是太忙，他的国家在夹缝中生存，他不得不费尽心力使国家能在南北势力的消长中存活下去，所以当他闲暇下来后，总是以一种珍惜时光的心态全心全意的享受私人生活。他不断地在不同的女人身上寻求新鲜的刺激。

一次，一个叫燕姑的女人引起了郑文公的注意。她本是郑文公的妾，可是却从未有和郑文公见过面，更别说共享鱼水之欢。那天，郑文公偶然见到了她，那好色的鼻子就敏锐的嗅到了她身上散发出的撩人的性欲气息。

实际上，长期压抑的燕姑当天晚上做了一个令她整个白天都怀着甜蜜而羞赧的心情回味的春梦。

在梦中，一个充满男性气息的伟岸的裸体男子极尽温柔极尽缠绵的和她交媾。他们俩在梦里颠鸾倒凤了一整夜。

裸体男子在临别前，情意绵绵地拿出一根兰草赠送给她，以极富磁性的声音说：“我叫伯儵，是你的祖先。现在我把代表国家的兰草赠送给你。它会使你的国家繁荣昌盛。”

在郑文公见到燕姑之前，她已经被宫女们狠狠地嘲笑过一回。而当郑文公听了燕姑做的怪梦——出于女人的羞耻心和虚荣心，燕姑在向别人谈起这个梦的时候，隐去了性爱部分——之后，就产生了和梦中男人较劲的亢奋心理（当然，他也虔诚的希望梦中的吉兆能在将来出现）。他当天晚上就让燕姑侍奉自己，和她度过了一个淫荡至极的夜晚。

后来，燕姑果然生了一个儿子。郑文公理所当然就把这当成了吉兆，把婴儿取名为姬兰，对他宠爱有加。

被遗忘的子华越来越孤僻、多疑、神经质，生怕自己在某天被冷不丁废掉。他曾经焦虑不安地去找叔詹和孔叔，希望他们能给他拿个立竿见影的主意。

可是叔詹和孔叔都言辞恳切的劝他规矩些，不要胡思乱想。

“你只管尽孝就可以了。”叔詹和孔叔这样说。

子华眼里闪烁着不信任的怀疑的神色，认定这是他们在敷衍他。

“他们和父亲是一路货色。”子华恼恨地想，“根本不在乎我的死活。”

实际上，相同的境遇使得他的弟弟子臧的心理也出现了巨大偏差。他知道自己前途无望，也不指望命运垂青于他。他成了和王子颓一类的人，把全副精力都集中到稀奇古怪的爱好上。他性格孤独，却不甘寂寞，在潜意识里渴望引人注目，他热衷于收集鹞鸟的茶褐色羽毛，然后编制成高得异乎寻常的帽子戴在头上招摇过市。他这种放诞不羁的行为遭到了师叔的叱责。

于是“三良”都成了这对怪兄弟的仇敌。

子华不愿担当父亲委派的任务。

太宰叔詹的再三催促激起了子华的极大反感。

见推不掉责任，子华临急智生地想到了一个报复“三良”的绝妙主意。

“我会让你们不再好过。”子华怨毒地想。他突然爽快起来，接受了这个他原本十分恐惧的任务。

子华见到齐桓公后，就带着密谋的神情，急不可耐地诬告说：“上次父亲在诸侯盟誓之前逃跑，就是叔詹、孔叔和师叔怂恿的。郑国的国政全被三个老家伙把持着。”子华生怕齐桓公不答应除掉“三良”，加重语气激动地说：“如果你帮我除掉他们。郑国愿意成为齐国的附庸。”

齐桓公被子华骗住了，带着怜悯的心情答应了他。当齐桓公把子华的密谋告诉管仲的时候，管仲一眼就看透了子华的动机。“他说的那三个人是郑国有名的贤才。而且在别人面前无缘无故诬陷父亲，以重利换取别人的帮助，他的险恶用心不言而喻。”管仲说，“不要答应他。”

齐桓公听从了管仲，婉言拒绝了子华，并暗地里派人把子华的阴谋泄露给郑文公。

齐桓公的拒绝使子华的希望彻底破灭了。他深深地感到自己被齐桓公和所有人羞辱。他的计划像未成形的胎儿一样血淋淋的流产了。他怀着极度沮丧地心情回到荥阳，却不知道郑文公在满腔怒火地等着他。

子华一回到荥阳，就被郑文公幽禁起来。他那多疑的性格使他在错误的道路上越走越远。他怕父亲杀他，他确信父亲把他关起来后，就在和叔詹他们商量怎么杀他。他简直坐立难安，试图挖墙洞逃跑。

子华越狱之举很快就被发现。

郑文公对这个在情感上已经十分疏远的儿子忍无可忍，下令杀掉他。

子华可悲可怜的一生就这样被自己的多疑性格断送了。

哥哥的死使子臧觉得父亲同样不会放过他。他也坐不住了，决定逃亡。

郑文公果然派人去追杀他。于是，孤僻的子臧才逃出城不久，就死在了父亲手里。

太子的大恩人

就在郑国太子子华主动把头凑到父亲的佩剑下去送死的时候，洛邑的姬郑，也就是周惠王的儿子，也陷入了危机。

周惠王患上了老年人所特有的各种病，颤颤巍巍地迈入到生命的最后时刻。

枯瘦的周惠王随时会病逝的消息已经在洛邑传开。

太叔带和他母亲也虎视眈眈的作好了争夺王位的准备。

“他们只等父亲一死，就会大动干戈争夺王位。”姬郑一面细心照料父亲，一面感到脊背发冷。他秘密派遣王子虎快马赶往齐国，把王室危机告诉齐桓公，请求出兵援助。

可是王子虎还未有到齐国，周惠王就死去了。

姬郑慌了神，赶紧与太宰周公孔和召公伯廖商量应对之策。

“秘不发丧吧。”周公孔说，“我们必须等到齐侯的援助到达后才能宣布天子死讯。”

姬郑派出第二骑快马去追赶王子虎，告知他周惠王已死。

齐桓公再次大规模召集八国诸侯。收到檄书的诸侯们如约到达洮地。

在齐桓公的主持下，诸侯们歃血为盟，发誓共同辅助姬郑。之后，八国诸侯各写一封拥立姬郑的表书，再派使者带着表书去洛邑。

八国使者在洛邑的聚集使得姬郑的即位出奇的顺利。

除了太叔带和他母亲感到沮丧，灰心丧气，不得不打消争夺王位的念头之外，一切都如常进行。

姬郑主持丧礼并在太庙即位（就是周襄王），款待八国使者。

接下来的那个春天，姬郑以天子身份完成了他生命中的第一次春祭。随后，他派太宰周公孔把春祭的肉赏赐给齐桓公，以表达自己的感激之情。

事实上，齐桓公这时候已经很老了。一般情况下，就这个年龄来说，本该走过了荣誉和怀念荣誉的阶段，到达了希望的终点，可是他和管仲却对荣誉有种着了魔似的兴趣。他的笑声不再脆亮，可是有着意得自满的健朗。他已不再能够勃起，可是对女人仍然有着和荣誉一样的浓厚兴趣。实际上，荣誉和女人对他来说，不仅是打发无聊日子聊以解闷的玩意，他那颗飘忽不定的心仿佛只有在女人和荣誉那如影随形的包围中才能安定下来。

而且，随着加在齐桓公身上的荣誉越来越多，使得他在看待所有人的时候，都有着一种老好人的和颜悦色的面容。迈入老年的他很少生气。近年来，他只在首止对郑文公生过一次气，而且在管仲的劝说

下很快就平息下来。后来，他极和气的接受了郑文公的歉意，再次接纳他回归同盟。

暮年的齐桓公一如既往的热爱生活，而且他那热爱生活的态度也影响了临淄乃至整个齐国的绝大多数人。

齐桓公至今还没有册立太子，但是他的六个儿子对权力同样着了魔，各自树立了或强或弱的党羽，虽然他们仍然维持着表面上的兄弟之情。

对齐桓公来说，以往的所有成就都只得到了诸侯们的信服、钦佩和颂扬，而没有来自周王朝的至高无上的正式认可。他需要一种最高规格的宏大仪式，以对他非同一般的辉煌人生作个完美的交代。

于是，周襄王的这次赐胙在齐桓公的运作下，就演变成了一次规模空前的庄重仪式。

旅途中的决定

齐桓公再次大规模传檄诸侯在葵丘举行盟会。

在穿越丛林、峡谷和荒原去往葵丘的路途中，在驻扎在一个空旷地带的寂静的夜晚，等着送晚饭的管仲向齐桓公表达了自己的担忧。“周襄王偏爱次子，结果太子要在齐国的援助下才能登上天子位。”管仲忧心忡忡地说，“可是主公至今还没有立太子。恐怕以后会出大乱子。”

“你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齐桓公表示同意，脸上同样现出担忧地深思表情，说，“可他们全都是庶出。”齐桓公皱着眉头说，“公子无亏年龄最大，是长卫姬的儿子，我已经答应她立公子无亏为太子。而且易牙和刁竖老是催促我早一点立公子无亏。”齐桓公犹豫不决地说，“可是我欣赏的却是公子昭的才华和性格。”齐桓公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我就是偏爱公子昭，才一直没有立公子无亏。”齐桓公突然热切地盯着管仲，“还是你给我拿个主意吧。”

“不要立公子无亏。”管仲摆着手说，“不要听刁竖和易牙的话，谁都知道他们俩奸诈、贪婪、不怀好意。主公留着他们纯粹是取乐用的。”管仲肯定地说，“主公最好立公子昭为太子。”管仲分析说，“他是郑姬的儿子，立他还可以拉拢和郑国的关系。”

“要是公子无亏不服怎么办？”齐桓公犹疑不定地说，“他年龄最大。”

“这个主公不用担心。周天子都要依靠主公才能定位。”管仲安慰道，“盟会时你选一个德才兼备的诸侯，把公子昭托付给他就可以了。”

诸侯们如约到达了葵丘。

在熟悉的面孔中，一个新鲜的面孔引起了管仲的主意。

这个人就是宋襄公。他的父亲宋桓公在洮地会盟后，回国不久就死了。宋襄公刚刚即位，还在守孝期间。他穿着不合时宜的孝服，可是这反而引起了诸侯们的同情和尊敬。而在宋桓公死后，他甘愿退居臣位，把君位让给公子目夷这件事更被人们当成了佳话。

实际上，宋襄公是那种故纸堆式的人物。他崇敬尧舜禹、周文王和周公这些伟大人物，对他们那实际上已经停留在远古时代的无私精神身体力行，而完全不在乎那些精神在这个剧烈变动的时代里已经烂掉，早已被务实的人们弃之不顾。他古板、迂腐、不知变通，恪守周公拟订的那一套毫无意义的礼节。他也许更适合做个讥刺时政的哀叹美好时代不再重现的隐士。他的身份和地位注定他的一生是个悲剧，会搞出许多贻笑于人的闹剧。这次光荣的禅让就是他迂腐愚蠢的最好证明。可是他还年轻，而且他拥有的那些古老知识本来就包含着许多健康的精神财富（是他自己不加鉴别的全数消化在脑子里，并一丝不苟地加以实践），这使得他看起来更像是一个德才兼备的人，或者说，在和平的年月里，他很可能确实是一个颇具包容心的性情宽和的人才。

管仲建议齐桓公把公子昭托付给宋襄公。

如此被齐桓公看重，宋襄公简直笑得合不拢嘴，他答应了齐桓公的请求。

最后一次会盟

齐桓公的最后担忧也不存在了。他可以毫无牵挂的享受荣誉带给他的那种飘飘然的快感。在举行赐胙仪式那天，齐桓公就已经有些忘乎所以了。当周公孔宣布齐桓公可以不用跪着接受赐胙的时候。“天子说，伯舅年老，不用下拜”周公孔神情庄重转达周襄王的命令。齐桓公就抱着理所当然的心理要接受周襄王的赏赐。

“别这样。”管仲阻止说，“天子虽然谦和，但臣下不可不尊敬天子。”

齐桓公当即明白了过来，赶紧下拜，恭敬地回答说：“我不敢废除作为臣下的本分。”

然后，齐桓公和诸侯重申盟好。

这次盟誓没有歃血，但齐桓公仍然得到了诸侯们的绝对信服。

无论是周襄王、各路诸侯，还是齐国官员，全都享受到了齐桓公长期努力所带来的好处。对齐桓公的崇敬和感激使他们形成了集体奉承意识。

齐桓公在无边无际的荣誉的包围中变得飘然不知所以。他相信自己的功劳已经至高无上。他问周公孔：“我听说三代可以封禅，不知道具体细节是怎么回事，你肯定知道吧？”齐桓公的言外之意再也明白不过了，他想封禅。

可是周公孔未有看出齐桓公的意图，以为他是出于好奇而问的，就十分耐心地回答了他。

“封泰山禅梁父是为了回报天地的护佑。”周公孔说。

“泰山和梁父山都不在夏商周三朝的都城附近，可是他们仍然举行封禅。”齐桓公突然来了兴头，热切地对周公孔说：“这两座山都在我的国境内。我向周天子提个封禅的请求。你看怎么样？”齐桓公试图提起周公孔的兴趣，强调说，“这可是旷世盛典。”

周公孔这才注意到齐桓公脸上的意得自满的高高在上的神色。他模棱两可地回答说：“你说可以就可以的。”

“你怎么不阻止齐侯。”周公孔私下对管仲抱怨说，“诸侯怎么可以封禅。”

“当时人太多。”管仲笑呵呵地说，“当众阻止会使他没有颜面。”他安慰周公孔起来，“不用急，我会私下阻止他。”

在和周公孔交谈之后的整个下午和晚上，齐桓公都在心情激动地根据周公孔提供的封禅细节在脑海中设计、想象着封禅典礼。那将是旷世盛典，齐桓公捋着花白的胡须兴致勃勃地想，他将邀请诸侯们共同见证这一永恒的历史瞬间。他开始回忆自己一生中每一件影响巨大的功劳，北伐山戎，从燕国境内出发，轻而易举的攻取下令支之后又拿下了孤竹。那些地方或地势险峻，或流沙满天，齐桓公对冒险生活中充满异域风情的景致印象很不错，他又想起了去西边为卫国和邢国

筑城的那些日子。他想起在他的率领、监督和主持下，筑城士兵们热火朝天不知疲倦的劳作场面。那真是充满奇趣的生活。齐桓公忍不住笑了起来，他继而又想起了南征楚国，他带着屈完在一处高阜共同欣赏八国军队一起擂响战鼓的宏大场面，齐桓公又感觉到了一种鼓槌敲打在心里似的激动。他想起自己为诸侯和周王室解决了数不清的烦心事，帮他们惩罚了数不清的阴谋家。他九合诸侯，一匡天下。他像一个妙手回春的医生，有效地治疗了这个病情已经极度恶化的时代的躯体，使它回到了稳定、平衡、健康的和平状态。想到这里，齐桓公确定了自己的功劳举世无双，他完全有资格封禅。得抓紧时间，齐桓公最后想，我在世的时间估计也不多了。

所以当管仲在当天夜里问齐桓公到底有没有资格封禅的时候，他显得相当恼火。他很奇怪他那明摆着的成就管仲竟然假装看不见。那还是他们两人共同奋斗出来的呢。齐桓公不得不一脸不耐烦的把自己的功劳一一列数出来，试图以此打消管仲的顾虑，心悦诚服地同意自己。

“我为什么不可以封禅呢？”齐桓公气呼呼地质问。

“封禅这件事可以考证的有七十二家。”管仲显然没有被齐桓公说服，继续劝阻说，“每一次都有让人印象深刻的诸如凤凰麒麟等祥瑞征兆出现。而且封禅物品异常难得，需要北里最好的麦穗，邠上最好的黍苗，东海的比目鱼，西海的比翼鸟。最为关键的是，这些物品是那里的人们主动进献，而且祥瑞之物也是不需要召唤主动出

现。”管仲叹息说，“很明显，这个时代还不具备封禅的环境和条件。”管仲劝慰似地告诫说，“如果真要封禅，恐怕诸侯会笑话。”

齐桓公深感失望，同时感到一股和年少时极其相似的激愤。他要继续努力，永不懈怠，他总有一天可以封禅。

齐桓公突然感到无比灰心，他不得不承认自己已经太老了，刚刚的激愤很荒唐。齐桓公十分沮丧，仿佛看到所剩无几的生命在咧着空洞的大嘴笑话他。

这么多年以来，齐桓公一直过着顺遂心意的生活，每个人都顺从他、奉承他、颂扬他、对他谄媚，连管仲也只是在面对各种突发事件时，给他拿切中要害的主意，并没有在无限膨胀的虚荣心方面对他进行过告诫和劝谏，没有给他泼过冷水。

这是他第一次看到现实不可战胜的一面，那就是有些事情他永远干不了，比如封禅，而且他还非死不可。

一想起自己到头来居然非死不可，齐桓公突然感到特别无趣，这是他迈入老年岁月以来第一次遭遇寂寞那了无生趣的陷阱。不过他并没有掉进去，年复一年的快活生活使他养成了坚强的乐观性格。他一想起自己在逝去的永不复返的岁月中，避开了数不清的偶然的危险暗流，抓住了数不清的转瞬即逝的机会，而且一直成功的过着称心如意的生活，他又释然了。

盟会结束后，回到临淄的齐桓公对生活表现出了超乎寻常的热情。他下令修建更为壮观的宫殿，把室内装饰得异常豪华。衣食住行也是天子的规格。

实际上，齐桓公这样做不是在和时间赛跑，而是在和时间做最后的抗争。这是他一生的意义所在。

人们没有看出这一点，他们天性保守，循规蹈矩，过惯了驯顺的生活。他们对齐桓公违背常规的僭越生活不以为然，议论纷纷。

只有管仲体会得到齐桓公做这一切的意义。

实际上，管仲也已经很老了。在葵丘的时候，当他说齐桓公没有资格封禅的时候，齐桓公那一番追忆似的回答也勾起了他的对往昔岁月的怀念。他对齐桓公对生命的体悟感同身受。

于是，管仲在庭院中命人修筑了一个高台。“这是三归之台。”管仲对人说，“包含了人民归，诸侯归，四夷归三层意思。”

于是，人们又开始对管仲的僭越生活议论纷纷。

实际上，齐桓公提出封禅是一种极度的自我满足，周公孔从中感到他进取心已经荡然无存（鲍叔牙在胫山的时候已经感叹过一回），不仅如此，周公孔还看到了齐桓公的死亡和齐国的衰落。

流火春秋

楚西鹄 著

② 重耳称霸

数百号人物，数十场战争
阴谋与爱情，权力与游戏
一个战乱纷争的辉煌时代，一段波澜壮阔的争霸历史

版权信息

书名：流火春秋2：重耳称霸

作者：楚西鹄

出版时间：2023-08-01

品牌方：北京真故传媒有限公司

本书由北京真故传媒有限公司授权微信读书进行制作与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前书纪要

郑国经历了短暂的崛起，随后，在没玩没了的内乱折腾下，不可避免的衰落下去了。

楚国却在一代又一代国君的不懈努力下，迅速向北扩张，成了中原诸侯最可怕的威胁。

但是，在管仲的辅佐下，在经历了一番拼搏之后，齐桓公成了春秋第一霸，他成就非凡，成功遏制了楚国，也在中原营造了一种和谐的气氛，总而言之，他是一个众望所归的人物，但是，在他的老年，在他到达了荣誉顶点的时候，齐国却出现了衰落的迹象。

同时，晋国国内危机四伏，很多迹象表明晋国会出大乱子。

晋献公的夫人骊姬在她情人优施的帮助下，成功拉拢了梁五和东关五做自己的帮手，随时准备陷害太子申生，公子重耳和公子夷吾。

第一章 骊姬的阴谋（一）

一 床上的阴谋

周公孔在葵丘会盟结束后，在归途中遇到了正匆匆忙忙往葵丘赶的晋献公。

旅途中的晋献公脸色蜡黄，萎靡不振，一副病怏怏的样子。他见自己错过了萌会，叹息不已。

“没什么值得惋惜的。你最好还是快些回去平定国家内乱。”周公孔颇有远见的说，他认定了葵丘会盟对齐桓公来说是最后的荣耀，是衰退的序曲。

晋献公和周公孔告别之后，就匆匆忙忙往回赶。正如周公孔所说，他在国内还有一大堆棘手的事情要处理。尽管一路上晋献公的随从非常细心的照料他这个心力交瘁的垂暮老者，可是他还是被漫长的旅程拖垮了。一回到绛州城，晋献公只来得及把关于奚齐和卓子的后事嘱托给荀息，就草草收场似的死去了。

其实，在晋献公立骊姬为夫人之后，晋国的整个内政和外交都是以骊姬的阴谋为中心展开的。在晋献公死的前几年，骊姬已经成功说服晋献公在感情上抛弃太子申生、公子重耳和公子夷吾三个儿子，再通过耗时漫长的接二连三的阴谋成功除掉了太子申生。

对申生来说，尽管他洁身自好，一片孝心，为人处事小心翼翼，又在抵御北方蛮族的入侵方面功勋卓著，但还是被骊姬乘虚而入，成功捏造了一个致命的把柄。申生完全不知道自己过于优秀的性格反而是个要命的短板。

自从骊姬把申生、重耳和夷吾成功弄出绛州城，使他们屈居在遥远的边疆之后，阻隔的时空不多久就显示出了它淡化一切情感的魔力。尽管晋献公越来越明显的感觉到了骊姬对远在荒僻的儿子们，尤其是申生不仅毫无感情，还用心险恶，可是他在骊姬面前已经无法表达自己的感情和态度了。每当他对骊姬的话表示怀疑，感到疑惑的时候，骊姬准能找出更加冠冕堂皇的理由来打消他的疑虑，使得他在想起申生、重耳和夷吾——他很少想起重耳和夷吾来——时，有一种无动于衷的海绵似的平静，从而毫无愧疚的按照骊姬的意志对申生进行迫害。

而骊姬那心机重重的灵感却是在和情人优施缠绵过后，当她带着性交之后心满意足的神情向情人情意绵绵的大倒苦水时，情人谄媚似的点拨产生的。那天，骊姬和优施又成功避开晋献公和所有宫人，一起在床上度过了一个刺激的下午。高潮过后，四周静谧的空气使骊姬感到一种浑身松软的甜蜜。一想到如此美好的时刻也是稍纵即逝，她顿时忧伤起来。要除掉申生的念头又习惯性的出现在他脑海里。她必须扫清一切障碍，让儿子成为太子，成为将来的晋国国君，否则的话，在将来某一天，她再也不会会有这种甜蜜得让人直想时间永远停留的生活。申生和他的大臣们会不留丝毫情面的毁掉这一切。“我该拿

申生他们怎么办？”骊姬皱着眉头说，“他们都长大了，阅历也深了，朝中的大多数官员也都向着他们。”

“一个一个的除掉就是呗。”优施把手从骊姬那光滑温实的手臂上拿下来，抚摸着她那柔软温暖的肚皮，满不在乎的说。

“先从谁下手呢？”骊姬看着优施不断摩挲的手掌问道。

“当然是从申生下手。”优施把手往上移动，一把抓住骊姬的乳房，轻微用力的揉捏，感受乳房的弹性与结实，一本正经的说，“申生的缺点就在于他太优秀了。他太仁慈，太洁身自好。太仁慈的人就不会有害人之心，但是别人下手害他却特别容易，太洁身自好的人就不会自我辩白，这反而是给别人诬陷他开了方便之门。”优施停住手，盯着骊姬的眼睛，嘱咐说，“你今天晚上就在晋献公面前诬陷申生，但是先要极力赞扬他。”

骊姬和优施在想着怎么陷害申生他们的时候，内心毫无怜悯和愧疚之情。他们和所有残忍无情的阴谋家一样，都充分相信权力世界的斗争不是你死就是我活，绝不能有同情心。

二 枕边风

当天晚上，骊姬像蛇一样钻进晋献公的怀里，惹得晋献公春心大动，在她滑溜溜的身体上又是掐又是捏。实际上，骊姬正当熟透了的果子似的年华，而晋献公已经老了。岁月的流逝使他苍白的皮肤变得不再紧致，而是像沁满了水的软泡泡的死棉团。晋献公的骨头已经僵硬，阴茎已无法勃起。很久以来，他和骊姬的性生活就是彼此长时间的没完没了的抚摸。晋献公每次抚摸骊姬的时候，脸上老是一副贪婪的永不知足的神情。他爱死了骊姬。可是骊姬却恰恰相反，虽然她已经习惯了晋献公的肉体，可是她老是怀着厌恶的心情和晋献公过这种特殊的性生活，而且，在这时候，她往往会想起优施的肉体来。

“想起我们不能永远在一起，”骊姬突然对晋献公说，“我就感到未来的生活一点滋味也没有。”骊姬的声音里满怀忧伤，带着哭腔。她想起了刚刚和优施在一起的那个美妙的下午。

“为什么这么说呢？”晋献公的头被骊姬呼出的热气熏得晕晕的，可是他的手却吓得停住了，他以为是骊姬在担心他年纪太大，离死不远了。

“申生在曲沃干的一切事都像个国王似的。”骊姬现在在诬陷申生的时候，已不再拐弯抹角，不再吞吞吐吐，而是很干脆了，“他对人太好了，搞得人们都愿为他死。他还到处说你被我迷惑了。”骊姬突然下定决心似的说，“你把我杀了吧，好阻止他的阴谋。”

晋献公觉得后半句话好像听她说过，就没有理会她请死的话，而是对申生的议论感到奇怪。

“申生对人好。”晋献公怀疑的问，“难道对我就不好了？”

“我听别人说过一个观点。国君仁德，是有利于国家的事。”骊姬说，“可是，如果个人仁德，那就动机险恶了。对亲人好才是他的本分。”

“那他这样做不怕别人议论他吗？”晋献公疑惑的说，“他向来洁身自好。”

“问题就出在这里。”骊姬终于等到了这个问题，回答说，“当年周幽王把太子宜臼流放在申国，其外公申侯从犬戎借兵进攻镐京，杀掉周幽王。后来，人们记住了周幽王的暴戾，可是谁还记得周平王的污点呢？”骊姬听得出晋献公呼吸急促，她的话有了的效果，骊姬继续乘胜追击说，“要不你干脆把国家让给申生吧。他会因此放过你。”

晋献公被骊姬的奇怪推论迷惑了。他不但拒绝委委屈屈的把国家让给申生，还问骊姬该怎么对付他。

“派他去讨伐老是骚扰我们北方边境的狄人皋落氏吧。”骊姬说，“一来可以检验申生是不是真的在收买民心，二来也可以安靖边境地区。当然，如果申生输给了狄人，那杀他的罪名就更是名正言顺了。”

这一回，晋献公不仅不再怀疑骊姬的话，还很赞赏地夸她很聪明。

三 假道伐虢

当晋献公在第二天向大臣们宣布委派申生去靖边的时候，遭到了里克的极力反对。

“太子是国家的储君，不能让他冒这个险。”里克说，“太子不能远离国都。通常情况下，国君出行，就会让太子守国。”里克见晋献公没有松口的意思，固执地说：“主公不应一意孤行。”

“我有九个儿子。”晋献公突然仰起头，喟然长叹说，“根本还没有确定谁是太子啊。”

里克顿时住了口。他心里不是个滋味，因为他是申生的老师。晋献公突然否定申生是太子，让里克有种教授无能的挫败感。不仅如此，他还联想起骊姬、奚齐和卓子来。

申生有危险了。

退朝后，里克把晋献公的话和自己的担忧告诉狐突。

狐突也感到危险正降临在太子头上。他写了一封信给申生，劝他不要出战。

申生拒绝了狐突的好意。他回信说：“父亲派我出征，不是对我好，而是在试探我。我要是违背父亲的命令，罪过更大。要是战死了，还会留下一个好名声。”

狐突预感到晋国要发生内乱。他借口说得了不可治愈的疾病，从此不再上朝。

申生没有战死。他赢得了这场战争，但是，这场战争，无论从哪方面看，都对他不利。

骊姬打算进一步提升申生的名声，让晋献公更不安。于是，晋国南边的虢国成了骊姬阴谋的牺牲品。她又劝晋献公让申生讨伐虢国。实际上，这也是轻狂的虢公在自取其辱。在他即位以后，老是骚扰晋国的南部边境。这激起了晋献公的愤怒。他决定讨伐虢国。

“还是派申生去吧。”骊姬怂恿似的说，“他作战经验丰富，准能赢。”

可是，晋献公却拒绝了骊姬。他害怕申生的势力继续扩大。

“你觉得讨伐虢国能取胜吗？”他不敢肯定自己的实力，和荀息商量道。

“我看不一定。”荀息回答说，“虢国和虞国邦交和睦，关系紧密。我们攻打任何一国都会变成以一敌二。”

荀息是一位反应迟钝的智者。面对突发事件，他会不知所措，想不到什么好主意，还往往会做出错误的愚蠢的决策，但是，经过深思熟虑之后，他却总是能拿出绝妙的主意来。在晋献公询问他之前，虢国的问题他已想过很久，所以他知道怎么对付虢国。他建议晋献公给虢公进献美女，用女色迷惑他。“他是个好色的家伙。”荀息

说，“他会上当的。之后我们再收买狄人去侵扰他们的边境，从中见机行事。”

虢公果然被晋国使者卑躬屈膝的言辞和他身后的那群身态袅娜的女人迷惑了。他年少气盛，精力旺盛，目光中流露出狂躁。他目光短浅，毫无阅历，轻易就会被这个世界呈现的纷繁芜杂的表面现象所蒙骗。他对亲眼所见的一切都信以为真，所以他根本听不进大夫舟之侨费尽唇舌的劝谏（虢公不仅不听舟之侨的，还不无惩罚意味的派他去守下阳关），自作主张地答应了晋使的求和，全数接纳了晋国的礼物和进献的女人。

可是，当他沉浸在新鲜刺激的蚀骨的销魂世界时，边境却传来了被狄人侵犯的消息。虢公对狄人不知天高地厚的冒犯气得要命，当即决定亲自出征。他凭着一股少年意气击败了狄军，可却彻底惹恼了狄人。他们对虢国发动了更大规模的进攻。

战争在桑田进入僵持状态。

很明显，这对晋国实施进一步的阴谋很有利。

于是，晋国又开始对虢国和虞国进行分裂。

晋献公继续采用荀息的已然成熟的计谋，先是授意边防士兵跨越国境，在虢国边境惹是生非，诱惑虢国边防官员的责备，以此作为交战的借口，再用自己钟爱的屈产马和垂棘壁贿赂虞公，离间两国，并向虞公提出借道虞国讨伐虢国的请求。

当时，晋献公十分不乐意用自己爱不释手的宝贝去贿赂虞公。是荀息的一句话鼓舞了他，荀息说，不久之后整个虞国都是你的了，怎么还怕钟爱之物回不来？

虞公是那种愚蠢透顶的人。这类人从孩童时代起就两眼浑浊，目光永远透着无知和愚钝。他们向周围的人们表达意见和不满的时候，通常的方式就是撒泼、耍横，一意孤行，让人情不自禁的心生厌恶。当然，虞公的特殊身份使他受过系统的贵族教育，不过，这除了使他的性格在长大的过程中逐渐变得柔和些外，在改造他的智力方面可以说是无济于事。在他眼里，这个世界没有聪明和愚蠢之分，因为他根本分辨不了。他只能辨别最明显的善恶之事，只要事情稍微复杂一点，他就不知道该怎么判断了，更别说披上友善伪装的阴谋。就算他犯了无数次错误，别人也告诫过他无数次，但他仍然汲取不了教训。他是老天爷在犯迷糊的时候的粗劣产品，是集无知、愚钝和固执于一身的奇怪生物。

虞国和虢国关系密切，是世代往下留传的情感，是一种类似于习惯的东西。虽然在没有别有用心的干扰和破坏的情况下，他能够把虞国和虢国的关系完好无损的留传给下一代，但是虞公看不出其中的利害关系。当荀息见到虞公，请求借道讨伐虢国的时候，虞公出于长期以来的思维定势，怒气冲冲地拒绝了荀息。

可是，当荀息以一种分外殷勤和友好的态度向虞公出示携带过来的良马和玉璧，并赠送给他的时候，虞公一下子就失去了判断力。在他看来，虞虢两国关系是一钱不值的东西，他从来没有从中获得过显

而易见的好处。而晋国人只是借借道，就出手大方，毫不吝惜地把如此珍贵难得的宝物赠送给他。而且，荀息又明确表了态，要是晋国赢得了战争，会把所有战利品送给他。从荀息的态度看得出晋国人非常尊重虞国（在交谈时，荀息言辞谦逊，老是称虞国为大国），和晋国交往才是真正的聪明之举，虞公颇是心动地想。

当初，晋献公在和荀息商量怎么对付虞公的时候，就曾担心虞国大夫宫之奇和百里奚会从中作梗，揭穿他们。是荀息看透了虞公的无能和愚蠢，要晋献公不用担心这一点，晋献公才撇开宫之奇和百里奚不管的。

果然，无论宫之奇怎么劝谏虞公，甚至用再也明显不过的唇亡齿寒的利害关系打比喻，虞公都不听。

宫之奇犯了一般聪明人的那股倔劲，看透了某一种表面现象背后的真实含义之后，非要向别人全部说出来，无论对方是谁，也要让他明白，憋在自己心里实在太难受。更何况，他是虞国的官员，在他看来，他就更有责任揭穿荀息。

百里奚早就看透了虞公是个平庸透顶的蠢蛋。他之所以投靠虞公，是因为他实在太穷了，穷得叮当响，境况惨淡到了极点，也就是说，有点病急乱投医的味道，但百里奚却是百里挑一的智者。他知道宫之奇说服不了虞公，自己的话就更没有分量，虞公绝不会听。因为，相比宫之奇来说，他只是新近入朝的官员。

在宫之奇还在引经据典、据理力争的时候，百里奚就站在他身后不断拉他的衣裳。宫之奇最初没有感觉到百里奚在背后拉扯他，他已经很久没有动脑子了，都觉得脑袋变迟钝了。可是，在这会儿，他突然发现，原来自己的聪明才智并没有被虞国的长期的平庸氛围损害和同化。他下定决心要说服虞公。当他发现虞公那无知的表情暗含愤怒的时候，他终于感觉到背后的百里奚悄悄传递给他的暗示。他立即住口不说了。

宫之奇向来都很信服百里奚。他奇怪百里奚为什么不帮他，反而阻止他尽责。“你为什么不帮我说服主公。”宫之奇奇怪地问。

“说服不了。”百里奚摇着头说，“好话说给蠢夫听，和把珠宝丢在大路上没有什么别。”百里奚长叹一口气，加重语气说，“当年关龙逢被夏桀杀害，比干被商纣杀害，就是因为强谏。”

“那虞国岂不是亡定了？”宫之奇感到脊背一阵发冷，后怕使他顿时心悸不已，突然变得不负责任起来，胆战心惊地说，“我们还是逃走吧。”

“你先逃吧。你带着我一起逃，罪过更大。”百里奚说，“我在后面再慢慢想办法。”

宫之奇当天下午就带着家眷逃离了虞国。

于是，虞国就变成了一个沉默的世界，再也没人为虞公拿主意了。

虞公就像一头驯顺的老驴一样任由荀息摆布。

晋献公在拆散了虞虢两国的友好关系之后，决定亲自展开下一步行动。从一开始，晋献公就觉得整个计划和行动相当刺激，充满奇趣。

里克出面了。他请求代晋献公出兵。“这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犯不着主公亲自出面。”里克说，“我们只要攻陷了虢国的门户下阳关，虢国就完全失去了防御能力。”实际上，在不久前，在关于申生的事上，里克在劝谏晋献公时候，晋献公的拒绝使他产生了强烈的挫败感。他一直无法释怀。这一回，他是带着希望被认可的心理请求出征虢国的。

正如里克所预料那样，晋军很快就拿下了下阳关。虢国几乎还未有抵抗就丢失了下阳关，这不是守将舟之侨的过错。虢公只顾一门心思的和狄人对抗，对虞公出卖虢国一事毫不知情。舟之侨当然也就更不知道虞公不仅出卖了虢国，还分外殷勤的帮助晋军，让晋军假扮成虞国军队，混进下阳关，内外夹攻自己。

舟之侨害怕虢公怪罪自己。“他肯定不会放过我。”舟之侨一面想，一面心安理得地投降了晋国。

虢公终于尝到了轻狂的苦果。由于他承载了整个国家的责任，这份苦涩就显得分外浓烈。可是，尽管虢公已经无法挽回国破家亡的悲剧命运，但他还是拿出了作为国君的最后尊严，拒绝向同为诸侯的晋

国投降。“我的祖先世代都是周王室的卿士。”虢公高傲地说，随后就带着家眷往洛邑绝尘而去。

里克兑现了荀息的承诺，把相当部分的虏获献给了虞公。

四 借道的苦果

虞公把自己当成了晋国的亲密无间的盟国（这也正是荀息和晋献公希望看到的）。所以当里克对外宣布说自己不胜劳苦，竟然生了病，得修养一段时间再回绛州城的时候，虞公显得出奇的热情。他对自己新交的那些晋国的朋友很满意。他们无一例外都很慷慨。他可不愿显得小里小气的，被新朋友看不起。他命人熬制上好的药、准备好上好的食物每天去看望、慰问里克。而且，当晋献公率领军队亲自出现在曾是虢国的土地上的时候，虞公都没有怀疑过晋国的新朋友们的险恶用心。他只是以一种非常亲昵的好奇心问晋侯来干什么？虢国不是已经攻陷了吗？当然，他相信了晋侯亲自接应里克的说法。更何况，他早就想和晋献公见一面，让两国建立更为深厚的友谊。现在，晋献公既然来到了毗邻的虢国，（哦，已经是晋国的土地了）虞公当然不肯放过和晋献公见面的机会。

虞公和晋献公见面后，晋献公比虞公想象的还要热情。“这些晋国人全都那么亲切，他们全都是一副笑意盈盈的友好面孔。”虞公深感荣幸地想，“和他们相处的感觉真舒服。”

晋献公邀虞公去箕山围猎。

虞公满心欢喜的接受了这种为增进友谊而发出的邀约。出于某种炫耀的平衡心理，这次围猎，虞公出动了全国军队。

围猎那天，晋献公自始至终都带着让人倍感亲切的盈盈笑意，态度也和蔼得要命，让虞公的心情有如酌饮甘泉般舒畅。

实际上，这是晋献公把虞公当成易于蒙骗的孩童，在玩弄他，他脸上的笑容是一种恶意的讥笑。

为了拖延时间（里克在虞国进行秘密的军事行动），晋献公和虞公打赌，看谁捕获的猎物更多。

这极大的挑起了虞公的兴致，浑然不知自己的国家马上就要陷落了。

里克确实毫不费力就拿下了虞国。

这次围猎成了虞公享乐生涯中身心最为舒畅的绝唱。当他率领着浑身是汗的气吁吁的士兵们满载而归的时候，里克已经在高高的城头上等着他了。“你曾经借过我道，现在把国家也借给我吧。”里克高声说，声音里不无讥讽意味，“我谢谢你啦。”

虞公甚至来不及组织攻城的力量，晋献公又从他背后杀来了。

一种伴随着极度绝望的懊悔涌上虞公心头。虞公恨自己为什么当初不听宫之奇的话，可也只剩下咬牙切齿的无奈了。他以后再也不相信突如其来的友谊了（他不知道，他其实连这样的机会也没有了。从今往后，在这个混乱又务实的世界里，谁还愿意和他这种无权无势又愚蠢的人打交道呢）。突然，他发现百里奚一直跟在他身后。他常听人说起百里奚和宫之奇一样，也是人才（至于宫之奇和百里奚到底是

不是人才，他可从没有看出来过），就懊恼万分地问百里奚为什么当时不阻止他，不揭穿晋国人的阴谋。“你不会听宫之奇的。”百里奚回答说；“就更不会听我的。”百里奚语气里有种认命似的无所畏惧的平静，仿佛对眼前的危险毫不在乎似的，“但是，我会一直和你在一起的。”

虞公无言以对，但也没有听出百里奚话里的牺牲精神和尽忠的意义。

这时候，虞公看见一个熟悉的面孔出现在自己面前。原来是虢国降将舟之侨来劝降。“晋侯会宽待你的。”舟之侨掏心掏肺地说，“他会同情你，会放过你的。”

果然，晋献公派了人来接虞公。

丧失了权力的虞公的自尊像砂中之塔一样坍塌了。一无所有的他产生了强烈的自卑，这使得他变得盲目，变得随波逐流起来，对任何人的命令和要求都照听不误。

实际上，虞公的与生俱来的愚蠢和糊涂反而救了他的命。晋献公不仅听从了荀息的劝阻，没有杀他，还把他像寓居他乡的公侯一样对待。

虞公很快就习惯了被人供养的生活。在他看来，除了不能上朝，再也没有人尊敬他以外，他并没有损失什么，比如，他还能年年祭祀祖先呢。这样的生活也不差，而且，晋侯重新送给他的马匹和玉璧也

挺不赖，虞公常常满足地想，自己再也不会会有繁杂而又琐碎的事务缠身了，他反而觉得以前的国君生活是一种相当无趣的生活。

第二章 大器晚成百里奚

一 不甘平庸

百里奚的遭遇却比虞公要糟糕得多。本来，在他刚刚被晋国俘获的时候，舟之侨还像共患难的老乡一样向晋献公推荐他。可是百里奚拒绝了晋献公的好意。“除非虞公死了，”百里奚回答说，“我才考虑当官。”

百里奚的原则是不在敌国当官。

当舟之侨知道这一点后，顿时觉得自己很猥琐很卑微，他感到自己被百里奚那无动于衷的神色狠狠地奚落了一顿。

于是，不久以后，在舟之侨不怀好意地劝说下，晋献公在把大女儿穆姬——申生的亲妹妹，由贾君抚养长大——嫁给秦穆公的时候，把百里奚作为身份屈辱的陪嫁臣仆。

对百里奚来说，既然已被晋国作为穆姬的陪嫁臣仆送给秦国，也就意味着他和虞公的君臣关系永久解除了，而他对虞公的忠诚也就显得毫无意义了。

他现在需要做的，就是像以往那样，为自己的命运进行不懈的抗争。

为了改变命运，百里奚已经和残酷的现实斗争了好多年。他在虞国的市井长大，一直穷困潦倒。他不善于经营小本生意，他摆不出那副卑微的笑脸，也没有那份精力。他从骨子里高傲，熠熠的眼神里有种不服从命运安排的倔强，但他不狂妄，他的人格是谦卑的。为了与街头巷尾那嘈杂肮脏的平庸生活抗争，他做出过巨大的努力，经历了超乎寻常的精神历练。他的眼光常常越过了街坊邻居的视线之外，他那瘦弱的身体里，有一颗超越琐碎生活的天下情怀，就算给他一座金山，他也不会放弃那些乱糟糟的念头。这样一来，眼前的贫穷生活他反而视而不见、满不在乎起来。

可是，在这个要么追名逐利要么为了生存务实得要命的年代里，尤其是被虞公散发出的平庸气息笼罩下的虞国，他遇不到同一类人，没有人愿意同他交往。而且，就外表和处境看来，他潦倒的样子也很难让人拿正眼看。

他到了三十多岁才娶妻。当然，尽管生活一筹莫展，他的妻子还是为他生了个儿子孟明视。儿子的出生引发了百里奚的精神危机。琐碎的生活突然间铺天盖地而来，几乎把百里奚压得喘不过起来。

二 妻子的决定

百里奚老是唠叨着要是去外面闯一闯就好了，那他就死而无憾了。他一定能闯出一番名堂的，百里奚神思恍惚地自言自语说，“可是我实在割舍不下妻子和儿子”。他那整日无精打采的绝望神情引起了妻子的注意。她看出了丈夫的问题，也明白了丈夫的理想所在。“你去找机会出仕吧。”妻子果断而又决绝地说，她为丈夫有此宏伟理想而心生自豪，“男儿志在四方。”她心情激动起来，“我能够养活我和儿子的，不用挂念我们。”她的脸因激动而发红，那充满憧憬的目光和坚决的神情透着一种罕见的牺牲精神。

这时候，百里奚反而像个不愿离家的小孩似的依恋起妻子来。他生怕自己承担不起妻子的伟大牺牲。

妻子却毅然决然的下厨做起饯别的饭来。她杀掉了母鸡（这是家里唯一家禽），用那根磨损得变了形的门后插销——这是家里唯一可以在火镗里耗点时间的东西——烧火炖。妻子在破落不堪的厨房框框当当的做饭的声音传入百里奚的耳中，令他对她油然升起一种歉疚和崇敬交织的复杂情感。他下定决心，在今后，无论遇到什么困难，他绝不退缩，而且还要战胜它们。他要为他伟大的妻子负起终生的责任。所以，在吃饭的时候，全副心思都在妻子身上的百里奚不知不觉中吃得相当多。后来，这成了他终身难忘的一顿饭。

临行前，刚刚还镇定自若，甚至满心憧憬的妻子，突然间因对丈夫的无限依恋而大声痛哭起来，仿佛在一霎那间失去了灵魂。

“我不会忘记你们的。”百里奚有一种肝肠寸断的感觉，他拿出男人的豪气异常果断的对妻子说。实际上，未来到底会怎样，他心里并没有底。

三 混的实在太差

百里奚开始了他浪迹天涯的孤苦伶仃的旅程。为了找机会在齐襄公的朝堂里谋个差事，他在齐国逗留了近十年。那是灰暗的十年光阴，他穷困到在经村乞讨度日。在那些举目无亲的冷冰冰的日子里，他觉得自己仿佛成了一截肠子，只要可以饱餐一顿，整个世界都乐观了。他偶尔会思念妻子。隔着苦难的岁月，妻子的形象变得十分抽象，她对他来说，已经不是特定时空中的人，在思念的最初一霎那，她的形象非常清晰，但是，当他深入思念下去时，她的形象却又非常模糊了。她成了他脑中一大团的块状的东西。百里奚不能使自己长时间的思念她，不然他会上吊自杀，他对没有她的单身生活已经习以为常了。

他从来没有过朋友，所以没有人向齐襄公引荐他。人们都宁愿围着一个疯子狂笑或是作弄傻子来打发无聊的时间，也不愿意把目光停留在不知从哪个旮旯里来的肮脏不堪的乞丐身上（他的头发结成了缕、衣裳破烂不堪，疲惫的脸老是脏兮兮的）。不过，在他四十岁那年，他终于交到了一个朋友。

这个人名叫蹇叔，他越过百里奚那灰头土脸的模样，看出了他那倔强的眼神里透出的永不向命运屈服的神色。于是，蹇叔请百里奚吃了一顿饱饭，在百里奚的记忆中，这种饱的感觉显得非常遥远。

在这顿饭的时间里，百里奚和蹇叔谈起了天下事。百里奚那独到精辟的见解令蹇叔惊诧，而百里奚行乞了这么多年却毫不屈服的精神又令蹇叔感到此人非同寻常。“我们结为兄弟吧。”蹇叔热烈地看着百里奚，突然说。

于是，两个同样穷困——蹇叔的家境也一筹莫展的状况——然而心思却超越了生活的人的命运从此扭结在一起了。

那一年，蹇叔四十一岁，百里奚四十岁，都处在习惯了无常命运作弄的坚不可摧的年龄。在蹇叔的帮助下，百里奚终于有了可以糊口的工作：为村民放牛。在那段波澜不惊的日子里，面对公子无知的招贤榜，百里奚动过出仕的念头。可是蹇叔阻止了他。“公子无知就快大祸临头了。”蹇叔语重心长地说，“他根本无名无份，成不了事。”

实际上，虽然两人都有着洞若观火的观察力和冷静的判断力，但蹇叔在对待生命的存在意义上，和百里奚很不相同。也许百里奚饱受无路可退的飘零生活的折磨，在出仕，或是谋生上，有些匆忙、仓促而不顾其余（当然，在他谋到差事后，他能完美的完成它，比如养牛，他就养得它们膘肥体壮，令村民们啧啧称奇。），所以往往有误入歧途的危险。但是蹇叔却不一样，他对出仕没有那种非要如此不可的火热心肠，相反，他对他的治世才能到底能不能得到别人的赏识和最终得到实践，持一种满不在乎的态度。把他说成是一个隐者也许更恰当些，他崇尚心灵的无所羁绊，宁愿过逍遥自在的生活。相比比起一头扎向乱糟糟的世界的百里奚来说，蹇叔保持着一种局外人的清醒

状态，这使得蹇叔在分析事情的来龙去脉的时候，就要深刻得多，清晰得多，他能敏锐的看透各类事件发展的微妙变化。他在劝阻百里奚不要投身公子无知这件事之后，还劝过百里奚不要投身王子颓。事实证明，他是完全正确的。当时，只要擅长养牛，都能在王子颓那儿谋个差事，俸禄还不低。“王子颓身边是一群逢迎拍马的小人。”蹇叔劝阻百里奚——当时，百里奚已经为王子颓工作了一段时间，蹇叔为了他专门从经村到了洛邑一趟——说，“他志大才疏，不会有好下场的。”

百里奚相信蹇叔的观察不会出错。他听从了蹇叔的劝阻，离开了王子颓，那时候，王子颓正准备擢升他为家臣。

这时候，尽管百里奚思念妻子和儿子时，比想起一个消失已久的传说还要遥远，而且只要一想起他们，就会把他推向悲惨的令人痛苦的回忆中去，也会令他绝望地看到目前的惨淡状态，但是他仍然决定回虞国去见见他们。

四 五张羊皮

蹇叔陪他一起踏上了这趟凄惨的回归旅途。说旅途凄惨，不仅仅是因为两人在路途中落魄——也许落魄一词，用在蹇叔身上是不恰当的。他是永远自得其乐的那种人，心灵充实得要命——境况，还因为百里奚的妻子和儿子早已流落他方。昔日的街坊们没有人记得他们是什么时候消失的，没人记得起是什么时候发生的事情，哪怕是一丁点的记忆都没有。

于是，对百里奚来说，故乡成了他乡。所幸的是，蹇叔的朋友宫之奇为他在虞国谋了个差事。他成了虞国的大夫。

实际上，蹇叔对百里奚在虞国出仕不以为然。“虞公是一个愚钝的人。”蹇叔警告说，“你成了他的大臣，就得献身于他。你必须为他负责。”不过蹇叔又为百里奚贫穷惨淡的境况感到同情，也就理解了他那急切的心情。实际上，蹇叔没有阻止百里奚出仕虞国，是因为虞公虽然愚钝，但他至少不会使虞国出现无缘无故的重大变故（谁能料到几十年后虞国会被晋国在一夜之间就给灭了呢？）。“如果你以后要来找我，就到宋国的鹿鸣村来。”蹇叔告别百里奚的时候，满怀真诚的说，“那是一个环境幽静的好地方，我将隐居在那里。”这是蹇叔正式隐居的表白。

尽管百里奚看着虞公那呆板而让人不愉快的眼神，也觉得没有什么前途可言，但他还是在虞国朝堂呆到了快七十岁。而在这几十年当

中，他一直没有得到关于他妻子和儿子的消息。隔着遥远的时空，他只记得在离别时，妻子镇定自若的为他炖了家里唯一的一只母鸡，为他舂所剩无几的黄米，和临行前大哭不止的情形。他清晰地记得有这回事，但是却一点也想不起她的样子来。

从荀息出现在虞国朝堂那天起，百里奚就知道自己又将重新踏上和命运抗争的艰苦旅程。自从百里奚知道自己会成为和奴仆没什么差别的随嫁臣仆之后，他就毫不犹豫决定逃亡。“我不能如此下贱。”百里奚说，“我受不了自己成为失去自由的奴隶。”

他逃到了楚国。在宛城的郊外他被村民们当成北方来的奸细而被抓了起来。“我是虞国人。”百里奚解释说，“因为国破家亡，所以逃到了南方。”

既然是逃难的无家可归的老人，那他就对他们构不成任何威胁，也没什么好怕的了，村民们起了把百里奚当廉价劳力使用的念头。“你能干什么？”他们问道。

“擅长养牛。”百里奚回答。

于是，村民们就雇佣他们养牛。

不久以后，村民们的牛都被他养得毛顺色亮，膘肥体壮。他的这种仿佛充满秘诀的养牛方式被当成新闻沸沸扬扬的传开了，甚至还传到了郢城，连楚成王也对此充满好奇，传令接见他。“你为什么那么擅长养牛？”楚成王好奇地问，“有什么诀窍吗？”

“按时喂食，不使它们过度劳累。”百里奚回答说，“详细了解它们的生活习性，把它们当成自己的所爱来喂养。”

楚成王认为这种方法同样适合于养马。于是，在这次接见之后，百里奚被楚成王雇佣了，成了他的养马人。

楚成王仅仅把百里奚当成养马人。这就意味着，楚成王看走了眼，错过了一个罕见的人才。

可是，求贤若渴的秦穆公——在周平王东迁时，因秦襄公护送有功，开始列为诸侯，后来，他自己也把国都东迁到雍州，也就是镐京，从此以后，秦国逐渐强大起来——却没有因为百里奚的逃亡而放弃起用他的打算。实际上，秦穆公和祖先一样，虔诚的相信各种充满神秘色彩的传说、传闻和古怪事件，从不怀疑其真实性和影响力，而且，他还对与众不同的东西——包括人、动物，也包括神奇的传说等等——有一种特殊的偏爱。他热爱千里马，伯乐和九方皋先后做过他的相马人。（在伯乐为秦穆公相了多年马之后，在临死前，他向秦穆公推荐九方皋为其接任的最佳人选。九方皋第一次为秦穆公相马时，花了三天时间。当时，九方皋乐呵呵地对秦穆公说：“我为主公相了一批黄色的母马，是一匹真正难得的千里马。”可是，当秦穆公检验时，却发现九方皋手里牵的其实是一匹黑色的公马。秦穆公对九方皋产生了无法释然的怀疑。然而事实证明九方皋相中的确实是一匹他从未见过的千里马。伯乐解释了九方皋这种似乎糊里糊涂的观察力，“在他相马的时候，他只看到了马的内在灵性。”伯乐钦佩地自叹不如地说，“至于颜色、外貌和雌雄，他全都忽视了，视而不见，

根本就没有理会这些表面的虚假的东西。”而从此以后，秦穆公顿悟似的开始对人才有一种特别的崇敬。)

所以当他听公孙枝——公子絳去晋国求亲时，在归途中偶然遇到了他。当时他正一手握着一把粗重的锄头像一头公牛似的耕田。公子絳被他那显然力大如牛的行为和胡子拉碴、额头高耸、面色红润得像血泊一样的奇特相貌惊呆了。公子絳把他带回了秦国。秦穆公封他为大夫——说百里奚其实是一位罕见的人才的时候，当即打定主意要找到百里奚。

“听说他的妻子和儿子流落到了楚国。”公孙枝拿不定主意地说，“他应该也逃道楚国去了吧。”

“那就去楚国找他。”秦穆公说，“花多大的代价都没关系。”

“要是主公花重金向楚国买百里奚的话。”公孙枝肯定地说，“那百里奚永远来不了秦国了。”

“为什么？”秦穆公十分不解地问。

“你花重金不是明白无误的告诉楚王，百里奚是个人才吗？”公孙枝回答说，“这样一来，楚王肯定不会放走百里奚。他要留着自己用呢。”公孙枝建议说，“就按照奴隶的价格购买他。让楚国人认为百里奚不过是不起眼的奴隶。”

这种独辟蹊径的解决问题的方式使秦穆公有一种当年和九方皋遭遇时的奇异感觉。他心里涌起一股希望的热流。在公子絳带回公孙枝

那天，秦穆公一面看着公孙枝奇特的容貌，一面听公子絳说起他的气力的时候，也产生过同样奇异的感觉，涌起过同样的浑身酥麻的热流。这是一种类似于普通人在少年时代想起初恋情人时心头涌起的那种抑制不住的激动。秦穆公就在和自己有关的各种特别的奇异的事件中找到了和普通人殊途同归的感受。凭来自直觉的经验，秦穆公就相信百里奚比想象中还要有才能。“他会给我意想不到的惊喜的。”秦穆公热切地想。

于是公子絳带着五张羊皮，踏上了购买百里奚的旅途。

楚成王答应了公子絳赎买百里奚的请求。他可不想为一个奴隶断了和秦国的交情。

实际上，公子絳在见到百里奚后，为了保密，并没有把秦国的真实动机告诉给他，但是百里奚却看透了公子絳此行的真正目的，因为他知道，一个国王不会在一个逃跑的和奴隶差不多的随嫁臣仆身上花那么多的心思，费那么大的劲，还派专门的人跑那么远的路来抓他。所以当他当地人告别，而他们用同情和怜悯的眼神看着他，以为他非死不可的时候，他反倒宽慰起他们来。“我是去那边当大官的。”百里奚在囚车里神情轻松地说，“你们不用担心。”

在百里奚终于见到希望的光芒这一年，他刚好七十岁。

“可惜你太老了啊。”当秦穆公见百里奚十分苍老，又听说他确实已经七十岁了之后，不无惋惜地说。

百里奚却对年龄这回事不以为然。“当然，如果要我飞身去抓捕飞鸟，或是与猛兽搏斗，我确实是太老了。”百里奚话锋突然一转，说，“要是为国家大事出谋划策，我还是相当年轻的。当年姜尚为周文王出仕的时候，已经八十岁了，但他仍然为周王朝完成了统一天下的大业。”百里奚真诚地乐观地说，“我和你相遇，比他们还要早十年呢。”

随后，秦穆公和百里奚进行了一场恳切的谈话。在这次谈话中，百里奚深入的分析了秦国的形势。“秦国的地理优势非常明显，岐山、雍州山势险峻，山谷间的平原像蛇一样狭长，蜿蜒曲折，利于进攻和防守，是当年周文王和周武王兴起的地方。可是周王朝衰落以后，由于对西戎无可奈何、不能应付，就把雍州送给了秦国。这对秦国来说，简直是天意。秦国没有参与频繁的诸侯会盟，使力量得到了有效的聚集。而且秦国可以讨伐西戎，开拓疆土，以此为基础，凭借险峻的山势和河川，时时窥视中原诸侯们的漏洞，只要把握住那些或微妙或明显的机会，秦国的称霸就会成为无可怀疑的事实。”

和百里奚谈话之后，秦穆公有种心智开阔的感觉。百里奚很清晰的为他构建了一幅称霸蓝图。在以前，秦穆公只是为诸侯们的冷落而心有不甘，而且齐桓公和楚成王崛起的故事不止一次打动过他。他打定主意要为此做些什么，内心也很急切，但是却找不到方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只能焦急地看着整块整块的时间白白流逝，或是毫无成效的瞎扑腾。现在，百里奚的出现为他解决了所有问题。秦穆公

那长期拥堵的心顿时像疏浚的河川一样，豁然开朗，向东浩浩奔流而去。

秦穆公兴奋之情溢于言表，当即决定任用百里奚为上卿。令秦穆公没有想到的是，百里奚却不干。“我的哥哥蹇叔比我强得多。”百里奚真诚地请求说，“你任用他为上卿吧，我宁愿辅助他。”百里奚陷入了沉思，追忆说，“他总能看清事情的苗头和发展的方向。在我被贫穷压得喘不过起来，盲目向前摸索的时候，他那极具洞察力的劝诫不止一次救过我的命。”

五 蹇叔

秦穆公按照百里奚提供的信息，派公子絳去宋国的鹿鸣村寻找蹇叔。

公子絳拿着百里奚写给蹇叔的邀请信，伪装成疲于奔波的商人，踏上了寻觅蹇叔的漫长旅途。鹿鸣村是一个被世界和时光忘却的地方，它躲藏在一片连绵的丛林和山谷后面，在污浊的媚俗之风永远吹不到的地方。可是公子絳一路走，一路打听，还是找到了鹿鸣村的所在。他穿过最后一片丛林，翻过最后一个山头到达鹿鸣村的时候，正是阳光静谧的下午。当他询问着穿过村子，来到蹇叔的小屋前的那段时间里，寂静的风正吹过天空，小屋旁边的竹林发出哗哗的响声。连公子絳都感觉到了蹇叔那种物我两忘的生活境界。

他顺利见到了蹇叔。百里奚的遭遇使蹇叔看到了秦穆公对人才的渴望，也看到了百里奚来信中的字里行间满溢的期盼之情（他们已经过了遇事激动不已的年龄，岁月荡尽了所有的兴奋情绪，只给他们留下了冷静，作为对命运抗争的最后奖赏）。他答应了公子絳的邀请，愿意和他去秦国一趟，酬平生未足之志。他还答应了公子絳带他儿子蹇丙——他字白乙。当时，公子絳看到他时，他正背着两只肥大的血已干结的鹿大腿回家。白乙丙把鹿大腿扛在右肩，抬起的扶着鹿腿的右手手臂十分粗壮，肌腱绷紧鼓出。公子絳看到他那轮廓分明的脸，脑海中就情不自禁的冒出果敢刚毅四个字——一同去秦国的请求。

蹇叔临行前，麦穗正随风摇曳，竹林正发出绿森森凉幽幽的气味。“我还会回来的。”他嘱咐家人说，“别让土地荒芜了。”

蹇叔给秦穆公带来了更大的惊喜和希望。百里奚牵引着秦穆公避开了迷宫似的岔路，给他指出了脉络清晰的未来，却没有告诉他到底该怎么做。而蹇叔却搭起了跨越无知和盲目的通往未来的那座桥梁。他提出了一整套针对西戎和秦国普通民众的计划，这套计划与恩惠、道德和威慑力有关。“秦国在征服了西戎之后，再把视线转到中原，”蹇叔说，“齐侯已经进入耄耋之年，他的霸业持续不了多久了。”蹇叔最后说，“乘诸侯即将失去精神凝聚力的时机，秦国逐渐把称霸事业从齐国接手。到时候，君王想不称霸都难。”

秦穆公封蹇叔和百里奚为左右庶长。

就百里奚来说，虽然相隔了整整四十年的苦难岁月，他仍然实现了他最初的理想，那是他在三十岁那年，在迈出了门闾的家门、踏上满是尘土的街道时脑中唯一闪现的念头。那时，当他要转过街角时，打算回过头最后看一眼妻子和儿子时，在刺眼的阳光里，他几乎看不见他们，那时候，他就感觉自己被世界抛弃了，而当他沦落为乞丐的那些年月，他甚至以为自己永世不得翻身。在那些挣扎、彷徨、绝望、随波逐流的暗无天日的岁月里，他确实怀疑过命运，但他却从未有放弃过，他老是觉得有两双眼睛在未定的时空某处督促着他，使得他就算在最灰心丧气的绝望时刻，他那高傲的心志也没有彻底泯灭，顽强的闪烁着它的微光。

六 重逢

实际上，虽然百里奚的妻子和儿子一直潜在的影响着他，但是他已经把他们都忘了。他一点也记不起他们的样子来。这种遗忘不仅仅是感情上的疏远，这还可以弥合，而是那种像死了一样的遗忘。所以当那天百里奚坐在堂上，听着舒缓优美的寂寥的乐声以消磨下午的孤寂的时光，而堂下的乐工们突然停止了弹奏，换上一个老妇人来弹琴歌唱的时候，他一点也没有认出眼前那个佝偻着身体的人是谁。

老妇人清楚是怎么回事。他和她都不再年轻，都太老了，岁月已经把彼此的容貌侵蚀得面目全非。她被遗忘了。实际上，她就是百里奚失散了四十年的妻子。她用嘶哑的歌喉，把离别那天的故事唱了出来。

百里奚惊呆了。他们为重逢喜极而泣，拂去了时光蒙在家庭上的厚厚尘埃。她也过过乞讨的苦难日子，也因孤寂而饱受折磨。她遭到过白眼和讥讽，也在荒山野岭被黑暗中的危险吓得瑟瑟发抖。可是，她一直忠于生活，因为儿子孟明视虽然也和她一起遭受着苦日子，却在一天一天的长大，健康而充满活力。百里奚成为秦国左庶长之前很久，她就已经流浪到了秦国，为别人洗衣过活。实际上，她已经在百里奚的府上做了好长一段时间的洗衣妇了，可是根本没有机会见到他。“是我说我能唱歌。”妻子声音颤抖地说，“乐工们才给了我见你的机会。”

流浪的自由生活使他们的儿子孟明视对各种劳动全无兴趣，他热衷射猎，热衷自由自在的生活。

百里奚的家庭的团圆得到了秦穆公的祝贺和赏赐。同时，秦穆公还封孟明视为大夫。从此后，孟明视、白乙丙和西乞术三人同为将军，专门掌管征伐。

秦国人称他们为“三帅”。

七 服戎

百里奚的出现引出了蹇叔、白乙丙、孟明视和西乞术——秦穆公在封百里奚和蹇叔为左右庶长之后，下令加大力度寻找人才，公子絳向他推荐了西乞术——这些支撑秦国未来霸业的人才。

这些人才很快就表现出了奇智，使秦国朝堂充满活力。他们不仅帮秦穆公征服了西戎的赤班部族，还使巧计促使因怀才不遇而投奔赤班部族的晋国人由余转而归顺秦国。

在说服由余这件事上，自始至终都是连蒙带骗的。而这却是赤班本人引起的。当时，赤班听说毗邻的秦国和以往不一样了。听说秦穆公在一大帮非同寻常的人才的辅佐下，实力越来越强劲，野心越来越不可捉摸，赤班就越来越担忧，他受不了这种被蒙在鼓里的感觉，于是决定派由余去秦国看看他们到底在干些什么。

令他没有料到的是，由余离开不久，秦国就送来了恍若仙子的美人。她们舞姿蹁跹，貌美如花，而身材更是火爆得要命。他被她们那妩媚妖娆的体态迷惑了，迷失在性欲的忘乎所以的幻觉世界中。

由余已经离开了一年多，远远超出了赤班预定的时间，他虽然觉察到事有蹊跷，但也毫不在意了。当由余到底还是回来之后。赤班却再也不相信他的忠诚了，他怀疑由余投靠了秦国，所以当由余告诉他，他身边突然出现的销魂的女色其实是秦国人的阴谋的时候，他根本不听。

其实由余一直明白秦穆公、百里奚和蹇叔他们寻找各种看起来顺理成章的借口逗留他的动机，他们对他们也有着同气相求同声相应般的好感，但是他是和百里奚抱着同样的信念，投靠即意味着献身。他的士大夫的忠信原则不允许他背叛赤班。可是当他回到西戎后，赤班却给了他冰冷的面孔和怀疑的目光。实际上，赤班是在用冷淡和疏远的方式解除他与由余之间的君臣关系。

由余被赤班抛弃了。

不久以后，秦穆公秘密派人来接由余去秦国。

由余这回没有犹豫，随同秦国使者离开了赤班部落。

到此时为止，秦国人给赤班送女人和挽留由余一整年的阴谋全都不言而喻了。

可是，在由余转而献身秦穆公，被秦穆公封为亚卿，与百里奚和蹇叔共事之后，这个阴谋还远没有结束。

当初，在计划这个阴谋的时候，百里奚和蹇叔就有一箭双雕的打算。而阴谋的后半部分，就是征服西戎赤班。

“三帅”在由余的带领下，轻车路熟的就到了赤班部落。

当秦兵兵临城下的时候，赤班那没完没了发泄原始欲望的荒唐生涯也就随之结束了。

赤班部族本是西戎的领袖，他对秦国的归顺引发了西戎其他部族的大恐慌。他们全都闻风而动，归顺了秦国。

晋国最先感觉到秦国的崛起。所以公子夷吾面对骊姬的迫害，在郤芮的建议下逃到了和秦国毗邻的梁国，以便借用秦国的力量回归晋国。

第三章 骊姬的阴谋（二）

一 套上荀息

在征服了虞国和虢国后，晋国笼罩在开拓疆土带来的胜利喜悦中。由于这种接连不断又轻而易举的胜利，晋献公对自己满意极了。他忘记了前些日子对儿子申生的不无嫉妒意味的恐惧和忧虑。

他觉得自己有能力掌控局面，没什么好担心的。

这让骊姬十分恼火。她决定重新找借口实施自己的长远计划，这可关系到她的身家命运，她决定不再依赖晋献公那捉摸不定的情绪。她可没有那个耐心和冒险精神。

骊姬逐渐丧失了耐心，是因为晋献公已进入垂暮之年。

这预示着决定她命运的十字路口也越来越近。

她必须把摇摆不定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骊姬把自己的忧虑向情人优施倾述。随着时间的流逝，骊姬和优施早已不仅仅是情人关系，他们还有一种比情人更加牢固的同谋关系。

在无数个情意绵绵的偷情时刻，他们在彼此的爱抚中寻找到了共同目标，那就是要永远拥有对方的身体、永远拥有对方那游离在肌肤

上的双手、永远拥有悠远绵长的性爱和快活得让人仿佛浑身都散了架的性高潮。

而要实现这个美好的共同的人生目标，就必须在晋献公死之前扫清包括申生在内的一切障碍。

“我们没有有分量的人帮助。”骊姬唉声叹气地说，“里克是申生的人。他那炙手可热的权力对我产生了极大的干扰。”

“有一个人可以帮助我们。”优施肯定地说，“荀息用一匹马一块玉璧就拿下了虢国和虞国。”优施赞赏地说，“他的智慧显然远超里克。”优施激动起来，眼里闪烁着希望的光芒，“你只要向主公请求让荀息做奚齐和卓子的老师。荀息就是我们的人了。凭他的智慧，对付里克绰绰有余。”

骊姬第二天就在晋献公面前提出让荀息做奚齐和卓子的老师。

晋献公很佩服荀息，认为他是不二人选，当即下达了任命。

实际上，荀息明白晋献公的用意，他要改立奚齐做太子。

晋献公的那次仰面长叹也给荀息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也知道绝大多数同僚都是申生、重耳和夷吾的人。他和他们一样，以与梁五和东关五为伍为耻。他还知道，梁五和东关五是骊姬的人。

可是现在晋献公却任命他为奚齐和卓子的老师。这让他很难受，而且他也不认可晋献公改立奚齐做太子的想法，但是他作为臣下，却

没有任何理由拒绝。

从被任命的那一刻起，荀息就做好了忠心耿耿、以死保护奚齐和卓子的心理准备。

二 中立也是一种错误

骊姬拉拢了荀息——荀息却从未有把自己当成骊姬的人。在他看来，他必须向晋献公和奚齐尽忠，仅此而已——之后，又回过头来把注意力集中到里克身上。

在对付里克方面，优施做了大量的观察与准备工作。

优施发现，里克是那种看起来相当有主见的行事果断的人，其实内心常常拿不定主意。

实际上，里克的性格从骨子里优柔寡断，他也意识到这是自己最要命的缺点。

在各种关系瞬息万变的权力世界，这样的性格是相当糟糕的。

里克不断的学习充满智慧的各种知识和各种常识，努力从中找到各种常规事件的某种可以因循的固定模式，以便在遇到同样的问题时可以据此果断的做出决定。他也常常狂饮烂醉，以表示自己果敢的勇气和豪情。他欣喜的发现这样做很有效果，确实在很大程度上克制住了优柔寡断的性格缺陷，给了众人一个强悍的办事果断的印象。

实际上，这是因为里克一直未有遭遇到突然而至的来势迅猛的事件。

在不给思考时间的突发事件面前，里克之前的所有努力都会宣告失败，他立马会不由自主的变得犹豫不决。他会捉摸不定的情况失去判断力，他搞不清楚哪些因素无足轻重的细枝末节，可以不予考虑，哪些是非常重要的因素，需要重点关注。

这时候，他老是觉得自己被一片乱麻一样包围，眼前一片朦胧，什么都看不清。

经过长时间的绞尽脑汁的思虑之后，他往往会小心翼翼的做出错误决策。

这一次，面对优施的突然拜访，里克就做出了错误决策。

当时，优施带着整整一车好酒和烤好的香喷喷的熟羊来到了里克家。“我一直想敬你一杯酒。”优施热情地说，语气里充满了崇敬之情，“你出征虢国和虞国辛苦了。”

出征的功劳把前一段时间的挫败带来的沮丧心情一扫而光，美酒佳肴和优施的热情与发自内心的奉承使里克心情前所未有的舒畅。他有种如释重负的飘然感觉。

优施还有一个与众不同的本领，就是能把握好火候、在任何人不会感到难堪的情况下不着痕迹的和别人的妻子调情。

里克的妻子孟就在筵席上感觉到了来自优施的神鬼莫测的好意。

这是一场气氛十分融洽的筵席。后来，优施甚至坐在了里克的身边调笑着给他敬酒。

“我最近创作了一首新歌。”优施狎昵地对孟说，呼吸中带着浓浓的酒气，“如果你给我喂一口肉，我就唱给你们听。”

孟嘻嘻笑着，挑起一块羊肉，翘起指尖给优施喂。

优施撒娇似的仰着头，闭着眼张着嘴等孟把肉塞进自己口中。

里克被这一幕亲昵得有些荒诞的情景逗得大笑不止。

优施慢条斯理的咀嚼羊肉，再呷一口孟倒的酒，清了清嗓子，说：“这首歌名叫《暇豫》，大夫听了可以长保富贵。”然后声音悠扬地唱了起来：

暇豫之吾吾兮，不如乌乌。众皆集于菀兮，尔独于枯。菀何荣且茂兮，枯遭斧柯。斧柯行及兮，奈尔枯何。

醉醺醺的里克很快就掉进了优施在歌词里设定的陷阱。

面对里克对于菀枯之说的疑惑，优施突然变得严肃起来，和他之前呼着酒气的忘情的狎昵神态完全不一样。他冷静地说：“有人是夫人，儿子又将成为国王，这就是根深叶茂的菀，有人被抛弃在穷乡僻壤，母亲也已死去很久。这就是根死叶落的枯。”

优施说完这一通故弄玄虚的话之后，说声告辞就匆匆离去。他这种古怪突兀的转变令里克莫名其妙，完全蒙了，可是他又立刻明白了

优施那些话的含义。优施要他站在骊姬一边。他以前从未有想过这个问题，也没有想过与骊姬同谋。他是申生的老师，他一直都向着善良仁慈温柔敦厚的唯一的学生。他对他有着相当深厚的感情，从来没有想过在感情上背叛太子。可是，他又突然感到有些灰心，上次他的劝谏显然没有奏效，申生照样被委派出征讨伐皋落氏，而且让晋献公当着众人的面否定申生是太子这一众所周知的事实。这让里克觉得自己帮了倒忙，同时也让里克感觉到骊姬的强大。此刻，这种感觉分外强烈。正如优施所说，她是根深叶茂的。里克感到脊背和额头在冒冷汗。正在他沮丧不已的时候，他突然想起什么似的猛地一拍脑袋，轻声骂了出来，“我怎么会忽略了这一点。”大臣们中的绝大多数都是申生、重耳和夷吾的人，他们宁死也不会站在骊姬这边。他们不认为骊姬是个好人，也从不和梁五东关五来往。里克觉得心底里有股明显的勇气在出现、增长。有这么多大臣和他抱着同样的态度和立场，他还怕什么呢？更何况，他有足够大的权势和相当多的朋友，使他能够凝聚强有力的力量与骊姬对抗，至少，骊姬不敢对他轻举妄动。一想起权势，里克又灰心起来，仿佛当头挨了一棒似的，他的权势根本抵不过骊姬在晋献公耳边吹的风。而晋献公又可以把他里克的权力丝毫不剩的收回去，荀息就是个倒霉的例子。谁都知道他不愿做奚齐的老师，可是当晋献公任命的时候，他连声都不吭就同意了。里克绝望得唉声叹气，四肢乏力。他完全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洗漱，怎么上床的，也不知道妻子一直在心神不定地思念优施。他在床上辗转反侧，无法入眠。一会儿他觉得自己完全能够和骊姬对抗，一会儿又觉得骊姬一伙肯定早已有了周密的计划来对付他。不然，优施怎么会有这么大的胆子当面来拉拢他呢？里克的心理终于崩溃了。他受不了这种被人暗

中算计的精神折磨。他必须找优施问个明白。优施要是不说清楚，里克狠下决心决定，当晚就杀了他。

优施回家后，一直没有安睡。他在等待里克的仆从。他相信里克一定会派人来找他。

当里克的仆从出现在优施面前的时候，优施就知道自己已经大功告成。果然，优施再见到里克时，发现他特别清醒。优施一眼就看出来这是那种由于失眠而产生的精神躁急的清醒。“他已经没主见了。”优施喜滋滋地暗想，“他已经晕头转向了。”

里克对优施表现出了一种古里古怪的亲热，就好像日暮时分那短暂而亲昵的交往已经使两人的友谊成功经历了千难万险的考验。“你把那首歌的意思给我详细解释一下。”里克迫不及待地说，“一定要说得清清楚楚的，千万别故弄玄虚。”

优施既然看透了里克，也就断定他不会把骊姬的阴谋泄露出去。于是，优施把骊姬的阴谋详详细细地告诉给里克。“主公已经有了成熟的计划。”优施这种掏心掏肺的告白不无威胁意味，“任何人都阻止不了。”优施说晋献公是主谋，是为了让里克心理防线彻底垮掉。

“可是，要我参与谋害申生的计划，我办不到。我实在不忍心。”里克焦眉愁眼地说，语气无奈极了，“但要和主公对抗，我也没有这个能力。”里克声音里透着绝望，他在努力地压抑着内心的不安，求助似地看着优施，“你看我中立怎么样？”

优施几乎按耐不住心头的狂喜，不过，他仍然一副正襟危坐的严肃神情，“这样你就可以长保富贵了。”优施安慰说，语气里有一种胜利者特有的超然冷静。

里克心头一阵狂喜，有种绝地逢生的感觉，觉得心头一块沉重的石头被除去了。

优施离去后，冷静下来的里克突然想起当年史苏和卜偃争论的时候，自己记载下来的预言。他不禁摇头叹息，佩服他们俩人神秘的先知本领。尤其是卜偃，连十年的期限都预测得那么精确。一想到预言的神奇，里克心头顿时释然了。这是无法违拗的命运，里克心安理得的想，他里克对此也毫无办法。

第二天，里克向丕郑说起昨晚遭遇的一切。丕郑和里克是死党。里克遇到什么棘手的事，一般都会和丕郑商量。只是昨晚的事发生太突然，太意外，里克糊里糊涂的竟然把丕郑给忘了。当丕郑听里克说他保持中立之后，一叠连声抱怨说：“你应该假装不信优施的话嘛。”丕郑激动得语调急促起来，直恨自己当时为什么不在场，“这样的话，骊姬他们就会忌讳你。你再在私底下一面帮太子巩固势力，一面找机会劝谏主公，太子或许会有救。”丕郑咬着牙绝望地叹息说，“太子这下死定了。”

里克肠子都悔青了，脸色十分难看，可是又毫无办法。在回家的路上，里克故意从马车上摔到地上，把脚摔伤了。于是里克再也不用

上朝，在良心那永远无法愈合的隐痛中苟且偷生，任由权欲那溃了堤的河流湮没一切。

三 玷污

骊姬在扫清了一切障碍之后，就无所顾忌的把全副精力集中到对付申生上来。

长期充满心机的生活已使骊姬变得冷漠无情。在她看来，人类一切美好的本性和情感都为她阴谋害人提供了绝佳的便利，尤其在对付像申生这种集人类所有美德于一身的人物时，就特别奏效。

在里克向优施宣布中立的第二天晚上，骊姬对晋献公恳求说自己想见申生一面，“我想当面告诉他。”骊姬说，语气里有种洗刷冤屈的意味，“让他明白我不是他想的那种人。”实际上，这种暧昧的单独会面可以给骊姬诬陷申生提供无限的空间，令他百口莫辩。

晋献公却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同意了骊姬的请求。既然他能够掌控局面，晋献公想，希望这次会面之后，申生能听话些，做个循规蹈矩的儿子。身为父亲，他实在狠不下心杀害儿子。

可是申生和骊姬的这次会面却彻底惹恼了晋献公，使他终于狠下心来杀掉儿子。

“申生对我太无礼了。”骊姬哭得伤心欲绝。她是那种情感早已丧失殆尽的人，可她居然哭得那么悲戚，可见其表演才能非同一般。她一面哭一面编造说：“刚见面不久，他就说你太老了，在性生活上

已经无能为力了，死后会把我留给他，就像当年祖父把齐姜留给你一样。”

岁月深处堆积的无数琐事像重重山岳一样，完全遮蔽了晋献公的眼睛，他早已把有关齐姜的一切忘了个一干二净。骊姬的话使他感到的不是耻辱，也没有勾起他对齐姜的思念之情，而只有饱含嫉妒的愤怒。

他绝不允许申生冒犯自己的女人。这太荒唐了。

“如果你不信。”骊姬火上浇油地拿主意说，“你明天偷偷看他是怎么对我的。”

第二天，当骊姬和申生在后宫的花园游览的时候，躲在不远处高台上偷窥的晋献公果然看到申生紧贴着骊姬后背，双手动个不歇，就像永远不打算停止这暧昧可耻的举动。

实际上，这是申生在骊姬的请求下，挥舞衣袖为她驱赶蜜蜂和蝴蝶。它们老是令人烦躁的往骊姬的头发上扑，莫名其妙的停在她的发髻上面，折腾得骊姬没有片刻的宁静，使她完全透不过气来。

可是，申生却不知道，蜜蜂和蝴蝶如此迷恋骊姬的头发，是因为骊姬在出门前，在头发的里层悄悄涂抹了蜂蜜。

晋献公受不了申生带给他的奇耻大辱。

这简直是一场灾难，他受不了骊姬被别人压在身下，受不了骊姬在别人身下那痛苦呻吟——也许不无快感——的扭曲面孔，哪怕自己死了也不行。

晋献公秘密派人去曲沃调查申生，哪怕是诬陷都行，反正一定要给他定罪。

随后，晋献公为了摆脱近来无比烦躁的心情，带着人去翟桓围猎。

骊姬加快了谋害申生的步伐，她要抓住晋献公狂怒的机会一举扳倒申生。

现在，晋献公远离绛州城，无形中又给她和优施腾出了时间和空间。他们俩决定让申生的孝心送他人生的最后一程。

“主公梦见齐姜饿得受不了。”骊姬派人告诉申生说，“快些祭祀她。”

申生立即在曲沃祭祀母亲，然后派人把祭祀的酒和肉送给晋献公。

晋献公还在翟桓。

祭祀品在骊姬的手里经过秘密处理后，就变成了鸩酒和毒肉。

六天后，晋献公回到宫中。

骊姬把祭祀品献给晋献公：“我梦见齐姜饥饿难忍。”骊姬解释说，“因为你不在，我就叫申生祭祀。这是申生送给你的祭祀品。我已经等你好久了。”

“你们把肉烹制好了给我吃。”晋献公说，“让我先尝尝酒的味道。”

“先让我测一下能不能吃。”骊姬体贴地说，“毕竟这些酒肉是从外面进来的。”说完，骊姬就把酒往地上一倒。地上顿时冒起了令人心悸的小包，预示死亡的白色泡沫随着小包的隆起不断生成又不断破灭。

骊姬声音颤抖的命侍从牵来一条狗，把祭祀的肉喂狗吃。狗狼吞虎咽地吃下去之后，众人屏住气等待。四周突然安静得像坟墓一样。很快，狗就发出了撕心裂肺的惨叫声，七窍流血而死。

晋献公脸色苍白，而骊姬却像发了疯似的，又命身旁的小内侍尝一口能要人命的酒肉。

小内侍脸色煞白，死也不肯。

骊姬命人反剪住他的双手，强行灌他鸩酒。

小内侍被酒呛住了，从喉咙里发出沉闷的咳嗽声。可是很快，他就嘴唇发乌，双眼发散。黑血从他嘴角流了出来。他无力地挣扎了一会儿，咽气了。

地面躺着一人一狗两具尸体，被酒覆盖的地面还在起劲的冒着泡，晋献公的脸严肃得像一块冰，侍从们脸色煞白，眼神里流露出对死亡的恐惧。骊姬发了狂，哭叫着说：“他怎么能害他父亲。他要我死，我死就是。我死了他就安心了。我死了他就不会起心害他父亲了，也不会调戏我了。”她越哭越伤心，嚎叫着去抓酒杯，仰起头就要把鸩酒喝下去。整个气氛诡异极了。

晋献公啪地一巴掌打掉骊姬手里的酒，气得话都说不出来。这时候，缓过神来的晋献公情绪突然爆发。他因激动而浑身颤抖，“无论如何也不能饶恕他了。”他嘴角神经质地抽搐起来，“这个不要脸的贼子。”他那因长久旅行还未恢复精神的脸虽然毫无神采，却气得变了形，“现在就申明其罪，杀了他。”猛然间，他竟然觉得自己十分衰弱，不得不倚靠在他刚刚扶起的骊姬身上才能保持身体平衡。

四 一尘不染的死去

大臣们突然被盛怒的晋献公召见，完全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尽管他们知道这一天迟早会出现，但是当这一天真的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时候，他们还是觉得太过突然（当然，深知内情的狐突、里克和丕郑却是例外，他们根本就没上朝。狐突的病似乎永远都不会好，身体衰弱得无法行走，里克的脚伤不但没见好转，反而在恶化，丕郑有事外出，根本不在家）。

大臣们完全不知所措，只得像随风漂流的浮萍一样，怀着厌恶的心情眼睁睁看着东关五主动请命，然后又眼睁睁看着晋献公任命东关五为主将，梁五为副将，率领兵车二百乘，出兵曲沃。大臣们神情恍惚，觉得眼前的一切现实变得飘忽起来，捉摸不定，像在做一场被魇住了的任怎么挣扎也醒不过来的梦。

梁五临行前，晋献公嘱咐说：“申生善于用兵，你要慎重。”

晋献公的嘱咐是多余的。

尽管狐偃已经提前派快马把一切告知了申生，申生也从未有想过预作准备，也从未想过和父亲对抗。所以当老师杜原款劝他去绛州城向父亲申述自己的冤屈时，他拒绝了。他说：“如果父亲不相信我，我的罪反而加重了；如果父亲相信我，那他那颗偏袒骊姬的心肯定要受伤。骊姬就是父亲的生命，没有骊姬他活不了的。不如我死。”

“你逃跑吧。”杜原款不死心，继续激动而热烈地建议说，“逃得远远的，逃到异国他乡，等合适的机会。”

“父亲不调查就出兵讨伐我。现在全天下都知道我有弑父之罪了。”申生摇着头拒绝说，“如果我不仅逃亡，还把责任推给父亲，那是让父亲出丑，惹人笑话。”申生用一种果断地清晰地声音说，“逃亡的结局只会是使我最终陷入在父亲面前狼狈不堪，在诸侯面前也狼狈不堪的两难境地。仁德之人不会让君主背上恶名，智慧之人不会陷入两难境地，勇敢之人不会害怕死亡。”

实际上，申生的最后三句话是他的人生信念，长期以来，他的信念成功抵制了来自父亲和骊姬的种种刁难和迫害，他的内心一直十分宁静，十分坦荡，从未有感到过屈辱和不公。他早就把生死置之度外了。在他看来，也许死亡才是成全他人格的最好归宿。

申生给狐突回信，告诉自己的必死之心，同时嘱咐狐突尽力辅佐国家。“就算我死了，也会受到你的恩赐。”申生在信的末尾说。

东关五未遭遇到任何抵抗就占领了曲沃。虽然他也听说了申生上吊自杀的真正缘由，也对此有一种隐隐约约的佩服，但是他却认为这是一种典型的可笑幼稚，是缺乏人生阅历的胸无城府的表现。他只要轻描淡写的几句话，就可以让申生那令人敬佩的死亡变得毫无意义。“在我到达曲沃之前，申生就畏罪自杀了。”东关五回到绛州城后，向晋献公汇报说，“我囚禁了他的老师杜原款。”

对晋献公来说，虽然杜原款这个名字他还是很熟悉，但他实在是一个陌生人。在逝去的十年当中，两人的生活完全没有交叉。晋献公一点也记不起和杜原款有关的任何事。“如果你证实申生有罪。”晋献公努力摆出一副老熟人的亲切面孔，拉拢说，“我就会给你不受干扰的生活。”

杜原款看出了晋献公的昏庸眼神里透出的虚伪和永远无法弥合的陌生。在过去的十年里，骊姬的骄横和强悍已经完全制服了晋献公，把他变成了毫无主见的糊涂虫和无能之辈，对申生那么明显的陷害，他都无法察觉。“祭祀的肉在宫里放了足足六天，能不坏掉吗？”杜原款瞪圆了眼睛，狠狠的看着晋献公，以一种无所畏惧的、洞察一切的语气大声说，“我之所以还保留着这条老命，就是为太子伸冤。”

骊姬也在屏风后参与了这次审判。她急切地说：“杜原款教导无方，快杀了他。”声音里透着令人心里发毛的气急败坏的泼辣。

背后突然爆发出的怪叫声吓得晋献公手足无措，他连想都没想，就命力士杀掉杜原款。

于是，杜原款在力士的铜锤下头破血流，脑浆迸裂，噗地到地而亡。

五 彻头彻尾的昏庸

习惯了和骊姬在一起生活的晋献公不知道，多年的背叛生活使得骊姬对他已毫无感情，只是把他当成了扫清障碍的工具。实际上，正如骊姬不爱所有人一样（成年累月的把全部身心集中在阴谋害人上，她已经忘记了爱是什么），所有人也都不爱她，包括优施在内。优施、梁五和东关五忠于她只是因为害怕。他们没有朋友，大臣们都不愿和他们交往。随着晋献公越来越衰老，他们三人也越来越不安，所以他们才那么殷切地帮助她，一门心思要立奚齐为太子。因为那是他们以后掌握实权、保住性命的根本。因此，当申生死后，梁五和东关五立即向优施表示了对重耳和夷吾的担忧。

优施把梁五和东关五的担忧告诉给骊姬。

骊姬也觉得他们的担忧不无道理，所以她没有急于向晋献公要求立奚齐为太子。她必须先要除掉公子重耳和公子夷吾。“重耳和夷吾是申生的同谋。”骊姬向晋献公哭诉说，“他们认为是我害死申生的，正在训兵练武，要攻击绛州城，杀了我为申生报仇。”她夸大其词地继续说，“他们不仅仅是为了杀我。这是个借口，他们要图大事。”

实际上，晋献公已经厌倦了骊姬在深夜时分没完没了的寻死觅活的哭诉。杜原款临死前的大呼他也听得清清楚楚。他知道，自始至终都是骊姬的阴谋。骊姬有很多事情瞒着他，比如那天在花园里，申生

为什么会不停的在她身后挥舞手臂。申生的洁身自好是众所周知的，他不是轻浮之辈。不过，从很久以前开始，那时候晋献公刚认识骊姬不久，他就知道骊姬的聪明非同寻常。她总是能想出绝妙的办法解决一切难题。他已经习惯了骊姬的聪明才智，所以在申生的问题上，他并没有深入思考下去，他早已没有了对事情穷根究底的习惯，那是多疑的年轻人的思想游戏。

申生的死没有引发晋献公的舐犊之情，是因为骊姬已经完全霸占了他的所有情感。她那体贴、夜半哭泣、越来越具有风韵的身体、隐藏在撒娇背后的骄横无情的眼神不仅使晋献公丧失了男人的思考能力，也丧失了爱的能力。骊姬对申生和一切人的无情也影响了他，不知不觉中，他身上的情感也消失殆尽。他们的家庭生活已经不再有爱，不再温馨，不再幸福，阴谋散发出的冰冷气息充斥在房间的每个角落。实际上，晋献公习惯的，是骊姬的毫无破绽的虚假情感。

尽管晋献公最初并不相信骊姬的哭诉，但是他却一定会被骊姬说服，按照她的意志去迫害公子重耳和公子夷吾。

六 生死逃亡

正在朝见父亲路途中的公子重耳和公子夷吾也知道这一点，所以当听说申生已死之后，本已过了关的他们当即就退回去了。

这种仿佛是做贼心虚的举动使骊姬的诬陷顿时变得有根有据。晋献公不再怀疑。他派寺人勃鞞去蒲城捉拿公子重耳，贾华去屈城捉拿公子夷吾。

狐突一直密切关注着事态的发展，他决定拯救重耳。“重耳骈肋重瞳，相貌奇特，有君王之才。”狐突对儿子狐偃交代说，“你和你的哥哥狐毛去辅佐他。你们将来一定能成大事。”

虽然狐毛和狐偃抢在寺人勃鞞前面赶到蒲地，但是寺人勃鞞像影子一样紧随其后。他们俩刚刚来得及通知重耳，寺人勃鞞就包围了蒲城。

蒲城人关闭了城门，等待重耳下达抵抗的命令。

“国君不可违抗。”重耳放弃了抵抗。实际上，对重耳来说，申生的精神力量产生了一种神奇的影响力。申生的人格力量和他的悲剧命运使他在人们的心中已经树立了牢固的好印象，重耳的行为必须与申生的精神内涵保持某种一致，才能够得到人们的认同。

寺人勃鞞攻进蒲城，围困了重耳的府邸。

重耳、狐毛和狐偃急忙关紧阻挡了十年风雨的大门，穿过沉闷不安的房间，来到后院。他们只要翻过后院的围墙，外面就是自由世界。

可是他们刚刚穿过的房间，就传来了寺人勃鞞的密集而紧凑的脚步声。

狐毛和狐偃已经翻过了围墙。当他们转过身来打算拉重耳一把的时候，发现寺人勃鞞已经抓住了重耳的衣袖。俩人的心顿时跳到了嗓子眼。所幸的是，在这千钧一发的危急时刻，寺人勃鞞出现了失误，就是这一失误，使得晋国的历史有机会出现伟大延续。他本打算挥剑砍伤重耳，可是重耳双手抓住墙头，死命往上一窜，躲开了这要命的一剑。

寺人勃鞞只割掉了重耳的一大块衣袖。在寺人勃鞞手抓空的当儿，重耳已经越过了墙头，和狐毛狐偃飞也似的逃走了。

他们马不停蹄的逃到了翟国。

翟君打开城门迎接重耳的速度令重耳都感到意外。实际上，重耳被翟君欣然接纳，不仅因为他的母亲狐姬是狄人，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翟君在前一晚做了一个奇怪的梦。在梦中，他看到一条苍龙出现在城中。当他正在等着梦的预兆应验的时候，重耳出现了。这种神奇的巧合使得翟君对重耳有种异乎寻常的好感。

谁也没想到，寺人勃鞞拿回的那块衣袖引发了晋国官员的大逃亡。那块在寺人勃鞞怀中捂得热烘烘的衣袖昭示着重耳已经成功逃脱。赵衰、狐射姑、介子推、先轸、魏犇、胥臣和颠颉这些天来一直十分紧张的心顿时放松下来。

绛州城已经是一座危机四伏的城市，即将出现令人惊骇的巨大变故。他们几乎在同时做出了抉择，决定抛开一切，跟随重耳成就大事。实际上，不仅仅是这些名臣愿意跟随重耳，包括壶叔在内的几十名低级官员也决定跟着重耳一起出亡。“就算是给公子重耳背行李驾马车也心甘情愿。”他们说。

尽管赵衰一行人到达翟国城下的时候，引起了惊慌不定的重耳的怀疑，以为是寺人勃鞞追杀到了翟国，急忙叫翟兵往城下放箭，可是误会很快就解除了。“我们不是追兵。我们是追随公子的人。”赵衰把双手拢在嘴边，大声说。

名臣的追随使重耳彻底放下心来。可是，当武将魏犇激动地振臂高呼借助狄人的力量，召集蒲城人攻击绛州城，杀掉骊姬，清除晋献公身边的恶瘤的时候，重耳却拒绝了。“我不敢让父亲受到惊扰。”重耳说。

“一定能成功。”魏犇强调说，他因激动和愤恨而语速很快，说，“朝堂的人都恨死了骊姬。”继而又不满地抱怨重耳，“你这么胆小，怎么能成大事？”

魏犇被自己的激情刺激得忘了情。狐偃制止他说：“公子不是胆小，是畏惧名义。”魏犇恍然大悟，知趣地住了嘴。

实际上，重耳在少年时代就表现出了远远超过其他王室成员的亲和力。他对晋国的朝臣们十分谦和，对智谋兼备年高德劭的那些大臣更是十分恭敬。在十七岁的时候，他就和三位名臣建立了超乎寻常的关系：他和狐突确定了一种虽无其名却有其实的父子关系，他侍奉狐射姑像侍奉长辈一样，而赵衰则成了他的老师。可是，他的广泛的交游并没有逾越作为公子的本分。他不是为了某种险恶的动机才和臣下们建立亲密无间的关系。他和臣下之间的友谊是平等的，充满了朴质的真情实感。尽管时空阻隔了十年，重耳和臣下们的友谊仍然保持着最初的热情，丝毫没有褪色。所以在他四十二岁这年的逃亡会引发晋国大臣的大规模追随。

七 两兄弟的差别

相对来说，追随公子夷吾的人就显得太少。只有大夫卻芮、吕飴甥和他的舅舅虢射三人。而且，当虢射三人马不停蹄的赶到屈城，告诉公子夷吾追兵随时会到的时候，公子夷吾的第一反应就是抵抗。这与他哥哥的行事方式完全不一样。实际上，公子夷吾与申生和重耳完全不是一类人。他性格古怪，目光中有一种出拒人于千里之外的神色。他为人刻薄，无情无义，几乎没什么朋友。十年的远离绛州城的流亡生涯使他变得更加自私自利。荒僻地带的生活使他更加看重自己那王孙公子的身份，把别人对他的好全看成理所当然的事，而无需回报。骊姬对他的迫害，在他看来，是不公平的。他怨恨骊姬，虽然他无能为力，但是他的报复心却与日俱增，可是，随着时间的流逝，他那无处发泄的报复心却不再是针对骊姬，而是逐渐变得扭曲、畸形起来。只要有人稍稍冒犯他，不顺他的心，他就一定会想尽办法报复对方。总而言之，他是那种为了生存和自身利益不择手段、不计后果的人。而他那扭曲古怪的人格之所以还未对他人产生威胁，对社会产生危害，是因为他还未有掌握权力。

一旦权力被他掌握，就会变成可怕的力量。

所以面对贾华的讨伐部队，他连想都没想就决定抵抗。

贾华无意置夷吾于死地，因为他也对骊姬有很深的积怨。（整个晋国朝堂，谁又不恨骊姬呢？）他一面延缓围攻的节奏，一面秘密派

人告诉公子夷吾说：“你快逃吧。要是绛州城再派兵来，我也没有办法了。”

夷吾再也无心抵抗。他必须逃走。“我也逃去翟国吧，”他心神不定地对郤芮说，“哥哥重耳也在那，好有个照应。”

“不行。”郤芮斩钉截铁地否定了夷吾的想法，“一起不辞而别，又逃往同一个地方。这不是给了骊姬诬陷你们是同谋的口实吗？”郤芮建议说，“不如去梁国。”郤芮把逃亡的目的地选择在了梁国，是因为梁国和秦国毗邻。而晋献公已经跨入了生命的最后年月，在他死后，对于夷吾回国夺位来说，秦国的强盛和秦晋两国的姻亲关系肯定会给他莫大的帮助。

夷吾一行人顺利逃离了屈城，直奔梁国而去。

贾华两手空空回绛州城交差。

八 暗流奔涌

两位公子全都顺利逃脱。接连失败的打击激怒了晋献公。所以在惩罚无功而返的贾华时，用刑就显得特别重。他要杀掉贾华，以警示朝中无能之辈。

梁五的一番话转移了晋献公的注意力。“放过贾华吧。”梁五求情说，“夷吾是平庸之辈，不需要担心。”梁五强调说，“重耳才是我们需要真正担心的敌人。你看，”梁五抬起手指着空荡荡的朝堂，不无忧虑地说，“大臣们几乎全都追随他去了。”

晋献公顺着梁五手指的方向看了一圈，终于注意到了可怕的现实。他为奚齐担心起来，决定再次追杀重耳。可是，由于翟君在采桑积极防御，这次追杀变成了毫无进展的对峙，两个月后，晋献公在丕郑的建议——对亲生儿子毫不留情的不留余地的追杀必然会惹诸侯笑话——下，只得撤回了深入翟国的军队，不了了之。但是晋献公却开始怀疑他的儿子们全都是重耳和夷吾的人，下令把他们全都驱逐出境。“他们都会成为奚齐即位的巨大障碍。”晋献公恼怒地说。

可是，已成老朽的晋献公永远也不知道，重耳还活着这一事实成了留守在绛州城的绝大多数官员的希望。他们都在等待晋献公燃尽最后的生命。他们都在等待骊姬失去庇护之所。尤其是里克，尽管这几年他老是以脚伤未好为借口，不去上朝，可是他的日子却过得一点也不安宁。他一直在为自己那一晚的错误决策而悔恨、懊恼，他的良心

一直在受愧疚的折磨。随着岁月的流逝，他越来越想不通自己当初为什么要选择中立，这成了他良心上永恒的包袱，他不得不承认是他间接害死了申生。所以他下定决心要为死去的申生做些什么。（他那优柔寡断的性格似乎都被如此强烈的决心给击败了，狠狠的踩在了脚下。）

所以当里克一听到晋献公的死讯，心头立即漾起一种拨云见日、阳光重新普照大地的舒畅之感。他身心愉快，手舒脚展，相信自己能将绛州城上空那压抑沉闷的阴霾一扫而光，使它恢复到很久以前的那种健康状态中去。他根本没有把梁五和东关五的全城戒严放在眼里，只觉得他们那副色厉内荏的样子很可笑。这两位新上任的左右司马，该感觉到自己的孤单了吧？

而当里克和不郑会面之后，事情就变得明朗起来，简单明了。他们当前的任务就是在晋献公的丧礼期间找机会杀掉奚齐。

里克决定先把这一切告诉荀息。“毕竟我们是同僚。”里克对丕郑说，“希望他能顺应目前的形势和民心走向，做出正确抉择。”

荀息很清楚目前的形势和民心走向。骊姬的儿子奚齐即位，晋国人全都不服，他们从骨子里恨骊姬。许多人做梦都想重耳成为晋国国君（从内心深处来说，他荀息也想）。也许重耳会借助翟国的力量，夷吾会借助秦国的力量，杀回晋国，也许晋国人全都甘愿为他们的内应（哦，这是毫无怀疑的事）。可是荀息却拒绝和里克同谋。在晋献公临死前谆谆交代，而骊姬梨花带雨的哭着把奚齐交到他怀里的时

候，他和奚齐的命运就再也无法割裂开来。这是他不可违背的诺言和对国王的忠贞，也是他的宿命。“奚齐是我的国君。我不知道还有其他人。”荀息的话语里透着不易察觉的疲惫和苍老，以及铁石心肠般的顽固和视死如归的平静，“如果我实在力不从心，无法辅佐奚齐，只有以死固守我的诺言。”

里克和不郑对荀息的话不以为然，也对他那顽石般的固执大感意外，同时也看清了这样的事实：荀息只是忠信的象征，现实已经与他无关。他不会成为他们俩的障碍。

可是，骊姬却没有看出这一点。说到底，她那点在晋献公眼里的所谓智慧，无非是偏执狂的小聪明而已。晋献公任由她摆布的时间太久了，使她过高估计了自己对现实和权力的控制力。其实，她根本就没有真正拥有过权力，充其量只是征服了一个衰朽的昏庸老男人。那个老男人一死，她就变成了飘零的落叶，从此孤苦无依，只有任由现实的狂风暴雨蹂躏。

她很快就感受到了生活在转瞬间支离破碎的巨大痛苦。

先是里克和不郑指派的勇士乘奚齐主丧的时候把他刺杀在苦块旁边，徒劳反击的优施也被杀死。然后是奚齐的死使得荀息恪守的信用变得毫无意义，他怀抱着奚齐的年仅十一岁的尸体痛哭不已，在神情恍惚中就要往身边那圆实的柱头上撞。

骊姬以毕生精力苦心孤诣构建的世界竟然是沙中之塔，在眨眼间就垮塌了。心慌意乱的她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荀息绝不能死。她把

他当成了强有力的保护屏障，却浑然不知他已经退化、萎缩成仅存忠信意念的老狗。“卓子还活着。”骊姬派人制止荀息说，“你可以辅佐他。”

荀息同意了骊姬的请求。在他看来，卓子仍然是晋献公的意志和期望所在。他的诺言还有存在价值。

荀息当天就召集官员商讨卓子即位的具体事宜。

里克和不郑公然缺席。

虽然骊姬还把一切希望寄托在荀息身上，可是，梁五和东关五很快就发现荀息已经无所作为了。

当时，梁五和东关五去找荀息商量除掉里克和不郑，以便让卓子顺利即位。

“他们俩缺席会议，反叛的态度已经十分明显。”梁五怒火中烧地说，“奚齐也是他们杀害的。”他那恼怒的态度突然间变得热切起来，充满希望地看着荀息说，“我们出兵讨伐他们吧。”他满以为荀息会同意他。这是唯一有效的办法了，梁五想。

可是荀息不同意他们的想法。“我们最好假装不知道。”荀息说，“先要稳住他。等丧事结束，卓子即位，改了元，正了位，一切都变成常规之后，再问里克的罪。”

梁五和东关五大失所望。“这实在是迂腐得要命。”他俩根本没这个耐心。荀息的迂缓计划对他俩来说，简直是摧心捣肺的精神折磨。

他们决定绕开荀息，私自行动。必须抢占先机，先发制人，他俩认定了这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斗争。他们认定在晋献公送葬那天是暗杀里克的绝好机会。“只需要一个刺客就可以杀了他。”梁五说。

东关五的门客屠岸夷成了最佳人选。他力大无穷，头脑简单，如果给他个官做，一定会为我们卖命，东关五说。他以为所有人都和他抱着同样的看法，认为物质利益支配一切。屠岸夷确实是那种浑身是劲，思维极其简单的人。正因为他简单，所以极容易被说服，当时他就很爽快地答应了东关五。他那爽快的回答声里蕴含着一种叫做义气的东西。在他未遇到大夫骀荡之前，他认为刺杀里克是在为主人效忠。在遇到骀荡之后，他却改变了看法，认为为主人效忠是在助纣为虐。

大夫骀荡是屠岸夷的好友，也是一个文绉绉的知识分子。屠岸夷向来都很信服骀荡，能和骀荡交往，屠岸夷深感荣幸。他对骀荡是推心置腹的，从不隐瞒自己的任何事。他把东关五的秘密计划告诉给骀荡。“你觉得这件事可以干吗？”屠岸夷问骀荡，希望他给自己拿个主见。

“千万不能干。”骀荡的声音少有的严厉，他甚至激动地抓住了屠岸夷的那双大手，“所有人都恨骀姬。里克和丕郑就是要杀掉骀姬

一伙，迎接公子重耳回国为君。这是大义之举。” 骊姬眼睛因激动而闪闪发亮，“你要是帮助东关五，我和所有人都不會放过你。你会被所有人唾骂的。”

屠岸夷没想到事情如此严重，心里顿时没了方向，不知所措地问。“那我拒绝东关五吧？”

“也不行。” 骊姬急促地摇着头说，“你不去，他再换一个人就是。” 骊姬拿主意说，“你答应他，稳住他，关键时候反戈就可以了。”

随后，骊姬把东关五的暗杀计划告诉给里克。

里克秘密准备反击。

于是，东关五的暗杀行动就变成了飞蛾扑火式的自杀。不仅如此，在梁五和东关五被杀之后，里克和怒冲冲的人们在一股遏制不住的支配下，把卓子和荀息也杀了。

骊姬被宫外的嘈杂声搞得头晕脑胀。她感到后宫前所未有的空荡，任何东西，不论是家具还是装饰品，看着都不顺眼，别扭极了，好像全都摆错了位置。而且到处都散发出一种呛鼻的难闻气息。

宫门被人们打破，宫外的怒气席卷而来。骊姬再也坐不住了，赶紧往贾君的寝宫跑去。可是贾君却把门闩得紧紧的，任骊姬怎么敲门，里面都死一般的沉寂。慌不择路的骊姬急切中只看到多年来小心

翼翼的贾君虽不被晋献公宠爱，在后宫地位仍然相当高，却忘了她曾经是申生的妹妹的养母。

骊姬绝望地发现自己走投无路了。

一口黑洞洞的井成了她生命的最后归宿。

她除了跳井自杀，已别无选择。

可是，她死也没有逃过里克的惩罚。里克命人打捞起她那浑身湿透的尸体，进行鞭尸。于是，骊姬的滚圆的尸体在一阵噼噼啪啪的鞭打声中变得血肉模糊。

人们实在是太恨她了。

对里克来说，接下来的事情似乎就变得出奇的简单了：安葬晋献公，迎接公子重耳。

可是接下来的事情里克却越来越无法把控，一次又一次的意外逐步把他推向了绝境。

第四章 里克的命运

里克杀掉骊姬、奚齐、卓子、优施、梁五和东关五，甚至鞭了骊姬那具湿漉漉的虽已僵硬却仍能撩拨人性欲的尸体，确实替整个晋国人出了口恶气。是的，他代表了国家的愤怒，但是他的行为却很残忍，森森寒意的，让人不寒而栗，对晋氏家族毫无恭敬。虽然他的行为不无正义色彩，但是他却忘记了其中一个事实，那就是他连续杀掉了晋国的两位国王。

他得到了几乎所有人的支持，人们在云开雾散的欣喜中看到了一个全新世界的到来。弑君后的里克地位得到了空前的提高，成了人们的希望所在。他们希望在他的安排下，迎接重耳回国为君。在里克的兴致勃勃的张罗下，在一条恭迎重耳的金色的联名布帛上，在里克的名字后面，紧跟着丕郑，连续接上了三十多个殷切的名字。

这是他们一厢情愿的完美期盼。狐突始终以一种遥远的姿态观察着整个事件的进展。本来，里克邀请过狐突，要他第一个签名，可是他拒绝了签名。“你们想怎么干就怎么干吧。”狐突不动声色地拒绝说，“我太老了，不用在乎我的看法。”从骊姬开始迫害申生的时候起，尽管他私下里试图挽救过申生，也成功挽救过重耳，可是他却以一种在别人看来非常明确的态度回避着整件事。从表面看来，他是在以看似消极的以不变应万变的方式保护自己。实际上，他的智慧远远

超过了其他人。别人的判断力全被愤怒的火焰混淆了，完全没发现事情越来越不对头。

狐突的名字不在名单上。这引起了重耳的怀疑。狐偃解读了父亲传递的暗示。“现在回去，是乘乱而入。”狐偃说，“这不会落得好名声。”

于是，重耳对满怀期盼的使者说：“我是个逃亡的人。父亲生前我没有给他问过安，也没有侍奉过他，他死时我也不在。”重耳语调突然变得阴郁、伤心起来，“我怎么能贪图便宜，乘乱而入呢？你们重新扶立别的人吧。”

这对里克来说，这不啻于当头一棒。但是，他仍然没有察觉出问题的所在。实际上，杀了奚齐和卓子之后，绛州城暂时没有了国王。他作为事件的领头人，参与者不自觉的围绕着他，任何事都必须要有他拿主意，不知不觉间，以他为中心，已经形成了一股势力集团。而恰恰因为他是领头人，实在太忙，以至于他没有留意到这一点。或者说，他也知道自己身份和权力的变化，但并不认为会对谁构成威胁。他只不过要稳定晋国的局面而已。他仍然是忠于晋氏家族的。既然重耳拒绝回国，虽然他对公子夷吾一点好感都没，但还是不得不派人去梁国迎接公子夷吾回国为君。

夷吾逃离屈城，来到梁国后，在卻芮、吕飴甥和虢射的不无私心的怂恿下，早已把回国夺位当成一件合乎情理的必然如此的事情。这让梁伯产生了一个印象，那就是夷吾注定会成为晋国国王，所以他把

自己的女儿嫁给了夷吾。于是，在一年后，在梁国的夷吾有了孩子姬圉。姬圉的出生让夷吾高兴过一阵子，可是他很快就把心思集中到更重要的事情上来。晋献公一死，他就派吕饴甥把自己多年来苦心经营的屈城夺了回来。而当他听说里克派人去迎接重耳之后，更是加快了和哥哥争夺王位的步伐。

所以当里克派出的使者到达梁国的时候，就被梁国紧张的战备气氛吓了一大跳。

使者的出现令夷吾喜出望外。他不假思索的答应了使者，恨不得当天就能够起程回国。可是，和里克同为臣子的郤芮却对里克不信任，有所顾忌。在他看来，里克现在在绛州城有着一手遮天的权势。“公子重耳放弃回国为君的机会，就是对里克和丕郑有疑虑。”郤芮分析说，“里克和丕郑目前在晋国的权势很大，他们欢迎你回国为君，必然要在你身上捞到巨大的好处。你必须重重的贿赂他们。”郤芮顿了顿，肯定地说，“为了确保万无一失，还是要借助秦国的力量。这对里克他们是一种威胁，对我们也有一种实力平衡的保障。”郤芮加重语气说，“对我们来说，绛州城就是虎穴。必须要有万全之策。”

郤芮的小心实际上把里克他们推向了夷吾的对立面。在郤芮他们看来，里克他们不是夷吾的帮手，也不是未来的辅佐力量，而是欲壑难填的一群人。他仿佛看见了在夷吾回国之后，把治国大权牢牢攥在手里的里克那副居功自傲的令人厌恶的样子。如果夷吾妥协的话，那夷吾、吕饴甥和他郤芮在朝堂中又有何地位呢？郤芮的离间起了效

果，夷吾顿时对包括里克在内的绛州城官员充满疑虑，觉得他们不可靠不可信。他生怕里克反悔，向来使许诺说，他愿意把汾阳的百万亩土地赏赐给里克，同时还赏赐丕郑七十万亩土地。

为了表示自己的诚信，夷吾甚至还立了书契，封固起来。

实际上，秦穆公才刚刚征服西戎，就把注意力转到了东方的中原地区。平服西戎后，在举行庆祝酒宴那天，秦穆公大醉了一场。还未被扶进寝宫，秦穆公就歪着脖子摊在侍从身上沉沉睡去。等到他被侍从轻轻的舒舒服服的放倒在床上，他已经被一个妙不可言的美梦魇住了。他梦见上帝降下旨意，命令他平定晋国的内乱。从酒醒那天起，秦穆公就把平定晋国内乱当成了上帝交给他的神圣职责。

所以夷吾的人还未有起身前往秦国，秦穆公的使者公子絳就已经到梁国了。

不过，公子絳在到梁国之前，已先在翟国绕了一圈。秦穆公的目的就是要公子絳帮他在重耳和夷吾中作出选择。于是，公子絳以吊问之名从秦国出发，先去翟国见重耳。“如果公子想要回国的话，”公子絳真诚地说，“秦国愿意帮公子。”

如果接受秦国的帮助，这对重耳来说，是一件很不合情理也很不光彩的事，因为他先已拒绝了里克的迎请。重耳婉言谢绝了公子絳的好意。“我流亡在外，一无所有，唯有仁义和亲情是我珍惜的宝贝。”重耳突然扑倒在地上大哭起来，“我的父亲已经死了。我怎么还敢有其他想法呢？”重耳沉浸在自己的漫无边际的悲伤中，已不能

和公子絳交谈。四十七岁的重耳的哭泣声浑厚而苍凉，使得其中自然而然就饱含一种打动人的成分。公子絳的心揪成了一团，不再劝他回国。

公子絳离开重耳后，就朝梁国的方向而去。

公子絳离开了翟国很久，重耳伏地大哭的情景和悲怆得要命的哭声还在他脑中回荡，挥之不去。他对重耳产生了一种由同情和怜悯而生的根深蒂固的好感。所以当他对夷吾说，秦国愿意出力，帮助夷吾回国，而夷吾却表现出一副喜形于色和感激涕零的样子时，他对夷吾简直反感到了极点。他厌恶夷吾脸上那副乖张而贪婪的笑容。不过，公子絳很清楚自己的使命，所以他并没有把自己的厌恶之情表现在脸上。

令公子絳始料未及的是，在郤芮的建议下，作为帮忙的报答，夷吾竟然要送五座城池给秦国，还给他私人送了价值不菲的礼物。（当时，郤芮私下里神情严肃地对夷吾说：“秦国和里克他们有着相同的欲望。我们必须割大量的土地答谢，才能确保得到他们的帮助。”夷吾疑惑地问：“割大量土地？那不是严重削弱晋国吗？”郤芮不以为然地回答：“要是你回不了晋国，只不过是梁国的一个再也普通不过的人，匹夫而已，再说，要是你得不到晋国，它的土地根本就不是你的。”于是，夷吾决定送五座城市给秦国。）

这对秦国，对公子絳来说，都是意外收获。秦穆公的最初动机只是像齐桓公那样，获得一个好名声。他的目标是称霸，而不是鼠目寸

光的赚取一点土地、金帛之类的眼前利益。所以，当公子絳回国复命，向他陈述见到重耳和夷吾的情形时，他首先想到的是扶立公子重耳，而不是送了五座城市给秦国的夷吾。“重耳比夷吾贤明得多。”秦穆公赞赏地说，“我一定要帮助他。”

“请问主公到底是为晋国着想呢？”公子絳明知故问道，“还是为了博得一个好名声？”公子絳继续解释说，“如果主公想毗邻的晋国比自己强大，那就扶立贤明的重耳。不然的话，只需扶立公子夷吾就够了。”

秦穆公恍然大悟，茅塞顿开，当即决定扶立公子夷吾。秦穆公把这项任务交给了公孙枝。临行前，秦穆公的夫人穆姬给夷吾写了一封信，托人转交给他。对故乡充满思念的穆姬在信中提出了两个请求：希望夷吾善待她的养母贾君，希望夷吾召回离散四方的晋氏家族的公子们。

夷吾答应了穆姬。夷吾应承的回信散发出讨好的媚俗味道。这种殷勤、热心得过了头的许诺反而让穆姬觉得不放心，只让她感觉到他那急于得国的猴急模样。

夷吾在秦兵的保护下，携带着妻子和儿子，离开了生活了五年多的梁国。狐突、里克以及晋国的绝大多数官员，已经在晋国边境等了好多天。在等待的那些天，他们老是铁板着脸，无法展开笑颜。一种阴郁的气氛在空气中挥之不去。在夷吾和秦军的兵车轰隆隆的出现的

那一刻，他们在毕恭毕敬中强迫自己相信，也许未来并没有想象中那么糟糕。

夷吾回国即位（就是晋惠公），同时把姬圉立为太子。晋惠公很快就让人们不得不绝望地承认，未来真的比想象的还要糟糕。刚一即位，晋惠公就表现出了他说话不算数的忘恩负义的乖张性格。他拒绝给予秦国五座城市。

实际上，晋惠公奉行着一套令人鄙夷的丑恶的生存法则，而不以为耻。除了他的身体中流淌着散发着恶臭的血液和十年迫害生涯对他性格无可挽回的扭曲之外，郤芮这个老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的家伙更是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郤芮对晋惠公的追随很快就得到了巨大的好处。他和吕饴甥被晋惠公封为中大夫（屠岸夷也捞到了一个官，被封为下大夫）。所以回国后的郤芮对晋惠公更加忠实，死心塌地。五年的共同生活使他对晋惠公的了解比任何人都透彻。所以，当晋惠公送走了周王朝的军队和齐军（晋惠公在回国的途中，周王朝和齐国也派来了辅助的军队），而秦国人却还呆在晋国，等着晋惠公兑现送城纳地的承诺，毫无动身归国的意思的时候，郤芮就建议晋惠公赖掉这笔巨大的债务。“给秦国五座城市，相当于晋国平白无故损失了一半实力。”郤芮严肃地一本正经地说，“而且，就算秦国要强夺，也没有如此雄厚的兵力抢走晋国的五座城市。”郤芮的脸上挂着一副不容置疑的神情，“先君身经百战才拓展了疆域和土地，绝不能随便丢弃，送给别人。”

国家信用弃如敝屣，在朝堂被公然践踏的荒唐言论让里克无法忍受，他当即反驳郤芮说：“既然不想给，当时就不该许诺。这样做不是挑起秦国的怒气吗？”里克激动起来，音调不自觉的变得高了很多，“如果主公能够与邻国和好，妥善处理国家的内部事务，将来难道还不能增加五座城吗？”

郤芮那双圆滑世故的眼睛突然睁得老大，愤怒极了。可是郤芮却没有看里克，他把目光越过里克的头顶，大声呵斥：“里克根本不是在为晋国着想，他是怕自己的百万土地得不到，所以先要主公兑现对秦国的承诺。”

里克顿时蒙了，脑袋里嗡嗡着想。郤芮的诬陷使他激动得浑身发抖，脸涨得通红。可是，当他几乎无法控制自己的情绪，要立即为自己辩白的时候，丕郑用手肘用力的磕碰着他的后背。里克疼得直扭腰，他明白了丕郑的暗示，住口不说话了。

晋惠公的注意力并没有在里克身上停留，可是里克的话对晋惠公却产生了影响。他犹豫不决地说：“给秦国一两座城市吧。”他害怕秦国发怒。在他看来，送给秦国一两座城，既没有损失晋国的实力，也没有丧失国家信用。

吕饴甥和郤芮是同一类人，他不同意晋惠公这种委委屈屈、模棱两可的想法。“给一两座城市，还是没有信守承诺，反而挑起了秦国的欲望。”吕饴甥果断地说，“必须谢绝秦国。”

丕郑主动揽下了出使秦国，谢绝秦穆公的任务。实际上，他此行的真正目的是为了向秦穆公陈述事实的真相，以便借用秦国的力量除掉郤芮和吕饴甥。这次论战使丕郑看到了郤芮和吕饴甥那再也明显不过的态度。他们之间的裂痕像破布一样，噗地撕开了，而且只会越来越大，永远无法弥合。必须除掉他们俩，就像当初必须除掉梁五和东关五一样。令丕郑庆幸的是，对郤芮和吕饴甥同样愤怒不已的秦穆公答应了他，并拟定了诱骗计划：秦穆公用重金和奉承话把郤芮和吕饴甥骗到秦国，杀掉他们，然后与丕郑里应外合，赶走晋惠公，迎立重耳为晋君。

可是，丕郑却没有料到，郤芮和吕饴甥根本没有耐心等待。对他们来说，从丕郑离开绛州那天起，有关秦国的破事就抛开了，再也不关晋国和他俩的事了。不管丕郑会在秦国遇到什么情况，秦穆公多么愤怒，都与他们无关。他们都毫不在乎。和丕郑的想法一样，他们也认为那天的争论是个人恩怨，是一种明显的敌对行为。在退朝之后，他们就开始派人秘密监视里克。

里克还是和往常一样，一遇到事情，就会去找丕郑商量、倾述，或是发泄。只有和丕郑一起，他那颗老是激动的心才能平定下来。他几乎是满腹怨气去找丕郑。不知怎么回事，丕郑在退朝之后，连招呼都不和他打一声，就消失不见了。实际上，丕郑之所以这么反常，就是怕郤芮怀疑他和里克图谋不轨，所以他急匆匆回到家，打点好行李，就急急忙忙地离开了绛州城。

里克没有在丕郑的府上见到他，而当他驾车去追丕郑时，追出城也没有追上他。失魂落魄的里克只得无可奈何的回家，他没有注意到身后跟着一双贼溜溜的眼睛。

里克的行为使得郤芮和吕饴甥确信他和丕郑，以及其他一直留守在绛州城的大臣们是同谋。很显然，他们迟早会对他们和晋惠公构成巨大威胁。他们现在需要做的，就是除掉里克。他掌握着比他们还要多的权力，站在他那边的人也多得让人浑身不舒坦。总之，他的权势过于膨胀，令人不安，而那副自以为是的样子也让人忍不住想揍他一顿。他们必须杀了他，把他手中的权力转移到自己手中来。当然，这对晋惠公来说，他在未来的地位也会稳固得多。

实际上，晋惠公虽然见到里克绝不提赏赐土地的事，常常顾左右而言他，但他一见到里克，就感到不舒服，因为他欠了他的债。虽然他那种年龄的人从不反省，但一看到里克，他就会觉得自己是卑鄙无耻的人，所以他只喜欢与郤芮、吕饴甥和虢射相处，和他们在一起，晋惠公就感到很轻松，无所顾忌的愉快。他疏远了里克、贾华那些一直留守在绛州城的大臣们。

“我们必须杀掉里克。”郤芮对晋惠公说，“他对主公异常不满。他认为主公不仅不按照约定给他土地，还夺了他的权。”郤芮阴毒地威胁说，“我一直听说他向着重耳。主公如果不把他赐死，恐怕他会有可怕的阴谋。”

“可是他对我有功劳。”晋惠公皱着眉头说。这是横亘在他面前的障碍，使他找不到合适的借口加害里克。他对此一直很恼火。

“主公忘记了一件事实。那就是里克杀了奚齐和卓子。这是弑君，其罪不可饶恕。”郤芮说，“主公不能因私费公。”

于是，弑君之罪顺理成章的成了卫惠公杀害里克的借口。

当郤芮脸色铁青的来到里克家的时候，里克的心情还未有从失落中平复过来，还在闷闷不乐地抱怨丕郑。当郤芮用像背书一样呆板的声调宣布晋惠公赐死的命令时，里克感到自己遭受了莫大的冤屈。实际上，里克是那种凭意气用事而不计后果的人，所以在群情激奋时，他能被众人推到权力的最高峰。可是，他那莽撞而不顾其余的做法（会让和他同仇敌忾的人感到大快人心），也极易给憎恨他的人留下致命的把柄。

里克那聪明、易怒、安于现状和害怕困难的性格要了他的命。

尽管他一直在和自己优柔寡断的性格做抗争，可是他那眼界狭小的毛病使他抗争的方式一直不对头，而他的生命也注定会以失败而告终。

第五章 血腥屠杀

一 一个女人的求情

既然杀掉了里克，晋惠公决定一不做二不休，把那些他看不顺眼的旧臣们全杀掉。他们全都不服呢。

郤芮的话让他暂时打消了这个恶毒的念头。“现在还不是时候，丕郑还在秦国没有回来。”郤芮警告说，“如果我们轻举妄动，他一怒之下从秦国借兵怎么办？”

晋惠公听从了郤芮，决定先把这件事放一放，等丕郑回来再说。他突然想起穆姬曾写信向他交代过，要他善待贾君，召回晋氏家族的公子们。

郤芮反对晋惠公召回公子们。“他们会对主公构成威胁。”他说，“谁不想当国王呢？”

晋惠公打消了召回众公子的念头，但却怀着关切的心去看望贾君了。在晋惠公推开贾君的寝宫门时，贾君正百无聊赖地坐在窗边看着庭院里的蝴蝶忽上忽下的飞舞。翩跹的蝴蝶、静寂的空气和一声不响站在角落的宫女把她的心绪带入一种恍恍惚惚的幻梦状态，以至于她把晋惠公开门的声音当成了突然出现在梦境中的一部分。所以当她把目光收回来，看着晋惠公时，显得心不在焉。晋惠公被贾君脸上的朦

胧而遥远的神色迷住了，而当他的目光飞快的掠过贾君的身体之后，那方面的欲望腾的从腹部的某个地方窜了上来，直冲心脏，再满溢到全身，使得晋惠公浑身酥麻，心跳到了喉咙处。原来贾君虽不漂亮，但却讨人喜欢，有着看头一眼就让人觉得舒服的优点。她已过了中年，肌肤下面的肉体有着膨胀的苗头，可是却紧致得恰到好处，在衣裙下凸凹有致，还有着青春少女的最后一抹余晖。晋惠公一看到她，就无可救药的爱上了她，所以他故意曲解了穆姬的交代。“穆姬嘱咐过我，要和你快快乐乐的在一起。”晋惠公说，“希望你不要拒绝。”

实际上，在晋惠公即位后，贾君就显得心事重重，成天愁眉不展。她对晋惠公有事相求，可是她对他却感到生疏，担心他拒绝。现在，既然晋惠公对自己有非分之想，举止轻佻失礼，她也横下了心，她愿意为申生牺牲自己的尊严和节操。

晋惠公趴在她身上，像一只贪婪的可怜的公狗一样扑腾。他那粗重的喘息声挑不起她半点情欲。理智在她的脑海中以申生的形象出现，使她感到一阵嗜骨的孤独和无奈。虽然她抑制不住的迎合了他，可那根本不是她的本意。随着晋惠公高潮的结束，她却感到前所未有的空虚，对他充满了厌恶。“我有一件事求你。”贾君看着晋惠公，眼神中满是乞求，“希望你能为曾经的太子申生洗刷冤屈。”

晋惠公已经从床上爬起来，正心满意足地穿衣裳。“那两个小子已经被杀了，申生还有什么冤屈呢？”晋惠公感到很奇怪。

贾君努力让自己的心境平复下来，“听说他现在还被草草埋葬在新城。”贾君的声音透着古怪的温和，“你能为他改葬，并为他立谥吗？”贾君解释说，“我希望他那饱受冤屈的灵魂得到安息。”她又急匆匆地补充一句，“这样的话，人们也会对你充满期望。”

晋惠公答应了贾君的要求，一面派人去曲沃改葬申生，一面命令太史们为申生拟订谥号。

于是，以孝敬闻名的申生被谥为“恭太子”。

随后，晋惠公派国舅狐突去申生的新墓地祭奠他。

二 改葬的神秘事件

对狐突来说，祭奠申生的这次行程，充满了无法解释的神秘色彩。先是听说改葬的人在挖出申生的尸体的时候，尸体虽然栩栩如生，却散发着刺鼻的恶臭，像是故意阻挡掘墓人的接近似的。改葬的负责人觉得事有蹊跷，赶紧一面焚香一面祷告：“太子一生洁身自好，却被人诬陷而死。可是这些污点都与太子无关，希望你不要吓唬普通人。”负责人祷告过后，奇臭突然消失，而一股奇香却从尸体上散发了出来。

神秘事件还远没有结束。在狐突祭奠仪式结束之后，在归途中，狐突在颠簸的马车里昏昏欲睡的时候，竟然遇到了太子申生。他恍恍惚惚地听申生对他说：“夷吾对贾君太无礼了。我已经向上帝请命，把晋国送给秦国，让秦国人祭祀我。”

“这种惩罚太严重了。”狐突说，“虽然晋君有罪，可是和晋国人民有什么关系呢？何况，你舍弃了同姓的祭祀，而让异姓供奉你，恐怕违背了仁德孝义的原则。”

“国舅说得对。我将重新向上帝请命，换一种惩罚方式。”申生恭敬地说，“十天后，在新城的西城有一名巫师会见你。我会把我的话托付给他。”

申生说完就消失了。狐突猛地惊醒，感到异常奇怪：在梦中，申生的面容清晰明朗，还是自己见过的少年时代的清秀模样。而且，在

梦中，自己竟然头脑清晰，非常理智，自己的意志似乎完全支配了梦境。

狐突决定在新城逗留十天，等待神秘巫师的出现。

令狐突感到匪夷所思的是，到了第十天，果然出现了一名巫师，告诉他说：“我重新向上帝上奏过了，只惩罚他本人，不损伤晋国。”

狐突一路琢磨着申生的话，觉得晋国有大变故。回城后，他私下把自己在新城的奇特遭遇告诉给丕郑的儿子丕豹。“新城那边有儿歌在这样唱：恭太子改葬了，之后的四十年，晋国不昌盛。只有他哥哥即位后，晋国才昌盛。”

丕豹也认同儿歌的观点，相信晋国最终会归于重耳，因为晋惠公的性格怪戾、偏执，毫无德行，注定不会有好下场。

就在晋惠公办完申生的后事，兑现了在贾君床头许下了承诺——这是他讲的唯一的信用，可是他却因玷污了贾君，将遭到老天的惩罚——之后，丕郑从秦国回来了。

三 丕郑的密谋

听说里克被杀了，丕郑根本不敢进城。他和里克有着超越同僚关系的笃定而深沉的友谊。他既为里克的冤死感到伤心，又为自己的命运忧虑不安。

丕郑没料到郤芮他们的行动如此之快，竟然在他回国之前就动了手。他茫然无措的猜测：郤芮他们是什么时候害死里克的呢？是在去秦国的路上呢，还是在他和秦穆公谋划诱杀计划时候的事？抑或是在回国途中的事？他越胡思乱想，就越感到不安。他感到自己大难临头了，可是秦穆公还不知情呢。他真希望身后跟着整个秦国的军队，他在犹豫不决中决定调头去秦国。

里克死了，接下来就是他丕郑。

这是无可怀疑的事实。绛州城对他来说，俨然已经成了吞噬生命的恐怖渊薮。他现在有一个对付郤芮和吕饴甥的计划，可是他仍然觉得两手空空，毫无把握。可是，要是贸然离去，这不恰恰给了郤芮把柄吗？他可以理直气壮地诬陷自己，说自己和里克是同谋。

就在丕郑进退两难、焦头烂额时，正在郊外游玩的大夫共华看见了他。共华的脸上挂着一副意兴阑珊的倦怠神情，看到风尘仆仆的丕郑，共华像一头疲倦的幼兽又来了泼蹄撒欢的兴致，双眼发亮，老远就和他打招呼。看样子他整天的心情都不错，反正没有那种在阴云笼罩下危机四伏而导致的神经质的不安。不论怎么说，共华那满足的神

情令丕郑十分意外。“里克到底是怎么回事？”丕郑急切地问，声音里透着激动和慌乱。

共华把里克的悲惨遭遇详细述说了一遍。“但是并没有波及其他人。”共华最后神态轻松地安慰说。

丕郑尽管满脑子疑虑，内心隐隐不安，但还是在共华地劝慰下回城向晋惠公复命。可是，刚一进城，丕郑下意识里就模模糊糊的一闪，心头突然产生一种按耐不住的烦恼情绪，越深入绛州城就越厉害。而在给晋惠公呈上秦穆公的国书之后，晋惠公面无表情的览读国书的样子使丕郑内心深处升起一股绝望情绪，他觉得自己明显嗅到了一股死亡气息，搞得他心里狂躁极了，几乎无法抑制。

虽然晋惠公见到秦国的礼品隆重，又归还了地契，眉头顿时舒展开来，但丕郑却更加烦躁了。晋惠公这种小家子气的兴奋和满足不正是狭隘心胸的体现么？他性格古怪，没有脑子，轻而易举就会被郤芮的意见左右。

丕郑把所有希望都寄托在秦国遥远的威慑力上。可是，他很快就失望了。尽管晋惠公打算按照秦国的国书要求，派郤芮和吕饴甥去秦国一趟，和秦穆公商量一下疆界方面还存在的一些问题，可是郤芮立即就识破了秦穆公和丕郑的阴谋。“秦国的礼品太隆重，言语太甜蜜。”郤芮对秦国鞭长莫及的威慑力毫不畏惧，他告诉吕饴甥说，“秦国人想诱杀我们。”

所以，郤芮和吕饴甥不但不出使秦国，还增强了对丕郑的敌意。他们认定丕郑也是秦国人的同谋。他们对丕郑的戒备心加强了，对他的监视和防备也更加严密。

丕郑见郤芮和吕饴甥不但不动身，还把秦国使者打发回国。他陷入了绝望。他从秦国跋山涉水带回来的计划胎死腹中了。他现在被推向了和郤芮对抗的最前沿。他不害怕郤芮和吕饴甥，但是他总觉得在这场生存保卫战中，自己缺少某种强大力量的支撑。可是，无论如何，他得打点起精神来，和郤芮他们对抗，毕竟，他现在已经无路可退了。他决定把旧臣们的力量聚集起来。很明显，既然他已经陷入危机四伏的境地，他们的处境也变得糟糕起来。

于是，在一个空气沉闷的夜晚，丕郑秘密邀请共华、贾华和雅遄这些旧臣到他家，把他们目前的处境、不得不应付的对手以及消极等待可能导致的令人不寒而栗的结局详细向他们说明。

四 屠杀

丕郑太疏忽太大意了。成天的忧虑和深思搞得他焦头烂额，神情恍惚，一点没有留意到周遭世界的细微变化，完全不知道自己已经被郤芮派人严密监视着。他在这天晚上的反常举动几乎立即就被郤芮知晓了，并决定先发制人。

郤芮很快就找到了打入丕郑内部的最佳人选，那就是头脑简单、贪生怕死的屠岸夷（上次他的所谓义举恰恰凸显了他对故旧之人毫无情感、贪生怕死和虚荣的一面）。“你大祸临头了。”郤芮秘密找到屠岸夷，恐吓他说，“主公处死了弑君的里克，现在又打算向你问罪。”郤芮脸上一副关切的神情，“我看你有迎立主公的功劳，不忍心看到你冤死，所以把机密事告诉你。”

屠岸夷对里克的死和他身上的罪名再也清楚不过了。他吓得脸色惨白，心惊肉跳，那具孔武有力的躯体似乎就要倒了。“大夫请救我一命。”他惊恐万分地乞求。

郤芮知道自己的恐吓起到了显著效果，他把自己的秘密计划说了出来：“丕郑有谋叛野心。你要想办法取得他的信任。这对你来说没有什么困难，因为你确实有弑君之罪。”郤芮仔细地交代说，“你怀着对死亡的恐惧去见丕郑，加入他们，套取他们谋叛的证据，到时候你就是大功臣了。主公不仅会赦免你的罪过，还会升你的官，赏你土地。”

于是，屠岸夷就怀着对死亡的恐惧来到了丕郑家。尽管丕郑对屠岸夷的突然造访感到疑惑，但还是被屠岸夷蒙蔽了。屠岸夷一忽儿跪着乞求丕郑收留自己，一忽儿痛哭流涕地哀求丕郑不要对他不管不顾，一忽儿咬破手指指天发誓，丕郑抵不了屠岸夷的软磨硬泡，最终还是相信了他，同意他参与自己的秘密计划。

这样一来，屠岸夷不仅成功套取了丕郑的秘密，还得到了一份所有人都签了名的血书。

对郤芮来说，接下来的事情就好办了，只需要把屠岸夷得到的血书交给晋惠公，让他按图索骥的捕杀丕郑和他的同谋就可以了。

当天晚上，郤芮就把血书交给国舅驪射，驪射又把丕郑的阴谋告知晋惠公。

晋惠公气得脸色铁青，恨不得当即就拿住丕郑，砍了他的脑袋。好不容易熬到凌晨，熹微的晨光刚刚从窗户渗透进来，晋惠公就匆匆起床，怒气勃勃地来到朝堂。

大臣们已经毕恭毕敬地等候着了。

在晋惠公还未有到之前，朝堂的气氛就已经很不对头了。这种生硬的古怪气氛已经延续了好多天，是郤芮和丕郑两派人在对立中营造出来的。只是在今天凌晨，这种冷冰冰的阴郁气氛更令人无法忍受。郤芮那看似平静的脸上挂着一丝不易察觉的冷笑，丕郑那看似平静的

脸上则透着不安，而屠岸夷则一直把头低垂着。等晋惠公阴沉着脸出现在朝堂的时候，丕郑的心一下子就宕到了谷底。

丕郑最近一直在揣度着晋惠公的脸色，猜测他在讲一件完全不相关的事情时脑子里在想什么，以此来确定自己的阴谋是否泄漏。

丕郑确信晋惠公那阴森森的黑脸下隐藏着对他的愤怒。“让屠岸夷加入是个巨大的错误。”一个模糊的念头在他脑中飞快地闪过。他的预感很快就变成了现实。

“听说你打算驱逐寡人，要迎立重耳。请问寡人的罪过在哪里？”随着晋惠公怒气勃勃地追问，之后的事情就明朗化了。正如郤芮期待的那样，晋惠公拿出血书——丕郑一看到熟悉的血书，就知道彻底完了，他嚅嗫着嘴唇，连辩白的力气都没有了——依次点着名字。

护卫们则依照名字，一个一个缉拿。

绝望的贾华试图唤起晋惠公的回忆，“我曾经救过你的命，在奉先君之命追杀你时，在屈城私下放走了你。”贾华大声说，语气里带着乞求、责备和讨好的意味，“你可以放过我吗？”

“你为先君办事时放走主公，现在你事奉主公，却私下串通重耳，就是一个反复无常的小人。”郤芮叱责道。

贾华顿时感到无地自容，无话可说了。

就在这天，晋惠公把屠岸夷晋升为中大夫，同时赏赐了他三十万土地。而丕郑的儿子丕豹则在悲愤交加中逃往秦国避难去了。

后来，尽管丕豹在秦国朝堂苦苦哀求，而秦穆公也对丕郑的悲惨遭遇充满了同情，但他没有乘晋国内乱之机攻打它。

因为，秦穆公听从了蹇叔的劝阻，认为暂时还不能帮助丕豹，否则就是以臣伐君，是违背道义的，他只是封丕豹为大夫，使他成了秦国官员。

五 尴尬的会面

就在晋惠公除掉所有障碍，稳固了权力，而丕豹却狼狈逃往秦国、丧父之痛还未有完全平复这一年，秦穆公丕豹二人和晋惠公又在洛邑会面了。原因就是在这一年，太叔带发动了叛乱。虽然在周襄王即位的时候，在齐桓公的安排下，鱼贯进入洛邑的诸侯使者帮周襄王稳固了天子位，可是太叔带却从未有对王位死过心。随着时间的流逝，齐桓公和管仲都颤颤巍巍地进入了生命的最后岁月（管仲没有熬过这个寒冷而干燥的冬天，抛却了他追逐了一生、而别人永难达到的荣誉顶点，死去了，而且齐国的重要官员宁戚、宾虚无也在管仲之前死掉了），于是太叔带的野心又故态复萌了。他秘密贿赂戎族的伊国和緄国，勾结两国攻击洛邑，试图里应外合扳倒周襄王。可是太宰周公孔和召伯廖的严密防守却没有给太叔带接应戎国的机会。

太宰周公孔和召伯廖一面竭力防御，一面遣使向诸侯告急。

秦国、晋国和齐国都出了兵援助周王。

就这样，秦穆公和晋惠公见了面。

晋惠公没想到秦国也出了兵，他根本不想与秦穆公碰面。可是，在击败周王朝的叛军之后，在周襄王的犒劳宴席上，他尽管不得不与秦穆公见面，而且在见到秦穆公的时候，脸上的肌肉僵僵的，有种无法掩饰的惭愧，但他还是满足于周襄王的招待，相当自在的、不无虚荣的饱餐了一顿。

丕豹又建议秦穆公在夜间偷袭晋惠公，可是秦穆公又一次没有同意丕豹。“都是为了援助周王来到洛邑，不能为了私人恩怨相互攻战。”秦穆公说。

可是心虚的晋惠公却小肚鸡肠地怀疑起秦穆公来了，再加上穆姬这时候给他写了一封信，责备他不守信，不但不召回晋氏家族的公子们，还强奸了贾君。

这封信使得晋惠公心里更加不安。筵席一结束，他就匆匆告别周襄王，班师回国了。他全然不知道管仲受到了周襄王的极高的待遇，不仅为他举办了盛大的筵席，还待以王朝的上卿之礼。

管仲没有接受周襄王的礼遇，“国氏和高氏家族的人才有资格受到上卿待遇。”管仲说，“我不敢接受。”

不过，至于管仲在周襄王那里受到些什么待遇，晋惠公一点也不在意，他对争夺霸王那一套毫无兴趣，或者说，他没有时间和精力把心思花在更遥远的荣耀上面，当然，说他没有这能力，仅国内的事情就让他焦头烂额、愁眉不展了。

虽然再也没有人对他的权力构成威胁，但是老天却开始和他过不去、似乎是在惩罚起他起来了。

第六章 庆郑之死

一 购买粮食

在接下来的三年间里，晋国老是闹饥荒，农田里的作物老是遭到反常季节带来的致命威胁，不是在播种的时节天气干燥得要命，就是在打花的时候下暴雨，反正农作物无法正常的出芽、开花和成熟。

到第三年的时候，年复一年累积下来的像瘟疫一样扩散的饥荒终于使晋国崩溃了。不仅饿殍满地、引发农夫大逃亡，很多地方粮仓空荡荡的，老鼠不再光顾，连中央粮仓也空虚起来。

事实上，也就是管理中央粮仓的官员告急之后，晋惠公才真正惊慌起来。面对继续恶化的情况，如果不及时加以阻止，恐怕整个国家都得在饥饿中散架。

他连忙召集大臣们商议应对措施。

可是，照目前情况来看，唯一有效的救急措施就是找其他国家购买粮食，而邻国中唯一有实力提供粮食的就只有秦国。但是，晋惠公却实在开不了口。他还赖着秦国一笔五座城池的大账。

郤芮是那种无论自己有多么不对，都会找到借口推脱的人，然后，他反而会站在根本站不住脚的理论死角，像一只眼里布满血丝的疯狗，以流氓的无赖精神，向对方发动反攻。在晋惠公的变了味的权

力庇护下，他以流氓的无赖精神和不讲原则的小聪明稳稳占据了朝堂的好位置，也深得臭味相投的晋惠公的信任。他的一个强盗逻辑打消了晋惠公的所有顾虑，理直气壮地向秦国开口了。“晋国并没有负心，没有违背当初的合约，我们只是说延缓兑现五座城池。”郤芮说，“如果我们向秦国购买粮食，他们竟然拒绝，那我们就有违约的正当理由了。”

于是，晋惠公心安理得地派遣大夫庆郑带着玉璧、宝石等礼品去秦国谈判，购买粮食。

庆郑没有想到，他的这次出使会使他对整个人生和世界的看法发生巨大的改变。从此之后，他竭尽全力想要改变现实。虽然徒劳无功，最后悲壮的死去，但他的改变还是产生了某种令人崇敬的精神力量，在很长一段时期里没少引起人们钦佩的嗟叹。

使庆郑发生改变的，就是秦穆公和他手里的那批人才。

当时，当庆郑来到秦国，向秦穆公购买粮食时，丕豹是极力反对的。

“晋侯残忍无道，所以老天降下灾难，”丕豹脸涨得通红，激动的大声说，“这是灭亡晋国的最好机会了，不要错失良机啊。”

对丕豹来说，晋国的灾难是为父报仇的天赐良机。他在秦国生活了三年，有官职，有相互信任的朋友，俸禄也不低，物质条件充裕，还建立了家庭。总之，他的生活和工作都很顺利，但是他从未有忘记

过父亲。只要一想起三年前的那天凌晨父亲早早出门之后，就没有再回来，而是传来他惨死的消息，一股深沉的悲愤就会从他心底升起，而他那非报仇不可的信念就更加强烈了。虽然，随着时间的流逝和公务的繁忙，他渐渐的很难回忆起父亲的具体形象，但他却对在晚年遭遇悲剧命运的父亲充满了怀念和同情。这种同情蕴含着一种儿子对父亲的永恒的随着时间的流逝会越来越浓稠的爱。他会瞅准每一个可能的机会试图说服秦穆公出兵攻打晋国。

可是百里奚和蹇叔却对丕豹的话不以为然。他们是充满理智的智者，看得更长远，也更具有人道精神。“自然灾害是很正常的现象，任何一个国家都可能出现，抚恤邻国，援助他们，是大义之举。”他们说。

秦穆公犹疑地说：“可是我对晋国已经够好的了。”很显然，他对晋惠公还是有怨气。

换着普通人，恐怕一辈子也不与晋惠公这种对自己忘恩负义的人来往了。

“如果对晋国好，晋国又感恩图报，那秦国也就不存在所谓的损失，如果晋国不回报，那就是晋国不讲理，是他们的。”公孙枝开导说。

由余也认为应该援助晋国，而不应该乘人之危，去争取那种不干不净的好处。

秦穆公突然想通了，说：“对不起我的人是晋侯，可是陷入饥饿困境的人却是晋国人民。我不应该把国君的过错怪罪到人民头上。”

于是，一场规模空前的粮食运输工程就此拉开。从渭水西岸，渡过黄河、汾河，经过雍州，浩浩荡荡直达绛州城。

当时，晋国人确实被秦国那连绵不绝的壮观的运粮队伍感动了。他们对秦国人的好感度从那天起增加了成千上万倍，对他们的感激之情简直无法用语言形容。而且，晋惠公也以为秦晋两国的恩怨从此一笔勾销了。

只有郤芮一个人怀着理所当然的心情接受秦国的援助，而毫无感激之情，他为成功蒙骗秦国而得意洋洋，觉得自己聪明绝顶，在他看来，他实在是帮晋国度过了难关，立了大功，帮晋国捡了大便宜。

二 强盗逻辑

郤芮的冷漠像无可救药的瘟疫一样，很快——也很轻易的——就感染了晋惠公，使他对秦国的感激之情还未有持续一年，就逐渐淡化，最后变得漠然了。

随后那一年，季节终于按照它的正常规律运行，晋国获得了好几年都未有遇到的好收成。

晋惠公沉浸在生活大转折的喜悦中，虽然他一直听说秦国那边气候反常，农作物生长情况糟糕透顶，看样子会发生和晋国去年同样的灾情，可他一点也未有产生同情。他忘记了灾难曾经带给他的痛苦，他的心头产生不了那种感同身受的怜悯之情。

事实也的确如此，秦国遭灾了，而且很严重。可是当秦国使者冷至来到晋国，提出和庆郑去年同样的购买粮食的请求的时候，晋惠公却拒绝援助。用郤芮的话说，要是给了秦国粮食，接着就该给地了。“回报秦国赈灾之情吗？可是当年秦国辅助主公回国为君，主公还没有兑现给地的承诺，主公欠的情更大。主公这种避重就轻的做法，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吕饴甥领会了郤芮的意思，把他的强盗逻辑向前推进了一步，作了更无耻的也更详尽的分析。他诬赖起秦国来，“秦国给晋国粮食，不是为晋国好，是为了索取土地。我们不给他们粮食，他们会抱怨我们，可是，就算给了他们粮食，他们还是会抱怨我们。不如不给。”

庆郑去过秦国一趟，知道郤芮他们误解了秦国。不论是有意还是无意，都令庆郑无法忍受。

刚一见到秦穆公、百里奚和蹇叔他们，不知怎么回事，庆郑就对他们充满了好感和兴趣，仿佛冥冥中有一种预感，他终其一生，都愿意站在他们那一边，不允许任何人诬陷他们，说他们的坏话。随后，秦穆公、百里奚和蹇叔他们的所为，以及相应的人格魅力和精神力量使他彻底拜服，钦佩不已。

现在，他听了晋国朝堂里这群可鄙小人的话，对他们充满了蔑视和厌恶。他们偏离正道实在太远了。他必须阻止他们。

“别人遭受了天灾，晋国却幸灾乐祸，别人给了我们恩惠，晋国却不报答，晋国不仁不义到了极点。”庆郑语气激动而热烈，语速很快，“请问晋国还需要道德原则来维护吗？”

郤芮和吕饴甥把秦国当成了居心叵测的敌国看待，而庆郑的辩白则点醒了虢射。他灵机一动，突然想起什么似的，目光中闪烁着开疆拓地的希望之光，说：“秦国遭遇天灾，是灭掉他们的绝佳机会。去年秦国放过了灭亡晋国的好机会，现在晋国可不能放过这个机会。”

三 战争爆发

庆郑失望极了。实际上，他已经见识了郤芮、吕饴甥和虢射的猥琐人格和卑鄙的生存法则。他还记得五年前，晋惠公即位之初，他们在朝堂上带着一副高人一等的自负神情呵斥里克，并作出无限期拖延本应给予秦国五座城市的决定，他了解他们弄死里克的真正原因，也亲眼看见他们在三年前的那个凌晨制造的悲惨事件，可是，他都选择了沉默，他知道自己人微言轻，说话没什么分量，只会徒然把自己卷入争权夺利的漩涡。这些年来，他像个贪生怕死的小人物那样小心翼翼的活着。以前他从未有出过远门，以为人的本性就是像郤芮、里克他们那样，为了自己的生存可以不择手段。

可是，自从去了秦国一趟，对他来说，一切都变了。他开了眼界，见了世面，他看到了和郤芮他们完全相反的一类人，也就是秦穆公他们。他觉得他们和自己在少年时代在典籍上阅读到的名字一样伟大，优秀，充满人格魅力。他醒悟了，为自己以往的渺小感到悲哀，对自己的过去充满了遗恨和懊悔。他要过一种更加积极的人生，来补偿自己曾经消极度日的过错。所以当晋惠公和郤芮他们十分粗暴地赶走秦国使者冷至，他感到十分难过，“不讲信用，背弃邻国，就已经有亡国的危险了，”庆郑不顾郤芮满脸怒气还未消退，用批评的口吻警告说，“还干激怒邻国这种不讲道义的事，谁还会援助晋国呢？”

当秦穆公怀着积郁已久的愤怒，率领着百里奚（与秦穆公统帅中军）、西乞术和白乙丙（负责保护秦穆公安全）、公孙枝（统帅右军）、公子絳（统帅左军）和四百乘兵车大规模进攻晋国，而晋惠公却抱怨秦国无缘无故侵犯西部边境的时候，庆郑体内流淌的激动的热血促使他继续大胆反驳晋惠公，提醒他是自己太过分，所以秦国才出兵讨伐的，“依我看，最好是认错，求和，把承诺的土地给他们。”庆郑说，“只有这样，战争才打不起来。”

“晋国是大国，居然割地求和？我还算是国王吗？”晋惠公当时就气得要杀掉庆郑。

驂射阻止了晋惠公，不过，他这样做不是为了要救庆郑一命，而是因为，临阵杀将，不详。

庆郑虽然不怕死，但晋惠公这种威胁还是令他激动不已。无论怎么说，他的言辞虽然激烈，但还是为晋国着想，而不是背叛晋国。

为了证明这一点，在晋惠公为战车挑选马匹时，庆郑又劝他不要使用小驷。

小驷是郑国人进献的。它虽然身材小巧，体型健美，毛发又亮又顺，步伐也很稳健，但庆郑却知道它的问题所在。

“从古至今，遇到出征打仗这样的大事情，一定要驾本国土生土长的马，因为它们了解本国人的心意，也懂得本国人的教训，熟悉道路，听从指挥，无论怎么指挥它，都能称心如意。”庆郑虽然有种被

误解的委屈，但他还是真诚地把问题说了出来，“如果用其他国家的马出征，恐怕会出问题。”

实际上，庆郑的这番话是他忠于职责的习惯性建议，当他一次又一次被晋惠公伤害过后，他就怨恨起晋惠公来，而越来越觉得晋国对不起秦国了。

晋惠公没有听从庆郑，他对庆郑感到厌烦。所以当秦国连续三次取胜，渡过黄河，从黄河东岸深入晋国，把军队驻扎在韩原，搞得晋惠公紧紧皱着眉头抱怨贼寇深入晋国太厉害，而庆郑又拿老一套话来刺激他的时候，晋惠公对庆郑的无理取闹就更加恼火了。他恨庆郑恨得牙痒痒的，直想杀了他。所以当郭偃旗的占卜结论预示庆郑是晋惠公唯一吉利的车右护卫时，晋惠公拒绝任用庆郑，而改用仆人徒。

实际上，秦国这次出兵，士气出奇的高昂，不仅仅是因为秦国人对晋国感到恼怒，还因为秦国的卜官卜徒父在占卜的时候已预示到秦国的胜利。而且，秦国已经取得了三战三胜，证实了卦象的准确。

对士兵们来说，接下来就是更大的胜利，直到俘获晋惠公。

奉命视察秦军虚实的韩简对秦军的印象特别深刻，虽然他们在数量上比晋军少得多，可是他们的士气却高昂得令人感到恐惧。韩简发现，庆郑的话不无道理。

尽管韩简一直认可庆郑的话，但他最初却以为晋国不一定会输掉这场战争。

当他打探清楚敌情之后，就不无担心地对晋惠公说：“秦国对我们那么好，我们却一次也没回报过。秦国人怒气冲天，非教训我们不可。”韩简对晋惠公感叹说，“士气比晋国高昂十倍还不止啊。”

晋惠公早就厌烦了这种为秦国抱不平的话，“又是庆郑那套老话。”晋惠公抱怨说，“你怎么也说起来了。”晋惠公派人去向秦穆公宣战：寡人有六百乘兵车，对付你是足够了，希望你退兵，否则，就算寡人回避你，不打算作战，但寡人的士兵也不会同意。”

秦穆公针锋相对地回应道：你想要国家，寡人给了你，你想要粮食，寡人给了你，你想要战争，寡人当然也会给你。”

从这时候起，韩简就认定晋国会失败，而且会一败涂地。“秦国理直气壮，”韩简绝望地哀叹，“我真不知道我会死在战场的哪个角落。”

正如韩简不抱希望的预料的那样，晋国遭遇了前所未有的惨败。先是屠岸夷和白乙丙撇开众人角斗起来，两人扭来扭去，不知滚到哪里去了，然后就是公孙枝一声大吼把小驷吓得四蹄乱蹦，陷进泥泞中，腿都拔不出来。

庆郑恰巧从晋惠公身旁不远处经过，晋惠公向他大声呼救。

尽管情况万分危急，但是庆郑却没有救他。

“主公在小驷的车上坐稳啊，我去找人来救你。”庆郑十分解气地说。

“要是我逃了出去，我非杀了你不可”，这个念头从晋惠公的脑海里飞快闪过。

当然，对晋惠公来说，那也只是霎那间的念头，现实的危急已经让他狼狈不堪了。

实际上，秦穆公也到了千钧一发的危急关头。

韩简率军冲入了秦军的中军，另一支晋军又紧跟了上去，西乞术根本无法抵挡两支军队的夹攻，他被刺伤了，倒下了马。

为了争取战机，晋军没有理会重伤倒地的西乞术，而是紧紧围攻秦穆公。

就在秦穆公绝望地哀叹天理何在的时候，一队野人仿佛从地里钻出来似的突然出现，蓬头垢面的杀入晋军中，他们跟没长眼似的，不讲规则，也不在乎是否身陷绝境，卯足了劲乱砍乱杀，把围攻秦穆公的晋军的阵型冲得乱糟糟的。

韩简顿时感到疲于应付。

就在韩简下令士兵们稳住阵脚，扫除这一小股野人在突然间形成的威胁时，庆郑出现了。

庆郑高声呼唤韩简：“主公被围困在龙门山的泥泞中啦。你们快去救驾。”实际上，庆郑见秦穆公陷入四面受敌的危难境地，有故意救他的意思，所以在呼唤韩简的时候，他的声音急切而果断。

虽然韩简以最快的速度赶到龙门山的山脚下，但还是太迟了。

晋惠公、虢射和晋惠公的护卫都已经被秦军俘获了。对韩简这些晋国将领来说，主公都被俘了，也意味着战争已经以悲哀的方式结束了，再打下去是一件毫无意义的事，可是回绛州城也是一件不可能的事，主公都被俘了，他们这些将领回绛州城做什么呢？于是，他们放弃了一切辎重，一脸木然的往秦军阵营走去，主动要求被俘，以便与晋惠公在一起。

四 知恩图报的野人

那些仿佛凭空出现的三百多个野人来自遥远的荒野。当他们在荒野听说秦穆公出征，将要和晋国交战的事后，当即就决定为秦穆公献身。他们穿越丛林时，荆棘在他们裸露的胳膊和身体上划了一道道鲜血淋漓的伤口，坚硬的石块刺破了他们的脚趾，趟过河流时，冰冷的河水把他们冻得通红，可是冬季的砭人肌骨的风沙和夜晚那无边无际的黑暗也没能阻止他们往东赶路。

为了秦穆公，野人们能忍受肉体的巨大痛苦和路途中的各种磨难，他们早已把生死置之度外。因为秦穆公曾经对他们有恩。虽然秦穆公已经记不清到底是什么时候发生的事情，但野人们却终其一生，也难以忘怀。

在岁月深处的某一天，饥饿难当的他们偷了秦穆公的马。就在他们把马匹剥得光生生的，架在火上噼噼啪啪的烤的时候，被秦穆公的侍从发现了。可是秦穆公不仅没有怪罪、捉拿他们，还送美酒给他们。

“马都死了，还要杀人吗？别人会说我看重畜生，轻视人命。”秦穆公说，“听说吃马肉不喝酒会中毒。”所以秦穆公送了好几坛美酒给他们。

从那时候起，他们就下定决心，此生非报答秦穆公不可，千里迢迢赶到龙门山。

战后，秦穆公接见了他们。

秦穆公对他们充满了感激，“你们谁要是想做官。”秦穆公说，“只管向我说就是。”

但是野人们全都拒绝了。“我们只是报答主公的恩情。”他们说。随后，他们就消失在冬季的寒冷的丛林中了。

五 把晋惠公送回去

晋惠公作为一国之君，竟然不如衣不蔽体的野人，秦穆公对此嗟叹不已，也对晋献公失望透顶。“既然你当初不打算回避我。我现在也不回避你了。”秦穆公冷冷地对晋惠公说，“希望你跟我回秦国。”

晋惠公愧疚地低垂着头，一声也不言语，用沉默来抵制即将到来的羞辱和折磨。

囚车里的晋惠公并不孤单，在他的后面，跟着一群脸色灰黄、目光沮丧黯淡、头发乱糟糟的人。

他们就是韩简、虢射、仆人徒这些晋国大臣。秦军并没有押解他们，是他们以一种忠孝的牺牲精神主动跟在晋惠公的囚车后面的。

这群狼狈落魄的人里面并没有屠岸夷。他已经死了。从一定意义上说，他是这场战争的局外人。他和白乙丙单独角斗，在战争开始时就相互扭结着远离了战场。战争结束后，秦军在一个偏僻的石坎下找到了他们。虽然都还没死，但已经毫无力气了。

随后，秦穆公杀掉了弑君又害死里克的屠岸夷。

而白乙丙在休养了很长一段时间后，又复原了。

这群面容绝望的忠臣引起了秦穆公的同情和钦佩，他安慰他们说：“你们还怕以后没有国君？何必这么悲戚呢？”

秦穆公的意思是晋国大臣可以回绛州城另行立君，没必要为晋惠公如此悲伤。可是韩简他们立即抓住了秦穆公话中的漏洞，赶紧下拜说：“你同情我们的国君，对他充满了宽容，而不为自己着想。皇天后土也听见了你说的这些话，我们怎能不下拜呢？”

实际上，秦穆公确实动了杀掉晋惠公祭祀上帝的想法，但被公孙枝阻止了。“俘虏了晋君，他们已经开始抱怨了，再杀死他，恐怕愤怒会促使晋国人产生比秦国人还要重的报复心。”

“杀了晋侯，扶立公子重耳。你觉得怎么样？”公子絳说，“这可是他们一直期盼的啊。”

“还是不行。”公孙枝说，“在晋献公死时，公子重耳不乘乱而入，现在，要是夷吾死了，他照样不会这样做。如果他不回国为君，我们扶立别人，和夷吾又有差别吗？就算重耳回去了，也会因兄弟名分把秦国看成敌国，为夷吾报仇。对秦国来说，不是又树立了新的敌人？”

“那怎么办？”秦穆公也感到事情棘手，没想到俘虏晋惠公，还有这些麻烦事，“驱逐他？囚禁他？还是让他复国呢？”

“囚禁他，他就是一匹夫，对秦国没有任何好处。”公孙枝说，“不如让他复国。”

“费那么大的劲，”秦穆公很不乐意地说，“难道就白干了？”

“不是白白让他复国。”公孙枝解释说，“当然要让他分割五座城市的土地给我们，兑现曾经的承诺，还要让晋国太子姬圉到秦国做人质。”公孙枝最后的话让秦穆公彻底定下心来，“将来夷吾死后，我们再扶立太子圉回国为君。他就会感戴我们。这样不是更好吗？”

实际上，就在秦穆公和他的大臣们商议并最终决定有条件的让晋惠公复国的时候，穆姬作为女人，却感到了一种血肉相残的悲哀。她恨晋惠公，没少抱怨他那薄情寡恩的性格，可他到底还是自己同父异母的哥哥，身体里流淌的血液，有很大一部分是相同的。在穆姬看来，虽然晋惠公和申生、重耳相比，在德行方面，确实差很多，但却是她的亲人。是的，她的心里从未有排挤过他，所以在五年前，晋惠公在秦国的帮助下回国为君的时候， she 会把贾君交给他赡养，也要求他召回群公子。这些请求，都是以妹妹对哥哥说话的口吻提出来的。可是现在丈夫和哥哥竟然成了刀兵相见的敌人。她觉得这一切都是她的过错，如果她不嫁给秦穆公，晋氏家族和秦穆公就不会成为亲戚，就不会出现血肉相残的悲剧。如果丈夫不原谅哥哥，她就决定以死谢罪。

她命人在后宫的庭院中用枯枝搭建了一座台子，自己白衣素裹的站在上面，只要得到了丈夫杀害哥哥的确切消息，她就命令台下的侍从们点燃木台。

得知消息的秦穆公大吃一惊，很庆幸自己没有贸然杀掉晋惠公，同时也为夫人的罕见宽容精神而感动。他派快马先回雍城，把赦免晋惠公的消息告知穆姬。“让她放心。”秦穆公说，“我不会对晋侯怎么样的。”

虽然晋惠公已经被囚禁在灵台山好几个月了，但后来的事情并没有他在被俘时想象的那么糟。秦穆公以国君之礼款待了他。

当时，在款待自己的筵席上，晋惠公看着面前的摆得整整齐齐的金黄色的小乳猪、小熟牛和小全羊，终于感到自己猥琐得无以复加。

穆姬对亲情的毫不畏死的牺牲精神，秦穆公不计前嫌的友好态度，都使他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难堪、愧疚和惭愧。

宴席结束后，按照约定，只要割了地，太子圉到秦国做人质，晋惠公就可以回国了。

晋惠公预先派人回到晋国，吩咐吕省把割让土地和护送太子圉的事情办妥。

可是，当吕省再次来到灵台山见秦穆公时，除了把黄河东岸的地图和人口户籍交给秦穆公外，并没有把太子圉带来。这是他的多疑性格在作怪，他怕被欺骗，怕国君和太子同时落入秦国手中，所以当秦穆公责问他为什么没有把太子圉带来时，吕省回答说：“晋国出现了不和谐的局面，所以太子暂时留在了绛州城。只要我们的国君回到了晋国，太子就会到秦国。”

秦穆公看出吕省对秦国的不信任，但他并没有戳穿他，而是继续听他的说法。

“有见识的人对秦国感恩戴德，认为国君一定会被放归，可是心胸狭隘眼界狭窄的人却不相信，他们坚决要立太子为国王，以抗拒秦国。”吕省严肃地奉承秦穆公说，“霸王的行为通常都恩威并济。你俘虏了我们的国君，已经立威了，放掉他，你又可以立德。这样一来，你不仅没有伤君子的心，也没有激怒眼界狭窄的那一类人。”

秦穆公没有为难吕省，而是对他表示了信任，释放了晋惠公。

六 诛杀

晋惠公在灵台山足足呆了三个月。在那次盛大而隆重的筵席之前，他对生命和前途表示过绝望的担忧，可是自那以后，直到天气变得寒冷、气温再也无法回升的十一月，他都过得相当惬意，至少秦国绝不会再为难他，他可以轻轻松松的回国为君，只要把秦国提出的事情办妥。

不过，尽管如此，他也不是了无牵挂、百事不忧。在这么长的时间里，尽管没有亲身参与，他还是不由得把注意力集中在和秦国有关的事上面，生怕吕省出差错，除此之外，他还害怕重耳趁虚而入，所以他很少在乎其他事。

晋惠公似乎忘记了对庆郑的仇恨，很少想起他来。

十一月的时候，晋惠公终于摆脱了霉运的纠缠，和大臣们一起踏上了归程。尽管旅途阴云密布，连日里冰雪连绵，北风砭人肌肤，但晋惠公的喜悦也无法抑制，在路途中，他想起了夫人、郤芮和吕饴甥他们，想起了贾君，（在想起贾君的时候，他心头突然砰然一动，产生一种甜蜜的感觉）。一想起他们，晋惠公的心头就冒起一股急切的归乡之情，恨不得转瞬间就回到宫中。突然，他悲哀地想起了骊射。

骊射没能捱过流落他乡的悲惨生活的折磨，到了灵台山后，他的身体越来越虚弱，不多久就一病不起，最后凄惨的死掉了。当时，骊射的死让晋惠公感同身受，难过极了，他的难过有顾影自怜的味道。

在他看来，驍射的死带走了他生命中某种积极向上的乐观的成分。不论怎么说，他变得有些悲观起来，也对自己以往的那套生存法则产生了怀疑。事实上，从那以后，他再也没有敢对秦国怎么样。

这时候，在颠簸的马车里，疲倦和困顿向晋惠公袭来，一种和驍射死时遭遇的同样的悲哀攫住了晋惠公，他已经五十多岁，本该在宫中享受权力带给他的无所忧虑的生活，可是，现在，他却不得不在颠簸的马车里，在寒冷的冬季里，从被囚禁的地方往回赶。虽然是重新回归王位，看起来是一件值得庆祝的事情，实际上这根本就是一个悲剧。

几乎就在一瞬间，一个人从他脑中某个不起眼的角落里冒了出来。他就是庆郑。一想起庆郑，晋惠公就气得浑身发抖，顿时清醒了许多，恹恹欲睡的感觉杳然而逝。他觉得庆郑是使得整个事件变得如此不堪的罪魁祸首。绝不能放过他，晋惠公恼恨地想。他担心庆郑逃往他乡，使得自己无法对他进行惩罚。

不过，当晋惠公终于来到绛州城郊外，看见庆郑也在迎接队伍中的时候，他一面放下心来，一面怒从心起。“你居然还有脸来见我？”晋惠公喝问，他直直地瞪着庆郑，仿佛想看透他那令人捉摸不透的古怪想法似的。

实际上，庆郑从那天离开龙门山战场，回到绛州城的时候起，他就发现自己犯了一个荒唐的错误。原来他的整个人、整个生活、整个世界，从来就没有超越过晋国。晋国是他出生、成长和终身无法割舍

的地方，他的喜怒哀乐和逝去的生命的点点滴滴都来自晋国的土地，来自绛州城那老是布满尘土的干燥空气中。秦穆公、百里奚和蹇叔他们只是他的梦境中的人，不属于他的现实世界。在龙门山大战之前那段短暂时期内，他努力想要成为他们那样的人，可是到头来，那只是一场徒劳无功的笑话，他确信在他激动的出头、昂然激辩时，没少被人暗暗讥笑。尽管他到现在仍然不后悔，但还是觉得整件事情十分可笑、可悲，是一个小人物在瞎闹腾。

他爱晋国，尽管这一代掌握实权的官员很不要脸，人格很卑劣，但是他们迟早都会死去，而晋国的土地却不会消失，他对往昔生活的回忆也不会消失。他离不开晋国，他爱它，就这么简单。一种对土地的忠诚牵绊了他，所以他没有选择逃亡。

他承认他确实犯了错，他故意错过了救主公的机会。这很可能会让他非死不可。但是，只要一想起他因此而挽救了秦穆公和自己的梦，他又觉得自己非如此不可，就算再经历一次同样的情况，他还是会这么做。可是，他却不死，他还很年轻，很留恋他所爱的一切。

所以当晋惠公责问他还有什么话说，暗示将要杀掉他的时候，他不无悲怆意味地回答说：“我确实该死，最初没有能力让主公听从正确的话，本是唯一吉利的车右后卫，却没有获得主公的任用，后来，我去找韩简他们，却没有把握时间，及时救主公。”

晋惠公听出了庆郑话里的含义。庆郑有错，错在无能，错在人微言轻，可是他晋惠公的过错更大。这样一来，晋惠公就不能杀庆郑

了，因为归根结蒂，错的人是他晋惠公，而不是庆郑。

可是梁繇靡却不这么看，当晋惠公命令他列数庆郑的罪过时，他把庆郑一直担心的话给说了出来：“主公陷进泥泞的时候，你为什么不管他，不救他？我和韩简差一点俘获了秦军，是你误了我们的时机；韩简、虢射和其他参战的将领都主动跟随主公，你却全身而退，逃回了晋国。这三点罪名足以判你的死罪。”

尽管蛾析和仆人徒都劝谏晋惠公赦免了庆郑，可是气量狭小的晋惠公还是杀掉了他。

第七章 浪迹天涯的贵公子（一）

一 突如其来的追杀

随后，太子圉去了秦国，屠岸夷的尸体也在晋惠公的请求下，从秦国运回来了。晋惠公嘉奖了屠岸夷那早已腐烂的尸体，以上大夫的葬礼埋葬了他，还封他的儿子屠岸贾为中大夫。

日子似乎又恢复了正常。

可是，尽管在过去的整整五年里，晋惠公都不担心哥哥重耳心怀不轨，但是这次远离国都的寥落之旅却让他对重耳的恐惧再也无法释怀。一种郤芮式的多疑促使晋惠公下定决心对重耳下杀手。

实际上，当晋惠公向郤芮述说了自己的担忧时，郤芮就干脆而决绝的建议他杀掉重耳，去除心腹之患。郤芮提出让寺人勃鞞领导这次刺杀行动。

于是，在晋惠公的授命下，寺人勃鞞又重新操起荒废了十多年的刺杀业务，展开了刺杀重耳的工作。本来，寺人勃鞞是在十分秘密的状态下招募刺客的，但还是被狐突知道了。重耳是狐突和他儿子们的希望所在，他像当年试图拯救申生一样，写了一封密信给重耳。

许多年以后，已经是晋国国王的重耳政务缠身，也许再也想不起那天和翟君在渭水河边狩猎的时候，突然从丛林中冒出来那个行色匆

匆的人，可是，在那天之后在，在流亡生涯的相当长一段时间里，重耳都会印象深刻的想起他来。重耳想起那个丛林中突然出现的送信人，倒不是因为他长相奇特，而是从他出现的那个时刻起，重耳在翟国的快乐安逸的生活也就宣告结束，而不得不踏上从来未曾遭遇过的狼狈不堪的流浪旅途。实际上，在那逝去的十二年中，尽管他并没有成为晋国国王，但他和追随者的生活却过得并不错。翟君不仅对他们特别优待，给予了他们优裕的生活，还把在讨伐咎如部族时俘获的两位绝色美女叔隗和季隗分别嫁给了赵衰和重耳。

在逝去的十二年中，重耳对家庭倾注了相当多的精力，也没少花时间在游猎上面，反正他与妻子、翟君和他的追随者们都建立了一种其乐融融的关系。实际上，他们在翟国那看起来没啥盼头的庸常日子是一种漫长的等待，可是重耳把旅居生活过得风生水起，用平常人的看法来说，就是过得相当充实。他也乐于享受这种衣食无忧的快乐生活，既然非等下去不可，那为什么不让等待的日子也过得像个样子呢？

可是，这一切都被送信人手里那封狐突的来信冲击得烟消云散。

令重耳他们没有料到的是，狐突信中说寺人勃鞞三日回到，结果寺人勃鞞竟然提前了一天。这让重耳措手不及，他的平静生活也像沙中之塔一样坍塌了。

寺人勃鞞追赶时间的速度使得重耳只来得及嘱咐季隗等他二十五年，之后可以任其所愿嫁人，就不得不和狐毛狐偃一起徒步往荒郊野

外逃去，连通知赵衰等其他追随者和准备行李的时间都没有。

这次逃亡把重耳在翟国的生活硬生生掐断了，而乘机卷走重耳所有财产的追随者头须则使得赶上重耳的赵衰、壶叔他们也两手空空，身无长物，只有少数人带了少得可怜的干粮。

于是，重耳逃往齐国的旅程变成了一次身无分文的苦涩之旅。

实际上，寺人勃鞞的刺杀行动既然已经泄密，也就在赶往翟国的路途中遭遇了重重阻碍。翟君为了保护重耳，为他争取更多的时间，在得知消息后，当即就紧急通知翟国边境所有关卡的守关士兵加强了对过往旅客的盘问。所以寺人勃鞞没能进入翟国，他的身份被翟国的边境士兵盘查出来了。

寺人勃鞞只得像十二年前那样，放弃了追杀重耳的任务，没精打采地回到绛州城，把自己遭遇的异常状况告诉晋惠公。

晋惠公知道有人泄了密，但是也只得暂时打消刺杀重耳的念头。

所以重耳的逃亡是虚惊一场，可是他再也没有产生过回翟国的念头，因为他并不知道寺人勃鞞已经带着挫败感放弃了任务。

二 受尽窝囊气

重耳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捱到卫国边境的，（去齐国必须从卫国经过），也弄不清时间到底过去了多少。受到翟君优待多年的重耳满以为进入卫国后，会被卫文公接待，情况会好转。可是实际情况并没有朝他期望的方向发展。虽然卫国边防士兵放了他入关，但卫文公却拒绝接待他。实际上，卫文公这么做，也出于不得已。虽然在睽睽无情的灭亡了卫国后，齐桓公为卫文公复了国，也在楚丘重新建筑了新国都，之后的重建岁月也无人再来干扰他们，可是卫国那一蹶不振的情况并没有好转多少，还是一如既往的贫穷，每一样开支都必须精打细算，不能有丝毫的浪费。

卫文公最害怕的就是突然出现的大笔的额外支出。

久而久之，卫文公在不知不觉中变得吝啬、抠门起来，所以当宁速请求迎接流亡者重耳时，他的脸色习惯性的变得非常难看。

“卫国复国的时候，晋国一点忙也没帮，我们两国也没有建立邦交关系。”卫文公也知道这是自己在奉行一贯以来的节俭政策，舍不得花钱，但却浑然不觉自己已经变成了一个在为人处事方面令人讨厌的吝啬鬼。他继续找借口说：“再说，重耳是一个流亡者，一个无足轻重的人而已。”卫文公反问宁速说：“难道你要让我接待一个一点用也没有的人？”最后，卫文公下挥了挥手手，毅然决然地说：“把他驱逐了。”

楚丘城门迟迟不开。城楼上的卫兵面无表情地盯着聚集在城下的脸色饿得蜡黄的这群人。

天色逐渐黯淡下来，可是卫文公的城门还关得严严实实。没有问候，没有交代，也没有人出现，楚丘城里死一般寂静。

重耳由失望变得愤怒。可是当他要听从同样愤怒不已的魏犇和颠颉的话，抬头准备责备城楼上的士兵们，以出口恶气的时候，赵衰阻止了他。“没有用的。”赵衰说，“蛟龙失去势力之后，和一只可怜的蚯蚓差不多。”

重耳没有放纵魏犇和颠颉去抢劫楚丘郊外的农家和村落。“那是强盗们干的事。”重耳说，“我宁可忍饥挨饿，也不能沦落为强盗。”

于是，他们只得在往东而去的路上沿路寻求农夫的帮助。可是他们昏昏噩噩的走了整整一个上午，都是荒无人烟的地带，未有遇到农家。就在他们饿得浑身乏力，连多走一步路都感到困难的时候，终于踏上了五鹿的原野。未走多远，他们就遇到了在土地里劳作的农夫和生机盎然的农田。可是，当狐偃满怀希望的彬彬有礼的向正在田埂边吃午饭的农夫讨要熟食的时候，农夫们却拒绝了这些虽然饥饿不堪，但明显身强力壮的人。“要是我们把午饭给你们吃啰。”农夫们笑呵呵地摆手拒绝说，“我们哪里还有力气干活呢？整个下午的劳动就泡汤啰。”

“既然如此，”狐偃还是彬彬有礼地说：“把盛饭的餐具施舍给我们吧。”

农夫们还是拒绝了狐偃的请求。对他们来说，生活从来都很窘迫，哪怕是陶土烧制的餐具，也是来之不易的财产。他们开玩笑地捡起一块土坷垃递给狐偃说：“这个做餐具倒挺不错。”

重耳他们一直死死的内心十分纠结的盯着狐偃和农夫们，见农夫们竟然戏弄狐偃，恶作剧得逞似地哄然大笑，不禁怒气勃勃，就要跨过土地，去教训发出刺耳笑声的农夫们。

狐偃赶紧阻止重耳。“得到一顿饱饭很容易，但得到土地却要困难得多。”狐偃说，“土地是国家的根本。老天借荒野的农夫把土地和国家送给你，赶快下拜接受老天赐予的土地吧，生什么气呢？”

重耳转怒为喜，满怀感激的恭恭敬敬的接受了农夫给的那块土坷垃。

这种看似荒唐的举动又惹起了一阵更为长久的讥刺味儿也更浓的大笑。

虽然重耳得到了未来的土地，但肚子却不在乎将来的命运有多么辉煌，它一如既往地按照新生代谢的规律照饿不误。

重耳实在饿得走不动了，不得不躺下来，把头枕在狐毛的大腿上休息。

三 饱受饥饿折磨的日子

赵衰已经掉队了，一直没有赶上来。

“赵衰身上好像还有吃的。”狐毛安慰重耳说，“等他来了，你就有吃的了。”

魏犇撇撇嘴，不以为然地说：“他也饿得走不动了，肯定已经把他带的那点粮食吃光了。”

天色向晚。静寂的空气中，有风拂过时，桦树叶子相互碰撞着。赵衰还未有出现。众人从荒野中采摘了大把大把的蕨类植物的嫩苔，可是煮了半天，也无法把其中的纤维煮软。实际上，现在早已过了采摘的季节，那些看起来很嫩的蕨苔的内芯已全是纤维了，根本无法吞咽。

就在重耳皱着眉头艰难地吞咽着闻起来倒是清香不已的蕨苔的时候，介子推一瘸一拐地端来了一壶烫呼呼的肉汤。

饿得慌了神、几乎陷入晕迷状态的重耳一点也没有注意到这种居然有肉吃的异常情况，他的喉咙里仿佛伸出了一只勺子，三两下就把肉汤全舀进肚子里去了。直到他凭借这壶肉汤恢复了神志和体力后，才追问其来源。

原来是介子推割掉了自己屁股上一块墩墩肥肉，熬制了一碗不加盐的汤，献给了重耳。

重耳情绪突然失控，情不自禁流下了悲怆的泪。“我该怎么报答你呢？”重耳心头激流涌动，说。

“我只是尽股肱之臣的本分。”介子推说，“不需要主公报答。”

当赵衰终于赶上重耳他们时，天色几乎完全暗下来了。成片的桦树在暗淡的夜色中影影绰绰，凉爽的晚风拂过时，发出下雨似的哗哗声。除重耳外，众人全都饿得浑身乏力，四散瘫倒，肚子里连胃酸都冒不出来了。

赵衰把身上仅剩的干粮献给重耳。重耳已饱，又把干粮回赐给赵衰。

赵衰用冷水把干粮泡软，再平均分散给众人。

“要是在你手里。”狐毛对魏犢开玩笑说，“恐怕早就进了你肚子啦。”

魏犢的脸色变得通红，像个犯了错的孩童似的一声也不言语。

不论怎么说，重耳他们尽管被饥饿、漫长的路程、凌晨的风露和冷气折磨得心力憔悴，脸色蜡黄，浑身脏兮兮的，像丧家之犬一样，但还是捱到了齐国。

在齐国，他们受到了齐桓公的优待。对他们来说，齐桓公的款待有一种类似于干旱了许多年，突然降落了一场瓢泼大雨似的快感。从

此后，他们再也不缺衣少食，可以顿顿吃肉了。开头几天，他们像饕餮似的毫无顾忌的饱餐，以这种俗套的方式来补偿旅途遭遇的艰苦。

“公子带家眷了吗？”齐桓公问重耳。

“我自身都难保，哪里还有时间和精力携家带口呢？”重耳回答说。

重耳竟然没有携带家眷，这让齐桓公感到很意外。就算是在艰苦的南征北战的日子里，齐桓公也携带了他所钟爱的女人。齐桓公虽然已经很老了，但还是离不开女人。每天夜晚，他都必须把手搭在女人那丰腴温润的肉体上才能入睡。在齐桓公看来，重耳在独眠的夜晚，在蛐蛐发出单调叫声的静寂中，肯定孤单、寂寞得要命。

于是，齐桓公命人在同一宗族中选出一名长相俊美的女子，把她嫁给重耳。

在齐桓公的安排下，重耳和他的追随者们在齐国的生活稳定了下来，又回复到了以往在翟国那种优裕而又快乐的状态中去了。

第八章 齐桓公之死

一 管仲临终前的交代

管仲死后，齐桓公虽然在那些或是燥热不堪，或是温和潮湿，或是冷得侵入骨髓的夜晚非要女人陪不可，但他却一点也不感到自在和满足。自从管仲死后，女人成了他打发时间的唯一乐趣，他的生活在不知不觉中全变了味。这倒不是他乐意这样做，自愿把全副精力都集中女人身上。毕竟他太老了，已过了勃起的生龙活虎的年纪，无法体味到性爱之乐，所以觉得成天把精力耗在女人身上也没多大意思。他需要其他的充满趣味的人和事来打发时间。是的，尽管时日无多，但日子要是每天都过得干巴巴的，那余下的生活仍然感到度日如年，非常难受。事情之所以会变成这样，是因为他依照管仲的遗言，遣开了易牙、刁竖和开方。所以，自从管仲死后，他就再也未有尝到过味道甘美的菜肴，再也未有听到令人忍俊不禁的戏谑和玩笑。

五年前的冬天，管仲被重病折磨得只剩下皮包骨了。当时，看望他的人都哀伤的确信，他活不过那个冷酷的冬天了。对管仲来说，如果说还有一点残存的意识的话，也只有痛苦的感觉了。在北风在天空中刮个不歇的一个冬夜，齐桓公坐在管仲的床榻边，伸出和管仲差不多同样干瘦的双手握住管仲，以一种异乎寻常的惋惜而沉痛的心情问他谁有资格和能力接任宰相职位时，管仲在哀叹了宁戚的死之后，以一生的政治经验对所有人表示了否定。

虽然隰朋有足够的才能胜任，可是他也快死了。“隰朋是我的喉舌，我死了，他也活不久了。”管仲面对齐桓公的询问，摇着垂死的衰朽的头，嗓音嘶哑地说。

“真的没有别人了吗？”齐桓公不死心地继续问，“鲍叔牙怎么样呢？”

“鲍叔牙善恶过于分明，眼里容不下沙子。”管仲说，“要是见到别人做过一件错事，有一点性格上的缺陷，他一辈子都会耿耿于怀，要是他当了宰相，谁又能受得了呢？”

“易牙呢？”齐桓公有些沮丧起来，心里没了底，“易牙怎么样？”

“我正要提到易牙、刁竖和开方他们。”管仲咳嗽说，“我死后，他们三人主公再也不能接近了。”

“为什么呢？”齐桓公疑惑地问，“易牙把他儿子烹调成蒸肉给我吃，难道还不爱我吗？”

“问题就出在这里。”管仲说，“谁不爱自己的儿子呢？这是人伦的根本。易牙连儿子都忍心杀害？难道对主公就真有感情了？”

“刁竖的问题又在哪里？”齐桓公问，“他为了来宫里侍奉我，把自己都阉掉了。这难道还不爱我吗？”

“这个世界上，有不爱惜自己身体的人吗？”管仲说，“他连自己都忍心伤害，还有谁他不忍心伤害？”

“开方你又怎么说？”齐桓公继续问道，“他为了追随我，放弃了整个国家。”

“他放弃了整个国家。”管仲说，“是因为他有更大的欲望。”

“你以前为什么不提这些呢？”齐桓公不解地问。

“因为以前有我为主公提防他们，不让他们危害齐国。”管仲摇头叹息说，“我死了，他们就要胡作非为了。”

正如管仲临终前所说的那样，尽管齐桓公任用了隰朋接任宰相职位，但隰朋不久就死了。

随后，齐桓公决定任用鲍叔牙。

“除非主公疏远易牙、刁竖和开方。”鲍叔牙的口气毫无回旋余地，“不然我不会接受主公的任命。”

“管仲也这样嘱咐过我呢。”齐桓公说，“我疏远他们就是。”

二 背离诺言

易牙、刁竖和开方从离开齐桓公的那一刻起，他们就知道，自己迟早还是会被齐桓公召回来。他们深知自己对于齐桓公的重要性。自从齐桓公迈过了荣誉的终点过后，女人成了他心有余而力不足的东西，所以他们三人成了齐桓公快乐的唯一源泉。他们的美食，他们的俏皮话，他们对生活和玩乐没完没了的乐观情绪，都是齐桓公和他生活不可或缺的部分，是他们构成了他晚年生活的全部内容。他们经过的地方，仿佛有数不清的欢乐碎片散落。

尽管齐桓公还在遵守管仲的遗言，恪守对鲍叔牙的承诺，可是，每天的时光似乎越来越漫长，越来越枯燥，日子越来越难熬了，他渐渐觉得这种坚守毫无意义。他不是那种为了虚幻的意义而宁愿牺牲一切的人。他不能没有生活。他从未有想过控制自己的欲望。既然在葵丘会盟时已把公子昭托付给宋襄公，对国家将来的命运也有了交代，那他还需要担心什么呢？有必要牺牲自己的晚年生活吗？再说，易牙他们真的就对国家有那么大的危害吗？

在长卫姬的怂恿下，齐桓公先是以烹调之名召回了易牙。不久之后，刁竖和开方也随之回到了齐桓公身边。

鲍叔牙不断谏阻，可是齐桓公根本不听。他害怕再回到那种活死人墓一样枯燥冷清的、无聊的生活状态中去。鲍叔牙失望透顶，精神濒于崩溃。

鲍叔牙由此患上了严重的抑郁症，不多久就死掉了。

齐国的大内耗从此开始。

三 三个小人和一群公子

易牙他们对国家的危害比齐桓公想象的还要大。齐桓公越来越衰老，他已无心过问政治。他身体的皮肤已皱成了一团，而他那毫无追求的生活已不能自理，只能靠无微不至的呵护、温柔的顺从、动听的语言建立的快活来维持。于是，在鲍叔牙死后，易牙他们终于可以无所忌惮的把齐桓公当作懵懂无知的孩童那样蒙骗了。他们一面靠女人式的无微不至的呵护使齐桓公成天心满意足，一面把他手中的权力连蒙带骗的哄了过来。

随着齐桓公向死亡终点的临近，权力对易牙他们来说，显得越来越重要。他们手中各握着一枚长保富贵的棋子。刁竖和易牙已经把未来的希望寄托在公子无亏身上，公子开方则和公子潘交往密切。他们需要逐渐把权力从齐桓公手中欺骗过来，牢牢抓住，以便将来作为交换条件，在未来的国君身上攫取所需要的一切。

在齐桓公生命的最后几年，易牙他们之所以千方百计讨好齐桓公，贪婪的攫取他手中的权力，是因为他们对其他公子感到害怕。

虽然齐桓公曾经先后册立过王姬、徐姬和蔡姬三位夫人，可是她们都没有给齐桓公生儿子就背负着各自的命运和齐桓公分道扬镳了。

王姬和徐姬在很多年前就已死去，蔡姬则因为那次莲池里的玩笑被遣回了蔡国，被愤怒的蔡侯嫁给了楚成王。

从那以后，齐桓公就没有再册立过夫人，可天性好色的他却同时宠爱着六个女人。她们分别是长卫姬（公子无亏之母），少卫姬（公子元之母），郑姬（公子昭之母），葛嬴（公子潘之母），密姬（公子商人之母），宋华子（公子雍之母）。每个人的日常起居都和夫人毫无差别，被人们称为如夫人，而她们的儿子也都野心勃勃，对能给他们带来一切的王位垂涎欲滴。

易牙和刁竖认为其他公子会成为公子无亏夺权路上的障碍，而开方则因为公子潘的缘故，对其他公子也充满了仇恨。

实际上，在这场暗暗较劲的权位觊觎赛中，只有公子雍是个例外。他出身卑贱。打记事起，他幼小的脑袋就被母亲的安分守己之类的谆谆告诫填满。长大后，面对四个有着莫名其妙的优越感的兄弟（公子昭除外，不过，他虽然谦逊，但和公子雍的交往并不深），他愈加小心谨慎。他从未对权力有过非分之想。

可是，也仅仅只有公子雍是个例外。

公子昭有外部力量宋襄公的援助。他会成为齐国未来的国王。这是众所周知的事。

公子商人从很久以前就养成了乐善好施的习惯。实际上，这是他把希望寄托在普通民众身上。他们的感激和支持迟早有一天会变成一股神奇力量的，这会对他起大作用，公子商人坚信这一点。

公子元虽然内没权臣、外没诸侯，抑或是普通民众的支持，可是他对权力的欲望却丝毫不打折扣。他的力量源泉来自于他母亲。

公子元的母亲在和齐桓公共眠的夜晚，不止一次为他争取到的齐桓公的飘渺承诺。

除此之外，公子元还有经过严格训练的、身强力壮的家丁。

每当看着家丁们训练有素的神情、粗壮的胳膊和肉块凸起的身体，公子元就会满怀希望地想，他们是宫中唯一的无坚不摧的力量。

现在，他们和他们的母亲越来越频繁的向父亲问安。问安时，无一例外，他们全都殷勤得要命。每一次问安结束后，他们都会满面笑容的退出父亲的寝宫，因为，无一例外，他们都能得到父亲的承诺：立他们为太子。

除了自己扶持的公子，易牙和刁竖最讨厌看到其他公子们那笑嘻嘻的乐呵面容，简直深恶痛绝。

四 不死也得死

齐桓公的病情在加重。

易牙和刁竖看到了齐桓公的生命之光的泯灭。他们以齐桓公受不了喧闹的人声带来的嘈杂为借口，把所有人都赶出了宫，封锁了宫门，只留下了公子无亏和长卫姬呆在宫中。

齐桓公并没有像易牙和刁竖所期盼的那样，说死就死，而是躺在床上痛苦的呻吟。时间仿佛突然在齐桓公那衰朽的躯体上停滞了。

易牙和刁竖失却了耐性，索性把齐桓公的贴身侍从全都赶出了宫，在他寝宫四周筑了一圈相当高的围墙，彻底把齐桓公和外部世界隔绝。为了得知齐桓公的确切死讯，他们在高墙的底部留了一个狭小的洞口，每天逼小内侍爬进的寝宫查看齐桓公的气息。

虽然寝宫外老是传来没完没了的叮叮当当的声音，但齐桓公并不知道这是在筑墙。刺耳的声音令他心烦意乱，没法安心休息。而且再也没有人来看他。

后来，叮叮当当的噪音是消失了，可身边的侍从也随之不见了。他弄不清到底是怎么回事，那个温暖的温柔世界在一夜之间杳然而逝，连一点余韵都没留下，而随之而来的死寂却冰冷得令人不寒而栗。他的记忆已变成模糊不清的团块，往昔生命中的绝大多数事情全

忘光了，可是他相信一点，那就是有生以来，他从未有在如此孤寂的状态下度过哪怕一天。

当小妾晏蛾儿在四顾无人的深夜费劲气力搭了一个足够高的阶梯，翻过高墙，噗地一声掉进齐桓公的寝宫，向他述说一切，把冰窟一样的现实还原给他时，齐桓公才知道自己被易牙、刁竖、开方和如夫人们抛弃了。

那天晚上，当小内侍窸窸窣窣地爬进寝宫，例行查探齐桓公是死是活时，只看到了地上黑魆魆地躺着一具尸体，一动也不动。他挑起灯，看见闪烁昏暗的光线里尸体血肉模糊，吓得直往后退。

“主公已经自杀了。”小内侍慌忙跑去见易牙，惊魂不定地说，“血肉模糊的躺在地上呢。”

实际上，地上的尸体是晏蛾儿。齐桓公断气后，她选择了殉葬，追随齐桓公而去了。

对易牙和刁竖来说，齐桓公的死讯还不能公开，必须严格保密。“要是其他公子知道了先王的死讯。”易牙说，“他们肯定会来争王位争个你死我活。”

他们决定在当天晚上杀掉公子昭。公子昭虽然没有太子的名分，但大臣们都知道齐桓公当年曾经把他嘱托给宋襄公，是大臣们心里认可的太子。“必须先杀掉他。”易牙说，“要是大臣们也知道了先王

的死讯，肯定会辅助公子昭。我们趁今晚杀掉他，那么公子无亏作为年龄最大的公子，即位就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可是，当易牙和刁竖率领家丁们偃声屏气地秘密包围了东宫，亲自进宫搜索公子昭时，却怎么也找不到他。

五 一个救命的梦

公子昭早就逃走了。

实际上，从易牙他们封锁了正宫，不允许任何人去探望齐桓公的那时候起，公子昭就变得闷闷不乐、心神不安。近段时间以来，他胃口变得极差，吃什么都觉得索然无味，难以下咽，而且很快就有了饱的感觉，睡觉也变得不安稳，难以入眠，老是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可是当他觉得自己已经睡着时，往往又会一个激灵突然惊醒过来。于是，他就会发现，在刚刚逝去的那段时间里，他确实是睡着了，可是那方面的担忧顽固的存在在他的脑中，使他越是到万籁俱寂的深夜就越清醒，现实和梦境融合，变幻成古怪的、清晰的、令人不安的场景在眼前出现（实际上，他的双眼是闭着的），使他的精神饱受折磨。

在白天，公子昭尽管因为缺乏睡眠而浑身乏力，十分虚弱，但精神却亢奋得很。他不知道易牙他们会对父亲做些什么，听说他们把照顾父亲的人全赶走了。他们肯定不管父亲的死活，公子昭愤怒地想。可是一想起自己居然对此无能为力，他顿时又泄了气。难道就这样消极的、无所作为的一直等待下去吗？真的什么也做不了吗？公子昭恼恨地问自己，他有种心里憋了一团闷气无处发泄的感觉。

往往只有在午饭过后，因为吃了些颇为油腻的食物，喝了些酒，他才会晕乎乎的、眼皮抬也抬不起来的沉沉睡去。可是醒来之后，冬

天把房间压抑得更加狭小的那种阴冷感觉又令他感到十分憋屈和难受。

而到了夜晚，他又会躺在床上饱受失眠的无休止的折磨。实际上，他的精神变得有几分失常，最主要的那个原因是他知道父亲死后，他自己的生命会有极大的危险。

为了公子无亏，易牙他们肯定会加害于他。

在齐桓公死的那天晚上，公子昭的精神同样遭受着失眠的令人气恼的摧残。在黑暗的寂静中，每一种细微的声响都被分外扩大，搞得他精神极度亢奋，毫无睡意，烦躁不堪，当他在胡思乱想中进入一种和四周的环境完全一致的清晰的梦境状态时，他看到一个脸色苍白得可怕的女子突然从门口神情慌乱的飘然而进。

公子昭皱着眉头努力地回忆，他确信睡觉之前是把门栓了的，她是怎么进来的呢？就在公子昭感到疑惑不已时，女子已来到了他的床前，也不管他一脸茫然的表情，说：“你怎么还不逃走？先公已经死了，你大祸临头了。”说完就使劲推他。

公子昭使尽全身气力反抗女子的推攘，可还是被她推进了没有底部的万丈深渊。

公子昭惊醒了。尽管是冬夜，他仍然吓得一身是汗。他被这种预兆性极强的梦吓坏了，尽管他已经彻底醒了过来，但仍感觉梦中的情

景历历在目。梦似乎已从昏黄的灯光——他已点燃了灯——中滑入了现实。

他在被梦魇住的虚脱状态下步提着灯步履匆匆的去找高虎求救。

“也许主公真的已经死了。”高虎神情严肃地、忧心忡忡地说，“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太子今晚就去宋国。”

那天晚上，空气中透着一股令人不安的气息，压抑得令人快要窒息。

易牙和刁竖围攻东宫的消息很快就传到了高虎府上。

就在易牙和刁竖找遍了东宫的每一个角落也未有发现公子昭的踪迹时，公子昭已伪装成仆人，正和高虎的门客崔天紧张万分地往临淄城东门逃去。他们出城时，未有遇到麻烦，是因为崔天是管理临淄城东门的官员。他有打开东门、奔向安全世界的那把至关重要的钥匙。

六 谁也不服谁

易牙和刁竖没料到公子昭的一个梦让他们的谋杀落了空。而经过这么一番闹腾，齐桓公已死的消息却传遍了冬日凌晨的临淄城。尽管天气阴冷刺骨，但大臣们——几乎全是齐桓公时代的功勋卓著的老臣们，诸如管仲、隰朋、鲍叔牙等人的后代——全都聚集在朝堂打探情况，试图对事态的发展有个确切的把握。

在此前的很多天里，有关齐桓公的一切消息都被易牙和刁竖死死封锁，他们全都不了解，仅仅知道齐桓公病入膏肓，无药可救。所以此刻他们除了乱糟糟的全无主意之外，简直毫无办法。不过，他们恪守着一条铁定的原则，那就是让公子昭主持丧礼，并即位，成为新的国王。

而易牙和刁竖带着全副武装的家丁们也吵吵嚷嚷来到朝堂时，大臣们才知道公子昭已经不在临淄了，不知他去了何方。

“我们已经把公子昭驱逐了。”易牙挥舞着手里的长剑，一面撒谎，一面威吓众人，“现在只有年龄最大的公子无亏有资格即位。”

管仲的儿子管平脸色通红，最为激动，他扬起手中的牙笏就朝易牙脑袋打去。“你们这些家伙太过分了。”管平一面打，一面骂。

易牙头上砰的捱了一下，他护着头赶紧闪开了。有这么多家丁和大臣们看着呢，易牙恼羞成怒，转过身，涨红了老脸，气急败坏地命

令家丁们：“还不动手？我平时白养你们了吗？”

于是，一场完全失衡的搏斗展开了。手无寸铁，对搏斗毫无经验和技巧可言的大臣们除了挨打受伤、痛苦喊叫和成为倒霉的刀下鬼之外，就只有拼命接近朝堂大门，然后闪身溜走。

大臣们狼狈不堪地逃了个精光之后，易牙和刁竖并没有追赶他们，而是清理了死者的尸体，把朝堂打扫干净，固执地按照原计划行事，扶立公子无亏为君。

那天清晨，盛装坐在王位上的公子无亏只有易牙和刁竖朝拜。

公子无亏看着空荡荡的朝堂和易牙两人严肃朝拜的样子，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羞辱。这太荒唐了，公子无亏冷冷地、一脸木然地看着易牙两人，一句话也不说。

“因为先公的丧事没有办，官员们还没有立新君的想法。”易牙上奏说，“必须召来国老国懿仲和高老高虎，利用他们的威信给官员们制造成压力，使他们服气。”

国懿仲和高虎虽然穿着丧服，满脸悲戚地来到了朝堂，可是他们并没有像易牙等人期望地那样支持公子无亏。他们没有朝拜公子无亏，只是为齐桓公的死大声嚎哭了一通，之后就离去了。“他们都是先公的儿子，除非谁主持了丧礼。”国懿仲和高虎在离去之前，哽咽着说，“我们才承认他是新君。”

既然国懿仲和高虎拒绝支持他们，不站在公子无亏一边，公子无亏就不可能让大臣们服气，同样，也不可能让其他公子服气。“只有靠自己的力量了。”易牙说。

于是，从那天起，他们就牢牢占住朝堂，一步也不敢离开。为了增强对抗其他公子的实力，他们甚至把长卫姬的所有侍从和宫女们都武装起来了。

实际上，正如易牙和刁竖所担心的那样，除了公子雍面对紧张的局势感到不知所措，当天就胆战心惊、神情沮丧地逃往楚国去了之外，公子潘、公子元和公子商人全率领各自的家丁其势汹汹地来到了朝堂。

公子潘和公子开方占据了右边大殿。

公子元占据了大殿大殿左边。

公子商人则牢牢把持着大殿的正前方。

“除非太子昭来了，我们就让位，不然我们就均分了齐国。”公子商人在邀约公子元前往朝堂占据位置时，这样对他说，“谁不是父亲的儿子呢？”

天气越来越冷，白天在阴冷的彤云笼罩下，天光黯淡得跟黄昏似的，空气在紧张的气氛中压抑得快要爆裂，但公子们谁也不打算离开朝堂一步。

大殿后边不远处的正宫中，齐桓公的尸体孤零零的，在冰冷的冬日里无声无息地腐烂。

公子们也觉得这样做违背了从古老的时代流传下来的伦理道德，但已经骑虎难下的他们也只能没有止境的相持下去，而且，这种对峙使得四人对权力的欲望表露无疑，既然大家都是一类人，那么这一切都没什么了。他们消解了对父亲的愧疚心理，反而心安理得的对峙起来。

他们都坚信一点，他们都是父亲的宠儿，父亲的爱关照着他们，所以他们得到齐国至少四分之一的土地是理所当然的。随着时间的流逝，他们似乎忘记了父亲已经死去的事实。

在齐桓公的尸体躺在床上慢慢腐烂的整个冬天，官员们一天朝也未上过，因为他们无朝可上。

七 总得把他放进棺材吧

随着这种没完没了的僵持状态的持续，国懿仲和高虎感到加于自身的责任和压力越来越大。从齐国立国的时候起，他们的家族就是周天子派到齐国的监国大臣，他们世世代代都是齐国上卿，是令齐国官员最钦服的人。他们必须出面解除这丑陋的、撇开齐桓公不管的、明显会遭受千古骂名的对峙局面。

“就算是死，也要说服公子们安葬先公。”高虎说。他的脸上有种对死亡无所畏惧的大义凛然的冷峻神情，“官员们都是吃齐国俸禄的人，我们约请他们一起去朝堂，奉立公子无亏，让他主持丧礼。你看怎么样？”高虎解释说，“至少我们必须安葬了先公，你说是吗？”

“长子继承王位。”国懿仲认可说，“以这点来说，公子无亏倒还是有即位的名分。”

于是，国懿仲和高虎穿上厚厚的保暖的衣裳，驾着马车上了阴湿的街头，顶着萧然的寂寥的北风，不知疲倦地沿街呼叫官员们去了。

有国懿仲和高虎做主，官员们单薄的力量有了凝聚之处。他们也变得无所畏惧起来，全都穿上丧服，跟随着国懿仲和高虎，一起往朝堂去哭丧。

在这仿佛没有尽头的冬日里，易牙和刁竖不止一次的商量过解决之道，可是一看到安如磐石的、顽固的、毫无去意的公子们，就一点主意也没有了。在这没完没了的对峙中，所有人都被寒冷和干枯的日子熬得失却了耐性，难受极了，一种绝望而又无法退缩的情绪弥漫在对峙的队伍中，可是他们又全都毫无办法。

易牙和大臣们已有两个多月没有谋过面，他见大臣们在高虎的率领下，在阴郁的冬日里突然出现，感到非常意外。在初见的那一霎那，他习惯性的试图回忆起他最后一次和他们见面是在什么时候，可他已想不起具体日期，他只记得那天自己的家丁和他们在朝堂大干了一架，死了好多人。“老大夫是来做什么呢？”易牙疑惑不已，警惕地问。

“你们没完没了的对峙，连尽头也没有。”高虎说，“我们是来请公子无亏主持先公丧礼的。”

高虎这是在承认公子无亏的名分。易牙眉头顿时舒展开来，连忙让高虎和大臣们进了朝堂。

“做儿子的，生前要对父亲恭敬，死后则要安葬他。”高虎对公子无亏说，“从来没有听说过父亲还没有埋葬，儿子们就争夺富贵的。”高虎责备说，“如果国君不孝，那臣子还有什么理由尽忠呢？”

公子无亏感到无比愧疚，无可奈何地说：“我知道我犯了不可原谅的罪过，可是我也没有办法？”公子无亏的语气里透着疲惫，凄然

感叹说，“公子元他们逼得我毫无办法。”

“只要你主持了丧礼，国君之位自然就是你的了。”高虎说，“你还担心什么呢？”

就公子无亏来说，这是他最乐意看到的结局。早就应该这样呢，他想。

“如果公子们是进宫哭丧，就放他们进来。”高虎吩咐易牙说，“如果携带了兵器，就绝不让他们进。”

当高虎他们进入曾经夜夜笙歌的正宫时，他们看到了一幕他们终身难以忘怀的情景，在过去的每个夜晚都有软玉生香的肉体陪伴的床上，死亡以一种异常残酷的表现方式呈现在他们眼前，齐桓公的尸体仰天平躺着，已烂成了一滩腐臭不堪的东西，黑色的食尸虫在衣裳下像卷卷细浪层层翻滚，不断往外掉出来。

齐桓公在死去六十七天之后，终于得到了殓殓，可是离埋葬的日子还很遥远。

八 一个想称霸的人给公子昭借了兵

公子无亏主持了丧礼，官员也暂时拥戴他即了位。公子潘、公子元和公子商人也放弃了毫无希望的对峙，披麻戴孝的进宫为父亲哭丧。虽然这一切看起来似乎可以让丧礼顺利结束，然后埋葬齐桓公，可是事情还远未有结束，齐桓公的尸体注定还要停留在太庙中，遭受活人的时日漫长的折磨。

因为公子昭从宋国借兵回来了。

公子昭出逃那天，一直担心后有追兵，毕竟重耳逃亡的悲惨故事他也详细听说过，也曾为此感慨不已。直到进入宋国境内，他的心神才安定下来。

公子昭的到来，和他对易牙和刁竖满怀悲愤的控诉，以及借兵的真诚的请求，极大地提起了宋襄公的称霸野心，几乎到了不可遏止的地步。

“十年前，齐侯把公子昭嘱托给我。我一直没有忘记过这件事。”宋襄公对大臣们说，“如果我邀约诸侯们一起出兵齐国，讨伐易牙和刁竖，扶立公子昭，成功之后，再在诸侯间发起盟会，是不是相当于接过了齐侯手里的霸权？”宋襄公眼里闪烁着希望的光芒，神采奕奕地看着大臣们问道，“你们认为呢？”

“宋国有三方面不如齐国，怎么能称霸诸侯？”公子目夷。他是宋襄公同父异母的哥哥。他思维缜密，见解独到，往往能心服口服的说服别人。当年，宋襄公试图把国家让给他，可是他拒绝了，而且态度明确、果断、毫无商量余地。宋襄公无法，只好退而求其次，封他为上卿。

“宋国哪些方面不如齐国？”宋襄公感到很意外。宋国的人口数量和国土面积与齐国差不多，朝堂里也是人才济济，士兵训练有素，兵车数量也不比齐国少。宋襄公百思不得其解，疑惑地问：“原因到底在哪里？”

可是公子目夷恰恰认为宋国在这些方面不如齐国。他分析说：“首先，和齐国拥有即墨和琅琊那样富饶而肥沃的土地相比，宋国的土地就贫瘠得多，和齐国拥有泰山和渤海那样险要的地势相比，宋国地势平坦，无依无靠。然后，齐国的人才太优秀，宋国没有人能比得上管仲、宁戚、隰朋和鲍叔牙他们中的任何一个，最后，齐桓公在北伐山戎时，出现了预示他会称霸的怪兽兪儿，而他在郊外的沼泽地围猎时，也出现过预示他会称霸的鬼魅委蛇。可是宋国却恰恰相反，在今年年初时，天空降落了五块大陨石，二月的时候，又刮起了异于平常的大风，连鸟无法迎着风逆飞。这些全都是上天降下的不祥之兆，预示着宋国为了追求前进反而会倒退。”

当宋襄公一产生了称霸的念头，就被那个念头牢牢攫住了。他对十年前葵丘会盟时齐桓公那众星捧月般的荣耀记忆犹新。现在，他满脑子都是称霸，称霸，称霸，搞得他激动不已，连握住椅子镶边的双

手都在发抖。是的，他读过那么多典籍，也一直按照古老而经典的法则在施行仁政。在这逝去的十年中，宋国民众都对他那宽容的、温和的、和平的政策充满了感激。宋襄公相信，如果他称霸时在诸侯国中也推行这一政策，诸侯们同样会感激他。宋襄公根本听不进公子目夷的话。“我向来都施行仁政。”他声调颤抖地说，“如果我不遵从齐侯当年的嘱托，放弃拯救被遗弃的公子昭，就是不仁不义。”

于是，宋襄公向诸侯们发出了共同讨伐齐国、扶立公子昭的檄书，约定在即将到来的初春时节，也就是正月的时候，在齐国的西部边境聚集。

鲁僖公明确拒绝了宋襄公。“齐侯把公子昭托付给宋公，而不是托付给我。”鲁僖公闷闷不乐地说，“我只晓得公子无亏年龄最大，即位是合情合理的。如果宋国讨伐公子无亏，我会救他。”

不过，接到檄书的卫国、曹国和邾国还是按时赶到了齐国边境。

三月的时候，休整停当的诸侯盟军在宋襄公的亲自率领下，往齐国境内开拔。

春寒料峭，在一片岑寂的天地间，万物都蕴含着一种蠢蠢欲动的生机，行军途中的士兵们尽管困顿、疲惫，在野外宿营的夜晚常常冷得难以睡个安稳觉，可是心情却一直都不错，和万物一样，蛰伏了整个冬天的生命力要不受限制的在春天苏醒过来。

宋襄公的这次出征齐国，从出兵到撤兵，自始至终都显得出奇的顺利，几乎未有遇到任何麻烦。实际上，除了有过一次小小的、毫不吃力的与公子们的家丁交战的、几乎是轻而易举就取胜的战斗外，宋襄公的诸侯盟军根本就没有和齐国交过战。说得确切些，宋襄公的诸侯盟军扮演了一回让齐国内讧的背景角色，只不过盟军偏向了以高虎和国懿仲为首的支持公子昭的政治集团，给予了他们对抗公子无亏的无形的精神力量。

当然，诸侯盟军也起了非同一般的实际作用，他们吸引了公子无亏的注意力，使他不得不派易牙——他已是中大夫，成了掌握兵权的司马——率领齐军出城迎敌。

盟军和齐军都小心翼翼，没有轻易交战，只是对峙在齐国郊外，而这种对峙局面的形成却给了国懿仲和高虎机会。

九 愤怒像潮水一样

当时，面对诸侯盟军的讨伐，公子无亏是这样安排防御计划、分配人员配置的。

易牙率领主要部队去郊外迎敌，国懿仲和高虎留守城内，主管整个城市，亦即城楼、城门、临淄街头和宫殿的防御工作，而刁竖则类似于信息传递人员，及时沟通易牙和国懿仲两边的信息。

“我们当时让公子无亏即位，是为了安葬先公。”高虎向国懿仲抱怨说，“并不是真正拥戴他。现在太子已经回来了，而且易牙曾经在朝堂杀害了好多官员。我们不如趁此机会除掉他们。”

国懿仲非常认同高虎的想法，他和所有官员一样，十分憎恨易牙和刁竖。他拿主意说，“我们先搞好埋伏，再借口有事要和易牙沟通，把刁竖骗过来，就可以轻而易举地把他杀掉。然后我们再迎接太子昭回国即位。”国懿仲想了想说，“到时候，我相信易牙也无力回天了。”

刁竖根本没料到在大敌当前的时候，国懿仲和高虎会打他脑袋的主意。其实，要是国懿仲在了然无事的和平时期突然说要找他，他肯定会心生怀疑，毕竟他知道，大臣们从没有谁喜欢过他和易牙。而这一次，公子无亏的职责分配打消了他的疑虑，或者说，他与国懿仲和高虎商量应敌之策，在他看来，是他的使命所在，是分内的事。

当刁竖来到国懿仲和高虎常驻的城楼，毫无防备的坐下，等着国懿仲和高虎说话，而国懿仲却对他说要借他的脑袋向宋国谢罪时，他顿时明白自己上当受骗了。可是这种可怜的后知后觉显得毫无意义，因为早就埋伏好的士兵们已从隐蔽处出来，杀气腾腾地出现在他面前，不容他叫喊一声，就手起刀落，砍掉了他的脑袋。

刁竖死后，国懿仲和高虎各自展开了行动。

高虎一面打开临淄城东门，一面派人在城楼上和街头巷尾高声呼叫说太子昭已经来到了城外，愿意跟随他的人都去迎接。

市民都知道太子昭是名正言顺的王位继承人。在战争阴云笼罩下气氛紧张的时候，大家的精神都绷得紧紧的，处于不受理智支配的完全情绪化的亢奋状态，所以四处传来的高呼声搞得他们特别激动，兴奋莫名地跟着高虎去城外迎接太子昭。

国懿仲则去宫中见公子无亏，对他说：“整个临淄的市民都出城去迎接太子昭了。我任怎么也拦不住。主公还是赶快出逃，避难去吧。”

“刁竖和易牙人呢？”公子无亏突然紧张起来。

“我不知道易牙那边的具体情况。”国懿仲说，“但我听说刁竖已经被愤怒的市民杀害了。”

“刁竖被市民杀害了？”公子无亏愤怒起来，“城里出了这么大的事，你竟然说不知道？”公子无亏当即命令身边的侍从去抓国懿

仲。

国懿仲本来就是来宫中故意激怒公子无亏，向他宣告自己的背叛，随时打算抽身而逃。所以公子无亏的侍从刚收到命令、还来不及反应，国懿仲就已经逃出了宫中。

公子无亏亲自率领侍从们出宫追逐国懿仲。在出宫前，公子无亏一直以为自己面对的只是国懿仲一个人而已，整整一车侍从绝对足够了。可是当他驾着马车沿街一路呼叫着捉拿国懿仲的时候，才发现事情失去了控制。

国懿仲已经消失在不知哪个街头的拐角处，可是愤怒的人群却越聚越多，围困了公子无亏的马车。原来公子无亏和他侍从的喊叫声把高氏家族、管氏家族、宁氏家族、鲍氏家族和几乎临淄城内的所有大家族都给惊动了。去年初冬时节，朝堂的那次变故使他们各自家族的主心骨不是受伤就是失去了生命。那时，他们全都悲恸得要命，可是又毫无办法，尽管随着冬天的逝去，他们已从失去亲人的悲伤中平复过来，使生活充满乐观的坚强的继续下去，可是对公子无亏、易牙和刁竖的仇恨却一直未曾消退过。现在，公子无亏势单力薄地出现在毫无隐蔽之处的临淄街头，他们还会放过报仇的机会吗？更何况，他们已经听说了国懿仲和高虎杀掉刁竖这件大快人心的事。这使得他们见到公子无亏时，早已无所畏惧了。

围聚起来的人群密不透风。

公子无亏已经无路可逃。

“这是你们的主公，”一名侍从大声呵斥众人，“你们不得对主公无礼。”他的语气里不无绝望的味道。

侍从的呵斥引发了人群的怒火的大爆发。

仇恨在他们的体内喷涌而出，无论如何也遏制不了，当然，他们从未有想过遏制它。他们的身体已不受自己控制，激动的、失却了理智的、几乎是毫无知觉的暴力像洪水一样，湮没了公子无亏和他那辆精致而华丽的马车。

公子无亏和刁竖死亡的消息很快就传到了驻扎在郊外的齐军中。无可怀疑，士兵再也不听从易牙的指挥和调遣。他们全都抱着和临淄城的市民一样的想法，拥戴太子昭。

军心不可遏止的乱了，易牙慌了神，无心统帅这支再也不属于他的军队。当天晚上他就逃到鲁国去了。

十 终于埋葬了

高虎已经和太子昭碰头，也已和四国盟军讲和。

四国盟军退兵后，高虎把太子昭安顿在临淄城外的馆驿，再派人回城通知国懿仲和大臣们第二天清晨出城迎接太子昭回城即位，自己则留下来陪太子昭。

事情到此时似乎都还特别顺利，看起来一定会朝着高虎和国懿仲期待的方向发展，而且公子元和公子潘也抱着拥戴太子昭的想法去邀约公子商人，打算明天清晨和大臣们一起出城去迎接他。

可是，公子商人一点也不乐意。“父亲死后，哭丧的时候没有他。”公子商人抱怨说，“现在借助宋公的力量强行夺取齐国，想起来就让人觉得不舒服。再说公子无亏本来年龄就最大嘛。”他的话明显感染了公子元和公子潘，这两人的野心也从没消退过，只是迫于现实不得不压制了争夺权力的欲望。公子商人试图打消两人最后的顾虑，“诸侯已经退兵了。我们借口给公子无亏报仇，率领家丁们杀掉子昭。”他强调似地询问俩人，“然后让大臣们推选我们当中的一个人当国王。你们看怎么样？”没等两人回答，他又恨恨地说，“总比以后受宋国钳制，灭了先公当年主盟中原的志气要强得多。”

公子元和公子潘怦然心动，决定冒这个险。

为了做出实实在在是在为公子无亏报仇的样子，他们还纠合了公子无亏和刁竖的残余势力。

随后，公子们牢牢把守住临淄城的所有城门，切断城内大臣与城外太子昭之间的联系。

太子昭和髡兵兵力微弱，也没有直接攻城的想法。“这样做毫无胜算。”髡兵说，“我们还得借助宋国的力量才行。”

他们往宋军撤兵的方向追去。

在宋军刚刚踏上宋国国土时，太子昭和髡兵追上了他们。

于是，宋襄公又中途折回，率领军队再一次来到了临淄城下。曹国、卫国和邾国的军队已经撤回本国，面对太子昭第二次求救的突发事件，宋襄公来不及发出檄书，为了有胜算，宋襄公加增了一倍的兵力。

当宋国军队密密匝匝驻扎在临淄城外，忙碌的、有条不紊的、分配有序的准备攻城器械时，在城楼上察看敌情的公子们慌了神，坐不住了。毕竟，他们并没有庞大的正规部队可以调遣，只有数量有限的武装起来的家丁。就算宋军无法攻进临淄城，可是长期相持下去，要是其他诸侯军队赶到怎么办？他们决定在当天晚上出城突袭，打他们个措手不及。否则的话，越往后他们越没有胜算。

尽管在黄昏来临之前公子们就已经商量好了四路出击、相互救应的突袭计划，家丁们也神情激动，摩拳擦掌，准备大干一场，宋军对

他们的突袭也毫不知情，可是他们还是惨败了，败得毫无挽回的余地。

最初，当他们夜猫子一样突然出现在宋军前锋部队的面前，一阵乱砍乱杀时，确实搞得宋国士兵手足无措，狼狈不堪，损失惨重。可是他们的胜利也仅限于此。随后，他们被宋军的主力部队团团围住。于是，情况变了，他们成了可怜的、毫无经验的、掉进陷阱的幼兽，只有痛苦挣扎，哀声嚎叫的份，却无计可施。

这一次，宋襄公没有立即撤兵。为了使太子昭的即位万无一失，他在齐国逗留了五天。

鲁国确实像鲁僖公说的那样，派出过救援公子无亏的军队，可是鲁僖公既无称霸野心，也不愿卷入烦心的战争，所以他的出兵就显得迟缓而又漫不经心。直到太子昭即位之后（是为齐孝公），他才出兵。而当他听说公子无亏已死，太子昭已成为国王，随即又撤回了军队。可是鲁国和齐国向来密切的邦交关系却因此出现了危机。

实际上，齐孝公并没有惩罚公子潘和公子商人（公子元在突袭那天夜晚逃到卫国去了），他听从了国懿仲和高虎的话，重新修好兄弟关系。

但他没有原谅易牙和刁竖的罪过，杀掉了他们的党羽。

齐国总算稳定了下来。这时候，已经是八月，到了一阵秋雨一阵凉的时节。也就是说，齐桓公被殡殓后，在太庙停了大半年。

齐孝公隆重地安葬了齐桓公，还把晏蛾儿附葬在齐桓公那高大的坟墓旁边。齐桓公的坟墓之所以让人觉得异乎寻常的高大，是因为齐孝公迫使长卫姬和少卫姬的几百名侍从和宫女为齐桓公殉葬。

第九章 宋襄公的悲剧

一 第一次丢脸

在宋襄公看来，齐孝公的即位和齐国的稳定全是他的功劳。

很多年以前，在宋襄公还很年轻的时候，齐桓公平复过鲁国公子庆父的变乱，扶立鲁僖公，又召集过诸侯为卫国和邢国修筑国都，使被睽眊劫掠后的两个国家稳定下来。

宋襄公一直很钦佩齐桓公，不止一次陷入白日梦似的痴想，想象那些伟大事件的主角是自己，而不是齐桓公。

尤其葵丘会盟时齐桓公被耀眼得炫目的荣耀围绕的情形使宋襄公终身难以忘怀。

那天，当齐桓公找到他，要把太子昭托付给他的时候，他心头涌起了一股抑制不住的激动暖流。一种浑身酥麻的荣幸之感使他变得谦逊起来。他非常乐意地答应了齐桓公。

后来，回国以后，尽管时间已经过去了很久，足足有十年光阴，但他老是觉得葵丘会盟和齐桓公的嘱托还是昨天才发生的事，因为他老是不断的、咀嚼般的、像牛一样反刍似的回味起那天的情形，尤其齐桓公嘱托他时那信任的眼神，已在他脑中生了根，发了芽。

十年来，因为天下的霸权还属于齐桓公，所以他无所作为，在一种类似于怠惰的状态中心安理得的等待（也许，说混日子更恰当些），可他却不那么看，他把这称之为仁政。可是，他既无像管仲那样的人才辅佐，自己又一味推行对霸权来说毫无实际效果的不无平庸色彩的仁政，使得宋国的实力在逝去的十年间毫无变化，一点也没有增强。

宋国人倒是因此得到了一种乐呵呵的安定生活。

当然，如果宋襄公对齐桓公和他的荣耀不那么崇拜，不发白日梦，宋国人就会一直拥有这种令人心情愉悦的平淡生活，他的仁政也算是他在位时的一件大功劳。

可是，如果他要把注意力放到整个中原，试图像齐桓公那样称霸，他就显得不自量力、志大才疏起来。

但他却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在激动的时候，谁又能认清自己呢？在他看来，他使昔日的霸主齐国稳定了下来，霸权就自然而然落到了他身上。

宋襄公开始了把白日梦拽入现实的荒唐之旅。刚一回国，他就发出檄书，召集诸侯在曹国南部会盟。因为是初次会盟，他的头脑里还有理智存在，只是试探性地召集了滕国、曹国、邾国和鄆国这些弱小国家。

宋襄公完全不相信鄫子居然不到、滕宣公姗姗来迟的事实。他被他俩气得头晕眼花，觉得丢尽了脸。他受不了这种羞辱，一面囚禁了滕宣公，不让他参与会盟，一面准备派人去责备鄫子。

宋襄公责备的使者还未有出发，鄫子就提前得到了消息。他害怕了，赶紧往曹国南部边境赶，虽然他连夜赶路，一路上几乎没有休息，可还是比预定期限晚了两天。

“我重新倡导盟好，鄫子竟然怠慢。”宋襄公怒气冲冲地说，“如果不严惩他，我拿什么树立威信？”

“当年齐桓公称霸时，还没有征服东夷。”大夫公子荡出主意说，“如果主公杀了鄫子，祭祀东夷膜拜的次睢的土地神，东夷肯定会归附。主公再借用东夷的力量征服中原，不就可以称霸了吗？”

“次睢的土地神不过是妖怪鬼魅而已。一直以来，牲畜之间都不能相互用来祭祀，小型的祭祀也不杀牲畜，更何况，人才是神的主人，主公现在杀人来祭祀鬼神，谁来享用他？”公子目夷反对说，“当年齐桓公称霸时，保存了鲁国、卫国和邢国三个国家，可有些义士还是觉得做得不够好。现在主公第一次会盟就处罚了两个国君，还打算杀掉鄫子祭祀鬼神，诸侯全都会因恐惧而背叛宋国。”公子目夷加重了语气，异常严肃地说，“主公不能这样做，否则的话，不仅宋国称霸非常困难，恐怕连自己都不会善终。”

宋襄公根本不听。实际上，从齐国回来后，宋襄公就变了一个人，不再对典籍那一套迂腐的理论感兴趣，他完全被称霸的念头迷惑

了，被接二连三的羞辱气蒙了，失去了理智。

他派邾文公杀掉鄫子，祭祀次睢的土地神。

可是东夷的国家根本不了解宋襄公到底是什么意思，他们对突然被邀请感到莫名其妙，没有一个国家来参加会盟。

鄫子的死把滕宣公给吓坏了，赶紧叫人给宋襄公送大量的财宝，请求他释放自己。

在宋襄公看来，他终于压服了滕宣公，于是他把滕宣公释放了。

曹国的大夫僖负羁是一个颇有政治远见的人，他看出宋襄公急躁、暴虐、神经质，根本成不了事。于是，他建议曹共公离去，既不参加会盟，也不尽地主之谊。

这样一来，除了邾文公，所有人都不服他了，宋襄公气得直发歇斯底里，他再也无心会盟，直接讨伐曹国去了。

可是宋襄公又一次遭受了严重打击。

曹国在僖负羁灵活机变的防御下，宋军根本无法推进。

这真是太丢人了，宋襄公害怕被诸侯嘲笑，不得不沮丧地撤回军队。

宋军在曹国白白耗费了三个月时间。

可是，接下来的消息让宋襄公彻底乱了方寸，使他倍受打击，搞得他双眼发涩，喉咙干渴，走路都晕乎乎轻飘飘的，像喝醉了酒一样，有一种手足无措的绝望感觉。

二 傲慢的掉进陷阱

原来，在齐桓公死后，楚成王也开始蠢蠢欲动，觊觎起中原霸权来了。

齐桓公在十多年前的那次南征并没有使楚国损失什么，而齐桓公的死却把中原的霸权散落了。楚成王当然不肯放过机会。

郑文公最先感到了风向的转变。他主动朝见楚成王，并邀约鲁国、齐国、陈国和蔡国的国君与楚成王在齐国会盟。

实际上，宋国的国家实力，无论是人才、军队的数量和质量、财富积累都远不如楚国。可是宋襄公一路跌跌撞撞走来，完全陷入当局者迷的状态。小的诸侯国搞不定，大的诸侯国又对他视而不见，还避近就远，和楚国结盟，宋襄公难受极了。他受不了这种被人漠视的奇耻大辱，他无论如何也要挽回面子。

宋襄公不知道，他这是在越来越深的朝诡谲的现实世界陷进去。在以前，在他掌管宋国所有人的生杀予夺的大权时，他是至高无上的，没有人敢对他说“不”字，全都顺从他、听他的调遣，连上奏都恭恭敬敬，礼貌而小心翼翼，他习惯了人们对他的这种温顺态度。他也对他们特别好。可是现在，和他地位平等的诸侯却不理会他，把他当成和自己毫无关系的陌生人对待，他从一开始就感到既窝火又别扭，受不了那种被湮没的感觉。

公子荡给宋襄公出了一个荒唐的主意，建议他花重金贿赂楚成王，收买他手中的诸侯。“先借用楚国的力量凝聚诸侯，回过头来又利用诸侯的力量压制楚国。”公子荡想当然地说。

这算什么呢？公子目夷坚决反对说：“楚国有诸侯，怎么可能拱手送给我们？而且求它给把诸侯给我们，它肯处在宋国之下吗？”公子目夷像往常一样加重语气，最后强调说，“这根本就是在挑起事端。”

宋襄公一点也听不进公子目夷的话，而是采纳了公子荡的建议，派遣使者远赴楚国，从楚成王手中收买诸侯。

楚成王答应了宋襄公，并约定在第二年春天和他在鹿上见个面，洽谈诸侯会盟的具体事宜。

因为鹿上在齐国境内，宋襄公还邀请了齐孝公。

楚成王的允诺令宋襄公心头久久无法解开的结终于解开了。他热切地期盼春天。“冬天的日子真够漫长的。”宋襄公在等待中常常这样焦躁地抱怨。

冬天的时间虽然迟缓得像只乌龟，但终究还是过去了。一月一到，宋襄公迫不及待就往鹿上赶去，筑好了盟坛等待齐孝公和楚成王。

二月初旬，齐孝公也到了。

齐孝公很殷勤地招待了恩人宋襄公。

宋襄公也心安理得地享受着齐孝公的尊重。他需要别人的关注和重视，以求得精神上的满足。这几乎带有渴求的色彩，就像搁浅的鱼儿迫切需要水的滋润一样。去年有大半年时间，他一直饱受冷落的折磨，日子过得灰暗极了。如今，齐孝公的感恩成了灵药，把他从绝望的处境中拯救出来了。

和在国内一样，他又有了被重视的快感。

可是他快乐得过了头，变得忘乎所以起来，所以当楚成王在二月末来到鹿上时，他几乎没有把他放在眼里。齐孝公不会像尊重我一样尊重楚王的，宋襄公自得地想，而且，他哪里是王呢？僭号而已，他不过是子爵。他宋襄公是公爵，才是身份最尊贵的人。

于是，在这次的三国盟会上，在排位次时，宋襄公自然而然地把楚成王排在了末位，而把自己排在了首位。于是，当三人登上盟坛，在割下牛耳取血时，宋襄公毫不谦让，率先拿起了装牛耳朵的盘子，将祭拜过天地神灵的牛血涂在自己的嘴上，然后才把盘子递给齐孝公，让齐孝公和楚成王相继歃血。

随后，宋襄公拿出了早已写好的文件（在八月在孟地大规模召集诸侯会盟），让齐孝公和楚成王签名。

齐孝公和楚成王相互推让，谁也不肯先签。

宋襄公想都没想就把竹简递给了楚成王。

楚成王看了竹简的内容，忍不住要笑。原来宋襄公早就签了名，还打算仿效齐桓公，在盟会时不带军队，不出兵车，搞那种彼此完全信任的衣裳之会。

楚成王笑意盈盈地签了名。他的那种微笑，有过世俗阅历的人都感觉得出不怀好意，可是宋襄公却浑然不觉。楚成王签了名，他高兴还来不及呢。

被忽视的齐孝公怎么也不肯签名。“我历尽了流落异乡的苦难和痛楚，才得以回国为君。”他感到很憋屈，借口说，“能和你们一起歃血就已经感到很荣幸了，怎么还敢褻渎竹简？”

有了楚成王的签名，齐孝公不签名也无所谓了，宋襄公没留意到齐孝公压抑的苦闷，兴冲冲地收起了竹简。

三 第二次丢脸

当楚成王看到竹简上衣裳之会这四个字时，心头就砰然一动，一个想法在他心头萌生，那就是武力劫盟。本来，他允诺宋襄公，答应把诸侯借给他，就是为了蒙骗宋襄公帮自己召集诸侯，到时候，在孟地盟会时，自己翻脸不认人，把诸侯强抢回来，成为名副其实的中原霸主。这比用武力去胁迫那些遥远的北方诸侯来参加会盟要便捷得多。

令尹子文这时候已经老了，经过岁月的洗练，他成了倍受尊敬的年高德劭的老人，对道德原则十分看重。“既然答应了别人，又反悔。”他说，“诸侯会认为我们不讲信用，不会归附我们的。”

可是成得臣却不这么看。成得臣字子玉，是令尹子文的弟弟，他年轻气盛，行事果断，手腕强硬，有一种雷厉风行的魄力。“不用担心，诸侯不会服宋公的，因为他把注意力都放在盟会上去了，肯定会不自觉的轻视诸侯。”他热切地说，“如果我们俘虏了宋公，再释放他，不是既显示了楚国的威慑力，又显示了楚国的大度，还彰显了宋公的无能吗？诸侯不服楚国服谁？”

正如子玉所说的那样，尽管公子目夷不止一次警告过宋襄公，说楚国不能相信，这是一场骗局，但宋襄公根本不听。他在向诸侯们发出檄书后，就派人去孟地一面大兴土木，又是筑盟坛，又是修建馆舍，反正一定要华丽、壮观、令人赏心悦目才行，一面储备足够多的

粮食和草料，以确保各国诸侯和他们的官员、士兵和马匹不会受到疲惫和饥饿地干扰。他要厚厚的犒劳他们，得让自己在主盟时，人人心满意足，不虚此行。

随着秋季的到来，盟会的日子也越来越近，宋襄公那激动的情绪变得越来越无法控制，常常给人一种精神失常的感觉，得意之情溢于言表，心情也出奇的好。有时候，在观赏宫廷舞蹈时，他常常忍不住在座位上手舞足蹈，笨拙却兴头十足地模仿舞者的动作。从鹿上回来的这大半年，他虽然有时候对公子目夷感到不耐烦，但却从未有生过气，他成天满目春光，对所有人都和颜悦色。只要一想起他就快要成为中原的霸主，快要到达荣耀的顶峰，快要成为齐桓公那样备受瞩目的人物，他就会情不自禁地咧嘴笑起来。

七月刚到，宋襄公就急不可耐地要出行。

由于成功——在他看来，成功已牢牢把握在手中了，他要做一个有道德的人。于是，他身上的迂腐气质以一种夸大的不合时宜的方式呈现，而他又是那种毫无心机的喜怒形于色的人，所以从他一产生在诸侯间争霸这个念头，并鲁莽的不知深浅的付诸行动的时候起，就注定了他的人生会以悲剧收场。

宋襄公既不听公子目夷带兵的建议，也不许他率领军队远远跟在后面埋伏接应。“我不能失了信义。”宋襄公说。他生怕公子目夷不听他的话，决定带着公子目夷一起去孟地。

“我还不放心呢。”公子目夷说。

当宋襄公一路想象着称霸之后的种种美景的时候，楚成王却在行动了。他安排了好几千随从。他们穿着宽大的礼服，短兵器全藏在衣裳下面。成得臣和斗勃则是随行大臣，在他们那斯文的礼服下面，在勒紧的腰带上插着两面小红旗，那是到时抽出来向随从们挥舞的，是传递劫盟信号的信号旗。

那天，宋襄公遭受了奇耻大辱。他没料到，自己如此信赖并视作后盾的楚成王会临时变卦，在背后狠狠地捅他一刀。

当时，在盟坛上，楚成王、陈穆公、蔡庄公、郑文公、许僖公和曹共公——齐孝公没有来。宋襄公漠视了他，他还在生气。鲁僖公也没有来，因为鲁国和楚国没有邦交关系——谁都不说话，给宋襄公一种他们会永远沉默下去的感觉。他安排得如此周到，什么都是宋国一手操持，几乎到了无微不至的地步，而且他们显然都很满意宋国这种舒适的优待。这在极大程度消除了他们身处异乡的陌生感，他们私下里都很感激宋襄公，甚至的在登坛之时还对他揖让了一番。可是登上了盟坛，在正式举行盟会之前，在该选谁做盟主的时候，他们却忘记了宋襄公的好处，既面无表情，又不表态。

宋襄公搞不懂诸侯们为什么要摆出一副顽固的沉默神情。而且他们每人身后的那两名大臣也同样默默无言。他们怎么还不开口推举我呢？连事先通过气、商量好的楚成王也突然成了哑巴，好像忘记了有过鹿上会盟这回事似的，宋襄公既急不可耐，又莫名其妙，他被诸侯们的沉默不语搞糊涂了。

“我打算像齐桓公那样，倡导中原的和平。”宋襄公实在忍不住了，身体仿佛不受控制似地站出来，大声说，“让人民享受太平的生活，你们认为怎么样？”

“那选谁做盟主呢？”楚成王紧跟着他的话，开口了。

宋襄公一愣，楚王装什么糊涂呢？难道他是想我把推选盟主的规则向大家说明一下？于是，宋襄公继续说：“如果谁有功勋卓著的战功，那么就推举谁做盟主，要是大家都没有战功，则按照爵位排位次。”

“哦。”楚成王恍然大悟似地说，“既然这样，我一直僭号称王，那么我的爵位就是最高的啰。”刚一说完，他就站出来，自己把自己排在了第一个位置。

宋襄公的脸顿时沉了下来。“僭号怎么能算数？”他丝毫不掩饰自己内心的怨愤，激动地大声说，“你是假国王，我是真公爵，你不能排在我的前面。”。他这种声色俱厉的说话语气，已经摆明是在吵架了。

楚成王最讨厌别人说他僭号了，气得脸色通红，眼睛鼓得快要凸出来，索性耍起横来。“你既然晓得我是假国王，那你还邀请我来做什么？”

“三月的时候，在鹿上不是说得好好的我做盟主么？”宋襄公语气软了下来，可怜兮兮地提醒说。他没想到楚成王蛮不讲理。

“那你倒是问问，诸侯们是听谁的命令来这里的。”成得臣激动起来，也凑上前来，气呼呼地瞪着诸侯们，大声说。

“我们确实是奉了楚国的命令，不得不过来。”诸侯们息事宁人地说。

盟坛上吵得唾沫横飞，热火朝天。盟坛下的随从们看着身份尊贵的男人们吵得不亦乐乎的，全都兴致勃勃地观赏着。

突然，成得臣和斗勃啪地脱掉礼服，把两手伸向腰间，扯出小红旗就朝盟坛下边挥舞。楚国的所谓随从们收到信号，全都啪啪啪啪地脱掉衣裳，拿出兵器就往盟坛上冲。

已被成得臣紧紧扣住的宋襄公脸色刷白，浑身哆嗦起来，他绝望地望着公子目夷说：“你快回去，不要管我了。”公子目夷也吓呆了，全身都僵住了，一动也不能动。时间过去了可怕的几秒钟，没有一丝声息，突然，公子目夷猛地一惊，才发现身处绝境，他也不知从哪儿来的力气，变得敏捷而又灵巧，他狡猾而又警觉地躲开别人的注意力，溜出了盟坛，逃回了宋国。

宋国遇到大麻烦了，楚国随时会把军队推进到睢阳城下，攻击宋国，虽然情况在转眼间变得糟透了，但公子目夷却出奇的冷静。现在，只有保持冷静的头脑才能对付楚国，拯救宋国。

正如公子目夷所担心的，楚成王一面站在正义的制高点斥责宋襄公，一面等待楚国的主力部队在孟地集结，准备大举进攻宋国。

宋襄公没想到自己在称霸道路上的所有努力不仅白费了，还成了楚成王当着诸侯的面批判他的理由。

扶立齐孝公是擅自行动，是错误；

囚禁迟到的滕宣公是错误；

为征服东夷而杀掉鬬子祭祀次睢土地神是错误；

因曹共公没尽地主之谊而讨伐他是错误；

没实力还要称霸是错误；

向他收买诸侯，还妄自尊大，是错误。

宋襄公被一连串的错误搞得两眼发呆，头脑停滞，神志不清。有好几次，他实在是忍不住了，恨不得跳起来和楚成王同归于尽，可是他浑身一点力气也没有，只能听见他脑袋里发出不间断的嗡嗡的响声。楚成王每说一个字，宋襄公就会感觉脑袋会爆裂一次。

时间像往常一样无声无息的前行着，可是宋襄公却觉得时间过得好慢，实际上楚成王列数他罪过的时间还不到半个时辰。

随后，楚成王昂昂然地对诸侯们说：“你们还在这里逗留几天，等我拿下宋国后，我们大喝庆功酒。”

楚成王用宋襄公储备在粮仓里的丰裕的物资犒劳了楚军后，就押解着宋襄公，气势汹汹地往睢阳城而去。

其他诸侯没有谁敢回国，也没人敢为宋国求情，只得不乐意又无可奈何地在孟地干耗时日。

四 公子目夷的对策

楚成王也失算了，他把宋襄公的无能当成了整个宋国的无能。实际上，公子目夷回国后，当即施行了严密的城防工作，派出了探听楚军动向的间谍，并和司马公孙固策划出了对付楚国的方案，打算在宋国实力毫无折损的情况下，和楚国保持一种对峙局面，使楚国无法攻陷宋国。

“楚王挟持了国君来讨伐我们。”公子目夷对公孙固说，“肯定会以国君相要挟，对我们提出过分要求。”

“国不可一日无君。”公孙固说，“请公子暂时行使国君职能。”

实际上，这是他们两人的计策。他们要让楚国人知道这一点，既然宋国已经有了新的国君，那么他们手里的宋襄公就什么用也起不了了，不过是一介匹夫。这样一来，楚军就无法用宋襄公作为人质要挟他们。

楚成王还喜滋滋地想着这次出征会捡大便宜呢，估计这仗根本打不起来，楚成王神情轻松地想，有宋襄公在自己手里，宋国人哪里还敢与楚国对抗呢。可是，当他在睢阳城外扎下营寨，派斗勃去和公孙固谈判时，斗勃却碰了一鼻子灰。

当时，斗勃也认为谈判会很轻松，楚国的优势再也明显不过了。“你们的国君已经被我们拘执，死活由我们定。”斗勃底气十足地高声说，“要是想我们释放你们的国君，还是快点投降，割让土地给我们吧。”

“我们已经有新国君啦。”公孙固毫不示弱，声音同样洪亮，“你手里的那个人，你想杀就杀吧。反正我们绝不投降。”

“新国君？”斗勃心里一咯噔，感到谈判有些棘手了，“在哪？你们国君还活着呢，怎么能立新国君？”

“国不可一日无君。我们当然要立新国君。”

“我们愿把你们的国君放回来。”斗勃见公孙固毫不让步，干脆说，“你们怎么感谢我们？”

“他被你们拘执，丢尽了宋国的脸，就算回来也不能成为国君了。”公孙固说，“放不放随便你们。”

斗勃无计可施，没想到宋国人耍横的功夫不比楚国差，只得悻悻然去向楚成王述说自己谈判失败了。

楚成王没想到宋人居然不识时务，敢与楚国硬碰硬，于是下令攻城。

可是公子目夷和公孙固把睢阳城的防御工作搞得比楚成王想象的还要好，城防牢固而严密，楚军根本讨不到半点便宜，还有一定损

伤。

楚成王原以为拘执的宋襄公奇货可居，可是现在他一点作用也没有，而楚军却和宋军陷入僵持。他脸色阴沉，没好气地说：“杀了宋公吧。”

“杀了没用，不如放了他。”成得臣说。

“因为无法攻陷城池，就释放他？”楚成王气呼呼地说，“凭什么？”他想不通。

“当然不是就这样平白无故的放人。”成得臣说，“鲁国不是没有来参加盟会么？它和宋国都是葵丘会盟的成员，如果我们向鲁国汇报我们讨伐宋国的胜利，邀请鲁侯来亳都会面，他肯定会帮宋公求情。我们那时候再释放宋公，鲁国会觉得我们给了他面子，而宋公也会感激我们，不是一举两得吗？”

不出成得臣所料，收到所谓捷报的鲁僖公先是大惊失色，然后很快就明白了楚成王的动机。他答应楚国使者，到亳都参加盟会。

五 愚蠢的战争法则

亳地盟会在那年冬天举行。

对除楚成王之外的诸侯们来说，这次盟会就和冬天本身一样，冰冷无趣。

他们中的好些人都参加过十多年前的葵丘会盟，虽然关于齐桓公的记忆日趋淡薄，十多年过去，很多细节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但他们对当年的盟会上那种和平的、协调的、彼此信任的融融氛围仍然记忆深刻。

可是，楚成王主持的这次带有被胁迫意味的盟会却让诸侯们觉得别扭，浑身不舒服。

最开始的时候，郑文公推举楚成王为盟主，诸侯们你看我我看看你，找不到任何理由同意郑文公的提议。齐桓公的影子在他们脑海中突然出现，形象模糊而又清晰，遥远而又坚强，就像不绝于缕的山间瀑布从山巅坠下，在半空中又散开，但最终还是飘飘渺渺的落入幽深的心潭中。楚成王的形象顿时变得萎缩、蛮横、丑陋不堪。

后来，鲁僖公突然打破这种心照不宣又软弱无力的沉默，开口责备楚成王应该放掉宋襄公，要有一个盟主的样子。虽然鲁僖公声音洪亮、义正辞严，但无论如何都给人一种讨好的、妥协的、言不由衷的软弱味道。

再后来，被释放的宋襄公在楚成王的强迫下，在盟会上以一种沮丧的可怜神情十分不乐意的向楚成王和众位诸侯表示感谢，以感谢楚成王释放了他。这更让诸侯们不由得产生了一种同病相怜的同情心，而这种同情心又让大家感到非常不舒服，厌烦得要命，但又不知道怎么办。

随着盟会的结束，他们终于弄清楚了这一点，无论怎么长吁短叹，齐桓公的那个美好时代已经永远消失了，无可挽回。

当时，诸侯们脸上的无奈和目光中的怜悯神情让宋襄公稍感宽慰，而楚成王妄自尊大的神情又让他感到积郁了好几个月的满腔苦闷无处发泄，于是他把所有的怨气都撒到了郑文公头上。郑文公是唯一没有对宋襄公的可怜遭遇表示同情的人，他死心塌地地跟随着楚成王。后来，宋襄公一想起郑文公那副奴才一样的神情，心里就充满了鄙视，是可恶的郑文公在前年发出了召集诸侯与楚成王会盟的邀请。宋襄公越来越觉得那次莫名其妙发出的邀请好像是有意针对自己，糊弄自己，使他不知不觉地就掉进了楚王的圈套，搞得他在诸侯面前丢尽了脸。无可怀疑，这是他宋襄公终身无法抹去的人生污点。

盟会结束后，宋襄公听说公子目夷已经即位，成了宋国的新国君，打算不再回国，流亡去卫国，避开故土，直到老死。

可是，公子目夷早就派来了使者，迎接他回国。

宋襄公回国后，公子目夷自动退位，宋襄公仍是宋国国君。

回国后，宋襄公只要一想起楚成王和郑文公的羞辱，就感到无法忍受，连吃饭都难以下咽。于是，在一种始终无法释怀的报复心的支使下，宋襄公决定伐郑。

当公子目夷得知宋襄公要讨伐郑国时，赶紧劝阻宋襄公，“郑国和楚国是一体的。主公讨伐郑国，楚国一定会出兵。”

可是宋襄公根本不听。公子目夷不禁绝望地叹道：“宋国的灾难累积到这时候，终于要大爆发了。”

所以从宋襄公宣布出兵的时候起，公子目夷和公孙固这两员主将就已经有着必败的心理准备了。为了不影响所谓的士气，俩人把绝望的情绪深深隐藏着。如果在还未出兵之前，绝望情绪就弥散开来，后果不堪想象。

当宋军进入郑国境内，包围了荥阳之后，郑军一面严密防守，竭尽全力和宋军相持，一面遣使去楚国求救。

所以当宋军还在郑国攻城时，成得臣就率领着楚军往宋国开拔了。

为什么成得臣不直接出兵援助郑国呢？

当时，面对楚成王的疑惑，成得臣解释说：“前段时间楚军刚在宋国境内和宋军交过战，宋国人对楚军心存畏惧、闻风丧胆，如果我们绕开郑国，直接攻击宋国，宋公自然要解除对郑国的围困，撤兵回国，防守自己的国土。”

果然，宋襄公一收到楚军北上的消息，就再也无心讨伐郑国，而是立即撤兵。

宋襄公在泓水南岸驻扎下来，准备迎战楚军。

成得臣派人渡过泓水，送来战书，约定十一月的第一天决战。

“不应战吧，就说我们已经解除了对郑国的围困，请求成得臣退兵。”公子目夷劝宋襄公说。

宋襄公抖着手里的战书，激动万分，非要应战不可。

“老天爷已经抛弃了商朝几百年。”公子目夷语调哀伤，极力劝阻说，“主公想要复兴它，老天爷都不会宽赦你。”公子目夷说到这里，突然感到特别悲哀，虽然他知道宋国称霸毫无希望，但看到宋襄公非要在这条不归路上孜孜不倦地前行，仍然悲伤得要命。他不知疲倦地劝告他，可他老是不听，反而让自己深切的感到宋国在这个时代地位的可怜。

黄昏来临时，宋襄公突然想起什么似的，命令士兵砍倒一颗大树，剥光厚皮，说是要制定一面“仁义”大旗树立在自己的战车上，让成得臣和他的那些南荆地带的野蛮士兵在远远看到这面旗帜时，感到羞辱。

在光线逐渐黯淡下来的傍晚，公子目夷看着那面在光秃秃的旗杆上随风飘扬的旗子，觉得是一种讽刺。他脸红到了脖子根，连脊椎都因羞耻感而发麻，他实在没有勇气再看“仁义”大旗一眼。

决战那天凌晨，公子目夷早早就起了床，叫醒沉睡中的军队，叫他们以最快的速度吃喝拉撒，然后摆好阵势，等着楚军渡河决战。实际上，公子目夷之所以这么早就准备停当，就是想趁楚军渡河渡到一半时搞突袭。

在宋军在黑暗中热火朝天的煮饭、吃法、撒尿和拉屎、排队布阵的当儿，楚国士兵却全睡得死死的，毫无动静，静得泓水南岸的宋军都感到森森寒气从对岸传来。

头天晚上，成得臣就叫士兵们安心睡觉，不要担心任何事。

“我们早点渡河吧，防止宋军乘机扼制我们。”斗勃担忧地说。

“不用怕。”成得臣安慰道，“我早就看透了宋公，是个迂腐透顶的家伙，根本不懂用兵。我们任何时候渡河都没事。”

天光大亮，楚国才开始起床，进行宋军在黑暗中所做的一切，然后才在成得臣的指挥下渡河。

“楚军实力雄厚，军队数量比我们多得多，趁他们还没有完全渡过河的时候攻击他们吧。”公子目夷见楚军开始渡河，催促宋襄公说。

“不行。”宋襄公面无表情地指着那面“仁义”大旗，口气坚硬地吐出两个字。

不多久，楚军完全渡过了泓水，只是还未有摆好阵势，乱哄哄的。

公子目夷恨不得当即下令宋军杀过去。

这是最后的机会了。

当公子目夷固执地再次请求宋襄公下令攻击时，宋襄公的回答仍然只有两个字：不行。

是长期的修养、职责和使命感使得公子目夷尽管心头冰冷，但情绪却没有崩溃。当他看着成得臣目中无人的指挥楚军列队、摆阵，而自己却只能呆站着的时候，就知道他的预言要以可怕的方式不可避免的实现了。这是他最不愿意看到的结局。

可是，结局还是惨不忍睹。

最开始的时候，当鼓声响起后，宋襄公仿佛迫不及待似地，又仿佛是要做个示范似的，率领公子荡、向訾守和侍卫官就一马当先往前冲，结果却陷进了楚军的重重包围之中，连人影都看不见。

也就是说，刚一交战，宋军就陷入了无可挽回的被动局面。

宋军接下来就没有别的事可干了，或者说，别无选择了，只有在公孙固和公子目夷的率领下，拼尽全力，不顾一切的冲进楚军阵营营救宋襄公。

当公孙固冲过重重包围终于找到宋襄公时，他在侍卫官们的保护下居然还活着，可是侍卫官们无论如何也突破不了楚军那密不透风的包围，侍卫官们全杀红了眼，而公子荡也已浑身是伤，是某种超乎寻常的意志力支撑了他最后的生命力，当他一看到公孙固出现时，他就把拯救宋襄公的责任转交给了他，而自己的精神则垮掉了。

公子荡轰然倒地而死。

公子荡的死让公孙固感到了时间的紧迫性和倍增的压力。不过，尽管公孙固连自己都不知道时间过去了多久，也不知道突围的尽头究竟还有多远，但他到底还是在一种刚刚在公子荡身上同样出现的超乎寻常的意志力的支撑下，像一头体力永远也消耗不尽的猛兽一样拼杀，最终救出了宋襄公。

那次逃跑对幸存的宋军来说，是一辈子的痛苦回忆。天气冷极了，可他们浑然不觉，同伴那撕心裂肺的惨叫声不断在身边回响，搞得他们的精神都快崩溃了，又自顾不暇，身上携带的物品，诸如武器粮草之类，能丢则丢，以便轻身而逃。随着离战场越来越远，楚军的追击也渐渐没了锐气。

楚国士兵全都停下来收拾宋军沿路丢弃的数不清的战车、粮草、盔甲和武器。

宋襄公的大腿也严重受伤，很长时间都没有复原。

宋军的惨败使人们改变了对宋襄公的看法。本来，宋襄公之前在盟会上受的屈辱虽然有把脸凑上去丢的味道，但睢阳城的市民们在茶余饭后聊天时，还是站在自己的国君一边，而不无义愤的谴责蛮不讲理的楚成王。

可是泓水之战的惨败却使得失去了亲人的市民们开始反过来嘲笑宋襄公的迂腐和无能，都抱怨他不听公子目夷的话。

在宫中养伤的宋襄公听说睢阳的市民全在嘲笑他时，慨然感叹说：“文明人不伤害已经受伤的人，也不俘虏头发花白的老年人。古代用兵打仗，不截击陷于险地的敌军。我虽然是亡了国的商朝的后代，也绝对不攻打还没有列成阵势的军队。”

“你这是不懂作战原则。”公子目夷哑然，责备说，“敌人没有及时摆好阵势，这是老天在帮助我们。趁此机会拦截他们，为什么不可以？再说，为什么不能伤害已经受伤的人？为什么不能俘虏老年人？我们打仗的时候，就是为了取胜，不是为了展示毫无意义的仁义。”

实际上，对中原地区的诸侯来说，他们乐意看到宋襄公与楚国的对抗，也十分希望他赢得战争。没有谁喜欢楚成王，相反，他们既害怕他，又很讨厌他。他们捉摸不透楚国人的性格和对外政策，不过他们确信一点，那就是楚国人野蛮，不讲道理。可是，他们虽然知道楚国深入中原地区对谁来说都不是好事，但又没有勇气团结一致，或者说，缺少某个类似于齐桓公那样的人把他们凝聚在一起。

六 可怜的郑国人

当然，在那些讨厌楚成王的中原诸侯当中，不包括郑文公在内。相反，他对楚成王的恭敬程度，令看到的人都觉得过分，过分得有些可怜和可悲，因为郑文公对待楚成王，就像儿子对待父亲一样，而且，从一定意义上说，就是他把楚成王引入中原地区的。

所以，当下面这件事情发生后，很多人都会认为这是老天对郑文公的惩罚，也充分相信和楚国交往是一件吃力不讨好的事。

当时，楚军的胜利令郑文公欣喜不已，决定带着夫人亲自去柯泽向楚成王祝贺。（为看接应成得臣，楚成王率领了一支大军驻扎在柯泽。）

郑文公的夫人聃氏是楚成王妹妹。她根本没料到，这次兄妹相见会彻底改变她的两个女儿，也就是楚成王的外甥女的命运。本来，兄妹相见也没什么特别的，亲情的正常表露而已。楚成王、郑文公和聃氏也都没有觉得有什么问题。

可是，当楚成王和他的军队经过荥阳，郑文公又决定慷慨的犒劳楚军，并邀请楚成王到荥阳城，大摆筵席招待他时，意外出现了。

当时，郑文公对楚成王的那种集害怕、恭敬、讨好和献媚于一身的战战兢兢的复杂情绪在这次接待中表露无疑。他居然把筵席设在供

奉历代祖宗的太庙中，把楚成王当成天子一样对待。美酒、佳肴和各种食品多得令人瞠目结舌。

不过，在做准备工作时，还没有什么意外情况发生。

当筵席开始，芈氏领着她的两个女儿出来见她们的舅舅时，意外就开始出现了。

那一天，面对郑文公一家人的轮番敬酒，楚成王来者不拒，醉得特别厉害。实际上，他一反常态，喝酒喝得没个尽头，是因为他心情实在是太好了。当他第一眼看到外甥女，他就不可救药地爱上了这两个娴雅的家伙，他爱她们身上的青春气息，爱她们衣裳里面曲线玲珑的充满生机的肉体。很明显，这不是长辈对晚辈的慈爱，而是两性之间的肉欲之爱。而当他打定主意要把外甥女搞到手后，因为性欲勃发，注意力全集中在外甥女身上，他就变得更加激动、兴奋，仿佛进入一种物我两忘的境界，喝酒喝得忘了形。

所以，当天下午，当又醉又饱的楚成王踉踉跄跄地起身离别时，一边喷着酒气打着酒嗝，一边提别要求芈氏和外甥女送他出城。

当天晚上，楚成王就把外甥女拉进了军营。

于是，两个小处女的第一次性生活就遭遇了三人同床的变态性爱，而且对象还是自己的舅舅。

第二天，看着绝尘而去的楚军，郑文公第一次发现自己处境的可悲。很久以前，他背叛过齐桓公，可是，齐桓公还是大度地接纳了

他。而现在他那么殷勤地服侍楚成王，却发现楚成王根本没把他当回事。

第十章 浪迹天涯的贵公子（二）

一 在睡梦中离家

随着时间的流逝，宋襄公大腿的箭伤不但没有好转迹象，反而开始发炎、流脓，伤口四周的肌肉也开始腐烂，越来越严重，看样子是没希望好了。一想到自己迟早要被箭伤夺去生命，再也不能报仇，宋襄公就非常失落。

可是，一个人的到来使临终前的宋襄公又看到了复仇的希望之光。

这个人就是公子重耳。他在齐国呆了两年后，终于离开了。

当时，齐桓公死的时候，齐国公子们的所作所为让狐毛和狐偃他们寒透了心，而齐孝公在后来和楚国的密切来往更是让他们觉得呆在齐国已毫无意义。既然齐孝公仇视宋国，和中原诸侯变得疏远起来，那他肯定也不会为公子重耳做什么。

狐毛他们决定去见重耳，商量离开齐国的事。

可是他们足足等了十天，重耳也没有出门来见他们。

重耳这时候已经五十多岁了，年复一年的家庭生活把他的意气消磨光了，再也没有了为梦想不顾一切的冲劲。他看透了生命的无常，

害怕流浪，对艰苦的流亡生活心有余悸，内心深处希望自己永远不再飘零，不再孤单，不再过分崩离析的生活。野心早就被他抛在一边，不知掉落在那一年的时间的垃圾堆里去了。相反，他爱妻子姜氏爱得要命。他爱妻子带给他的那种温暖的家庭生活。

反正他压根就没想过离开齐国，离开妻子，离开温暖的家，抛弃稳定的生活。

等了十天都还没有见到重耳，魏犇气极了。“这算什么？”魏犇怒气冲冲地说，“他苟且偷安，志气消磨，我们跟他一起还能成大事吗？”

为了避开旁人的注意，在狐偃的建议下，他们出了临淄城东门，来到郊外一处叫桑阴的地方，开始商量怎么把重耳骗出齐国。

“我们先把行李准备好，再借口游猎，把公子骗出来，然后押他上路就是。”狐偃说，“就是不知道去哪个国家最合适。”

“去宋国吧。”赵衰说，“宋公有称霸野心，他会帮助我们。”

他们密谋的地方是一片桑树林。桑树密密层层，静幽幽凉飕飕的，给人一种阒然无人的感觉。实际上，就在他们的不远处，姜氏的几个婢女正在采桑叶。当她们听见有人悉悉索索地扒开桑树枝桠，钻进桑树林的时候，就安静了下来，一声也不敢出。她们搞不清楚这些突然出现的陌生人要干什么。

于是，狐偃他们的密谋一字不漏地被她们偷听了。

可是，对这些卑微的采桑女来说，这次偷听却要了她们的命。

当她们以一种庸常女人的猎奇心理把偷听来的一切告诉给姜氏后，姜氏为了保密，当天晚上就命人把她们杀了灭口。

姜氏是那种通情达理的女人，很能理解狐偃他们的良苦用心，也不希望自己的丈夫在安逸中烂掉。她当天晚上就试图劝说重耳离开齐国。

可是无论姜氏怎么说，重耳都死活不干。

“我会老死在这里的。”重耳温柔地看着姜氏，“绝不会离开你。”他语气虽然柔和，可是斩钉截铁，一点商量余地也没有。

姜氏突然难过得要命，不再说话了，转身默默睡去。

重耳安慰地抱紧妻子，用手臂传达自己的爱意，不再多想，也沉沉睡去。

第二天早晨，狐偃他们来到宫门外，对重耳的仆人说想和重耳一起去游猎，快去传达一下。

重耳虽然被仆人叫醒了，但是他只是睡眼惺忪的说了声身体不舒服，今天不去游猎，就又转身睡回笼觉去了。

姜氏已经起床了，她赶紧把狐偃召进宫，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你们这次游猎，是去楚国呢？还是去秦国哦？”

“打次猎怎么要跑那么远？”狐偃心里咯噔一响，吓了老大一跳。

“不用瞒我了。”姜氏把自己所知的情况一五一十地告诉给狐偃，“我今天晚上会想办法把他灌醉，然后把他送出来。你们把接应的马车准备好。”

当天晚上，看到姜氏忙忙碌碌地准备了一场宴席，重耳感到非常奇怪，不是什么特殊的日子啊，搞得跟有贵客来似的。“怎么回事？”重耳惊奇地问，“搞这么隆重的宴席。”

“为公子送行啊。”姜氏认真地回答，“你不是志在四方吗？”

“谁说的？”重耳想起了昨天晚上姜氏说的那一番话，立刻感到不快，“我现在已经非常满足啦，没别的想法。”时间可是不等人的，好不容易把分崩离析的生活重新组织起来，他可不想再打乱它。

“真不走？”姜氏疑惑地问，“不会是骗我吧？”

“真不走。”重耳的回答直截了当。

“不走算了。”姜氏突然笑起来，温柔地说，“其实我也不想你走，其实我一直都想准备一场宴席，感谢你愿意牺牲一切，永远和我一起。”

姜氏这么一说，重耳欣然入席。实际上，重耳从一开始就发现今晚的宴席趣味非凡，有美女翩然起舞，有美妙的音乐陪伴，有美酒和

佳肴，他的兴趣老早就被挑起来了。

当时，重耳虽然奇怪妻子怎么会突然那么殷勤，劝酒劝个不停，但一看到她脸颊酡红，双眼熠熠生辉，满含柔情，他心中就油然升起一股爱怜之情，若有若无的疑虑就飘然消散在酒的香气中了。

在午夜时分，饮酒过量的重耳浑身发软，喉咙干涩，口渴得厉害，睡意朦胧地喊侍从：“好口渴，快给我倒水来。”

“天亮了才有水。”一个声音无情地拒绝了他。

重耳生起气来，可他突然发现床摇个不停。难道我醉得这么厉害？重耳疑惑不已，“那先扶我下床。”他想弄个究竟，床这么会摇得这么厉害呢？

“不是床，”那个声音又无情地回答，“是车。”

重耳更疑惑了，他头晕得厉害，还以为被噩梦魇住了呢。他努力睁开眼，稀里糊涂地看着四周的黑暗。晚间的冷风刮得脸凉飕飕的，得得的马蹄声突然开始清晰的传入耳朵，重耳感到恐惧，突然警觉起来，厉声问：“你是谁？”

“狐偃。”那个声音近在耳畔。

“糟糕！”重耳突然明白妻子的反常行为是怎么回事了，他被骗了，他顿时感到窝火极了，“为什么不通知我一声，你们到底打算干什么？”

“打算把晋国送给你。”

还开玩笑！重耳气得酒醒了大半，不知哪来的劲，蓦地坐起身，左顾右盼，寻找随便什么能打人的东西。借着朦朦胧胧的月光，他看见魏犇手里拿着一根长长的戈，他一把把抢过来，对着狐偃就刺。

狐偃丢开缰绳，下车就跑。

重耳跟着跳下车，紧追其后，一副绝不放过狐偃的架势。

好家伙，果然醉过头了，睡了这么久还没醒！赵衰、狐毛、介子推、魏犇等人全都停下车，追着重耳去解劝。

重耳见追不上狐偃，赵衰他们又来拉住他劝架，气得狠狠地把长戈往地上一扔。

狐偃见重耳把武器丢掉了，又回转来跪在地上认错，“如果杀了我能够让你成就大事，我死也没什么关系的。”

“要是事情搞不定，”重耳眼睛气得鼓鼓的，“到时候我非吃了你不可。”

“如果事情搞不定，我都不晓得我会死在哪里，还有你吃的哦？”狐偃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如果事情搞定了，你想吃什么有什么，还吃我的肉干什么呢？我的肉又臊又臭，没什么好吃的。”

“不是他一个人的错，是我们一起商量把公子骗走的。”赵衰说，“我们为了追随公子，抛弃了安逸的生活，远离了妻子儿女，经

历了数不清的苦难，就是相信你胸有大志。现在晋侯做事太过分，谁不想你回去，成为他们的国君呢？”

“好吧。”回齐国是不可能的了，重耳语气缓和了下来，改口说，“你们说怎么办就怎么办吧。”

气呼呼地说了半天，重耳感觉喉咙都快冒烟了，赶紧要水喝。

介子推把水袋递给了他。

重耳仰起脖子咕咚咕咚的喝了水，休息了一会儿之后，重新上路了。

二 嘲笑的声音

一路上，有时候天气极好，阳光灿烂，长空寥廓，白云纵横，给人一种毫无遮拦的感觉；有时候雨幕低垂，雨点垂直落下，重重的打在马车的雨棚上，声音低沉而寂寥；有时候雨若游丝，不定睛细看几乎看不见雨，只觉得空气湿漉漉的，呼吸起来感觉特别清新。在这些时候，重耳会思念起妻子姜氏来，他的手指尖还能感触到她圆润的肉体，她的一颦一笑仍然在他脑中清晰似乎就要走出来，站在他面前，和他说话，柔情似水。可是他发现，在疲倦然而心情还算不错的旅途中，隔着静谧的山川原野，姜氏的形象竟然变得遥远，变幻不定，不可捉摸起来。随后，他又想起了季隗。她一直在翟国孤单的等待他，重耳算了算，有七年了吧。这七年中，由于姜氏的原因，他很少想起她来，而且，就算现在像想起岁月深处的往事一样想起了她，情绪上也没有任何波动。不过，他仍然是爱她的，他确信这一点。

由于准备充分，旅途不缺乏任何物资。重耳既然打定了主意，精神就好了起来，脸上又有了健康的笑容。原来定下决心后，心情会变得出奇的畅快，原来抛掉既有的安逸生活，也没什么大不了。

曹国是去卫国的必经之路。不过，在经过曹国时，曹共公却小气得很，一点也不想接待重耳他们。实际上，曹共公一点也不小气，他可大方着呢。他对他那三百多个意气相投的朋友慷慨极了，给他们官做，让他们成天无所事事还拿俸禄，但他之所以突然吝啬起来，不想接待重耳，是因为他不喜欢重耳这样的人。他们太严肃，太正经，见

面就只会谈国家大事，真让人又厌烦又头疼。曹共公对那一套束缚人的繁冗政事毫无兴趣，或者说，打骨子里厌恶。他爱玩，爱闹，爱嘻嘻哈哈地打发时间，像个昏昏噩噩的孩子，所以他的那些已是朝堂官员的朋友全是街头小混混、酒色之徒、泼皮无赖，对嬉笑打闹兴味浓厚，而对正经事毫不在行，也无心去干。

曹国朝堂几乎全是嬉笑打闹的虚有其名的所谓官员，只有一个例外，那就是僖负羁，他是曹国朝政的唯一人才。他之所以没有被排挤掉，是因为没他不行，毕竟曹共公时不时还要接到大国的檄书，去参加会盟。这时候，他就需要僖负羁陪伴，需要僖负羁帮他完成诸侯间的接待礼仪，并撑住场面。实际上，曹共公本人对会盟那一套可是毫无兴趣，也毫不在乎，更不知道有何意义。

所以，当重耳他们等在城外和曹共公相见的时候，曹共公耍起赖来，死活不肯出城，可是当僖负羁说重耳有双瞳孔、肋骨合在一起，有贵人相时，曹共公顿时来了兴趣，想看看肋骨合在一块到底是个什么样。

于是，他对僖负羁的劝说置之不理，既不优待也不去见重耳一行，而是派人留住他们，把他们安排在城外的馆舍中，送些冷菜冷饭过去。“吃饱了就行，关键是要让重耳洗澡。”曹共公热切地想，他把那群不务正业的家伙召集在一起了，准备去瞧新鲜。

“在他洗澡时，在冲进去之前，千万记得先别出声。”曹共公谨慎地交代说。

重耳一路风尘，正想洗个通体舒坦的热水澡呢。在他还未有进入浴盆之前，曹共公他们敛声屏气，咬紧嘴唇，抑制住笑，一听到重耳习水冲洗身体的哗哗的声音后，他们就砰地撞开门，一窝蜂地冲了进去，围着赤身裸体的重耳转圈圈，动手动脚，嗤嗤哄笑一通后才作鸟兽散了。

曹共公的无礼行为气得重耳脸色发白，当即跳出浴盆，穿上衣服，摔门而出，找到狐偃他们，就要离开。

“天太晚了。”狐偃说，“明天再走吧，犯不着和曹共公这样的人生气。”

僖负羁的到来略微缓释了重耳的愤怒。他知道重耳这次看似窘迫的旅程实际上是去寻求大国的帮助、借助大国的力量重新回国，争夺晋国的君位，而且，僖负羁在他妻子的提醒下，也坚信这一点，那就是重耳一定能成功，重耳和他的追随者早就名满天下了，也只有曹共公这种顽童式的人物才浑然不觉，对重耳这种云蓄囤积的人物视而不见，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既然曹共公拒绝和重耳建立关系，僖负羁决定以一己之力挽救曹国未来的命运，他私下送了相当丰厚的食物给重耳，并在盛装食物的盘子里面埋藏了一块暗示友谊的玉璧。

重耳接受了僖负羁的食物和友谊，但退还了玉璧。他的这种超然脱俗的行为使僖负羁对他产生了极大的崇敬之情，从而更加确信了自己的看法，重耳尽管已经五十多岁，但他的志向却比那些浮躁的年轻人要大得多，大到自己难以估量。

三 两种待遇

和在曹国的情形相反，重耳到宋国后，受到了宋襄公的热情接待。尽管宋襄公本人因为箭伤无法亲自接见重耳，但他热情地把接待任务交给了公孙固。

“公子还年轻的时候，已经和宋国结亲了。”宋襄公让公孙固传话说，“我无法再许配女人给你了，但车马不会少你的。”宋襄公这是在和齐桓公相比。当年，齐桓公不仅许配了女人给重耳，还给他配备了八十匹马用于驾车。

在宋襄公地授意下，公孙固以接待国君的礼节接待了重耳。不过，公孙固认为重耳他们呆在宋国毫无进取的希望。他和狐偃有老交情，私下对他说：“宋国实力弱小，又刚刚遭受惨败，没有能力帮助公子。你们最好去其他实力更强大的国家。”

狐偃把公孙固的话转达给重耳。于是重耳决定离开宋国。

听说重耳要离开宋国，宋襄公赠送了几乎要把重耳他们的马车压垮的食物、衣裳和旅途必须的其他物资。

重耳离去不久，宋襄公就生命垂危，感到死亡扼住了他的喉咙。他把儿子宋王臣——就是宋成公——叫到床前，声音虚弱地，然而却是语重心长地交代说：“重耳回国后，一定会成为国君，也一定能聚合诸侯，你一定要搞好和晋国的邦交关系。”他话锋一转，嘶哑的声

音里满是愤怒，“楚国是我们的大仇人，世世代代都不要和楚国通好。”

重耳并不知道宋襄公的死讯，人在旅途的他又受到了郑国的轻视，正在崇山峻岭的荒僻路上生郑文公的气呢。

当时，郑文公听说重耳将要来到郑国时，就冷冰冰地说：“他背叛了父亲，到处逃亡，谁也不愿接待像他这种人，搞得他老是挨冻受饿。”他突然没好气起来，好像重耳得罪了他似的，“我也不会接待他。”

“我们最好接待他。”叔詹表情凝重地说，“他的那些追随者，全是罕见的人才，都是治理国家的老手。”他见郑文公不为所动，继续说，“至少他和郑国是同姓，都是周王朝的子孙。”

郑文公不以为然地说：“他都老了，还能有多大的野心，还能干多少事？”他拒绝接待重耳，“中原国家那么多，公子多得数都数不清，要是每个公子路过郑时，我都要接待，郑国这么小，能负担得起吗？”他从打定主意死心塌地跟随楚成王的时候起，就逐渐对中原诸侯感到淡漠，在他看来，就算对他们再好，也只是在夹缝中挣扎，到头来都会落得一场空。

“既然主公不打算接待他，”叔詹突然改口说，“那就把他杀了吧，不然将来一定是郑国的祸患。”

郑文公哈哈大笑起来，他觉得叔詹说话真是太有意思了。“你一会儿叫我优待他，一会又叫我杀他，说得过了吧。”他不再理会叔詹，而是传令下去：要是看到重耳出现在荥阳城外，不要打开城门。

重耳既不缺少什么东西，又打定了主意早些到楚国去，见郑国因为他的原因在大白天把城门关得比战时还要紧，也没有像以往遭到冷遇那样站在城墙下徒劳的生气，而是不再停留，以一种高昂的负气姿态离开了。

四 在南方的生活

楚成王却不像郑文公那样，对重耳不理不睬，或是驱逐他离境，而是打算以国君的礼仪接待他。

重耳捉摸不透楚成王为什么会如此优待他，他是中原人，从一定意义上说，是和楚成王对立的，而楚成王的骄横跋扈早已是众所周知，他为什么会如此看重自己呢？重耳不敢接受楚成王的礼遇。

赵衰却不这么看，他对重耳说：“公子流亡了十多年，那些小国老是轻慢侮辱你，而大国却恰恰相反，它们一个劲地优待你。这是天意，你就别谦让了，只管接受就是。”

重耳决定在楚国暂时停留，以便借楚国之力北上回国为君。

在楚国的这些日子里，重耳的追随者的所作所为令楚成王和他的那些大臣们越来越觉得这群流亡者不可小觑。

在一次游猎时，在射杀一只体型笨重然而极端凶狠的大熊时，楚成王见识到了重耳的箭术，而在山谷中遭遇一只外形古怪的吞食铁皮的野兽时，楚成王又见识了赵衰的学识，他不仅详细说出了那头怪兽的名字、生活习性、历史渊源、药用价值，还指出了其致命缺陷。“这种野兽叫獾，吸收了天地间的金气而生，用它的皮做被褥的话，可以避湿驱寒。”赵衰说，“它的皮肉都是铁，只有扼制住它的

鼻孔，才能制服它。”随后，楚成王又见识了魏犇跳出去单枪匹马的制服獬的情形。

于是，在围猎结束后的宴会上，楚成王终于耐不住了，他怕重耳一去不返——这是迟早的事情——之后，会忘记自己的好，也怕失去重耳这个朋友。他总觉得要重耳当着他的面作出某种肯定的表示，心里才感到踏实。“要是你某一天回国，成了国君，该怎么报答我？”楚成王趁着酒醉开门见山地问。

“财富、女人和奇珍异宝，你全都有。”重耳拿捏不定地反问，“我该怎么报答你呢？”

“不管怎么说，你肯定有所报答，”楚成王毫不松口，笑着说：“我想听听看。”

“如果托你的福，顺利回国为君，我愿和贵国建立亲密的邦交关系，使百姓平平安安的生活。”重耳沉吟片刻，看着楚成王那目不转睛的盯着自己的目光，唐突地说：“如果出于不得已，晋国不得不和楚国在平原川泽地带以兵车相会，我一定退避三舍。”

“主公对重耳那么好。”宴席结束后，成得臣气冲冲地对楚成王抱怨，“他却出言不逊，让我把他杀了吧。”

“重耳贤德兼备，又在外流亡了许多年，跟随他的人都是治国之器，这是老天在帮助他。”楚成王不满地说，“难道你要我违背天意吗？”

楚成王不仅没有听从成得臣的话，反而与重耳他们越来越亲密，并打定了主意，只要重耳他们还乐意在楚国逗留，他就会对他们一直好下去。

对重耳他们来说，尽管楚国的风俗和生活习惯与北方有很大的不同，但他们还是感到很快活，他们只经过了很短一段时间的磨合，就习惯了楚国的生活，就好像在很多年以前他们就在楚国呆过，这次只是故地重游，而熟悉的情景很快唤起了他们沉睡的记忆似的。实际上，是长期的流浪和逃亡使他们具备了极强的适应能力，能迅速和周遭的生活环境融合，入乡随俗，习惯并享受异乡生活带来的愉悦和新奇感受。所以他们在楚国居留期间，心情一直都很不错。

不过，他们并没有在楚国一直呆下去，因为秦穆公派来了使者，接重耳去秦国。

五 到西边去

秦穆公一直对晋惠公的人品感到不齿，所以对在秦国作人质的晋国太子圉也就不那么热乎。尽管秦穆公把女儿怀嬴嫁给了他，但那也只是一种政治谋略和长远计划：在晋惠公死后，扶立他回国为君，使他和他的后代对自己感恩戴德。

也就是说，太子圉是秦穆公的一枚棋子，仅此而已。

太子圉本人深切地感受了这一点。不过他并不在意秦穆公怎么待他，反正自己迟早要回国为君，这就够了。在居住在秦国的最初几年，太子圉抱着有秦国做外援的念头安心的生活在雍州城，和妻子怀嬴波澜不惊的过着日子。

对太子圉来说，他能孤身一人在举目无亲的异乡平静的生活这么些年，而没有出现严重的焦虑症，或是被寂寞折磨得愁眉不展，全是因为妻子怀嬴。她并不在乎父亲把她当做工具，既然嫁给了太子圉，在她看来，就应该尽到妻子的责任。她以无微不至的照顾、热情的性爱、毫无怨言的贤惠使丈夫忘记身处异乡的苦楚。她使他们的家形成了一个封闭的温暖的蚕蛹一样的世界。

尽管如此，随着时间的流逝，秦穆公不闻不问的疏远态度还是使太子圉逐渐陷入焦灼不安的状态而不可自拔。

尤其在晋惠公一病不起时，秦穆公不仅没有送太子圉回国，还大举出兵灭掉了梁国。

秦穆公灭掉梁国这一举动让太子圉寒透了心，他再也不相信秦穆公会帮他。在他看来，既然秦穆公连他的外公都不放过，还会把他放在心上吗？而且，父亲已经病入膏肓，可是秦穆公还是毫无动静。这么多年来，还有很多兄弟一直呆在父亲身边。要是他们树立了党羽，而秦穆公又不帮自己，他回国为君的事就毫无希望、彻底泡汤了。也许，父亲和秦穆公都把自己给忘了个一干二净。申生、重耳和父亲本人当年的命运他至今还唏嘘不已，也许现在要在他身上重演，他不能在秦国傻等而无所作为。

太子圉决定逃回晋国。他要在父亲死去之前赶到他身边，心里才会感到踏实。“和我一起回去吧。”太子圉对妻子怀嬴说，语气焦灼不安，又充满柔情。

可是怀嬴却知道自己不能跟丈夫去晋国。“父亲让我服侍你，是为了让你安心呆在秦国。我不能违背父亲的命令，跟你逃走。”怀嬴尽管十分感伤，但毫不动摇，“你逃走吧，也许你应该这样做。我不会给任何人说的。”

太子圉的出逃极大地惹恼了秦穆公。“背信弃义的家伙，老天都不保佑你。”他破口大骂，“夷吾父子俩都对不起我，我一定要报复他们。”这时候，他突然深深地怀念起重耳来，下定决心要找到重耳。他知道，要报复晋惠公父子俩，非重耳不可。

所以当他听说重耳旅居在楚国时，立即派公孙枝不远万里去楚国迎接重耳。

楚成王也认为如果重耳要回国为君的话，最好去秦国。“楚国和晋国相隔太远，要是我帮你的话，你回国路途遥远，要经过好几个国家，太麻烦。”楚成王说，“而秦国和晋国接壤，早晨出发，晚上就可以到，方便极了。而且秦君仇视晋侯，人又贤德，他一定会帮你。”

于是重耳告别楚成王，和公孙枝到了秦国。

六 娶了侄媳妇

重耳的到来不仅让秦穆公喜形于色，眉舒额展，也让他的夫人穆姬倍感亲切。尽管太子圉在秦国生活了好几年，但穆姬从他身上一点也感受不到亲情。太子圉老是给人一种小气的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感觉。穆姬一点也不想亲近他。她对他只有抑制不住地厌恶。而重耳的到来使她心里油然而生一种亲情所特有的温暖，对他又敬又爱。在秦穆公为重耳举办接风宴席时，穆姬突然起了一个念头，搞得她心砰然一动。

秦穆公回宫后，穆姬对他说：“我们把怀嬴嫁给重耳吧。”

秦穆公当然乐意这门亲事，他让穆姬去劝服怀嬴。

“我已经失身给太子圉了。”怀嬴感到难为情，“怎么可以再嫁人呢？”

“子圉永远不会再回来了。”穆姬真诚地说，“重耳贤德，帮他的人又那么多，他肯定能够回国为君，册立你做夫人。这样一来，秦国和晋国又是姻亲关系了。”

怀嬴抿着嘴，低垂着眼帘，沉默不语。实际上，她并没有想任何事，她的脑袋一片空白。虽然重耳已经老去，但她很喜欢他，对他的故事和人生经历印象深刻。既然父亲和母亲那么喜欢重耳，愿意和晋国结亲，她自己又有什么不愿意的呢？当然，这些念头都只是一闪而

过，因为激动，她不能凝神抓住某一点深入思考下去。“既然这样。”怀嬴突然打破自己造成的沉默气氛，一丝不苟地说，“为了秦国和晋国，我又何必自私呢？”她感觉自己的舌头木然，话语像生涩而甜蜜的石子从嘴里落出来。

虽然怀嬴同意了和重耳的婚事，但是当秦穆公叫人把穆姬的想法告诉给重耳时，重耳却感到十分为难：自己是太子圉的大伯，要是娶了怀嬴，不是乱伦吗？

可是他的追随者们全都劝他娶了怀嬴。

“怀嬴既漂亮又有才华，秦王和他的夫人都很爱她。”赵衰说，“如果你不娶她，秦王会怎么想？他主动提出和公子联姻，难道你一开始就要拒绝他的好意？当你要借用他的力量回国为君的时候，他还会帮你吗？”

“而且尧是黄帝的第五代孙，舜是黄帝的第八代孙。算起来尧的女儿是舜的老祖母，可尧照样把女儿嫁给了舜。”臼季说，“舜可没有像你那样拒绝。”

重耳的心里摇摆不定，他还是拿不定主意。“你觉得可以吗？”他愁眉不展地问狐偃。

“你现在打算回国，到底是要侍奉子圉呢？还是要取代他？”狐偃不动声色地反问，见重耳一声也不言语，顿了顿继续说，“很明

显，晋国会落到子圉手里，如果你回去侍奉他，怀嬴就是你的国母，如果要取代他，怀嬴就是仇人的妻子，还问我做什么？”

重耳还是过不了自己这关。

“连他的国家你都要抢过来，还在乎一个女人么？”赵衰不耐烦起来，气呼呼地说，“这种小事都决定不了，还成什么大事？到时后悔都来不及。”

经赵衰这么一激，重耳终于下定决心娶怀嬴。

正如重耳的追随者所说的那样，重耳的婚事是一件皆大欢喜的事，而赵衰、狐偃他们和蹇叔、百里奚他们则同气相求，相见恨晚，一拍即合，成天不知疲倦地商量重耳的复国大事。

尽管重耳新婚不久，但他们很快就决定拥戴重耳回国。他们如此急切，又如此义愤填膺，是因为狐突被子圉杀害的消息从晋国传来了。

七 可怜的侄儿

子圉回国后，并没有产生回到故乡的亲切感，除了被病痛折磨得无法起床的父亲、吕省和郤芮——晋惠公临死前，把子圉托付给了吕省和郤芮——之外，他谁也不相信，他看得出来，那些往昔熟悉的面孔全都对他都感到陌生了，和他见面时，脸上全挂着一副出于不得已才应付他的生疏神情，老是让他怀着厌恶的心情想起秦穆公来。他觉得他们和秦穆公是一样的人。

随着晋惠公的死去，子圉对大臣们的猜忌之心更加严重了。虽然晋惠公死去之后，子圉没有遭到任何意外就即了位（是为晋怀公），但他害怕重耳，害怕秦穆公，害怕那些口是心非的大臣成为重耳的内应。谁都知道，重耳在秦国不仅娶了他的妻子，还打定主意要回国夺位。

重耳不久就会回国的消息已在绛州城传得沸沸扬扬。躁动的气息使晋怀公坐立难安。他决心做些什么，阻止情况继续恶化。

于是，他下了一道剪除重耳羽翼的命令：凡是家里有人在跟随重耳的，都要在三个月之内召回来，过了预定期限，就剥夺做官的权利，如果对命令置若罔闻，将与追随者一起处死。

对晋怀公、郤芮和吕省来说，重耳最有力的也是最可怕的臂膀就是狐毛和狐偃两人，而他们却十分恼火地发现狐突毫无召回他俩的打算。

郤芮决定亲自去狐家一趟，向狐突晓以利害。

可是，无论郤芮是苦口婆心地劝说、拐弯抹角地威胁，还是笑呵呵地乞求，狐突都是板着脸，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

当郤芮最后放弃了这场苦涩的谈话，带着一副绝望、冰冷和压抑的神情离开后，狐突就知道自己死定了。所以当晋怀公派人来请他，要他进宫一趟，说要和他谈话的时候，狐突就没有想过还要回来。他决不会召回儿子们，当年，是他亲自把他们交给了重耳。从重耳逃亡的那一天开始，他们就成了他的臣子，终其一生，他们都将是他的臣子，既不会背叛他，也不会再侍奉其他任何人。

他以一种超乎寻常的平静和家人永别。

直到晋惠公死去，在这逝去的几十年间，狐突用他老练的政治智慧躲过了数不清的危险和暗流，他既拯救过重耳的命运，又以几十年的远见决定了狐毛和狐偃的命运，既成功度过里克搅合的疯狂年月，又在晋惠公营造的阴险氛围中安然而居，可是现在他却要在稚嫩的晋怀公面前失足落马，其实问题不在狐突本人身上，而是晋怀公太年轻，太愚蠢，太多疑，他打破了一切规则，毫不讲理地要拿他这个老臣开刀，而这种冒失得让所有人都感到寒心的行为注定会惹来极大的麻烦。

可是晋怀公却看不出自己大难临头，他在闹市街头杀掉了狐突。当时，当郭偃看到了狐突的身首异处的尸体时，忍不住悲叹：“刚刚

即位，还没让人知道他的好，就杀掉世人敬重的老臣，不身败名裂还能有什么结局呢？”

第十一章 重耳回国

一 惜别

当狐突的家人带着无限伤痛逃到秦国，把狐突被害的消息告诉给狐毛和狐偃时，在外漂流了近二十年的兄弟俩抑制不住痛苦和对父亲的思念，嚎啕大哭起来。

赵衰和重耳的其他追随者一面安慰狐毛兄弟俩，一面决定说服重耳，要他立即行动起来，回国复国。

当他们从狐毛和狐偃的住处出门的那个时刻起，后来的事就以一种异常顺利的、顺理成章的、规模不断扩大的方式向前发展。

重耳也认为事情不可再缓，他当天就去见秦穆公，请求他的帮助。

秦穆公等这天等了好久，现在终于可以行动起来了。他决定照赵衰说的那样，立刻行动，不给子圉改元告庙和确定君臣名分的时间。

随后，晋国大夫栾枝的儿子栾盾从晋国带来了好消息：因为滥杀无辜，晋怀公已经失去了民心。除了吕省和郤芮，已没有任何人再愿意支持他。韩简这些老臣全被疏远了。而栾枝已和舟之侨、郤溱一起，把自己的家丁们武装了起来，打定主意做重耳的内应。

于是，重耳与栾盾约定，在第二年年初时，他会渡过黄河，回到晋国。

随后，当寒冬过去，初春来临，约定的日期终于到来了。

这天，重耳再次去见秦穆公。

重耳还没有来得及说话，秦穆公就急切地说：“我不放心我的臣子们，怕他们不能顺利完成任务。我决定亲自来办这件事，把你送到黄河口。”

丕豹请求做先锋。秦穆公答应了他。

丕豹激动不已，他那郁结了多年的仇恨终于能够得到报复，而不至于演变成终身的遗憾了。

雍州城的市民肯定会永远记得重耳离开雍州城那天壮观得令人咂舌的情形。

那天清晨，先锋丕豹首先出现，打破了雍州街头清冷的宁静，随后，秦穆公、重耳和秦国太子罃的华丽而精致的马车鱼贯出现，使街头产生了一种密不透风的威严，而紧随其后的百里奚、由余、公孙枝和公子絳，以及重耳追随者的马车则让人感到即将发生的事件非同一般，再后面的四百乘浩浩荡荡、一眼望不到尽头的兵车则令越聚越多的市民情不自禁地发出啧啧的惊叹声。

在最后一乘兵车出了城以后很久，马蹄和车轮的声音仍在雍州市民的耳朵里面轰然作响。

太子瑩一直把重耳送到了渭阳，才依依惜别，回雍州城守国。

在那个正月的亮晃晃的阴天，秦穆公和重耳到达了黄河岸口。河水平静的稳重的往前流去。和风一样起伏不定的浪滔拍击河岸，发出寂寥的声音。冻人的风从西北方吹来，越过黄河，钻进了东岸的丛林。丛林摇晃不定。那条东去的大路从东岸的岸口兀然起点，往远处延伸，拐弯，了然无人。

秦穆公在黄河西岸扎下营寨，再一次为重耳饯别。

二 他看破了一切

在那天，仿佛所有苦难都和汤汤河水一起流走，被涤荡干净，烟消云散，知趣地滑向了所有人的记忆深处，永不重现。所有人都和那个春天本身一样，对未来满怀希望，但是有一个人却在那天看透了一切，下定决心归隐山林。

他就是介子推。

当时，壶叔仍然像一路走来那样，把那些陈旧的饮食器具、席子、帷帐之类的东西搬到自己船上，有条不紊地摆放着。

那些器具的来源千奇百怪，有翟国出走时随身携带的，有宋国和楚国赠送的，有追随者们居住在异乡期间购买的，很多器具连壶叔也忘记了它们到底怎么到自己手中的。虽然有一部分已经破了旧了裂了口子，但壶叔全都搬上了船，一件也没舍得扔。或许是成年累月的窘迫生活使照看它们的壶叔养成了节俭的习惯，或许是他对它们全都产生了敝帚自珍的感情，或许是他没有收到重耳扔掉它们的命令，反正他像往常那样，一件不漏地搬上了船，还生怕漏掉什么似的点着数。

重耳看见了壶叔那副煞有介事的样子，忍不住指着他哈哈大笑。他的心情实在是太好了，满目生辉，有种拥有全世界的快乐感觉。“我马上就要成为晋国的国君啦，从此以后就过锦衣玉食的生活。”重耳神情轻快地说，“要这些又破又旧的东西还有什么用呢？”

壶叔没有回答，但他也没有对重耳的命令表现出抵触情绪，他按照重耳的命令，把它们一件一件地扔在了河岸边的枯草丛中。

当壶叔把最后一件物品从船中搬出来扔掉的时候，他的脸上露出了难过的神色。

狐偃也看到了这一幕。他想起了过去的十九年中，他和其他人就像那些又破又旧的器具一样，在飘零生活中狼狈不堪，灰头土脸，常常在穷途末路中被区区小诸侯歧视。而现在，公子重耳还没有成为国王，就忘记了昔日的苦难，命令壶叔扔掉以往赖以生存的东西，连一点怀念之情都没有。既然他即将拥有晋国，那自己就再也没有任何用处了，再追随他就显得毫无意义。一想到这里，狐偃就感到一种深切的悲哀。

“过了黄河，晋国就是公子的了。”狐偃捧着一对玉璧，在重耳面前跪下，向他告辞说，“那边有人接应，这边有秦国人的帮助，我一个人留着也没什么用。”狐偃带着离别的惆怅心情，神情惘然地请求说，“我打算留在秦国，不回去了。”

“不是同享富贵的吗？”重耳十分意外，搞不懂舅舅怎么会说这些话，这时候竟然向他告辞。难道这么多年的追随就是为了在即将成功的时候把他抛弃？“你为什么要这么说呢？”重耳既迷惘又难过。

“这么多年以来，我犯过很多错误，而且至少有三个错误不可原谅。”狐偃说，“公子在五鹿受困时，我却毫无办法；公子在曹国和卫国受辱时，我也无能为力；在齐国时，我竟然不顾一切的欺骗公

子，使你怒不可遏。这些都是极大的过错，只是当时公子还漂泊他乡，我不能离去。”狐偃突然有种顾影自怜的难过，“现在，公子终于可以回国了，不用再漂泊。我就像那些破旧的器具一样，再也用不着了。所以你让我离开吧。”

重耳明白了，原来舅舅误解了自己的意思。这么多年以来，他一直非常爱舅舅，不仅仅彼此之间的亲情血浓于水，还有一种同甘苦共患难的友谊。虽然他们永远是君臣关系，但他们的情感常常超越了君臣关系的束缚，既相互敬重，又对对方的爱习以为常。实际上，他们早已习惯了彼此的存在，并将一直持续下去，从没想过分开。

重耳非常难过，看着狐偃去意已决的神情，心头突然变得空落落的。他叫壶叔把丢弃的东西全部捡回来，重新摆放好，然后再拉过狐偃，对着打着卷儿的河水，神情凝重地发誓说：“如果我忘记了舅舅的劳苦，子孙永远不会昌盛。”他把狐偃手里的那对玉璧丢进河里，“就让河神作我的见证人。”

玉璧摇摇摆摆地沉入河底。

当时，虽然介子推不在重耳和狐偃所在的那条船上，但整件事情他都知道得一清二楚。“所有人都乐意帮助重耳，可是狐偃却想把这些功劳据为己有，就因为他觉得自己跟随重耳流亡了十九年。”

介子推觉得狐偃的私心太重，太贪图富贵。想到自己终其一生，都要和他这种热衷于享乐的人同事，他就觉得兴味索然，一点意思也没有。十九年的漂泊早就使他早就看透了这场追逐的虚幻和无稽，富

贵又如何，困窘又如何，他看不出其中有什么差别。管仲满脑子智慧，却对死亡毫无办法，瘦骨嶙峋的死在冰冷的冬夜，齐桓公风流，一生都被荣誉环绕，在死后却无人安葬，宋襄公没命地折腾霸权，最后寥落地死在箭伤下，而在那逝去的十九年中，在周游列国的漫长旅途中，各地百姓的贫穷、被劳累折磨的病态的蜡黄面孔、死在战场上的数不清的士兵、为了生存尔虞我诈的官员和商人，这些人不止一次使介子推觉得这个时代已经不可救药。城市乌烟瘴气，充满了欺骗和堕落，乡村则被愚昧和穷困生活压得喘不过气来，统治者们则在虚幻的繁荣上没完没了的享乐，就好像自己是这个时代最后的国王和官员。现在，狐偃还没有把富贵捞到手，就露出了贪婪的苗头，使介子推感到还未有回国，就又坠入那个他早已厌倦之极的世界之中。

从那天起，介子推就打定了主意，在重耳成为国王后，就归隐。十九年前，他做出了追随公子重耳的决定，也就意味着在重耳回国之前，他的整个人生和生命都属于重耳。以后，重耳回了国，成了国王，到了旅程的终点，也就意味着他介子推的人生就重新回归自己了。他既然兑现了承诺，就可以无所牵绊的隐居了。

对介子推的悄然离心，重耳全不知情。就目前来说，他关注自身的前途更甚于其他。

三 即位

重耳在渡过黄河后，虽然遇到过令狐邑太宰邓慆的抵抗，可是在报仇心切的丕豹面前，邓慆的抵抗显得脆弱不堪、弱不禁风，反而使桑泉和臼衰这些邑的太宰放弃了抵抗，闻风而降。

重耳越来越深入晋国境内。

晋怀公慌了神，他生怕自己会输掉这场不是你死就是我活的战争。他集中了晋国所有的军队，任命吕省为大将，郤芮为副将，去西边阻止重耳。

于是吕省和郤芮率领这支实际上没什么斗志的军队，往西进发。

吕省把军队驻扎在庐柳，阻断重耳的必经之路。

不仅这支军队的士气不给人任何希望，随着秦穆公的劝降书的到来，连吕省和郤芮本人也陷入犹豫不决之中。他们很清楚自己统领的军队对九年前龙门山那场一败涂地的战争心有余悸，而且他们也明白士兵们的心全是向着重耳的，毫无抵抗之心，可是他俩自己心虚，心里没底。对重耳和他的追随者来说，他们曾经犯下了太多不可原谅的罪恶，他们对狐突的死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只有重耳明确作出不陷害我们的保证。” 郤芮和吕省在回信中，提出条件说，“我们才敢拥戴他。”

重耳同意了。

当郤芮和吕省按照约定退兵徇城，恭恭敬敬地等候重耳，并把兵权交给随后而至的重耳时，也就意味着晋怀公彻底被抛弃了。

对晋怀公来说，吕省和郤芮自从率领大军离开绛州城那一刻起，就再也没有了消息。随着时间的流逝，晋怀公陷入了深深的不安，他不敢让自己怀疑吕省和郤芮背叛了，也不敢想象他们会战败。他成天呆坐在宫中，既不上朝，也从没想找过其他大臣。郤芮和吕省俩人离开前那信誓旦旦非赢不可的神情成了他的精神支柱，使他没有在漫长的等待中疯掉。

自从命运让他去秦国成为人质的时候起，他就老是被各种各样的充满未知的等待所折磨。每一次都是别人给他一个明确得令人深信不疑的承诺，最后又若无其事忘掉，把他抛弃。他已经对此非常厌倦，可是又毫无办法。

当他派出寺人勃鞞去西方打听郤芮和吕省的消息，而寺人勃鞞却神情慌乱地从半路折回来，把郤芮和吕省背叛他的消息带给时，他发现自己又陷入了那个令他无比厌烦的怪圈。

他带着谁也不再相信的绝望心情派侍从召集大臣们。随后，当侍从们气喘吁吁地满城跑了一趟，却带回大臣们全生了重病的信息时，他都懒得生气了。他们全都一个样，没什么好奇怪的。

在寺人勃鞞的建议下，晋怀公抛弃了刚刚到手的一切，和寺人勃鞞逃到高粱去了。

在晋怀公逃往高粱的时候，吕省和郤芮已经把重耳迎接到了曲沃，死心塌地地投靠重耳了。（在那时候，在重耳的不计前嫌和宽恕一切的安抚下，他俩也相信自己成功渡过了又一个危机。）

同时，绛州城的官员也行动起来了。栾枝和郤溱率领着士会、先都、舟之侨、羊舌职等三十多人，按照当初的约定去曲沃迎接重耳，而韩简则率领着其他官员在绛州城郊外等候。

于是，重耳在他六十二岁那年，在几乎是全体国民的拥戴下，回国即位了（是为晋文公）。实际上，他的流亡生涯要从他三十二岁那年，也就是他父亲晋献公在骊姬的阴谋指使下，派他往蒲城戍边的时候算起。从那时起，他离晋国的权力中心就越来越远，有好几次，他甚至都放弃了回归的念头。而在逝去的三十年中，晋国人也没有过一天舒心的日子。他们被骊姬、晋献公、里克、荀息、晋怀公、晋怀公折磨得疲惫不堪，心灰意冷。随着破碎的时间乱糟糟的流逝，晋国人对重耳的怀念几乎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重耳流浪到了哪里，他们的心也跟着到了那里。从重耳离开齐国、决定重回晋国的那一天起，他们就怀着企盼的心情激动地等待重耳归来。

现在，重耳如他们所愿归来了。这就意味着，同时，他们也怀着无比乐观的心情坚信，那种在三十多年前离他们远去的生活就要回归了。当然，他们更愿意把那当成一种全新的生活。

四 两个做贼心虚的人

郤芮和吕省却没有融入这种和喜庆相差无几的快乐氛围中，相反，市民和同朝官员脸上的神情越舒展，他们就越感到愧疚和不安，老是觉得别人那副得意的面孔是故意摆给他们看的。而当晋文公派人去高粱杀掉晋怀公，又迟迟不论功行赏之后，他们的疑虑就越来越深了。他们猜透了晋文公的想法：虽然自己投降了，使晋文公在回国途中没有遭遇任何抵抗，但是在他看来，他俩往昔的罪孽太深重，没有资格得到封赏，又碍于盟誓，不好直接说出来，就干脆把封赏这件事一拖再拖。

晋文公越拖延时间，吕省和郤芮的心里就越没底。对他俩来说，现在的每一天都是折磨。尽管晋文公即位才不过几天，他俩却都感到百般煎熬。随着内心的空洞变成恐惧的渊薮，他俩疯了，决定孤注一掷，杀掉晋文公。实际上，他们在黄色的铜镜里看不见，他们的脸色因过度的精神折磨而如死灰一般。

“我们还得找一个同谋者。”他俩商量着，他们同时想到了寺人勃鞞。晋怀公被刺后，寺人勃鞞从高粱逃回来了。他是晋文公的仇人。晋文公不可能原谅他，将来晋文公论功行赏的时候，第一个被问罪的就是他。趁他还没有逃往他乡之前，先拉拢他刺杀晋文公。一想到有了帮手，吕省和郤芮的脸上露出神经质的诡异笑容。

不出他们所料，寺人勃鞞听了他俩的计划之后，毫不犹豫就答应了。

实际上，寺人勃鞞根本没有谋害晋文公的想法，而且从来就没有过。他很清楚自己与吕省和郤芮他们之间的差别。虽然在过去那些君王的指派下，他暗杀过晋文公两次，而且都很卖力，每次暗杀都是一副非要了晋文公性命的架势，可那都是奉命行事，和他本人无关。这也是他一直呆在绛州城而没有逃走的原因。现在，吕省和郤芮要拉拢他，要他以个人身份与晋文公为敌。他当然不肯干。他还怕晋文公的追随者不放过他呢。

寺人勃鞞决定去见晋文公，把郤芮和吕省的阴谋告诉他。

寺人勃鞞深知晋文公不会见他这个仇人。为了万无一失，不出意外，他决定求狐偃帮他说话。于是，在当天晚上，在整个绛州城都安然入睡、街头死寂无人的时候，他来到了狐偃府门外，叫醒了守门的仆人。

听说寺人勃鞞要见自己，狐偃感到非常诧异，而当寺人勃鞞说要见晋文公一面时，狐偃更是觉得这个二月的春夜充满了奇怪的味道。

“我有重大的机密事件要告诉主公。”寺人勃鞞见狐偃疑惑不已，神情诡秘地解释说。

狐偃从寺人勃鞞那凝重的不容置疑的神情看得出来，他没有说谎，就同意带他去见晋文公。

狐偃先把寺人勃鞞安排在宫门外，自己先入宫通报。

晋文公也和狐偃一样，奇怪寺人勃鞞居然还不逃跑，离开对他来说险象环生的绛州城，反而往火坑里跳，要来见他。

晋文公一想起当年寺人勃鞞卖力的刺杀他的情形，就感到窝火。他还记得当年自己被寺人勃鞞抓住衣裳，割掉衣袖时，寺人勃鞞那副理所当然的神情，夷吾明明命令他三天内出发，他第二天就风风火火往翟国赶，就好像杀掉了自己之后，他的毕生梦想立马就可以实现似的。

实际上，在寺人勃鞞求见之前，晋文公因为刚刚即位，要忙很多事情，所以没有想起他来。

可是现在，寺人勃鞞突然出现在重耳面前，厚着脸皮向他求情，使得他的怒火越过往昔的遥远岁月，从记忆深处爆发了出来。

“你要是还不逃走。”晋文公怒冲冲地派人传话说，“我终究会问你的罪的。”实际上，随着洗刷一切情感的时间的流逝，他对寺人勃鞞已没有了仇恨。所以他与其说是发怒，不如说是某些话非要说出来，心里才感到畅快些。如此而已。

“难道主公在外流亡了十九年，连这点人情世故都还没有看透吗？我过去的所作所为只是一种职责而已。”寺人勃鞞既不害怕，也不退避，“当年管仲射中了齐桓公的腰带钩子，齐桓公不也任用了他

做宰相，最后称霸了中原吗？如果你不见我，我倒没有损失什么。但是恐怕主公就会遇到大麻烦，丢了命也说不定。”

“主公一定要召见他。”狐偃说，“他肯定听说了什么事。”

晋文公决定召见寺人勃鞮。

寺人勃鞮在看到晋文公那苍老矍铄的、棱角分明的脸庞的最初那一霎那，内心就受到了极大的震动，同时也充满了希望。因为他一下子就看出了十九年的漂泊生涯使晋文公的眉眼之间充满了沧桑，显出忧郁而又豁达的神情，根本没有久居深宫所特有的那种纵欲过度的、狡诈的、平庸又令人厌恶的眼神，也没有仇恨的神色。在过去的岁月中，他在晋献公、晋惠公和晋怀公的眼神里见惯了那些毫无神采的邪恶目光。

“恭喜你。”寺人勃鞮说。

“我都即位那么久了。你现在才来恭喜。”晋文公说，“不是有点太晚了吗？”

“那还不值得恭喜。”寺人勃鞮说，“有了我，那才真正值得恭喜。”

面对晋文公那疑惑不已的眼神，寺人勃鞮把吕省和郤芮的阴谋和盘托出。“绛州城现在到处都是他们的人。”寺人勃鞮说，“主公和国舅必须马上离开，去秦国借兵，才能化解危机。”

晋文公大惊，他当即留下寺人勃鞞做内应，然后和狐偃一起，像流亡时那样，换上普通的衣裳，坐上蒙蔽得严严实实的马车，携带着几名仆人，连夜从宫殿的后门逃走了。

第二天，宫中就传出了确切的消息，晋文公得了寒热病，需要休息和治疗，不仅不能上朝，还不能见任何人。

“恐怕要三月初才能康复。”当赵衰和大臣们一起，打算进宫去问候时，守门人却拒绝他们进宫，“那时候主公才能见你们。”

从那天起，郤芮和吕省就变得兴奋莫名，再也不用去朝堂了，因此他们不仅不用担心密谋泄露，连准备工作也有了大把时间，他们只管呆在家中和寺人勃鞞——为了不引起吕省和郤芮的怀疑，在晋文公离开绛州城后，寺人勃鞞就住进了郤芮家中——一起把密谋的每个细节考虑周详，不出任何纰漏就可以了。

可是，当二月的最后一个夜晚，郤芮和吕省率领家丁密不透风地围住宫殿，然后放起一把火，意图烧死晋文公，并亲自仗着剑，不顾被腾腾浓烟呛死的危险，一头钻进晋文公的寝宫，在每个可疑的地方寻找时，却没有发现他的踪迹。

火势越来越大，把冷飕飕的天空烧得一片通红，郤芮和吕省越来越心慌，浑身燥热，被烟雾呛得透不过气来。

整个绛州城惊醒了。

市民和大臣们全都从床上爬了起来，急急忙忙的拿起各种能够装水的器具，跑到宫中去救火。

他们花了整整一个晚上，才把火扑灭。可是，在他们弄清楚是吕省和郤芮谋反的同时，也绝望地发现晋文公消失了。不过，当他们得知狐偃和晋文公是在同一天消失之后，就不再惊慌，平静了下来。他们在赵衰的安排与指挥下，各施其职、有条不紊地防守着绛州城，耐心地等待晋文公归来。

五 第二次回归

吕省和郤芮更深地陷入了绝望之中。他们的计划落空了。谁也不知道晋文公去了哪里，但他肯定没有被烧死，更糟地是全城人都知道了他们在谋反。他们彻底暴露了，从此再无退路。一种令人窒息的绝望的冷气从他们脊椎升起。

唯一令他们欣慰的是，在谋杀失败的情况下，他们果断抉择，及时撤出绛州城，驻扎在郊外，而且晋文公一直没有派兵出城来围剿他们。

他们不知道，因为晋文公不在城中，赵衰不允许任何人调动军队。

实际上，不仅绛州城在赵衰的一手操持下，恢复了正常，晋文公和狐偃也到达了秦国的王城，与率领秦军的秦穆公和公孙枝会和，准备好了天罗地网，等着吕省和郤芮前来自投罗网。

吕省和郤芮驻扎在郊外，无路可走。一直以来，他们就没有想过离开晋国，离开绛州城，可以这么说，除了和秦国人有过接触外，他们几乎没有和别的诸侯国打过交道。他们熟悉了晋国宫廷的一切。在那个近在咫尺却再也不能进去的异常熟悉的环境中，他们把揣度心思和察言观色的功夫做到了极致。要是离开绛州城，逃亡到其他国家，让一切从头开始，他们肯定会晕头转向，不知所措。所以他们驻扎在

三月的郊外时所想的，仍然是想尽办法重回绛州城，回到熟悉的家中。

他们想，既然曾经和秦国打过交道，和他们一起共同扶立晋文公，那么再求他们帮自己一次，扶立新君就不会显得突兀。

他们派寺人勃鞮出使，把他们的想法向秦国传达。

令他们欣喜的是，秦国人同意见他们一面，商量扶立新国君的具体事宜。

可是，当他们来到王城之后，却发现晋文公坐在秦穆公身旁，眼里全是怒火，而秦穆公却煞有介事地介绍说这就是晋国的新君。这时候，他们才发现自己掉进了陷阱。更令他们气得无话可说的是，出卖他们的人竟然就是和他们朝夕相处的寺人勃鞮。

在杀掉了吕省和郤芮，解除了危机之后，晋文公并没有马上回国。他请求秦穆公让他把怀嬴带回去。上次回国复位时，未来还不是那么明朗，充满了未知因素，所以重耳没有带上怀嬴，现在，既然一切问题都已解决，自己又身在秦国，晋文公就决定把她带回去。

“我打算把夫人接回去。”晋文公真诚地对秦穆公说。

“我的女儿曾经失身给子圉，不配做你的夫人。”秦穆公说，“做妃子就足够了。”

“不，我们世代都是姻亲关系，”晋文公坚决地说，“我必须立她做我的夫人。”

对秦穆公来说，这是再令人高兴不过的事，他没有再替女儿推辞。他邀请晋文公再去雍州城一趟，迎娶怀嬴。在他看来，这一次，怀嬴才算是真正的出嫁，所以他张罗得非常隆重。

于是，在不久前目睹晋文公归国盛况的雍州市民再次受到了震撼。他的婚礼再次给他们的闲聊提供了丰盛的谈资：盛装的精致马车，妩媚妖娆的陪嫁妃嫔，亲自送行的秦穆公，精心选择的三千名护送士兵。在市民的眼里，这一切像是一个遥远的梦。

不过，怀嬴在嫁给晋文公之后不久，就以令人钦佩的娴静和通情达理的宽容精神，主动退居到第三夫人的位置。

晋文公回国后，并没有立即定下心来和怀嬴享受新婚之乐。他还记着吕省和郤芮的罪恶呢。他要把他们的残余势力一网打尽，才能不受干扰地把全副精力集中到其他事情上去。

当他把自己的想法向赵衰说起时，赵衰却反对晋文公这样做。“以前，晋惠公和晋怀公刚刚即位时，不加考虑地杀掉憎恨的臣子，显得毫无肚量。这使得他们无可挽回地失去了民心。”赵衰说，“现在，主公应该反其道而行之，不仅不能惩罚他们，还应该任用他们，让宽容回归绛州城。”

可是，虽然晋文公采纳了赵衰的建议，颁布了赦免一切罪的公告，并派人贴满大街小巷，真心诚意地勾销往昔岁月的所有恩怨，但是依附吕省和郤芮的人却显得十分犹疑。他们都经历过无数政治风云，不止一次在生死边缘徘徊。晋惠公、晋怀公和郤芮的狭小器量和一次又一次发生在别人身上的惨剧使他们形成了这样的人生经验，那就是人性天然奸诈，任何人都不能相信。他们在痼疾一样的信念地支配下，不仅不领晋文公的情，还根据以往的经验臆测他的真正动机。“他准是把我们骗到他身边去，然后一网打尽。”他们在私底下这样谣传说。

三人成虎的谣传使他们坚信晋文公心怀叵测，连最初的观望之心都彻底死了。

六 两个奇特的任命

一纸赦文反而使局面僵化了。晋文公感到十分苦恼，可是又无计可施。就在他成天苦着眉头的时候，头须出现了。他在十九年前的那个沉闷而又惊慌的下午卷着晋文公的所有行李逃跑后，就再也没有在晋文公面前出现过。晋文公虽然曾经恨透了头须，可是，在后来，他像淡忘了寺人勃鞞一样忘记了头须其人。

不过，当他听说头须想要见自己时，一种发自内心的鄙视使他连想都没想就拒绝了。“你曾经把我的财产全部卷走，使我举步维艰。”晋文公正在洗头。他的头皮在宫女手指的轻柔搓动下，又麻又痒。他低垂着头，闭着眼睛，一副享受的神情。“现在还有脸来见我？”他派人传话说。

“莫非主公在洗头？”头须不假思索地问传话人。

“你是怎么知道的？”

“因为洗头的时候，他的头是朝下的。”头须说，“所以说话颠三倒四。”头须突然感到极大的不公平，“他既然容得下寺人勃鞞，为什么就不能见我一面呢？如果我没有使晋国安定下来的办法，我会来见他么？如果真地不见我，我可要逃走了。”

晋文公有了寺人勃鞞的经验，知道头须那听起来危言耸听的话里肯定有独辟蹊径的办法打破僵局，所以他决定见头须。

果然，头须是有备而来。“全国人都知道我当年偷窃主公财产这件事。”他说，“如果主公让我为你驾车，在整个绛州城游行一圈，那么所有人不就都知道主公根本不记仇吗？这样一来，还有谁会怀疑主公的赦文呢？”

于是，在第二天，头须为晋文公驾着马车，在空气潮湿的早春三月，在绛州城的大街小巷穿梭。在那天，所有人都看见了坐在马车里的晋文公那一脸和善和包容一切的神情，看见了因年华流逝和被人遗忘而变得苍老疲惫的头须脸上换上了一副精神焕发的新面孔。

于是，所有来自臆想的谣传就这样被车轮和路面摩擦而发出的声响击得粉碎，烟消云散。

晋国从此安定了下来，再也没有谁因担心受到迫害而散发令人不安和恐慌的气息。

晋文公眉头舒展了，仍然任命头须掌管国库。

七 要把关系理顺

大赦之后，头须把晋文公的大儿子晋驩和大女儿伯姬的情况告诉了晋文公。

晋文公开始把精力集中在后宫，试图把前半生欠下的蛛网一样纵横交错的情债理出个头绪来。

头须告诉他，自从他四十三岁那年从蒲城逃亡之后，晋驩和伯姬就被自己寄养在民间遂家。

晋文公怀着歉疚的心情想起了他最初的两个妻子徐赢和偃姑。她们长相普通，毫不出众，但浑身却散发着蓬勃的生命力。那时节，年轻的他们总是怀着激动的心情享受销魂的性爱。也就是在徐赢和偃姑身上，晋文公从一个什么也不懂的少年变成了对女人的身体不再感到神秘的青年。现在，越过迷雾重重的时光，他仍然从早已死去的她们身上感受到了一种松弛而温柔的情感，就好像刚刚和她们在闷热的夜晚中疯狂过后，回味似的抚摸着她们那热乎乎的身体。

徐赢没有给他生孩子，早早就死掉了。晋驩和伯姬是偃姑所生的，算起来他们都快过了中年。一直以来，晋文公就以为苦命的兄妹俩死在了战乱中。他也在流亡的岁月中渐渐死一样的遗忘了他们。现在，他听头须说起他们还生活在蒲城，不禁产生了一种不胜唏嘘的感觉，竭力想象他们现在的样子。可是，他不但发现这是白费功夫，连

他们小时候的样子他都忘了个一干二净。于是，他派头须去蒲城把他们接回来。

见到晋驩和伯姬之后，晋文公非常高兴。他发现他俩都有着一副温和谦恭的面孔，而且在性格、生活习惯、说话时不紧不慢的语速和缓慢而又温柔的行为举止方面，有着令人惊异的相似。成年累月寄人篱下的生活使这对兄妹形成了卑微谦和的性格。不过，他们并不懦弱，也没有养成神经质的敏感和胡乱猜疑的坏毛病。高贵的血统把那些古怪的性格筛洗掉了。相反，他们为人和蔼可亲，在他们那谦恭的面孔下，有着一颗宽容的、悲天悯人的、谅解一切的心。

晋文公从晋驩的性格中看到晋国未来充满了希望。他欣喜地册立晋驩为太子，把伯姬赐给赵衰，并让怀嬴当他们的母亲。

之后不久，翟君和齐孝公也分别派人把季隗和齐姜送还给晋文公。

当年轻的怀嬴听说了季隗和齐姜的故事后，对她们的贤德和牺牲精神钦佩不已。于是她作出了一个令所有人又对她钦佩不已的决定。她要把夫人的位置让给齐姜她们。每个人都从她那决不妥协的态度看得出劝说她是一件徒劳无功的事，唯有顺从她的意愿。

就这样，在怀嬴的强烈要求下，晋文公重新排定了怀嬴、齐姜和季隗的位次，册立齐姜做第一夫人，季隗为第二夫人，怀嬴为第三夫人。

八 帮赵衰处理一件家事

随后，由于伯姬的原因，晋文公还亲自出面为赵衰处理了一件家事。

实际上，伯姬身上同样具有怀嬴那种甘愿屈居人下的牺牲姿态和崇高的人格。当她听说季隗回来后，就极力劝说赵衰把他当年在翟国的妻子叔隗接回来。

“主公赐了婚。”赵衰拒绝说，“我怎么敢再想叔隗呢？”

“这太刻薄了，只有那些平庸之辈才会这样想。”伯姬语气温和，语速缓慢，声音十分动听，可是却毫无商量的余地，“我虽然身份贵重，但你确实先娶叔隗，而且还有了孩子，你怎么能做一个喜新厌旧的薄情郎呢？”

赵衰虽然十分认同妻子的话，但他心里还是有顾虑。他从未有违反过晋文公的任何指令。在他看来，晋文公的赐婚也是一条指令，他同样不可违反。

伯姬见丈夫虽然答应自己派人去翟国迎接叔隗和他的儿子赵盾，可是迟迟还没有行动，就知道他因无法越过父亲晋文公作出决定，左右为难。她没有再纠缠丈夫，而是直接去找父亲求情，求他派人去翟国把叔隗接回来。

尽管晋文公把叔隗和赵盾接到了晋国，并把他们交给了赵衰，伯姬也一再要求赵衰让叔隗做正室，赵衰对伯姬也十分敬重，但他还是没有改变主意，因为他既没有得到晋文公的明确指令，也不想委屈了伯姬，辜负晋文公的一番好意。这时候，伯姬感到自己的耐心在丈夫的不断拒绝下已经耗尽了。“叔隗年龄比我大，又先嫁给你，理所当然成为正室，而且赵盾已经长大，又很有才华，当然应该立为嫡子。”伯姬为丈夫的拒绝伤心不已，“如果你还是不听我的，我只有回到宫中，不再做你的妻子。”

随着伯姬不断的强烈要求，赵衰感到再也不能推诿她的好意了。他甚至都开始深深地鄙视起自己来。于是，他去见晋文公，把自己的家事向他讲述。

在逝去的二十多年里，晋文公并不知道女儿受过些什么样的教育，对她的过去也一无所知。虽然在别后重逢时，他满怀慈爱和悲悯的心情询问过兄妹俩过去的生活，但从他们的叙述中，他也只得出了一个模糊的印象。可是，伯姬现在的所作所为不仅让他想起了怀嬴，也得出了一个令他惊喜不已的深刻结论，那就是不论太子驩和女儿伯姬曾经经历过什么样的生活，都已经无关紧要，因为他们的骨子里都有着和自己相同的东西，仿佛时间和空间从来未有阻断过他们对他们的教诲。

晋文公对女儿产生了一种深沉的爱怜和敬佩之情，决定用实际行动支持女儿的决定。他召见了叔隗和她的儿子赵盾，替赵衰册立她为正室，立赵盾为嫡长子。

叔隗弄不清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家事需要国君来主持。和伯姬相比，她的身份要卑微得多，因此，她不敢接受此等殊荣，她感到诚惶诚恐。

晋文公不得已，只有把女儿伯姬之前所做的一切告诉叔隗。

叔隗知道，如果再拒绝，只会让伯姬难堪，也会让人觉得自己小器。她怀着感激的心情接受了来自伯姬的、出自晋文公之口的好意。

九 被漏掉的人

晋文公在把后宫那错综复杂的关系处理得井然有序之后，就开始考虑起论功行赏的事情来了。他老早就想大赏群臣，把即位的喜悦分享给他们，只是一直被各种不安定的因素分了神，搞得他老是有种自身难保的感觉，不得不竭尽全力去对付它们，而无暇顾及其他事情。

晋文公的这次封赏是一项规模十分庞大的工作，受到赏赐的人数之多超过了晋国自立国以来的任何一次封赏，几乎所有官员和他的仆人都得到了赏赐。以赵衰和狐偃为首的追随者（包括狐毛、胥臣、魏犇、狐射姑、先轾、颠颉在内），以栾枝、郤溱为首的迎降者，被分为三个封赏等级，按照各自功劳的细微差别依次奖赏土地。

除此之外，晋文公还为狐突在晋阳的马鞍山建立了祠庙，又额外赠送了狐偃五对玉璧。“我曾经把你的白色玉璧扔进了黄河。”晋文公说，“现在我还给你，作为报答。”

为了确定没有任何人被遗漏，晋文公还派人在城门四处张贴了告示：如果还有谁的功劳被漏掉了，可以自己说明。

壶叔也是晋文公在流亡时期的追随者。在封赏那天，他激动万分的呆在家中，等待晋文公派人来叫他去宫殿那边接受封赏。可是，直到封赏仪式结束，也没人来叫他。随着中午邻近，从封赏仪式下来的人开始从他们门前喧闹的经过，他不得不失落地承认，自己被遗忘了。

实际上，在听说了晋文公即将大赏群臣的消息后，壶叔就满怀希望地等待封赏。他只是一名微不足道的小官员，家境非常普通。在跟随晋文公流亡了十九年，再次回到家中之后，他那微薄的俸禄并没有给家庭的经济状况带来多大转机。所以他和他的家人一直等着晋文公大赏群臣那一天的到来。在他们看来，壶叔十九年的功劳就是一大笔即将到手的钱。

可是令壶叔和他的家人既意外又沮丧的是，晋文公竟然把壶叔给忘了。壶叔郁结了一肚子委屈，决定去见晋文公，提醒他一下。出了门，亮晃晃的阳光十分刺眼。他很奇怪这三月的天气竟然令他感到浑身燥热。没走几步，他的额头就沁出了汗水，他的脸色非常难看、极不自然。他觉得一路上都有人在用奇怪的眼神看他。他一忽儿觉得自己理应得到赏赐而对那些令他浑身都不舒服的目光置之不理，一忽儿又觉得主动讨赏实在是件丢脸的事而全没了抬头的勇气。他并不知道城门已经张贴了允许主动请赏的布告。他觉得有人在议论他，嗤笑他，他不自觉的把所有注意力都集中在听觉上。在街头嘈杂的各种声响中，他听见所有人都在议论国王今天大赏群臣的盛况，还听到有人说城门那边张贴了允许被遗漏的人主动请赏的公告。有了那张布告的无形支持，他顿时觉得心情舒畅了起来。不过，他仍然无法释怀，觉得自己是在干一件十分丢脸的事。他觉得家到宫殿这段路比平时长了许多倍，甚至给了他一种永远无法到达目的地的感觉。有好几次，他都想放弃前行，打道回府，但是他并没有停下来，转身从来路回去，而是木然的迈着步子，一直往前走去。

在见到晋文公后，壶叔有种赤身露体暴露在公众面前的羞赧，连最后一点勇气都没有了，想转身立即逃走，但某种神奇的力量使他的脚下仿佛生了根。“我跟随主公从蒲城逃亡，在外奔走了十九年，有好几次连脚后跟都裂了口子，尽心尽力的安排主公的衣食住行”壶叔的脸涨得通红，嘴唇木然，“为什么我就没有得到奖赏呢？”

晋文公见壶叔神情十分沮丧，一副汗涔涔的紧张模样，安慰说：“我把其中的缘由告诉你吧。那些一直督促我保持基本的道德原则，使我没有在长期的流亡生涯中沦落的人，在封赏的时候，我把他们排在了首位；那些为我出谋划策，使我受到诸侯的款待，或者当我被诸侯蔑视时，使我不至于感到受了侮辱的人，我把他们排在了第二位，而那些不惧任何危险的将军和护卫人员，我则把他们排在了第三位。”晋文公顿了顿，“总而言之，我的封赏原则就是上赏赏德，其次赏才，再次赏功。”晋文公见壶叔虽然明白了他说的话，但是窘迫的脸色更加失落了，“随后，我就会赏赐为我奔走效劳的人们，那时候，就有你了。”

当壶叔发现自己误解了晋文公之后，既佩服他的封赏原则，又愧疚得要命。

晋文公开始对仆人和车夫们进行奖赏时，壶叔果然得到了一大笔钱。

实际上，真正被晋文公漏掉的人并不是壶叔，而是介子推。

不过介子推一点也不在乎。自从在渡黄河那天打定主意隐居之后，他终于松了一口长气，心里十分高兴，兴奋得直打哆嗦，这种轻松让他有种飘然飞去的感觉，仿佛长期压在肩上的重担突然卸掉了。他回到晋国后，就再也未有上过朝，相反，他却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到市井生活中去。他的家境并不比壶叔好，或者说，要差得多。他回家时两手空空，身无长物，而且，自从回到家后，他既然没有上过朝，也就没有去领过俸禄，也就是说，整整两个月他都只是靠编织草鞋卖换取微薄的收入。总之一句话，他家穷得叮当响。但是他却一点也没有感觉到自己境况的窘迫，十九年艰苦的流亡生涯使他对物资奇缺的状况能够应付自如。实际上，他回家后，不仅使母亲感到生活有了一种活泼泼的生趣，还成功使她忘记了过去十九年的孤独生活。

照顾年迈的母亲、编织草鞋的琐细工序、售卖鞋子时与邻里之间的闲谈和永远也干不完的家务活，他都以罕见的耐性和似乎永不疲倦的精力干得劲头十足，仿佛其中不仅有无穷无尽的乐趣，还是他毕生的梦想所在。

他的世界在无限缩小，缩小得只剩下他自己、他的母亲和邻居，可是他却毫不在意，他在被遗忘的孤独中享受到了一种从未有体会过的甜蜜滋味。他的心情每天都舒畅极了。

他似乎忘记了一切。

所以在晋文公大赏群臣那天，他仍然像往常那样，在照顾母亲的时候咀嚼着孤独，根本不在乎自己是被晋文公记着，还是给遗忘了。

而当他的邻居解张看到城门口的布告，心怀不平地前来告诉介之推宫殿那边正在发生的事情的时候，他正和母亲一起，在忙忙碌碌地准备午饭，他的脸被火焰和烟雾烤得通红，粘满了灶膛里飘出来的白色灰尘。

“你怎么还没去领赏呢？”解张催促说。他火热心肠，是一个憨厚的颇讲义气的人。

介子推笑呵呵地——一种发自内心的超然的笑——看了看解张，什么也没说，而是继续往灶膛里添柴。

“是啊，你怎么不去说呢。”介子推的母亲附和解张说，“不论怎么说，你追随了他十九年，在他饿得晕乎乎的时候，还割过股肉给他吃。他肯定会赏赐你的。”她叨唠着，虽然有轻微的抱怨，却毫无责备的意味，“就算只得到几斗粟米，也可以改善一下我们的生活。”

介子推见母亲还不了解自己的想法，就解释说：“晋献公生了九个儿子，可是除了重耳，全都死了。而且晋惠公、晋怀公在位时，弄得众叛亲离，国内国外的人都反对他们。老天不肯灭亡晋国，必定要有贤君出现，那么，主持晋国祭祀的人，不是重耳还能是谁呢？老天要让他成为国君，那些流亡时期的追随者却争着抢着说重耳是靠了他们的力量，这不是自欺欺人吗？和他们共事，我感到耻辱。”

“那你至少可以去说给他知道呀？”介子推的母亲说。

“我都隐退了，难道还要去国王面前用言语文饰自己，去追求利禄显达吗？”介子推说，“那些对我已经毫无意义了。”

“如果你真能够做到那样。”介子推的母亲想了想，下定决心说，“我跟你一同隐居吧。”

“我一直想去绵上生活。”介子推兴奋得当即起身去准备行李，“那里峡谷幽深，山势峻峭，是个隐居的好地方。”

于是，在晋文公大赏群臣那天，在壶叔浑身是汗的往宫殿那边艰难前行的时候，介子推却和母亲一起，带着少得可怜的行李，离开居住了几十年的老街，离开嘈杂又庸俗的市井，离开绛州城，往绵上去了。

那天，在介子推和他的母亲决定离开绛州城的时候，解张一直呆在屋内，他听懂了介子推那长篇大论的大致意思，不由得对他肃然起敬，又对晋文公居然把他给忘了感到气愤。

在午后的暖融融的阳光下，解张把介子推母子送出那条散发着各种奇怪臭气的老街。

在独自往回走的时候，解张想出了一个提醒晋文公记起介子推的办法。“也许还能让介子推再回来呢。”解张为自己竟然如此聪明而洋洋得意，两眼放光。

当天晚上，在整个绛州城都沉沉睡去时，解张穿过三月的冷风吹拂的街巷，来到宫门前，把自己花了整个下午和傍晚、绞尽脑汁写出

的一篇短文贴在了宫门上：

龙欲上天，五蛇为辅。龙已升云，四蛇各入其宇。一蛇独怨，终不见处所。

本来，晋文公在大赏群臣之后，打定主意把全副精力集中到国事上去（从晋献公那个时候起，晋国就逐渐积累了许多问题和毛病，迫切需要处理、解决和疏导），可是在看到了解张的抱怨之词，发现自己竟然把介子推给忘了之后，他决定先暂时把国事抛在一边，亲自去绵上把介子推找回来。

“如果我竟然不赏赐介子推。”晋文公说，“我的过错可就大了。”

晋文公在解张的引导下来到绵上。

在下达了寻找介子推的命令后，士兵们开始漫山遍野的寻找。

可是，直到他们被各种深浅不一的绿色刺激得头晕眼花，觉得眼前的整个丛林、山体和高树掩映下的地面都在摇晃，又被漫无目的地爬山涉水折磨得疲惫不堪，感到连自己都几乎要迷失在深不可测的崇山峻岭的时候，都还是没有发现介子推母子俩的蛛丝马迹。

希望在莽莽山野间变得渺茫。晋文公变得急躁起来，他弄不懂介子推为什么会那么恨他。开始的时候，晋文公怀着强烈的遗憾和歉疚之情来到绵上，不惜耗费大量的精力、人力和时间去寻找他，要他回去。晋文公甚至不止一次设想过见到介子推时，介子推向他道歉的情

形，可是不论士兵们怎么寻找，几乎要把所到之处翻了个底朝天，介子推仍然音信全无，就像变成了绵上的森林中一棵不再和人世有关系的老树。晋文公没了最初的甘愿为介子推受委屈的心，转而有些恼恨起他来。实际上，开始抱怨介子推的不止晋文公一人，当晋文公下令烧山，意图把介子推逼出来的时候，性子本就暴躁的魏犇甚至气呼呼地说，要是介子推出来了，他准会毫不留情地羞辱他。“他浪费了我们这么多人的这么多时间！”魏犇不满极了。

可是，接下来发生的事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尽管火势随着风势迅速燃烧起来后，漫山遍野火焰腾腾，浓烟滚滚，热气扑面，但始终不见介子推背着他的老母亲突破火焰的包围，出现在大家在放火烧山之前曾经预想的那些路口。

随着火势地变小，绵上的森林最后只剩下了满山的灰烬和随风飘荡的袅袅白烟，但是介之推仍然没有出现。

晋文公的心沉了下去。一个铁板一样的事实摆在他的面前，他把介子推和其母亲活活烧死了。

那时候，我真希望介子推不在山中。可是后来一个农夫说他曾亲眼看见过一个风尘仆仆的中年人背着一个衰弱的老婆婆进了山中。

晋文公再次下令寻找介子推。“哪怕是死了，也要见到他的尸骨。”他说。

随后，再次进山的士兵们没过多久就小心翼翼地抬出了两具烧焦的骸骨。

晋文公知道，自己欠下了介子推一个永远也无法给予的赏赐。

安葬了介子推母子俩后，晋文公给他立了一座祠庙，并把绵上山麓的环山土地作为他的祠田，权当对善人的表彰和对介子推作最后的补偿。

第十二章 晋文公霸权

一 周天子的希望

晋文公怀着对介子推的永恒歉疚回到绛州城，开始把晚年的所有精力集中在最重要的事情上来，那就是像清扫陈年污垢一样把国事上积累了几十年的所有痼疾清扫干净，让晋国变得强大起来，这是重耳在流亡岁月中、尤其在受到诸侯轻视时曾无数次梦想过的宏大目标。

在治理国家方面，虽然晋文公也已步入老年，但他没有像那些随着生命进入晚年，思想和身体都变得迟钝的老人们那样。那些所作所为和他们年龄十分相称的老人做事常常前思后想，畏葸不前，没完没了的商量，有数不清的决议，提出后立即又把它们否定，措施还未有施行就开始后悔，对冒险恐惧得要命。相反，晋文公在完全具有老年人那种富于经验和决策力的同时，也像年轻人那样有生命力。他做事干净利落，果断彻底。

在不长的时间内，在群臣的辅佐下，晋文公就取得了令人称奇的也令晋国人惊喜不已的成就。

晋国变得比往常的任何时候都要强大。

晋国一片欣欣向荣的消息传到了洛邑。周襄王决定派太宰周公孔去探个究竟。他需要一个强有力的诸侯的支持，以便对诸侯们形成某

种震慑，保住自己如冬日斜阳般的威严，而齐国自从齐孝公即位后，就给人一副懒洋洋的没啥干劲的印象，还与楚国格外亲近。周襄王早就对齐国不抱希望了，一直想找另外一个可靠的支持者。所以，当他听说晋国的实力如雨后春笋般腾腾上升之后，就决定派周公孔把伯主（霸主）的职责交给晋文公。

周公孔在晋国的观察证实了周襄王的看法，晋国果然有心称霸。

可是，在不久后，当周襄王遇到麻烦时，却没有在第一时间想找晋国帮忙。或许是他认为他遇到的麻烦微不足道，在自己实力的可控范围之类。

二 一点小事

实际上，使周襄王逐渐泥足深陷的麻烦却是由几个微不足道的小诸侯国引起的。确切的说，最初是由郑文公捣腾出来的，随后，情况变得越来越糟糕，在一连串令所有人始料不及的连锁反应下，局面终于无法收拾。直到那时候，周襄王才想起向晋国和秦国求救。

或许是郑文公具有对一切都满不在乎的性格，或许是为了适应恶劣的生存环境，那是他特殊的舒缓压力的方式，反正他对加在自己身上的所有屈辱事件十分健忘。正如他当年飞快地忘记了齐桓公的两次大兵压境，重新参加齐桓公组织的多次会盟一样，他也飞快地忘记了楚成王在大醉一场后拐走了自己的两个女儿，而对他讨好如故，并且在楚成王对他如儿子般骄纵下变得不可一世起来，对中原的那些小国根本不放在眼里。

他决定先从滑国下手，从滑国的归附中感受征服的快感。

当时，滑国已经归附了卫国。

卫文公经过了多年克勤克俭的吝啬生活后，终于聚沙成塔，使国家实力有了很大的改观。尽管在那条小小的复兴之路上步履维艰，几乎无暇他顾，但他还是对周王朝表示了应有的尊敬，毕竟，表示一种虔诚的尊敬不需要花什么钱。

周襄王对他的印象非常好。所以这些年来，周王朝和卫国的关系一直不错。

在中原暂时还没有出现霸主的情况下，卫文公还取得了滑国的好感。滑国愿意归附于他。

面对郑文公那趾高气昂的姿态，滑伯为了保命，不得不背叛卫国，转而归附郑国，但这只是滑伯的权宜之计。他很熟悉发生在郑文公身上的那些可笑故事，知道他不值得交往，所以当郑文公退兵之后，他立马反悔，又归附了卫国。

郑文公颜面扫尽。他已经很多年没有体会过被诸侯尊敬的感觉。没想到一个小小滑伯也会鄙视他，他气得要命，当即派公子士泄和堵俞弥讨伐滑国。

滑国急了，向卫国求救。

可是当真正要面对战争的时候，卫文公却不知所措。许多年前的亡国之痛使他对战争有种天然的恐惧，而且他也舍不得花那么多钱去应付一场附属国的战争，他决定向周王朝求救。

周襄王现在偏爱着卫文公，所以他派大夫游孙伯去荥阳，为卫文公和滑伯求情。

当郑文公听说周襄王竟然偏袒卫文公，气得浑身直哆嗦。“郑国和卫国是一样的，他凭什么偏袒卫国，而对郑国那么刻薄？”都是周王朝曾经分封的国家，郑文公没想到自己被中原遗弃到了这种地步。

他既难堪又气愤。所以游孙伯还没有到荥阳，他就派人去半路劫持他，把他拘执起来，扬言说等灭掉了滑国之后，再放他回洛邑。

郑文公的无礼举动惹恼了周襄王。他决定讨伐郑国，向郑文公问罪。

三 一个女子的出现

可是，在大夫颀叔和桃子看来，如果仅仅以周王朝的军队去讨伐有楚国撑腰的郑国，一点胜算也没有。他俩建议向翟国借兵。

颀叔和桃子的建议遭到了大夫富辰的极力反对。富辰是那种对既有秩序和各种复杂关系了如指掌的人，甚至达到了细致入微的地步。他很清楚郑文公怒不可遏的原因，也知道向翟国借兵是荒唐之举。“郑文公虽然不讲道理，但他却是和周王室有着血缘关系的宗亲。何况郑武公和郑厉公对周王朝都有过大功，我们怎么能忘了？”富辰说，“而翟国却是北狄族群，和我们毫无关系。”富辰脸上显出了担忧的神色，“借用其他族类的力量攻击同一宗族的人，为了一点小小的怨恨而置以往的大功劳于不顾。除了显而易见的危害，我实在是看不出这有什么好处。”

“要说以往，”颀叔和桃子对富辰那套陈旧的说法嗤之以鼻，“以往武王讨伐商纣王的时候，东方的九个蛮夷部落还来助战呢？而周公远征东山，恰恰又是宗族的管叔和蔡叔叛乱的缘故。向翟国借兵讨伐郑伯，有什么问题吗？”

周襄王采纳了颀叔和桃子的意见，决定向翟国借兵。令周襄王喜不自禁的是，翟国不仅同意借兵，顺利攻下了郑国的栎城，帮他出了气，甚至在他向翟国求婚的时候，也欣然答应了。

颓叔和桃子把翟国对郑国的胜利当成了自己的功劳，沾沾自喜。这趟翟国之旅使他俩知道翟国有一名和晋文公的第二夫人叔隗同名的绝色女子。尝到被重视的甜头的他俩对这桩婚事异常热心，一面极力赞扬叔隗的美，一面敦促周襄王向翟国求婚。

富辰又提出了反对意见，他认为这桩婚姻在将来肯定会出大问题。翟国会因此而有非分之想。

周襄王根本不听，叔隗可是绝色女子，光凭这一点，就不用在乎富辰的唠叨了。在周襄王看来，富辰的思前想后是老年人的通病，什么都担心，面对任何变故，都会啰嗦个没完。实际上，周襄王自己也相当老了，已过了五十岁。在颓叔和桃子的挑唆下，他那最后的欲望在心底滋生，在虚肿般的膨胀。他忘记了自己已迈过了性欲的最后一道坎，还以为能在床上大展拳脚呢。

刚把叔隗娶过来不久，面对欲火如炽的叔隗，周襄王就意识到了一个问题。他老是在叔隗被欲望烧得浑身滚烫的时候突然就软下去了，而且无论如何努力都无法再勃起，他把叔隗吊在上不着天下不着地的半空中，难受得几乎要抓狂。

可周襄王却真心实意地爱上了叔隗。他爱她身上无拘无束的原始气息。她从不遵守后宫那一套陈腐的规则。她像一只不羁的鸟儿，使后宫有了一种仿佛来自森林和草原的活力。

可是，随着时间的流逝，叔隗的新鲜感消失了。长期无所拘束的生活使她完全受不了宅居的压抑，而周襄王在每个夜晚的无能又让她

失去了最后的兴奋源泉。她开始变得不苟言笑，郁郁寡欢起来。

为了转移她的注意力，为了她发泄掉过剩的精力和积郁起来的性欲，周襄王决定带着她去郊外游猎。

叔隗一听说要去游猎，脸上的郁闷神情顿时舒展开来。

周襄王感到如释重负，心情轻松起来，心头涌起了一阵暖流，下定决心要让游猎充满乐趣。

所以，在北邙山游猎的时候，周襄王为了挑起将领和士兵们的兴致，让他们在围猎时竭尽所能，使叔隗体会那久违的游猎之乐，不吝重赏围猎的优胜者。不仅如此，在叔隗的要求下，周襄王还同意她戎装上马，亲自去围猎场上射杀野兽。

虽然将领和士兵们因周襄王的重赏而对围猎表现出了高昂的热情，但有一个王室成员绝对是一个例外。他就是太叔带。倒不是说他对围猎提不起兴趣，恰恰相反，他的热情比任何人都高，仿佛这是他有生以来遇到的最有趣的事情，他那积极活跃的程度令所有人都感到吃惊，而他那本来不怎么出色的箭术竟然如有神助般变得精湛极了。就他本人来说，自从争夺王位和勾结戎兵讨伐周襄王全都一败涂地之后，他就陷入灰心丧气的境地而无法自拔，尽管由于母亲惠太后向周襄王百般求情，周襄王召回了逃亡齐国的他，还封他为甘公，但他也未有觉得生活有什么特别之处。不论怎么说，他从未有像今天那样开心过。

没有人知道太叔带为什么如此神采奕奕、满目春光，为什么热情那么高。实际上，只有他和叔隗两人知道其中的缘由。从两人的目光第一次交汇的时候起，他们就凭直觉感受到了对方内心最深处的想法。太叔带看出了叔隗那顾盼生姿的轻佻目光中隐藏着一种不顾一切的激情，叔隗也看得出，太叔带那喜不自禁的神情和出众的表现——他猎杀的野兽最多——全是冲着自已来的。每一次目光的交汇，都会使他俩感到一阵阵令人心荡神驰的震颤，使他俩喉头干渴，不停地咽下苦涩的唾沫。

当叔隗对周襄王说自己也想去围猎场中射杀一回野兽时，周襄王看着她那跃跃欲试摩拳擦掌的样子，毫不犹豫地同意了。实际上，叔隗那夸张的热情带有伪装的成分。粗心的周襄王丝毫也没有察觉叔隗还有另一个隐秘的动机。

太叔带却明白了。整整一个上午，他的所作所为全是冲着她去的，现在，她终于按耐不住了，有所行动了。他确信她撇开周襄王，要独自去围猎场中驰骋一番，完全是冲自已来的。老练的他绝不会放过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主动提出保护叔隗。

四 一切都是为了偷情

在那个喧闹的日子过去之后，叔隗和太叔带双双坠入了极为放荡的情欲之网中。他们的感情来得非常猛烈，带有令人窒息的饥不择食的味道。一种不可遏制的渴望使他俩忘记了各自的身份和隐藏在伦理背后的致命危险。他俩成天被那种激情折腾得透不过气来。不论是在阴雨绵绵的午后，还是凉风习习的夜晚，他们总能趁周襄王疏忽之机，在吞噬生命的幽会中炽烈的做爱。每一次，叔隗都要把床单咬在嘴里，才能防止撕裂她五脏六腑的叫声不被人听见。

为了使他们那毫无节制的欢娱不被周襄王发现，永远持续下去，他们买通了后宫中的所有人。后宫被金钱编织成了一座欺骗的海市蜃楼。他们成功瞒过了周襄王。

周襄王不知道，就在他一如既往地爱着叔隗的时候，叔隗离他已经有十万八千里了。他太相信自己不可侵犯的威严了，太粗心大意了，完全没有留意到从那次围猎回宫之后，在长时间未有出宫的情况下，叔隗再也没有因久宅居而难受，相反，她脸色酡红，容光焕发，成天都处于一种连她自己都无法控制的亢奋状态中，言行举止都过分夸张。迟钝的周襄王还以为她是习惯了死气沉沉的坟墓一样的深宫生活。

如果不是叔隗的一个宫女——有几分姿色——因害怕叔隗怪罪，拒绝了太叔带的非分要求，周襄王可能还会蒙在鼓里。

那天，太叔带喝得醉醺醺的，要非礼叔隗的宫女。

宫女十分害怕，坚决不同意太叔带。

太叔带恼羞成怒，嚷着喊打。

宫女吓得跑到周襄王那里去哭诉。于是，太叔带和叔隗的奸情曝光了。

周襄王大怒，把叔隗关在深宫之中，不许任何人见她。

太叔带畏罪潜逃，去了翟国。

因周襄王和叔隗的婚事是自己极力促成，颓叔和桃子认为他们逃不了这件丑闻的干系，慌忙舍弃了官职，离开洛邑，追随太叔带去了。

颓叔和桃子既然站在了太叔带一边，就在翟君面前说假话。经过他俩一番巧妙的罗织，叔隗成了太叔带的妻子，而周襄王反而成了夺人之妻的罪人。

翟君不仅相信了他们，把太叔带当成了自己的女婿，还决定为他伸张正义，讨伐周襄王。

最初，周襄王并没有把太叔带的逃亡放在心上。他反而因眼不见而心不烦。可是，他实在没料到太叔带逃离洛邑不久，就从翟国借来了军队，叫嚣着讨伐自己。他更没有料到他竟然会输掉这场荒唐的战争，而且输得很惨，狼狈不堪。

翟军狡猾、无情、沉醉于战争和杀戮本身带来的无穷快感、对攻击洛邑有种变态的热情。

情势已经变得十分危急，如果再在洛邑多呆一秒都会有被活捉的危险，周襄王很清楚，要保命，就必须离开洛邑，找一个邻近的诸侯国，回避危机，然后在诸侯的帮助下杀回来，赶走翟军，向太叔带问罪。

虽然周襄王被不断恶化的形式逼迫得非逃亡不可，可是他却不知道去哪个诸侯国最好。很明显，周襄王选择的诸侯国必须具备两个条件，既具备抵御翟军的实力，又能尊重他。

当周襄王拿不定主意地问大臣们，富辰却建议他去对他十分不满的郑国。

“郑国是最佳选择。”富辰说。

“为什么去郑国呢？”周襄王十分不解，“他不会抱怨我吗？”

“不会。”富辰分析说，“自从觉得自己被抛弃之后，郑伯一直等着翟国人反叛周王朝，以表明自己是受委屈的清白一方。天子为了回避翟国人的叛乱而去郑国，恰恰是郑伯日夜盼望、求之不得的事。”

周襄王既然有了确切的逃亡方向，自身的安危有了着落，他就开始担心洛邑了。他现在一点也不关心叔隗的死活，他只害怕在太叔带的纵容下，翟军会把洛邑糟蹋成一片废墟。

“这个你也不用担心。”富辰继续说，“太叔带这么急切的围攻洛邑，无非是想得到叔隗。既然得到了叔隗，他就会害怕国民的讥笑和讽刺，会带着叔隗离开洛邑。”富辰保证说，“我们会照管好洛邑，等待天子的归来。”

为了掩护周襄王，使他顺利撤离，富辰率领家丁向翟军发动了一次虚张声势地进攻。

可是，富辰却在这次进攻中丢了命。

富辰死后，周公和召公和太叔带谈判，要是太叔带进城带走叔隗，就不能毁坏洛邑，否则国民宁愿死战，也不放他入城。

太叔带答应了他们的谈判条件，入城了。

也就是说，在周襄王狼狈的离开那天，太叔带就进入了洛邑，他用府库的财富打发了翟军之后，就急不可耐地进入后宫。

实际上，在周襄王和太叔带兄弟俩为叔隗闹得天翻地覆的时候，他们的母亲惠太后已经气息奄奄、一病不起了。不过，太叔带回城后，只象征性地去看了极度偏爱他的母亲一眼，就怀着一颗狂热的心找叔隗去了。

在此之前，在他做一切事的每分每秒，他都深切地思念着叔隗。只要一想起这场战争是为叔隗而发动的，他就会因抑制不住的兴奋而浑身战栗。

“我们失去了那么多的时间。”他俩因重逢而再次失却了理智，急不可耐地一头扎进了情欲的淤烂沼泽。在晕头晕脑的情爱中，他俩逐渐失去了现实感，没有了时间概念，打乱了日常生活起居的节奏。随着吞噬一切的时间的疯狂流逝，在太叔带和叔隗眼里，周襄王、惠太后（在看到了太叔带最后一眼后，已心满意足的死去）、太叔带自己的新职位（他回到洛邑后，假传惠太后的临终遗命，自封为周天子），一切的一切，都变得那么渺远，那么不可捉摸，又那么毫无意义。

唯有洛邑市民讥刺的声音像一只不知趣的蜜蜂，在静谧的下午用尾刺刺穿窗户，钻进他俩的耳朵里，没完没了地嗡嗡叫着，使他俩烦透了。

太叔带在洛邑呆不下去了。他不在乎那些无聊的讽刺，但他对那些嘈杂的声音感到厌烦，也担心在民心大变后，在某个熟睡的夜晚遭到不测。他决定不再呆在洛邑，不能再让爱情的巢穴在随时都会断裂的树枝上飘摇不定。他把那一大堆毫无生趣的冗繁的国事交给周公和召公后，就带着叔隗去了温地。

在温地，他以当年争夺王位的的热情重新修缮并扩建了温地的宫室。

在宫室还未有完工时，在凿子钻透木料的声音中，在建筑工们此起彼伏的吆喝声中，以及寂静的风吹过天空时发出的声音包围中，他俩彻底忘却了一切。

他们的世界在不计后果的最后狂欢中不断缩小，最后缩小得只剩下了温地的宫室。他们在胡闹的间隙，理智像灰不溜秋的贼一样溜进他们大脑，这时候，他们很清晰地看到，在他们的不懈努力下，他们最终被所有人抛弃了。

自从翟军从洛邑撤退后，他俩就再也未有想起过他们来，要是再发生什么事，他们肯定再也救不了他俩。

虽然颓叔和桃子像影子一样跟随着他俩来到了温地，主持着他们在温地的日常生活，但他俩却一直没有时间去见他们，他俩似乎已完全忘记了近在咫尺的颓叔和桃子。

至于周襄王和洛邑的大臣们，他俩更是在密不透风的孤独和沁入骨髓的情欲包围中把他们忘了个一干二净。不过，他俩并没有想着去改变这一切，因为他俩根本分不出时间和精力。

实际上，太叔带和叔隗纵情狂乱的岁月就要结束了。他俩虽然对此有过隐隐地担忧，但却没想过应对措施。一方面是周襄王半年前的失败太狼狈了，给了太叔带一种不堪一击的印象，而且随着时间的流逝，这种印象强化了另外一种印象，那就是他太叔带聪明、极能用兵、比哥哥强得多，他没想过诸侯对他的威胁，他们都在重重山岳和原野所阻隔的遥远之处。

在慵懒倦怠的傍晚，他和叔隗在狂欢过后，看着满天霞光，根本就想起渺远国度里的诸侯们。

可是，实际情况却是，周襄王已经到了郑国的汜地，并向诸侯们发出了檄书，通告周王室发了生内乱，同时派出使者去秦国和晋国求救。

当时，周襄王成功逃出洛邑后，到了汜地一个名叫竹川的地方，尽管那里荒凉僻远，是一个不起眼的穷村落，但周襄王却停了下来，没有继续前行。

一件发生在农家的小事感动了他。

那天，当他到达竹川的时候，已经很晚了，漫天遍野的竹林在凉意醉人的秋风中传来幽深的浪涛的声音，几点在无边无际的黑暗中显得无限微弱的昏黄光点在竹林中无声无息的亮着。每一个光点就意味着一户农家。

周襄王和随从的大夫们决定就近选择一户农家借宿一晚。

那天晚上，当他们借宿在农夫封氏家时，得知封氏也有一个后母，后母也有一个儿子，而他们一家三口的关系却特好，彼此之间几乎从未有闹过别扭，一直过着简单幸福的生活。这种和自己的家庭结构完全相同然而家庭氛围却十分和谐的情形让周襄王产生了一种顾影自怜的悲哀情绪。也就是在那天晚上，他在大夫左鄢父的建议下，在闪烁不定的灯光下，写下了带有悔过性质的檄书：

不穀不德，得罪于母弟宠子带，鄙在郑地汜，敢告。

同时，在简师父的建议下，周襄王决定向秦国和晋国求救。

五 秦国也派出救兵了

实际上，正如富辰所说的那样，当郑文公收到檄书后，显得十分兴奋，一种如释重负的轻快感觉使他对周襄王的怨恨一下子就消失了。他不仅亲自去汜地看望周襄王，还组织了工匠在竹川为他修建居所。郑文公对周襄王异常殷勤，在招待周襄王时，考虑得十分周到，吃穿用度所需要的一切，全都细致入微的准备齐了。

不久以后，除了卫文公之外（他病死了），收到檄书的诸侯都遣使来汜地问安。

尽管诸侯们都遣使问安，也送来了食物和生活必需品，却没有一个国家表示要出兵讨伐太叔带。他们既然无心也无力称霸，那就只有白白放过了这个立大功、累积称霸资本的好机会，眼睁睁看着晋国和秦国分享讨伐太叔带带来的好处。

实际上，也就是秦国和晋国出兵的消息使周襄王在汜地的生活充满了流光溢彩般的希望。

虽然秦国和晋国同时出兵，但是当秦军到达黄河西岸时，却逗留不前了。

狐偃看出了秦穆公犹豫不前的原因。“秦公确实有心援助周天子，但如果要渡过黄河，继续往东，就必须从戎狄的土地上经过。秦国和黄河东岸的戎狄从未有过交往，秦公害怕他们阻挠。”狐偃分析

过后，向晋文公出主意说，“如果我们给黄河东岸的戎狄送礼过去，向他们借道，他们肯定会答应。同时，我们派人去告诉秦公，说晋国的军队已经出发，有必胜计划，不需要秦军再劳心费神了。”狐偃肯定地说，“秦公不会自找没趣，在还未有到达周王室之前，就陷入戎狄造成的麻烦中，他会做顺水人情，把这件事让给我们的。”

尽管百里奚和蹇叔一眼就看透了晋侯的动机，无非是想独吞功劳。“为什么不顺势东进，和晋侯分享辅助天子的功劳呢？”百里奚和蹇叔见秦穆公竟然主动放弃了既定计划，同时阻止说，“难道让他独占？”

“我不是不知道辅助天子是一件大功劳。”秦穆公解释说，“但是如果继续东进，我担心会受到戎狄的阻挠。”秦穆公突然宽宏大量地笑起来，“再说晋侯刚刚即位不久，需要立大功稳定人心。让他不是很好吗？”

于是，秦穆公在黄河西岸才驻扎几天，就撤回雍州城了。而晋文公则把军队分为左右两军（一支去温地讨伐太叔带，由郤溱率领；一支去汜地护送周襄王回洛邑，由赵衰率领。晋文公本人则驻扎在阳樊，等待两军消息。），从绛州城出发了。

六 事小功大

虽然秦穆公、晋文公和其他诸侯都把援助周天子看成一件大功，也为此做了大量准备，还想尽办法要独占，但实际上也就是去温地把太叔带和叔隗杀掉、去汜地把周襄王接回洛邑而已。

太叔带除了颓叔和桃子，以及少量的护卫军，几乎没有具有威胁性的军力。所以当晋军围攻温地的时候，太叔带抬起迷蒙的双眼，想要看清实际情况时，却发现颓叔和桃子已经被愤怒的温地人杀死了，而他那脆弱的防御工事一点用都没起。

太叔带没有来得及带着叔隗逃跑，就被魏犇捉住，并杀掉了。

同样，叔隗也死在了魏犇手中。

当魏犇向主将郤溱汇报说自己杀了太叔带和叔隗时，郤溱很奇怪魏犇为什么会下手那么快，“怎么不先向天子申明他们的罪过之后再杀掉呢？”郤溱问。

“天子碍于亲情，不便于亲口下令。”魏犇自作主张地说，“所以借晋国之手杀掉他。”

晋国的左军在温地毫不费力就取得了胜利，终结了太叔带半年的荒唐生活。

郤溱先派快马把得胜的消息报给晋文公，再退军阳樊。

这时候，晋国的右军也已经从汜地把周襄王送回了洛邑。所以晋文公亲自去洛邑，把太叔带和叔隗被诛杀的消息向周襄王汇报。

晋文公到洛邑朝见周襄王的时候，正是气候宜人的孟夏四月。对晋文公来说，这是一个喜气洋洋的四月。周襄王出于感激，不仅隆重的招待了他，赏赐了他金帛，还把本属于周王朝的阳樊、温地、原地和攢茅四处土地分割给晋国。

不过，当晋文公请求周襄王，在自己死后，用隧道埋葬自己时，周襄王没有同意。晋文公的这个请求超出了对荣誉向往的范畴。隧葬是天子的特权，如果周襄王同意了晋文公，就意味着他死后，是以天子身份下葬的。

“这是周王朝的典章制度。没有周王朝的德行而有两个天子的话，估计叔父你也不会喜欢。”周襄王婉言拒绝说。

晋文公也觉得自己太过分了。所以，尽管这个要求没有得到满足，他也没有失落感，毕竟周襄王的赏赐实在是太丰厚了。

七 特殊的领赏方式

晋文公离开洛邑之后，就把军队屯扎太行山南麓，派人去阳樊、温地、原地和攢茅这四个地区确定疆界，收归土地。

虽然攢茅和温地的太宰以一种非常乐意的姿态表示了归顺，但去阳樊的魏犇和去原地的晋文公本人却遇到了相当大的麻烦。

晋文公之所以决定亲自去原地，是因为原地本是原伯贯的封地。

原伯贯在去年与翟军交战时，一败涂地，所以周襄王夺回了原地，转而赏给晋文公。

晋文公怕原伯贯不服气，因此亲自去原地。

对魏犇来说，阳樊的麻烦就在于阳樊的居民作为周王朝的子民，有种天然的优越感，一直以来，他们习惯了居高临下的看待诸侯，从未有想过被诸侯统治。在他们看来，退一步说，他们至少和诸侯都是天子的臣民，不存在任何差别。

“我只听说过用德行来安抚中原国家。”当魏犇遭遇了阳樊的守臣苍葛抵抗，一怒之下下令强攻时，苍葛说，“只有对蛮夷和戎狄，才用强大的力量去威慑和征服他们。我们都是周朝子民，都是天子的亲戚，你忍心俘虏我们吗？”

魏犇果然不忍心，他下令停止攻击阳樊，派人把苍葛的话转述给晋文公。

晋文公给苍葛写了一封措辞诚恳的信。信中说，四个邑是天子赐给他的，他无法违背天子的命令，如果苍葛念在是天子亲戚的份上，想要率领阳樊的人民回到周朝的土地上去。他一定不会阻拦。

于是，苍葛在阳樊城张贴了一张布告：愿意回到周朝的就跟他离去，愿意归顺晋国的就留下来。

阳樊的人民迁走了一大半。

苍葛和他们后来安居在枳村。

阳樊人搬走后，魏犇可以无所阻碍地确定阳樊的疆界了。

但是在原地的晋文公却还在想着该怎么才能进入原城。

实际上，正如晋文公当初所预料的，原伯贯不愿拱手把土地交给晋国。他欺骗原城市民说：“晋兵攻陷阳樊后，屠了城。”

原城市民因对死亡的恐惧而决定坚守原城。

晋文公感到非常棘手，可又不知道怎么办。

赵衰看到了问题的所在。“就是因为原城人不相信我们，所以才不服。”他说，“如果我们显示了诚信，就算不进攻，原城也可以拿下。”

于是，晋文公下令士兵们准备三天的粮食，如果三天之内无法攻陷原城，就解围而去。

实际上，这三天里，晋军虽然包围着原城，却没有进攻。

在第三天深夜，原城有人悄无声息地从城头吊着绳子滑下，来到晋文公的军营中，告诉他说原城人已经得到了确切消息，阳樊没有被屠城，原城人愿意在明天深夜的这个时候开门迎降。

晋文公拒绝了。“我已经下达了以三天为期攻陷原城的命令，”他严肃地拒绝说，“如果我再多逗留一天，就是失去了信用。我不愿以失信为代价换取原城。”

在第二天黎明时分，晋文公就下了撤退的命令。

晋文公这一举动彻底征服了原伯贯和原城人。

所以，就在晋军顶着冬日里——那时节，是寒意正浓的十一月——凛冽的北风撤退时，原伯贯和整个原城人已决意投降。

晋军退兵三十里时，原伯贯的人追上了他们，并向晋文公递交了降书。

后来，晋文公以周王朝的卿士礼仪接待了原伯贯，把他迁居到河北，同时，任命赵衰为原大夫，郤溱为温大夫，兼管攢茅。

这样一来，晋国的国土范围直通到太行山以南的南阳地区，晋国的国家实力得到了极大的增强。而晋文公援助周襄王的义举和用信用

征服原伯贯的行为也为他积累了政治资本，它们将在他征服中原诸侯时发挥不可估量的精神作用。

八 有人不服

就在晋文公以一种积极向上的姿态面对生活时，齐孝公却整天在后宫抱怨，闷闷不乐，哀叹齐国的辉煌时代一去不复返。实际上，这一切在很大程度上是他自己造成的。

经过了兄弟间惨烈的斗争而获得王位的齐孝公在即位后一直碌碌无为，虚度时日。他既未有在内政方面沿袭父亲的政策，也未有在外交方面取得丝毫成就。他极其普通，一点也不出类拔萃。当年，齐桓公之所以认为他贤而有德，与其说是他自己有多出众，倒不如说是因为他的那几个兄弟因母亲受宠，嚣张得过了度，使得齐孝公那平庸老实的性格在齐桓公眼里也成了一种难能可贵的优点。他至少是一个合格的守成之君。可是齐桓公低估了平庸的力量。这种和时间本身一样漫长而无聊的力量确实不会在短时间内把国家怎么样，但它却能像白蚁一样慢慢地、慢慢地把国家的实力蛀空，消耗个精光，直到只剩下一个虚有其表的空壳。

虽然这么些年过去，齐孝公的平庸并没有把国家弄到无法收拾的地步，齐国的实力仍然相当强劲，但却给人一种死气沉沉、无所作为的印象。实际上，齐孝公不仅没有把握住齐桓公留给他的一切，还丢掉了许多。公子无亏的死使他得罪了鲁僖公；鹿上会盟时，他拒绝为宋襄公署名，从此后，齐国和宋国就断绝了往来；当楚成王在孟地以释放宋襄公之名举行盟会时，他也没在场，随后，楚国和齐国的关系也越来越淡。

但是他完全没有意识到自己犯了多大的错，还像一个垂暮老者一样回忆齐桓公给齐国创造的美好时光。“那时节，我父亲在世的时候，几乎天天在外征战，”他追忆说，脸上一副缅怀的神情，继而又变得沮丧起来，“可是我现在却成天呆坐在朝堂上，无事可干，浪费了多少时间。”他感叹道，突然气愤起来，“当年鲁国为了帮助公子无亏，宁愿得罪我，现在又与卫国和楚国的关系非同一般。”一想起鲁国，他又觉得事情有了显而易见的转机，“如今鲁国正遭受饥荒，我一定要趁此机会报仇，出兵讨伐它。”他气哼哼地说，又因为有必胜的把握而激动不已，内心充满喜悦。

“鲁国如今的对外关系处理得很好。”高虎劝阻说，“讨伐他不一定会成功。”

“就算不成功，”齐孝公固执地说，“我也可以通过这次战争试探诸侯对齐国的态度。”

九 鲁国的虚假奉承

实际上，在齐孝公幽居临淄碌碌无为的这几年，鲁国在臧文仲的努力下，在外交方面已经取得了相当丰硕的成果。

臧文仲博学广知，思想开放，处理事情不拘常规。

在鲁庄公时代，臧文仲就已经是鲁国朝堂的官员。他曾经使鲁国有惊无险地度过了两次闹饥荒的年头。

一次是在鲁庄公即位的第二十八年，面对鲁国突如其来的饥荒，他自告奋勇拿着圭和玉罄去齐国，请求齐国出售粮食给鲁国。他言辞恳切，最后竟然使齐国不仅同意出售粮食，还归还了圭和玉罄。

第二次是在鲁僖公即位的第二十一年仲夏，鲁国发生了罕见的旱灾，也是他采取了一系列积极的抗旱措施，使鲁国度过了那个难熬的夏季。

时间过去了那么多年，鲁庄公死了、鲁闵公死了，鲁僖公也已即位了快三十年。

臧文仲变老了，可是这并没有使他变得迟钝和木讷，长期以来的经验使他在处理外交事务时，显得更加圆滑，更加老练，而且同样不拘常理。

从一定程度来说，在施伯和曹刿死后，鲁国的大梁由他一人担着。

可是，如果他再大度些，他完全不必那么劳累，独自担当鲁国大梁。

因为，就在鲁国的柳下这个不起眼的小地方，就有一个名满天下的人。

可是，臧文仲虽然知道此人，却没想过任用他。不可否认，臧文仲在外交方面有着令人惊异的才华，但他在其他方面却显得有些愚蠢，也有些小气。他干过不少蠢事。

这些蠢事全被居住在柳下的那个人看出来了，并毫不留情的批评了他。

那个人就是展获，也就是柳下惠（惠是他死后的谥号），他为人正直，生性耿直，对自己的人格的要求甚至到了苛刻的地步，他从不事逢迎，所以老是得罪权贵。在他年轻时代，在他还是掌管刑罚诉讼的小官员时，就因此被接连黜免过三次。可是，他虽然屡屡受到打击和排挤，仕途蹭蹬，但他的道德学问却名满天下，曾经，在一个严寒的冬季，一个衣裳单薄的妇女来他家投宿。当时她是那么的冷，嘴唇发青，浑身哆嗦，使得他连生火的时间都没有，他必须及时为她找到取暖的方法。为了她不至于冻死，他就让她坐在自己怀中，用衣服盖住她，整整一夜过去。直到天色微明，他也没有过非分之想。当时，各国诸侯都争着以高官厚禄礼聘他，但都被他一一拒绝了。曾有人

问他原因。他说：“我坚持了我的做人的原则，所以在鲁国老是被黜免，如果我一直坚持下去，到哪里都难逃被黜免的命运，但是，既然我放弃了在鲁国也能得到的高官厚禄，又何必离开故土呢？”他曾当面批评过臧文仲，有一年，一只海鸟因躲避海难，飞到曲阜东门外，停留了好多天都没有离去。臧文仲竟然让市民们去祭祀它。柳下惠对此不以为然，“可以祭祀对国家和人民有功劳的人和事物。”他说，“但对这只海鸟，连它为什么飞来都不知道，哪里还谈得上对人民有好处呢？”也是他，虽然认为臧文仲在外交方面取得了不少成就，却看出他在逐渐使鲁国超过所能承受的范围，变得自高自大起来。“这会惹来灾祸的。”他断定说。

臧文仲虽然掌握着实权，也知道柳下惠的才华和道德力量，却从未有想过提拔、任用他。现在，面对齐孝公侵犯鲁国北方边境的危急时刻，臧文仲在鲁国因饥荒无法和齐国对抗的情况下，终于想起了柳下惠，只有他，才能以合适的谈判辞令说服齐孝公退兵。

可是在这个节骨眼上，柳下惠却病了，需要静养，无法去北方边境。

“他有个弟弟叫展喜，虽然官位不高，也很有口才。”臧文仲对鲁僖公说，“如果展获把谈判辞令转述给他，让他去与齐孝公谈判，他一样能完成任务。”

临危受命的展喜去柳下拜见自己的哥哥，转达鲁僖公的命令。

“齐侯讨伐我们，就是想承袭齐桓公的霸王之位。”柳下惠说，“称霸最好的方式就是尊敬王室，如果以王室之名责备齐侯，难道还怕没有说辞吗？”

展喜恍然大悟。

所以，在后来，当展喜在鲁僖公的授命下，带着犒劳齐军的礼物，一路往北而去，在汶南见到齐孝公，齐孝公沙哑着嗓子问他，鲁国人是不是感到恐惧时，他的神情显得很轻松。

“只有那些不明就里的普通百姓才感到恐惧。”展喜不卑不亢地回答，“至于知道内情的高层官员，却一点也不惊慌。”

“我们要讨伐你们，而你们又正当荒年，穷得家徒四壁，空荡荡的，像罄的腹腔一样空洞无物，不都是明摆着的事吗？”齐孝公糊涂起来，“还有什么内情可言呢？你们有什么倚仗呢？”他脸上一副不相信的疑惑神情。

“凭着先王的命令，当年，周公和太公辅佐周王室，一起辅佐周成王。周成王慰劳他们时，曾赐给过他们盟约：世世代代的子孙，相互之间不要侵害。盟书还藏在盟府，由太史掌管着它。齐桓公也是据此而纠合诸侯，商量、解决他们之间的不和谐，弥补他们的缺失，救援他们的灾难。这些都是太公时代沿袭下来的旧职。”展喜理直气壮地说，语气里突然又充满了期待，“齐桓公死后，在你即位的九年中，诸侯们一直都在期待你能继承桓公延续下来的霸业旧制，让诸侯间和睦相处。”展喜最后说，“所以我们才不感到害怕。”

这种堂而皇之的奉承令齐孝公十分受用，他的心情变得好起来，当即下令退兵“回去给鲁侯说，我不讨伐你们了，愿意与你们和好。”撤兵前，他对展喜说。事实上，他的军队都还未有进入鲁国境内呢。

可是，齐孝公的退兵并没有得到鲁国的感激。这几年，由于臧文仲在对外关系方面着实下了些功夫，尤其使鲁国和楚国的关系达到了相当亲密的程度，所以鲁国对齐国再也没有了以往的那种仿佛与生俱来的恐惧。当齐孝公撤兵以后，臧文仲并没有就此罢休，他要以攻为守，去楚国借兵，讨伐齐国。

“齐侯虽然退军回去了，但他明显在轻视我们。”他向鲁僖公请求说，“我想和仲遂一起去趟楚国，借兵讨伐齐国，让他在今后不敢正眼看我们。”

鲁僖公同意了。

十 成得臣的崛起

在臧文仲和仲遂往楚国借兵的这段时间里，齐孝公仍然沉浸在展喜那夸大其词的奉承带来的无尽喜悦中，他变得洋洋自得起来，以为自己在无所事事的九年中，真地被诸侯们如此看重。他曾不止一次为诸侯们的轻视和遗忘而怨怼，不论发生什么事，他们都不来找他，和他商量，可是他尽管为自己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而悲伤，却没有想过主动出击，去和别人交往，他一直消极地等待别人想起他来。现在，展喜的话使他看到了希望所在，看到了他在诸侯心中的分量。这不正是他当初决定讨伐鲁国时希望看到的结果么？实际上，在这逝去的九年中，他的平庸无能已经成了众人皆知的事实。在这逝去的平淡无奇的九年中，没有一个诸侯来过临淄，表示愿意和他交往。

在过了九年无所事事的生活后，在某天清晨，他一觉醒过来，突然不甘寂寞了，试图做些什么来改变残酷的现实生活，于是他决定讨伐鲁国。可是，就在他自以为成功时，臧文仲却要他为这次心血来潮的出兵付出代价。

当臧文仲向楚国借兵时，楚成王毫不犹豫就答应了。一方面是因为齐孝公平庸无能，楚国能轻易取胜，一方面是因为他像记恨着宋襄公发动泓水之战一样，还记恨着齐孝公不参加孟地会盟。

楚成王任命成得臣为主将，申公叔侯为副将，在鲁国的引导下讨伐齐国。

成得臣毫不费力就夺取了齐国的阳谷，并扶持齐公子雍，在阳谷成立了一个类似于国中之国的、完全受楚国控制的政权。

在齐桓公死后，面对齐国后宫一团糟的严峻形势，公子雍生怕惹祸上身，逃到了楚国，老实巴交的他没想到，在九年之后，他会以楚国傀儡的身份回到齐国，帮楚国打理一块“飞地”（阳谷和楚国相距遥远，并不接壤。成得臣的这一举措实在没把齐孝公放在眼里，对他的轻视到了极点。）。

尽管鲁国和楚国对齐孝公如此轻贱，但他还是选择了忍气吞声，到死也没有收复阳谷。实际上，齐孝公是那种毫无激情的人，浑身上下都散发着索然寡味的气质，他早已习惯了平庸的生活，平时的抱怨与其说是哀叹时运不济，倒不如说是在无病呻吟，对鲁国的出兵与其说是称霸的举动，倒不如说是在喝醉酒后使小性子。

齐孝公对生活的消极态度使楚国轻易就取得了胜利，极大的助长了楚国的嚣张气焰。在成得臣凯旋后，楚成王就起了对宋国用兵的念头。

“虽然我对齐国不满，但实际上我更怨恨宋国。”楚成王和令尹子文商量说，“成得臣已经为我报复了齐国，现在你去讨伐宋国，为我和郑国报仇。凯旋之后，你想怎么样就怎么样，你看可以吗？”楚成王看着头发和胡须都已花白的子文，口气和缓地问。他希望子文为他出征最后一次，然后再归还令尹之位，回家养老。

“我的才能已经赶不上成得臣了。”子文说，“我愿意让他替代我。他肯定不会辜负主公的期望，不会误主公的事。”

“宋国和晋国的关系很好，如果我们讨伐宋国，晋国一定会救援。”楚成王坚持说，“只有你才能够应对复杂的瞬息万变的状况。这事非你不可。”

子文没有再坚持，他接受了楚成王的任命。

不过，在出征前，在睽地阅兵时，子文那故意心慈手软的表现表明他已打定了主意要把令尹职位让给成得臣。整整一天，他虽然铁板着脸，但始终给人一种漫不经心的印象，他虽然按照既定的程序和规则阅兵，但是谁都看得出他是在草率行事，他从头到尾都没有惩罚士兵。随着时间的流逝，懒散怠惰的气氛逐渐在军队扩散。

“令尹阅兵，竟然不鞭打士兵。”楚成王有些不满地问，“这样怎么能树立威信呢？”

“我老了，已经过了用强力树立威信的年龄。”子文谦恭地说，“如果要立威，非成得臣不可。”

于是，楚成王决定让成得臣在蔦地举行第二次阅兵。

那天，从一开始，成得臣就给人一种严苛的森森寒意，他脸色铁青，像深秋清晨的寒霜一样冰冷，令人不寒而栗，他目光深邃，像仲夏的乌云滚滚的午后，随时会划出一道闪电，击打在思想开了小差、疏忽大意的士兵头上。

很显然，成得臣是一个刚强的完美主义者，眼里容不下一粒沙子。

虽然他还没有被正式任命为令尹，但却给人一种新官上任的踌躇满志的印象。

那天，他鞭打了七个反应迟钝的士兵的背，扇了三个思想开小差的士兵耳光。

时间还没到中午，他那苛求完美的意志就得到了一丝不苟的贯彻。

当成得臣抬起头，看了看其实还相当早的天色，皱了皱眉头，神情严肃地下令再一次演习之后，军队的士气产生了脱胎换骨的改变，军鼓的声音使得大地都震颤起来，士兵们整齐划一的口号声震天价响，震耳欲聋，在士兵手中的随着号令挥舞的旌旗精神抖擞，噼啪作响。

总之，整个阅兵场充满了如临大敌的令人血脉喷张的味道。

子文和成得臣阅兵的强烈反差充分显示了成得臣的才干，使子文的让位显得合情合理，楚成王再也没有固执己见，强求子文，而是顺从了他的意愿，任命成得臣为新的令尹。

成得臣行事果断，雷厉风行，极有魄力，是新一代杰出人物的典型代表。他成为新任的令尹，看起来，是一件对楚国极其有利的事，

因为楚国实力强劲，极具张力，成得臣的个人气质与此十分契合。他准能使楚国兴奋起来，不顾一切地向前冲去，令诸侯闻风丧胆。

所以楚成王一任命成得臣为令尹，大臣们就都兴奋莫名起来，心情出奇的愉快。他们全涌去子文家，非要为此大肆庆祝一番，以感谢他为国家推荐了合适的人才，为国家带来了更高的希望。

可是，就在大家狂饮烂醉，意兴阑珊，不停地打着酒隔，筵席也快要结束的时候，一个少年却来浇冷水。

他叫蔦贾，是蔦吕臣的儿子，因为蔦吕臣生了病，所以他代替父亲前来子文家祝贺成得臣。

可是，尽管他迟到了，却没有去子文面前祝贺，或是表示歉意。他摆出一副少年特有的轻狂姿态，像饕餮一样大吃大喝，根本不去注意周围发生的事，也不在乎身边有些什么人，好像把父亲交代的事给忘了个一干二净。

蔦贾那不受任何拘束的姿态引起了子文的注意。为什么唯独那个轻狂的小家伙不来祝贺自己推荐了个好人才呢？子文感到非常诧异，莫非他从小缺乏教养，不懂礼节礼貌？不过，子文看得出来，他似乎是在故意这么做。

经过询问，子文得知他是蔦吕臣的儿子蔦贾。

“为什么不祝贺楚国有了新的令尹呢？”子文派人去探问蔦贾。

“有什么值得祝贺的？” 蔦贾不停地往嘴里塞美味佳肴，头也不抬地说，“我看哀悼还差不多。”

“哀悼？” 子文脸色陡变，“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

“因为国家要败在他的手里。” 蔦贾突然变得出奇地严肃，和他那稚嫩的脸十分不相称，他冷静地分析说，“成得臣过于勇敢，过于独断，过于刚猛，只知道不顾一切地往前冲，却不懂得临机应变。” 他打了个隔，“由于实际情况的变化，在需要后退时，他是绝不会后退的。” 蔦贾断定说，“不能把决断整个军队命运的大权交给他，他不能做主将，只适合做副将。” 蔦贾最后少年老成地叹气说，“如果他侥幸没有失败，那时候在庆贺也不迟。”

实际上，正如蔦贾所预言的那样，成得臣讨伐宋国，确实是踏上了一条不归路。

十一 十分重要的准备

成得臣的严苛阅兵，使楚军的表现近乎完美。楚成王从中看到了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的令人神醉的希望。

第二天，他就正式任命成得臣为大将，亲自率领大军，联合陈国、郑国、蔡国和许国四国诸侯，北上伐宋。

尽管是冬天，越往北气候越寒冷，但楚军仍然精神饱满。他们以极快地速度越过了宋国的边境，围困了宋国的繻邑。

宋成公急忙派大司马公孙固去晋国求救。

当公孙固神情惊慌地赶到晋国，气喘吁吁地请求晋文公出兵救援宋国时，先轾一下子就看到了这是送上来的称霸机会，可以说是千载难逢。

“如今只有楚国最强大，最蛮横，不断骚扰中原，可是，尽管如此，因为他对你有恩，所以我们碍于情面，选择了忍让。”先轾说，“但是他却不适可而止，不仅夺了齐国的谷地，派兵戍守，还长驱北上，围困宋国。现在，宋国主动向晋国求救。这简直就是老天送给我们的救助弱小、抚恤灾难的机会。”先轾突然加重了语气，“晋国称霸，在此一举。”

“可是，该怎么做才能解除齐国和宋国的危机呢？”晋文公问。

“我们可以从曹国和卫国入手。”狐偃说，“他们刚刚归附楚国，又是主公的仇人。如果我们讨伐他们，楚国肯定会救援。这样一来，宋国和齐国的危机自然就解除了。”

“好计策。”晋文公把计划告诉公孙固，让他回宋国坚守，等着楚国撤兵。

虽然计划周密，但是晋文公还是担心兵力不足。

晋文公的担心不无道理。从晋献公时代至今，晋国就只有左右两军，相当于中等国家的兵力，而大国都是左中右（或是上中下）三军，比如楚国。

赵衰建议扩充兵力，把军队扩建为上中下三军，成为大国。

晋文公同意了赵衰的意见，大幅度扩充了兵员数量。

突然增加那么多新兵，时间又那么紧迫，晋文公急需一个元帅，而且这个元帅必须在短时间内对军队进行有效训练，使每个士兵能以最快是速度与整个军队协调一致，同进共退，令行禁止。

这个元帅必须是一个奇才。

赵衰解决了这个大难题，他向晋文公推荐了郤穀。

“我曾多次与郤穀交谈过，对他十分了解。”赵衰说，“他虽然五十多岁了，但学习劲头十足，对诗书礼乐尤其感兴趣，造诣非常

深。诗书是义理的府库，礼乐是道德的根本。我们的军队正是需要对此精通的人来统帅。”

于是，晋文公委任郤穀为中军元帅，由郤溱辅佐，由祁满掌管主将的战旗战鼓。

可是，当晋文公想要任命狐偃为上军主将时，狐偃却拒绝了。“我的哥哥比我大，我不能占先。”狐偃说。

于是，晋文公改任狐毛为上军主将，由狐偃辅佐。

当晋文公决定任命赵衰为下军主将时，赵衰同样拒绝了。“栾枝谨慎，先轸多谋，胥臣见闻广博。这些方面我都不如他们。”赵衰说。

于是，晋文公改任栾枝为下军主将，由先轸辅佐。

同时，晋文公还任命赵衰为大司马，荀息父为自己的驾车，魏犇做自己的兵车右卫。

晋文公决定在被庐大规模训练军队。

郤穀训练军队的方式和成得臣完全不一样。他在宽松和严格之间找到了一个完美的契合点，使得军队在纪律严明的同时，士兵们又心悦诚服地乐于作战。

整个冬天的训练使晋军达到了浑然一体的程度。

十二 第一次报复

冬天刚过，春季一到，晋文公就决定把晋军分成两部分，分别去讨伐曹国和卫国。

“不能把军队分成两部分。” 卻縠反对说，“如果把军队分成两部分，讨伐曹国和卫国倒是绰绰有余，但却无法与楚国对抗。我和先轸已经商量过，我们先向卫国借道攻击曹国。卫国和曹国关系正好，肯定不会答应。于是，我们就绕过卫国南面，渡过黄河偷袭他们，打他们个措手不及，然后再乘胜向曹国发动进攻，肯定能拿下。”

于是，晋文公派遣使者去卫国借道。

尽管卫国大夫元咺认为最好答应晋国的要求，以消除当年晋文公逃亡时，卫国怠慢他的仇怨，但卫成公害怕在没有讨好晋国之前，却先得罪了楚国。

所以卫成公拒绝晋国借道。

晋文公下令从卫国南面渡河。

渡过黄河，就是五鹿。晋文公再次踏上当年受苦受难的土地，不胜唏嘘。

现在，晋文公不仅仅是以君王的尊贵身份故地重游，还要夺取五鹿，让当年农夫的玩笑话变成现实。

晋文公的意志激起了先轸的热情。“只要拨给我一小支军队。”先轸请战说，“我就能单独拿下五鹿。”

晋文公确信先轸能想出巧妙的计策，顺利占领五鹿。他同意了先轸的请求。

魏犇自告奋勇，提出要帮先轸一把。

晋文公也同意了。

先轸和魏犇率领部队往前而去。所到之处，不论是原野还是山林，先轸都下令士兵插满旌旗，而且旌旗必须高于树木，让目力所及的最远处的人都能看见。

“这是怎么回事？”魏犇对先轸虚张声势的做法十分不解，疑惑地问，“和敌人正式交锋之前，不都是要隐藏实力吗？你怎么反着来？”

“这次不一样。”先轸回答说，“卫国是中原国家，卫侯却投靠蛮夷楚国。卫国人知道晋国迟早要来讨伐自己，所以成天提心吊胆。我这样虚张声势，就是彻底吓破他们的胆，让他们不战而逃。”先轸突然笑起来，“这样五鹿不就是不攻而下了吗？”

五鹿城的市民听说晋军不仅没有经过卫国，还绕过了卫国，以为危机已经过去，刚长吁一口气呢，没想到晋军突然兵临城下，而当他们登上城楼一看，却发现漫山遍野都是晋国的旌旗。如此多的兵力，

区区五鹿根本无法抵抗，五鹿人的防线先从心理上崩溃了，他们像潮水一样涌出五鹿，四散逃亡。

晋军刚擂一通战鼓，就攻陷了五鹿。

晋文公满意极了，喜形于色。他命令郤步扬留守五鹿，自己率领大军，继续行军。

军队到达敛孟时，夜色将临。晋文公下令宿营。

可是，在当天晚上，元帅郤穀突然生了病，而且病情急剧恶化，很快奄奄一息了。

郤穀知道自己性命不保，也知道在这个紧要关头死去对晋军不利，因为晋军每往前一步，就是与楚军逼近一步，所以必须要有缜密的作战计划。他强撑住身体，拿出最后的精力，向晋文公出谋划策。“主公讨伐曹国和卫国的最终目的是针对楚国，所以在交战之前，必须要有周密的作战计划，不能出任何纰漏。”郤穀说，“我们必须要先争取到齐国和秦国的支持。”

现在，晋军已到达敛孟，和秦国相比，齐国就要近得多，而且，由于楚国在齐国阳谷扶持傀儡政权，齐国恨透了楚国，所以郤穀在临死前要晋文公先与齐国结盟（毫无悬念，齐国肯定会答应），两个大国联盟，会对卫国和曹国形成极具恐吓力的威势。他们求和的可能性就极大。他们求和之后，晋国和秦国结盟的时机就成熟了，不能耽搁，要立即与秦国结盟，凝聚中原力量，对抗楚国才有胜算。

二月的时候，中军主帅郤穀病死。晋文公一面派人护送郤穀的尸体回国安葬，一面作出新的人员调动：任命先轸为新中军元帅，用胥臣顶先轸的缺，辅佐下军。

先轸是一个神奇的矛盾集合体，是一个奇才，他既易激动又心思缜密，既反应敏捷又老谋深算，既能游刃有余的把控整个大局又能周详的照顾好每个细节，他极其忠诚，恪守君臣父子之间的伦理道德，可是却能打破战场上一切古板陈腐的规则，他灵机应变，满脑子奇谋妙计，是接任中军元帅的最佳人选。

随后，晋文公按照郤穀临死前交代的计划展开行动，派遣使者去临淄，邀请齐昭公——齐孝公在讨伐鲁国后，回国不久，无所不能的时间就发挥了它的魔力，了结了他平庸的无所作为的一生。他的弟弟公子潘即位，就是齐昭公——来斂孟结盟。

齐昭公早就有了联合晋国对抗楚国的打算，见晋国竟然主动提出结盟，求之不得，欣然赶到斂孟和晋国结盟。

对卫成公来说，从拒绝为晋国借道之后，就不断传来糟糕的消息，而且情况越来越恶化，形势也越来越对卫国不利：五鹿失陷，齐晋结盟，晋国大军屯扎斂孟，离楚丘已近在咫尺，令人窒息的紧张气氛笼罩了楚丘，市民惊慌到了极点，几乎达到了神经质的地步。

卫成公扛不住了，派宁速到斂孟与晋文公求和。

但令卫成公没有料到的是，晋文公拒绝了，理由是当初不借道，害怕了才求和，不可原谅。

卫成公绝望了，只得把国事交给弟弟叔武和元咺打理，一面派快马向楚国求救，一面逃离楚丘，躲避到襄牛。

晋文公起了灭掉卫国的念头。

先轸阻止了他。“宋国和齐国的危机还没解除，我们就灭亡了别的国家，这违背了我们救助弱小、抚恤灾难的最初原则，不符合霸王气度。”先轸说，“反正现在卫国在我们的控制下，我们想扶持谁就扶持谁，不如继续东进，讨伐曹国。等楚军救援卫国的时候，我们已经在曹国了。”

这是在为己方争取主动，而使楚国陷于被动之中。于是，晋文公下令挥师东进。

十三 险情

阳春三月，料峭的春寒已消退得无影无踪，春意浓浓，大地一片勃勃生机，晋军的士气极其高昂。在包围曹国时，他们全都以为会轻而易举拿下曹国，毕竟曹国的实力不比卫国强多少。

可是，晋军在曹国却遭到了抵抗，连晋文公都差点被曹国的阴谋害死。

实际上，曹国的实力与晋国相比，极度失衡，简直天差地别，确实无力与晋国对抗。曹国大夫僖负羁很清楚这一点，他劝曹共公最好求和，这是最佳的生存策略。“当年主公羞辱了晋侯，趁他洗澡时冲进去看他的肋骨。”僖负羁说，“他是来报仇的。我们只有求和，才能免受灭国之灾。”

可是，大夫于朗却认为僖负羁有私心。“我听说他当年曾私下给晋侯送过吃的。”他向曹共公告起状来，“现在又帮他说话，想出卖曹国。”他是以享乐为职业的三百名官员的其中一员，向来很讨厌僖负羁那副清高的样子，“请主公先斩了僖负羁，我已经想好了杀掉晋侯的计策。”

曹共公念在僖负羁是几世老臣的分上，没有杀他，而是撤了他的职，叱退了他。

曹共公头脑简单，毫无远见，不具备战略性的长远眼光，只晓得兵来将挡，就像无赖和谁闹翻了，被打了一拳，就一定要还回去似的。所以当于朗说有计划退敌时，他顿时变得无所畏惧起来。”你有何妙计？”他急切地问。

“先在城头埋伏弓箭手，再向晋侯诈降，约定在黄昏时献城，当他进城后，立即关上城门，万箭齐发。”于朗说，“不愁他不死。”

“可是他会相信我们吗？”曹共公疑惑地问。

“他刚刚在卫国取得胜利，会倚此轻视我们。”于朗肯定地说，“所以他会相信我们。”

当晋文公收到曹共公的降书时，一点也没有怀疑曹共公，他不相信如此弱小的曹国会动其他心思。

但是向来心思缜密的先轸却意识到其中的问题。“曹国在没有任何损失的情况下就投降。”他说，“极有可能是在耍诈。”

于是，晋文公决定用替身代替自己进城。

当黄昏来临，替身穿着晋文公的衣裳，带着五百多名士兵按照约定的暗号进城后，城外的晋兵眼睁睁看着城门突然关闭，随后就传来了撕心裂肺的惨叫声，然后就是死一样的寂静。

晋文公心悸不已，惊出了一身冷汗，愤怒极了。第二天天刚蒙蒙亮，他就下令攻城。

十四 针锋相对

晋军怒火中烧（这种怒火带有一种大国的优越感，认为曹国对其施计是一种侮辱），所以进攻十分猛烈。

可是，于朗却没有意识到晋军的怒火里有毁灭性的力量，他不但坚持抵抗，还想出了一个自认为能动摇晋军军心的阴损办法。“我们把昨晚死去的晋国人的尸体挂上城楼，晋军看见后，肯定会心生恐惧，士气就会大受影响，攻城就会有气无力。”他把握十足地对曹共公说，“只要我们动摇了他们的军心，尽量拖延时间，就能够等到楚军救援。”

曹共公依计行事，命人把几百具晋军尸体挂上城楼。

可是，于朗又失算了。尽管晋文公确实担心过那些血迹斑斑的尸体会动摇军心，影响士气，但士兵们却已怒气冲天了。“既然曹国如此侮辱我们，”士兵们抱怨说，“那我们就把军队驻扎在他们的坟地去，侮辱他们的祖先。”

晋文公采纳了这个以牙还牙的计策，把军队迁到曹国的墓地上驻扎，并命令士兵们带上铁镐，扬言要挖坟。

曹国慌了。如果晋军真地挖了坟，那将是曹国人的奇耻大辱。

曹共公没想到于朗的两条计策把曹国拖进了如此荒唐的境地，不仅曹国人无心再战，连祖先的墓地也保不住了，他决定归还晋军尸

体，换取墓地的完好无损。

先轸接受了曹共公的谈判要求，但是有一个小小的附加条件，就是要曹国人好好殓殓晋军尸体，装进棺材，送出城来，以抚慰晋国人。实际上，这是先轸在将计就计。他要趁曹国人运送尸体出城、城门大开的时候搞突袭。

曹共公同意了，但是他害怕先轸使诈，所以同样提出了附加要求：在曹军运送尸体出城时，晋军必须往后撤退五里。

先轸料准了曹共公会提出这个要求，早已想好了对策。他一面下令军队后撤，一面在城外的郊区秘密埋伏精兵，由魏犇和颠颉统领。

曹共公见晋国果然后撤，很快消失在视线之外，就放下心来，命令士兵打开城门，运送晋军尸体出城。

可是，当曹军毫无防备地运送笨重的棺材出城时，晋军的伏兵突然出现了。

曹军还没来得及反应，伏兵就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攻进了城。

晋军的出现太突然了，曹军惊惶失措，仓促应敌。曹共公根本无法控制局面。

于是，曹国的失败结局就无可挽回了。魏犇活捉了曹共公，颠颉杀掉了于朗。

晋文公进城后，命令士兵把曹共公押到他面前来。他要当面列数曹共公的罪状。“曹国只有一个贤臣，你却弃之不用。”晋文公叱责曹共公说，“反而让三百多个无用的家伙当官，乘坐高车大马。”

晋文公下令照曹国的官员名册捉拿那三百名冗余官员，一个也不许走脱。

同时，为了报答僖负羁当年赠送食物和玉璧的恩情，晋文公下令士兵不许进入他家。

伏击的胜利使魏犇和颠颉骄傲自满、自高自大起来，听说僖负羁因为一点小恩惠而受到特殊保护，心里十分不满，“我们跟随了主公十九年，现在又立了大功，主公都没想过怎么报答我们。”他俩埋怨说，“像他那点小恩惠，有什么值得报答的呢？”

于是，在当天晚上，两人就一把火烧掉了僖负羁的家。

可是，魏犇没有料到，当他到处点火，四处寻找僖负羁，想要杀掉他时，一根横梁劈胸扎下来，使他的胸口受了重伤。

僖负羁的妻子抱着五岁的儿子僖禄躲进粪池里，才得以逃生。

随后，晋文公得知僖负羁的儿子幸存了下来，尽管他只有五岁，也立即聘用他为晋国大夫。

十五 惩罚也不是绝对公平的

当晋文公得知魏犇和颠颉放火烧死了僖负羁，违反了自己的军令后，十分气愤，命人找来司马赵衰，商议怎么处决他们。

“他们两人都有追随主公十九年的功劳，又刚刚立了大功。”赵衰说，“可以赦免他们。”

“要是每一个人都不要把军令放在心上，以后我还能下命令吗？”晋文公难以抑制心头的怒气，“谁还会听呢？”

晋文公不同意赦免魏犇和颠颉。

“可是魏犇是难得的武将，几乎没人比得上他。杀掉他太可惜了。”赵衰出主意说，“我们可以把颠颉当主犯，只诛杀他，这就足够起到以儆效尤的效果了。”

“听说魏犇胸口受了重伤，已经快死了。”晋文公还是不松口，“留着有什么用？”

“要不这样吧，我借口去看望他。”赵衰继续为魏犇求情，“如果他真的伤得快要死了，那时候再定他死罪，如果他的伤还能痊愈，我们就留下他。”

晋文公采纳了赵衰的万全之策，命令赵衰去魏犇的军营中探看他的伤势。

只有司马赵衰一个人来看望自己？魏犇当即猜中了晋文公的用意，知道赵衰的到来关系到自己的生死，就把胸部的伤口包扎好，像平常那样穿着停当，出来见赵衰。

“听说将军受了重伤。”赵衰关切地说，“所以主公特地派我来看望你。”

“托主公的福，我还很好。”魏犇下定决心说，“我知道我犯了死罪，如果万一主公赦免了我，我将毕生报效主公的恩德。”魏犇说完，就咬紧牙齿，忍受着巨大的痛苦，往前跳了三次，往上跳了三次。

实际上，赵衰本来就想放过魏犇，见他还像往常一样精神十足，毫无受伤的迹象，也安下心来，在安慰他要好好保养之后，就去向晋文公复命。

赵衰走后，魏犇疼痛难忍，吐了好大一口鲜血。

救了魏犇的命，赵衰心情激动，只想赶快见到晋文公，所以他没有回头，也就没有见到魏犇突然瘫倒在地。

“魏犇还能蹦能跳。”赵衰说，“如果赦免了他，以后他肯定以死效忠。”

“只要杀一个人就能起到警示作用，”晋文公说，“我也不愿多杀。”

于是，晋文公把颠颉定性为主犯，杀了他示众，把魏犢定性为从犯，撤掉了他的车右卫之职。

同时，晋文公任命舟之侨为自己的车右卫，代替魏犢。

颠颉和魏犢追随了晋文公十九年，可是在违背了军令之后，仍然受到了重罚，这使晋军的全军上下受到了极大的震撼。他们体味到了法令那令人不寒而栗的威力。

这样一来，晋军的军容变得更加整肃了。

十六 楚王动摇了

晋国的高层在对待这次——恐怕是规模空前的——战争的态度上，一直非常谨慎。每往前推进一步，都要做周密的考虑，不让任何一个细节出现纰漏。他们绝不能输掉这场即将到来的决定中原格局的战争。而且，中原的大多数国家也不愿看到晋国输掉，因为他们明白，要是晋国输掉，他们就被专横的楚国征服，到头来就会失去尊严，受尽屈辱。

和晋国的谨小慎微相比，楚国就显得霸道得多，气焰也更加逼人。在攻克了宋国的缙邑之后，楚成王继续挥师北上，逼近到宋国的国都睢阳下寨。

随后，楚军包围睢阳，密密层层，几乎水泄不通。楚成王意图通过旷日持久的围困，拖垮宋军。

可是，当卫国使者赶来求救，述说晋军已攻陷五鹿，卫成公已逃到襄牛时，楚成王的持久战就开始动摇了。

他迅速做出新的战术调整：

一、自己亲自率领中军和左右两广军队，由蔿吕臣和斗宜申辅助，去救援卫国。

二、申邑和息邑的部队由成得臣率领，继续包围睢阳。

三、陈国、郑国、蔡国、许国四国诸侯只留各自的将军率领军队，并根据需要，由成得臣调度。诸侯本人则回国驻守。

实际上，从这时候起，楚国就开始陷入被动局面。尽管楚成王面对晋国的冲击（他也料到这事迟早都会发生），及时做出了新的战术调整，但他的这一调整仍然是被动的，因为晋军如愿以偿的牵制了楚军兵力。

楚成王才行军到半路，接二连三的消息就使他感到了来自晋军的强烈压力：卫国失陷，曹国失陷，曹共公被俘。

晋文公用兵诡谲，晋军推进速度奇快。楚成王隐隐感到取胜的希望很渺茫，他放弃了救援卫国与曹国的原定计划，把军队撤回申地，同时决定全线撤回楚国在中原的势力。他一面派人去阳谷，取回戍守军队，与齐昭公讲和，一面命令成得臣撤离宋国。

楚成王很清楚，楚军不能与晋军交战，因为晋文公流亡了十九年，终于回国为君。人世的险阻艰难，他全都经历了，人心的真假虚实，他也洞若观火。楚成王想起了《军志》上的“适可而止”、“知难而退”、“不与有德行的国家对抗”这三条禁忌。在他看来，这全都是在说自己。

十七 一切都是为了激怒

当楚成王命人把撤军的想法转告给成得臣时，成得臣却不以为然。

“都快要攻陷睢阳了。”成得臣十分不满地抱怨，“为什么要突然撤军呢？”他不甘心就此放弃，决定派斗越椒去申地，向楚成王请战，“攻破了睢阳，我就撤军回国。如果与晋军遭遇，我就决一死战。要是输了，我甘受军法。”

楚成王见成得臣请战坚决，愠怒不已。就算退兵，除了失去卫国和曹国之外（这两国也是新近归附的），并未有失去南北对峙的既定格局，等晋文公死去——也就是三五年、最多七八年的事——之后，再寻找机会北上也不迟。

所以楚成王虽然听从了子玉所说的晋国称霸对楚国不利的话，同意成得臣与晋军相持，但是告诫他不要轻易与晋军交战，能求和最好求和。

成得臣知道楚成王不支持自己，但是他一点也不在乎，他既确信自己攻得下睢阳，也不畏惧晋军。实际上，从晋文公流亡到楚国的时候起，他就一直对楚成王对晋文公那既退让又钦佩的态度感到不满，因为他觉得自己的才华与晋文公和其追随者相比，并不逊色。

所以他加紧了对睢阳的攻势，一副得势不饶人、非赢不可的架势。

宋成公慌了。本来，在公孙固从晋国回来、把晋文公的秘密计划转告给他之后，他怀着极大的希望与楚军对抗，而且战场的形势也确实是在按照晋文公所预期的方向发展：楚成王分调部队去援救卫国。那时候，宋成公满以为防守的压力会减轻许多。可是，他绝望地发现，尽管救援卫国的楚军已经出发，但睢阳之围却还没有解除。更要命的是，晋文公对此还毫不知情。

宋成公再次派大夫门尹般和华秀老带着贵重的财宝去向晋文公求救。因为这是第二次求救，而且情况紧急，晋国必须当机立断作出援救宋国的决定，不能有任何犹豫，也不能绕弯子，所以宋成公送了重礼。

门尹般和华秀老的到来使晋文公嗅到了楚国那咄咄逼人的气势。晋楚两国的正面交锋是一件不可避免的事情了。虽然与楚国交战是晋文公出兵的初衷，但他现在却没有了必胜把握。“郤穀临死前曾筹谋了一个作战计划。”晋文公告诉先轾说，“如果要与楚军交战，必须先要得到齐国和秦国的支持，可是现在齐国和楚国已经将和，而秦国与楚国向来就没有嫌隙。”晋文公不由得皱起了眉头，忧心忡忡地问，“该怎么联合他们？”

“我有一个办法，可以让齐国和秦国来援助我们，与楚国交战。”先轾说。

“你有什么好办法？”晋文公惊喜不已，忍不住问，“快说说看？”

“让华秀老和门尹般把本来是送给晋国的重礼转送给齐国和秦国，求他们向楚国为宋国求情，乞求楚国解围。”先轸说，“如果楚国不同意，那他们之间的嫌隙就产生了。”

“要是楚国同意解围怎么办呢？”晋文公不放心地问。

“我还有一个办法，可以使楚国一定不同意。”先轸把握十足地说，“卫国和曹国归附了楚国，是楚国庇护的对象，而他们又与宋国接壤。如果我们把他们的土地分割给宋国，那楚国不是更加憎恨宋国吗？就算是齐国和秦国求情，他也必定不肯解围。这样一来，齐国和秦国就会因被拒而感到受了羞辱，对楚国的顽固必定会十分恼怒，然后，我们再遣使去联合两国，就一定会成功。”

如果先轸这条联合齐秦、激怒并孤立成得臣的计策成功，那么晋军就会完全掌握主动权（何况，这条计本来就是在主动挑起战争），因为躁狂和愤怒往往会使人意气用事，顾前不顾后。

这是兵家大忌。

成得臣果然上当了，在接待齐国和秦国的讲和使者的时候，他听说宋国竟然“倚仗”晋国的势力，吞并了曹国和卫国的土地，脸色陡变，难掩愤怒，用十分难听的话拒绝了齐国和秦国的使者。

不过，尽管如此，但他并没有方寸大乱，贸然行事，而是和谋士宛春密谋了一条针锋相对的计策，试图掌握战争的主动权。

成得臣延缓了对睢阳的攻势，派宛春出使晋军。

可是成得臣的计策被狐偃识破了。

当宛春奉命来到晋军军营，向晋文公谈判，说要是晋国恢复了曹国和卫国的政权，楚国就从宋国撤军时，狐偃当即就气得大骂成得臣太无礼。

“做国君的只得到了宋国解围这一个好处，他成得臣作为臣子，却得到了卫国和曹国复国这两个好处。”狐偃气呼呼地对晋文公说，“他太占便宜了，不能答应他。”

实际上，成得臣和宛春的计谋也是万全之策。对成得臣的这一要求，无论晋文公答应还是不答应，都晋国不利：答应，则宋、曹、卫三国都会对楚国感恩，不答应，则三国都会怨恨晋国。

而这正是成得臣和宛春密谋要达到的目标。

可是，先轾识破了这一点：这个要求是一个完美的圈套，是一个密不透风的陷阱。决不能跟着成得臣和宛春的思路走，必须跳出来，必须不循常理，才能找到解决方式，打破圈套。

他决定顺着成得臣的要求，以诡谲的方式往前更走一步，把圈套反过来套到成得臣头上去。

“既然成得臣要我们恢复卫国和曹国的政权。”先轸对晋文公说，“那我们就恢复他们的政权，但是我们必须把宛春拘执起来，然后私下这么做。”

“这是什么意思？”狐偃搞不懂先轸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迷惑地问。

“我们私下里向曹国和卫国谈判，只要他们和楚国断绝关系，我们就恢复他们的政权，而且，拘执了宛春，成得臣还是会怒气冲天，他的计谋不就破解了吗？”先轸解释说，“他不仅没有得到宋国，还彻底失去了曹国和卫国。”

曹共公是那种毫无头脑的人，见晋文公许诺复国，忙不迭地答应与楚国断绝关系。他可不在乎归附谁。只要谁能庇护他，能让他过上好国君的生活，在他看来，无论归附谁，都是一样的。

卫成公和曹共公一样，过惯了养尊处优的生活。他既厌倦了在襄牛担惊受怕的日子，又听说楚成王已在中原全线撤退，他本人也退回申地去了；成得臣虽然还在宋国没有撤军，但却迟迟没有针对晋国的军事行动。在他看来，楚国已经退缩了，至少被动了。他不知道成得臣和晋文公斗智已经斗得不可开交了，进入了白热化，随时会宣战。他还担心被楚国抛弃呢。所以，尽管宁速劝他不要听晋国使者的话，中了他们的反间计，但他还是和曹共公共一样，急切地给成得臣写了一封绝交信。

曹共公和卫成公的两封绝交信与宛春的被拘把成得臣彻底套住了。他暴跳如雷，不再接受任何谈判、劝解、求和（要是有人不识趣的提出的话），他要与晋文公决一死战。实际上，这是他潜意识里一直渴望的东西。很久以前，那时晋文公流亡到了楚国，楚成王好心好意收留了他，隆重地接待了他，可是在筵席上，他却出言不逊，而当他自己出于义愤要杀掉他时，楚成王却向着他，不但不怪罪他，还帮他说话。成得臣不懂楚成王为什么要向着晋文公和他的那些老朽的追随者，好像全天下就只有他们是奇才，而楚国朝堂上的官员全是庸才似的。从那时候起，成得臣的潜意识就想与晋文公一较高下。从晋文公出兵攻打卫国的时候起，这种潜意识就变成了头脑里异常清晰明朗的念头，而他的心就开始被一种奇怪的悸动所折磨。晋文公取得的胜利越多，他就越厌恶他，就越渴望与他交战。而交战的欲望越强烈，他的头脑就越冷静，因为对他来说，这次战争远远超出了两国争霸的范畴，而包含了一层更具意义的个人价值在里面，那是他长期以来一直想要证明的东西。实际上，他那持续不断的永不消退的愤怒是他长期积郁的愤懑情绪的发泄。而正面交锋的战争，就是他发泄愤怒的最终的最佳的方式。

这就意味着，晋文公和先轾激怒地不是一介意气用事的莽夫，而是一个怒火越旺头脑反而越冷静的极其危险的人物。他们越刺激他，他们就越危险。

十八 决战前夜

为了确保万无一失，成得臣派斗越椒去申邑向楚成王请求增兵。

楚成王一听成得臣竟然弄到非与晋国交战不可的地步，十分气愤。“不是告诫他不要轻易言战么？”他瞪圆了眼质问，“他敢保证一定能赢？”

“他说过如果输了，愿受军法处置。”斗越椒回答说。

成得臣要与晋国交战已经是一件无可挽回的事实了，但楚成王仍然对成得臣非常不满。因此，尽管楚成王同意为成得臣增兵，却只分拨了将领斗宜申、右广（楚国的精兵在左广）和太子宫中的卫队。他实在不相信成得臣赢得了晋文公。他同意增兵是因为某种侥幸心理在作祟。

成得臣的儿子成大心申请率领本宗族的六百名士兵为父亲助战。

楚成王同意了他。

当斗越椒、斗宜申和成大心率领着数量寥寥的增援部队来到成得臣的军营前时，成得臣更加愤怒了。他恨楚成王到这时候还向着晋文公这个老不死的家伙，他弄不懂为什么楚成王老是认为自己不如晋国那群流亡者，他的才能根本不比他们差，此刻，他要证明这一点的欲望比以往的任何时候都要强烈。

他再也不关心睢阳了，当即对军队做出重新调整：

一、斗宜申率领申邑的军队，与郑国和许国的军队一起，构成左军。

二、斗勃率领息邑的军队，与陈国和蔡国的军队一起，构成右军。

三、刚刚到达的右广军队与六百名本族的士兵合并，构成中军，由自己统领。

然后，成得臣一声令下，楚军撤离睢阳，向西南方急行军，直到晋军营寨前面不远处，才停止行军，驻扎下来。

实际上，到此时为止，成得臣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楚军自从去年冬天北上以来，直到现在——已是孟夏四月了——的大半年时间里，一直处于作战状态，几乎没有时间休整。

而晋军则恰恰相反，从出兵以来，在轻轻松拿下了卫国和曹国后，虽然是在初春一月出兵，算起来也有了四个月，可大多数时间都是在行军，并未和谁交战，在精力和兵力上的损失极少，而且在三月拿下曹国后，已经休整了足足一个月。

也就是说，楚军与晋军相比，要疲惫得多。

成得臣的头脑再冷静，这个事实他却改变不了。

所以先轸极力督促晋文公不要错失机会，一定要与楚军决战。

“可是当年主公流亡到楚国时，曾许诺过，如果晋楚两国的兵车在中原相遇，要退避三舍。”狐偃说，“主公不能失信，一定要退避。”

“做国君的反而退避臣子。”军官们全都不服，七嘴八舌地说，“这是耻辱啊。”

“我们不能忘了楚君的恩惠。”狐偃坚持说，“我们这是在退避楚国，不是在退避成得臣。”狐偃见大家还是一副想不通的神情，分析说，“如果我们退军，楚国也退军，不是两全其美吗？如果我们退军，楚军却继续追击，那就是他们理亏，还是在轻敌。他们这么不讲道理，我们的士兵就会愤怒，士气就会高涨，要是我们不退，就是我们忘恩负义，就是我们理亏，”狐偃加重了语气，“到时士气高涨的不是我们，而是他们了。”

于是，晋文公下令退兵。一直退了九十里，到了城濮，晋文公才下令扎营。

随后，齐国和秦国的军队也及时赶到了城濮（齐军是上卿国归父为主将，崔天为副将，秦军是秦穆公的第二个儿子秦穆为主将，白乙丙为副将）。

宋国解了围，宋成公为表达感激之情，也派公孙固赶来助战。

见晋军突然退军，楚军也认为主将成得臣会下令退军。毕竟晋文公作为国君，竟然回避臣子成得臣。对成得臣和楚国来说，都可以算

是一件充满荣耀的事情。

斗勃也抱着同样的想法。

可是当他把这一想法对成得臣说起、并建议他退兵时，成得臣却怒气勃勃地拒绝了。

“都请求增兵了，就这样回去，我怎么交代？”成得臣口气坚决地说，“晋军既然退兵，肯定怯战，我们应该抓紧时间，把握战机，急速进军。”

成得臣行军到城濮之后，就再也没有想过见晋文公，没有想过谈判之类的无聊事，对于秦国和齐国出兵支持晋军，他也无所畏惧，他多年来梦寐以求的那一刻终于就要来临了，在行军路上他就想好了一整套作战计划，他一到城濮，就选地度势，在险要的丘陵地带扎下阵营，一副攻守不惧的架势。

晋文公从楚国那生机勃勃的、有条不紊的、可以说是杀气腾腾的忙碌中深切感觉到了成得臣的愤怒与他罕见的才华。城濮的有利地势全被成得臣占据了，他突然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恐惧，一股冷气毫无预兆的从脊椎升起，令他头晕目眩，脑袋里嗡嗡直响。

这时候，晋文公听到士兵们满怀希望地唱着歌：

原野的青草

生长得多么茂盛啊！

快快除掉老旧的根，

快快播种新种子。

从歌声里听得出，士兵们对楚军是无所畏惧的，他们这是在用歌声告诉晋文公，不要去理会楚国的昔日的恩惠，要把握机会，建立新的业绩。

这让晋文公又犹豫不决了，虽然退军九十里，士兵们也士气高昂，但他还是忘不了楚成王的恩情，也对成得臣感到畏惧。他总觉得晋军会输掉这场战争。他感到头脑里晕乎乎的，无法集中精神，他一忽儿觉得应该去与成得臣讲和，让这场要命的战争消隐于无形，一忽儿又对成得臣的纠缠不休感到愤怒（纷乱的思绪使他都忘了是先轸一而再再而三地激怒了成得臣），一忽儿又想继续退军，干脆不与成得臣交战。一想到这里，他又感到沮丧起来，因为再退军是最愚蠢的想法，要是成得臣继续步步紧逼怎么办呢？再说，他晋文公不就是为了称霸而来的吗？

先轸看出了晋文公的犹疑，安慰说：“险要地势是用来防守的，可是成得臣大老远赶来，是为了进攻我们。所以，虽然有利地形被他占据了，但对他毫无用处。”

狐偃也劝晋文公不要再犹豫了。“交战是必然的，没了任何回避的可能。”他坚决地说，“打吧，要是赢了，我们就可以称霸诸侯，要是输了，我们晋国内有太行山、外有黄河，这些险要的地势也足以

自保。”他看着晋文公，试图消除他最后的疑虑，“反正我们也没有什么可损失的。”

虽然将领们全都督促晋文公直面现实、抓住机会，但他还是不能释怀。刚刚那阵突如其来的恐惧击垮了他，令他对这场即将到来的战争变得毫无把握起来，他恍惚觉得一切都失去了控制，并不会朝着预想的方向发展。

当天晚上，他就在这种神思恍惚的状态下辗转反侧，直到午夜才因极度困倦入睡。可是，刚刚入睡不久，他就被一阵噩梦魇住了。

他晕晕沉沉，似乎来到了当年在楚国的那些日子。还是那些楚国风味的筵席，还是那些异域风情的歌舞，整个氛围充满了友好的欢声笑语。可是，他却发现，他的心境和当时有所不同，他的内心隐隐感到不安，但是他又发现自己的快乐是真实的，似乎是可以触摸的。这让他十分矛盾。不过，那种无所忧虑的、快乐的、祥和的氛围打消了他那不知来自何处的顾虑。他甚至还饶有兴致地与楚成王摔起跤来。

最初，他凭着一股子酒兴，觉得自己浑身充满了力量，与楚成王势均力敌，双双纠缠着倒在了地上。

周围的人为他们的精彩表现喝彩不绝。

尽管他俩处于胶着状态，使尽了浑身的力量，一点也不相让，眼睛也因用力而睁圆了，甚至有种扭曲的感觉，但是仍然是那种友好的嬉戏。

可是，楚成王的面孔突然变得狰狞起来，脸涨得通红，脸上显出一副扭曲的可怕笑容。

晋文公感到楚成王的力气突然增大。

晋文公的身体失去平衡，被楚成王摔了个仰面朝天。他狼狈不堪，张嘴喊楚成王住手。可是，尽管嘴张得老大，他浑身却使不上劲，喉咙里也发不出声音来，他对此感到非常诧异。而更令他不解的是，楚成王竟然毫无停下来的意思，还扑在他身上，死命压着他，用力掰开他的脑袋，像一头饥饿的猪一样直接用嘴吸吮他的白花花的脑浆。

晋文公感到异常痛苦，却又惊异地发现自己并没有死。

眼看楚成王都快要把他的脑浆吸吸光了，他却无能为力。因为一个常识告诉他，他已经死了，注定浑身乏力，而他的意识又异常清晰。这种古怪的矛盾感觉令他痛苦不堪，急于摆脱。

终于，一个激灵，他醒了过来。他发现自己浑身是汗（和他在噩梦中挣扎时一模一样），连被子都湿透了。

他再也睡不着，穿好衣裳，从营帐里走了出来，去找狐偃，想把自己的噩梦告诉他。

外面晨光熹微，空气清新，十分凉爽，很明显，今天会有一个四月里特有的好天气。晋文公呼吸了早晨清凉的空气，顿时清醒了许多，不过，噩梦还是使他浑身有种虚脱的感觉。

狐偃也已起床了，见晋文公脸色苍白，眼袋虚肿，气色非常不好，就知道他昨晚肯定没有休息好。

晋文公一见到狐偃，就急切地把昨晚的噩梦告诉他。

狐偃本来十分关切地望着晋文公，担忧晋文公的精神状况，可是一听了晋文公的倾述，眉头顿时舒展开来，那欣喜异常的表情仿佛是听到了他有生以来最令人兴奋的好消息似的。“这是大吉之兆啊。”狐偃喜形于色地说，“我们赢定啦。”

“怎么是吉兆呢？”晋文公十分意外（这梦昨晚可把他吓得够呛），一副不信的神奇，同时急切地期待着狐偃的解析。

“主公仰面朝天，表示晋国会得到天助，楚王俯身向你，是向你伏地请罪的意思。”狐偃解释说，“脑浆是柔软的东西。楚王吃你的脑浆，是表示主公会软化、驯服他。”

狐偃这么一解释，晋文公心头的疑虑终于消失了。

十九 撒下大网再收拢

当天中午，成得臣派斗勃来下战书：

我请求同您的士兵较量一番，您可以靠在车前的横木上看热闹。成得臣我也陪着你一起看。

“成得臣对待战争的态度太轻率了。”狐偃看出成得臣那看似轻松的言辞实际是在犯大错，“战争是十分危险的事，他却说成是看热闹，不输才怪呢。”

看了成得臣的挑战书，晋文公反而冷静了下来，之前的所有恐惧在一霎那间烟消云散了。他写了一封措辞温和然而却很强硬的回信交给栾枝，让他去答复成得臣：

你的要求我接受了。楚王的恩惠，我从未忘记过，所以我退避三舍。连成得臣你我们都退让，又怎么敢抵挡楚王呢？可是，既然你步步紧逼，不愿意退兵，那么就劳烦你费心告诉一下你的将领们，准备好你们的战车，重视你们国君交给你们的任务，明天早晨我们在战场上相见。

晋文公在写完答复成得臣的信后，他的眼神变得冷峻、审慎起来，他命先轸向他简要的报告军队的状况。

“我们有战车七百辆，精兵五万人，装备齐全。”先轸报告说，“另外，齐国和秦国的军队，我没有算在里面。”

随后，晋文公命令先轸再阅最后一次兵，自己登上梓国的旧城检视。

晋军经过郤穀的训练、颠颉魏犢被严惩的震慑、攻打曹国的实战，以及临战前的令人窒息的紧张氛围的影响，所以在阅兵时显得极认真，严格遵循了四个月前的郤穀的要求：年轻的站在前面，年老的站在后面，随着军令十分整齐的前进或后退。

这次阅兵使晋文公彻底放下心来，相信晋军有与楚军决战的实力。

随后，先轸调兵遣将时的表现使晋文公惊喜地发现他的军事才能远远高出成得臣，他甚至看到了楚军被晋军席卷、湮没和吞噬的幻象。

实际上，从分拨兵将的时候开始，随着战役的逐渐展开，并迅速结束，城濮之战完全成了先轸在军事才华和用兵智慧方面展现，而且是他有生以来最完美的一次展现：

狐毛、狐偃率领上军，和秦军副将白乙丙一起，与楚军左军斗宜申对阵。

栾枝、胥臣率领下军，和齐军副将崔夭一起，与楚军右军斗勃对阵。

自己率领中军，和郤溱、祁满一起，与楚军中军成得臣相持。

以上三支主战部队的主将还被另外授予密计，在交战时施行。

荀林父、士会各自率领五千精兵为左右翼，根据战况变化，随时接应。

齐军主将国归父和秦军主将秦愬各自率领本国的军队，从小路绕到敌后，埋伏等待，等楚军吃败仗时，即时占领他们的军营。

魏犇率领一支军队去有梓南边的空桑埋伏，截断楚军归路，俘获他们逃跑的将领。

舟之侨率领一支军队去黄河南岸准备船只，装载缴获的輜重等战利品，以便到时候不会临时忙乱，耽误时间。

第二天凌晨（和昨天一样，又是一个四月里特有的好天气），晋军在有梓北面列阵，楚军在南面列阵（楚军阵势不变，仍然是成得臣在睢阳临行时的布局）。

当栾枝得知与自己对阵的斗勃用陈国和蔡国的军队为先头部队时，就知道胜利在握了。昨天，先轸在授予密计时，就告诉过他，陈国和蔡国的军队实力弱小，打心底里怯战，只要挫败了他们，楚军右军自然就溃败了。

从这时候开始，城濮之战就成了晋军施展阴谋的大表演：

先是胥臣用蒙上虎皮的战马冲击正在冲锋的陈蔡联军（有楚国的支持，他们似乎勇气倍增，不畏惧强大的晋国，也不再畏惧战争）。

那些气势汹汹的假虎吓坏了陈蔡联军的战马，它们惊惶乱跳，彻底失去了控制。于是，陈蔡联军溃败，而陈蔡联军的溃败又冲击了斗勃的后续主力部队。对斗勃来说，整个局面失控了，楚军成片成片的死亡。他只有声嘶力竭地大吼撤退。

随后，栾枝一面派出假扮陈蔡联军的晋国士兵去向成得臣作虚假汇报，说楚军右军已经取胜，催促他急速进军，一面让战车拉着从有梓山砍下来的树木往北奔跑，让树丫刮动地面尘土，扬起遮天蔽日的灰尘，制造晋军失败的假象，以配合突入楚军中军的士兵。

栾枝成功蒙蔽了成得臣。

成得臣当即下令楚军左军进攻。

于是，楚军左军又陷入了先轾的诡谲陷阱。

斗宜申趁着右军的虚假胜利的鼓舞，在向晋军上军冲击的时候，一点也没有怀疑狐偃刚一交锋就撤退是诡计，还以为他先从心理上溃败了。斗宜申穷追不舍。

突然，先轾和郤溱率领中军的精锐部队，拦腰向楚军冲杀过来，把楚军截成两截。

狐毛和狐偃指挥的上军仿佛回过神来似的，蓦地停止后退，转过身来，重新投入战斗，与中军夹击楚军。

虽然先轸悄悄来到了上军这边，与狐毛一起夹击楚军左军，但他却在中军竖立着元帅大旗，并命令祁满无论如何都要坚守不动。

到此时为止，先轸的计谋全都预期完成，没出任何意外，眼看晋军胜利在握，可是，把守中军大旗的祁满却耐不住寂寞。到处传来的晋军胜利的消息，使他心头发痒，按捺不住想要出战。当他听说楚军中军出阵叫战的是一员年纪轻轻的小将——这名小将就是成大心——时，终于抛开了先轸交代的职责，抛开了一切顾虑（他以为赢定了），单枪匹马出阵与成大心交锋。

实际上，尽管成大心还只是一个不谙世事的少年，却十足继承了他父亲成得臣的刚猛性格，平时严苛的家庭教育和长期的不懈训练使他在与祁满交锋显得毫不吃力，还逐渐占了上风。

祁满落败了。他的落败使晋军的中军阵营受到了冲击，及时赶来增援的斗越椒嗖地一箭射倒了晋军中军的元帅大旗。

元帅大旗一倒，晋军中军阵营开始闹哄哄地乱了起来。（中军虽然阵势严密，但主将先轸和副将郤溱都不在，情况不变的话还能保持阵势不变，情况一变化，由于没人指挥、调度和统筹，就会出现溃散的不堪设想的后果）。

不过，成大心和斗越椒的小小胜利不仅无法力挽狂澜，还变成了一次危机四伏的冒险，因为晋军的上军和下军都已经取得了完全胜利，先轸、郤溱、狐毛、狐偃、栾枝、胥臣率领军队赶来救援，反而将他们紧紧围裹。

就在晋军步步紧逼楚军中军时，晋文公在有梓山见晋军已经取得了胜利，就下令停止进攻，放过楚军。“不要忘记了楚王当年的恩惠。”他传令说。

可是，先轸昨天安排的作战计划却还远远没有结束：

国归父和秦愬占据了楚军军营，控制了他们的所有粮草和辎重。

成得臣不得不放弃军营，往南撤退，可是，就在楚军沿着睢水河南岸撤退到空桑时，早已埋伏在那里的魏犇又突然杀出，阻挡了他的去路。

不过，正在这时候，晋文公的命令由快马及时送达。魏犇放过了楚军。

成得臣领着残兵败将，一路往南奔逃，直到楚国境内的连谷城才停下来整顿军队。他绝望地发现，除了中军只受到微乎其微的损折外，左军和右军都损失惨重，元气大伤。

二十 致使楚国高层大替换

尽管成得臣遭受了灭顶之灾，可是他却不知道为什么结局会是这样，短短几个时辰，就让一切变得无可挽回，就像一场正午过后的突如其来的冰雹，把生长得十分旺盛的所有作物打了个稀巴烂。直到在连谷城停顿下来，右军将领斗勃和左军将领斗宜申各自神情狼狈地把自己在战场上遭遇的情况说给他时，他才知道自己被先轸接二连三推出的一整套密集的阴谋陷害了。他为什么会忘记战场上存在层出不穷的计谋这个事实呢？原来，自从与宋国在泓水交战并取胜那时候起，他的任何一次北上都未有遭遇过阴谋。每一次都是楚军以铺天盖地的极具毁灭性的力量完全控制了战场主动权，从一开始就决定了楚军的胜利。在这种毫无悬念的较量中，将领需要的是指挥与调度的才能，对整个战场局势的把控，和督促后勤的及时补给，以及使士气一直保持着高昂的状态。而成得臣对这些都精通至极，并能运用自如。这些方面超常的才华就是成得臣高傲的源泉，使他一直不服晋文公和他的追随者们。

可是，他居然中了计，而且这计谋刚好撕破了楚军这张吞噬一切的铺天盖地的大网。他对先轸切齿痛恨，可是随即又产生了一种力气泄尽、欲哭无泪和浑身乏力的感觉。于是，对先轸和晋文公的恨又变得渺远起来。虽然喊杀之声还不绝于耳，但成得臣恍惚觉得城濮和晋军变得无限遥远，成了虚无的不可捉摸的东西。他很奇怪耳朵里为什

么会有嗡嗡不绝的喊杀的声音。它们是从何而来呢？他努力地搜索记忆，终于想起自己在城濮刚刚吃了败仗。

吃了败仗！这四个字在成得臣的脑海里不断回响，他简直不敢相信这个已经发生的无法改变的事实。突然，甘受军法处置这几个字在他脑中冒了出来。他这才想起自己急需面对的事是对楚成王有所交代。还需要交代什么呢？这再也明显不过了，他成得臣剩下的事情就只有一件了，就是与斗勃和斗宜申一起，把自己囚禁在连谷城，再派儿子成大心领着楚军去申邑把楚军失败的消息报告给楚成王，等着他下达让他们自杀的命令。

虽然成得臣的失败是楚成王意料中的事，但成大心带来的消息仍然令他十分愤怒，他连想都没想，自裁的命令就脱口而出。“不要污染了我的斧钺。”他怒气勃勃地说。

实际上，楚成王的愤怒不仅仅是对成得臣的一意孤行和老是不听劝感到不满，对一败涂地的结局感到失望，还有着对他自身的命运和际遇的一种深沉的愤懑。虽然他即位不久，就得到了子文的辅佐，使楚国的实力有了空前的提高，但齐桓公却联合八国诸侯长驱直入，逼迫他订立了耻辱的城下之盟。那时节，他可是正当年轻气盛的年纪，几乎难以承受如此巨大的痛苦。可是，就在他借着流逝的时间抚平了内心的伤痕，又满怀希望——在孟地主持会盟和在泓水战胜宋国那段时间，他的希望达到了顶点——地往北扩张势力的时候，晋文公又出现了。

要是在以往，在他年轻的时候，他肯定会气得要命，会想不通造化为什么会如此作弄人，命运为什么会和他开这些玩笑，在成就快要到手的时候又强迫他撒开手，可是时间这条没有尽头的充满魔力的河流洗刷、润泽了他，使他的性格柔和了许多，消磨了他当年的盛气凌人和蛮不讲理的习性（那时节，他干过诸如抢走外甥女等数不清的荒唐事，也令诸侯们闻风丧胆），而变得宽和起来。

他看清了形势发生了微妙的变化。为了最大限度的把握住之前辛苦扩张所获得的一切，他放弃了宋国、曹国、卫国和齐国的“飞地”阳谷，怀着一颗宽容的心大度地把北方的霸权让给晋文公，可是成得臣的失败让自己妥协的努力成了泡影。很明显，在未来几年里，他会失去更多的诸侯。

他把对所有这一切的失望全都归罪于败军之将成得臣，盛怒之下当即赐死成得臣，而忘记了当年发生的另一件事。有一位巫师曾经预言他楚成王、成得臣和斗宜申都会死于非命。他为了打破命运的诅咒（他贵为君王，却在不断地与命运对抗），使巫师的预言不可实现，当时就给成得臣和斗宜申赐了免死牌。

虽然楚成王在盛怒之下忘记了岁月深处那件与命运相抗争的轶事，但年纪轻轻的蔦贾却听说过，并记得十分清楚，当他听说楚成王赐死成得臣的命令已经下达，立即催促他父亲蔦吕臣说，虽然成得臣这次一败涂地，但将来能够报仇的人又恰恰是他，必须去救他一命。而能救他命的，就是免死牌。可是，当蔦吕臣风尘仆仆地从郢城赶到

申邑，向楚成王提起免死牌的事，而楚成王恍然悔悟，并派快马去连谷城传达所有败将一律免死的命令时，成得臣却已经自刎了。

楚成王虽然懊悔不已，但也无可奈何了。由于成得臣已死，令尹的职位就空缺了。回到郢城后，楚成王就任命蔦吕臣位令尹。为了追念成得臣，楚成王还任命他的两个儿子成大心和成嘉为大夫。同时，楚成王还降了左军主将斗宜申和右军主将斗勃的职，把他俩贬到了外地：斗宜申去商邑担任令尹，斗勃去防守襄城。

不久以后，刚刚升任为令尹的蔦吕臣又病死了。

楚成王不得不又对人事做出调整，任命子文的儿子斗般为令尹，斗越椒为司马，蔦贾为工正，也就是掌管工匠营造的官员。

在斗般成为令尹之前，子文也患上了严重的疾病。在临死前，他根据元老们的健康状况，为斗般分析了楚国政局在未来几年将要发生的变化，“斗勃和斗宜申都不会长寿，楚国将来的行政权力一定会落在你和你叔叔斗越椒身上。可是当斗越椒当政后，你一定要离开楚国。他满脸戾气，深邃的目光里透着邪恶，说话的声音像豺狼在嚎叫。他的整个面貌和气质都给人一种既不舒服又不吉祥的感觉。当年，在他出生时，我就劝你爷爷杀掉他，可是你爷爷却被与理智无关的怜悯之心所蒙蔽，他不仅不杀他，还责备我心地残忍。”子文喘了口气，吃力地说，“他当权后，肯定会有非分之想，他会给我们家族带来灾难。”他沙哑的声音里带着深深的忧虑，最后嘱咐说，“他当

权后，你一定要逃走。”直到斗般点头答应了他，他才安心地咽了气。

实际上，正如子文所预言的那样，在后来，斗越椒确实使斗家遭到了灭顶之灾。

第十三章 践土之盟

楚军丢弃了一切，往南方逃亡之后，晋文公并没有立即班师回国。他下令让士兵在城濮休息三天。

这三天的天气都出奇的好。艳阳高照，天朗气清，空气中充满了喜悦的味道。昔日的战场成了今日狂欢的场所。士兵们不知疲倦的大吃大喝（粮草全是缴获的战利品），兴高采烈的唱歌跳舞（歌声粗犷、浑厚、虽低沉但极具震撼力，大地似乎都震动起来），高声祝贺晋文公。

可是，巨大的胜利带来的欢乐似乎与晋文公无关。将领们的祝贺他明确拒绝了，外面士兵们一阵高过一阵的欢呼声他似乎也没有听进去。这不是所有人，包括晋文公在内，都一直渴望的结局么？将领们感到非常奇怪，为什么当胜利真正到手之后，他反而一脸忧色、愁眉不展呢？

“我们的胜利维持不了多久。”晋文公长叹一声，忧伤地说，“因为成得臣骨子里从来都不服输，迟早有一天，他肯定会再来挑战我们，找我们报仇。”

实际上，这是一种胜利的谨慎，具有这种性格的人非常少见。这种人每往前走一步，都会异常小心，不过，这不表示他会放弃他的目标，或是畏惧任何困难。他的小心谨慎里没有畏首畏尾的成分，而是

为了经过审慎的思考和敏锐的观察，把意外缩减到微乎其微的程度，从而制定出未来的完美计划。这样一来，胜利往往就是一件水到渠成的事，所以，对他来说，这并没有什么值得惊喜的，因此，他的头脑就不会被眼前的转瞬即逝的胜利所冲击，他会一如既往的谨慎，会冷静地不无忧虑地看得更远，他的目光会直接越过眼前的已经取得的胜利，看到未来的更高一层的胜利，并思考着如何克服那些更大的困难和障碍。

晋文公就是这样的人，所以在所有人都欢庆胜利时，他却对成得臣感到害怕。

在这皆大欢喜——秦军和齐军也不仅感到荣耀，还获得了一半的战利品——的三天中，除了晋文公忧心忡忡，脸上没有喜色之外，还有另一个人也处于不幸之中。他就是祁满。因为一时贪恋功劳，他违反了军令，差点使晋军落败。战争一结束，他就被先轸囚禁起来了。随后，先轸上奏晋文公，晋文公又让司马赵衰定了他死罪。作为老将，这是他做梦都没有想到的结局。

不过，在半个月之后，另一名老将舟之侨也因违反军令而被判了死罪，无缘享受胜利带来的喜悦。原因是当晋文公班师回国，来到黄河南岸时，舟之侨不仅没有准备船只，还擅自离岗，跑回家看望生病的妻子去了，他还以为实力相当的晋军和楚军会长期相持下去呢，开开小差不会出什么意外，没想到在半天之内，晋军就取得了胜利，把楚军打了个落花流水。

祁满和舟之侨的死使晋军受到了极大的震撼，和前几个月颠颉的死一样，他们同样从中感到了军法那不可触碰的森森寒气。

当晋文公渡过黄河，行军到衡雍时，他遇到了周王朝的卿士王子虎，他带来了来自周王朝的好消息：因为晋文公战胜了楚国，使中原再次恢复了和平与安宁，周襄王要亲自来犒劳他。

这就意味着周王朝要正式承认他的霸权地位。这可是每一个有称霸之心的诸侯的最终愿望，是至高无上的荣耀。于是，晋文公与王子虎约定，在仲夏五月十四这天，他将约会诸侯在践土朝见周襄王。

王子虎离去后，郑文公的使者子人九又来了。他是来求和的。自从齐桓公死后，郑国就背叛了中原，一头扎向楚国，还常常倚仗楚国的撑腰欺负中原的弱小国家。现在，楚国惨败，气势萎缩，晋国张扬，称霸中原，郑文公立即见风转舵，派遣子人九来衡雍求和。

晋文公非常厌恶郑文公猥琐的人格和低贱的生存方式（也许意识深处还在记恨着当年流亡的时候，郑文公拒绝接待他这件事），所以他十分生硬地拒绝了郑文公的求和，打算在朝见了周襄王之后，亲自率领军队去荥阳讨伐他。

赵衰劝他冷静些。士兵们已经在外征战了好几个月，需要休息。“如果郑伯是真心归附，我们就赦免他以往的罪过。”赵衰说，“如果他有二心，到时候再讨伐他也不迟。”

晋文公听从了赵衰的劝止，同意与郑文公求和。随后，他一面派遣狐毛和狐偃兄弟俩率领上军去践土筑造王宫，一面派栾枝随同子人九去荥阳与郑文公结盟。

栾枝与郑文公订立了盟约、离开荥阳之后，子人九把晋文公接见他时的生硬态度告诉了郑文公。

事情再也明显不过了，晋文公对往事还耿耿于怀。郑文公顿时感到刚刚与栾枝订立的盟约靠不住，他还需要做些事来表明自己是真心悔改。为了巩固新的盟约，他决定亲自去一趟衡雍，向晋文公谢罪。

到了衡雍，见到晋文公的郑文公一脸愧疚而真诚的神色，他态度恭谨，诚惶诚恐，全没了在楚成王面前的谄媚似的轻狂。过去，在楚成王全面向中原扩张势力的那些年月，在所有归附楚国的诸侯中，楚成王唯独对他特别好，向来都把他当儿子看，甚至非常纵容他。他也心头暖融融的满足于此。现在，在晋文公面前，他只是一名重新回归中原的罪人，沦落成了与曹共公卫成公相差无几的普通诸侯，再次坠落到为生存而不得不低声下气的边缘生活中。

实际上，郑文公完全不必如此小心翼翼。晋文公眉宇之间的忧郁神色并不是因为他在往昔冒犯了他的缘故，而是成得臣的存在让他始终无法舒怀，他总觉得自己惹了个令人寝食难安的大麻烦。成得臣迟早会卷土重来，把晋国的根基连根拔起，把他晋文公抛向半空，摔个粉身碎骨。

所以当郑文公把成得臣自杀、蔿吕臣成了楚国新令尹的消息告诉晋文公时，晋文公的喜悦之情溢于言表，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使他浑身轻快起来，恍惚之间竟然有种飞升的飘飘然的感觉。“赢了楚国不值得高兴，成得臣死了才真正令人感到兴奋。”他喜形于色地说，“蔿吕臣只会为自身的安危着想。我不必要为此担忧。”

对晋文公来说，生活从此可以高枕无忧了，接下来的事情就是全心全意地享受荣誉带来的快感。

狐毛和狐偃督促士兵没日没夜的开工，践土的王宫——接待周天子用——已经完工了。

晋文公向诸侯发出檄书：五月初一务必赶到践土。

宋成公（他对晋文公感激涕零）、齐昭公（齐国与晋国是盟国，他十分乐意见到晋文公获得荣誉的盛况）、郑文公（刚刚归附，如履薄冰）、鲁僖公（曾经与楚国建立亲密的外交关系。对中原国家来说，这是可耻的罪过）、陈穆公和蔡庄公（和楚国联合进攻晋国，与其说是来参加盟会，不如说是来悔罪），以及邾国莒国等小诸侯，全都如期而至。

卫成公还在襄牛避难，曹共公仍被晋文公拘执着，秦穆公从未有与中原国家结过盟，他们都或被动或主动地错过了这次盟会。

五月十二那天，晋文公先是率领诸侯去三十里之外迎接周襄王，然后，象征性地把俘虏的一千名楚国士兵和马儿披着战甲的战车进献

给周襄王。

第三天，也就是五月十四那天，对晋文公来说，是五月里天气最好的一天。尽管在清晨的时候，厚厚的白色积云把天空密封得严严实实，空气也很潮湿，阴沉沉的似乎要下雨，可是之后不久，天空的云突然四散开去，阳光像令人惊喜的礼物一样出现了。

在之后的朝见仪式中，虽然经历过葵丘会盟的郑文公和鲁僖公并不感到有多么新鲜，但其他诸侯却是第一次见识到霸主那光芒四射的荣耀。虽然再耀眼的荣耀也会转瞬即逝，消逝在岁月深处，但那天的庄重肃穆的情形却在诸侯们心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那天，周襄王亲自设宴款待晋文公，并在所有人的注视下面带微笑的劝晋文公进酒加餐。筵席结束之后，周襄王命令卿士尹武公和皇家史官书面任命晋文公为诸侯的领袖，同时赏赐给他一套祭祀时乘坐的大辂车和相应服饰，还有红色弓一张，红色箭一百支，黑色弓十张，黑色箭一百支，黑粟米酿造的美酒一亩，勇士三百人，然后嘱咐说：“周王我叫一声叔父你，要敬重地服从周王的命令，安抚四方诸侯，为周王除治坏人。”

晋文公叩首，辞让三次，然后接受了周襄王的任命。随后，他双手捧着任命书，神情庄重地走出了王宫。

这是楚成王奋斗终身的梦寐以求的目标，可是，在逝去的几十年中，他无论怎么努力，甚至北上深入到了宋国，都没有得到过周王朝的正式任命，不仅如此，周襄王还厌恶他厌恶得要命。而晋文公却在

短短四个月里就得到了他奋斗了几十年都无法得到的东西。而且，在他楚成王在位期间，还两次充当了别人成为霸主的跳板。这简直是对他命运的一个绝妙讽刺。

八年前那次孟地会盟，楚成王费尽心机，耍尽手段，愚弄了宋襄公，才执牛耳与诸侯歃血为盟，成了盟主。可那些手段又是多么卑鄙啊，毫无德行，诸侯服他，听命于他，完全是为了保全自己，为自身利益考虑，根本不是心悦诚服。

可是现在，晋文公与诸侯的歃血为盟却得到了周襄王的支持，当时，也就是周襄王正式任命晋文公为诸侯盟主的半个月后，晋文公以盟主身份与诸侯举行盟会的时候，周襄王就派王子虎协助监督，并宣读了盟会的誓词。

在践土的天气越来越燥热的那半个月里，晋文公以一种绝对放松的近乎慵懒的姿态享受荣誉带来的无以名状的快乐感觉。那十多天的美得炫目的时光像清晨的泛着白色泡沫的潮汐，把以往的所有艰难和痛苦，以及心灵的超乎寻常的折磨都像垃圾一样卷走了，卷入深不可测的往昔岁月的海洋。

所以回国后，夹道迎接英雄归来的市民们那如潮的欢呼声已经激不起晋文公的情绪，他脸上挂着超然的能够承受一切颂扬的微笑回到宫中，把胜利的欢呼声留给士兵们。

其实晋文公接下来更关注的是把荣誉和奖赏分给出征的将领们。

在将领们看来，功劳簿上的第一名应该是先轸，因为城濮的胜利完全是他一手策划的，是通过他的奇谋妙计取得的。可是，令所有人都意外的是，晋文公封赏的时候，把狐偃排在了第一位。

将领们全都感到疑惑不解。

“因为在战前，先轸督促我一定要与楚国交战，不要失去机会，而狐偃却告诫我要回避楚国，不要失去信用。”晋文公解释说，“战场上的胜利只是一时的功劳，而保全信用却有万世的好处。”然后，晋文公停了一下，让将领们领会他的意思，“我怎么能在一时的功劳占先呢？”

在这次令人所有人心情愉悦的上朝中，经过狐偃的上奏和推荐，荀息的儿子荀林父被升任为大夫。也就是在这天，晋文公决定把军队扩建，以便最大限度的扩充兵力，震慑诸侯。

因为建立六军是周王朝的特权，为了避讳，晋文公把新增添的三军称之为“三行”，同时，任命荀林父为中行主帅，先蔑为左行主帅，屠击为右行主帅。

那一天是皆大欢喜的一天，几乎所有人都沉醉在辉煌胜利和巨大荣誉的光辉中，但是这一切都与舟之侨无关，也只有他一个人处在绝望之中。在他被囚禁的苦闷的日子里，晋文公在享受生命的无上荣光，所以无暇审讯他，追问他的责任，但是现在，在这个有赏有罚、赏罚分明的日子里，晋文公却想起他来了。于是，不幸的舟之侨成了唯一受罚以凸显法律严明的人。

第十四章 国君审讯国君

一 不情愿的让位

一个多月以前，为了让卫成公背叛楚国，以激怒成得臣，晋文公曾许诺恢复卫成公的君位。卫成公当时连想都没想就把晋文公的承诺当了真，然后就热切地等着他兑现诺言。可是，晋文公虽然后来在城濮大获全胜，还在回国途中收到王子虎带给他的好消息，但是当他在践土发出召集诸侯的檄书的时候，却没有把卫成公算在里面。

卫成公绝望了，原来晋文公不仅没有原谅他，还欺骗了他，愚弄了他。他本来就生性多疑，现在就更加确信晋文公不会放过他了。

“晋侯对往事还耿耿于怀，肯定还会找我问罪。”卫成公惊慌失措地想。他乱了方寸，如坐针毡，再也在襄牛呆不下去了，晋文公可是知道他躲避在襄牛的，他要立刻逃亡。这时候，一个可怕的念头突然从他脑子里冒出来，要是他逃往他乡了，卫国怎么办？要是卫国亡国了怎么办？他顿时感到脊背发冷，难道他从此以后，终其一生，都会过着飘零的生活吗？

“我不能呆在这里了。”他面如土色，惊慌不已地问宁俞，“可是我该怎么办呢？”他六神无主，左右为难，急切地看着宁俞，迫切希望他出个主意帮自己摆脱困境。

“唯一的办法是让位给叔武，如果老天保佑卫国，使他被允许参加盟会，那卫国就有存在下去的希望。”宁俞回答，“何况叔武是一个十分敬畏古老法则的人，极有孝道，到时候他会把卫国退还给你的。”

“可是我该逃到哪个国家去呢？”虽然卫成公十分不乐意拱手把国家交给弟弟，但这确实是唯一可行的办法了，“你看我投奔楚国怎么样？”他试探着问。他主动与楚国断绝了关系，楚国会原谅他吗？他一点儿把握都没有，可是他又无处可去。

“都已经绝交了，”宁俞皱起了眉头，“他们不会原谅我们的。”宁俞想了想，拿定了主意，“不如去陈国吧。陈国马上就会归附晋国，我们可以求陈侯帮我们求情。”

“我也是出于不得已啊。”卫成公为自己开脱，辩解说，“他会原谅我的。”

卫成公为自己找到了投奔楚国的理由而高兴。于是，他一面派孙炎去楚丘传达让国的命令，一面收拾行装，往南方逃去。可是，当他来到楚国边境的时候，却被楚国的边防士兵追着喊打，大声咒骂。卫成公又羞又恼，却又无可奈何，只得像当初宁俞建议的那样，去陈国避难。

就在卫成公改变逃亡方向，准备去陈国的时候，孙炎也已到了楚丘，转达了他的命令。

“我只是暂时摄政而已。”叔武谦恭地回绝了，“怎么能说把国家让给我呢。”他一面和元咺一起去参加践土会盟，一面派孙炎去向卫成公复命。

“见到晋侯后，我会为主公求情的。”临行前，他宽慰孙炎说。

叔武谦恭，心底宽厚，严格按照伦理道德的法则办事，对复杂的人心却毫无认识，一点也不了解他的哥哥。这样一来，他就显得头脑简单，还有几分愚蠢，但元咺却不一样，他既聪明又机智，不仅头脑反应敏捷，思维缜密，还对复杂多变的人心，尤其是对卫成公有着清醒的认识。做了这么多年的臣子，元咺早就知道卫成公的多疑已经到了病态的地步，卫成公不相信任何人。哪怕是他最亲近的人，只要有人在他面前被毁谤了，他就一定会怀疑起那个人，就算所有事实都证明那人是被诬陷的，他都还是会猜疑。

所以元咺很清楚卫成公不会相信叔武那毫无凭据的口头交代，为了取得卫成公的信任，元咺让自己的儿子元角做人质，跟着孙炎一起去卫成公那边。

二 得罪小人的代价

元咺的计划本来是两全其美的，可是他实在没有想到自己会招惹到公子欬犬。欬犬是一个十足的小人，在后来，他不仅使元咺的计划全部泡汤，还给元咺和叔武带来了巨大的危害，使他们在后来的一切努力全部变成了居心叵测的行为。

当时，欬犬听说卫成公要把国家让给叔武，而叔武却拒绝了，他就非常不解，叔武为什么要拒绝这样的好事呢？卫成公注定回不了卫国了啊！他想了老半天，也想不出其中的缘由，就一团疑惑地跑去问元咺：“为什么你不宣布拥戴叔武呢？然后你再借重晋国的力量管理卫国，到时候卫国不就是你与叔武共有了吗？”在他看来，这种局面不是对叔武、元咺和他欬犬都是最好的吗？他自以为看清了形势，认定元咺在将来会掌握卫国的大权，为了讨好运咺，他自作聪明地跑来给他出主意。

可是，令欬犬既沮丧又意外的是，元咺对他的主意不以为然。“既然叔武不抛弃哥哥，我又怎么能抛弃国君？”元咺严肃地说，“我这次去参加会盟，就是为了让国君复位。”

元咺本来是说的肺腑之言，并没有其他意思，也没有把欬犬的过失言论放在心上，可是欬犬却害怕了。他怕卫成公复位之后，元咺会告发、揭露他的大逆不道。他可清楚卫成公是个什么人，到时候他一

定会怀疑他，不会放过他。他没想到一番好意反而把自己置于死地，他必须拯救自己。

欽犬决定先发制人，去卫成公面前诬告元咺。“元咺已经拥戴叔武为君了。”欽犬见到卫成公后，神秘地眨着眼，低声对他说，“去参加会盟就是为了争取晋侯的支持，巩固叔武的君位。”

果然不出欽犬所料，卫成公的眼里顿时闪烁着狐疑的不放心的神色。

卫成公心神不宁起来，仿佛真地在一夜之间失去了卫国。他眼里闪着散乱又刺人的光，他在追问了宁俞之后，又追问元角。虽然两人都说没有这回事，但卫成公还是不放心的，尤其在欽犬将错就错、继续诬陷说元角其实是为了探察他的动静，并不是人质之后，他更是失魂落魄，方寸大乱了。他决定按照欽犬出的主意，悄悄派人去践土监视叔武和元咺。

后来，尽管叔武和元咺哭泣着苦苦哀求晋文公放过卫成公，而且他们那真诚而悲戚的样子也引起了晋文公的同情，答应让卫成公复位，可是偷偷监视他们的人却没有看到这一切，他只远远地听说叔武既歃了血，也在盟书上签了名（实际上，叔武是以摄政者的身份签的名，但监视者却不知道。他哪里有资格和机会见到盟书呢？）。于是，在他看来，一切再也清楚不过了，正如欽犬说的那样，叔武确实违背了最初的承诺，背叛了卫成公，要夺国。

卫成公听了监视者的报告之后，气急败坏，见元晷的儿子站在自己面前，满腔怒火全都冲他发泄而去，呼地拔出佩剑，劈头盖脸朝他砍去，直砍得他血肉模糊、面目全非，才稍微解气了些。

所以，当叔武回国之后，派人去陈国迎接卫成公回国复位时，卫成公一点也不相信他了。

欬犬继续按照自己的意愿曲解叔武的行为。“叔武已经当了近两个月的国君，人们都很拥戴他，最近又和晋国结盟。”欬犬肯定地说，脸上一副十分确信自己想法的果断神情，“主公不能轻易相信他。”

这时候，卫成公已经不把卫国当成自己的了，可是他又非常想要回来。他很想把叔武对他所做的一切当真，可是欬犬的“忠告”却警醒着他，深切地挑动着他那猜忌的习性。

他决定先派宁俞去楚丘探一下情况。他现在相信的人也只有宁俞了，因为在他逃亡的这些日子里，宁俞一直毫无怨言的——他的脸上有着一一种愿意为国王牺牲一切的殉难者神情——追随着他，给他出主意，不知疲倦地为他解决所有棘手的问题。

宁俞奉命回到楚丘。他在楚丘看到了真实的、也是他一直确信的情形。叔武不仅没有夺国的想法，连朝堂里的那张君王的座椅他都没有坐过。他只是坐在旁边的一张普通的座椅上主持国事。

叔武十分恭敬地接待了宁俞，就仿佛他是卫成公的化身。“我一直盼望着哥哥能早些回来。”叔武说，他目光柔和，脸上是一副深切的期待神情。

尽管叔武的一片赤诚打动了宁俞，替卫成公打消了所有的顾虑，但官员们却对卫成公的回国感到不安。当初卫成公逃亡时，他们可没有抛家弃子的追随而去。他们害怕卫成公回国复位后会向他们问罪。

“不论是留守在国内的，还是追随主公的，全都有功劳。”宁俞安慰说，他看得出官员们全都不信，因为在他们看来，卫成公既然连叔武都不相信，又怎么相信他们有功劳呢？卫成公的性格实在是太多疑了。

“如果你们不信，我们可以歃血盟誓。”宁俞说。

宁俞在与官员们发了誓，稳定了他们的不安情绪之后，就急匆匆地去了陈国。

虽然宁俞和叔武约定，卫成公在六月中旬的一个吉日回国，但叔武却派大夫长牂专门守着城门，并交代说，只要南方有人来，不论是燥热得令人难以忍受的白天，还是死寂无人的深夜，都要迎接进城。

经过宁俞、叔武、元咺以及其他所有官员的努力，一切都已经安排妥当了，只管安心等待卫成公回国的那一天到来。卫成公也如释重负地相信了宁俞的汇报。

这样一来，欵犬就慌了。要是卫成公按照宁俞的计划回国，那他之前的诬陷就会暴露在众人面前，他就会成为真正的罪人，他为了活命所做的一切就白干了。开弓没有回头箭，欵犬虽然感到自己路上的那条路越来越狭窄，它带来的危险也已经显而易见，但他还是决定孤注一掷，继续走下去，因为他没有选择，没有其他路可走。

“哪一天回去不是回去呢？可是叔武却和宁俞约定了具体时间。”欵犬表示怀疑地问道，“他是不是为了什么阴谋提前做准备，想要杀害主公呢？不如提前出发，打他们个措手不及。”

我怎么没有想到这一点呢？卫成公脸色煞白，后怕起来，为自己的轻信而自责，又为自己及时醒悟而兴奋，刚刚放松的神经又绷紧了。他决定提前回国。

听说卫成公突然改了主意，要马上回国，宁俞大感意外，不是说好了六月中旬起程吗？为什么要提前呢？“让我先回去通知他们一声。他们好作准备。”宁俞请求说，他老是觉得卫成公在把事情搅成一团糟。

从撺掇卫成公提前回国的时候起，欵犬就有了自己的打算，在他看来，他唯一的出路就是杀人灭口，除掉叔武，让自己的诬陷死无对证，所以他要赶在所有人之前到达楚丘，真正让叔武措手不及。“你不想让主公快点回去？到底是什么意思？”欵犬厉声呵斥宁俞，他那翕动的鼻孔和严肃的双唇里喷着愤怒的气焰。

宁俞哑然，没想到主公会怀疑到自己头上来，他一直以来小心翼翼的侍奉他，他的忠诚也表现近乎完美，就是在害怕这个。他不敢再多说什么了。“我只是想让人们安心而已。”宁俞委屈地自我辩白说。

“我没有其他意思。”卫成公既为自己开脱，也是在抚慰宁俞，“我只是想快点见到臣民。”在这个世界上，唯一能让他感到踏实的人就是宁俞，他宁愿不相信欬犬的话（这对他来说，是极其艰难的事），也不能失去宁俞，所以他答应让宁俞先走一步。

宁俞一走，欬犬就申请为前锋（理由是既然宁俞都不再信任卫成公，那他就必须为卫成公打探情况），随后追了上去。

可是，在宁俞离开后，由于欬犬的毁谤，卫成公还是陡然起了疑心，似乎宁俞从驾车离开的那一刻起就彻底抛弃了他。他再次感到自己悬在了半空，一切都不可靠了。他的胸口突突地跳得非常厉害，呼吸也急促起来，头脑里嗡嗡直响。他仿佛全身着了火，他驾着车急冲冲地追赶宁俞。

在前面的欬犬也把马车赶得飞快，可他直到楚丘城外也没有追上宁俞。他更急了，只对长牂匆匆说了声主公随后就到，就急急地进了城。由于随后发生的一切仓促而又混乱，使得宁俞根本来不及救叔武，叔武就枉死在了欬犬的箭下。

当时，长牂刚刚收到宁俞的消息，正手忙脚乱地安排士兵准备出城迎接卫成公。

宁俞也已进城去通知叔武和大臣们去了。

这时候，欬犬已经失去了理智，他的脑子里一片空白。要是宁俞与叔武见了面，那他就彻底完蛋了，所以欬犬的脑海里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无论如何要赶在宁俞之前杀掉叔武。他风驰电掣地驾着车进了城，赶到宫殿外边。

叔武正在洗头，听宁俞说卫成公回来了，又诧异又高兴，一股兴奋的暖流从心底腾地升起，他甚至来不及把湿漉漉的头发挽成髻，就一把把头发握在手里，三步并着两步地跑出门去迎接。

可是，当他容颜不整的来到门外的时候，面对的却是欬犬和他那残忍的歇斯底里的病态目光。

欬犬一见到叔武，一句话也不说，扬起弓箭就射。

叔武应声而倒。

当宋成公到宫门的时候，叔武已经咽了气。

叔武的死引起了大臣们极度的不安，宁俞的誓言似乎只是昙花一现，然后就遗弃了他们，突然消失在虚空之中了。宁俞也伤透了心，他不但失去了信用，也万万没想到忠诚的叔武会惨死。一种兔死狐悲物伤其类的感觉使他十分痛苦。

卫成公这时候也知道自己被愚弄了，他恼羞成怒，当即下令逮捕欬犬。

当欬犬被押解到卫成公面前的时候，绝望已经使他的双眼空洞无神了。求生的直觉促使他为自己辩解，“我杀掉叔武，也是为了主公啊。”他的声音可怜极了，但话语里却还有一种为自己开脱和怪罪卫成公的意思。

卫成公怒不可遏，简直不敢相信自己之前居然会被如斯混蛋欺骗。“居然还怪罪我？”卫成公恼怒到了极点，命令身边的侍从说，“快杀了他示众。”

欬犬的死使大臣们那颗不安的心又安定了下来。

虽然大臣们不再担心受罚，保住了官位和贵族身份，但他们——包括宁俞在内——却高兴不起来，心情十分复杂，他们为卫成公感到担心，因为叔武的死令元暉悲伤到了极点，他逃到晋国去了。在逃走的时候，他曾撂下狠话：他要向晋文公投诉，绝不让卫成公坐稳君位。

这就意味着卫成公的麻烦来了，他注定要为自己的狭小心胸和变态猜忌付出代价。

三 还有另外的事情要忙

卫成公也为元咺逃到晋国感到担忧，很后悔自己当时为什么不及时派人去拦阻他，然后告诉他，自己不仅知道了他和叔武的忠诚和所做的努力，为叔武的死感到难过，还要重重的赏赐他。要是元咺在他卫成公面前，他一定会不顾国君的身份和尊严向他道歉。

就在卫成公因害怕报复而徒然的自责和悔罪的时候，元咺已经到了晋国，正在晋文公面前哭诉呢。他脸色苍白，泪眼婆娑，哭声低沉而刺耳，哭声充满了哀伤和悲愤，以及风尘仆仆的疲惫。一个中年男人趴在地上没完没了的哭泣，模样又是如此的可怜和狼狈，而且可怜兮兮的神情里还有一种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味道，晋文公既怜悯他，又感到浑身不舒服，心窝子那里仿佛有无数只猫爪子在挠个不停，直让人抓狂。晋文公对元咺的模样有一种生理上的不可遏止的厌恶，而这种令他十分诧异的感觉又使他良心十分不安，从而对卫成公就更加恼怒了，甚至迁怒起其他人来。

“我全靠你们的力量战胜了楚国，成了霸主，”晋文公激动地对大臣们说，“践土会盟比起齐桓公的葵丘会盟来，也没多少差距，可是在会盟的时候，秦君没有来，许子没有来，郑伯虽然来了，一看就知道心不在焉、还向着楚国。卫侯倒好，刚复位就杀掉参加会盟的叔武。”他胡须发颤，神情激动，语速极快，“你们说该怎么办？”

先轾的情绪一挑就来，他激昂地说：“请让我厉兵秣马，然后主公想怎么做只管下命令。”

狐偃却冷静得多，他目光深邃，极具穿透力，总是能越过憎恨、欲望和喜怒哀乐构成的混乱复杂的飘渺迷雾，看到更遥远的未来，如果说先轾是一位神奇的战术家，那么狐偃就是一位高瞻远瞩的战略家。关于卫成公这件看似普通的小事，他有更好的也更有意义的解决办法。“霸主之所以能让诸侯们信服，就是因为借重了天子的威信，”狐偃否定先轾说，“我们应该召集诸侯朝见天子，到时候要是有人不如期而至，我们就可以名正言顺地讨伐他。朝见天子和讨伐怠慢天子的诸侯，都是大事业。”

“主意倒是好主意，可是不一定行得通。”赵衰表示怀疑，“主公一下子召集那么多诸侯去洛邑，天子肯定会怀疑主公，认为主公居心叵测，从而拒绝主公。要是他拒绝了，主公就威风扫地、颜面无存了。”

“就这么算了？”晋文公十分不乐意地问。

“我有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赵衰说，“当年太叔带在温地修建的宫殿还没有损毁，可以让天子借巡视之名到温地，在温地朝见他，不就消除了君臣之间的疑虑了吗？”

这实在是一个好办法！晋文公决定派赵衰出使周王朝。

尽管周襄王最初确实怀疑晋文公召集诸侯朝见自己的真正动机，可是当赵衰说晋文公实际上是把诸侯召集到温地、希望在那里举行朝见仪式的时候，他就如释重负了，变得兴奋起来，立刻同赵衰约定，自己会在十月选一个吉日到达温地。

四 审判

当晋文公的檄书到卫成公手里的时候，卫成公如雷轰顶，顿时脸色煞白，有如芒刺在背。元咺竟然真地说服了晋文公，他的报复开始了。晋文公如此虚张声势，全是冲着他来的。卫成公心底直发凉，突然间变得异常虚弱，他不敢想象自己见到晋文公之后，会发生些什么事，但可以肯定的是，发生的事将非常可怕。

“我不能去。”他有气无力地挣扎着，仿佛看见了一片无情燃烧的火海。

“你一定得去，”宁俞不容置疑地说，“要是不去，罪过会更大，他一定会出兵讨伐我们，后果更不堪设想。”

因此，尽管卫成公十分不情愿，但还是在宁俞、士荣和鍼庄子的陪同下，像被押赴刑场似的、异常苦闷地去了湿地。

正如卫成公本人所担心的那样，他一到湿地，晋文公就把他当做罪人囚禁起来了，剥夺了他朝见周襄王的资格。

实际上，那是一次规模异常宏大的、庄重的、肃穆的觐见仪式，收到檄书的诸侯没有任何人缺席，连年迈的秦穆公都不辞辛劳，及时赶到了。

可是，就算觐见仪式的场面再壮观，都与卫成公无关，他正被几名面无表情的晋国士兵看押着呢。仪式一结束，晋文公就把卫成公的

罪过向周襄王讲述，然后在周襄王的允许下，邀请王子虎审判卫成公。

由于卫成公是国君，不便于直接审判，在王子虎的建议下，晋文公决定让士荣担任卫成公的答辩人，与元咺对质、辩论，鍼庄子则做卫成公的代理人。卫成公则继续被囚禁着。宁俞寸步不离的守护着他。（从他敦促卫成公去温地的那一刻起，他就下定了牺牲一切也要保护卫成公的决心，他就像一条卫成公身上的永远也拔不掉的水蛭一样，紧紧的跟随着他，半步也不离开。）

可是，令人奇怪的是，鍼庄子只是在审判开始的时候挣扎似的陈述了一下自己的观点，就再也没有吭声，而脸上则始终挂着一副木然的隐隐透着歉疚的表情。

所以整个审判成了元咺与士荣之间的唾沫横飞的激辩。

最开始的时候，当元咺条理清晰的细致的把卫成公的犯罪事实陈述之后，鍼庄子反驳说：“也不是全是主公的责任，都是因为欬犬那些诬陷之语欺骗了主公。”

“如果他不猜忌，会听欬犬的话吗？”元咺激动不已，仿佛心中的怨气淤积得太久，此刻终于得以发泄似的，“当时，欬犬动机不纯，来撺掇我拥立叔武，如果我听了他的话，卫侯还能回国吗？叔武忠诚孝道，我怎么能违拗他的原则呢？我派儿子元角跟随卫侯，就是为了表明心迹，可是他竟然杀了他。他杀元角时就意味着对叔武也起了杀心。”

“你这是为了儿子在挟私报复，不是为了叔武。”士荣抓住元咺的漏洞，理直气壮地反驳。（鍼庄子没有继续发言的意思。）

“如果我是为了儿子，在他死后，我还会和叔武一起为卫侯复位而努力吗？”元咺更加激动了，但还在竭力使自己保持冷静。

“主公已经知道了叔武无心篡位，也原谅了他。”士荣的辩论的兴头被挑了起来，言辞激烈地反驳元咺，“是欬犬杀了叔武。”

“既然知道叔武无心篡位，就清楚了欬犬所说的全是谣言，就应该问他的罪，为什么还让他做前驱？”元咺步步紧逼，毫不相让，“这不是借欬犬的手杀叔武吗？”

“虽然叔武被误杀，但国君杀臣子，这样的事例从古至今数不胜数。”士荣强词夺理起来，“更何况主公已经杀掉了欬犬，厚葬了叔武，不是赏罚分明了吗？”

“夏桀杀关龙逢，被商汤流放，商纣杀比干，被武王讨伐，可是商汤和武王当时都是臣子。”元咺更加理直气壮了，论点高屋建瓴，完全有置士荣于死地的气势，“卫侯只是一个普通的王侯，不仅受天子的制约，还受霸主的制约，怎么能够逃脱惩罚？”

士荣没想到自己引用往昔岁月的事例，反而引火烧身，元咺的掷地有声的反驳不仅把自己之前的所有论辩冲击得烟消云散，还使自己无话可说了。他挣扎着试图反咬一口：“可是主公回国后，你为什么不朝见他，还私自逃亡？这是你做臣子的本分吗？”

“我逃走是为了给叔武伸冤，没有贪生怕死的意思。”元咺底气十足地自我辩解。

晋文公旁听这么久，终于把事情的来龙去脉全弄清楚了，当即下令杀掉陪同卫成公的所有官员。

王子虎不同意晋文公那种一刀切的武断判决。当时，士荣和元咺论辩时，元咺的一个观点触动了她，使他心生恐惧，就是元咺把臣子诛杀国君看成了理所当然的事。虽然元咺的前提是国君有过错和罪过，听起来似乎十分有道理，但任何事情在发生之后，都有正反两方面的解释，都能够被当作所谓的过错或罪过的借口。卫成公这件事，假如撇开是非曲直不论的话，的确是臣子在竭尽所能的想要扳倒国君。他是周襄王的代表，而他身边的晋文公却是周襄王的臣子，所以晋文公不留余地的判决使他的心里滋生了一种奇怪的不舒服的感觉，他认为在对宁俞、士荣和鍼庄子处罚上应该有所区分。

“宁俞是一个贤德的人，他一直在努力调解卫侯和叔武兄弟俩的关系，只是卫侯不听他的，所以整件事与他无关，不应该惩罚他。”王子虎说，“鍼庄子不开口与元咺争论，是自知理亏，也应该从轻处罚。只有士荣，作为答辩人，却分不清是非，应该重罚。”

晋文公听从了王子虎的建议，重新判决：士荣斩首，鍼庄子砍掉双脚，宁俞则被赦免。

随后，当晋文公上奏周襄王，自己打算判卫成公极刑的时候，周襄王也产生了和王子虎同样的担忧，害怕限定君臣上下的古老规则会

从此打破，否则的话，影响太糟糕了。这个撕开的裂口慢慢会越来越大，最后出现千里之堤毁于蚁穴的不堪设想的后果。

“《周官》规定了诉讼的法则，但那只是对平民适用。”周襄王掩饰着自己的顾虑，以一种就事论事地平静态度说，“君臣之间，父子之间，是没有诉讼的。”

“既然天子不诛杀他。”，晋文公一下子就明白了周襄王的真正意图，“那就把他押送到洛邑，由天子处置吧。”

周襄王接手了卫成公的麻烦事后，就让元咺回卫国了。“你自己选定合适的人当国君吧。”周襄王对元咺交代说。

元咺回国后，就和大臣们拥立了叔武的弟弟公子瑕为新君，自己则当了宰相。可是，当周歆和冶廛私下里向元咺讨要一个更高的官位的时候，元咺却认为他们才能不够，拒绝了他们。这给他后来带来了巨大的麻烦。

虽然周襄王出于周王朝长远利益的考虑，不杀卫成公，但囚车里的卫成公并不安全，他仍然危机四伏，随时都有可能死于非命。

五 杀机

周襄王的折中调和的处置方式并不能阻止晋文公对卫成公的厌恶。他派左行主将先蔑负责押送卫成公随周襄王去洛邑，同时还委派了一位名叫衍的医生随行。

之所以晋文公还要指派一名医生跟随着押送队伍，是因为卫成公生了病。

可是，卫成公病得并不严重，根本不需要加以治疗，经过适当的休息就会自动痊愈。晋文公也知道这一点，他给卫成公配备了一名医生，实际上是有任务交给医生。他要医生衍借配药之名，寻找机会用鸩毒暗杀卫成公。

虽然周襄王并不知道其中的玄机，但宁俞却绷紧了神经。先蔑、医生衍和所有押送的晋国士兵，他全不认识。在他们那不动神色的面孔下，隐藏着深深的敌意。对宁俞来说，他们都是对卫成公有巨大威胁的陌生人。

宁俞感到了一种杀机四伏的令人窒息的压力。可是，来自无形的压力越大，他就越敏感，越警觉。他很清楚，先蔑他们不会在周襄王面前明目张胆的杀卫成公（这也是晋文公下令暗杀的真正原因），可是明枪易躲暗箭难防，既然没有明刀明枪的刺杀行动，也就意味着有不易察觉的暗杀行动，那他防守的压力就更大了。

现在，宁俞不仅寸步不离卫成公，连押送士兵端给卫成公的水、食物和熬制好的药，他都要先尝，确定无毒之后，再端给卫成公。

所以，尽管先蔑催促了好多次，但医生衍还是没有机会下手。

就这样，医生衍和宁俞一直僵持到了洛邑，直到卫成公被周襄王软禁在一处平民百姓的空置房里的时候，他都还没完成暗杀任务。

（周襄王没有把卫成公关进大牢，而是软禁在市民的空置房中，是在宽待他）。

因此，先蔑和医生衍虽然完成了押送任务，但暗杀任务却没有完成。所以他们仍然不能回国，因为晋文公当初把任务交给他们的时候，曾经说过，如果卫成公没有死，就是医生衍死。

先蔑和医生衍只有以卫成公病还没有痊愈为借口，继续呆在洛邑，苦苦地等待着，祈望宁俞出现疏于防范的时刻。

晋文公并不知道先蔑和医生衍被宁俞牵绊在了洛邑，阻断了他们下手的任何机会。

六 累出病的契机

周襄王离去后，晋文公并没有遣散诸侯，而是率领着他们去讨伐许国。

许国虽然小得跟芥子似的，但是面对如日中天的晋国，却一点也不感到害怕，愚蠢的许僖公还在一心一意地侍奉着楚国，毫无背叛的意思。晋文公为此恼怒不已，所以决定讨伐他。（晋文公想不通为什么像齐国秦国这样的大国都承认他的霸权，而卫国和许国这些弹丸小国却不明事理，不识时务，老要和他作对，所以一想起卫成公、许僖公、郑文公和曹共公他们，晋文公就会产生一种咬牙切齿的恼恨。）

晋文公对小诸侯们有一种挥之不去的厌恶和仇恨。郑文公是对此最清楚的人。从他到衡雍去见晋文公、向他谢罪的那时候起，他只见到晋文公当着他的面笑过一回，就是当他告诉他成得臣自杀的时候。后来，直到现在为止，他就没有被晋文公正眼看过，更别说有对他笑了。

晋文公在每一次与诸侯们谈话——比如商讨讨伐许国这件事——的时候，从来不会把视线扫到郑文公所在的位置来。而晋文公在众诸侯面前常常出现的满足的笑容更是给郑文公一种异常遥远的感觉。另外，晋文公对卫成公毫不留情地处以极刑（虽然他不敢违拗周襄王的意见，放过了卫成公，但他做出过残忍的决定却是既成事实。），答应释放曹共公的事也似乎彻底忘记了，迟迟不肯兑现。

这些都令郑文公感到寒心和害怕。在他看来，晋文公所做的这一切有着一股呛鼻的杀鸡儆猴的味道，似乎全是做给他看的，是在故意针对他。

郑文公越对号入座，身心就越疲惫，也就越怀念起楚成王当年的无尽好处来。随着时间的流逝，他的心更加摇摆不定了。在出征、围攻许国的这些天，别人都毫无怨言，只有他脸色成天阴沉沉的，一副苦闷不已、犹豫不决的神情，在四下无人的时候，还常常向上卿叔詹大倒苦水，言辞之间闪烁不定地透着对楚成王保护下的往昔美好生活的怀念。

实际上，往昔的美好生活已经一去不复返了，郑文公却要试图挽回来。当年，周惠王的一封许诺了无数空洞好处的信使他背叛了齐桓公，从首止的盟会上逃走，结果除了齐军两次大兵压境之外，什么好处也没有捞着，现在，他竟然被同样不可能实现的东西迷惑，想要故伎重演，背叛晋文公，自讨苦吃。

“晋侯接受了我們，已经十分幸运了。”叔詹试图让郑文公打消危险的念头，极力劝阻说，“要是我们阳奉阴违，他会讨伐我们的。”

一听说讨伐自己，郑文公更加恐慌了，不过他并不是想着讨好晋文公，博取晋文公的好感，他认为这是徒劳无功的，晋文公根本瞧不起他，相反，他坚定了回归楚国、重新寻求可靠保护的决心。他一面

秘密遣使向楚成王通好，一面借口说郑国出现了瘟疫，辞别晋文公回国了。

郑文公的使者刚刚离开楚国，许僖公的求救使者又到了。

楚成王拒绝援救许国。“我刚刚输给晋国，不能和他争。”楚成王说。

这就意味着郑文公的所谓可靠保护已经不存在了，他的背叛是一个巨大错误，注定会给他带来他连想都不敢想的麻烦。

实际上，在郑文公回国之后不久，晋文公就释放了曹共公。

这要归功于曹共公的小小臣子，他叫侯孺，曹共公以往从没听说过他。他是一个低等官员，但极有口才，为人处事圆滑老练，当他听说曹共公在寻觅能言善辩的人去向晋文公求情时，就相信自己是最合适的人选。

“只要给我足够的财帛，我就一定能把事情办妥。”侯孺把握十足，“我有办法买通他身边的关键人物。”

曹共公答应了他，把自己的身家性命寄托在了侯孺的口才和他随时携带的财富上。

侯孺一到颍阳，就敏锐地嗅到了机会。

这个机会和晋文公最近的一个梦有关。

七 用鬼神做一个骗局

当时，由于长时间在外奔波，风餐露宿，晋文公的体质变差了。在一个气温骤降的夜晚，他感染了风寒。虽然病得并不严重，但还是使他成天晕晕乎乎的，十分难受。

也就是在那几天，晋文公既没有食欲，也睡不安稳，头晕眼花，浑身乏力，一沾床各种古怪的臆想就纷至沓来，让他十分不舒服。他都数不清自己做了多少个稀奇古怪的梦。虽然很多梦在第二天早晨醒来的时候就彻底忘记了，但是某天凌晨，当他被一个恶梦吓醒之后，那个恶梦和之前的所有梦一样，具体情景和无数细节也消失殆尽，可是，其中一个细节却异常清晰地留在了他的脑海中：他梦见一个衣着华丽的戴着高帽子的鬼魂向他乞讨。虽然他大声呵斥，吓走了鬼魂，但却怀着恐惧、同情和怜悯交织的复杂心情记住了鬼魂那可怜兮兮的样子。

侯獮知道，晋文公一定会召见太卜郭偃，命他解析那个惊吓了他的恶梦，所以侯獮当即花重金贿赂郭偃，求他按照自己的意愿向晋文公解释梦境。

于是，当郭偃释梦的时候，就把曹共公扯了进去。“这是曹氏祖先失去了祭祀，在乞求你赦免他的后代。”郭偃煞有介事地解释说，“主公曾经许诺过让曹国和卫国复国。践土会盟之后，主公已经让卫国复国，可是曹伯却还被关押着。一样的罪过，却受到不同的处

罚，他的祖先认为有失公平，所以在梦中来告诉你。”郭偃一面为曹共公开脱，一面为晋文公着想，“主公为什么不赦免了曹伯，施行宽厚的仁政，回国享受清闲的生活呢？这样一来，还会生什么病呢？”

郭偃的解释显得合情合理，既为晋文公博取了宽厚仁德的美名，又为他的病找到了休养的好方法，所以晋文公心情变得好了起来。人逢喜事精神爽，晋文公的病也似乎在一霎那间好了许多，眼睛不再干涩，头也没早晨起床时那么晕了。

晋文公当即采纳了郭偃的建议，释放了曹共公，让他回国复位。

曹共公一回国，就亲自率领军队兴冲冲地赶到颍阳，和诸侯一起围攻许国，讨好晋文公。

晋文公对曹共公那热情的讨好姿态很满意，从而更加怨恨起中途离去的郑文公来了。这时候，他已经得到了郑文公背叛晋国的确切消息，气得七窍生烟。不过，晋文公虽然如此气愤，但还是决定按照赵衰的建议那样做，在征服许国之后，先让士兵——他们和晋文公本人一样，已经很疲惫了——回国休息一段时间，再讨伐郑国。

对许僖公来说，楚国拒绝了援助，也就意味着他的抵抗是白费功夫。他放弃了抵抗，亲自出城投降，犒劳诸侯联军。

晋文公接受了许僖公的求和。

对晋文公和秦穆公来说，两人从结亲过后，就没有再见过面，虽然如此，可是这次共同出兵却使他俩的情谊有增无减、更加笃定，所

以在解除了对颍阳的围困之后，在别离前，两人依依不舍地情真意切地约定，在以后，两国不论是谁遭遇了战争，都要无条件地，当然是心甘情愿地援助对方。

晋文公回国不久，就收到了先蔑的来自洛邑的事与愿违的汇报。

实际上，当医生衍和宁俞在洛邑僵持不下的时候，都在绞尽脑汁的寻找突破口，解决这个令人头疼的两难问题。随着时间的流逝，医生衍沉不住气了，他失却了耐性，对宁俞的严防死守由最初的愤怒变成了无可奈何的妥协，既怨恨他心思缜密又钦佩他忠贞不二，于是，出于某种他自己也捉摸不透的心理，他决定把事情摊开来说，和宁俞一起寻求两全其美的解决办法。

恰恰是在那时候，宁俞听说了晋文公释放曹共公的事，也知道了个中缘由。他灵机一动，一种神秘的联系和类比使他看到了卫成公和医生衍都可以保住性命的希望。既然医生衍已经把事情挑明，主动寻求他的帮助，他决定联合医生衍上演一场和鬼魂有关的戏，欺骗晋文公，使晋文公既毫无怨言地放掉卫成公，又不怪罪医生衍。

“晋侯已经老了，开始相信占卜者对鬼神的随心所欲的解释，”宁俞对医生衍说，“我们也可以借用鬼神来蒙骗他，让他既不问你的罪，又甘愿放掉我的主公。事成之后，我绝不会亏待你。”

两人秘密计划了一番之后就各自回房了。

于是，在第二天，先蔑就兴奋地发现毒死卫成公的机会出现了，因为卫成公的病情突然加重，宁俞神情慌张地跑来问医生衍要药。

医生衍用一种令人感到宽慰地沉稳语气告诉宁俞说，马上就会把汤药调制好。

宁俞满腔感激地离去后，医生衍突然换上一副面若寒霜的面孔，狠声狠气地对先蔑说：“这回无论如何也要毒死他。”

可是，当他调制汤药的时候，却只放了一小滴鸩毒，然后用其他种类的药料混合，把药水调制成五颜六色的令人恶心反胃的样子。

这一回，医生衍十分强硬地拒绝了宁俞试药，在争执过程中，他蛮横地向宁俞当胸一推。

宁俞站立不稳，倒在了地上。当他爬起来的时候，已经来不及阻止医生衍了。

医生衍已经灵巧地越过他，正强行给躺在床上的病恹恹的卫成公灌汤药。可是，医生衍刚给卫成公灌一口，自己就两眼一翻，突然大叫一声，仰面朝天倒在了地上，浑身抽搐，直叫见鬼，声音里透着无尽的恐惧和惊慌。

宁俞怒气冲天，一把抓住医生衍的衣襟就要和他拼命：“你竟然要毒死我的主公。”

两人疯狂地扭打在一团，一副非要了对方的命不可的架势。他们假痴不癫的表演成功瞒过了先蔑。

在后来，医生衍对先蔑的解释是，当自己正在强行给卫成公灌药的时候，眼前突然出现了一只高大的面目狰狞的满脸怒气的鬼魂，用巨大的铜锤打他，还一面打一面说：“奉唐叔的命令，来解救卫侯。”

先蔑决定把这件突然发生的诡异事件向晋文公上报。

不出所料，晋文公不仅赦免了医生衍，也没了杀卫成公的心思，后来，在鲁国的请求下，他赦免了卫成公。

当诡异事件传到鲁国之后，臧文仲建议鲁僖公遣使去晋国为卫成公求情。“既能使卫国感激鲁国，又能使诸侯看到鲁国的凛然大义。”臧文仲说。

于是，鲁僖公派臧文仲出使晋国，为卫成公求情。

鲁国既然出面，对晋国来说，赦免卫成公就意味着可以同时得到卫国和鲁国两个国家的感激，何乐而不为呢？

晋文公派先蔑和臧文仲一起去洛邑，恳请周襄王释放卫成公。

周襄王当然乐意这么做，当即恢复了卫成公的自由。

八 死性不改

卫成公重获自由的时候，已经是十分凉爽的秋天了。也就是说，他被关押了整整一个夏天。在刚刚逝去的令人烦躁不堪的夏天，身陷囹圄的他从未有对自己的过错有过反省和自责。危机四伏的生活无时无刻不在折磨着他，使他疲惫不堪，精神也极度紧张，身心常常濒临于崩溃。他最后的防线是宁俞，所以在刚刚逝去的整个夏天，他的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宁俞身上，生怕他出现疏忽。

这次磨难对卫成公来说，除了令他感到痛苦之外，并没有改变什么，他的猜忌之心仍然和以往一样重，甚至还有加重的倾向。当他重获自由，首先想到的是如何杀掉元咺，把卫国从他和公子瑕手里夺回来。在他看来，他与元咺已经势不两立，毫无和解可能。

于是，对元咺不满的周歃和冶廛就成了他和宁俞争取的对象。

“如果你们愿意做内应，事成之后，我将封你们为上卿。”卫成公派人进城，秘密拉拢周歃和冶廛，用厚利诱惑他们。

周歃和冶廛答应了卫成公。

元咺不知道周歃和冶廛已经背叛了他，对他俩毫无防备，当他在城头巡逻——听说卫成公要回来，元咺变得异常紧张。在宁俞的帮助下，卫成公竟然摆脱重重束缚，死里逃生。这就意味着，一个十分严酷的现实摆在了他的面前，那就是无论是周襄王还是晋文公，都没有

把卫成公的罪恶放在心上了。他元咺再也没有机会扳倒卫成公、置他于死地了，唯一的办法就是严防死守，阻止卫成公回楚丘——的时候，被周歊和冶廛从背后一剑刺死了。

然后，周歊和冶廛率领家丁冲进后宫，杀死了公子瑕，再出城迎接卫成公。

卫成公很快就兑现了诺言，在还未有去太庙祭祀祖先之前，就封了周歊和冶廛为上卿，并命他俩穿着上卿的官服，盛装出席祭祀仪式。

可是，接下来发生的事既迅速又怪异，几乎还没有人弄清楚是怎么回事，周歊就一命呜呼、死于非命了。当时，他一改往日的衣着，身着一身华丽的装束，趾高气昂地往太庙走去，一副小人得志春风满面的神情。其实，从早晨起床的时候起，他就有一种如鲠在喉的十分不舒服的感觉。他一直在努力的坚持着，压抑着身体的难受，强打精神，打算祭祀仪式结束后再回家躺一会儿，好好休息几个时辰。

由于他身体难受，所以他的笑容看起来就相当扭曲，给人一种古怪的不详之感。

也许有人在心底里埋怨他和冶廛太过分，迟早会遭到老天的惩罚，可是谁也没想到他会死得那么快（难道真的是老天的惩罚？也许是元咺亲属的谋杀，反正是没有真相的谜案）他的一只脚刚跨进太庙的门槛，就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惨叫，七窍流血而死。

冶廪穿着和周歆一样高贵的衣裳，正急匆匆地往太庙赶，突然听说周歆不明不白地死在了太庙门前，吓得脸色大变，赶紧脱掉上卿的华丽衣裳，心急火燎地命令车夫掉转马车，神色慌张地回家了。他不仅完全失去了参加祭祀仪式的勇气，连上卿的高贵身份也不敢要了。

卫成公在祭祀仪式结束后，一回到朝堂，冶廪的辞职奏章就到了。

虽然如此，冶廪还是没能逃过似乎是注定的诡异惩罚，在一个多月之后也神秘的死去了。

虽然卫成公派遣使者到晋国把国内的变故、以及元晷的死——卫成公把元晷的死一股脑儿全归罪于周歆和冶廪——向晋文公作了汇报，但晋文公一点也不放在心上了。

晋文公根本不在乎卫国发生了些什么古怪又不可解释的事情，因为他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这也可以说是他人生的最后一个愿望。

第十五章 烛武离间

对晋文公来说，无论是睥睨一切的霸权、至高无上的荣誉、和睦的家庭生活，还是生死之交的好友（狐偃他们既是他的忠心耿耿的臣子，也是难得的无人可以替代的好友；秦穆公既是心地宽厚的岳父，也是相互扶持的亲邻，还是惺惺相惜的好友），他全都有了。他什么都不缺，他很清楚这一点。而且他也对风餐露宿的、老是无法安稳休息的征战生活感到厌倦。从许国回来后，他和他的士兵们已经休息了一年多。虽然在这一年多的休息时间里万事无忧，但他仍然隐隐觉得自己的体质已经大不如前，健康状况在下滑。

既然一切都已经拥有，而且身体在某些不经意的时刻也在散发着令人不安的信号，晋文公应该安下心来，好好休养才是，但根本没有这样做，自从郑文公背叛他之后，他就下定了决心，无论如何也要征服郑国，然后再享受怡然的晚年生活。

晋文公决定联合诸侯讨伐郑国。

“诸侯为我们奔波了好多次，已经疲惫了。”先轸说，“晋国有三军三行，又精于作战，不需要诸侯出兵帮忙。”先轸把握十足。

“可是，前年从许国退兵的时候，我和秦君有过约定，无论是谁用兵，对方都要出兵相助。”晋文公说。

“郑国是中原的咽喉之地，是极重要的地方。”先轸还是不同意晋文公，而且脸上显出凝重的神色，“所以当年齐桓公称霸的时候，非要先征服郑国不可。”先轸担忧地说，“要是邀约秦国出兵，到时候肯定会和我们争抢郑国，”先轸自信满满，“只用晋国军队就足够了。”

“你多虑了。”晋文公不以为然地，神情轻松地说，“郑国和晋国紧邻，可是和秦国却相隔遥远，对他没有任何好处。”

于是，晋文公遣使至秦，约定九月一起出兵伐郑。

晋文公打算用郑国公子姬兰——当年，由于郑国太子姬华阴谋篡权，郑文公一怒之下杀了姬华和公子藏，又把所有的儿子都赶出郑国。公子兰就到了晋国栖身。晋文公让他做了大夫。他忠诚谨慎，性格既温和又果断，极有主见。晋文公很喜欢他——做向导，可是公子兰婉言拒绝了。“我虽然身处异乡，但我不能背叛我的国家，”公子兰恳诚地说：“我不能参与讨伐郑国这件事。”

晋文公不仅没有怪罪公子兰，还十分赞赏他对祖国的忠诚态度，起了扶立他为郑国国君的念头。

九月，在天气逐渐转凉的时候，晋军也已经到了郑国境内，和秦军——也如期而至——一起，毫不费劲地攻破了郊关，然后水泄不通地围困了荥阳。

晋军驻扎在函陵，在荥阳的西边。

秦军驻扎在汜南，在荥阳的东面。（秦穆公非常重视与晋文公的友谊，他和百里奚一起，亲自率领着大将孟明视，副将杞子、逢孙、扬孙和两百乘兵车前来援助晋文公）

秦国和晋国的突然出兵和无情的围困使郑文公惊慌失措，后悔不迭。虽然这是他意料中的事，但他还是方寸大乱。一年前，他轻率的决定背叛晋文公，重新投靠老朋友楚成王。可是，当他得知楚成王拒绝了救援许僖公，许僖公也带着强烈的负罪感归附了晋文公时，就知道自己当初的决定是十分愚蠢的，是一个要命的错误。这一年来，他忧心忡忡，从没有开怀大笑过，过着得过且过的日子，提心吊胆地等着晋国军队的到来。（对此，他只能消极等待，而完全无可奈何。）有时候，他甚至产生一些极为荒唐的不负责任的念头，希望在晋军兵临城下之前就抛开一切死去。事实上，他已经很老了，到了不再畏惧谈论死亡的年龄。死亡对他来说，不再像年轻时代那样令人恐惧和不可捉摸，而是在他暮年生活的面前的不远处徘徊，似乎就在伸手可触的地方。

可是，郑国所处的地理位置使他的晚年注定不得安宁，他不得不拖着衰朽的身子，应对一切糟糕局面。

但是这一回他却一点办法也没有，早在一年前，晋文公就扬言要讨伐郑国，从那时候起他就在思考应对之策，却从来没有理出个头绪来，失去了楚国的援助，一切努力都似乎是在白费功夫。

郑国只能独自解决迫在眉睫的危机，大夫叔詹也深知这一点，所以在这过去的一年中，他一直在私下访查合适的人才。“只有智慧和口才兼备的人才能说服秦伯撤军，孤立晋国的势力。”叔詹说，“我建议把任务交给狐之佚。”

可是狐之佚拒绝了，他推举了另外一个人代替自己。“我认识一位老人，他叫烛之武，比我厉害得多，他能轻而易举说服任何人。”狐之佚说。

郑文公并不相信有这样的人存在，但还是抱着姑且一试的态度召见烛之武。

可是，当郑文公看见烛之武那颤颤巍巍的神态和因年纪太大而枯瘦如柴的面孔时，他那最后的希望的微光熄灭了。烛之武居然比他郑文公还要老，这不是在开玩笑吧？烛之武老得连呼吸都几乎不均匀了，牙齿都快掉光了，说起话来也口齿不清。这样一个行将就木的老人，能说服得了秦穆公退兵吗？从大臣们那怀疑的眼神中看得出他们也抱着和郑文公同样的想法，可是，当郑文公把犹疑的目光投向狐之佚时，发现狐之佚流露出的，却是钦佩和赞赏有加的眼神。

“现在郑国情势危急。”郑文公犹疑不定地说，“希望你去说服秦伯退兵，解除危机。要是成功了，我愿意和你共享国家。”郑文公并不相信如此优厚的赏赐对烛之武有激励作用。

烛之武确实对郑文公的赏赐毫不动心，他的一生都是在平淡无奇中度过的，如果说他在年轻时还有过雄心壮志，希望声名远播，取得

财富和高贵的地位，那么由于自身的高尚情操与时代的平庸格格不入，使他遭遇了一次又一次的失败，而且失败的一次又一次地打击使他躁动的心早已在中年时代抑或是刚迈入老年岁月的某一天完全平静下来了，不仅如此，他还变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超脱和豁达，一切虚幻的欲望都从他的身体里和头脑中消失殆尽了。

他答应了郑文公的请求，不过不是因为重利的诱惑，而是出于对国家负责。一种从内心深处油然而生的神圣使命感使他不能拒绝郑文公。

烛之武以郑国上卿的身份——郑文公封烛之武官的时候，他一点也没有激动的感觉。在某些时刻，当他怀着一颗平静的好奇心漠然的假设，要是在他年富力强的年月，他获得如此高贵的职位，会不会得意忘形的时候。却无论如何也记不起自己年轻时面对突然的喜事会采取何种态度了——接受了这一关系到郑国存亡的任务。

当天深夜，士兵们用粗大的绳子绑着一个足够大的框，让烛之武蹲在框里，然后慢慢地放下绳子，使框稳稳地落到城外的地面。

战场一片死寂。血腥味浓重，地上有数不清箭羽，踩在上面噗嚓作响。白天的激战的残酷味道在夜晚也不曾消逝。

烛之武小心翼翼避开战场上的尸体，千辛万苦地穿过战场，来到了秦军的阵营前。他早就料到秦军不会允许自己进入他们的阵营，更别说让他去见秦穆公，所以秦军护卫一拒绝他，他就放声大哭起来。

秦穆公听到了阵营外边的烛之武的哭声。他虽然在白天听惯了死亡的惨叫声，但在寂静的夜晚，这苍老而凄凉的哭声还是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命人把烛之武押进来。

“你是谁？”秦穆公见士兵押着的人比自己想象的还要苍老，忍不住问：“为什么哭呢？”

“我是郑国的大夫烛之武。”烛之武抽噎着回答，“我为郑国的即将灭亡而痛苦。”

“郑国的灭亡和我有什么关系呢？”秦穆公更加诧异了，“你深夜跑到我的军营前来哭泣。”

“我不仅为郑国灭亡而痛苦，还为秦国感到悲哀。”烛之武停止了哭泣，开始了他的诱敌深入的谈判。

“我有什么好悲哀的？”秦穆公既气愤，又忍不住想听听烛之武到底要说些什么，“要是你说不出原因，我就会把你杀掉。”

烛之武就等着这句话呢。“秦国和晋国联合起来围攻郑国，郑国的灭亡自不待言。可是郑国灭亡了，对秦国又有什么好处呢？”烛之武突然来了精神，夸大其词地说，“不仅对秦国没有任何好处，还有极大的损害。”他见秦穆公放松了戒备，开始凝神谛听，就知道自己成功牵引了他的思路（这对他来说，是很容易的事），反而追问秦穆公，“你为什么还要千里迢迢地跑到这里来劳民伤财，为他人白忙乎呢？”

“不仅没有好处？还有莫大的坏处？”秦穆公被这个问题攫住了。他与晋文公有过类似于联盟的约定，这对两国地位的稳固都大有好处，可是这个风烛残年的老人却说有害，他非常想知道其中的缘故，也许真有什么致命的错误，自己却从未有发现过。

“郑国和晋国接壤，可是和秦国却相隔千里，中间有周王朝与晋国阻隔着。请问你能越过周王朝和晋国的漫漫土地，而拥有郑国吗？”烛之武滔滔不地的说了起来，“郑国灭亡之后，土地全都会归晋国所有，会和你们秦国有关系吗？晋国开疆扩土之后，会更加强大。”烛之武顿了顿，咽了咽唾液，继续说，“晋国越强大，也就意味着秦国相对越弱小，为了别人的强大而削弱自身，聪明人不会这样做。难道你忘了当年晋惠公本要划分五座城市给秦国，却老是反悔吗？你对晋国好，可是晋国记住了吗？晋侯即位后，成天兼并土地，就没想过报恩，今天在东边吞并了郑国，谁知道明天会不会向西边吞并秦国呢？”烛之武见秦穆公悚然动容，最后用一种讥讽和劝诫地语气说，“你对晋国的好靠不住，晋国利用你的用意又无法揣测，难道像你这样充满智慧的人，会甘愿被骗吗？”

这是郑国人在堂而皇之地离间秦国与晋国的友谊。百里奚试图提醒秦穆公不要被眼前这个垂暮老人蛊惑，可是当烛之武提出郑国愿意抛弃楚国，转而与秦国结盟时，百里奚看着秦穆公喜形于色的样子，就知道任怎么劝都没有用了。

当天晚上，秦穆公留下副将杞子、逢孙、扬孙和两千名士兵为郑国戍守之后，也不与晋文公打招呼，就一声不响地撤军了。

秦穆公的不告而别意味着秦国和晋国的所有交情一笔勾销了。

不过，当晋军得知秦军半夜撤军的消息，狐偃督促晋文公追逐不守信用的秦穆公的时候，晋文公尽管相当气恼，还是放弃了。无论如何，当年秦穆公对他有恩，虽然秦穆公负义，但他晋文公却不能忘恩。（他记住秦穆公的种种好处，就像记住楚成王当年的好处一样，也仅限于放他一马，并没有想过采取真正意义上的实际行动去报答他）

相反，一种被秦穆公抛弃的痛苦感觉使他更加憎恨郑国人，恨他们离间了秦穆公。（这时候，他已经知道了秦穆公与郑国结盟，留下杞子、逢孙和扬孙为郑国戍守的事）晋文公加紧了攻势。这样一来，郑国的危机不仅没有解除，亡国的味道反而更浓烈了。

“秦国已经退兵了，可是晋国的攻势却更猛烈了。”郑文公把全部的希望都寄托在烛之武身上，急切地看着他，希望他给自己拿个行之有效的主意，“你看怎么办呢？”

“听说晋侯宠爱公子兰。”烛之武说，“如果迎接他回国，再与晋国求和，晋国肯定会解围。”

不过，当郑国使者来到晋国军营，向晋文公提出求和的时候，晋文公却不满足于让公子兰回郑国，还要郑文公交出上卿叔詹。

郑文公也有心立公子兰为太子。他还记得在很多年前的一天，一个叫燕姑的妃子说她梦见了她祖先送给她一支兰花草，然后，在当天

晚上，他就和她做了爱，度过了一个淫秽不堪的夜晚。十个月后，公子兰就出生了。有这个充满神秘色彩的梦中之兆的支撑，再加上公子兰贤德，心底宽厚，为人踏实，把国家交给他，是一件欣慰的事。

但是要把叔詹交出去，郑文公却十分为难，因为他是他的左膀右臂（晋文公提出这个要求，就是想掏空郑国的朝堂，或者说，给朝堂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不仅如此，郑文公还对他怀有深厚的情感。在这几乎没有一天安宁日子的时代，他们一起共同度过了多少难关啊！他怎么忍心亲手把他推进生死不可或测的深渊呢？

虽然是死路一条，但叔詹却毫不畏惧。他坚持要郑文公把自己交出去。“不把我交出去，晋国就不会退兵。”叔詹坚持说，“我不会为了逃避死亡，而让主公担忧和受辱。”叔詹见郑文公还是没有答应的意思，激动起来，“难道你忍心让百姓受苦，让国家灭亡吗？”

郑文公不得已，答应了晋文公，把叔詹交出去。

实际上，在叔詹还未有到晋国军营之前，晋文公就命人准备好了青铜大鼎，打定主意要把叔詹活活煮死。一见到被士兵押着的披头散发的叔詹，晋文公就大声呵斥：“你掌握着国家的权柄，却让国君怠慢客人，结盟之后又不讲原则的背叛。”

晋文公怒气勃勃地下令烹煮叔詹。

然后，晋文公就死死的盯着叔詹，等着看他脸上出现因害怕和恐惧而产生的扭曲神情，从中感受复仇的快感，让往昔岁月的心结得到

彻底解脱。可是，晋文公失望地发现，叔詹的脸色虽然苍白，却神色坚毅，一点也没有害怕的样子。

“要我死没有关系。”叔詹说，声音和神态出奇的冷静，“但可以让我把话说完吗？”

“你还有什么好说的？”晋文公在好奇心的驱使下变得慷慨起来，决定给眼前这个活死人最后一点时间。

“当年，你经过郑国时，我曾极力劝说主公接待你，我告诉他说：晋公子身边的人全是奇才，回国后一定会称霸诸侯。”叔詹如数家珍，似乎早就想好了应答之辞，“前年，我也曾极力劝阻主公不要背叛晋国，否则会有可怕的后果。可是，郑国注定多灾多难，使得主公一直没有听从我的话。而现在，我为了拯救一个国家的危难，毫不畏死。”叔詹字字铿锵，语言极具感染力，“我既能预料到事情在未来的发展走向，又临危不惧，像我这种为国家尽心尽力的忠臣和舍身救国的仁人志士，在晋国就应该受到惩罚，处以极刑，被烹煮吗？”说完，叔詹就跑到下面已经燃烧着熊熊烈火的青铜大鼎旁，高声呼号，“以后晋国的侍奉君王的臣子们，要引以为戒啊。”

晋文公赶忙命人把叔詹从铜鼎旁拉开，笑着改口说：“我只是试一下你而已。”晋文公突然有种理亏的感觉，顾左右而言他地岔开话题，和叔詹商量迎接公子兰回国的具体事宜。

随后，在公子兰回国，并被郑文公立为太子之后，晋文公就心满意足地撤兵回国了。

第十六章 晋文公之死

征服了最后一个在流亡岁月中怠慢他的人，晋文公的人生没有任何遗憾了。

当然，他对秦穆公如此轻率地割裂他们之间的情谊感到很失望，不过，他理解秦穆公的苦衷。毕竟在出征前，他自己也私下说过，共同围攻郑国，秦国并没有好处可捞。

他以为秦穆公看在他们两人的笃定的情份上，不会在乎这一点，就像当年大方地把讨伐太叔带、援助周襄王这样的更有称霸意义的事拱手让给他一样。可是，晋文公没想到，秦穆公经过烛之武只言片语的挑拨离间，竟然变得小气起来，十分看重利益。（实际上，晋文公自己比任何人都更看重利益。更何况，谁又会把对他人的情谊看得高于自己的国家利益呢？）

而且，晋文公还担心，既然秦国和郑国结过盟，还留下杞子、逢孙和扬孙为郑国戍守城门，那么秦穆公迟早会越过晋国的土地去兼并郑国。在过去的岁月中，秦国一直安于自保，抑或通过征服戎狄，往西方和北方扩张土地，而从未有把扩张的触角伸向东方的中原地区。现在，秦国第一次与中原国家结盟，也就意味着把触角正式伸向了东方。

晋国与秦国毗邻。秦国肯定会越过晋国——或是通过吞并晋国——往东扩张。

想到这里，晋文公不无担忧地发现，秦穆公的不辞而别不仅意味着两国的友谊烟消云散，还预示着两国成了永恒的敌国。

不过，回国之后发生的事使得晋文公无暇去顾虑秦晋之间的事：老臣们开始接二连三的死去。他们凭借着智慧和健康的身体陪他度过了漫长的艰难岁月，赢得了数不清的堪称奇迹的胜利，却最终输给了时间。

受到过暗伤的魏犇最先被时间拖垮，呕血身亡，然后是狐毛和狐偃病逝。

晋文公既悲伤又失落。虽然让魏犇的儿子魏颗继承了魏犇的爵位，但狐毛和狐偃的地位却无人可以替代。这不仅仅是职位的缘故，而是因为狐毛和狐偃，尤其是狐偃，是晋文公的真正意义上的臂膀。他们的死使晋文公感到了锥心的断臂之痛。

胥臣给陷入无限悲恸中的晋文公推荐了能顶替狐偃的人。他叫郤缺，是郤芮的儿子。当年，郤芮被晋文公杀掉之后，郤氏家族在一夜之间没落，消失在绛州城最热闹最繁华的地带。郤缺也被家族那支庞大的逃亡大军冲击和席卷，最后流落到了冀州的荒野地带。虽然家庭遭遇了巨大变故，优裕的生活转瞬间像一场幻梦一样消失，但郤缺却没有半点惊慌，也没有流露出惋惜的神情，他异常平静，对无常的生

命表现出了超乎寻常的豁达，他早就料到他们家族会有这么一天，因为他父亲郤芮多行不义必自毙。

所以在那天，当他听说父亲在王城被晋文公设局害死，他一点也不感到意外，反而有种解脱感觉。当然，作为儿子，他为父亲的死感到难过，但是对父亲的所作所为却不以为然、深感耻辱。

不过，客观来说，他仍然得感谢他父亲给他创造了优越的教育环境，使他逐渐成为一名既充满智慧又恪守古典礼仪的人。

那天，胥臣在奉命出使他国的路途中，看见郤缺在地里锄草。郤缺虽然也和其他农夫一样在干农活，但是他却给了胥臣一个非常深刻的印象。

当时，正是正午时分，农夫的妻子们都给他们送来午饭。

农夫们全都以一种饿极了的粗鲁姿态接过各自妻子手中的午餐，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给人一种像荒野本身一样不受任何拘束的自在感觉。但郤缺和他的妻子却表现出了与其他农夫迥然不同的气质：郤缺妻子双手捧着午餐递给他，他接过午餐时则神情严肃，似乎是在举行某种神圣的古老仪式。而他吃饭的时候，他妻子始终恭恭敬敬地站在他的身旁。吃完饭后，所有农夫都横七竖八的躺在地上休息，只有郤缺，一直凝视着妻子的背影，直到她消失在远处，才收回视线，又到地里干农活去了。虽然他已经非常劳累，但他宁愿慢一些，以减慢体力的消耗速度，也不露出疲倦的神情。

很明显，他身上流露地是贵族气质。他的家庭遭遇了难以想象的变故，使得他流落荒野，可是他身上的贵族气质却像痼疾一样存在下来了。

郤缺和他妻子的举动使胥臣产生了崇敬之情，也从心底涌起一股亲切的热流。在失意时还能保持自我不迷失，这需要多么坚强的信念支撑。胥臣得出了一个他确定不疑的结论，郤缺的内心拥有强大的精神力量。虽然这种罕见的精神力量影响不了蒙昧混沌的人，譬如农夫，但绝对能够对士大夫们产生极强的震撼力（因为他的言行举止表明他在方方面面已远远超越了他们）。

胥臣决定带他离开，让他回归本属于他的那个世界中去。在那个世界里，他定能游刃有余、如鱼得水。

现在，狐偃死了，胥臣适时的把他推荐给晋文公。

“他的父亲郤芮可是一个大奸臣。”晋文公疑惑地说，他担心有其父必有其子。

“尧舜是贤明的君主，可是他们的儿子丹朱和商均却都是不肖子。”胥臣试图消除晋文公的疑虑，“鲧是犯了巨大过失的罪人，而他的儿子禹却是贤明的君主。父亲和儿子之间，贤明和不肖是不会承袭的。”胥臣有些激动，“难道主公会因为他父亲的罪过而放弃任用难得的人才吗？”

晋文公释然了，决定任用胥臣为下军元帅，由郤缺辅佐，让他们俩顶狐毛和狐偃的缺。

随后，晋文公对军队进行了改制，把“三行”改为“两军”。这样一来，晋国的军队在三军之外，多了新上军和新下军，比城濮之战时少了一军。

当时，所有诸侯都只有三军，而晋国竟然有五军。这对其他诸侯产生了极强的威慑力，尤其是楚成王，竟然感到了一种类似于绝望的恐惧。（在今后的岁月中，在他的有生之年，他往中原扩张看来是毫无希望了）不仅如此，他还不得不审时度势，作出退缩，开始妥协，遣使去绛州城与晋文公求和。

当年，齐桓公死后，齐国的霸权就衰落了，而且经过群公子争权夺位的大内耗，以及齐孝公即位后一番无所作为的消极等待，齐国彻底沦落成一个平庸的国度。也就是说，齐桓公在临死的前几年，对国家的未来的安排是完全失败的。（实际上，他除了把当时还是公子的齐孝公嘱托给宋襄公外，根本就没有做过任何安排。他被刁竖、易牙和开方那漫无边际的奉承弄得晕头转向了，把和国家未来有关的事忘了个一干二净）

晋文公可不愿意重蹈覆辙。在从郑国撤兵回来后，死亡通过夺走部分追随者生命的方式暗示着它那无孔不入的巨大力量，像吐着信子的毒蛇一样向晋文公发起挑衅。

随着冬季的来临和深入，天地间的空间被低垂的云块压抑，显得异常逼仄，而砭人肌肤的寒冷更是要把万物的水分给冻结成无法流动的冰块。死亡似乎隐藏在寒冷和缩小了的空间里面，随时伸出邪恶的爪子，要夺走晋文公的生命。

晋文公的身体也不时发出不协调的信号，响应着死亡的召唤。

晋文公感到死亡在如影随形地跟着他，他决定在临死之前把一切都安排妥当，让晋国的霸权一直延续下去。他把太子驩和霸权托付给赵衰、先轾、狐射姑和阳处父这些元老大臣们之后，为了防止群公子们争权夺位，还遣散了他们，让他们去其他国家当官。为了亲近周王室，晋文公派了年龄最小也是最聪慧的公子黑臀去周王朝做大夫。

临死前的晋文公头脑出奇的清醒，对秦国东侵的担忧达到了死也不愿意下葬的地步。

当时，葬礼结束后，晋襄公——就是太子驩——按照家族沿袭下来的规矩，要把晋文公安葬在曲沃。可是，在出殡的时候，棺木竟然出奇的重，不论增加多少人都抬不动，不仅如此，棺木里面还发出像山洪暴发般的轰隆隆的奇怪响声。

这种怪异的现象使所有人都受到了极大的惊骇。

当所有人都吓坏了的时候，太卜郭偃却通过占卜得出结论：

先君这是在告诉我们：将有西方国家的军队从我们国土上经过，我们必须袭击它，我们会获胜的。

流火春秋

楚西鹄 著

③ 列王纷争

数百号人物，数十场战争
阴谋与爱情，权力与游戏
一个战乱纷争的辉煌时代，一段波澜壮阔的争霸历史

版权信息

书名：流火春秋3：列王纷争

作者：楚西鹄

出版时间：2023-08-01

品牌方：北京真故传媒有限公司

本书由北京真故传媒有限公司授权微信读书进行制作与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前书纪要

在齐桓公死后，齐国的几位野心勃勃的公子闹了一场大内讧，导致齐国不可避免的衰落了下去，当然，在齐昭公即位后，它仍然是大国，但却失去了霸主地位。

宋襄公自以为从齐国的衰落中嗅到了机会，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就要和楚国争夺霸权，结果很狼狈的输掉了。

从此以后，他一病不起，并把希望寄托在流亡天涯的晋国公子重耳身上。

公子重耳和他的两个哥哥被骊姬的阴谋害得很惨，他沦落到浪迹天涯的地步。

在他流亡期间，公子夷吾成了晋国的国君，但他却是一个残忍而又无情的人，把晋国搞得一团糟，还得罪了秦穆公，两国关系恶化到不可收拾的地步，最终爆发了战争。当然，在任何方面都占上风的秦国赢得了战争。

后来，公子重耳在东边的齐国，中原核心地带的很多小国，以及南边的楚国绕了很大一圈之后，到了秦国。在秦国人的帮助下，重耳回国即位。那时候，他已经六十二岁了，可以说是经历了人间的一切磨难，而终成大器。

几年之后，晋国的实力迅速增强。在和楚国经过一番生死较量之后，晋文公成了新一代霸主。他主持了践土之盟，到达了荣誉的顶峰。

在此期间，郑国的地位越来越尴尬，成了晋国和楚国争相争夺的国家。

在最后一次发动征服郑国的战争时，晋文公邀请了秦穆公。可是，他没有料到，一个叫烛武的老人通过一番巧妙的游说，竟然使秦穆公退兵了，而且还和郑国结了盟。

秦晋的关系从此开始恶化。

对晋国的新一代国君来说，要维持他们的霸主地位，既要应付秦国的威胁，又要应付楚国的威胁。

也就是说，一个大混乱的时代方兴未艾。

第一章 商贩也是外交奇才

一 城门守将的密谋

正如晋文公担忧的那样，晋国还在丧礼期间，秦穆公就已经打定主意袭击郑国了。

秦国和郑国的关系的迅速恶化的问题出在“轻诺必寡信”这几个字上。当时，郑文公和他的大臣们都认为，秦国退兵后，晋国就势单力孤，无法成事，也会无可奈何的跟着退兵。可是，他们在情急之下忘记了至关重要的一点，那就是就算没有秦国出手相助，晋国这个霸主也能轻易攻陷实力弱小的郑国。

在秦国撤军后，郑国人立刻就发现了这一点：晋国不仅毫无退兵的迹象，还加紧了攻势。

郑国亡国的那一天似乎骤然提前了好多。

郑国人的惶惶不安达到了顶点。

于是，郑国人刚把秦穆公打发走，就把他和对他的承诺抛在一边不予理会，转而与晋国结盟了。

人们在应对突如其来的灾难的时候，往往会因为仓促、急切和不知所措而犯下顾头不顾尾的漏洞百出的错误。

郑国人也一样，为了眼前的危难，几乎是在同一时间分别向两个大国作出相同的承诺。可是，这种矛盾的承诺肯定会让两个自以为好处到了手的国家同时得到满足，注定有一个国家会因失望而愤怒，也就是说，郑国注定会得罪其中一个国家。

郑国人选择了得罪与自己相隔遥远的秦国。

这种得罪到底的心态在郑文公死去、公子兰（也就是郑穆公）即位之后表露得更为明显：郑穆公对杞子、逢孙和扬孙的态度极其冷淡，明显在嫌弃他们。既然晋国都已经退了兵，还与郑国结了盟，那么杞子他们的戍守就显得多余、累赘和无所事事了。

郑穆公甚至不想负担奉养杞子他们这笔费用。（从另一方面来说，他与晋文公的私人情感也促使他在心理上不自觉的愿意亲近晋国，而疏远秦国）

杞子他们明显感觉到自己被冷落了。本来他们就在为戍守他乡了无归期而抱怨呢，再加上郑穆公的怠慢，他们简直难以忍受这种人生地不熟的艰苦的日子。

于是，他们开始谋划袭击郑国，给秦穆公写了一封密函，试图以借他们掌握着荥阳城北门钥匙的机会，让秦穆公派兵增援，和自己里应外合，灭亡郑国。

二 哭师

秦穆公收到杞子的密函的时候，正是在晋文公的丧礼期间。

既然已彻底割裂与晋国的交情，郑国又背信弃义的忘记了与自己的约定，自己把霸权三番两次的大度的让给晋国却从未有得到过报答（秦穆公突然觉得，晋文公实际上并不比当年的晋惠公好多少，只不过一个小气、忘恩负义到了令人心寒的地步，一个则异常记仇，十分无情），秦穆公心里很堵，已经迈入老年岁月的他很多事情开始想不通了，决定通过偷袭郑国的方式来挽回往昔岁月中因豁达大度而失去的东西。

可是，百里奚和蹇叔却把这件事的利弊看得清清楚楚。实际上，偷袭郑国并不会出现像秦穆公期待的那些好处，譬如势力东扩、把郑国的土地完全据为已有、打击晋国的霸权，如此等等，在他俩看来，偷袭郑国最多只有一个好处，一个微不足道的好处，那就是俘获女人、财富、兵器等战利品，可这些都是通过军队疲惫的千里跋涉，越过危险不可估量的晋国，还要通过与郑国交战（军队这时候已疲惫不堪了），之后才能获得。而且，秦国的损失不仅仅在于军队的疲惫和与郑国交战时的小小的伤亡。这次千里出征的真正坏处在于失去了信用（与人家郑国约定，帮他们戍守，却反过来偷袭他们），也使秦国在为人处世方面显得太过残忍（晋国正在丧事期间，秦国不仅不遣使哀悼，反而越过它的土地去攻击它的盟国）。

其中最可怕的，就是晋国一定会在半路袭击秦军。

虽然百里奚和蹇叔把不利之处分析得头头是道，但是秦穆公却一点也听不进去。他有自己的看法：晋文公已经死了，他的霸权也就随之衰落了，是秦国出面的时候了。许多年以前，那时候他就是抱着接手齐桓公霸权的动机到处搜罗人才，从而得到百里奚和蹇叔的。现在，他不愿再像以往那样，把绝好的机会一次次拱手让给别人，他不愿再等待了，他已经虚度了多少光阴。时间一晃又过去了好多年，可自己在最初的道路上还毫无进展，毫无成绩。更何况，郑国从来就没有归顺晋国之心，它几乎可以说是在受尽了晋文公的屈辱之后的无奈之极的举动。它最终还是会背叛晋国。秦国应该乘此机会灭亡了郑国，用郑国的土地与晋国的黄河东岸的土地相交换。

尽管百里奚和蹇叔极力劝阻秦穆公不要被杞子的不可靠的言论迷惑，轻举妄动，铸下大错，秦穆公仍然不听，连蹇叔提出的以哀悼为名先去晋国探探消息的谨慎的建议，秦穆公也不愿听从，他实在等不及了。“还要先派人去一趟晋国。”秦穆公不耐烦的说，“这一来一去，要浪费好几个月呢。兵贵神速，不能拖延时间。”

秦穆公即时任命孟明视为大将，白乙丙和西乞术为副将，挑选精兵两千多人，兵车三百乘，远征郑国。

“这真是一件令人十分痛苦的事。”在出师的那一天，百里奚和蹇叔哀戚的嚎哭着送自己的儿子，“我们只看到了你们出城，而永远看不见你们回城了。”

秦穆公对百里奚和蹇叔的反感到了极点（他自己都觉得奇怪，他一直都很尊重和敬爱这两位德高望重的高瞻远瞩的老者，为什么会因为这件事而和他俩的关系恶化呢？难道是因为耄耋之年的他们安于现状，而忘记了他秦穆公最初的梦想、没了继续前行的激情的缘故？）。反正不论怎么说，百里奚和蹇叔竟然在军队远征的时候嚎哭，这实在是太过分、太不祥了。秦穆公对他们俩的荒唐行为十分恼火，派人去责备说：“你们为什么在出师的时候嚎哭，打击军队士气呢？”

“我们怎么敢哭师呢。”百里奚和蹇叔老泪纵横，“我们只是在自己的儿子哭泣。”

白乙丙见父亲哭得悲悲戚戚，似乎是在给自己送葬、与自己诀别似的，心里极度不安，也失去了出征的勇气。他向来都相信父亲的意见、决定和看法的正确性和前瞻性。

“我们父子都受了秦君的重重的恩惠。”蹇叔不允许儿子退缩，“你为他而死是应该的。”然后悄悄递给他一块密封得严严实实的竹筒，嘱咐说“你到时候按照竹筒中所说的那样去做就可以了。”

白乙丙既疑惑又悲伤，感到这次出征是一次艰难的离别和痛苦的折磨。

倒是白乙丙和西乞术对出征充满了希望：这是一次实力不对称的战争，而且还是偷袭，不成功才怪呢。

三 还乡

秦军开拔之后，蹇叔就称病向秦穆公辞职，请求回鹿鸣村，安享晚年的最后的悠游岁月。

当蹇叔真的说要离他而去的时候，一种长期以来形成的依赖性的习惯使秦穆公断然拒绝了蹇叔的辞职请求。（他对他的反感早就消失殆尽了，多年以来的情感又回到了他那本就十分宽厚的内心当中。）

可是，不论秦穆公刚开始的时候拒绝的态度如何坚决，但他还是失望而满怀悲伤的发现，蹇叔去意已决，毫无继续留下来的意思。秦穆公尽管万分不舍，还是不再继续勉强蹇叔。他决定放手，让他回归田园。

临行之前，百里奚特地去拜访蹇叔：“我也有退隐的打算，”百里奚推心置腹的说，“我之所以还苟且留在这里，只是因为我还想见再儿子一面。”百里奚求蹇叔给他拿个主意，救不幸的孩子们一命。

“他们一定会失败。”蹇叔断定说，声音还是像前几天那样，充满这一种不自觉的悲伤，“你暗地里让公孙枝去黄河西岸准备好船只，要是他们侥幸生还，能及时接应他们回来。”

公孙枝答应帮百里奚这个忙，私下里悄悄去黄河西岸准备了好几只大船。

虽然把最后几年的生命全都献给了秦国，为它绞尽了脑汁出谋划策，可是在秦国的最后一条计策竟然是为了挽回儿子的生命，但蹇叔却毫无怨言，相反，他还感到欣慰，因为儿子甘愿为所效命的人牺牲，秉承了古老而崇高的在这个混乱的时代却十分罕见的忠义精神。

实际上，蹇叔从离开鹿鸣村的那一刻，就有了归隐的念头。那天，和煦的风从竹林和天空刮过，带来了一种来自宇宙深处的无限浩淼的宁静氛围，唤起了临行前的蹇叔内心的那种古老的孤独感。当时，他怀着一种强烈的信念嘱咐家人说，不要荒废了田园，他在将来的某一天，还会回去的。

现在，他终于如偿所愿，踏上了去往东方的归家的旅途。

四 上了商贩的当

在蹇叔的马车辚辚东行的时候，孟明视、白乙丙和西乞术也在东征的道路上走了很远。他们已经踏上了周王朝的土地，来到了洛邑。

当他们到洛邑的时候，已在行军路上耗掉了足足一个月的时间。这时已经是第二年初春一月了。不过，秦军全军上下对时间的流逝浑然不觉。他们像着了魔一般，心头被胜利的喜悦魔住了（虽然还未有到手，但他们相信胜利不会溜走），女人和财富，他们一想到这些，就兴奋得浑身直打颤，而忘记了严冬时节在冰天雪地里露宿时的寒冷和长途跋涉的艰辛。

在从洛邑的北门外路过时，整个军队不自觉的流露出了因充满期待而激动不已的情绪。

为了表示对周王室的尊重，孟明视下令在从城门正前方的空旷地带经过时，士兵们必须脱掉帽盔，下车步行。

秦军从城外路过的消息吸引了洛邑市民的围观。周襄王也派王子虎和王孙满一起，去北门城楼观看秦军。

王子虎对秦军的高昂的士气赞叹不已，可是王孙满尽管年龄还小，却发现了一个严重的问题，那就是秦国的士兵刚一经过北门，就急不可耐的跳上车，挥动鞭子噼噼啪啪的狠抽战马，飞也似的去了，转眼就消失在视线之外，虽然看起来他们身形矫捷，浑身充满力量，

但这却是一种极端轻狂而粗鲁的既无毫素质又十分无礼的行为。（当时，第一个骄傲的展示秦军矫健的人是牙将褒蛮子。当他风驰电掣般驾车离去之后，孟明视以十分赞赏的语气感叹他的骁勇，说要是秦国士兵全是这样就好了。这挑起了士兵们喜好较量的不服输的习性。他们全都激动不已，高声叫着，要是做不到这一点的，就殿后，然后和褒蛮子一样，跳跃登车，飞也似的驾车前行）

“他们会遭遇失败。”王孙满见王子虎啧啧称赞秦军，为郑国即将亡国而惋惜，就不以为然的反对说，“他们太轻狂，太无礼了。轻狂的人头脑简单，不会有好计谋，无礼的人无法约束，容易散乱。”

秦军要偷袭郑国的消息像瘟疫一样，迅速在洛邑传开了，可是，包括周襄王在内，没有任何一个人想过去郑国透露消息，拯救郑国，使它免受灭顶之灾。

也就是说，郑国已经处在生死存亡的紧要关头，郑国人却浑然不知。

可是，当秦军行军到滑国、与郑国已近在咫尺的时候，事情出现了意想不到的变化。

使秦军东征出现巨大变故的人是弦高。实际上，他只是一个身份低贱的商人，通过贩卖牛维持生计。当年，王子颓爱牛如命，弦高瞅准商机，发了大财。虽然如此，他的身份并没有发生任何改变，仍然是无权无势的卑微的商人。在那个以土地作为财富根本和农业占支配地位的时代，商业是被人轻视的毫无前途的职业，商人比农夫的地位

还要低贱。尽管时代早已陷入不可收拾的混乱状态，头脑灵活的人都学会了在政治领域投机钻营，获取高贵的地位和令人眼红的财富，但弦高却甘于从商，自在的享受充裕的物质生活带来的乐趣和在这个毫无希望的时代苟全性命，而无所他求。

可是，当他再次赶着一批质量上乘的牛，打算去洛邑售卖，在经过黎阳渡口，遇到老朋友蹇他时，他的人生信念发生了巨大的改变。当时，蹇他从秦国一路风尘仆仆的回家，弦高在黎阳渡口和他偶然重逢，以一种商人的敏感的习惯向蹇他打听西方有什么新闻。

蹇他神情郁闷又无可奈何的把秦军偷袭郑国的事告诉了他。

也许是长期在外经商，对故乡的感情反而比一辈子也不离开村子的农夫们来得真切和清晰，故乡成了他在外漂泊的无数个寂寞日子里在潜意识里魂牵梦绕的东西。所以当他一听说秦军要偷袭郑国，第一反应不是像胆怯的农夫们那样，在灾难来临时惊慌的逃亡——如果农夫们未有经过类似于精神领袖似的人物的组织、训练和激励，他们往往不会保卫故土，而是选择逃亡，等灾难过去之后，再回乡经营已是一片废墟的土地。当然，意外的情况不是没有，而是极少——而是打定主意要凭一己之力挽救郑国于危难之中。

“我一定要阻止秦军偷袭郑国。”弦高果断的毫不畏惧的说，“我得保护故乡的祖庙不受践踏。”

为了争取时间，弦高当天就选了十二头上好的膘肥体壮的牛（把其余的牛寄存在客栈），迎接秦军去了。

弦高在滑国的延津遭遇了秦军的先头部队。“我是郑国的使者。”弦高说，“奉命求见秦军主将。”

孟明视感到非常奇怪，他们行军的速度奇快，也未有走漏风声，郑穆公凭什么知道的呢？他一肚子的疑惑，决定接见弦高（他虽然心存怀疑，却从未想过弦高是一个普通的商人，而且会有如此胆略，单枪匹马面对整支军队，并试图阻止它继续行军）。

弦高一见到孟明视，就先入为主的说：“听说秦军要路过郑国，所以国君派我来犒劳你们，还交代说一定要不辞辛劳，早日迎接到你们。”弦高神情严肃，义正词严，说话中气十足，仿佛真的在非常正式的场合被郑穆公任命过似的，“郑国处于大国之间，在夹缝中艰难的生存，老是被欺侮，所以时时警戒，一刻也不敢放松，早就听说秦军来到了东边。整个郑国已经做好了迎接、犒劳你们的准备。”

“既然受命犒师。”孟明视狡猾的问，“你的国书在哪？”

“听说你们行军速度奇快。”弦高不动声色的说，“我们时间紧迫，来不及写国书。”

“你们弄错了。”孟明视突然笑起来，语气变得十分友好，“我们根本没打算去郑国，我们是为了滑国才来到东方的。”孟明视当即传令就地驻扎。

弦高把十二头牛进献给孟明视，就离开了。

白乙丙和西乞术奇怪的问孟明视为什么停止行军，不是要与杞子里应外合，偷袭郑国吗？

“偷袭的计划已经泄露了，无法一举成功（军队跋涉千里，已经疲惫，又没有增援，不可能持久，与郑国干耗下去）。”孟明视解释说，“现在只有改变原定计划，就地偷袭滑国，只要能够取胜，与偷袭郑国没有任何差别。”

当天晚上，孟明视把秦军分作三路，偷袭了沉睡中的滑国。

滑君浑然不觉，可当他酣睡中狼狈惊醒时，一切都显得太迟了。而当他听说是秦军偷袭自己时，连抵抗的心都死了。他抛弃了国家，逃往翟国去了。

五 归国

秦军几乎未有遭遇任何抵抗，就取得了胜利。秦军就像一场夜晚的突如其来的飓风，把滑国席卷而空。滑国也从此永远的消失了（后来，秦军离去后，滑国的土地被卫国兼备）。第二天，天还没有亮，也就是在凌晨的空气尽管潮湿却连露水都还未有来得及凝结起来的时候，他们就已经把战利品（女人、财富、战车和武器）分门别类的打理好，准备起身回国了。

这时候，弦高都还未有赶回荥阳（他可是日夜兼程，不辞劳苦）。

当弦高火急火燎的回到荥阳，把秦军急行军偷袭郑国的消息汇报给郑穆公时，郑穆公和那天从睡梦中突然惊醒的滑君一样，也是一副茫然的浑然不觉的神情。

郑穆公疑惑的派烛之武去北门，暗地里窥视杞子他们的行为。

烛之武见到了杞子他们的秘密行动：他们正神情紧张的激动的装备自己呢。

烛之武把杞子他们的异常行为回报给郑穆公。郑穆公这才感到事情的可怕。他让烛之武传话给杞子：“你们在我们这里已经呆得太久了。牧场里的麋鹿都被你们吃光了。听说你们已经装束停当，难道是想回家吗？孟明视他们正在滑国，你们怎么不和他们一起回去呢？”

杞子、逢孙和扬孙一下子就明白了：消息走漏，偷袭计划泡汤了。

既然阴谋泄露，秦军跋涉千里一点好处也没捞着，那他们可就有罪了。杞子、逢孙和扬孙没了勇气回国，领着几十名亲信，连夜逃往齐国去了。

剩下了秦军没了首领，就像在地表觅食而迷了路的蚂蚁一样，不仅一点主见也没有，还十分惊慌。他们吵吵嚷嚷的，有了胡作非为的苗头。

郑穆公派人给他们送去干粮，稳住他们的情绪，第二天就让他们回国了。

在后来，这批被杞子抛弃的秦军在经过崤山的时候，见到了一幅仲夏时节的悲惨景象。他们对那尸横遍野的景象的印象是那么的深刻，以至于永远都无法从记忆中抹去，并且那副惨烈至极的景象随着时间的流逝逐渐转化成了他们潜意识里的东西，在每个孤单而冷清的夜晚变成可怕的梦境折磨他们，直到他们老死。

他们见到的那些漫山遍野的臭气熏天的尸体就是原本打算偷袭郑国的秦军。由于是闷热的夏季，当他们到达的时候，爬满尸虫的尸体已经腐烂得差不多了，白骨森森，十分吓人。

要是当初的里应外合的阴谋得以成功施行，躺在崤山的山林川泽的，一定也会有他们。

第二章 崤山悲风

一 葬礼上的决定

实际上，在去年冬天，秦军刚离开雍州城，在野外宿营的第一个夜晚，就有人告诉过孟明视，秦军全军覆没的地点是在崤山。

那天傍晚，孟明视命令士兵们顶着寒风安营扎寨。完工之后，他就急不可耐又满怀希望的打开他父亲蹇叔交给他的密封得严严实实的竹筒。他一路都惦记着它，以为里面有什么奇谋妙计，可是当他打开来看的时候，却万分失望的发现竹筒上写的东西十分悲观：这次出兵，郑国人不可怕，可怕的是晋国人。崤山地势险要，你们会在那里遭到晋军伏击。到时候我会到那里为你们收尸。

可是，孟明视虽然紧张，但还是平安无事的经过了崤山（原来是虚惊一场，父亲判断失误了，孟明视在内心宽容的嘲笑父亲）。

而且，秦军不仅过了崤山，还在东边袭击了滑国，俘获了大量战利品。

可是，孟明视忘记了，他们不只是在出征时会经过崤山，在回家的时候还会经过崤山一次。

而这一次，晋军已经在崤山埋伏停当，像森林狼一样耐心的等着秦军。

实际上，早在秦军还在东进路上的时候，晋襄公就收到了谍报。

尽管还在父亲晋文公的丧礼期间，晋襄公仍然大集群臣，商议对策。

先轸像往常一样，一有战事，就开始积极筹备，并极力主张迎战。“秦军不听蹇叔的话，为了一点好处而兴师动众的偷袭郑国。”先轸热切的说，“这是天赐良机，我们必须袭击它，不能失去机会。”

“秦国对晋国有恩，而且是极大的恩。”栾枝对此很顾虑，“我们不仅没有报答他们，反而袭击他们的军队，难道先君一死，我们就忘记了和秦国的老交情了吗？”

“是秦国太无礼。先君还在丧礼期间，盟国都来吊丧，可是秦国不仅不遣使哀悼，还派兵越过晋国，袭击我们的盟国，还谈什么老交情？”先轸突然嗤了一口气，鄙夷的说，“从秦国背离约定，半夜从郑国撤兵的时候起，秦晋两国就毫无交情了。”先轸的语气变得冷冰冰的，“他都不讲信用，我们又何必还惦记着他的好？”

“秦军并没有侵犯我们。”栾枝还是犹疑不定（他需要先轸说服自己，倒不是对秦军心存怜悯，而是怕晋国落人话柄，）“我们却要袭击他们，是不是太过分了，违背了先君的意愿？”

“秦君虽然扶立了先君，不是在对先君好，而是在为他自己的霸权着想。”先轸明白了栾枝顾虑所包含的深沉意义，耐心解释

说，“先君称霸以来，他表面虽然顺从，其实一直心存嫉妒和顾忌。现在趁我们在丧礼期间，出兵偷袭我们的盟国，不是没把我们放在眼里吗？不袭击他们，到时候肯定会反过来袭击我们。放纵一次敌人，就会有好几代的祸患，怎么能说违背先君的意愿呢？”

“是有必要袭击秦军。”赵衰以劝说的口吻说，“可是我们在丧礼期间出兵，不合规矩啊？”

“守丧不是为了尽孝吗？”先轸一句话就打消了赵衰的顾虑，“打击秦军，使社稷安定，不就是大孝吗？”

经过先轸这么一番极有煽动性的言论的劝说，晋襄公决定就让军队穿着黑色的丧服，由中军元帅先轸统领，去崤山袭击秦军。

二 前哨之死

对先轸来说，战争是一件驾轻就熟的事。他率领军队一到崤山，就根据地形，因地制宜，分兵埋伏，等候着秦军的到来，然后出其不意的袭击它。

孟明视虽然经过崤山时没有掉以轻心，十分谨慎，但他还是怀有合符情理的侥幸：晋国在丧礼期间，不会出兵的。

而且，前锋褒姒已经深入崤山，给人一种平安无事的平静的感觉。（为了对寂静的世界形成一种无形的威慑，孟明视命令褒姒打上副将白乙丙的旗号）

可是，孟明视率领大军（和俘虏）越深入崤山，却越感到初夏四月的燥热的空气里有一种虽隐隐令人不安但却十分强烈的死寂的味道，因为前锋毛蚨虽然一直前行，没有发出遇到障碍的报告，但是同样也没有传来其他消息。

褒姒似乎一脚踏进了深不见底的永远无法爬上来的渊薮。

就在孟明视紧张起来，命令士兵加强戒备的时候，前方却传来了褒姒的消息。他确实遭遇了埋伏，可是晋兵数量极少，被他击退了。

褒姒遭遇的小股晋兵是晋国将领莱驹。他是奉命故意出现，并落败的，以便使秦军放松戒备，安心进入晋军的铁网似的埋伏圈中。

莱驹虽然是有意失败，但是在与褒蛮子交锋的时候，他还是被力大无比的褒蛮子所震撼，而且这种震撼带有自卑的技不如人的味道（莱驹与褒蛮子一交手，就知道就算不是故意失败，也必然会输给他）。也就是说，就单个人来说，莱驹认为自己永远不如褒蛮子。

褒蛮子赢得太轻易了，可他一点也没有觉察到里面大有问题。谁叫他个人的力量过于强大呢！这样一来，他的小小的胜利实际上预示着要葬送整个秦军。

被虚假的胜利蒙骗的褒蛮子本人最先掉进陷阱，被晋军活捉。

回乡心切的秦军尽管直觉上感到褒蛮子的胜利靠不住，毕竟荒山野岭突然出现晋军（虽然数量不多）是一件很奇怪的事，但他们强迫自己相信他的胜利是彻底而干净利落的，不会有任何后患。

可是，由于莱驹的惊吓，秦军的军心还是稳不住了，越来越慌乱。他们发现崤山这段路竟然出奇的漫长，仿佛没有尽头。当他们押着俘虏和其他战利品（这时候已经成了令人厌烦的累赘）进入崤山最险要的地段时，随着震耳欲聋的战鼓声从不知何处响起，他们一直担心和恐惧的事情出现了。

接下来的事情就是一番惨烈的杀戮和死亡。

那一天，晋军的眼睛全都充满了兴奋的虐待狂似的血丝。国家的纵容使他们内心的良知和起码的人性烟消云散，一丁点也没留下。原始的兽性完全攫住了他们。他们成了彻头彻尾的嗜血的野兽。

如果说诡计迭出的城濮之战使周王朝几百年来的约定俗成的战场礼数受到根本性的打击，以礼用兵的时代从此宣告结束的话，那么崤山战役则标志着不留活口和更加残忍的新的战场时代来临了。

这全是先轾的功劳。战场完全成了他施展非凡才华的地方。只要一听说有仗可以打，他的才华就会和欲望一起，狼狈为奸的撩动他的心智。他的脑子里不少于一千条妙计，能够把士气高昂的对手打击成沮丧的可怜虫，直到一命呜呼。

他没有成为病态的可怕的战争狂人，在兼并的道路上无止境的走下去，是因为他只是一介臣子。

而且，那个时代虽然混乱不堪，糟糕透顶，但还是未有到人性完全泯灭的丧心病狂的地步。（尽管这样的时代已经不远了，就像沉睡的怪兽一样，开始睡眠惺忪的苏醒）

在先轾的缜密布置下，崤山战役的结局是秦军全军覆没，晋军取得完胜。

秦军被活捉的只有四人：孟明视、白乙丙、西乞术和褒姒子。

对晋襄公来说，褒姒子活着是多余的。他只想用秦军的三个元帅来祭祀祖先（也就是把孟明视、白乙丙和西乞术押到宗庙里去，晋襄公在祖先的牌位面前用一些晦涩的正统辞令赞颂自己对晋氏家族的功劳，然后杀掉孟明视他们）。

而且，晋襄公还害怕留着褒蛮子这个力大无穷的活口会产生可怕的变故。他下令杀掉褒蛮子，命莱驹去斩首。“你曾经输给了他。”晋襄公说，“现在让你去杀掉他，给你机会发泄、报复。”

可是，当莱驹双手紧紧握住明晃晃的大刀，高高举起的那一霎那，褒蛮子的一声大吼使他双膝发软，彻底丧失了勇气。

“你这个手下败将，没有资格杀我。”褒蛮子的吼声像突如其来的炸雷，又像地底突然轰隆隆的塌陷了下去似的。

莱驹吓瘫了，双手一颤，大刀落地。

褒蛮子的那一声大吼不仅仅是吓唬莱驹，还是为了挣脱捆绑着他的绳索。而且，他确实挣脱了。

莱驹的刀已掉到了地上。

褒蛮子解脱了束缚，就要去抢刀。

在这围观的士兵们惊慌不已的关键时刻，一个名叫狼曠的军校突然跳出来，眼疾手快的夺过大刀，趁褒蛮子一个趔趄，瞅准时机，一刀劈了下去，砍死了他。

狼曠割下褒蛮子的头颅，去向晋襄公汇报。

晋襄公对莱驹的鄙视油然而生，又对狼曠赞赏不已。他撤了莱驹的职，让狼曠代替他。

因为是国君授予的职位，狼曠十分兴奋，忘记了（或者说，根本没想过）向元帅先轸致谢。

当时，先轸就在晋襄公的军营中，觉得脸上十分挂不住，因为辉煌的胜利使他相信所有人都应该对他钦佩有加，不会意识不到他的存在。

他记住了这个不知趣的家伙。

晋襄公没有留意到先轸的脸色的微妙的变化。他没想到在这皆大欢喜的时刻，先轸会暗自记下一个新任将领对他的不敬。

第二天，晋襄公和将领们回东边去了，就留下了秦军的尸体，让它们曝露在崤山，自行腐烂。

即将盛夏，尸体会很快腐烂的。当然，乌鸦、秃鹫等腐食动物也可以饱食终日好一阵子，而不需要辛辛苦苦的四处觅食了。

因为晋文公是在曲沃下葬，所以晋襄公并没有直接回绛州城，而是去了曲沃（他们的祖先的宗庙也是在曲沃）。

三 一个女人的几句话

从被俘的时候起，孟明视三人就没想过继续活下去，一方面是因为他们对死去的士兵心存愧疚，一方面是因为他们也知道了自己即将成为晋襄公祭祀祖先的祭品。

囚车颠簸，他们神情沮丧，眼神迷蒙，就像刚刚经历了一场浑身虚脱的噩梦。他们的四周全是晋军，他们一脸快乐的神色，胜利使他们脚步轻快，精神饱满，全无倦意。对孟明视他们来说，眼前的一切，晋国士兵的面孔、他们的奇怪的方言和炎热的土地，都是奇怪而荒诞不经的，陌生极了。

随着曲沃的临近，孟明视三人离死亡也近在咫尺。他们能清晰的看见自己的头被砍掉，放置在祭祀用的盘子里。三颗头无一例外，全都血肉模糊，形容枯槁，面如死灰，眼珠的灵动的光芒褪了个一干二净。

可是，谁也没想到，晋国后宫的一个女人使一切都发生了改变：

濒临死亡的孟明视三人虽然已到了鬼门关附近，但最后居然只是与它擦肩而过，然后逃脱了。

而战无不胜的先轸则自杀了。

这个女人就是怀嬴，是晋文公的第三夫人。当年，秦穆公和他夫人穆姬极力劝她不用再理会子圉，改嫁给晋文公，一门心思想拉近与

晋文公的关系。那时节，正是秦国和晋国的交情如火如荼的时候。

随着时间的流逝，很多人很多事都发生了沧海桑田般的巨大改变。秦穆公完全忘记了自己的当年钟爱的女儿还活在晋国的后宫，也忘记了和晋文公的这门亲事。晋文公也死去了。秦国和晋国成了势如水火的敌国。如果照此推断下去，怀嬴来的身份就相当尴尬，可以说是从此孤苦无依，伶仃可怜，生活在一片荒凉冷漠的世界。

可是，情况恰恰相反，怀嬴是那种极受人尊敬的人。她虽然是个女人，却全无一般女人的心胸狭窄的好嫉妒和喜猜疑的毛病。她心胸豁达，极能容人。在后宫，不仅妃嫔、宫女和仆人们十分尊敬她，连晋襄公也对她有一种儿子对母亲般的顺从和敬爱。

秦晋在崤山的战争使怀嬴有种切肤之痛。而秦军的全军覆没更令她心碎。实际上，无论谁输谁赢，她都高兴不起来，因为她根本不希望两国发生战争。

所以当她听说孟明视三人还未有死之后，就已暗自下定决心为他们做些什么。（因参加丈夫晋文公的葬礼，她也在曲沃。）

“秦国和晋国本来就有婚姻关系，交情很深。”怀嬴对晋襄公说，“可是孟明视他们却无情无义，贪恋一时的功劳，无故发动战争，破坏两国关系。就算是秦君，也恨透了他们。”怀嬴也满脸愠色，一副厌恶的神情，“我们留着也没什么用，不如放他们回国，让秦君惩罚他们，使两国重归于好。”

“他们本来就是秦国的元帅。”晋襄公担忧的说，“放他们回去，会有后患。”

“失败的人，使那么多士兵送了命，回去也活不成。”怀嬴说，“当年，成得臣输掉战争后，不是自杀了吗？难道秦国就没有军法了？而且，当年秦晋龙门山战役之后，秦君尽管活捉了晋惠公，后来还是善待他，放他回国了。难道我们还不如他们，连败将都舍不得放掉？”

这种人格两相比较的说辞打动了晋襄公。他答应放掉孟明视三人。

四 命悬一线

听说要放掉自己，孟明视他们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事情发生得太突然，太不对劲了，肯定是哪里出了差错。不过，他们来不及猜测问题出在哪里，也不敢去见晋襄公，谢他的不杀之恩，只想抓紧时间，趁晋国人在发现出了大问题之前逃离晋国。

孟明视他们确信，晋襄公肯定会很快发现自己的脑袋出了问题，出现了可怕的偏差。

晋襄公随时会反悔。

孟明视他们十分清楚这一点，只要还在晋国境内，他们的命仍然悬在半空，仍然被晋襄公牢牢的攥在手里。只有逃离了晋国，他们才能活下去。

先轸正在吃饭。要是晋襄公不犯傻，放掉孟明视，对先轸来说，这顿饭是令人心情舒畅的，因为这是他凯旋后的第一顿饭，是身心十分放松的神经松弛的一顿饭，他有一个好胃口。

可是，当他听说晋襄公居然听了怀嬴的只言片语，放掉孟明视他们之后，脸色陡变，变得异常激动，噗的吐掉塞在嘴里的饭菜，猛的站起身，飞也似的出了门，满脸怒容的去见晋襄公。

“你这孩子，太不懂事了。”一见到晋襄公，先轸啪的朝他脸上吐去一口唾沫，激动万分的说，“士兵们历经艰辛、费劲气力才把他

们捉到，你却听一个妇女人家的话，把他们给放了。”见晋襄公还傻乎乎的没回过神来，先轸气得直喘粗气，“你这是放虎归山，到时后悔都来不及，知道吗？”

晋襄公被先轸一顿没头没脸的臭骂，这才回过神来，乖乖的擦掉脸上的唾沫，问：“谁去把孟明视他们追回来？”（晋襄公毫不在意先轸对自己的相当过分的冒犯，足见他的器量之大，甚至到了罕见的地步。晋文公可以安心长眠于地下了，因为像晋襄公这样的人，不用怀疑，一定能继承霸权。）

阳处父主动承担了追击孟明视三人的任务。

时间紧迫。他驾着马车（几匹马都是跑得最快的也最有耐力的骏马），往西方绝尘而去。

孟明视他们尽管还在没命的逃，也因害怕后有追兵而心神不宁，却不知道阳处父真的追了上来，而且速度奇快。

阳处父驾着马车每往前飞奔一里，孟明视他们就离死亡更近一里。

当然，强烈的求生意志使孟明视他们的速度也快得超乎寻常。可是，对他们来说，还是有一个要命的问题，那就是他们的前方并不是真正的希望所在。他们的前方是宽阔的无法跨越的黄河。要是他们到达黄河东岸的时候没有船，他们之前的一切努力都是白搭。

就算所有努力都白搭，希望存在于既渺茫又十分不可靠的偶然，他们也拼尽全力朝黄河奔去。

因为他们的家在西方，在黄河那边，只有过了黄河，他们才能活下去。

只有活下去，才能卷土重来，才有机会报仇。

正如他们既抱着侥幸的希望又不无担心的那样，当他们到达黄河岸边的时候，放眼望去，除了河水滔滔，不动声色的平静的往前流之外，河面空荡荡的一无所有，给人一种绝望的不详的感觉。

孟明视三人的内心世界顿时崩塌了，甚至连绝望和沮丧的情绪都没有了，他们心如死灰，眼神散乱，陷入了听天由命的麻木状态。

就在他们的灵魂陷入自暴自弃和自我放逐的麻木状态时，在河面不远处，从西方荡来了一条小船。上面还有一位船夫。

和孟明视三人的惨白又落魄的脸色相比，渔夫的脸色就健康得多。他神色冷静，一直往东岸划过来。他早已看见了形容枯槁的孟明视三人。

“快点载我们过西岸去。”孟明视三人看见这只恍如梦中划出来的小船，重又燃起了希望的熊熊火焰（比之前的任何一个时刻都要强烈），大声呼叫船夫。他们的声音有种病态的高亢，充满了歇斯底里、乞求、威胁和可怜巴巴的味道。

“我只载秦国人。”船夫不为所动，冷静得让人抓狂，“不载晋国人。”

“我们就是秦国人，”孟明视三人一叠连声的自我介绍，“我们就是秦国人。”

“你们是崤山出了事的那些人吗？”船夫态度突然热切起来，充满希望的问。

“是的。”孟明视三人更急了，“我们就是。”

“我这船太小啦。”船夫指着河岸的另一处隐蔽的地方说，“那边有大船，你们快去那边。”

孟明视三人也来不及感谢船夫，就顺着他所指的方向飞奔。

那边果然有好几只大船。

孟明视三人光着脚，稀里哗啦的踏进浅水区，扑腾着往大船爬去。

他们刚刚上船，浑身湿漉漉的直往下滴水，阳处父就在东岸出现了。

阳处父见他们上了船，心一下子凉透了。情急之下，他解下马车左边的套马，对着大船大嚷：“将军们先别急着走。”他右手指着牵在左手里的马，“这是我的主公赏赐给你们的骏马。你们下船来拿去吧。”

孟明视三人好不容易逃脱，无论如何也不肯下船，遥遥的拜谢说：“托晋君的恩惠，没有把我们这些被俘的人杀了涂鼓，让我们回国受国法制裁。我们国君如果将我们杀了，就算死了也不忘大恩。”孟明视虽然是在感谢阳处父，但明显听得出来，声音里充满了仇恨，“如果我们被赦免了，三年后将再来你们国家，拜谢晋君的恩赐。”

阳处父不仅没有追上孟明视，还被他威胁了，心里闷极了，堵得厉害，感觉极不舒服。他怅然若失的回到绛州城，失落的把孟明视的话转述给晋襄公。

“他的意思很明显”先轸忿怒的把话挑明，“就是三年后会讨伐我们。”他从不害怕战争，也不害怕威胁，“既然如此，我们就趁他们刚刚失败、士气低落的时候，先发制人，去讨伐他们。”

晋襄公也认为这是个好主意，当天就开始了讨伐秦国的准备工作。

五 引咎

也就是说，在孟明视还担心自己是否会被国王原谅的时候，晋国就已在厉兵秣马了。

实际上，孟明视的担心是多余的。自从听说孟明视他们被俘之后，秦穆公的情绪就异常低落，他吃不下饭，饭到嘴里，像是灰土，无滋无味，睡也不安稳，每晚失眠，床榻成了令人厌恶的东西。一想起自己钟爱的将领即将成为晋国宗庙的祭品，他就难过得要命，内心充满了对孟明视他们的歉疚之情。他异常憎恨和厌恶自己，后悔自己当初不听蹇叔和百里奚的话。那么明显的错误，他都会犯。自己实在是太轻率、太愚蠢了，居然会被蝇头小利给冲昏了头脑，居然会被杞子他们的蛊惑，他从来没有像这样深切的鄙视过自己。

后来，秦穆公听说孟明视三人被释放了，心头产生了一种拨云见日的兴奋，连夏季的燥热沉闷的天气都让他觉得不那么令人难熬了。他立即派人去黄河岸边接应他们。当他听说公孙枝按照蹇叔的指点，早已在黄河边准备好大船之后，不禁深切的思念起蹇叔来。

秦穆公终于安下心来，怀着殷切的希望细数着孟明视三人的归期。

随着孟明视三人的归期的临近，秦穆公急不可耐的去雍州城郊外迎接他们。

因为对崤山死去的士兵怀着深深的歉疚和惭愧之情，所以在迎接孟明视他们的时候，秦穆公穿着白色的丧服。

“全都是我的错，我没有听蹇叔的劝，使你们受到了侮辱。”秦穆公见孟明视三人的枯槁的面容下虽然有种掩饰不住的劫后余生的喜悦，但眼神里却有挥之不去的负罪感，赶紧为他们开脱，宽慰他们说，“你们没有任何罪过。我不会因为一点小过失就抹杀了你们以往的大功绩。”

当时，秦国的朝堂确实有很多官员认为孟明视三人罪当处死。可是秦穆公根本不听，他把所有的错误全往自己身上揽，不仅没有撤孟明视三人的职，仍然让他们掌握兵权，还更加优待他们了。

孟明视生还，百里奚了却了当初见儿子最后一面的愿望。他也像蹇叔那样，向秦穆公申请辞职。

秦穆公没有像挽留蹇叔那样挽留百里奚：百里奚的生命的最后年月确实需要闲适的休养。那是他的最好的归属。

随后，秦穆公升任由余和公孙枝为左右庶长，顶百里奚和蹇叔的缺。

孟明视、白乙丙和西乞术则把全副精力放在了部队。他们心无旁骛、一门心思的训兵练卒，一心只想报仇雪恨。

第三章 一个军事奇才的离奇自杀

一 拒命

同样，在东方，先轸也做好了讨伐秦国的一切准备。

近段时间以来，先轸身边的人都觉察到了他的变化。他虽然像往常一样，极其负责的筹备着讨伐秦国的大小事宜，而且计划也照样周详而缜密，但脸上却少了踌躇满志的神色。对即将到来的战争，他有必胜的把握，可他身上的咄咄逼人的锐气却消失不见了。先轸之所以变得沉郁起来，是因为他冒犯了国王，在伦理道德上犯了大错，他决定以死谢罪，守护君臣之间的古老原则。

先轸本打算狠狠教训一顿秦国人、消除了国家的后顾之忧后就自裁，可是他没料到，事情出了意外。

而这个意外，就是北方边境传来了战事：曾经收留了晋文公十二年，还把叔隗和季隗两位绝色美女嫁给晋文公和赵衰的翟国竟然挥师南下，侵犯晋国。

虽然晋襄公对此很不解，但是先轸却知道其中的缘由。

“翟国对先君有大恩。”先轸向晋襄公解释说，“可是先君回国即位之后，直到生病死去，连一匹布都没有送过给他们。”先轸的语气里有同情翟君的味道，“先君活着的时候，翟君不好说什么。现

在，先君死了，翟君也死了，他的儿子白部胡即了位，心存不满，就南下讨伐我们。”

“我父亲一直为周王室的事情奔忙，没时间顾及私人恩怨。”晋襄公为翟国讨伐自己感到恼火，没好气的说，“既然他在丧礼期间讨伐我们，就是我们的仇人。”晋襄公任命先轸，“你去帮我教训他们。”

“我曾经吐了你满脸的口水，是有罪的人。”先轸拒绝说，“我没有资格做元帅，你换其他人吧。”

“你是为了国家着想，是一时激动。”晋襄公毫不松口，“我不会怪你。”

其实先轸极想死在秦国，可是晋襄公却不知道他有这个想法，十分执拗的要他担任讨伐翟国的中军元帅。先轸既很无奈，也很沮丧，却又不得不打消了死在秦国的念头，转而决定死在翟国。

时间刻不容缓。翟军越过边境，进入晋国境内，已经攻陷了箕城，将继续南下。

二 斥退

“谁愿意担任前锋？”先轸神色凝重的看着将领们，他开始了新的部署。

“末将愿往。”狼瞫出列说。他神情坚毅，眼里充满了殷切的激动和期待。

先轸一见到狼瞫，一股无名火一下子就冒了上来。“你靠杀一个囚犯升了职，得了重用，就要出风头？”先轸破口大骂，全不顾场面的严肃与紧张，也不顾自己的元帅身份，“藐视我手下没有人吗？”他斥退了狼瞫。

不仅狼瞫被骂得一头雾水，连其他将领也莫名其妙：元帅的脾气怎么突然变得那么火爆？

狼瞫为自己感到愤愤不平，他老是觉得先轸对自己的这顿臭骂有地方不对劲。谁都听得出来，先轸对自己有成见，而且是很深的成见。可是自己在升职以后，就算表现不出色，也没触犯过军规，何况，就算是触犯了军规，也应该是当时处罚，而不会一直拖到现在，而且，在私下里，自己并没有得罪过他。他狼瞫可是一个爽朗的耿直的人，一条顶天立地的汉子，从不会在别人背后搞卑鄙的小动作。狼瞫弄不明白元帅为什么那么恨他，对他发那么大的火。他一直以为，自己与元帅应该有相同之处。从某方面说，他们是同一类人。

原来，自己过去对先轸的判断全是错的。战场上具有非凡的才智不代表人格充满光辉。先轸和自己并不是同一类人。他骄横跋扈，会记仇（狼曠确信自己在某个时候得罪了他，而自己却不知道。）是卓著的战功毁了他，使他在自满的歧路上越走越远。

狼曠一面为自己感到委屈，一面又为先轸感到可怜。先轸在咒骂他时的歇斯底里的样子让他感到一种深深的悲哀。

狼曠在军营外漫无目的的瞎转悠。这时候已经是八月，天空比夏季显得高了许多。天气虽然还像刚刚过去的七月一样炎热，但太阳的味道已经不一样了，给人一种更加干燥的感觉。风不再闷热，而是带来了一阵比一阵凉爽的空气。

虽然出征翟国狼曠是去不成了，但他已经完全冷静了下来，所以当遇到好友鲜伯，鲜伯义愤填膺的要去刺杀先轸，为他出了这口窝囊气的时候，他反而大度的劝阻鲜伯不要冲动，不要鲁莽。

“不能去。”狼曠连连摆手，极力消除鲜伯的怒火，“如果我们去刺杀他，那不恰好证明他罢免的是一个阴险的小人，他的决定是正确的吗？不就给嫉妒我的人留下话柄和借口了吗？”狼曠既无所谓又不无希望的说，“我们还是等待机遇吧。”

鲜伯不禁十分佩服狼曠的见识，他原谅了心胸狭隘的先轸，并带着一种心理上的优越感和狼曠一起离开了军营。

实际上，先轸的问题并不是心胸狭隘，而在于他是一个完美主义者。无论是对人，还是对事，他的要求都极其严苛。他那无意识中追求完美的性格使他的军事部署在城濮和崤山取得了非凡的成就，也使他深思熟虑的不留秦国将领的活口。可是，他还是一个激进的家伙，只要他的完美的计划和想法受到阻碍，他就会激动万分。在过去的艰难的流亡岁月中，在生存边缘挣扎的痛苦生活压抑着他那偏执的性格，可是，在后来，晋文公即了位，包括他在内的所有流亡人员都熬出了头。先轸的命运转折了，飞黄腾达了。他那强悍的激烈又古怪的性格开始故态复萌（在幼年时代，他就激动、好强、不甘为人下），而城濮和崤山的胜利使他偏执狂的性格自我膨胀到了极点，终于在夏季的那天激动得忘乎所以，吐了晋襄公一脸的口水。

在冒犯晋襄公后，先轸从虚荣的迷蒙中猛然醒了过来，他在歧路上走得太远了。可是，当他回过头来看自己的时候，却发现太迟了。他决定以死来惩罚自己（他一度认为，就算是死一百次，也无法洗清自己的罪孽）。

先轸咒骂狼曠，与其说是对他不满，还不如说是极端厌恶自己。

所以当先轸到达箕城，把军事部署完毕（仍像往常一样，尽善尽美，周详缜密），让晋军和翟军交战，以诡谲的战术把翟君白部胡逼到绝境，使得白部胡被下军元帅郤缺宰杀之后，他就避开所有将领，乘单车驰入敌军阵营，借翟军的手自杀了。他仅仅留下了一封给晋襄公的捷报。

三 赴死

当时，先轸像疯子一样，飞车进入翟军阵营。

白部胡的弟弟白噉既不知道自己的哥哥已死，也不认识先轸。他昂然出阵迎战。

白噉出阵，凝神屏气的准备与先轸交手。

先轸突然一声狂吼，像丛林深处的威吓猎物的猛虎发出的咆哮。空气似乎都被这声大吼震爆裂了。

白噉感觉自己被震得支离破碎，身体里凝聚的气力一下子全泄光了。他不由自主的往后退了好几十步，才摇摇晃晃的停了下来，稳住自己的身体，神魂俱失的盯着先轸，眼里流露出极端恐惧的神色。

这一声拼尽全力的大吼使先轸的眼里都流出血来。

先轸的这声大吼不仅吓坏了白噉，连整个翟军的四肢都吓软了。所以当白噉回过神来，下令射杀先轸的时候，他们的力气已消失殆尽。没有任何一个人射出的箭能射穿先轸身上的铠甲。

先轸无奈，只得脱掉铠甲，任由成千上万枝箭射穿自己的身体。

令白噉和翟军既惊异万分又恐惧至极的是，尽管万箭穿心，但先轸并没有倒下去。他像一棵古老的自宇宙诞生时就生了根的巨树，稳

稳的站立着。不仅如此，他的面容仍然和活着的时候一样：坚毅，冷峻，无所畏惧，连睁得老大的眼睛里都还有一种蔑视一切的神色。

先轾的死亡的姿态充满了可怖的、古老的神秘色彩，令人毛骨悚然又肃然起敬。

白暉恍惚觉得自己被先轾带入一种诡异的梦一样的世界。身临其境的奇异感觉使他对先轾满是敬畏，所以他没有勇气砍掉他的头颅作为战利品，而是想要把先轾的尸体搬回翟国，当神一样供奉。

“你愿意去翟国，让我供奉吗？”白暉对着先轾的站立的尸体，恭恭敬敬的问，“要是愿意，你就倒下来吧。”

先轾无动于衷。

“要是你还想回晋国，我就送你回去。”白暉改口，尝试着问。

先轾噗地倒了。

四 一切都是事先安排

就在白噉满怀敬意的殓殓先轸的时候，他收到了哥哥白部胡战死的消息。

白噉被先轸带给他的诡异氛围牢牢攫住了。他不折不扣的按照先轸死亡之后的遗愿办事，决定把先轸的尸体送还晋国。

“如果你们把我哥哥的尸体还给我。”白噉派人去晋军军营，提出交换条件，“我就把你们元帅的尸体还给你们。”

晋国人答应第二天在战阵前交换尸体。

对白噉来说，先轸的尸体就是神的化身，照顾尸体是一件神圣的事情，所以他在殓殓尸体的时候，极其恭敬，不仅用翟国的特制的香水把尸体洗得干干净净，还用彩帛覆盖。

可是晋国人却不知道白噉如此优待先轸的尸体，在他们看来，这仅仅是一次战俘交换而已，并认为粗鲁野蛮的翟国人也和他们抱着同样的想法。所以在交换尸体的时候，他们不仅只还给了白噉一只血肉模糊的人头，还做好了伏击准备。

白噉觉得很不公平，感到受到了极大的侮辱。他咆哮着，要单枪匹马的杀入晋军军营，用自己的勇气和力量，出这口咽不下去的恶气。

晋国人却毫不理会。

白噉的满腔怒气像汹涌海浪，奔腾不息，可是一卷到晋军阵营那边，就变成了破碎的细浪，并迅速消失在海滩，一丁点冲击力都没有了。

就在白噉又气又无可奈何、都快绝望了的时候，晋军阵营大开，大将狐射姑冲了出来。

白噉大喜过望，一腔无名火终于可以顺顺畅畅的得到发泄了，再也不用被郁结的怒气折磨了，他迎上去就与狐射姑交手。

可是，白噉没料到的是，这是晋军的阴谋。他刚与狐射姑一交手，郤缺和栾枝就从左右两翼上前夹攻。

白噉慌了，顿时没了发泄怨气的兴头，他弃阵而逃，可是他并不敢回自己的阵营。在如此仓促匆忙的情况下，他害怕自己冲击自己的阵营，引起混乱。他选择了往荒僻的地方逃命。

狐射姑紧追不舍。

白噉惊慌极了，一面逃跑一面回头估量自己与狐射姑的距离。他意外的发现追赶自己的是自己认识的人。“你不是狐射姑吗？”白噉大声问。他觉得自己有了一线生机。

“是的。”狐射姑回答。

“你还好吧？”白噉旧事重提，试图唤起狐射姑的回忆，“你在我国居住了十二年，我们对你那么好，今天你就放我一条生路吧。我是白部胡的弟弟白噉。”

狐射姑不想让自己背上忘恩负义的恶名。他放过了白噉。

白噉捡回了一条命。他回到自己的阵营，当天晚上就撤兵回国了。

回国后，因为白部胡没有儿子。白噉就顺理成章的继承了哥哥的王位，成了新的翟君。

不过，成了新一代翟国国君的白噉并没有为哥哥报仇的打算，因为他知道，报仇只会使自己遭受不可估量的损失。

事实正如白噉的想法一样。虽然晋文公和先轸已经死去，但晋国的实力仍然处于上升状态，或者说，至少也是稳定的，没有下滑的迹象，打赢翟军绰绰有余。

先轸死后，晋襄公任命他的儿子先且居为中军元帅，同时重赏了郤缺，把冀地赐给了他。实际上，在晋惠公时代，冀地就是郤氏家族的封地，因为郤芮阴谋杀害晋文公，晋文公处死了他，并夺走了他们的封地。现在，郤缺立了大功，所以晋襄公又把冀地还给了郤氏家族。

晋襄公这种对人才的不拘一格的任用法则赢得了大臣们发自内心的尊重。他们既心服口服，又感到心情舒畅。对他们来说，未来是充

满希望的，个人奋斗是会有回报的。

可是，尽管晋襄公的豁达大度为晋国的大臣们营造了通过施展个人才华去赢得土地、财富和荣誉的宽松环境，但整个晋国的气氛还是逐渐的越来越不对劲起来。虽然大臣们竭尽全力的想要在诸侯间保持一种和晋文公与先轸时代同样的咄咄逼人的霸权，但却感到越来越力不从心。

接下来发生了一件事，使得晋襄公不得不把原定的讨伐秦国的计划继续往后延，同时，事态的发展也对晋国的霸权产生了极其消极的影响。可是在当时，当事人阳处父却认为自己在没有损失一兵一卒的情况下，体面的保住了晋国的霸权。

五 他的死和一个时代的结束

事情出在许国和蔡国身上。

晋襄公没有料到，不仅西边的秦国和北方的翟国趁晋文公死亡、在晋国领导人新旧更替的时候出兵骚扰晋国，给他制造了巨大的麻烦，连南方的蔡国和许国这些小国家也骚动不安，趁此机会背叛了他，转而投靠离他们更近的对他们威胁更大的楚国。

长期以来的历史经验使所有人都形成了这样一种思维定势，认为霸权只是一代人的事，不可能传承下去。拿最近的例子来说，齐桓公一死，齐国的霸权就烟消云散了。

晋襄公被诸侯们轻视了。可是，诸侯们却判断错了，晋襄公并不是齐桓公的儿子齐孝公。他不是那种平庸透顶、软弱无能的人。还在丧礼期间，他就打破藩篱一样的旧有习俗，果断决策，当机立断出兵，狠狠教训了强大的秦国和桀骜不驯的翟国。现在，西方和北方的边境终于平复了， he 就把愠怒的目光转向了遥远的南方，超越国境，正式开始了维护霸权的行动。

晋襄公任命阳处父为大将，率军讨伐许国和蔡国。

可是，楚成王却没有像上次那样坐视不理。既然晋文公都死了，他楚成王就没有什么好怕的。楚成王长舒了一口气，命斗勃和成大心率领军队救援许国和蔡国。

阳处父不是先轸，他没有非凡的军事才华，也没有咄咄逼人的气势。当他率领着晋军到达氾水河，与楚军相遇的时候，他除了把军队驻扎在北岸，与南岸的楚军——河水狭窄，两军相距极近，连扎营时打击木桩的声音彼此都能听见——没完没了的相持之外，根本不知道怎么办。他没有办法打破僵局，也不知道怎么打赢这场战争。他根本不敢出战。他有把握战胜许国和蔡国，却没有把握战胜楚军。

时间整整过去了两个月，冬天都快要结束了。晋军除了吃喝拉撒、消耗军粮之外，根本无事可干。天寒地冻，却要在离家千万里的荒凉的河岸边宿营。他们虽久经沙场，取得过无数的胜利，但现在却感到内心一片干涸，刚出征时那霸权国家的优越感消磨殆尽。

军粮快吃光了。再这样徒然的耗下去对晋军十分不利。时间每逝去一天，阳处父心里就越没底。他心理变得异常脆弱，对失败的恐惧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他生怕自己的失败导致晋国的霸权坍塌。

他畏缩了。尽管如此，他仍然抱着一个坚定的信念，那就是绝不能让晋国的霸权毁在自己手里。他成天呆在帐篷里苦苦思索，想找到一个既不用交战，又无损晋国霸权的两全其美的办法。

功夫不负有心人。阳处父经过日思夜想，终于想出了一条计策。尽管阳处父自己也知道，这是一条平庸至极的、毫无进取心的、十分猥琐的计策，和晋国的霸主身份极不相称，但他还是决定施行，因为他实在别无他法。

不过，一想起自己最终还是找到了问题的解决之道，他又有些沾沾自喜。当天他就急不可耐的决定派使者去楚军那边。

使者领了任务，渡过泝水河，穿过楚军重重叠叠的军营，进入斗勃的营帐，直截了当的说：“这样耗下去有什么意思？简直毫无意义。来者不惧惧者不来。要是想与我们交战，我们就退兵三十里，让你们渡河，要是不肯渡河，你们就退兵三十里，让我们过来。咱们两军决一死战。”

斗勃的怒火一下子就被激起来了：竟然还是像刚过去的几年那样小瞧楚国。他决定渡河决战。

成大心连忙制止斗勃。他对父亲惨败在晋国人的圈套中还记忆犹新。在他看来，晋国人绝不可信。

“我们后退三十里，让他们渡河。”成大心建议说，他认为应该更加小心些，“这是晋国人的阴谋，他们要趁我们渡河渡一半的时候攻击我们！”

斗勃猛然醒悟，决定退兵三十里，让晋军渡河。

楚军一退，阳处父就向士兵们宣扬说：“楚国人害怕晋国，不敢过河，已经偷偷撤退了。楚军已退，我们再过河就没什么意义了。这么冷的天气，还是先回家，修养一段时间，再图后举。”然后就心安理得地班师回国了。

楚国人按照约定后退三十里，摆好阵势凝神屏气地、焦急地、既恐惧又满怀期待地等待晋军的到来，以为即将爆发一场和城濮一战同样重要的战争，翻身雪耻，可是他们却失望地发现，晋军没有渡河。

直到第三天，斗勃派人回到泝水河边侦查，才知道晋军撤退了。斗勃气得直骂阳处父，骂他是个沽名钓誉的家伙。可是，斗勃虽然骂骂咧咧的，为阳处父的行径感到不齿，但也只得班师回国。

虽然在阳处父看来，他体面地保住了晋国的霸权，但实际上他的策略极其消极。他只是赢得了名分上的胜利，楚国人对此十分不甘，同时也看出了晋国人的才智有限。在争夺中原霸权方面，他们楚国又可以行动起来了。（似乎他们世世代代的国君就是为了让中原不安定而生而死）

先轸死了，某种意义上来说，晋国的辉煌时代结束了。

第四章 儿子也有致命危险

一 动摇

六年前，由于城濮的惨败，楚国的高层发生过一次大替换。而且新的领导集团显得十分软弱和小心。在晋文公咄咄逼人地威胁之下，他们更在乎不事张扬的保全自己。

如果说六年前的变换是由外部原因引起，那么这次变换则由内部原因引起，不仅如此，这次变换要比上次来得猛烈得多，或者说，要惨烈得多。

这一切都是由斗勃退兵引起的。

而事件的发起人却是楚国的太子熊商臣。他是楚成王的大儿子。当年，楚成王按照惯例，打算立他做太子，可是令尹斗勃却反对楚成王这一看起来再也正常不过的决定。“商臣长相凶恶，双眼凸出，跟蜂子似的，说话时声音像豺狼在嚎叫，令人毛骨悚然，而且他的性格和他长相一样，极其古怪、残忍。”斗勃忧心忡忡地说，“如果一时不辨好歹，册立了他，将来反悔都来不及。他太暴躁、他残忍了，不会善甘罢休的。”

楚成王不以为然，事情不至于严重到不可收拾的地步。他还是按照惯例立熊商臣为太子，并让潘崇做他老师。

商臣虽然如愿以偿成了太子，但是当他听说斗勃竟然阻止父亲册立自己，不禁恨透了他。商臣不仅是那种无情而残忍的人，还心胸狭窄，报复心极强。他一旦怨恨起某个人来，就绝不会忘记对他的仇恨。而且，随着时间的流逝，仇恨会在他心中变质、发酵，成为类似于沼泽地里那种暗绿色的腐烂不堪的黏稠液体，发出刺鼻的臭味。仇恨导致他良心泯灭。他会想尽一切办法报复他所恨的人，绝不会原谅他。

斗勃本是为了国家和楚成王的个人安危着想，却没想到被人惦记上了。

从泝水河退兵的那年冬天，斗勃在回国途中，一直对阳处父感到不满，抱怨他为了维护晋国的名誉耍小聪明，扭曲事实，却不知道在郢城的商臣同样在耍着小聪明，在利用这次事件陷害他。他和阳处父一样，也在扭曲事实，可是他的动机却要险恶得多。他要置斗勃于死地。

“斗勃收受了阳处父的贿赂。”商臣用心险恶地说，他满脸气愤，以一种肯定而不容置疑的眼神看着父亲，“所以为了成全晋国的名声撤兵。”

楚成王被商臣的话和异常肯定的表情迷惑了，他相信了他的话，不允许斗勃向自己汇报战况，拒绝见他。不仅如此，被愤怒蛊惑了的楚成王还把自己的佩剑从腰上解下来，派人交给斗勃。

事情再也明显不过了。楚成王要斗勃自裁。

斗勃满腹委屈，却没地方述说，又不得不自裁。他含恨而死。

成大心在谒见楚成王的时候，怀着一种同情、怜悯的悲愤心情把泝水河畔发生的真相说了出来。“根本没有贿赂这回事。”成大心悲伤极了，“如果退兵是罪，那么我同样也有罪。”

楚成王明白自己被儿子愚弄了，既恼怒又后悔，劝慰成大心说：“你不要引咎自责了。我也后悔了。”从那天起，楚成王不再相信商臣了。他开始有意识地又不易察觉地疏远他。

当他不再信任商臣之后，就开始留意其他儿子。他要取消商臣的太子名号，立新太子。

也就是在那个时候，熊职进入了楚成王的视线。熊职是楚成王的小儿子，他性格温和，心底宽厚，与他相处的人都会不自觉地对他心生好感。

楚成王决定册立公子职为新的太子，做自己的王位继承人。

物色到了新的王位继承人后，楚成王打定主意废掉商臣，改立熊职。

他开始寻找商臣的过失，想借口杀掉他。也就是说，只要商臣在随便哪天犯个随便什么错，那么那一天就是他的死期。

而商臣却对楚成王态度的改变浑然不知。

二 把姑姑激怒

商臣危在旦夕，但事情却没有朝楚成王预想的方向发展。

问题出在楚成王本人身上。从他成为楚国的国王以来，时间已经过去了快五十年（确切的说，是四十六年）。

虽然在逝去的四十六年中，发生过很多惊心动魄的大事，有过很多令人印象深刻的日子，但绝大多数日子却很琐细，很不足道。

这些十分平庸的日子会很快被遗忘，永远不会再被记起。可是，那些让人忽视的数不清的日子累积起来，却拥有无穷的力量。它除了让人在不知不觉间变老之外，还有另一个可怕之处，那就是它会让人对熟悉的环境变得麻木，变得熟视无睹、掉以轻心。

暮年的楚成王同样没有逃脱时间对他心智的麻痹。后宫的环境对他来说，实在是太过熟悉了。所以他在寻找商臣的过失的时候，行事一点也不机密。

他没想过防范后宫的任何人。在他看来，后宫的一切都是他的，所有人理所当然都会为他尽忠，为他保密。

他忘记了要命的一点：后宫的一切虽然全是他的，但它却是活的。

后宫的人确实没想过泄露他的秘密，但他们却在七嘴八舌的议论纷纷。

就这样，在不知不觉间，楚成王的秘密像狡猾的魔鬼一样，变化成流言，从一条舌头跳到一条的舌头，偷偷溜到东宫商臣那里去了。

因为是流言，没有真凭实据，所以商臣将信将疑。

他虽然拿捏不定，但还是恐惧起来。他又想起了死鬼斗勃当年的话，觉得那些话出于某种不怀好意的动机，幻化成恶鬼，在父亲脑子里扑腾，一个劲地叫嚣着杀掉他。

他忧心忡忡地把听到的流言告诉给自己的老师潘崇，希望他想办法证实流言的真实性。

“可以通过国王的妹妹江芊打听消息。”潘崇看着自己的学生那副可怜巴巴的样子，一股怜悯之情油然而生，当然，他也决定拿学生作赌注赌一回，毕竟商臣是太子，站在他这一边胜算很大。

“江芊嫁给江国，正归宁楚国，她在后宫，肯定知道里面发生的事。她性格十分急躁，你可以以犒劳她为借口，宴请她，请她出宫。然后你在筵席上故意怠慢她。她必定会因受辱而大怒。怒火中烧的人容易泄密。”潘崇筹谋道。

商臣依计而行，盛情邀请江芊。

江芊答应了侄子商臣的邀约，兴冲冲地来到东宫。

商臣极其恭敬地接待了她，可是在按照通常的礼仪敬了她三杯酒之后，就对她不理不睬起来，再也不亲自为她添加菜肴，而是让厨师替自己做（刚才，他可是亲自起身去完成这一切）。不仅如此，还与倒酒的侍女窃窃私语，不时发出轻佻的嬉笑声，连江聿高声责问都听而不闻，仿佛她突然从眼前的空气中消失了，再也不存在似的。

商臣的怠慢惹恼了江聿。她气得拍案而起，大骂商臣：“像你这种不肖的家伙，太可恨了。”聿氏愤怒极了，胸脯剧烈起伏，说话的声音也变了调，“难怪哥哥想杀掉你，改立公子职。”

江聿气哼哼地骂骂咧咧地离开了。

三 事不宜迟

商臣恐惧到了极点，感觉一个炸雷在头皮上方轰然炸开，炸得他头晕目眩。他坐不住了。他现在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要活命。

为了活命，他必须有所行动，而且不能盲目行动。一步走错，一个小小的漏洞，都足以要他的命，因为他的对手是拥有整个国家力量的国君。

要是楚成王发现商臣有所行动，只消动一动小指头，就可以让他万劫不复。

商臣只有一个救星，那就是潘崇。为了秘密行事，他坐立不安地把时间熬到了夜间（白天到晚间这段时间虽然短暂，但对他来说，却是多么的漫长和难熬啊。时间似乎停滞不前了）。一到晚上，他就急不可耐地去潘崇府上，求他无论如何救自己一命。

“你愿意成为公子职的臣子吗？”潘崇一本正经地问，“如果愿意，就主动要求国王撤销你的太子位。”

“我是哥哥。”商臣摇着头拒绝，“我不甘心以长事少。”

“那你愿意逃亡到其他国家。”潘崇继续问，“避开这场灭顶之灾吗？”

“无缘无故的逃亡。”商臣仍然回绝了老师的建议，“这是令人难以承受的耻辱。”

“那就没有办法了。”潘崇无可奈何地摇着头，摆出一副无计可施的面孔。

“一定还有别的办法。”商臣死缠烂打地恳求潘崇，“求老师帮帮我，为我解决困境。”

“有一个办法，很方便很快捷。”潘崇突然变得异常严肃，“但是怕你不忍心。”

“生死关头，还有什么不忍心的？”商臣从潘崇的话中听出了希望，赶紧回答说。

“除非杀掉国王。”潘崇死死地盯着商臣，“就可以转祸为福。”

“这件事我干得了。”商臣热切地说。实际上，他早就有杀掉父亲的念头，只需要一个他信服的人的鼓舞和肯定，他才觉得这事合情合理，他的良心才不会受到谴责。这表示他是为了生存，才不得已而为之。

于是，商臣和潘崇就在潘崇府上密谋起来。

事不宜迟。他们决定就在当天晚上行动。那时正是隆冬十月，天黑得很早，也黑得很浓稠。市民们抵不过寒冷，早早地就上床睡觉

了，连小偷、乞丐和社会的边缘人物都不愿行动，而是找个可以避风的地方，缩着脖子睡了。寒风呼啸，整个郢城一片死寂，是干见不得人的勾当的好时候。

楚成王一点也不知道妹妹江芊已把自己的秘密泄露了出去，更不知道商臣正在夜色中秘密行动。

商臣很快就部署完毕，把后宫重重包围起来。

然后，潘崇率领着几名精选的身手矫健的东宫卫士，借口说后宫出现了巨大变故，骗过守卫，进入后宫，风驰电掣地穿过大小庭院，直接来到楚成王的寝宫，破门而入。

令人奇怪的是，楚成王竟然还未有睡觉。实际上，当商臣在后宫外围紧张部署的时候，楚成王并没有安然入睡，他虽然感觉不到那个夜晚和其他夜晚有何差别，但内心却感到很不安。这种很微弱却很固执的不安虽然说不清来由，但却很折磨人，让人无法入眠。

楚成王突然听到门那边传来令人心悸的响声。他刚把恐惧的目光投向门那里，门就猛地打开了。他惊诧不已地发现，破门而入的是潘崇，在潘崇身后，跟着一群凶神恶煞的卫士。

“你这时候来是什么意思？”楚成王感到不妙。

“你在位已经四十六年了。”潘崇的声音冷得像冰窟，“现在人们期盼新的国君，请你把王位传给太子。”

“我马上让位。”楚成王被潘崇的直截了当的话吓坏了，声音抑制不住地颤抖，乞求说，“但是我可以活命吗？”

“不行。”潘崇对楚成王的求情无动于衷，继续冷冰冰地说，“国无二君。死一个国王，立一个国王。”潘崇突然不耐烦起来，“你还真是老了，连这点道理都不明白了。”

“我刚刚让我的厨师为我烹制熊掌，马上就要熟了。”楚成王情急之下，胡乱编造借口，“我可以吃了再死吗？”

“你这是在找借口拖延时间。”潘崇一眼就识破了楚成王的谎言（这个时候是睡觉时间，根本不是吃饭的时候），轻蔑地讥笑了一声，“难道你是想等宫外的救援？后宫早就被商臣包围了，水泄不通。”潘崇不耐烦地催促，“你还是快点自裁，不要劳烦我动手。”话一说完，潘崇就把自己的腰带解下来扔到楚成王面前。

楚成王彻底绝望了，几乎是无意识地，他捡起了面前的腰带，套在自己的脖子上。

潘崇见楚成王套住了脖子，立即命令卫士上前拉住腰带的两头狠命地拽。

倏忽之间，楚成王就被勒死了。

江芊得知哥哥惨死的消息后，也自杀了。“是我害死了哥哥。”临死前，她懊悔地哀哭说。

令楚成王死不瞑目的是，儿子商臣不仅弑父，杀掉了他，在拟定他的谥号时，还嫌恶地打算定为“灵”，这是在对他四十多年来的成就视而不见。

商臣见父亲死活不肯闭上眼睛，决定不再为难死人，给他换了个褒扬的谥号“成”。

楚成王这才满意地把眼睛闭上。

四 他想做令尹

商臣自立为穆王，把他做太子时的宫室赠送给潘崇，还封他为太师，并兼任保卫宫廷的长官。

随后，楚穆王向诸侯发出楚成王暴毙的讣告。

楚穆王做这一切的时候，郢城没有任何人出头。他们都敢怒不敢言，生怕召来杀身之祸。

虽然郢城集体沉默，表现软弱，但远在商地的斗宜申却开始行动了。在城濮失败以后，他被楚成王贬出了郢城，去了商地。虽然他在商地一呆就是六年，但他却没有怨恨楚成王。当他听说楚成王被商臣害死了，就决定为他复仇。他以吊丧为名，再次回到了郢城，并成功说服大夫仲归做他的帮手。

可是，令他们绝望的是，他们的密谋还未有筹划完成，就泄露了。

楚穆王是在一个白天得知斗宜申的阴谋的，他没有立即行动，而是像弑父那天那样，决定在晚上行动。

在当天晚上，楚穆王就下令斗越椒围攻斗宜申居所。

斗宜申仓促应战，死在了乱军之中。

随着斗宜申和仲归的死亡，楚穆王的地位变得更加稳固了，再也没有人敢有非分之想了，就连愤怒的情绪都不敢有了。

很明显，国君新旧更替之际，很多重要职位的官员也会发生改变。

斗越椒一直觊觎令尹的职位。他瞅准了这个新的时机，向楚穆王诬陷令尹斗般。“他不服新王的统治，”斗越椒不怀好意地说，“常常抱怨他们父子俩还未有完成楚成王的称霸愿望。”斗越椒阴毒地建议道，“要是你不信，你可以把处死公子职的任务交给他。”

于是，楚穆王把处死公子职的任务交给令尹斗般。

斗般果然不忍心亲自下手杀害公子职。

楚成王见斗般竟然真地不听从自己的命令，气得浑身颤抖，用铜锤打死了他。

对公子职来说，要是再呆在郢城的话，除了死路一条之外，根本无路可走。他必须逃亡。

可是，他现在开始才行动，未免显得太迟了些。他早已被楚穆王派人监视起来，一举一动都毫无秘密可言。

所以，当他刚刚逃出郢城，来到郊外，还没来得及喘气，就被斗越椒派出的刺客杀害了。

可是，尽管斗越椒害死了斗般，他还是没能顺利得到令尹之位。

楚穆王任命成大心为令尹。

斗越椒的一番努力虽然白费了，不过他并没有感到有多么失望。成大心从回国以后，就病恹恹的，一副精力不济的样子，刚刚升任令尹不久，就一病不起，并如斗越椒所愿的死去了。

成大心死后，斗越椒顺理成章地升任为令尹了。

同时，楚穆王还任命蔦贾为司马，斗克黄为箴尹。（斗克黄是子文的孙子。为了追念子文治理楚国的功劳，楚穆王录用了他）

经过一番有惊无险地动荡之后，楚穆王的地位算是彻底稳固了。（说有惊无险，是因为在这场政治角逐中，他始终像一头狡猾的掠食动物，老是先发制人，牢牢地把握着主动权。）

楚穆王高枕无忧了。他也开始了他的霸权之旅。

由于他性格残忍、多疑、古怪，还很变态，他身边的人为了生存，从此开始小心翼翼起来，每天都如履薄冰。从一定意义上说，楚国大臣们的智慧在极大程度上转向了自保。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脑袋和财富，他们绞尽了脑汁。再也没有人为了楚国的霸权去轻松自在的、放心大胆的施展才华。楚国朝堂的才华和精力在无形中被分散了，因此，楚穆王在争夺中原霸权的时候，如果按照以往的常规方式，就会力不从心。

因为他信任的人不多，所以他争霸的方式就显得相当特殊。

后来发生的很多事都会证明这一点。

第五章 孟明视的复仇

一 出征

楚成王暴毙的消息传到了晋国。

晋襄公认为楚成王的死给晋国带来了往南扩张的机会。“老天这回该抛弃了楚国了吧。”晋襄公满怀希望地赵衰。

“不是那么回事。”赵衰显得很忧虑，“连父亲都杀的人，还有什么事干不出来？恐怕诸侯们的麻烦要来了。”

事实正如赵衰担心的那样，楚穆王即位不久，就遣兵四出。他最先灭掉了江国（虽然江𦍒已经自尽，但他对她的轻视还耿耿于怀），然后又灭掉了南方的很多小诸侯。

不过，晋国此并没有表示过多的关注，不仅是因为楚穆王只是在遥远的南方闹腾，还因为它目前也有自己的麻烦，那就是孟明视的复仇。

实际上，对孟明视来说，自从崤山惨败之后，他的日子过得一点也不轻松。尽管秦穆公没有怪罪他，把责任全揽在自己身上，但孟明视却有着超乎寻常的压力，因为在复仇这件事上，他绝不能失败。

他之所以不能失败，是因为失败之后，将会发生很多很可怕的事。

崤山之败已经使西戎各部落议论纷纷，扼腕叹息。孟明视清楚得很，虽然现在他们是站在秦国一边，为秦国的失败扼腕叹息，但要是自己再失败，他们肯定会离心。

也就是说，他的复仇不仅仅是因为仇恨。

所以在从崤山归来的两年中，他和白乙丙、西乞术一起，把全部精力都放在了军队，放在了艰苦的训练上。

随着时间的艰难流逝，在孟明视三人的不懈努力下，秦军的作战能力取得了巨大的进步。一晃三年过去了，孟明视认为时机已经成熟，他郑重地向秦穆公请求出兵伐晋。他要兑现三年前狼狈离开晋国时，在黄河中流的船头上给阳处父的承诺。

秦穆公答应了孟明视。

孟明视、白乙丙和西乞术率领四百乘兵车，往东进发。

二 宿命中的失败

因为孟明视在三年前放过狠话，所以晋襄公时刻提防着，每天都派人远远地探听西方的消息。秦军一出发，晋襄公就收到了消息，当即任命先且居为大将，率大军迎战。

两军在彭衙遭遇。

实际上，这次战斗孟明视会以失败告归。孟明视有着他的宿命：崤山失利后，他注定还会失败两次。当年，晋文公死的时候，郭偃所卜的卦象里显示着“有鼠西来，一击三伤。”卦象里的那只老鼠，指的就是他。

这一回，孟明视栽在了勇士狼瞫手里。

在临出发的时候，狼瞫请求先且居让自己和自己的朋友们与军队一起去西方，希望能为晋国出点力。

父亲先轸曾经让狼瞫当众出丑，先且居出于歉疚，答应了他的请求，却没想到他会给晋军带来胜利。

当时，两军对阵，秦军气势汹汹，散发出一种令人感到压抑的仇恨气息。

晋军也毫不示弱，他们可是中原霸主，难道还会怕僻远之地的秦国人？

不过，谁都没有先出阵，两边的人都很谨慎。

是狼獾打破了僵局。他和豪气干云的朋友们随军出征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证明自己的胆量。“当年，先轸元帅骂我没胆量，罢免了我。”狼獾向先且居请求说，脸上一副无所畏惧的表情，“现在，希望你给我一个证实胆量的机会。我不是为了立功，只是为了雪耻。”

先且居同意让狼獾打头阵。

狼獾的眉头舒展了开来，他为能够挽回自身的名誉而兴奋。

他和他的朋友们根本就没想过活过那一天。（同气相求，狼獾和他的朋友们都是同一类人，为了维护个人的名誉和对朋友的义气，他们宁愿牺牲一切，包括自己的生命）

他们像饿疯了的狼群一样，疯狂地冲进秦军阵营，左冲右突，乱砍乱杀，根本没把如林的长戟放在眼里，也不在乎武器刺进了自己的身体。他们忘记了疼痛和痛苦，如入无人之境。

对秦军来说，这简直就是一场灾难。他们根本没料到自己要对付的是一群充满侠义精神的亡命之徒，是一场自杀式的战争。

狼獾和他的朋友们杀到哪里，哪里就是一片混乱。（他们的代价就是一个接一个的惨烈的死亡）

先且居见秦军大乱，连忙指挥晋军冲杀过去。

于是，正如三年前的神秘卦象所预示的那样，秦军无可挽回地失败了。

虽然晋军战胜了秦军，但先且居并没有居功。这功劳全是狼曠的。他惊异于狼曠和他朋友们的胆量和勇气，对他们充满了钦佩，也为他们的死亡而惋惜。这是一个悲剧，不过，这悲剧充满了悲壮色彩，令人崇敬。

回江洲后，先且居把狼曠的悲壮故事述说给晋襄公。“今天的胜利，全身狼曠的功劳。”先且居对晋襄公说，“和我一点关系都没有。”

晋襄公叹息不已，对狼曠充满了崇敬之情。他以上大夫的礼仪厚葬了狼曠，并命令大臣们全都为他送葬。

狼曠使晋国轻而易举就取得了胜利，却把孟明视抛进了绝望的泥淖。

三 来自原谅的压力

回国途中，孟明视认定自己非死不可，而且，他认为自己确实该死，因为他不仅损毁了秦国的名声，还一次又一次的把士兵们带进了死亡的深渊。他还有什么理由活下去呢？而且，在逝去的三年里，他竭尽全力的训练军队，换来地却是可耻的失败。他的才能之平庸可以说是不证自明，他哪里还有资格当大将？再说，他这次回去，又该如何面对死去的将士们的亲人呢？他之所以没有自杀，是因为他是秦国的臣子，必须把处死自己的权力交给秦穆公。

不过，回国后，令孟明视意外的是，秦穆公照样没有怪罪他，还继续让他执掌兵权。

面对秦穆公的信任，孟明视既感激又惭愧，他下了以死效力之心。为了抚恤阵亡将士的亲属，他散尽了家财，为了回报秦穆公的信任，他不知疲倦地为国家出力，为了最大限度的提高军队的作战能力，他天天在练兵场上练兵。

复仇使孟明视进入了一种前所未有的痴迷状态，他心无旁骛，不再关注其他任何事。但是，这种过度的紧张并没有使他精神崩溃，相反，他的头脑却越来越清醒，越来越冷静。他十分清楚自己在做什么，该怎么做才能获胜，所以，当那年冬天晋襄公为了给秦国一个下马威似的教训，好让秦国人彻底死了报复这份心，再次命先且居率领军队讨伐秦国时，孟明视根本就不应战。

他有自己的计划。就算是晋军讨伐秦国，他也不能打乱自己的节奏和步伐。

晋军夺取了秦国的江邑和彭衙两个邑之后，撤兵回国了。离去之前，晋军戏谑说：“我们是来报答三年前你口头上的恩赐。”

这时候，所有人都开始瞧不起孟明视，认为他被晋国人打怕了，胆怯了，失去了和晋国对抗的勇气，连晋国侵犯自己的国土都不敢还击。所以当秦穆公对大臣们说孟明视一定能报仇时，他们都持怀疑态度。

现在，只有秦穆公一个人相信他，支持他。

虽然只有秦穆公一个人站在孟明视身边，但对他来说，已经够了。

实际上，众人的怀疑和秦穆公的信任对孟明视形成了空前巨大的压力，他无路可退。

之后，从残冬到接下来的整个春季，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孟明视、西乞术和白乙丙三人身上。

士兵们也十分清楚，他们日夜艰苦训练，目标只有一个，就是打败晋国，而且，他们即将面对的，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战争。

如果赢不了晋国，他们和主帅全都活不成。

反正是和死亡面对面，还有什么可畏惧的呢？随着这一想法在秦军全军上下的蔓延，他们个个都成了狼崽。

仲夏五月，天气越来越热了。练兵场的土地十分干燥。

经过近一年的艰苦卓绝的训练，孟明视终于看见了一个个神情刚毅的亡命之徒。

时机成熟了。

孟明视郑重而果断地向秦穆公申请伐晋。

秦穆公同意了（表情同样凝重而严肃），并决定亲自随军出征。

孟明视率领五百乘兵车，向东进发。

这是他的第三次、也是最后一次东征。

四 如愿以偿

这是一次没有退路的东征，他孟明视豁出去了。在出了蒲津关，渡过黄河后，孟明视下令烧掉所有船只。

“要是赢了，还怕找不到船只渡河？要是赢不了，回去也毫无意义。”孟明视向秦穆公解释说，“我这么做，是告诉士兵们，这次出征，无路可退，非赢不可。”

孟明视亲自为先锋，率军长驱直入，很快就攻破了王官城。

秦军大举进攻西部边境的消息飞快地传到了晋国的国都绛州城。

晋襄公和晋国的所有大臣都想到了一块，那就是不与秦军对抗。谁都清楚，一次又一次的失败使秦军全成了亡命徒。他们不是来与晋军交战，而是来与晋军同归于尽的。

他们不能与一群不计后果的家伙交锋，否则会付出不必要的代价。

晋襄公向西部的城镇长官和在各处戍守的军队传令，只能坚守，不许出战。

于是，秦军一直进军到崤山，也未有遭遇到任何抵抗。

秦军竟然进入了一个空洞虚无的世界。秦国人都感觉到了晋国人的害怕。

这就够了。

秦穆公下令停止行军。崤山的深邃峡谷里有秦国人的两千多具尸体，他们已经曝尸荒野三年了，早就烂成了森森白骨。秦穆公不能让他们还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他要为他们举行葬礼，埋掉他们。

为昔日死去的将士们举行了葬礼过后，秦穆公和他的实际上已无坚不摧的军队没再继续深入晋国境内，而是回国了，因为晋国作为霸主，消极防守就是失败的象征。也就是说，尽管没有交战，秦国也已赢了晋国，取得了空前的胜利。

接下来发生的事也证明事实的确如此。

在刚刚逝去的整个春天，西戎首领赤班已悄悄联合了二十多个戎狄部落，作好了背叛秦国的一切准备，只等秦军东征失败之后，就明目张胆的反叛。

孟明视的胜利使赤班泄了气，没了勇气继续自己的阴谋。不仅如此，他还觉得自己犯下了弥天大错。这会给自己带来灭顶之灾的，他忧心忡忡地想。

事实上，正如赤班担忧的那样，秦穆公一回国，就有了讨伐西戎之心。

是由余救了赤班他们一命。由余建议秦穆公先给他们发檄书，命令他们全都来雍州城朝贡。“要是不来，再出兵讨伐他们。”由余说。

赤班正恐惧着呢，一收到檄书，不禁产生了一种轻佻的狂喜，当即率领二十多个戎狄部落的首领，准备了礼品，风驰电掣地赶到雍州城，推崇秦穆公为西戎霸主。

同时，江邑和彭衙两邑的人民也自发聚集起来，驱逐了驻守的晋军，回归秦国。

秦国战胜晋国的消息疯狂地在诸侯间传开了，也传到了周王朝的都城洛邑。

“秦国的实力和晋国差不多。”周襄王对尹武公说，“现在，秦君战胜了晋国，我想册封他为霸主，就像当年册封重耳一样。你看怎么样？”

“这样做不太明智。”尹武公皱着眉头，反对说，“虽然秦国战胜了西戎那么多国家，成了西边的名副其实的霸主，但在援助周王朝方面，却没有晋国方便，更何况，晋侯不仅没有使他父亲晋文公的霸业受损，还可以说是顺利继承了下来。要是册命了秦国，岂不是要得罪晋国，这样做太不值得了。”尹武公出主意说，“不如赏赐些具有象征意义的东西，以表示天子对他的恭贺。这样一来，一方面秦国会对周王朝感激涕零，一方面又没有得罪晋国，不是两全其美吗？”

于是，周襄王命尹武公赐了一面金鼓给秦穆公，祝贺他称霸西戎（也就是承认他在西方的霸权）。

第六章 秦穆公之死

一 厌倦时的唯一乐趣

孟明视的复仇成就了秦穆公，使他许多年前的那个最初梦想实现了。

秦穆公对孟明视充满了感激。

也就在那一年，由余病死。秦穆公毫不犹豫地甚至是急不可耐地任命孟明视为右庶长。

公孙枝看清了形势，知道秦穆公一心向着孟明视，于是也功成身退，辞去了自己的左庶长职务。

孟明视掌握了秦国的大权。

秦穆公把政权交给了自己最信任的人去打理之后，由于人生的终极目标已经实现，他发现自己无事可干了，而且，他清楚地感到自己的内心起了某种厌倦情绪，一切都变得索然寡味起来。在到达了人生的最高处、渡过了荣誉的虚幻的海洋之后，秦穆公发现，四周竟然是一片虚无的空洞，乏味极了。

他开始从骨子里感到人生的无意义，荣誉是一样虚无缥缈的东西。他很奇怪自己当年为什么会那么急切地想要目前所拥有的一切，

还下定决心为此奉献自己一生的时光。逝去的时间像迷雾一样在他的眼前缭绕、回旋，几乎完全遮蔽了他那浑浊的长满白翳的眼睛，使他无法看清岁月深处到底发生过些什么。随着暮年的深入，他的记忆力衰退得很厉害，往事（哪怕当年认为刻骨铭心的、终其一生也不会忘记的往事）也几乎全忘光了。

时间就这么过去了，到头来，当自己双手握成拳头的时候，除了看见它们枯瘦如柴、骨头几乎要凸出来之外，手心里却什么也感受不到，里面空空如也。可是时间就这么过去了。

如今，在无聊透顶的日子里，唯一使秦穆公感到生命还有那么一点乐趣的是弄玉。弄玉是他的小女儿，她生就一副无暇姿容，面孔玲珑剔透。她之所以叫弄玉，是因为在十五年前，在她出生那天，一个讨好王室的谄媚者给秦穆公献了一块璞石。璞石经玉工小心翼翼地凿开后，里面竟然是一块罕见的碧蓝色的美玉，通体毫无瑕疵。在弄玉周岁那天，秦穆公命人在她面前摆上各种小巧精致的什物，其中包括那块她出生那天从石头里剥出来的玉。在秦穆公和宫女们的充满兴致的目光中，她肥嘟嘟的手笨拙地抓起那块玉，不断摩挲，爱不释手，兴奋得咿呀直叫。于是，秦穆公给她起名叫弄玉。

二 弄玉

随着时光的流逝，弄玉长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俏姑娘。她美得令人炫目，肌肤像冰雪一样透明，却同样冷漠。她生于深宫长于深宫，外面的人没人见过她，可是她的美貌却被人们以令人吃惊的热情谈论着。要是她生长在那个普通的人人可见的世界，肯定会使见过她的所有男人神魂颠倒，陷入爱情的泥淖而不可自拔。

她双眼晶莹透明，恍惚迷人，是纯洁的远离尘世的造物，可是她的眼里却透着一种孤独的神色，令人感到永远无法接近她，也无法走进她的内心世界。她对周遭的一切毫不在乎，甚至达到了视而不见的地步。事实上，弄玉并不是属于这一世界的人。她的生活内容极其简单，除了吹笙，她没有其他任何兴趣。可是，她却从未有让乐师教过她。她无师自通，吹笙的水平达到了连乐师也无法企及的高度。（秦穆公命人把那块和她生命相关的玉打造成笙送给她，这笙后来成了唯一与她一生相伴的器物）在宁静的万籁无声的夜晚，笙的乐声从弄玉寝宫的窗户穿透出来，飘过深宫的高墙，余音在雍州城的街头缭绕不绝，勾起了无数外乡客的愁思，令他们整夜无法安睡。寂寞像水蛭一样吸吮着他们的在旅途中饱受折磨的情感，使他们的内心一片荒芜。

可是，如果在她身边聆听她吹奏的乐声，却是另一种神奇的感觉。乐音清澈、柔和、嘹亮而不尖利，能在刹那间把所有人带进梦境中，进入恍如仙境的奇妙状态。

秦穆公爱弄玉爱得要命，为她建了一座结构复杂的精致无比的重楼，还在楼前搭建了一座高台。

因为弄玉的吹笙的声音像天空传来的传说中凤凰的鸣叫声，所以人们把她居住的重楼叫做凤楼，重楼前的高台叫凤台。

也就是秦穆公成为西戎霸主、对一切都厌倦了的那一年，弄玉十五岁了。

三 神奇的应和

由于秦穆公无事可干，他决定把弄玉嫁出去。

“我不嫁人。”弄玉一副不为世间一切所动的神色，语调异常平静地说，“除非那人也会吹笙，能和我两相应和。”

这个看似简单的标准却难倒了秦穆公。他派出的为弄玉寻找夫君的人走遍了世界的各种地方，有的到达了荒无人烟的沙尘蔽日的沙漠边缘，有的走到了海浪不停拍击着海岸的荒凉的海边，有的跋涉到了寒冷的一无所有的莽原，有的迷失在南方的蒸腾着各种毒气的荆棘丛中。他们见到了各种奇异的景象和人物，就是没有找到一个能够把笙吹得出神入化、摄人心魄的人。

当他们绝望又疲惫不堪地把自己一无所获的情况向秦穆公述说，秦穆公又转述给弄玉时，弄玉却毫不在意。她仿佛有种洞察一切的目光，能透过令人绝望的复杂表象看到最本质的核心。她有了某种奇怪的预感。

在一个天朗气清的夜晚，一团月亮把夜色中的大地笼罩上一层暗淡的光影，使万物显出清冷而朦胧的轮廓。

在那种预感的支使下，无法成眠的弄玉拿起玉笙走出闺阁，缓步来到凤台。

弄玉属于这样的夜晚，冷静、清爽、寂寥，干净无邪，就和她本身一样。她双目澄澈，抬起如象牙般洁白温润的双手，吹起了玉笙。

乐音明亮甜美，清越高雅，时而清脆透明，时而柔和丰满。时而低沉浑厚。

这是一曲绝无仅有的曲子，因为每一首曲子都是弄玉随性而奏，既无古已有之的曲谱，过后也绝不再重复。

美妙无比的乐音像初春时节的第一场细雨的雨丝一样飘向了朦胧夜色中的远方，与玄奥微妙的虚空融合在了一起。

令弄玉奇怪的是，她发现她吹奏出来的乐音和往常不一样，确切的说，是远方有一种同样飘渺的令人神醉的乐音融进了她的乐声中，而且这种声音恰如其分地丰富了她的调子。她的乐音可以说是完美无缺的，竟然有人能够在远处不增不减的应和。弄玉大感意外，同时，她还产生了一种怅然若失的感觉。

远处应和的乐音缭绕不绝，勾走了她的魂魄，使她再也无法集中神思吹奏玉笙了。

弄玉倚靠在栏杆上，神思恍惚，直到夜半的清露使空气变得潮湿起来（她却像失去了知觉似的毫无反应），在侍女地催促下，她才老大不情愿的回到闺阁，上床睡觉。对她来说，这是一种从未遇到过的新奇感觉，既甜蜜又酸楚，她迫切希望再次听到乐音，对明晚充满了期待和渴望，可是一想起经过一个漫长的白天后，也许那乐音会永远

从她生命中消失，她又难过得咽下了苦涩的唾液。由于害怕失去，她不停地回味刚刚逝去的一刻，她心跳前所未有的快，还分外清晰地感到了自己身体的存在。乐音在她脑中回响个不歇，使她浑身暖融融的，产生了一种被人拥抱的奇异感觉。她喉头干涩，欲罢不能。她明显感到在黑暗中，她的脸涨得通红。

她很晚才在一阵激动得过了头的疲乏当中睡去，并很快进入梦乡。她梦见一个英俊、潇洒、文静的男子驾着一只传说中的凤凰，从西南方的天空朝她冉冉飘来，出现在她面前。他的风度是那样洒脱，弄玉一下子就被他迷住了。

“我是太华山的主人，我们在冥冥中注定有夫妻的缘分。”美男子的声音悦耳动听，令人陶醉，“我们会在中秋那天相见。”

弄玉尽管因激动而张皇失措，但还是惦记着之前听到的那首令她迷失的曲子。“你刚刚吹奏的那首曲子叫什么呢？”她紧紧地盯着他的脸，一分钟也没有离开，又蓦地把视线收回来，羞涩地移到别处。

“是《华山吟》第一弄。”美男子极尽温柔的回答，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她，声音像轻柔的拥抱那样环绕着她，令她既酥软又紧张。

“可以学吗？”她再次收回目光，情不自禁地看着他，充满期待地问。

“既然是夫妻。”美男子深情的回答说，“我当然愿意教你。”说完，他就更贴近她，伸出手来要握她的柔嫩的双手。

弄玉的心都快要跳出来了。她呼吸急促，浑身绷得紧紧的，窒息的感觉使她觉得自己快要死了。

就在他刚刚触碰到弄玉的双手的那一瞬间，她醒了过来。

美男子蓦地消失了。

弄玉醒过来后，梦中所有的新奇得几乎难以承受的感受并没有消失，而是从她的梦中滑了出来。美男子的形象分外清晰的出现在她的脑海中。弄玉被他牢牢攫住了。

外面晨光熹微，光亮透过窗户的帘子，凉飕飕地洒进弄玉的闺阁。弄玉彻底醒了过来。在这种异常清醒的精神状态中，弄玉芳心暗许，下了非他不嫁的决心。

四 化外仙人

那天早晨，当弄玉像往常那样，去向父王问安时，她把自己昨晚所遭遇的一切，包括那个神奇的梦，全告诉给了他，末了语气坚定地说：“我只嫁给他，因为我们已经有了婚约。”

秦穆公满怀慈爱的笑了，他向来都很纵容她，从不用那套繁文缛节来约束她。他决定圆她在懵懂岁月的第一个梦，派孟明视去太华山寻找在她梦中出现的人。

这一回，孟明视毫不费力就找到了一个具有超常音乐天赋的男子，因为当他询问太华山麓的农夫们当地是否有人擅长演奏时，农夫们用钦佩不已的语调不约而同提到了同一个人。他们说他们住在整日云雾缭绕的深山，为了买酒喝，每天都会下山一次，他吹奏的乐曲动听到用语言已经无法形容的地步。当他在遥远的深山里吹奏的时候，不仅听到的人流连忘返，情不自禁停下前行的脚步，连各种野兽和禽鸟都会忘记潜行和飞翔，不由自主地静下来，聆听从他居住的地方向四处飘逝的乐音。

孟明视按照农夫们的指点，顺利找到了那个被农夫们交口称赞的实际上不属于这个世界的人物。实际上，孟明视是他居住在太华山以来第一个真正接触到的人。当孟明视看见他的时候，他正坐在他那粗陋简朴却十分别致的茅屋前的小块空地上，一边独自浅饮低酌，一边神情怡然地沐浴着带着丛林清香的阳光，给人一种强烈的遗世独立的

感觉。孟明视一看到他，就被他身上的和山景同样纯净的气质吸引住了。

这个人叫萧史，是周宣王时代的史官。他当史官的那时节，周王朝的都城都还在镐京。后来，镐京被犬戎糟蹋成一片废墟之后，懦弱的周平王东迁洛邑，带走了镐京的一切。那时候，萧史已完成了史料典籍的整理工作（由于前几代史官的失职，史料典籍散乱不堪），所以他没有跟随东迁潮随波逐流，而是留了下来，隐居太华山。从此以后，他远离了世俗的污浊生活，开始潜心于清心寡欲的养身之术。在幽静的深山，在超越一切的生活中，玉箫成了唯一陪伴他的东西，而从他口中吹奏出的箫声能俘获、涤荡任何有生命的东西。

尽管已经过去了一百五十多年，可是时间却没有在萧史身上留下任何衰老的痕迹。时间似乎在他身上出了某种奇特的差错，停滞不前了。

孟明视把他带回了雍州城，带到了秦穆公面前。

秦穆公一见到萧史，就在他身上感觉到一种飘然物外的潇洒气质，那是一种别人绝不会具有的气质。秦穆公对他产生了一种非常奇异的好感。秦穆公似乎觉得自己追寻多年的就是萧史身上具备的东西。

“听说你善长吹箫。”秦穆公见到萧史后，心情突然出奇的好，满是皱纹的脸上情不自禁地绽开了笑容，“请问你还会吹笙吗？”

“不会。”萧史老老实实在地回答，“我平生只会吹箫。”

秦穆公显出无比失望的神色，毫不怀疑，这个人才真正配得上自己的女儿。可是弄玉曾经发过誓，只嫁吹笙吹得出神入化的人，其他的人绝不会加以考虑。秦穆公虽然可以自私的——实际上，这是不可能的事情——不去管女儿那无法捉摸的奇怪心思，但却非常清楚弄玉简单的性格里有种极端的执拗。他既然无法改变女儿的念头，就只有万般无奈地把萧史打发走。

令秦穆公既意外又惊喜的是，这也是女孩子心思复杂又难以捉摸的地方，当他让孟明视送萧史离开朝堂的时候，在帘子后面窥看萧史的弄玉急忙止住了他。“笙和箫都是同一类乐器。”弄玉说，声音急切而慌忙，“为什么不让他吹奏一曲呢？”

见女儿松了口，秦穆公求之不得，甚至有种喜不自禁的失态，忙叫孟明视他们回来。

在秦穆公的热烈要求下，萧史就在朝堂开始了他的玉箫独奏。对所有在朝堂的人来说，那是一次印象异常深刻的经历。低沉委婉的箫声使他们进入到一种返璞归真的状态，把他们带到了—一个未知而又分外熟悉的宁静悠远之地。那是一个清风习习的、令人心旷神怡的、有凤凰率领着百鸟飞翔的祥和之地。于是，他们体会到了一种质朴的美，神经前所未有的松弛，而情绪也不自觉的安宁了下来。

萧史的演奏征服了包括弄玉在内的所有人，而在演奏结束后，在秦穆公的满是钦佩的探问下，人们惊诧不已发现，他对箫方面的历史

也精通到了令人啧啧称奇的程度。

萧史尽管还未有见到弄玉，却已把她给彻底征服了。

事实上，所有人都认为他们是真正意义上的天造地设的一对。

五 神仙眷侣

秦穆公为他们举行了一场极其简单的然而十分别致的婚礼。他引领着萧史到了后宫，命宫人们为他香汤沐浴，然后带他到凤楼，让他与弄玉相见，并拜堂成亲，就算完事。婚礼避开了所有的繁文缛节，也没有举行任何庆祝活动。

秦穆公为这种完美的配对感到满足。不久以后，他觉得自己都被他们那出尘脱俗的气质给感染了。

萧史和弄玉的夫妻关系十分和顺，让秦穆公看了都心生一种遥远又模糊的还有几分甜蜜的嫉妒。实际上，尽管萧史和弄玉都处于对性生活癫狂的年纪，可是他们极其节制，很少做爱，几乎没有。像萧史那样的人，这个世界上早就已经绝迹了。他把他不会老去的所有缘由全归结为他冥冥入定的神思、澄澈空明的生活和没有性爱，精元以一种原始状态保持在体内（就算梦遗掉，也是没有违背他那一套神秘规律的天意使然）。

萧史很快就说服弄玉按照他那一套奇怪的常人根本坚持不了的生活方式生活。

对弄玉来说，这不是什么难事。还在童年时代，身居深宫的她由于离群索居和潜心于笙乐，早就成了一位最高贵、最美丽、最稳重的姑娘。她以一种罕见的习惯沉醉于独自一人的生活。在萧史从她梦中出现的那个夜晚之前，她早已下定决心至死不离开凤楼。在她还是个

孩子的时候，父王成天忙于她既弄不懂也毫不关心的国家大事，一年中来看望她的次数和时间极少，甚至屈指可数。更早的时候，她老是被因见不到父王而产生的严重的遗弃感折磨得痛苦不堪，经常在深夜里哭得死去活来，觉得漫长又可怕的夜晚会永远持续下去。可是，在后来，她渐渐适应了那种事实上确实是被忙碌的父王遗弃的生活。后来，笙乐更使得她忘记了凤楼以外的世界。她怀着一种孤独的热忱献身于笙乐。也就是从那时候起，她觉得凤楼那个狭小的世界在无限扩张，变得和天地虚空一样浩淼起来，于是就产生了强烈的一辈子不离开凤楼的念头。

萧史进入弄玉的生活后，由于对往昔生活的怀念和休养的必要，他开始美化起他的山野生活来，说那是摒弃了一切浮躁和虚荣的、真正不受到任何干扰的离群索居的生活。这时候，他把自己身份和年龄的秘密——之前，包括秦穆公在内，没有任何人确切知道他的身份，只知道他居住在太华山，是一位家道中落的隐居的士大夫——透露给了弄玉。于是，弄玉发现原来自己的丈夫是一位神仙，是一位已一百五十高龄的而且永不会老去的人物。不过，她并没有感到奇怪，觉得这是一件再自然不过的事。

在一个皓月当空的夜晚，萧史和弄玉在没有任何人知情的情况下离开了凤楼，离开了雍州城。

六 给你一个永生的幻梦

第二天，侍从们从床上早早爬起来，一面忙碌的准备一天的日常工作，一面为萧史和弄玉准备好了早晨起床所需的一切，然后就开始了没完没了的等待。

当睡懒觉和睡过头的可能性消失后，不安开始袭上了侍从们的心头。他们极其恭敬地在弄玉的闺阁外小心翼翼地呼叫萧史和弄玉的名字，但是里面毫无应答，刚开始的时候，他们还以为他俩同时生了病。过了一会儿，担心到了极点的他们回过神来：就算生了病，也不至于不回答他们。

这时候，他们才觉得不对劲。恐惧开始袭上他们的心头：他俩出了可怕的意外。

可是他们却不敢冒险打开他俩卧室的门。他们一面去请宫廷医生，一面去通知秦穆公。

当秦穆公颤颤巍巍地来到凤楼，怀着一颗紧张又担忧的心命人打开弄玉他们的卧室时，愕然发现室内空无一人。

侍从们由最初的茫然无措变得惊惶失措，慌张地四处找人。

本来还心存侥幸的秦穆公慢慢开始绝望，阴沉的脸色越来越难看。

当恼怒的秦穆公宣布凤楼的所有侍从死期已至，一个脸色惨白的侍从突然记起在昨晚，在夜深人静的时候，他听到了凤凰和飞龙的鸣叫声和长啸声。

面对秦穆公咄咄逼人的追问，侍从的记忆从模糊变得清晰起来。在听到奇怪的鸟叫声后，他甚至还从床上爬起来想看个究竟。于是，他有幸看到了令他惊异的终身难忘的场面：虽然时间已是午夜过后很久，但弄玉和萧史却还没有睡觉。也许是昨晚夜色太美，还是其他什么原因（身为侍从的他怎么能揣测到主人们的心思呢），他们出了卧室，来到了凤台。随后不久，萧史拿出玉箫开始吹奏。侍从一下子就被宁静的夜晚中绝无仅有的乐声彻底迷住了。可是接下来发生的事令侍从感到自己看到的是一幅不真实的幻境。一只浑身泛着紫色光芒的凤凰和一条全身通红的飞龙不知从哪里飞了来，随着萧史的箫声翩翩起舞，游走回旋。箫声结束后，它们停在了他俩的身畔。然后是一阵侍从没有听清的说话声。随后，侍从看见萧史扶着弄玉骑上凤凰，再自己骑上飞龙，往西南方飞去，杳然而逝。（最后，侍从说，由于以为自己昨晚所见的一切是幻觉，所以在之前一直没敢说出来。现在，弄玉和萧史竟然真的不在了，他相信自己所见的一切是真实的。）

秦穆公眉头舒展了开来，他相信侍从没有撒谎，所说的全是真实的，或者说，他的生活实在是太空虚了，需要植入一个如梦如幻的故事，才会使他的临近死亡的生命有所寄托。弄玉从他的生活中消失后，他虽然很快就忘记了自己与她过去有关的一切，可是他却怀着一

种渴望的心理牢牢记住了她和萧史都化身为神。（一想起身边有了人化身为神的例子，他就兴奋莫名，看到了永生的希望）

他再也不过问国家事务，把它们全交给了孟明视，开始模仿萧史和弄玉的不问世事的生活。所以，要不是孟明视告诉他，他永远都不会知道公孙枝病死了。当他听说了这一消息时，只是平静而模糊的回忆起自己与孟明视口中的那个人一起度过了很多岁月，干过很多事情，而并没有深入地去怀念和哀悼他。那时候，经过修炼（实际是随着记忆力的急速衰退，他的情感也随之苍白），秦穆公早就也没了悲哀的心情。

由于人才出现了空缺，孟明视向秦穆公推荐了子车氏三兄弟奄息、仲行和鍼虎。他们早已是雍州城人人皆知的善良贤德之人。市民们还尊敬的称他们为“三良”。

秦穆公答应了孟明视，任命“三良”为大夫。在回答孟明视时，他完全心不在焉。实际上，这成了他做的最后一件和国家事务有关的事（严格来说，这算不上为国家操心，因为他只是开了下口，点了下头而已）。

在那之后的第三年，直到初春二月，春日的太阳才姗姗来迟，扒开了在整个冬季密封着天空的云层，照耀大地。尽管是春天的第一个晴天，可是太阳却极其猛烈。

秦穆公来到凤台（自从弄玉和萧史在三年前凭空消失之后，出于一种显而易见的渴望，他经常来凤台散步）。

虽然秦穆公的动作迟缓而笨拙，但他的心情极好。那天，他就在凤台上吃了一顿简单的午饭，随后，他还兴致极高地欣赏了一会儿远处的建筑 and 市集上来来往往的人群。在阳光下，遥远处的景物全都蒙上了紫色的烟雾，似乎覆盖上了一层轻纱一样的光晕。随后，太阳越来越猛烈，气温越来越高。秦穆公感到了燥热和困顿，就坐在椅子上，一面心不在焉地看着远方，一面打起盹来。

这次打盹要了他的命。在这个季节，表面上看空气虽热，气候实际上还相当凉爽，身体表层的皮肤在太阳的暴晒下热不可挡，但在静静坐着（尤其是在露天打盹）的时候，寒气却悄悄会渗入肌体，使人发寒热病。

秦穆公就这样得了寒热病。由于年老体衰，没过几天他就病死了。

秦穆公死后，太子瑯——就是秦康公——即位并主持丧礼。

在埋葬秦穆公的时候，秦康公遵循了西戎的习俗，用了一百七十七个活人为他殉葬，按照秦穆公的遗愿，其中还包括了子车氏三兄弟。

秦穆公到底还是没有化身为神。

第七章 无冕之王赵盾（一）

一 复杂的任命

晋襄公没想到，一次消极退让竟然成就了一个西方霸主。这让他多少有点不快，不过他对此倒不怎么特别在乎，因为秦穆公对他称霸中原并没什么影响。尤其是后来几年，他听说秦穆公厌倦了一切，连政事都不再过问之后，就更不把秦穆公这个西方霸主放在心上了。有什么好担心的呢？晋襄公心情宽松地想。

实际上，真正让他担心的是另外的事。在他在册立儿子夷皋为太子、并把他同父异母的弟弟公子乐派到陈国去做大夫那年，也就是他即位的第六年，先且居、赵衰、胥臣、栾枝四位元老全都寿终正寝，死了。四位举足轻重的官员的死使得职位出现了巨大的空缺，或者说是可怕的空洞更恰当些。

晋国内阁面临大洗牌。四卿的后人先克、赵盾、胥甲、栾盾在埋葬了各自的父亲后，就开始等待着国君的加封。

晋襄公欲重整三军，可是他的心里已有了另外的安排，即以士穀做中军主将，梁益耳为中军佐将；箕郑父做上军主将，先都做上军佐将。这样一来，先克、赵盾等人就没有机会跻身六卿的行列了。先克是先且居的儿子，那时候，尽管他还很年轻，却知道必须把握住这个机会，不能任什么也不干，就拱手把父辈的卿位让给别人。他拐弯抹

角地对晋襄公说：“狐偃和赵衰的功劳不能忘记。他们的儿子不能就这么废弃了。而且士穀和梁益耳都没有在战场上建立过功劳，骤然被任命为大将，恐怕人心不服。”

晋襄公听出了先克的言下之意：那就是先轸和先且居的功勋同样不能被遗忘。

于是，晋襄公对三军将领的任命重新作了调整：狐射姑和赵盾分别为了中军主将和中军佐将，先克为上军主将、箕郑父为上军佐将、先蔑为下军主将、荀林父为下军佐将。

先克对这样的结果相当满意，可是他却给自己带来了麻烦，因为他同时把先都、士穀和梁益耳都给挤掉了。那些失落的人恨透了既贪婪又霸道的先克，咬牙切齿地诅咒他，希望他遭遇飞来横祸。要是先克暴毙了，他们心情也许会好些。可是，在不久以后，他们满怀愤恨地失望地发现，先克不仅没有死于非命，反而春风得意，成了晋国的第二把手。

先克升职和赵盾有莫大的关系（那时候，赵盾已经成了中军主将，成了晋国的第一把手）。

而赵盾能够成为中军主将，却与老大夫阳处父有关。

晋襄公在确定了新的三军将领之后，举行了一次重整军威的大阅兵。

二 高兴得太早了

当时，中军主将是狐射姑，他新官上任，得意非凡（一想起自己位于六卿之首，成了晋国的一把手，狐射姑好几次都从梦中笑醒了）。由于责任重大，他决心要做一个刚强的人。他必须拿出第一把手的威风来震慑众人。而且，在过去的那么多年里，自己和那些逝去的元老们一起经历了那么多的事，早已经经验丰富，技巧纯熟，指挥三军，还不是驾轻就熟。

在阅兵的时候，狐射姑觉得拿手极了。他指挥若定，旁若无人，得意洋洋。

下军司马臾骈发现狐射姑正在犯一个可怕的错误。臾骈是一个既忠于职责又十分爽直的人，决定把狐射姑的错误向他直接点出来。“现在的三军元帅，不是宿将就是世家。”臾骈单刀直入地说，“元帅应该谦虚些，多听取一下他们的意见和看法，而不应该刚愎自用，自视矜高。”为了说明这一错误的严重性，臾骈还警告似的加了一句，“当年成得臣就是这么失败的。”

狐射姑就是为了防止众人冒犯他、使他们服服贴贴地听从号令，才作出一副冷若冰霜的姿态的，没料到区区下军司马竟然不知趣，试图拔老虎嘴上的胡须。

为了警戒其他人，狐射姑命人抽打了臾骈一百鞭。

狐射姑的这一惩罚使参加阅兵的所有将领都感到不满和难堪，因为臾骍是帮他们说话而被鞭打的。

阳处父因奉命在卫国进行常规的外交活动，还未有回国，不知道晋襄公对军队进行了一系列的调整。当他回国后，听说狐射姑成了中军主将，急忙向晋襄公秘密上奏说：“狐射姑是那种过于刚硬的人，知进不知退，只知道一个劲地往上爬，而全不顾民众的想法和感受。他不得民心，不具备大将之才。我曾经辅佐过赵衰，对他的儿子赵盾非常了解。他非常有才华，是中军元帅的不二人选。”

晋襄公向来从谏如流，尤其尊敬元老们的意见（那些充满智慧又极负责任的老人们洞若观火，通常不会出差错）。

于是，为了正式调换狐射姑与赵盾在军中的职务，晋襄公让阳处父在董地进行了第二次阅兵，把军队的指挥权转交给赵盾。

狐射姑对这一改变毫不知情，还踌躇满志地在中军帐算计着在阅兵时进一步树立自己的威信呢。

“贾季，前段时间我让赵盾辅佐你。”晋襄公和阳处父一起来到中军帐，亲昵地叫着狐射姑（的字），一脸亲和地笑着，“现在我让你来辅佐他，你看怎么样？”

狐射姑顿时像秋霜时节的紫茄一样焉了，全没了刚才的兴头，却又不得不唯唯诺诺地听从国君的安排。

三 变味的付出

正如阳处父所说那样，赵盾在成为正卿，也就是晋国的第一把手以后，确实搞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改革。晋国又出现了生机勃勃的景象。

可是，赵盾的一切努力和他的父辈们相比，却是变了味的。实际上，他的出发点和狐射姑毫无二致，就是竭尽全力维护和巩固自己的地位和权势，其表现方式就是拿国家作为介质和道具，或者说，用为国家着想作借口，打击那些和自己作对的势力集团。当然，国家从中获得了不少好处。可是，随着时间的流逝，这种好处却越来越微不足道。

对晋氏家族来说，一股歪风邪气在赵盾他们这一辈人当中产生：晋国的大臣们逐渐开始了完全置国家利益于不顾的争权夺利。在充满了波谲云诡的阴谋和杀戮的争夺中，国家逐渐被掏空了。（当然，国家被完全掏空的这一天还很遥远，还需要好几代人的努力，但这股风气既已产生，就无论如何也遏制不了了）

实际上，这完全要怪赵盾这些人的父辈们实在太优秀，在治理国家和争夺霸权时所展现的才能和智慧甚至达到了匪夷所思的程度，这些养尊处优的后辈们根本无法企及。而且，晋文公和晋襄公对先轸、狐偃和赵衰他们这些功勋卓著的人的奖赏又优厚得令人炫目。后辈们没有继承他们那罕见的智慧，却记住了他们获得奖赏时的辉煌。既然

不能为晋国的无限膨胀做些什么，赵盾他们便不自觉的把重心放在不知疲倦的争权夺利上来。这样一来，晋襄公的宽容就变成了一种放纵。

当年，晋襄公容忍了先轸对自己吐口水的无礼冒犯，可是，当他以同样的宽容对待赵盾这一辈人的时候，却没有换得他们对他的感激和知恩图报，反而养成了他们公然胡闹的习性。

从一定意义上说，阳处父成了最后一个真正为国家着想的人。

当有人为他得罪狐射姑感到担忧，问他为什么不保持沉默，为了尽忠竟然不怕引起别人的怨恨时，阳处父一面对问话的方式和内容感到奇怪，一面理所当然地回答说：“为了国家，这样做有什么不对吗？”

他不知道，很多人和很多事已经发生了变化，不再是他年轻时那个人人都为国家尽忠的畅所欲言的时代了。

四 不是驱逐，而是逃亡

狐射姑为自己在阅兵那天的降职耿耿于怀，实际上，他尽管被降了职，但地位仍然很高，实权也很大，是晋国的二把手，（要是从一开始就给他安排这个职位，也许他会非常满意，可是现在他却是从第一把手掉下来，这就让他接受不了，他认为他完全能够独自担起晋国的全部重任。）所以当他听说是阳处父从中作梗，使得他丢了职位以后，就开始衔恨阳处父。

不久以后，晋襄公病死，狐射姑与赵盾在拥立国君的立场上发生了矛盾。狐射姑又处在了下风，于是就把所有的失落和不满全怪罪在阳处父身上。

晋襄公在临死的时候，把太子夷皋托付给了阳处父、赵盾和一千大臣，可是他一咽气，赵盾就改了主意，要扶立在秦国做官的晋公子雍为君。“国家危机重重，秦国和戎狄时时在窥视着我们。夷皋还是个幼儿，无法把持大局。”赵盾自作主张地说，“我们应该拥立公子雍。”

公子雍虽然也是晋氏家族的后代，可他并不是晋襄公的儿子，所以大臣们既感到愕然又无言以对。

公子雍是晋杜祁的儿子，与晋襄公实在挂不上钩。狐射姑对赵盾的做法非常不满。“还不如拥立客居在陈国的晋公子乐，他是先君宠妃的儿子”狐射姑以商量的口吻反对说，“而且陈国要近得多，又一

直忠心归附晋国。”他严肃地提醒赵盾说，“秦国可是我们的仇敌。”

“不能这样看。”赵盾不为所动，而是按照自己的意愿解释说，“扶立公子雍可以化解和秦国的仇怨，使它再次成为我们的援手。”赵盾的口气突然变得异常强硬，“必须拥立公子雍。”说完，他连看也不看狐射姑一眼，就安排下军元帅先蔑为正使、士会为副使去秦国迎接公子雍。

荀林父和阳处父一样，也已悄然老去，对一切事的看法还停留在遥远的过去，对年轻人贸然打破古老法则、置老夫人和太子于不顾的做法不以为然，却又因没有实权而无力改变年轻一辈的轻率做法，只得私下里告诫先蔑：“夫人和太子都还在呢，可你们却要去其他国家迎立国君，这太轻率了，会发生变故的，你还是别去了吧。”

先蔑看着荀林父那张衰老而懦弱的脸，神情轻松地回答：“实权全在赵盾那，还会出什么意外呢？”

“反正你这趟出使不会顺当的。”荀林父固执地警告说。

先蔑根本不听，迎接新国君，会成为第一个和新国君近距离接触的人，这对他的前途可大有好处，怎能轻易错过呢？他和士会驾着车兴冲冲地往秦国而去。一路上，他为赵盾把如此美差交给自己而兴奋不已。

可是，狐射姑却十分窝火：赵盾竟然当众侮辱他，不把他的话当回事。

“赵氏和狐氏的势力可是等量齐观的。”他气哼哼地抱怨，恶狠狠地下了决心，“我现在正式与他划清界限，势不两立。”于是，他背着赵盾派人去陈国迎接公子乐，打算通过此举把赵盾手中的权力夺过来。只要自己控制了新国君，还需要把他赵盾放在眼里吗？狐射姑想。

可是狐射姑的秘密行动却被赵盾知道了。

赵盾派自己的门客公孙杵臼率领几百名家丁在半路伏击公子乐，刺杀了他。

狐射姑听说后，气得脸色铁青，暴跳如雷，也更加怨恨阳处父了。是他使自己现在的处境变得那么糟糕，处处受赵盾的制肘，处处受他的窝囊气。“既然你杀了公子乐。”狐射姑因愤恨过度，脸上反而露出了扭曲的病态笑容，“那我就杀了阳处父。”

说干就干，狐射姑把刺杀阳处父的秘密任务交给了弟弟狐鞠居。

阳处父虽然是老臣，可是由于才能有限，在晋文公时代没有建立显著的功勋，也就没有获得丰厚的奖赏，所以到如今，他的家族就衰落了。

狐鞠居十分轻视阳处父，认为刺杀他是一件没什么大不了的事，当即嘭嘭嘭地拍着胸脯答应了哥哥。

事情正如他预料的那样，他成功刺杀了阳处父。

可是，尽管阳处父的族人不能对他怎么样，但狐鞫居的麻烦还是来了。

狐鞫居的麻烦来自赵盾，可最初他却一点也不知道。

因为赵盾城府之深，是他狐鞫居所无法参透的。

在惨案发生后，当有人告诉赵盾说是狐鞫居杀死阳处父时，赵盾却假装不信。“是强盗杀死了阳处父。”赵盾呵斥说，“怎么能诬陷好人。”他知道是狐射姑在背后指使，不过他不想让局面变得更糟，而且，他有自己的打算。

赵盾成功瞒过了狐鞫居。最开始的时候，当狐鞫居听说有人告诉赵盾说自己是凶手时，吓出了一身冷汗，甚至做好了逃亡的准备，可是当他又听说赵盾居然不信，他又沾沾自喜起来，认为暗杀行动天衣无缝，没人知道自己是凶手。

他无所顾虑地继续参加晋襄公的丧礼。

可是，当他和大臣们一起到了曲沃后，才发现自己被赵盾欺骗了，坠入了他的诡计中。

原来赵盾早就计划好了。为了使诛杀狐鞫居起到最强烈的震慑效果，赵盾决定在晋襄公葬礼的最后一天处决他，之前的伪装是为了稳住他，使他不畏罪潜逃。

这样一来，狐射姑就明白自己的阴谋败露了，他心慌意乱，狼狈不堪，再也没了矜高的派头。他连夜逃亡，去了翟国。

翟国首领白曷收留了他。

可是，狐射姑那颠沛流离的生活才刚刚开始。

狐射姑到达翟国的时候，正是白曷侵犯鲁国、反而陷入鲁国联合齐国和卫国的反攻漩涡中不可自拔的时候，所以他很快就因翟国的灭亡而不得不继续往北方逃亡，一直到赤翟族的潞国，被大夫酆舒收留，才勉强安顿下来。

在狐射姑看来，他是被赵盾用杀鸡儆猴的方式驱逐的。实际上，赵盾诛杀狐鞠居，只是为了削弱狐射姑的势力，打击他的嚣张气焰，并没有打算杀他。

当赵盾得知狐射姑不明就里，误会了自己的真正用意，枉然辜负了自己的一片良苦用心，竟然选择逃亡之后，既惋惜不已，又无可奈何，当然，还有一种抑制不住的喜悦。

五 正直的管家

赵盾没有派人去潞国召唤狐射姑回来，而是借此展现了一个成功者那种充满了优越感的豁达大度，命舆骈把狐射姑的家眷送到潞国去。

实际上，既然狐射姑已远离晋国，那么他在晋国的影响力也就跟着烟消云散、不复存在了，这就意味着他的家眷成了无依无靠的浮萍。所以舆骈的家丁怂恿他趁此机会杀掉狐射姑一家，侵吞了他们的财产，报复狐射姑。“在阅兵的时候，你忠心为他，他却不留情面的鞭打你。”家丁们七嘴八舌地说，他们也想体味复仇的快感，还希望从中捞点好处，“现在可是报仇的好机会。”

舆骈却不是那种见利忘义、乘火打劫、落井下石的小人。“元帅把任务交给我，是看重我。我怎么能为了自己的仇恨而违背元帅的意愿呢？我这不是在自找没趣，惹他发怒吗？”舆骈斩钉截铁地说，要家丁们打消这个卑鄙的念头，“我不能既乘人之危，又惹人怨怒，我不是那种卑鄙小人。”

于是，舆骈把狐射姑的财产如数登记，毫厘不差地送到了潞国。

从那以后，赵盾对舆骈刮目相看，并决定在时机合适的时候重用他。

六 令人发狂的哭声

在舆骈运送狐射姑的家眷和财产一路往北的时候，先蔑和士会早已到了秦国，并顺利见到了公子雍。

当先蔑和士会向秦康公提出援助请求的时候，秦康公很乐意地答应了这两位远道而来的晋国人。“父王曾经两次扶立晋国的国君。”他喜不自禁地说，“现在我又扶立公子雍，那晋国的国君不是世世代代来自秦国吗？”这是他即位以来第一次遭遇重大事件，对他继承父王的霸权有着显而易见的好处，所以他非常看重，命白乙丙率领规模庞大的军队——足足四百乘兵车——送公子雍回国。

可是，就在秦国这边的所有人都以为自己正在干一件对祖国的声威和霸权都大有好处的事的时候，在晋国那边，情况却发生了变化。

晋襄公的夫人穆嬴在丈夫的葬礼结束、从曲沃回到绛州城后，每天清晨都会抱着太子夷皋到朝堂嚎啕大哭。夷皋虽然只有七岁，但对穆嬴来说，还是相当的重，所以抱一会儿后，她就会浑身乏力，嚎啕大哭便会不自觉地变成抽噎。“这是先君的儿子，你们为什么要废弃他呢？”那抽噎的哭声里，在倒抽气的时候，往往又顽固地夹杂着尖利的唿声，令所有人心烦意乱，烦躁不堪，全没了上朝的心思。

对赵盾来说尤其如此，因为穆嬴在散朝之后，还会驾着车去他家里，一面没完没了的叩头，一面哀哀凄凄地述说。

虽然大臣们被穆嬴折磨得头皮发麻，一见到她就抓狂不已，抽身想逃，但也只是对上朝感到厌烦，没什么其他表示。

可市民们却对穆嬴和夷皋充满了同情，议论纷纷，对赵盾的做法表示不满。

随着民间舆论越来越偏向穆嬴母子俩，大臣们也开始认为拥立公子雍是一个错误。

赵盾感觉到自己正被穆嬴一步一步逼向孤立的危险地带，他动摇了。“我已经派人去秦国迎接公子雍了。”他愁眉不展地向郤缺说，希望他给自己拿个两全其美的主意，“怎么能出尔反尔，失信于人呢？”

“夷皋虽然还小，可他总会长大的，到时候肯定会发动变乱。”郤缺沉思着说，脸上一副深谋远虑的神色，“为今之计，最好是赶紧派人去秦国，阻止先蔑的进一步行动。”

经郤缺这么一说，赵盾突然想通了，觉得一切都豁然开朗了，反正晋国和秦国的关系一直很僵，失信也没什么大不了。“还是先拥立了夷皋再遣使去秦国吧。”赵盾仿佛从肩上卸下了重担似的，突然轻松了许多，“这样就名正言顺了。”

七 仍然不是驱逐

当白乙丙护送着公子雍渡过了黄河，驻扎在令狐，等待晋国人来迎接公子雍的时候，等来的却是拒绝他们继续前行的军队。（在这次出征的时候，先克就被赵盾名正言顺地任命为中军佐将，成了晋国的第二把手）不过，在当时，他们还以为那些驻扎在廛阴的晋军是来迎接公子雍的呢。

懵然不知的先蔑还热切地跑去廛阴知会自己人。

可是，当他赶到廛阴的时候，却发现荀林父的预见竟然成了事实。虽然荀林父在先蔑出发前忠告过他，但他还是既愤怒又大感意外，因为他从始至终都没有把荀林父的忠告放在心上，一见到公子雍，他就怀着一颗谦卑的心侍奉他，把他当成了自己未来的君主。现在，尽管倚靠公子雍已经毫无希望，但在原则问题上向来很固执的先蔑仍然决定不再回国，毅然抛弃了在晋国的令人钦羡的地位和枝繁叶茂的家庭，决定一生追随公子雍。

可是，事情却在继续恶化，因为，赵盾并没有因为先蔑的愤怒和拂袖而去而中止自己对秦军的军事行动。

在赵盾看来，既然修复两国的友谊毫无希望，那么秦国还是敌国。对敌人无论做什么都不过分。赵盾决定先发制人，趁先蔑还未有到达秦军营寨、秦国人还没有搞清楚状况前，在午夜时分偷袭他们。通过这种干脆利落的突袭，一举击败秦军，可以免去很多麻烦。

赵盾的那次突袭迅速而猛烈，在睡梦中的秦国将士完全成了任人宰割的可怜虫。只有极少数人和白乙丙一起，拼尽全力才冲出了那个令人窒息的夜晚，连夜渡过黄河，摆脱了危险，而公子雍和绝大多数秦军则死在了那个凄惨的午夜。

先蔑和士会的内心一片凄苦，痛苦地承受着这一切，他们发誓从此不再回晋国。

他们带着一种被愚弄的愤恨折回了秦国。他们到秦国后，秦康公任命他们为大夫。后来，赵盾出于同僚之间的友谊，又派人把先蔑和士会的家眷和财产送给了他们。

赵盾对先蔑和士会的这种示好行为，充满了虚假和伪善的味道。因为他们漂泊异乡的生活，和狐射姑一样，全都是赵盾造成的。

就这样，通过一系列看似充满正义感实则毫无原则的斗争，赵盾逐渐在晋国的朝堂站稳了脚跟。

不过，他仍然身处激流险滩。一股可怕的暗流正在悄悄形成，随时会给他致命一击，把他卷入万劫不复的渊薮。

八 不服

那天晚上，对晋军来说，在混战结束后，则是狂欢的不眠夜。最初，他们仅仅是抱着阻止秦军继续前进的单纯动机出征西方，却在这场夜间突袭中看见了延续霸权的希望。

这次胜利来得十分轻易，只有先克部的将领蒯得杀人杀得兴起，心性被嗜血的原始野性控制，又固执地以为杀光秦军是一件大功，就一直忘乎所以的对白乙丙穷追不舍。在脱离了晋军相互照应的地域后，蒯得反而被急红了眼的白乙丙反咬一口，损折了不少兵士。

就自己的部下输了战争，先克觉得扫尽了颜面，十分恼怒，要杀掉蒯得泄恨。

先克的其他将领认为蒯得只是贪功而已，罪不至死，全都为他求情。

先克感到左右为难，把这一情况述说给赵盾。

赵盾给出了一个折中的惩罚：放蒯得一条生路，但让先克剥夺了他的土地和田产。

不知不觉间，赵盾在争权夺利的道路上走了很远一段路。在这条不归路上，他虽然有同伴，诸如先克——最初，就是先克的一句话使他成了中军佐将，然后阳处父的几句话又使他成了中军主将。他们俩是他的大恩人。既然阳处父已经因他的缘故死于非命，那么他就应该

对先克更加好些，可是他和先克注定会侵犯许多人的利益，和他们发生不可调和的矛盾，引起他们的刻骨怨恨。

最先丢掉卿位的梁益耳和士穀从来就没有停止过憎恨先克，一直在想方设法报复他。

在赵盾和先克他们出征西方期间，他们居守在绛州城，无时无刻不在祈盼西征军落败。只要一收到赵盾失败的消息，他们就会当机立断地夺权。他们绝不会犹豫的。而他们之所以有通过兵变夺权的胆量，是因为上军主将箕郑父是他俩的挚友。

后来，尽管西边传来了令他们失望的消息，他们迫于形势不得不中止了兵变计划，但赵盾和先克的所作所为——驱逐狐射姑，欺骗先蔑，夺去蒯得的私人财产——反而使他们反叛的渴望越来越强烈，他们从未有想过就此罢休，而且，他们的内心还滋生了一种超越仇恨的正义感。这使得他们觉得叛乱有了更为长远的意义，而不仅仅是狭隘可鄙的争权夺利。

而且，对他们来说，事情并没有因为赵盾在西边取胜而变得糟糕，相反，情况在好转，形势开始变得对他们有利。

西征军回国后，他们又多了两个强有力的帮手：蒯得和先都。

蒯得会和他们站在一边，是他们意料中的事。

而先都因赵盾欺骗了他的主将先蔑而对赵盾充满愤恨，也愿意成为他们的盟友。

先都的加入令他们分外欣喜。

先都是先克的宗亲，对箕郑父他们来说，在对付赵盾和先克时，就会方便得多。

既然自身的力量变得前所未有的强大，他们必须当机立断，抓紧时间行动，不能无所作为地消极等待下去，否则，随着时间的流逝，不可控的因素会越来越多，他们的处境就会越来越危险。

就在那年年末的时候，还是寒冷彻骨、春季虽已在名义上重回大地、实际上却毫无生命迹象的时节，先都趁先克去箕城祭祀先轸的机会，在半路伏击，刺杀了他。

尽管他们刺杀了先克，除掉了赵盾的强有力的帮手，使他的势力出现了大块塌方，但情势并没有朝着他们预料的方向发展，因为他们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那就是他们高估了自己、低估了赵盾。

九 铲除

赵盾听说先克被杀，怒不可遏，当即下了缉盗令。

箕郑父他们绝望地发现，这是一次不给盗贼任何生存机会的缉拿行动，挨家挨户排查的密度达到了令所有人恐慌的程度，而且每五天就会重新排查一次。

很明显，赵盾不抓到凶手誓不罢休。

反叛者们没料到赵盾在回击他们的时候，手段会这么强硬，步步紧逼，密不透风，简直让人透不过气。

这样一来，箕郑父他们的谋叛节奏全被打乱了。他们必须反击，而是还得快，刻不容缓。

实际上，不管他们的计划有多么完美，都注定会失败，因为他们从一开始就有一个致命的漏洞，那就是梁益耳是一个酒鬼，是一个经常醉得晕头转向，尔后又胡言乱语的酒鬼。

就在他们秘密拟定好计划，即将发动兵变的前一个夜晚，梁益耳又喝了个酩酊大醉。于是，在他自己都不知道的情况下，嘟嘟囔囔地一股脑儿把和自己身家性命密切相关的秘密透露给了族人梁弘。

梁弘并没有按照梁益耳喷着酒气语重心长结结巴巴交代的那样给他保守秘密，而是怀着灭族的恐惧把听来的秘密告诉给了臾骈。

舆骈又转告给了赵盾。

赵盾将计就计，一面聚集军队，一面把先都、梁益耳和士穀的密谋反过来告诉箕郑父。

阴谋的泄露给了箕郑父一种赵盾深不可测的印象，又听说赵盾在召集军队，他就更加心慌意乱、魂不守舍了。一见赵盾找他商量对付先都、梁益耳和士穀的事，箕郑父顿时如释重负，兴奋不已，以为赵盾把他排除在了这场阴谋之外，驾着车就到朝堂去见赵盾。

一到朝堂，赵盾就亲自拖住他，装模作样地和他商量缉拿谋叛者的对策。

实际上，赵盾早已秘密派出了荀林父、郤缺和栾盾三支军队分头捉拿先都、梁益耳和士穀去了。

荀林父他们得手后，回朝堂向赵盾汇报。

赵盾当即下令逮捕箕郑父。

随后，赵盾上奏晋灵公，要诛杀箕郑父、先都、梁益耳、士穀和蒯得五位大臣。

晋灵公八岁还不到，面对脸色冷若冰霜的赵盾，他战战兢兢，只有答应的份。

当晋灵公回宫之后，怯声怯气地把赵盾的奏言转述给母亲穆嬴时，穆嬴一下子就看出了这种大臣之间自相残杀对国家的危害。“一

一下子杀了那么多大臣，人才的损失太大了。”穆嬴不无忧虑地说，她对这种危险的风气感到害怕，“更何况，他们根本就不是篡位和叛逆，而是争权夺利。”

可是，在第二天上朝的时候，当晋灵公像背书一样说出母亲的话时，赵盾却不为所动。“不诛杀他们。”赵盾执拗地说，“怎么惩戒后来的人？”

赵盾不再理会晋灵公，直接下达了诛杀五位大臣的命令。

这是纯属争权夺利的杀戮，完全把国家抛在了一边。当时，谁都清楚这一点，但没人敢说出来，他们全都吓坏了。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那些生怕受到牵连的官员白天双腿打颤，晚上噩梦连连，就算是见惯了各种悲惨至极的战争场面的、心早已磨练得坚硬如铁的人，也惊出了一身冷汗。

十 暂时把很多东西都让给你

远在潞国的狐射姑，在听说了这件事后，也为身在潞国而感到庆幸。

“你怎么看待赵衰和赵盾？” 酆舒问。

“赵衰和冬天的太阳差不多，给人一种温暖的感觉。” 狐射姑说，“可是赵盾却像夏天的太阳，太过猛烈了。”

实际上，赵盾这个夏天的太阳也只是在晋国的朝堂热烈得过了度，一手遮天，使得所有人（包括晋灵公在内）都对他满怀恐惧，而在延续晋国的霸权方面，他却显得无能为力。

对国家来说，赵盾那种毫不留情的驱逐和赶尽杀绝的杀戮本身就愚蠢透顶、可怕至极，因为这给了楚国北上的机会（当然，在他看来，没完没了的杀戮也是为了自身的生存不得已而为之）。

当年，在晋文公死去、晋襄公刚刚即位的那几年，楚成王就认为晋国朝堂的新旧交替是他北上的千载难逢的机会，可是晋襄公的谨慎打破了他的迷梦，现在，赵盾却把当年楚成王失落的一切补送给了楚穆王。

楚穆王一听说晋国朝堂在没完没了的自相残杀，喜不自禁，派斗越椒率领三百乘兵车讨伐郑国。

从这时候起，和晋文公时代的那些元老们相比，赵盾的有限的才华开始曝露无疑，中原再次陷于被强横的楚国蹂躏的状态。诸侯们痛苦地发现，时间老是在原地打转，在令人绝望的周而复始的循环。

新上位的楚穆王和年轻时候的楚成王一模一样，激情勃发，野性十足，生机勃勃，扰乱中原仿佛是他无上荣光的使命。

楚军的北上极其诡异，进军速度奇快，尽管郑穆公风急火燎地向晋国派出了求援使者，晋国人在收到救援的信息后，也迅速约会宋国、鲁国、卫国和许国，一起南下救郑，但诸侯联军还未有到郑国境内，斗越椒就已经攻破了郑国的所有防线。

郑穆公没有耐心等待晋国的援军了，他又走上了父王郑文公的老路，归附楚国，并发誓永不反叛。

楚穆王接受了郑穆公的投降。

而还在行军途中的赵盾听说郑国已经被楚国征服，不是想着竭尽全力夺回来，而是一面轻描淡写地引咎自责，一面遣散诸侯联军，退兵回国。

随后，赵盾在维护晋国的霸权方面，表现出了更加不负责任的态度，或者说，无能为力更恰当些。他刚刚成为中军元帅不久，得力干将们就死的死，离开的离开，晋国受伤极大，就算是能够恢复元气，也还要一段时间疗养，才能自我修复。

就在晋国龟缩在北方自我疗伤期间，楚国像一只发狂的嘴角流涎的猛兽，在拿下郑国之后，又旋风般地征服了陈国和蔡国，又不知疲倦地继续北上，锋镝直指宋国。

那时节，宋成公已经死去，他的儿子宋昭公已经即位三年。在他即位的三年中，除了任用一般谄媚又心狠手辣的小人，并且在他们的挑拨下晕头晕脑的杀掉了司马公子印，迫使荡意诸——他是睢阳城的城防总指挥——逃亡到鲁国，使国家变得危机四伏之外，没干过一件有意义的事。

只有司寇华御事像个老好人似的不遗余力地居中调停，宋昭公才召回了荡意诸，国家才稍稍安定了些，不过仍然不具备对抗楚国的实力。

所以当楚穆王屯兵厥貉，一面自鸣得意地等着郑伯、陈侯和蔡侯来谒见自己，一面虎视眈眈地窥视着宋国的时候，华御事就劝宋昭公也像郑伯他们一样，去一趟厥貉。“要是兵临城下的时候再求和，那就太晚了。”华御事督促宋昭公说。

宋昭公最讨厌战争了，他生怕自己那高枕无忧的散漫生活被扰乱，也认为防患于未然是个不错的主意。

四位诸侯争先恐后的赶到厥貉。

于是，一场带有明显歧视的狩猎就开始了。

那时已是初冬十月，四位诸侯抛弃了作为首脑的尊严，像一个刚被聘用又急于表现的仆人，前后左右的拥簇着楚穆王在孟诸森林猎狐。

可是，尽管宋昭公像另外三位可怜的诸侯一样，也极力表现，大献殷勤（所有打猎器具全是他命令随从准备的），但他还是因疏忽而犯了一个错误：他竟然忘记带上火种。

实际上，这只是一个无足轻重的小错误，但是当狡猾的狐狸钻进了又黑又狭的洞窟里，楚穆王焦急地回过头来命宋昭公点起火把，好在洞口燃起呛人的黑烟，把狐狸给熏出来时，而宋昭公应声翻遍车厢，最后嘟囔着说忘记带了的时候，早已不耐烦的楚穆王顿时恼怒不已，问司马申无畏该怎么处置宋昭公。

“宋公违令，应该受到处罚。”申无畏口气生硬，表情冰冷，好像宋昭公是个罪大恶极的坏蛋，“但是国君不应该用刑，由他的仆人代为受罚。”说完，申无畏就命令士兵们扳倒宋昭公的随从，抽打了他们三百鞭。

眼睁睁看着自己的随从被鞭打，宋昭公脸上火辣辣的，十分难堪，可是又无能为力。

实际上，感到无能为力的人不是只有宋昭公，晋国的赵盾同样有此感受。他虽然远在绛州城，但同样听说了宋昭公在厥貉受辱的消息。

赵盾苦闷异常，但是他却毫无行动的打算。他根本没那勇气。

由于晋国像从大地上消失了似的，不声不响，楚国变得越来越嚣张，开始派遣使者与齐国和鲁国建立邦交关系（这种邦交关系是不对称的，带有明显的居高临下的味道）。

从那时候起，中原的诸侯们强烈地感到楚国像凶猛的风暴，再次不由分说地闯进了他们的生活。到处都在谈论着楚国控制了中原这个令人恐慌的话题。楚国淹没了一切，像汹涌的潮水一样从南方席卷而来，强烈地冲击着他们，使他们东倒西歪，站不稳脚跟。为了活下去，他们得像抱着生命支柱一样紧紧抱着楚穆王这个风暴发起者。

这是在很短的时间里发生的事情，可是中原诸侯们却觉得这场风暴永远也不会结束。

十一 原来是担心西方的人

对赵盾来说，南边那无休无止的骚扰和势头强劲的威胁令他头疼不已，可是，他奇怪地发现，他竟然在为楚国没有进一步北上，以至于到晋国的土地上撒野而庆幸，虽然这种庆幸的心态是多么令人难以接受，简直是可鄙的，让人无法面对，但他还是战胜不了自己。

实际上，在楚国在中原没完没了的折腾这些年，赵盾之所以没有勇气大规模出师，与楚国争夺国境之外的霸权，是因为他心中有着其他担忧：秦国一直在西边不怀好意地瞅着晋国。

那是他在令狐偷袭秦军之后的几年里心中挥之不去的阴影，是他真正的噩梦。

可是，恰恰是他在中原的无所作为给了秦康公东征的勇气。在晋国接连失去了郑国、蔡国、陈国和宋国之后，秦康公开始和大臣们商议讨伐晋国。

秦康公的复仇想法获得了大臣们的一致赞同。

于是，秦康公任命西乞术为东征大将军，白乙丙为副将，士会为谋士，让孟明视留守雍州城，自己亲自督战，率领五百乘兵车，往东而去。

五年的担忧终于变成了不得不应对的事实，赵盾反而感到如释重负，既然秦军已经来了，那他赵盾就可以采取回应措施，就能够搬走

长期压在心底的石头了。

尽管过程会极其艰难，但总比那种看不见却每天都折磨人的心理负担要爽快得多。

在经过最初的惊慌与紧张后，赵盾很快就冷静下来，开始紧锣密鼓的组织新的三军领导集团。

五年前辅佐赵盾一举端掉箕郑父五人反叛集团的人全得到了重用。

郤缺取代箕郑父，成为新的上军主将。

臾骈开始被重用，赵盾任命他为上军佐将。（当时，赵盾的堂弟赵穿向他讨要上军佐将的职位，赵盾拒绝了他，认为他太年轻，太任性，还需要时间的历练。于是，不甘心的赵穿又求赵盾让他率领他的家丁依附在上军一同出征。赵盾答应了他。）

栾盾取代先蔑，成为新的下军主将。

胥臣是当年六卿之一，由于五年前的杀戮导致的缺口太大，他的资质平庸的儿子胥甲终于得到了起用，被赵盾任命为下军佐将。

由于缺少司马，赵盾启用了他的门客韩厥。

在未有任用韩厥之前，赵盾对他的了解也只是个大概，只是粗枝大叶地把他当成了一个很有才能但仍然相当普通的士大夫，他熟悉军

队的管理条例和一般禁令，能够中规中矩地完成本职工作而不出差错，但也仅此而已。

可是，韩厥刚成为三军司马，就发生了一件事，使赵盾对他的看法陡变。

在军队整队完毕、已经开始行军之后，赵盾才想起自己的水袋忘了带。他叫自己的随从回去取。

随从在匆匆忙忙地取了水袋后，一路追赶军队，由于仓促和匆忙（确切的说，是他害怕时间拖得太久，会被严厉的赵盾责备他办事拖泥带水），他在赶上军队后，不由分说地冲进队列非常齐整的军队，驾着马车径直往中军帐跑去。

他引发了军队小范围的混乱和骚动。

韩厥命人拘执了他。

尽管他极力解释说是由于有任务在身（这任务是相国赵盾交给他的，一种求生的本能使他不断强调这一点，以试图对韩厥形成某种威胁），是不得已而为之，可是韩厥对他的哀告、乞求和威胁听而不闻，仿佛赵盾这个名字对他韩厥毫无影响似的。韩厥无动于衷地告诉他：“我既然是司马，就只知道军法，不知道相国。”然后就宣布他的罪行——贸然冲击行军队伍，扰乱行列。

韩厥杀掉了他，并毁掉了他的马车。

所有人都为韩厥捏一把汗，对他的小题大做不以为然，认为他没必要置赵盾的颜面于不顾，公然杀掉他的随从。

可是，令所有人意外的是，赵盾不仅没有怪罪韩厥，还对他大加赞赏。他在韩厥的身上看见了自己的影子：干练、果断、不计后果的维护原则（尤其当原则成为争权夺利的利器时）。他断定，从此以后，韩氏家族会勃兴，而在自己死去之后，晋国政权则会落在他的手上。

实际上，相比韩厥对原则的解读，赵盾要自私得多。他利用一切原则巩固自身的地位和权势，还尽量多捞多拿。他深知原则的好处：借助那些抽象的可以随心所欲解释的原则、道德和正义，他既能理直气壮的毫不留情的打击反对势力，又能堵住人们那极能搬弄是非的嘴，还能树立自己的正面形象。

不过，那都是当他在朝堂遇到各类事件时耍弄的残忍的小聪明，现在，当他面对实力强劲的秦军时，得拿出真正的智慧来。这时候，他得群策群力，而不是自作主张地拿主意，再交给别人去办。那种专横简单的做法会把晋国和自己带来灭顶之灾。

赵盾采纳了臾骈的计策：死活不应战，用看似消极的防守拖垮秦军的耐性。

随着时间的流逝，秦康公在晋军的防守中看到了致命的危险，他们试图通过不动声色的防守一面积蓄自己的能量，一面消磨掉秦军的耐性，然后占尽这场战争的便宜。

秦军必须在晋军的严密防守中撕裂出一条口子，必须撩拨晋军出战。

十二 心浮气躁的王室女婿

所幸的是，秦康公有士会做参谋。

士会曾经是晋国的老臣，十分了解晋国朝堂的官员们，所以当他得知赵穿和他的家丁们依附在上军时，就告诉秦康公说事情有转机。

“赵穿是晋襄公的女婿，身份尊贵，既自以为是又性格急躁，不服舆骈。”士会说，“既然舆骈坚持不出战，那么赵穿就会反其道而行之。如果我们派出一支军队去晋上军挑战，赵穿一定会上当。”

秦康公依计而行，派白乙丙去晋上军挑战。

郤缺和舆骈对白乙丙的叫嚣无动于衷。

但是赵穿却应声而动，率领家丁出阵迎战。

郤缺慌忙去中军帐告诉赵盾：赵穿坠入敌人的圈套了。

赵盾大惊，这不是自寻死路吗？他当即放弃了舆骈的计划，率领全军去营救赵穿。

那天的战斗谁都没有占上风，在经过一阵令人气恼的胶着杀戮之后，双方都鸣金收兵了。

赵穿杀上了瘾，抱怨赵盾收兵过早。实际上，赵穿从一开始就瞧不起所有人，更是对那种让人莫名其妙的防守不满。当他一听说是舆

骈的主意时，顿时气不打一处来，那个该死的低贱的家伙，大半辈子都没见过世面，骨子里流淌着怯懦而卑微的血液，赵穿弄不懂哥哥为什么要提拔他，还心甘情愿地让他牵着鼻子走。现在，整个军队笼罩着胆怯的气氛。他觉得他正在经历一场耻辱的战争。所有人，包括他哥哥在内，都变得异常胆小和可笑，只有他赵穿一人没有被秦军的步步紧逼吓倒，还固守着国家最后的勇气和胆量。

尤其是在鸣金收兵之后，秦国人派使者来下战书，约定第二天决一死战时，赵穿听说赵盾又听从了舆骈的阴谋，打算在当天晚上偷袭秦军，就更加气愤了。舆骈到底是什么样的人啊？为什么会如此的卑鄙和下贱呢？什么秦使在呈交挑战书时左顾右盼、面色仓皇之类的察言观色，什么秦军明为挑战，实则会上连夜遁去的鬼话，全是他舆骈在自作聪明、瞎说八道。

他赵穿堂堂男儿，绝不允许整个国家的人都跟着舆骈一起干低贱下作的事。义愤填膺的他从上军阵营一直呼号到下军阵营，试图唤起将士们心底残存的胆量。可是，他万分失望地发现，竟然没人响应他。这让他恼火到了极点，简直气炸了肺。

只有胥甲认可他，感叹他是一条好汉。实际上，舆骈的偷袭计划就是胥甲透露给他的。

赵穿就这样叫嚣着把秘密计划公开了。

对赵盾和舆骈来说，偷袭是一件不可能的事了。

而秦军在收到间谍的回报后，当天晚上就撤退了（比预定的时间提前了好多）。

赵盾也班师回国。

很明显，所有的问题都出在赵穿身上，可是在回国之后，赵盾却赦免了他，而把泄露军事机密的罪全都算在胥甲头上，削夺了他的官爵，并驱逐了他。

当然，赵盾也觉得这种公然的庇护实在太过分，为了掩饰自己那昭然若揭的私心，他以不能忘记胥臣的功劳为借口，录用了胥甲的儿子胥克为下军佐将。

这样一来，晋国的六卿（赵盾、郤缺、栾盾、荀林父、舆骈和胥克）虽然有所变动，但赵穿仍然没有机会跻身其中。他还需要时间来使人们把这次不公平的判决忘掉。

十三 把士会骗回来

秦军和晋军的这次对峙使赵盾深切地感受到了人才流失的巨大危害。他决定召回士会。（在当时，六卿们在朝堂商量该召回谁的时候，尽管荀林父提出过召回狐射姑，但赵盾却拒绝了。狐射姑虽然很有才华，但性格太乖戾，不好控制，时间久了会对他的地位造成撼动。还是让他老死在北方的荒凉的野蛮部族中吧，赵盾想。于是他选择了召回性格温柔和顺却满脑子智慧的士会。）

可是，士会曾经愤懑地发过誓，一辈子也不回晋国。如果直接遣使去劝他回国，肯定不凑效，没人说服得了他。必须智取，让回国这件事出乎他的意料才行。

“必须请魏犇的儿子魏寿余出面才能办妥这件事。” 舆骈说，“他的封地在西边，和秦国毗邻，而且他本人很聪明，随机应变的能力非常强。”

于是，在把魏寿余请到绛州城后，舆骈、赵盾和魏寿余的密谋就开始实行了。

这是一场有意蒙蔽所有人的阴谋。

赵盾以加强西边的防御为由，责令魏寿余组织家族训兵练武，可是魏寿余却拒绝了他，而且态度还十分强硬。“我对行军打仗一窍不

通，黄河延绵数百里，我哪里守得住？”魏寿余不满地说，“白白让士兵们受苦而已。”

赵盾见魏寿余反对自己，愤怒极了，命令他在三天之类把魏邑的人口数量如实上报，否则军法处置。

魏寿余十分苦闷，回到家就向妻子抱怨个不歇，商量着要收拾行李，离开晋国，去秦国避难。

当天晚上，苦恼至极的魏寿余毫无睡意，大喝闷酒。由于他的心情实在糟糕，所以人也突然变得分外挑剔，看一切都不顺眼，本来十分洁净杯子他却觉得脏得要命，对仆人破口大骂，还一改常态地鞭打他，而且十分用力，还咬牙切齿地说要杀了他。

仆人受不了魏寿余的这种非人虐待，对他恨之入骨，连夜跑到赵盾府上，向他告密，说魏寿余对他的命令十分不满，还打算逃往秦国。

赵盾大怒（他的怒火虽然是那么的容易点燃，可是却毫无破绽，因为他脸上的表情实在是太严肃，使得一直处于惊恐状态的仆人看不出任何不对劲的地方，更何况，他甚至都没有勇气抬起头来呢），当即派韩厥去逮捕魏寿余。

令人奇怪的是，尽管魏寿余的家人全数被捕，但他本人却成功逃出了韩厥的包围，跑到秦国，投靠秦康公去了。

由于之前的表演十分成功，没有任何人怀疑其中的蹊跷。

尽管秦康公对魏寿余的逃亡产生过怀疑，但赵盾平常的所作所为和魏寿余的抱怨使他很快就打消了心头的疑虑，而当魏寿余拿出地图，表示愿意把自己的封地献给秦康公时，他竟然变得欣喜莫名起来。

可是，士会本人却觉得其中不对劲，魏寿余来得太突然了，对秦康公的忠心也表现得过于露骨。

可是，当士会试图指出魏寿余的破绽时，魏寿余却用一种十分不经意的又恰恰能让士会领会的目光扫视了他一眼。士会顿时心领神会，魏寿余此行有阴谋，而且还需要他的全力配合，虽然他暂时还不清楚魏寿余到底要干什么，但他却十分愿意帮助他。是的，他来到秦国已经三年了。当初，他怀着一腔义愤离开故乡，发誓永远不回晋国，而且，他也在尽心尽力的安排自己在秦国的生活。在他和家人们的努力下，他们的生活过得十分优裕和滋润，一点也不比在故乡的时候差。可是，在这逝去的三年中，他却发现自己越来越思念故乡，甚至达到了魂牵梦绕的地步。在每个夜晚，在入睡之后，故乡和往昔的岁月一定会准时来到他的脑海，以各种非常奇异的方式出现在他的每一个梦境当中（绝大多数时候，故乡都是梦境的那些怪诞故事的背景，他遭遇的所有事情都在那里发生、朝不可预想的方向伸展和结束，直到他满怀忧伤的清醒过来，无限惆怅的回忆起家乡来）。

可是，他却无法回去，因为誓言禁锢着他。

实际上，在过去的三年当中，士会和先蔑从未有见过面（除了上朝之外）。在他看来，虽然他们是因为同样的过错被迫逗留在异国他乡，而且很可能会逗留一辈子，但他却认为没有见面的必要。“我和他罪过相同，又不符合道义，见面干什么呢？”当别人不解的问他缘故时，他老是这样回答。可是现在，魏寿余的出现却使他感到异常亲切，一听到乡音，他就激动得发抖，恨不得立即和他私下里促膝长谈，他实在很想知道故乡发生了些什么变化。

由于他的整个心魂早已交给了故乡和往昔的岁月，所以尽管他还不清楚魏寿余的诡谋是什么，但他还是愿意配合他，帮他这个忙。“魏是晋国的大邑。”士会顺着魏寿余的暗示，分外热切的说，“如果得到了它，往东扩张就会变得容易得多。”士会突然皱起了眉头，不无忧虑的说，“就怕魏邑的有司会阻止我们的行动。”

“这个不用担心。”魏寿余赶紧说，“虽然有司隶属于晋国，但却只听从我的安排，只要国王派出一支军队去黄河西岸接应，我一定能够说服他归顺秦国。”

这样说来，魏邑唾手可得，秦康公的贪欲被最大限度的挑了起来。他同意魏寿余的安排，决定派兵夺取魏邑。为了确保万无一失，他还继续让士会做参谋，和军队同行，因为他对晋国的一切都十分熟悉。

虽然当初魏寿余说说服有司是一件十分轻易的事，但是到了黄河西岸之后，他却不愿单独行动，他要让士会做他的帮手。“因为他对

晋国非常了解。”魏寿余殷勤的请求说，“我和他一起去那边，把握会更大些。”

这时候，士会已经完全清楚魏寿余的真正动机了，他顿时对他感激不已。

“晋国人太狡猾了。”士会对秦康公说，表情既痛苦又凝重，“要是我过去那边，成功说服了魏有司，倒还是一件使国家有福的事，要是万一被他们拘执了，不再放我回来，我害怕你会怪罪我，并迁怒到我的妻儿身上。问题在于这实际上对你一点好处也没有，却会使他们白白送了命。”

秦康公被贪欲彻底蒙蔽了头脑，完全没注意到士会的话既古怪又突兀，反而安慰他说，要是他被晋国人拘执了，一定会把他的家人送还给他。为了表明自己绝不会反悔，秦康公还指着黄河和士会发誓。

可是大夫绕朝却看出事情越来越不对劲。士会明显会一去不返，他的这些话全是确保自己溜掉之后，家人会平安无事。“他不会回来了。”绕朝对秦康公说，“你为什么要轻信他的话呢？”

“这件事我能办妥。”秦康公毫不理会，固执己见的宽慰绕朝说，“你不用怀疑。”

士会和魏寿余见绕朝点明了自己的隐秘动机，倒抽了一口凉气，又见秦康公不相信他的话，转而舒了一口长气。但是，他俩深知，绕

朝提醒了秦康公，他的话会在秦康公心里扎根，会逐渐的却是执拗的对他产生影响。要是不赶快走，他真的会反悔，不让他俩离开的。

辞别秦康公，一走出他的视线之外，士会和魏寿余就狠命的赶着马车，飞也似的往东跑。可是，当他们回过头来，在马蹄和车轮扬起的灰尘中，发现有一辆秦国人的马车竟然紧随其后时，顿时感到头皮发麻，情况不妙。秦康公回过神来，一切都无法挽救了。

事实上，那是绕朝在驾着快马车追赶他俩，不过他不是奉秦康公的命令捉拿他们，而是赶上来送他们一程。“不要以为秦国的所有人都被你们俩蒙蔽了，也不要以为秦国没有人才。”绕朝追上士会和魏寿余之后，一边送给他们一条马鞭，一边不服气的催促说，“你们快走，不然会有麻烦。”

士会和魏寿余已经被绕朝的追赶搞得虚惊一场，虽然事情并不是自己想的那样，但仍然心有余悸，在谢过绕朝之后，连头也不敢回，就飞也似的去了。

刚一渡过黄河，赵盾的儿子赵朔就领着兵来接应他们了。

秦康公隔着黄河远远的看见对岸一片欢声笑语的故人相逢的热烈景象，产生了一种强烈的被羞辱的感觉，自己竟然真的被愚弄了。他怒火中烧，要下令渡河讨伐晋国，可是他很快又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晋国的大将荀林父和郤缺又率领了规模更为庞大的军队前来接应。秦康公没了取胜把握，他不能轻率的冒如此巨大的风险，更何况，当时绕朝曾提醒过他，是他自己贪欲太强，甘愿被捉弄。

秦康公一面自责，一面收兵回国。

回国后，秦康公虽然十分失落，但还是兑现了诺言，派人把士会的家人护送到了晋国。

对赵盾来说，士会归国的巨大好处很快就显现了出来。

士会给秦康公写了一封言辞恳切的感谢信，信中殷切的提出了一个希望：秦晋两国彼此之间不要再用兵，各自守护好边境，让人民过上和平而安宁的生活。

秦康公听从了士会的建议。于是，从那以后的几十年间，秦晋之间再也未有发生过战争，甚至连小小的齟齬都未有出现过。

由于西边平静了下来，赵盾终于可以放心大胆的和南边的楚国争霸了。

恰恰在那时候，楚穆王病死了，他的儿子熊旅即位（就是楚庄王）。由于楚庄王刚刚即位，国家内部处于新旧交替的关键时刻，所以他没有时间和精力与晋国争霸（尽管后来的事实证明楚庄王是一代枭雄，但现在他也只有被赵盾轻视的份）。

这么多年以来，种种原因使得赵盾的才智一直处于被压抑的状态（打压朝堂的敌对势力时除外，而那恰恰又是他政治谋略的非凡演练），现在，各种时机都已成熟，他终于可以踏出国门，逐鹿中原，无所顾忌的施展自己的抱负了。

他向三年前背叛了晋国的诸侯们发出檄书，约定在新城盟会。

宋昭公、鲁文公、陈灵公、卫成公、郑穆公、许昭公全都如期而至。

只有蔡侯没有赴会，仍然归附楚国。

赵盾派卻缺领兵讨伐蔡国。

蔡侯恐惧不已，赶紧求和。

就这样，除了齐国，晋国又收复了中原的绝大多数国家，恢复了失落三年的霸主地位。

第八章 在睡梦中死去的国君—— 齐懿公

一 一个平庸的太子

事实上，齐昭公收到赵盾的檄书后，原本也打算去新城一趟，可是，一场突如其来的大病击垮了他，使他连起床都成为不可能。重病的躯体怎么受得了风餐露宿的旅途生活的折磨呢，对齐昭公来说，参加盟会就成了泡影。实际上，还未有到捱到盟会的日子，齐昭公就病死了。

太子舍即位。（他的母亲是鲁国人，名叫昭姬）

太子舍和他的母亲天生就属于平庸透顶的人物。母亲的平庸直接导致了儿子的平庸。只要见过这母子俩的人，总有很深刻的印象，因为他们实在是太平常太不起眼了。就算是在所有的平庸的人中间，他们也比其余的人要平庸，就算他们衣着华丽而高贵，也掩盖不了他们的和愚蠢差不离几的平庸。

没有人喜欢这母子俩，就连身为丈夫和父亲的齐昭公也对他俩采取了不闻不问的漠然态度。

实际上，太子舍一向以诚待人，可是却没人愿意和他做朋友，这倒不是他贵为太子，别人与他的身份天差万别的缘故，而是因为，只

要和他单独呆在一起，人们就会不自觉的产生一种极不舒服的感觉。只要和他那怯生生的目光一交汇，就会让人感到十分别扭。从很小的时候起他就没有玩伴，而且，在他不合时宜的长大的过程中，也一直没有找到可以倾述人生苦恼的朋友。

既然没人愿意和他做朋友，那就更别说那些老奸巨猾深谙世故的大臣们会支持他。他们从一开始就没想过站在他那一边，压根没想过拿他做积累政治资本的棋子和培育个人势力的温床，因为扶持他本身就是一件毫无眼光的愚蠢透顶的事，只有毫无头脑的人才会干那种事，除了惹人笑话，简直捞不到任何好处。

齐昭公在生命的最后一年召回了在卫国的公子元，把国家政权和太子舍嘱托给他。公子元虽然出于兄弟之情和对国家的使命感答应了齐昭公，可是他却十分不愿意接受这项本来前途一片光明的大好差事。

这其中的一个很重要的缘故，就是太子舍是一个毫无希望的庸人。

二 再也简单不过的刺杀

当然，公子元还有一个显而易见的顾虑，就是公子商人的篡位野心昭然若揭。在齐桓公死之后，在这么多年来，齐国的国王换了一位又一位，从齐孝公换成齐昭公，现在眼看又要换成太子舍（在齐昭公的丧礼完毕后，他就要正式即位，成为新国王），公子商人并没有放弃过篡夺王位的念头。在他看来，齐孝公和齐昭公都是他的兄弟，而如今把持了国政的公子元也是他的兄弟，所以接下来，王位理所应当归他。

随着时光的流逝，发生的很多事情他都忘记了，可是在多年以前，在他父亲死后，他和他的兄弟们在朝堂的那次长达两个多月的僵持和对峙在他的脑海中却一直记忆犹新。当然，更令他激动的是，从那以后，他的两个兄弟先后都成了国王。他从中看到了某种令他欣喜不已的神奇预兆，也使他具备了罕见的耐心，等待属于他的令人目眩的机会的到来。

在漫长的等待的年月里，公子商人没有无所作为的傻等，他一直在通过分散家产的方式收买人心。既然太子舍注定无法得到民心，那么他公子商人可不能眼睁睁看着民心像秋风中的蒲公英一样零落四散，他要把他们凝聚在自己身边。

如今，公子商人的长时期的无私投入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国人，无论是耄耋老者还是牙齿都还没长全的孩童，全都在赞颂着他这个心

肠好得简直无法形容的人。“要是他成了我们的国王，那可是我们千载难逢的福分。”所有人都满怀期待的这样说。

实际上，在给齐昭公举行丧礼期间，公子商人就在紧锣密鼓的行动了。

所有人都明显感觉到齐昭公的丧礼的氛围不对劲，可是没人说出来。他们都在内心里站在了公子商人一边。

太子舍却像个木偶似的浑然不觉。当躲在丧幕后面的刺客刺杀了他，他傻乎乎的看着自己身上的穿膛而过的刀子的时候，仍然不明白是怎么回事。

没有人责备公子商人。

但是公子商人却没有立即即位。公子元比他年长，为了掩人耳目，公子商人要把王位让给他。“太子舍太平庸了，毫无威望，无法把持大局。”公子商人假惺惺的对公子元说，“我这么做是为了你。”实际上，公子商人是要公子元亲口把王位让给他。

公子元果然吓坏了，惊慌失措的拒绝说：“我早就知道你对国君的位置充满了渴望。你现在怎么把我连累进去？我能事奉你，可是你却不能事奉我。我现在唯一的愿望就是你成为国王后，能容得下我。”公子元的声音里充满了乞求，“我别无他求，只希望从此以后做一个普通人，老死在齐国。”

公子商人答应了他，然后心安理得的即了位，他就是齐懿公。

三 拘执周天子的使者

虽然齐懿公没遇到任何阻碍就当上了国王，可是他的放纵的好日子却并没有开始。太子舍死后，昭姬伤心欲绝，没日没夜的嚎哭。哭声悲戚、歇斯底里，既刺耳又让人浑身起鸡皮疙瘩。齐懿公受不了那种令人抓狂的哭声，他觉得自己都要跟着那个该死的女人神经质了。为了让自己过上清净的日子，齐懿公命人把昭姬囚禁在自己再也听不到她哭声的地方。

昭姬没有就此罢休，她秘密买通了宫人，把自己被囚禁的消息传送到鲁国。

实际上，就世代代的鲁国人来说，只有一个真正的强国，那就是齐国。因为只有齐国才会对他们的生存构成显而易见的令人胆寒的可以说是触手可及的威胁。不论是鲁国的君还是臣，全都对齐国充满了一种与生俱来的畏惧。所以鲁文公虽然收到了昭姬的求救信，却毫无勇气去齐国向齐懿公求情。他把昭姬的遭遇转述给周匡王。

周匡王派单伯去齐国，为昭姬求情。

可是单伯却因说话口无遮拦而得罪了齐懿公，陷入巨大的麻烦之中。但是，在得罪齐懿公之前，单伯却一点预感也没有。当时，他在见到齐懿公之后，带着一种王朝至高无上的优越感大大咧咧的说，“既然都杀了她的儿子，还把她囚禁起来做什么呢？不如放她回鲁国，展示你的宽宏大量。”

齐懿公一听到杀她儿子这几个字，脸色一下子就变了，一句话不说，就命人送单伯回使馆。

当天晚上，齐懿公就开始了他的报复。他先是把被囚禁的昭姬安排在她昔日居住的富丽堂皇的宫殿，再派人去邀请单伯。“实际上，我一直没有怠慢国母。”齐懿公的人代齐懿公说，“如今，既然你来了齐国，为什么不去看望她，以表示周王朝对她的眷顾之情呢？”

这听起来再也合符情理不过了。单伯毫不犹豫就上了当，他没留意到了这些话不合常理的地方，那就是使者作为陌生人，怎么能进一个王室女人的后宫呢，就算是被邀请，也显得太轻率。

单伯一跨进齐国后宫的大门，就感觉到了自己的行为很突兀，因为他突然想起一件事，就是他未有进入过王室的宫殿。不过，单伯一想起自己是周王朝的使者，就觉得进诸侯的后宫也没有什么大不了。

不排除在进入昭姬的寝宫时，单伯被充满女人气息的室内装饰所撩动，产生过短暂的或者说一闪而过的歪念头。可是，当他一看见昭姬那副憔悴的饱受折磨的样子，就什么想法都没有了。而昭姬满脸泪痕的怯懦神情散发出的扑面而来的平庸气质使他立即明白了她悲惨命运的一切缘由。

可是，他甚至来不及和昭姬说话，一直悄无声息的紧随其后的齐懿公就冲了进来。“你这个王朝使者，竟然私会国母。”齐懿公气急败坏的大叫，“难道你想和她行苟且之事？”

单伯明白自己受骗了，可是太迟了。

齐懿公把单伯拘执了起来，并出兵讨伐鲁国。“得让鲁侯明白，就算是周王朝出面也无济于事。”齐懿公狠狠的说。

事实上，得意忘形的齐懿公忘记了还有晋国存在。虽然周王朝不能对他怎么样，但是当他出兵南下的时候，晋国却出面了。

赵盾一收到鲁文公的求救，就联合中原诸侯聚集在扈地，商议讨伐齐国。

齐懿公妥协了，释放了昭姬、单伯，撤回了讨伐鲁国的军队，并给晋国送了数额巨大的贿赂。

既然齐懿公的认错态度如此积极，赵盾也就放弃了讨伐齐国。
(实际上，让赵盾打消讨伐齐国的念头的真正原因是齐懿公那一车连着一车的贿赂。)

鲁文公见晋国不讨伐齐国，也派公子遂送礼给齐国求和。

就这样，齐懿公给赵盾塞了点钱，就把所有的麻烦给解决了。

四 隐忍后的放纵

对他来说，再也没有什么可担忧的了。他要享受生活，全心全意享受巅峰状态的人生带给他的无限乐趣。没有人可以限制和阻止他，他也不允许别人对他随心所欲的生活方式表示不满。他打定主意从此以后想做什么就做什么。

他成了国王，这不再是梦中的虚无的幻想，而是显而易见的事实，所以他可以毫无顾忌的强夺邴原的土地了。这私人恩怨他耿耿于怀了许多年。当年，他和邴氏家族闹纠纷的时候，还是一名毫无实权却又十分要强的公子。那时节，他的生活并不比普通的贵族家庭优裕多少，所以在平常的生活中，他不自觉的就显得十分小气，因此，在和邴原发生土地的边界纠纷时，他寸步不让。而管仲竟然毫不理会他是身份尊贵的王室成员，判了邴原胜诉。这让他气上加气，恼火极了。现在，身为国王的他在解决了由非正常即位遗留下来的所有麻烦之后，就立即把邴氏家族的土地给全夺了过来，并一不做二不休的把管氏家族驱逐了（管氏家族逃到了楚国，得到了楚庄王的收留），不仅如此，还派人挖开邴原的坟墓，敲断那具倒霉的白骨的胫骨。

所有这些事情发生的时候，邴原的儿子邴歆一直侍奉在齐懿公的身边，可是他却无动于衷似的，既不悲哀也不痛苦，仿佛那具断了肢的白骨不是自己的父亲。

“你说你父亲是不是活该呢？”齐懿公恶作剧似的笑嘻嘻的问邴歆，语气充满了残忍的意味，“你不会怪我吧？”

“他活着的时候没被斩首就已经很幸运了。”邴歆恭敬的回答，“区区朽骨有什么值得同情的呢？我当然不会抱怨主公。”

真是一个忠心耿耿的人，而且其残忍的程度不亚于自己，齐懿公对邴歆产生了一种同气相求的好感，又把邴氏家族的土地退还给了他。

实际上，邴歆对齐懿公恨之入骨，只是迫于其威势隐忍不言。在顺着齐懿公的意思回答他的时候，邴歆就下定了决心要为父亲报仇。

在邴歆的心中埋下了一颗永不消隐的仇恨种子后，轻狂的齐懿公又在大夫阎职心中埋下了另外一颗。

既然打定了主意为所欲为，齐懿公的行为就变得十分荒唐起来。打记事起，他就非常羡慕父亲。齐桓公那没日没夜的淫荡生活和身边数不清的放荡女人在他心中烙下了永恒的烙印。自少年时代起，他就对那种毫无节制的纵欲生活梦寐以求。如今，他登上了当年属于他父亲的王位，压抑在潜在意识中的欲望终于彻底爆发了出来。他过上了放荡不羁的生活，变着花样寻求刺激。他要把齐国的所有标致女子搜罗到自己的身边来。于是，很快，他的整个身心就沉浸在肉体的海洋中了。他很欣喜自己能以快得异常的速度投入到新生活当中，他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自在（实际上，他对荒唐生活的不知疲倦的热切追求带有强烈的模仿意味，是在不自觉的追寻已经死去多年的父亲的生活

方式，而这也是那个伟大霸主留给这个毫无远大志向的儿子的唯一有能力模仿的东西)。

尽管过度的纵欲使他眼袋虚肿，双目无神，但当他听说大夫阎职的妻子是一等一的美人儿时，他的眼睛里又闪现着欲望的光芒。

元旦那一天，在齐懿公的心怀不轨的刻意安排下，临淄城，尤其是王宫一带的节日气氛十分热烈。在那种使人们感到异常轻松和自在的氛围中，齐懿公下了一道命令，所有官员的妻子必须去王宫朝见国母。

这是一道极具欺骗性的命令，在如此欢乐的喜庆日子里，国母需要众多女人的陪伴，不是合情合理的吗？

阎职的妻子对齐懿公的险恶动机浑然不知，和其他官员的妻子一起，恭恭敬敬的入宫朝见国母。

随着夜色四合，其他官员的妻子都出了宫，回了家，而阎职的妻子却一去不返了。

那一晚，齐懿公在阎妻的熟透了的身体上再一次体味到了新鲜的性爱，而在阎妻疯狂的挣扎和哭叫中，他更是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刺激。

实际上，过度放纵的齐懿公对与性有关的恶作剧远大于对女人肉体的兴趣。

那天晚上，当齐懿公在阎妻的温润的肉体上扑腾的时候，阎职的情绪在发生着巨大的变化。焦急的等待、血脉喷张的愤怒和绝望最后演化成了刻骨的仇恨。当仇恨最终在他心里扎下根之后，他反而冷静了下来。所以当第二天齐懿公派人来告诉他，国母对他的妻子特别钟爱，要留在后宫侍奉她的时候，他那面无表情的神情看起来更像是冷漠和麻木，而仇恨已经隐藏得很深了。

五 在睡梦中死去

阎职和邴歆对仇恨的不着痕迹的压抑和掩饰使齐懿公从一开始就上了当。齐懿公老是不动声色的算计别人，现在，轮到别人用同样的方式报复他了。

那年的仲夏五月，天气出奇的闷热。哪怕是干坐着，汗水也会留个不停，每个人的身体都成了大汗缸。齐懿公受不了那种汗渍粘着身体的湿热，要去临淄城南门郊外的申池游泳，而且，申池边的茂密的竹林又是避暑的不可多得的好地方。

齐懿公命邴歆和阎职给他驾车。

这半年来，邴歆和阎职一直在尽心尽力的侍奉他，甚至达到了卑贱的地步，以至于齐懿公毫不怀疑他俩的忠心，所以当有人警告说邴歆和阎职不可信的时候，他根本不听。

于是，齐懿公就在那天出了事。

到达申池后，扑面而来的凉爽使齐懿公的心情变得出奇的好。他甚至还在申池边摆开了小巧而别致的筵席，喝了个酩酊大醉。

随后，心满意足的齐懿公躲进竹林深处，一面避暑一面午休去了。

同样闷热不堪的邴歆和阎职则跳进了申池，享受蓝幽幽的池水带来的清凉。

这是他俩第一次单独呆在一起。疏疏落落的竹林把火辣的阳光挡在了喧闹而浮躁的世界，只泻下了在水面晃动不已的光斑，寂静的风吹过的时候，波光粼粼。四周一片静谧。邴歆看着若无其事的躺在自己不远处的阎职，产生了一种同命相连的感觉。而竹林围绕起来的狭小空间和寂寞的风声使这种感觉分外强烈，仇恨也在无限膨胀。这是五个月以来他第一次感到仇恨在体内如此强烈的悸动，他几乎无法控制它。他十分清楚，这是由于各种对报仇有利的因素在此刻同时出现的缘故：齐懿公对他毫无防备，孤身一人在竹林深处睡得跟死猪一样，而且眼前还有一个同样对齐懿公怀着仇恨的人（现在，他唯一不确定的是，阎职到底有多恨齐懿公，但是，他确实需要一个共事者，而阎职就是最佳人选。）于是，邴歆决定试探一下阎职。

他折了一根竹枝，往阎职头上敲去。

“你打我做什么？”阎职不高兴的问。

“哟？”邴歆故作奇怪的问，“别人把你妻子抢了你都不生气，我打你一下你就生气？就受不了了吗？”

“难道你不是一样。”阎职反驳说，“你父亲还被鞭尸呢，怎么没见你做什么。”

“我恨他入骨。”邴歆激动起来，直截了当的说，“只是苦于没有机会报仇。”他突然压低声音，“现在凶手就睡在竹林中，只有我们两人跟他一起出游，这可是天赐良机。”

“要是你肯干。”阎职说，“我一定帮你，跟你一块干。”

于是，两人水淋淋的走出申池，穿好衣裳，往竹林深处走去。

当邴歆和阎职踏着枯落的蓬松的竹叶来到齐懿公身旁的时候，齐懿公正在酣睡当中。几点从竹枝缝隙间透进来的光线洒落在他的身上和脸上，使他看起来一片安详。

邴歆和阎职意味深长的对视了一眼。“主公口渴了。”邴歆命令懒洋洋的摇着扇子的侍从，“快去给他取水来。”

侍从顺从的离开后，两人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掐死了齐懿公，然后用他的佩剑割掉了他的脑袋，就若无其事的离开了。

实际上，齐懿公即位之后，就再也没为人民干过一件事，他把人民彻底忘记了，专心致志的享受生活。在逝去的四年中，他干尽了破坏伦理的事，人们对他寒透了心，早已在内心里抛弃了他。

所以当人们得知齐懿公死于非命的时候，并没有感到多少悲哀。隔着四年的重重岁月，他们早已忘了他的好处，而只记得他的残忍和好报复的习性。

在邴歆和阎职携家带口慢悠悠的往南边逃亡时，没有人阻拦他们（在逃亡前，两家人还大肆庆贺了一番，同样没有人非议）。

齐懿公死后，人们推举德高望重的公子云即位，他就是齐惠公。

六 同样的夺国方式，不同的结局

实际上，在四年前，齐懿公用重金收买人心的方式成功夺得王位的消息传到宋国时，就引起了一位宋国王室公子的积极效仿。他就是公子鲍，是宋昭公的弟弟，是宋国有名的美男子。他势力之所以得到张扬，除了他向来敬重朝堂的官员之外，还有一个至关重要的原因，那就是宋襄公夫人的有意栽培。而宋襄公夫人之所以心甘情愿的不遗余力的栽培他，就是因为她爱上了他那俊朗的外表和散发着强烈的男性气息的身体。

那时节，宋襄公夫人已经很老了，是祖母级的人物了（实际上，她就是公子鲍的祖母），可是她却越老越淫荡，不可救药的爱上了公子鲍。她爱他爱得发了狂，像个痴狂的少女似的，甚至达到了甘愿为他奉献一切的地步。在她精心安排了一次筵席上，公子鲍喝了个酩酊大醉。她就是想借此机会得到他的身体。可是，尽管公子鲍已经醉得几乎站立不稳，但他还是竭尽全力拒绝了祖母的非分要求。

尽管宋襄公夫人遭到了无情拒绝，但她未有像心胸狭小、脸皮单薄的那些女人那样由爱生恨，她反而更加爱他了。她总觉得自己为他做的事情不够多。一个大胆的想法在为爱着了魔的宋襄公夫人的心底产生，她要扶持他成为国王。而且，她认为自己这么做是在为宋国人做一件大好事，因为宋昭公虽然已经是成年人了，却还一点不懂得什么叫责任感。他还是像孩童一样贪玩，既无心参与国家政事，也没想过拉拢人心，总而言之，心态十分幼稚的他根本就还未有搞清楚状

况。他成天只知道乐此不彼的和那几个从小玩到大的贵族子弟公子印、公孙孔离和公孙孔叔玩耍。

而这三个当年心地单纯的好友在长大成人后，表面看起来虽然没什么变化，还是他心甘情愿的玩伴，可是却越来越居心叵测。他们仍像以往那样亲近他，可是动机不再单纯，而是千方百计想办法把权力从他手中哄骗过来。

可是，就在他们自以为羽翼已经成熟，准备发动变乱，驱逐掌握着朝堂实权的贵族们的时候，宋襄公夫人却悄悄通知了那些贵族们。他们反而先发制人，杀掉了公子印、公孙孔离和公孙孔叔，然后，他们把变乱进一步扩大，干脆杀掉了宋昭公，扶立公子鲍为君。

其实早在这次变乱之前，公子鲍就在宋襄公夫人的帮助下，像齐懿公那样，四散家财，收买人心，并且取得了显著的效果。

所以公子鲍即位（就是宋文公）在宋国人看来，是一件水到渠成的众望所归的事。

可是晋国的赵盾却不这么看，当宋文公杀掉国君、通过变乱的方式夺得王位的消息传到晋国的时候，赵盾第一反应就是出兵讨伐他。

可是，当赵盾任命甸林父为大将，联合了郑国、卫国、陈国等诸侯讨伐宋国时，甸林父却并未有按照最初的计划那样，让战争洗刷宋国。他接受了宋国的贿赂，反而与宋国结盟，确定宋文公的国君之位。

同行的郑穆公看透了晋国，那些太行山西边山麓的人太现实了，贪欲过于膨胀，毫无霸主的气度和风骨。他们的霸权注定会转移给其他国家。而有资格接手晋国霸权的国家非楚国莫属。于是，郑穆公回国后，当即背叛了晋国，重新投靠楚国。

赵盾太实际了，或者说，太自私了，他对国家称霸的那些虚名毫不在乎，只在乎眼下能捞到多少看得见的好处。

就这样，在贪婪的赵盾的纵容下，违反了即位规则的宋文公和齐懿公都未有遭受惩罚，而晋国的霸权却从此摇摇欲坠了。

虽然宋文公和齐懿公夺权的方式一模一样，可是却因即位后的不同表现，命运大相径庭。宋文公在即位二十年后才因病去世，他的儿子宋共公还破坏了自古以来的宋国的埋葬规则，厚葬了他。

而齐懿公却因残忍和恶毒成了当时最可悲、最不幸的人。

第九章 仲遂

一 多情的公孙敖

齐惠公公子元即位的第二年春天，鲁文公病死了。为了不重蹈齐懿公覆辙，齐惠公反其暴政而行之，决定与鲁国修好，派人到鲁国吊丧。

实际上，在鲁文公死之前好几年，仲遂就已经权倾朝野了。他是鲁国公族，是鲁庄公的儿子，因为居住在曲阜东门，所以又叫东门遂。

在鲁国，孟孙氏、叔孙氏、季孙氏“三桓”专权已经不再是秘密，而是一件十分公开的事了。东门遂是仲孙氏，并不在“三桓”之列，本来是靠边站的，可是在后来，由于孟孙氏的公孙敖得罪了仲遂，客死他乡。他失落的权力就全被仲遂揽了过去。

公孙敖手中掌握着大量权力，可是就正统人士看来，他用得不是地方。他多情、是一个为了爱情不顾一切的情种，所以他的权力注定会因女人和爱情而逐渐消耗掉。尽管他在莒国娶了戴己和她妹妹声己，她们努力的生产也使他儿孙满堂。可是在戴记病死之后，公孙敖并未有安于享受天伦之乐和满足于别人对他尊贵身份的尊重，同时，古板的毫无情趣的声己也满足不了热爱生活的他。他不愿后半身在沉闷无聊的没有爱情的生活当中度过，他没有提升声己为继室，而是再

次向己氏家族提亲，想娶美丽的、可爱的、眼神充满忧郁感的己氏为妻。

但是己氏家族没有同意，原因就是声己还在世，应当提升她为继室。

“我是来给我弟弟仲遂提亲的。” 公孙敖狡猾的撒谎说。

己氏家族这才同意公孙敖的提亲。

既然已经放出话来，是给仲遂娶亲，公孙敖只得装模作样的为仲遂办婚事。但是，当他鄢陵城楼上远远望见己氏羞羞答答的娇美姿态时，凭着老练的眼光，他就看出她那含蓄的娇羞有蕴含着万种风情。一股浓烈的爱意抑制不住，突然从公孙敖的内心深处腾腾升起。就那一眼，他就不可救药的爱上了己氏，而把仲遂忘了个一干二净。当天晚上，他就抛开一切顾忌，和己氏同床共枕了。

与新婚之夜阔别多年（儿子们都已经长大成人），公孙敖在那天晚上再一次体会了到鱼水之欢带来的无尽欢乐。

可是，这一夕之欢也给他带来了灾难。

仲遂听说了这件事后，感到了莫大的侮辱。他没想到哥哥竟然公然损毁他的名誉，夺走了他的妻子（尽管他后来明白这是公孙敖为了得到己氏所施的雕虫小技，但他仍然怒不可遏）。

仲遂是如此的愤怒，以至于甚至向鲁文公请求出兵讨伐公孙敖。

但是，叔仲彭生认为没必要小题大作。“幸而没有遭到他国侵犯我们。”他劝鲁文公和仲遂说，“怎么能自动干戈，扰乱国内难得的和平生活呢？”他不同意出兵。

叔仲彭生是太子恶的老师，是一位为人处事小心翼翼而又十分迂腐的老人。他说服了仲遂。仲遂最终没有在这件小事上继续追究下去。

不过，仲遂的愤怒还是使公孙敖感到了一种莫名的恐慌。他乖乖的听从了鲁文公的安排，把己氏退回莒国（鲁文公要公孙敖这么做，是为了让仲遂得到宽慰，使他们兄弟俩和好如初，从表面看来，他似乎达到了预期目标，至少公孙敖和仲遂在那件事之后并未有闹过别扭）。

可是，己氏却彻底俘获了公孙敖。孤苦伶仃的他简直无法忍受相思的无尽煎熬。他已经痛苦得快要疯掉，热烈的情感不再受理智的任何支配，他已无法用坚定的主见掌握自己的命运了，他这时只有一个愿望，就是再见到己氏。

他真想抛掉一切去莒国追随己氏，可是他却连曲阜城都出不了。所有人都在用一双饱含着伦理色彩的眼睛看着他呢，他没有足够的勇气和力量冲破樊笼。

在和己氏分别了近一年的漫长时光之后，因为鲁文公派他去吊周襄王的丧，所以他终于有机会正大光明的走出曲阜了。

公孙敖并未有去洛邑，而是中途转道莒国，去见他朝思暮想的己氏。

当时，一收到鲁文公的任命，公孙敖脑海里就浮现出与己氏重逢时兴奋若狂的情景，而旅途的寂寞和荒野的岑寂则使他更加渴望见到己氏。

在和己氏胡闹鬼混的那些年月里，公孙敖从未有想过回家。他对己氏的身体的贪婪主宰了一切，好像通过情欲集中了年轻时代的难以抑制的劲头。他常常为性爱的别出心裁的方式而洋洋得意。随着时光的流逝，他的心底逐渐滋生了厌倦情绪，不过，他仍然能在玩腻了的地域之外发现新的乐趣，在单调的情爱中还有未曾开发过的地方，其趣味不比情欲差多少。他常常会长时间的在大白天欣赏己氏的一丝不挂的身体，目光中充满了攫取的意味。

他满以为自己会心甘情愿的心无旁骛的老死在己氏身边，可是，在几年后，他还是掉进了怀念的陷阱。对故乡的思念之情像仲夏午后的一阵暴风雨，突如其来的袭击了他，令他措手不及。他像当初发狂似的思念己氏一样思念起故乡来。

这时候，从迷梦中醒过来的他突然记起，自己身边的女人是仲遂的妻子。她真的是仲遂的妻子吗？他们甚至连面都没见过，而自己则对她的生活习惯和身体的每一个细节都了如指掌。想到这里，他产生了一种胜利者的满足和优越感，所以在后来，当他怀着对故乡的不可遏止的思念之情要回家，而仲遂提出了三个异常苛刻的条件（不上

朝，不参与国家政事的决策，不携带己氏回鲁国）时，他连想都没想就答应了。

回国三年，他像一只精疲力竭的困倦的野兽似的，成天闭门不出，而仲遂则把本属于他的权力全捞过去了，紧紧抓在自己手中。

公孙敖一点也不在乎。随着时光的流逝，己氏像幽魂一样，又开始从他记忆的深潭中往上浮。一天，他突发奇想似的携带着所有家财，不再乞求、知会、通知任何人，一阵风似的去了莒国。

这次他在莒国己氏家呆的时间更长。久别重逢并没有使他们的爱以短暂的激情的方式爆发，他们的爱变得非常平静，可是却和过去的狂热时期一样缠绵。己氏的灵魂早已成了他身体的一部分。他们已习惯了在彼此心灵中的根深蒂固的理所当然的存在。有时他俩常常一声不响的坐到黄昏，脸对着脸，眼睛望着眼睛，感受着生命带给他们的奇迹，庆幸他俩渡过了无常命运的各种隐秘的危险地带，终于扭结在了一起。

对仲遂来说，公孙敖的好色习性给了他巨大的施展才华和把握政治权力的空间。公孙敖的长期离职使仲遂对自己的权力生活都习以为常了。突然，在很多年之后的某一天，传来了公孙敖要回家的消息，而这一回鲁文公也未有加以阻止。尽管上一次公孙敖也如愿以偿的回了家，可是仲遂及时采取了措施，留住了到手的权力。如今，隔着遥远的岁月，人们都把公孙敖当年耍的小聪明忘记了，反而对他和己氏的爱情充满了某种怪异的同情和向往。仲遂努力的求索自己的灵魂，

他发现自己已经和公孙敖流落到自己手中的权力紧紧连在一起了。他宁可死也不愿放开。

不过，就在他担心不已的时候，又传来了公孙敖在转道齐国途中，病死在堂阜的消息。

二 请你拥立我的人

对仲遂来说，他再也没什么可担心的了。他得集中精力向前看。实际上，他从来就不满足于现状。他从未有停止过奋斗和努力。他早看清了形势，和掌握兵权的叔孙得臣结成了隐秘的联盟。

仲遂之所以和叔孙得臣结成了秘密联盟，全是因为鲁文公的宠姬敬嬴野心勃勃，不甘人下的缘故。

敬嬴是鲁文公娶夫人哀姜时，秦国送过来的陪嫁女。她为鲁文公生了公子倭和公子叔盼。当然，哀姜也为鲁文公生了两个儿子——太子恶和公子视。虽然公子倭是这些孩子当中年龄最大的，但由于姬恶是夫人所生，所以鲁文公把他立为太子，并让宅心仁厚的叔仲彭生做他的老师。

敬嬴倚仗着鲁文公的宠幸，早已滋生了让自己的儿子公子倭继承王位的念头。她知道，要实现这一和后半生的幸福紧密相关的人生目标，必须采用非常手段。她花重金暗地里把公子倭托付给仲遂，并许诺说，要是公子倭成了国王，鲁国的权力全归他。

仲遂梦想的就是这个。他答应了敬嬴。为了确保万无一失，他决定拉拢生性贪婪又爱慕虚荣的叔孙得臣。他常常把敬嬴的各种赠品转赠一半给叔孙得臣。“这是嬴夫人让我赠送给你的。”仲遂每次都这样说，叔孙得臣的心情老是因贵重的礼物和仲遂的抬举而出奇的好。实际上，仲遂对他的最大的抬举就是让公子倭常常去他家，谦虚而恭

敬的向他请教些政治、军事和人生方面的问题。一些人人都明白的浅显道理在经由他用教训的口吻语重心长的说出来后，公子伋都会虔诚的点头称是，如获至宝。

叔孙得臣的虚荣心得到了极大的满足，打定主意帮助公子伋。

鲁文公的死和齐惠公的吊丧给了仲遂和叔孙得臣难得的机会。“以前，齐鲁的甥舅关系使得两国关系十分亲密，可是，自从齐孝公和我们的关系闹僵以后，直到最近的齐懿公时代，两国都未有相互往来。”仲遂满怀希望的对叔孙得臣说，“如今，齐侯主动派人来鲁国吊丧，显而易见是要修复两国关系。我们应该趁答谢齐国的出使机会，争取齐国援助我们扶立公子伋。”

他们顺利争取到了齐惠公的支持。那时候，晋国已开始给诸侯们一种软弱无能的印象。齐惠公虽然已经一大把年纪了，但还是对霸权充满了某种模糊的渴望，至少，他希望在自己的余生在小范围内发挥影响。

当时，在款待仲遂和叔孙得臣的筵席上，齐惠公好奇的问仲遂，为什么鲁国的太子叫“恶”呢？“起什么名不好。”齐惠公想他弄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觉得很奇怪。

“因为他出生的时候，史官曾占卜，卦象显示将来他会不得好死，不能当国君。”仲遂不怀好意的信口胡诌，“所以先君把他起名叫恶，就是厌恶他的意思。”仲遂见齐惠公深信不疑，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赶紧补充说，“实际上，公子伋才是先君钟爱的儿子，而且

年龄也是最大的，又非常讨人喜欢。”然后，仲遂在齐惠公面前极力赞扬公子伋，好像他生来就应该是国王似的。

“可是自古以来就是年长的人继承王位。”齐惠公突然打断仲遂，疑惑的问，“为什么不册立公子伋为太子呢？更何况还是他钟爱的儿子！”

“鲁国的习俗是立嫡子不立长子。”仲遂惋惜的说，语气里充满了遗憾，“只有在没有嫡子的情况下，才册立长子为太子。”突然，仲遂话锋一转，殷切的看着齐惠公，说“要是你愿意为鲁国改立国君。我们愿意像以往那样，和齐国结亲，一心一意事奉你，而且每年都向你进贡。”

听了这番条件优厚、极具诱惑力的话后，齐惠公怦然心动，当即就答应了仲遂。

三 让我们自己行动

仲遂回国后，把齐惠公即将把女儿嫁给公子倭的消息告诉给季孙行父（就是季文子）。季文子是一个谨小慎微的人，遇到的每一件事，他都会三思而行。实际上，三思而行这个词就是由于他行事过分小心的习惯而诞生并流传下来的。在后来，连伟大的孔子都感叹他这个人太小心啦，一件事情思考两遍就绰绰有余了。

当时，尽管季文子也是“三桓”之一，但他已看清了形势，经过深思熟虑，决定依附仲遂，度过人生中艰难的岁月（仲遂的得志对季文子来说，就是处于人生的低谷。他们虽然不是政敌，但权力既然在仲遂手里，他季文子就只是朝堂里可有可无的摆设。）实际上，在后来，仲遂死后，老谋深算的季文子把鲁国的权力从公孙归父的手里夺了过来，然后通过推行初税亩这种承认土地私有合法化的田赋制度，开启了以季氏为首的三桓政治：初税亩的实行使得作为首倡者的季氏及三桓纷纷抢占开垦的私田，从而使鲁国的三桓得以顺利成长，成为后来凌驾于君王之上的强势家族。

实际上，季文子不仅行事谨小慎微，还十分节俭，克俭持家，甚至到达了吝啬的地步（至少在不知情的人看来是如此）。在十五年后，当他终于执掌了政权，就把节俭的风气扩大到了整个鲁国贵族。

虽然在后来，季文子在鲁国发挥了令人罕见的影响力，但现在他却只能看着仲遂的眼色行事，所以当仲遂告诉他说公子倭要娶齐惠公

的女儿时，他虽然对齐惠公不把女儿嫁给太子恶，而嫁给一个毫无实权的公子表示奇怪，但当他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时，就住口不语了。

可是，当季文子把自己了解的情况秘密告诉给太子恶的老师叔仲彭生时，叔仲彭生却不以为意。“太子恶的君位已经确定了。”他满不在乎的说，“有什么好担心的呢。”

叔仲彭生太大意了。太子恶和公子视死在马厩的噩耗很快就传到了他家。实际上，说叔仲彭生太大意，倒不如说他太迂腐，以至于对险恶的人心毫无防备更恰当些。因为当仲遂在王室的马厩谋杀了太子恶兄弟俩后，又假传君命，诱骗他入宫，试图杀掉他时，他又毫不犹豫的要进宫去。尽管他的家臣公冉务人极力劝阻他，不让他进宫，说这全是仲遂一伙的阴谋，但他根本不听。“国君召见我。”他固执的说，“就算是死，我也不能逃避。”

“可是，如果并不是因国君的需要而死，而是死于欺骗。”冉公务人激动得无法控制自己的情绪，“那又算什么呢？”他突然大哭起来，紧紧抓住叔仲彭生的衣裳不放手。

叔仲彭生突然变得极其不耐烦，用力甩开冉公务人，连看也不看他一眼，就带着一种高傲的自尊驾车离开了。

于是，入宫的叔仲彭生就这样被仲遂雇佣的刺客杀死了。刺客们为了掩盖罪行，还极其残忍的把他埋在马粪里（后来，叔孙得臣尽管与他哥哥叔仲彭生毫无感情，但出于显而易见的血缘关系，仍然乞求仲遂告诉自己叔仲彭生被埋葬在什么地方，仲遂告诉了他。然后，叔

孙得臣派人去王室马厩的马粪堆中挖出他尸体，为他举行了丧礼，埋葬在家族的墓群中。)

既然太子恶已经被野性难驯的马蹄死了（这是仲遂向公众宣布的死亡原因），那年长的公子倭在仲遂的全力扶持下，就顺理成章的即位了（就是鲁宣公）。敬嬴也由妃嫔摇身一变，成了国母。

两个儿子在同一天，或者说，在同一时刻死于非命，而之后又没有人站在哀姜这一边。丧子之痛和炎凉的世态使她痛彻心扉，寒透了心，可是，她除了绝望的嚎哭，已经别无选择。

哀姜在鲁国再也呆不下去了。这是一个怎样的世界啊！她对鲁国的一切感到无尽的绝望，决定回齐国。当她嚎哭着从曲阜的街头经过时，那种从骨子里透出的悲伤和痛苦令所有人不自觉的耸然动容，勾起了他们内心深处的对悲剧命运的普遍感伤，连眼里只有利益的对一切早就变得毫无感觉的商贩们也感到了一种遥远而又熟悉的痛感。那天，当哀姜从街头路过之后，被悲伤侵袭的商贩们再也无心做买卖。他们为此罢了一天市。

四 不食鲁粟

当时的绝大多数人，包括叔孙得臣在内，都觉得仲遂的所作所为太过恶毒。可是，由于仲遂权倾朝野，没人敢多说什么。只有鲁宣公的弟弟公子叔盼表示了明确的对抗。不过，他的对抗方式却十分消极（所以仲遂才放任了他，没有找他麻烦）。他拒绝了鲁宣公的重用，还谢绝了他赠送的金帛，总之，只要是和鲁宣公沾边的任何东西，他都不接受。这样一来，他的生活就陷入了极度困窘当中。

在他的后半生，他唯一的经济来源就是靠贩卖自己编织的鞋子而获得的非常微薄的收入。他的收入少得可怜，甚至到了要靠凌晨卖掉鞋子后才有钱买当天的早餐的地步。可是，当他发现自己的生活变得极其简单后，反而感到很满足（尽管十分贫苦和卑微）。

对仲遂来说，他根本不在意公子叔盼那窘迫的生存状态，他现在最紧要的事情就是巩固自己的权势。虽然在夺取权力时采取了令人发指的残忍刻毒的手段，使得所有人都对他感到害怕，但他还是不能掉以轻心、得意忘形。他还有很长一段路要走，因为他之所以突然间胆大包天，无所顾忌的胡作非为，并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全是因为齐惠公答应过全力支持他的缘故。虽然在他篡夺权力期间，齐惠公根本未有出面，但确实是他的许诺给了他非凡的勇气和胆略，所以现在是他仲遂报答大恩人齐惠公的时候了。

他成功说服了鲁宣公，把济西的土地献给齐国，并按照当初的约定，每年都向齐国进贡。

在仲遂的一手操作下，鲁国对齐国是如此的恭谨，以至于后来齐惠公也觉得自己从鲁国得到的好处太多，而把济西的土地还给了鲁国。

第十章 不飞则已，一飞冲天—— 楚庄王（一）

一 幕后操纵

在楚穆王死后，稳定了国内秩序的赵盾再度南下。通过新城会盟，他彻底捣毁了楚穆王在十多年间构建的中原堡垒。在陈国、郑国和宋国归附于晋国的那年秋天，赵盾又出兵调停周王室的纠纷，使得晋国威势大振。

而年轻的楚庄王却只能呆在郢城的深宫中，无奈的看着赵盾收复失落的诸侯，再次夺走中原的霸权。

楚庄王之所以无法与赵盾抗衡，不仅是因为他太年轻，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就是楚国内部正处于一种极不安定的状态中。

早在楚穆王死之前的那一年，楚国就因令尹成大心的死发生过动荡。

那次变乱是若敖氏的斗克发起的，虽然不大但却惊心动魄，差点让楚庄王丢了年轻的生命。

楚穆王任命成大心的弟弟成嘉继任令尹后，受够了奴役生活的舒国联合它的附庸国宗国和巢国发动叛乱，背叛楚国。

于是成嘉率军讨伐舒国。

他取得了巨大的成功，俘虏了舒国和宗国两国的国君，并且包围了巢国。

虽然这次胜利取得了辉煌的战果，但却不彻底，在他回到郢城后，那些动乱的地区仍然不时传来不安定的消息。成嘉决心彻底消灭叛乱势力，和潘崇再次率军出征，而派公子燮和斗克镇守国都。

斗克曾经被秦军俘虏过，后来又被秦国释放了。可是，要是秦国没有在崤山惨败，急于联合楚国对抗晋国，斗克也许永远都没有机会回国。

他回国后，再也没有人重视他。他一直郁郁不得志。

而公子燮则对令尹这一位高权重的职位充满了野心，自从输给了成嘉之后，他也变得异常沮丧起来。

两个失落的人嗅到了对方散发出的臭烘烘的对现实不满的气息，两人很快就结成了隐秘的联盟。

成嘉和潘崇的出征使郢城出现了巨大的空洞，这给了斗克和公子燮实现人生梦想的契机，他们开始了夺权的实际行动，宣布郢城戒严，并派人行刺成嘉。

但是他们派出的刺客却十分无能，不仅没有杀掉成嘉，还在临死前的求饶中把他们的秘密泄露了。

成嘉和潘崇火速回师，迅速包围了郢城。

实际上，没人支持斗克和公子燮，他俩是在单枪匹马的战斗，随着成嘉的攻势越来越猛烈，他俩很快就坚持不下去了。于是，走投无路的他们做出了一个十分大胆的决定，挟持楚庄王从郢城突围。只要逃出去了，就另外成立一个政府，有国王在他们的手里呢，到时候楚国人肯定会看清形势，见风转舵，倒向他们一边的。

他们的美梦并没有做多久，因为当他们途径庐地的时候，被庐大夫戡梁诱杀了。

过了一段有惊无险的生活的楚庄王这才得以获救，重返郢城。

斗克和公子燮到死都不知道，从表面看来，楚庄王是一个任人摆布的木偶，实际上，这场可怕的政变全是楚庄王的阴谋。不论是成嘉和潘崇出兵讨伐舒国，刺客的刺杀失败，还是戡梁的诱杀，包括他俩能够成功挟持楚庄王在内，都是这场鬼神莫测的阴谋的如梦如幻的组成部分。

二 有话直说

这事发生在他即位那年的秋天，是森林里的秋叶反射着耀眼的光的八月。受到惊吓的楚庄王回到郢城后，像变了个人似的，突然间变得超乎寻常的好色，生活十分淫荡，成天在后宫和那些既漂亮又极解风情的妃子们玩乐，除了做爱和饮酒，他不关心任何事，仿佛这次磨难使他看透了人生无常，于是打定主意从此以后抓住有限的生命作无尽的享乐。他深陷在肉欲的糜烂世界不可自拔。为了不被无趣的大臣们打扰，他在朝门悬挂了一道命令：敢谏者，死无赦。

这道无情的命令使大臣们看到了楚庄王身体深处黑暗地带，所有的残暴从那里喷涌出来，令他们不寒而栗。尽管所有人都知道他的行为十分荒唐，是一个可怕的错误，会断送楚国，但是，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没人敢向楚庄王进谏。

实际上，楚庄王是为了麻痹众人，才继续扮演一个昏庸君主的角色。他要通过假痴不癫的特殊方式分辨忠臣和奸佞。尽管这场政治变故没有留下任何隐患，但是国内局势仍然危机四伏，复杂的人心令人捉摸不透。

时间在不知不觉中过去了三年。在这楚庄王一头扎进飘飘欲仙的肉欲世界的逝去的三年中，楚国的高层也在平静中悄然发生了一些改变。成嘉病死了，斗越椒成了令尹（这是他多年来梦寐以求的职位，如今终于如愿以偿了。而且，在他成为令尹的时候，正是国王对现实

生活一点也不关心的时候。这使他有把权力牢牢抓在自己手中。他对此非常满足。在某些不经意的时刻，一些大胆而危险的念头会在脑海里一闪而过。)

虽然目前看似平静，但是危机四伏，要是国王一直这样荒谬下去，楚国会毁掉的。尤其是当赵盾派郤缺率军南下，长途奔袭依附于楚国的蔡国，而楚庄王竟然视而不见时，更是让楚穆王时代的老臣们绝望极了。蔡国是楚国在北方的最后一个诸侯，而晋军相当于是楚国的家门口向蔡国发动猛攻。难道楚国人世代留传下来的像战车一样咄咄逼人的雄心壮志难道就在楚庄王身上戛然而止了吗？大夫伍举从骨子里不甘心。终于，在无尽的痛苦中煎熬了三年后，他决定冒险。就算是死，也要向国王进谏。

他怀着必死的决心入宫谒见楚庄王。

一进宫，一连串的堕落气息就扑来而来，令伍举几乎喘不过起来。

乐手在十分投入的敲打编钟和大鼓。舒缓的乐音令人意志消沉。楚庄王身边的妃子们穿得极少，在轻佻的嬉笑、歪头、扭臀，胸部在衣裳下摆动，不时露出充满诱惑力的大腿。而楚庄王则一边大口嚼着鹿肉，一边醉醺醺的欣赏歌舞。

“你来做什么呢？”楚庄王左拥郑姬，右抱蔡女，被钟鼓等乐器包围着，一副放浪形骸的样子，嬉笑着问伍举，“你来是想喝酒呢？听音乐吗？还是想说什么？”

“我不是来饮酒作乐。”伍举的声音冷静而清晰，像冬日的寒光一样穿透了充满腐烂气息的迷雾，“我刚从城郊回来，有人给我说了一则谜语。我一直没弄明白到底是什么意思，希望国王能为我揭开谜底。”

“咦？是什么谜语？你都弄不懂？”楚庄王的兴致被挑了起来，急切的问，“还要我来解答？”

“有一只大鸟，羽毛五颜六色，十分华丽，停在高处已经有三年了。”伍举的语调很平缓，隐隐透出一种固执的焦虑，“它既不飞，也不鸣叫，不知道是什么鸟？”

“我知道这种鸟。”楚庄王一下子就明白伍举的意思了，觉得他的这种进谏方式十分有趣，笑嘻嘻的回答说：“这种鸟不是普通的鸟，它不飞则已，一飞冲天，不鸣则已，一鸣惊人。”

伍举的表情突然舒展了开来，十分高兴的离去了。

楚庄王即将悔改的消息传开了。人们各怀心思的等着他回归正常生活。

可是，那些满怀期望的官员们却发现，楚庄王虽然说了一飞冲天的话，却毫无实际行动，仍然沉迷在欲望的汪洋之中。

最先耐不住性子的是大夫苏从。他性格急躁而耿直，是一个感情特别丰富的人。当他听说楚庄王会负起一个国家的责任来时，显得十分兴奋，可是，楚庄王后来的举动却令他失望极了。他决定死谏。

一见到楚庄王，苏从就大哭起来。

“你怎么那么悲哀？”楚庄王很奇怪。

“因为我即将死了。”苏从哭得满脸都是眼泪和鼻涕，样子很可笑，像一个遭受了巨大委屈却无处申诉的孩子，可是他的哭声却充满了真切的悲伤，极有感染性，“而楚国也快要灭亡了。”

“你为什么会死？”楚庄王知道他话里面的意思，可是仍想听听他的说法（楚庄王的心底突然涌起了一股热烘烘的暖流，对苏从产生了一种奇异的爱意），“而楚国又为什么会灭亡呢？”

“我要向你进谏，可是，如果你不听我的话，你就会杀掉我。”苏从夸大其词的说，“你杀掉我之后，就没有人敢进谏了；没人敢进谏，国家政治就会一团糟，而楚国就会因此灭亡。”虽然苏从说的话危言耸听，可是由于他异常激动，自己先把这些话当了真，所以听起来十分真诚，令人觉得他那狂热的警告会实有其事。

“既然你知道进谏必死无疑，为什么还这么做。”楚庄王的内心受到了震动，他觉得苏从会说一些惊世骇俗的话来，可是他却以一种讥讽的口吻问苏从，“你岂不是太愚蠢了？”

“虽然我愚蠢。”激动的苏从口不择言，说话再也不经过思考，只要能把自己最初的想法表达出来，哪怕接下来会全世界最恐怖的事，他都能泰然接受，他已做好了迎接一切灾难的准备，所以他脱口而出，“但是国王比我更愚蠢。”

“我哪里愚蠢了？”楚庄王勃然变色，愤怒的质问苏从。他的愤怒带有一种刻意伪装的意味，可是精神处于极度紧张状态的苏从却一点也没觉察出来。

“要是你不愚蠢，”苏从觉得自己已把自己逼到了绝境，索性一鼓作气的说了下去，“为什么放着诸侯畏服、四时贡献那么多好处不要？为什么不用强大的兵力去征服中原？为什么要沉湎酒色，荒废时日？如今，不仅晋国夺走了曾经属于我们的诸侯，连舒国那样的小国都要背叛我们。是的，你现在很享乐，可是你想过以后吗？想过以后的可怕的祸患吗？我虽然愚蠢，可是我死只不过死了一个人，而以后人们还会拿我和比干、关龙逢这些千古忠臣相比，要是你耽于享乐，恐怕以后想做普通人都没机会。”苏从一口气说完这番话，心里反而觉得特别的畅快，“现在，请借用一下国王的佩剑，让我自刎。”

三 变化神速

苏从的话使楚庄王的脊背一阵发冷，当即决定换一种生活方式，彻底远离那种昏昏噩噩的日夜不分的无聊生活。就在那一天，他开始亲自处理朝政，作出了很多重要的决策，不再听靡靡之乐，疏远郑姬和蔡女，册立既美艳又贤淑的樊姬为夫人，任命蔿贾、屈荡和潘尫，以分散令尹斗越椒过于集中的权力，联络秦国、巴国和蛮荒部族讨伐背叛楚国的庸国，由他亲自督战。

由于国王的亲自督战，将士们的攻势十分猛烈。

庸国力不能支，宣告灭亡。

这是楚庄王亲政以来的第一场胜仗。

他的改变是那么的迅速，以至于很多人既兴奋不已，也很不适应。不过，他们很快就会习惯楚庄王雷厉风行的作风。

随后不久，他又命令郑国讨伐宋国。郑国的公子归生与宋国在大棘交战。郑国取得了辉煌的胜利，俘获了华元和吕乐，并缴获兵车六百四十乘。

而当晋国人出兵攻打郑国时，楚庄王又及时出兵援救，与晋军在北林地区发生遭遇战。楚军不仅取得了胜利，还俘获了晋将解扬。

楚庄王羁押了解扬整整一年才释放他。

这时候，赵盾开始深切的感到了来自南方的可怕的压力。他知道，自己那刚刚归于平静的生活注定要被楚庄王搅乱。

第十一章 无冕之王赵盾（二）

一 西边和南边还在威胁

面对楚国公然挑衅中原霸权的野心，赵盾打算联合秦国制约楚国。

可是，为了赵氏家族的繁盛，为了让赵穿建立军功，赵盾放弃了最初的与秦国修好的打算，而采纳了赵穿的计策：出兵侵犯秦国的附属国崇国，诱使秦军来救，之后再与秦国讲和。在赵穿看来，这种居高临下的谈判会使晋国在外交上占上风。

实际上，赵穿的计策是一个糟糕的馊主意，绝不会奏效。自从崤山之战以来，秦国和晋国的仇恨已经延续了几代人。要是晋军再无事生非，去侵犯它的附属国，无异于火上浇油，除了加深彼此的仇恨之外，不会有任何结果。

秦国在收到晋国侵犯崇国的消息后，根本不救援，而是反过来讨伐晋国，围困焦地。

赵穿决定解除对崇国的围困，回师救焦。于是，秦国也解围而去。从此以后，赵穿就掌握了兵权。在舆骈死后，赵穿顺理成章地取代了他的职位，成了上军佐将，正式成为六卿之一。

赵盾虽然使赵氏家族的根在晋国越扎越深，越扎越牢，但却彻底失去与秦国和解的可能。在他成为相国、把握军政大权的最初几年，他费劲心机才打退了秦康公一次比一次猛烈的进攻，使他安分起来。现在，赵盾很清楚自己又挑起了他的仇恨。谁也说不准秦康公会在什么时候对晋国发动突然袭击。

而南方的楚国又崛起了，他赵盾在三年前收复的中原霸权又开始受到挑战。

形势变得十分严峻。赵盾深切的感到，时间又倒回了他执政初年。那时节，秦国的牵制和楚穆王的强横使得晋国的霸权几乎到了摇摇欲坠的地步。

二 性格畸形的国君

自己的一切努力到头来全成了泡影，赵盾有种心力交瘁的疲惫。更让他感到前途无望的是，已经长大的晋灵公对国家事务极不负责，成天只知道乐此不疲的吃喝玩乐。

实际上，在晋灵公七岁那年，当他母亲穆嬴为了让他继承君位，抱着他成天在朝堂哭泣的时候，他就被赵盾和朝堂官员们那副冷漠又深不可测的严肃表情吓坏了。那是他第一次出宫，在此之前，除了母亲、父亲和一些服侍他的宫人，他不认识任何人。整个后宫就是他的全部自由世界。那时节，他完全弄不懂母亲为什么会在那些神情怪异的陌生人面前哭得那么撕心裂肺。而那种痛苦到了极点的哭声使他稚嫩的心灵彻底破碎了，精神也完全崩溃了。对童年时代的他来说，那段时间痛苦、诡异，又漫长，虽然不久之后的某一天，他母亲把他放在朝堂那把高高在上的椅子上，让那些奇怪而可怕的陌生人恭敬的趴在地上拜他，但是从那以后，他对后宫以外的世界就有一种莫名的恐惧。

吓破了胆的晋灵公对世界的欲望永远停留在了七岁。从那以后，他的心智就停止了发育。那些只在每天清晨上朝时见到他的官员们没人知道他有病。他们觉得他作为孩子，在上朝时摆出的那副规矩而胆怯的表情十分正常。没人知道，退朝之后，一回到后宫，晋灵公就会出奇的兴奋，就会不知疲倦的玩乐，仿佛再疯狂再荒唐的游戏也无法表达他内心的喜悦之情。实际上，在那个他熟悉的环境中，他才觉得

安全、自在。随着时间的流逝，晋灵公的反常引起了人们的注意，但是仍然没有人把他对在孩童间流行的游戏那种超乎寻常的痴迷当成一种病态，以为他只是像某些贵族的后代一样，贪图享乐，而养尊处优的肩膀担负不起责任。

只有一个人觉察到了晋灵公的反常。他叫屠岸贾，是屠岸夷的孙子，只有他把晋灵公当成永远的七岁孩童那样对待，想方设法满足这个七岁孩童的各种既幼稚又荒唐的欲望。他为他在绛州城修建了一座园林，里面种满了桃花和各种奇花异草。林园除了景致别致，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就是不会令晋灵公感到拘束和陌生。园中的一切都是为嬉游而设。屠岸贾把它起名为桃园。

晋灵公第一次到桃园，就不可救药的爱上了它。他爱桃园，倒不是因为里面桃树成林，景色雅致，而是面对市井的桃园为他打开了一扇神奇的窗口。在桃园的高台上，他能够遍览忙碌的绛州城。对他来说，这是一种奇异的景象，市井的喧闹和繁忙恍如一个怪异的梦境，每天凌晨时分在桃园的高台前出现，又在黄昏时刻消失。不过，他虽然对此十分着迷，却不敢投身其中。他从骨子里害怕陌生的环境，只敢远远地观瞻。

实际上，令他对桃园保持长期兴趣的真正原因，在于他所擅长的打弹弓的技巧引起了无所事事的市民的称赞。最初，他和屠岸贾在高台上用弹弓打鸟。他那精准的手法常常引起台下那些无聊的看客们的大声喝彩。这对一个心智和七岁孩童差不多的人来说，该是一件多么令人兴奋和自豪的事。

很快，晋灵公就从弹弓游戏发现了更大的乐趣，就是用弹弓打台下的围观市民。晋灵公常常一边打市民，一边和屠岸贾赌输赢。他的手法比屠岸贾要高明许多，所以笨手笨脚的屠岸贾总是会一连输掉好几个回合，喝个酩酊大醉。屠岸贾的醉态和被石头打中的市民们的痛苦尖叫则会逗得晋灵公哈哈大笑，乐不可支。

可是，晋灵公的残暴却引起了市民的愤怒和害怕。他们再也不敢站在桃园的台下围观国王的私生活。就算台前那条路是一些市民平常生活的必经之路，他们也宁愿绕道而行。他们不希望自己出一趟门，就丢掉了耳朵，或是瞎掉了眼睛。

实际上，晋灵公十分可怜，他对外部世界的恐惧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直到有一天，有人给了进献了一只异常凶猛的灵獒。在灵獒的保护下，他才觉得自己具备了与世界对抗的力量。

灵獒身型高大，强壮，眼神凶恶、深邃，令人不寒而栗。它有一个令人胆寒的特点，就是在收到主人的发动攻击的命令后，会一面从喉咙发出低沉的持续不断的威胁声，一面以闪电般的速度猛扑过去，飞跃起来咬住被攻击者的脖子，绝不松口，那喉咙发出的像冒血泡一样的声音也不停止，直到口中的猎物死亡。

灵獒只听从晋灵公和驯养者的命令（因此，驯养者被兴奋的晋灵公封为中大夫）。

灵獒的出色表现令晋灵公那颗长期漂浮在空中的缺乏安全感的心终于落了下来。在它的保护下，他不再害怕任何人。他每次视朝，或

是游猎，都会带着灵獒。所有人在见到灵獒时露出的恐惧神情令晋灵公产生了一种战胜的快感。在他看来，他终于可以像正常人一样，大胆的外部世界接触了。

实际上，心智残缺的晋灵公永远无法融入现实。情况在朝相反的方向发展。灵獒的攻击范围（或者说，防守范围）和晋灵公狂躁的眼神形成了一道无形的墙，使得所有人都对他敬而远之。（对他的恐惧和敬畏甚至逐渐蔓延到了氛围向来轻松的后宫）

晋灵公的世界在缩小。缩小得只有他自己、灵獒、灵獒驯养者、屠岸贾和少数几名侍从。

三 强谏

无知而病态的晋灵公在朝着众叛亲离的危险地带走去。随着时光的流逝。在他那残缺的欲望中又增加了成年人的各种怪诞的喜好。这使他的喜好变得越来越不可捉摸，而他也让人们觉得越来越喜怒无常，越来越可怕。

实际上，这一切都是赵盾造成的。他不仅在最初吓坏了晋灵公，而且在他后来的成长生涯中，还牢牢抓住手中的权力不放手。他把本属于晋灵公的权力也全部夺了过来，没给他留下哪怕是一丁点。晋灵公是一个必须存在的摆设，而赵盾才是真正的无冕之王。

现在，晋灵公已经长大成人，如果赵盾不把权力交回去，就会引起人们的猜疑和非议。可是，谁都知道，如果把权力交给晋灵公，后果不堪设想。更何况，赵盾根本就不愿意交出权力。

为了堵住悠悠众口，赵盾开始苦口婆心的劝谏晋灵公。其实赵盾知道，晋灵公是一个毫无希望的人，自己的劝谏绝不会奏效。可是，这样做既会给自己博得一个好名声，也不用放开手中的权力。

一天，早朝结束后，赵盾和士会还未有散去，突然看见两名内侍抬着一个竹笼，行色匆匆的往外走。令人头皮发麻的是，在竹笼的边缘，伸着一只苍白的手，随着侍从的步伐有气无力的摆动。

两名内侍只顾埋头急走，一点也没注意到赵盾和士会在盯着他们。当赵盾命令他们停下时，他们被突如其来的声音吓坏了，脸上露出恐惧的神色。

赵盾疑心陡起，质问竹笼里装的是什么东西。

两名内侍神色慌张，你看我，我看你，嚅嗫不答。

“要是你们不说。”赵盾变得不耐烦起来，狠狠的威胁说，“我就杀掉你们。”

于是，在两名内侍的战战兢兢的述说下，赵盾和士会很快就知道了事情的真相。原来是晋灵公草菅人命，因为宫廷厨师没有及时煮熟熊掌，耽误了他下酒的时间，所以他一怒之下杀掉了厨师，并命人肢解尸体，装在竹笼里，送出宫，抛尸荒野。

事情再也明显不过了。晋灵公又干了一件荒唐事。

“我们一起去劝谏主公吧。”赵盾忧心忡忡的说，“要是他一直这样下去，国家前途无望。”

“我们不能一起去，要是他不听，就没人继续劝谏了。”士会建议说，“我先去，如果他不听，你再接着去。”

实际上，士会的担忧是多余的。当他来到后宫，晋灵公一看见他，就先入为主的、一个劲的自责，把他准备好的一大堆话硬生生堵在了口中（晋灵公知道他会说些什么，内心早已对那些枯燥的教训厌

倦透顶，觉得无聊极了，所以他狡猾的采取在表面积极接受批评，在背后消极反抗的应对策略）。

士会感到了一种巨大的失落。他很清楚晋灵公是在撒谎、耍赖，但却毫无办法。

第二天，天气出奇的好，艳阳高照，天朗气清。晋灵公心情非常愉悦。一夜无梦的睡眠和晨雾带来的好天气，使他早已把一切不快忘了个一干二净。他取消了早朝，他要去桃园度过如此美妙的一天。

可是，当他和屠岸贾驾着马车来到桃园门口时，却发现赵盾站在他们的必经之路上。晋灵公一见到赵盾，心情一下子就荡到了谷底。他失望极了，甚至产生了一种抑制不住的恼怒：今天算是彻底毁了。

实际上，当他取消早朝后，赵盾就知道他十有八九要到桃园游玩，所以早就守候在了桃园门口。

赵盾拦住晋灵公的驾之后，就逮住机会，开始了令人犯困的说教。

赵盾的话晋灵公一句也没听进去，他只是觉得厌烦极了。他一个劲儿的盯着赵盾上下翻动的嘴唇看，仔细琢磨着那张毫无血色的两瓣嘴唇为什么会有那么多话。他就这样装出留心听话的神情，实际上他是在以此转移自己的注意力。

刚开始的时候，晋灵公还能耐着性子让赵盾聒噪，可是，当他发现这个老不死的似乎有说不完的话时，就再也无法忍受。“我马上

改，我马上改。”晋灵公先是紧咬着牙齿，绝望的闭上眼睛，然后猛地睁开双眼，焦躁的一叠连声的说，“但是让我进桃园玩一天吧。”他脸色突变，嘻嘻的笑起来，竭力装出乖觉的样子（相当地不自然），乞求说，“就一天，”他狡猾地表现出妥协的样子，“下次一定听你的，一定照你说的做。”

“有什么政事，明天早朝再说吧。”屠岸贾见赵盾没有让步的意思，就充当起了和事老的角色，给两方找台阶下，“要是主公就这样回去，岂不惹人耻笑？”

“对，对。”晋灵公的脸上现出了希望的光彩，赶紧接口说，“我明天早上召见爱卿。”

尽管晋灵公的许诺是一种极不负责任的敷衍，但是赵盾也只有无奈地把它当真。赵盾一面闪开身让晋灵公进桃园，一面恶狠狠地盯着屠岸贾咬牙切齿地抱怨：“就是这样的人把国家给毁了”。

四 谋杀

那天，晋灵公因为暂时摆脱了赵盾的管束，又偷得了一天无所用心的日子，所以心情无比畅快。可是屠岸贾却因赵盾的掷地有声的抱怨而郁郁不乐。“可惜这种快活的好日子没几天了。”屠岸贾见晋灵公根本没注意到自己的忧伤，显得异常失落，开口抱怨起来。

“为什么这么说？”晋灵公十分不解的问。

“因为赵盾明天早上又会聒噪。”屠岸贾隐藏了对自身安危的担忧，假心假意的为晋灵公着想，故意挑起他的愤怒，“他还会让你出来玩吗？”

这是令晋灵公唯一头疼的事，是可恶的赵盾给他的自由生活抹上了阴云。要是没有赵盾，他的生活就会回到过去，往昔的无忧无虑的生活就会重现。一想起现在的生活被赵盾搅得一团糟，晋灵公就恨不得他死。只要他活着，就会一直干扰自己。“要是他死了就好了。”晋灵公握起拳头，狠狠的扎在面前的桌上，大声地诅咒，他的面孔突然显出不顾一切的神色，死死的盯住屠岸贾，狠毒地问，“你有什么办法除掉他吗？”

屠岸贾等的就是这句话。他打定主意要把晋灵公和赵盾的矛盾激发到势如水火的程度。从被赵盾抱怨的时候起，他就在想着怎么除掉他（在屠岸贾看来，如果他不先发制人，那么他迟早会被赵盾杀掉）。所以在晋灵公喝酒嬉闹的这段时间里，他就绞尽脑汁地想出了

两条既异常恶毒又十分有效的计策。而且，这两条计策十分巧妙，既层层递进，又互不干扰，一计不成，可以立即施行第二条计，也就是说，就算前一条计策失败，也不会惹人怀疑，以至于对后一条计策的施行造成不利影响。

可是，屠岸贾明白，就晋灵公的智商来说，不能一下子就把所有计策透露给他。于是，他决定利用晋灵公的君王名分，一步一步的施行自己的计谋。

他满以为他的两条计策密不透风，会让赵盾无处可逃，必死无疑。

可是，在后来，他的每一个计谋都出现了差错，而且这些差错全都出乎他的意料。

当他施行第一条计策，派出家境贫穷而他周济了多年的刺客鉏麇行刺赵盾时，鉏麇却背离了他的愿望，放过了赵盾。那天凌晨，当鉏麇像一只悄然归家的猫一样潜行到赵盾家门前时，他看见了一副他从未有见过的奇异又庄严的景象。在晨光熹微中，赵盾穿着官服，在房间里正襟危坐，闭目养神。赵盾的这种姿态仿佛是正义、道德和责任感的正大光明的物化形象，令鉏麇顿时感到自己的暗杀行为十分猥琐。和赵盾相比，他感到自己实在是太渺小了。他开始无可释怀的鄙视起自己来。如果刺杀了赵盾，他会内疚一辈子。在深深的自责中，鉏麇彻底忘记了屠岸贾交给他的任务。“我是鉏麇。我宁可违背国王的命令，也不忍心杀掉忠臣。” 鉏麇突然大声吼道，声音悲愤而高

亢，震动了凌晨的清冷空气，“我现在自杀，以警示相国，恐怕还会有刺客。”说完，鉏麇猛地一头朝用来藏身的槐树撞去，自杀了。

尽管鉏麇的警告预示着自己的处境已经非常危险，但赵盾还是不听家人的极力劝阻，坚持上朝。

那天，晋灵公非常奇怪赵盾为什么还能活着上朝，也为他还未有被暗杀而恼怒。

于是，屠岸贾开始和晋灵公施行第二个阴谋。对晋灵公来说，屠岸贾把他带进了一个非常刺激的世界。这是他平生遇到的最令人兴奋的游戏。他从未有想过在这条不归路上回头。

“明天主公在宫中宴请赵盾。”屠岸贾慎重的把声音压在喉咙处，把话一字一句的挤出来，给人一种十分神秘的感觉，“在酒过三巡之后，主公索要赵盾的佩剑观赏。他一定会把剑交给你。”屠岸贾见晋灵公目光狂热，一副仔细凝听却又疑惑不已的神情，耐心解释说，“我会在旁边大喝一声，赵盾在君主面前拔剑，要图谋不轨，左右速来救驾。勇士们就会从预先埋伏好的地方冲出来，把他剁成肉泥。”

这真是一个完美的计划，晋灵公十分赞赏。

可是，屠岸贾的阴谋又出了意外。本来，在那天，向来沉不住气的晋灵公在筵席上竟然出奇的冷静，十分精准的拿捏住了自己的角

色，没让赵盾生疑，可是，在酒过三巡之后，当赵盾应晋灵公的要求，准备拔剑出鞘时，却被赵盾的车右提弥明发觉了事有蹊跷。

虽然在此之前屠岸贾已把提弥明阻拦在了远离筵席的殿堂门外，可是这时候提弥明却不顾一切地冲进大门，一面大踏步走上殿堂，一面大声说：“做臣子的陪侍国君饮宴，为什么酒过三巡还不告退？还要在国君面前拔剑？”

提弥明的行动非常迅速，等所有人反应过来时，他已经来到了赵盾身边，扶着赵盾就往外走。

晋灵公当即唤出灵獒，指着赵盾大声命令：“去，咬死他。”

灵獒收到主人的命令后，兴奋得全身毛发像铁蒺藜一样直竖起来，呼呼地喷着粗气，像离弦的箭一样，猛地朝赵盾扑去。

提弥明虽然手无寸铁，但他仍然在万分危急的时刻瞅准了时机，把全身的力量集中在拳头上，一拳朝灵獒的喉咙打去。

身体腾空的灵獒发出了一声令人毛骨悚然的尖利的惨叫声，扑地掉在地上，艰难地呼吸了一会儿，死掉了。

见自己的爱犬就这么被一拳打死，晋灵公火冒三丈，气急败坏的下令武士们追杀赵盾和提弥明。

赵盾在前面飞跑（他年龄太大，虽然在跑，但是步伐缓慢）。

提弥明在后面竭尽全力挡住所有试图超越他的人。

可是，提弥明终因双拳难敌四手，被乱刀砍死。

赵盾虽然在提弥明死亡的时候已经非常接近宫门，但是还未有出宫。而他必须出了宫门才有生存的希望，因为他的马车停在宫门外边。

他处在了生死攸关的关键时刻。虽然宫门近在咫尺，但是赵盾十分清楚自己已经毫无生存的希望。一个孤独的耄耋老者不可能逃过几十名杀气腾腾的年轻武士的追杀。

而且，赵盾绝望的发现，情况还在继续恶化。

一个武士在比所有人更加卖命地追他。

可是，令赵盾万分惊奇的是，武士却突然大叫起来，“相国不要怕，我不是来害你，我是来救你的。”在追上他之后，武士喘着粗气自我介绍说，他叫灵辄，是赵盾在五年前在首阳山救的那个人。

然后，灵辄倒戈反击紧随而至的武士们。

灵辄为赵盾争取到了宝贵的逃跑时间。

赵盾仓皇逃出宫，急忙地坐上马车。他一边命令车夫驾车逃离，一边努力的回忆灵辄其人。经过灵辄的提醒和自己对记忆的艰难搜索，赵盾的脑海中逐渐产生了一副来自记忆深处的清晰的画面。

五 滴水之恩涌泉报

对赵盾来说，这是生命中一段十分不起眼的尘封往事，他早已把它忘记了。可是，对灵辄来说，他与赵盾的相遇却彻底改变了他的命运。那天，疲惫却意兴阑珊的赵盾决定在树荫浓密的桑树林中休息一会儿。刚一坐下，他就看见一个衣衫褴褛的人——就是灵辄——躺倒在地上，一动也不动。最初，赵盾以为是一具没人掩埋的荒野中的尸体呢。可是，当他派人去察看时，却发现灵辄还活着。

经过询问，赵盾完全弄清楚了灵辄的悲惨境遇的来龙去脉。

他在卫国游学三年，但是没人赏识他。他远离家乡三年，却没捞到一官半职，而对故乡和母亲的思念却越来越强烈了。于是，在强烈的思念之情的牵引和支配下，他决定回家。他身无分文，只能徒步而行。他穿过了死寂无人的荒野和黑暗寂寥的森林，饥饿和过度劳累曾使他产生了各种奇怪的幻觉。当他艰苦跋涉到首阳山脚下的时候，终于用尽了最后的力气，晕倒在路上。

死亡正在悄无声息的吞噬他的生命，他的意识也只剩下了最后的微光。是赵盾的出现改变了一切，把他从死亡的边缘救了回来。

赵盾给了足够他饱餐一顿的饭菜。

令赵盾奇怪的是，灵辄把饭菜分出了一半，小心翼翼的放在一边，（先是有气无力的小口吞咽）然后才狼吞虎咽的大吃起来。

“你为什么不全部吃光呢？”赵盾很奇怪，“为什么要留一半？”

“我已经三年没回家了，不知道母亲是不是也在挨饿。”灵辄鼓着眼睛，努力的一下子咽下口中的食物，然后恭敬的回答，“所以我留一半给她。”

灵辄的充满孝心的真诚的回答深深地感动了赵盾，于是赵盾又赠送了饭菜给他。

后来，灵辄回国不久，就遇上晋灵公招募武士。幸运的灵辄应聘合格。就这样，他在王宫谋得了一个糊口的差事，成了一名普通的武士。

如今，见赵盾狼狈受困，处于生死关头，他就决定以一己之力救他，以报答昔日的恩情。

见赵盾顺利逃脱，灵辄就放弃了与武士们对抗，往那些不起眼的小巷子逃去，很快就不见了踪影。（武士们没人去追杀灵辄，因为他们把注意力全集中在了赵盾身上）

不过，武士们突然停止了追杀，因为赵朔率领数量众多的家丁杀气腾腾地出现在街口。

赵盾虽然在儿子赵朔的护卫下脱离的险境，但他已不能在绛州城停留，因为晋灵公会继续追杀他。在他看来，作为臣子，他绝不能与

国君对抗。对他来说，既要活命又不与国君对抗，就只有一个选择，那就是远离绛州城，避开晋灵公。

六 弑君

赵盾还没拿定主意到底流亡到哪个国家（秦国还是翟国？），就匆匆离开了绛州城。

就在赵盾神色仓皇的往西边逃亡时，他遇到了正从西边打猎回来的赵穿。

在赵盾的述说下，赵穿很快就搞清楚了状况。“哥哥别忙出境。”赵穿义愤填膺，十分急躁地说，“过几天我就会带来好消息。”

于是，赵盾临时决定停驻在首阳山。实际上，他根本就不想出国。除了晋国，他不愿意居留任何其他地方。

赵盾不出境，也就意味着他默许了赵穿可以做任何事。

赵穿从一开始就萌动了弑君的念头。谁想撼动赵家的根基，谁就得死。他从来就瞧不起浮躁又残暴的晋灵公，对他的嚣张跋扈有种仿佛是与生俱来的厌恶。当别人害怕晋灵公那越来越不可捉摸的性格时，他却不以为意。在年轻时代，他比晋灵公嚣张得多，在他看来，晋灵公的所作所为只能算作毫无头脑的愚蠢行为。他从不害怕他。如今，既然晋灵公惹到赵氏家族头上来了，他赵穿就要他死。晋灵公必须要为自己的嚣张和残暴付出代价。

赵穿十分清楚，晋灵公本身不具备任何威胁性，他真正需要对付的人是屠岸贾。

不过，在回绛州城的路上，他就构思了一个阴谋。

这个阴谋只有一个前提，就是屠岸贾不能在晋灵公身边。

因为屠岸贾有他的私人生活，所以他不可能每天都呆在晋灵公身边。

因此赵穿注定有机会。

而且机会还非常大，因为赵盾的逃离使屠岸贾得意忘形，放松了警惕。

赵穿趁晋灵公独处的时候谒见晋灵公，“我和罪人是同一宗族，”赵穿虽是假意请罪，但态度却十分真诚，“希望主公也罢免了我。”

“你不用自责，安心供职就是。”晋灵公毫无观察力，一点也不怀疑赵穿伪装的真诚，反而向他倾诉自己长期的苦恼，“赵盾太让人厌烦了，我实在是受不了他的唠叨才驱逐他的。”

“国君最重要的事情就是享乐。”赵穿一面点头，对晋灵公对赵盾的控诉表示同意，一面顺着晋灵公的意愿说了下去，语气带有强烈的推心置腹的意味，“可是主公的后宫却还没有女人，有什么乐趣可言？”赵穿开始举齐桓公的例子，说他不仅取得了中原的霸权，生活

还充满了情趣，后宫有六位和夫人待遇相同的如夫人。“他从不缺少女人的侍奉。那才是真正的国君生活。”赵穿感叹说，为晋灵公宫殿豪华、生活却十分孤单而惋惜，“主公为什么不过齐桓公那样的生活呢？在民间选拔灵巧、漂亮的女人，既可以让她们跳舞（当然得花时间训练）供你欣赏，还可以让你的夜晚生活更有乐趣。”说完，赵穿狡黠的坏笑了起来，仿佛窥见了晋灵公那即将到来的荒唐的夜生活似的。

赵穿的话把晋灵公的情欲挑了起来。他以前从未有想过女人和她们的曼妙身体，经赵穿这么一提醒。他产生了一种非常奇异的感觉，一股激动的气流从肚腹处产生，猛地窜上了喉咙，使他在霎那间呼吸困难。他当即对女人产生了极大的兴趣，决定采纳赵穿的主意。“这件事应该交给谁去办呢？”晋灵公十分殷切的盯着赵穿。他指的是海选民间女子这件事。

“屠岸贾是最合适的人选。”赵穿做出深思熟虑的样子，“只有他才能把这件事办好。”

于是，晋灵公就委派屠岸贾去民间为自己挑选女人，以充塞后宫。

“不论是城市的，还是乡村的，都行。”晋灵公郑重交代说，“但是必须是二十岁以内的没有出嫁的女人。”晋灵公这个心智残缺的人的眼里闪烁着强烈的欲望，令屠岸贾都觉得被选中的女人的命运将注定是个悲剧。

“桃园的守卫力量太单薄了。”赵穿在暂时卸掉了晋灵公的唯一臂膀后，就开始反客为主，渗入自己的力量，“我为主公在军队中精选了身强力壮的士兵来桃园当守卫，你看怎么样？”

晋灵公颇为感激的接受了赵穿对自己的照顾。这时候，他已经对赵穿充满了好感，认为他比古板无趣的赵盾要强上成千上万倍。

可是，他不知道，赵穿一背开他，就开始挑唆被选中的两百名士兵，有意激发他们的怒气。“国君太过分了，根本不为我们着想，自己成天在桃园嬉戏游玩，还要强迫我们去做守卫。”赵穿愤怒地鼓胀着眼睛，眼珠子似乎都要爆出来，好像自己和士兵们一起吃了大亏似的，非常不满的抱怨说，“我们都是有家室的人，凭什么还要在晚上、在冷风中为他守卫呢？”

赵穿作为将军，是士兵们的精神支柱和行为榜样，他的愤怒——其中还透露出不顾一切的邪恶——像火石一样，迅速点燃了士兵们的怒火。

士兵们歇斯底里地喊叫起来，无法控制自己的情绪，内心积压的不满像被阻塞的激流，在身体内激烈的冲突，需要及时发泄出来，不然他们整个人都会疯掉。

赵穿见火候已到，开始向士兵们提出自己的阴谋。“既然国君不体恤我们，我们也不能为他卖命。”赵穿见士兵们一个劲的表示同意，就一面用力的挥舞手臂，示意大家安静下来，一面气喘吁吁的压低声音说，“我们杀掉他如何？”

愤怒的士兵们毫不犹豫就同意了。

“桃园和宫殿不一样，没那么幽深复杂。”赵穿眼神里闪烁着恶毒的神色，说出的话却十分理智和冷静，“你们在午夜时借口讨要赏钱，冲进桃园，我一挥衣袖，你们就冲上台去杀掉他，然后我们把相国接回来，重新扶立国君。你们看怎么样？”

这明显是深思熟虑的计策，不是因激动而临时想出来的，可是异常愤怒的士兵们却浑然不觉，愿意充当弑君工具。实际上，连他们被选中也是赵穿刻意安排的。

那天晚上，月朗星稀，晋灵公心情非常好。在他看来，情况在好转：守卫力量在增强，这可以说是及时填补了灵嫫惨死之后的空缺；屠岸贾为自己在四处收罗美人，将来的日子也会美妙到不可想象；而实力强劲的赵穿则成了自己的亲信。这一切变化是那么快、那么突然，简直令人不可思议，而这全是赵盾不在绛州城的日子发生的。

晋灵公有种奇怪的错觉，认为时光既在倒流，又在往前流。

倒流，是因为日子又变得无忧无虑起来。

往前流，是因为在不久的将来，后宫会美女如云，而享受美女，则是成年人的事。

晋灵公万分欣喜的发现自己长大了。他开始兴奋地毫无节制地饮酒。

夜色越来越浓，绛州城陷入了一片寂静的黑暗中，可是桃园却灯火通明，喧闹不已。

时间越临近午夜，喧闹的色彩越来越瘡妄。晋灵公也越来越忘乎所以。

那天晚上，等待中的赵穿完美地演绎了屠岸贾的角色，和晋灵公狂饮烂醉。

很快，晋灵公就发现，他的快乐感染了桃园外守卫的士兵，因为他突然听到门口传来吵吵嚷嚷的声音。

晋灵公求救似的看着赵穿，面露恐惧和不满的神色。

“我派人去查探一下。”赵穿殷切的抚慰说。

随后发生的一切在晋灵公的朦胧的醉眼里看起来十分怪诞，也让他百思不得其解（可是，他永远也没有机会深入思考突发事故的前因后果了）：先是赵穿派出的侍从急匆匆地朝黑暗中的门那边跑去。侍从沉入黑暗中不久，吵嚷声就安静了下来。在焦急地等待中（这时候，晋灵公的好奇心被强烈的挑起），侍从又从黑暗中跑出来，气喘吁吁地朝台上跑。赵穿见状，就迅速起身，上前去和随从打起了耳语。看样子他们是怕晋灵公受惊，（这一副随时随地为晋灵公着想的样子，令他那醉醺醺的心底涌起了模糊的感激。他等着赵穿来告诉自己门那边发生的意外）。随着耳语的结束，赵穿凝重的脸色突然好转，回身欣喜地向晋灵公报告说，是新选的守卫们讨要赏钱。（晋灵

公心头的一块不安的石头落了地，大度地同意。）可是，像潮水般涌进桃园的士兵们虽然口里叫着要赏钱，脚步却毫无停在台下的意思。

晋灵公恐惧万分，把求救的目光投向赵穿。赵穿那和守卫们同样愤怒的表情使他立刻就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他们背叛了他。

士兵们像从黑暗中幻化出来的面孔狰狞的猛兽，疯狂地冲上台，举起长戟，朝晋灵公就刺。

无知的晋灵公就这样毫无防备地被弑了。

屠岸贾在第二天才知道晋灵公被弑的消息。对他来说，整个世界坍塌了。他除了中止已经毫无意义的任务，龟缩在家中，盲目而绝望地等待未知的将来，已不能做任何事。他觉得自己像一只乌龟，在一夜之间就被人粗鲁无情的剥掉了硬壳，赤身露体地在冰天雪地里等死。

对他来说，晋灵公的死是他人生中所遇到的最糟的事，而且情况还在继续恶化。

接下来的一系列消息使他发现自己越来越接近死亡，而且，赵穿的一句话曾使他一度异常清晰的嗅到了死亡的气息。

七 大权独握之后

赵盾被赵穿从首阳山接回来后，又掌握了朝政大权。当然，赵盾回到绛州城后，第一时间就是赶到桃园，趴在晋灵公血肉模糊的血块已经硬结的尸体上大哭一场。

他很清楚，这会为他博得一个忠君爱国的好名声，同时也会使人们责备晋灵公不配做国君，欺压老臣，活该死掉。

只有屠岸贾一人对晋灵公可怜的身世、被权力扭曲的孤独性格和最后的悲剧命运抱着深切地同情。

在赵盾的主持下，晋国人接回了在周王朝任职的公子黑臀，扶立他为新国君（就是晋成公）

晋成公是晋灵公的叔叔，晋文公的儿子。尽管从小在绛州城长大，可是对刚从洛邑回来的他来说，绛州城的一切都是陌生的，有种不可撼动的稳定和深不可测的危险，所以他异常小心。实际上，他并没有什么兴趣回国为君。在洛邑那么多年，他早已经习惯了那边的无所事事的宁静生活。可是，在当时，当赵盾的人礼貌出现在他面前时，他就知道洛邑的生活与自己彻底无关了，因为他明显地感觉到，那些他不认识的故乡人——在最初一霎那，他竟把他们当成了外乡客——的礼貌背后是不可违拗的意志，有种简单得令人绝望的粗暴。他虽然非常厌恶他们，但是他却无法为自己的命运做主，拒绝离开洛

邑，也不能把厌恶表现在脸上，恰恰相反，在当时，怯懦的他拿出了同样的礼貌接待他们，并快速打点好行装，和他们一起离开了洛邑。

在无法为自己的命运做主这一点上，晋成公和晋灵公倒是出奇的相似。实际上，他们都不在他们原有的位置上，都在超乎自己能力之外的地方，可是，他们又必须对自己的命运做出决定，所以晋灵公被弑，而晋成公则被迫离开洛邑，回国为君。在后来，看似平静实则忙碌异常的晋国朝堂很快就拖垮了他的身体，使他的健康状况日益恶化。这直接导致他在位不到八年就一命呜呼，做了短命君王。

晋成公十分清楚，晋国的一切权力和自己的命运被赵盾掌握在鼓掌之中，自己没半点挣扎的权利。可是，在他成为国君、高高在上地坐在朝堂，接受大臣们朝拜时，内心里竟然滋生了一种令他也觉得奇怪的满足。从那一刻起，他开始担心自己像侄儿一样被赵氏赶下台。他渴望自己一直坐在那个独一无二的被人重视的位置上。

于是，他决定采取顺从和巴结赵盾的政治谋略，当众委任国政于赵盾，并亲自站出来平息舆论，宣布杀害晋灵公的人是赵穿，赵相国毫不知情。

然后，他把自己的端庄秀丽的女儿庄姬嫁给赵盾的儿子赵朔，与赵氏家族联姻。

随后，在赵盾的暗示下，晋成公设置异姓公族，由卿士子弟担当，任命赵括为首席公族大夫，提高赵氏家族的宗族地位。（赵括的公开职能是统帅赵氏旧部，实则是在监视朝中诸臣的一举一动）。

晋成公同时还任命赵同和赵婴齐为大夫。

赵穿则继续为中军佐将。

就这样，赵氏家族的势力得到了前所未有的膨胀。

虽然赵氏威势在晋国达到了遮天蔽日的地步，但赵穿这时候却一改往日目中无人的做法，不无忧虑的告诉赵盾说，最好除掉屠岸贾，留着 he 终究是个祸患。

赵盾根本没把屠岸贾放在眼里，一个要靠谄媚才能生存下去的人，有什么值得担心的呢？连栾氏、荀氏、郤氏和胥氏这四卿都对赵氏家族敬畏不已，他屠岸贾无权无势，孤身一人，能做出令人恐惧的事情来吗？

于是，赵盾放过了屠岸贾。赵盾忽视了最为重要的一点，那就是在他死后，赵氏家族后继有人吗？他确实在努力培养宗族里出色的男子，让他们在朝堂中担任要职，可是在他死后，他们（虽然已经身居要职）中的谁又有足够的才能接手他的相国之位呢？要是有的话，那倒是一件十分幸运的事，要是没有，在势力此消彼长的朝堂中，赵氏家族会不会就此衰落下去？

赵盾之所以没对屠岸贾痛下杀手，是因为他在担心另外一件事。这件事对他个人来说十分重要，那就是他那一辈子的好名声是不是会被晋灵公这事儿给毁掉。他努力维护的好名声可是他抓住权力不用放

手的堂而皇之名正言顺的借口。如果他拿住屠岸贾问罪，那岂不是告诉公众，他与赵穿是同谋吗？他决不能愚蠢到如此地步。

在新旧政权更迭期间，在顺利稳固了自己和赵氏家族的权势之后，赵盾在关乎自己名声这件事上的不安情绪越来越严重。他努力地回忆自己在这场弑君事件中做过什么，结果老是只有一个结论，那就是他什么也没做，可是心里为什么老是不安呢？赵盾自己也想不通这一点。他觉得唯一的问题在于赵穿在杀掉晋灵公之后，去迎接他的时候，去得太直接了，（真是鲁莽）好像之前就知道他逃亡期间居留在何处似的，这无疑给了人一种猜测：他们事先通过气。尽管没人说出来，但赵盾却觉得每个人都在这么想。

赵盾受不了精神上的折磨，终于决定去史馆看看史官们怎么写的。

赵盾不看则已，一看吓一大跳。史官董狐在竹简上用十分简练的语言写着：秋七月乙丑，赵盾弑其君夷皋于桃园。

自己的担忧竟然是事实，赵盾顿时感到惶恐不已，额头冷汗直冒，“这事是赵穿干的。”他心虚地狡辩说，希望董狐把简册上的名字改改，其实他已觉得自己理亏，内心早就溃退了，“我当时不在绛州城，根本不知情。”

“问题的关键在于，你身为相国，逃亡的时候并没有逃出国境。”董狐耐心地固执地解释说，“而回国后，又没有惩罚弑君之人，不是你主谋还能是谁呢？”

“能把名字改改吗？”赵盾的声音虚脱，带有明显的乞求意味。

“我是史官，你就算杀了我，我也不改。”董狐不为所动，极其坚定的回答。

赵盾步伐空虚的从使馆走出来，突然觉得外面的灰白色阳光格外刺眼。他用力的眨着眼睛，以适应外面世界的强烈的光线。在明晃晃的阳光下，他有种大半辈子的努力全白费的失落。

现在，他只能恭谨的事奉晋成公，为国家事务鞠躬尽瘁，以此补偿自己的过失。

在后来，耐着性子等了大半年的赵穿以为这场风波的最后的细浪都已经过去，他开始以功臣自居，向赵盾讨要正卿之位，可是，令赵穿气闷的是，他为赵氏家族做了那么大的贡献，赵盾却拒绝了。而且。赵盾虽然语气委婉，可是态度却十分明确。

赵穿陷入深深的绝望中，愤懑使他病倒了，而且一病不起。

赵盾亲自来探望他，同时带来了王室的御医为他治病。

一看到赵穿的模样，御医就知道赵穿活不了多久了。他面如死灰，全身长满了脓疮，躺在床上无法动弹。他那年幼的儿子赵旃则坐在床边，面色悲戚的为他挤疮疤。腐烂的肉在炎热的夏季散发出阵阵恶臭。

见赵盾来看望自己，赵穿虽然虚弱得说不出话，却还拼劲全力的抬起手，指着赵旃。

赵盾一下子就明白了弟弟的意思，赶紧安慰说，“只要他以后立了功，什么职位都能得到。”

赵穿没能熬过那个炎热沉闷的夏天，死在了又脏又臭的病榻上。

赵盾为他安排了隆重的葬礼，而自己则背负着弑君的名声继续掌控晋国的大权。

第十二章 不飞则已，一飞冲天——楚庄王（二）

一 问鼎

虽然赵盾如国君般发号施令，也不再担心执政时间的问题，各大家族对他的畏惧使得晋国的一切资源都可以投入到争霸当中，但他却无法遏制楚庄王的北上。

就在赵盾为赵穿举行隆重葬礼那一年，周匡王也死了。

周匡王的弟弟姬瑜即位（就是周定王）。周定王刚刚即位，就收到了楚庄王讨伐陆浑之戎的消息。

陆浑之戎是一支北方的游牧民族，和周王朝毫无关系，可是，他们南下到楚国边境、对楚国边民进行无休止地侵扰和掠夺的残暴行为却给了楚庄王率军北上的机会，最终给周王朝带来了不小的麻烦。

当时，楚庄王一收到北方边境被陆浑之戎侵略的消息，就立即率重兵北上。

陆浑之戎野蛮而狂躁的欺压边境和平居民，几乎无往而不胜，但是面对楚庄王的浩荡大军，唯有向北逃窜。

令他们绝望的是，楚庄王不依不饶，一直循着他们的踪迹北上。

陆浑之戎没想到，这次南下为他们带来的灭顶之灾。难道他们辉煌的劫掠生活要就此终结了吗？他们如今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一直往北逃，永不停步，越远越好。他们不知道，楚庄王在越过了郑国、到达周王朝控制的洛河边时，就停止了行军，驻扎了下来。

实际上，讨伐流民一样的陆浑之戎只是楚庄王的表面目标，暗地里却是想向中原各国和周天子展示自己强大的军事实力。

楚庄王在洛河边安营扎寨、排阵列兵的消息很快就传到了洛邑。

周定王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恐惧：事情很明显，楚庄王在威胁自己。

可是，他这样做的目的是什么呢？他为什么要威胁自己呢？从很多年以前开始，周王朝从未有干涉过诸侯间的斗争，而且有着雄心壮志的诸侯都会以拥护周王室作为称霸成功的标志，周定王既害怕又疑惑，不知道楚庄王到底要从他这里攫取什么。他决定借犒劳之名，派能言善辩的王孙满到洛河边去，弄清楚楚庄王的真实动机。

“我听说在远古时代，大禹铸造了九个大鼎，流传了三个时代，如今收藏在洛阳。”楚庄王热情地接待王孙满，笑着对他说，“我就是好奇想看看，想知道它们的大小、形状和轻重。”

“三个时代的延续靠的是道德的力量，和鼎毫无关系。”王孙满神情极严肃，语气十分平静，“当年，大禹征服天下之后，利用九牧进贡的青铜，铸造了九个大鼎。后来，夏桀残暴无道，失去民心，大

鼎迁往商都，再后来，商纣暴戾，大鼎又归属了周王朝。”王孙满沉浸在历史更替的苍茫长河中，被自己的解说弄得激动起来，语速开始加快，“如果有德，大鼎虽然小，却十分厚重，如果无德，大鼎再重，也是轻的。”他最后字字铿锵的说，“周初时，成王曾经卜算过，周王朝会延续三十世，会存在七百年。天命所在，你还没有资格过问关于鼎的一切。”

楚庄王满面羞惭，讪笑着顾左右而言他，再也不提鼎的事。

二 斗越椒

楚成王刚宣布班师，就收到了斗越椒叛乱的消息。这是他北上以前一直担心的事。为此，他还特地把司马蔿贾留在了郢城，以便对斗越椒形成一定程度的制约，可是，斗越椒的叛乱决心比他想象的还要坚决，他杀掉了蔿贾，然后率领叛乱军队倾巢而出，驻扎在蒸野，意图在楚庄王的归路上拦截他。

尽管斗越椒来势汹汹，志在必得，对楚庄王形成了极大的威胁，或者说，是致命的威胁，但楚庄王仍然不后悔在当初分散了他的权力，从而引起了他的仇恨，激发了他叛乱野心。若熬氏家族势力太过强大，早已对楚国王室形成了黑云滚滚般的压制。而且，自从斗越椒成为令尹之后，也越来越不把年轻的楚庄王放在眼里。

楚庄王早已对斗越椒那副丑恶难堪的嘴脸充满了厌恶，可是迫于若熬氏家族的强大压力，他无法对他采取大幅度的行动，只能新任一些官员，分散他的权力。实际上，这完全不符合楚庄王那雷厉风行、飓风骤雨的性格。

就连分散一点权力也引起了斗越椒的极大不满，并最终导致了他的叛乱。

从目前的形势来看，楚庄王的处境相当不妙。

叛乱军队士气极高。对那些士兵来说，追随斗越椒就意味着踏上不归路，他们的冒险是孤注一掷，哪怕是后退半步，等待他们的也是死亡，所以从叛乱一开始，他们就有了必死的打算，有了毫不退缩的决心。

楚庄王和他的军队却是日夜兼程往回赶。到达蒸野的时候，士兵们都已非常疲惫，远远望见叛军那咄咄逼人的阵势，一股恐惧的可怕暗流从他们的内心升起，脸上露出了惊慌的神色。

对楚庄王来说，要是还未有交战，军心就瓦解了，那将是一件非常糟糕的事，后果将不堪设想。

实际上，将士们对楚庄王非常敬畏，也很爱戴他，宁愿死也不会质疑他的命令。尽管他们觉得自己的实力不如叛军，但只要楚庄王一声令下，就算前面是万丈深渊，他们也会毫不犹豫的跳下去。

不过，楚庄王并不是一介莽夫，他有着深不可测的智慧和谋略，绝不会莽撞行事，他没有直接宣布向叛军开战。他决定先礼后兵，派大夫苏从去与斗越椒谈判。“要是他愿意投降，我不追究他擅自杀掉司马的罪。”楚庄王向苏从交代说。他要让所有人知道，他给了斗越椒机会。

要是斗越椒不同意，那么士兵们就会火冒三丈（从而忘记恐惧），因为他一意孤行，把他们拖进了战争的深渊。

由于优势全在自己这边，斗越椒无所顾忌，他果断（或者说武断）地拒绝了苏从喋喋不休的劝降，把他赶出了军营。

这样一来，战争已不可避免。

由于战争一触即发，两边的士兵都变得异常紧张，紧绷着神经，各自等待着那道和死亡搏斗的命令。

楚庄王率先发出战斗命令，派大将乐伯前去挑战，斗越椒则派出了自己的儿子斗贲皇接战。

楚将潘圻见自己的军队和叛军相持不下，就率领本部去援助。

斗越椒的弟弟斗旗也率领本部加入战斗，支援自己的军队。

形势变得很混乱，双方都有士兵在不断的倒下。那些受伤的士兵倒下之后，多数情况下，还来不及痛苦的喊叫，就会被对方的人补上一戟，彻底的死去。而大多数人在倒下之前就断气了。

战争变得越来越激烈，战况也越来越不可捉摸，好像战场上的所有人都无法逃脱死亡的厄运。

整个场面就像一个怪诞而恐怖异常的梦境，所有人都想赶快结束，可是又绝望的发现噩梦会永远持续下去，自己既然已身不由己的卷入其中，无法自拔，那么只有使劲浑身解数与令人窒息的可怕力量抗争。

楚庄王在中军亲自擂鼓，以鼓舞士兵冲锋陷阵。

可是，这样一来，楚庄王就完全暴露了。斗越椒远远望见，心头暗喜，弯弓搭箭，瞄准他就射。

这一箭的力量非常大，瞄得也很准。箭携裹着风，快速地越过士兵们的头顶，朝楚庄王飞来。

楚庄王吓得呆若木鸡，一动也不能动，觉得自己全身的力量都被抽走了，连手中的鼓槌掉在了地上他都不知道。

所幸的是，箭并未有射中他，而是从他身旁飞过，射进了大鼓。

楚庄王毕竟经历过多次战争，在一瞬间就回过神来，大声命令士兵们立即采取防护措施。楚庄王的声音十分焦急，因为他看见斗越椒又在瞄着他弯弓搭箭。

士兵们刚在楚庄王面前竖起厚重的大笠，斗越椒的箭就射到了。这一箭的力量也非常强大，把大笠射了个对穿。

对楚庄王来说，战斗不能继续下去了，否则他会遭受全军覆没的厄运，等待他的将是非常悲惨的结局。

他宣布鸣金收军。

斗越椒见楚军在全体后移，就知道他们要撤退，于是赶紧指挥大军朝楚军阵地压过来。他要乘胜追击，不能让楚庄王溜掉。

楚将公子婴齐和公子侧从左右两边杀了过来，掩护楚庄王所在的中军撤退。他们及时阻击了斗越椒的大军，使楚庄王顺利撤退了。

随后，乐伯和潘尪也撤出战场，追赶楚庄王去了。

斗越椒见追击已经没了希望，就下令收兵。

楚庄王一直撤退到皇汭，探听到叛军并未有追上来，才停止行军，安营扎寨，让士兵们休息，并整顿军队。

那天晚上，楚庄王差点被斗越椒射中这件事在各个军营里传开了。士兵们产生了前所未有的恐惧，也为国王感到后怕，也为楚国和自己的前途担忧。他们不敢想象明天会发生什么事。要是斗越椒一直这样神勇下去，要是每个将军都被他这样瞄准一回……当有人这样设想下去时，就会感到一阵令人头晕目眩的绝望。

挥之不去的不安情绪也在将领之间蔓延。楚庄王并没有丢掉那两支箭，现在正在将领们手中传看。那是两支与众不同的箭，箭身比普通箭要长一倍，箭羽是用鸛的羽毛制成，箭头则是豹子的牙齿，十分锋利，令人胆寒。

楚庄王必须果断及时的采取策略控制局面。他的脑海里像爆发了飓风一样，在飞速的旋转，很快，他就知道怎么做了。一个天衣无缝的计划在他脑中形成。这个完美的计划一定能把斗越椒打败。

三 放长线

楚庄王先是散布了一个谎言，说，在当年，在楚文王在位的那个时期，戎蛮部族制造的箭非常锋利。楚文王听说后，就派人去询问。他们就进献了两支样箭给楚文王。那两支样箭就被楚文王收藏在了太庙中。后来被斗越椒偷去了。他在白天射出的两支箭就是当年的样箭。箭已经射完了，再也没有了。

这个谎言传开之后，军心开始稳定。

于是，楚成王开始散布第二个谎言，说他明天就要把军队撤退到随国，然后集合汉东诸国反攻叛军。

谁都知道，撤退会使形势变得更加糟糕，主动权会在一个劲的撤退中完全转移到斗越椒手中。

所以当斗越椒收到楚庄王会继续撤退的谍报时，显得兴奋异常，认为在这场权力角逐中，他已胜券在握。他当时就下定决心，绝不给楚庄王在随国扎根的时间。他会率领军队一鼓作气追击到底，彻底击溃楚军。

在第二天，斗越椒眼见的景象和谍报的一模一样。晨光熹微中，前方不断传来楚庄王飞速撤退的消息。

斗越椒下来军队全速前进，一天一夜就急行军了两百多里。由于胜利在望，斗越椒情绪一直很激动，他老是觉得楚庄王那狼狈不堪、

汗流浹背、面色苍白的样子在自己眼前晃。这样一来，他就忘记了致命的一点，士兵们的身体就算再强壮，要是一直照这样下去，体力也会消耗个精光的。（这急行军的一天一夜，士兵们根本就没粘食物和水，现在已经感到体力不支了）。

追赶到清河桥时，斗越椒发现楚军在河对岸的空旷地带埋锅造饭。见自己的猎物就在眼前，斗越椒更加兴奋了，当即下令，击溃了楚军，就吃早饭。

斗越椒彻底掉进了楚庄王的陷阱。对他来说，楚军埋锅造饭传递了这样的信号，那就是楚军已经十分饥饿了，甚至到了心存侥幸、冒着被追上的巨大危险停下来做饭的程度。斗越椒得意地发现，是自己的及时追击，剥夺了他们的吃饭时间，使得他们无法补充体力。

由于斗越椒没有停下来，让自己的士兵吃掉楚军遗留下来的食物，而是继续追击，就意味着，接下来就是两军的体力较量了。实际上，楚军早已吃得饱饱的，精力充沛。埋锅造饭是为了迷惑和欺骗斗越椒，诱使他鼓足气力追击。

楚庄王的计策最重要的一环就是要耗尽叛军的体力。

为了确保斗越椒会一直追逐下去，在半路，潘尪又按照楚庄王的指令停了下来，一副绝望得放弃了逃跑的落魄样子。这给了斗越椒一种楚军已不战自溃的印象。他放过了潘尪，继续往前追逐。

叛军马不停蹄的追到青山的时候，终于追上了楚军。（他们不知道，在没完没了的追逐中，他们已经处在了绝对下风的位置。他们的优势已在路途中和尘土一起消散在空气中了）

可是，在青山山麓，斗越椒看见的并不是楚庄王，而是楚军将领熊负羈。

“楚王呢？”斗越椒感到事有蹊跷，用威胁的语气质问熊负羈。

可是，熊负羈已看出，斗越椒那脸上临时凝聚起来的严肃神情下是深深的疲惫。

“楚王还没到啊。”熊负羈一副把楚庄王弄丢了的样子，反而奇怪斗越椒为什么没抓住他。

“要是你愿意和我一起。”斗越椒被熊负羈欺骗了，以为他和潘阒一样，也放弃了楚庄王，无心与自己对抗，就拉拢说，“赢得战争之后，我把国家分你一半。”

熊负羈做出深思的表情。由于是故作深思，他脸上为难的神色十分突出，给了斗越椒一种他是在艰难抉择的印象。熊负羈就这样犹豫了好久，最后显出一副豁出去的神情，下定决心说，自己愿意追随斗越椒。

“士兵们很明显又累又饿。”熊负羈出主意说，口气十分关切，“先吃饱了再去追楚王吧。”

斗越椒也认为此举非常必要，就下令埋锅造饭。

士兵们一直在期待着斗越椒发出这个命令。所以斗越椒一下令埋锅造饭，他们就兴奋的吵吵嚷嚷的忙碌起来了。

可是，就在他们放松心情，一边忙碌一边期望着饱食一顿时，楚军突然从四面八方出现了。由于他们饥饿过度，注意力全集中在吃上面了，身体和精神在不知不觉中已经懈怠了下来，所以面对突然出现的楚军，他们已毫无战斗力。

斗越椒的优势就在这一瞬间以异常残酷的方式垮塌了。绝望像一股突然而至的冰冷的洪水，猛地袭上他的心头，令他脊背发冷。他别无选择，只有向南撤退，留下了无数冒着袅袅青烟的灶火。

叛军的失落几乎到了精神崩溃地步。

可是，当斗越椒折回到清河的时候，才真正发现自己掉进了走投无路的陷阱：河上早已没有了桥。

缓缓流淌的河水似乎在预示着某种不祥。每一个刚刚形成又立即消散的漩涡也显示出可怕的姿态，仿佛能轻而易举的吞噬一个生命。

叛军们疲惫已极的脸上露出恐惧和不安的神色。他们感到现在已经完全无法掌控自己的命运了，就算是神勇的斗越椒也无法给他们的未来一个可靠的承诺。

斗越椒又急又怒，命令士兵们徒步涉水过河。

就在士兵们心慌意乱、小心翼翼地试探着渡河的时候，对岸突然出现了一支楚军。“乐伯在此。”骑在马上将军气势昂昂的大吼，“斗越椒快纳命来。”

河里的叛军见势不妙，全都惊慌失措的退回岸上。

原来，在斗越椒过桥之后，埋伏在清河桥两旁的楚庄王就命士兵们把桥给拆掉了，然后命乐伯把守住清河南岸。

不过，尽管形式已经对斗越椒十分不利，但他还是很快稳重了阵脚。在他看来，既然自己过不去，那么乐伯也同样过不来。只要把时间不断的往后拖，事情也许就会出现转机（虽然目前还看不见转折点在哪里）。

那时候，在斗越椒看来，死亡还与自己无关，还离自己很遥远，但他却没想到，死亡会来得那么快，而且还是死在一名军职极低的人手里。

四 斗箭

是养由基夺了斗越椒的命。在此之前，他还只是一名小校，他那神射手的名气还只在极狭小的范围内流传，也就是说，只有认识他的人知道他不仅箭术神奇，百步穿杨，还力大无穷。

在不久前的那个夜晚，虽然斗越椒那极具威胁性的两箭引发了楚军的集体恐慌，但是养由基却十分冷静，因为他非常清楚，在箭术方面，斗越椒其实只是个初学者。

当时，在得知楚庄王把阻挡斗越椒归路的任务交给自己的将领乐伯时，养由基的内心就涌起一股抑制不住的激动的热流。他有机会面对斗越椒了，他下定决心要向主将请战，和斗越椒比箭术，他要让斗越椒见识什么叫真正的箭术。

令他欣喜不已的是，乐伯同意了他与斗越椒比箭的请求。

于是，养由基走出军阵，对着河对岸大声说：“听说令尹擅长射箭，我想和你一比高下。”他的声音非常洪亮，清河两岸的士兵们全都听到了。这最大限度的挑起了他们的观战欲望，他们屏住呼吸，迫切希望令尹接受养由基的挑战。而且，对他们来说，如果战争的胜负由比箭决出，那将是一件令人十分满意的事。

斗越椒听说养由基是一名职位低下的小校，十分轻视，用一种挑逗和受辱的神气答应了他。

见斗越椒愿意与自己比箭，养由基心头不由得涌起一阵狂喜，他死定了。不过，养由基又立即强行把自己内心的激动情绪压制住，因为比箭不仅需要集中全副注意力，还必须让自己的心境平静下来。由于养由基的箭术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他很快（几乎是在一霎那间）就调整好了自己的心态。现在，他不仅气定神闲，还感到特别轻松，所以当斗越椒耍起小聪明来、试图占他便宜，要求自己先射三箭的时候，他毫不犹豫的答应了他。他甚至还大声对斗越椒说，在他射的时候，自己绝不会躲闪。不过，他还补充说，在轮到他射的时候，斗越椒同样不能躲闪。“是好汉就不要躲。”他这样说。

斗越椒自信能在三箭之内射死养由基（更何况，他还不躲闪），就无所顾忌的答应了他。

在养由基在河对岸定定的站住之后，斗越椒仔细瞄准，嗖的一箭射了出去。

箭的速度非常快，而且非常准，所有人都屏住了呼吸，目光紧随着飞在空中的箭。士兵们都紧张的以为养由基完蛋了。

可是，在这电光火石的一瞬间，养由基上身一偏（下身仍站定了没动），箭从他耳畔飞到他的身后去了。

观战的楚军长舒了一口气，而叛军们则惋惜的长叹不已。

斗越椒把箭搭上弓，又仔细瞄准，射出了第二箭。

第二箭和第一箭一样精准，但是力量更大，速度更快。所有人的心再次提到了嗓子眼（楚军担心得忘记了周遭的一切，叛军则欣喜得浑身颤抖）。

可是，养由基在箭快要射中自己的那一霎那间，又把上身一偏，箭再次从他耳畔飞过去了。

斗越椒急了，不服气的大叫：“你不是说不躲闪吗？怎么上身偏过来偏过去的？”

“我绝不动了。”养由基大声回答，“但你射完了就该我射了。”

只剩下最后一箭了，斗越椒变得很急躁。前两箭的失手令他心里没了底。要是再失误，他就要成为养由基的活靶子了。难道他就要这样傻站着让他白白射杀？他简直不敢想象。突然，他想到了一条出路，那就是要是他养由基再稍微动一下身体，自己就反悔，不让他射。这样一想，他的心就感到宽慰起来，疲惫而紧张的脸上露出了不易察觉的扭曲的笑容。既然不确定的未来又有了明确的答案，斗越椒那飘忽的心神又稳定了下来。他凝神聚气，再次瞄准，使尽全身的力气，把箭射了出去。

这一回，养由基站得稳稳的，像一株狂风也摇撼不动的苍松。斗越椒看着在河面上空飞驰的箭，狡猾地想，只要他不动，就一定难逃死亡，只要他一动，自己就不让他射。

可是，养由基既没动也没死。他看准时机，张开嘴咬住了箭。随后，他把箭朝地上一吐，对斗越椒大声说：“现在该我射啦。”

斗越椒和所有人都看呆了。养由基通过这种异常特殊的方式把斗越椒逼上了绝路。现在，他只能像养由基最初所做的那样，偏动身体来躲闪他射过来的箭。

“我让你射三箭。”斗越椒高声说，他的声音虽然大，但却在发颤，他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不安。

“射三箭的是初学。”养由基大声回答，声音里透着超乎寻常的自信，“我一箭就可以射死你。”

这给了斗越椒希望。他虽然嘴上说养由基在吹嘘自己，但心里想的却是，只给他射一箭的机会。

斗越椒低估了养由基。实际上，虽然他身份尊贵，是高高在上的令尹（在这方面，出身低微的养由基对他有种不由自主的尊敬），但是，在箭术方面，他只能算是一个幼稚的初学者，而养由基才是真正的王者，他的高度斗越椒永远无法企及。斗越椒最初的轻视就是一个致命的错误，因为身份无法代替箭术。

养由基确实只射了一箭，但他虚拉了两次弓弦。所以斗越椒虽然躲闪了两次，但养由基还是有射箭机会。

就在斗越椒第二次闪躲之后，把偏着的身体刚刚站正的一瞬间，养由基才真正射出了第一箭。

而这一箭就要了斗越椒的命。

斗越椒的死使得叛军们的精神支柱崩溃了。他们再也没了任何希望，现在他们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要成功逃脱楚军的追杀。

斗越椒的死和叛军的一哄而散使楚军的追杀变得无所顾忌，他们现在面对的不是一支军队，而是漫山遍野的毫无抵抗力的像驯鹿一样的活物。

局面彻底失去了控制。不绝于耳的惨叫声把恐怖的气氛无限制的扩大。遍地都是尸体和汨汨流淌的鲜血。空气中充满了令人作呕的血腥味。

楚庄王获得了巨大的胜利。回到郢城后，他就把若敖氏灭了族。

五 差一点灭族

在斗越椒叛乱期间，斗般的儿子斗克黄正在齐国进行外交活动。在归途中，在经过宋国的时候，他就得知了斗越椒叛乱失败、楚庄王灭若敖氏之族的消息。很明显，愤怒的楚庄王不会放过若敖氏的任何一个人，包括他在内。随从们劝他不要回国了。“你还是逃亡吧。”他们对他说，内心充满了对他的同情。

可是，出乎所有人的意料，斗克黄坚持要回国。他脸上现出的坚毅神情使得随从们放弃了继续劝说的打算。

随从们都觉得后半段路特别漫长，因为他们不知道对斗克黄说什么，不知道是该安慰他，还是该对他的勇气表示敬佩。而斗克黄也是一脸严肃和沉默。尴尬的气氛一直延续到他们回到郢城。

一回到郢城，斗克黄就主动找到司寇，让把自己绑缚起来，再去向楚庄王请罪。“当年，我祖父子文曾告诫过我父亲，说斗越椒有反相，他当权之后，一定要逃离楚国，不然会遭受灭顶之灾。”斗克黄述说着，一副视死如归的神情，“可是，因为世世代代受到楚王恩泽，所以我父亲违背了祖父的遗言，没有选择逃亡。如今，我既然也是叛乱家族的成员，理应受死，所以不敢逃避惩罚。”

楚庄王追念子文当年治理楚国的超乎寻常的功劳，不忍心他断子绝孙，就赦免了斗克黄，恢复了他的官位，还把他改名为斗生（意思是说，尽管他理应死去，但是却得到了活下去的机会）。

在过去的许多年中，楚庄王的在父辈和祖辈那些时代，若敖氏确实为楚国立下了不世之功，但这却使他们家族势力变得异常强大。强大到后来斗越椒竟然想要篡夺王位。如今，既然一举剿灭了若敖氏，楚庄王决定把楚国的一切权力都集中在自己手中。他极不愿看到又冒出另一个若敖氏来。为了防止危机再度降临，他需要一位没什么进取心的人担任令尹，而且这个人还必须是自己绝对信得过的人，哪怕他没什么惊世之才，只要他循规蹈矩，不犯错误就够了。其他的一切都由他楚庄王自己来解决，他能做到这一点。这就意味着，他要架空令尹，让令尹成为自己的影子。

六 形同虚设

楚庄王选中了性格懦弱的虞丘。

虞丘也深知自己那可有可无的作用和尴尬的处境，他虽然职位很高，可是权不再重。情况已经发生了改变。令尹不再和权力发生关系，他只是一个必须存在的摆设，所以他对楚庄王采取了惟命是听的政治策略。

楚庄王在任命虞丘为令尹的同时，还提升了养由基，任命他为自己的车右，并掌管禁卫军。

由于彻底解决了自己的后顾之忧，楚庄王特别兴奋，感到浑身轻松，气色前所未有的好。他决定召集所有官员，举行一次盛大的欢庆宴会。

那是一次挥霍无与伦比的聚会。美酒和佳肴多得令人发狂，厨师们根本记不清自己屠宰了多少只牲畜和野物，也不记得在超乎寻常的忙乱中做了多少道菜，只知道厨房的垃圾多得像山一样堆积。打扫的奴役们累得喘不过起来，额头上的汗像雨滴一样往下掉，衣裳也被汗水湿透了。为官员们斟酒的宫女们像一只只山雀一样在酒桌之间跳跃，脸上也少有的露出令人心情愉悦的笑容。所有人都精神抖擞，生机勃勃。

楚庄王兴致出奇的高昂，他食欲旺盛，不停的豪饮美酒和吞吃食物。自从在六年前远离荒淫无度的生活之后，他再也没有这样毫无节制的放纵过。

所有人都喝得醉醺醺的，忘记了时间的流逝。没有人觉察到夕阳西斜，也没人注意到最后一片火红的晚霞在天边消失。相反的是，所有人都觉得那天的阳光炙热，像火一样照在他们身上。实际上，是他们喝了太多酒，又大声地吵闹，使得浑身发热的缘故。

傍晚在不知不觉中过去了，夜色也悄悄降临，可是人们都还没有尽兴，尤其是楚庄王，意兴阑珊，希望时间永远停留在这一刻。在白天完全逝去的时候，他命人点上烛火，让场面几近癫狂的欢庆宴会继续下去。

那时候，很多人都因太多的谈笑而显得疲惫不堪了，可全没有离席的念头，连最不胜酒力的人也显出若无其事的样子。

虽然夜晚的降临使得气温也跟着降低了，但是清冷的夜晚里却充满了热烈的气氛和不知疲倦的喧闹声。

突然，一阵晚风急遽地吹来，把烛火全吹灭了。

当时，唐绞也是参加宴会的官员之一。随着宴会高潮的没完没了的延续，整个氛围变得荒唐而不顾后果起来。于是，唐绞也不由自主的变得无所顾忌、忘乎所以。所以，当楚庄王命自己宠爱的许姬为官员们斟酒助兴时，他一看到她，就被无法控制的情欲牢牢攫住了。醉

眼朦胧中，许姬在唐绛眼里，变得超乎常人的漂亮。她身体凸凹有致、体形曼妙无比、眼神顾盼生姿，恍若传说中的女神。在那阵疾风把烛火吹灭的短暂时刻，许姬恰好站在他的身旁，近得他都闻得到她的女性特有的体香。突然，一个大胆而无法自控的念头在他脑中产生，他无论如何也要做些什么与许姬形成某种神奇的联系。这时候，身体的欲望蒙蔽了他的全部理智，尽管喝了那么多酒，唐绛的喉咙现在变得出奇的干渴，他激动得浑身发抖，在黑暗中不由自主的伸出手去牵住许姬的裙角。

可是，头脑发晕的他忘记了一点，那就是许姬十分清醒，她的情欲只在后宫和楚庄王独处的时候才像喷涌的泉水一样爆发，在其他时刻，她对自己出奇的节制，心如死灰，所以当她感觉到有人拉住她的衣裳，在给她传递那种令人作呕的暗示时，当即扯断了那人帽子上的带子。

唐绛猛然惊醒，吓出一身冷汗，赶紧放开了手。

唐绛一松手，许姬就步履匆匆的走到楚庄王身旁，把自己在黑暗中遭遇的异常情况告诉了他。“我已经扯断了他的帽带子。”许姬提供证据说。

可是，楚庄王并未有像许姬预想的那样，命人捉拿非礼她的人，而是大声宣布：“先别忙着点烛火，我约好与爱卿们纵情尽兴，就一定要尽欢而散。大家都把帽带子拔掉再喝酒吧。”

于是，所有人都拔掉了帽带子。

这样一来，许姬手里的证据就毫无用处了，没人知道谁在黑暗中做过什么事。

许姬完全不理解楚庄王为什么要这么做。在席散之后，内心十分烦闷的她问楚庄王之前的反常举动到底是什么意思，难道他眼睁睁地看着自己受到侮辱吗？她受辱不是相当于他受辱吗？要是这样下去，上下尊卑和男女分别在楚国就荡然无存了。

“你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楚庄王醉醺醺的，满脸通红，为了宽慰许姬，他一脸笑容，呼着酒气耐心地解释说，“自古以来，国君都是白天举行宴会招待臣子，没有在晚上举行的。是我先违反了原则，把宴会延续到了晚上，使臣子们醉得神志不清，举止荒唐，所以我不能怪罪他们。要是我当时严厉查办这件事，岂不是要伤了臣子们的心？破坏了欢庆气氛？那不是我的初衷。”

许姬佩服不已，不再为自己的受辱不满，而是强迫自己把一切不快忘掉。

实际上，在大多数国家，对于长期居住在深宫中的妃嫔们来说，国王就是她们的全部世界，所以她们常常费尽心思的揣测他每一个举动的深层含义（也许什么含义都没有，但在她们那里，就算是一个漫不经心的眼神，都会无限制的夸大）。由于全副心思都用在了非常无聊的十分琐细的事情上面，她们的视界就会随着时光的流逝而变得分外狭小，心胸也会非常狭窄，最终成为一个愚蠢、无知、固执到令人厌恶的人。

但是，在楚庄王的后宫里面，情况却恰恰相反，是一个和平的其乐融融的世界，像争风吃醋、勾心斗角之类的无聊事根本不存在。每一个人都各得其所、各司其职，妃嫔们的关系好得超过了亲生姐妹，她们之间的友谊饱含着发自内心的真诚。这也是许姬经楚庄王一解释，内心就豁然开朗的原因。

这一切都要归功于楚庄王的夫人樊姬。很多年以前，她还是樊国公主的时候，她的美貌就已经远近闻名。在那时候，她还是一名活泼健康的少女，不需要对任何事情负责，直到出嫁的时候，她还没有脱去孩子气。在出嫁前，她对人们谈论的关于自己的婚事是那样的好奇和茫然，以至于她父亲樊君担心她会在楚庄王面前出丑。可是，在婚礼那天，她却表现得比所有人都熟谙世事。她那端庄稳重、落落大方的气质给了楚庄王和参加婚礼的其他人以非常深刻的印象。

她嫁给楚庄王的时候，正是他生活荒诞无稽、糜烂不堪的时候。他虽然爱她，但并未有册立她为夫人。被淫荡生活迷惑了心智的他只是把她当做了气质非凡的绝色女子。那时候，他并未有把她与其他妃嫔区分开来，对她与她们的爱毫无差别。

可是，随着岁月的流逝，樊姬用她的聪慧贤淑（而不仅仅是美貌）彻底征服了楚庄王。她会抓住每一个机会用恰如其分的语言劝说他远离淫荡生活，重整朝纲。她的声音是那么的动听和富有节奏感，以至于枯燥的说教都仿佛变成了山泉击打岩石般动听的乐曲。和樊姬相处的那些时刻是楚庄王头脑最为清醒的时候，尽管他并未有因樊姬的劝诫在一夜之间骤然与堕落的生活相决裂，但很多行为却在无意识

中发生改变。因害怕楚庄王玩物丧志、沉迷于毫无节制的游猎生活中无法自拔，樊姬曾拒吃肉食，而楚庄王竟因此真的放弃了游猎。

虽然在表面看来是伍举和苏从的死谏使楚庄王在转瞬间变了个人，但樊姬的长期潜移默化的力量却起了水滴石穿的作用。

所以楚庄王一开始励精图治，就册立樊姬为夫人。

樊姬成为夫人后，为后宫带来了一股健康的活力，她彻底涤荡了后宫的糜烂气息，其方式是温婉而坚决的，既保住了后宫所有人的颜面，又使得他们心甘情愿接受她的管束。在管理后宫方面，她展现了惊人的智慧和才华。楚庄王在每一次出征回宫，都会为后宫的和谐气氛而惊叹不已。他不止一次庆幸自己拥有一位如此优秀的可以说是绝无仅有的夫人。女人那善妒的心理在她身上根本不存在。要是有谁得宠，她非但不生气，反而会为她高兴。不仅如此，她还常常把自己发现的美人推荐给楚庄王，使他在外征战回宫后，生活不至于索然寡味。

也是她看出虞丘是在明哲保身，对政事敷衍了事，而不是像楚庄王所认为的那样，是一个值得信赖的忠臣。

在欢庆宴会不久之后的一天，楚庄王和虞丘整整谈了一天政事，直到夜幕降临才回宫。

可是，当樊姬听说在这逝去的一天中并未有像楚庄王推荐一个人时才时，就摇头叹息说，虞丘不是一个合格的令尹。“虽然我在后宫，

但是只要一发现宫中有美人，就会进献给你。”樊姬非常认真的说，声音一如既往的动听，“而他在位十多年，却从未有推举过一个人。他一个人的才智十分有限，而楚国却有无数的人才。他是在用他那有限的头脑代替所有人的智慧。他不是一个贤能的忠臣。”

第二天，楚庄王把樊姬的话转述给虞丘。

虞丘见自己的隐秘动机被一个女人识破，顿时满面羞惭，深深地感到自己再也没有资格呆在令尹的位置上了。他退下来后，就开始物色新的令尹，打定主意要找一个合适的人代替自己。

斗生听说这件事后，就给虞丘推荐了一个人。

七 一个违反命理的人

斗生推荐的这个人叫蔦敖，是蔦贾的儿子，字孙叔，因此人们叫他孙叔敖。当年，斗越椒为了清除叛乱道路上的障碍，杀掉了蔦贾，占据了郢城，导致孙叔敖和母亲再也无法在郢城呆下去。于是，苦命的母子俩就流亡到期思，过上了简单的自给自足的生活。

那时候孙叔敖还是一个十分年轻的小伙子，是一个典型的乐天派。尽管在期思的生活很艰苦，与往昔的优裕生活落差极大，但他很快就习以为常并感到非常满足。他不仅心胸豁达，还有着年轻人少有的悲天悯人的情怀。在有一年暮春时节，他一个人在新开垦不久的土地里劲头十足地锄草。突然，一条长着两个脑袋的大蛇出现在他面前，吓了他老大一跳。实际上，他非常怕蛇，更何况这条蛇还有两个脑袋。他当时感到双脚发软，一动也不能动。尽管如此，他还是冒着被咬的危险，鼓起勇气，用锄头打死了蛇。

而他之所以能够在受到极度惊吓的情形下凝聚身体里的力气，是因为他听说见到两头蛇的人会倒大霉。为了其他人不见到这条给人带来不祥的两头蛇，他决定杀死并埋掉它，让厄运在他这里终止。

当时，他以为自己就要从此完蛋了，两头蛇注定会给他带来无法逃避的厄运。

可是，他母亲的一番话却安慰了他。“你不会遭受厄运，相反，你会得到幸福，你的命运会因此而改变。”他母亲语调平和（带有一

丝兴奋)， “善良的念头会给你带来好运气的。”

虞丘请孙叔敖回郢城做官的消息似乎恰如其分的解释了母亲所说的话，不论怎么说，反正在后来，孙叔敖在楚国执政的漫长岁月中，极为重视民生经济，制定、实施了很多相关的政策法令，尽力使农民、手工业者和商人各得其便。这给人民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好处。由于孙叔敖的当政，楚国出现了欣欣向荣，安居乐业的局面。这使得楚国人产生了一种周朝的繁盛时代在楚国复活的感觉。

当时，楚庄王在接见孙叔敖、并与他交谈之后，就彻底被他征服，当即任命他为令尹。

和虞丘不同，孙叔敖是一位具有强大实权的令尹（因为楚庄王认为必须放开手，把权力交给孙叔敖，让他去大展拳脚）。

孙叔敖上任后，进行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改革，使楚国实力变得空前强大。

其中两条改革措施的影响尤其大。

一是在芍陂修筑水利，使成千上万顷田地在气候恶劣的年月也能丰收。

二是改革军制，既把决策权集中在中军，又量才录用，把每个将领才能都用到了最合适的地方。

楚国的这次繁盛和过去有很大不同。这一次不仅仅是军事实力强大到令诸侯们心生畏惧，连楚国各层人民的生活也得到极大改善。实际上，在孙叔敖的努力下，楚国进入了全面繁荣的伟大时代。

由于楚国的实力空前强大，在问鼎中原十多年后，楚庄王的野心再次抑制不住的膨胀。他又决定北上。

他现在只需要一个随便什么借口，就决定出兵。

恰恰在这个时候，郑国发生了弑君事件。

楚庄王简直无法控制自己的兴奋情绪，当即宣布讨伐郑国。

第十三章 郑国的弑君事件

一 一根神奇的食指

给郑国带来巨大麻烦的是公子宋，是他杀掉了郑灵公，给楚庄王提供了北上的机会。

可是，公子宋之所以杀掉郑灵公，起因却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

公子宋虽然和掌握实权的公子归生一样，都是郑国贵族，但他们的性格却有着极大差异。公子归生尽管大权在握，但是性格极其懦弱，非常胆小。这么多年来，他一直周旋在楚国和晋国之间，身心俱疲。长期的担惊受怕使他有着神经质的病态，害怕任何突如其来的变故。可是公子宋却不一样，他是一个只知道享受生活的人。尽管生逢乱世，而且郑国从来都是危机四伏，但是他一点也不在乎这些。他莽撞、大胆（和政治上的事务无关），热爱生活，对吃特别讲究。在他人生步入中年的时候，就已经对各种美食都吃遍了。随着时间的流逝，他对美食的渴望达到了世间少有的程度，以至于在后来，他的食指竟然能对饭桌上的遭遇有所预感。要是当天能够品尝到奇珍异味，在还未有人告知他的情况下，他的食指就会像抽筋一样，不由自主的跳动。最初，公子宋对食指不受控制的翕动十分不安，可是在经历了一连串的事实——在出使晋国吃到石花鱼和出使楚国吃到天鹅肉与合

欢橘之前，食指都曾不由自主地颤动过——证明之后，公子宋沾沾自喜地把这当成了自己的特殊能力。

在郑灵公刚刚即位那一年的一天，公子宋起了个大早，因为在头天晚上，他与公子归生约定，在今天凌晨去谒见郑灵公。令公子宋欣喜不已的是，在路上，他的食指竟然颤动起来。这不就意味着他今天又可以品尝到珍馐美味吗？他兴奋地举起颤动的食指给公子归生看，并把它颤动的缘由说给他听。“已经应验过很多次了。”他充满期待的说，“就是不知道今天会吃到什么？”

公子归生觉得这件事太不可思议，一副半信半疑的样子，可是，当他们进宫后，听说宫廷厨师正按照郑灵公的命令宰杀一只楚国人进献的足足有两百多斤重的大鼋，煮熟后与大臣们分享的时候，公子归生就彻底信服了。他不由得看着公子宋，和他一起发出了会心的大笑。

他们那种同谋似的会心大笑引起了郑灵公的好奇和兴趣，问他们在笑什么？他很想知道他们遇到了什么样的妙趣横生的事情。

公子归生乐滋滋的把公子宋食指颤动的奇特情形告诉给了郑灵公。

“验与不验，还不是由我决定？”郑灵公调笑说，脑袋里蓦地闪过一个十分有趣的念头。他要在午餐时和公子宋开一个无伤大雅的玩笑，作为大臣们用餐时的话题和笑料。

二 他偏要吃

郑灵公是一个头脑简单，对世事毫无经验的人。他这个愚蠢的想法给他带来了致命的灾难。

在中午时，他在大臣们按照职位身份高低在筵席上坐定之后，就命令厨师给他们分配鼋肉。

由于事先郑灵公有过特殊交代，厨师在分配鼋肉时，在给郑灵公的鼎里盛满后，并未有遵循身份尊卑的次序顺着盛肉，而是反着进行，从最末席的大臣开始，依次往上席盛，最后，人们惊奇的发现，到第一席和第二席的时候，厨师端着的鼋肉恰好只有一份了（实际上，这是郑灵公的故意安排）。

第一席和第二席分别是公子归生和公子宋。

厨师向郑灵公请示，问最后一份鼋肉给谁。

郑灵公把最后一份鼋肉赐给了公子归生。

公子宋的脸色非常难看，他以为出这样的差错准是厨师太大意了。

郑灵公脸上挂着一副恶作剧成功之后的胜利笑容。“现在，爱卿无法品尝到鼋肉了。”他戏谑起公子宋来，“你的食指颤动不灵验了。”

虽然大臣们还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也以为是厨师的粗心造成的过失，但是公子宋却尴尬到了极点。他脸色阴沉，感到自己受到了莫大的羞辱。郑灵公的无礼怠慢使他当着众人（尤其是公子归生）的面出了大丑。

公子宋蓦地站起来，大步朝郑灵公走去，猛地把手伸进他面前的鼎中，用食指和拇指夹起一块鼋肉，飞快地送进自己的嘴里。“我吃到了鼋肉。”公子宋脸庞十分扭曲，看起来非常可怕，他一边嚼着鼋肉一边狠声说，“食指还是得到了应验。”说完就头也不回的出了宫。

郑灵公顿时火冒三丈，把白玉筷子往桌上啪的一扔，激动地大声说：“这太过分了。”他说话的声音都变了调，“难道他以为我杀不了他吗？”

公子归生和其他大臣吓得赶紧跪下为公子宋求情。

郑灵公虽然拗不过大臣们一个劲的乞求，决定不杀公子宋，但是仍然十分气愤。

于是，这场宴席变得十分无趣，整个气氛尴尬极了，鼋肉也变得索然寡味起来。人们只想宴席快点结束。

宴席一结束，大臣们在谢过恩之后，就逃也似的离了宫。一出宫门，每个人都感到如释重负，而彻底忘记了鼋肉的味道。

公子归生出宫之后，并没有立即回家，而是先去公子宋府上，劝他明天上朝的时候主动向郑灵公谢罪。

令公子归生意外的是，公子宋却拒绝了。“是他先怠慢我，我才怠慢他的。”他余怒未息，“为什么他不自责？却要我向他谢罪？”

“到底他是君，你是臣！”公子归生不甘心的继续劝说。

公子宋瘪着嘴，不再搭腔，只是脸上挂着不以为然的冷笑。

公子归生既感到为难，又觉得没趣，只得讪讪的离开了。

第二天上朝的时候，公子宋似乎彻底忘记了昨天的事，站在朝堂上，也不看郑灵公一眼，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

可是郑灵公的脸色却十分阴沉。

而其他大臣们则感到不知所措。

气氛在所有人的沉默不语中变得十分压抑，而且其中还有一种僵持的味道。每个人都在等着谁来打破这令人浑身难受的局面。

公子归生见情况越来越糟，心里十分不安，赶紧替公子宋谢罪。“他已害怕得说不出话来。”公子归生为公子宋开脱说，“希望主公宽恕他。”

谁都知道公子归生在说假话，可是全都对他感激不已。

可是郑灵公却无法接受这种毫无意义的道歉。“他会怕我？”他气得拂袖而起，“是我怕得罪他吧？”说完就气咻咻的离开了。

在郑灵公离开朝堂的那一霎那，公子宋就动了杀机。他知道，他与国君已经彻底决裂，无法再在朝堂相见，彼此的矛盾已到了水火不容的地步。郑灵公的拂袖而去预示着他的处境已经非常危险。郑灵公一定会找借口杀掉他。

公子宋决定先发制人。

由于确信自己处在生死关头，公子宋觉得自己不仅要先发制人，还必须争取时间（多耽误一天，未来就会更加悬乎），所以一退朝，他就把公子归生邀请到自己家里，和他秘密商量弑君的事。

公子归生既吃惊又害怕。“畜生饲养久了，都不忍心杀害。”他脸色苍白，口不择言，惊慌失措地说，“更何况还是一国之君呢？”

由于公子归生的不配合，这次密谋没有成功，尽管如此，公子宋却没有打消弑君的念头，而是加紧了行动，公开诬陷公子归生，扬言他和公子去疾——是郑穆公的为数众多的儿子中的一个——来往频繁，有图谋不轨的迹象。

公子归生大惊失色，问公子宋到底是何居心。

“既然你不支持我。”公子宋狡猾的笑着，脸上一副无赖的神情，话语里却蕴含着一种可怕的紧张情绪，“我就让你比我先死。”

公子归生妥协了，他害怕自己卷进这场即将到来的风波当中。他对即位不久的郑灵公只有君臣之分，却毫无感情。郑灵公太幼稚太无知了，他对他没什么好印象，现在也不想陷入郑灵公的麻烦中。相反，他与公子宋关系却相当不错。他们共事多年，身份也同样贵重，有一种超越同僚关系的友情。“你干你的，我不干涉你。”公子归生让了步，一副深思熟虑的样子，慢悠悠地说，“但是别把我牵扯进去了。”

由于公子归生把他放在了事不关己的局外人位置，公子宋变得既无所顾忌又急不可耐起来。他在当天晚上就派刺客潜入后宫，用装满泥土的布囊压住熟睡中的郑灵公的脑袋，活活闷死了他。

郑灵公死得极可怜，因为在他死后，郑国既没有发生变乱和骚动，也没有人感到悲哀，更没人想过声讨公子宋（实际上，史官并未有归罪于公子宋，而是把弑君之罪算在了公子归生头上，因为他作为掌握实权的人，并未有及时阻止惨案的发生）。在公子宋和公子归生扶立公子坚即位（就是郑襄公）之后，人们以最快的速度适应了郑襄公的统治，而彻底忘记了郑灵公这个人。

郑灵公的死虽然没有在荥阳激起半点波澜，却给楚庄王的北上提供了借口。

第十四章 晋国与楚国内部的一些变化

不过，虽然楚庄王对讨伐郑国把握十足，但等待着他的却是失败。那时候，赵盾已经进入人生的最后岁月，经董狐在史书上给他留下了一个弑君的罪名，使得他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小心谨慎。他竭尽全力将功补过，试图以此来弥补自己的生命中唯一的污点。尽管他自己也知道，不论自己做什么，董狐都不可能更改他书写在史书上的那句话，但他却会不由自主的努力弥补自己的过失。

楚庄王在这时候派公子婴齐北伐郑国，就遭遇了良心受到极大谴责、对一切事都极其负责的赵盾。他当即决定派老将荀林父率领军队救援郑国。

公子婴齐听说晋国的规模庞大的救援部队正在南下，就放弃了郑国，转而讨伐陈国。

荀林父听说楚国已经退兵，就没再往南进军，班师回国了。

随后，晋成公与郑襄公在黑壤会盟。晋国的霸权没受到丝毫影响。可是，就在那一年，赵盾却走到了人生的尽头，病死了。为了晋国的霸权得到保持，在临死之前，赵盾择立郤缺为正卿。

郤缺之所以被赵盾选中，一方面是因为他足智多谋，一方面是因为他是赵盾的死党。他虽然不具备赵盾那样压倒性的权威，但他心思缜密，也有一套他的执政理念。他按照自己的方式确定晋国的新的领导集团，稳定自己的正卿之位。

就在郤缺刚刚上位的那一年，他在柳棼成功击退了楚庄王的第二次北上。

实际上，楚庄王之所以没有与郤缺纠缠，一触下风就火速退兵，是因为偃姓诸国发动了叛乱，动摇了后方根基。

楚庄王暂缓了北上的步伐，将主力用于剿灭偃姓诸国。

就在楚庄王在南边处理内部事务时，郤缺看准了时机，让荀林父跟随晋成公，率军南征，讨伐陈国（陈灵公十分害怕战争，谁讨伐他，他就与谁结盟，所以公子婴齐的兵刚到陈国国都，陈灵公就投降了）。晋成公与宋文公、卫成公、郑襄公和曹文公在扈地会盟，集合了数量庞大的军队。这本是一次充满希望的南征。可是，晋成公在这个关键时刻竟然撒手人寰。于是，荀林父的南征之举只能作罢，悻悻而归。

郤缺和大臣们一起，扶立太子孺即位（就是晋景公）

这时候，郑国的公子去疾已经看出了晋楚实力在发生悄然改变。虽然从表面上看来，晋国一直处在优势地位，老是赢楚国，但最近几年晋国内部的人事变动太大，注定会有很多或隐或显的问题。郤缺虽

然有实力掌控一切，但他并不比赵盾年轻多少。不出十年，他肯定会死去。在他死去之后，晋国的实权十有八九会落在憨厚正直的荀林父手里。虽然他德高望重，但才智却不出众。到时候，郤缺在人事任免方面遗留下来的问题就会大爆发（谁又能全部满足那些实力强劲的大家族呢）。

“晋国再也靠不住了，它战胜楚国只是偶然。”公子去疾忧心忡忡地说，“而楚国却一定会向我们发泄失败的愤怒。”

于是，当楚庄王在第二年再次出兵颍水讨伐郑国的时候，公子去疾就趁公子归生已死的机会，杀死了公子宋，与楚国求和。“弑君的罪人公子归生和公子宋都已经死了。”他对楚庄王解释说，“我们愿意像陈国那样，与贵国歃血为盟。”

从那以后，狡猾的郑襄公就与公子去疾拟定了未来几十年的长期国策——惟强是从。

第十五章 几个淫荡之徒的故事

一 三个浪荡子

晋国像一只目光寒森森的荒原狼，警觉的盯着自己地盘的边缘地带：南边的郑国和陈国。

楚国则像一只蹲踞在长江流域的森林虎，身强体壮，尊贵稳重，一副霸气外露的王者神情，对北方虎视眈眈。

两国注定会发生一场可怕的决战。

他们首先争夺的必然是陈国和郑国。他们会在陈国和郑国的土地上来回折腾，没完没了，直到自己的威风像飓风一样压倒对方，使对方龟缩回自己的国土，并迫使更多的诸侯闻风丧胆，俯首归顺。

陈国已危机四伏。

尽管陈灵公从骨子里对战争感到恐惧，害怕战争夺走他所拥有的一切，但是他却对头顶的那一片阴云密布的天空视而不见。

在他看来，无论是谁，只要能保护他，不干扰他的生活，他就给谁进贡。

他什么都不在乎。

这倒不是因为他豁达大度，看透了一切，而是因为他没那么多的时间和精力。他的全副身心都在女人身上。

陈灵公极其好色。他人生唯一的乐趣就是成天和女人呆在一起，不停的做爱。他爱死了女人那滑腻腻光溜溜的肉体。他喜欢和不同类型的女人性交，也对各种各样的性爱姿势充满乐趣，还热衷于与别人讨论这方面的新探索和新发现。

他有两个志同道合的大臣，一个叫孔宁，一个叫仪行父。他们三人的关系全靠与性有关的话题来维系。他们对与性有关的一切非常好奇，忍不住时时刻刻谈论，就像屡教不改的惯偷看到疏于防范的财物那样积习难改，控制不住自己似的。

他们在嬉笑打闹的时候从不避讳，也从不在乎时间和地点。他们开下流玩笑时，只回避一个人。他叫泄治，是陈国唯一正直的大臣，性格古板，不苟言笑，对陈国的处境深感忧虑。他为陈灵公、孔宁和仪行父的无耻行径气愤不已，却又发现很难抓住机会教训他们。他们也很烦他，只要一看到他远远地出现，就会飞快地躲开，其机灵警觉的程度不亚于嗅觉非常灵敏的掠食动物。

他们说下流话的水平非常之高，才思敏捷，头脑反应极快，语言妙趣横生，常常引起侍从和宫人们的哄然大笑。

无一例外，他们都长着一副十分猥琐的相貌。他们身份尊贵，却毫无威严，相反，他们平易近人。在他们调笑的时候，要是有人想到

了一句有趣的下流话，忍不住插了嘴，他们就会对他另眼相看，重重地赏赐他。

最近，陈灵公和仪行父发现，自从孔宁在那天和夏征舒游猎回来后，就变了个人，容光满面，举手投足间透露着一股子抑制不住的兴奋，似乎经历了奇遇。

孔宁确实有事在瞒着陈灵公二人。不过，在私下里，孔宁把奇特经历的非凡成果向仪行父展示，向他炫耀自己手中的夏姬的贴身裆裤。

二 夏姬

实际上，在游猎的当天，由于时间太晚，孔宁并没有回家。而是与夏征舒一起，去了连夏征舒也不常回的株林。

株林是夏家的封地，是夏征舒的母亲夏姬居住的地方。就是那个要命的晚上，孔宁看到了夏姬。一看到夏姬，他就丢了魂。

在他的生命中，他还从未有见到过像夏姬这样的人物。从看到她的第一眼，他就凭自己老练的眼光看出，无论是谁，只要见了她，就一定会神魂颠倒、失去自我。

孔宁自己就彻底迷失了。这是一种永久的迷失。这种迷失带有令人窒息的死亡气味。孔宁自己也感觉到了这一点，在与夏姬的目光交汇时，他看到那双眼睛里有一团炙热的火焰。

那团烈火印刻在孔宁心中，令他浑身发烫，痛苦异常。他焦灼地想，只要能同这样一个令人倾倒的美人睡上一夜，死了也值得。

实际上，夏姬虽然性欲旺盛得令人匪夷所思，但和孔宁不是同一类人。从表面上看，他们的内心都非常饥渴，性生活也毫无节制，可是他们之间却有着巨大的差别。对孔宁来说，过度的性爱会拖垮他的身体。通常情况下，一夜令人癫狂的纵欲会使他浑身酸痛，腿脚乏力，走路轻飘飘的。而夏姬却不一样，性爱对她的好处超过了最有营

养的食物和最具锻炼效果的运动，确切地说，性爱就是她活力的源泉，是她得以永葆青春的长生不老的秘诀。

夏姬是郑穆公的女儿。当她还是妩媚动人的少女时，就对一切清规戒律拒之门外，对性知识充满了大胆而热切的好奇，造诣非凡。虽然她对人们羞于启齿的东西有着透彻的了解，但她一点也不低俗，相反，她气质优雅得近乎绝迹。

在她十五岁那年，她做了一个奇特的春梦。在梦中，一个身强体壮、眉清目秀、逍遥洒脱的男人突然出现在她面前，和她缠绵了整整一个晚上。夏姬被他引导着，经过了一个又一个感受非常奇特的地带。从最初的羞涩和疼痛、到后来的热烈疯狂、以及之后以一种恬静的心境体味肌肤之亲那悠远绵长的快感，夏姬感觉自己经历了人生中最神奇的时间。更令夏姬惊奇不已的是，在每一处奇异感受的分界和过渡的地方，他都会非常温柔非常体贴的告诉她一些闻所未闻的知识和技巧。

第二天，当她带着性梦的余韵脸色通红的醒过来，一边体味着虚幻的性爱在身体上留下的清晰可触的感觉，一面回忆男子讲述给她的知识时，她才兴奋的发现，他传授给她的是一种永葆青春的采阳补阴的性爱之术。

从那以后，夏姬身上便开始散发出一种使人精神恍惚的气味，闪现出一种令人目眩的光点，即使她离开以后好久，人们都能感觉得出来。不久之后，郑灵公同父异母的哥哥公子蛮就被夏姬的气味所诱

惑，掉进了她那死亡与欲望交织的陷进中。很快，人们就发现，尽管公子蛮成天处在一种极其兴奋的状态中，但已经声虚气浮，双目无神，飞快地瘦了下去。而夏姬则满目春光，皮肤越来越吹弹可破。第二年，公子蛮就一命呜呼了。他死时看起来非常可怕，因为他瘦得只剩下了皮包骨头了。

后来，她嫁给陈国大夫夏御叔，并生了一个儿子夏征舒。

在夏征舒十二岁的时候，夏御叔也经不住夏姬的长期折腾，也死掉了。他死时十分虚弱，连说遗嘱的力气都没有。

夏御叔死后，夏姬把夏征舒留在了城里，自己则居住在夏氏的封地株林，过上了单身女人的无所顾忌的生活。

为了在每一个夜晚枕边都有男人，她花了极大的心思培养自己的侍女荷华，让她变成自己勾引男人的比蛇还灵活的道具。

谁也不清楚夏姬到底和多少男人睡过，但每一个抵敌不了本能冲动的男人在和她睡过之后，命运都发生了天翻地覆的改变。睡了第一次的人，没人抵制得了那个一去不返的销魂夜晚在耳畔不断地召唤。他们会忍不住再去株林，直到在夏姬身上耗尽最后一滴精血。

对男人来说，夏姬是一个淫荡至极的虚无梦境，是意识深处那个永远也填不满的看不见底的可怕沟壑，连历经风月场的老手们也从未有感受过夏姬的气息激起的如此强烈的欲望。在株林的每一个角落，

无论是装饰暧昧的卧室和四壁封闭的客厅，还是空气十分流通的长廊，都能闻到夏姬走过之后留下的异常清晰的、绝不会混淆的气味。

孔宁那天在株林嗅到的就是夏姬那令人令人透不过气来的无处不在的气味。在看到夏姬之前，他就被这种气味逗引得浮想联翩、不能自己了，在见到夏姬的那一瞬间，他就知道自己的命运永远和她扭结在一起了，除非死才能把他们分开。

那天，他好不容易捱到了天黑，捱到了夏征舒就寝。在寂静的夜色中，他十分急躁的从床上爬起来，跌跌撞撞的穿过黑暗中的客厅，在黑暗中的墙壁上焦急的摸索了好半天，才发现另一个门。他十分紧张的打开门，来到月影疏落的庭院中，蹑手蹑脚地穿过寂寞的长廊，来到夏姬卧室的窗下，像一个借宿的外乡客似的敲响了她的窗。

突然，门吱呀一声打开，一只灵活光滑的手从黑暗中伸出来抓住他。伴随着一串令人骨头都酥软的娇笑声，夏姬一把把他拉进了卧室。

三 把她介绍给我吧

那天清晨，趁夏姬不注意，在离去时，他偷走了一条她的锦缎裆裤。

这次奇遇令他感受非常奇妙。一回城，他就急不可耐的拿着夏姬的裆裤向仪行父炫耀。

孔宁把自己遭遇的每一个细节都描述给仪行父，听起来既荒诞又难以置信。仪行父十分怀疑他描述的故事里面有编造和添加的水分，可是由于细节过于详细，整个故事又显得出奇的真实。

和孔宁分别后，仪行父脑子里不断闪出他描绘的那些情形，根本无法摆脱。

仪行父心头像有千万只猫在抓，他觉得自己快要疯掉了。既然孔宁睡得了夏姬，他仪行父照样可以。他在床上功夫可比孔宁强得多。这样一想，在仪行父脑子里与夏姬疯狂做爱的就不是孔宁了，而是他自己。

事实也正如仪行父自己预计的那样，他几乎没费什么劲，就把夏姬搞到手了。

这时候，仪行父才知道，孔宁手里的裆裤是他偷来的，不禁在心里对他嘲笑了一番。而当夏姬把她的贴身襦子增送给他的时候，他又产生了自己胜孔宁一筹的成就感。

由于孔宁感到自己被冷落了，心里不是滋味，就把夏姬介绍给陈灵公。“她是世间绝无仅有的女子。”孔宁夸大其词的对陈灵公说，“交接技术高超到匪夷所思。”

尽管孔宁并没有详细描述他与夏姬性交的任何细节，但对夏姬的夸张描绘——实际上，夏姬那方面的本事任何词语都无法形容，只是在陈灵公看来，孔宁用词有些夸张——把陈灵公的欲火腾的一下点燃了，猛烈的燃烧。“你一定要想办法让我见到夏姬。”陈灵公热切地说，急色得连说话的声调都变了，“我绝不辜负你。”

于是，在仪行父不知情的情况下，经过孔宁的既周密又周到的安排，陈灵公借口游玩株林，顺利见到了夏姬。

实际上，和仪行父与孔宁相比，陈灵公的床上功夫要逊色得多，而且还有腋臭的毛病，可是夏姬作为女人，对强势的权力有种天然的畏惧。与陈灵公媾和那晚，她对他表现出了超乎寻常的亲善和敬意，使尽浑身解数去满足他。

那一晚，陈灵公感到自己和一块灼热火烫的铁粘在一起，魂消魄散，神魂颠倒，有种人生走到尽头的感觉。尽管在白天的夏姬的接待筵席上，他喝了很多酒，可是他仍然在夏姬的身体上折腾个不休，仿佛打定主意累死在她床上似的。有那么一霎那，陈灵公的脑海中确实闪过了累死在那晚的荒唐念头。

直到第二天中午、太阳把大地烤成一片焦土时，疲倦已极的陈灵公和夏姬还相拥而眠，高卧未起。如果不是体力确实支持不住，陈灵

公绝对不会下床，因为在起床之前，他还不甘心地翻过身爬到夏姬的肚皮上，作了最后一次尝试，可是他郁闷的发现自己无论如何也无法勃起了。更令他遗憾的是，尽管自己已经不行了，但夏姬却一碰就上火。

他决定等自己休养好了，再找夏姬大干一场。

临别前，夏姬深情款款的把自己的贴身汗衫送给了陈灵公。

回到城里，陈灵公和孔宁发现仪行父像一只落了单的孤狼，正焦急的在四处寻找他们呢。

第二天早朝完毕，大臣们都解散之后，孔宁和仪行父被陈灵公留了下来。陈灵公一面对孔宁表示感谢，一面抱怨仪行父不该隐瞒好事。

孔宁看着仪行父，抑制不住的坏笑，可是仪行父却迎着他的目光，同样嬉笑着，毫无愧疚的意思，因为陈灵公虽然在抱怨他，却不是真正的责备，而是一种心领神会的下流调笑。

“作为臣子，必须先尝尝味道怎么样，才敢进献给主公。”仪行父笑嘻嘻的狡辩，“要是味道不好，我进献给你又有什么意思呢？”

“那可不一定。”陈灵公说，“比如熊掌，先让我吃也未尝不可。”

孔宁和仪行父被陈灵公的巧妙的比喻逗笑得大笑不止，几乎笑岔了气。

陈灵公洋洋自得起来。“虽然你们也得了手，但是她没有赠送你们什么东西。”他说完之后，就夸耀地解开衣裳，露出了穿在自己身上的夏姬的贴身汗衫。

“我也有。”孔宁和仪行父争前恐后地说，迫不及待的扯开自己的衣裳，各自露出了散发着夏姬诱人气息的内衣。

三人袒胸露臂的在朝堂调笑、戏谑，构成了一副极其轻佻的画面。

泄治听说后，气得浑身颤栗，身子抖得像得了寒热病似的，牙齿咬得咯咯直想，他受不了陈灵公他们的荒唐行为。“要是这样下去，亡国指日可待。”他脸色发白，一面往朝堂走，一面心焦地嘟囔。

孔宁和仪行父眼尖，一见到泄治阴沉着脸往朝堂走来，就突然停止说笑，一声不言语的整理好衣裳，扔下陈灵公，飞快地跑出朝门，躲到看热闹的人群中去了。

泄治的举动早已引起了市民的好奇，一窝蜂似的跟在他身后，在朝堂外的不远处里三层外三层围成了一个大圈。愤怒中的泄治一点也没注意到身后的反常，直到看见孔宁和仪行父匆忙又慌张的闪进围观的人群中，才发现自己身后跟了一条如此粗壮的尾巴。

“进谏之后再来教训你们俩。”泄治一面生气地想，一面大踏步进入朝堂。

陈灵公兴味正浓，对孔宁两人的奇怪举动十分不解。当他正要大声叫他们俩别走的时候，也看见了泄治。陈灵公心头一咯噔，像被突然淋了一身冷水似的打了一个激灵，赶紧理好衣裳，从座位上站起来，抽身想逃。

陈灵公逃得太迟了。泄治瞅准时机，一把抓住了他的衣袖。

陈灵公心头又一个激灵，知道今天完蛋了，十分不乐意的又坐回座位，等着泄治向自己爆发。他知道自己理亏，而且才智匮乏，虽然开下流玩笑时他妙语连珠，但是对那一套索然寡味的晦涩道理，他却全然没有兴趣，所以当泄治劈头盖脸教训他的时候，他头脑木木的，一句话也回答不了，只有不住地点头认错。“爱卿不用说了。”陈灵公用近乎哀求的声调说，“我已经后悔了。”

泄治一口气把自己怨气（包括以前聚集的）发泄完毕之后，见陈灵公认错态度非常真诚，又过意不去，还有些怨恨自己，觉得自己被怒火蒙蔽，也犯了冒犯国君的错。尽管他知道陈灵公的真诚是伪装的，也不再多说什么了。

四 阴谋与爱情

泄治离开朝堂、来到外面，叫出躲在人群中观看陈灵公丢丑的孔宁和仪行父，毫不留情的批评了一番。

孔宁和仪行父虽然像犯错的孩子似的红着脸认了错，但是泄治一走，他们就把他的话忘了个一干二净，也不在乎围观市民的奇怪眼光，又来到朝堂，和陈灵公呆在了一起。他们没有继续在朝廷调笑，而是换了个地方，进了宫。

“以后主公不要去株林了。”孔宁和仪行父咂着嘴说，既幸灾乐祸又为陈灵公感到惋惜。

“你们还去吗？”陈灵公问，他看出他们俩看似严肃的表情里隐藏着—股狡猾。

“我们当然去啊。”孔宁说，“他是劝谏国君，和我们有什么关系？”

“我宁愿得罪泄治。”陈灵公突然变得异常激动，一副不管不顾的豁出去的神情，大声叫道，“我也要去株林。”

“他会继续聒噪的。”孔宁替陈灵公恼恨起泄治来，一个可怕的念头在他脑中闪过，把他吓了一跳，说话的声音有些发抖，“主公该怎么办？”

“你们认为该怎么办？”陈灵公没辙，求助的目光在孔宁和仪行父两人身上扫来扫去。

“不让他开口说话嘛。”孔宁目露凶光，脸已扭曲得十分可怕，却试图挤出笑容来。

“嘴长在他身上。”陈灵公不明白孔宁话里的意思，“我怎么禁止得了？”

“死人就不会开口。”仪行父见孔宁一脸狠毒，知道他所说的话意味着什么，索性挑明了说，“主公下令杀掉泄治吧。”

“我不能这么做。”陈灵公沉吟了一会儿，摇着头说，“他没犯任何罪。”

“让我们帮你做吧。”孔宁口气很坚决，眼里闪烁着锐不可当的无情的目光。

“你们想怎样就怎样把。”陈灵公若有所思的回答说，仿佛这件十分残忍的事和自己无关似的。

孔宁和仪行父都把杀害泄治当成了向陈灵公献殷勤的前所未有的好机会，所以干起来十分投入，从未有想过放弃。

他们秘密收买刺客，耐心地向刺客描述泄治的相貌特征，紧张又周密地把刺客埋伏在泄治上朝的必经之路上。这一切他们都干得有条

不紊，没出任何纰漏，以至于泄治在被刺时，完全没有防备，而市民们也误认为是陈灵公安排的这次暗杀行动。

泄治死后，陈灵公感到浑身通透般轻松，有种飘然飞去的自在感觉，他变得无所顾忌起来，和孔宁、仪行父一起，把株林当成了自己的第二后宫。

他们围绕在夏姬身边，被她那迷人的致命气息魅惑得神魂颠倒，完全进入了一种淫荡至极的癫狂状态，而不知道自己的命运正朝着死亡的不归路而去。

自从把株林当成极乐之地后，陈灵公几乎忘记了自己还在城内还有一个世界。那个世界里有许多大臣，他们都在过着一种没有国君的散漫生活，还有满城的市民，他们都在私下里用讥讽和羡慕的语气传说着他在株林的荒唐生活。

陈灵公迷恋夏姬的肉体，过着忘乎所以的生活。为了取悦夏姬，在夏征舒十八岁那年，陈灵公大方地封他为司马，让他掌握陈国兵权。

夏征舒对母亲那罕见的淫荡无可奈何、深感耻辱，采取了消极应对的态度。他有意识的回避陈灵公，在他前往株林时，自己绝不回家。尽管如此，但这次他却不得不在陈灵公在株林的时候回一次家，因为在母亲的强烈要求下，他必须设宴款待陈灵公，以答谢他封了自己的官。

在那次筵席上，陈灵公出了事。

由于有自己的儿子在场，夏姬没有出来陪酒，可是，陈灵公、孔宁和仪行父早已把株林当成了自己的住所，在筵席上无所顾忌的大吃大喝，手舞足蹈的尽情谈笑。

夏征舒简直无法忍受他们的丑态，不再尽主人的职责陪他们，而是中途离了席。一个鬼使神差的念头使他在离席之后没有远去，而是躲在了屏风后面偷听他们口中说出的极其下流的玩笑话。

夏征舒走后，陈灵公把自己一直想开的一个玩笑说了出来。这个妙不可言的玩笑是他在瞄了一眼神情苦闷的夏征舒之后想到的，在他心里憋了好久，这会儿非说来不可。

“夏征舒长得那么强壮，实在太像你了。”他几乎憋不住笑，瞪着一双布满血丝的醉眼，对仪行父说，“莫非是你的？”

“他眼睛那么有神。”仪行父想都没想就回答说，“肯定是主公的。”

“你们太年轻了，不可能是你们的。”孔宁呼着酒气，不服气的打断他们，“谁知道他的父亲是谁呢？恐怕连夏姬自己也不清楚吧。”

孔宁的话惹得三人捧腹大笑，笑得东倒西歪，嘴里的食物全喷了出来。

夏征舒被他们的这个轻佻的玩笑气坏了，感到受了莫大的侮辱。愤怒和激动使他头脑发晕，觉得眼前的一切都在变形、扭曲，他已经无法控制自己的行为，可是他却感到自己出奇的冷静。他十分清楚知道自己接下来要干什么，那是他内心渴望已久的行动，就是他要亲手杀掉陈灵公。尽管他事先并没有计划，心情也十分激动，但他接下来的行为却比许多人长期商量出的阴谋还周密。他没弄出一点声响，就集合士兵在府外包围了陈灵公他们，又悄无声息的把母亲夏姬锁在了内室，然后大声命令士兵们冲进客厅，杀掉令人厌恶的淫贼。

陈灵公的反应老是最迟钝，当孔宁和仪行父惊慌失措的大叫快跑的时候，他还以为他们是在开玩笑。

后来，尽管他成功逃出了客厅，也轻车路熟然而无济于事的四处逃跑了一阵，甚至想穿过马厩，翻过那边的矮墙逃出去，但一切都太迟了。夏征舒一直紧追其后。他刚一进入马厩，就被夏征舒从背后发过来的箭射中了。他在马厩中打滚挣扎，口吐鲜血而死。

孔宁和仪行父知道夏征舒绝不放过的人是陈灵公，所以拼命的朝反方向跑。

他们从狗洞里成功逃了出来，但他们没敢回家，而是什么都没带就逃到楚国避难去了。

陈灵公死后，夏征舒一面蒙蔽视听，欺瞒众人，宣布国君是因酒醉而死，一面扶立太子午为君（就是陈成公）。

夏征舒弑君之后，陈国的大权自然而然就落到了他手中。尽管陈成公非常不满，但也毫无办法，不得不听从夏征舒的安排，与晋国结盟。

夏征舒年轻气盛，血气方刚，手中掌握的兵权使他野心膨胀，控制了陈国的军政大权，可是正因为他太年轻，行事过于莽撞，不知不觉中犯了太刚易折的错误。

五 楚庄王来了

从一开始，夏征舒就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那就是放过了孔宁和仪行父。他们逃到楚国、见到楚庄王后，就信口开河的诬陷起他来。他们对自己的过错只字不提，把弑君的罪名安在夏征舒头上后，就一个劲的添油加醋的编造细节，让整个事件在他们不在场的情况下也显得出奇的真实，而且他们只身逃亡楚国似乎全是为了伸张正义而来。

陈国的特殊的地理位置，夏姬的淫荡名声，使得夏征舒的命运注定会在那一年大起大落，沦为楚庄王北上的借口，成为时代的悲剧。

就在他弑君时，楚国出使陈国的使者——与陈国订约在辰陵盟会——正在路途中，听说陈国发生了弑君事件，就放弃了任务，中途折回。因为他一点也不了解事件的起因和任何相关的细节，或者说，他看出这是楚国北上的绝佳借口，所以在向楚庄王汇报情况时，他只说陈国有人弑君、陈侯死于非命。这样一来，他的话与孔宁和仪行父的话就不谋而合了。

同时，大夫屈巫也极力督促楚庄王讨伐陈国。可是，屈巫虽然装腔作势地说了一大堆冠冕堂皇的理由，证明讨伐陈国对楚国来说，有无穷多的好处，但他的真正动机却是为了夏姬。实际上，他和夏姬才是真正意义上的同一类人物。他仪表堂堂，一张看似正经贵气的脸上透着一股挥之不去的猥琐神情。他注视人时目光平和、友善、又真诚，却给人一种捉摸不透的感觉。他久经世故，十分狡猾，能够熟稔

的运用所有正大光明的道理和理由为自己的私人利益服务，而不露丝毫痕迹。他唯一的喜好就是性爱，确切的说，就是夏姬所擅长的采补之术。当时，他一听说弑君这件事和夏姬有关，就产生了把夏姬弄到手的念头。不过，尽管那个念头异常强烈，但是当他在固执地劝谏楚庄王讨伐陈国时，却一点也没露出激动的样子，相反，他那涨得通红的脸上一副关切而热烈的神情，仿佛是因为怕楚庄王错过北上的机会似的。

令尹孙叔敖赞同屈巫的看法，也认为有必要讨伐陈国，只不过他是真正从楚国的大局出发。

于是，楚庄王下定决心讨伐陈国。

在出兵之前，楚庄王向陈国发出了声讨夏征舒的檄书。

檄书一发出，楚庄王就率领公子侧、公子婴齐和屈巫，风驰电掣的向陈国进军。

对陈国人来说，尽管陈灵公淫荡无耻，但是没有给他们带来灾难，而夏征舒却因弑君引来了楚军。最初，他们既对夏征舒不满，陷入了无尽的恐慌，又十分不乐意的在他的强迫下开展城防工作。可是，随着恐慌情绪的无止境的蔓延，人们变得愤怒起来。他们知道抵抗楚军毫无取胜的希望，于是不约而同地停止了手中的城防工作，同仇敌忾地抵制夏征舒。

夏征舒绝望了，恐惧令他窒息，他放弃了抵御楚军的计划，悄悄溜出了城，回到株林，急不可耐的收拾行李，意图携带母亲夏姬逃往北方。

可是，楚军的进军速度异乎寻常的快，而且在陈国又未有遭到任何抵抗，所以就在夏征舒心急火燎的收拾好行李，扶着夏姬上马车，手忙脚乱地赶着车，快要驶出株林时，他们及时赶到了。

在战车的雷霆般的声响中，株林烟尘四起。夏征舒看到滚滚而起的烟尘，一下子愣住了，脸如土色。最初那一霎那，他还以为是幻觉。但刚这么一想，他已经看到在空气中摇曳的楚军旌旗了。一时之间，他变得瘫软如泥，毫无气力，忘记了手中还握着马的缰绳，任由马拉着车往前走。

于是，夏征舒和他母亲夏姬一起，就这样狼狈不堪的被楚军俘获了。

六 她是我的

那天，夏姬引起了楚军的极大骚动，全都争着想看她一眼。对有幸亲眼目睹了夏姬的人来说，那是一种令人绝望和眩晕的经验。夏姬虽然被囚禁在囚车里，但是她一点也没有表现出遭受折磨的痛苦表情，她皮肤白得透明，容貌令人倾倒。她经过的地方，开始弥漫致命的芳香。因胜利而情绪高昂的士兵们感到被一种奇特的巫术攫住了，只觉得进入了一种令人无法自拔的怪诞梦境，既凭直觉感到前方有致命的危险，又不由自己的继续前行。不少人已忍不住要发狂。

当夏姬被带到楚庄王面前时，楚庄王也未能抵制夏姬的令人无法忍受的诱惑。他一看到她，脸上就露出既惊愕又痛苦的表情，心志一下子就被迷惑了。“寡人后宫没有比夏姬更出色的美人了。”他情不能自已的说，“寡人想让她做我的妃嫔。”

“不行，绝对不行。”屈巫说，表情少有的严肃，口气异常坚决，“主公出兵陈国，是为了声讨夏征舒的弑君之罪，要是纳夏姬为妃，就是贪恋美色了。讨伐罪过是正义之举，贪恋美色则是淫荡行为，主公不能让这次充满正义的军事行动以淫荡行为结束。”屈巫最后激动的强调说，“霸主不应该有这样的举动。”

屈巫语速极快，说的话又大义凛然，楚庄王一时没时间思考屈巫的真正动机，只得咕哝着回答：“你说得有道理，我不纳夏姬为妃了。”他突然绝望的呻吟一声，竭尽全力把目光从夏姬身上收回

来，“快把这个绝世尤物押走，我简直受不了了。”他的声音十分空洞、痛苦，仿佛全身的力气都被某种看不见的力量在一霎那间给抽走了似的。

公子侧早已被夏姬迷得神魂颠倒，见楚庄王放弃了夏姬，内心不由得一阵狂喜，对屈巫充满了感激。他向楚庄王跪下恳求说：“国王把夏姬赏赐给我吧。”

“国王不能答应他。”屈巫又阻止说。

“你为什么不让我娶？”公子侧对屈巫的感激之情荡然无存，怒气冲冲地质问，“你到底什么意思？”

“因为夏姬是不祥之物，她会给人带来灭顶之灾。”屈巫冷静地回答。他知道，除了他，没有任何一个人逃得过夏姬带来的宿命，“因为她，公子蛮早死，夏御叔没能熬过中年，陈侯被弑，孔宁和仪行父被迫出逃，甚至连陈国都是因她而亡。天下那么多美人，为什么非要娶她呢？”

屈巫的话没让公子侧感到害怕，倒把楚庄王吓了一跳，没敢把夏姬赏赐给公子侧。

“要是真像你说的那样，我不娶就是。”公子侧见希望破灭，十分气恼，突然想起什么似的反问屈巫“难道你想娶她？”他似乎识透了屈巫的动机，不服气地截断他的后路。

“不敢，不敢。”屈巫急忙摇头，一叠连声地说，一副避之不及的样子。

“要是夏姬没有归宿，一定会引起人们的争抢。”楚庄王说，一副很担忧的样子，又似乎早有打算地说，“连尹襄老的妻子最近去世了，我把夏姬赏赐给他。”

这样一来，屈巫费劲了唇舌，猎物夏姬却被楚庄王赏赐给了连尹襄老，他的计划似乎落了空。实际上，他希望仍存，只是要往后拖延一段时间。连尹襄老早已过了中年，生命开始进入老年岁月，又怎么承受得了夏姬的折磨呢？所以屈巫虽然还没得到夏姬，但他一点也不失望，反而为连尹襄老的将来的健康状况感到担忧。

实际上，屈巫得到夏姬的那一天比他想象的还要早。和夏姬相关的男人注定会死于非命，连尹襄老也无法逃过这种悲剧性的宿命。不久以后，晋楚邲地交战时，在楚军已经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之后，在战场上指挥士兵收获楚军遗留下的数不清的战利品的连尹襄老竟然被折回战场寻找失踪的儿子的荀首杀死了。

孔宁和仪行父同样难逃厄运。死亡很快就光顾到他们两人头上。楚庄王在灭陈为县、又在申叔的劝谏下恢复陈国，放回他俩回去之后不久，两人先后陷入着了魔的癫狂状态。在精神上受到无尽的折磨之后，他俩十分痛苦的死去了。

夏征舒那年轻又可怜的生命在那天也终结了。楚庄王命人车裂了他，就像当年齐襄公车裂郑国的弑君者高渠弥一样。

楚庄王在诛杀了夏征舒以后，并未有等待陈成公——在夏征舒的强迫下，他到北方与晋国结盟去了——回国，而是灭掉了陈国，设为楚国的一个县，任命公子婴齐为陈公。

在楚庄王讨伐陈国期间，申叔正奉命出使齐国（为齐惠公吊丧，并恭贺齐顷公即位）。他回国后，听说楚庄王灭掉了陈国，他并未有像其他人那样，向楚庄王表示祝贺。在把自己的出使任务汇报完毕之后，他就默不作声地退下了。

楚庄王感到非常奇怪，甚至有些气愤。“我征讨夏征舒的义举全天下都听说了，又灭陈为县，扩大了楚国的版图，无论是诸侯还是县公，全都对我表示祝贺。”楚庄王责备申叔说，“为什么你一句祝贺的话都有？难道你认为我做得不对吗？”

“主公听说过‘蹊田夺牛’这一说法吗？”申叔没理会楚庄王的看似理直气壮地质问，而是神情严肃地反问他。

“没听说过。”楚庄王疑惑不已，不知道申叔问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

“曾有一人牵着自己的牛从别人的田埂上经过，不小心践踏了别人的庄稼。田主人愤怒地夺走了那个人的牛。”申叔问，“如果这件案子交给主公，主公该如何决断呢？”

“无非是践踏了一点庄稼，夺走他的牛就未免显得太过分了。”楚庄王想了一想，回答说，“要是我，我就责备他一顿，然后

把牛还给他。”

“既然主公知道怎么断案，为什么在处理陈国这件事上就那么糊涂呢？”申叔说，“夏征舒有罪，也仅仅是弑君，不至于亡国，但是主公却灭掉了陈国。这不是和‘蹊田夺牛’是一回事吗？”

楚庄王顿时发现自己干了一件欺世盗名的蠢事，忙问怎么补救自己的错误。

“让陈国复国吧。”申叔见楚庄王决定改过，也高兴起来。

于是，楚庄王召回公子婴齐，把陈国还给了陈成公（他已经从晋国回来了，听说自己的国家已经灭亡，十分焦急，正心急火燎的赶往楚国，要向楚庄王求情呢）

国家失而复得，陈成公对楚庄王感激涕零，决心终身归附楚国，绝不背叛。

第十六章 晋楚大决战

一 围攻荥阳

在得到陈国的那年冬天，一个令人欣喜的好消息从晋国传来：郤缺死了。

对晋国来说，这不啻于天崩地裂的变故。晋国的那些权贵们面临着重组，他们全都实力强劲，谁也不服谁，都希望趁权力重新分配的时机尽可能攀上高位。

对楚庄王来说，这却是北上的好机会。得到陈国只是他北上的前奏。他绝不会就此罢手，停止北上的步伐。他接下来的目标是郑国。征服郑国后，再接下来的目标是……

所以，得到郑国也只是前奏的一部分，他的目标更为高远，他要称霸中原。

但是，要是楚国出兵郑国，晋国就一定会派兵救援。这是无可怀疑的事实。

“讨伐郑国必须用重兵。”令尹孙叔敖说。

于是，楚庄王开始了他即位以来规模最大、气势最宏伟的北伐。他起用了整个国家的军队。那时候，谁都没料到，他们会在不久后真

的与晋军的主力遭遇，而且，在发生了一连串极具戏剧性的摩擦之后，两军的矛盾迅速激化和扩大，最终演变为一战定胜负的决战。当时，就连楚庄王也只是打算在征服郑国后，再以郑国为跳板，一步一步北上。

这次北伐，楚庄王任命了连尹襄老为前部。

令楚庄王啧啧称奇的是，连尹襄老在前面以超乎寻常的速度扫清了一切障碍，使得楚军主力在郑国境内的行军出奇的顺利，如入无人之境。

“没想到爱卿老当益壮。”楚庄王在与连尹襄老会师后，忍不住夸奖他，“前进速度如此之快。”

“不是我的功劳。”连尹襄老老实地回答，“是我的前锋唐绞的功劳。”

唐绞就是八年前在那次疯狂至极的欢庆宴会上拉扯许姬衣裳的那个人。当时，许姬拔走了他的帽带子，令他猝不及防，以为自己死定了。可是，脑子已是一片空白的他没想到心胸豁达的楚庄王竟然有意放过了他。这使他大为感激，打定主意此生非报答楚庄王不可。可是，他深知自己的地位身份十分卑微，很少（几乎没有）有机会报答楚庄王。他一直在耐心地等待。时间在不知不觉中过去了八年。这次伐郑竟然是自己的将领连尹襄老为前部，这使他大为惊喜，因为他终于看到了报答楚楚庄王的机会。他当即申请自己为前锋，率领百来号人，以一种置生死于度外的勇气一路往北杀去，所过之处，无论是扎

营的地方，还是需要铺路的地方，他都以一种虔诚的态度完成得非常细致，甚至达到了毫无瑕疵的地步。因为，对他来说，这是他生命中最为重要的事情。

楚庄王听说这件事后，对他十分赏识。他早已忘记了八年前的那件小事，现在，在他眼里，唐绞就是道义和勇力兼备的人才。他不仅要马上厚赏他，今后还要重用他。

可是，唐绞拒绝了楚庄王的赏赐。“我是一个罪人，这么做是为了报答当年的不杀之恩。”唐绞口气异常坚决，“不是为了建立功劳，获得赏赐。”既然当年的那件事已经挑明，他觉得自己再也不能留下来、让楚庄王赏赐一个有罪之人。当天晚上，当整个军队陷入沉睡时，他踏入黑暗中一片岑寂的大地，悄然而去。

楚庄王虽然感慨不已，也无可奈何了，因为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由于唐绞的出色表现，楚军很快就到达了荥阳城下，密密匝匝的包围了荥阳。

这是一次力量悬殊的战争，是一个超级大国的全部实力与一个弹丸小国的全部实力的较量。结局从一开始就注定了。尽管如此，郑襄公并未有投降，他拼劲了全力防守，他在等待晋国人的救援。对郑国人来说，每一天都十分漫长，漫长到简直令人无法忍受的程度。时间每过去一天，陷落的绝望和晋军即将到达的希望会在郑国人心中同时成倍的增加。这是一种令人异常痛苦的感受。随着时间的流逝，绝望

的情绪在荥阳城内占了上风。十七天过去了，荥阳城不知死了多少人，可是晋军还迟迟未到，他们彻底崩溃了。他们仿佛成了无知无觉的人，完全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无论是地上，还是城墙上，到处都是尸体、断肢和鲜血，他们仿佛置身于一个怪诞的无法解释的梦境，也已经死亡了似的，他们和数不清的尸体相融合，成了纯粹的行尸走肉。

随着楚军一波猛似一波的攻击，城墙东北角轰然一声倒塌了。于是，郑国人那虚弱得实际上早已不存在最后一丝希望也破灭了。

可是，令他们简直无法相信的是，楚军并未有从那个空洞的可怕的缺口蜂拥而入，反而撤退了。

原来，在楚军即将入城的时候，楚庄王听到了荥阳城内哭声震天，觉得十分悲惨。一股酸涩的热流突然从他心底涌起，经过喉咙，直达眼眶，使他双眼湿润了。他动了恻隐之心，不忍看到荥阳陷落后的悲惨情形，决定退兵十里。

可是，郑襄公错会了意，以为是晋军到了，不仅不投降，反而重新组织力量，加强防守。

这样一来，郑襄公再一次把荥阳拖入了暗无天日的悲惨世界。可是，令楚军奇怪的是，劫后余生的郑军似乎获得了某种神奇的力量，防守比之前更加严密，使楚军的攻击更加困难。实际上，这是因为郑襄公命人占过卜，卦象显示求和不吉利，交战才是吉利的。尽管如

此，神灵还是未有保佑郑国人。他们所做的一切都无济于事，因为他们足足坚守了三个月，晋军还是未有到达。

这太让人无法理解了，晋国人到底是怎么想的呢？郑襄公和他的人民感到了无尽的绝望，一种被无情抛弃的痛苦感觉笼罩了他们。

他们再也承受不了楚军的密不透风的围困了。

郑襄公无路可走，不得不投降。为了表示自己的真诚，他光着上身，牵着一只羊，亲自到楚军军营中见楚庄王，乞求他给自己祭祀祖先的机会。“只要不灭亡郑国。”郑襄公努力想要挤出一丝讨好的笑容，可是巨大的精神压力和殚精竭虑的生活使他疲惫已极，脸色苍白，毫无血色，脸部肌肉僵化，笑起来像哭一样难看，“我愿意和贵国结盟。”

他那袒胸露臂的形象全没了国君的尊严。楚庄王感到他十分可怜，就接受了他的求和。

“为什么不灭掉郑国呢？”公子婴齐十分不解的问。

“要是寡人灭掉郑国的话。”楚庄王回答说，“申叔又该拿‘蹊田夺牛’讥讽寡人了。”

二 晋军倾巢而出

在征服了郑国之后，楚庄王率领大军继续北上，准备饮马黄河，在中原大地炫耀兵威。当楚军到达邲地的时候，楚庄王收到了晋军大举出动、已经渡过黄河的消息。

于是，楚庄王决定停止进军，驻扎在邲地。

实际上，尽管南方不断传来令人不安的消息，晋国仍然迟迟不出兵，是因为六卿们正在争论不休、暗自较劲。他们都认为自己理所应当继承上辈人在朝中留下来的一切。那段时间，晋景公绞尽脑汁，日夜思索，利用自己那早已不像祖先那样具有影响力的国君权威，执拗又小心翼翼的任命六卿。经过多方权衡，他最后才取得了一个表面看来皆大欢喜的局面。

在这次异常艰难的重组中，荀林父被任命为正卿。

晋景公在收到楚庄王讨伐郑国的消息后，立即筹备南征。这一次，他和楚庄王一样，也动用了几乎整个国家的实力，三军六卿七大夫和六百乘兵车全数南下。

晋国朝臣也抱着和楚国人一样的想法，与对方交战，必须出重兵。

谨言慎行的荀林父为中军元帅，由年轻的先穀辅佐；赵括和赵婴齐为中军大夫。

足智多谋的士会为上军元帅，由性格刚烈的郤克辅佐；巩朔和韩穿为上军大夫。

首席公族大夫赵朔为下军元帅，由栾书辅佐；荀首和赵同为下军大夫。

韩厥为司马。

另外还有魏錡、赵旃、逢伯、鲍葵、荀罍等几十名将领。

这是一支令人恐怖的人人闻之胆寒的军队，这是城濮大战之后晋国最大规模的南征，就连楚庄王的内心也感到了深深的恐惧。虽然他没有说出来，但是他那不苟言笑的脸上有着挥之不去的显而易见的忧虑。

三 激烈的争论

楚国将领分成了两派。一派以激进的年轻将领为主，对手越强大，好战的他们就越兴奋，所以坚决主张与晋军决战，一派以稳重的老年将领为主，他们害怕失败会给楚国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因此一致主张南撤。

那天，在收到晋军南下的消息后，两派的争论十分激烈。

“我们已经得到了郑国，没必要再与晋军交战了。”令尹孙叔敖是保守派的代表，非常害怕毫无把握的战争给楚国带来巨大的灾难，“不如全军撤退，这样的话，楚军一点损失也没有。”

“这样做不行，要是我们撤退了，不是在向晋国示弱吗？郑国又会归附晋国的。”年轻的伍举激动的反对说，“我们必须迎战晋军。”

“去年在陈国用兵，今年又在郑国用兵，士兵们都已经疲惫不堪了。”孙叔敖据理力争，也激动起来，声调不知不觉抬高了，“要是输了，你伍举的肉给我吃啊？”

“要是赢了，说明令尹没有谋略，要是输了，我的肉就被晋国人吃了。”伍举针锋相对，毫不示弱，“哪里轮得到令尹呢？”

就在大臣们吵吵嚷嚷、唾沫横飞地争论时，楚庄王的思想也在进行着异常激烈的斗争。他既想与晋军决战，一举夺得整个中原的霸

权，（那将是多么令人目眩的辉煌成就啊），又对取胜毫无把握，失败的后果简直无法想象，尤其是城濮大战的惨败在他心中还有着挥之不去的阴影。

他有生以来还未有如此犹豫不决过，他向来雷厉风行、行事果断。现在，那种瞻前顾后的懦夫一样的感觉令他十分难受，可他又不知道怎么办，他实在无计可施，甚至有些恼恨起自己来。最后，他心一横，索性把迎战与撤退的决定权交给全体将领，让他们各自在手心里写上自己的意见。

那天的天气极其闷热，仿佛是那个夏季最炎热的一天，每个人都感到口干舌燥，手心里满是汗水。当将领们在手心写字的时候，中军帐里一片死一样的沉寂，一点声响都没有。当每个人走上前，在楚庄王面前摊开汗涔涔的手心时，无论是那个人自己，还是其他人，都非常紧张，他们都希望摊开手心的那个人是站在自己这边的。

最后，统计结果出来了，包括公子婴齐、公子侧、熊负羁、乐伯、养由基、潘党等著名将领在内的绝大多数人的手心里都写着“战”字。他们神情激动，全都站在了伍举这边，主张迎战。

只有中军元帅虞丘、连尹襄老、蔡鸠居和彭名四个人站在了令尹孙叔敖这边，手心里写着“退”字。

可是，由于孙叔敖和虞丘两位稳重的老臣主张撤退，楚庄王没有采纳主战派的意见，而是决定南撤。

伍举急了，他确信自己的国王在错过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当天晚上，他就跑到楚庄王面前，极力劝说他改变主意，迎战晋军。“我已经打听好了晋军的全部情况。”伍举热烈地说，“荀林父刚刚被任命为中军元帅，还没有树立威信。他的副将先穀是先轸的孙子，先且居的儿子，倚仗着父辈和祖辈的不世之功，为人高傲，又刚愎自用，根本不是合格的将领。栾书和赵氏家族的将领们也是实力强劲的大家族的后代，眼里也没有中军元帅。总而言之，他们在各自为政。因此，看似强大的晋军的力量其实是分散的。”伍举见楚庄王听得入了神，就知道自己的这番话奏效了。为了完全说服楚庄王，伍举决定再激一下他，“再说，他们只是一群臣子，难道主公作为国君，还害怕一群人心不齐的臣子吗？”

“就算我再无能。”楚庄王不服气的说，“也不能害怕一群大臣。”于是，就在那个闷热的夜晚，楚庄王改变了主意，停止南撤，向北方进军。

经过几天的行军，楚军到达了管城。

楚庄王把军队驻扎在管城，然后，他怀着既紧张又激动的心情，静静的等待着晋军的到来。

实际上，晋军刚到黄河岸边，就没再继续前进了。

四 年轻人惹出的事

荀林父还未有渡过黄河，就收到了郑国已经失陷、楚军已开始南撤的消息。士会建议他不用再南下了。“既然失去了救援郑国的机会。”士会说，“就没有理由与楚军交战了。”

荀林父也认为没必要非要与楚军一较高低，虽然暂时失去了郑国，但以后总有机会夺回来。他决定退兵。

正如伍举预料的那样，中军副将先穀拒绝退兵。在很多年前，面对楚国的北上，先穀的祖父先轾在朝堂上一番激动又固执的劝谏，成功说服了晋文公，使他决心出兵伐楚，后来，面对各种足以让人退缩的变数和威胁，也是先轾巧施妙计，把晋军一步一步拖入了战争，最后在城濮用半天的时间一举战胜楚国，为晋国确立了中原霸主的地位，并一直持续到如今。现在，面对和多年前几乎一模一样的情况，先穀似乎感到祖父的灵魂附着在自己身上了，见荀林父竟然要退兵，把霸权拱手让给楚国，不由得怒从心起，激动万分，坚决反对。“晋国之所以称霸，就是因为能够及时救援弱小国家。郑国是不得已才投降了楚国，要是我们打败了楚国，郑国一定会重新归附晋国，要是我们就这样退兵了，以后诸侯们还会认为晋国靠得住吗？晋国还能统领诸侯吗？”先穀的情绪异常激动，好像长期以来就对荀林父不满似的，大声说，“要是你决定退缩，我就率领自己的部下前进。”

“楚王亲自统领楚军，实力非常强大。”荀林父脸色阴沉，嘴角挂着讥讽的冷笑，“你如果独自进军，就相当于把自己当成肉块，扔给饿狼，一点用也没有的。”

“要是我不去，别人就会说晋国那么强大，居然不敢与楚军对抗。”先穀的额头上青筋突起，快要爆裂了似的，眼睛睁得圆圆的，像要滚出来，他火冒三丈的大声叫道，“就算是死在战场上，我也不能输掉了志气。”话一说完，先穀转身就往营门走去，一点也不理会荀林父和其他将领的看法。他步子迈得极大，又很有力量，好像楚军全都躺在了地下的泥土里，被他一脚一脚的狠狠践踏似的。

可是，先穀既没有他祖父那奇计迭出的非凡智慧，也没有十九年异常艰苦的流亡生活的历练，他只是一个牢牢攥住祖辈遗留下的现成东西不放手的养尊处优的家伙，除了自以为是、目中无人之外，简直一无是处。他目不斜视的走出军营，开始把晋军拖入万劫不复的战争泥潭。

从那时候起，局面开始失去控制。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是非常迅速、非常可怕、完全出人意料的。而这一切全是一群行事鲁莽的年轻人造成的，是他们挑起两军的摩擦、扩大矛盾、最终让战争变得不可避免。

当先穀遇到赵同和赵括兄弟俩、把自己在中军帐见到的情形说给他们听时，赵氏兄弟俩一股热血冲头，毫不犹豫的决定支持他。

三人当即率领自己的军队，顶着六月里炎热的阳光，浩浩荡荡的渡过黄河，不计后果的南下了。

荀林父听说先穀、赵同和赵括竟然真的私自迎战楚军之后，十分恐慌，赶紧把所有将领集合起来，商量解决办法。

“先穀必输无疑。”韩厥说，“而输掉战争后，责任却会全部算在中军元帅头上。”

“你认为该怎么办？”荀林父焦急地问，他既恼怒又感到茫然无措。

“只有全军前进。”韩厥说，“就算输了，责任也是六卿一起分担，总比一个人承担要好。”

荀林父顾不了那么多了，为了自保，他立即采纳了韩厥的意见，率领晋军渡河。

那是六月里异常酷热的一天，晋军不论是将领还是士兵，全都感觉像被蒸熟了似的。每个人的额头不停往下滴汗水。在渡河时，没人说话，每个人都紧闭着嘴唇，除了船桨划水的哗哗声和河水拍击河岸的声音，几乎没有任何声音。将领们神色凝重，面无表情，可是却各怀心思。

荀林父根本不敢去预想战争的结果，因为先穀的莽撞，晋军已经陷入被动了。

令荀林父没有想到的是，先穀又上了当，与郑国使者皇戌定下了和楚国交战的约定。

郑襄公很清楚一点，那就是晋国人知道自己已经归附了楚国，他们出兵名义上是为救援自己，实际是来找自己麻烦的。于是，他和他的大臣们想出了一个十分阴毒的办法，就是分别向晋国和楚国派遣使者，两边挑拨，极力撺掇两军交战，他们自己则从中观望，哪边赢了，就归顺哪边。

先穀见有郑国支持自己、来增强自己的力量，尽管郑国根本就不会派出实际的增援部队，他也求之不得，非常高兴，却不知道郑襄公同时向楚军派出了使者，而且使者在楚庄王面前也说了同样的话。

在楚军那边，令尹孙叔敖还是十分谨慎，他坚持不同意贸然与晋军交战，轻率的把士兵们投放到残酷的战场上去送死，因为两边都投入了几乎整个国家的军事力量，都是六百乘兵车，要是真的交战了，将注定是一场非常可怕的战争。他建议楚庄王派遣使者去与晋军求和。“晋国人也无心决战。”他说，“可是，要是他们不答应我们的求和，就是他们理亏了。”

于是，楚庄王派蔡鸠居去晋军那边求和。

令蔡鸠居始料不及的是，尽管荀林父一看到他就和颜悦色的，十分乐意求和，但先穀却恶狠狠的咒骂了他一顿，“你们抢走了郑国，又想用求和来哄骗我们。”先穀大声威胁说，“快回去告诉你的国王，我们会杀得你们抱头鼠窜、片甲不留。”

由于蔡鸠居的使命是求和，他不能违背国王的命令，和先穀吵架，那样就违背了求和的初衷，会主动挑起战争。于是，他只得咽下一口苦涩的唾液，一句话也不说的继续往前走。可是，他没走几步，又遇到了赵同和赵括。他们一见到他，就摆出一副寻衅滋事的样子，嗖地拔出亮晃晃的佩剑，嚣张的指着他说：“你要是再来，我就一剑杀了你。”

蔡鸠居仍然选择了忍气吞声，但心里已经非常气愤了。可是，他刚走出晋军军营，又遇到了赵旃。“你早晚被我俘虏。”赵旃把弓拉得圆圆的瞄准他，气势汹汹的大声说，“快回去叫你那野蛮的国王小心些。”

蔡鸠居面无表情的盯着他，一句话也不说，他就这样定定的盯着赵旃看了一会儿，然后转过身走了，留下了一个长长的倔强的背影。

他回到自己的军营后，一面匆忙的喘着气，一面倾述自己的经历。

楚庄王和楚国将领们越听越气愤，他们简直受不了这种极端的蔑视和侮辱。

蔡鸠居话一说完，楚庄王就激动的问将领们，谁敢去晋军那边挑战。

乐伯抢先站了出来，他的行为现在已完全不受自己的控制，他非要亲自去出掉这口恶气不可。

楚庄王答应了他。

乐伯只用了一个驾车的士兵和一名车右护卫，就驾着车风驰电掣的去晋军那边了。

在快要晋军军营的时候，乐伯遇到了一队巡逻的晋国士兵。他立即停止了前进，不过，他这样做不是因为害怕，而是要显示自己的勇气。他跳下车，慢悠悠的给战马整理缰绳，神情十分轻松，一副一点也没有把晋军放在眼里的样子。随后，他扬起弓箭就射倒了一名晋国士兵，他的车右护卫也趁机跳下车，飞快地跑向敌人，活捉了一名晋国士兵。

剩下的巡逻兵被突如其来的变故吓得惊慌失措，拼命跑回军营报信去了。

晋军反应极快，马上就有三支军队追了过来。他们虽然数量不多，但是来势极其凶猛。

乐伯毫不畏惧，站在车上，绷紧胳膊拉圆了弓箭，大声叫道：“我左边射马，右边射人，要是我射错了，就算我输了。”然后，他就按照自己所说的那样，一箭又一箭的射向敌人。他射得非常准，一箭也没有失误。

晋军的左右两支追兵被吓退了，再也不敢追赶乐伯。

可是鲍葵一直紧随其后，一点也不打算放弃。情况更为糟糕的是，乐伯手里的箭几乎全射光了，只剩下最后一支了。这样一来，他

反倒没了把握，心里没了底，要是一箭射空了，没有射中鲍葵，那自己就一定会被他俘虏。对乐伯来说，这将是无法容忍的屈辱，他宁可死，也不能被敌人抓住。

突然，一群受到惊吓了麋鹿从不远处的丛林中跑过。乐伯灵机一动，想到了一个既可以使自己顺利脱身也能让鲍葵体面的停止追击的两全其美的办法。他利用自己的最后一支箭射倒了一只麋鹿，然后捡起来献给鲍葵，不慌不忙地说：“这是我送给你的野味。”

在鲍葵看来，这是乐伯在杀鸡儆猴，他害怕了，连忙接过礼物，一边装模作样地说：“既然楚国人那么有礼貌，我也不能冒犯他们。”然后就回过头命令士兵们撤退。

见晋国的追兵退了回去，乐伯慢悠悠的驾着车，也回到了自己的军营。

乐伯回营后，就把自己的冒险绘声绘色地讲述给士兵们听，赢得了他们的大声喝彩，认为他为楚国人争了气。他们没想到，晋国人很快就会来报复他们。

当魏錡听说鲍葵放过了乐伯，气得暴跳如雷，觉得晋军的气势一下子被压了下去。“既然他敢一个人来向我们挑战。”他忍无可忍地大声叫道，“我也敢一个人去楚军挑战。”

赵旃同样怒不可遏，也希望加入报复行动，和魏錡一起去楚军那边。

荀林父无法阻止被愤怒冲晕了头脑的魏锜和赵旃，只得交待说：“你们过去之后，先要与他们和谈，就像之前楚国派使者来我们这边和谈一样。”

虽然魏锜答应荀林父，自己一定会照他说的那样去做，但是他根本就没把他的话放在心上，他脑子里想的全是报复的事儿。

赵旃不知道魏锜的想法，还以为他真的答应了荀林父，改了主意，是去与楚军求和，于是，他决定不和魏锜一起去楚军那边，自己在晚上单独行动。一出军营，他就急不可耐地说：“你去完成元帅交给你的和谈任务，报复的任务就交给我吧。”

士会听说是魏锜和赵旃俩人出使，立刻感到大事不妙，急忙来到中军军营，对荀林父说：“魏锜和赵旃的祖辈的功劳极大，可是他们却没有得到重用，他们一直心存不满，加上他们又十分年轻，行事轻率鲁莽，不知进退。他们这一去，一定会激怒楚国人，让情况变得更糟。”

下军副将郤克也认为要立即做好战斗准备，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马上就要交战了。”先穀又气愤的大叫，“还准备什么呢？”

荀林父被自己的部下们搞出的各种突发情况弄得晕头转向，感到自己完全无法控制局面，这让他很气恼，可是又不知道该怎么办，他觉得自己的头脑突然间变得异常迟钝，别说理清思路，脑袋里根本连思路都没有。他的样子现在看上去十分愚蠢滑稽而又可怜。

士会发现荀林父靠不住了，就不再说什么了，因为现在说什么都无济于事。出了中军营，他就和郤克私下商量挽救办法。“荀林父成了头脑木讷的木偶。”他对郤克说，“现在只有靠我们自己了。”

于是，士会联合上军大夫巩朔和韩穿，率领自己的部队，埋伏在敖山三个极为隐蔽的地方。

同时，中军大夫赵婴齐也感到情况不妙，晋军十有八九会失败。于是，他也决定独自行动，私下里派人去黄河岸边准备船只。要是万一出现了可怕的结局，他想，自己也为晋军的撤退做好了准备。

事实正如士会推测的那样，魏锜到了楚军军营后，根本不提和谈的事，开口就是宣战。

楚国将领潘党听说晋国使者宣战来了，马上想到这是为蔡鸠居出气的好机会，驾着车就去追。一群性格急躁的士兵看到骚乱，都不约而同的跟上潘党，要加入追击中来。

魏锜虽然有所准备，随身携带了弓箭和长戟，但没想到追兵有那么多。他只觉得背上一阵又一阵的寒意，脊椎像冻成了冰块似的。他现在的处境十分险恶，顺利逃脱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他的箭明显不够用，他必须另想办法。就在他决定拼个鱼死网破的千钧一发的危急时刻，一群麋鹿像是故意要来救他似的，突然出现在路边的丛林中。他脑子里灵光一闪，就知道该怎么办了。

他瞄准麋鹿，弯弓搭箭，嗖的射去。一头强壮的麋鹿惨叫一声，倒在地上挣扎一会儿就死去了。魏锜大喜过望，当即停下车，命令驾车的士兵去丛林里捡回自己射倒的麋鹿。

士兵跳下车，飞快的跑进丛林中，抱起沉重的猎物，又飞快的跑回来。

魏锜命令他把猎物献给潘党。

潘党紧紧跟在魏锜后面，眼看就要追上他了，突然发现一个晋国士兵抱着一头死去的麋鹿，从前面马车经过时扬起的烟尘中灰头土脸地走出来，就知道怎么回事了。当晋国士兵恭敬地把怀抱中的麋鹿进献给他的时候，他哈哈大笑接受了对方的礼物。“你们这是在效仿乐伯呢。”他得意洋洋的说，觉得自己挣回了面子，就放过了魏锜。

魏锜为自己争取了逃跑的机会，就以不可思议的敏捷速度驾着车逃回去了。

可是，魏锜虽然死里逃生了，赵旃却陷入了麻烦。

那天，赵旃到达楚军军营附近的时候，已经夜幕降临了。一轮明亮的圆月挂在高高的树梢。朦胧的月光穿过大树的枝桠投射的光束映照在地上，显得十分清冷。赵旃和他挑选来的士兵们精神十足，极有兴头。他们个个都是身强体壮、动作敏捷的年轻人，对冒险充满了热情和渴望。由于是晚上，微弱的月光照射不到的地方就十分黑暗，隐蔽性极强，他们决定利用这个有利条件冒更大的风险。

赵旃自己在楚军军营附近不远处的一块平坦的地上铺上又厚又结实的牛皮毯子，摆上随身携带的美酒和大块的牛肉，旁若无人的大吃大喝起来，然后命令士兵们混进楚军军营去。

晋国士兵们通过仿效楚国人说话，成功骗到了楚军的军令，又通过骗来的军令，顺利的混进了楚军军营。在一个人也不认识的楚军军营里，他们极力做出自然又轻松随意的样子，就像在自己军营里那样，装模作样地四处巡逻。每当有人怀疑他们的真实身份、警觉而又大声地向他们喊军令时，他们就会用同样大的声音自然而然的回应对方，他们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新鲜和刺激。他们伪装得非常成功。夜晚在不知不觉中已经过去了很久，月亮时而钻进云层中，时而又露出脸来，他们还一点也没有露出痕迹。

可是，事情转变得非常突然，就在他们玩得都腻了、就要准备撤退的时候，居然被一个巡逻的楚国士兵识透了。

那个到了后半夜还十分警觉的楚国士兵一发觉事有蹊跷，就拼命的大叫起来。

楚国士兵全被惊醒了，猛地跳起来，一把提起睡觉时当枕头用的武器，吵吵嚷嚷的四处搜寻和抓捕混进自己军营的敌人。

这样一来，晋国士兵的冒险行动在快要圆满结束的时候，却宣告失败了。现在，他们除了四散逃亡，已经别无选择了。虽然他们反应迅速，一见行迹败露，就飞快地逃跑，但还是有超过一半的人被俘虏了。

拼尽全力才甩掉追捕、成功逃出的那些晋国士兵气吁吁的跑到赵旃身边，拼命的摇晃他，几乎把他身体都摇散架了，才把他摇醒（因为他喝了一夜的酒，已经醉得人事不省，睡得死死的）。

赵旃被自己的士兵粗暴的摇醒，努力睁开惺忪的睡眼，傻乎乎的看着四周，不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他不知道自己已身处险境，正要大发脾气呢，突然看见许多扭曲、暴怒的面孔朝他飞奔而来，顿时吓得面如土色，爬起来就朝自己的战车跑去。可是，令他绝望的是，当他没命的鞭打战马，呵斥它们快跑时，他才发现他的战马全都饿得一点力气都没有了，连站都站不起来。这全是他自己的错过，由于太兴奋而疏忽大意了，他竟然整整一个晚上没给战马喂草料。

情况比他想象的还要糟糕。楚庄王听说自己的军营里混进了敌人，当即驾着裹着厚厚的毛皮保护层的战车，和屈荡一起，不顾一切的冲出军营，全力以赴的追逐他们。为楚庄王的战车配备的战马都是千里挑一的骏马，跑起来速度非常快。

而赵旃的战马虽然勉强站了起来，又有气无力的跑了几步，但完全无济于事。赵旃眼睁睁地看着愤怒的楚庄王离他越来越近，恨不得自己身上长出翅膀，像鸟儿一样飞去。可怜的赵旃处在了生死关头。就在那个他的精神快要崩溃的关键时刻，他前面出现了一片望不到尽头的马尾松林。他不由得一阵狂喜，立刻跳下战车，往黑森森的树林飞奔而去。只要进了树林，在马车上的敌人就对他毫无办法了。为了跑得更快些，他还脱掉了身上的铠甲。

后来，当所有的危险都已经过去了，赵旃的手仍然像得了疟疾似的抖个不停。对他来说，其他任何一次经历都没有像那次一样惊心动魄。

就在楚庄王为敌方将领从自己眼皮子底下逃脱而惋惜不已的时候，追逐魏锜的潘党也空着手回来了。可是，就在他们会合在一起、准备往回走的时候，屈荡突然看见远处的大路上扬起了一大团一大团的灰白色的烟尘，而且还隔着空气传来了轰隆隆的战车的声音。“晋军全部杀过来啦。”他大惊失色的大叫。

屈荡的这声大叫吓得楚庄王面如土色，浑身瘫软，几乎站立不稳。潘党也感到非常绝望。他们已经离自己的军营很远了，要想逃脱的话，就只能靠奇迹了。潘党和屈荡几乎是出于本能，立刻做好了拼命的准备。

可是，楚庄王却发现，战车的隆隆声不是那么惊天动地，扬起的尘土也没有多高。“这不是他们在向我们发动突然袭击。”楚庄王观察了一会儿，得出结论说。

五 激战

实际上，屈荡看见的可怕情形一点也不可怕，那是荀林父在听说赵旃一个人莽撞的闯入楚军军营后，派荀瑩连夜率领了一小股军队前来接应他。由于害怕赵旃遭遇不测，荀瑩和他的军队在一路往南急行军，所以他们经过的路上扬起了很多的灰尘。

这时候，令尹孙叔敖又率领了一支军队，火速赶来接应楚庄王。楚庄王见危险过去了，终于松了一口气。尽管是虚惊一场，他回到军营还惊魂未定。

这场虚惊使楚庄王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后怕，甚至有一种头皮发麻的感觉，要是真的是晋国大军攻过来了呢？自己岂不是无处可逃，肯定要被俘？那将是多么深重的耻辱啊！他既为自己的轻率感到后悔，又觉得赵旃特别可恨。既然突然袭击会使他楚庄王惊慌失措，那么晋国人面对突袭，一定会有同样的感觉。于是，楚庄王当即采纳了孙叔敖的意见，果断地作出了一个非常大胆又极具胆略的决定：全军前进，与晋国决战。

荀瑩没迎接到赵旃，却遭遇了排山倒海而来的楚军。他还来不及组织力量抵抗，就被楚国将领熊负羁俘虏了。

晋军完全没料到楚军会排山倒海的突然出现在自己的军营前，他们还在耐着性子等待楚庄王的约定决战日期的回书呢。当荀林父发现楚国人的阴谋，开始下达一连串的命令，晋国士兵惊惶失措的试图列

成战阵，盲目的朝越迫越近的楚军射箭时，一切都太晚了。楚军像一堵会移动的可怕的城墙逼近了他们，一下子就把他们那松松垮垮的战阵冲散了，四分五裂了。

晋国的士兵和将领像要疯了一样，又像全体迷了路的蚁群一样惊慌，尽管楚军是以正面进攻的方式前进，不是以围裹的方式进攻，但晋军还是陷入前所未有的混乱。将领们声嘶力竭的大叫，试图命令自己的部下不要慌张，可是当他喊哑了嗓子，终于起了一点微弱效果，集合了一些绝望透顶的士兵，率领他们左冲右突的撤退时，又发现连逃亡都极其困难，无论是往哪个方向突围，都会遇到同样惊慌的、精神已完全崩溃的、刚刚被其他将领费力集合起来的军队。由于战场非常混乱，将领们下达的命令又相互矛盾，他们的突围变得异常艰难。

晋军军营的前面部分陷入了无可救药的混乱，楚军射来的箭像瓢泼大雨一样落在他们头上，活着的人只觉得密密麻麻的长戟晃得他们头晕目眩，有人吓得呆若木鸡，有人在大声抱怨和咒骂，最多的声音就是哀嚎和垂死挣扎时的惨叫，没人知道自己是死了在敌人手里还是自己人手里。

晋军后营的情况要稍好一些，绝大多数士兵都在自己将领的统率和组织下逃离了战场。

不论怎么说，在很短的几乎是时间里，晋军就大溃败了。

直到这时候，赵旃才狼狈逃回自己军营所在的地方，可是，他绝望的发现，自己脚丫子都跑裂开了，却是白费了力气，因为他的军营

早已被楚军占领了。他哀号一声，不得不忍着剧痛，又踏上逃亡之路。

实际上，驾着战车飞快地往北方逃亡的逢伯早已看见了可怜的赵旃，但他并没有停下来，并严厉的告诫自己的两个儿子逢宁和逢盖，无论背后那个人怎么嚎叫、呼喊，都不要回过头去看。可是，年轻的逢宁和逢盖太幼稚了，没有明白父亲话里的深意，反而起了好奇心，不由自主的回了头。他们发现在背后跌跌撞撞的跑着追赶的人是赵旃，连忙好意的告诉了父亲。实际上，逢伯是想通过假装听不见呼喊的方式甩掉赵旃，自己带着儿子往北逃。可是，无知的儿子们竟然不知好歹，愚蠢地捅破了自己的阴谋。他既气得火冒三丈，又立即停了下来，把自己的两个儿子赶下车，万分气恼的骂道：“既然你们看见了赵大夫，就该把车让给他。”

当逢宁和逢盖明白是这么一回事的时候，已经太迟了。逢伯已经扶着赵旃上了车，一阵风一样的去了。可怜的兄弟俩由于毫无陈府，不懂得深奥的人情世故，悲惨的死在了战场上。

荀林父和韩厥抛弃了他们那成片成片死亡的军队，不顾一切的跳上战车，从后营逃离了战场。

就在他们一路收拾着残兵败将，使逃亡队伍越来越庞大的时候，先穀也汇集到他们这支混乱的吵吵嚷嚷的逃亡大军里来了。他的额头被乱箭射中，他扯下一块战袍的布条，十分夸张的裹在头上，满脸都是鲜血，样子十分狼狈，给人一种既可悲又可笑的感觉。

“不是很勇敢的一个人吗？”荀林父一看到他，气不打一处来，忍不住讥讽道，“怎么也受伤逃跑呢？”

先穀尽管满脸都是凝固的血块，但是仍难遮掩住那尴尬而又难堪的脸色和一副志气烟消云散的落魄模样。他一声也不言语，但是也不负气离开，而是故意与荀林父拉开距离，偷偷混进杂乱的队伍里去了。

这支被恐惧笼罩的队伍只知道盲目地从来路往回逃跑，而在匆忙之中忘记了要命的一点，那就是黄河横亘在他们面前，在无声的宣告着他们命运终结的地方。当他们蓦地想起这一点时，顿时惊呆了。

可是，他们除了像潮水一样往黄河岸口涌去，已经别无选择。就在他们越前行越觉得荒唐和毫无希望的时候，赵婴齐给他们带来了好消息。他一直在为失败做准备，已在黄河岸口安排了大量船只。

尽管将领和士兵们听说赵婴齐眼光长远、未雨绸缪，给他们带来了令人狂喜的希望，但赵括却对他哥哥感到不满，认为他与自己同为中军大夫，做事居然不和自己商量，而且，他还想当然地认为这件事荀林父也知情。于是，虽然赵婴齐是一片好心，但赵括一点也不感激，反而对他怀恨在心。

其他人可没时间和精力去揣摩心胸狭隘的赵括的心思，他们只关心一件事，那就是必须爬上船，划着船逃到河对岸去。只有渡过了黄河，他们才算完全远离了战场，成功逃脱了。

可是，就在荀林父满怀希望的组织军队渡河时，下军主将赵朔和下军副将栾书率领着他们的被楚将公子侧击败的部队也失魂落魄地赶到了，一下子就把荀林父的部队冲散了。当他们发现黄河岸口竟然停了大量船只，而荀林父在有条不紊地组织他的部队渡河时，他们有种发现自己信任的人背着自己独享好处的忌恨。于是，赵朔和栾书不由分说就下令自己的士兵去抢夺船只。

荀林父既异常恼怒，又非常的惊慌而急切，只觉得大事不妙，要是像赵朔和栾书这样不顾一切的莽撞行事，如果楚军追上来的话，那么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逃脱，所有人都难逃死亡的厄运。“谁先渡过黄河有赏。”感到走投无路的荀林父突然下了一道不计后果的命令。

由于下军的突然加入，刚刚形成的逃亡秩序被完全搅乱了。尽管船上已经装得满满当当，连一片树叶也插不进去，船上的士兵也在不停地声嘶力竭地咒骂，他们也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一边大声回骂一边不顾一切的往上爬。就这样，好几只船被他们扳翻了。船上的士兵噗通又掉进了水里，拼命的嚎叫着挣扎着往岸上爬。那些已经上了船的士兵顿时感到希望破灭，所以当它们一听到荀林父的命令，就愤恨地拔出剑来，不由分说地就砍掉那些攀附在船舷的手指头。

被砍掉的手指头像瀑布撞击岩石破碎成的水珠一样飞溅到河里，把黄河岸口的河水染得红透了，惨叫声不绝于耳。整个情景看起来十分可怕，可是，在生死攸关的极端情况下，没人去留意这些，他们的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砍掉纠缠船舷的手指头、摆脱它们带来的致命麻烦和尽快把船划离岸边上面。

就在局面完全失去控制，一片乱纷纷时候，有一个神色十分慌张的士兵告诉荀首，他的儿子荀莹被楚军俘虏了。

荀首非常钟爱自己的儿子，一听说自己的儿子被俘，内心顿时有一种天崩地塌的感觉，他决定无论冒多大的风险，哪怕是丢掉生命，也要救回自己的儿子，就算救不回来，也要俘虏一两个敌人的将领，以便战争结束后，和他们交换自己的儿子。他平时对自己的下属虽然极其严格，但对他们的生活又特别关心，所以他们都愿意跟随他去冒险，返回可怕的战场。

连尹襄老就是在这时候被荀首杀死的，当时，他正在战场上指挥士兵们掠夺晋军遗留下来的辎重、粮草和满山遍野的战马，根本没料到会有晋国人会突然杀回来，他完全被荀首打了个措手不及。几乎是眨眼之间，他就被荀首射死并抓走了。（荀首同时还活捉了楚国将领公子穀臣）

在那次惊心动魄的战争中，只有士会统帅的埋伏在敖山的上军没有损兵折将。在战争结束、楚军全部撤退后，士会率领上军安然无恙地回到了晋国。

实际上，在当时，荀林父的担心是多余的，尽管斗志昂扬的伍举一个劲地督促楚庄王追击晋军，但楚庄王拒绝了。他不打算对惨败的晋军穷追猛打。“既然城濮的耻辱已经洗刷了，何必一点情面也不留呢？”楚庄王说，“晋国和楚国迟早会讲和的。”

荀林父狼狈回国之后，晋景公感到他不仅把晋国霸权给断送了，还把脸也丢尽了，非要杀掉他不可。

一起从征的大臣们全都跪下为荀林父求情，而把所有责任全推在了先穀头上。

于是，晋景公转而迁怒于先穀，诛杀了他。

先氏家族就这样断送在轻狂的先穀手里了。他们的自晋文公时代以来的显赫历史也就此终结了。

不过，六卿们在晋国朝堂的斗争还远未有结束，他们中的每一个人都像一头残忍的狼一样，既虎视眈眈的盯着身边朝夕相处的同僚，一瞅准时机就扑上去撕咬，然后和自己临时拉拢的同伙明目张胆的瓜分牺牲者的一切，还会趁国君疏忽大意和软弱无能时对他的权力和土地暗偷明抢。

第十七章 孙安

同样，在楚国的朝堂，在大臣们之间，也有各种可怕的明争暗斗，而且触发斗争的原始动机千奇百怪，有的是觊觎别人的职位，有的是看中了别人一块土地，有的是因为女人，有的是因为两个家族间世世代代的仇恨，有的仅仅是因为嫉妒，就恨不得拔了人家的皮，啃光他的骨头，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在孙叔敖刚刚升任为令尹、为楚国四处奔走操劳的时候，在一个阳光耀眼、天蓝得炫目的下午，他曾经在狐丘遇到过一个落魄的老知识分子。尽管他一身掉书袋的学究气，给人一种故作高深的酸不溜秋的味道，但是他向孙叔敖提的几个问题却极具震撼力，饱含了他对社会生活长期以来的全面观察和深沉的思考。

“人容易招致三种类型的怨恨。”他瞪着眼，目不转睛的盯着孙叔敖，根本不在乎他是谁，慢悠悠的问，“你知道吗？”

“我不知道。”孙叔敖老老实实的回答，一副谦恭的虚心请教的神情。

“爵位高贵的人，容易招人嫉妒；官职大的人，容易招致国君的憎恶。”他顿了顿，啪地朝地上吐了一口口水，“俸禄丰厚的人，则容易引起别人的抱怨和不满。”

一阵寂静的风突如其来，席地卷过，刮走了午后的闷热的空气，令人神清气爽。孙叔敖听得出来，眼前这位衣着朴素得几近穷酸的长者十分清楚自己的故事，也对自己充满了好感，希望自己在波谲云诡的朝堂顺利渡过各种危险的激流险滩。他思索了好一会儿，才审慎地回答说：“如果我爵位越高，心气就越卑下，权力越大，处事就越小心谨慎，俸禄越丰厚，对民众的施与就越广博，就可以避免这三种怨恨吗？”

这是一种十分高超的处事方式，完全打破了狐丘那位老知识分子对世态的论断。

在后来的漫长的政治生涯中，孙叔敖对自己尊贵的身份和地位没有感觉到一丝的自豪与光荣，从不盛气凌人，颌指气使，相反，他一丝不苟地按照自己给出的答案，怀着一颗谦卑的心，谨言慎行、周济贫寒、施惠于民。于是，在这么多年里，他没有遭遇到任何麻烦，也没有引起楚庄王的憎恶和猜忌，却在人们心目中赢得了巨大的声望。这对于一个家族根基曾被连根拔起的毫无依靠的人来说，该是多么的不容易啊。

由于他把所有的钱财都用来周济穷人，所以他吃穿用度都极其简单和朴素。他妻子和儿子也从未有穿过华丽的衣裳，甚至连他的马都没吃过粟米。

对孙叔敖的儿子孙安来说，尽管他的父亲位高权重，但他的生活却和富贵完全没有关系。打他呱呱坠地的时候起，孙叔敖就没有带给

过他任何优越于别人的东西，从他第一天对语言表示出基本理解力的时候起，孙叔敖就开始耐心地告诉他要自食其力，不要心存任何奢望，尤其是当他发现孙安那孤独的眼神里表现出一种毫无远大前程的平庸神色时，就更是厌其烦地给他灌输朝堂世界的可怕，以彻底打消他在那方面的念头和欲望。随着时光的流逝，孙安越来越落落寡合，他浑身上下没有透露出哪怕是一丁点贵族气质，倒更像是一个居住在郢城的年轻农夫。

他意志薄弱，腼腆怕羞，受到的是朴实无华的教育。

各种原因使得他的生活十分孤单，几乎没什么朋友，因为举止轻佻的贵族子弟绝不会和一个性格木讷的衣着穷酸的人合得来，而年轻的平民因敬畏他父亲那过高的爵位，也与他有种天然的距离。

他十分可怜和孤单，可是又非常安全，没人来打扰他那波澜不惊的平庸乏味的生活。知情人全都对他抱着一种既钦佩又同情的奇怪感觉。

他就这样以一种无知无识的缺乏社会经验的方式长大了。

在晋楚邲地之战接下来的那个暖融融的春天，在万物生机勃勃的早春三月，市民们开始从全身裹得严严实实的寒冬中恢复精神，随着气温的升高而变得亢奋，可是孙叔敖的身体却对此毫无反应，反而患上了严重的蛆病。他的病情急剧恶化。在人们的“上个月还好好的怎么就去世了”的哀叹声中，他撒手人寰了。

孙叔敖深知，自己的儿子很容易被朝堂权贵们的千奇百怪的理论搞得晕头转向，他只适合过那种与世无争的恬静的田园生活，所以在临死前他语重心长地嘱咐孙安，告诉他决不能接受楚庄王封给他的爵位和土地。“你守不住的，你的资质太平庸了。”孙叔敖声音嘶哑而衰弱，对孙安的才能下了最后的论断，喘着气交代说，“要是楚王非赏赐你封地不可，你请求他把你封到寝丘，那是一个土地十分贫瘠的地方，没人看得上眼。在那里，你才有可能使孙氏家族世代延续下去。”

孙安从未有违背过父亲的意愿，这次也一样，所以当他把父亲临终前写好的劝楚庄王休养生息的最后一道奏章交给楚庄王，而悲恸万分的楚庄王非要封他为工正时，他以一种顽石一样固执的姿态拒绝了，就好像孙叔敖的魂魄紧贴在他背后监视着他似的。

那是孙安第一次踏进那个地板由笨重的石块铺就的世界。朝堂那巨大的柱头、精致的雕梁画栋和空旷得令人发沫的大殿都让孙安感到局促不安，浑身有如针扎一般不舒服，恍如置身于一个怪诞至极的梦境。他一进入朝堂，就不由自主的跪下了，并且自始至终没有抬头看高坐在殿上的楚庄王一眼。

后来，尽管时间过去了很多年，但是只要一回忆起他在朝堂见到的古怪情景，他就会感到非常别扭，而且那种浑身不舒服感觉异常清晰，就好像他刚刚从朝堂退下来似的。只要一想起这个，他就会对自己产生一种挥之不去的恼恨情绪，随后又会以一种淡漠的无动于衷的心情忘掉它。

那天，当他完成了父亲交给自己的使命，从朝堂出来后，就不由自主地大口地贪婪地呼吸着城市的上午那温度逐渐升高的空气，失魂落魄地穿过大街小巷，回到四壁空荡荡的家中，神情恍惚的吃了一顿简陋的午饭（几乎没花什么时间），然后带着砍柴的刀出了门，他来到尘土飞扬的喧闹不已的街头，顶着灰白色的阳光出了城。他从厚重的城楼下的阴影中走过，跨过护城河上晃悠悠的吊桥，穿过城外的早春时节忙碌得热火朝天的田野，路过郊区的好几户农户门前的小院子（一直未有人注意到这对步履匆忙的孙安，只有闲得发慌的狗对他们装腔作势的吠叫过几声），来到森林和田野分野的地方。在这里，他仍未有停下前进的脚步，而是进入了树影婆娑的丛林，拨开刚刚长出嫩芽的高草和灌木，来到了一处阳光充足的寂静的荒野，然后，他终于停了下来。

孙安一言不发的开始橐橐橐橐的砍柴禾。清脆的声音使四寂无人的森林越发寂静。他花了整整一个下午的时间，风浩浩荡荡地从森林吹过，满山树叶哗哗地响，好多阳光从树的缝隙之间漏进来，星星点点的落在潮湿新鲜的地面。在夕阳的余晖和晚霞染红整个西边天际时，他砍了比往常更打捆的柴禾，然后回家了。

以后的每一天，在天还没亮、露珠还在草叶上滴溜溜地滚动时，他就会从床上一骨碌的爬起来，穿上又破又旧的衣裳，披着熹微的晨光出城，砍伐、担回一捆捆非常重的柴禾，回郢城卖掉，再换回食物和日常所需的东西（通常是卖了好几天的木柴后，再用积攒下来的少得可怜的钱换取生活必需品）。

没人注意到孙叔敖这个穷困到了极点的儿子。他被众人彻底遗忘了（实际上，他根本就没有被人记起过）。

要是楚庄王御用的滑稽演员优孟在那天早晨穿过街道的时候没有发现正在卖柴禾的孙安的话，他也许会穷困潦倒一辈子（不过，他从未有想过抱怨自己的父亲）。

“你为什么还要自己担着柴禾卖呢？”优孟非常奇怪的问。

“我父亲虽然当了许多年令尹，但是死后一文钱也没有留下。”孙安照实回答，语气超乎寻常的平静和淡然，“我怎么能不卖柴禾呢？”

孟优见孙安一副心如死水、波澜不惊的神情，不禁倍感心酸。“你先回去吧。”他对孙安说，他下定决心要帮他摆脱窘境，“楚王不久就会召见你的。”

孟优之所以是一位名满郢城的滑稽演员，深得楚庄王赏识，是因为他不仅自己的内心情感丰富而细腻，表演惟妙惟肖，幽默诙谐，还善于揣摩一般人的情绪变化，知道怎么表演才能打动人。当他给孙安许诺楚庄王一定会召见他的时候，他就已经想好了向楚庄王进谏的特殊方式。

一回到家，他就按照自己的身材——他是一个侏儒——订做了一套令尹的官服，开始不知疲倦地扮演起孙叔敖来，他对演练是那么的

卖力，直到家人告诉他，他的行为举止已经和孙叔敖一模一样，简直没有任何差别的时候，他才停下来，进行下一步的行动。

他叫来一个和自己一样极具表演才华的优伶，让他扮演楚庄王，开始了具体的情景演练。他们反复训练了不知多少次，最后终于使表演天衣无缝，完美无缺了。接下来就是耐心地等待了，等待楚庄王召集优伶们进宫表演，这不是一个漫长而难熬的过程，因为宫廷里面有名目繁多的例行筵席。在那些筵席上，通常需要他们的精彩表演来助兴。

机会很快就来了。

由于意义非凡，涉及到改变一个活生生的人的现实命运，从一开始，他们就对这场戏投入了极大的热情，可以说是倾注了所有的情感和表演才华，所以他们刚一表演，就吸引了楚庄王的全部注意力。

装扮成楚庄王的优伶在舞台上正襟危坐，阴郁地盯着脚前不远处的地面，一副深切思念的惆怅神情。突然，扮演成孙叔敖的优孟踱着步子上台，神情举止像极了死去的孙叔敖。

“叔敖爱卿，别来无恙？”优伶楚庄王一见到孙叔敖，顿时两眼放光，立刻来了精神，显出极其吃惊的样子，热切又万分欣喜的说，“我实在太想你了，来继续做我的令尹吧，千万别推辞啊！”

“我不是孙叔敖。”优孟一边恭敬地下拜，一边老实地回答，“我只是恰巧很像他而已。”

“我非常思念他，就算你不是孙叔敖也没关系。” 优伶楚庄王固执地说，不让优孟拒绝自己，仍然要任命他为令尹。

“我的妻子非常通情达理。” 优孟见盛情难却，感到十分为难，只得无可奈何地让步说，“我必须回去和她商量一下，问问她的意见。” 说完，他就拜别优伶楚庄王，学着孙叔敖的姿态，谦恭地下场了。在优伶楚庄王经过了漫长的焦躁不安的等待过后，优孟又惟妙惟肖地迈着孙叔敖的步子上场了。

“我的妻子不让我当令尹。” 优孟遗憾地说，“她有一首来自乡间田野的俗陋歌曲献给国王。” 然后，得到允许后，优孟放开嗓子唱了起来。歌词大意是述说在孙叔敖死后，由于家无余财，他儿子孙安的生活极其窘迫，所以做令尹对她来说没什么盼头。这是一首早就编好了的歌曲，优孟唱得非常投入而动情，加上他的嗓音特别优美，楚庄王被深深地打动了。他决定召见孙安。

在优孟为改变孙安后半世的命运不遗余力的在后宫表演的时候，孙安仍然像往常一样风雨无阻地担着柴禾卖给郢城大街小巷的客栈老板们。他不知道，他的命运即将发生天翻地覆的变化。那天，当楚庄王被优孟的出色表演所打动，怀着一颗悲悯的心临时决定召见的时候，他刚刚卖完一担柴禾。他既来不及也没多余的衣裳可换，于是，他就这样穿着那身他穿了很久的破旧不堪的短褐单衣去朝见楚庄王。

这是他第二次，也是最后一次见到楚庄王，他仍然很拘谨，感到浑身别扭，不过，他对自己的这种憋屈的感受既没有顾影自怜，也没

有冒冒失失地激动起来，更没有感到惊恐，他只是不知道在空旷得身体似乎都要散架的朝堂里怎样面对尊贵的楚庄王，他只觉得脑袋一片空白，他的理智仿佛一下子消失不见了，他只有一个几乎不受自己控制的念头，那就是像上次一样坚守来自父亲的信念，死活不接受楚庄王的封赏。

“无论你怎么拒绝，我都会封地给你。”楚庄王也固执起来，“你还是选一处地方吧。”

“如果国王非要念先父的功劳，封地给我，那就把寝丘封给我吧。”孙安不得已说，“我平生的愿望就满足了。”

“寝丘的土地十分贫瘠。”楚庄王非常诧异，迷惑不解的问，“为什么你选中它呢？”

“这是先父临终前的遗命。”孙安毫不隐瞒地说，“我不能违背。”

楚庄王似乎明白了孙叔敖的良苦用心，没有再继续勉强孙安（他一直处在局促不安的可怜状态中），而是按照孙叔敖的遗愿，把寝丘封给了孙安。

对孙安来说，虽然寝丘荒无人烟，是一处任何人都瞧不上眼的地方，但他终于有了一块属于自己的土地，有了栖身之所。在后来，经过孙安不知疲倦的辛苦经营，寝丘这个泥土比石头还要坚硬的地方竟然长出了庄稼。虽然那些庄稼在每年春季吃力的冒出的是一行行歪七

扭八的瘦小嫩芽，生长时就像古稀老人那样颤巍巍的毫无希望，几乎过了秋高气爽的收获季节才迟迟成熟，但通过广种薄收，没几年过去，孙安的生活居然发生了非常大的改变，至少远离了仅仅为了生存而疲于奔命的人生底谷，不再为吃穿而发愁。再后来，他还在当地的一户农家讨到了一个既不漂亮也不丑陋的相当贤惠的妻子。

孙安终于在寝丘那个几乎没有外乡客路过的地方过上了可以说是为他量身定做的平凡而庸常的生活。

第十八章 宋国的危机

一 一个送死的任务

孙叔敖死后，楚庄王任命公子婴齐为令尹，继续绞尽脑汁地想着法子北上（主要是寻找和制造借口）。

由于打败了中原霸主晋国，取得了辉煌的令人瞠目结舌的战绩，已经年老的楚庄王容光焕发，有一种年轻时的意气风发的感觉。毫无疑问，他成了名符其实的霸主，所以当他听说荀林父趁孙叔敖病死、楚国不会立即出兵的时机率领晋军在郑国的北方边境掠夺平民这件事的时候，不禁为荀林父的怯懦和无耻感到可悲。当然，他不能容忍晋国人欺负自己的盟国。于是，他召集大臣们谋划对付晋国的策略。

“齐国和宋国都是晋国的盟国，而且宋国事奉晋国的姿态异常坚决。”公子侧说，“要是我们讨伐宋国，晋国一定会出兵援救，这样一来，郑国的危机不就解除了吗？”

“主意虽好，可是没有借口。”楚庄王说，“公子鲍虽然弑君，但已经在位十八年了。我们有什么理由讨伐宋国呢？”

“找借口不难。”公子婴齐立即回答，他性格残忍、无情而冷漠，为人阴险，解决问题的思路通常出人意外，“齐国多次派使者来楚国，意图修好，可是我们还一次都没有回应他们。现在，我们就派

使者去齐国。”他面无表情，语调不急不缓的，“使者一定会经过宋国，但是我们这次不让使者携带通关文书。要是宋国容许使者经过，就一定愿意与楚国结盟，要是拦截了使者，侮辱了他，我们就以此为借口，出兵讨伐宋国。”

“派谁去呢？”楚庄王虽然认为这个主意非常好，但对使者来说，却要冒巨大的风险。他感到很为难。

“申无畏是最合适的人。”公子婴齐回答，尽管是点名让人去送死，但他还是一副无动于衷的表情，“当年厥貉盟会时，宋昭公没有及时准备火种，申无畏曾因此惩罚过他的仆人。”

申无畏对公子婴齐和楚庄王的阴谋毫不知情，当他收到楚庄王的出使任命，而楚庄王又没有给他通关文书时，还以为楚庄王粗心大意给忘了呢。“没有通关文书，我怎么经过宋国呢？”申无畏提醒楚庄王说。

“难道你还怕他们阻拦你吗？”楚庄王明知故问。

“我曾经鞭打过宋昭公的仆人。宋国人对我恨之入骨。”申无畏解释说，他还是以为楚庄王忘记了这段尘封了二十多年的往事，“要是我没有通关文书，他们一定杀掉我。”

“寡人在出使文书上把你的名字改为申舟。”楚庄王虽然让了步，但坚持不给通关文书，“你看怎么样？”

“名字可以改。”申无畏的脸一阵抽搐，发出一声苦笑，他似乎明白了楚庄王固执己见的原因，“但我的容貌没法改变。”

“要是宋国人杀了你。”楚庄王突然气愤起来，好像对宋国怠慢楚国使者十分不满似的，不耐烦地大声说，“寡人一定灭了宋国，为你报仇。”

申无畏被楚庄王突然抬高的声音吓了一跳，他彻底搞清楚了状况，知道自己无论如何也推脱不了这项有去无回的危险任务了，他遭遇了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的残酷现实，于是，他不再为自己找毫无意义的说辞，而是以一种置生死于度外的凛然态度接受了楚庄王交给的出使任务。

在临行前，申无畏带着自己的儿子申犀谒见楚庄王。“为国家而死是我的分内之事。”申无畏指着自己的脸色苍白的儿子，请求说，“希望国王善待我的儿子。”申无畏似乎对自己即将死亡这件事已经漠然，一点也不在乎，好像在他的头脑里从未有进行过剧烈的思想斗争，实际上，由于他弄清楚了整个事件的真相，面对突如其来的死亡，他早已平静了下来，并且接受了楚庄王对自己命运的充满悲剧色彩的安排，如今，他只希望楚庄王能给自己的儿子许诺一个可靠的将来，因为他自己再也不能为儿子做什么了。

“这是寡人的事。”楚庄王宽慰申无畏说，他的语气非常和缓而坚定，“你不用担心。”

申犀自始至终一言不发，因为当他知道父亲的出使实际上是去送死之后，就陷入了无可救药的悲恸中，对楚庄王的承诺毫无反应，两眼呆呆地茫然地看着前方，脑袋里一片空白，心里空荡荡的。他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时候和父亲一起走出朝堂的，也弄不清楚是怎么到的郊外。在整个精神恍惚的过程中，他只牢牢地记住了父亲在离别之前最后交代的一番话，就好像那些震撼人心的话是印刻在他脑子里面似的。

“我这次出使一定会死在宋国。”申无畏的表情突然凝重起来，一字一顿地对满脸悲凄、眼泪在眼眶里直打转的申犀说，“你一定要乞求国王为我报仇。”

申无畏毅然决然地离开自己的儿子后，头也不回地一路向北而行。当他来到宋国边境时，正如所有人当初预料的那样，他被守关哨兵拦截了下来，然后被他们押送到了宋国的国都睢阳。

那个时期，宋国的政权刚好掌握在华元手里。当年，为了避免宋国陷入可怕的战争，他曾建议宋昭公去厥貉与楚穆王盟会，没想到会使宋昭公在盟会上遭受奇耻大辱。所以尽管时隔多年，他仍然对楚国充满了愤恨。“楚国是我们世世代代的仇敌。”华元一听说楚国使者如此张狂，从宋国经过竟然连通关文书都不带，立刻产生了一种被极端蔑视的感觉。这种感觉就和二十多年前听说宋昭公的仆人被鞭打的感觉一模一样，他激动得浑身颤抖，大声说，“现在仍然不把宋国放在眼里，借道居然连通关文书都不带，一定要杀掉楚国使者。”

“要是杀掉楚国的使者。”宋文公忧心忡忡地说，“他们一定会讨伐我们。”

“他们这样侮辱我们，就是因为要讨伐我们。”华元忍不住嚷着说，“反正要被讨伐，还不如杀掉他们的使者，以泄心头之恨。”

宋文公命人把楚国使者押进朝堂。

尽管申无畏比二十年前老了许多，两颊深陷，还有了许多皱纹，但华元还是一眼就认出了他，又见出使文书上的名字写的是申舟，不由得更加气愤了。“你就算改了名字。”华元恶狠狠地瞪着申无畏，恨不得剥了他的皮似的大声威胁说，“也难逃一死。”

申无畏知道自己死期已至，对华元的恶声恶气的话语无动于衷，反而大声咒骂起宋文公来，骂他与他祖母通奸，骂他是一个弑君的残暴的家伙，骂他不得好死，然后，他开始威胁整个朝堂的宋国官员，告诉他们，自己一死，楚国就会出动足以踏平睢阳的令人胆寒的大军讨伐宋国。他骂得上了瘾，骂得唾沫横飞，额头上青筋直冒。他十分清楚地看到很多宋国官员的脸上显出了恐惧的神色。这令他得意非凡，“你们还是想好怎么自保吧。”他用一种十分轻蔑的目光在他们身上扫来扫去，关切地对他们说，声音里却充满了狂热的味道。

华元脸色刷白，感到全身都快要爆炸了。“快把他拖出去杀掉。”他粗暴地一叠连声地命令，“快把他拖出去杀掉。”

华元杀掉申无畏后，还把楚国的出使齐国的文书和礼物扔到郊外烧掉了。

申无畏的随从飞快地把他被诛杀的消息带回了楚国。

二 求救未果

楚庄王在听说自己的使臣竟然真的被宋国人杀害了，气得猛地一甩袖子，站了起来，推开桌子，连鞋子也不穿，就大踏步往宫外走，他要宣布上朝，要亲自率军讨伐不知好歹的宋国。

楚庄王出门时是那么的急切和匆忙，以至于侍从追到寝宫门口，才送上他的鞋子，追到门外，才送上佩剑，追到街头，才让他乘上车子。

就在当天，楚庄王就任命公子侧为讨伐宋国的大将，出兵北伐宋国。

申犀（父亲死去的消息使他倍感伤心）也被楚庄王任命为军正，随军出征。

对楚庄王来说，他已是无可争议的霸主，对宋国的蔑视简直无法忍受，觉得蒙受了奇耻大辱。士兵们也被这种遭受屈辱的痛苦感觉所折磨。为了出掉这口难以咽下的恶气，士兵们恨不得马上到达宋国。

楚军行军速度出奇的快，仅仅花了两个多月时间就行军两千多里路，到达了睢阳城外，他们在把睢阳包围起来后，开始发动猛烈的进攻。

宋国人很快就发现楚军的进攻超乎寻常的凶猛，他们砍伐了睢阳附近山林里的树木，制造了数不清的和城楼几乎一样高的楼车，从四

面八方向城内发动进攻。那些笨重的楼车虽然看起来很粗陋，像加高的怪难看的平民房屋，但是极具摧毁性，给人一种执拗的坚不可摧的印象。

而且，公子侧还命人修筑了一座比睢阳的城楼还要高的土楼。他每天都会站在上面观察城内的城防工作，搞得华云在排军布阵方面毫无秘密可言。

华元非常恐慌，一面不眠不休的组织全体城民防御，一面派人火速去晋国求救。

晋国刚刚在邲地惨败，对强悍的楚军还有着挥之不去的异常强烈的恐惧感，他们毫无战胜楚国的把握。尽管宋国是自己的忠诚的盟国，失去它会给晋国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但他们还是没有勇气出兵。他们害怕遭遇第二次失败，那样的话损失会更大，大到简直令人无法想象的地步。晋景公和他的大臣们对宋国怀着一种侥幸心，认为只要宋国一直坚守下去，总有一天楚军自然会退兵，原因就是楚军距离他们自己的国家太过遥远，有限的军粮无法维持持久的战争，只要吃光了粮食，他们就无计可施了。于是，为了维护自己的某种颜面，晋景公向宋国使者许诺说，晋国会出兵援助他们。

晋国是在把空洞的虚幻的希望送给宋国，欺骗他们以牺牲无数人的生命为代价坚守睢阳城。

为了让这种虚假的希望看起来更加真实可信，晋景公决定派解扬去宋国一趟，把晋国会出兵的消息带给他们。

当解扬到达睢阳城外的时候，他发现四处都是楚军，根本没办法进城。面对这一非常情况，解扬换了一身平民的不起眼的粗麻布衣，试图蒙混过关，但是，不幸的是，他仍然被巡逻的楚军抓住了。

巡逻兵把解扬押到楚庄王面前。

“你来宋国做什么？”楚庄王问。

“我是奉命来告诉宋国人。”解扬毫不隐瞒地回答，“让他们坚持守御，等待晋国的援兵。”

“宋国即将被我们攻陷。”楚庄王说，“如果你告诉宋国人，晋国不会援助他们，那么他们一定会绝望，会向楚国投降。”楚庄王对解扬许诺说，“要是你照我说的做，我一定封你做县公。”他的语气陡然转变，又生硬地威胁起解扬来，“要是你不答应，我就杀掉你。”

解扬低下头，默默沉思片刻，似乎在进行痛苦的思想斗争，努力地衡量楚庄王这番话对自己的利害关系。过了好一会儿，他猛地抬起头，看着目光焦急的楚庄王，像是突然下定了决心似的，一咬牙说：“我答应。”

楚庄王紧紧皱着的眉头顿时舒展开来，命人带领着解扬爬上楼车，让他在上面给宋国人传话。

“我是晋国使者解扬，被楚军抓住了，让我诱骗你们投降，你们千万不要听。”解扬深吸了一口气，对着睢阳城嘶声力竭地大

吼，“晋军已经全部出发，就要到啦。”

“你为什么不讲信用？说话不算话。”楚庄王十分恼怒地问。

“如果我对你讲了信用。”解扬不慌不忙地回答，“那么我就会对晋侯失信。我怎么能对自己的国君失信呢？难道楚国人都是为了在其他国家捞到好处而对自己的国君失信的人吗？要是真是这样的话，你就杀了我吧。”

楚庄王发现自己掉进了解扬的圈套，杀掉他就等于是在贬低楚国人。于是，他不但不杀他，反而赞扬他的值得人们仿效的忠诚，放掉了他。

虽然解扬的表现机智而勇敢，但他实际上是把灾难带给了宋国。

三 我无尔诈，尔无我虞

华元和睢阳城的全体军民被虚无缥缈的希望所蛊惑，开始了顽固的守御和漫无止境的等待。可是，他们与楚军的对峙与其说是防守，不如说是煎熬。当他们熬过那年秋天余下的所有日子之后，晋军没有来；当他们在整日彤云密布的极度寒冷的冬日经受无尽的痛苦折磨的时候，晋军没有来；当他们饿得头晕眼花地在暖风和煦的春日捱日子时，晋军还是没有来。眼看四月又即将过去了，他们把能吃的全吃光了。没有吃的了，他们就开始交换彼此的孩子煮着吃，没有生火的木柴了，他们就烧死人的骨头。睢阳城的每个角落都散发着久违的肉香，可这全是煮着的人肉和生火的人骨散发出来的。他们怀着一种非常奇怪的漠然的心理闻着香喷喷的肉味，他们虽然吃的是别人的孩子，但总觉得嘴里咀嚼的是自己的孩子。随着时光的流逝，他们不知道这样盲目的等待下去还有什么意义。他们早已不抱任何希望了。华元老是用一种同仇敌忾的口吻警告他们说千万不能让楚军攻陷城池，否则的话他们全都活不了，楚军会把他们全杀光（当然，也包括华元本人在内）。其实，生与死对他们来说，已经毫无差别，只是出于一种本能，他们在华元的领导下坚持抵抗。

楚庄王没有料到解扬的几句话使得睢阳城那么难攻。整整过去了九个月时间，楚军还一点进展都没有，管理粮草的官吏向他汇报说粮食只够吃七天了，而当他亲自登上高耸的楼车查看睢阳城内的境况

时，又发现宋军的守备仍然极其严整。他感到无可奈何，万分沮丧的叹了一口气，决定和公子侧商量撤兵的事。

申犀跪倒在楚庄王的马蹄前面，嚎哭着哀求说：“我的父亲以死殉国，难道国王要失信于他吗？”

楚庄王感到很惭愧，觉得自己确实对不起申无畏，可是又毫无办法。

这时候，一直站在他身旁的申叔时出主意说：“宋国人之所以不投降，就是以为我们无法长久坚持下去。要是我们在睢阳城的郊区做出耕田筑屋的样子，他们一定会认为我们没有退兵的打算。这样一来，他们的精神就会彻底崩溃。”

于是，在楚庄王的策划下，楚军中的一半人在睢阳城郊外当起了临时农夫，装模作样的开垦起荒地，种起田来。由于是初夏四月，播种虽然显得有点迟，但完全还来得及，所以他们在农田劳作的情形就极具欺骗性。

很快，楚军绝不退去的消息就在睢阳城传得沸沸扬扬。宋国人虽然早就对绝望的生活习以为常，但现在精神才真正崩溃掉。

华元也无心抵抗了。他知道局面很快就会失去控制。他现在满脑子想的都是既能投降楚国，又能保全睢阳全体军民的性命。整整一天，他都呆在自己的土楼上（九个月前，为了表示自己的抵抗决心，他也模仿公子侧，在城里修筑了一座高高的土楼，和他针锋相对），

绞尽脑汁地想办法。他知道公子侧每天都会在那座土楼里查看自己这边的情况，他还听说公子侧甚至在他的土楼里搭建了床，把它当成了自己在战争期间的临时居所。可是，虽然华元现在也坐在自己的土楼里，他却全没了观察敌情的心思。他突然觉得自己修筑这座土楼的最初动机十分可笑，因为，从一开始，他就注定会输给公子侧。他就这样茫然的盯着远处的土楼陷入了沉思。突然，他的头脑里灵光一闪，产生了一个大胆的念头。而且，他越想越举得非如此不可。这是唯一的出路了，他激动地想，猛地站起来，急冲冲地下了楼，飞快地跑去见宋文公。

“我必须出城去劫持公子侧。”华元激动地对宋文公说，“也许这样能够与楚国求和。”

“似乎也只有这个办法了。”宋文公面色非常憔悴，九个月的极端状态下的生活使他饱受折磨，他沉思默想的很久，才慎重地说，“你一定要小心谨慎。”

于是，华元化装成楚军普通士兵的样子，悄悄出了城，潜入楚军军营。他伪装成公子侧的守卫一点也不认识的士兵，花了整整一天时间与他们套近乎，才详详细细的弄清楚他们每一个人的名字和各自的站岗时段。

在后半夜，除了巡逻的士兵，所有楚军都睡得死死的。华元小心翼翼地避开巡逻兵，来到土楼前。

守卫看见了他，拦住问道：“你是什么人？”

“我是中军那边的官员。”华元不慌不忙地回答，“国王有十分要紧的机密事，要马上和主帅商量。”

守卫疑惑地盯着他看了一会儿，还是让他上楼了。

华元一步一步地踩着土阶上楼。他既很熟悉这座土楼的所有结构，又感到非常陌生。他的全部主意力都集中在楼上的熟睡中的公子侧身上。他已从士兵们口中得知楚庄王在白天给公子侧赐了一壶酒，公子侧这个酒鬼已喝了个酩酊大醉，这会儿肯定睡得跟死猪一样。现在，当他即将与公子侧面对面的时候，他突然感到浑身轻松，还有一种莫名的激动，觉得事情的进展比预想的还要顺利得多。后半夜清凉的空气、朦胧的月光和几点寒星闪烁的浩淼夜空使他分外强烈的感觉到自身的存在。

不一会儿，他就来到了土楼最高处，悄无声息地推开土楼的门。虽然屋内的光线要暗一些，但他那早已习惯了黯淡月光的眼睛还是一下子就看见了躺在床上的熟睡中的公子侧。朦胧的月光从他身后照射进来，把他那稀薄的影子拉得老长，几乎延伸到了公子侧的床前。他快步走到公子侧床边，掏出掖在怀中的匕首架在他脖子上，然后拽住他的胳膊使劲摇晃。

公子侧被粗暴地摇醒了，非常气恼地咕哝着问是谁。

“我是宋国的华元，奉主公的命令深夜前来与你求和。”华元压低声音说，“要是你答应了，宋国愿意与楚国世代结盟，要是你不答应，我就和你同归于尽。”

公子侧恍如置身一个怪诞的梦境，几乎不相信眼前这个人是真的，因为他实在无法想象华元会出现在自己的床边。不过，当他看到华元手中的匕首时，一下子就完全清醒了过来。“有什么事情好商量。”他惊慌地说，“请不要动粗。”

华元听话地收起了匕首，还道歉说这样做实在是不得已。

“你那边的情况怎么样了？”公子侧见华元对自己如此恭敬，对他产生了好感，问话的时候语气十分友好。

“支撑不了了。”华元照实回答，“已经在易子而食，用人骨头生火了。”

“我这边也只有七天的军粮了。”公子侧拉家常似的笑嘻嘻地说，“在郊区耕作是为了骗你们投降。”

“要是你们退军三十里，我们一定出城投降。”华元接着说。

“我明天会向国王上奏，退兵三十里。”公子侧许诺说，又不放心地补了一句，“但是你一定要讲信用哦。”

“我愿意用自己做人质。”华元真诚地说，“和你发誓。”

于是，公子侧和华元就在土楼上公子侧的床前结为兄弟，并发誓绝不反悔，然后，公子侧给了华元一块通行无阻的令牌，以便让他顺利的回城。

华元高高兴兴地告别了公子侧，大大方方地下了楼，旁若无人地走出楚军军营，回到睢阳城下，由城楼上的宋军放下一个大大的竹筐把他吊了上去。他几乎可以说是兴高采烈地语速极快地把自己的冒险行动的巨大收获一字不漏地告诉了宋文公。

在那天夜晚剩下了时间里，兴奋的华元和宋文公两人睡意全无，睁着眼睛等待天亮，等待和平降临宋国。

天光大亮后，公子侧早早就起了床，如约到了楚庄王的营帐中。可是，他的进展并不顺利。楚庄王听说睢阳城内的境况十分凄惨，再也无法坚持下去之后，决定攻陷它。

“可是我已经告诉了华元。”公子侧急忙说，“我们也只有七天的军粮了。”

“你为什么把军事机密泄露给敌人？”楚庄王大吃一惊，感到进攻计划要落空，十分不高兴地埋怨说。

“弱小的宋国都不欺瞒我们。”公子侧辩解说，“为什么强大的楚国反而要欺骗他们呢？所以我告诉了华元实情。”

于是，楚庄王决定接受宋国的投降，下令退军三十里。

退军的军令已经发出去了，申犀知道自己报仇已经不可能了。一直以来，父亲在他心目中都有着崇高的地位。他非常尊敬他。尤其是申无畏为国家赴死时没有半句怨言这件事，使他在儿子申犀眼里的形象前所未有的高大。那天，当申犀在郊外眼泪汪汪的凝视着父亲的头

也不回的坚强的背影时，他感到自己的全身有一股无限强烈的热流在奔涌。在那一刻，他觉得自己才真正了解父亲，同时下定决心为他报仇。尽管父亲已经死去了一年多，但他仿佛觉得那仍是昨天的事。现在，当楚庄王宣布退兵，把曾经的许诺抛在了一边的时候，申犀的脑海里又浮现了父亲离别的分外清晰的背影。他不禁悲从中来，嚎啕大哭。

“你不要哭。”楚庄王也觉得自己愧对于申犀，派人去抚慰他说，“我会成全你的孝心的。”

后来，楚庄王在接受了宋国的投降，带华元回楚国做人质之后，就为申无畏举行了非常隆重的葬礼，命全体大臣为他送葬，还让申犀继承了他的官职。

流火春秋

楚西鹄 著

④ 权臣纵横

数百号人物，数十场战争
阴谋与爱情，权力与游戏
一个战乱纷争的辉煌时代，一段波澜壮阔的争霸历史

版权信息

书名：流火春秋4：权臣纵横

作者：楚西鹄

出版时间：2023-08-01

品牌方：北京真故传媒有限公司

本书由北京真故传媒有限公司授权微信读书进行制作与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前书纪要

在经过一番激烈的争权夺利的斗争之后，晋国的赵盾大权独握。

赵盾既要巩固赵家的势力，又要维护国家的霸权，不可谓不苦心经营。

所幸的是，西边的秦国在秦穆公去世之后，逐渐衰落下去，再也无法对晋国构成大的威胁。这使他能够专注的对付南方的楚国。

然而，让他头疼不已的是，楚庄王是一个非同凡响的人物。

楚国在楚庄王统治期间，实力变得超乎寻常的强大。它几乎威慑了整个中原，或者说，经过一代又一代楚王的野心勃勃的积淀，到了楚庄王时代，楚国终于成了中原霸主。

在继城濮之战后，晋楚又在邲地爆发了一次决战，这一次，楚国取得了胜利。随后，晋国的霸权开始萎缩。

楚国的势力扩张到了相当靠北的宋国。

而晋国国内的局势也变得更加扑朔迷离。

第一章 南边不行，那就打到北边去

一 引狼入室

华元在楚国做人质期间，不仅与公子侧关系极好，还与公子婴齐交往密切。

他作为一个弱小国家的位高权重的官员，经历了数不清的战争灾难，如今还远离故乡沦落为人质，在异国他乡无依无靠的生活。他一直抱着一个看起来毫无希望的愿望，那就是天下不再有战争，无论是平民还是贵族，都不再遭受战争的无休无止的残酷折磨，不再过着流离失所的飘零生活，不再死在无人掩埋的战场上。在刚刚逝去的那一年里，睢阳城的惨烈境况使他痛彻心扉，永生难忘。现在，既然自己与楚国的两位高级官员建立了难得的友情，而在投降楚国之前，由于宋国是晋国的盟国，自己与晋国六卿之一的栾书的关系也很不错，那么自己是不是能通过这些手握大国权柄的官员做些什么呢？华元常常这样想。于是，他常常用非常恳切的语言向公子侧和公子婴齐说：“要是晋国和楚国和好了，各自拥有各自的属国，从此休兵罢战，对天下的人来说，不是一件十分幸运的事吗？”

虽然公子婴齐也认为这是理想的局面，但公子侧却根据那个时代的不可捉摸的复杂形势看出这件事不可能。

事实上，就在华元居留在楚国期间，晋国就一直在往其国土以北扩张。对晋景公来说，既然失去了南方的许多属国，而楚国又毫无衰退的迹象，那么他就只有往北边开疆扩土，以便为将来的南下做好充足的准备。

在宋国归附楚国不久，晋景公就收到了潞子婴儿火速求救的秘密信件。这为他往北扩张提供了堂而皇之的借口。

潞国属于赤狄种族。在周平王时代，他们驱逐了黎侯，兼并了黎国的土地。于是，就其自身的纵向发展来说，他们从此变得强大起来。

对潞国的每一代国君来说，能与邻近的实力强劲得令人胆寒的晋国建立良好的关系，是他们求之不得的事。

潞子婴儿即位后，就带着一种谦卑的讨好姿态向晋国求婚，娶回了晋景公的姐姐伯姬。

可是，潞子婴儿太过年轻，又不谙世事，性格懦弱，从即位起就一直处于被相国酆舒压制的尴尬状态。他不知道，尽管自己抱着与晋国修好的美好愿望，但酆舒却在一心结交秦国。

秦国自从围攻焦地无功而返之后，就决定拉拢晋国北方的潞国，意图从西方和北方对晋国形成威胁。于是，他们花重金秘密收买了潞国的实际掌权者酆舒。

由于有秦国这个强大的后盾支持自己，酆舒根本不把潞子婴儿放在眼里。他在伯姬刚刚嫁过来不久，就诬陷了她一些莫须有的罪名，逼迫潞子婴儿吊死她。虽然酆舒这么做的真正目的是为了切断潞国与晋国的关系，但他被自己手中巨大的权力迷惑了心智，变得前所未有的张狂。尤其是当年逃亡到潞国的见多识广的晋国强臣狐射姑死后，他更加肆无忌惮，仿佛潞子婴儿这个国君根本不存在似的。这使得他给潞国和自己带来了灭顶之灾。

一次，在荒原打猎期间，在野外用餐的时候，潞子婴儿又被酆舒灌醉了，他虽然老大不情愿，但还是拗不过酆舒的居高临下似的带有浓烈的强迫意味的请求，不得不与他赌博，用弹弓打飞鸟。不知是出于故意，还是由于不小心，轮到酆舒打弹弓的时候，他竟然嗖的一个弹子打出去射中了潞子婴儿的眼睛，疼得眼泪在他眼眶里直打转。

潞子婴儿简直受不了酆舒的非人折磨。于是向自己的舅子晋景公写了一封求救的秘密信函。

可是，令潞子婴儿没想到的是，晋景公虽然派荀林父率领三百乘兵车来讨伐酆舒，但对他不能保护自己的姐姐也同样感到不满，在杀掉了酆舒之后，又拘执了他。

荀林父在数落了一顿潞子婴儿的罪过之后，就命人把他押送回晋国，然后派人去寻访黎侯的后裔。在找到黎侯的处境相当落魄的后裔之后，荀林父封了一小块土地和五百户农家给他，说是为黎氏家族复

国。实际上，谁都知道，荀林父这样做的真正目的其实是为了灭亡潞国，兼并它的土地。

潞子婴儿没想到国家居然亡在了自己手里，他无法承受这样的奇耻大辱，割喉自杀了。

荀林父留下副将魏颗在潞国境内确定晋国国土的新边境，自己则率领大军奏着凯歌回国了。这是他在邲地惨败之后取得的第一次胜利，虽然对挽回霸权没什么用，但是非常具有实际意义。因为这可是实实在在的为晋国拓展了疆土。

二 像怪兽的人

为了防止赤狄的其他部族争夺潞国的土地和彻底扑灭潞国的残余力量，荀林父给魏颗留了一支军队。

可是，当魏颗和他的士兵在潞国这块陌生而新鲜的土地上忙碌的时候，秦国将领杜回率领着一支极其凶悍的军队争夺潞地来了。

魏颗大惊失色，立即命人召集四散在荒野和丛林中工作的士兵们。

士兵们听说秦国人来抢地来了，神经一下子就绷紧了，当即进入了高度紧张的战备状态，他们立刻抛下手中的工作，飞快地跑回军营，听候魏颗的安排和调遣。

魏颗见士兵们一个不少，全都回到了军营，心头一块石头落了地。他迅速用兵车联络成一道既能进攻又能防守的阵线，稳下心来等待杜回的军队。

可是，魏颗却不知道杜回是一员无人能敌的猛将。虽然晋国人还没有听说过他的罕见的英勇事迹，但是在秦国那边，他的令人惊叹的故事已经传遍了城市的大街小巷和乡村的田间地头。他身强体壮，力大无穷，相貌凶恶（双眼凸出，颧骨高耸），曾经在一天之内用拳头打死五只老虎，剥了它们的皮才回家。如果说这件事足以让人啧啧称奇的话，那么他做的另一件事几乎令人难以置信，完全超出了人们想

象力的范畴。他被秦桓公——秦康公早已死去，在他的儿子秦共公统治了四年秦国、不幸病死之后，现在秦国已经属于秦桓公了——任命为车右将军后，曾率领仅仅三百名勇士就一举击溃了嵯峨山的上万名盗贼。

他个子非常高大，一般人只有他腰际那么高。别人站在兵车上，才刚刚和他一样高，所以他从来不乘兵车，也不骑马，这样一来，在交战时，他就比站在兵车上的敌人要灵活得多。他的武器也很特殊，不是普通士兵使用的长戟，而是一柄重达一百多斤的斧头。

更要命的是，他的三百名勇士和他一样，不仅极其野蛮，力大无穷，使用武器也是极具杀伤力的斧头。

晋军很快就以血的代价体验到了杜回的骇人之处。

杜回率领着他的勇士们杀进晋军阵营的时候，如入无人之境。三百零一块大斧在晋军阵营里上下纷飞，令人眼花缭乱，所到之处人头像冰雹一样乱飞，鲜血像地下泉一样喷涌，被砍掉腿的马匹则嘶鸣着轰然倒地。

魏颗傻眼了，这简直就是在自己的士兵当成菜在切，当成瓜在砍。他赶紧下令撤退。

他们一路失魂落魄地撤退到潞国国都，在坚固城墙的保护下，心神才稍稍安定下来。在随后的几天里，魏颗面对杜回的极具侮辱性的

叫骂和挑战，就像耳聋似的，根本不予理会。他在等待援军。他在逃跑路上就已经向绛都派出了求救的快马。

就在他焦急等待的时候，魏錡率领着一支军队及时赶到了。

实际上，魏颢派出的快马还未有到达绛都。晋景公因为担心秦国人联合赤狄的其他部族争抢潞国的土地，所以提早派了魏錡前来支援他。

虽然援兵来了，但魏颢仍然愁眉不展，苦闷了好几天的他向魏錡大倒苦水，述说杜回那令人难以置信的本领，对取胜还是不抱什么希望。

魏錡曾亲身经历过邲地的晋楚大决战，尝过了失败那令人难以忍受的痛苦，几年前，他的十个脚缝都在黑松林里瞎撞似的逃跑中裂开了，而且，虽然现在伤口彻底愈合了，但疤痕还在。可是，尽管他经历过战争的残酷，但他却是那种好了伤疤忘了痛的人，一点也不慎重。他根本不信魏颢的描述，坚信自己那精力饱满的军队能战胜杜回和他那区区三百名士兵。

于是，在第二天，他意气昂扬地率领自己的军队出城与杜回对敌。

他在城楼上远远地就看见了身材高大得出奇的杜回。不过他根本没把他放在眼里，一个粗鲁的野蛮人，怎么抵挡得了久经沙场的晋国士兵呢？他轻蔑地想着，不禁从鼻孔里冷哼了一声。

他命人打开笨重的城门，率领新来的士兵驾着兵车出了城。在城外的空旷地带，他旁若无人的指挥士兵排好兵车的阵型，然后一声令下。

晋军闻声而动，热血沸腾地吼叫着就向秦军发动全面进攻。

情况比魏錡预计的还要乐观。秦军一见晋军来势凶猛，抵敌的勇气一下就消失殆尽，吓得四散逃跑。

魏錡大喜，当即命令晋军分散追击那些怯懦又可笑的秦军，而自己则盯准了杜回，紧随其后，一心想从背后一戟刺他个透心凉。

杜回撒开大手、迈开大步头也不回地往前飞跑。斧头虽然牢牢地被他握在右手，但一点威胁性都没有。突然，魏錡从他背后发现杜回抬起粗壮的左手，放到嘴的位置。魏錡还以为他要擤鼻子，嘴角一裂，正想讥笑呢，却听到一声尖利的唿哨声从杜回的嘴里传出来。

战局随着杜回的这一声唿哨发生了急剧变化。秦军的三百名勇士听到了尖利而嘹亮的唿哨声后，猛地刹住脚，腾地转过身来，像怪兽似的嚎叫着一面朝身后的追兵反扑，一面向杜回跑去。

三百个勇士几乎在眨眼之间就合为一体，变成了一股浑然一体的强大力量，对早已分散成小块的晋军一个接一个的发动快速而又凶猛的攻击。

在兵车里的晋军猝不及防，根本又来不及把车掉头，只得仓促应战。

由于杜回的勇士们是徒步作战，身形异常灵活，在兵车里的晋军根本杀不到他们，只有被杀的份。

于是，在一片令人心颤不已的惨叫声中，魏錡遭遇了可耻的失败。要不是魏颗见势不妙，赶紧派兵出城接应，他一定会死在杜回那无比笨重的斧头下。

三 用青草打个结

接连不断的失败对魏颖的打击极大。他简直无计可施，整天都闷坐在卧室里，眉头皱成了一团。难道继续派快马去绛都请兵？区区三百人不至于要中军元帅发动整个国家的军队吧？要是再求助，自己颜面何存？既然中军元帅把确定新国境线的任务交给自己，就是相信自己能够圆满地完成它，难道一个杜回就让自己不得不中断手中的工作？可是，他万分沮丧地发现，自己确实毫无办法。他不知道自己呆坐了多久，反正直到夜幕降临，还是一点眉目都没有。更要命的是，他越沉思默想，越是绞尽脑汁地试图想出一个计策来，脑袋里就越像一团糊糊的稀粥。

连日来的劳累、失败的无情打击和毫无出路的压力使他疲惫不堪，随着夜色的深入，空气变得清冷起来，可他浑然不觉。他只觉得自己的眼皮十分沉重，非常想四肢放松地躺倒在地，什么也不在乎地大睡一场。当他这么一想的时候，顿时发现自己支撑不了了，可他还是强打精神坐着，模模糊糊地指望灵光闪现，从脑袋里冒出一条妙计来。就在他在闪烁不定的烛火前坐着，头不断往下低垂，最后砰的一声搁在桌上，朦朦胧胧的睡着之后，突然听见一个老人的声音在耳畔不断重复着三个字：青草坡，青草坡。

他猛然惊醒，四下里一望，发现除了冷冷清清的烛火在闪烁，屋里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也许是自己太困顿了，一趴着就做梦，他晕乎乎地想，索性躺倒着睡。

不一会儿，他又听见一个苍老的声音在说青草坡这三个字，而且这一回是在脑子深处不断地重复。

他实在是太困了，虽然清晰地记得了这三个字，但还是完全睡着了。

第二天，他把自己在睡梦中听到的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三个字说给魏錡听。

“在城外往东十里有一个很大的斜坡，就叫青草坡。”魏錡想了想，突然两眼发亮，虽然不十分肯定，但还是满怀希望地说，“也许秦军会在那里失败。我先率领一支军队去那里埋伏，然后你再出城去挑战，把他们引诱到那里去。两军夹攻，杀他们个措手不及。”

魏颢决定依计行事。

杜回连续胜了两场，仗着自己无人能敌，开始轻敌了。当他和魏颢交战的时候，连魏颢刚一交锋就转身而逃，而且还不回城，反常地从城下绕道而行，直接往东绝尘而去，他都没有发现异常，还一路穷追不舍。他没有意识到，自己陷入了自己在昨天给魏錡设计的一模一样的圈套中。

杜回追着魏颢一直到了青草坡，突然发现魏錡率领着晋军从身后呐喊着杀过来了。尽管自己陷入了腹背受敌的糟糕境地，但他毫不畏惧，抡着他那柄早已用得十分顺手的大斧，呼呼生风地左砍右劈，杀

死了许多晋国士兵，使得晋军虽然密密层层地包围着他，但就是没人敢上前。

就是魏颖万分焦急的时候，突然发现一个短褐单衣的头发发白的老人埋着头旁若无人地在杜回的脚跟前拔起青草搓成结实的绳子。魏颖虽然不认识他，但十分担忧他的处境。和杜回庞大的身躯相比，他超乎寻常的矮小。要是被杜回踩上一脚，后果不堪设想。可是，令魏颖奇怪的是，不知是由于杜回忙于应付晋军的长戟的攻击，没有注意到脚下有一个人，还是其他什么原因，反正他就是没有发现老人，无论他的脚怎么乱踩乱踏，就是碰不到老人。就在魏颖看呆了的短暂的时间里，老人已经搓好了一条青绿色的结结实实的绳子，然后，他不慌不忙地把绳子挽成结，套在杜回的小腿肚上。被套住的杜回一个踉跄，站立不稳，扑地倒在地上。

晋军见有机可乘，立刻围拢上去，把杜回活捉了。而魏颖却惊奇的发现，那个帮了他大忙的老头儿竟然不见了。

杜回的勇士们见自己的将领被擒，无心恋战，四散逃奔，几乎全被晋军追杀了。

魏颖和魏錡并未不打算劝降杜回。他太可怕了，要是恢复了他的自由，而他又突然反悔，根本没人能够控制他，所以魏颖和魏錡选择了杀掉他。

巨大的胜利使魏颖连日来的愁闷一扫而光，在那天晚上安然入睡了。在无所用心的睡眠中，他又见到了那个在青草坡帮了他大忙的老

头儿。

“你知道杜回为什么被活捉吗？”老头儿像见到老熟人似的，笑呵呵地对他说，“是因为我用青草绳套住了他的脚踝，绊倒了他。”

魏颖虽然在白天已经看到了老头儿制造的神奇的一幕，但他仍然十分吃惊。“你到底是谁呢？”魏颖的内心对眼前这个瘦小的老头儿充满了感激，想知道个究竟，“为什么要帮我这么大的忙？”

“我是祖姬的父亲。”老头儿一直笑呵呵的，非常和善，“你曾经把我女儿祖姬十分妥当地嫁了出去。我尽管已经死去了许多年，仍然忘不了你的恩情，所以今天在青草坡为你效劳。”他顿了顿，又郑重其事的说了下去，“不仅如此，在时机到的时候，魏氏家族会显赫，会成为尊贵的王侯。”

魏颖在第二天清晨醒过来之后，躺在床上仔细地回味着老头儿说的那些令人怦然心动的神秘预言和他提起的那段他都几乎快忘了的一干二净的尘封往事。

祖姬是他父亲魏犇的小妾，是一个性情忧郁的安静女人，魏犇非常爱她，从不忍心伤她的心。“我死了以后，你一定要给她嫁个好人家。”魏犇常常这样交代魏颖说。他不希望这么一个惹人怜爱的女人在自己死后无依无靠，一个人过冷冷清清的日子。

可是，魏犇临终的时候却改了主意，他舍不得自己钟爱的女人嫁给别人，他要她永远陪着自己。“我死后，一定要让祖姬给我陪

葬。”魏犇睁着死灰色的眼睛，茫然地看着魏颗，嘶着声气嘱托。

虽然魏颗唯唯诺诺地答应了自己的父亲，但是，当父亲死后，他却违背了他的临终遗言，毫不犹豫地把祖姬嫁出去了。

“你为什么要违背你父亲的遗言呢？”有人不解地问。在他们看来，作为一个家族未来的主人，至少要在伦常方面做出表率。

“你们不知道其中的缘由。”魏颗耐心地解释说，“父亲临终前意识不清，说的话都是胡言乱语，不能听从，只有在平时、在理智清醒时说的话才需要遵从。”

魏颗没想到自己的一念之差竟然得到了报答，而且，照死去的老者——应该说是令人尊敬的神灵——的说法，魏氏家族的将来会因自己的好心而显赫，这不禁极大地增强了魏颗要做一个有道德的人的决心。他起床后，觉得神清气爽，心情非常愉悦，胃口都比以往好了许多。他在狼吞虎咽地吃完早饭后，就迅速拟好捷报，派快马送回绛都。

魏颗凭一己之力和单薄的兵力战胜了强悍的秦军，还巩固了新的国土。晋景公非常高兴，把令狐赏赐给了魏颗，还命人铸造了一座青铜大钟，把这件事刻录在上面。

由于成功兼并了潞国，晋景公欣喜不已地发现，北方赤狄部族的土地竟然唾手可得。这极大地激发了他的兼并欲望，当即派士会率兵北伐。

果然不出所料，士会率领军队北上不久，就频频传来捷报：灭掉了甲氏国，灭掉了留吁国，灭掉了铎辰国，灭掉了所有赤狄部落。

于是，晋国的疆土在短时间内就扩张了数百里。这将会给它在与楚国争霸的漫长岁月中带来不可估量的好处。可是，当这些土地在后来被六卿们用各种手段窃夺之后，又极大地增强了他们的力量，从而不可避免的削弱了晋国王室的实力。

第二章 征服东方国家

一 士会成了中军元帅

在士会北伐归国的第二年，晋国遭遇了罕见的大饥荒。很多平民在吃完了储藏的最有一粒粮食后，由于不堪饥饿的折磨，而沦落为盗贼。荀林父面对越来越多的罪案，毫不犹豫地采取了镇压和打击的极端方式，试图以此让社会治安恢复到往昔的较为平和的状态。为此，他不惜花重金聘请缉捕盗贼的高手。他如愿得到了一个独特的人才。他叫郤雍，是一个目光犀利的抓捕盗贼的老手。在人流如织的熙熙攘攘的街市，他只要扫上一眼，就能准确判断谁心术不正，谁有犯罪嫌疑。

郤雍的出现使破案率节节攀升，可是，令荀林父奇怪的是，犯罪率也跟着攀升，就好像有一股邪恶的力量在支使盗贼故意与郤雍作对似的。

大夫羊舌职道出了其中的缘由。“恐怕盗贼还未有抓完。”羊舌职对荀林父说，“郤雍的死期就到了。”

“为什么呢？”荀林父奇怪地问，这是他一直疑惑不已的问题，他非常想知道答案。

“他一个人无法抓捕所有盗贼，可是却因目光太过犀利而把他们暴露在了光天化日之下，使他们无处躲藏。”羊舌职说，“他们会想尽一切办法除掉他。”

果然，不久以后，郤雍就被一群埋伏在他必经之路上的盗贼杀掉了，不仅如此，对他恨之入骨的盗贼还割掉了他的头，以此泄愤。

盗贼越来越猖狂，可是荀林父却无计可施。他从未有如此深切地感觉到自己的无能过。郤雍的惨死使他几乎丧失了面对晋景公的勇气。对自己的彻底失望使他全没了活下去的欲望。在巨大的失落感的笼罩下，他积郁成疾，而且一病不起，没多久就死去了。

荀林父死后，晋景公任命士会为中军元帅。

这么多年以来，晋国发生的所有大事件中，几乎都有士会的身影。他才智过人，性格又温柔和顺，在权倾朝野的赵盾和处事稳重的郤缺死后，荀林父的平庸更加凸显了他的过人才华，加上他最近又在北方为晋国开疆拓土，立了大功，使他在晋国朝堂的地位迅速上升，不知不觉间成了晋国朝堂诸卿中最出色的人物，所以荀林父死后，晋景公不仅升任他为中军元帅，还让他做了太子的老师，而且把范地封给了他（范氏家族从此兴起）。

在士会被任命为中军元帅之后，荀林父未竟的任务落在了他头上。也就是说，他上任后的第一件事就是缉拿盗贼。

他采取了和荀林父完全相反的治理盗贼的方式。他废除了荀林父拟定的缉捕盗贼的所有条例和法规，决定用道德的无形力量教化他们。通常情况下，在如此混乱的时代，在生存时时受到威胁的普遍贫困的生活状态下，道德早已被人们抛在脑后了。士会也深知这一点，所以他的教化措施与其说是劝民为善，倒不如说是给了那些因生存原因而不得不犯罪的人改过的机会，是一种宽容的政令。由于士会本人长期以来就给人一种谦和、廉洁和正直的好印象，岁月又在他的头上加上了一层使人仰慕的光辉，所以他的一切政策都让人感到切实有效，而不是虚假的形式和伪善的欺骗。很快，良心尚未彻底泯灭的盗贼们决定回归往昔的农庄生活，不再为盗，他们给晋国所造成的混乱局面彻底消失了，而那些罪大恶极的对犯罪上了瘾的罪犯们则逃往了秦国。

二 非要开残疾人的玩笑

国内局势稳定下来之后，晋景公又产生了争霸的念头。

可是，秦国的仇怨和楚国的强横使得晋国往西和往南扩张都异常艰难。那时节，晋国已经失去了郑、宋等绝大多数诸侯国，晋景公要发挥自己的昔日中原霸主的影响力，召集诸侯盟会，只有从东边，也就是齐国和鲁国两国中寻找突破口。

于是，晋景公派上军元帅郤克出使鲁国和齐国，试图联合他们一起制约楚国。

可是，郤克的出使并没有预想的那么顺利，他虽然在鲁国受到了优待，却在齐国遭受了奇耻大辱。

他在鲁国完成了出使任务，打算前往齐国时，恰好是鲁国例行朝见齐国的日子，于是季文子——他此时已经掌握了鲁国大权——决定与郤克一同前往齐国。

在路途中，他们又遇到了去朝见齐国的卫国使者孙良夫和曹国使者公子首。

当他们四人聚集在一起，在沿途经过乡野和市镇时，就已经引起了人们的极大注意，可是，让人们印象深刻的，不仅是四国使者同时从他们眼前经过时那种少见的壮观场面，而是这四个使者的组合十分奇特：郤克瞎了一只眼睛，季文子秃了顶，头上光生生的，没一根头

发，孙良夫是个瘸子，公子首则是一个驼背，总而言之，无论是单独看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人，还是看他们全部，都非常丑陋，尤其是当他们四个人在一起的时候，会不可避免的勾起人类心理的阴暗面，让人忍不住想要尽情的恶意嘲笑一番。

所以，当齐顷公一见到他们，心里就直发痒。无论是在朝堂上，还是在款待使者的筵席上，他的脸上一直挂着令人不易察觉的诡异笑容。实际上，这是由于他心里憋得异常难受，非常想抛开无聊的接待礼仪，不顾一切的纵情大笑，而导致了脸部肌肉的抽搐。

齐顷公是那种年少轻狂的人，他轻率、好动、大胆而鲁莽，做事从来不计后果，而且，在他看来，齐国的实力并不比楚国、晋国这些大国差多少。面对这四个相貌奇特的使者，他内心毫无敬意。尽管郤克的背后是实力强劲的晋国，他也没想过和他套近乎，拉拢他，以便和晋国一起征服小国、对付楚国，共同分享中原的霸权。他的心思全不在这上面。他一门心思的想着的是对母亲萧夫人述说这件奇事。

自从齐惠公死后，萧夫人的精神就失去了倚靠。她清晰的看到自己被时光的浪潮推送到了一个不起眼的孤单的角落。热闹不再属于她，而是年轻一辈所特有的乐趣。她非常厌恶寂寞的孤芳自赏的生活。为此，她一度非常失落，整日以泪洗面，不过，她很快就不再担心自己的晚年生活的无趣了。她的儿子齐顷公虽然性格急躁，大大咧咧的，但对她却十分孝道，见自己心爱的母亲成天愁眉不展，就想尽法子逗她开心。无论是街谈巷议的趣事，还是耸人听闻的奇闻，他都命人搜集起来，绘声绘色的讲给她听，聊以消磨她晚年的时光。

现在，眼前就有一件令人啧啧称奇的怪事，齐顷公又怎能放过让母亲取乐的机会呢。筵席一结束，他就急切地命人把四国使者安排在馆驿，然后迫不及待地回到后宫，急不可耐地把自己所见的一切描述给她听。

“就像一群鬼魅聚集在朝堂。”齐顷公的表情极其夸张，兴致勃勃地描绘说。

萧夫人既非常疑惑，又极好奇，特想亲眼目睹齐顷公描述的奇观。

“今天是官方招待使者的正式筵席，明天还有王室的私宴。”齐顷公热切的安排说，“到时候母亲躲藏在帷幕后面偷看，就会发现我说的全是大实话。”

为了让整个私宴更有趣，齐顷公还做了另外的安排。由于这个安排非常特殊，需要四个样貌和四位使者同样奇特的人，所以没少费齐顷公的精力，时间太短了，几乎不可能办成，不过，由于向国王献殷勤的人不遗余力的四处寻找和打听，终于凑齐了四个人。

第二天，齐顷公殷切地派人带着四个残疾人，去馆驿迎接四位倒霉的使者。当使者的马车从喧闹的街头经过时，四个残疾人的喜剧效果就分外强烈的凸显了：瞎眼的郤克的驾车人也是一个瞎子，秃顶的季文子的驾车人也是一个秃子，瘸腿的孙良夫的驾车人也是瘸子，驼背的公子首的驾车人也是一个驼背。

当奇异的车队进入后宫时，躲在高台的帷幕后面的萧夫人远远看见，顿时笑得前仰后合，浑身打颤，连她的侍女也忍俊不禁，嘻嘻哈哈地笑个不停。

在经过人流如织的街市时，四个使者虽然对市民们闪烁的眼光有所察觉，但他们已对此习以为常，不以为意。走在最前面的郤克出于某种优越感，还以为齐国给自己安排的瞎眼驾车人是一个疏忽。

可是，后面的其他三个人却看出这是齐顷公在有意羞辱他们。当他们听到远处高台传来刺耳的哄笑声时，简直无法忍受这样的羞辱。当他们把自己遭到的侮辱向郤克述说后，郤克的脸色顿时气成了猪肝色。而当他得知嘲笑他们的竟然是齐国的国母萧夫人时，就下定决心要报复齐国。他既承受不了齐国人对自己身体缺陷的侮辱，也无法忍受他们对晋国的羞辱（在他和其他三人看来，侮辱他们就是侮辱他们的国家）。

他们在潦潦草草地结束宴席后，就匆匆回到馆驿，义愤填膺地凑在一处商量、抱怨和咒骂。他们从下午一直商量到了晚上，既没有留意到窗外的日头西斜，夜幕已降临，也忘记了饥饿和疲惫。他们越说越气愤。在房间的空间变得逼仄的寂静夜晚，他们分外强烈地感到彼此的命运从此扭结在一起了。于是，他们就在馆驿的房间里歃血为盟，发誓共同出兵讨伐齐国。

夜晚在不知不觉中逝去了。他们抬起浮肿的眼睛，神情疲惫的看见了乳白色的晨光从窗户透了进来。他们出了客房，下楼匆匆吃完早

饭后，就披着清晨的第一缕霞光，驾着马车不辞而别了。当他们来到城门的时候，笨重的城门才刚刚被打着呵欠的守门士兵缓缓打开。

三 把元帅的位置让给你

郤克回到晋国后，以一种罕见的固执劝说晋景公讨伐齐国。他说出了那么多理由，以至于人们都产生了这样一个印象，那就是讨伐齐国会给晋国带来不可估量的好处。可是，士会却发现郤克的言论太反常，太突兀，要知道他出使的最初目的是为了与齐国建立良好的外交关系，共同牵制楚国，可是郤克回国后所说的话却和出使的初衷完全相反，可以说是失去理智的，是在不计后果地拿整个国家为一己私怨去冒险。士会反对晋景公出兵。毕竟，在晋国的西边和南边已经有了秦国和楚国这两个棘手的敌人，要是再树敌，恐怕形势会恰恰相反，会给晋国带来大麻烦。在邲地战役以后几乎被孤立了的晋国无法承受大规模战争的折腾。

可是，士会低估了郤克的愤怒，他与其他三个在那天和他一起出使齐国的使者一样，把出掉这口恶气当成了人生的唯一信念，而且这个信念还异乎寻常的强烈。见晋景公和士会拒绝了他，不愿意出动国家的军队，他又苦苦哀求晋景公答应他率领自己的家丁去攻打齐国。

这不是以卵击石吗？晋景公当然不允许郤克去白白送死。

当士会最终发现自己无论如何也改变不了郤克的想法的时候，就不在坚持己见。尽管激动的郤克出于对他的尊敬没有和他闹翻，但事情正在悄然变质。要是自己再与他拗下去，士会很清楚，自己一定会成为他一辈子也不会原谅的敌人。他决定不再阻挡郤克这头暴怒的野

兽的复仇计划。他向晋景公提出辞职，主动把中军元帅的职位让给郤克。当郤克正式成为晋国的中军元帅之后，士会反而不再担心了，他确信他胸中积郁的那股少见的怒气能给晋国带来辉煌的胜利。

四 他们先行动起来了

实际上，就在郤克狂热地劝说晋景公讨伐齐国而毫无成效的这段时间里，鲁国已经陷入了被齐国讨伐的漩涡中无法自拔。

季文子风尘仆仆地一回国，就遣使去晋国，意图联合晋国讨伐齐国。可是使者带回来的消息却令他大失所望，十分沮丧，不过，他并没有退缩，转而遣使去楚国借兵，但是他再一次失望了。楚国拒绝出兵攻打齐国，原因就是楚庄王病逝，新君楚共王刚刚即位，在国内局势新旧交替的关键时刻不能贸然出兵国外。

就在季文子绝望地感到讨伐齐国的计划要落空的时候，晋国传来了好消息：士会辞职了，郤克被任命为中军元帅，即将出动大军讨伐齐国。

于是，兴奋的季文子派仲遂的儿子公孙归父去西边联络晋国，约定讨伐齐国的具体日期。

可是，季文子没料到公孙归父会给他捅漏子。在公孙归父出发之前，曾被鲁宣公秘密召见过。

一直以来，鲁宣公就对“三桓”牢牢攫住权力，而把他架空感到不满。在仲遂死后，他越来越觉得自己虽然高高在上地坐在令人敬仰的王座上，接受大臣们的朝拜，但却像座位本身一样形同虚设。他老是产生这样一种错觉，认为大臣们朝拜的不是他，而是他屁股下面那

把做工精细的华丽的座位。这一次，鲁宣公见秃头的季文子是委派公孙归父去晋国，内心顿时涌起希望的热流。公孙归父是仲遂的儿子，他会站在自己这一边的，鲁宣公确信这一点。实际上，鲁宣公这时候已是垂暮之年，他愿意冒这个巨大的风险，向晋国借兵驱逐“三桓”，纯粹是为了在临死之前为鲁国王室做一件意义重大的事，也同自己那怯懦的碌碌无为的一生做最后的抗争。

“只要晋国愿意借兵，驱逐‘三桓’。”鲁宣公努力睁大昏花的眼睛，郑重其事地看着公孙归父，语重心长地交代说，“鲁国愿意世代代向晋国进贡。”

公孙归父感到有一阵阵浪潮在他胸中澎湃，直往上涌，他仿佛感到死去的父亲像一阵热烈的风从他体内吹过，告诉他说这是把失落的权力从季文子手中夺回来的绝好机会。他的感受变得非常奇特，他仿佛看到自己在鲁国朝堂一手遮天的未来的美妙情景。他毫不犹豫地接受了垂死的鲁宣公交给他的任务，携带着大量的货币往西而去。他完全把季文子交给他的任务抛在一边了。还未有到晋国，才在西行的翻山越岭的昼夜兼程的路途中，他就已不把季文子放在眼里了，他确信自己会为自己争取一个美好的未来，而季文子他们只是一群即将被流放的可怜人。

可是，公孙归父太大意了。旅途中那成功的幻象彻底蒙蔽了他的脑子，直到进入阳光灿烂的绛都街头，喧闹的人声和新奇的异乡风情都未有让他从迷梦中惊醒过来。他一点也没有嗅到绛都的灰白色的空气里异样的气味。这种气味和他脑中的幻梦完全相反：那就是整个绛

都有一种浓酳的临战前的紧张与兴奋，有一种一致对外的团结氛围。这时候的晋国人是绝对不会贪图便宜，为横生的枝节牵绊原定的计划的，更何况季文子还是这种气氛的营造者郤克的坚定盟友呢。

于是，尽管公孙归父在秘密行贿时挑选的对象是佞臣屠岸贾（他通过自己的如簧巧舌和对枯燥生活的调味能力成功接近了晋景公，获得了他在精神上对自己的依赖），屠岸贾在接受了他的好意后也答应帮他的忙，不动声色地把他的要求向自己的死党栾书——随着时光的流逝，赵氏家族渐渐露出了衰颓的苗头，重新站立起来的屠岸贾开始建立自己的堡垒，花了大力气拉拢栾氏家族——转达了，但事情还是无可挽回的失败了。

因为栾书这时候不仅与屠岸贾关系密切，还与郤克处在同一条战线，所以他把公孙归父的阴谋告诉给了郤克。

郤克立刻写了一封密函，派人飞快地把公孙归父和鲁宣公的阴谋转告给季文子。

季文子收到密函后，非常气愤，决定叫上“三桓”的另外两位主政者，一起去后宫质问鲁宣公。

那时候，病重的鲁宣公已经有整整一个月没有上朝。

既然知晓了鲁宣公的阴谋，季文子现在想当然的认为鲁宣公对外宣告生病是一种托辞，他是在拖延时间，是为了等待公孙归父回国，然后发动事变，驱逐以自己为首的“三桓”家族。

可是，在那天下午，当他阴沉着脸来到宫门前时，他却惊奇地发现鲁宣公竟然是真的病得一天比一天沉重，已经开始昏迷不醒了。

他和另外两位手握重权的官员在宫门前一动不动的漠然伫立了一会儿，内心感到了一种似曾相识的凄凉。实际上，这种感伤情绪是一个人在听说了任何一个人行将就木时都会产生的。有那么一瞬间，他们无动于衷地站在那儿，一句话也不说，只感到自己的样子有些尴尬。他们努力做出哀痛的表情，假装关切地问候了一下鲁宣公的病情，就带着某种程度的欣喜离去了。

第二天，后宫就传来了鲁宣公病逝的消息。

季文子在拥立了年仅十三岁的太子黑肱即位——就是鲁成公——之后，就完全掌控了鲁国的大权。他毫不留情地驱逐了仲氏家族。在稳定了鲁国内部的局面之后，他又把讨伐齐国这件事提上了议事日程。

可是，就在季文子在鲁国忙碌的时候，公孙归父却把他要北伐齐国的军事机密带到了齐国。（公孙归父在归国途中听说了自己家族的巨大变故后，大惊失色，悲愤不已，放弃了回国的打算，狼狈逃往齐国）

齐顷公听说鲁国要讨伐自己，不禁感到十分可笑，而当他得知季文子决心对自己用兵的真正缘由后，都几乎忍俊不禁了。他决定先发制人，亲自率领军队讨伐鲁国，好好教训一下那个不知深浅的头发掉得一根不剩的家伙。

齐顷公虽然轻率进军，但他仍然取得了齐鲁第一场战争的胜利，攻克了鲁国的北方城市龙邑。就在他打算一鼓作气继续南下的时候，后方传来了卫国侵扰齐国边境的消息。于是，齐顷公决定在击溃了不自量力的卫军之后再挥师南下。由于自己及时出击，采取主动，致使晋、鲁、卫失去了联合的机会，形势正在朝齐国有利的方向发展，齐顷公觉得胜利在望，因为，对他来说，只要打垮了卫军，攻克了鲁国，晋国就势单力孤了。他深信，晋国在邲地一战惨败之后，已经十分惧怕战争，晋军早已沦落成了一支不堪一击的军队。

卫军实力薄弱。齐顷公和他的将领们一致认为，卫军只有通过突然袭击，才有可能取得胜利。既然识透了卫军的作战意图，齐顷公决定将计就计，在行军到齐卫交界的新筑与卫军遭遇之后，在夜幕降临后，他分军四散埋伏，然后准备了一座空营让卫军突袭。

孙良夫根本没料到齐顷公会识破自己的计划，他以为齐军经过几天几夜昼夜兼程的急行军，已耗尽了体力，疲惫不堪的他们在吃过晚饭后，肯定会睡得跟死猪一样。他的突袭会大获全胜。

可是，他的将领石稷却谨慎得多，劝他不要贸然行动。“我们必须等待晋国和鲁国一同出兵。”他深思熟虑地建议说，“那样才有胜算。”

孙良夫固执地坚持自己对敌情的判断，在入夜之后对齐军发动了突袭。

于是，他无可挽回地掉进了齐顷公设置在黑暗中的陷阱。当他惊恐地发现这一点时，已经太迟了。齐顷公率领着大军大声叫骂着，气势汹汹地从仿佛能够吞噬一切的黑暗中像鬼魅似的突然出现，从四面包围过来。孙良夫顿时手忙脚乱，惊慌失措，无计可施，只有使尽浑身解数地突围的份了。要不是石稷率军及时赶到，孙良夫在那个乱纷纷地夜晚肯定会被齐军俘获，然后受尽侮辱、身首异处。

孙良夫虽然在石稷的援助下突出了重围，但是危机并没有解除。

齐顷公杀得兴起，率领一支军队紧追其后，一副非要赶尽杀绝之后才收兵的架势。

微弱的月光使树林和突兀的岩石支棱嵯峨，样子十分夸张，像张牙舞爪的怪兽，看起来非常可怕。晚风不时猛烈地吹来，引起山涛阵阵。尽管夜风不断地吹拂着孙良夫那惨白的扭曲得可怕的脸颊，但他一点也感觉不到寒冷。而且，他既觉得浑身燥热，又感到脊背发冷。他心胆俱裂，狼狈不堪地一路北逃。他现在只有一条出路，那就是逃回新筑城中，关上厚重的城门，才有一线生机。

可是齐顷公率领的追兵一直紧随在孙良夫的背后不远处。那不绝于耳的疯狂的喊杀声令人绝望到了极点。

孙良夫不知道自己已往北方逃了多远，只感到到新筑城的路程出奇的遥远。突然，前方火光粼粼，传来了车轮滚动的令人胆寒的轰隆隆的声音。孙良夫第一反应就是齐军的伏兵杀出来了，要截住他的归

路。这已是他所不能承受的了。他不由得从喉咙深处发出一声哀叹：自己的生命要就此完结了。

就在他放弃了逃跑的打算、绝望地等死的时候，竟然发现前方出现的军队的旗号是卫国的，虽然火光映照下的旗子隐隐绰绰的，忽隐忽现，但孙良夫还是看清了那熟悉的旗号。他内心不由得涌起一阵狂喜。经过短暂而急切地询问，孙良夫得知自己遭遇的这支军队就是新筑城的守将叔仲于奚率领的，他因不放心他、怕他失手，所以前来接应他。

这支军队虽然数量不多，只有一百多人，但却给了齐顷公一个信号，那就是自己已经深入卫国境内，已经陷入危机四伏的境地了。他命驾车的士兵勒住马头，在黑暗中警觉地思索了一会儿，然后果断地决定退兵。

孙良夫退缩到新筑城后，就不再出兵。他和他的士兵们都非常沮丧。士气十分低落。将士们都有了撤退的念头。

可是，孙良夫尽管遭遇了可耻的失败，但他毫无放弃的打算。他命石稷守住新筑，自己亲自去晋国借兵。

五 郤克东征

那时候，鲁国的借兵使者也到了晋国。他们在和郤克商量过后，再去觐见晋景公，与郤克里应外合，成功说服了晋景公。

虽然郤克的胸中积郁了好几个月的怒气，但他仍然出奇的理智，在对待与齐国交战这件非同寻常的事情上十分谨慎。为了取得最大的胜算，他向晋景公申请了八百乘兵车。这已远远超过了以往任何一次大规模战争的兵车数量，几乎是晋国整个国家的军队，但晋景公还是答应了他，毕竟齐国是大国，不能轻敌，不能疏忽大意。

在那个阳光异常耀眼的仲夏六月，从晋国的绛都到卫国的新筑城沿线一带的居民对晋军如此庞大的军队产生了这样一个印象，那就是从他们眼前经过的被兵车和马蹄扬起的风尘所包围的军队永远也不会消失，因为它拉得实在是太长了。这支军队的突然出现打破了他们那静如止水的安宁生活，激起了巨大的波澜，直到很久以后，他们都还在为此惊叹不已（晋国人是情不自禁地感叹自己国家的强大，有一种洋洋自得的自豪情绪在里面，卫国人见到这支比时光还要漫长的军队之后，内心里顿时滋生了一股既遥远又清晰可见的敬畏情感，由衷地感叹晋国那令人感到恐怖的超乎寻常的实力）。

晋军刚刚驻扎在新筑不久，齐顷公就率领着五百乘兵车风急火燎地赶到鞍地，他要把敌人阻挡在齐国边境附近，绝不允许他们深入，在自己的土地上撒野。

齐顷公被之前轻易取得的毫无实际意义的胜利蒙蔽了双眼。所以，他虽然对晋国的实力有所顾忌，但他查探敌情的方式是十分轻率和不计后果的。他直接派大将高固去晋国的军营前挑战。

高固的突然出现令晋军的巡逻兵猝不及防，他几乎毫不费力就杀死了一名前来应战的普通将领，还俘虏了一名晋国士兵。“晋军虽然人数众多。”高固回到自己的军营后，意气昂扬地向齐顷公回报说，“但是作战能力极差。没什么可畏惧的。”

齐顷公彻底放下心来，无所用心地睡了一觉，在晨光熹微的时候精神饱满地醒了过来，穿上了华丽的戎装。他那年轻的神采奕奕的表情和精神抖擞的装束所透出的乐观情绪极大的感染了将士们，以至于他们都乐观地认为这是一场虽然艰苦但仍然充满希望的战争。

经过短暂的紧张而兴奋的急行军，齐军逼近到了晋军阵营前。

齐顷公看着清晨薄雾中的晋军，目光中露出无比轻蔑的神色。他呼吸着早晨清冷的空气，浑身充满了战斗的激情，他发自内心里视晋军如无物。他回过头来看了一眼乳白色薄雾中严阵以待的齐军，感到非常满意，突然，他憋住气力，发出一声震耳欲聋地大喊，一边率先驾着战车朝晋军阵营冲去。

由于齐顷公身先士卒，齐军的士气极其高昂，他们像猛烈的洪水，对晋军的中军阵营造成了极具威胁性的冲击。晋军甚至出现的退缩的苗头。亲自擂鼓的郤克被乱箭射中，伤口血流如注，他痛苦得脸色煞白，不由自主地裂开了嘴唇，他感到非常难受，双手乏力，敲击

军鼓的力度一下子减弱了许多，鼓声的节奏顿时缓慢了下来，声音也跟着减弱了。

郤克的车右护卫解张也被乱箭射中，受了重伤，但他一听见耳边的鼓声缓慢了下来，赶紧督促郤克：“鼓声是军队的耳目，要是出了问题，晋军非失败不可。”

于是，郤克忍住身体的剧痛，咬着牙齿，拼尽全身的力气，抬起几乎快要垂下去的胳膊，用力敲起鼓来。

晋军的鼓声再次激情澎湃地响起，十分完美地呼应着晋军的喊杀声，最大限度地撩动了他们体内兴奋的神经，使他们充满了进攻的激情。尤其是晋军的上军和下军，被这响亮的鼓声所蛊惑，以为晋军中军已经取得了胜利，顿时勇气倍增，不顾一切地冒着箭雨，疯狂地朝齐军冲去。

齐军的士气虽然高昂，但却发现己方的推进变得越来越艰难。很多人还没弄清是怎么回事，就强烈地感到从前方窜进一股一股十分猛烈的湍流，冲击着他们前进的身体，使他们的身体完全失去的控制，不由自主地后退。几乎在一瞬间，齐军的进攻节奏就被彻底打乱了。

齐顷公见自己的军队就这么溃败了，而且溃败得很彻底，完全挽回不了局面，既感到莫名其妙又万分痛苦，他瞠目结舌，简直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却又不得不面对残酷的现实，急切地命令逢丑父——他的车右护卫是逢丑父——折转轻狂前进的马头，飞快地往华不注山的密林中逃去。

可是他那华丽的装束却非常明显地暴露了自己的行踪。

由于郤克身受重伤，司马韩厥看着齐顷公逃跑的马车和他那与众不同的背影，主动请求去追逐他。

郤克同意了韩厥，他相信严谨老成的韩厥能办妥这件事，可是他忘记了至关重要的一点，那就是韩厥从未有见过齐顷公的面孔，也就是说，他根本不认识齐顷公。

所以在后来，韩厥就被逢丑父的掉包计给蒙骗了，他并没有俘获齐顷公，而是把逢丑父给抓了回来。

当时，虽然齐顷公的马车时而隐入丛林中，或是拐一个大弯又消失不见了，但晋军却一直没有失去目标，因为他的衣裳实在太显眼了，所以他们老是能够再次清晰地发现目标，紧追着不放。

围上来的晋军越来越多，他们都对追逐一个如此清晰而狼狈的尊贵目标兴味十足。

齐顷公眼看已无路可逃了。逢丑父在这生死关头临急智生，于是就想到了掉包计，他用一只手用力地扯住缰绳，控制住战马的走向，一边腾出一只手来脱下自己那身普通士兵的装束，一边急切地叫齐顷公也脱下他那身华丽的装束。然后，两人就在快速行驶的马车上手忙脚乱地交换了衣裳和座位。

尽管情势越来越危急，但齐顷公却没有心慌意乱或是像个胆小鬼似的浑身哆嗦，他正处在对一切都无所畏惧的年龄，所以在韩厥追上

他后，他一点也没慌乱，而是和逢丑父一起，利用韩厥对国王的一种普遍尊敬，十分冷静地欺骗他。先是逢丑父假装口渴难忍（他那焦干苍白的嘴唇极具欺骗性），命令齐顷公绕到山的另一面为自己寻找泉水，然后齐顷公装模作样的去打水，顺利逃脱了。

韩厥耐着性子等了很久，可是齐顷公仍然毫无出现的迹象，于是韩厥不再等待，命人俘获了逢丑父。

在见到郤克之前，韩厥一直以为自己抓住的人是齐顷公。

当他把逢丑父押送到郤克面前时，郤克一下子就认出眼前这个穿着华丽的人不是齐顷公。

郤克顿时火冒三丈，要以欺军之罪杀掉逢丑父。

“要是每一个愿意为主公牺牲的人都该死，那你就杀掉我吧。”逢丑父说，“让后人明白，忠诚是没有好下场的。”

郤克没想到逢丑父临危不乱，一句话就把他自个儿放在了道义的最高处，要是自己杀了他，那岂不是显得自己既不讲理又不近人情，给自己的人格抹黑，于是，郤克立刻换上了一副通情达理的笑脸，下令释放逢丑父。

实际上，齐顷公在回到自己的军营后，并没有如释重负地安下心来休息，在他看来，既然逢丑父愿意为自己牺牲生命，他也不能什么也不干，就这么无所作为地消极地等待晋军那边传来逢丑父被诛杀的消息。于是，他在没有告诉任何人的情况下，悄悄换上普通士兵的装

束，趁着战争刚刚结束、晋军收拾齐军留在战场上的辎重的混乱局面，驾着马车混入晋军军营，四处打听逢丑父的下落和处境。

高固他们发现国王又不见了，正焦虑不安地四处寻找呢，突然看见他从晋军军营那边驾着马车急冲冲地跑回来，感到不可思议，大声而关切地问是怎么回事。实际上，在高固他们发现国王的冒险行动的时候，齐顷公已经来来回回三次混入晋军军营了。

“因为逢丑父为我而被俘，我放心不下。”齐顷公对自己的危险处境似乎浑然不觉，一心只想着逢丑父，“所以我去晋军军营打听了一下，想知道他现在到底怎么样了。”

尽管齐顷公的表现非常勇敢，但仍然无济于事。他那非凡的勇气对齐国惨败的局面毫无帮助。就在他第三次从晋军军营回到自己军营的时候，晋军已经重新组织好进攻力量，兵分五路，杀声震天地朝东边杀了过来。

齐军已毫无斗志，或者说，由于齐顷公和他的将领们没有及时抓住宝贵的时间组织防御力量，刚刚遭受失败打击的齐军队形散乱，已无法与晋军对峙。晋军那边透着不详的霹雳一样轰隆隆的声音彻底使他们心慌意乱，手足无措。于是，齐顷公只有皱眉蹙额、带着一脸困惑的不满，急躁却又无可奈何地看着自己的军队全线溃退。

郤克率领四国盟军，排山倒海一样紧追其后。每经过一个齐军狼狈逃跑之后放弃的关隘，他都会阴沉着脸、从独眼里射出隐怒的令人有如芒刺在背的光芒，下令一把火烧掉，一副非要灭掉齐国的架势。

他率领联盟军队一鼓作气追了四百多里。一直深入到齐国的袁娄，他才下令停止行军，止住军队那席卷一切的滚滚洪流，让士兵们稍事休息。

齐顷公已无法承受继续溃退下去。

“让我携带玉罄和纪甗去向晋国人求和吧。”国佐请求说，他的声音因疲惫而显得沙哑，“把曾经侵夺的鲁国和卫国的土地退还给他们。”

对年轻的意气风发的齐顷公来说，这简直是奇耻大辱，因为他正处在知进不知退的年龄，在往昔岁月中，他从来都是随心所欲、无所顾忌的。现在，他竟然遭遇了前所未有的失败，不得不低下高傲的头颅，与晋国人求和。他不由得深深地鄙视起自己来。不过，为了阻止更大的灾难的降临，使齐国不至于灭亡，他决定按照国佐的意见去做。“我已经作了最大让步了。”他既有一种强烈的挫败感，又不服气地补充说，“要是他们不接受，我就只有迎战了。”

国佐携带着宝物，径直来到晋军军营，请求和郤克谈判。

六 如此谈判

可是，令国佐失望的是，尽管他说起话来小心翼翼，语气十分恭敬，但郤克还是拒绝了他提出的令他羞愧得几乎难以启齿的条件。“除非你们依从我的两个条件，我就答应退兵。”他满脸愠怒，不为所动，阴冷地提出了另外两个令人完全无法接受的严苛条件，“第一：必须把萧夫人交出来，第二：必须把齐国境内的垄亩改成东西走向，以便将来晋军进攻的时候可以直接到达齐国国都。”

“萧夫人是国君的母亲，由于齐晋实力相当，也可以算是晋君的母亲，就算交给你，你又该怎么处置呢？”国佐压抑住心底的怒气，极和气地拒绝说，“土地是按照地势，顺其自然开垦的，如果非要改成东西走向，和亡国有什么区别？”他的语气突然变得强硬起来，“虽然齐国输掉了一场战争，但实力并未有从根本上亏损，要是元帅不同意求和，我们就重新集合力量，与你决一死战。”说完，狠命地把宝物往地上一摔，就头也不回地大踏步迈出了军营。

一直在幕帐后偷听的孙良夫和季文子从国佐那决绝态度中感到这场战争要漫无止境的打下去。他们的国家都与齐国接壤，要是齐国在后来竟然战胜了晋国，暴怒的齐顷公肯定会用同样不留情面的方式报复他们，而且会结下永恒的仇怨。

“齐国已怒不可遏了。”他们俩赶紧从幕帐后出来，忧心忡忡地对郤克说，“要是这样下去，胜负没办法预料，不如听从国佐的谈判

条件吧。”

“可是他已经走了。” 郤克也觉得挑起敌人的怒气不是明智的做法，是在给自己找麻烦，很不安地问道，“该怎么办呢？”

“把他追回来。” 季文子说，用恳求的目光看着郤克。

郤克立刻派出快马去追逐国佐。

快马追了足足十里路，才追上国佐。

“因为我怕自己承担不了如此重大的责任，所以不敢轻易做决定。” 郤克为自己之前的无礼辩解说，“现在鲁国和卫国都认为你提出的条件十分妥当，所以我愿意听从你的。”

于是，齐国与晋国、鲁国和卫国歃血为盟：

齐国答应归还鲁国和卫国的土地。

晋国答应退师。

由于郤克的态度由强硬变软弱，使得齐国虽然在战场上吃了败仗，但在盟誓中一点也亏也没吃到，相反，却极大地损害了晋国的大国形象。尤其是在后来，当齐顷公苍白的嘴唇恢复了血色，高傲再次撩起了他内心复仇的热望，眼中重新燃起两团炙热的火焰，开始忍辱负重，以一种和他年龄极不像称的认真而热忱地态度处理国事，以至于在不长的时间里使齐国的实力得到了飞速增长的消息传开后，对此

感到恐惧的晋国反而转过来讨好齐国，强迫鲁国等国家把当日在盟会上争取回来的土地又进献给齐国，使晋国逐渐失去了诸侯们的信任。

不过，在当时，在晋景公看来，郤克战胜了实力不亚于晋国的齐国，其意义非同寻常，可以说是为他再次称霸奠定了令人欣喜的好基础，因为这次东征的胜利既鼓舞了国家士气，又对楚国形成的一种旁敲侧击的威胁，所以他对郤克取得的辉煌战果非常满意，不仅赏赐了郤克和参战将领们大量土地，还再次把晋国军队扩大到晋文公时代的规模，增加了新的上中下三军。

第三章 巫臣的反叛

在楚庄王在邲地战胜晋国、并最终夺得整个中原地区的霸权的时候，在楚庄王病死的最初几年，楚共王试图谨慎地接过父亲手中的权力、没有轻易出兵北方的时候，在晋国又打赢了齐国，再一次树立了国家威信的时候，在北方的局势越来越难以捉摸的年月里，在十几年暑往寒来的寂寞时光里，屈巫一直对夏姬保持着最初的永不消退的激情，这种激情既无限狂热又出奇的冷静。在经过了漫长的似乎毫无止境的等待和记忆的洗练之后，这种古怪的激情融进了屈巫的淫荡至极的骨子里面。屈巫对夏姬在十多年前的那个下午从楚庄王面前被拖出去的情景仍历历在目，记忆犹新。

那天，他以大义凛然的姿态，费劲了唇舌，终于成功击退了对夏姬垂涎欲滴的楚庄王和公子侧。当时，当他见楚庄王把夏姬赏赐给连尹襄老，就对未来的人生充满了无尽希望。后来，当连尹襄老在邲地毫无防备地被荀首射杀了，屈巫顿时感到他与夏姬的命运更加紧密的联系在一起了。

在连尹襄老的尸体已在晋国腐烂成森森白骨的这几年，屈巫和郢城的人们惊讶地发现，连尹襄老的儿子黑要毫无为父亲复仇的打算，似乎连请求国王拿荀罃交换自己父亲尸体的念头都未曾有过。实际上，在连尹襄老死后不久的一个静谧的夜晚，黑要就鬼鬼祟祟地摸到

了夏姬的床上，并且从此就陷入夏姬的肉体营造的迷幻美梦中，再也没有醒过来。

黑要不知道，在他躬着身子偷偷摸摸地爬到夏姬的床上时，他的死亡命运就注定了。

就在黑要在夏姬的致命气息中迷失自我的那些日子里，屈巫却在行动了。现在，夏姬最后一个名正言顺的丈夫死于非命了，他再次拿出了当年那副大义凛然的看起来全为别人着想的姿态，开始了自己的计划。他先秘密买通了连尹家族的仆人们，然后派人向夏姬转达了自己对她的长期以来的刻骨铭心的爱情。“只要你向楚王提出要回娘家郑国。”屈巫的人殷切地转达着他的密谋，“我一定会来娶你。”

夏姬虽然和少年时代一样淫荡，但对黑要却厌烦得要命。她看透了黑要是一个无情无义又无能的家伙，她绝不会和一个父亲的尸体被困在异国他乡都不闻不问的人厮守一辈子。在她被俘的命运飘忽不定的那一天，屈巫的一番据理力争决定了她和年迈的连尹襄老结为夫妻。当时，尽管她只是任人摆弄的囚犯，但是对屈巫的言谈举止有着极为深刻的印象，她凭借着老练的情欲上的经验，一下子就嗅出了屈巫的气质和自己有着罕见的相同之处。而当失落的公子侧质问屈巫是不是出于私心阻挡自己娶她时，她从他那面不改色的再也自然不过的自我辩白中看出了他隐藏得极深的心思（那些情感粗糙的男人们全没被她迷得神魂颠倒，一点也没发现他的心机）。

现在，为了脱离索然寡味的黑要的纠缠，和屈巫在一起，她当然愿意听从他的安排，按照他那不无刺激味道的秘密计划行事。

屈巫在得到了夏姬的明确答案后，内心不由得涌起一阵狂喜，立刻开始了他的下一步行动，派人去郑国，把夏姬想要回国的消息告知郑襄公。

于是，郑襄公遣使到楚国，请求楚共王送回他的姐姐。

“要是夏姬回到了郑国。”屈巫对楚共王说，“就能要回连尹襄老的尸体。”

“可是连尹襄老的尸体在晋国啊。”楚共王疑惑不解地问，“和郑国有什么关系？”

“因为郑国是最适合联络晋国和楚国的国家。”屈巫耐心地分析说，“我们可以通过郑国人联系荀首，让他用连尹襄老的尸体换回他的儿子荀罃。”

于是，楚共王同意让郑国使者带走夏姬。

夏姬还未有走出楚国境内，屈巫就命人带着聘礼去郑国，向郑襄公求婚了。

因为郑襄公并不了解十多年前在陈国国都发生的那件往事，所以他答应了屈巫的求婚，同意他迎娶自己的姐姐夏姬（因为在他看来，屈巫是楚国的重臣，和他结亲对自己有极大的好处）。

之后，为了证实自己在楚共王面前说的话是有效果的，屈巫一面把夏姬送回家，一面特别卖力地撮合交换俘虏这件事，直到连尹襄老的尸体被运送回楚国，荀罃又安全回到晋国后，他才放下心来。

不过，屈巫十分清楚，尽管到目前为止，楚国还没有任何人知道自己的阴谋，但自己娶了夏姬这件事迟早还是会被发现，那会给自己带来大麻烦，尤其是公子侧，就算过去了十几年，也一定不会放过他。

就在一种非常明显的不安情绪开始从他心底滋生的时候，楚共王无意中帮了他大忙，给他提供了一个名正言顺地逃离楚国的机会。

机会来自于齐国传来了他们在新筑惨败的消息。因为之前齐顷公曾向楚国借过兵，由于楚共王要为父亲守孝，就没答应出兵，可是，当他听说齐国输掉了战争后，就异常强烈地感觉到了晋国那飞速膨胀的霸气和不可遏止的野心，所以他决定联合齐国，出兵讨伐鲁国和卫国。他是楚国的国君，争霸是他们家族世代代的使命，就算目前还不能进一步扩张楚国的势力，实现自己的勃勃雄心，但也绝不能让晋国人嚣张地把父亲奋斗一生的辉煌战果就这么抢夺过去。

“谁愿意为寡人出使齐国呢？”楚共王凝视着他的大臣们，目光中闪烁着热烈的进取的光芒，一脸刚毅的神色，问道。

“我愿意去。”屈巫抢先答道，他一定要把这个任务揽下来。这对他来说非常重要，事关生死。

“在去齐国之前，你顺路去郑国一趟，以便联合郑国军队。”楚共王交代说，“联军集合的时间就定在今年冬天十月十五，地点就定在卫国境内。”

屈巫感激地不易察觉地微笑了一下。他接受任务后，一回到家，就命令家丁们把所有家财都装上马车。

家丁们完全不明白主人为什么会因一次出使而举家搬迁，尽管屈巫告诉他们是因为他还要去新邑收田赋，可是，在他们看来，也不至于要动这么大的干戈。不过，他们虽然心存疑惑，但都没有勇气问为什么，他们卖力地干着屈巫的分配给他们各自的活儿。在那夏季的闷热空气里，家丁们吵吵嚷嚷地浑身是汗地忙碌了好几个时辰，才把所有值钱的东西都搬出房间，塞进停在庭院里的十几辆马车。

在马车出了屈巫家，来到了喧闹的大街，陆陆续续穿过正午的尘土蔽天的街头的时候，人们也产生了同样的好奇和疑惑。不过，人们虽然都觉得事有蹊跷，却和屈巫的家丁们一样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当然，他们都被自己的生活的永远也理不出头绪的各种琐碎事件所缠绕，没有那么多心思去关注别人生活方式的改变，所以当听说屈巫此举是因自己要出使国外，不放心家财，故而把它们全搬到他的封地旧居时，一面不假思索地相信了他，一面不由得为他的小题大作感到可笑。可是，当屈巫的车队来到城外的时候，年轻的申叔跪那双动若观火的眼睛却看透了他的内心那隐秘的动机。

“奇怪啊。”申叔跪和他父亲一起，正打算去国都一趟，突然看见了迎面而来的马车上的屈巫，他并不认识屈巫，但却清晰地咕哝了一句，“这个人既有着肩负着重要军事使命的警惧之心，又有《桑中》这首诗所说的男女欢恋之色。”他按照自己的话带出的思路思索了一会儿，最终得出结论说，“他一定是要带着妻子逃跑。”

不过，申叔跪只是像一个见解独到的旁观者那样随口说了一句，并没有打算为此做些什么。他只是一个身份低微的普通官员，绝不会无缘无故地趟进高层官员的私人生活的浑水中去。

屈巫陪伴着夏姬和自己的车队走了一程。在这段相当短的路途中，他不时地紧紧握住夏姬的双手，像从未有见过她似的盯着她看，一副要把她活生生吞到肚里去的神色。每当他看夏姬一眼，就有一种感觉就钻到他心里去，令他发狂。尽管流年似水，夏姬和他都已过了不惑之年，但他们的面容都还很年轻，浑身上下散发着浓得化不开的情欲气息，尤其是夏姬，岁月除了把她的身体的每一个部分塑造得更加完美之外，没有留下任何痕迹。屈巫为自己终于得到了不可方物的夏姬而兴奋不已，要不是有重要的使命在身，他肯定要不顾一切地把夏姬搂在怀中，沦陷在新婚的疯狂生活中。

屈巫出城不久，就告别了夏姬，驾着马车和自己的副使一路往北，向郑国飞驰而去。

屈巫到了荥阳，把楚共王的约会日期告诉给郑襄公后，就把出使齐国的任务交给了副使，自己则掉转马头，从来路往回走，迎接夏姬

去了。他不去齐国了，而且，从此以后，楚国土地上的一切也不再和他有关了。

他一路精神焕发地往南而行时，南边的热风迎面吹来，钻进他的衣裳。空气中仿佛有一股夏姬的体香。他穿过四寂无人的荒野和贫穷而又宁静的村子，他偶尔会听见年轻的农夫们唱出的寂寞得深入骨髓的歌声。炎热的阳光好像水面的晃动不已的波纹，从天空倾泻下来。那时屈巫心里想夏姬想得要命，不管怎么样说，他终于得到了她。一想起这一点，他的喉咙就有一种发堵的感觉。

在他再次见到夏姬的那个晚上，他们在客栈的简朴而干净的大床上疯狂了整整一个晚上。就他们那个年龄的人来说，所谓的疯狂，并不是说做爱的动作有多么猛烈，相反，他们的每一个步骤和动作都出奇的缓慢，那种不急不缓的节奏产生的效果如此神奇，以至于俩人都觉得时间不再前行。时间在那个寂静的夜晚停滞了。屈巫先是在昏黄的灯光下慢慢地脱掉了夏姬的衣裳。他惊奇地发现，丝质的衣裳在手上的触感竟然那么美妙，仿佛是夏姬的渐渐露出的身体的延伸。当夏姬的身体完全展露在他眼前时，他几乎呆住了。在闪烁不定的暗淡发黄的光线下，夏姬的身体光滑细腻、圆润结实，仿佛要一块毫无瑕疵的碧玉，尤其那对乳房，非常饱满，似乎里面躲藏了两个调皮的蠢蠢欲动的婴儿，在召唤屈巫前去爱抚。屈巫顿时觉得自己置身与毫不真实的梦境中。

于是，屈巫在那对世间绝无仅有的乳房的逗引下，上前抱住了夏姬，并把手搭在了颤动不已的乳房上。当他一只手握住夏姬的乳房，

一只手揽住她的腰，而嘴巴却情意浓浓地吻住她的嘴唇时，随着夏姬的一声从喉咙深处发出的闷哼，屈巫一下子从虚幻的梦境回到了妙不可言的现实中。夏姬的嘴唇非常柔嫩，当屈巫吻住她的时候，她把它分开了。

屈巫脱自己的衣裳的速度要快得多。

当他光着身子把赤身裸体的夏姬抱上床时，夏姬的身体已软弱无力，几乎快融化成一滩水了。

夏姬也感到非常奇怪，当自己的身体在感受着屈巫的爱抚时，竟然像新婚的少女一样反应激烈，屈巫的双手仿佛有一种神奇的魔力，能把她身体里的每一处（包括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沉睡的地方）都撩拨到最奇痒的状态。

当屈巫爬上她的身体进入她的时候，她感到快感像火箭一样，在霎那间刺穿了自己的身体，进入到身体的最深处，再从那里潮水似的漫溢到全身。她呼吸急促起来，脸颊发烫，身体绷得紧紧的，双腿用力地夹住了屈巫。

他们在第一次高潮过后，平静地躺在床上，听着屋外的风声浩浩荡荡地刮过，感到了一种悠远绵长的永恒的宁静，他们平躺着，抚摸着彼此的身体，饶有兴味地回忆着过去。尽管在逝去的漫长岁月中，他们只见过一面，但都觉得深深的存在于彼此的生命中。尤其是屈巫，以一种少年式的热情述说着自己的衷肠。

那天晚上，屈巫向夏姬告诉了自己今后要一辈子定居在晋国的打算。

“晋国与楚国实力相当。”屈巫说，“我们只有去晋国才能无忧无虑的生活下去。”

当时，屈巫之所以携带了自己在楚国的全部财产，就是因为害怕自己在晋国的生活毫无保障。在他的心目中，他的世界从此只有夏姬和他自己了。可是，当晋景公一听说屈巫流亡到了晋国，简直喜不自禁，当即召见了她，聘用他为晋国的大夫。对晋景公来说，楚国一直是一个梦魇，只要一想起它，他的心里就堵得慌，嗓子眼像卡了一团吞不下也吐不出的粘痰。屈巫的到来使他看到了寒冬一样黑暗的天空中出现了一道希望的耀眼光芒。

屈巫在晋国安顿下来后，改了名字换了姓，给自己取名为巫臣，然后给昔日的主公楚共王写了一封言辞恳切的信。信中叙述了自己放弃了出使齐国、居留到晋国的缘由。

好几个月以后，在天气变得凉爽起来的时节，楚共王收到了巫臣的来信。于是，他得知了屈巫抛弃了自己、投靠了宿世仇敌。这让他感到十分窝火，当即拿着这封信与公子侧和公子婴齐商量，决定问巫臣的罪（虽然巫臣远在晋国，楚共王拿他没法，但至少收回他的封地，惩罚他的亲人）。

“既然要讨伐巫臣。”公子侧和公子婴齐同时感到增加自己财富的大好机会来了，会心地对视了一眼，然后不怀好意地提议道，“黑

要私通母亲的罪同样也有必要讨伐。”

盛怒的楚共王接受了两人的提议，并把这项任务交给了这两个居心不良的家伙。

于是，公子侧和公子婴齐在诛杀了黑要之后，瓜分了巫臣和黑要家的土地和财产。

巫臣在听说了自己的家族的悲惨遭遇后，气得要命，当即给公子侧和公子婴齐写了一封充满了愤怒和仇恨恐吓信。“你们如此擅杀无辜。”信中杀气腾腾地说，“我一定会让你们在道路上疲于奔命，直到死为止。”

公子侧和公子婴齐收到这封毫不留情面的信后，并未有像楚共王之前收到信那样气愤地公开，而是狡猾地隐藏了起来。他们现在中饱私囊，占了大便宜，而屈巫的报复却是针对整个国家。于是，他们决定以牺牲国家未来的利益和无数士兵的生命来换取个人的眼下的安全生活。

在公子侧和公子婴齐收到信的时候，屈巫就已经安排自己的儿子狐庸去了吴国。狐庸才智过人，头脑机敏，再加上他来自晋国，所以很快就在吴国谋到了官职，而且他的官职非常特殊，叫行人，专门掌管朝觐聘问。狐庸按照父亲的复仇计划，卖力地促进晋国和吴国的关系。那时候，吴国还很贫穷、弱小，自从年轻的狐庸到来后，吴国在晋国的不遗余力地帮助和支持下，逐渐变得强大起来，其中对楚国最

具威胁性的一点是，吴国人在狐庸的训练下，学会了进攻性极强的车战。

吴国的强大对楚国来说是一件糟糕透顶的事。这相当于在它的后方出现了一个永远无法弥合的漏洞。当年，楚庄王在他即位初年的好几次北上都以失败告终，其中最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舒国的反叛导致了后方不稳，束缚了他的手脚。屈巫早就看准了楚国的软肋。实际上，他扶持吴国就是为了在楚国的东边给它捅了一个深不见底的漏子，不仅如此，他的战略目标更为深远，还要让吴国对楚国形成类似于晋国一样的威胁。这样一来，楚国就会陷入双拳难敌四手的尴尬境地，生活从此痛苦不堪。

吴国在后来的表现甚至远远地超出了屈巫最初的期望。它不仅夺去了楚国的许多东方属国，还着实把楚国人折腾得够呛。

第四章 赵氏孤儿（一）

一 不满的两兄弟

在屈巫定居在晋国、与夏姬沐浴在爱河忘记了时光的流逝的这几年，晋国朝堂的权贵们发生了激烈的冲突，而且，类似的冲突会一次比一次猛烈的以此消彼长的方式一直进行下去，直到韩赵魏三家把晋国瓜分掉为止。这种冲突不仅削弱了晋氏家族、诛灭了许多权力炙手可热的贵族，还影响着整个中原的局势。

那次楚共王的北伐规模并不大，仅仅在卫国的边境大肆掠夺了一番就接受了求和，而在挥师东进讨伐鲁国时，也只是仅仅接受了鲁国人的一点象征性的贿赂（技艺高超的工匠和精于针织的女人各一百名）就退兵了。

楚共王之所以没有发动大规模战争，是因为齐国受新筑惨败的消极影响，心理产生了极大的阴影，还未有从巨大的伤害中恢复过来，没有出兵响应。于是，深入中原地区的楚共王见好就收。

可是，楚共王虽然在北方取得了讨伐卫国和鲁国的胜利，却失去了郑国，而这全是他自己一手造成的。事情起因于郑国和许国在边境问题上发生了纠纷，两国找楚共王评判是非曲直，就是希望楚共王把那块左右为难的土地划分给自己。

在这次土地纠纷的审判中，楚共王把自己当成了周文王，以自以为是绝对公正的正义姿态把土地判给了许国。郑悼公（郑襄公在那年死去了，他的儿子姬费即了位，就是郑悼公）十分不满，就一怒之下背叛了楚国，转而归附晋国。

就这样，中原的局面又处于一种暂时的难能可贵的平衡状态中了。

尽管这样的平衡注定极其短暂，但却给了晋国权贵们内讧的足够时间。

那一年，中军元帅郤克也为自己东征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回国后，尽管百般医治，但他的箭伤还是受到了感染，发炎化脓，越来越严重，最终夺去了他的生命，终结了他那自尊心特强的固执的一生。

郤克死后，晋景公任命栾书为新的中军元帅。

接下来发生的悲惨故事虽然栾书没有亲自参与，但却和他有着莫大的关系，是他那模棱两可的模糊态度纵容了屠岸贾，并最终葬送了赵氏家族。

那时节，赵氏家族内部的矛盾也已经很深。

在邲地那天下午，在乱成一团的军队中，赵括对赵婴齐十分不满，原因就是赵婴齐在黄河岸边准备船只这件事上没有和他商量。后来，随着时间的流逝和对齐战争的巨大胜利，晋国人都已把邲地的失

败淡忘了，可是小气的赵括对赵婴齐的怨恨却与日俱增，并逐渐激化到了水火不容的地步。

赵括的弟弟赵同和他是同一类人，小气，自私自利，薄情寡恩，视赵婴齐为肉中刺，早已忘记了赵婴齐也是和自己一同长大的哥哥。

他们一心只想着陷害赵婴齐，却不知道在那个杀机四伏的晋国朝堂里，无缘无故地陷害别人就意味着落下把柄，而其他的虎视眈眈的人会以各种令人意想不到的方式迅速抓住把柄。这些人抓住把柄后不是轻描淡写的诟病一番了事，而是以此作为跳板和冠冕堂皇的借口，顺藤摸瓜地牵扯出更大的可以说是危言耸听的罪过，以更加残忍的手法陷害他们。要知道，除掉他们后，就意味着多少无主的财产、肥沃的土地和空缺出来的官位呀！这怎能不让人垂涎欲滴，然后狠下心来痛下杀手呢？

赵同和赵括像两头饿狼一样，用阴险的居心叵测的目光盯着赵婴齐的所作所为，做好了随时见缝插针的准备，脑子则转得飞快，阴毒地想象了无数种赵婴齐的死法。每一次从赵婴齐府前的大门前经过时，赵同和赵括都会咬牙切齿地诅咒一番。

赵朔的妻子庄姬与赵婴齐的一次偶然会面给了赵括兄弟俩口实。他们当机立断地诬陷赵婴齐与庄姬通奸，说他给家族带来了巨大的耻辱，然后就以家族的名义不由分说地驱逐了他。他们甚至连辩白的机会都不给赵婴齐。

随后，赵括兄弟俩为轻而易举得来的胜利欢欣鼓舞，却把庄姬不当回事儿，对她毫无警觉之心，所以，接下去，他们的这种胜利给他们带来了灾难。

二 灭族

当庄姬得知赵婴齐是被自己害死之后（她坚持这么认为），心里极度愧疚。她不仅漂亮，贞静，忠于丈夫，还是一个大胆而果断的重情重义的人。她无法承受赵婴齐的死给她良心带来的无尽谴责，打定主意要为此做些什么。可是，尽管她是一个勇于承担责任的人，但在那个波谲云诡的世界里，每迈出一步都必须小心翼翼，如履薄冰，否则极有可能给自己带来大的麻烦，甚至灭顶之灾，但她对此浑然不知。

所以，当她抱着一种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决心在自己的弟弟晋景公面前诬告赵括和赵同有谋反意图时，就忘记了至关重要的一点，那就是自己作为一个两手空空的女人，真的就能掌控得了局面吗？能控制得了行动的进展吗？事实上，这是不可能的。于是，她的这次诬告很快就成了玩火自焚的愚蠢行为。

晋景公把自己的姐姐秘密告诉自己的重要消息说给了屠岸贾。

屠岸贾心头顿时激动万分，但他却不动声色地劝晋景公不要轻信谣言，脸上一副公正的谨慎的神情。实际上，在那一瞬间，他就怀着一种异常强烈的信念相信，经过漫长的等待，命运终于开始垂青于他了。他绝不会放过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他要眼明手快地采取行动。不过，在此之前，他还得不露声色，以防晋景公怀疑自己对赵氏家族仍然怀有私仇，这会给他留下一个糟糕的印象。

晋景公对屠岸贾的居心毫无察觉，还对他信任无比。

于是，在退下来后，屠岸贾背着晋景公，竭尽所能地把赵括兄弟俩驱逐赵婴齐这件家庭内部事件扭曲了。所以，在后来，晋景公所知道的所谓真相和事实就大相径庭，成了以下这样子：赵同、赵括和赵朔（庄姬做梦也不会想到，经过屠岸贾的精心编造的谣言的渲染，自己的丈夫也成了谋叛者）自恃家族声名显赫，势力越来越强大，成天聚在一起密谋，说了许多奇怪可疑的话，甚至还在私下里纠集了一批不计后果的士兵，即将对晋国王室采取攻势。赵婴齐对自己的兄弟们的大逆不道的行为十分不满，极力劝阻他们。可是他没想到他们丝毫不念彼此的亲情，反而对他横加报复，无情地驱逐了他。

自从邲地之战后，晋景公就对赵括和赵同非常厌恶，认为是他们的无知和蛮横把晋国拖入了失败的战争，断送了晋国的未来，所以，既然现在他们身上有了污点，而且还是不可饶恕的污点（管他是真是假呢，他既无心也不打算去深究），他决定趁此机会除掉他们。可是，在想着把赵同和赵括赶尽杀绝的时候，晋景公一点也没想起赦免无辜的赵朔，所以当他把诛灭赵括兄弟俩这项秘密任务交给屠岸贾时，没把自己的姐夫赵朔排除在外。

实际上，晋景公在下定决心诛杀赵氏家族之前，曾问过中军元帅栾书的意见，但栾书和屠岸贾的联系那时候已经非常密切了，而且除掉赵氏家族对他栾书站稳脚跟有非常大的帮助，他可以利用空缺出来的职位树立自己的党羽，巩固自己的实力，所以栾书的态度早已不公正了，可是他又有着和屠岸贾一样的顾虑，那就是不希望自己的私心

被晋景公看穿。于是，他做出一副心事重重的若有所思的神情，脸上挂着一丝勉强而又心烦意乱的笑意，用一些模棱两可的又极具暗示性的语言，心不在焉地回答了晋景公的问话。他的那些话既给了晋景公做出最后决定的勇气，又成功让自己坐山观虎斗，不用承担一丁点责任。

在赵氏家族上空乌云四合、狂风骤雨即将来临的时候，只有韩厥知道他们蒙受了莫大的冤屈。可是，尽管韩厥十分清楚这是一场歹毒的谋害计划，对赵氏家族抱着深深的同情。但由于势单力孤，他却毫无办法。要是自己参与进去，试图力挽狂澜，除了白白搭上自己的性命之外，绝不会出现其他的令人乐观的结局。

他所能做的，就是提前通知赵朔，为他争取一点生死攸关的宝贵的时间逃跑。

可是赵朔却谢绝了韩厥的好意，他生性正直，无法背上背叛国君这个千古骂名逃亡，他受不了良心上的谴责，但是又放心不下庄姬和她肚子里的孩子，于是就把庄姬交托给韩厥，让他和自己门客程婴一起，连夜把她送到了后宫，投靠她母亲成夫人去了。

对赵朔来说，韩厥在那个夜晚带来的消息把一切都搅乱了。最初一霎那，他几乎无法承受迫害带来的沉重打击，只感到头晕目眩，四周的一切在烛火中闪烁、在无限夸张地扭曲变形，他努力保持着头脑的清醒，和韩厥商量着送走庄姬、让她逃离险境的计划。在把悲痛欲绝的妻子庄姬送走后，赵朔顿时感到心里空荡荡的，什么也想不起

来，甚至连苦闷的心情都没有了。那是一个无限漫长的夜晚，可是他又希望白天永远不会到来，由于他根本无法入睡，所以任何一种情绪都不能在他脑中维持很久，各种思绪像来自四面八方的暴风一样在他脑子里乱窜，飞快地出现又飞快地消失。他时时告诫自己，尽管是在等死，也不要疯掉，要保持冷静，可是，虽然他不断地暗示自己，有些时候也似乎达到了心境平和的效果，但只要一想起天亮之后自己就要被一群面孔扭曲的家伙粗鲁地押赴刑场，心里就会猛地咯噔一下，然后脊背发冷，浑身乏力，几乎要瘫软下去。有很多次，他都几乎是不由自主地拔腿朝库房走去，因为那里面放着好几辆马车，只要打开了库房的门，就可以看见停放得整整齐齐的做工精致的马车，只要去马厩牵来马，套在马车上，打开大门，就可以逃跑，尤其是在天色微明、城门刚刚打开的时候，一定可以顺利逃出去，那时候镇守城门的士兵肯定还不知道自己已是罪不容诛的罪犯，会放他出城，但是，一种完全不受他控制的信念始终牢牢占据着他头脑中最为重要的位置，使他没有放弃尊严，连夜逃跑，这个信念就是家族和他自身的至高无上名誉绝不容许自己玷污。这个强烈的信念使他异常艰苦地等待第二天的到来，最终没有沦落为贪生怕死的平庸之辈。

对庄姬来说，那个夜晚同样痛苦异常，她根本想不通为什么自己家会遭遇飞来横祸，或者说，她完全不相信韩厥带来的消息，她一直抱着一种幻想，那就是弟弟晋景公搞错了，因为自己的丈夫并没有谋反，连这样的念头都没有过。有好几次，她都忍不住要冲出门去，跑到晋景公那边去，把自己所知道的情况向他述说清楚，她甚至想告诉自己弟弟，连赵括和赵同谋反的事也是子虚乌有的。可是，她母亲成

夫人一直牢牢盯着她，不给她冲出门的机会。“难道你要陷害韩厥吗？”成夫人表情严肃地提醒她说，“难道你不要自己的孩子了吗？”

在接下来的后半夜和第二天，被成夫人看守着的庄姬脸色苍白，双眼发散，头发散乱，她茶饭不思，一直处于神思恍惚的眩晕状态，她那瘡妄的脑袋里还幻想着生活还在像平常那样继续着呢，她不知道赵氏家族在上午的时候就已经被屠岸贾灭门了，更不知道自己丈夫死时的悲惨情形。

赵朔一整夜没睡。在庄姬呼天抢地的后半夜，他默默伫立在庭院中，像石头一般僵硬，他喉头干渴，茫然地看着前面，陷入了一种似乎永远不会醒转过来的漠然的沉思状态，全然不知道露水打湿了自己的衣襟，他就这样静静地等待着自己的末日的到来。在乳白色的晨光透进庭院的时候，屠岸贾率领着凶神恶煞的军队旋风般的来到了。

赵朔突然觉得异常疲惫，很想无所用心地睡上一觉，但他强打起精神，努力让自己保持清醒。他听着屠岸贾当众宣布强加在他头上的罪名，表情凝然，神情恍惚。他听得出来，屠岸贾那声色俱厉的声音里有一种报复的快感，他觉得这声音非常遥远，内心突然模糊地升起一股索然无味的厌恶情绪，又很快乏力的消散了。他只是在刚开始的时候看到过赵括和赵同，他看到了他们脸上那种和家族其他人脸上一模一样的沮丧而又绝望的神情。

赵朔脊背上沁出了冰冷的汗水。在屠岸贾宣读完赵氏家族的谋反之罪和赵盾的弑君之罪后，四周安静了下来。没有一个人说话，也没有人表示异议。突然，某种难以言说的光亮从赵朔脑中一闪而过，然后他就被这紧张的气氛和神情而深沉的寂静迷住了。有那么一霎那，他产生了一种熟悉的似曾相识的错觉，恍惚觉得眼前的扑面而来的死亡和自己毫无关系。

屠岸贾宣布完晋景公颁布的罪名之后，并没有立即下令屠杀这些狼狈的罪人们。他和赵朔一样，被这种神奇的令人沉醉的寂静攫住了。自己的仇人全数落在了自己手里，狼狈不堪地跪倒在眼前，他看着他们，脸上一副掌控一切的自得神情。可是，当多年的构想的情景竟然真正实现时，他却几乎忘记了自己是为复仇而来，他对他们产生了某种怪异的同情心理。当年，是晋灵公的死也改变了他的整个命运走向，在此之前，他只是一个贪图享乐的人，在晋灵公的呵护下全心全意享受生活（他从未有想过跻身六卿），可是，在晋灵公被弑之后，他的生活在慢慢往复仇的不可预知的深潭滑去。随着时光的流逝，他的生活内容只剩下复仇了，可是又他十分清楚，在晋灵公死后，他屠岸贾并没有失去什么，是一种固执的仇恨使他和赵氏家族老死不相往来。现在，他们终于要死在自己手里，他突然奇怪的发现，自己很为他们不值。

他费了好大的力气才挣脱往事的纠缠，回到了眼前的现实中。于是，他怀着一颗得胜者的狂热之心下达了大屠杀的命令。

三 求你别哭

许多年以后，庄姬将会从别人口中得来的支离破碎的描述中构建一个惨烈无比的情景。在那个由她自己的大脑想象出来的血腥屠杀中，她始终无法建立起丈夫赵朔临死前的形象。在她的脑海中，始终只存在着临别前丈夫那轮廓清晰的脸上的勇于承担一切的坚毅神情。

由于晋景公的纵容和屠杀未有遭到任何反抗，屠岸贾变得猖狂起来。他甚至要一不做二不休地杀掉庄姬。

“她是我姐姐。”晋景公不满地说，“她的事情你就不要过问了。”

“可是她的肚子里怀了赵氏家族的血肉。”屠岸贾用警告的口吻提醒晋景公说，“要是生下来是个男孩，恐怕长大后报仇。”

“是个男孩就除掉他。”晋景公想也没想的回答。

晋景公的话在无形中纵容了屠岸贾，所以在后来对付庄姬时，他几乎是在恣意妄为，没有表现出丝毫的尊重。他派人日日夜夜监视着庄姬的一举一动。这相当于把她软禁在成夫人的寝宫中。

庄姬在异常痛苦中熬到了临盆的那一天。

在那天傍晚，庄姬的肚子突然剧烈的疼痛起来，直疼得庄姬脸色惨白、浑身发抖，额头上沁出了豆大一颗颗的汗珠。成夫人一见自己

的女儿马上就要生了，赶紧命令侍女们把门和窗都关得严丝合缝的，并压低声音告诫庄姬，哪怕咬破牙关，也要忍住疼痛的折磨，千万不要出声。

成夫人的侍女们出于对庄姬悲惨命运的深切同情和怜悯，恨透了屠岸贾和他的监视者们，她们通过对监视者们使出的难看的脸色、尖酸刻薄的语言和十分不配合的厌恶姿态，早已团结一致的形成了一道虽然狭小但十分顽固而有效的保护圈层。现在，在沁凉的暮色渐渐降临的傍晚时刻，她们在成夫人的声音低沉的命令下，紧张而有条不紊的快速忙碌着。

在侍女们的投入了全部热情的帮助下，庄姬在封闭得一点光线也透不进来的卧室里生下了一个皮肤粉红的健康的男孩。

卧室的每一个人在经历了短暂的喜悦和欣慰之后，很快又紧张起来。她们十分清楚，虽然孩子顺利生了下来，但他的哭声又会令他暴露。邪恶的目光很快就会杀气腾腾的落在他的身上。这个初生的婴儿刚一来到世间，还未有呼吸几口空气，就要面临死亡的扑面而来的令人窒息的威胁。

果然，在成夫人的寝宫外晃荡的监视者们听到了婴儿的稚嫩的啼哭声，他们像闻到了腥味的野猫一样，立刻集合到成夫人寝宫的门前，一面大声的叫喊着，一面粗鲁的敲着门。

门口那边传来的震天价响的咚咚的声音把室内的人吓坏了。她们觉得自己的心都快被催命的敲门声震碎了。她们像被逼到了死水塘的

无处可逃的一群鱼儿，惊慌的四处乱走乱蹦，可又无计可施。

眼看索命的人就要破门而入了，庄姬脸色吓得前所未有的苍白，她感到自己紧张得透不过气来。她四处乱走，到处寻找着可以藏孩子的地方，可是她觉得每一处平时看来极其隐蔽的地方都是那么显眼，那些歹毒的人肯定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找到孩子。时间越来越紧迫，庄姬感到了无尽的绝望，她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低下头无限爱怜的看了一眼怀中的孩子，令庄姬惊奇的是，他竟然安详的睡着了，好像生死攸关的这一切都与他无关似的。庄姬从孩子那置身事外的神情中感到了一种巨大的力量。这股无形的力量突如其来，又非常迅猛，她感到浑身发热，在一霎那间就冷静了下来，她现在什么都不害怕了。在门被击破的电光火石的一瞬间，庄姬把孩子塞到自己的胯下，席地而坐，摆弄好衣裳，完全遮住了沉睡中的婴儿。

“要是赵氏家族注定会灭绝，你就哭出声吧。”庄姬冷静异常地看着四处搜寻的监视者，在心里默默祈祷说，“要是赵氏家族的血脉还能延续下去，你就不会哭的。”

赵武（在和丈夫赵朔生离死别的那个夜晚，他们曾商量过，如果是女孩，就取名叫赵文，是男孩，就取名叫赵武，文士对报仇毫无用处，但武力却极其有效）根本不在乎睡觉的地方是在哪儿。尽管母亲的胯下空间狭小，还被衣裳遮着，极其憋闷，但他一声也不响的睡得死死的。

屠岸贾的人凶神恶煞的找了半天，也没有找到婴儿，可是他们发现庄姬的肚子明显的凹陷下去了，恢复了正常。于是，失望已极的他们放弃了寻找，开始质问庄姬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问她肚里的孩子去了哪里，问她生的是女孩还是男孩。

“是女孩。”庄姬头也不抬地冷冷地回答，语气中充满了仇恨和愤怒，“她已经死了。”

惊慌的成夫人和侍女们被庄姬的冷静感染了，都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看着她挥洒自如地应付这险恶的局面。她们突然怀着强烈的信念相信，她能够凭借着自己的非凡的才智渡过眼前的难关。

情势越来越不可捉摸，因为早有人给屠岸贾通风报信了。他风急火燎地赶到成夫人寝宫，脸色铁青的下令再次搜索寝宫，绝不放过任何一个可疑的地方。虽然搜索者们吵吵嚷嚷、翻箱倒柜的发出了巨大的声响，但赵武置若罔闻，仿佛生下来就是为了睡觉似的，一点声音也不发出。

庄姬眼中怒火熊熊，像要活活吞下屠岸贾似的看着他。

屠岸贾根本看也不看庄姬一眼，他做出一副不把一切放在眼里的姿态，有意避开庄姬的目光，一门心思地监视着士兵们忙乱的搜索工作。他哪里料得到是庄姬故意在用困兽一眼的敌视的目光转移他的注意力，使他没有勇气朝自己这边看呢。

那天晚上，尽管屠岸贾一无所获，扑了个空，但他确信孩子还没有死（没找到尸体便是铁证）。他怀疑有人把孩子偷偷送出了宫，于是，他在城门四处张贴悬赏令：要是献出婴儿，赏金千两，要是知情不报，全家处宰。

对庄姬来说，把婴儿藏在宫中绝不是长久之计，必须把他送出去，送出国都，越远越好。可是，赵氏家族已经灭了门，还有谁可以帮她呢？她实在想不出还有什么人靠得住，她努力地搜索记忆，但就是想不出合适的人来，现在国都中全是屠岸贾的人。他们为了一个稚嫩的婴儿，把整个国都的气氛都弄得紧张极了。

就在庄姬感到绝望再次降临的时候，她收到了宫人们秘密送来的消息。

四 义薄云天

这消息是程婴和公孙杵臼花重金买通了宫人，请他们送进宫的。他们是赵朔的门客，是两个非常重情重义的人。就在赵氏家族被灭族那天，公孙杵臼找到程婴，邀他去陪赵朔一起死，但程婴却认为这样做不妥当。

“这是屠岸贾在陷害赵氏。”程婴神情凝重地说，“我们死了又有什么用？”

“可是我们必须报答我们的恩人。”公孙杵臼坚持说。

“庄姬快生孩子了。”程婴仍然反对说，“要是生的是男孩，我们有责任把他养大，将来为赵氏报仇。”他又补充说，口气异常坚决，“要是生的女孩，那时候再为主公而死。”

公孙杵臼想了想，同意了程婴的话，决定听从他的安排，商量着接下来该怎么办。

后来，他们耐心而又关切的秘密打听后宫的消息。他们十分清楚，只要庄姬的孩子一出生，在每一刻都身处险境。可是，在经过紧张的等待过后，他们却得到了一个听起来确定不疑的令人沮丧的传言：庄姬生的是一个女孩。

公孙杵性情热烈，又要赴死，但程婴的头脑却冷静得多，他又阻止了他。“这只是谣言，不能相信。”他说，“我们必须查探清楚，

得到确定无疑的消息后再做决定。”

于是，程婴就花了很多钱买通了宫里的人，把自己和公孙杵臼的疑虑、想法和打算传递给了庄姬。

收到消息的庄姬顿时看到了希望的曙光，紧皱的眉头舒展了开来。她在一块布上写了一个“武”字，派人秘密送给程婴。

送信人费了好大的劲，才警觉地避开所有的危险，把信送到了程婴手上。

“我们必须带着婴儿出城。”程婴收到信后，和公孙杵臼商量说，“不然我们藏匿婴儿的消息迟早会泄露出去。”

公孙杵臼似乎没有听到程婴的话，他陷入了沉思，当他在设想婴儿是个男孩的时候，就已想好了一个让他永远脱离险境的计划。“你觉得是死容易呢？”他没有回答程婴的话，反而神情激动地问，“还是把孤儿抚养成人容易？”

“死当然容易得多。”程婴深思了一会儿，极其慎重地回答，“抚养孤儿非常困难。”他预感到了什么，故意把抚养孤儿说成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他知道，凭公孙杵臼的性格，一定会主动揽下最困难的事。

“我干容易的事。”公孙杵臼出乎程婴意料的说，“困难的事就交给你了。”

“你有什么计划？”程婴疑惑地问。

“我们必须找到另一个婴儿，然后由我偷偷抱出城，躲藏在首阳山中。”公孙杵臼说，“你再向屠岸贾告密，说出我和婴儿藏身的地方。”他非常肯定地说，“只要屠岸贾得到了假婴儿，就会打消疑虑，不再追查赵武了。”

“得到婴儿容易。”程婴立刻就想起了自己的儿子，“问题是我们必须把赵武从宫里弄出来。”

他们同时想到了韩厥。现在，朝堂里几乎全是栾书和屠岸贾的党羽，只有韩厥能帮他们了。既然已经做出了决定，就不能再浪费时间，也不能优柔寡断了，于是，在当天晚上，他俩就像两只在夜间捕食的掠食动物一样，在黑暗中警觉地悄无声息地潜行到韩厥府上，把他们密谋的计划告诉了韩厥，并请求他的帮助。

“只要你们把屠岸贾骗出了城。”韩厥果断地说，“我就能把孤儿从宫里接出来。”

有了韩厥出手相帮，他们顿时感到加在自己身上的责任非常重大，开始神情严峻地紧锣密鼓地分头行动起来。

在第二天上午，公孙杵臼就抱着程婴交给他的孩子出了城，一直朝西边的首阳山而去。他昼夜兼程，大步走过了朵朵轻云的阴影从地面悄然滑过的大路，越过了淙淙向前流去的小溪，穿过了幽暗的迷雾

重重的森林，最后终于来到了首阳山，他找到了一个十分偏僻的地方，搭建了一座木屋，把婴儿安顿了下来。

程婴按照约定的时间，在等待着公孙杵臼完成了他的任务后，就去向屠岸贾告密。

五 人间蒸发

屠岸贾正为毫无头绪和线索而愁眉不展呢，听说有人知道婴儿的下落，还前来告密，大喜过望，非常热情地接待了程婴。

程婴竭尽全力把自己扮演成一个贪图便宜、出卖朋友的令人生厌的人物。尽管屠岸贾狡猾地向他提了很多充满陷阱的迷宫一样的问题，但他都面不改色的绕出去了，丝毫没有暴露自己那隐秘的真实动机。不仅如此，他那副对金钱的显而易见的贪欲和似乎背负着良心的深沉谴责的矛盾神情还取得了屠岸贾的极大信任。最终，屠岸贾决定率领亲信亲自跟程婴跑一趟，去首阳山捉拿公孙杵臼和赵氏孤儿。

一到首阳山，屠岸贾就下令搜山。

屠岸贾的人粗暴的分开灌木丛柔软的枝条，钻进错综复杂的林间小道，循着未来的受害者的踪迹，隐没进了丛生杂树的黑魑魍魎的树影中，他们呼吸着森林中憋闷的空气，像围猎一样，在茫茫群山中搜寻着屠岸贾交给他们的目标。

当他们的脸被荆棘划伤，浑身感到发热的时候，他们中有人发现了一座小木屋，眼尖的还看见屋内的人在听见怪异的声响后快速而又惊慌的关上了木屋的简陋小门。

在发现目标的人的兴奋的吆喝声中，士兵们很快聚集在木屋周围。

屠岸贾和程婴老远就听到了婴儿的啼哭声。屠岸贾兴奋极了，亲热的用力的拍了一下程婴的肩膀，无声的表示了自己的感激之情。当他们来到木屋前的时候，公孙杵臼已经被士兵们粗暴地捆绑着拖出来了。

一个士兵怀里抱着衣着华丽的婴儿。

婴儿已被吵醒，正在惊恐的大声啼哭。

公孙杵臼一看到程婴，立刻明白了自己躲进深山竟然被发现的缘由，他被程婴“出卖”了，他忍不住破口大骂起来。他咒骂得十分难听，他唾沫横飞的大声叫骂着，连嗓子都哑了，还不住口。有好几次，他都试图使出全身的力气的挣脱士兵的扣押，扑上去和程婴同归于尽。

程婴一言不发，脸上露出愧疚和窘迫的神色。

婴儿的华丽的衣裳、公孙杵臼的拼命的架势和程婴的极端厌恶的神情彻底蒙住了屠岸贾。他毫不怀疑眼前的一切是他一直期待的东西。他成了最终的胜利者，他嘴角轻蔑的得意的翘了起来，果断地下了诛杀婴儿和公孙杵臼的命令。

屠岸贾的神情汹汹的出城吸引了绝大多数的注意力，这为韩厥完成任务提供了绝佳的便利。那时候，庄姬患了产后妇女常见的病症，韩厥为她请了医生。实际上，这个医生除了为庄姬看病，还有一项韩厥交给她的十分重要的任务，那就是把赵武放在她的药箱里带出宫

（联系韩厥、医生和庄姬的信物就是当初庄姬交给程婴的写有“武”字的布块）。

当屠岸贾和程婴风尘仆仆的回到绛城时，赵武已经在韩厥府中幽深的密室中被安然无恙的抚养了好长一段时间了。

程婴领了屠岸贾许诺的十分丰厚的赏钱后，就从绛都销声匿迹了。和他在同一天人间蒸发的，还有幼小的赵武和一个沉默寡言的乳母。

第五章 晋景公之死

一 噩梦

赵武“死”后，赵氏家族就算是彻底灭绝了，对包括晋景公在内的绝大多数人来说，再也没有什么可担心的了。晋景公感到特别轻松，他很快就把赵氏家族抛在脑后了，而且，在一次围猎时，由于他看中了新田这块肥沃的土地，决定迁都，忙碌的生活更使他忘记了有关赵氏的一切。

实际上，晋景公的潜在意识从一开始就知道自己是在陷害赵氏家族。他从未有亲眼见到过赵氏谋反的任何证据，他全是凭谣传和流言在治他们的罪。屠岸贾的做法太过残酷，他却任其恣意妄为，从未有加以制止。他虽然说不出个所以然，但总觉得自己被屠岸贾给利用了，不过他现在已是垂暮之年，心也变糙了，懒得去深究其中的微妙玄奥的地方。

可是，有一样东西却自始至终在悄无声息的跟随着他。它像一只不知疲倦的小精怪，在他的内心深处最幽暗的地方，固执的咬啮着他那的灵魂。它又像一只小小的鼓槌，在他心智的某个被遗忘已久的角落有力的不绝于耳的敲打着他那麻木而漠然的心。这个奇异的东西就是他那还未有完全泯灭的良知。虽然他的灵魂已经衰老不堪，意识也经常处于糊涂昏聩的状态，但那微弱的来自过去的光亮仍然穿越了黑

暗。这道微光最终给他那已十分扭曲的心智带来的无比痛苦的折磨，还给那衰朽的身体带来了无法治愈的病痛。

就在他迁都新田不久之后的一天夜晚，他毫无预兆地做了一个噩梦。在梦中，一个身形巨大的鬼魅突如其来地出现在他面前。这个鬼面目狰狞，两眼黑洞洞的，非常幽深，它的头发披散着，极长，都拖到了地上。它一面捶胸顿足，一面恶狠狠地瞪着晋景公。“你杀害了我的子孙，你太无情无义了。”它老远就大声叫嚣着，声音透着无比的哀痛和愤怒，“我已向上帝伸冤了。上帝已经允许我为子孙复仇了。”

大鬼一说完，就不由分说的毁坏了宫门和寝门，携裹着一阵阴风飞速的进入宫中，直朝晋景公扑过来。

晋景公吓得浑身发抖，双膝发软，感到全身的力气都无缘无故的消散了。他使出了吃奶的力气，才拔起沉重的腿，逃进了内室。

可是，穷追不舍的大鬼又挥动大手，蛮横的毁坏了内室的门，张牙舞爪的咄咄逼人的走近向晋景公。

就在大鬼呼出的冷到骨子里的鼻息几乎吹到晋景公的脸上是时候，他吓醒了。

醒过来的晋景公全身都是冷汗，连贴身穿的衣裳都湿透了，他感到自己特别虚弱。他生病了。

二 巫师的预言

天刚蒙蒙亮，他就迫不及待的命人去寻找巫师。他需要通晓鬼神的人解说自己的噩梦，以便从中找到病根。

侍从们既慌张又忙碌，他们四处打听，终于在桑田请到了一名非常有造诣的巫师。

巫师的表现一下子就取得了晋景公和在场所有人的信任，因为在晋景公还未有告诉他自己梦中所见的鬼的外形特征之前，他就十分准确的描述出来了。

“这个梦是吉还是凶呢？”晋景公急切的问，他的声气非常衰弱。

“主公吃不到新麦了。”巫师思忖良久，似乎预感到说出这句话之后会给自己带来某种致命的危险，但他最后还下定决心，把自己的判断说了出来。

“就快要要麦子成熟的季节了。”屠岸贾怒气冲冲的打断说，“主公精神还很好，凭什么就吃不到新麦呢？”他眼里露出残忍的目光，死死地盯着巫师，“要是主公吃到了新麦，我就判你的死罪。”他大声呵斥着巫师，不由分说的赶走了他。

巫师十分狼狈的离去后，晋景公的病情加重了，可是宫廷医生们谁也不敢配药，因为他们全都诊断不出晋景公得的是什么病。

“恐怕只有秦国的良医高缓才能治好主公的病了。”魏錡的儿子魏相说，他虽然还很年轻，但已成人了。他们这一辈人即将登上历史舞台，将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影响历史进程，同时，还会变本加厉的延续父辈们的尔虞我诈的故事。

“秦国是我们世世代代的仇敌。”众人不约而同的说，他们有着同样的顾虑，“怎么会放他们的名医来给我们的主公治病呢？”

“我能说服秦君答应我们的请求。”魏相毫不迟疑的说。

病重的晋景公听说秦国有良医，就顾不得秦国和晋国的渊源久远的仇怨了，他当即派魏相出使秦国。他把一切希望都寄托在年轻的魏相身上了。

三 神医的诊断

就在魏相火速往西边前行期间，晋景公又做了一个非常奇怪的梦。他清晰的梦见两个微小的人儿从他鼻孔里面跳出来。他们虽然是那么的小，还没有晋景公的小指头大，但晋景公竟然能十分清楚的看清他们的面容。他们神色慌张，十分不安，看起来有一种大难临头的绝望情绪。“秦缓医术高明，他来之后我们就活不了了。”其中一个小人紧张不已地说，“我们该怎么办呢，该躲在哪里才不会被伤害呢？”

“如果我们躲在膏肓之间的缝隙中。”另一个皱着眉头想了很久，最后终于长舒一口气，眉开眼笑地说，“他就对我们束手无策了。”

于是，两个小人灵巧地跳回晋景公的鼻孔，从他的喉咙处趾溜的下滑到胸隔膜，安顿下来再也不动了。

晋景公突然觉得胸隔膜处剧痛无比，大声惨叫着醒了过来。他更加急切的盼望魏相回国。

实际上，魏相一刻也没有拖延，他一到秦国，就去谒见秦桓公，言辞恳切的请求他允许高缓去晋国为晋景公治病。

“你们老是侵扰我们。”秦桓公不满的说，“我为什么要同意高缓去医治你们的国君呢？”

“你这话是不对的。”魏相严肃的说，他开始滔滔不绝的掷地有声的追溯起历史来，“在秦穆公和晋献公时代，两国经常联姻，关系非常密切，可是，在后来，秦穆公刚刚扶立晋惠公，就在韩原发动战争，在晋文公时代，他又听从郑国烛武的离间，在汜南背叛盟约，而且，不久以后，他又被孟明视的话所蛊惑，不由分说的穿越晋国国境讨伐郑国，然后在崤山自取其辱；后来，我们讨伐崇国的时候，你们又派兵围困我们的焦地，我们灭掉潞国的时候，你们又派杜回回来抢夺我们已经占领的土地。”魏相义正词严的总结说，“每一次都是你们先侵扰我们，破坏了秦晋两国的关系，如今，我们的国君病情严重，所以我来秦国求医。”他又做出信任的姿态，“有人就说秦国人一定不会答应，可是我坚信你为了弥补秦国当年的过失，重新与晋国修好，一定会答应我。”

秦桓公非常佩服魏相的口才和敏捷的才思，他目光灼灼的注视着魏相，脸上露出友好的笑意，答应了他的请求，决定派高缓去晋国一趟，为晋景公治病。

魏相只想抓紧每一刻的时间，他几乎要不顾礼节的冲出大殿，和高缓即刻动身。实际上，他和高缓并未有耽搁时间，在第二天清晨就动身离开了。一路上，尽管两人是在日夜兼程的往东飞奔，但魏相内心仍然十分的不安和烦躁，他总觉得时间来不及了。

在麦子快要成熟的四月底的夏天，魏相和高缓风尘仆仆的到达了新田（也叫新绛）。

高缓还来不及休息，就被人风急火燎的引到了晋景公的寝宫。

当高缓为晋景公诊断的时候，室内的空气非常紧张，每个人都屏气敛气的看着高缓，指望他嘴里说出令人满意的诊断结果。可是高缓虽然动作熟稔而果断，有条不紊，却一言不发。他的表情越来越凝重，他脸上透露的信息令在场的所有人更加不安和紧张。“我无法医治了。”高缓最后神情严肃的决断说。

“为什么呢？”晋景公的声音里透着无比的绝望。

“因为病情已经恶化到膏肓了。”高缓回答，“无论是针灸，还是汤药，都毫无办法。”

毫无疑问，高缓的诊断是正确的，晋景公只得打发高缓回国，无可奈何的放弃医治的打算，绝望的等待死亡的来临。

四 麦粥马上就熟了

从这时候起，晋景公就异常明显的感觉到自己的命运被某种看不见的无限强大的力量牢牢控制住了。虽然在逝去的岁月中，他生过很多次病，有好几次病得也非常严重，但每次他都能化险为夷，渡过那令人灰心丧气的精神不济的人生中的灰色地带。这一次他才真正感到自己离死亡是如此之近，以至于自己从某种程度上觉得死亡并没有像前些日子想象的那么可怕。既然自己是将死之人，他奇怪的发现自己竟然感到无比的轻松，所以当人们告诉他麦子已经成熟的时候了，他心血来潮的命令厨师们熬一锅新鲜的粥，他要尝一尝充满田野清香和春天气息的新麦。

屠岸贾一面竭尽所能的照顾晋景公，一面产生了整个晋国被他握在鼓掌之中的错觉。他虽然很清楚这令人炫目的幻觉维持不了多久，但他自欺欺人的耽于此中，极力讨好已经迈入死亡地带的晋景公。前一天晚上，一个小内侍做了一个奇特的梦，他梦见自己背着病重的晋景公朝着晴朗的万里无云的天空飞去。当屠岸贾听小内侍说了这个梦境之后，就安慰晋景公。“天空是明亮的象征，疾病是阴暗的象征，主公现在离开了阴暗，飞向了明亮的天空。”他欣慰的说，“看来主公的病快好了。”

晋景公的生命已处于回光返照的最后时刻，他恍惚觉得自己的病情一下子好转了不少，所以当他听说麦子熟了的时候，非要尝一尝。

就在厨师们奉命在厨房那边熬麦粥的时候，屠岸贾命人抓来曾经妄下断语的巫师。“你当初说主公吃不到今年的新麦子。”屠岸贾的目光阴沉而凶狠，他抓起一把麦子，讥讽巫师说，“现在新麦在这里，还怕吃不到吗？”

“那可不一定。”巫师神色冷峻的回答说，他要把自己的危言耸听的判断坚持到底。

晋景公那蜡黄的脸色陡然间变得十分难看，苍老精瘦的面孔都扭曲了。

“你这是在诅咒主公。”屠岸贾的口气变得十分凶暴，气急败坏的向晋景公的侍从们下命令，“快把他拖出去杀了。”

侍从们押住巫师的时候，巫师的脸上没有丝毫恐惧的神色，他早就知道自己会死在屠岸贾手里，可是，他宁愿死不自己侮辱自己，也要坚信自己那神奇的预感：晋景公很快就会死掉。

就在巫师在外边刚刚被诛杀的那一瞬间，晋景公的肚腹中突然发出一连串咕咚咕咚的声音，像有什么东西在体内垮塌了似的。晋景公骤然间感到肚子里空荡荡的，但肛门处却憋得慌。“我要上厕所。”他声调急促的说。

曾梦见自己背负晋景公飞天的小内侍自告奋勇的站出来，小心翼翼的把晋景公从床上扶起来，背着他往厕所而去。

小内侍离去后，屠岸贾和众人们在晋景公的寝宫里焦躁不安的等待着。

那是四月底的暖融融的一天，但每个人都一言不发，神情非常凝重，巫师的预言萦绕在他们心中，令他们十分不安。就在厨房那边传来麦粥熟透的消息的时候，小内侍跌跌撞撞跑了进来。他浑身都是黑色的粪便，神色十分慌张。由于他身上散发出令人窒息的臭气，众人不由自主的皱起眉头，脸上露出厌恶的神色。

“主公掉进厕所里死掉啦。”小内侍气吁吁的语无伦次的说。（是他不顾粪坑的污臭，跳进去把他捞了起来。）可是，他不知道，他和晋景公的命运从他做那个奇异的梦的时候起就扭结在一起了。

在后来，在埋葬晋景公的时候，这个可怜的小内侍成了唯一陪葬的人，理由是他曾背着晋景公飞天，又背着他从粪坑里爬了上来。

第六章 南北大对决

一 栾书的担忧

晋景公死后，中军元帅栾书率领着大臣们扶立太子州蒲即位（就是晋厉公）。

那时候，虽然栾书用高超的手腕，在自己不出面的情况下除掉了强有力的敌对集团赵氏家族，但后来形势的发展并未如他所愿，因为郤氏家族又趁虚而入，狡猾的把赵氏家族空缺下来的职位占据了。

所以他虽然是六卿之首，但感到自己在做任何一个决策的时候都被郤氏三兄弟——郤錡、郤至和郤犇——不怀好意的牵制着。

郤氏三兄弟目中无人，十分嚣张，而他们最令栾书气愤的一次猖狂举动是他们在晋厉公面前诬告正直的伯宗，然后杀掉了他（因为伯宗老是劝谏懵懂的晋厉公削弱郤氏三兄弟的权力，以抑制他们的嚣张气焰）。

伯宗死后，他的年轻又很有才干的儿子伯州犁逃到了楚国。

伯州犁一到楚国，就被楚共王重用为太宰。

栾书非常郁闷，可又无计可施。他曾试着把自己的尴尬境况向晋厉公讲明，但他很快就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他发现晋厉公太年轻

了，不仅对朝堂的复杂局势一无所知，还对此毫不关心。

晋厉公一点也不在乎谁在为国家做决策，他只关心他在后宫的私人生活是否过得舒心和畅快。他爱死了围猎和女人带给他的妙不可言的刺激，更对无拘无束的荒唐生活兴味十足。他即位后不是急着让大臣们把当今的天下大势向他分析清楚，以便积极进取，称霸中原，而是全心全意的经营自己的生活。他不光派人去各个城镇和乡野搜罗了大批姿色妍丽的女子，还豢养了一批力大无穷又特别俊美的勇士，诸如夷羊五、胥童、长鱼矫和匠丽氏等少年，可是，晋厉公一点也不喜欢年迈的屠岸贾，尽管屠岸贾谄媚功夫极高，但还是被晋厉公抛开了。于是，一个靠讨好发家的人就这样消失在了历史深处，不再起眼。

由于晋厉公是一个毫无希望的人，栾书感到自己变得前所未有的孤立无援。尽管经过好几代人的努力，栾氏家族在朝堂的势力很庞大，根基也非常深厚，很多官员都是他们一手提拔的，但是在目前，他们中没有才智足够出众的人，他们只是像养尊处优的蛀虫，一心一意的吃着丰厚的俸禄，却无法帮他控制局面，于是，他手中的权力就渐渐的不可避免的散落到郤氏三兄弟手中去了。

接下来发生的一件事使栾书心神不宁，因为南方又传来了楚国北上讨伐郑国的消息，可是他还未有完全掌控国内的局面呢。

其实，在此之前，他还抱着热切的希望，以为晋国和楚国会和好，在短时期内中原不再发生战争呢，这可会为他统御晋国朝堂提供

宝贵的时间。

栾书之所以认为晋楚会休兵罢战，是因为宋国的华元一直在不遗余力的促成这件看起来非常不可能的又令很多人渴望无比的事。自从栾书成为晋国的中军元帅之后，华元就看到了和平的希望，从很久以前开始，那时候宋国还是晋国的盟国，他就和栾书有了深厚的交情，后来，尽管宋国被楚庄王围困了九个月，在异常艰难的情况下不得已抛弃了晋国，转而与楚国结盟，但他俩的关系仍然丝毫没有减弱，而当他在楚国做人质期间，又与公子侧和公子婴齐意气相投，于是，从那时起，他就萌生了凭自己的力量撮合晋楚之间的关系，让几乎已被人们彻底遗忘的似乎只存在于传说中的安宁在中原重现。

最初，事情的进展相当顺利，当华元到晋国为晋景公吊丧、在丧礼结束后，栾书甚至还决定派自己的儿子栾鍼与华元去一趟楚国。

（而且，在华元到晋国之前，晋国与楚国之间就出现了好几次使者的互访。那些使者都给对方的国君留下了好印象。）

二 一个年轻人的言论

栾鍼和魏相一样，也是很有才华的年轻人，也是晋国贵族的新一代的杰出人才（这样的人还有范文子的儿子范文，荀首的儿子荀息，等等，无一例外，他们全都非常年轻，而且身份高贵，才思敏捷，聪明绝顶，满脑子出人意料的奇谋妙计，他们是晋国霸权的新希望。）

这一次，栾鍼在言谈举止中透出的过人才华就征服了楚国人，尤其是权臣公子婴齐。

当时，华元带着年轻的栾鍼去拜访自己的老朋友公子婴齐。公子婴齐那时候已经相当老了，脸颊深陷，满脸皱纹，但也越来越狡诈和无情，现在，既然晋国的中军元帅的儿子来了楚国，他抑制不住自己的好奇心，非常想知道他才能如何，这个年轻人注定会是晋国未来的重要领导者之一，于是，他决定考验一下他。

“晋国是怎么治兵的呢？”公子婴齐满脸是笑的问。

“整。”栾鍼郑重其事地说了一个字。

公子婴齐一怔。“还有什么特别之处呢？”他继续问。

“暇。”栾鍼还是面不改色的只说一个字。

“敌人混乱的时候我整齐，敌人忙碌的时候我闲暇。”公子婴齐恍然大悟，“还有什么不能取胜的呢？”他立刻对栾鍼刮目相看，决

定遵从老朋友华元的意愿，促成晋楚两国修好。他带着栾鍼去谒见楚共王。

栾鍼一表人才，举止优雅，言谈口齿清晰。楚共王对他印象极好。

那天交谈的气氛非常友好，在谈话快要结束的时候，楚共王欣然同意与晋国结盟。

于是，当夏天来临的时候，晋国和楚国在宋国睢阳城的西门外歃血为盟了。

三 背叛

当晋楚结盟的消息传遍中原大地的时候，很多人都欣喜若狂，以为和平再度降临了。可是，谁也没有料到，当公子侧听说了这个消息后会勃然大怒，妒忌万分，下定决心破坏盟会。“公子婴齐竟然避开我促成盟会，独自居功。”他怒冲冲地抱怨，为自己被忽视感到极度不满，“我一定要破坏它。”

实际上，一心想要摧毁盟会的不只公子侧一个人，申公巫臣也在绞尽脑汁的想法摧毁它。因为他说过要公子侧和公子婴齐累死的路，并一直把复仇当成他生活的重要内容，所以他极不愿看到南北出现和平局面。就在晋楚在举行盟会之后不久，巫臣就避开晋厉公和朝堂的官员们，私下里联合了包括郑国在内的许多诸侯国的大夫，秘密在钟离会面，和吴王寿梦一起图谋楚国。

当公子侧收到巫臣密谋楚国的令人吃惊的消息之后，不禁大喜过望，当即谒见楚共王，劝他讨伐郑国。

“可是已经有了西门之盟。”楚共王顾虑重重的说，他很清楚，如果讨伐郑国，就是率先背叛盟会，主动挑起战争。

“刚结盟就背叛了。”公子婴齐不以为然的说，“只怕不可以吧？”

“盟会有什么用？”公子侧连看也不看公子婴齐一眼，激动的说，“只有利益才是永恒的。”

楚共王被公子侧说服了，不再理会盟会上拟定的虚无的誓言，他当天就任命公子侧为大将，北上讨伐郑国。

于是，和平的曙光刚刚穿透厚厚的云层照耀大地，转瞬间战争的阴云又笼罩了中原。

四 栾书的决定

楚共王的背叛激怒了晋国人（包括晋厉公在内）。他们几乎是一致决定讨伐楚国，狠狠的教训他一顿，让他为自己的无耻举动付出沉重的代价（当然，这不是说晋国那些阴险狡诈的政治家们有多么热爱和平，而是楚共王的北上是在不由分说的抢占晋国在中原的既有利益）。

可是，尽管楚共王已经征服了郑国，致使绝大多数晋国人认为必须遏制楚国扩张势力范围的企图，但范文子却对国内的暗流涌动的局势顾虑重重，认为仅仅因为郑国背叛的缘故就讨伐楚国将会是一件得不偿失的事。“只有当诸侯都背叛我们的时候。”范文子郑重其事的对栾书说，“我们才可以这么做。”

“不能在我执政的年代里失去诸侯。”栾书说，“我们一定要讨伐郑国。”

范文子尽管内心还是不以为然，但也不在坚持己见，违拗众人的激昂的意愿。

晋国这次南征的规模非常大，出动了六百乘兵车，除了留下荀罃镇守国都外，几乎所有将领都参与了出征。

不仅如此，栾书还派郤至到卫国和齐国借兵，派栾廪去鲁国借兵。

两位使者的东方之行没有白跑。三个诸侯国都没有拒绝他们，同意派出援军。

在浓郁的绿色席卷大地的初夏四月，晋军开始行动了。他们经过了绿意盎然的河谷和田野，穿过了落日和暮色中的山林，当他们行军到夜色中的彭祖岗的时候，前方传来了楚军驻扎在不远处的鄢陵的消息。

于是，栾书传令三军驻扎在彭祖岗。

那时候已经是六月的末尾了，下弦月像一条看不见的细线挂在浩淼的天空中，月光微弱到几乎没有，满天星斗闪烁，空气十分冷清，远方的山脉在朦胧的夜色中若隐若现，南方的天空下隐隐透着令人不安的战争的前兆。士兵们尽管浑身酸痛，但仍然不知疲倦的吵吵闹闹的忙碌着扎营。当一切工作都完成之后，他们就钻进自己的营帐里，很快就酣然入睡了。

整个营地沉寂在黑暗中，万籁俱寂。当空气变得非常凉爽，东方的黑暗缓缓消失，变成蒙蒙的灰白色，曙光初现的时候，士兵们被轰隆隆的战鼓叫醒了。经过一夜无梦的睡眠，他们的精神都得到了最好的恢复。当他们穿好甲衣精神抖擞的走出营帐时，刺眼的曙光从东边照射过来，耀眼的光芒完全已经笼罩在空旷的营地上了。

这样的好天气使他们神清气爽，恍惚觉得战争离他们非常遥远。

范文子听说楚国也出动了数量庞大的军队，灵机一动，觉得这是说服栾书的好机会。“主公太骄侈了，对国事一点也不了解。”他口气沉重的对栾书说，“我们可以通过假装畏惧楚国和退兵的方式警戒他。”他又像是在说给自己听，“我只希望与群臣同心协力事奉国君。”

“我无法承受畏惧和退避的名声。”栾书一口回绝了。

范文子非常沮丧。尽管曙光里的将士们的士气都很高昂，但他心里却有着挥之不去的阴影和隐忧。他只希望晋国输掉这场战争。“要是我们赢得了战争，一定会发生可怕的内乱。”他看着在晨曦中的在营地准备早饭的忙碌的士兵们，忧心忡忡的自言自语。

对晋国士兵来说，那是心情极为舒畅的一天，而且。接下来的一天是六月里的最后一天，是忌讳出兵的晦日，所以按照惯例，他们还将有一天时间休息，这对恢复他们的体力大有裨益。他们乐观的等待着主将在后面的某一天下达进攻的命令。

可是，他们没料到，楚共王会在晋国人忌讳出兵的这天突然逼近他们，令他们猝不及防。

五 一个年轻的建议

楚军的行军速度比晋军要快得多。

在收到晋国人南下讨伐郑国的确切消息后，楚共王当即就任命公子侧为中军元帅，公子婴齐为左军元帅，公子王夫为右军元帅，自己亲自统领两广的军队，火速北上。他的想法是就算后出兵，也要抢占先机，在齐、鲁、卫诸侯援军抵达之前速战速决。在这一信念的支配下，他在鄢陵稍事休息后，又率军连夜北上。于是在六月的最后一天的凌晨时分，在天还有完全亮的时候，楚军就突如其来的逼到晋军军营前了。

可是，令楚共王奇怪的是，凌晨的晋军军营里一片沉静，毫无慌乱迹象。

随着时间的流逝，东边的天空越来越明亮，彭祖岗四周的美丽景色也逐渐变得清晰起来，晨雾开始在晋军军营中升腾，可是晋军军营那边仍然没有显现出丝毫混乱的迹象，还是一片无动于衷的不可捉摸的寂静。

实际上，晋军将领们正在中军军营里进行激烈的争论。楚军的紧逼完全打乱了他们原来的计划，给他们造成了极大的困扰。在最初一霎那，由于战争迫在眉睫，他们七嘴八舌的出主意，可是，虽然每个人都在大声的面红耳赤的把自己的想法叫嚷出来，但栾书还是愁眉不展，他没有采纳这些老臣们的意见，因为他们拿出的无非是紧急退兵

和豁出去决一死战这两种毫无意义的意见。栾书很清楚，无论是撤退还是进攻，都会使晋军陷入被动局面，后果将不堪设想，唯一的出路就是牢牢守住自己的军营，让一切稳定下来（哪怕只有短短一天，也有足够的时间谋划出成熟的应敌策略、等待诸侯国的援军），可是，他却想不出好办法来解决这个难题。

这时候，中军营帐外面传来了嘈杂的声音。栾书听见一个稚嫩的声音在大声嚷嚷。“我要见元帅。”那个声音十分气愤，又非常自信，“我有办法解决我们面临的难题。”

范文子一下子就听出来是自己儿子范句的声音，他立刻感到不安起来，他非常了解自己的儿子范句。

范句是一个特别机灵的小子，脑子里充满了奇思妙想，他的脑中现在肯定又冒出了什么出人意料的主意。

范文子立刻大步往营帐门口走去，他要阻止范句进来，可是，他刚迈两步，范句就气呼呼的冲进来了。

虽然范句是一个毛头小子，简直无法让人相信他的才智，但心急的栾书还是决定听听他的主意。

“元帅是担心没有列阵的地方吗？这是一件非常容易的事。”范句神态自若，他的声音很清脆，非常好听，“只要分派一部分士兵牢牢守在大营的前面，然后悄无声息的快速的把军营中的土灶撤掉，再

用木板把临时掘的水井盖起来，把地整理平坦，不就有了列阵的地方了吗？”

“可是灶和井都是军队扎营必须的。”栾书疑惑的问，“毁掉了的话，士兵怎么做饭呢？”

“只要把年长的士兵挑选出来，让他们在现有的军营后方重新垒灶和掘井。”范匄不慌不忙的继续说，“在列阵的同时不就有了新的营地了吗？”他在众多长辈面前做出的那副少年老成的模样让人又爱又忍不住要发笑。

这真是一个出人意料的好办法，栾书顿时感到心情舒畅。

可是，一心渴望晋国战败的范文子却异常愤怒，提起长戟就去刺范匄。“你这个不懂事的家伙胡说些什么呢？”他大声骂道。

范匄反应极快，一纵身就跳出营帐了。

范文子尽管追不到自己的儿子了，仍然咕哝着恶狠狠的咒骂着他。

“你还不如你儿子聪明呢。”栾书笑呵呵的对范文子说，他满心欢喜，在范文子面前毫不顾忌的夸奖范匄，然后命令将士们立刻施行他想出来的妙计。

六 观望和僵持

楚共王见晋军的反应和自己的期望大相径庭，心里十分不安。这时候，晨光已经十分明亮，众鸟啁啾，楚共王尽管在楼车里踮着脚、伸长脖子焦躁的查看晋军军营的情况，却仍然看不出个所以然来，相反，他对自己所见的一切越来越迷惑。他命人叫来伯州犁，希望他能解答自己的脑中产生的数不清的疑问。

“你是晋国人，一定知道晋国的情况。”楚共王让伯州犁站在自己旁边，和他一起观察敌情，“那些一会儿向左边一会儿又向右边驰骋的人是在干什么呢？”

“是在召见各军的官员。”伯州犁回答。

“他们都聚集在中军营帐了。”楚共王说。

“那是他们在商量计谋。”

“为什么又张开了一道大幕呢？”

“那是在向死去的国君祷告。”

“为什么又把大幕撤掉了呢？”

“是因为元帅即将发布重要命令。”

“为什么军营中突然喧闹起来了。”过了一会儿，楚共王又问道，“而且尘土飞扬。”

“那是为了列阵在毁坏军灶、填充水井。”

“战车都套上马了。”楚共王不安的说，“将士们都上战车了。”

“他们马上就要列阵了。”伯州犁回答说。

“上了战车的人为什么又突然下了车？”楚共王更加疑惑了。

“那是他们在听主帅誓师。”

“就要交战了吗？”楚共王突然感到自己还没准备好，他隐隐透有一丝不安。晋军的表现太出乎他的意外了。

“还不能确定。”伯州犁回答。

“将士们又上车了。”楚共王观察了一会儿，感到非常奇怪，“怎么他们又下车了呢？”

“那是他们在向神灵祈祷，祈求他们的护佑。”

在伯州犁的帮助下，楚共王对晋军的情况了解得一清二楚，所以他一点也不敢掉以轻心，告诫将士们加强戒备，提高警觉，千万不要轻敌。可是，尽管楚共王透彻的知道了晋军的军情，但晋厉公在苗贲皇——他是斗越椒的儿子，在斗越椒叛乱失败被诛杀之后，他逃到了

晋国，被晋君任命为大夫，还把苗地封给他——的辅助下，也把楚军的情况弄得清清楚楚的。当时，虽然有了作战的阵地，但晋国的将领们还是很焦虑，因为，在他们看来，伯州犁肯定已经把晋国的所有情况都告诉给楚国人了，楚军又人数众多，难以抵挡。

“你们不用担心。”苗贲皇傲然不惧的说，“楚军的精锐部队不过是中军里楚王的那部分亲兵罢了。”他的语调突然变得热切起来，“只要我们分出一部分精兵攻打楚军的左右两军，然后集合三军的全部力量攻打楚王的亲军，就一定能打败他们。”

由于晋军准备充分，楚共王放弃了进攻。

两军陷入僵持状态。

七 比试

那是六月的末尾，是一年中¹最炎热的时节。随着时间临近中午，天空中已没有一丝云彩，空气仿佛凝滞了。晋军军营前有一块空旷的地方的草长得特别茂盛，甚至在如此毒辣的阳光下也没有蔫搭搭的，它们和其他地方的无精打采的绿色植物形成了强烈的反差，在倔强的和烈日抗争着，可是草丛中却散发着一阵一阵的热蒸气，使空气十分沉闷。实际上，在这丛绿得反常的草丛下面隐藏着一片沼泽，是沼泽那松软潮湿的泥浆滋养了它们，使它们无惧烈日的烘烤。两边的士兵都感到浑身溽热，憋得难受。

在下午的时候，一团乌云及时送来了一场阵雨，把闷热的空气洗刷得透明而凉爽。士兵们顿时感到神清气爽，精神百倍。尤其在楚军这边，他们的表现更加躁动。实际上，从扎营以来，他们就一直在兴奋不已的喧闹。他们已经遗忘了城濮一战的失败带来的耻辱，因为在不久以前的邲地大战，他们最终成了无可争议的胜利者。这一次，他们凭借晨雾的掩护，成功逼近晋军军营，抢占了先机。

太阳再度从乌云背后探出头来，雨势很快变小，最后随着云团的消散而停了下来。地面还很潮湿。潘党是楚共王亲兵左广的车右护卫，他心情轻松，闲极无聊，决定做一些战前热身的活动，练一练自己的箭术，他在自己军营的空旷的场地上竖起一个画着红心的靶子，然后退到很远的地方，扬起弓箭瞄准就射。他射得很准，也很有力。

每一支箭都飞速的穿透潮湿的空气射中了红心。箭羽的急速颤动则显示了巨大的力量。

潘党的非凡箭术引起了众人的大声喝彩。

这时候，恰巧养由基从这里经过。那时节，他的箭术已经名满楚国。围观的士兵们见到了他，兴致更加高昂了。他们立刻产生了让他与潘党比箭的想法。

“射中靶子的红心没什么稀奇的。”养由基看着潘党说。他面孔轮廓分明，漆黑的双眼闪闪发亮，流露出高傲的神色。他的皮肤是那种健康的红色，浑身上下散发着无穷的迷人的力量。

潘党实在想不出怎么还会有比射中红心更加高明的箭术。在他看来，这就是最精准的瞄准了。“我的箭术和养叔有什么差别呢？”他不服气的说，他想，养由基也最多不过箭箭射中红心而已，他潘党也能做到。他毫不畏惧的接受了养由基的挑战。

“我能百步穿杨。”养由基的回答出乎所有人的意料。

“什么叫百步穿杨？”众人异口同声的问。他们的好奇心前所未有的强烈，一心想知道个究竟。

“你们在百步以外的杨树上选一片树叶，用颜色做个记号，我先确认一遍，然后从树下往后退，一直退到距离杨树一百步的地方。”养由基说，“在那个地方我仍然能射中它。”

对潘党和其他人来说，这简直是闻所未闻的射法。一片树叶那么小，在百步开外的地方几乎连看都看不见。他们非常想一睹养由基的神奇箭术。

早有人找到了一棵老杨树，急不可耐的爬上去选中一片树叶，做好记号，然后指给养由基看。

养由基确认之后，一步一步往后退。

众人不约而同的数着步数。声音洪亮而热烈，引来了更多的士兵围观。

当众人数到一百之后，突然安静了下来，他们敛声屏气的看着养由基站定，弯弓搭箭，瞄准，等箭离弦。

养由基的手一松，箭眨眼之间就飞了出去。当众人的目光追随上去的时候，箭已经钻进了杨树的茂盛的枝叶丛中，他们只看见柔嫩的枝桠和深绿的树叶不停的晃动。

一个士兵飞快的爬上树去查探。

“射中啦。”钻进枝叶丛中的他兴奋的大声叫喊。他的喊声引起的众人的更加激烈的喝彩。

“射中一次算什么？也许是偶然呢。”潘党虽然觉得自己无法办到，但仍然嫉妒的说，“要是连续射中三片树叶，就算你是真正的神箭手。”

“我试一试吧。”养由基也没有十足的把握，但他生性不服输，所以决定尝试潘党提出的异常苛刻的挑战，保住神射手的传奇名声。实际上，就是这种要强到近乎倔强的性格使他在箭术领域不知疲倦的训练，以罕见的耐心越过了绝望的深渊和枯燥生活的荒漠，最终到达了别人永远也无法企及的巅峰。

好事的士兵又爬上杨树，在三个不同的地方选中三片树叶，用颜色依次做上记号。

养由基确认之后，又缓慢的后退了一百步（士兵们照样激动的大声数着数）。

围观的士兵们有的认为养由基无法射中，有的认为他能射中全部三片树叶，也有的认为他只能射中其中一两片。他们吵吵嚷嚷的分成了好几派，但绝大多数人坚持相信养由基能射中那些隐藏在枝叶中的微小的目标。

当养由基站定之后，他们又全都安静了下来，连潘党也不由自主的屏住了气。

四周静得连空气似乎都凝滞了。

养由基一言不发，双眼炯炯有神的盯着前方的杨树，他已准备好了发射第一支箭。

众人瞪圆了眼睛，目不转睛的盯着养由基，焦急的等着他那控制着箭弦的手松开。

养由基的手很果断的松开了。他手一松开，就伸到背后的箭囊里，拿出第二支箭搭在弓弦上射了出去，然后又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拿出第三支箭，搭在弓弦上射了出去。在整个准瞬即逝的过程中，他的身体虽然跟随着控弦的右手轻微而有力的转动，却像苍松一样稳重。

三支箭几乎同时发出，在前半段路程里似乎在朝着同一个目标前进，可是在后半程突然分开，嗖的没入既定的三处目标所在的枝叶丛。

检查的结果令人啧啧称奇，三支箭无一例外的全部射中目标。

众人又是一阵热烈的喝彩。

潘党也对养由基的神奇箭术佩服不已，觉得自己永远也赶不上他，但他的脑子里突然灵光一闪，似乎看到了自己在箭术方面有可能超过养由基的地方。“养叔的箭术确实准得出人意料，但射得准只是箭术的一个方面。”他口气变得自信起来，因为他的力气非常大，“我和你比射箭的力气吧。”

养由基连想都没想就接受了潘党的新的挑战。

潘党不由得一怔，但他下定决心和养由基比试一番。他不信养由基的力气比自己还大，他曾经一箭穿透了叠在一起的五层坚甲。

这一次，为了挑战自己，也为了让养由基知难而退，他做出了一个令人瞠目结舌的决定。“你们重叠七层坚甲吧。”他用沙哑的声音

对正在准备道具的士兵们说。

士兵们脸上露出犹疑的神色，但看着潘党那坚毅的表情，顺从的在已重叠好的五层坚甲上增加了两层。

没人相信潘党能射穿七层坚甲。虽然他那刚强的脸、健美的体态和绷紧鼓出的肌腱显示了他全身充满力量，但士兵们还是无法相信他能穿透又厚又硬的坚甲。

潘党没有注意到士兵们脸上的不信任的表情，他的注意力全都集中在凝聚自己全身的力量上去了。当他做好一切准备后，就提起弓箭，迈着有力的步伐，朝预定位置走去。

到了射箭的位置后，他缓慢的深深的呼吸了一口气，然后半蹲下来，牢牢站着，右手握紧碗弓，左手把郑重其事的把箭搭在弦上。为了灌注全身的力量，他的两条手臂微微朝内弯着，呈环抱状。两臂间的空间极大，就像怀中抱着一个无比巨大的瓜。

他神情坚毅、心无旁骛的瞄着远处的坚甲。在瞄准之后，他从胸腔发出一声大吼，同时非常果断的把箭射了出去。

这一箭超乎寻常的有力，它出人意料的穿透了七成坚甲。

这一次众人（士兵比先前更多了，很多将领也闻声而来）并没有立即发出喝彩声，因为他们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可是，当他们发现自己的所见尽管令人难以置信，但却是铁一样的事实后，不由得啧啧称赞起来。

可是，接下来养由基的话令众人简直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

“我能射出一支箭，把潘将军的镶嵌在坚甲中的箭送出去。”养由基微笑着说。

说完，他也不理会众人的更加犹疑的目光，拿着箭站在了潘党刚刚站立的位置，稳稳的射出了一箭。

飞出去的箭就像养由基正如夸下的海口那样，把潘党之前射的那支箭从七成坚甲上硬生生给挤了出去。

众人忘记了喝彩，他们被眼前的奇景迷住了，恍如一场不真实的幻梦。就算不是养由基的那支箭串联着坚甲，潘党那支箭狼狈的躺在地上，他们也觉得自己刚刚经历了一场永生难忘的不再重现的梦境。他们几乎同时想到了要把紧紧粘贴在一起的坚甲抬去给楚共王看，恭贺他楚国拥有如此神勇的将军。于是，几名士兵抬起了坚甲，被人群拥簇着来到了中军营帐。

“国君有两个本领这么高强的射手。”他们向楚共王夸口说，“还愁不打胜仗吗？”

楚共王正为晋军有了如此充分的准备而闷闷不乐。他老是觉得自己的准备还不够充分，他早已经听说公子婴齐和公子侧私下里已势如水火，现在又见将士们竟然公然违背自己的诫令，喧哗不已，不禁勃然大怒。“只凭射箭而不懂智谋，简直是楚国莫大的耻辱。”他铁青着脸大声责备养由基，“你迟早有一天会因卖弄技艺而死。”

养由基那自得的表情顿时僵在了脸上，十分尴尬的退了下去。

八 交战

时近黄昏，夕阳的余晖染红了西边的整个天际。沁凉的暮色很快降临在鄢陵。由于楚共王的严厉责备，楚国军营随着夜色四合而乖乖的安静了下来。

晋军那边情况却恰恰相反，他们全都有着一种临战前的紧张情绪。楚军在清晨的突然紧逼使他们受到了惊吓，虽然很快稳定了下来，但还是特别警觉。

在一种空气绷得紧紧的氛圍中吃过晚饭后，晋军士兵们三三两两的躺在空旷的营地裡，枕戈待旦，静静地入睡了。

那天晚上，魏錡做了一个非常奇怪的梦。在入睡后，他老梦见自己还醒着，不仅如此，六月末的天空还出现了一轮晃人眼睛的圆月。这太反常了。他的心头略过一丝不祥，难道晦日早就过了，已到了七月中旬？不知怎么回事，他为自己的记忆错乱十分恼火，于是，搭起弓箭，对着夜空中的那轮诡异的圆月就射。令他奇怪的是，发出去的箭竟然一箭就射中了月亮。可是，当他转身后退的时候却跌进了泥塘里。这一猝不及防的跌倒惊醒了他。

他睁开惶恐的眼睛看着深沉的天空。

南边的天空有少数群星在闪烁，西边的天空黑沉沉的，十分冷清，东边天际则泛起了朦朦胧胧的灰色的鱼肚白色。

魏錡被这个古怪的梦扰得心烦意乱，再也无法入睡。他决定起床，去找掌管占卜的人，请他解说自己的梦。于是，他穿好甲衣，越过寂静的营地，走进随军占卜者的营帐里，粗暴的摇醒了他，等他彻底醒过来之后，把自己的梦详细的告诉了他。

“姬姓的国家好比太阳，异姓的国家好比月亮。”占卜者眨巴着惺忪的睡眼，慎重的分析说，“你射中的一定是楚王，但你后退跌倒了泥潭里，意味着你也活不成了。”

占卜者话一说完，起床的鼓声低沉而清晰的响了起来。

晋楚两边的士兵都闻声而起，他们起床的速度极快，吃早饭的速度也很快，因为他们几乎控制不了自己的临战前的兴奋情绪。

尽管东边天际越来越明亮，但整个鄢陵还处在一片沁凉的晨色笼罩下。

晋厉公和楚共王都发出了列阵的命令。

年轻的晋厉公率领军队率先发动攻击。他神情激昂，在栾书和范文子的掩护下，驾着战车飞快的朝楚军冲去。可是，晋厉公只顾着呐喊着往前冲，没注意到马蹄下暗藏着危险。（就是这些天来一直在倔强的和太阳搏斗的草丛里隐藏的沼泽）。于是，在光线还相当黯淡的黎明时分，他的马车不可避免的陷进了绿草掩映下的致命的泥淖中。

两军在震耳欲聋的战鼓声中陷入了混战。

楚共王的儿子熊伐在乱军中瞅见晋厉公的马车陷入了困境中，不禁大喜过望，率领一支军队不顾一切的朝晋厉公冲杀过来，引发了护卫晋厉公的士兵们的骚乱。

栾书见情势危急，立刻跳进松软的泥淖中，双手托住晋厉公的马车，把脸涨得通红，瞪圆了眼睛，大叫一声，拼尽全身的力气，硬生生把马车从黏糊糊的泥淖中给拖了出来，然后从泥淖中挣扎出来，一跃跳上自己的战车，和范文子一起，及时的指挥中军把冒失而又危险的熊伐围裹住了。

就这样，年轻的熊伐由于贪功，被俘了。

实际上，同样是君王，同样在战场上冲锋陷阵，楚共王遇到的麻烦要比晋厉公的大得多，因为魏錡透过朦胧的晨雾远远的发现了。昨晚的梦境和占卜者的话语一下子就在魏錡的脑子里浮现了，他毫不犹豫的朝远处那个晃动不已的高贵的目标射了一箭。

楚共王之所以会清晰的出现在魏錡的视线里，是因为他看见自己的儿子被俘获，内心非常焦急，忘记了战场的险恶，率领一队亲兵飞快的往晋军中军阵营冲来。他要救出自己的儿子。他根本没注意到魏錡会从人头攒动中给他一记冷箭。

冷箭不偏不倚的射中了楚共王左眼。

楚共王疼得大叫一声，立刻丢掉武器，捂住眼睛。鲜红的血很快从指缝间溢出来，从脸颊直往下淌，又从下颌掉到战车上。楚共王简

直难以忍受锥心一样的剧痛的折磨，尽管亲兵们奋不顾身的掩护着他后退，但他仍然咽不下被欺侮的恶气（他已把这种射杀看成了无可原谅的冒犯和无法饶恕的罪过），他早已用怒火直冒的右眼撇见了那个冒犯他的人。

“快叫养由基来。”楚共王强忍着剧烈的疼痛，喘着气一叠连声的叫喊，“快叫养由基来。”

养由基很快就被叫来了。

楚共王交给他两支箭，命令他射杀魏錡。

尽管养由基来得仓促，战场十分混乱，但他还是一箭就射中了魏錡的咽喉。

魏錡连吭都没吭一声，就倒在他的弓套上，死了。

养由基把剩下的一支箭还给了楚共王，复命说自己杀掉了魏錡。

由于楚共王的眼睛受了重伤，他率领的亲兵只有保护着他后退（其他各军处于混战的胶着状态），魏錡的部下见自己的将领被一箭射死，胸中激起一股无法释怀的义愤，撇开其他人，朝楚共王紧紧追来。

养由基稳稳的站在战车上，弯弓搭箭，谁冲在前面就射杀谁，每一箭都射中了对方的咽喉。于是，每一个不顾一切的试图冲在最前面

的晋国士兵就有了和魏錡一模一样的死法。这就显得相当诡异了。追兵们感到脊背发冷，不由自主的放弃了追赶。

由于从一开始，晋军将领和楚军将领都没有一整套奇思妙想的作战计划，仅仅是在稳住阵脚后把全部兵力投入战场。这就使得这场战争毫无智慧可言，也就意味着战争不会突然出现决胜的转折点，只能通过耗费对方的兵力来争取胜算，总而言之，这是一场传统的中规中矩的战争。于是，战争就不可避免的陷入混战状态了。

战争从凌晨一直持续到黄昏，但是仍然没有分出胜负。两边除了各自俘获了一些士兵之外，几乎毫无收获。

随着夜幕降临，双方的将领都鸣金收兵。

战争第二天还得继续下去。

九 不死也得死

双方的将领都在夜色中忙补充兵力，修理盔甲武器，清理战车马匹。在把一切工作做完后，他们对第二天的战事进行了部署和安排，下令士兵们在鸡鸣时吃早饭，然后整装待命。

苗贲皇在午夜的时候故意放松了对楚军战俘的看守，给他们逃回楚军军营的机会。实际上，他这么做的目的是为了战俘把晋军准备充分的情况透露给楚共王。

苗贲皇企图先声夺人，给楚国人造成心理压力。

他实现了预期目标。当楚共王听了逃归的俘虏们的描述后，心神不宁，当即决定把策划应对策略的任务交给公子侧（楚共王这么做，带有某种程度的愤恨的味道：既然当初你公子侧一个劲唆使我背叛盟约，北上与晋国人交锋，现在我左眼受了重伤，晋国人的准备又那么充分，所以这个难题你现在必须帮我解决）

纵横楚国政坛几十年的公子侧在那天晚上犯了他有生以来最严重的一个错误。

这个错误尽管只是他多年以来的生活习惯，可最终还是要了他的命。

这场战争注定令公子侧无计可施，因为它实在太过于规矩和传统了，毫无新意可言：除了投入兵力，还是投入兵力。

公子侧在自己的营帐里绞尽脑汁，也想不出好计策来，因为他早已把第二天凌晨的战局部署停当了。随着时间的流逝，他变得焦躁不安，内心十分烦躁，每当他陷入这种左冲右突也找不到出路的异常苦闷的情绪状态中的时候，他的喉咙就会不由自主的吞咽，嘴唇就会不由自主的眨巴，脑子里就会立即浮现美酒，而鼻子就会在恍惚中闻到酒的香味。

他的贴身侍从从他那躁急而又贪馋的表情里看出了他对美酒的焦渴的欲望。他觉得这是自己卖乖讨好的好时机（以往他都是看准了这个契机，从而获得了公子侧的极大的好感的），赶紧给公子侧进献了一壶美酒。

公子侧就这样陷进了美酒的迷幻世界中，并最终一醉不醒，把所有责任都卸掉了。

在他近乎人事不省的长久睡眠的这段时间里，发生了很多与他密切相关的大事。因为，尽管酒醉的他无法承担战争的责任了，但责任却仍然存在。它不可避免的落到了楚共王头上。

当楚共王得知公子侧借一场大醉把一切都丢开手之后，十分恼火，可又无可奈何。于是，负伤的他选择了逃跑，而且还是连夜逃跑。

楚共王下令叫醒沉睡中的士兵，下令悄无声息的撤退。

一直退军到远离鄢陵的暇地，楚共王才下令停止行军，就地休息。

在整个撤退的匆忙而急切的路途中，尽管公子侧被颠簸的马车抖得骨头都散了架，但他都没有醒过来。

当他在太阳升得老高的第二天上午带着宿醉醒过来的时候，他眨巴着晕乎乎的惺忪醉眼收到的却是公子婴齐逼迫他自杀的大义凛然的话。

从一开始，公子婴齐就发自内心里反感这场战争，他非常清楚公子侧那么热切的挑起战事，纯粹是出于对自己的愤恨和嫉妒。他和他的矛盾已经延续了很多年，根源就在于对权力的不动声色的争夺。每一次在朝堂，他们都不会抬眼看对方一眼。尽管他们从未有在公开场合表现出自己对对方的厌恶，但都在不自觉的回避与对方碰面，却在一切可能的时刻捅对方的漏子。他们鬼使神差的在陷害申公巫臣和黑要的时候合作过一次，可是，在瓜分完毕他们的财产和土地后，他们又形同陌路了。现在，公子侧在他自己极力挑起的战争中出现了重大失职，公子婴齐当即牢牢抓住他的把柄不放手。

可是，楚共王对公子侧并没有怀恨在心，而是对他有着某种碍于失指名分之外的感激，因为他本来就想撤退，但苦于没有借口，公子侧的酩酊大醉正好为他的撤退提供了堂而皇之的台阶，所以在退兵的时候，楚共王就让神箭手养由基掩护他，而当军队在暇地驻扎下来之后，又生怕他畏罪自杀，赶紧派人去抚慰他。“当年成得臣失败是因

为先君不在军队里面。”使者郑重的传达楚共王的话，“这次的军队由寡人指挥，所以责任不在司马。”

实际上，公子侧很清楚，自己才是中军元帅，是整个军队的真正指挥者，楚共王主动揽下罪过，是在为他开脱，一股誓死忠于楚国王室的感激之情油然而生。

楚共王的使者前脚刚刚离开，公子婴齐的人就不怀好意的来了。

“当年成得臣的自杀你是知道的。”公子婴齐的使者不动声色的说，“现在，就算国君不忍心杀害你，可你还有脸见楚国人吗？”

尽管公子侧知道自己的强劲政敌的险恶用意，但他觉得他说得非常有条理，自己确实丢尽了脸（在如此重要的大战中居然毫无责任感的醉得一塌糊涂，还有什么资格统帅三军呢，谁还会服他呢？），他感到口腔的四周在冒出苦涩的唾液。他紧抿着干渴的嘴唇，痛苦的吞下了一口艰涩的唾液，然后面无表情的送走公子婴齐的使者。

公子婴齐的使者出了营门后，并没有立即离开，他悄无声息的绕到了公子侧的营帐后面，侧耳倾听里面的动静。他要亲耳听到（或是亲眼看到）公子侧自杀之后才回去向公子婴齐复命。

不一会儿，营帐里就传来了士兵的惊骇的喧闹声。

正如公子婴齐所期待的那样，公子侧上吊自杀了，而进献美酒的侍从却连夜逃跑了。

于是，主动挑起战争的公子侧成了鄢陵之战中唯一死去的高层领导。

第七章 幕后黑手——栾书

一 胜利之后的危机

晋国的将士们在第二天凌晨醒过来，大口呼吸着令人神清气爽的空气。当他们习惯性的朝楚军军营那边望过去时，却发现那边在稀薄的晨雾隆重下毫无动静。最初一霎那，他们十分佩服楚军的胆量，敢在强大的对手面前无所顾忌的贪睡。可是，他们奇怪的发现，尽管鄢陵在东边天际的曙光照耀下天光已经大亮了，但楚军军营仍然沉浸在一种不怀好意的寂静中。有人开始怀疑南边的沉寂是一场可怕的无法揣测的阴谋，而自己正是这个大阴谋的谋取对象。

在吃早饭的时候，各种猜测开始在士兵之间流传。不安开始在晋军军营中蔓延。

早饭结束后，朝阳已经升上了东边天空。

在栾书的命令下，晋军排列成异常牢固的阵势，谨慎的慢慢的往楚军军营进逼。

当他们紧张的逼近到楚军军营前的时候，才惊奇的发现自己面对的是一座空营。一股兴奋的热烈使他们那紧紧攥着武器的手顿时不由自主的放松下来。

栾书并没有下令军队追击，一方面是因为楚军的连夜撤退给了晋国赢得战争的名分，一方面是因为南边传来了郑国已做好了一切防御准备的消息。

就这样，晋国人从南征的战场上唱着凯歌撤退后，郑国仍然在楚国的“庇护”之下，而晋国朝堂却很快陷入了一片混乱中，简直无法收拾，最终以晋厉公被弑这种极端方式惨烈的结束。

范文子早已预见到了这一切，他不忍看到国家即将出现的悲惨局面，从鄢陵回国后，就一心祈求早死。不仅如此，他还乞求别人也诅咒他快点死。“爱我的人就诅咒我吧，让我不会牵扯进去。”他老是这样喃喃的说，声调低沉、缓慢而又充满疲惫，“这是我的福气，也是范家的福气。”

在第二年六月初，范文子如其所愿的死了。

二 郤氏三兄弟

栾书在回国后，整整一年时间都没做出任何举措，因为他在等范文子死（范文子这种反常的祈祷早已传遍了整个绛州城，栾书不忍心在他活着的最后的日子里受到骚扰）

范文子一死，栾书就开始了行动。他早就受不了郤氏三兄弟的张狂了，在彭祖岗的那天凌晨，郤至根本不听自己的坚守待援的意见，涨红了脸，一个劲的嚷着进攻。这种公然的挑衅令栾书十分气恼，当时，他面无表情的看了郤至一眼，下定决心扳倒郤氏家族。

回国后，在范文子苦熬岁月、栾书不动声色的等待的这一年来，郤氏家族的名声不论是在贵族中间，还是在市民眼中，都在急剧的下滑。

先是郤錡蛮横的夺取了夷羊五的土地。

后是郤犇在和长鱼矫争夺土地时，仗权欺人，把长鱼矫逮捕并且囚禁起来，不仅如此，还把长鱼矫的全家都绑在同一辆马车的同一个车辕上。

而夷羊五、长鱼矫和胥童（他因当年郤缺废掉自己的父亲胥克而怨恨郤氏家族）他们全是和晋厉公十分投缘的人。

可是，郤氏三兄弟却丝毫没把他们放在眼里。

很多局外人既厌恶郤氏三兄弟的所作所为，又为他们感到担忧。他们实在太猖狂了，注定没有好下场的。

晋厉公非常宠信夷羊五他们，对郤氏三兄弟的嚣张十分不满，可是，在当时，郤氏家族实在太强大，全副武装的家丁又实在太多，而栾书也不明确表态，说明自己站在哪一边，所以晋厉公不敢轻举妄动。

实际上，栾书在鄢陵的战场上更加看透了晋厉公，发现他除了骄狂奢侈之外，还易被人左右，做事不计后果。他不表态，是因为他看不起晋厉公，不想和他走得太近，只谨慎的保持君臣之间的基本忠诚和客观名分。在贤者看来，和晋厉公抱成一团，那是一件很丢脸的事，还十分危险。现在，形势很明显，除了自己，晋厉公和他宠信的那些胸无大志的家伙也与郤氏三兄弟不共戴天。于是，栾书决定借刀杀人，把诛灭郤氏三兄弟这件棘手的事转到晋厉公头上，让他去办，就像当年借屠岸贾和晋景公的手除掉赵家一样。

栾书知道，晋厉公尽管对郤氏三兄弟厌恶透顶，但仍然没有狠下心来痛下杀手，是因为晋厉公本人的一切还没有受到来自郤氏三兄弟的威胁。

狡猾的栾书决定通过诬陷的方式，凭空捏造一个郤氏三兄弟对王室的威胁，激化两者之间的矛盾。

他秘密会见楚国囚徒熊茷。“只要你按照我说的做。”他诱惑熊茷说，“你就会被释放。”

第二天，在栾书的旁敲侧击的提醒下，成天在宫中嬉戏的晋厉公突然记起了楚国的囚犯熊茷，觉得应该审问一下他。他决定召见他。

在晋厉公的漫不经心的审问下，熊茷按照栾书的意愿，一本正经的编造起楚国发动战争的“真实”缘由来。在熊茷的描述下，楚国之所以发动战争，是因为被郤至的阴谋给欺骗了。“郤至和公子婴齐的来往非常密切，经常通信。信中经常抱怨你生活又奢侈又淫荡，毫无节制，人们对此非常痛恨，就不由自主的想起晋襄公的孙子姬周来。”熊茷神态自若的说，“所以他在信中请求公子婴齐发动战争，要是晋国失败了，他就可以趁乱杀掉你，接回在洛邑的姬周，拥立他为新国君。”

晋厉公一下子就回忆起一年前在彭祖岗的那天凌晨，尽管很多大臣认为形势极端不利，要求退兵，但郤至却试图力排众议，列出了一大堆理由，非要和楚国决战，原来他另有目的。晋厉公突然产生一种被愚弄的恼恨。

夷羊五、胥童和长鱼矫他们恰巧也在晋厉公身边。

“难怪在那天当郤至和公子婴齐对阵的时候，两军根本没有交战。”胥童赶紧接话说。（实际上，那天公子婴齐之所以没有向郤至统帅的下军交战，是因为栾鍼在战场上和公子婴齐套了交情）

随着时光的流逝，很多事发生的具体又微妙的缘由都消散在岁月深处了，而事件本身既然发生了，就会留存在人们的记忆中，只要有人居心叵测，就可以再从记忆中提取出来，然后按照自己的意愿随意

进行不怀好意的曲解、渲染和夸大，以此陷害自己憎恨的人，让他蒙上终其一身也想不明白的莫大冤屈。

如今，在栾书在完全没有暴露自己隐秘动机的周密而又巧妙的安排下，卻至在晋厉公眼里不仅仅是令人非常厌恶的人，还是敌人了。他为了让自己的土地更加寥廓，为了在今后的岁月中无所顾忌的颐指气使，竟然要剥夺他晋厉公的一切，重新树立国君。晋厉公既惊又怕，当即下令召见中军元帅栾书。

栾书来见晋厉公的时候，脸上是一副懵然不知的还相当意外的神情，似乎他根本不知道晋厉公为什么要召见自己。在惊奇的看了熊茷一眼后，他的目光在后来再也没有往熊茷站立的地方哪怕是扫一下。他像在朝堂那样，自始至终躬着腰，低垂着眼帘，恭敬的回答晋厉公的问题。

当他从晋厉公急切的述说中弄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后，陷入沉思，好像在从记忆中搜索一些极不寻常的印象似的。随着回忆的深入，他的表情变得更加严肃起来。“恐怕有这么回事，不然他怎么会冒死和敌人通信呢。”栾书突然抬起眼睛，凝神注视着激动的晋厉公，语气缓慢的说，“主公为什么不试着派他到周王室而考察他呢？”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态度异常郑重，一副极负责任的不愿意把朝堂的重要官员置于令人不快的境地的神情。

晋厉公快速的拍起手掌，大声叫好，口气十分轻佻，栾书不由得皱了皱眉头。

栾书离去后，晋厉公命人继续把熊茷囚禁起来（他要等郤至从洛邑回国后再决定熊茷的命运）。

三 姬周

第二天，在上朝的时候，晋厉公派郤至出使周王室，命他把晋国战胜楚国的消息告诉周天子（可是，鄢陵之战已经过去了一整年）。

郤至没有怀疑其中的蹊跷，相反，他把这种反常的任命看成是晋厉公对自己的某种重视。于是，他在退朝回家、做了一番长途旅行的必要准备后，就兴致勃勃的出发了。

由于不是紧急出使，他南下的速度不快，甚至是在悠游而行。

就在他一路心情不错的慢悠悠的前往中原的核心地带时，栾书的人已经从另外一条秘密路线火速赶往洛邑了。

栾书的人是去洛邑见姬周的。在见到姬周后，为了掩盖自己的真实动机，不引起姬周的怀疑，他极力把自己扮演成一名刚刚流浪到洛邑的故乡客。

尽管姬周是在洛邑出生，而且出生以后就没有回国晋国，但从他记事起，他的父亲姬谈就用一种非常悲怆的语调告诉他，他是晋国王室的后代。

当年，姬周的父亲姬谈为了逃避晋灵公被弑造成的内乱，惊恐万状的逃到了洛邑。在姬周的童年时代，那时候他对好多事还听不明白，姬谈就常常同他说起晋国的往事。

姬周同所有聪明的孩子一样，在父亲和他说话的时候，总是直起身子坐着，两条小腿紧紧的并在一起，瞪着大眼睛认真凝听父亲说话，小小的脑袋里则努力的想象、构建着父亲描述的那个忧伤而又遥远的世界。

随着时间的流逝，姬周长成了一个稳重而阴郁的年轻人。姬谈死后，姬周的生活波澜不惊。他在周王室谋得了一个小小的官职，所得的俸禄刚刚够日常生活的开销。在父亲死后，他就从未有想起过晋国那块他从未有见过的土地。不过他十分清楚，无论在哪里出生，在什么地方长大，自己都是晋国的王世子嗣，有着高贵的血统。在某些寂寞的时刻，他会满怀深情的想起父亲怀念往事的那副哀伤神情。

如今，晋国那边有人要来洛邑，还主动找他，和他消磨了整整一个下午的时光。他一直带着一种隐隐约约的激动情绪和他交谈，耐心的又有几分热切的打听晋国那边的消息，似乎是在完成父亲的某种遗憾。他觉得眼前这个陌生人的到来和他死去的父亲有一种他无法言说的微妙的联系。

“郤至马上就要来洛邑了。” 栾书的人给姬周带来了晋国的消息，还热切的推心置腹的建议说，“如今，晋国的权力几乎全在郤氏家族手里。既然郤氏家族有人来洛邑，你为什么不见他一面呢。这对你将来回国以后的生活也许会有所帮助。”

姬周听从了陌生人的建议，去郤至下榻的馆舍见他。那时候，他虽然稳重，脸上总是一副落落寡合的沉思的表情，但他眼里的世界还

很简单，对一切阴谋既毫无经验，又从没有想过会发生在自己身上。他在和郤至交谈的时候，同样是抱着对死去的父亲负责的态度打听晋国王室的消息，别无他想。

他不知道，他和郤至的这次会面会把郤至推向死亡的深渊，因为这次风急火燎的秘密赶到洛邑的人不仅仅只有栾书的人，还有晋厉公的密探。他和郤至的见面、交谈的内容全被晋厉公的密探打听了去。

郤至在一个多月之后才不急不缓的回国。

四 疯狂的小人

当他向晋厉公复命时，晋厉公早已收到密探的消息。晋厉公竭尽全力的压抑着怒气，表情难看至极（在郤至回国之前，晋厉公早已怀着无限感激的心情释放了熊茷）。

或许是连日来的风餐露宿使郤至过于困顿，头脑也因此而变得迟缓，或许是栾书的阴谋太过周密，郤至一点也没有留意到晋厉公阴冷的表情（就算注意到了，也不会怀疑国君恼怒的事情和自己有关，在他看来，惹得这个喜怒无常的国君生气的，肯定是某个不识趣的愚蠢女人。）

晋厉公已下定决心置他于死地。

可是郤至还浑然不觉，在不久之后的一天，他还火上浇油，搞得晋厉公更加憎恨自己。

那时候，他的精神和体力已从旅途的疲惫中恢复了过来，由于是寒冬时节，他决定去郊外的森林中打猎。他那天运气出奇的好，接连射中了好几头野猪。这让他心情非常好，兴致高昂，还打算奉献一两头大的给晋厉公。

可是，当他黄昏时从郊外归来、从冷风飕飕的街头经过的时候，晋厉公的侍从竟然无礼的冒犯他，不由分说的强夺他车上的野猪（实

际上，这名宫廷侍从之所以那么鲁莽的冒犯郤至，全是因为晋厉公催得太急了。)

那天，晋厉公和他的女人们在后宫狂饮烂醉，癫狂了大半天，把宫廷厨房的肉给折腾了个精光。当他神情恍惚的听了宫廷厨师们说肉已没了的汇报，当即命令这名侍从到街头的市场去进购大批的肉来。虽然晋厉公满嘴酒气、口齿不清，但语气却相当凶狠和强硬，所以这名可怜的侍从飞快的跑出了宫，来到街市，到处寻找可以买肉的地方。

由于时间太晚，天气又极其寒冷，集市已经散场。这名绝望的侍从几乎跑遍了整个新绛城，还是一无所获。恰巧在那个节骨眼儿，郤至驾着马车出现了。

晋厉公的侍从一看见满车的死野猪，顿时两眼放光，一句话也不说，粗暴的抢了一头死猪，转身就走。

郤至简直无法忍受这名侍从的粗鲁而无礼的冒犯，尽管他一眼就看出抢走自己猎物的人是宫廷侍从，但他可不是软弱无力、屈就退让的人，他愤怒的张开弓，一箭射死了他。

晋厉公听说自己的侍从被郤至公然射死在街头，不禁火冒三丈。“他太、太欺负人了。”晋厉公舌头僵硬、结结巴巴的说。于是，尽管他头晕脑胀，但仍然立刻召集了夷羊五他们。

“要杀郤至，就必须连郤錡和郤犇一起杀掉。”胥童神情异常激动（这一天他等了好多年了），“不然他们一定会反叛。”

“宫廷卫士和我们的家丁合起来有八百多人。”夷羊五跃跃欲试的说，“我们就今天晚上趁郤家毫无准备，围攻他们，杀他们个落花流水。”

“这样做太冒险了，郤家的家丁比我们多得多。”长鱼矫反对说，“我们不能兴师动众。”他眼里闪烁着狡猾的光芒，嗓音尖利，“郤至是司寇，郤犇是士师。我们假装诉讼，趁机接近他们，杀掉他们。”

这比强攻的胜算要大得多，他赞赏的看着长鱼矫，欣喜异常。“我还为你们增加一个人手。”他热切的说。于是，他把自己秘密豢养的大力士清沸魑叫了出来。

当健壮的清沸魑出现在众人面前的时候，他们顿时感到自己无所畏惧了，因为清沸魑不仅肌肉结实，精力充沛，看上去极有危险性，在他那看似混沌的眼睛里还透着一股子狡诈，所以长鱼矫当即看中了他，决定和他一起孤身涉险，去讲武堂假装诉讼。

第二天，是郤至和郤犇例行在讲武堂议事的日子。

长鱼矫和清沸魑一个打扮成街头无赖，一个打扮成偷溜到大街的游兵，在讲武堂不远处相遇，因看不惯对方，相互咒骂起来，在咒骂了几句极难听的话之后，俩人不由分说的扭打起来。气恼的清沸魑偷

觑了一个机会，抽出戈就刺。长鱼矫面露惊恐，把身体一缩，从清沸魑的另一只手里滑了出来，一面撒泼耍横的大叫着“杀人啦，杀人啦”，一面往讲武堂跑。他要到司寇那里去状告清沸魑私自逃出军营。

清沸魑气得发抖，在长鱼矫的身后猛追。

长鱼矫一闪身进了讲武堂，狼狈不堪的跪下，大叫救命。

清沸魑一见长鱼矫跪着喊救命，也见机行事的跪下了，嘴里不停的咕哝着长鱼矫的不是。清沸魑似乎激动得失去了理智，一面唾沫横飞的上气不接下气的述说长鱼矫如果过分，如果冒犯自己，一面跪着指手画脚的不停往前挪动。

郤至和郤犇被突如其来的诉讼弄得措手不及，还不来及做出反应，清沸魑就已经挪到了最佳攻击的位置。他突然抬起头，目光凶恶的估量了一下自己和郤犇的距离，一跃而起，飞戈朝郤至的前胸刺去。他这一刺用的力气非常大，几乎集中了全身的力量，速度又极快，郤犇根本来不及回避。他刚刚惊恐的起身，胸口就被清沸魑刺穿了。

长鱼矫紧随着清沸魑跃起，从衣袖里飞快的抽出匕首，朝郤犇扑过去。他虽然后起身，可是身体灵巧，速度比清沸魑还快，他像闪电一样，眨眼间就捱近了郤犇的身旁，借着身体前倾的势头，把右手迅猛地递出去，把匕首噗的送进了郤犇的喉咙。

在这非常短暂的充满血腥的时间里，脸色刷白的郤至抓住这转瞬即逝的机会逃出了讲武堂。

可是，他虽然逃出了恐怖的讲武堂，他也活不了，因为夷羊五和胥童率领的那支由宫廷卫士和私家家丁组成的武装力量在讲武堂对面的街口杀气腾腾的出现了。他们一到讲武堂前的小广场就展开侧翼，迅速形成半扇形包围圈。

绝望已极的郤至见无路可逃，又慌不择路的往后退。可是，他刚一转身，就看见了长鱼矫那张狰狞的眼里布满血丝的可怕面孔。

原来长鱼矫在杀死郤錡后，就飞快的往外追赶郤至。

他没料到郤至还会转身往回跑，于是，差点和他撞了一个满怀，不过他反应超乎寻常的快，他习惯性的把匕首伸到了自己胸前。

郤至虽然看见了闪着寒光的匕首，可以已经太迟了，退缩已经来不及了，因为他的速度太快，刹不住脚，所以整个身体反而不由自主的朝前倒去。

长鱼矫的匕首不可避免的从郤至的胸口的正中刺了进去。

郤氏三兄弟惨死之后，他们那令人憎恨的尸体还在饱受折磨。

夷羊五命令宫廷卫士们把他们的尸体抬进朝堂。

于是，这群被晋厉公极端宠信的年轻人就吵吵嚷嚷的十分张扬的抬着郤氏三兄弟的血肉模糊的尸体穿过十二月的寒冷的街头，来到了

位于市中心的朝堂。

尽管夷羊五、胥童和长鱼矫的家丁们从未有进过朝堂，在平时，就算偶尔不得不从朝堂前的宽阔的广场上经过，他们也是小心翼翼的从边缘绕过去，但是，在现在，一股因过于激动而挑起来的狂热情绪使他们忘记了朝堂的威严和不容冒犯的高贵，一窝蜂的拥进了朝堂。他们在把郤氏三兄弟的已经变得僵硬的尸体横陈在地上后，仍然兴奋的躁动个不停。

栾书和荀偃听说有一群惫懒的年轻人不知好歹的冲进了朝堂，当即火速赶了过来。

当他俩弄清楚情况后，不由得十分气愤（栾书是假发怒，而荀偃的怒火却是真的。）

由于自己巧施妙计，轻而易举的扳倒了最有权势的家族，长鱼矫现在睥睨一切，根本没把栾书和荀偃放在眼里。他狂热的命令众人把他俩绑起来。

几名同样狂热的年轻人立即上前粗暴的扭住栾书和荀偃，把他们绑了起来。

一股更加疯狂的躁动的热流从人群中席卷而过。喧闹声更猛烈了。

晋厉公早已退了朝，回了后宫，突然听见朝堂那边传来喧天的喧哗声。宿醉使他的头疼得特别厉害，心情十分烦闷，可是，这突如其

来的喧闹声使他高兴起来，心情迅速好转，他以为宫廷外边又发生了什么新鲜事，当即命人准备马车。他要出宫去看个究竟。但是，当他坐上马车，刚刚来到宫门，一个冷不丁的念头在他脑中突然一闪，吓了他一大跳，难道是郤氏三兄弟谋反，已经占据了朝堂？他打了一个冷战，连忙大叫侍从停车。

侍从拼尽全力勒住缰绳。马车一下子就停止了前行。由于身体坐得不稳，晋厉公差点摔倒。这种对身体毫无防备的冲击打断了晋厉公的思路和突然到来的恐惧。年轻气盛的他又不感到害怕了。于是，他若有所思的专心倾听了一会儿，又让侍从继续驾车前行。

当他来到朝堂时，看到满大厅全是陌生又兴奋的面孔，又吓了一跳，不过，他很快便看见了夹杂在全副武装的人群中的长鱼矫和夷羊五的身影。这让他彻底放下心来，他大声命令激动的人群安静下来。

众人看见了不耐烦的晋厉公，顿时停止了喧哗，安静了下来。包围着郤氏三兄弟的圈层自觉的裂开了一条口子，以便让晋厉公一眼就能够看到他们的尸体，展示自己拥护国君的不朽功劳。

晋厉公庄严的穿过刚刚裂开的口子，来到了人为圈层的核心地带，蹲了下来，疑惑的仔细查看平躺在地上的三具尸体。当他认清是郤氏三兄弟的死灰色的面孔时，情不自禁的咧嘴笑了起来。

“把栾书和荀偃也杀掉吧。”长鱼矫察言观色，见晋厉公肯定了自己的非凡的成绩，赶紧上前诬陷栾书和荀偃，“他们和郤氏三兄弟

是同谋。”在长鱼矫看来，既然已经得罪了两位手握权柄的重臣，就干脆杀掉他们，以绝后患。

“我不忍心看到朝堂再摆上几具大臣们的尸体。”晋厉公一口回绝说。他从来没把栾书和荀偃当仇人，而且对他们的印象还极好，尤其在鄢陵那段时间，栾书的超乎寻常的冷静给了晋厉公极大的震撼，也让他感到踏实和放心。所以他毫不犹豫的拒绝了长鱼矫这个自己无比宠信的年轻人的过分的的要求，并下令放了栾书和荀偃。

栾书和荀偃虽然被这群轻狂而又危险的年轻人牢牢控制住，一动也不能动，但他们一点也没有陷入恐慌的狼狈状态。他们之所以自始至终未有失态，是因为他们根本瞧不起这群卑微的无礼的人。他们只是感到羞辱，强烈的几乎是与生俱来的自尊使他们保持着高傲和轻视的神色。

就是栾书两人的这种凝然不惧的姿态使长鱼矫意识到了危险，动了杀机。可是，晋厉公却拒绝了他。这令他无比的失望和恐惧。就在那天晚上，他抛弃了一切和晋厉公的宠信，顶着凌厉的北风，连夜往北方的蛮荒地带逃去，深入古老的戎狄部落，从此过上了茹毛饮血的凄风苦雨的生活。

郤氏三兄弟死掉之后，郤氏家族和他们构成的嚣张跋扈的权力世界从此烟消云散了。新绛城上空的乖戾气息顿时消失得无影无踪，尽管是寒冬十二月，气候糟糕透顶，但晋厉公的心情还是好极了。他曾

在很多个轻佻的场合向自己钟爱的年轻人们许诺过，要给予他们卿位。如今，他们立了大功。他可以顺理成章的封赏他们了。

于是，胥童代替了郤錡，成了上军元帅；夷羊五代替了郤犇，成了新军元帅；清沸魑代替了郤至，成了新军副将。

五 被逼无奈

栾书和荀偃借口生病，从此拒绝上朝。一想到进了朝堂就会和胥童、夷羊五和清沸魑这些靠无耻手段发迹的卑鄙家伙站在一起，就浑身颤抖，就会感到有一种难以言说的耻辱从心底油然而升起。

实际上，栾书深居家中，还另有目的，他在静观其变。他深信自己的判断准确无误，那就是晋国的这次变乱还远未有结束，还会以某种令人战栗的方式继续下去。他每天都会收到大臣们对胥童等人不满的消息和言论，很多世家老臣都觉得和他们站在一起是对自己高贵身份的莫大侮辱。除此之外，异常老练的他还在等着荀偃来主动找他。

栾书把自己的一切都包裹得紧紧的，把自己的宏大目标掩盖在看似懦弱无能的胆小怕事的生活下面。

晋厉公完全不知道自己背后潜伏着一只可怕的野兽。在他看来，生活中一切不愉快都不复存在了。他又可以像过去那样，尽情的享受生活了。于是，在一个阳光透明的日子里，他突发奇想，抛弃了那一堆永远也处理不完的繁琐政事，带着几个贴身侍从，和胥童等人一起，兴致昂昂的出了城，去匠丽氏家游玩。由于在此之前的整个冬天晋厉公都困在后宫那个狭小的空间里，他简直闷透了，如今，既然出了城，天气又一反常态的出奇的好，他快乐极了，忘乎所以，流连忘返。时间都过去了三天，他还一点也不感到厌倦。

匠丽氏家远离绛州（有二十里之遥），位于太阴山山麓的南边。这里的空气虽然寒冷，却十分清新，而且残冬的风景苍凉又迷人，但对君王来说，要是没有军队的保护，这种荒野就极其危险。

从得到晋厉公出城的消息的时候起，这几天来，激动的荀偃就一直没有睡好。他面对这绝无仅有的机会，再也坐不住了。那个念头在他脑中不断的闪现。他的性情突然变得十分暴躁。他事先知道这个念头会闯进他的脑子里。他早就在等待这一时刻的来临。终于，在饱受思想斗争的折磨后，他毅然的不顾一切的出了门，来到栾书家。

“胥童等人的存在始终是一个巨大的威胁。我们只有杀掉国君，除掉胥童等人，拥立新的国君，才能高枕无忧。”荀偃的声音很小，却果断而清晰，“你是中军元帅，统领着三军，因此，杀掉远离国都、毫无保护的国君是一件极其容易的事。”说完这一切之后，荀偃一脸真挚，目光热烈的看着栾书，耐心而又急切的等着他说话。

栾书没有立即答话，他脸上一副若有所思的神情，似乎陷入痛苦的思索，过了好一会儿，他才郑重其事的语速又极快的说：“我栾家世代忠于晋国，现在，为了社稷存亡，不得已而弑君。”他的声音变得激动起来，又十分哀伤，似乎在对往昔的生活方式做出诀别，“就算是背上千古骂名，也顾不得了。”他十分清楚，如今再也等不到别人替自己出手了，只有自己亲自出面结束这场令人厌倦的内乱了。

栾书下定决心后，当即派程滑带领三百名健壮的勇士秘密出城，埋伏在晋厉公归路上的一处乱石堆中。

在一切安排妥当之后，栾书和荀偃就一声不吭的出了城，急匆匆的往太阴山赶去。

对栾书这边的人来说，接下来发生的事情轻易得令人难以置信。

先是栾书和荀偃极力劝谏晋厉公回绛城，说有很多事情等着他处理。

然后，意兴阑珊的晋厉公尽管百般不情愿，但在栾书和荀偃一个劲的生拉硬扯下，仍然仓促起身，一脸可怜兮兮的上了马车，叫上同样在玩乐中忘了一切的胥童等人，阴沉着脸往回赶。

一路上，谁也不做声，只有车轮轧路产生的嘈杂而又空洞的声音和马蹄的得得声。气氛很僵，像有细微的看不见的沙砾夹杂在寒冷的空气中，无声无息的打在人的身上脸上，让人浑身不舒服。

当他们前行到一处异常寂静的乱石堆时，一群伏兵突然跃起，像一阵疾风朝他们扑过来。

晋厉公和胥童等人大吃一惊，仓促应敌。可是，由于毫无防备，他们的反击显得十分滑稽和可笑，完全无济于事，在经过一番徒劳无功的极为短暂的挣扎后，他们全被杀死了。

晋厉公死后，栾书和荀偃立即派出两骑快马，让他们先回绛城。

绝尘而去的快马不是回绛城报丧，而是另有目的。

这两名神情紧张的使者风尘仆仆的回到绛城后，一进城，就分头去了范匄和韩厥府上。

原来是栾书在假借国君的命令召见范匄和韩厥，意图把他俩骗到屠杀现场，使他们和自己一起背上弑君的罪名。这样一来，责任就被分散到栾、荀、范、韩四大家族了。

可是，聪明的范匄和冷静的韩厥全都拒绝出城。

栾书见范匄和韩厥识破了自己的阴谋，又派使者回城报丧。

一听说国君死了，范匄和韩厥当即出城奔丧，但他们在见到栾书和荀偃后，在对待这件突如其来的悲剧的态度上竟然出奇的一致，虽然国君的死亡原因十分蹊跷，但他们根本就不加以追问。

在埋葬了晋厉公后，栾书没敢耽搁，当即召集大臣们商议拥立新国君这个迫切的问题。

尽管城府极深的栾书几乎是不动声色的扫清了夺权路上的一切障碍，成了最终的胜利者，但他仍然十分谨慎。

在为晋厉公举行丧事这段时间里，他经过仔细权衡，心目中早已有了新国君的人选。这个人就是生活在洛邑的年轻的姬周。他确信自己能够凌驾于在晋国毫无靠山的姬周之上，把晋国的整个大局牢牢控制在自己手里。

当他在朝堂提出了自己的想法后，大臣们不论出于什么目的，全都赞同了。

随后，栾书就派荀偃去洛邑迎接姬周回国。

六 姬周回国

精打细算的栾书做梦也没有想到，姬周的出现会使他之前的所有努力全部白费。

实际上，尽管荀螫来得非常突然，但姬周在他耐心的述说下，还是很快搞清楚了状况。随后，他毫不犹豫的决定跟荀螫去晋国。在他看来，这是命运的奇妙安排，是对他童年时代父亲给他讲述的那些遥远而又无限哀伤的故事有一种微妙而奇特的衔接。

在回国路上，姬周就已把自己定位成晋国的国君了。这样一来，他就觉得自己的稚嫩的肩膀突然压了千斤重担，感到自己即将面临很多异常棘手的问题。于是，他以一种罕见的热情急切的打听晋国的一切情况。荀螫则以十分恭敬的语气和无限的耐心回答他。随着交谈的深入，姬周对荀螫的印象越来越好。荀螫有着坚毅的轮廓清晰的脸庞和健壮的身体。他目光深邃，才华横溢，尽管他说起话来十分注意分寸，但见解独到，思想深沉，而且精力充沛，浑身散发着年轻人所特有的无限活力。而且，当他从荀螫的口中得知晋国还有一批头脑同样灵活的充满活力的年轻人时，心头不禁涌起一股激动的热流，迫不及待的想要见到他们、认识他们。他们和姬周在洛邑认识的人完全不同。在洛邑那边，人们衣着过分讲究，家里陈设过分华丽，他们举止优雅，却平庸肤浅；他们对由远方的诸侯们的荒唐行为导致的江河日下的世风十分不满，却又无可奈何，只能无济于事的诅咒和叹气。一年四季都会从洛邑之外的世界传来各种奇怪的消息，这令他们十分不

安，又为自己生活在安逸的洛邑而心满意足。洛邑的市民是苟且偷生的一类人，是那个古老时代留传下来的顽固的遗物。姬周现在突然觉得那些和自己朝夕相处了十几年的人面目可憎，令人生厌，但是，他却对荀螫口中的那些和自己差不多大的人充满了好感。他总觉得自己和他们在一起会如鱼得水，会在一起做出很多令人惊叹的大事情来。

无论是姬周，还是荀螫，都觉得这是一趟十分愉快的旅程。而且，对姬周来说，他还分外强烈的感觉到，一种全新的生活开始展现在他面前。这令他既激动紧张又充满期待，不过，他仍然十分清楚，事情并没有自己想象的那么简单，但是他已无所畏惧，因为他有了自己的打算。

当他在晋国的清原遇到前来迎接他的以栾书为首的大臣们时，他就把自己的想法说了出来。“寡人本来已经习惯了羁旅他乡的生活，从没有想过回来，更没想过会成为国君。”姬周用和他年龄极不相称的一丝不苟的语气直截了当的说，“现在，既然诸卿接我回国，我就不能仅仅只有国君的名分，我发出的命令还必须得到执行，不然，我还是去洛邑，诸卿重新拥立其他人。”

对栾书来说，姬周寥寥数语就干净而彻底的夺走了自己筹划许多年才刚刚到手的权力。栾书觉得有一股阴冷的飓风猛地从他身上刮过，他顿时感到心里面压上了一块异常沉重的石块。他觉得胸口发闷，透不过气来。不仅如此，他还感到头脑里嗡嗡直响，无法集中神思，他的思维被彻底打乱了。恐惧使他忘记了姬周实际上还不到二十岁。在他那恐慌的眼里，姬周是一块自己从冰窟里亲手打捞上来的寒

冰，既坚硬又寒冷彻骨，根本无法接近。“新君和以往的国君都不同。”他低声咕哝说，“我们一定要小心事奉。”

很快，惴惴不安的栾书就见识了姬周在实际行动中的干练和果断，以及对分寸的恰如其分的拿捏。

姬周（晋悼公）即位的当天，就在太庙中当着所有大臣的面责备胥童、夷羊五和清沸魑为了私怨而诱骗晋厉公杀害大臣，然后又把弑君的罪过归罪在程滑身上，把他们一起处决了。

对栾书来说，晋悼公处死程滑无异于是在敲山震虎、杀鸡儆猴。他再也没有勇气面对晋悼公，于是决定辞掉中军元帅的职务。

晋悼公似乎明白栾书的难处，没有强留他。在他辞职后，晋悼公任命韩厥为中军元帅。

赋闲在家的栾书的精神压力并未有消除，他记忆力衰退得很厉害，逐渐忘记了自己弑君的最初理由，却清晰的记得自己弑过君。这将注定是不可原谅的罪过。他整日坐立难安，长吁短叹，暮年的他患上了严重的抑郁症，不久后就郁郁而终了。

实际上，晋悼公出现后，尽管晋国朝堂看起来波澜不惊，连栾书的辞职都没有激起任何风浪，但有人却开始感到不安。

第八章 赵氏孤儿（二）

面对宁静的晋悼公、内心在逐渐崩塌的人就是屠岸贾。

在晋厉公时代，尽管屠岸贾被抛在一边，再也不被重用，但向来只关心自己生活得快不快乐的晋厉公却没有追究他往昔犯下的滔天大罪（晋景公就是因那场血腥屠杀而饱受精神折磨，最后病死在新麦成熟的季节里的），屠岸贾却逃脱了良心的谴责，后来，尽管他再也没有掌握实权，也没建立过出色的功劳，不可避免的成了贵族中一个非常不起眼的角色，但至少能够安然无事的继续在朝堂为官，而且，在每年怡人的九月，他都能从封邑收上来多到令人心里无比踏实的粮食。

尽管在赵氏家族从人间消失之后，他和栾书的关系逐渐冷淡下来，最后发展到互不来往，但他也满不在乎。实际上，在栾书扳倒郤氏家族这件事上，他虽然是一个局外人，但十分清楚个中玄机，不过他聪明的选择了回避和沉默。

在很多个阳光明媚的懒洋洋的午后，他默默不语的晒着太阳，心情极为舒畅，以为自己可以无所忧虑的活到终老。每想即此，他的内心就会缓缓升起一股令他浑身酥麻的暖流，这时候，他就会暗自下定决心，小心翼翼的生活下去，不再得罪任何人了。

可是。晋悼公的出现却令他失去了安全感。他感到朝堂的气氛在悄然变化，他非常厌恶这种似曾相识的气氛，因为他置身其中，会不由自主的想起那个逝去已久的时代。那时节朝堂里人才济济，官员个个恪尽职守，邪恶被强大的力量压制在一个不起眼的角落。

那就是晋文公和晋襄公父子努力奋斗了几十年所形成的伟大时代。

屠岸贾一看到晋悼公，就会不由自主的想起赵盾来。因为晋悼公的眼神和赵盾的像极了，同样的冷峻、深邃和稳重，而且，两者还有所不同，那就是晋悼公更加真挚、坦率，完全没有那种不动声色的阴险的味道。（这是屠岸贾和其他大臣们在晋悼公当着众人的面责备胥童等人时发现的）

而当晋悼公任命韩厥为中军元帅后，屠岸贾的不安情绪达到了顶点，他强烈的感到了不祥。

屠岸贾的预感很快就得到了应验，而且，他和他家族的终结的方式不仅极其惨烈，速度还超乎寻常的快。

韩厥升任为中军元帅之后，就以入宫谢恩作借口，创造了和晋悼公单独会面的机会。于是，他把屠岸贾的旧账翻出来了。“主公如今既然赏罚分明。”韩厥最后请求说，“为什么不惩治屠岸贾，然后追念赵氏家族的功劳呢？”

“赵氏不是已经灭族了吗？”晋悼公疑惑的问。

于是，韩厥把程婴和公孙杵臼拯救赵氏孤儿那段惊心动魄的往事说给晋悼公听。“程婴和赵武秘密居住在孟山。”韩厥说，“如今已有十五年了。”

既然赵氏还有人活着，晋悼公决定就按照韩厥说的那样去做。

为了防止屠岸贾听到风声之后事先逃跑，晋悼公和韩厥决定秘密行事。

第二天凌晨，一辆普通的马车从韩厥府上的大门出来，在晨曦中刻意绕了几条街，最后，在没有引起任何人注意的情况下，匆匆出城了。

一出城，这辆马车就往西绝尘而去。

这辆马车越过山谷，穿过丛林，涉过急流，在孟山的丛林掩映的一处庄园前停了下来。

这就是程婴和赵武居住的地方。

韩厥的使者在见到程婴和赵武后，殷勤的又有几分热切的说明了自己的来意。

十五年的漫长等待终于有了结果了，程婴异常激动。实际上，这时候他已经很老了，常常担心自己在复仇的那一天到来之前死去。

但是赵武却平静得多。实际上，对赵武来说，他的内心没有任何仇恨的种子。在过去的十五年中，程婴在教导赵武方面，可以说是费

尽了心机。他虽然如实告诉了赵武他那无比悲惨的身世，但又竭力不让仇恨在他的生命中扎根。他要把赵武培养成一个思维再也正常不过的人。很显然，程婴达到了自己的目标。赵武虽然年轻，却十分稳重。他面目清秀，身材颀长，一双明亮的眼睛既明察秋毫、异常纯粹，又透着一种孤独和稳重的神色，这样一来，他的行为举止就自然而然的显得相当优雅，和孟山的荒僻之所格格不入。总而言之，他尽管在乡野长大，却成功继承了父辈们的贵族气质。

程婴和赵武回到绛城后，先去了韩厥家，然后由韩厥领着他们去见晋悼公。

晋悼公一见到安静得像一汪蓝幽幽的池水的赵武，就顿生好感。他关切的询问他往昔的生活状况，还对他的知识构成表示了莫大的兴趣。谈话结束，晋悼公欣喜不已的发现，赵武不仅老成持重，还聪颖过人，这不就意味着自己又多了一个帮手吗？晋悼公高兴的想。

由于整个计划进行得十分机密，没有泄露半点风声，所以屠岸贾全然不知自己坠入了一个无处可逃的大网。在赵武回绛城的第二天，他还懵然不知的像往常一样上朝。

他踏上了不归路。

那天，晋悼公像上次那样，在当众列数了屠岸贾在十五年前犯下的罪之后，就下令诛杀他的全家，然后又任命年轻的赵武为司寇，同时还把赵氏家族以前的所有封地还给了赵武。

就这样，赵武以赵氏家族唯一血脉的身份踏进了晋国朝堂。这意味着赵氏家族在经历了暴风骤雨后，又复苏了。

完成了报仇大业的程婴则以自杀的方式追随在十五年前死去的赵朔和公孙杵臼去了。

第九章 晋悼公复霸

一 新的任命

晋悼公不仅赏罚分明，处理事情也干脆利落。大臣们对他的敬畏又加深了一层。

他们确信晋悼公能开启一个伟大的时代。

实际上，晋悼公在诛杀了屠岸贾之后，又驱逐了七个不称其职的大臣，彻底清除了朝堂中散发着毒气的垃圾和废物，然后就开始大刀阔斧的整顿朝纲。

那年初春二月的第一天，晋悼公正式即位，随后，他的新举措就像飓风一样从朝堂一阵比一阵猛烈的刮出，不断的震撼着整个绛城，并很快传遍了整个中原。

尤其是通过恰如其分的人事任命之后，晋悼公更是使晋国朝堂充满了令人振奋的生命力和罕见的团结景象：

年高德劭的韩厥为中军元帅，由才智过人的范匄辅佐；

稳重而又才华横溢的荀偃为上军元帅，由作战经验丰富的荀偃辅佐；

高贵的世家子弟栾黶为下军元帅，由年轻的士魴辅佐；

赵武为新军元帅，魏相为新军副将；

果敢的祁奚为中军的军尉官，由羊舌职辅佐；

勇敢而不慌乱的魏绛为中军司马；

智而不诈的张孟为中军斥侯之官；

韩厥的儿子韩无忌主管公族大夫；

晋国在逆着晋厉公时代以来下沉的夕阳向上攀去，而且，它勃然兴起的速度虽然极快，却一点也不浮躁。

对晋国人来说，他们又迈入了一个无比美妙的时代。晋悼公的施惠于民各种政令令他们兴奋若狂，少数耄耋老人还能根据自己的模糊的记忆回想起很久以前，在那时候，在晋襄公领导下，人人安居乐业，于是他们恍惚觉得往昔的美好时光重现了。

二 楚国人的试探

虽然晋国人内心产生了无比强烈的幸福感，但诸侯们却开始感到恐慌和不安。

他们又强烈的感到，沦落的晋国又迈开了大步，把他们甩在后面很远的地方了，无论自己怎么努力，都追赶不上，要是不及时讨好晋国，它绝对会把自己拖垮。于是，他们不约而同的争先恐后的朝见晋悼公。

可是，风尘仆仆的赶到绛城朝见晋悼公的诸侯中，却少了一个人。

这个人就是郑成公。他之所以顶着恐惧感的折磨，不去绛城，是因为楚共王当年援救郑国的时候被射瞎了一只眼睛，他为此十分感激。同时，他还相信楚国能够庇护他和他的国家。

实际上，晋国的再次崛起令楚共王坐立难安。北方不断传来的诸侯们殷勤朝见晋悼公的消息令他内心再次急躁起来，几乎一天也没有安静下来过。本来在鄢陵一战之后，楚国就霸气萎靡，霸权开始严重萎缩，宇下就只剩下了郑国、陈国等屈指可数的仅起跳板作用的几个国家。

而他楚共王需要的不只是跳板，而是整个中原的霸权。

可是，他手里的人才却寥寥无几，除了老将公子婴齐和公子王夫，可以说是没有人了。

而且，公子婴齐并无过人的才智，他能得到令尹一职，全靠尊贵的贵族身份、才智之士的死去、长时间的等待和贪婪攫取的野心。

不过，楚共王并没有失去他外在的一切力量，虽然失去了公子侧，但这并不影响他整体的强大。

他仍然拥有和晋国相抗衡的力量，那就是成千上万身经百战的士兵和充足的国库。

他那疯狂的心态变得不顾一切，他要用自己无比强大的力量和手段继续北上，他把目标指向了宋国，就像楚国历来的每一次北上那样。

那时候恰逢宋国发生内乱，权臣之间相互倾轧，有五个失势的官员逃到了楚国。

于是，在这年夏天，在炎热的六月，楚共王决定利用这些人为向导，用公子婴齐为大将，联合郑国人一起，北上讨伐宋国。

楚、郑联军深入宋国境内，攻陷了宋国的重要城镇彭城。

楚共王之所以要竭力攻占彭城，是因为彭城是连接晋国和吴国的交通要道。他一直很厌恶晋国和吴国之间越来越深化的邦交关系。现

在，既然已经切断了两国联系的必经之路，那么楚共王心头的忧患又解除了一个。

楚共王把彭城交给五名失势的宋国官员戍守，给他们留下了三百乘兵车的兵力，然后撤退回国。

实际上，对于楚军来讲，对北上的感觉是复杂的，除了表面的胜利之外，所有人的心里都有着一种难以言状的恐惧。而这恐惧的确切来源就是晋国。越深入北方，他们越感觉到自己无时无刻不被恐惧笼罩着。

所以楚共王决定暂时退兵，无论如何，他目前取得了相当大的成功，因为他占据彭城不仅切断了北方和东方的联系，还是对晋国的态度的一种试探。

可是，在那年冬天，宋国竟然在没有向晋国请求援兵的情况下就对彭城发动了进攻，而且攻势很猛烈，对彭城的防守构成了极大的威胁。

楚共王当即派公子婴齐率军火速北上，救援彭城。

公子婴齐成功击退了围困彭城的宋军，然后，他像鬼影一样紧随着宋军逃兵，一鼓作气继续北上，往睢阳进军。他的意图很明显，就是狠狠教训宋国人一顿，让他们明白彭城是不能被骚扰的。

可是，宋成公在收到楚军深入国境的令人恐慌的消息后，一下子紧张起来，立即派使者快马去晋国求救。

对晋国来说，在许多年前，在晋文公时代，他们就是通过救援宋国，从而踏上了霸业的遥远而至高无上的征程的。

于是，在同样的信念的支配下，晋悼公决定率大军救援宋国。（同时，他还向中原诸侯发出了檄书，召集他们一起救宋）

公子婴齐听说晋军大举出动，当即选择了躲避，他为自己可能遭遇的失败感到万分恐怖。实际上，公子婴齐无时无刻不在感到晋国在威慑他，所以他一收到晋军东进的消息，就果断的停止进军，飞快的南撤了。

他的南撤相当于抛弃了彭城。

所以当晋军到达彭城之后，几乎毫不费劲就攻克了它，并诛杀了背叛宋国的五位流亡大臣（是非分明的晋悼公并没有野蛮的斩尽杀绝，他把他们的族人安置在了瓠丘）。

楚共王的试探性北上以彭城的失陷而彻底失败。可是，他的灾难才刚刚开始。

三 楚国人不得不应付东边的国家

晋悼公通过这次救援宋国看到了自己的凝聚力，因为诸侯们收到檄书后，几乎全都出兵了，只有齐国没有出兵，可是在来年的初春二月，齐国就派太子光到晋国做人质，真诚的表示了自己的悔意。

晋悼公觉得时机已经成熟，决定对郑国用兵（一直以来，对有称霸野心的人来说，只有征服了郑国，才意味着建立了整个中原的霸权）。

而征服郑国，实际上就是和楚国进行直接交锋。

这种交锋是长期的，异常艰难的，必须决出最终的胜负。

在阳光灿烂的初夏五月，晋悼公又一次大规模召集中原诸侯，和他们一起在戚地谋划征服郑国的计策。

鲁国的谋士仲孙蔑给出了一个直击郑国要害的计策：攻陷郑国的第一险关虎牢，然后在那里修筑坚固的城池，派驻重兵，设立关卡，对郑国形成紧逼之势。

同时，巫臣还建议晋悼公遣使去东方的吴国，引导吴国人从楚国的东部边境进犯楚国，让他们在东边牵制楚国人。

他们两人的计谋晋悼公全都采纳了。

这两条计策都取得了非常显著的成效。

当郑成公听说晋悼公率领诸侯占领了自己的唯一险要的关隘，立刻感到自己的咽喉被扼住了，他万分痛苦，感到透不过气来，于是痛下决心抛弃曾经对他有大恩的楚共王，向晋国求和。

同时，在靠海的东边，吴国也如约出兵侵扰楚国的东部边境。

楚共王很快就收到了吴国太子诸樊在长江口集结军队的消息，他决定先发制人，不给吴军从长江逆流而上的机会。他担心吴军在突破了边境的关卡，进入楚国境内之后，会弄清楚国的地理状况，这样一来，就算楚军击退了他们，他们以后也会不断的轻车路熟的西进，侵扰边境那边的居民。

于是，楚共王任命公子婴齐为大将，率军东征。

公子婴齐顺江而下，取得了第一场战争的胜利，攻占了吴国的长江岸边的边境城市鸠兹。尽管楚军实力雄厚，但公子婴齐仍然很谨慎。因为楚军是第一次与吴国人交锋，而且顺流而下的进攻极其容易，可是要是遭遇埋伏，逆流撤退却很困难，所以他没有贸然率领大军沿江而下。

他决定先派极具胆量的将领邓廖率领小股由精心挑选的士兵组成的军队试探性东进。

要是邓廖率领的这一小支军队先期占据了有利地形，整个楚军就可以藉此向前推进，要是他们失利了，楚军也不至于惨败。

可是，计划永远赶不上变化，瞬息万变的战场上，战局的变化往往出乎所有人的意料。

公子婴齐派出的由精兵组成的小部队顺江东进后，完全陷入了吴军的埋伏圈中，邓廖被俘虏，几乎全军覆没，只有极少数士兵逃出了重围。

更令畏首畏尾的公子婴齐料想不到的是，吴国太子诸樊居然采取了和他完全相反的冒进战术，一取得胜利，就乘胜逆流而上，率军大举进攻楚军的主力部队。

还在等待消息的楚军猝不及防，被打打了个措手不及，大败而归。

自己居然输给了毫不起眼的吴国，公子婴齐感到了莫大的耻辱，一团如鲠在喉的怨气积郁在胸中，简直无法消散。他被超乎寻常的羞耻感折磨得形销骨损，精神失常，还未有回到郢城，就一命呜呼了。

公子婴齐居然会死在吴国人手里，楚军居然会在东边遭遇失败，这让楚共王既感到羞辱，又非常不安。他强烈的感觉到楚国在他手里开始变得危机四伏，争夺霸权也前所未有的吃力。

而且，更令他料想不到的是，当他升任公子王夫为令尹后，突然掌握大权的公子王夫原形毕露，变得超乎寻常的贪婪。他背着楚共王不断向陈国索取贿赂，搞得陈国人无法忍受，愤怒极了，毅然决然的背叛了楚国，归附晋国去了。

本来就非常失落的楚共王气得要命，当即诛杀了公子王夫。

随后，楚共王任命公子贞为令尹。

公子贞是楚共王的弟弟，是楚国的显赫的权贵，他并没有执政方面的杰出才能，只是靠家族的威势服众。

四 荀瑩

公子贞的上台意味着楚共王的争霸会越来越艰难。

而且，根据目前的现实状况，楚国仅楚共王本人和公子贞两人仍然雄心勃勃，锐意进取，而晋国在晋悼公的领导下，人才济济，具有超凡才华的人数不胜数。

楚国的人才凋零得实在太厉害了，所以楚共王的不知疲倦的北上显得十分悲壮。

当荀瑩成为晋国的中军元帅后，楚共王的锐意进取就演变成了旷日持久的折磨。

不过，那还是公子贞执政之后第二年的事，在第一年，他按照楚共王的意愿积极北上，竟然取得了不错的成绩，不仅收归了陈国，还使郑国重新与楚国结盟（实际上，陈国的归附在由于他们与楚国接壤，是被逼无奈，而郑国的归附则是他们在继续采取谁到荥阳就和谁结盟的狡猾的外交手段）。

郑国的两面三刀的无耻手腕极大的激怒了晋悼公。他再次召集群臣，商议讨伐郑国。

“郑国和陈国都背叛我们了。”晋悼公问大臣们，“我们该怎么办？先讨伐哪个国家呢？”

“先讨伐郑国。”荀罃回答说，“因为征服郑国是取得整个中原霸权的关键。”

一直以来，晋悼公就非常赞赏荀罃。而且，在晋景公时代，韩厥为下军元帅时，荀罃是下军佐将，就在韩厥手下任职，两人从那时候起就结下了非常牢固且持久的君子之交。

所以韩厥决定让贤，让荀罃代替自己的职位，由他统领晋国的军队征服郑国。

在韩厥的强烈要求下，晋悼公接受了他的请求，升任荀罃为中军元帅。

于是，饱受磨难的荀罃终于登上了人生的最高点。

在荀罃还很年轻的时候，他曾跟随他的父亲和伯父们参加了晋楚在邲地的大战。在那场晋国惨败的战役中，他也不幸被楚军俘虏了，于是，他在远离家乡的楚国过上了孤独和屈辱的囚徒生活，而且时间一晃就是九年。在那孤苦的九年中，他敏锐的觉察到了楚国霸权衰败的苗头，那时节，他无时无刻不渴望回到故乡。可是，当他后来终于回国之后，尽管没有受到任何处分，年轻的他并未有成为晋国朝堂的重要官员，仍然处于被人忽视和遗忘的边缘地带。只有他的父亲荀首非常透彻的了解自己的儿子，果断的把他立为智氏（他们的封地是智地，所以他们自称为智氏）宗族的未来族长。在接下来的非常混乱的年月里，他作为目光深邃的边缘人物，满怀着深切的同情，冷静的旁

观了赵氏家族所蒙受的巨大冤案，猖狂郤家的倒台，栾书的机关算尽的徒劳人生。

晋悼公的出现使荀罃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当时，老练的栾书派遣中立的他前往洛邑迎接未来的国君晋悼公，也就是说，在晋国的大臣中，他第一个与未来的国君打了照面，而且还得到了年轻的晋悼公的极大赏识。

随着时间的流逝，晋悼公和荀罃两人之间的了解越来越深入，越来越欣赏对方。

实际上，就是当时在场的所有人都都觉得晋悼公和荀罃是贤君良臣的典范，同时，他们还无比钦佩韩厥的审时度势的谦让精神。

五 祁奚的举荐

在举贤任能方面，另一个人也表现出了和韩厥同样的对国家负责的精神。他就是中军尉祁奚。由于祁奚已经七十多岁，进入了人生的最后岁月，所以他决定辞掉自己的职务。

“谁可以代替爱卿呢？”晋悼公平静的目光透着关切，真诚的问。

“解狐是最合适的人。”祁奚深沉的思索了一会儿，用同样真诚的语气回答说。

“解狐不是爱卿的仇人吗？”晋悼公迷惑不解的问，“你要为什么要推举他呢？”

“主公问的是谁适合我的职位。”祁奚严肃的回答，“没有问谁是我的仇人。”

由于解狐和祁奚几乎同样衰老，没过多久就死去了。晋悼公召见祁奚，继续向他征求意见。

“除了解狐。”晋悼公问，“还有谁适合中军尉这个职位呢？”

“那就只有祁午了。”祁奚回答。

“他不是爱卿的儿子吗？”

“主公问的是谁适合当中军尉。”祁奚回答，“没有问谁是我的儿子。”

“中军尉的副手羊舌职也去世了。”晋悼公继续问，“爱卿也帮我挑选一下人才吧。”

“羊舌职有两个儿子，羊舌赤和羊舌肸。”祁奚谨慎的回答说，“他们都非常有才华，主公都可以采用。”

于是，晋悼公任命祁午为新的中军尉，让羊舌赤和羊舌肸做他的副手。

祁奚和韩厥的行为开创了晋国朝堂的新风尚，以至于在后来，当荀息和士鲂死后，当晋悼公在选任新的中军元帅和下军副将时，朝堂少见的出现卿士们相互推举，彼此谦让的和睦景象，连相当专横的栾黶都不得不向这股热潮做出妥协的姿态。

六 王室女婿，请别打乱计划

不论怎么说，荀罃的当政很快就使晋国成了局势的绝对主宰，是楚共王噩梦的开始。

“晋国之所以无法收服郑国，就是因为楚国人一直在竭尽全力和我们争抢。”在那个阳光灿烂的日子里，当荀罃被升任为中军元帅后，他就向晋悼公解说了自己的对付楚国的战略计划，“要征服郑国，必须先拖垮楚国，要拖垮楚国，必须用以逸待劳的办法。”他沉着坚定的分析说，“军队不能频繁使用，诸侯也不能频繁的召集，否则就会疲惫不堪，产生怨气，所以我决定把晋国的四军一分为三，再将各个诸侯国的军队分别搭配在里面。当郑国向楚国一求和，我们就派一支军队南下，第一次上军出动，第二次下军出动，第三次新军出动，中军随时接应，只要得到郑国的求和就撤退，这样周而复始，用一支军队牵动楚国的全部军队，就一定能拖垮楚国。”

晋悼公同意了荀罃的无比巧妙的计谋，让他到曲梁按照计划重新编制军队。

可是，当荀罃在实施自己的长远计划时，却遇到了公子扬干的阻碍和骚扰。公子扬干之所以如此胆大，敢明目张胆的违背中军元帅的意愿，擅自行事，是因为他是晋悼公的亲弟弟。

扬干那时候还十分年轻，在此之前从未有担任过任何职务，一直过着养尊处优的生活，这就是说，他的视野还未有打开，他还是一个

以自我为中心的人，满自以为整个世界都是以他为中心在旋转。

这一次，晋悼公任命他为中军的车右护卫，他简直忘乎所以了，一股又一股的热流在他身体里四处乱窜，激动得他无法抑制。他早已做好了极力表现自己的准备。

可是，当他弄清楚中军只不过起着接应的无足轻重的作用后，不禁大失所望，他毫无冲锋陷阵痛快杀敌的机会了，他顿时觉得自己被迎面泼了一头冷水，浑身寒透了。他非常不甘心，激动万分的跑到荀罃面前，强烈要求自己做先锋。

“我的计划是为了拖垮楚军。”荀罃耐心的对毛糙的扬干解释说，“只需要快速进退，并没有交战的意图。”

扬干不满的撅着嘴，仍然一个劲的要当先锋。

“要是你非要出征，我把你安排在新军里。”荀罃让步说，“你看怎么样？”

“新军是最后出兵，我要等到什么时候去？”扬干气呼呼的说，口气既强硬，又带有乞求的味道，“你把我分派在上军吧。”

荀罃只口气冰冷的说了句不可以，就不再理会他。

扬干讨了个没趣，讪讪的离开了，但他没有就此罢休。一出中军营帐，他就带着自己的部属，悄悄站在上军旁边，规规矩矩的排成队列，企图蒙混过关。

可是，司马魏绛看到了他，一眼就识透了他的小聪明。

魏绛当众宣布他违反了军令，扰乱了军队秩序，然后杀了他的驾车人（之所以没有杀他，是因为他是国君的亲弟弟）。

扬干感到自己蒙受了莫大的耻辱，令他完全想不通的是，为什么自己的一番好意居然会导致如此恐怖的结局，不仅荀莹忽视他那热切的心情，无情的压制他，连魏绛也当着所有人的面羞辱他，他明显感觉到自己的内心世界在自己非常不甘心的情况下垮塌。他手足无措，额头沁出了汗珠，脑袋一片空白，完全不知道怎么办，他哭丧着脸，几乎是不由自主的去找哥哥倾诉自己的不满。

扬干那痛苦而屈辱的表情迷惑了晋悼公。

晋悼公十分气恼，决定杀掉羞辱晋国王室的魏绛。

实际上，不用晋悼公下命令，魏绛就已经给自己判了死罪。他是一个原则分明的人，他知道自己在众多诸侯面前冒犯了国君，尽管是出于不得已，但仍然决定自杀。

要不是羊舌赤、士魴和张老等人的及时劝阻和在晋悼公面前极力斡旋，魏绛一定会死在自己的剑下。

当晋悼公发现自己居然被弟弟蒙蔽，差点铸成大错，使魏绛枉死时，不禁为弟弟的轻率和不明事理而恼怒万分，他狠狠的训斥了他一顿，然后命令他跟随韩无忌学习，接受礼法方面的教育。

魏绛的严格执法和是非分明的态度给了晋悼公非常深刻的印象。
从那时候起，晋悼公就下了重用他的决心。

七 魏绛和戎

扬干被撤职后，荀罃的计划在内部就再也没有了任何阻碍，可是在晋国的北方边境却开始频繁传来村庄和城镇被野蛮的戎狄部族侵扰的消息。

这种规模不大却极其难缠的边境战争令晋国人非常头疼，就像鞋里的沙砾一样，虽然没有致命的危害，却对晋国人的正常活动——比如争霸——造成了极大的干扰。

晋国人必须及时解决这个问题，否则会陷入南北受敌的尴尬境地。

根据以往的经验和对戎狄的仇视心理，对晋国人来说，荒漠地带的戎狄是永远的敌人，唯有讨伐，把他们驱赶到更遥远的北方，才是解决问题的唯一出路。“戎狄部族既贪婪又残忍。”晋悼公说，“必须讨伐他们。”

可是，魏绛却向晋悼公提出主动与戎狄修好。他恳切的陈述了和戎的五个好处：

一、那些过着游牧生活的蛮族对土地向来抱着漫不经心的态度，却对能用马背载走的财物异常贪婪，晋国可以用财物和他们交换土地。

二、战争在边境地区烟消云散后，边境居民就安居乐业了。

三、对晋国来说，戎狄的妥协会对诸侯起到震慑作用。

四、可以使晋国心无旁骛的征服郑国。

五、以德服人，是保持长久和平最有效的办法。

尽管晋国人对戎狄的性格充满厌恶，和戎狄打交道也极有难度，但晋悼公还是决定采纳魏绛的外交谋略，任命他为和戎使者，让他深入北方的莽原，与戎狄修好。

几个月后，在通往绛城的大路上，几辆匆忙的马车从北郊驶来。伴随着打破冷寂空气的马蹄和车轮声，魏绛风尘仆仆的回来了。他带来了成功和戎的好消息。

在接下来的岁月里，魏绛的和戎策略取得了令人意想不到的成效，为晋悼公在短短八年时间里九合诸侯清除了外部障碍。

北方边境平静下来后，荀偃开始实施拖垮楚军的长远计划，向郑国派出了第一支军队。

八 偃阳城

以晋军为主力的诸侯联军刚到达虎牢，郑国人的求和使者就到了。

荀罃毫不犹豫的接受了郑国的求和，很干脆利索的就撤兵了。

第二年初夏四月，晋悼公联合了包括吴国在内的十二个诸侯国，在柰地盟会，吹响了与楚国新一轮猛烈争霸的号角。

这次盟会声势浩大。为了给会盟锦上添花，格外兴奋的荀偃和范匄强烈要求攻打偃阳，把偃阳作为礼物送给宋国。

在他们俩人看来，这样做不仅可以提高中原诸侯的凝聚力，还可以让第一次参加盟会的吴国人欣赏到中原诸侯的强大战斗力。

可是荀罃看重的却不是这些虚幻的名声。他十分清楚，尽管偃阳地理位置非常特殊，是楚军侵犯宋国的跳板，城池也很小，但却极其难攻，就算攻陷它，也胜之不武，万一不能攻克，反而会落下笑柄，被人耻笑。

而且，荀罃对十几年前在柰地的战场上出现的将领之间矛盾闹得不可开交的可怕局面记忆犹新，这是他更大的心结，他绝不允许那种糟糕透顶的情况再次在晋楚争霸中出现。

晋悼公却被荀偃和范匄描述的情景说动了心。

于是，荀瑩不得不勉强答应了荀偃和范匄的请求。不过，他附加了一个条件。

“攻不下偃阳，就不要回来见我。”荀瑩神情冷峻的说。

荀偃和范匄自信能轻而易举的拿下小小的偃阳，当天就斗志昂昂的率领着自己的军队向偃阳进发。

他们到达偃阳城下后，经过一番紧锣密鼓的部署，就发动了一波比一波猛烈的总攻。

可是，不论他们的攻势有多么猛烈，偃阳都岿然不动，就像一块毫无缝隙的混沌的顽石，轻蔑而又不声不响的伫立在荀偃和范匄眼前。

战局的发展果然像荀瑩所估测的那样，异常艰难。

荀偃和范匄整整围攻了一个月，都还没有攻陷偃阳，而且雨季的到来使进攻变得超乎寻常的吃力。

连绵大雨没日没夜的下，天空阴沉得令人窒息，河水又涨起来了，不断的威胁着露营的士兵。

荀偃和范匄的决心动摇了，他们的希望成了泡影，心情极度苦闷，只得派使者回国向荀瑩请示退兵。对于荀瑩是不是同意退兵，其实他们的心里一点也没有底。这时候，他们才异常清晰的回忆起临出发前荀瑩那副冰冷得令人心寒的表情。

“箭在弦上岂有不发之理。”荀瑩果然勃然大怒，反而下达了更加严苛的军令，“要是七天攻不下偃阳，你们提着脑袋来见我。”

荀偃和范匄收到军令后，愣住了。他们已经骑虎难下，毫无退路了。

由于身陷绝境，荀偃、范匄和他们的士兵决定把生死置之度外，奋力一搏。

随着荀偃和范匄的一声令下，最惊心动魄的战斗展开了。

荀偃和范匄一脸狂热，像猿猴一样灵巧的躲避着从偃阳城头射下来的黑压压的箭雨和抛出来的巨大石头，最先朝偃阳城冲去。

晋国士兵们高声呐喊着紧随其后。

他们忘记了周遭的一切致命的危险，只有一个坚定不移的念头，就是必须攻下偃阳。

他们在这种癫狂的心态支配下，连续不断的攻击了四天四夜。

到后来，偃阳城可供防御的投掷性武器全都用完了，可晋军的攻击还连绵不绝。没完没了。

对晋军来说，在第四天的傍晚时分，他们突然感到城内的反击变得软弱无力。于是他们知道，他们的亡命式的攻击见了成效。

事实上，他们就是在第四天夜幕降临的时候拿下了偃阳。

随后，晋悼公把偃阳送给了宋国人。

九 轮番上阵

就在那年冬天，南边又传来了楚军北上和郑国与楚国结盟的消息。

于是，荀罃派下军（第二支军）入驻虎牢。

晋军冒着风雪咄咄逼人的行军到郑国境内，还未有发动攻击，郑国的求和使者又狡猾的就到了（实际上，郑国人已经在南北两处边境准备好了求和所需的一切，谁来就与谁结盟）。

尽管谁都清楚郑国人完全靠不住，但荀罃仍然像上次那样，一脸笑意的接受了郑国的求和，然后宣布撤兵。

在接下来的那年夏天，郑国人又迫于楚军北上的压力，把与晋国结盟的盟书弃如敝屣，以一种模棱两可的姿态归附了楚国。

荀罃又出动了新军（和搭配在其中的诸侯军队），也就是第三支军，兵分几路，向郑国进军。

到达荥阳后，在荀罃的安排下，新军元帅赵武率领一支军队屯扎在西郊，宋军驻军在东门，卫军驻扎在北门，荀罃自己则率领着主力部队在南门外耀武扬威。

恐惧笼罩了盛夏的荥阳城，尽管阳光热辣辣的照耀着，但城内的市民却有一种太阳被云雾遮掩的感觉。他们脊背发冷，额头却沁出了

豆大的汗珠。整个荥阳城人心惶惶，仿佛前所未有的风暴就要降临了。城内的局面很快就会失去控制，郑简公感到无比的绝望。他决定亲自出城去犒劳诸侯联军，同时与晋国结盟。

荀罃照样接受了郑国人的求和，然后宣布退兵。

可是，荀罃的这次大规模出兵却给郑国人的心理造成了极大的震撼，他们终于搞清楚了状况，那就是晋国的势头超乎寻常的强劲，已经远远超过了楚国。如今，他们不仅仅是来得快去得快那么简单，他们的实力足以毁灭一切。

从这时候起，郑国人那颗一直摇摆不定的心就完全偏向了晋国。可是，他们知道，楚军迟早都会来到荥阳城下。

于是，他们决定像以往那样，挑起晋楚之间的决战。在逝去的岁月中，他们曾两次成功挑起过晋国与楚国的决战，一次是在城濮，一次是在邲地。这两次大决战发生后，郑国就一心一意的归附赢家，过上了好几十年的安宁生活。

在秋天快要结束、空气开始悄无声息的透着寒气的时候，楚共王亲自率领大军北上了。这一次，为了彻底征服郑国人，楚共王还向秦国借了兵。那时节，秦景公的妹妹嫁给了楚共王，两国因为联婚，关系十分密切，所以秦景公出动了三百乘兵车援助楚共王。

当楚军出现在北风乍起的荥阳城下时，郑简公就一脸无可奈何的向楚共王倾述了自己的难堪处境，然后诡异的笑着，带着同谋者那种

好心好意的热情，劝他讨伐宋国。“宋国老是和晋国一起侵扰我们。”郑简公讨好的请求说，“要是明君讨伐宋国，郑国愿意做前锋。”

郑简公是在故意激发晋国人的怒气，逗引他们南下与楚军决一雌雄。

可是，尽管楚共王见郑国人又归附了自己，心情变得很愉悦，也认为讨伐宋国才有决定性的意义，但他还是决定等秦军到了郑国之后再继续北上。

“秦国距离郑国太遥远了，他们必须越过晋国境内，穿过周王室的土地才能到达这边。”郑简公满怀信心，一副等不及的神情，声调激越的说，“凭着楚军的强大，击败宋国还不是一件十分容易的事，何必借助秦国的力量呢？”

楚共王被郑简公的奉承话搞得飘飘然，当即遣使去西方感谢秦景公的好意，告诉他不用出兵了。

随后，郑楚联军沿着宋军在夏天南下的老路往东北方向进发，到宋国的边境地区后，大肆劫掠了一番，才慢悠悠的向南撤退。

实际上，尽管楚共王绝不会承认自己在心理上早已输给了晋国，但他向秦国借兵和只满足于郑国人口头臣服的虚荣心态却彰显了他内心的疲惫。

敏锐的荀罃看出了这一点，所以他认为时机已经成熟，新一轮的南征一定能够征服郑国。于是，他建议晋悼公再次大规模召集中原诸侯，最后一次出征郑国，或者说，以绝对高度的姿态威胁郑国，使其死心塌地的归附。

于是，在那年年末，在彤云密布的十二月，晋悼公会同中原十二路诸侯与郑国在萧鱼会盟。这次会盟带有终结性意义，郑国已下定决心归附晋国，绝不会再摇摆不定，因为郑国已经从南边得到消息，得知晋军南下的楚共王已经放弃了北上，心力憔悴的他把郑国放弃了。

（实际上，不仅晚年的楚共王沮丧不已，心中一片苦涩，连楚国的普通百姓都为他暮年所付出的一切徒然努力感到悲哀。）

举行盟会那天，尽管天气冷得要命，寒风像沙砾一样打在人的脸上生疼，但所有人，尤其是郑国人，心里都感到暖融融的，因为晋悼公宣布了几条宽恕郑国人的政策：赦免连年交战时俘获的郑国战俘，优待并释放了他们，把诸侯联军派往郑国境内的侦查兵和虎牢戍守的士兵全部召回，同时还禁止数量庞大的联盟军在郑国掳掠。

郑国人的彻底归附意味着在经过几年攻守频繁、过程复杂的战争后，晋国的霸权再次以巅峰的姿态得以建立，晋悼公成为了继楚庄王之后，又一位受世人景仰的中原霸主。那一年，晋悼公刚刚二十五岁。

第十章 晋悼公在走下坡路

一 事情在悄然改变

从表面看来，晋悼公是为政治而生的天生奇才。他虽然不是晋国霸业的缔造者，却是霸业的再造者。可是，问题恰恰就出在这里，对年轻的晋悼公来说，无论是荀罍等具有罕见才华的臣下，还是中原的霸权，这一切似乎来得太容易，也太诡异了些，他在那么年轻的时候就凭自己的非凡才能拥有了其他人奋力拼搏一生都无法得到的东西。这全是因为时间在他身上出现了差错，以远远超越正常的速度往前流逝。

既然他以超乎寻常的速度到达了人生的最高峰，那么就会以同样快的速度走下坡路。

萧鱼会盟之后，在短短三年的时间里，荀罍、范鲂和魏相三位十分重要的官员就以令人意想不到的古怪速度相继去世了。年轻的晋悼公既无比悲恸，又以连老年人身上都不具备的罕见的稳重姿态重新确立了晋国八卿。

这一次，因有弑君案底一直被边缘化的荀偃经过范匄的推举，重新进入了晋悼公的视线，被任命为新的中军元帅，由范匄辅助。

低调谦和、眼神忧郁而迷人的赵武被任命为上军元帅，由韩起辅助。

栾黶继续统领下军。那时候，栾黶的急躁、狂妄和自以为是已经是众所周知的事，所以晋悼公让极识大体的魏绛辅助他。

同时，由于没有合适的元帅人选，人格和虚荣心毫不沾边的晋悼公果断地取消了新军编制。

晋国进入一种前所未有的稳定安宁的状态。

不久以后，也就是那年的仲秋九月，南方传来了楚共王郁郁而终，他的大儿子熊昭——就是楚康王——即位的消息。这就意味着，为父亲守丧的楚康王将注定无法北上。

对晋悼公来说，再也没有具有威胁性的对手了。如今，出于一种秋后算账的固执想法，晋悼公决定讨伐在三年前为楚国出兵的秦国。

那时节，吴国刚刚在和楚国的交战中吃了一场败仗，派来使者邀约他一起讨伐楚国。

可是，已把精力放在西边的晋悼公拒绝了吴国的请求。

二 一个快活的吴国人

在刚刚逝去的几年中，尽管中原的诸侯们都怀着卑微的心情对晋悼公充满了敬畏和钦佩，但却没人想过去超越他，在他们看来，这根本就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情，一代又一代的处于绝对下风的生活使他们从骨子里养成了怯懦和服从的软弱性格。

他们只需要乖乖的听晋国人的话，服从他们的调遣，就可以过上平安无事的生活。

在这个混乱不堪的糟糕透顶的时代，他们对此已经十分满足了。

可是，吴子寿梦却不一样。他只是在不久前的晋景公时代，在狐庸不知疲倦的联络下，才和中原发生了越来越密切的联系。在此之前，他和他的祖辈们，以及他那位于海边的国家，完全处于被中原诸侯们忽略的状态。

在狐庸未有到来的日子里，他虽然是一位想象力极度丰富的领袖，却对此持满不在乎的态度，或者说，根本未有想过为此做些什么。那片和中原隔着崇山峻岭的每日受海浪拍击的孤独的国土就是他的全部世界。许多年以前，他的祖先吴太伯和仲雍兄弟俩为了让父亲把王位传给弟弟季历，以便将来传给圣子姬昌（就是后来的周文王），决定离开西岐，他们披散着头发，全身纹满纹身，带着一千多户人家，开始了轻率的冒险，他们穿越了永远见不到阳光的、地面松

软潮湿的、植物阴森可怕的丛林，经历了数不清的危险，最后凄凄惨惨的到达了东边这个靠海的蛮荒地带，定居了下来。

时间一晃过去了好几百年，但直到寿梦这个时代，吴国的情况也没有多大的改变，还只是一个不足万人的大部落，用泥巴和木头围成的房子湮没在一片原始丛林中。

开始，身形庞大的寿梦为了使全族的兴旺，他成天胡子拉碴的，光着一双大脚板，兴头十足的指挥播种，指导畜牧，和大家同心协力的劳动。总之，他那时候过的是一种单纯至极的生活，简直快乐极了。

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春日，一个异国装束的年轻人突然出现在他面前，说要给他带给他一个令他意想不到的未来。当时，他疑惑的看着他，眼神充满了敌意，可是，当年轻而又充满贵族气质的陌生人拿出一封晋国的文书，告诉他晋国愿意和吴国交往，希望联合他一起对付楚国的时候，好战的野性和扩张土地的欲望使他一下子就来了精神。

这个坚毅的眼神里带着一种倔强的仇恨的年轻人就是狐庸。

而且，令寿梦既意外又惊喜的是，狐庸还决定留下来帮助他。

于是，从那时候起，狐庸带来的各种各样稀奇古怪称之为文明的东西就开始冲击吴国人，使他们成天眼花缭乱，既充满好奇，又兴奋不已。

但是，无可怀疑的是，随着时间的流逝，吴国开始以一种令人吃惊的速度在变强。

在后来，在晋悼公上台之后，吴国和中原的联系突然变得前所未有的频繁。

寿梦不只一次去中原参加晋悼公倡导的会盟。

规模一次大过一次的盟会对寿梦的心理冲击难以用语言描述，而且，在他看来，中原地区那些人的知识渊博到了没法理解的地步。他由衷的仰慕他们，尤其是在对待晋悼公的态度上，他觉得他是神灵一样的令人难以置信的人物。

由于中原之行的强烈冲击，他成了吴国最有事业心的人。于是，在他的不知疲倦的努力下，在短短几年中，吴国便强大到令毗邻的楚国困扰不已。

可是，尽管寿梦把后半生的全部精力都放在了如何使国家繁荣昌盛上面，但命运还是没有给他足够的时间。那一堆足以他一个人花好几辈子才能完成的工作使他早早的开始寻觅最合适的继承人。

他有四个儿子：诸樊、余祭、夷昧和季札。他们都是他的好帮手。

经过长时期培养和的心思缜密的观察，他发现性格温和的季札各个方面都大大超越了他的哥哥们。季札不仅勤俭能干，还知书达理，

尤其在礼仪和音乐方面的造诣超乎常人的深，甚至远远超过了寿梦在中原之行所见识到的很多贵族。

这种超越尽管只是在礼仪方面，也令寿梦兴奋异常。

寿梦决定把自己的未竟事业交给季札打理。

于是，在他临终的时候，他把他的那些体格健壮的儿子们叫到床前，那股子拼劲还未有从身上消隐的他嘱咐说：“你们四兄弟，只有季札才具有超越常人的才华，我不止一次要立他为太子，可他老是拒绝我。我死了以后，你们四兄弟一定要依次传下去，诸樊传余祭，余祭传夷昧，夷昧传季札，决不能违背我的遗愿，否则老天都会惩罚你们。”

实际上，寿梦死后，诸樊就要把君位让给季札。

可是季札仍然拒绝了。“父亲活着的时候我都不当太子，他死后我为什么就要改变自己的想法呢？”他表情一丝不苟，又极其恭敬，“要是你坚持要把国家让给我，那我就只有逃走了。”

诸樊没想到季札的意志会那么坚定，对王位毫不动心，他不得已，只得自己即位。

在即位的同一时刻，诸樊就暗暗向老天祈求，希望自己快点死掉，以便尽快把王位传给季札。

在诸樊成为吴国国王的那年秋天，楚共王死了。于是，诸樊决定趁机讨伐楚国。

可是，令诸樊料想不到的是，楚康王会派出身经百战、箭法神奇的老将养由基迎战。

吴军毫无悬念的输给了养由基。

诸樊决定向晋悼公借兵。在他看来，父亲和晋悼公是老交情了，而且夹攻楚国对晋国来说，也有非常大的好处，所以他相信自己能借到兵。

可是，诸樊却遭到了晋悼公的无情拒绝，因为那时候晋悼公已把心思放在了讨伐秦国上面。

吴国和晋国的关系由此开始疏远。

三 西征

在晋悼公看来，只有击败了秦国，才是真正孤立了楚国。

于是，晋悼公又一次大规模召集诸侯，命荀偃率军西征。

晋军的实力本就无人能敌，更何况还有十几个诸侯国也派出了援军。秦景公根本就不敢应战，但是，他却无法逃避，因为战争即将降临在自己的土地上。他必须想办法阻止诸侯联军西进。

泾河是诸侯联军的必经之路，虽然如此，它但却无法形成天然的屏障阻隔他们，而且，秦景公根据侦察兵获得的情报得出一个情况一点也不乐观的判断，那就是自己的主力部队根本来不及到达泾河，联军部队就到了。

于是，秦景公一边集结军队往东边移动，一边挑选出身强力壮的士兵组成一支精兵部队，命他们火速往泾河上游行军。秦景公决定让泾河变成一条可怕的能够杀人的河流。

诸侯联军的前部已经到达泾河时，由于经过长途行军，士兵们全都口渴得要命，他们急不可耐的跳到岸边的浅水区，一头扎进河里，大口大口的喝水。

他们不知道，泾河的河水已不能喝了，因为秦军的精兵已经在泾河上游往河里投放了大量装满毒药的布袋。

也就是说，整条泾河成了毒水河。上游的鱼早已大量死亡，水面漂浮着数不清的翻着白肚皮的死鱼，充满了诡异的气氛。可是，尽管漂浮的死鱼会明白无误的告诉下游的诸侯联军秦军投毒的事实，但毒水却比死鱼先到达泾河下游，所以行军在最前面的鲁军和莒军到达泾河边的时候，河水仍然像往常那样波澜不惊的缓缓向前流，还没有反常的任何迹象。

当两国将领发现事情不对头的时候，已经太迟了，有很多士兵已经捂着肚子倒下了。

当后来的军队看到河面和岸边躺着横七竖八的尸体时，他们被蜷曲的尸体脸上那副异常痛苦的扭曲神情吓坏了。尽管这些经历过无数场战争的士兵们见惯了死亡，在各种扑面而来的死亡面前勇往直前，但这次他们却退缩了。

河水平静的向前流着，除了河水拍击河岸的响声外，四周没有任何其他的动静，死鱼开始大量从上游漂流下来，可是，就他们目力所及之处，连一只贪吃的鸟儿也没有出现。所有人都有种不安的感觉，仿佛无动于衷的河水会吞噬一切。这种让人毛骨悚然的感觉在军队里蔓延滋长，每个人都开始疑神疑鬼的四下打量，生怕遭受神秘力量的突然袭击。

没人敢渡河，但是谁都清楚，不可能因为一条恐怖的河流而停止行军，一定得有人出头。他们都在惴惴不安的等待。

空气实在是太紧张了，而且给人一种怯懦的感觉，郑军将领公子峤再也受不了了，他毫无预兆的大喊：“既然跟随了晋国出征，为什么还要犹豫不决的观望呢？”说完，就率领本部军队开始渡河。（实际上，对公子峤来说，自己作为最后一个归附晋国的国家将领，他这是在不自觉的向晋国人展示自己的诚意）

郑军安全渡河之后，其他国家的军队开始连续不断地渡河。

诸侯联军行军到殽林的时候，侦察兵急冲冲的带来谍报，秦军就在前方不远处。

荀偃下令军队就地驻扎，同时传令说：“明早鸡鸣时做好战前准备，我的马头朝着哪个方向，军队就朝着哪个方向行军。”

这无疑是一个十分轻率的军令，引起了下军元帅栾黶的极大不满。

实际上，从几年前开始，栾黶就对荀偃充满了恼恨，这不仅因为他是世家大族，对自己的身世有一种与生俱来的优越感，还因为荀偃和他父亲栾书两个人命运的奇特联系与巨大差别。当年，荀偃就是因为栾书的重视和一手提拔，才得以跻身八卿之列，可是，在后来，在栾书和荀偃合谋弑杀晋厉公后，两人却遭遇了截然不同的命运。栾书畏罪辞掉中军元帅职务，不久就抑郁而终，而荀偃却厚颜无耻的继续呆在朝堂，丝毫不感到悔恨。

现在，这个逃脱了惩罚的杀人犯居然升任为统帅三军的中军元帅，不仅占据了父亲当年连要都不敢要的位置，还置所有将领于不顾，独断专行，下达如此轻率的命令，栾黶无论如何也接受不了。

“既然他的马脑袋愿意向西。”栾黶怒冲冲的说，“那么我和下军的马脑袋愿意朝东。”

于是，他传令下军退兵。

下军副将魏绛虽然感到无奈，但还是选择了跟随自己主将回国。

下军将士掉转马头往东而去的消息很快就传到了荀偃的耳朵里。“确实是我发出了错误的命令。”荀偃叹了口气，无可奈何的妥协了，“既然军令都得不到执行，还有什么希望取胜呢？”他传令退兵。

尽管栾黶扰乱军心的突兀举动引发了诸侯联军的集体大撤退，但栾鍼却拒绝退兵。他实际上是哥哥栾黶的车右护卫，但他却离开了下军，找到范匄的儿子范鞅，邀他和自己一起西进。“这次出征是为了报复秦国，要是无功而返，岂不是莫大的耻辱吗？”他神情激动，语气很急切，“我们兄弟俩怎么能跟随大军撤退呢？”他脸庞几乎挨近了范鞅，目光灼灼的看着他，“我们俩去和秦军决一胜负吧！”（因为范鞅的姐姐嫁给了栾黶，所以栾鍼和范鞅是兄弟）

范鞅几乎闻到了栾鍼扑面而来的凉飕飕的呼吸，他本能的、不假思索的答应了他。

实际上，栾鍼的激动就已经够反常的了。他之所以会如此激动，是因为他一直以来就很反感自己的哥哥栾黶。

栾鍼厌恶栾黶的专横跋扈，知道他这样下去十分危险，是在给整个家族掘墓，因为他既得罪了很多人的，又对他们心中的怨恨视而不见，而家族未来的继承人，也就是自己的侄子栾盈却太过年轻，资质也相当平庸，在将来注定掌控不了局面，应付不了怨气冲天的那些人的大反扑。

可是，栾鍼对此却毫无办法，他很清楚哥哥的性格，知道自己无论如何也说服不了他。随着时间的流逝，绝望渐渐侵蚀了他，生活成了漫长的毫无止境的折磨。实际上，栾鍼的异常举动是在向自己深爱的家族诀别，只是他自己对此浑然不知。

栾鍼和范鞅率领着一支数量少得可怜的军队冲入秦军阵营，或者说，是没入秦军阵营。因为，当迎战的秦军发现自己面对的只是一支借刀自杀的军队时，最初的恐惧一下子就消失无踪。他们飞快的合拢起来，决定毫不留情的围裹栾鍼他们。

范鞅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恐怖，声嘶力竭的大叫撤退，可是栾鍼却像没听见似的，无所畏惧的一个劲的向前冲，拼命和四周的密密麻麻的秦军打斗，很快就被秦军完全湮没了。

范鞅揪心极了，又束手无策，只得眼睁睁看着栾鍼死在乱军之中。他被眼前的情景彻底震住了，有那么一瞬间，他站在那里纹丝不动，忘记了呼吸，他以前从来没见过这样的情景。

一个惊慌的士兵拖着他就跑。

求生的本能使他很快就反应过来，发现自己身处险境，于是，为了减轻负重，更加轻快的逃跑，他脱掉盔甲，跳上一辆马车，挥舞着手中的长戟，拼命打着马背。

马车向离弦的箭一样向东方疾驰，最后彻底甩掉了几个紧追不舍的秦军。

当范鞅神不守舍的追上正在缓缓撤退的晋军时，栾黶正焦急的在各军打听弟弟栾鍼的下落。

“栾鍼已经死在秦军那边了。”范鞅神情悲恸的告诉栾黶说。

“为什么你一个人回来了？”栾黶怒不可遏，他认为栾鍼根本不想与秦军交战，是范鞅诱骗了他，害死了他。于是，狂乱的栾黶抓起长戈，对准范鞅就刺。

范鞅敏锐的闪身跳开了。等栾黶定睛一看，他已经跑在了老远的地方，而且在站下拉回头往了一眼栾黶，确定他是不是还在追逐自己。当他看到栾黶提着戈对自己猛追不已的时候，又迈开大步跑了起来。

栾黶一面唾沫横飞的破口大骂，一面穷追不舍。

范鞅溜烟钻进用莫名其妙的眼神看着他们的人群中，很快就消失不见了。

“贤婿为什么生这么大的气呢？”范句这时候出现了，他不知道是自己的儿子惹怒了栾黶，所以十分不解的问。

栾黶的表情异常激动，可以说是面孔扭曲，他几乎是发疯般地大声把自己臆断的结论嚷了出来。“你非驱逐范鞅不可。”狂怒的他忘记了尊卑，口气十分坚决，“不然我一定杀了他。”

“这事我还不知道。”范句附和说，“我一定驱逐他。”

实际上，范鞅还不等父亲驱逐他，就自己先逃到了秦国。

四 范鞅的预言

晋国的人才逃到了自己这边，秦景公非常高兴，他以一种超乎寻常的热情的隆重接待了范鞅。他甚至都不把范鞅当臣下，他虽然封他为卿，但却把他当做最尊敬的客人。

秦景公很好奇黄河东边那个实力强劲得令人难以置信的邻国的国内局势。

“晋君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秦景公问。

“是一代明君。”范鞅回答，“他眼光独特，总是能恰当好处的用人。”随后，范鞅把晋国朝堂的各个官员所具备的才华，以及他们担任的职位详细向秦景公描述了一番。

“晋国的贵族中，谁最先灭亡呢？”秦景公沉默了很久，才若有所思的问道。

“恐怕是栾氏家族吧。”范鞅回答。

“是栾黶太骄横的原因吗？”秦景公思索了一会儿，恍然大悟的询问。

“对，就是因为栾黶过于暴虐，太骄横了。”范鞅脸上露出一一种厌恶和同情交织的复杂表情，“虽然他在世的时候栾家还不会出什么事，但他一死，恐怕灾难就要降临在他儿子栾盈身上了。”

“这是什么缘故？”秦景公好奇的问。

“栾黶是栾书的儿子，因为人们还记得栾书，所以怀着极不情愿的心情容忍了他。”范鞅分析说，“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栾书的影响力无可怀疑的会烟消云散，到了栾盈这一代，就没人再记得他了，相反，许多人却无论如何也忘不了栾黶得罪他们的那些令人气恼的情形。”范鞅最后断定说，“所以灭族的灾难注定会降临在栾盈头上。”

秦景公十分佩服范鞅，认为他具有冷静而清晰的头脑，于是，他决定向晋悼公求情，请求他恢复范鞅的职位。他希望通过此举能赢得晋悼公的好感，和晋国修好（实际上，他如愿以偿的达到了目的，秦国和晋国在后来的好几十年间从未有发生过冲突）。

晋悼公本来就对范鞅充满好感，当即接受了秦景公的好意，同意范鞅回国。为了抚慰栾黶，晋悼公让范鞅和栾盈都加入公族，同时劝栾黶不要对范鞅怀恨在心。

实际上，对范鞅来说，就算晋悼公不帮自己说话，栾黶也已构不成任何威胁。就在那年，栾黶就病死了。

也就是说，栾氏家族的上空开始变天了，同时也意味着绛州城的上空开始变天了。

是晋悼公的存在使绛州城还处于一片温和的平静中。

五 发生在卫国那边的事

接下来发生的这件事虽然不在晋国境内，是发生在离晋国老远的卫国那边，而且和晋国人也毫无瓜葛，但当它发生后，晋悼公所持的怠惰态度却预示着一个完满的东西出现了一丝可怕的裂缝，也预示着晋悼公本人的人生轨迹开始隐现出某种令人不敢多想的转折。

那时节，卫国的国君是卫献公。他从很小的时候起就表现出了极其轻佻的性格。他长着一张看起来十分狡猾而又阴阳怪气的脸，眼神漂浮而游离，说话嗓子尖利，还带着刺耳的撕气声，给人一种假嗓子的感觉。而且，随着年龄的增长，他那令人厌恶的性格越来越突出，也越来越给周围的人带来了更多的不快。

许多人都对他不抱任何希望。尤其是他在为父亲守丧期间所表现出的满不在乎的态度和对游乐的不加掩饰的渴望使人们对他彻底死了心，连他母亲定姜都觉得他坐不稳君位，迟早会给弄丢。

最初，定姜曾苦口婆心的劝个不停，当她发现自己完全是在白费功夫后，就不再管他。

不仅卫献公的亲生母亲放弃了他，在朝堂中手握实权的上卿孙林父和亚卿宁殖也已开始另觅出路。

他们选中了公孙剽。他是卫献公的叔父，由于人们对卫献公的离心过于明显，他滋生了篡位野心，认为国君的宝座是个大便宜，白白

落在别人手里实在是一件令人痛心疾首的事。他那日渐膨胀的欲望促使他也有心和孙林父与宁殖交往。

于是，三个人形成了牢固的合伙同谋关系。他们既互知底细，又相互依赖，彼此不可或缺。

他们三人中，孙林父的忧患意识最强，也最狡猾，他不仅抓住每一次机会参加晋悼公倡导的诸侯会盟，积极出兵跟随晋军讨伐晋国，还暗地里贿赂晋国朝堂的一些重要官员，另外，他还老是找各种各样的借口窃取国库里的宝物，不事张扬的搬运到位于黄河岸边的封邑戚地，交给妻子保管。

无一例外，三人都蓄养了大批身强力壮的家丁。

卫献公虽然十分憎恨孙林父他们，但却知道自己扳不倒他们。他唯一觉得靠得住，能帮他大忙的就只有自己的射手公孙丁。可是，虽然公孙丁箭术神奇，百发百中，但一个人却无法掀起席卷一切的惊涛骇浪。

可是，卫献公在无意中造成的一个过失却加剧了他与孙林父和宁殖两人的矛盾，并很快导致事情完全失去了控制，变得无可挽救。

不知是出于什么样的想法，也许是脑袋里在一霎那间闪过了和孙林父他们和好的念头，也许是出于某种挑衅和试探，卫献公在一天清晨上朝时向孙林父和宁殖发出了共进午餐的邀请。

可是，他一发出邀请，就把请孙林父两人吃饭这件事给彻底忘了个一干二净，于是，在散朝后还穿着朝服在朝堂上等待的孙林父和宁殖就在不知自己被遗忘的情况下开始了漫无止境的等待。将近中午时，宫里还迟迟不来人邀请他们进宫，他们心里开始变得不是滋味。时间在缓慢的过去，直到明晃晃的阳光爬上东面墙壁，变成软弱无力的黄色，最后消失不见的时候，还不见人来。这时候，他们已经疲惫不堪，饥饿使他们的额头沁出了虚脱的汗水，呼吸的气息也变得十分虚浮。

“我们进宫去吧。”宁殖有气无力的气愤的叽咕说，“问问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于是，忍受了长时间等待的烦恼的两人疲惫的走出朝堂，憋着一肚子气进了宫。可是，他们却恼怒的发现卫献公正在后宫的园林里射猎呢，根本就没有命人准备宴席这回事。虽然早有预感，但他俩还是感到一种被愚弄的莫大羞辱。他们不禁气恼万分，表情阴冷的急速往园林走去。

突然的猛烈的运动使他俩到达园林时感到一阵体力不支的晕眩，但他们仍然径直走到卫献公面前。

“两位爱卿来这里做什么呢？”卫献公见他们突然出现在自己面前，感到非常奇怪。他带着毛茸茸的兽皮帽，正兴味十足的和公孙丁比箭。

“我们在等着和国君一起吃饭呢。”孙林父竭力压抑着怒气，“你早晨不是邀请我们了吗？”他故意抬眼看了看天光渐暗、暮色四合的天色，然后从喉咙里挤出一句话，“我们怕违背君命，所以到这儿来了。”

“哎哟，我把这事儿给忘了。”卫献公猛地一拍脑袋，面带着阴阳怪气的歉意，眼神四处飘，“先不说这个了，两位爱卿先退下吧。”突然，一只大雁长鸣着出现在越来越暗的天空中，卫献公不再理会孙林父，转身和公孙丁打起赌来，“看谁先把它射下来。”说完就搭箭上弓，目光跟随着快速移动的大雁。艰难的瞄准。

孙林父和宁殖自讨没趣，又羞又恼，憋着怒火出了宫。

卫献公不知道，就在那天晚上，就在他带着胜利者那种心满意足的姿态回寝宫休息的时候，孙林父就已决定与他彻底决裂。

孙林父连夜带着自己的得力干将庾公差和尹公驼出了城，驾着马车风驰电掣的回到戚地，开始了叛乱的阴谋活动。

但是，狡猾而谨慎的孙林父没有贸然行动。怒火消退后，他就因自己走得太过突然而感到一阵后怕，卫献公肯定感觉到了自己那显而易见的愤怒，他会不会在自己不知情的情况下作了什么可怕的准备呢？孙林父觉得难以揣测，也对自己的秘密军事行动没了把握，他决定派自己的儿子孙蒯去楚丘摸摸情况。

实际上，孙蒯是怀着惴惴不安的心情去楚丘的，可是，令他意外的是，卫献公竟然以一种超乎寻常的热情款待了他，但是，当卫献公用调笑和挖苦的语气说他款待他是因为前些天饿坏了他父亲，现在不忍心再让他挨饿时，孙蒯的脸色一下子就变了。

气氛开始变得尴尬，可卫献公似乎浑然不觉。他热情好客的兴致越来越高昂，生怕招待不周，又张罗着让乐师唱歌为宴席助兴。

“唱一唱《巧言》最末段吧。”卫献公满脸是笑的命令太师。

“这首歌不适合在筵席上唱。”太师善意的提醒说。他突然明白了卫献公的隐秘动机，不禁感到担忧。

“主公叫你唱什么，你就必须唱什么。”一个叫曹的乐师突然大声呵斥太师，他脸上挂着一副一心一意为卫献公着想的严肃表情。实际上，他很清楚卫献公和孙家之间的矛盾，他之所以极力催促太师唱这首歌，是因为卫献公曾经因为一件小事——这件事就是在几个月前的一天，卫献公突发奇想的要师曹教他的一个妃子弹琴，但那个妃子的手笨得要命，领悟力也极差，无论师曹怎么教，她就是学不会，师曹极不耐烦，就鞭打了她，结果卫献公怒气勃勃，就鞭打了他三百鞭——欺辱过他，他对他怀恨在心。他就是想趁这首歌激化他们的矛盾，借助孙家的力量报复卫献公。

太师默不作声的注视了师曹一会儿，揣度着他的心思，他虽然无法从师曹那不动声色的表情里看出什么来，但仍然拒绝唱这首歌。

于是，师曹请求卫献公让他来唱。

太师张开嘴仿佛要说什么，但随即又闭了起来。

卫献公没有理会太师，而是赞许的看着师曹，同意了他的要求。他正需要一个歌手来表达自己的想法呢。

师曹不由得大喜过望，清了清嗓子，放开喉咙唱了起来：

究竟他是什么人？

住在河岸水草前，

没有力气没有勇，

专门制造那祸源，

腿有溃疡脚又肿，

你的勇气在哪边？

施行诡计真太多，

你的党羽有几员？

尽管卫献公轻狂的拍着手掌大声叫好，但孙蒯却脸色刷白，如坐针毡，感到时间漫长得令人难以忍受。他紧锁眉头，脊背冷汗直冒，他几乎是身不由己的起身告辞。

“回去告诉你父亲，我什么都知道。”卫献公的表情突然变得冰冷，声调恶狠狠的，干脆、严厉的警告孙蒯说，“叫他不要在背地里搞鬼。”

“不敢，不敢。”孙蒯嚅嗫说，声音越来越小，几乎听不见，还止不住的颤抖，“不敢。”

心烦意乱的孙蒯一回家，就带着心有余悸的神情，把自己的可怕遭遇详细向父亲孙林父描述。

“国君已经在猜忌我了。”孙林父也感到了恐惧，他竭力保持冷静，咬紧嘴唇思索了一会儿，然后下定决心说，“我必须先杀掉他，否则我一定会被他杀掉。”

尽管到了非动手不可的关键时刻，孙林父仍然十分谨慎，他决定拉拢在卫国很有威信的蘧伯玉。在孙林父看来，要是有了蘧伯玉的帮助，他一定能轻易取胜。

“你知道国君暴虐不堪。”孙林父极力做出一副为国家的命运十分担忧的神情，对蘧伯玉说，“我怕国家会亡在他手里。”

蘧伯玉从未有过叛乱的念头，他拒绝成为孙林父的同谋者，但又无力阻止他。“难道换一个国君情况就会好些吗？”他不以为然的质问孙林父。

孙林父没有答话，默不作声的盯着表情固执的蘧伯玉看了一会儿，转身走了。

感到自己无力回天的蘧伯玉当天就出了城，从最近的关卡逃离了卫国。

对孙林父来说，虽然蘧伯玉没有站在自己这边，但至少没有形成障碍，再说，他已经做了那么多准备，又没了退路，是时候放手一搏了。既然下定决心，孙林父就变得超乎寻常的心狠手辣起来。

卫献公很快就发现自己在过去的日子里犯了一个多么严重的错误。他除了在嘴上占尽上风，用自己那看似巧妙却毫无用处的小聪明极力羞辱孙林父父子俩，不断的激怒他们外，没有在实际行动上做过任何准备。

他很快就深切的感到了孙林父那咄咄逼人的气势和自己那捉襟见肘的无奈和绝望。

无计可施的卫献公决定与孙林父求和。

可是，孙林父再也不想见卫献公那边的任何人，他不仅拒绝和卫献公派来的使者见面，还来一个杀一个。

他连续杀了卫献公的三个使者。

而且，在这毫无商量余地的残忍杀戮期间，孙林父并没有宣布停止行军。为了避免出现无法预知的意外情况，在卫献公逃亡之前杀掉他，孙林父和他的将领庾公差、尹公驼率领着叛军，连夜往楚丘急行军。

不过，他们还是晚了一步，而这恰恰是他们自己造成的错误（是他们杀掉使者的行为明白无误的向卫献公传递了彻底决裂的信息，使他当机立断决定逃跑）。

卫献公十分清楚，既然和好已毫无希望了，那么一刻也不能等了。于是，他心慌意乱的抛弃了楚丘的一切，在公孙丁的掩护下，驾着马车匆匆出了东门，往齐国所在的东北方绝尘而去。

不过，庾公差和尹公驼的速度也极快，当他俩风急火燎的赶到楚丘、抓住几名神色张皇的市民，在经过简单而杀气腾腾的询问后，按照逼问得来的信息，当机立断的赶到东门外时，卫献公那飞驰而去的马车扬起的尘土都还未有完全消失。于是，他俩率领叛军，循着车辙的新鲜痕迹，飞快的追了上去。

卫献公没料到追兵会来的这么快。他刚逃到离楚丘不远的河泽，就听到后面传来了震耳欲聋的声音。那时候正是四月末，是莺飞草长的无比美妙的季节，阳光灿烂的空气中充满了浓酽的花草香气，可卫献公却感到呼吸困难，几乎快要窒息了。他嘶着声气歇斯底里的叫嚷着，命令追随自己的几百名亲兵立即停下来，组成防御阵型阻挡追兵，自己则和公孙丁驾着马车继续逃亡。

尽管卫献公的亲兵拼劲全力抵抗叛军的猛烈攻击，但他们的力量实在太薄弱了，不仅无法为卫献公争取更多的时间，还很快就被杀了个精光。

庾公差和尹公驼在杀光卫献公最后的护卫队之后，在他们看来，可以说是扫清一切障碍。两人感到一种胜利提前带来的喜悦，于是，他们兴奋的重新组织好力量，以闪电般的速度继续追杀卫献公。

可是，庾公差和尹公驼无论如何也没有料到，尽管前方的车里只有卫献公和他的车右护卫两个人了，但他们还是遇到了巨大的麻烦。

问题不出在卫献公，而在于公孙丁、庾公差和尹公驼他们三人的顶针师徒关系上：

公孙丁是庾公差的师傅，而庾公差又是尹公驼的师傅，所以当庾公差发现前方尘土飞扬的马车上转过身来的人竟然是自己的师傅时，他一看到师父那张虽满脸尘土却异常熟悉的严肃面孔，一阵前所未有的绝望情绪蓦地从心头掠过，因为他打心底里害怕自己的师傅。虽然在很多年以前他就离开了公孙丁，独自闯荡，但公孙丁那严厉到近乎苛刻的训练和教育早已铭刻到了他骨子里面，无可怀疑，这样的教育结果早就了他那神奇的箭术，但也使他对师傅有一种永远也无法消退的畏惧心理。在公孙丁面前，他永远是一个怯懦的谨小慎微的人，在这一点上，他无论如何也无法超越自己。

可是，他又必须忠于孙林父。因为，是孙林父一手栽培、提拔了他，带着无限赏识的目光给了他优裕的生活和他梦寐以求的相当有身份的将军职位。

有那么一瞬间，他头脑一片空白，觉得自己为难到了极点。不过，他很快就知道该怎么做了。他有了两全其美的办法。

“不用追了。”庾公差一扬手，果断的制止了身后的迫切想要往前追的士兵，然后飞车向前，用一种敬畏和为难的语气，高声对公孙丁说，“师傅不用担心，尽管我十分为难，也不会背叛你。”

实际上，当公孙丁发现追上来的是自己的徒弟时，心里那颗悬着的石头一下子就落了地，他非常了解他，所以他一听到庾公差的喊叫声，就命驾车的士兵拉住缰绳，把马车停下来。“不用担心。”他安抚正用狐疑的眼光看着自己的卫献公说，“追来的人是我徒弟，他不会对我怎么样。”

庾公差神情凝然的从箭袋里拔出了箭，瞄准了前面的马车。

当时，除了公孙丁，所有人的心都悬了起来。尽管很多叛军还不明白是怎么回事，但都认为庾公差这种冷静的决斗状态会带给他们好结局，而卫献公看到锋利无比的箭头对准了自己，则吓得脸色刷白，浑身瘫软，一动也不能动。

可是，令大家意外的是，庾公差虽然连续射出了四支箭，但每一箭都只是射在了马车上：两支射在左右两个车轮上，一支射在车厢前面的横木扶手上，一支射在车厢底部的后横木上。

“师傅保重。”庾公差最后和师傅道别说，然后下令退兵。

当庾公差做出射杀准备时，尹公驼也以为大功即将告成，可是，庾公差接下来卖人情给公孙丁的举动却让他大失所望。他虽然听从命令掉转了车头，可是极不情愿，而且很快就后悔了。在他看来，尽管

庾公差是自己的师傅，可他自己跟公孙丁一点都不熟，他在过去甚至连见都没见过他，更别谈什么交情了。

他决不能功亏一篑，错过这个唾手可得的立大功的好机会。

“我跟公孙丁毫无交情。”他很干脆的说，口气极其郁闷，“我不能对不起主公，就这么放掉卫侯。”

庾公差非常清楚自己与师傅公孙丁在箭术上的巨大差距，所以警告尹公驼不要去白白送死。

可是，尹公驼的理智却被虚幻的胜利彻底蒙蔽了。要是自己追了上去，他实在想象不出来区区两个落荒而逃的可怜人的命运还会出现什么转机，但是他知道，要是放掉了他们，他将注定后悔一辈子，于是，他果断的掉转车头，率领一支叛军，继续追逐卫献公。

可是，他忘了最根本的一点，也就是他虽然和公孙丁是陌路人，但在箭术上却是一脉相承的关系。他射箭时的站姿、所用的力道、瞄准的方式以及其他任何细节，公孙丁都异常熟悉，所以当他追上卫献公和公孙丁，告诉公孙丁说，虽然师傅庾公差放过了他，但自己和他毫无关系，不打算因情徇私时，公孙丁忍不住轻蔑的笑了起来。

“你为什么要忘本呢？”公孙丁把缰绳交给卫献公，一面责备尹公驼，一面做好了决斗准备，“你这不是来送命的吗？”

尹公驼没有回答，他虽然觉得胜券在握，但一点也没有掉以轻心，他凝神屏气的瞄准，然后射出了一箭。这一箭去势极快，也极有

力，空气都发出了被划破的尖利的声音。可是，公孙丁只轻轻一挪身，就闪开了飞逝而来的箭，然后用一种超乎寻常的速度回射了一箭，令尹公驼防不胜防，一箭就射穿了他的臂膀，然后再一箭，又射穿了他的脑袋。

尹公驼连呻吟声都没发出一声，就噗地摔下马车，死了。

公孙丁护送着卫献公继续往齐国的方向逃亡，他们再也未有遇到任何麻烦，很快就出了边境。

卫献公得到了齐灵公的热心接待。

实际上，齐灵公对卫献公的印象一点也不好，他早已听说卫献公是那种毫无希望的轻佻至极的人。不过，他并不在乎卫献公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命人把卫献公安排在了邾地，而他这么做，却是出于另外的目的：他要夺走晋悼公的霸权。

齐灵公之所以对晋国有二心，萌生了这个非常大胆的念头，全是因为晋悼公在对待卫国内乱这件事的态度极其消极。

由于各种原因，促使晋悼公根本就不想去管卫国发生的事。

当时，当他听说卫献公被驱逐后，就对身旁的乐师师旷感叹说：“卫国人是不是太过分了呢，竟然连自己的国君都驱逐。”

“谁叫他在人们的头上肆意妄为、自我放纵呢？”师旷不以为然的说。

后来，当晋悼公又询问荀偃的意见时，荀偃也同意让卫国维持现状。那时候，孙林父和宁殖已经拥立公子剡为君（就是卫殇公），并亲自到晋国详细述说了事情的经过，还向晋国人表示了卫国继续归附的决心。

于是，晋悼公决定不过问卫国的事。

在齐灵公看来，晋国一手遮天的时代就快要结束了，他想抓住这个霸权即将旁落的机会，于是就萌生了一些令晋国人十分恼火的想法。

第十一章 晋国再次东征

一 任性的齐灵公

对齐灵公来说，晋国那边很快又传来了一个好消息，那就是晋悼公死了。

对晋国来说，晋悼公的死意味着一个伟大时代的终结，他是晋国最后一个能够完全控制贵族们的国君。在他死后，那些实力已远远超过王室的贵族们注定会像以往那样抛开（或利用）晋氏家族，利用自己那机智无比的脑袋和高超至极的手腕，除掉对自己虎视眈眈的家族，不遗余力的攫取土地和权力。

可是，由于齐灵公的威胁，当晋悼公的儿子太子彪即位（就是晋平公）后，晋国朝堂内部并没有立即发生摧枯拉朽式的风起云涌般的内讧，而对诸侯们来说，他们这种还未有松散的团体仍然是一种异常可怕的力量。

实际上，齐灵公的称霸举动从一开始显得不切实际。他并未有为卫献公做任何事，而是莽撞的对晋国的坚定盟国鲁国出了兵。

他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之前发生过一件事，使鲁国和齐国成了仇敌。

实际上，在他成为齐国国君的大半段岁月里，由于父亲齐顷公——自从齐顷公输给晋国人后，为了复仇，他把所有精力都放在增强国力上，于是，在他死的时候，齐国已经相当强大了——给他留下了一个相当富足的国家，再加上晏子的辅佐，尽管他的性格相当狂妄和轻率，但一切事情都在波澜不惊的按部就班的进行着。

而他得罪鲁国人，使外交出现了裂痕，却是近几年的事。

他曾经娶了鲁国女人颜姬为夫人，虽然颜姬没有生儿子，但她的陪嫁女却为齐灵公生了个儿子，叫姜光。当时，兴奋若狂的齐灵公几乎是毫不犹豫的就册立了姜光为太子。

但是，随着时光的流逝，他像所有喜新厌旧的男人那样，又爱上了另外的女人。

这个女人是他后来娶的妃嫔，叫戎姬（齐灵公还一同娶了戎姬的姐姐仲姬）。

戎姬是一个妖娆的女人，还极懂得如何才能绑住齐灵公的心，使他对自己保持长久的情欲。但是，尽管时间过去了很多，齐灵公还像她刚进宫时一样爱他，但她还是隐隐担忧起来，因为她竟然未能为齐灵公生个儿子，这让她觉得自己在后宫的地位岌岌可危，她迟早会被冷落和遗忘的。

就在戎姬内心无比忧虑的时候，她姐姐仲姬恰好生了一个儿子，也就是姜牙。于是，狡猾的她看到了希望，她又是悲伤的乞求，又是

狂热的述说，使劲浑身解数说服仲姬，让她同意自己收姜牙为养子。

仲姬出于一片同情，把姜牙交给了她抚养。她一收养了姜牙，就开始实施她那狂热的计划，她抓住每一个和齐灵公相处的机会撒娇发嗲，任性的求他改立姜牙为太子。

齐灵公经不住软磨硬泡，决定废掉姜光，改立姜牙。

可是，当仲姬听说这件事后，却不同意这么做。“太子光已经参加过很多次诸侯会盟，现在无缘无故废掉他，以后一定会后悔。”她不无忧虑的劝诫齐灵公，口气中充满了警告的意味。

“废立在我。”齐灵公不耐烦的说，就好像眼前突然出现了很多人，要对他提出反对意见似的，“谁敢不服呢？”为了表示自己那不可违拗的权威，他在当天就派姜光去戍守即墨城。

齐灵公一遣开姜光，未有和任何人商量，就向大臣们宣布废掉他，册立姜牙为太子。

同时，他还为年幼的姜牙树立了党羽，任命朝堂重臣上卿高厚做他的太傅，身强力壮又颇有头脑的寺人夙沙卫做他的少傅。

鲁襄公遣使质问齐灵公：姜光到底犯了什么错，为什么要废掉了他。

齐灵公无言以对。由于自己理亏，又担心鲁国人在将来帮姜光夺国，所以他就索性一不做二不休的和鲁国断绝了关系。

二 招惹

如今，既然晋国出现了衰颓迹象，晋悼公又像暗示着什么似的死掉了，齐灵公果断的决定抛弃晋国，所以在接下来，他未有去参加晋平公即位以来在溴梁召集的第一次诸侯盟会，而只是派高厚去象征性的出席。

在随后举行的宴会上，踌躇满志的晋平公让诸侯的大夫们一面吟诗一面跳舞，为宴会助兴。

高厚的吟诗内容和舞蹈的节奏完全不搭调，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

高厚那满不在乎的神情极大的惹恼了荀偃。他甚至要把高厚拘执起来。“诸侯有二心了。”他恼怒的说。为了完全证实这一点，他让各国的大夫和高厚盟誓，重申一次同盟的条例。

可是，高厚却逃走了。他的逃走意味着齐国的彻底背叛。

更令晋国人恼怒的是，高厚逃回去后，还和齐灵公一起兴兵讨伐鲁国。

晋平公无法容忍齐灵公的放肆举动，命中军元帅荀偃讨伐齐国。

不过，荀偃的东征并不是在溴梁盟会的那一年，而是在两年后，因为他不得不应对楚国试探性北上所造成的威胁，但是在那时候，楚

康王的北上还显得相当软弱无力，所以荀偃没费多大的劲就取得了胜利，并把精力集中到东方。

晋平公在两年后的秋天正式发出檄书召集诸侯的军队。

诸侯的军队全都如约到达，于是，荀偃开始了他手握兵权以来的第一次大规模征伐。

可是，毫无征兆的，在出征的第一个夜晚，荀偃做了一个很奇怪的梦。他梦见自己来到了一个他从未有到过的陌生又诡异的地方。这个地方和晋国朝堂那样的宫殿很相像，房梁很高，室内很空阔，但给人的感觉却非常奇怪，有一种阴森的毫无人味的味道在里面，或许是这个房间里的人太怪异了，荀偃发现他们脸色全都像死人一样惨白，漠然的眼神中透着一股邪恶。荀偃感到非常不舒服。更令他难以置信的是，他突然看见了早已死去的晋厉公。他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可他定睛一看，发现那个人竟然真的是晋厉公。这时候，他还看见了和晋厉公的死有关的栾书、程滑等人。

荀偃很快就明白自己为什么到这个奇怪的地方来了，是晋厉公在另一个世界告了他，他是被押到这里和他打官司的。

经过一番激烈的争论，最后审判官谨慎的做出了判决。“栾书才是这件弑君事件的罪魁祸首，在五年之内，他的后代会彻底灭绝。”

“荀偃也是帮手。”晋厉公不服气的说，“他为什么没有罪？”话一说完，就一把抓起身边的长戈刺杀荀偃。

荀偃来不及躲闪，头被削掉了。他觉得脖颈疼得要命。晋厉公也停止了攻击，拄着长戈站在那里阴森森的笑着。

荀偃很奇怪自己居然没有死，还有清醒的意识，他没有理会晋厉公，忍着剧痛捡起地上的头戴在自己的脖颈上，一句话也不说的往外走。

他刚一出门，就遇见了梗阳的巫师皋（令他奇怪的是，尽管他以前从未有见过巫皋，但还是一眼认出了他）。

“你的脑袋怎么是歪的呢？”巫皋一面奇怪的说，一面帮他把头扶正了。

荀偃惊醒过来之后，感到非常奇怪，又觉出一丝不祥。他很清楚这个梦其实是自己多年来的一个心结，也是栾黶一直对他耿耿于怀的地方。不过他弄不懂为什么是在东征前夜做这个和晋厉公有关的梦。自从栾黶和晋悼公死后，荀偃都以为自己彻底把多年前的那桩罪恶给忘了。

更令荀偃无法置信的是，在第二天他竟然遇到了在梦中见到的巫皋。

荀偃像抓住唯一的救命绳索似的向巫皋描述自己头天晚上所做的梦。“你帮我解释一下这个奇怪的梦吧。”他有点苦闷的问。

“你的冤家找上门来了。”巫皋说，“你非死不可。”

“对出征东方有影响吗？”荀偃不安的问，他害怕自己会因伐齐失败而死。

“不用担心这个。”巫皋说，“东方戾气太重，你会攻克下来的”

荀偃长舒了一口气，对他来说，只要征服了齐国，就算是死，也没什么好怕的。

三 看起来更像是防守

战争那像浓雾一样的阴影很快就从西而东的吞没了齐国。齐灵公无论如何也没想到，他会遭遇和他父亲一样的宿命。他和他父亲年轻时一样轻狂，不知深浅，雄心勃勃，面对度过了霸权顶峰时期之后四平八稳得近乎平庸和怠惰的晋国人，父子俩都动了二心，轻率的挑衅他们，然后招来了他们的规模超乎寻常的讨伐。

不过，面对以晋军为主力的诸侯联军的侵犯，齐灵公虽然拥有和他父亲一样多的兵力、将领（崔杼、庆封等）和勇士（殖绰、郭最和夙沙卫等），但他却采取了和他父亲完全相反的应敌策略。

他让高厚辅佐太子姜牙留守临淄，让太子赚取一些实实在在的政治经验，自己则率领大军浩浩荡荡往西进发。一路上，很多齐国难民在逆着他们行军的方向往东边狼狈逃亡。从西边吹来的风中带着一种刺鼻的尘土气味，而且难民们一面逃亡，还一面带来了很多对诸侯联军的令人胆战心惊的夸张描述。空气中充满了不详的感觉。

齐灵公的内心隐隐升起一股不怎么强烈却无论如何也挥之不去的不安情绪。

大军行军到城墙异常坚固平阴城时，齐灵公放弃了继续前行，他决定把军队驻扎在平阴城，以此作为屏障，构筑牢固的防御工事。在他看来，这总比行军到空旷地带、毫无倚靠的和诸侯联军交锋胜算要大得多。

这时候，齐灵公已经得到消息：诸侯联军已在鲁国境内的济水河畔集结。

这就意味着，诸侯联军不会从西边，而是从南边向齐国发动进攻。于是，齐灵公命令士兵在平阴城的南门外挖掘了一条宽达一里的壕沟，再挑选精兵把守。

“要是不打算交战，为什么不择险要扼守呢？”夙沙卫脸上挂一副忧心忡忡的神色，劝谏齐灵公说，“区区一条堑壕，能起多大作用？”

齐灵公根本不听，他不信诸侯联军会突破城下那条无法跨越的防线。

可是，这条仅仅起到提防作用的壕沟却使荀偃看透了齐灵公内心的恐惧。“齐国人害怕了。”荀偃轻蔑的笑了出来。他确信自己的推断，那就是在正式交锋之前，无论自己有什么样的举动，都无法引起龟缩的齐军的出击和反弹。他感到了一种挥洒自如的轻松。他会打一个漂亮的战役的。他很快就酝酿出了一个横扫齐国的计划。

他的计划是围绕齐国的国都临淄展开的，而不是眼前的平阴城。

他把将领们召集到中军营帐，开始给他们分配一系列任务：

鲁国和卫国军队从左路进军，进攻须句城；

莒国和邾国军队从右路进军，进攻城阳地区；

两路军队攻下目标后，在琅琊城下会合，然后合力进攻琅琊，攻克之后不要停留，直接往临淄进军；

剩下的主力部队则进攻平阴城的齐军主力，攻克之后会尾随齐军败兵到临淄城下与他们会合。

左路军和右路军领了任务离去后，荀偃又开始施行攻破平阴的巧妙计划。

他先是派人在平阴附近的山林川泽中插满各国的旗帜，再抽出一部分兵车，在上面扎上穿着甲衣的草人，在车后绑上枝叶茂盛的树木，由身强力壮的士兵拉拽着，在林间的大路上跑来跑去。

由于天气晴朗，秋天的空气又十分干燥，烟尘很快就冒出了树梢。

站在城楼上查探敌情的齐灵公被荀偃制造的假象迷惑了，他没想到诸侯联军会有那么多，一股寒气从他脊背升起，他感到一种从未体验过的害怕，内心深处突然一阵猛颤，他顿时没了一点注意，觉得城楼下的壕沟也不可靠了。

他的这个直觉判断是正确的，诸侯联军已有了穿越壕沟的办法。在荀偃的周密计划下，他们携带着石块、木头和装满土块的布袋，兵分三路向平阴城发动了总攻。

一到壕沟旁，他们就扔下石块、木头和装满土块的布袋。

壕沟以令人无法置信的速度被填平了。

心理早已崩溃的齐军面对如潮水般汹涌攻来的诸侯联军根本无法组织起有效的抵抗。而且，在此之前，他们就算识透了荀偃的阴谋，也无法冲过壕沟去攻击诸侯联军，干扰他们的计划，而面对诸侯联军疯狂的填塞壕沟，他们同样也只能眼睁睁的手足无措的看着。

诸侯联军践踏着地面的布袋，穿过壕沟冲杀过来。

防守壕沟的齐军精兵很快就被杀得丢盔弃甲，四散逃跑。

四 兵临城下

齐灵公早已没了抵抗的心思，见诸侯联军在那么短的时间里就穿越了自己所依赖的唯一障碍，当即就决定在当天晚上逃离平阴城。

“让我做掩护吧。”夙沙卫热烈的说，他已做好了牺牲的打算。

“难道齐国连一个勇士都没有吗？”郭最和殖绰同时开了口，他们不满极了，“居然要一个被阉过的寺人做掩护？”于是，他俩主动请求掩护齐灵公撤退，“就让夙沙卫先走吧。”他俩轻蔑的瞪着夙沙卫，带着一种正常人和力大无穷者的优越感，炫耀似的说，脸上却是一副极其冷淡的漠然神情。

郭最和殖绰的这种意气用事的言辞和举动是在平白无故的挑起他们与夙沙卫的矛盾，激起他对自己的怨恨。

夙沙卫因为是在齐灵公面前，所以极力压抑着自己的怒气，只是反感的看了俩人一眼，一声也不吭，可是他却阴毒的下定决心要报复他们，让他们为他们的无礼行为付出代价。于是，他在撤退的路途中，在齐灵公远去之后，就命令士兵杀死马匹堆放在险要而又狭隘的路口，彻底阻绝郭最和殖绰的退路。

郭最和殖绰一面撤退一面竭尽全力和冲在最前面的诸侯联军搏杀，一点也不知道自己已经被抛弃了，已没了退路。他们那带有极强的反击味道的掩护还使诸侯联军的前锋感到前进得异常吃力。实际

上，诸侯联军那边的前锋就是晋军将领州绰。他也是一名力大无穷的勇士，在当时和殖绰齐名，几乎整个中原都知道他俩的名气，齐军两名将领制造的强大阻力使州绰一直心存疑惑，怀疑阻挡他们前行的其中一个人就是殖绰。

这时候，郭最和殖绰已经撤退到了夙沙卫用马匹阻路的地方。他们极恼怒的发现自己的退路被堵死了。他俩同时怀疑是可恨的夙沙卫捣的鬼。

就在他俩失神慌乱的时候，州绰眯起眼瞄准殖绰，嗖的射出一箭。

殖绰中箭，疼得哎呀一声，立刻抬手捂住肩膀，他带着一种被冒犯的恼怒神情张望，发现了得意洋洋的州绰。“你是谁？”他大声质问，“居然射中了我。”

“我是州绰。”州绰大声回答，他脸挂着一副十拿九稳而又意味深长的笑容，“你别跑了啊，不然我射你脑袋。”

“我是殖绰。”殖绰的声音里有种难以抑制的欣喜，好像突然见到老朋友似的，赶紧介绍说，“我们是在中原齐名的勇士啊。”

“你只要答应做我的俘虏。”州绰答非所问的说，“我一定让你们活命。”

“你发誓？”殖绰有点不相信，又有所期待。

“有太阳神作证。”州绰一脸严肃的抬眼看了看天，然后急切的保证说。太阳像乳白色的月亮，冷森森的挂在十一月末的灰茫茫的天空。

州绰突然一声令下，晋国士兵们停止了攻击，都默不作声的看着殖绰。

殖绰疑惑的盯着州绰看了一会儿，又转过头来和郭最对视了一眼。两人表情失落而又不失尊严，一句话也不说，只是一丝不苟的会意的点了点头，然后同时扔掉手里的武器。

州绰脸上不动声色的掠过一丝意得自满的笑，命人把殖绰和郭最绑了起来。

殖绰和郭最的士兵面面相觑，全都一声不吭的乖乖放下了武器，放弃了抵抗。

由于殖绰和郭最的被俘，晋军的推进没了阻碍，于是，荀偃兵分三路，开始了气势极为磅礴的全线推进。

他们再也未有遭遇那种变态而又难缠的抵抗。

荀偃和范匄率领的中军从中路东进，很快就拿下了京兹城；

魏绛和栾盈率领的下军只花了一天时间就攻克了郛地；

只有赵武和韩起率领的上军在卢地遇到了麻烦，没有攻陷它，由于时间紧迫，两人没有恋战，果断放弃了无足轻重的卢地，飞快的向

临淄进军。

诸侯联军在十二月初二那天全都到达了临淄城下。

那是非常寒冷的一天，风强而冷冽，彤云密布，太阳的光线无法射穿稠密的云团，天幕低垂，黑压压的，只在太阳所在的位置稍微明亮一点，给人一种十分压抑的感觉。远处的山峰完全被乳白色的浓浓冰雾吞没了。从西北方不断刮来凌烈的风无法吹散凝滞在远山的冰雾，却吹得那些高于士兵的数不清的旗帜噼啪直响。

临淄城郊外的植物全都枯枝败叶的。一片萧杀的气氛。

一身戎装的荀偃伫立在楼车上察看军情，他神色冷峻又有些抑郁。自从做了噩梦以来，他最近老是头疼。他头发已经花白，狂风猛烈的吹拂着他的鬓角。他目光落在申池那边的竹林上，突然想出了进攻临淄城的办法，那就是用火攻。

在第二天上午，荀偃下令诸侯联军发动总攻。他们的进攻像山洪爆发一样突如其来，极其骇人。他们像追逐猛兽的猎人一样兴奋和狂热，搬来很多易燃的木柴堆在临淄的外城，然后放起火来。

西北方刮来的风比昨天还要猛烈，风助火势，临淄外城的城门下烈焰熊熊，雍门、西门和南门这三个地方很快就烧出了一个巨大的裂口。

诸侯联军又在申池的竹林放起火来，滚滚浓烟升腾而起。

齐军惊慌失措，十分忙乱的扑火。

可是，更令他们手忙脚乱的是，东边和北边的外城又着火了。

齐灵公手足无措，只得万分绝望的放弃了外城，下令齐军撤回内城。

诸侯联军从余烬未熄、还在冒着青烟外城城门汹涌而入，像潮水似的包围了临淄内城。

范鞅率军攻打扬门，州绰率军攻打东门，攻势都极其猛烈。

齐灵公没了主见，也没了抵抗的勇气，他头脑一片空白，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绝望。他现在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离开临淄，他已经想好了避难的所在，他要逃到即墨县南边的邮棠去。一想到有了避难的地方，他心里顿时感到安慰了些，当即命人去准备马车。

尽管姜光的内心也无比恐惧，但当他听说父亲要逃走，赶紧叫上郭荣去阻拦父亲。

“他们来得那么快速、猛烈，是为了速战速决，他们太深入了，怎么可能没有后顾之忧呢？”两人用力拉住马缰绳，哀声又固执的乞求，“国君你又害怕什么呢？况且一国之主不能轻举妄动，否则会民心大乱。”姜牙虽然头很晕，但在红肿的眼睛里和憔悴的脸上却透着股蛮劲，“父亲一定要等一段时间再做撤离的决定。”他怀着不能动摇的决心，反复重复这句话。

可是，脸色惨白的齐灵公根本不听，他不顾一切的用力鞭打马背，要冲破他俩往前飞奔。

姜光急了，猛地抽出佩剑，一下砍断套在马肚子上的皮绳。

受惊的战马四散跑开，马车摇摇晃晃要往前倒，马车里的齐灵公站立不稳，眼看要摔倒。眼明手快的姜光立刻扔掉佩剑，敏捷的向前迈了一大步，及时扶住了摇摇欲坠的齐灵公。

齐灵公朝姜光那边侧过了脸，用一种非常古怪的眼神凝视着他，好像一点也不认识他似的，又好像他身上有什么使他惊愕。他就这样目光涣散地看了姜光一会儿，一句话也不没有说，脸上露出无限的凄凉和伤感，然后神情漠然的抖了抖衣袖，脚步飘忽的踉踉跄跄的往朝堂走去。

随后，齐灵公异常失落的坐在朝堂，他只感到遭受了莫大的屈辱，伤心欲绝的他让高厚和姜光等人主持临淄内城的城防。他吃什么都像嚼干枯的朽木渣滓一样毫无滋味。这种的痛苦日子足足过了六天（齐灵公完全不知道这六天是怎么熬过来的，他已没了时间流逝的感觉，也不觉得寒冷，只觉得每天都是同样的漫长、毫无止境）。在十二月中旬的一天，一直未有在朝堂露面的姜牙突然出现在外面冷凌的空气中，他飞快的朝朝堂跑，尽管神情疲惫，但老远就开始兴奋的大叫：“他们撤退了，他们撤退了。”

齐灵公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怀疑自己是在做梦，要不就是产生了幻觉。不过，接下来的事实却使齐灵公彻底松了口气，因为当

他在姜光的陪伴下来到城楼上时，竟然发现诸侯联军真的在缓缓后移。

实际上，诸侯联军之所以决定撤退，是因为正如姜光所推测的那样，他们的后方出了大麻烦：楚军北上侵犯郑国。

所以晋平公决定退兵西方，应对楚国。

在晋平公看来，虽然自己没有攻陷临淄城，但齐灵公的心理已经崩溃，他绝不敢再侵扰鲁国了，所以他的撤退尽管带有被迫的不得已的意味，但他仍然觉得自己取得了辉煌的胜利。

在回国途中，荀偃头痛欲裂，没过几天就在头部长了很大一个恶疮，尽管是残冬刚过的初春时节，天气还极其寒冷，但恶疮里面却不断有很恶心的蛆虫翻滚。军队渡过黄河、到达著雍时，荀偃病危了，连眼珠子都十分夸张的凸了出来。

那些先行一步的大夫们听说荀偃快死了，又都折了回来。

荀偃知道自己的样子非常可怕，所以他谁都不见，他态度执拗的拒绝了副将范匄的求见。

“谁可以做荀氏家族的继承人呢？”范匄站在中军营帐的外面，关切的问。

“荀吴可以。”荀偃吃力的回答说。他话一说完，喉咙就一阵轰响，死了。

荀吴是荀偃的大儿子，才能并不出众，只能算是一个不会无故招惹祸端的四平八稳的人物，也就是说，荀偃的死就意味着荀氏家族从此衰落了，他们在晋国历史的复杂进程中被大浪淘沙、逐渐消隐了。

荀偃死后，晋平公任命范匄为中军元帅，荀吴为中军副将。

第十二章 一个造诣无人企及的乐师

晋平公出行到任何一个地方，包括这次东征，他都会带上一个人，可是，他既不好色，也不害怕有人行刺他，所以站在他身旁的人既不会是绝色女子，也不会是的力气大得出奇的勇士（就连州绰这样的猛将都只是栾盈的家臣），实际上，他一刻也离不了的这个人在这两种人一点也不相干，而是另外一种人，他的身上又散发着一一种神奇的魔力，使得晋平公从很小的时候起就对他无限痴迷。

从表面看来，晋平公似乎天生就缺乏某种激情，对生活也没有表现出那种瑰奇而狂热的想象力，他平和而聪明，对生活的唯一爱好就是静坐着欣赏音乐。他总觉得音乐有种神奇的力量，能在一霎那间把他带入一个忘记一切的澄澈无比的世界。实际上，他尽管未有流露出任何退缩和放弃的迹象，但在内心深处，他相当厌倦战争。

在很小的时候起，他就对音乐表现出了超乎常人的痴迷和领悟力。他和父亲的首席乐师师旷关系极好。随着时光的流逝，他和师旷之间形成了一种超越一切的坚不可摧的友谊。在晋悼公死后，他让师旷继续担任宫廷的首席乐师，不仅如此，每次出行，他都会带上他。

实际上，从某种程度来说，晋平公成了师旷无法分离的影子。当师旷惊奇的发现晋平公对自己的依赖远远超越了常规后，就开始对晋

平公的人生极其认真的负起责任来。有一段时期，晋平公在把太多精力放在了私生活上，以至于荒废了一大堆需要紧急处理的事务。师旷听说后，就以一种长辈的语重心长的口吻不断的规劝他，可是当时心情正烦躁的晋平公没有听。于是师旷突然顺手操起面前的琴，甩手就朝晋平公站立的地方掷去。还有一回，晋平公见瞎眼的师旷摸索着走路，就满怀同情的感叹他饱受了昏暗生活的折磨。师旷又抓住这个机会郑重其事的教训起他来。说如果国君不辨贤愚，胡乱用人，不仅看不到民众的苦难，还穷兵黩武的话，那将会真正陷入昏暗带来悲惨生活中去。

师旷并不是天生的瞎子，是他自己弄瞎了自己的眼睛，他是一个天生的音乐家，对声音有着任何人都无法企及的感悟力和辨别力。可是，他在神经官能方面却出了问题。尽管在音乐方面才华横溢，他却对自己的造诣一点也不满意，总觉得有哪里出了差错，他陷入深深的焦虑中，异常痛苦，却无法摆脱。别人越用钦佩不已的眼光看待他，他越觉得自己一无是处。

他产生了一种强烈的孤独感，对自己产生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憎恨情绪，脾气也变得非常暴躁。他觉得自己都快要失控了，在情绪波动得非常厉害的那段时间，眼神瘡妄的他做出了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决定。在五月的一天，他避开了所有人悄悄出了宫，在郊外的荒野中割了一大堆艾蒿，然后把它点燃。当带着草香的浓烟升腾而起时，他把头伸进了浓烟中。尽管浓烟呛得他快要窒息了，而且眼泪直流，但他仍然睁圆了他早已十分厌恶的眼睛。在他看来，他始终无法在辨音识

乐方面达到登峰造极的境界，就是因为眼前所见的世界太过芜杂，迷惑了他的心智。

肉体的痛苦使师旷在精神上感到了一种极大的解脱，当他眼前出现一片彻底的黑暗时，他几乎要兴奋若狂了。他忘记了周遭的一切，觉得荒野中的各种声音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清晰的钻进他的耳朵里面。尽管他现在头脑里一片纷乱，但他却感到一种自我超越的快乐。他觉得理智和希望主宰了一切，意志和力量完全支配了他。

从那天以后，身处黑暗世界的他把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对各种声音的识别上，心无旁骛的他在极短的时间里就突破了在过去好几年的时间里都无法突破的关口，达到了他内心里一直渴望的理想状态：他不仅能用琴声弹奏出各种鸟类的鸣叫声，还能使听众（他们全都是些皇室成员和贵族）恍惚看到它们飞行的优美姿态；他不仅能通过声音的细微差别分辨出气候的变化、一些连巫师都无法卜算出的吉兆和凶兆，还能提前预知阴阳四时的增长、消减和各种异常的运动状态。

在晋悼公时代，他就成了宫廷首席乐师，并在晋平公时代毫无悬念的继续任职，而且晋平公对他的信任和情感上的依赖达到了令人难以理解的地步。

去年冬天，他陪晋平公出征齐国，在平阴的时候，在齐灵公弃城的第二天凌晨，他就凭乌鸦的欢快的叫声判断出齐军已在头天晚上逃走了。

现在，在撤退的路途中，他见晋平公愁眉不展，神情忧郁，就知道他是在因楚军的北上担忧。

“不用担忧。”他平心静气的安慰晋平公说，“我前段时间不止一次弹奏过北方的曲调，也不止一次弹奏过南方的曲调，发现南方的曲调十分萧杀，带有挥之不去的死亡味道。”他断定说，“楚国不会成功的。”

实际上，北上的楚军遭遇了巨大的麻烦。在晋平公率领诸侯联军从东方撤退期间，他们就陷入早春冻雨所造成的灾难中无法自拔。由于郑国将领公孙夏和公孙舍之的严密防守，楚军将领子庚事先买通的内应没办法和他联络，所以进攻郑国纯门的楚军只在城下驻扎了两天就撤退了。

楚军在撤退的路上天气就越来越糟糕，到鱼齿山时，阴沉沉的天空就开始下起雨来，而且一下就没个止境，毫无停下来的迹象。当时，子庚是打算驻扎在鱼齿山等待内应的消息，可是内应迟迟不来，而隔三差五还夹杂着雪花的连绵冻雨却使一切都乱了套，不仅营寨里泥泞深到了膝盖，致使营帐不时垮塌，那些还未有倒塌的营帐还根本遮不了刺骨的冷风。刚开始的时候，子庚还竭尽全力的督促士兵们和冻雨搏斗，可是，随着冻雨下个不停，情况越来越恶化，局势完全失去了控制，每过一天，各处营帐就会传来有士兵在头天晚上冻死的消息，在头几天，子庚还怀着一种模模糊糊的希望，相信天气会好转，可是，随着死者数量的急剧上升（服杂役的人几乎全死光了），军营的每个角落就开始沾染上死气。这种萦绕不散又难以抗拒的死亡气息

最终使子庚彻底绝望了。这时候，他才后知后觉的醒悟过来，在一种极端鄙视自己的懊悔不已的情绪支配下决定撤军。

晋平公很快就收到了楚军撤回南方的消息，兴奋的遣散了诸侯联军。

他对师旷的敬佩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第十三章 齐灵公之死

晋平公的东征对齐灵公的心理造成了沉重的打击。在诸侯联军撤退后，齐灵公只经历了极短暂的喜悦，随后就陷入一蹶不振的沮丧情绪中，从此再也没有走出来。他不得不绝望的承认自己把父亲留下来的一切给葬送了。可是，在去年冬天以前的所有时间里，他都曾经满怀希望，以为通过自己的努力会让齐国成为中原最出色的国家，可结局却是在晚年眼睁睁看着齐国不可避免的衰落下去。战争结束后，他再也打不起精神处理公务。他依稀记得自己曾意气风华了许多年，在很久远的一些年月里，年少轻狂的他甚至还对妃嫔们穿上戎装英姿飒爽的气质迷恋不已（当时是晏子劝止他不要如此荒唐）。如今，只要一想起自己保持了大半辈子的饱满精神突然泄了气，他的脸上就会显出一种扭曲的古怪神情。

在五月快要结束、天气开始好转的时候，情绪极度低落的齐灵公却一病不起了。

这时候，他在几年前埋下的祸根开始迅速生根发芽。

崔杼和庆封看准了这个窃夺朝堂重权的难得机会，他们见齐灵公很快就非死不可，就秘密派人去即墨把姜光接回临淄。

姜光回到临淄后，一点时间也没耽搁，就立刻和崔杼庆封两人行动起来。在当天晚上，崔杼和庆封就集结家丁，兵分两路，在夜色中

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发动出击。

庆封率领家丁悄无声息的包围了高厚家，然后把门拍得震天价响。高厚被吵醒，毫无戒备的命仆人开门，仆人骂骂咧咧的一打开门，庆封就率领家丁杀气腾腾的蜂拥而入，很快就把高厚家的人杀得一个不剩。

姜光和崔杼则直接杀入后宫，干脆利落的杀掉了戎姬和姜牙。

喧闹声惊醒了齐灵公，当他得知是姜光在发动了叛乱后，又急又气，却又毫无办法，突然，他哇的惨呼一声，吐出了一口带着浓浓腥味的鲜血，而且持续的吐个不停，很快就呼吸困难，十分痛苦的死去了。

只有姜牙的少傅夙沙卫拼死杀出临淄，连夜逃到了高唐城。他那昔日太子少傅的身份、落难者的狼狈模样和一番可怜的抱怨使不明真相的高唐人接纳的了他。高唐的勇士工倭还决定帮他镇守东门。

姜光并没有立即出师高唐追剿夙沙卫。他在凌晨的时候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那就是在朝堂等着百官们上朝，拥立他即位。

百官们早已惊醒过来，全都焦虑不安的坐在家里等着公鸡打鸣（只有晏子处变不惊，一点也不紧张）。随着启明星的降落，天光隐隐约约的明亮起来，他们全都搞清楚了临淄城乱了一夜的真正原因。当公鸡迎着东方的朝阳此起彼伏的叫个不停的时候，他们那颗悬着的

心彻底放了下来。尽管齐灵公在当年贸然的无缘无故的废掉了姜光，但他们的内心深处却从未有因此否认过他的太子身份。

姜光没有遭到大臣们的反对，顺利即了位（就是齐庄公）。他为父亲齐灵公一办完丧事，就亲自率领大军围攻高唐。

可是，高唐城虽然不大，却极其难攻。齐军费力的攻打了整整一个月，都毫无进展。

尽管一个月过去了，高唐还未有被攻陷的迹象，但镇守东门的工倭却知道夙沙卫已陷入毫无希望的末路。他已经搞清楚了夙沙卫逃到高唐的真正缘由，不再打算帮他。于是，他趁夙沙卫不在东门巡逻的时候从城楼上向城下的齐军射了一封密函：他愿意做内应，在半夜的时候悄无声息的打开东门。

对齐庄公来说，这既有可能是一场阴谋，也有可能是有人真有了投降的打算。他感到犹疑不决。

“我们愿意去试探情况。”殖绰和郭最热切的说，他们对夙沙卫充满了刻骨的怨恨，他们在去年冬天被俘后，处境十分狼狈，后来，他们趁荀偃在途中病死、晋国人的注意力全集中在中军营那边的时机逃了回来，回国后就一心想着报复夙沙卫。他们愿意冒这个未知的风险，在午夜时从东门入城。

夙沙卫完全不知道工倭背叛了自己。当他在午夜时分疲惫已极的沉沉睡去时，工倭、殖绰和郭最却在行动了。他们先是打开东门，放

齐军入城，然后一手提戈，一手举着火把风急火燎的穿街过巷，朝夙沙卫的居所狂奔而去。

他们生擒了夙沙卫（突如其来的喧闹声刚惊醒他）

夙沙卫一看到仿佛从噩梦中出现的殖绰和郭最（俩人眼神中充满了复仇的快感），就知道自己彻底完蛋了。他沮丧的长叹一声，放弃了无济于事的搏斗，束手就擒。

齐庄公除掉夙沙卫后，第二天就撤回了临淄。他把高唐交给了工倻镇守。

可是，齐灵公虽然顺利即了位，也如愿以偿的除掉了姜牙这股实力最为强劲的势力集团，但他的麻烦还未有结束。

范匄在接任了晋国中军元帅的职位后，决定继续讨伐齐国。既然南方没什么好担心的了，他打算趁齐国元气还没有恢复时完全征服齐国。

范匄率领东征的大军刚刚渡过黄河，就收到了齐灵公病死的消息。

他决定退兵，理由是齐君刚死，讨伐齐国不仁不义。

由于范匄的通情达理，感激的齐庄公听从了晏子的建议，主动与晋国修好。

于是，晋平公再次在澶渊大合诸侯，与齐庄公歃血为盟。

这次会盟之后，北方暂时平静了下来。

第十四章 栾盈

一 他爱他

北方的平静和楚国的暂时无力北上使晋国权贵们都有了时间把目光集中在下军副将栾盈身上。

栾盈的性格恳切而直率，极少生气，总是和颜悦色的，就连他严厉的时候都带着和风细雨的味道，给人的感觉非常舒服，他十分慷慨，对陷入困境的人报以真切的怜悯，他乐善好施，却没有别有用心目的，有很多优秀的知识分子、骁勇善战的勇士和朝堂官员——比如魏舒、州绰、邢蒯、戎督等人——都是他的生死之交。他气质很独特，有一种古老的高贵气派。无论如何，他身上完全没有沾染祖父那种冷漠阴沉和父亲那种轻浮狂躁的习性。

栾盈虽然有数不清的朋友，他们之间的友谊也笃定而真诚，但他的内心却只对叔虎怀着炽烈的爱情。他和叔虎在幼年时代就在一起嬉戏、接受公族教育、睡同一张床，那时候，他们老是有分享不完的秘密。随着时光的流逝，在很多个静谧的夜晚，当他们凝视着彼此的身体，惊奇的谈论着身体出现的细微而神奇的变化、出于好奇彼此抚摸时，他们被对方那游离的手带来的那种怪异而无法言说的快感蛊惑了。他们体会到一种心醉神迷的感觉。最初，当嬉闹的玩笑气氛不知不觉中被呼吸急促的古怪气氛取而代之时，他们还感到了某种从未有出现过的尴尬。可是，尽管他们的脸上挂着不自然的笑，手却没有停

止抚摸。他们被一种刺激的无法自持的欲望感染了。那时候，他们并不知道自己是在干什么，也不知道是受着什么力量的驱使，反正他们常常毫无倦意的一直抚弄到凌晨。

后来，连他们在白天的打闹全都变了味。他们俩体味到了一种同谋的快乐。无数个飘飘欲仙的午夜生活使他们越来越相互理解，那种感同身受的情感使他们形为一体。从那个奇异的晚上起，他俩就在孤独而残忍的情感世界中彻底迷失了。

叔虎是羊舌职的儿子，不过他和羊舌职的另外两个儿子羊舌赤、羊舌肸不是一母所生。

羊舌赤、羊舌肸是羊舌夫人的儿子。兄弟俩都是那种热情爽朗、目光炯炯、走起路来步伐稳健的人，他们的身份使他们生来就是受的正统贵族教育，他们不仅外表英俊、强壮、生气勃勃，而且性格深沉、心思缜密、见微知著，对各种政治动向——包括极其复杂难辨的——都有自己独特的想法和见解，尤其是弟弟羊舌肸所具备政治头脑和非凡才华，更是令人钦佩不已。

叔虎不是羊舌夫人所生，他的母亲只是羊舌夫人的女仆。

他母亲虽然只是身份低微的仆人，但举止轻佻，风骚漂亮，走起路来臀部有一种波涛汹涌的声势。她乳房结实，腰肢和臂膀粗壮有力，尽管如此，浑身却又散发着一一种女性特有的娇柔。羊舌职被她迷得神魂颠倒，不能自己，每次看到她，他的骨子里就会产生一种蜂针在扎的痛苦和干渴的欲望。羊舌夫人知道丈夫对自己的女仆有非分之

想，但她无论如何也不答应他爬上她的床榻，而且看死了他，搞得羊舌职失魂落魄，沮丧不已。

后来，羊舌赤和羊舌肸长大后，对母亲的行为十分疑惑，就一本正经的劝母亲要心胸豁达些，不要心存嫉妒。

“不是我嫉妒，我是为你们那逐渐衰败下去的家族命运感到担忧。”羊舌夫人脸上一副深谋远虑的神色，耐心解释说，“极漂亮的人身上一定潜藏某种极邪恶的东西，就像幽暗的山林和看不见底的深潭隐藏着猛虎和大蛇一样。”

羊舌赤和羊舌肸满脸狐疑的看着母亲，对她那玄奥神秘的警告完全无法理解，仍然执拗的为父亲求情。

“好吧。”羊舌夫人盯着儿子们那稚嫩、温和而又固执的脸庞看了一会儿，深吸一口气，决定让步，慢悠悠的回答。

就在那个寂寞的夜晚，羊舌职终于干成了他渴望已久却一直未能如愿的事。疯狂了一整夜之后，羊舌职却感到了一种懒洋洋的疲倦。

十个月后，女仆就生下了叔虎。

随着时间的流逝，叔虎越长越漂亮，尽管他纤手柔嫩，但身体却非常结实。他可爱动人，一股股肌腱紧绷凸出，他有一具完美的肉体，常常令栾盈看得发呆，不由自主的进入一种痴迷的忘我状态。他是那么爱他，而他也对他报以同样多的爱意。他们在他们的黄金岁月里厮混在一片孤独的金黄色光亮中。

对叔虎的柔声细语般的爱使栾盈的情感细腻而早熟，从少年时代起他就对那些落魄的士大夫们有一种酸涩的同情。他常常为他们的遭遇发出一种幼兽般的忧伤叹息，不加怀疑的毫不犹豫的收留他们。可是，他那细腻而丰富的情感却使他在波谲云诡的世界里的政治智慧打了折扣。

二 上辈人遗留的仇恨和母亲的自私

在绛州城的其他大家族看来，栾盈那乐善好施和谦和的举动就是在明目张胆的扩张自己势力，对他们来说，随着岁月的流逝，他那越来越丰满的羽翼越来越威胁到他们的生存。

实际上，栾盈的仇家比以往任何一个惨遭灭族的家族的仇家都要多，而这全是他祖父和父亲留给他的可怕“遗产”。

首当其冲的就是范家，然后是荀家。这两家的仇恨由他父亲栾黶遗留下来：在讨伐秦国那年，栾黶先是置荀偃的命令于不顾，擅自拔转马头往东撤退，然后又因弟弟栾鍼的死强迫范匄驱逐范鞅。

接下来是赵家。他们的仇恨由栾盈的祖父栾书遗留下来，当年，阴险的栾书纵容疯狂的屠岸贾，搞得赵家差点灭了族。

另外，狂躁专横的栾黶还在一大批权力不大的官员心中种下了仇恨的种子。

很明显，栾家的仇敌有好几家是手握重权的世家大族，他们能轻而易举影响、甚至左右晋平公的意志。

可是，绛州城虽然陷入了一种暗流涌动的紧张状态中，但谁都不敢轻举妄动。

栾盈虽然对自己的险恶处境有所察觉，但却未有产生足够的警觉心。为他效劳的人实在太多了，以至于他的周围仿佛包裹了无数层无坚不摧的铁甲。

这一层又一层的坚甲意志坚定的保护着一个温柔细腻、气质高贵的年轻人。

栾盈无论如何也不会料到，把他那近乎天衣无缝的坚甲撕开了一个口子的是竟然会是他母亲栾祈。

栾祈是范匄的女儿，栾黶死的时候，她刚四十出头，正是如狼似虎的年纪。栾黶才死不久，她就感到寂寞难捱，内心一片空洞，生活也变得毫无滋味。

这时候，栾盈的家臣州宾进入了她那焦渴而空洞的视线。

州宾长相英俊，但眼里却带着一种阴郁和暴躁的意味。他有点小聪明，却常常干出不顾一切的事情出来。他在和栾盈说事情的时候，不止一次发现屏风后面有一双火辣而吞噬一切的眼睛在盯着自己看。所以在后来，当栾祈派人要他避开所有人悄无声息的去她卧室时，他嘴角不由得裂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傲慢笑容，然后在那个奥秘莫测的夜晚充满自信的摸索着去了栾祈的卧室。

栾祈本来是把州宾当做消磨时间的玩物，可是州宾在床上勇猛无比表现彻底征服了她。

栾盈跟随荀偃去东方讨伐齐国期间，州宾干脆就住进了栾家。这段时间简直成了两人喧嚣的蜜月，两人过上了情欲毫无节制的超越身份地位的疯狂生活。尽管那段时间不长，但栾祈却真心实意的爱上了州宾。

当栾盈从东边回来后，无论如何也接受不了这种荒唐无耻的淫荡行为。他再也不许州宾踏进家门。为了不让母亲难堪，他没有惩罚州宾，只是对守门的仆人们充满怨怒的惩戒了一番。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这么严厉的教训人，以至于栾祈为州宾担心起来。她怕儿子栾盈会在她不知情的情况下杀掉他。

在她看来，丈夫栾黶死后，她和栾家就没有多少瓜葛了。她对栾家的感情越来越淡薄，她宁愿和无权无势的州宾厮混一辈子，也不愿在栾家那冰冷无情的地方过那种毫无滋味的生活（州宾从她生活中消失后，那种暗无天日的寂寞很快就如影随形的包围了她，使她觉得每天都被榨干了一样难受）。随着她父亲范匄生日的临近，她的脑中突然闪过了一个令她感到无比恐怖的念头。尽管那个念头只是一闪而过，但她仍然觉得可怕得不可思议而又荒唐。她虽然不爱栾家，但并不意味着要对他们采取什么可怕的行动。可是，那个念头一产生，就像既有害又极具诱惑力的毒药，在她脑中不停的执拗的敲击着她的神经。在范匄生日这天，她心绪不宁的起了床，内心无比烦忧的去给父亲祝寿。

在见到父亲后，栾祈几乎是不由自主的诬陷起栾盈来。“栾盈嫉妒范家如日中天的权势，发誓与范家势不两立。”她语速极快，有些

发狂，一副好像刚得到机密消息似的紧张神情，“他成天都在和他那些狐朋狗党阴险的密谋诛灭范家。”她显出自己人的神色，“我是你女儿，我必须把这件事告诉你。”

尽管栾祈那过于紧张的心虚表情显示了她的话不可信，是在信口开河，而且栾盈也送来了贺礼，但范匄还是选择了宁可信其有，当即决定对栾盈采取行动。当天晚上，在祝寿的客人全都走光之后，他就秘密谒见晋平公，商量驱逐栾氏家族。

由于范匄把这件事提得太突然，晋平公有点拿不定主意。他并不厌恶栾盈，尽管他含含糊糊的答应了范匄，但没有狠下心来立刻作出决定。他还需要有人明白无误的告诉他栾氏确实对晋国造成了某种清晰可见的威胁，他才最终下得了决心“干”那件事。他很清楚这一点：如果自己参与了驱逐栾氏家族这件事，更多的是在充当范家的帮凶。当然，从另一方面来说，除掉一个尾大不掉的贵盛家族，对晋国王室肯定有好处。于是，他找了个机会私下询问大夫阳毕。

阳毕是范匄的人，所以他自然而然的就把晋平公往范家这边狠狠的推了一把。

“栾书确实弑了晋厉公，栾黶也常常不把君王的命令放在眼里。”他追溯往事说，“如今栾盈的势力又那么大，要是不除掉栾家，迟早会带来可怕的麻烦。”他顿了顿，又郑重其事的补充说，“你还可以通过惩罚栾氏来树立威信。”

“可是先君是栾书扶立的。”晋平公脸上显出狐疑的神色，顾虑重重的说，“而且栾盈也毫无过错。”

“栾书是为了掩盖罪过才去洛邑迎接先君的。”阳毕不以为然的反驳说，语气又突然变得热切起来，“就算栾盈没有过错，你也可以削弱他的势力啊。”阳毕目光灼灼的，闪烁着狡黠的光芒，“要是他反叛，你就可以顺理成章的剪除栾家，要是他逃亡，不也是你的福气吗？”

晋平公将阳毕的话在心里默默的掂量了一番，脸上突然露出了达观的笑容，仿佛受到了鼓舞，他十分同意阳毕的说法，他驱逐栾氏并不是在做谁的帮凶，而是在为自己奋斗。

三 陷害

晋平公在最终作出了驱逐栾盈的决定后，就召来范匄，要他拿一个剪除栾盈羽翼的切实可行的办法。

“让栾盈去监督著邑城的筑城进度吧。”范匄立即响应说，“遣开他后，我们就可以无所顾虑的办事了。”

当时，尽管有栾盈的人看出这是一项用心险恶的任务，极力劝他不要离开绛州城，置众多追随者于不顾，但从不越轨的栾盈仍然决定去著邑城。

实际上，栾盈知道自己陷入了去和不去都有大麻烦的两难境地，但违背君令是显而易见的罪过，会给仇家重伤自己的口实，那将更致命。

栾盈更多的是把这个别有用心任务当成了仇家的一次充满试探意味的挑衅，可他们的心比他想象的要狠毒得多，他们的目标不是让他去著邑城，而是去更远的地方，最好永远也回不来。

栾盈和叔虎告别后，在自己的第一勇士督戎的护卫下，才出城三天，晋平公就正式下达了驱逐栾氏家族、收回他们所有封地的命令。

晋平公的命令引发了栾氏追随者的慌乱和大逃亡。

栾乐、栾魴最先做出反应，他俩和州绰、邢蒯一起，率领着栾氏家族的宗族人员，及时逃出了杀机四伏的绛州城，因为范匄早已作出了关门打狗的决定，而且得到了荀吴和赵武的支持。

栾乐一行人刚刚出城，绛州城的所有城门就缓缓的阴森森的关闭了。

叔虎和其他人反应迟缓了片刻，就被关在了城里。这就意味着，无论他们怎么反抗，都彻底完蛋了。（不过，魏舒虽然和栾盈关系极好，但他和那些为栾家效犬马之劳、需要依附栾家才能生存的人不一样，魏氏家族带有自己的独立性，所以那天绛州城虽然混乱而凶险，但没人去找魏舒的麻烦）

这时候，羊舌夫人的预言得到了可怕的证实，叔虎给羊舌家带来了灾难。

荀吴和范鞅在捉拿叔虎时，把羊舌赤和羊舌肸也一同绑走了。

对羊舌赤和羊舌肸兄弟俩来说，这是飞来横祸。羊舌赤怀着悲怆的心情想起了许多年以前母亲的神秘预言，他以为羊舌家将注定灭亡。可是，令人奇怪的是，羊舌肸的脸色虽然也很阴郁，却显出一种无惧一切的安宁而稳重的神色。更令人无法理解的是，当晋平公的宠臣乐王鲋专程跑来满怀同情的告诉他、自己一定会在晋平公面前为他兄弟俩求情时，他却流露出一不置可否的神色，一点也不理会他。

“为什么你对乐王鲋的态度那么冷漠？”羊舌赤一脸反感和困惑的看着自己的弟弟，不满的责备，“羊舌家都快灭亡啦。”

“只有祁奚老大夫才救得了我们。”羊舌肸说，“乐王鲋绝对救不了。”

“乐王鲋是国君的宠臣，要是他为我们求情，还不是只言片语的事。”羊舌赤说“而祁奚早就告老还乡了，手中已毫无权力。”

“乐王鲋无非是一个讨好君王的人，靠谄媚生存，国君说什么，他就附和什么，根本没有自己的主见。”羊舌肸极其耐心的解释说，“可是祁奚老大夫却外举不避仇，内举不避亲。”他突然产生了一种难以描摹的信心，“他一定不会忘记我们的。”

实际上，后来的结果和羊舌肸的判断毫厘不差。

当晋平公疑惑的问乐王鲋，羊舌赤和羊舌肸是不是也和叔虎一伙时，乐王鲋用同样疑惑的声调回答说：“可能是吧，毕竟他们是一家人。”

而祁奚听说羊舌兄弟俩无缘无故蒙受了不白之冤后，大惊失色，连夜告别家人，匆匆从老家赶到绛州城，神情凝重的拜访范匄，用一番大义凛然的言辞，成功说服他陪自己去晋平公面前为他们求情。在兄弟俩被无罪释放之后，他连照面都未有和他们打，就又匆匆忙忙的回家了。

虽然羊舌兄弟俩官复原职，但对叔虎来说，那天却是他走背运的人生末日。他被判处了死刑。他在被押往刑场的时候，尽管容貌还是那样妍丽，但却憔悴不堪，面如死灰，头发乱七八糟的披散着，赤着双脚，已没了往日的魅力。在佗子手粗鲁的从他背后推了他一把，迫使他不由自主的跪下、尔后屠刀寒森森的在他脑后举起的时候，他感到舌头一阵发麻，口腔里布满了黏稠苦涩的汁液。于是，他又看到了很久以前他和栾盈在沉闷燥热的夜晚焦渴的抚摸着彼此的身体，分享着大人们永远也无法知晓的永恒秘密。

当世界的光亮从叔虎眼中倏忽消失的时刻，州宾也被范匄派人刺杀了，而栾盈也同样正在进行艰难的逃亡（追杀他的人就是阳毕）。

四 逃亡路上

当时，尽管一路秋高气爽，风和日丽，但栾盈心头隐隐的不安情绪却挥之不去。

三天前，他对一切经过思考，仔细权衡以后，决计离开绛城，随后，在他路过曲沃城时，曲沃城的太宰胥午（他曾做过栾盈的门客，对栾盈的非凡人格非常钦佩）万分热情的接待了他，而且还极殷勤的提出要加派三百人做他帮手，但他仍然心绪不宁：他抛弃了自己的追随者，低估了事情的严重性。

当栾乐、栾魴、州绰、邢蒯等人拖泥带水的携带着疲惫而又绝望的栾家人，神情紧张的出现在他面前时，他看着他们那副失魂落魄的面孔，不得不艰难的承认残酷现实逼使他的命运发生了天翻地覆般的转折。现在，尽管他和他们的命运像往常那样仍然扭结在一起，可是味道完全发生了变化。以前，他保障了他们的物质生活，现在，他成了他们无可怀疑的精神支柱。

“我们杀回去吧。”督戎义愤填膺，激动不已，唾沫横飞的大嚷，“谁说就输给他们了呢？”

“我从没得罪过国君，杀回去就落下了把柄，掉进了他们精心布置的陷阱。”栾盈竭力保持着冷静，“我们必须逃走，等国君明察。”

那年秋天，他在去著邑城的途中逃走了，可晋平公却从未有想起过要明察他受仇家迫害这件事。

抄近路追杀到著邑的阳毕扑了个空，不过，尽管他连栾盈的影子都没见到，但他一点也不失望，因为逼走栾盈正是他们的预定目标。在回绛城的路上，他还一路饶有兴致的宣扬栾氏家族那累积了几十年的虽然陈旧却无法饶恕的罪恶。

栾盈决定像许多年前的巫臣那样，逃到敌国去。毫无疑问，晋国最强劲敌国是楚国，于是，他离开曲沃后，就带着家人和追随者往南方前行，打算去寻求楚康王的庇护，可是，当他悄无声息的越过郑国，进入楚国国境时，却犹豫不决起来，因为陌生的土地使他产生了一个怪异的想法，得出了这样一个使他丧失了继续南下的勇气的推论：由于栾家世代忠于晋国，为击溃楚军出谋划策、绞尽了脑汁，所以晋国的敌人就等同于栾家的敌人。

思前想后了很久，栾盈决定不去郢城见楚康王了，他决定去齐国。

可是，一个和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问题却摆在了他的面前：无论怎么精打细算，都没有足够的钱去齐国。

如果不立即解决这个问题，他们就只能耽搁在这个荒僻的地方虚度时日。

就在他愁眉不展、心急如焚的时候，家臣辛俞护着近十辆用黑布包裹得严严实实的马车风尘仆仆的出现了。

栾盈和所有人都非常奇怪为什么辛俞会突然出现。未有来得及逃出绛城的人不是全都厄运难逃吗？而当辛俞不顾劳累，当着所有人的面把蒙着马车的黑布一辆一辆揭开时，大家更是目瞪口呆，因为每辆车上都装满了钱。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众人又惊又喜，七嘴八舌的询问。他们实在是太想知道辛俞身上发生些什么事了。

“我家已连续三代人都事奉栾家，所以对我来说，栾家就是我终身事奉的人，于是我开始无所畏惧的收拾主上的家财，决定不顾一切追随主上。”辛俞平静的回答，“当晋君听了我的这些解释后，为我的忠心感动，所以决定放我出城。”

辛俞的到来解决了栾盈的燃眉之急，还带来了叔虎被斩首的消息。

栾盈可以不受阻碍的去东方了，他还悲悯而深切的思念起叔虎来。不过，尽管叔虎的死让他伤透了心，但那时候他还没有放弃希望，没有完全感受到整个晋国的恶意，认为这只不过是人生中一次比较残酷的磨难而已。可是，他那温和而优雅的贵族风度却使他的回避看起来更像是一味的消极退让。

当从树梢刮过的秋风的寒意越来越明显、有阳光的日子越来越也少见的时候，被长途跋涉拖得精疲力尽的栾盈一行人到达了熙熙攘攘的临淄城。

五 转变在一夜之间

齐庄公热情的接待并安顿了他们。

尽管栾盈不再担心眼下的琐碎又麻烦的生活，但他却感到非常失落。

那时节，执掌了政权的齐庄公野心萌动，一心想洗刷平阴一战带给齐国的耻辱。他豢养了一大帮力大无穷、箭术高明的勇士。他有一个大胆的（实际是十分轻率的）想法，那就是亲自率领一帮身强力壮的勇士，直接杀到他想要征服的任何地方去。而且，因为一件充满趣味的小事使中原各个地方的勇士都不远万里的来到齐国，决定为齐庄公效劳。这件事发生在他即位不久之后暖意融融的一天，那天，他去郊外游玩，看到一只螳螂在路的正中央。要是它不避开，马车就一定会从它身上压过去，可是它却毫不畏惧，还凶狠的举起了那双粗大的前臂，做好了对抗的准备。

“这是什么东西呢？”齐庄公并不认识这个样子奇怪的杀气腾腾的动物，好奇的问车夫，“居然准备和马车搏斗？”

“这只螳螂太不自量力了。”车夫答非所问的感叹。

“要是它是人的话，一定是个勇士。”齐庄公想了想，命令车夫绕开螳螂前行，“我们要尊重它。”

这件事传开以后不久，操着各地方言的勇士就开始出现了临淄城。他们都是来投奔齐庄公的。

当勇士增加到九个人的时候，齐庄公就开始兴致昂昂的给他们排位次，不仅如此，他还封给了他们爵位。由于在正规编制以外，齐庄公称之为“勇爵。”

殖绰和郭最曾立过大功，最受齐庄公器重，分别被排在了第一和第二位。可是，他俩谁都没有想到，栾盈的出现会使他们的地位受到威胁。

问题不出在栾盈本人身上，而是出在他的家臣州绰和邢蒯身上。

齐庄公在款待栾盈的时候，一见到州绰二人，又听说州绰曾俘虏过殖绰和郭最，十分钦佩他，当即就动了私心。“把他俩给我吧。”他笑嘻嘻的求栾盈。

尽管点头就意味着州绰和邢蒯永远不属于自己了，但身处别人屋檐下的栾盈没办法不答应。所幸的是，督戎没有参加筵席，不然栾盈身边连一个勇士都没有了。

那天晚上，栾盈站在卧室的窗前，呼吸着异乡干燥而又带着几分寒意的空气，陷入了顾影自怜的神思。在不到半年时间里，许多曾经异常熟悉的人都只剩下了音容笑貌，而且随着时光的流逝，他们的面孔将会逐渐模糊。而当他的思绪停留在叔虎身上时，却只记得在很多个一团漆黑的夜晚，他触摸着叔虎的肉体，感受着他那搏动的心脏而

产生的空气的颤抖，仿佛这几个月奔波劳累的生活使他的记忆以令人无法置信的速度消退了。当他想起州绰和邢蒯时，突然感觉一股酸涩的汁液从胃里直往上冒。尽管他和他们都在临淄，他却永远的失去他们了。他感觉有一股他自己无法控制的力量在不停的从他身上没完没了的索取。他不知道为什么自己就这么陷入了孤立无援的境地（从看到齐庄公的第一眼起，栾盈就觉得他和自己不是同一类人，虽然他有一颗任怎么也掩饰不了的野心，也精力十足，但却有一种显而易见的粗心和轻率，根本靠不住）。他胸中充满了懊丧和悔恨，他悲痛欲绝的想到他心中所有一切都无法找人倾述了。假如他们都还活着，往昔的温和而又生机勃勃的生活就还会继续。可是，他真觉得是自己甘愿让云雾遮住了自己的眼睛，被人不怀好意的牵引到了一个黑雾弥漫的沼泽里，越陷越深。现在，在这个静谧而又无限凄清的夜晚，黑沉沉的天空浩淼无垠，群星闪烁，令人心颤。他突然把一切都看得清楚了，搞清楚了状况，他在悲叹的同时变得更加严肃和深沉了，下定决心不再退让，不再向命运妥协。他以往的那些想法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他的内心充满了激动的力量，他感到自己自然而然的强大起来了。这时，他想起过去的荒唐的让步，变感到愤慨，哑然失笑。也不知道是受着什么力量的驱使，他睁眼看着幽冥寂寥的天空，一种为命运搏斗的热烈情感使他热泪盈眶。从那时起，他已胸有成竹了。

所以在后来，尽管齐庄公在安顿好他，款待了他几次后，和他见面的次数不再那么频繁了，他也毫不在乎。他的方向变了，不再是每时每刻都在堕落的斜阳，而是喷薄欲出的朝阳。

六 一个看似完美的计划

齐庄公对栾盈的转变一点也没有察觉。他的心思全在那些力大无穷的勇士们身上，他看重的是他们，他几乎把每天都和他们耗在一起。

“他们是寡人的雄鸡。”一天，齐庄公指着宁殖和郭最，得意洋洋的对州绰夸耀。

“君王认为他们是雄鸡，那他们就是雄鸡啰。”州绰的语气里有着显而易见的讥讽意味，“臣下不才，在平阴战役中，可比他们二位先打鸣了。”他不满的继续炫耀自己，“记得当时攻打东门时，我左边的套马被缠住了，我一时不能前进，连门扇上的乳钉都数得清清楚楚的。”他仿佛对宁殖和郭最那阴沉的脸色视而不见，反而指着他们挖苦起来，“如果把他们比如禽兽，我早已吃了他们的肉了。”他不管不顾的看着齐庄公，“就凭这一点，我也应该得到爵位。”

州绰是在故意如此放肆，他想齐庄公因此放他回栾盈那里去。可齐庄公不仅毫不生气，还给了他和邢蒯和宁殖二人同等的待遇。他把勇爵分为龙爵和虎爵，让州绰和邢蒯位居龙爵之首（他们的下面其实有要卢蒲葵和王何两个人，是齐庄公新近在临淄城选的），殖绰和郭最则位居虎爵之首。

齐庄公太莽撞、太浅薄、太自命不凡了，只把希望寄托在有勇无谋的勇士身上，却忽视了大臣们那深邃的头脑、不可或测的智慧，以

及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权势，不仅如此，他还偷偷摸摸的不断的和权臣崔杼的妻子东郭姜偷情，埋下了崔杼背叛他的祸根。

东郭姜是东郭偃的女儿，在嫁给崔杼之前，曾嫁过一次，就是棠公，也生了个叫棠无咎的儿子。这本来是波澜不惊的普通贵族家庭，但棠公的死使一切都发生了改变。前来参加棠公丧礼的崔杼窥见了东郭姜的姿色，她那梨花带雨的妩媚神情一下子就打动了她。他决定娶她，他的权势使他那充满色欲的想法很快就得到了实现。

一天，齐庄公在受崔杼的邀请去他家喝酒。

崔杼鬼使神差的让东郭姜给齐庄公倒酒。

齐庄公一看见东郭姜，就像曾经的崔杼一样，被她迷得七颠八倒，情欲蠢动，动了偷情的心思。随后，他花重金收买了东郭姜的哥哥东郭偃，让他为自己制造和东郭姜偷情的机会。

可是，过于频繁的数次使得崔杼发现奸情这件事变得不可避免。

心怀疑虑的崔杼通过与妻子真诚的沟通，证实了齐庄公对自己的冒犯。

从那时候起，崔杼就决定不动声色的与齐庄公决裂，抓住一切别人轻易无法察觉的机会拆他的台，并把他送进死亡的深渊。

不久以后，晋国那边传来了晋平公要把女儿嫁给吴王诸樊的消息。

齐庄公把这当成了摸清晋国底细、撕裂其霸权口子的机会，他是这样计划的：利用送陪嫁女做掩护，把栾盈送回曲沃，让他和曲沃太宰胥臣做自己内应，然后亲自率领勇士们从东边杀过去。无论如何，这对晋国人来说，都将是一场突如其来的可怕灾难，就算不足以造成毁灭性的打击，也会产生巨大的震撼和沉重的伤害。

这实在是一个不容错过的好机会。

可是，当他兴奋的把自己的想法对崔杼说的时候，崔杼却把这当成了埋葬他的好机会。

他看透了齐庄公这是在轻举妄动，是在惹火烧身，只要他齐庄公和晋国结下了仇怨，自己就可以通过杀掉他来讨好晋国。要是有了晋国的庇护，他就可以通过拥立新君牢牢握住手中的权力。到那时候，他在齐国就可以一手遮天，无所顾忌了。所以他极力唆使齐庄公偷袭晋国，还积极的为他出谋划策，建议他借口讨伐卫国，从南边北上。有了栾盈的接应，晋国一定无法承受南北夹攻带来的那种要命的折磨。

当齐庄公把自己的想法告诉栾盈时，栾盈也觉得这是反击的好机会。自从他的内心世界发生天翻地覆的转变之后，他每时每刻都处于一种非常奇特的感受中，他觉得自己身上那些僵化而古板的气质烟消云散，他成了一个真正充满了激情和反抗精神的年轻人。他早已对自己的力量进行了细致而达观的估量：戎督是万里挑一的勇士，完全可以独挡一面，栾乐和栾魴箭法非同一般，可以统领一支军队，胥臣是

不用怀疑的帮手，他一定会全力支持他，而且，他也对魏舒抱着极大的希望：他相信自己能争取到他做自己在绛城的内应。这样一来，晋国海有什么值得畏惧的呢？他很奇怪自己当初没有想到这一点。一想到自己白白损失了那么多追随者，他就感到很愤懑。实际上，情况比他预计的还要乐观，齐庄公不仅答应援助他，还让殖绰和郭最做他的帮手。虽然他们是齐庄公临时借给他的，事成之后还要还给他，但无疑会起大作用。（当时，州绰和邢蒯听说栾盈要回晋国，曾极力乞求齐庄公允许他们跟昔日的主公一起回去，但齐庄公害怕他俩一去不复返，所以换成了宁殖和郭最）

对栾盈的追随者来说，长期的妥协和退让使他们心中对那些迫害栾盈的权贵们也积郁了太多的不满和愤怒，他们全身上下都充满了抗争的激情。所以当栾盈把反攻晋国的计划描述给他们听时，几乎所有人都兴奋若狂，满怀希望。他们目光熠熠生辉，眼神中充满了激动而狂热的憧憬。

只有辛俞知道这是一条不归路：晋军的力量强劲到足以征服整个中原，栾盈凝聚起来的力量与之相比，又该是多么的渺小和不堪一击啊。而且，他还觉察到了栾盈的变化，磨难已使他丧失了最初的优雅和稳重，变得狂热、轻率和不顾一切起来。如今，栾盈就像一个输红了眼的赌徒，几乎是不由自己控制的决定孤注一掷，一心只想把自己以前失落的一切捞回来。

可是，当辛俞涨红了脸，用一种真诚的语重心沉的语调警告栾盈时，栾盈根本不听。

“主公这次回去一定会死。”辛俞见主公脸上显出一副乖僻的神色，不禁万分绝望，“我只有以死相送了。”话一说完，他猛的拔出佩剑，倏的朝自己的脖子抹去。

栾盈还来不及反应，辛俞的脖子就已经血流如注，很快就死了。

由于时间紧迫，栾盈没有更多的时间为辛俞举行隆重的葬礼，他怀着悲恸的心情和逼不得已的无奈命人草草埋葬了他，就率领着追随者们回西边去了。

七 从曲沃杀回去

他们成功把自己伪装成陪嫁女的护送人员，很顺利就过了关。

一进入晋国境内，他们就和真正的陪嫁队伍分道扬镳。独立行军后，他们就刻意避开大路，专走人烟稀少的荒野小径，火速往曲沃行军。尽管小路错综复杂，接连不断的从一个幽暗的密林转入一个幽暗的密林，连交谈都无法继续，但他们一点也没耽搁时间。

当他们像鬼魅一样突然出现在胥午面前时，胥午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而当他听完栾盈带着哭腔描述的反攻绛城的计划时，又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了。他就这样带着一副无法置信的眼神看着神情疲惫而悲伤的栾盈，当他发现他眼中有一种连悲伤也掩饰不了的癡妄神色时，简直惊诧不已。为什么才分别几个月，栾盈的变化会那么大呢？那个浑身洋溢着既温顺又令人敬重的贵族气质的栾盈去哪里了呢？当他突然明白是怎么回事——磨难击溃了他、逼使他变得面目全非——时，内心深处不由得发出了一声悲伤到了极点的叹息。

“成功的可能性非常大。”栾盈用一种病态的热烈目光盯着胥午，十分肯定的说，接着脸上突然显出一副为了命运豁出去的狂躁神情，神经质的自言自语，“就算是死，我也没什么好后悔的。”

胥午尽管对栾盈的计划也很怀疑，但还是决定支持他，和他一起反攻绛城。（他毅然做出这个踏上不归路的决定，纯粹是为了报恩）

既然毫无悔意的和栾盈站在了一起，胥午决定拉拢曲沃的一切力量。他开始不懈的准备着谋反的秘密活动。一天晚上，他把栾盈藏在幕帘后，把自己信得过的人全都邀请到自己府上，进行煽风点火的演说。

“栾盈蒙受了和恭太子一样的不白之冤。”他呼吸急促，见众人被自己的演说所撩拨，显出愤愤不平的样子，就神情诡秘的说，“我们帮他一把吧。”

胥午的朋友们都把这当成了剪除朝堂恶棍的正义行动，所以当栾盈从帘幕后突然出现时，他们虽极惊诧，觉得自己陷入了一场精心策划的阴谋里面，却神情激愤的要求马上杀到绛城那边去。

栾盈当即给魏舒写了一封密函。

魏舒很快就回了信，信中言辞恳切的表示愿意做内应。

这样一来，栾盈最初计划的所有力量全都各就各位了，一切都准备就绪了，可以立刻行动了，而范匄那边，或者说整个绛城却毫不知情。

曲沃和绛城距离是那么的近，栾盈的人在一夜之间就到了绛城外。在晨光熹微、城门刚刚打开时，他们就神不知鬼不觉的进城了。

要是那天没有例行早朝，栾盈的奇袭就会毫无阻碍、大功告成了。

可是，当栾盈的人在黎明前偷偷地进了城，神情紧张、步伐紧凑的从南门贯穿宫殿的中央大道火速赶到宫殿时，却发现他们面对的是空荡荡的殿宇群楼。在一阵不详的沉默中，每个人的心头都掠过一丝不安。而且，更令栾盈气恼的是，魏舒并未有出现在他的视线里。他欺骗了他。

实际上，晋平公他们之所以成功提前撤离，不是因为栾盈这边事先走漏了消息，也不是时间上出了差错，而是因为绛城作为国都，内城之外还有外城。在先锋督戎已进入外城、尔后从外城在进入内城这段极短的路程里，守城的哨兵发现了敌情。尽管他们来不及牢牢关闭城门，但把异常情况告知晋平公的宝贵时间却争取到了。

八 城楼下的角斗

乐王鲋火速赶到范家，把突如其来的变故告诉给了范匄。

范匄处事老练，头脑十分冷静，他当即作出了虽不万全却足以应付眼下危机的安排，一面命儿子范鞅去城北（魏舒居住的地方）劫持魏舒——要是魏舒做了内应，那麻烦就大了，一面亲自和乐王鲋一起保护晋平公撤入固宫（固宫是晋文公修筑的。郤芮和吕甥男在他即位初年的一个夜晚一把火焚烧了宫殿。后来，为了预防类似的灾难和变故，晋文公命人在宫殿的东边又另外修了一座极其牢固的宫殿，不仅城墙超乎寻常的坚固，城内的食物储量也异常丰富）

这一切——包括范鞅风急火燎的赶往城北劫持猝不及防的魏舒，随即也撤入固宫在内——都是发生在极短的时间里，所以当栾盈出现在绛城市中心时，面对的是一座在旭日照耀下透着不详气息的空空的宫殿。

栾盈很快就得知晋平公去了固宫，他没有犹豫，当即率军去包围固宫。

可是，尽管栾盈得到确切消息并把军队转移到固宫的这段时间极其短暂，但绛城的绝大多数贵族都携带着自己的家丁，已陆续进入了固宫。

所以当栾盈包围并封锁了固宫时，固宫里已经密密麻麻全是人，军事力量已相当强大。

但是，那天督戎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凶猛骇人，蛮横到近于不择手段。从被栾盈赏识、提拔以来，他几乎就没有“活动过筋骨”，他都觉得自己快要被优裕的生活给俘虏了。尽管粗糙的性格使他只感到一种模模糊糊的痛苦，但在出亡之前，他还是老觉得自己堕落了，沉沦了，丧失了勇士的气质。不过，近几个月的流亡生活使他清晰的感到自己又回到了往昔。那个渐行渐远的可怕灵魂又回到了他身上。今天，在这个阳光灿烂的日子里，一想起自己可以为栾盈的命运奋力拼搏，他就兴奋若狂。那天，他几乎没费什么劲，就击杀了贵族们派出的好几拨出城挑战的勇士。随着时间的流逝，太阳也升得老高了，可是固宫里再也没敢派人出来。

督戎驾着战车在城下耀武扬威的往来奔驰，抬头仰望着城楼，炽烈、炫目的阳光刺得他眯起双眼。“你们倒是派人出来呀。”他十分不耐烦，对着沉默的城楼急躁的叫嚣。

接连不断的失败使范匄陷入茫然失措的境地。“连一个督戎都赢不了。”他既感到事情异常棘手，又不非常不服气，只觉得心里发堵，“又怎么除掉栾盈呢？”

傍晚已过，事情仍然没有进展。范匄站在城楼上神情郁闷的看着体型壮硕的督戎，心情十分烦躁。斜阳的余晖把督戎的影子拖得老长，给人一种目中无人的慵懒感觉。

夜幕很快降临，督戎最后扫视了一眼光线逐渐黯淡下去的固宫城楼，对着无数懦弱的面孔嘲笑了一番，退回营帐去了。

挫败感使范匄既没心情吃晚饭，也没心情去睡觉。他无论如何也不相信督戎会阻碍一切。尽管固宫空间狭小，但晋国的主要贵族全在里面。他们每个人的背后都有一支实力强劲得可怕的军事力量。

“我能杀死督戎。”一个小心翼翼而又异常平静的声音突然说。

范匄以为是幻觉，但仍然不由自主的转头看去。他一回头，就和一个仆人的无所畏惧的目光相遇了。

“我能杀死督戎。”这个仆人恭敬的收回目光，又把话重复了一遍。

“为什么？”范匄惊奇不已，语气中又带着一种习惯性的威严。

“我叫斐豹，和他是老熟人，曾经常和他在街头角力。后来，长大后，我们各奔前程，他进入了栾家，我进入了屠岸贾家。屠家灭族后，我的前途也从此毁灭，被降格成奴隶，在中军服杂役。”仆人解释说，“督戎确实无人能敌，但却有一个只有我知道的致命缺点。”他的语气突然神秘起来，“那就是他太过急躁，太沉迷于单打独斗。”他目光中闪烁着狡诈的光芒，“元帅如果让我去和他决斗，他一定会坠入我的陷阱。”他最后请求说，“我只有一个请求：要是我赢了他，你就在奴隶名册上去掉我的名字。”

“要是你赢了他。”范勾有些怀疑，不过他仍然决定一试，因此许诺说，“一定请求国君烧掉奴隶名册。”他斩钉截铁的发誓说，“有太阳神作证。”

第二天清晨，当天空显出一片清橙的蓝色时，当督戎又在城楼下迎着旭日挑战时，范勾命人打开宫门，把斐豹放了出来。

督戎第一眼没认出斐豹。两人自从各奔前程后，尽管是在同一个城市，但却很少见面。尤其在斐豹没身为奴之后，他们就完全断绝了往来，不仅感情上疏远到永远无法弥合，还把对方像死了一样给遗忘了。

“我是斐豹，不记得我了吗？”斐豹发现督戎脸上一副陷入了追忆往事的茫然神色，就自我介绍说，然后流露出和往昔岁月一模一样的挑衅神情，“我们再来决斗一次怎么样？”

斐豹脸上的那副无赖神情使混迹街头的往昔生活再次在督戎的记忆中如潮水般涌现。他清晰的记得他俩从未有分出个胜负。斐豹的挑战激发了督戎过去的荒唐嬉闹的热情，他当即答应和斐豹决斗。“这次一定要打赢他。”督戎狠狠的想。（昨天的连胜和斐豹脸上的饱经磨难的神色使督戎对他有些轻蔑）

可是，尽管斐豹身型和督戎那壮硕的躯体相比要小得多，而且督戎的动作既有力又毫无破绽，但斐豹却更加敏捷和灵巧，更致命的是，当决斗陷入僵持状态后，督戎开始急躁起来，而斐豹却一如既往的冷静的跳来跳去的躲闪，避免和他直接交锋。

在所有人看来，督戎占了绝对上风，是在把斐豹往死路上逼。

实际上，连督戎本人也被斐豹故意做出的那副气喘吁吁的狼狈模样欺骗了，也认为自己即将大功告成。

斐豹见时机已经成熟，嘴角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狡猾的笑容，突然跳出决斗圈，一闪身往西边的一堵荒废的矮墙——他之所以有把握打赢督戎，就是因为头天下午注意到了那堵和人身差不多高的矮墙——跑去，飞身一跃就跳了过去，然后蹲在墙根下，从怀中掏出了一把匕首。

督戎完全不知道这是斐豹在使诡计，当即紧追其后，跟着跳过了矮墙。他刚一翻过墙，就发出一声惨叫，噗地倒在地上，捂住胸膛一面嚎叫一面不停的打滚。鲜血很快就打湿了他滚过的尘土。

这一变化非常突然，几乎是一瞬间的事，所有人都呆住了，完全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实际上，是斐豹趁督戎飞身翻墙时猛的站起来刺出匕首划破了他的胸膛。

九 一切都结束了

督戎一死，固宫的南门就打开了，城内的兴奋若狂的士兵们争先恐后的冲杀出来。

驻守南门的栾家军见自己的第一猛将督戎死了，顿时感到手足无措，他们沉默的望望这个，又望望那个，眼里里流露出异常痛苦的情绪，这样安静了一会儿，他们突然像从噩梦中挣脱出来似的，轰然而散。

对晋平公、范匄和固宫里的人来说，固宫南门的危机彻底解除了。他们简直压抑不住激动的情绪，忍不住要大肆庆贺一番。

对攻打固宫北门的栾盈来说，却是糟糕透顶的事。他一收到督戎战死、南门崩溃的消息，内心就不由得升腾起一股无法抑制的痛苦，又产生了那种那股看不见的邪恶力量在蛮横而又执拗的夺走他一切的绝望感觉。他焦急起来，但他明白不能急躁，立刻控制住自己，决定和殖绰、郭最商量对策。

可是，由于之前栾盈只重视督戎，把南门的希望全都寄托在他身上，完全忽视了殖绰和郭最。既然都是勇士，为什么在栾盈眼里，自己就不如督戎呢？两人心里都特别不服气，就越来越觉得自己根本不是栾盈的人，所以心胸狭隘的两人早已离了心，打定主意不帮他。

“督戎都输了。”两人同时说，声音里带着非常明显的出了口气的快意，“我们就更没办法了。”

栾盈没有多说什么，迫在眉睫的危难使他无心去理会一两个外人的脸色和那些毫无意义的刺耳的话。他的时间已经不多了，越耗下去形势越对他不利，他必须在今天晚上攻破北门。南门的失利使得固宫里的人能够毫无阻碍的出去召集军队。

那天晚上栾家军的进攻极其骇人，士兵们站在和固宫城楼一样高的楼车里，不断的呐喊着往城里发射火箭。

城里很快烈火熊熊。火红的烈焰、呛人的浓烟、不绝于耳的惨叫和手忙脚乱的景象使得固宫里就像是末日到来似的。

“火箭要是射到国君的屋子。”范匄发了狂似的大声威胁儿子范鞅，“我就要你死。”

“让我率领一支军队从南门杀出去吧。”范鞅大叫着，闪烁的火光映照着他的脸，他眼里蕴含着近似疯狂的神气，“我们内外夹攻他们。”

范匄立刻分拨给他一队步兵。

范鞅连人数都来不及清点，只告诫士兵们出城后不要弄出声响，就率领着他们冲出了南门，从西边城墙悄无声息的往北门绕过去。

范鞅一声不响的离开后，范匄当即把主力向北门集结，一面奋力抵抗栾家军的喧嚣鼓噪的火攻，一面等待外边出现异常状况。

不一会儿，外边就开始不安的躁动，有人在焦急的大声发布命令，有人在相互冲撞中嘶声力竭的咒骂。原来，范鞅和他率领的亡命之徒一样的步兵一杀到北门，就逢人便砍，很快就撂倒了许多敌人。栾军的尾部顿时手忙脚乱，而且慌乱的浪潮很快就蔓延到了整个栾军。对栾军来说，情况还在继续恶化，固宫的北门突然打开，伴随着特别高亢的叫喊声，晋军像风暴一样杀了出来。

尽管栾军们进行了无畏的抵抗，但他们最终还是别无选择，只有狼狈的撤退。这是一场持续时间极短的惨剧。本打算一箭射死范鞅的栾乐也在慌乱中失了手，在撤退时打定主意捣乱的郭最和宁殖又大叫栾氏完蛋了，搞得车夫心里一咯噔，双手一软，没把握好缰绳，致使战车一下撞上了一根交错的槐树根上，把栾乐摔出了战车，被乱军杀死。

越来越多的晋军源源不断的涌来，脸色刷白、精神几近崩溃的栾盈在栾魆的保护下，和曲沃的残余力量一起，拼命杀出重围，顶着一辈子也无法逃避的厄运往曲沃撤退（殖绰和郭最因为背叛，没了勇气回齐国，他们一个逃到了卫国，一个逃到了秦国）。

栾盈神情茫然而绝望，他知道一切都结束了，突袭的失败使一切都无法挽回了，他有一种按耐不住的冲动，就是让追随者们各自逃生。最好他们都不要管我了，栾盈不由自主的被乱哄哄的士兵们拥簇

着，异常失落的想，可是，生存的本能使他什么都没说出来。他产生了一种淡漠和无动于衷的奇怪感觉，仿佛喧哗、吵嚷而又惊慌失措得令人窒息的夜晚和他一点关系也没有似的。一切的一切都从他脑中消失不见了，他的脑中是一片毫无意识的空白。

从那时候起，在凶悍可怕的晋军面前，精神和斗志已经彻底崩溃的栾军成了任他们宰割的可怜虫。尽管他们在凌晨还未有到来的时候就撤进了曲沃城，但一切都太晚了，因为他们根本来不及组织力量防御，范鞅率领的晋军就紧随而至，展开了凶猛、血腥的进攻。他们很快就杀开一条血路，穿过城门攻进了城，开始了洗劫似的大屠杀。

他们打定主意不留活口，不给惊惶的栾军投降的机会。

于是，在那个疯狂、血腥的夜晚，胥午自杀了，栾盈一被俘虏就被范鞅杀掉了，士兵们也全死光了，只有栾魴见大势已去，及时从城楼放下一根绳子滑下去溜掉了。

第十五章 杞殖和华还

一 齐庄公的西征

实际上，在栾盈回国后，齐庄公一点也没耽搁时间，就率领着他的勇士们和好几百乘兵车向西南边的卫国进发，打算转道卫国北上侵犯晋国。他很清楚自己必须抓紧时间行军，以便和栾盈及时会合，所以他对卫国小心翼翼的防御视而不见，他在卫国境内几乎没有停留，就穿越卫国进入了晋国。

他们一路前进，在中途偶尔停下来休息一下，恢复恢复疲惫的体力。他们进军的速度非常快，不到一个月时间，他们就透过高大的树梢看见了晋国最靠南的城镇朝歌。

齐庄公下令包围朝歌，然后齐军就发动了猛烈的进攻。

对朝歌的守军来说，这是一场实力悬殊的战斗。面对齐军的如潮水般的攻击，他们仅仅艰难的抵抗了三天，就丢掉了城池。

尽管只是初战告捷，但齐庄公仍然非常兴奋。他登上朝歌城郊的朝阳山，在一片秋日艳阳的照耀下大举犒劳军队。

在这天空湛蓝得似乎一尘不染、秋日艳阳高照的日子里，轻而易举得来的胜利和从朝歌城抢劫来的丰盛食物与各种战利品使齐军上下深受鼓舞。

然后，齐庄公把齐军分为两队，继续往北方进发。他们兴奋的沿路抢劫。他们已很久没有这么随心所欲的放纵了。不久以后，两支军队就按照事先约定那样在太行山下会合了。重新聚集在一起的齐军彼此热情的打着招呼、相互攀比着自己的杀戮和收获。他们已做好总攻绛城的准备。

齐庄公甚至气喘吁吁的登上太行山顶眺望西边的绛州城。在一片氤氲的紫色暮霭中，绛城静谧的坐落在朦朦胧胧的远方。在它是四周，是一大片收获过后的青绿和褐黄交杂的土地，在离城市更远一点的地方，则是长满了各式各样树木的森林，尽管是在秋天，在阳光下也显得蓬勃繁茂。

这是一片丰饶的土地，齐庄公的心头不由得升起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嫉妒情绪。

可是，当他踌躇满志的下山后，却收到了栾盈惨败的消息。这不啻于当头浇了他一头冷水。他不得不抛掉之前努力所获得的一切，宣布撤退。

尽管在深入晋国境内时，齐庄公和齐军的胆子是越来越大，但在撤退时，他们却感到害怕了，生怕晋军会追上他们，所以当邯郸的赵胜率领自己的军队追击他们时，误以为是晋国大军的他们几乎是在仓皇逃窜了。这对掩护大军撤退的后部来说，简直是一件糟糕透顶的事。他们不仅被赵胜击败了，连将领都被俘虏了。

二 被歧视的英雄

无论如何，齐庄公这趟冒险的收获很大，他们抢劫了大量的钱币、奴隶和刚收获的粮食。齐庄公还构思着一个雄伟的计划，那就是突袭莒国，因为在前几年晋国讨伐齐国时，莒国帮过忙，所以齐庄公决定报复。刚刚做出决定，他就迫不及待把大军驻扎在国境线上，召集了自己精心选择的勇士和三千名作战经验丰富的士兵。这一次，齐庄公终于意随心愿，可以见识勇士们的非凡的战斗力了。在正式进攻前，他就给每一个勇士都奖励了五辆用坚甲包裹的战车。

可是，虽然齐庄公把所有希望都寄托在勇士们身上，却在那时候表现出了自己那粗枝大叶的性格，因为在当时有人向他推荐了两个叫杞殖和华还的新勇士，他却让两人乘同一辆战车（他的意思是让他俩立功了再赏赐）。

这种不平等的待遇使杞殖和华还感到自己受到了歧视。

俩人尽管从未有参加过战争，但身上都蕴藏着一个非同凡响的士兵。他们是那种待人真诚、热情、不计回报的人，爱走极端，一旦认定了一个朋友，就算为他牺牲生命也在所不惜，可是也洁身自好到几乎成了一种怪癖，非常看重自己的个人名誉，所以当他们发现自己受到了不公正待遇的羞辱时，一股狂热的激愤促使他俩做出了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决定。

他们都有一个情感和他们同样热烈的妻子。她们都非常爱自己的丈夫。那天送别时，她们都为自己的丈夫能够事奉国君而自豪。

“让我们当前锋吧。”杞殖和华还眼神熠熠发光，异常执拗，带着一种失常的疯狂神色，不顾一切的要求，“只需要一辆战车和一个车夫。”

齐庄公也想测试一下他们到底有多勇猛，就笑嘻嘻的答应了他们。

得到齐庄公的同意后，俩人转身对着站立得整整齐齐的整装待发的三千名士兵大声问：“谁愿意做我们的车夫？”声调高亢而热烈，极有感染力。

一名勇敢的士兵被感动了，觉得自己和他俩是同一类人，就不顾一切的站出来，表示愿意做他俩的车夫。

于是，三人几乎是同时跳上齐庄公赏赐给杞殖和华还的马车。车夫一站在自己的位置上，就从喉咙发出一声低沉的吆喝，再熟稔的一甩缰绳。战马发出雄壮的嘶鸣声。马车头也不回的往前方飞驰而去。

由于天色太晚，他们在莒国的郊外露宿了一晚。第二天天一亮，他们就长驱直入，像猛兽一样朝莒国国都扑去。

莒国的国君黎比公早已得知齐军即将大举进攻自己的消息，十分害怕，就率领了一支三百来人的军队在国境四处巡逻，阻止敌人入

侵。（实际上，他并不知道这样的巡防有什么意义，因为毫无疑问，他非输不可）。

杞殖和华还与黎比公的巡逻队遭遇后，和他们展开了十分激烈的战斗。

莒军最初非常轻视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的这辆战车，还认为他们是脱离了主力部队的粗心大意的散兵游勇，可是，双方一交战，莒军就发现自己的判断严重失误了，本来，他们试图包围杞殖和华还他们，但杞殖和华还像发了疯的拥有无穷力量的怪物，搏斗所散发出的冲击力使莒军根本无法包围他们。黎比公见势不妙，就大声说愿意和他俩结盟，声音焦急而诚恳，可是杞殖和华还却拒绝了他。他俩对一切都没有兴趣，只有证明自己勇气的决心。所以到后来，莒军只能说是在顽强的抵抗着杞殖和华还的攻势，竭力不使自己可耻的落败。但是，经过一番惨烈的战斗，最终所有人都放弃了抵抗，失魂落魄的朝自己的国都的方向逃跑。

当齐庄公率领精锐部队急速赶到时，莒军已经逃得一干二净，只剩下几十具血肉模糊的尸体和浑身沾满敌人鲜血的华周、杞梁和车夫。

“你们真是太神勇啦。”齐庄公不由自主的赞叹说，“我要奖励你们五辆战车。”

“先是轻视我们，现在又用好处收买我们。”杞殖和华还满脸激愤，一副无法忍受屈辱的样子，“作为将领，我们只知道杀人杀得越

多越好，其他事情一概不知。”话一说完，俩人连战车都不要了，提着长戟迈开大步，直朝莒国国都的方向走去。

车夫一直一声不响的站着，见杞殖和华还头也不回的走了，也加快脚步紧跟了上去。

他们急冲冲的穿越丛林来到莒国国都时，藜比公已经命人在城楼下挖了一条又长、又宽、又深的沟堑，在里面放满了炽烈的火炭。这条红得发白的沟堑烈焰熊熊，简直没有任何人能穿越过去。

杞殖和华还感到束手无策，他们毫不畏惧死亡，但却对这条能够熔化一切的火沟感到茫然。俩人又急又气，变得十分狂躁。他们简直无法相信自己那股无法遏制的激情和力量会在此流泻、消散。

“我跳到沟里面去用身体做桥。”车夫毫无征兆的大声嚷起来：“你们从我身上跳过去。”他刚一说完，就勇敢的朝火沟里倒下去，然后转过头催促杞殖和华还快跳过去。烈焰把他的身躯炙烤得嗤嗤作响，不断冒出青烟，他的甲衣眼看就要燃烧起来了。

杞殖和华还惊呆了，又立刻反应过来，赶紧后退两步，然后猛的向前冲去，跳到车夫快要烧焦的身体上，再用力一跃，就跳到了火沟的另一边。

他们刚刚跳过去，车夫的身体就燃烧了起来。

他俩看着很快化为灰烬的车夫，忍不住嚎啕大哭起来。很多年以来，他们就没有流过眼泪，更别说大声嚎哭。可是，在今天，车夫的

死使他们产生了一种感同身受的置生死于度外的情感共鸣，胸中那股积郁的悲愤猛然倾泻而出。

任何人听到他俩的低沉却无限悲恸的哭声都会悚然动容。

可是，他俩的凄厉的嚎哭却令藜比公感到害怕。他当即准备好了好几百名弓箭手，等着他俩接近城楼。

后来，尽管俩人被密密麻麻的箭雨射得像刺猬一样，但仍然杀了好几十个莒国士兵。就这样，俩人死在了藜比公手中，他们的死法非常悲惨，让人难以形容。

可是，当齐庄公的大队人马到来后，藜比公却见风转舵，毫不犹豫的放弃了继续与齐国对抗的打算，他借口说不知道杞殖和华还是齐庄公的人，就把害死他俩的责任狡猾的推卸了。

本来，杞殖和华还的死使齐庄公极其恼怒，拒绝求和，但一匹来自临淄的神色十分紧张的快马却使他改变了主意，接受了藜比公的投降。

快马带来了一件令齐国人恐慌的消息：晋平公又要纠结诸侯讨伐齐国。

于是，齐庄公在征服了莒国后，就带着杞殖和华还的尸体退兵了。

在回国途中，一个神情异常痛苦的女人拦住了齐庄公的去路。她是杞殖的妻子，叫孟姜。她非常爱她的丈夫，可以说是达到了生死相依的地步。前些天，当她一听说丈夫战死的噩耗，当即就吓呆住了，站着一动不动，几乎透不过气来，脸色一下子变得惨白得可怕，几乎要晕过去，过了好久，她才绝望的大叫一声：“他死了啊。”然后抑制不住悲伤的大哭起来。她的邻居和亲戚们谁也没想到，她一哭就没个止歇，会一连哭十几天，直到她神情恍惚的见到自己的丈夫，晕厥似的扑倒在他快要发臭的尸体上，还在大哭不止。

齐庄公派来的吊唁她的人简直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孟姜的眼泪哭干了，最后哭出来了两行鲜血。“我还有两间破屋子呢。”她似乎对自己那过度的悲伤浑然不觉，仍然一心想着自己那早已死去的丈夫，“为什么要在荒郊野外吊唁他呢？”

尽管齐庄公是一个大大咧咧的人，但也被孟姜深深的打动了，他当即决定去孟姜的家里吊唁杞殖。

第十六章 齐庄公之死

一 在宴席上心不在焉

回国后，由于害怕晋国的讨伐，齐庄公决定与楚国结盟。

那时候，楚国已陷入和吴国的纠缠中无法自拔，尽管每次冲突的规模都不大，但却牵制了楚国的北上，使楚康王称霸中原的梦想越来越虚无缥缈，所以他十分乐意与齐国建立良好的外交关系。

实际上，齐庄公只是虚惊了一场，因为晋国遭遇了罕见的水灾，虽然晋平公召集的诸侯们已如约聚集在了夷仪，但晋平公无论如何也无暇东顾了。

可是，在那年夏天，齐国的天气却一直非常晴朗，天空万里无云，一片蔚蓝，微风和煦的吹着，像狗尾草轻拂在脸上，令人痒酥酥的舒服极了。

在藜比公来朝见的那几天，天气一如往常那样怡人心脾。这是齐庄公的第一个征服者来朝见他，所以他的心情非常好，他决定在临淄城的北边设宴招待藜比公，同时，他还邀请了朝堂的所有官员们一同参加筵席。

齐庄公本来打定了主意在那天放浪形骸、不醉不归，但崔杼的因病缺席却令他心不在焉起来。

实际上，崔杼并不是真的病了，而是有了另外的更为可怕的阴谋，他要在今天杀掉齐庄公。自从齐庄公和他妻子东郭姜私通、还恬不知耻的拿他帽子赏赐别人后，恼羞成怒的崔杼就绞尽了脑汁寻找齐庄公的破绽，非要除之而后快。

为此，残忍而疯狂的崔杼已秘密做了大量的准备。

为了迫使东郭姜协助自己，他对她施行了毫无情感可言的威逼利诱。当时，尽管他已有了两个儿子崔成和崔彊，也就是说，有了家族事业的继承人，但他仍然对东郭姜许诺说，要是她协助他，他一定让崔明（东郭姜嫁过来后生的儿子）做自己的继承人，可是，要是她不配合他，他就一定要杀掉她母子俩。

他还拉拢了齐庄公的贴身侍从贾竖。

齐庄公曾因一个无足轻重的过错鞭打过贾竖，后来，虽然齐庄公又像什么事也没发生一样对待贾竖，但小器的贾竖却怀恨在心，所以崔杼一花重金收买他，他就像一条饿狗闻到肉香一样，迫不及待的当了崔杼的忠实耳目。

由于有贾竖的存在，那天，齐庄公在宴会上心不在焉和要来崔杼家看探望他的消息很快就传到了装病的崔杼耳中。

狡猾的崔杼知道自己的计策奏效了，见缝插针的齐庄公是要趁自己生病、疏于防范的时候来私会东郭姜，所以他当即在家里所有的隐蔽地方埋伏了尽可能多的家丁。

当崔杼在家里做一系列周密的安排时，宴会场地却是一片热烈而喧闹的景象，战争仿佛被永远扔到了存放悲惨记忆的阴暗沼泽。

“为齐国和莒国的友谊长存来喝一杯。”齐庄公起身祝酒。

藜比公和齐国官员们齐声应和，接着乐师弹奏起了琴，宫廷舞女们跳起了优雅而不失欢快的舞蹈。清晨，每个人的桌上摆满了美味佳肴。实际上，自从齐庄公当政以来，州绰、卢蒲葵、王何这些人可以说是见惯了类似的欢庆宴会。齐庄公具有一副无论何种场合都掩饰不了的生机勃勃的欢悦神态。他们是情投意合的轻狂的一群，勇士们对别的事情一概不挂心，只想每天竭尽所能的保护齐庄公（那天，卢蒲葵和王何因为家中有事，没来参加宴会。不过，他们之所以放心没有前来保护齐庄公，是因为包括州绰在内的所有勇士都参加了宴会）。

时间吵吵嚷嚷的到了热气逼人的中午，齐庄公再也没有耐心陪藜比公了。他的全部心思都到了妩媚动人的东郭姜身上。他在她身上体验到了一种感受非常奇特的性爱。东郭姜的眼神忧郁而迷人，还有一种楚楚可怜的韵味，令齐庄公一看到她就情不自禁的产生了呵护的欲望，可是，当齐庄公和她深入接触后，却发现她性欲超乎寻常的旺盛。这让齐庄公的感受非常奇妙、古怪而又欲罢不能，而偷情带来的刺激又令他对她的新鲜感一直未有减退，所以当他觉得筵席是时候结束时，就急不可耐的命人送藜比公回馆舍，自己则带着州绰等人匆匆离去了。

二 偷情的诱惑

当齐庄公一行人来到崔杼家时，气氛其实非常不对头。先是崔杼家的守门人几乎是在主动的、又像是在背诵一样的、还有一种掩饰不住的紧张的告诉他们崔杼病得很严重，正躺在凉爽的客厅里睡觉。

“东郭姜呢？”齐庄公一点也没留意到守门人的反常，只顾急切的追问，“东郭姜在哪里？”

“在卧室里。”守门员赶紧说。

守门员对崔杼家的情况，尤其是东郭姜在哪里都知道得清清楚楚，这太令人奇怪了，可是齐庄公他们却一点也没怀疑其中的不合常理的地方。

接下来，当齐庄公跟随着贾竖一起进了屋，州绰等人习惯性的也要跟着进去时，贾竖却严词拒绝了。“难道你们想打扰国君的好事？”他气呼呼的质问州绰。

恰好在这时候，东郭姜的哥哥，也就是崔杼的家臣东郭偃满脸堆笑的出现了。“走，我们喝酒去。”他把手搭在州绰的肩上，热情的邀请他们，脸上显出一副通情达理的古怪笑容。

反正是在崔杼家附近，这不失为一个打发时间的好主意，总比傻站着把时间给白白浪费了要好得多。州绰等人接受了东郭偃的盛情邀请。

不仅州绰等人被骗了，连齐庄公也不知道自己在进到崔杼府上后，身后的大门一关上，就给不动声色的拴得死死的。

东郭姜似乎早就知道齐庄公要来似的，已经在卧室里穿戴得花枝招展的等着他了。

齐庄公一点也没注意到东郭姜在穿戴方面的反常，他一看到她，就一股热血直冲脑门，然后就什么也顾不得了。可是，令他万分失望的是，他刚想不顾一切的朝东郭姜扑过去，门就突然打开了，一个女仆匆匆忙忙的走了进来。

“主公想吃蜂蜜。”女仆神情紧张，声调急切，“非要你快点给他送过去。”

东郭姜的脸上露出无可奈何的神色，又关心似的安慰齐庄公：“我送过去就回来”，然后只告别似的看了齐庄公一眼，就和女仆从侧门头也不回的、急匆匆的离去了。

东郭姜离去后，齐庄公觉得心一下子被掏空了，顿时感到百无聊赖，而且左等右等也不见她出现，于是就倚靠着门、拍着柱头轻佻而又怅惘的唱起思念情人的歌谣来。

就在齐庄公感到寂寞难捱的时候，突然从外边传来了一阵震撼着闷热空气的鼓声，随即传来快速、紧张而杂乱的脚步声和金属碰撞的声音。

而且这些令人不安的声音越来越近，很快，一大群手持武器的仆人装束的陌生大汉出现在齐庄公视线里。这群来势汹汹的人的表情怪异而可怕，还有一种显而易见的不近人情的残忍味道。

三 我们只拿淫贼

齐庄公顿时感到大事不妙，转身朝后院就跑，可是，他这时候才发现，只要是门，不论大小，全都被关死了。不过，对齐庄公来说，这都不是什么了不起的阻碍，他平时经常和勇士们摔跤角力，浑身都是力气，情急的他用脚猛踢、使劲全身力气用身体撞击，于是，那些不怀好意的门全给撞破了。他顺利逃到了崔杼家的绿荫浓浓的后院。

崔杼的家丁们在棠无咎的率领下，也已经逼近了后院。

齐庄公突然看见了一座小楼，他大步跑到楼下，飞快的登了上去，扼守在楼梯口。

杀手们在棠无咎的指挥下迅速散开，堵住了小楼的每个出口，把小楼团团包围起来。

“我是你们的国君。”齐庄公赶紧表明身份，然后不失威严的央求，“你们放我走吧。”

“我们只晓得有淫贼。”棠无咎口气强硬，“不晓得有什么国君。”

“让我和崔相国结盟吧。”齐庄公神色坚定的保证，“今后绝对不相互伤害。”

“相国生病了。”棠无咎口气冰冷，“来不了。”

“我知道错了。”齐庄公焦急起来，急忙狡猾的让步说，“让我去太庙忏悔了再自杀吧。”

“在这里自杀不是一样吗？”棠无咎毫不让步，不耐烦的催促。

齐庄公在这时候终于搞清楚了状况，那就是眼前这些疯狂的人一点也没有留活口的意思。他放弃了继续谈判的打算，瞅准一块空地，从小楼纵身一跃就跳了下去，然后飞快的爬起来，朝后院的围墙跑去。只要翻过了围墙，到了广阔的临淄城，危机就基本解除了。

可是，齐庄公的双手刚刚抓住围墙，正准备把身体往上送的时候，一支箭射中了他的大腿。

齐庄公疼得哎哟一声，噗通掉在了地上。

崔杼的家丁们一下子就围了上去，用长戟朝齐庄公身上猛刺。齐庄公最初还嗷嗷惨叫，很快就只剩下痛苦的含糊的呻吟声，然后就完全不行了。

与此同时，州绰等人也在和东郭偃进行惨烈的搏斗。当不知从何处传来一阵寂寥又突兀的鼓声时，一直热情劝酒的东郭偃表情突然一变，一面说要去一趟厕所一面起身离去了。

东郭偃醉醺醺的刚一出门，崔杼的家丁们就杀气腾腾的涌了进来。

可是，当州绰等人到处寻找自己的武器时，却发现武器不知去向。他们这才气恼的识透东郭偃的阴谋：先是骗他们喝酒，然后编造借口说喝酒要尽情尽兴，骗他们把武器搁在一边，然后趁他们忘乎所以的时候偷走武器。

可是，尽管他们身材健硕、满面红光，浑身都是力气，也进行了极其顽强的抵抗，杀死了不少敌人，但一切都显得太迟了，尤其是东郭偃大声叫嚷说齐庄公这个可耻的淫贼已经被杀之后，本来已经从敌人手中抢到了长戟的州绰顿时感到一阵绝望。尽管没人敢接近他，但他再也无心搏杀。自从被齐庄公赏识以来，而宁殖和郭最这两个有过节的人又不在齐国瞎搅和之后，随着他对齐庄公的了解越来越透彻，他就越来越发现他们意气十分相投，关系也越来越融洽，有时候，他甚至会发出相见恨晚的感慨。他早已把自己的一切，包括生命在内，全都交给了齐庄公。现在，齐庄公死于非命，他也不打算活下去了。他狠狠的把长戟往地上一扔。“赏识我的人都死了。”他大叫着朝石柱撞去，“我还活着干什么呢？”

实际上，在那个凄惨的日子里自杀的不只州绰一人，除了打定主意为齐庄公报仇的卢蒲葵和王何分别逃到晋国和莒国之外，其他的充满血性的勇士们全都自杀了。

“你一定要帮我，在崔杼或是庆封家找事做。”卢蒲葵在逃亡前几乎是在强迫的对弟弟卢蒲癸说，“然后找机会把我弄回来，我要给主公报仇。”

卢蒲癸和哥哥关系极好，也是一个性格爽朗的年轻人，他毫不犹豫的答应了哥哥，在卢蒲葵逃走后，主动去庆封家找事做，被庆封任用为家臣。

崔杼的叛乱发生后，大臣们尽管非常震惊，但全都选择了回避。他们牢牢的关闭了自己家的大门，躲在家里免受牵连，只有晏子一听到齐庄公被弑的消息就急忙叫仆人准备马车，然后不顾一切的往崔杼家赶去。

“你也要殉死吗？”在崔杼家门前，车夫好奇而又有几分担心的问。

“难道他是我一个人的国君？”晏子语调干脆的反问，“我要殉死？”

“你要逃亡吗？”车夫感到非常奇怪，不知道晏子到底是什么意思，忍不住继续问道。

“难道是我杀了国君？”晏子还是那样口气坚决的反问，“我为什么要逃？”

“那为什么不回家？”车夫更加奇怪了，“来这里做什么？”

“我回到哪里去？”晏子突然答非所问的悲愤的解释起来，“要是他为国家而死，那么我就陪他一起死，可他是为了自己的事而死，我就没有责任陪他死，而且，我也不是他宠爱的人，也没资格逃亡。”说完之后，抬腿就进了崔杼的家，径直往后院走去，跪下来把

头枕在齐庄公那血块已经硬结的血肉模糊的尸体大腿上放声大哭起来。

晏子神情悲痛的离去后，一脸邪恶的棠无咎眨巴着眼睛恶狠狠的盯着他的背影，厌恶的对崔杼说：“一定要杀了他。”

“不能杀，他在老百姓心目中有威信。”崔杼摇着头拒绝，用一种低沉的深思熟虑的语气说，“放了他能赢民心。”

实际上，晏子离去之后并没有立即回家，他去了好多年以来一直很有名望的高、国两家，希望他们出头拥立新的国君。但懦弱的他们都拒绝接手这件棘手的大事。他们十分清楚，插手就意味着死亡。

“有崔杼和庆封在呢。”他们用相同的理由无可奈何的回绝晏子，“哪里轮得到我们哟？”

不久以后，崔杼和庆封在诛杀了齐庄公的所有余党后，就决定拥立了齐灵公的另一个儿子公子杵臼为君（就是齐景公）。

四 连续死亡的史官

在太庙举行即位仪式那天，踌躇满志的崔杼决定和大臣们歃血为盟。

“要是不和崔家、庆家同心协力。”崔杼口气冰冷，不容反对的起誓，“就不得好死。”

大臣们全都带着一副阴沉郁闷的表情依次歃血，可是，在轮到晏子的时候，他却突然昂天长叹：“上帝作证，我不可能不和忠君利国的人同心协力。”话一说完就歃血。

崔杼和庆封的脸色陡变。

“你们今天干的正是利国利民的事呢。”高、国两家的代表见势头不对劲，赶紧打圆场。

这才让一场可怕的危机消隐于无形之中。

可是，尽管大臣们的表现令人寒心，使人情不自禁的想要讥讽一番，但太史们在对待崔杼弑君的不妥协态度上却令人刮目相看、大感意外。

一天，踌躇满志的崔杼信步来到国家史馆，想看看史官们怎么记载齐庄公非正常死亡这件历史事件。那时候，他已是令所有人感到害怕的右相，甚至比左相庆封的权势还要大一些，连晏子在上朝时也不

像往常那样多嘴多舌，也表现出了让步和妥协的姿态。没有人敢违拗他的想法和意愿，没有人不敢看着他的脸色行事，所以在他看来，史官们肯定在记载“那件事”时措辞会有所收敛，会用一种巧妙的用词来掩饰他的滔天大罪。

可是，当他命太史伯把史书拿给他看时，他一看到太史伯的记载，脸色一下子变得非常难看，因为清凉的竹简上明白无误的写着：夏五月乙亥，崔杼弑其君光。

这不就意味着无论时间过去多少年，自己都是无可辩白的最邪恶和最污秽的罪人吗？崔杼阴沉着脸，一声不响的看着竹简上的字，觉得它们异常沉重、非常令人厌恶。

太史伯始终不卑不亢的站在旁边，也不说一句任何解释的话。

这令人窒息的沉默只持续了不到一分钟，崔杼突然转过脸看着太史伯大发雷霆，咆哮着命人把这个不识时务的家伙拖出去杀掉。

太史伯轻蔑的看了崔杼一眼，表情高傲而超然物外，然后毫无悔意的任由侏子手们把他拖出去斩首。

尽管太史伯死在了崔杼手里，但崔杼仍然从气势和原则上输给了太史伯。虽然崔杼不承认自己在心理上是处于下风的位置，但权力炙手可热的他却感到极不舒服，有一种无法释怀的被冒犯的感觉。于是，他命人找来太史伯的同样是史官的弟弟太史仲，用一种强迫的不容违拗的语气命令他修改史书。

可是，令崔杼更加气恼不已的是，尽管太史季四周是一群目露凶光的恐怖的家伙，但他却拒绝修改哥哥的史书。

“快拖出去杀掉。”崔杼歇斯底里的咆哮道，“快拖出去杀掉。”

然后，崔杼又命人召来太史家族的第三个兄弟太史叔，可是，崔杼仍然遭遇了同样的羞辱。

崔杼又残忍的杀掉了太史叔。他不相信太史家族的人如此执拗，又气急败坏的命人召来太史季。“要是你改了史书。”崔杼在见到太史季后，突然想起什么似的，一改惯常的凶恶表情，努力换上一副罕见的笑脸，用商量的口气说，“我就放过你。”

“我办不到。”太史季目光真诚的看着崔杼，言辞恳切的解释，“你肯定知道晋国太史董狐耿直的书写赵盾杀死晋灵公那件事。可是赵盾没有怪罪他。”他反而劝解起崔杼来，“你这样做是徒劳的，因为，就算我不照实记载这件事，天下总有人要照实记载的，你又何必惹人笑话呢？”

崔杼陷入了沉思默想。“我也是不得已啊。”他突然喟然长叹说，“别人一定会原谅我的。”说话，他无奈的把竹简往地上一扔，就神情阴郁的离开了国家史馆。

没过几天，一名南部地区的史官风尘仆仆的赶到了国家史馆，他很惊奇的发现太史季居然还活着。“我听说你们全被杀了。”他感到

非常奇怪，又不放心的解释说，“我怕今年夏天五月的那件事北边再也没人记载了，所以从南方赶了过来。”

太史季像见到老朋友似的满面笑容，赶紧把竹简翻找出来递给远道而来的客人看。

看完国家史馆的记载后，南方史官满意的离去了。

对崔杼来说，他已打定主意把在国家史馆遇到的那件不愉快的事彻底忘掉，他只需要明智的把握当下就可以了，比如，他至少还需要把齐庄公遗留下来的一些事给完成呢。于是，他和齐景公一起再次款待了藜比公，在席间用一种胁迫的友好语气告诫他要像以往那样忠于齐国，然后就送他回国了。紧接着，面临晋国人的再次讨伐的危机，崔杼又派庆封去西方与晋国修好。

庆封在觐见晋平公时，不仅姿态卑下而诚恳，还携带了很多钱财过来（连中原的其他诸侯也有份），有一种显而易见的臣服意味，晋平公非常乐意的甚至可以说是兴奋和激动的接受了齐国的求和。

第十七章 卫献公复国

一 父亲临死前的嘱托

崔杼那极端残忍的弑君事件不仅令齐国人感到可怕，有一个客居在齐国的身份尊贵的外国人也产生了一种感同身受的恐怖感觉。在十二年前，他也有过和齐庄公一样的凄惨遭遇，只不过他比齐庄公要幸运一些，在经历一番生死大逃亡之后，在和死亡擦肩而过之后，他居然又活了下来。如今，他居然在齐国又亲眼目睹了另一场国君的浩劫。这令他无比绝望，觉得就连国君也是任人欺负和宰割的可怜虫。他对世间的一切都灰了心，感到人的生命的存在毫无意义。一种虚无和幻灭感使他打定主意不再过问一切，不再抱任何希望，于是，及时行乐成了他唯一的人生信条。

这个人就是卫献公。不知不觉间他已在齐国邾地这个狭小偏僻的地方居住了十二年，时间一不留神过去了那么多，他都觉得自己已被人彻底遗忘了，不过，他倒不在乎有没有人记得他，他只要及时行乐而别无他求，可是，享受得需要充裕的物质财富，这是邾地这块狭小的土地所无法满足的，随着时光的流逝，穷苦潦倒的日子使他常常不由自主的回忆起往昔生活的美好时光，回忆起被美人和美食包围的无拘无束的极乐生活，这样一来，他回国的欲望越来越强烈，于是，他不知疲倦的开始了复国行动。他收留了逃亡的殖绰，又通过突袭攻占了夷仪。

在实际上，在卫国那边，有一个人一刻也没有忘记过卫献公，不仅如此，他还把恢复卫献公的君位当成自己的唯一的人生目标。

一直记着卫献公的人叫宁喜，他是宁殖的儿子，性格既狂热大胆，又非常谨慎，眼中闪射着和他年龄不相称的运用心思和不顾一切的复杂神色。他下嘴唇肥厚，常常露出轻蔑的表情。他正当青春年华，尽管内心世界极其苍白，但浑身上下都是忠于奋斗和喜爱挑衅的活力。

和绝大多数人的父亲一样，宁喜的父亲宁殖在临死的时候给他留下了一道遗嘱，但是，和绝大多数人的父亲不同的是，宁殖留下的遗嘱是一项异常艰巨的任务：要宁喜为卫献公复位。不过，在宁喜看来，这不是什么难事，所以他毫不犹豫的就答应了父亲，而且当即就怀着一种无法掩饰的兴奋把它当成了人生的唯一目标。

宁殖之所以在临死前反悔，不和孙林父做同路人，是因为在十二年前的那天夜晚，他根本就没有参与驱逐卫献公这件臭名昭著的丑事，但后来他却和孙林父一起背负了罪恶的名声。

他承认自己在此之前和孙林父的关系非同一般，甚至可以说是一种无可怀疑的同谋关系，但却不意味着自己愿意为他背负千古骂名，因为卫殇公对自己的态度要冷淡得多。每当在街市上看到市民们的异样目光，他就觉得非常不甘。于是，在逝去的十二年中，他寻找各种不易察觉的借口和孙林父疏远，而当年事已高的孙林父把手中的权柄交给孙嘉和孙襄这两个儿子，自己却和大儿子孙蒯回封地戚邑养老之

后，宁殖和他的联系就更少了，而且，越到晚年，他那证明自己清白、想要挽回一切的渴望就越强烈，由于时日无多，他决定把这件生命中最后的大事交给儿子去办，让他在将来寻找合适的机会接回卫献公。

在生命的最后一刻，当他吃力的把遗嘱说出来后，见儿子爽快的郑重其事的答应了自己，就带着满意的笑容离世了。

在父亲死后，宁喜没想到自己一等就是近十年的时间（尽管这么多年没找到机会，但他一刻也没有忘记父亲的遗嘱）。

不过，他更加没想到十年后的一天一个人的到来会使他的命运来一次大转折。

二 只要公子鲜的承诺

那天，在太阳刚刚升起的清晨、在城外的农夫和小商贩们陆陆续续进城买卖的时候，一个装束和普通农夫没什么两样的神秘人物神情紧张了混在如织的人流中进了城。没人注意到他，他一进城，就直接到了宁府门前。

“我是公孙丁，是卫侯派来的。”他对宁府的守门人说，“我要见你们的主公。”

公孙丁不惧危险的只身来到楚丘，就是试图拉拢宁喜做卫献公的内应。当时，卫献公并不知道宁喜一直以来一心向着自己（为了不走漏风声，聪明的宁喜从未有轻举妄动，也没有派人去和卫献公联络），所以，为了争取到宁喜的支持，卫献公不惜许下重诺。

“要是你到我们这边来。”公孙丁传话说，“事成之后所有权力都归你。”

可是，狡猾的宁喜却没有立即答应公孙丁。尽管父亲的遗嘱是要他无条件的帮助卫献公，但是卫献公那诱人的承诺却让他动了私心和贪欲。他反而害怕卫献公是因为回国心切才许下重利欺骗他，在成功之后又过河拆桥，绝口不提当初的诺言。

“这么大的事，我一个人能有多大能耐呢？”他慢悠悠的说，“恐怕要公子鲜出面才行。”

公孙丁一听就明白了宁喜内心的真实想法了。宁喜需要公子鲜替卫献公做保证，因为公子鲜是卫献公的弟弟，追随了卫献公十二年，他从不轻易许诺、一旦许诺，就会把诺言看得比生命还要重要，他的保证才是真实可触的好处。

公孙丁只对宁喜说你就耐心的等待几天，公子鲜很快就会带来好消息，没再过多的解释什么就离去了。

可是，尽管卫献公一个劲的催促公子鲜立即出发，但公子鲜却推三阻四，始终不肯走。

“你不打算帮哥哥吗？”卫献公十分不解。

“天下哪有不要权力的国君呢？”公子鲜审慎的解释道，语气里带着一点小心翼翼的任性，“要是哥哥以后反悔了，我怎么办？”公子鲜是在用生命作抵押，所以卫献公的反悔就意味着他的死亡。

“我现在流亡在外，根本就没有权力，也早已对权力没了兴趣。”卫献公感慨说，口气苍茫而又真诚，竭力使公子鲜打消顾虑，“我只是希望回去主持祭祀，所以我又怎么会食言，陷害弟弟呢？”

“既然哥哥决议如此。”公子鲜满脸狐疑，不放心的盯着卫献公看了一会儿，然后仿佛是豁出去似的说，“我去一趟楚丘就是。”

对宁喜来说，公子鲜的到来意味着父亲的遗嘱将给他带来辉煌的个人成就。他非常爽快的答应了公子鲜。

三 孙家只留下了一个人

公子鲜一离去，宁喜就满怀希望的开始了行动。他年轻气盛，什么都不在乎，所以尽管是在暗地里追求理想，但一行动起来就显得十分轻佻、有进无退，绝不会产生回头的念头。

他到处找人做他的同谋者，尽管在老臣蘧伯玉那儿碰了钉子，遭到了拒绝，但他却得到了好几个大家族的全力支持。（实际上，尽管宁喜热情奔放，觉得前途一片光明，但一个有着王室血缘的叫太叔仪的贵族在得知宁喜的秘密行动后，却为他的命运感到担忧，觉得他那种不顾后果的做法是在把宁氏全族人带向死亡。“他竟然把国君当成棋子还不如的东西，想换就换。”太叔仪悲天悯人的感叹，“这种举棋不定的做法会使宁氏家族一举灭亡的。”不过，太叔仪只是一个头脑清醒的理智的旁观者，并未有想过把自己的忧虑告诉给宁喜。）

不多久，想入非非得着了魔的宁喜就凝聚了好几个家族的力量，做好了发动内乱的一切准备，并很快就等到了向孙家动手的机会，而且，正在他准备动手时，又突然间多了公孙丁这个箭术非凡的帮手。公孙丁恰巧在那时候被卫献公派到楚丘打探事情的进展。

宁喜之所以当机立断决定在早春二月的一个冷寂的夜晚动手，是因为孙嘉被卫殇公派到东方朝见齐景公去了，孙家只有孙襄一人留守。在宁喜看来，尽管孙家还有雍鉏、褚带两个勇猛的将领，但无可

怀疑的是，这是对手力量最为分散的时候，不在此时动手，更待何时呢？

那天晚上，孙襄对宁喜在朦胧月色中的隐秘行动毫不知情，实际上，他已按照自己往常作息规律，在入夜后就上了床，很快就沉沉睡去了，因为他根本没什么好担心的。孙家的府邸简直就是楚丘的城中城，不仅城墙又高又厚，异常坚固，还有好几千名训练有素的家丁日夜轮流警戒（这也是宁喜这么多年不敢轻举妄动的原因之一）。

那天晚上值班的主将是褚带，在夜半时分，他见城楼下的黑暗中影影绰绰的出现了很多行踪古怪的黑影，顿时警觉起来，当即悄声命手下们提高警惕。

“我们有急事要和孙襄商量。”城楼下的人突然大声叫嚷，“快把门打开。”

“商量事情有带兵的吗？”褚带尽管听出了是一些官员的熟悉的声音，但仍然警惕的大声质问，然后，他猛然清醒过来，从背上的箭袋中抽出一支箭，借着黯淡的月光，瞄准对方的头领就射。

可是，城楼下那个狡猾的头领也同样在清冷的月色看到了褚带的阴险举动。他急忙下令后退。

褚带的撩拨使宁喜的军队开始了明火执仗的进攻。

褚带一面派人去叫醒孙襄和雍钏，一面紧张的在城楼四面组织力量防御。

随着两边投入大量兵力，被单薄的月光照亮的夜色中的孙氏府邸城楼四周变成了混乱而又野蛮的战场，两边的箭雨在黑暗中邪恶的朝对方激烈的倾泻，到处都是凄厉的叫喊，有人在痛苦的大声嚎哭，有人在黑暗中踩到了已经死亡的一动不动的士兵，受到了惊吓，在慌张的叫骂。

突然，城楼下传来一阵仿佛狂风般的声响，伴随着杂乱的快速远去的脚步声。

城楼上的士兵感到非常奇怪，怀疑对方有什么可怕的阴谋。孙襄侧耳仔细倾听了一会儿，除了冷风吹过城市建筑的各种缝隙所发出的尖利的声音和逐渐远去的脚步声，四周万籁俱寂，什么动静也没有。

“他们撤退了。”孙襄突然狂叫一声，“快开门去追。”

实际上，这确实是宁喜的人在全线撤退。他们觉得今晚的进攻太过艰难，毫无取胜的希望，不想白白耗费兵力，所以决定放弃攻打。他们没想到孙襄会转守为攻的尾随他们风驰电掣的追上来。这让他们多少感到有点猝不及防，要不是公孙丁在紧要关头一箭射中了孙襄的胸口的话，事情的发展简直让人无法想象。

孙襄做梦也没想到自己的猖獗会给自己带来这么大的麻烦，他一受伤，他的家丁们就慌了。他们后退的速度比追击的速度还要快，因为他们的敌人不再是宁喜，而是无影无形的时间，他们必须和时间搏斗，争分夺秒的为孙襄疗伤。对他们来说，孙襄绝对不能死去，他们是他们的精神支柱，是稳定军心的关键，是凝聚力之所以产生的缘由。

可是，尽管他们又是向老天祈祷，又是祈求祖先保佑，又是请家庭医生治疗，但一切都太晚了。孙襄受的伤太严重了，他就像一只遭到严重损毁的大船，在水面艰难的支撑了一会儿后，就无可挽救的凄凄惨惨的沉没了。

孙襄死后，家丁们顿时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绝望，他们一下子失去了行动的目标，根本不相信他们的防御能坚持到戚邑的援军的到来，更加不相信能坚持到孙嘉从齐国回来。恐慌的情绪悄悄在孙氏府邸蔓延，很多人的不安甚至表在了脸上。这样一来，褚带和雍鉏心里也没了底，总觉得自己统领的这些看似坚定的家丁们随时会四散逃跑。

更要命的是，尽管他们竭力保密，但家人们那无法抑制的悲恸无比的嚎哭声还是把孙襄死去的消息给传到了外边，然后被宁喜的密探打听了去。

实际上，由于第一轮进攻的徒劳无功，宁喜那边的人也陷入了十分紧张的状态。宁喜怕输了之后来不及逃跑，甚至把家人连夜安排到了郊外。密探带来的孙襄死亡的消息使他们大喜过望，当即决定发动第二轮进攻。

事实正如所有人所预料的那样，这一场黑夜中的激烈战斗刚刚持续到天明，褚带和雍鉏就彻底落败了。

褚带悲惨的死在了乱军中，雍鉏狼狈不堪的连夜逃到了戚邑。

四 都如愿以偿了

宁喜在晨光熹微中率领军队直奔王宫。时间尚早，还没到上朝的时候，而且，尽管天已大亮，但一整晚的激战和可怕的喧闹声使市民们没人敢把门打开，更别说有人敢不顾生命危险上街了，就连平时经常拍着胸脯炫耀胆量的街头无赖们也仿佛销声匿迹了，所以当宁喜和他的军队步履匆匆的穿过楚丘城时，这座刚刚建立不到一百年的城市在早春二月的这天一片死寂，仿佛从很久以前开始这个城市就因某种可怕的变故而被遗弃了。

在杀掉守卫、指挥军队把王宫包围起来后，宁喜就冲进了宫殿。

“孙襄谋反，已被我杀掉啦。”由于一整夜没睡，宁喜面容浮肿，但他的眼神却十分狂热，一见到宋殇公，他就早有预谋的诬陷孙襄。

“你才是可恶的叛贼。”卫殇公早已知道了刚刚逝去的夜晚发生的动乱，也知道了谁是主谋，他心里又急、又气、又不知所措，一见到宁喜，他就忍不住歇斯底里的大骂，“居然擅自诛杀朝堂重臣。”

可是，卫殇公的愤怒已经无济于事了，他甚至连自己的生命也保不住了，就在他恼怒的咒骂宁喜的时候，宫廷侍卫们已被宁喜的人一个一个全杀掉了。

卫殇公成了真正的孤家寡人，所以面对他的咒骂，宁喜根本没放在心上，甚至还不无讥讽意味的深感抱歉的皱了皱眉头。他又何必和一个即将死去的人过不去呢。

随后，宁喜命人把卫殇公囚禁在太庙，又在当天下午用鸩酒毒死了他。

对宁喜来说，接下来的事情就是一些虽然琐碎却令人心情无比愉悦的收尾工作了。他兴致勃勃的把自己的人分成几拨，同时进行一系列的工作，一面派人去郊外接回家人，一面遣使去齐国的邾地迎接卫献公，一面命人把卫殇公的家眷驱出宫殿，然后为卫献公打扫干净。

卫献公回国后，果然没有食言，把所有权力都交给立了大功的宁喜，封赏了参与这次行动的大臣们。

于是，对宁喜来说，由于父亲的一句遗言和自己的不歇努力，他的人生到达了令人目眩的巅峰。实际上，就在前些天公孙丁把卫献公的承诺告诉他之前，他尽管牢牢记着父亲的遗言，但并没有想过自己的人生轨迹会因此出现那么大的转折。

而且，他更没有想到，他的人生会因自己那轻率狂妄的性格再一次出现大转折。

不过，在目前，他还很谨慎（但是轻狂已逐渐沁入他的骨髓，很快就会变得无法控制），因为孙家还在戚邑，实力并未有受到多大损害，而且他们在楚丘的残余力量和雍鉏一起也聚集在了那边。

而且，更令人忧心忡忡的是，尽管戚邑那边还毫无动静，但老奸巨猾的孙林父肯定会发动反扑。

五 殖绰是这样死的

居住在黄河边的孙林父早就开始了报复行动。为了得到晋国的援助，他公然背叛了卫国，用自己的封地戚邑归附了晋国。

晋平公接受了孙林父的投靠，当即派了三百名晋国士兵到戚邑帮孙林父抵御卫国人。

可是，三百人对防守戚邑来说，根本起不了什么作用，所以这三百名晋国人的到来与其说是来帮孙林父的，倒不如说是戚邑归晋国所有的一种象征。

孙林父用一种夸张的热情盛情接待了他们，然后用一种拜托的谦卑姿态任命他们去东边戍守茅氏这个离楚丘最近的地方。

所有人都看出了晋平公仅仅只派三百人到戚邑是因为没把卫国看在眼里，但宁喜却错误的认为这是晋平公没有在真心帮孙家。于是，他让卫献公派殖绰率领一支军队去袭击茅氏。

那三百名有着大国优越感的高傲的晋国人心理上极其轻视戍守这件事，几乎是在轻描淡写，一点也没把它当成一件正经事看，他们甚至还把这当成了一次毫无危险的旅行，成天在茅氏大吃大喝，兴致盎然的开轻佻的玩笑，根本没料到宁喜和卫献公居然会对他们发动突袭，所以当殖绰率领的卫军凶神恶煞的突然出现在他们视线里时，他

们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于是，在经过一阵极其短暂的力量完全失衡的战斗后，几乎没有反抗力的他们全死在异国他乡了。

当孙林父收到茅氏被袭击、立刻派孙蒯和雍鋹火速去援助时，殖绰早已占据了茅氏。

孙蒯听说卫国那边派来的将领是殖绰，连交战的勇气都没有就退兵了。

“连一个殖绰你都怕？他是厉鬼吗？”孙林父见儿子无功而返，不禁大怒，“要是大兵压境，你又该怎么办？”他气得浑身颤抖，驱赶似的指着孙蒯的鼻子大声说，“要是不夺回茅氏，就不要回来见我。”

孙蒯被父亲臭骂一顿，而且还被逼上了死角，他感到十分苦闷。

“我该怎么办呢？”他脸色苍白，无助的对雍鋹说，“我根本不是殖绰的对手啊。”

“我们绝不能和他正面对抗。”雍鋹深思熟虑的说，“一定要使用计策。”

于是，孙蒯就皱着眉头，摸着下巴，来回踱着步，开始认真的思索起计策来。

“在茅氏的西边是圉村，我们可以在村口的必经之路上挖个陷阱，在上面铺上松软的泥土和杂草，然后在四周设下埋伏。”孙蒯的

眼睛突然熠熠放光，“你再率领一支军队去诱惑殖绰出兵，使他掉进陷阱。”

然后，在经过一番周密的计划之后，雍鉏领命而去。

殖绰正率领一支军队阵营附近查看情况呢，突然发现了一群打探自己军情的敌军，他当即率军猛扑过去。

雍鉏一见自己的“隐秘行动”被殖绰发现了，神情一下子变得十分惊慌，急忙引军撤退。

殖绰率领着自己的巡逻兵紧追其后。他根本没把那些懦弱胆小的手放在眼里，为了展现自己的神勇，他没有派人回去通知军营里的士兵们。

按照正常的对抗，殖绰确实能凭自己的力量以一敌百，或者说，战胜一整支军队，但是战争可不是一般意义的公正而透明的决斗，而是不厌其烦的使诈的地方，所以就心机重重的战争来说，殖绰算不上是一名头脑睿智的能统御一切的将领，他充其量只是一名单打独斗或是群殴的常胜将军。于是，鲁莽的他就这样勇猛的奔向了死亡的陷阱。尽管当他看见一路往前狂奔的雍鉏在一个小村的村口突然离开大路、飞快的逃进了幽暗的不怀好意的密林中时，警觉的放弃了追赶，但又被在村中扎营的孙蒯那言辞十分难听的咒骂给激怒了。

气不打一处来的殖绰猛力一甩缰绳，战马就飞奔起来了。

可是，战马刚跑两步，前脚就突然失蹄，伴随着马匹惨烈的嘶鸣声，站立不稳的殖绰连同战车一起掉进了陷阱。

孙蒯立刻指挥士兵们把陷阱包围起来，用乱箭射杀陷阱里的殖绰。

随后，孙蒯和雍鉏割掉了殖绰的头，指挥军队朝卫军军营冲杀过去。

卫军见自己的将领已经惨死，军心大乱，面对孙蒯的攻击，他们几乎毫无抵抗力，只有哀嚎着往楚丘的方向逃去。

孙蒯踌躇满志的把捷报带回了戚邑，可是，为了激发晋国人的怒气，老谋深算的孙林父却没有把自己取胜的消息告诉给晋平公。

“我们输啦。”孙林父派人向晋平公诉苦，“你派来的三百人全战死了。”

晋平公没想到卫献公居然敢向自己挑衅，不禁火冒三丈，当即命中军元帅赵武——范匄在击败栾盈后，就辞了职，推荐赵武取代自己的职务——在澶渊召集诸侯讨伐卫国。

六 申诉变成了囚禁

宁喜和卫献公这才感到了事情的严重性，他们感到寒意直透骨髓，同时又为孙林父受到晋国庇护而不服。这本是一场没有是非的权力角逐，凭什么他孙林父就得到了大国的青睐呢？何况卫献公还是一国之君，从一些古老的传统原则来讲，更应该得到霸主的保护才是。尤其是宁喜，坚持认为自己才是正义的一边，肯定是晋平公被孙林父的花言巧语给蒙蔽了，于是，他决定让卫献公跟自己一起去一趟晋国，向晋平公申述孙林父的过错。

可是，他们一到绛城，就被晋平公不由分说的拘执起来了。

对卫献公来说，他从回国的时候起就觉得不对劲，尽管他回到了阔别十二年的楚丘，又成了国君，但自己渴望的生活却丝毫不见踪影，宁喜还没有除掉孙林父就把权力攫取过去了，却给他留下了一摊的麻烦事。虽然宁喜在不遗余力的努力，但卫献公总感觉宁喜只是在维护他已经获得的好处，他每次决定事情都相当专横，根本就不和自己商量。这次来晋国也是他不无强迫意味的拉自己来的，结果导致现在被拘执了，又流落在了异国他乡。

他可是抱着及时行乐的信念一心想要回国的啊！

患难并没有使卫献公和宁喜走得更近，相反，他对宁喜那种模模糊糊的厌恶变得更加明显了。

卫献公被囚禁这件事在中原传开后，很多诸侯都产生了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不安情绪，因为晋景公这样做只想到了发泄自己的不满，却没有想到他这是在长强臣们的志气，灭诸侯们的威风，要是这种歪风邪气不断滋长，那他们的地位还有什么保障呢？随着时代风云神秘莫测的变幻，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起，各个诸侯国开始不断冒出咄咄逼人的强大家族，他们仿佛具有一种神奇的力量，似乎不费吹灰之力就能让各种奇怪的人围着他们转，令诸侯们既厌恶他们，又莫名的畏惧他们，不得不重视他们的想法。

“晋侯为孙林父拘执卫侯，中原的强臣们会因此变得无所顾忌。”晏子忧虑的对齐景公说，“既然齐国曾有收留卫侯的交情，国君何不去晋国为他求情，把这交情延续下去呢？”

于是，齐景公决定让晏子和自己一起去一趟晋国。

可是，尽管晋平公热情款待了齐景公和晏子，但他却拒绝释放宁喜和卫献公。他舍不得戚邑这块肥沃的土地，而且他对晏子的担忧不以为然，认为他是在小题大作。在晋平公看来，就算孙林父或其他国家的权臣再强悍，整个中原的局面始终都在他的掌控之下，有什么好担心的呢？

“当年晋文公囚禁了卫成公，周天子就觉得这样做非常糟糕，哪有诸侯囚禁诸侯的道理呢？”晏子私下里对羊舌肸说，“后来，尽管晋文公对卫成公厌恶透顶，但还是决定遵从周天子的意愿，释放了卫

成公。” 晏子语气突然变得深沉起来，“你还是劝你的国君释放了卫侯吧，毕竟这对稳固你们那中原霸主的地位有好处。”

羊舌肸知道自己无法说服晋平公，于是，他把晏子的这番话一字不漏的转述给中军元帅赵武。

赵武当然愿意为晋国霸权的稳固做任何事，从他执政以来，尽管中原整体上处于一种和平的宁静状态，但他却觉得晋国对诸侯的控制力在这种平庸的平静中在逐渐减弱，那些在每年的固定时刻来朝见的诸侯们从表面上看起来都极其恭顺，而且事实上也扬不起什么风浪，可是给人的感觉却总是那么不对劲，也许这不是诸侯们的问题，而是晋国本身的问题，反正无论如何，赵武就是觉得自己置身于毫无活力的黄昏，却又无从下手改变这一切。现在，既然有了为霸权做些什么的可能性，他当然愿意实际行动起来，于是，他不停的劝晋平公放掉卫献公。

晋平公没想到囚禁卫献公会有这么多烦心事，看来讨伐卫国也成了泡影，他老大不情愿的释放了卫献公。不过，他仿佛是在赌气似的，决定继续囚禁宁喜。

身心疲惫的卫献公回国后，在宁喜的人的强求下，又投晋平公所好的进献了十二个女乐师，乞求他放掉宁喜。

这些南方来的女乐师们肯定带来了新的歌曲，晋平公非常高兴，很爽快的就释放了宁喜。

七 得志便猖狂

宁喜在经历了一番劫难之后又回国了，而且，除了长途旅行带来的疲惫感以外，他没受到任何伤害。他把这种虎口脱险完全当成了自己的个人冒险，认为是他那超乎常人的个人能力的一次不凡体现，他还认为自己具备罕见的忍耐力，忍受了别人所无法忍受的重负。仿佛被晋国人囚禁了一回，他就变得高人一等似的，他非常得意的以为自己是卫国人敬仰的对象，而且他还觉得自己是在朝的所有大臣们的大恩人，是他带领着他们走到了今天，使他们拥有了令人艳羡的高官厚禄，他感觉到了巨大的自我满足感。这样一来，他就越来越趾高气昂。在他的坚持下，大臣们每天清晨不是去朝堂，而是来他家上朝，所有政事都在他家商量。他把自己家当成了朝堂。

大臣们每次商议国事的时候，卫献公都一言不发，他像一个事不关己的旁观者似的，默默的把双手拢在袖子里坐在一边。

卫献公对此也没多大不满，毕竟孙林父已是晋国人了，不会再对他形成威胁。他只需要国君那仅存的一点名分就够了，他觉得自己终于可以过上梦寐以求的无所用心的生活了。

可是，不久之后发生的一件事，使他最后仅存的一点名分都被宁喜剥夺了。

那时候，卫献公的木偶似的表现使宁喜的狂妄达到了连他自己都没办法抑制的状态，有时候，宁喜觉得卫献公根本就不是人，而是一

尊可有可无的毫无生命迹象的雕像，所以当有一天晋国的使者突然来到卫国，告诉他，晋平公决定召集诸侯们在宋国举行盟会，商量和楚国修好的事情时，他甚至懒得通知卫献公一声，就自个儿起程去宋国了。

卫献公没想到宁喜对自己视而不见居然达到了如此地步，尽管他对是不是拥有实权毫不在乎，但他却受不了这种极端的蔑视和人格的侮辱。他感到气恼万分，向公孙免余述说自己的不满。卫献公之所以那么信赖公孙免余，把他当自己人看，是因为卫献公在回国那天，公孙免余像一个日夜盼望主人归来的狗仔，撒欢似的跑出城好远去迎接他。从那天起，卫献公和公孙免余就建立了牢不可破的友谊。在卫献公回国后毫无权力的最艰难的那些日子里，公孙免余都未有想过疏远他。他相信一切都会好转。

当卫献公终于亲口对自己抱怨宁喜的狂妄时，公孙免余当即就动了杀心，他早就想除掉宁喜了。

“不过，要是没有宁喜的话，我也没有今天。”卫献公突然想起了弟弟公子鲜，他不能食言，陷弟弟于不义，“要是真那样做的话，会败坏我的名声。”他果断的摇头说，“绝对不能干。”

“我独自干吧。”公孙免余固执的请求，“你不参与就是。”

见卫献公一副沉默不语的神情，公孙免余就知道他是答应了。

主意一定，公孙免余说干就干，他一回家，就激动的和弟弟公孙无地密谋起来。

实际上，由于宁喜过于狂妄，早已在无形中伤了很多大臣的自尊，因此，除了极少数阿谀之人和他的铁杆好友之外，大臣们全都对他厌恶得要命，所以公孙免余很快就得到了许多人的支持和拥护。那些人几乎是不由自主的站在了公孙免余这边。

不过，他们并没有轻举妄动，没有在宁喜回国后就动手，因为宁喜也清楚地位越高权势越重也就意味着处境越危险，所以他和昔日的孙家一样，蓄养了数不清的家丁来保护自己。

一直像狼一样窥视着宁喜一举一动的公孙免余他们终于在第二年春季的一天决定动手。那天是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也是宁家祭祀祖先的日子。功成名就的宁喜决定在那天举行盛大的欢庆宴会。“所有人都要喝个酩酊大醉。”宁喜满面春风的要求家丁们。

“宁家今天肯定疏于防范。”公孙无地跃跃欲试的对哥哥公孙免余说，“让我先试着攻击一下。”

“还是先算一卦吧。”

“算不算都要干。”公孙无地急不可耐的说，“还算什么呢？”

于是，就在他们狂人烂醉、疏于防范的时候，公孙无地率领着自己的家丁们两步当一步的来到了宁府大门外。公孙无地欣喜的发现宁

府大门四周在耀眼的阳光下一片寂静，果然无人防守，倒是庭院里热闹喧天，兴致勃勃的吵闹声越高墙传到了外边。

可是，公孙无地无论如何也没有料到，宁喜之所以敢让大门这边空无一人，是因为他早已命人在门槛下边暗藏了可怕的机关。

兴奋的公孙无地一发动进攻，就触动了隐蔽在暗处的机关，然后两脚突然落空，轰的一声掉进了陷阱。

宁家的人正在热火朝天的大吃大喝呢，突然听见前门传来了不详的惨叫声，不禁大吃一惊，已经半醉的男人们猛地从座位上一跃而起，纷纷抄起武器就往外冲。当他们骂骂咧咧的飞快赶到前门时候，公孙无地的家丁们正在手忙脚乱的试图把陷坑里的公孙无地拉上来。

宁喜的家丁们呼着酒气、怒气冲天的杀散了这群冒失的不怕死的家伙，然后粗暴的把公孙无地拖出陷阱，死命的捆住他，把他拖进宁府，扔在了宁喜面前。

“谁派你来的？”宁喜的脸气成了猪肝色，居然有人敢在这个喜庆的日子里冒犯他。

“还需要人指示吗？我就是看不惯你那傲慢的样子。”公孙无地大骂，“立了点功就目中无人，了不起啊？”

“把他绑到柱头上去。”宁喜气急败坏的大叫，“活活的给我打死。”

公孙无地被活活打死之后，宁喜觉得还不解气，又命人砍掉了他的头。可是，令宁喜没有想到的是，公孙无地的哥哥公孙免余会在当晚再次发动进攻。

八 被连累的好人

得意忘形的宁喜太大意了，竟然把公孙无地的话当了真，认为他是看不惯自己才蓄意破坏自己的欢庆宴会的，是在发泄他个人的怨恨，所以当公孙免余率领着家丁趁宁喜的同党到他家探听白天的变故的机会混进宁府大肆杀戮时，惊慌失措的宁喜还来不及反抗就被杀死了。

宁喜的死在楚丘城传开后，很多人都兴奋若狂，感到自去年秋天以来的城市上空那种暴戾而又紧张的空气完全消散了，一股清新而又轻松的春之气息又扑面而来，令人神清气爽。

可是，公子鲜却感到眼前一片黑暗。他害怕的事情到底还是发生了。前年冬天，那时候他还和卫献公一起流落在邾地，在冬天快要结束的时候，在卫献公一个劲的催促下，他极不情愿的回到了楚丘，替他向宁喜许下了重诺。那天，当他坐上回国的马车，就怀着悲怆的心情把自己的命运和宁喜扭结在一块了。

在宁喜得意张狂、无法无天的日子里，公子鲜却无比绝望，他每天都觉得自己被宁喜拖拽着一步一步走向万劫不复黑暗深渊。在那刚刚逝去的漫长的一年里，他没有一天舒展过笑颜，他过得非常痛苦。甚至在宁喜和卫献公被晋平公囚禁的那些日子里，他还极其厌恶的产生过希望宁喜死在晋国的病态的想法。

现在，宁喜死了，他的整个人生也跟着完结了。第二天，他在对着宁喜的尸体大哭一场之后，就用牛车载着妻儿离开了卫国。他决定去晋国过背井离乡的生活。

尽管卫献公万般挽留，还派人追到了黄河边，劝他回国，但公子鲜铁了心，无论如何也不回卫国了，而且永远也不会回来了。

宁喜的悲剧结束后，卫献公把国家交给睿智的老臣公子仪打理，然后就开始全心全意享受渴望了许多年的堕落生活了。

第十八章 弭兵运动

不仅晋国和中原其他诸侯国强臣专权、王权弱化的现象越来越严重，几乎像洪水猛兽一样不可遏制，在南边的楚国同样出现了这样的现象，只不过强悍的楚康王和北方那些懦弱的国君不一样，他不是一味的和强臣们妥协退让，而是主动出击，毫不留情的打击他们的嚣张气焰。

在他即位第八年的夏天，令尹子庚病逝了。他本打算任命心思缜密的蔦子冯为令尹，但蔦子冯却在他好朋友申叔豫的消极心态——认为国王的权力太过弱化，而世家大族却又多又强悍——的影响下，用身体不好、精力不济作借口推掉了会令一般人垂涎三尺的职位。

楚康王感到非常失望，只得无可奈何的退而求其次，十分勉强的任命子南为令尹。

子南虽然曾立过功，但他拥有令楚康王忌恨的数量众多的门客。在他升任令尹之后不久，就变得忘乎所以起来，他对令尹一职所带来的荣耀的兴趣远大于其本应对国家所负的责任，因为，对他来说，楚康王交给他办的政事对他来说根本不是什么难事，甚至都用不着他去操心，他只需要把所有事情交给门客们去处理就好了，这样一来，他的工作就只剩下享受生活了。

而且，当上令尹后，他身边追香逐臭的人比往常更多了。他很快就过上了许多人连想都不敢想的前呼后拥的生活。他还慷慨的赏赐了亲信观起数十匹毛色纯正的骏马和数十辆精致漂亮的马车。

观起和子南一样，已经习惯性的尽可能多的给马车套上马，然后十分高调的炫耀似的在郢城的大街上穿行。而问题是，观起却在朝堂连一官半职都没有。

子南和他亲信的这种极端张扬的行为引起了楚康王的担忧和怨恨，他总觉得这是子南在向自己挑衅。为了防患于未然，就在那年秋天，他就随便找了个借口在朝堂当着所有大臣的面杀掉了子南，然后命人把不知高低的观起五马分尸了。

楚康王诛杀子南使蒍子冯觉得楚国的情况还不是很糟糕，楚康王有足够的 ability 遏制强臣的崛起，也就意味着他能辅佐他干些切实有效的事情，兴许楚国还有崛起的希望，所以当楚康王的再次任命他时候，他没再推辞，而且当天一回家，他就果断的把自己的那些生活方式和观起一样荒唐的心腹们给打发走了。

不过，尽管楚康王牢牢的护住了国王的权力，但他的生活却一点也不轻松，楚国仍然危机四伏、麻烦不断。

在刚刚逝去的那几年，也就是他即位的最初几年，他就为了和吴国争夺淮河河畔的舒鸠而征战不休，尽管他每次东征都取得了胜利，甚至在一次伏击战中令吴王诸樊中箭身亡，始终掌握着对东方的主动权，但他却不得不怀着恼恨的心情承认吴国正在崛起的事实，而且更

为恼火的是，吴国和晋国的关系始终非常密切。他们那险恶的动机再也明显不过了，就是从东边和北边同时遏制楚国，而且，他的好几次北上伐郑都没有取得多大的成绩，不是遭遇了罕见的冻雨天气，冻死了许多的士兵，就是招惹了晋军向楚国纵深地带进攻。虽然这些战争规模都不大，只能算是局部战争，但却给人一种白白浪费时间的感觉。

北方有晋国的永恒的挤压，东边有吴国的不厌其烦的侵扰，楚国陷入两面作战的尴尬境地，这实在是一件令人头疼的事，也是楚康王的祖辈们都未曾遇到过的糟心事，但楚康王没有消极应对，他展开了针锋相对的、以牙还牙的外交，在晋国率领八国诸侯联军讨伐秦国那一年，楚康王就趁机和西边的秦国建立了相互照应的同盟关系，又在晋平公东征那一年出兵救援齐国，和齐国人建立起了牢固的友谊。

这样一来，南北形成了谁也不敢轻举妄动的对峙局面。

实际上，楚康王和晋平公两人不仅仅是害怕牵一发而动全身，更多的是对连年征战感到了一种莫名的厌倦。为了争夺郑国和整个中原的霸权，两个国家已经交战了一百多年，中间几乎没有停歇过，一忽儿是晋国统领诸侯，睥睨一切，一忽儿是楚国问鼎中原、饮马黄河，谁也没有长期占过上风，可是却给两国的财政带来了沉重的负担，尽管各自的附属国每年都会进贡，百姓们也会按时缴纳赋税，但对老百姓来说，频繁战争除了令他们饱受战乱的痛苦折磨、心力交瘁、生活艰难得喘不过气来之外，几乎没有任何好处，而且，对晋国王室来说，情况也非常糟糕，那些在以往的每年秋天、在国库前的广场上都

会出现的堆积如山的粮食和钱币的热闹景象已不复存在了，倒是各处封地里的大臣们的私家仓库装得满满的，人也是一副意气风发、不可一世的样子。

还是在范匄当政的最后几年，他竟然撇开晋平公公然向诸侯们索贿，搞得诸侯们苦不堪言，要不是郑国的子产给他写了封措辞诚恳的信劝他停手的话，肯定会出现诸侯们宁死也要背叛晋国的糟糕局面，但从那以后，诸侯的离心尽管不明显，但却是一件不可避免的事了（这就是赵武在接任后，面对范匄留给他的令人莫名其妙的局面感到异常愁闷却又不知从何下手的原因之一，他被那种表面的平静搞得懒洋洋的，浑身疲乏，觉得生活毫无激情）。

事实上，晋平公和赵武都很清楚，尽管晋国还是名义上的中原霸主，但再也无力发动大规模的战争了。

这时候，有个人用他那洞若观火的目光看透了晋平公和楚康王的想法，敏锐的捕捉到了让天下息兵罢战的诱人气息，觉得当年华元所倡导的那个伟大行动终于可以实施了。这个人和华元一样，也是宋国人，他叫向戌，和昔日的华元的经历出奇的相似，也是宋国的最高执政官，也与晋楚两国朝堂举足轻重的人物有交情（他与晋国的赵武和楚国的蔣子冯关系都很不错），所以他决定完成华元功亏一篑的那件大事：联合晋楚弭兵。

这一次，向戌没遇到任何麻烦就促成了弭兵。各有难处的晋平公和楚康王都几乎是迫不及待的同意了。于是，在那年的仲夏五月，晋

国和楚国召集了各自的附属国浩浩荡荡的来到了宋国，在睢阳的蒙门订立罢战盟约。

既然是计议和平的盟会，诸侯们不再像以往盟会那样，在各自的军营前不信任的挖深沟筑高垒，而是改用仅有分隔意义的篱笆为墙，以示友好。

可是，在盟会期间，晋楚两国的彼此猜疑和谁也不服谁的老毛病又犯了，又习惯性的开始了明争暗斗，搞得气氛又不由自主的紧张起来，两边的人吹胡子瞪眼的狠狠的盯着对方，一副剑拔弩张的紧张神情，眼看又要火并了。

楚国人甚至穿上盔甲就不脱掉了，随时准备开战。

晋国人见楚国人态度蛮横，一点没有诚心，生怕他们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对自己发动突袭，居然做好了随时撤退的准备。

向戌焦急得不得了，他可不想事情又搞砸了。这么多诸侯诚心实意的聚集在宋国，他无论如何都要抓住这个难得的机会，让和平这个稀罕物降临中原大地，于是，他不知疲倦的两边来回跑，极力斡旋晋楚两国的关系。

在他的不懈努力下，赵武和蔣子冯还是犹犹豫豫的上了盟坛。

经过漫长的毫不示弱的争论，在经过了一个古怪的盟誓程序——赵武先歃血，但在盟书上却让楚国排第一——后，晋楚两国终于达成了一个平起平坐的协议：

从此以后南北停战，晋楚双方共同称霸，都是中原的霸主，晋国的盟国必须朝见楚王，楚国的盟国也要朝见晋侯（当然，由于秦国和齐国也是大国，就不必朝见晋楚了）

于是，两国通过和平的盟会，终于心平气和的把霸权平分了。

对两国来说，这实在是一个皆大欢喜的完美结局，一般人来说，他们终于可以和战争带来的不可或测的险恶命运告别、过上平淡的细水长流的幸福生活了。

第十九章 崔家惨案

对某些人来说，和平不见得是一件好事，相反，却会导致灾难。

崔杼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在他和齐景公把和平的消息从宋国带回临淄之后不久，他的家庭会在一夜之间发生极其惨烈的剧变。

那时候，崔杼虽然只是一个大臣，在名分上要比齐景公低一等，还有庆封和他地位相当（一个右相，一个左相），但他却是齐国的事实上的最有权势的人物，一方面，齐景公是他一手扶立的，但自他即位以来，他就从没有把本属于君王的权力交还给他，他那霸道的气势完全盖过了齐景公，一方面，庆封是一个名符其实的酒鬼，浑身散发着浓烈的令人作呕的酒色财气，在他那双朦胧的醉眼里从来就只有酒和女人，以及荒唐的享乐。可是，崔杼却保持着长期以来形成的有规律的生活习惯。

在不知内情的外人看来，晚年的崔杼过着一种充满理智的严谨生活，他无可怀疑的统御着一切，还丝毫未有出现那种谁能撼动他的迹象。实际上，崔杼过得并不轻松，他正被他的家事搞得焦头烂额。

在他那个类似于独立王国的家里，完全是另一种情形，几乎可以说是矛盾重重，危机四伏，而这一切全是他自己造成的，是他弑杀齐庄公留下来的恶疾。当年，为了劝诱妻子东郭姜诱骗齐庄公，他曾亲口对她许下承诺，让她的亲生儿子崔明做崔家的继承人。

在弑杀齐庄公那件事结束后，东郭姜的哥哥和她与前夫所生的儿子，也就是崔杼的家臣东郭偃和棠无咎，就一心一意的站在了崔明这边。

可是，崔杼在事后却再也不提继承人的事，迟迟不肯兑现诺言，这是因为他的大儿子崔成，也就是原则上的继承人，在和齐庄公的勇士们搏斗那天，手臂受了重伤，几乎可以说是留下了终身残疾。崔杼不忍心雪上加霜，使崔成的心灵和情感受到更大的伤害，所以在对待当初的诺言方面，态度越来越模棱两可。

“把崔邑赐给我养老吧。”崔成对父亲请求说。他不想让自己的父亲陷入难堪的处境，决定远离临淄。

崔杼同意了。

可是，当崔杼与东郭偃和棠无咎商量这件事时，他俩却断然拒绝了。“崔邑是崔家宗庙所在的地方。”他们寸步不让的固守着他们自以为是的原则，“一定要给宗主。”（他俩的强硬态度昭示着这一点：虽然崔杼是齐国的强臣，但他自己的家里也同样出现了强臣。他成了自己的齐景公。）

“东郭偃和棠无咎不同意啊。”崔杼无可奈何的对崔成说。

“我都已经把继承人的位置让给崔明啦，可他们连一块地都不肯给我。”性格相当柔和的崔成的怒气腾的就冒起来了，他极恼火的向

弟弟崔疆抱怨，“父亲在世的时候他们都这么嚣张，要是父亲死了，还有我们的容身之地吗？”

“去找左相商量商量这件事吧。”崔疆和哥哥关系很好，而且东郭偃和棠无咎的做法也让他感到一种害怕。

当时，崔疆之所以会想起找庆封帮忙，是因为在他看来，既然东郭偃和棠无咎掌控了崔家，那么要扳倒他们，就只能借助和崔家匹敌的庆家了。

“父亲只听东郭偃和棠无咎的话，根本不听父老兄长们的忠告。”崔成和崔疆穿过九月的街道，来到庆封家，向庆封抱怨说，“这对父亲实在太危险了，你能给我们想个解决办法吗？”

“让我考虑一下吧。”庆封拈着胡子，漫不经心的回答。他无心过问崔杼的家事。

崔氏兄弟犹犹豫疑的离去后，庆封兴致勃勃的把这件事当做新闻说给家臣卢蒲癸听。

“要是崔家出了乱子。”卢蒲癸神情诡秘的提醒说，“对庆家来说，会意味着什么呢？”

庆封恍然大悟，忍不住咧嘴大笑起来，当即决定帮崔氏兄弟俩的忙。于是，他开始耐心的等那倒霉的兄弟俩再来拜访自己。

没几天，崔成和崔彊果然又带着一副可怜兮兮的失落表情栖栖皇皇的来到了庆封家，求他帮忙。

“我已经想好啦。”庆封的脸上显出自己人的同谋神情，极其爽快的说，“既然对崔家不利，我当然愿意帮这个忙。”他话一说完，就凛然的看着卢蒲嫫，指着崔氏兄弟俩，果断的对她下令，“去帮他们挑几百个人来。”

尽管崔成和崔彊心意已决，非要除掉东郭偃和棠无咎，但在这段时间行动的时候却很谨慎，所以当他俩在九月初五那天满怀热忱的率领着庆封的家丁们飞快的赶回自己家时，东郭偃和棠无咎还毫不知情。

当东郭偃和棠无咎神情轻松的商量着什么事从大门往外走的时候，恰好遭遇了崔氏兄弟俩。

两人连转身逃跑的时间都没有，就被扑面刺过来的长戟杀死了。

崔杼听说前门发生了可怕的变故，急忙找人驾车，可是，胆小怕事的仆人们全都逃得无影无踪。崔杼被激怒了，一脸狂热的朝马厩走去，他决定自己套车，自己驾车，他要亲自去找庆封借兵除掉这两个目无尊长的家伙。

人还没有全部跑光，马厩还有一个养马人。他帮崔杼套上了马，然后，一个寺人慌慌张张的跑了过来，崔杼立刻大声喝住他，让他帮自己驾车。

崔杼尽管愤怒到了极点，但一路上还竭力压抑着自己的情绪，可当他一见到神情轻松的庆封，顿时抑制不住的大哭起来，绝望的向庆封述说自己遭遇的惨剧。“要是崔氏有福气的话。”他突然剧烈的咳嗽起来，喘着粗气说，“让这一切终止在我身上就够了。”

“崔家和庆家早就是一家人啦。”双眼浑浊的庆封做出一副又惊又怒的意外神情，“他们居然敢如此放肆。”他骂骂咧咧的，“我一定要为你出这口气。”他话一说完，就又凛然的看着卢蒲癸果断的下令，“你去帮我攻打他们。”

卢蒲癸率领着庆封的所有家丁领命而去。可是，当他们来到崔家门前来时，却发现小心谨慎的崔氏兄弟俩已经把自己家严防死守起来了。他们生怕出现可怕的意外。

“快开门。”卢蒲癸把门拍得砰砰直响，一边大声叫嚷，“我是奉命来帮你们的。”

都已经杀掉了东郭偃和棠无咎了，他还来帮什么呢？崔成疑惑的想，莫非是想除掉崔明？“要开门吗？”他犹豫不决的看着弟弟。

“开吧。”崔彊也觉得卢蒲癸没有危险，一定是来帮自己的。

可是，当大门一打开，卢蒲癸就不由分说的冲了进来，逢人便杀。从他那残忍而又邪恶的表情可以看出，他已决意搞一场大屠杀。

崔成和崔彊猝不及防，狼狈抵抗，可是，在卢蒲癸他们疯狂的杀戮下，他们难逃死亡的厄运。

在他们死后，卢蒲癸劫走了崔家的所有财物（东郭姜受到过度惊吓，脸色刷白，手足无措的上吊自杀了），又砸烂了一切可以砸烂的东西，他在连根拔起似的摧毁了崔家后，不慌不忙的回庆封家，不动声色的向崔杼汇报说：“已经杀掉崔成和崔彊了。”

“我的妻子没受到惊扰吧？”崔杼担心的问。

“没有。”卢蒲癸恭恭敬敬的回答。

崔杼如释重负的舒了一口气，然后决定回家。

“让我为你驾车吧。”卢蒲癸在一种病态心理的支配下献殷勤说。

崔杼对庆封和卢蒲癸的感激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他实在没想到成天和酒打交道的庆封居然这么重情重义，可是，当卢蒲癸送他回家之后，他却痛苦的发现家里一片狼藉，满地都是浑身是血的尸体，东郭姜脸无血色的悬在卧室的横梁上，已经死去很久了，而当他怨愤的回过头准备质问卢蒲癸时，卢蒲癸已毫无踪影了。

他被庆封欺骗了，已经无家可归了，一股前所未有的绝望情绪突然从发麻的头顶产生，迅速流窜到他全身。他几乎是毫无意识的找来一根结实的绳子，动作麻木的绑在东郭姜旁边，然后无动于衷的把头伸了进去。

当崔家那快速而又猛烈的悲惨变故发生时，仓皇逃离临淄的崔明和他的马车夫一起，一直躲在郊外的一处墓地里，他蹲在高草遮掩的

荒凉墓地中一动不动，手脚都麻木了，也忘记了饥饿，听着从九月的天空中刮过的冷寂无比的风声，内心悲凉到了极点。这一切都来得太迅速了，从上午一直到夜幕降临，他都无法相信自己经历的一切是真的。在空气又潮又冷、霜露开始降临的午夜，四周一片沉寂的时候，崔明终于决定回家。

他和马车夫回到空无一人的阴森森的家中时，没敢点灯，摸索着跨过了数不清的尸体，最后终于在内室找到了崔杼和东郭姜的遗体。

不怀好意的风在黑暗中刮个不停，四周充满了不详的诡异味道。崔明来不及哭泣，他和马车夫一起紧张的把父母亲的遗体抬上马车，拖到家族的墓地掩埋起来，嚎啕大哭一场之后连夜逃到鲁国去了。

第二十章 庆封的崛起与坠落

一 他是一个好运气的人

崔杼死后，他所拥有的一切就像一场暴雨似的迅猛的落在了庆封头上。他没有想过追究崔杼的尸体在头天晚上突然消失这件怪事，也不打算派刺客暗杀崔明，他不是那种赶尽杀绝的人，相反，他还对崔明抱着一种生不逢时、命运在和他开可怕的玩笑之类的同情心。是的，和崔明相比，他庆封一生下来就是幸运儿，一辈子都在交好运，对他来说，老天似乎专门是为眷顾他而存在的。在他顺顺当当的一生中，在他那日渐模糊的记忆中，他记得他的人生只出现过一次意外，只发生过一次家庭变故，那也是他一生中唯一的一次走霉运，可是，在那件事情结束后，他却由此继承了父亲在朝堂的职位。

那件事发生在二十多年前，是由他父亲庆克玩火自焚造成的。

庆封的父亲庆克是一个极度大胆而又轻佻的人，庆封至今也弄不明白父亲是怎么和齐灵公的母亲声孟子搞上的，他只晓得他常常男扮女装坐在辇（古代宫中的一种便车，多用人挽拉）里进宫和她偷情，而那都是后来很久的事了，并因遭到正卿国佐的斥责而变得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在那以后好多天，庆封发现父亲神思恍惚、一脸不安，沮丧的呆在家里，连门都不出，还不时嘟囔着咒骂国佐，他知道是父亲在思念声孟子，又对国佐怀恨在心，可是没几天，庆封又奇怪地发现父亲突然精神抖擞起来，一副神采飞扬的样子，他疑惑的询问父亲，

这才知道是声孟子对国佐厌恶透顶，向齐灵公诬告国氏图谋不轨，出于某种奇怪的动机，声孟子连高氏也一并诬陷了。愤怒不已的齐灵公当即让崔杼和庆克驱逐高家和国家，不过，事情的发展在后来变得非常离奇古怪，除了庆克被杀死之外，崔杼、国佐和高家都安然无恙，而且，齐灵公还让他庆封继承了父亲的一切。实际上，庆封十分清楚，这是由于齐灵公发现国家和高家的实力超过了他的预想，无法控制局面，所以决定平息他自己一手挑起的兵变。庆封的父亲庆克就死在齐灵公决定休兵的前一天。

当庆封继承了丰厚的家业、父亲在朝堂的职位和与崔家的密切关系后，运气就越来越好，在和崔杼合谋弑杀了齐庄公之后，他居然一跃成为左相，和崔杼一起统御着所有的官员。

如今，崔家一夜之间在临淄消失，崔杼也上吊死了，他庆封成了齐国独一无二的人物了，这一切发生的速度是如此快，简直令人难以置信，而且，问题的关键在于，诛灭崔家并不是他庆封有意为之，整个过程都是崔家人自己在把脑袋往他刀口上送，似乎老天在通过让崔家灭亡的方式把好运气送给他。

当然，庆封也不否认在获得这一切时自己所做的努力，不过他更相信是老天在垂青他，因为他在攫取时从没有费什么脑筋，甚至在事前连酒都没有戒过一次。

二 只有更荒唐

庆封相信自己的好运气还会继续下去。既然老天会永远站在他这边，那他还有什么好担心的呢？于是，尽管他现在已成了齐国的第一把手，政事也变得繁重起来，但他却没有想过为此改变什么，他打定主意要尽可能的享受生活，一点时间也不能浪费，毕竟，时间是不等人的呐！

所以在接下来，他把自己的权力全交给了儿子庆舍，自己则以一种前所未有的荒唐姿态醉心于女人和酒，干的事情也越来越离谱。在九月的一天，在去卢蒲嫫家喝酒时，他见到了卢蒲嫫的风韵十足的妻子，一股欲火腾的就升了起来。于是，他目不转睛的盯着卢蒲嫫的妻子，一个荒诞无比的念头产生了。

一直以来，卢蒲嫫为了取得庆封的好感，让他召回流亡在晋国的哥哥卢蒲葵，不仅在为庆封卖命时表现出一种绝对忠心的姿态，还对他言无不从，从不拒绝他的任何要求，所以当庆封脸上显出一副古怪而又淫荡的笑容，说以后我们两家合住在一起时，卢蒲嫫也奉承的阴阳怪气的笑着，极爽快的答应了。

庆封在当天下午就急不可耐的般进卢蒲嫫家了。那天，当庆封的家丁们护送着庆封的家眷、装得满满当当的衣裳和财产，以及日常用品穿过临淄的大街小巷，最后拐进了卢蒲嫫家时，市民们的脸上全都

挂着一副莫名其妙的迷惘而又好奇的神色，他们特想知道临淄城最富贵的角色又要干出些什么令人匪夷所思的事情来。

第二天，有关庆封和卢蒲癸交换妻子、集体淫乱的大丑事就像瘟疫一样悄无声息的在临淄流传开来，成了市民们口中最为热门的秘密话题。

实际上，卢蒲癸家的荒唐程度远远超过了人们的想象，真正到了令人匪夷所思的地步，庆封和卢蒲癸几乎每天都浸泡在酒坛里，在他们那没个开始和结束的筵席上，调笑是极其下流的，歌舞则完全是露骨的调情，睡觉就更不分时间、地点和怀里的对象是谁了，换句话说，卢蒲癸家的每个角落，包括平日里最容易忽略的死角里，都充满了令人透不过气来的淫靡味道，不论白天还是夜晚，卢蒲癸家都充满了男人粗重的喘息声和女人淫荡的呻吟声。

而且，不知是庆封变得懈怠了，还是突发了奇思妙想，他竟然要求倒霉的大臣们到卢蒲癸家上朝。

尽管大臣们全都觉得这样做把自己和祖先的脸都丢尽了，感到十分不满，但却没人敢拒绝。

三 回来了两个人

也就是在那段极其荒诞的时期，卢蒲癸求庆封召回自己的哥哥卢蒲葵，庆封毫不犹豫就答应了他。

卢蒲葵回家后，庆封当即就让他辅佐庆舍。尽管卢蒲葵是在晋国那边过着落魄的流浪生活，身世飘零，但他的身体却一如既往的强壮，肌肉饱满结实，肌腱紧绷，孔武有力，所以庆封一眼就看中了他。

卢蒲葵早在事奉齐庄公时就练就了一身阿谀奉承的功夫，所以他很快就获得了庆舍的超乎寻常的好感。庆舍还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

卢蒲癸见自己成了庆舍的心腹，就适时的请求他召回王何。

还能不满足自己的女婿这么小的要求么？庆舍立刻答应了卢蒲葵。

王何一回国，卢蒲葵就把他引荐给庆舍。

庆舍本来就需要值得信任的勇士保护自己，毕竟他们家的炙手可热的权力不是光明正大得来的，不知有多少人对他和他的父亲有着深入骨髓的仇恨，于是，他几乎是带着一种难以言说的愉悦心情接纳了王何，让他和卢蒲葵一起做自己的左右手。这样一来，由于有卢蒲葵、

王何和数量众多的甲士的保护，没人敢接近庆舍了，或者说，没人敢有暗算他的念头了，普通市民甚至连斜眼看他一眼的勇气都没了。

实际上，卢蒲葵和王何一刻也没有放弃过诛杀庆舍的念头，每天都在像敏锐的掠食动物一样，不知疲倦的嗅着发动变乱的机会。

一天，御厨总管诚惶诚恐的来到了庆舍家。

“有什么事？”卢蒲葵拦住他，大声喝问。

于是，御厨总管就带着一种无可奈何的可怜巴巴的神情把自己的来意告诉了卢蒲葵。

“最近鸡价突然变得好贵，公务餐开支不下来了。”御厨总管早有准备的抱怨了一句，然后小心翼翼的说，“我想求庆相国每个月给厨房多拨一笔钱。”

卢蒲葵听完御厨的抱怨后，眼前一亮，顿时欣喜不已，这不是激怒大臣们的好机会吗？“你有什么就做什么。”卢蒲葵自作主张的断然拒绝御厨，“何必非鸡不可？”

御厨总管碰了一鼻子灰，又气又闷，讪讪的离去了。于是，在第二天中午，他赌气似让御厨们把鸡肉——当时的常例是每人两只鸡——换成了鸭肉，而送饭的侍从又贪嘴把鸭肉给偷吃了。他们不知道御厨私自把公务餐的菜换掉了，所以当大臣们退朝之后来吃饭时，只看见了一鼎又一鼎的面目可憎的鸭骨头。

高蚤当时就气得不顾一切的大声叫骂。“庆舍太瞧不起人了。”他额头青筋凸出，眼睛都瞪圆了，“公务餐居然搞成了这样。”说完，他把筷子猛的往地上一扔，拂袖而出，他要去当面准备庆舍，也就是说，他要自寻死路。

栾灶尽管也十分气愤，但他却很冷静，他见高蚤气晕了头，要冒冒失失的干傻事，赶紧追上去阻止他。“你这是找死。”他好心好意的威胁高蚤。

高蚤仿佛从迷蒙中突然惊醒过来，被自己的轻率举动吓呆了，当即面露恐惧的停了下来，决定回家。

可是，高蚤和栾灶的言辞激烈的抱怨却传到了庆舍的耳朵里。

“他们对我那么不满。”庆舍和卢蒲葵商量说，“你觉得该怎么办？”

“要是他们是禽兽。”卢蒲葵轻蔑的说，“我就剥掉他们的皮用来睡觉。”

可是，在当天晚上，他就让王何带着危言耸听、夸大其词的密报去高蚤家。“一定要借助到他们两家的力量。”他一脸严肃的狂热的对王何交代，“一定要激起他们那被压抑的斗志。”

王何出门时没有拿灯火。深夜的街道显得十分静谧，空气中有着浓浓的秋天所特有的寒意。王何像只警觉而又狡猾的野猫一样，沿着

街巷那些月光照不到的暗面悄无声息的来到了高蚤家，然后开始轻声而又执着的叫起门来。

“谁？”门里传出警惕的问话声。

“我是王何。”王何压低声音回答，“有非常重要的事情要见你们主公。”

“你等一下。”门里面的人一听是王何，声音突然变得很紧张，在持续时间不长的不可捉摸的沉默之后，就是越传越远的匆忙的脚步声，不一会儿之后，那种紧张匆忙的脚步声又突然越来越近。

“开门。”高蚤低声下令。

王何的神情一直非常诡秘。“你们和庆舍对着干。”他刚一坐下，就吓唬高蚤说，“他已经决心除掉你们了。”

由于在白天就已经当着所有大臣的面得罪了庆舍，高蚤没有怀疑王何的话。“他庆家才是弑君的大罪人。”高蚤的怒气又一下子被挑起来了，“我现在无论如何也受不了和罪人一同上朝了，我一定要杀死他们，为先君报仇。”

“这正是我的愿望，所以我才不顾危险的前来告密。”王何突然变得异常激动，十分热烈的提议，“要是我们内外合谋，一定能诛灭庆家。”

有王何和卢蒲葵这两个庆舍最亲近的又极其强悍的人做内应，高蚤顿时觉得以前感到无从下手的事情变得容易得多了，他目光热烈的逼视着王何，情绪突然变得超乎寻常的兴奋。“那就这么说定了啊。”他声音激动得直发抖。

王何离去后，高蚤激动得难以入睡，他在第二天就随便找了个借口急不可耐的去了栾灶家，把自己头天晚上的巨大收获告诉他。“我们的希望来了。”他呼吸急促的说，“王何和卢蒲葵成了我们的同谋。”

很快，晏子、田无宇这些人全都知晓了高蚤他们的秘密计划，但全都抱着一种奇特的幸灾乐祸的复仇快感选择了沉默，因为他们实在是太憎恶庆封父子俩了。

四 全都胆大了

在展开暴风骤雨般的行动之前，卢蒲葵还请巫师占了一卦，然后拿着卦象给庆舍看。“我这里有一个攻击仇家的卦象。”卢蒲葵做出一副小市民般的好事神情，“你看他能成事吗？”

“虎离穴，彪见血。”庆舍看着卦象沉吟了一会儿，十分肯定的说，“虎和彪是父子关系，老虎离开了巢穴，彪也见了血，当然能攻克了。”他突然也好奇的追问了一句，“谁要报仇？”

“一个小市民而已。”卢蒲葵轻描淡写的回答。

庆舍漫不经心的“哦”了一声，把卦象还给了卢蒲葵。

在卢蒲葵他们心无旁骛的一步紧似一步的密谋的时候，已经是初冬十月了，也就是说，离崔杼灭族已经整整过去了一年。在这逝去的一年中，醉醺醺的庆封脑子就没清醒过，他早已把崔杼灭族那件事给忘光了。既然又一个打猎的好季节到来了，天气又一直非常好，庆封决定去南边的邾地打猎。

他还热情的邀请田无宇一同前往。

“庆家马上就要大祸临头了。”田无宇的父亲不安的说，“你跟着去不是惹火烧身吗？不如找个借口推辞了吧？”

“推辞会引起怀疑，我必须去。”田无宇尽管也知道跟庆封打猎是去送死，但却不想暴露高蚤和卢蒲葵他们的计划，所以他提出了另外的脱身办法，“在我去那边后，父亲找个借口把我召唤回来。”

庆封的出猎意味着预言的前半部分得到了应验。

卢蒲葵当即决定用自己的力量让预言的后半部分应验。于是，在白天完成了保护庆舍的工作后，晚上一回家，他就忙忙碌碌的进行战斗部署。

与此同时，田无宇却在庆封身边焦急的等待父亲召唤他回临淄的消息。实际上，他的父亲一听说卢蒲葵即将发动变乱，就惊慌不已的派快马去追庆封的打猎队伍了。

“你母亲病危啦。”快马使者一见到田无宇，就从马上滚下来，上气不接下气的说。

田无宇的脸色一下子变得煞白，一副不相信的神情，一把抓住使者的双肩，用力的摇晃。“你不会是骗我吧？”他不信任的大声叫嚷着，声调不由自主的变得惊恐不安。

田无宇那完美的表演极具欺骗性，他成功骗取了庆封的同情。庆封当即庆封命人给田无宇的母亲的安危占卦。

可是田无宇在祷告时却祈求神灵在卦象上显示庆舍的命运。于是，当田无宇祈祷完毕时，卦象如其所愿的显示了一副死卦。

庆封当即决定放他回临淄。

庆封的二儿子庆嗣见田无宇神色严峻的坐上马车，那悲恸的神色下却有种掩饰不住的怪异表情，他突然有一种不祥的预感。“我们家要大祸临头啦。”他赶忙对父亲说，“我们也回去吧。”他想了一想，然后断定说，“在秋祭的时候肯定要出大乱子。”

“还能出什么事呢？”庆封不以为然的呵斥儿子，“你哥哥庆舍在那边呢。”

可是，他不知道，田无宇在归途中渡过一条必经的河流时命随从拆毁了桥梁、破坏了渡船，断绝了他的归路。

实际上，卢蒲葵的反常举动已经引起了她妻子卢蒲姜，也就是庆舍的女儿的怀疑。

“你这是要干什么呢？”她非常爱她的丈夫，不禁为他的安危感到担忧，她害怕他的冒险给他带来危险，“你要是不和我商量，一定不会成功。”

“我为什么要和女人商量重大的事情呢？”卢蒲葵一口就回绝了妻子，“当年郑国的雍纠就是因为把生死攸关的大事和妻子商量，结果丢了命。”他犹疑的看着妻子，“至今都还令人感到后怕。”

实际上，时代已经完全不一样了，近两百年来，那个叫做伦理的东西和君王那至高无上的权威一起经过各种稀奇古怪的行为的猛烈破坏，已经消失殆尽了，如今，在无常的世道的折磨下，人们都变得聪

明、狡猾了，但也变得更加鼠目寸光了，他们只对和自己的命运紧密相关的东西感兴趣，不再受空洞的道理的欺骗，在他们看来，那都是些年代过于久远的迂腐的东西，充满了刺鼻的霉味，根本不会带来切实可见的好处，他们的头脑里就只有一个想法，那就是牢牢把握手中已经拥有的一切，保护自己的生存密切相关的人和财物，所以当卢蒲姜嫁给卢蒲葵后，眼里就只有他了，她的生活与爱，以及她的整个世界都由他构建而成，而和父亲的关系却越来越疏远（嫁过来后，尽管是在同一个城市，她都极少再见到成天被政务缠身的父亲），她只晓得失去卢蒲葵以后自己会孤苦无依，身世飘零，甚至无家可归，因此，无论发生什么事，无论丈夫的敌人是谁，她都会站在他这边，当她满怀深情的把自己的想法和盘托出时，卢蒲葵也就不再怀疑她了，他把自己的密谋一字不漏的告诉了她。

“庆舍刚愎自用，性情急躁，要是再激怒他一下，他就一定会参加秋祭。”卢蒲姜的声音柔和而坚定，给人一种值得信任的感觉，“让我去激怒他吧。”

“我的命现在就悬在你的手上了。”卢蒲葵觉得妻子的想法非常不错，同意她去庆舍那边一趟，但他盯着妻子的目光却很古怪，事实上，在她出发的最后一刻，他心里又忐忑不安起来，竭力做出信任的样子，却又不放心的叮嘱，“你可千万别出卖我。”

“绝不会。”卢蒲姜的语气突然显得很庄严，十分郑重的说，然后就踏上马车去庆舍家了。

“听说高蚤和栾灶要在秋祭那天谋杀父亲。”卢蒲姜语气缓慢的对庆舍说，神情少有的肃穆，“您那天最好别去。”

“谁敢这么干？”庆舍从鼻孔里轻蔑的哼了一声，反而决定那天非去不可，他倒要看看谁有那么大的胆，而且，他作为相国，是要主持秋祭的。

实际上，这时候，胆大的已经不是一个两个人了，而是一个异常庞大的群体了，不仅有卢蒲葵、王何、高蚤、栾灶，连田无宇和鲍国也义无反顾的参加到行动中来了。他们已经秘密商定了一个非常复杂的然而却是万无一失的谋杀计划。

举行祭祀的时候已经是十一月初了，天气开始变得异常寒冷，尽管那天没有下雪的迹象，但天空却阴沉沉的，给人一种非常压抑的感觉。庆舍虽然在表面上没把卢蒲姜的警告当回事，但为了安全起见，他却表现出了少有的谨慎，命令自己的家丁们里三层外三层的把太庙包围了起来，又让卢蒲葵和王何手执武器一刻也不离开的站在自己身旁。

要是在以往，反对派们肯定会不知从何下手，谁又能摧毁庆舍的甲士形成的铜墙铁壁呢？但是今天反对派们却用妙计把那堵异常坚固的保护层摧毁于无形之中了。他们在鱼里街的街口搭了一座戏台，让陈家和鲍家的养马人在台上表演那些惊险的极其吸引眼球的节目，随着围观的人越来越多，鱼里街越来越喧闹，庆氏的家丁们在经过鱼里街时，不光他们的马就不可避免的受到惊吓、四散逃跑了，连他们自

己也被一个接着一个的精彩表演所吸引，把自己的守卫职责给忘了个一干二净，最后，为了尽情尽兴，他们干脆脱掉了笨重的盔甲，把手中的武器搁在一边，买来酒肉，边大吃大喝，边大叫大嚷的忘乎所以的看起戏来。

反对派们的家丁趁机偷走了他们的盔甲，穿在身上，伪装成庆氏的家丁，飞快的赶到太庙大门外集结。在高蚤的指挥下，他们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包围了太庙。然后，高蚤抽出一把槌子在大门上用力的敲打了三下，把准备工作完成的秘密信号传给了卢蒲葵。

庆舍正在一门心思的关注着祭祀的每一步进程，他一点也没有留意到大门那边传来了三声橐橐的响声，因为他既要安排人做祭尸，又要留意进献祭品的人在细节上不出任何差错，所以当卢蒲葵把长戟刺进他身体的那一霎那，他还以为那种莫名其妙的胀痛是身体出了问题，是被一阵突如其来的疾病侵袭了。

可是，他刚刚反应过来，王何又干脆利落的卸掉了他左边的整个肩膀。

庆舍尽管疼痛难忍，但却用不相信的目光看着卢蒲葵和王何。“居然是你们谋叛？”他难以置信的大叫，一种被至亲好友出卖的感觉使他无比悲伤，可是，他现在却只剩下最后的力气搏斗了。他拿起祭台上的俎壶猛的朝王何扔去。

俎壶准确无误的砸中了王何的脑袋。王何疼得惨叫一声，立刻扔掉长戟，用手捂住受伤的地方，可是，伤口太深、太致命了，所以王

何很快就不了。

尽管生命到了最后时刻，但绝望至极的庆舍却只顾发泄自己那狂乱的愤懑，他感到极度窝火，他完全发了狂，一边凄厉的狂叫着，一边用仅存的左臂抱住支撑太庙的巨柱狠命的摇晃。他爆发的力气是那么大，以至于整个太庙都摇晃起来了。

高蜚率领的甲士们也一窝蜂的杀进了太庙，展开了疯狂的杀戮。局面十分混乱，完全失去了控制。

齐景公被吓得脸色煞白，浑身发抖，拔腿就要跑。

“主公不要怕。”晏子安抚说，“这是大臣们为了安定社稷，在诛杀庆氏。”

齐景公这才稳下心神来，可是心仍然急遽的跳个不停，似乎要从喉咙蹦出来。在晏子的照顾下，齐景公脱掉了祭服，小心的绕开杀红了眼的甲士们，快步走出太庙，手忙脚乱的登上马车，急匆匆的回内宫去了。

太庙的混乱没有持续多久，庆舍和他的家丁们就全被杀死了。

五 庆封跑了

随后，反对派们就率领着各自的家丁分别把守住各个城门，抵御即将回临淄的庆封。

庆封在打猎期间过得非常快乐，他像享受温暖的阳光一样满心欢喜的享受着游猎期间的刺激而新鲜的时光。

等到他意兴阑珊的终于决定回家的时候，已经是寒冷彻骨的十一月下旬了，一路上，尽管天气非常寒冷，但他和他的随从们早就有了抵御严寒的充分准备，所以他们的心情都非常不错。可是，当他们到达那条不知道名字却是必经之路的河流的岸边时，却发现桥梁已被拆毁，只剩两岸的桥墩孤寂的树立在没有阳光的寒冬的冷风中，透着一股冰冷的不祥。

庆封的脸色一下子就变了。这肯定是田无宇妄图切断他的归路。庆嗣在一个多月前的警告突然从庆封的脑中闪过，要是庆嗣的预言真的发生了，庆舍肯定遇到了大麻烦，他一个人应付得过来吗？秋祭已经结束好几天了，庆封突然感到寒意从尾椎处直往上窜，整个脊背一阵发冷，一种前所未有的不安情绪像一阵旋风一样倏的从他身体里划过，使他不由自主的打了一个寒颤。他现在非常急切的想要知道家里的消息。

家丁们脸上那舒展的神色也顿时变得凝重起来，不再说笑了。他们七手八脚的打造了一些做工粗糙的船只，在不安情绪的笼罩下神情

紧张的过了河，然后开始朝临淄急行军。

他们在沿途遇到了数名在秋祭那天逃脱的神情恐慌的家丁。在他们那口齿不清、颠三倒四的描述下，庆封一路所担心的一切都毫无悬念了，他感到内心的某处轰然倒塌了，不过，他那种牢不可摧的特殊的人生信念——一辈子的好运气——使他心中的勇气转瞬间又苏醒了，而且强到让人无法抵抗。他下定决心和反对派们搏斗，他坚信老天仍然会一如既往的站在他这边。

庆封率领着愤怒的家丁们风驰电掣的赶到了临淄城外。

经过一番仔细的观察和审慎的筹谋，庆封决定攻打西门，可是，西门的防守比预想的要严密，家丁们尽管十分努力，也没有攻下来，于是庆封决定放弃西门，进攻北门，由于他攻击的目标转变得太快，反对派们来不及反应，所以他很顺利就攻破了北门，冲进了临淄城。

反对派们飞快的退守到宫殿里去了。

庆封一进城就下令围困王宫，可是这一回他却没那么好运气了，王宫尽管比临淄城要小得多，却异常坚固，极其难攻，无论家丁们怎么努力，就是攻不下来，随着时间痛苦的流逝，攻克希望越来越渺茫，有的家丁开始逃亡。

庆封心里没了底，他觉得好运气正在以超乎寻常的速度远离自己。他不再攻打王宫了，而是在大街上列好阵势，派人在王宫外面大声吆喝，要与里面的人决斗。

反对派毫无回旋余地的拒绝了。

庆封绝望了，他又从北门撤出了城，然后逃到了鲁国。

尽管他过上了残酷的流亡生活，但他仍然保持了往昔豪华生活的习惯，让随从们把他的马车擦得十分光亮、一尘不染，甚至能照出人影来。

可是，他在鲁国并没有容身之地，因为齐景公很快就派使者到鲁国来，责令鲁襄公驱逐他。

庆封不得不收拾行李，继续往南方逃亡，尽管到了如此狼狈的田地，但他仍然怀着一种异常强烈的信念，那就是他的好运气还远未有结束，老天一定会再眷顾他。

实际上，他一到吴国，好运气就扑面而来。

好运气似乎是因为不愿意自己被包括庆舍在内的其他人分享，所以才故意躲到吴国来，专门让他庆封抛家弃子、经受一番磨难，翻山越岭的来到南方，然后在吴国和他碰头，回归他的怀抱：吴王夷昧把邻近楚国边境的朱方这块肥沃的土地封给了他，让他过上比齐国还要富足的生活，而夷昧那么慷慨的给予他这一切，仅仅是为了让他窥探楚国的动静。

庆封又过上了醉得昏天黑地的混沌生活。

这种极端反常的现象引起了人们的无法释怀的疑惑。“老天为什么老是让坏人富有呢？”鲁国大夫子服对叔孙豹感慨说，内心无比悲凉，对这个奇怪的时代感到万分不解，“庆封居然又富起来了。”

“对善良的人来说，富裕是一种奖赏，对邪恶的人来说，富裕却是一种灾难。”叔孙豹不以为然的回答，“庆封迟早会大祸临头的。”

叔孙豹的预言在七年后得到了应验。

那一年，楚灵王率领诸侯联军讨伐吴国，一举攻克了朱方，庆封的全族人都被楚军诛杀了。

在北边，在庆封和崔杼被剿灭之后，齐国的大臣们几乎是狂热的瓜分了他们两家的土地和财产，随后又把卢蒲癸驱逐到了更北边的也更荒凉的燕国，因为他和庆封当年集体淫乱的荒唐生活实在是超过了人们的心理承受力。

既然为曾经的主公报了仇，卢蒲葵觉得自己再也没有呆在临淄的必要了，而且，他也非常反感大臣们那比饿狼还要疯狂的贪婪行为，觉得他们十分卑鄙。于是，他也跟随着弟弟的足迹去了燕国，然后定居在那边了。

当齐国的大臣们都在贪婪的瓜分庆封和崔杼家的一切时，田无宇却毫无行动（晏子则是明确拒绝了齐景公封给他的六十个城邑）。众

人在把一切几乎要瓜分殆尽时，才想起应该给田无宇分点什么，于是，经过一番商量，他们决定把庆家农庄的几百车木材送给他。

田无宇却把这些木材送给了市民们，引起了市民对他的极大的好感。

“齐国恐怕将来要落到陈氏手里。”晏子感慨道。

第二十一章 楚灵王

一 就他精神最好

尽管弭兵运动让中原又蒙上了一层薄沙似的安宁气氛，但这种安逸的生活却给人一种快要临近末日的感觉，仿佛那神奇而怪诞的时间经过几百年的折腾，突然变得疲惫不堪了，步伐情不自禁的缓了下来，要昏昏噩噩的睡上一觉，然后再睁开令人揣摩不透的大眼，用病态的目光凝视着世界，利用积蓄好的力量伺机做最后的疯狂的一击，把一切污秽堕落的东西都砸个粉碎似的。

在这种令人昏昏欲睡又心神不宁的时代氛围中，权力却就像浑身滑腻的泥鳅一样，趁愚钝的那一批人放松警惕时，开始变得异常活跃和不可捉摸，它不安分的从很多日渐没落世袭君王的手里跳出来，或是被别的国君窃取，或是在权贵们指缝间调皮的溜来溜去，最后被那一批还保持着头脑清醒的善于笼络人心的权贵们抓获。

在北边的齐国，近些年来，权力从粗心大意的齐庄公手里遗落后，就落到了崔杼手里，后来又落到了庆封手里，而且，很多迹象表明接下来它即将落到田无宇手里。

在这个令人浑身发懒的夏日午后一样的时期，在南边的楚国也有一个身份尊贵的人成天精神抖擞，毫无睡意，甚至连打个盹、小憩一会儿的迹象都没有。这个人就是公子围，他是楚共王的儿子，在庶出

的那些儿子中，他年龄最大，尽管他没有资格继承王位，但他却得到了宽广得令人咋舌的土地，在朝堂也拥有令人艳羡的高官厚禄。在孩童时代，他就是一个机灵聪明的家伙，却又非常骄纵、专横，他常常蛮横无礼的顶撞思想古板的老师，令他们十分难堪，最后只有阴沉着脸无可奈何的叹气，对他不再抱任何希望。

随着年龄的增长，他那骄傲的性格和他那养尊处优的习性使他更是不把任何人放在眼里，也就是说，他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不可一世的人，这一点永远也无法改变，甚至当楚康王在朝堂当众诛杀令尹子南的时候，他都没有想过改变自己那张扬的性格，他那霸道的咄咄逼人的气势令许多人不得不看着他的脸色行事。

在楚康王讨伐郑国的一次军事行动中，他和一个叫穿封戌的县尹共同攻打郑国的一个边境城市，在把郑国守将皇颡打下马后，他刚要上前活捉，却被反应比他更快穿封戌捷足先登，先他一步抓走了皇颡，而且，无论他怎么威逼利诱，向穿封戌索要皇颡，穿封戌都无动于衷，不把俘虏给他。

这是公子围有生以来第一次被人拒绝，而且还是一个身份卑微的家伙，尽管他知道穿封戌是一个古板的从未有到过郢城的县尹，但他那根深蒂固的优越感使自己的自尊心受到了莫大的侮辱，于是，他带着一种十分不快的神情向楚康王告状，说穿封戌贪念军功，抢了他的俘虏。

可是，当楚康王命人召来穿封戌当面对质时，穿封戌却完全是另一种说法，而且有根有据、语言毫不含糊。和穿封戌的斩钉截铁的态度比起来，公子围脸上那毫不退让的高傲神情则更像是在强词夺理。

楚康王若有所思的沉思默想了一会儿之后，把审判的权力交给了太宰伯州犁。

太宰伯州犁早已看透了楚康王的心思，而且对公子围的性格了若指掌，更加没有把居住在小县城的穿封戌放在眼里，他当即命人把皇颡押上来，然后开始了他那狡猾而又奇特的审判。

“这是国王的弟弟。”他对着公子围把手拱得老高，刻意强调说，然后又把手压得低低的指着穿封戌，“这是楚国的一个县尹。”

这么明显的暗示，皇颡当然明白伯州犁想要他做什么了。

“是他俘虏的我。”皇颡指着把头昂得高高的公子围说。

穿封戌是一个耿直的人，他感到自己被捉弄了，不禁大怒，狂乱的左顾右盼的搜索可以打人的东西，他看见营帐两边的武器架子上树立着一排长戟，当即跑过去抽出一根追着公子围就刺。

公子围大吃一惊，立刻放弃了高傲的姿态，拔腿就跑。

在伯州犁的劝解下，在楚康王的平分功劳的折中调和下，这场不公平的纠纷才算平息了。

后来，在楚康王死后，在他那性格懦弱的儿子郢敖即位后，公子围的野心可以说是昭然若揭了，他迅速抓住机会，迫使郢敖升任自己为令尹。实际上，就在楚康王的葬礼上，诸侯们就看出他和郢敖的气势是完全相反的。

“楚国的令尹一定会取代楚王。”郑国的使者子羽感叹说，“他这个巨大的松柏下面的草是没办法生长的，注定非死不可。”

公子围自从当上令尹后，他的追随者也越来越多了，其中，伍举和蘧罢是他最信任的心腹人物，而他处理政事几乎从不和郢敖商量，吃穿住行的日常器用也完全是按照君王的规格在办。在他看来，楚国再也没有人比他地位更高、权力更大的了。软弱的郢敖根本就是一个可有可无的摆设。在出城到原始丛林中去打猎的时候，公子围甚至明目张胆的打着楚王的旗号。

二 不是国君也霸道

一天，晋国派来了使者，邀请楚国人去虢地重申一次当年弭兵运动的盟会内容。

公子围当即决定亲自前往。他此行还有一个目的，就是向郑国求婚，他要娶荥阳一个姓丰的当地贵族的女儿。他非常看重这次北上之旅，因为他要用国王的规格出行，向中原诸侯明白无误的传递他是楚国未来国君这个信息。

“楚国已经称王许多年。”他向郑敖诡辩说，“既然你是国王，那么我就应该按照比国王低一等的诸侯仪仗出使。”

郑敖除了答应他的要求，还能有什么选择呢？

于是，公子围就完全按照诸侯霸主的仪仗北上了。当他进入郑国境内的时候，郑国边境的守臣一见那宏大的阵势和仪仗的规格，就以为是楚王亲自来到了自己的国家，他当即派快马到荥阳，把楚王到来的消息向国君报告。

郑国的君臣大惊失色，连夜出城南下迎接公子围。他们之所以如此慌张，是因为在他们的记忆中，楚王的每次亲自北上，都会带来灾难。

当他们得知是公子围僭越国君的礼仪之后，紧张的神经才松弛下来，长长的舒了一口气，他们把公子围的荒唐举动看成了野心勃勃的

和他们没多大关系的个人行为。可是，公孙侨却认为让公子围进城是一件极其危险的事，于是派人出城婉言拒绝公子围和他的随从们进城。

“城里的客馆塌了一堵墙，还没来得及修，所以没办法接待你们了。”使者说，“只有在城外款待你们啰。”

公子围这回没有表现出他那骄纵的习气，是因为他确实有袭击荥阳的念头，郑国人的拒绝使他感到自己的想法被识透了，于是，他只得暂时打消了偷袭的想法，派伍举进城商议婚事。

当一切都安排妥当之后，在迎娶丰家女儿时，他把迎亲队伍搞得异常庞大，礼品也超乎寻常的多。这样一来，所有士兵都派上了用场。

公孙侨站在城楼上神情凝重的观察着楚国人的举动，他看着伍举和蕳罢忙忙碌碌的安排迎亲队伍，人头密密麻麻的攒动，就感到他们隐藏着十分险恶的动机。

“绝不能让那么庞大的迎亲队伍进城。”他一个劲的嘀咕说，随即又派人去拒绝公子围。

“荥阳城太小了。”使者对公子围说，“容不下那么多人，还是在城外举行婚礼吧。”

“在城外举行婚礼？”公子围不满的说，“这完全不合规矩嘛。”

“可是让那么多携带武器的士兵进城。”使者小心翼翼的反驳，“也不合符婚礼的规矩嘛。”

“郑国人心存戒备了。”伍举凑在公子围耳边悄声说，“不让士兵们带武器了吧。”

尽管试图在婚礼上偷袭荥阳的阴谋胎死腹中，公子围白费了一番心机，但是在后来，当他到了虢地之后，他的收获却是相当大，他那张扬的气势彻底压倒了晋国的赵武，完全掌握了盟会的主动权。

“这次盟会就不用歃血，也不用重新拟定盟书了。”公子围事先派人对赵武口气随意的说，“就把上次的盟书重念一遍就可以了。”

“这是他们害怕晋国争先，因为在当年的盟书上面楚国是排在第一位的。”祁午提醒赵武说，“如果老是只念一遍以往的盟书，楚国就要一直排第一了。”

“公子围的仪仗和楚王没有区别。”赵武不以为然的说，“我们要是听从了他的意见，他就会更加骄纵，回国后就一定会发动叛乱。这对晋国不是更有好处吗？”

“但至少要有所防备。”祁午说，“上次盟会时楚国人就心怀不轨，全副武装。”

“弭兵就是修好。”赵武仍然坚持己见，还有些不耐烦，“我只晓得要守信用，其他的一概不知，”

于是，在盟会上，公子围的所有要求都得到了赵武的认可。

三 一个苟且偷生的人

赵武那苟且偷安的意图太明显了，完全没了霸主国家的风范，而且，在盟会结束后，当周天子派刘定公慰劳他，邀请他在洛河边小住时，他的举动更令人觉得晋国和他本人处在了日落西山的可悲境地。

“你护佑中原百姓的功劳几乎可以和大禹相比呢。”刘定公赞美他说。

“我朝不虑夕，没什么长远计划，也没有别的想法。”赵武恭恭敬敬的回答，“只图苟安于世。”

“赵武怎么越老越糊涂了。”刘定公回到洛邑后，对周景王感慨说，“居然说出苟且偷生的话，我看他快要死了，估计活不过今年。”

实际上，在赵武执政时期，是整个中原最风平浪静的时代，他也抱着加强君权、抑制六卿的良好愿望，为国家举荐了四十多人担任要务，海纳百川的招纳了各国投奔到晋国的人才（这些人他一个都没有收用为家臣），但却无法挽救晋国公室衰落的悲惨命运。随着六卿们的实力越来越强劲，赵武发现自己那加强君权的想法越来越不可实现，最终在和刘定公谈话时，心力憔悴的说出了苟且偷生的话。

尽管晋国国君的权力越来越弱化，但赵武却不知道自己那招贤纳士的思想像一股飓风一样在晋国乃至整个中原得到了最广泛的仿效。

在赵武死后，韩起继任为中军元帅，他尽管像赵武一样对各有所长的人物充满了好感，毫不吝惜财物的收纳他们，但他却无心把他们推荐给国家，他和其他六卿一样，是怀着不可或测的心机做这一切的，对他来说，他们像私人物品一样，是属于他自己的。

随着时间的流逝，不知不觉间，六卿们拥有土地越来越广阔，封地上家族聚居的地方也变成了规模很大、城墙异常坚固的城市，甲兵和出谋划策的家臣数量也越来越多，对他们来说，在朝堂拥有高官只是身份尊贵的象征，是为了借那高人一等的官位对其他贵族暗偷明抢，捞取更多的好处，总而言之，他们的独立性越来越强了。

无论如何，在赵武死后，晋国无可避免的以更快的速度衰落下去了。在不久以后，面对公子围的各种荒唐举动，只图眼下安逸的晋平公都尴尬的选择了沉默和视而不见。

四 要用这个名分即位

公子围回国还不到半年，也就是那年冬天，机会就毫不吝惜的光顾他了。那机会来的是如此轻易，他甚至都不需要做精密的策划，就可以采取行动了。

当机会降临的时候，他其实并不在郢城，而是和伍举一起在出使郑国的路途中，不过，他还没有走出国境，一匹快马就飞快的带来了郑敖病重的好消息。

公子围的兴奋之情溢于言表，他当即决定把出使的任务交给伍举，自己则下令车夫掉转车头，火速返回郢城。

当他在十一月初四那天和随从们行色匆匆的回到郢城时，郑敖的病像是在故意等着他似的，还一点都未有好转。他连家都没回，就一脸焦急的进宫去看望郑敖去了。

可是，他刚进宫没一会儿，郑敖就一命呜呼了，因为他一赶到郑敖的寝宫，就用非常傲慢的语气把宫女和宫廷侍从驱赶了出去，然后猛的一把扯断自己的帽带子，弯下腰，不由分说的勒住郑敖的脖子狠命的拉。

已被疾病折磨得浑身虚弱的郑敖只无力的挣扎了一会儿，就双腿一蹬，死了。

而郑敖的两个儿子听说公子围正在谋杀自己的父亲，愤怒极了，可是，当他俩提着剑愤怒的冲进父亲的寝宫时，已经太晚了，公子围已经完事了，当他转过头看见两个面孔气得都扭曲了的侄孙气急败坏的闯进来时，脸上甚至露出了轻蔑、邪恶而又兴奋的笑容，因为他们实在是太不起眼，太瘦弱了，尽管他们无比愤怒，也爆发不出多少力量，他们根本不是自己的对手，而他们的主动出现倒正好省了他很多事。他可以他凭一己之力一并除掉了最大的三个障碍。这样一来，连反对派意图扶立王室成员的机会都没有了，也就是说，他完全断绝了反对派的希望。王位非他莫属了。

他没费什么力气就杀死了郑敖的两个儿子。而郑敖的两个弟弟听说宫廷发生了可怕的变乱之后，害怕祸及己身（因为他们也是公子围潜在的对手，极有可能被那种权力欲极强又决定铤而走险的人利用），都慌慌张张的逃亡了。

公子围本人的两个弟弟公子干和公子皙也逃亡了。

但是，他的另一个弟弟公子弃疾却舍不得楚国，而选择留了下来。

随后，公子围派人去郑国，把自己即将成为国王的喜讯告诉他。

“主公打算用什么样的言辞布告诸侯？”伍举问使者。

“用‘寡大夫围即位’这句话。”使者回答。

“改成‘共王的长子即位’。”伍举郑重其事的说。这样一来，公子围继承王位这件事在血缘关系上也是合情合理的了。

公子围在草草埋葬了郟敖之后，就急不可耐的即位了（就是楚灵王）。即位以后，他完全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了人事任免。他任命薳罢为令尹，伍举为左尹，斗成然为右尹（若熬氏被历史埋藏这么多年，终于在楚灵王手里重见天日了，不过，在那个瞬息万变的时代，没落贵族的血统所带来的荣耀是极短暂的，因为这是一个全靠自己时代了。），册立自己的儿子熊祿为太子。

五 迷恋强力

对楚灵王来说，他一直带着一种对强力的狂热的迷恋信奉这一点，那就是力量是一切的源泉，拥有了力量就拥有了一切。在成为国君之后，他的自信和骄傲以一种前所未有的速度在增长，每一天和前一天都有所不同。在半年前，在仲夏五月的时候，赵武在虢地的懦弱表现使他萌生了独霸中原的想法。在他看来，日薄西山的晋国已经不配支配和控制中原诸侯了。所以，在一切刚刚安排妥当，雄心勃勃的他就向晋国提出了两个非常过分的条件：

一、请求晋国同意他大规模会合诸侯。

二、向晋平公求婚。

那时候，韩起除了一心一意为自己着想之外，简直没把国家的事放在心上。所以，面对楚灵王的非分要求，晋平公只得忍气吞声的全部同意。

于是，在接下来的第二年的草长莺飞的阳春三月，楚灵王如其所愿的在申地大合诸侯。

楚灵王完全按照自己的强力思想在主持了这次规模极其庞大的盟会。那天，参加盟会的楚军的数量是那么多，阵势是那么大，声势是那么的逼人，以至于站在申地最高的山峰也看不到人头和盔甲构成的奇异图景那黑压压的尽头。而且，他还竭力表现出正义的姿态，

一心想要在诸侯的心目中树立一个正面的霸主形象。于是，他决定率领诸侯讨伐客居在朱方的庆封。对他来说，这是一件两全其美的事，既为齐国人解了恨，取得了诸侯的信任与好感，又能借诸侯的力量压制吴国的气势。

可是，尽管他极端信奉武力这种血腥力量的无上威力，楚国的军事实力在他接手的时候也还是无人能敌的时期，但这两件事都出人意料的落了空。

先是在讨伐朱方时，在灭了庆封的家族，活捉庆封之后，在审判庆封时，庆封的一番恶毒的咒骂让楚灵王在诸侯面前丢尽了脸。实际上，他本可以不出丑的，可是他不听伍举的劝阻，非要在诛杀庆封之前绑着他示众。

“除非自己没有瑕疵，才可以当众诛杀别人。”伍举劝楚灵王要谨慎些，“要是庆封在刑场上反唇相讥，主公会出丑的。”

楚灵王这次没有听从伍举的建议，他让庆封示众另有目的。

“你自己说：不要像庆封那样杀死自己的国君，然后又削弱国君儿子的权力。”楚灵王目光凶狠的强迫庆封大声自责，“然后还和大夫结盟。”

“不要像公子围一样杀死了自己的侄儿之后又取代他。”庆封的神情绝望而又狂热，撕声力竭的不服气的大叫，“然后又厚颜无耻的召集诸侯会盟。”

无论是楚灵王傲慢的逼问，还是庆封不顾一切的狂妄的回答，都显得十分的怪诞和可笑，诸侯们实在憋不住气。一阵压抑的低沉的笑声从人群中传了出来。

楚灵王恼羞成怒，不停的挥着手，下令立刻杀掉庆封。

而在压制吴国方面，楚灵王的愿望也没有实现。尽管楚灵王气势逼人，但吴王夷昧也毫不示弱，为了报复楚灵王讨伐朱方，就在那年冬天，他就亲自率领军队针锋相对的连续入侵了楚国边境的好几个地区。

骄傲到了极点的楚灵王简直怒不可遏，当即再次召集诸侯，大举讨伐吴国（由于吴王这几年老是侵扰越国，越王允常不堪其苦，也派了一支军队前来助阵。）

可是，楚灵王却出师不利，他的先头部队遭遇了失败，然后，当他怒冲冲的率领着浩浩荡荡的诸侯联军行军到边境城市罗汭时，夷昧却不打算交战了，他派和自己同宗的弟弟蹇由来楚国这边犒劳诸侯联军。

楚灵王感到自己受到了莫大的侮辱，觉得奸诈的夷昧是在肆无忌惮的侮辱自己，当即下令把蹇由绑起来。他要杀了他，用他的鲜血祭祀战鼓。

自从在申地成功主导诸侯会盟之后，在傲慢的楚灵王看来，在整个天下，要是他说自己排第二，就没人敢说自己排第一，也只有他才

无惧一切，于是，他那渴望看到别人当众出丑的怪毛病又犯了。

“你来的时候为自己卜算过吉凶吗？”楚灵王用心恶毒的问，他要尽情侮辱一番吴国人才能解除心头之恨。

“算过。”蹇由面不改色的回答，“卦象显示的吉兆。”

“都要死了。”楚灵王以为蹇由是在故意惹恼自己，不相信的问，“怎么可能是吉兆？”

“是我在临行前为国家的命运算了一卦。”蹇由神色坚毅，面容十分平静，“要是你热情的接待了我，我们会疏于防范，这对国家来说，是一件极其危险的事，要是你杀了我，我们就知道你怒不可遏，就会加强戒备，这对国家来说，不正是好事吗？”

楚灵王没想到杀死蹇由会给自己接下来的军事行动带来那么大的麻烦，而且临危不惧的蹇由这番思路不俗的言论也激起了他对他的好感，于是，他几乎是带着一种欣赏的眼光释放了蹇由。

随后，当楚灵王率领大军继续向东推进到吴国边境时，他果然发现吴国的守备十分严谨，对岸的森林里透着一种不可或测的味道。

楚灵王思前想后了很久，最后终于决定为了整个国家牺牲一次自己的尊严，委曲求全一次，不贸然与吴国交战，他决定撤回西边，等待下一个机会再发动更凶狠的出击，他很清楚，拿整个国家的军队去冒险并不是明智的举动。要是丢了国家，那他可就什么都没有了。

实际上，这不是楚灵王第一次选择等待。在郑敖刚即位时，楚灵王就有足够的实力扳倒他，但他还是等了足足五年才狡猾的发动致命一击，也就是说，他的性格不仅仅只有骄傲的成分，还有着审时度势的谨慎，骄傲并没有让他完全失去理智。尽管他的谨慎含有一种残忍的多疑的成分——他在即位不久就杀掉了曾在审判时偏心于他的伯州犁，就是因为怀疑他在人格方面不可靠，在讨伐庆封之后，又杀了领军统帅屈建，就是因为他过早班师回国，没有深入吴国境内，怀疑他暗中投靠了吴国人——但那也是君王那种放肆的特权心理在作祟。更何况，他身边还有像伍举这些极具眼光的、头脑敏锐的、和他一样狡猾而又谨慎的人物呢。他现在撤退，实在是以退为进的明智之举，这么一想，他心情顿时舒畅起来，为自己的决策赞赏不已。

可是，在诸侯的军队各自回国之后，在回到郢城之后，他心里又感到了一种不可名状的失落，他老觉得自己的诸侯面前丢了脸。他们全都是目光短浅的人，是一群愚蠢无知的家伙，根本就不理解他为什么要下达撤退的命令，他们肯定会错误的以为他害怕吴国。

六 章华宫

一天，特在意别人目光的楚灵王做出了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决定，他要修建一座世间最高的宫殿（实际上，不管他承不承认，他都在试图通过这种超乎寻常的夸张举动掩饰什么）

如此大兴土木的修筑一座毫无实际意义的高耸入云的宫殿来显示楚国的霸权地位，这在楚国历史上还是第一次，那些在人们的记忆中渐渐遥远的君王们都是在南征北战的凄风冷雨中开疆拓土、竭力树立霸权的，但楚灵王却一反常态，试图用炫耀的方式令诸侯们的敬畏自己。这实在让人觉得他的气魄和威慑力是一种虚有其表的东西，而且还相当可笑。那些耗费的钱财为什么不用来做军费呢？

这是一项极浩大的工程，多如蝼蚁的工人们没日没夜的工作了整整两年才完工。

这座宫殿是那么的高，以至于一个人需要休息三次才能爬到顶上去。而当他往下看时，就会感到头晕目眩。

楚灵王把它取名叫章华宫，然后接纳了许多逃亡的人，把他们安置在里面做仆役。

随后，他又安排了数量众多的宫人们在里面。由于他有一个非常古怪的癖好，或者说是一种变态的性偏差：他非常厌恶粗大的腰肢，而一看到像蜂腰一样纤细的腰肢，就觉得特顺眼，内心就会涌起一种

无法言说的愉悦之情，有时还会产生莫名的性兴奋。为了讨他的喜欢，宫人们全都过上了一种自我折磨的生活，那就是挨饿减肥，尽可能的把腰瘦下来，而大臣们上朝时也用腰带把腰束得紧紧的。所以，章华宫里充满了腰肢纤细的宫人。于是，由一个天马行空的念头而诞生的章华宫才有了另一个天马行空的名称：细腰宫。

既然是修给诸侯们看的，楚灵王就想邀请诸侯来参加落成典礼。

可是，除了鲁昭公如约来到郢城之外，其他的诸侯一个也没到，而鲁昭公之所以不辞辛劳的来到南方，全是因为楚国使者不厌其烦的牵强附会的追溯两国友好交往的往事，还口气委婉的用武力威胁，鲁昭公才无奈的南行。

由于上一次在申地会盟时，鲁昭公并未有参加，于是，在楚灵王看来，他的这次到来意味着鲁国也归附了自己。所以楚灵王以一种超乎寻常的热情接待了鲁昭公。在鲁昭公到来之前，他甚至要求使者向自己汇报关于鲁昭公的一切情况。当他得知鲁昭公尽管已经是一个头发发白的老人，但身材却很高大，茂盛的胡须显得十分飘逸，而且对礼仪的那一套繁文缛节精熟时，就决定在郢城挑选十个和鲁昭公外形差不多的老人，让史官专门训练他们那套人们早已忘了个精光的矫揉造作的礼节。

对鲁昭公来说，他和其他诸侯一样，在内心深处对楚灵王所做的一切都不以为然，但他并没有表现在脸上。在章华宫最高处举行筵席的那天是三月里天气最好的日子，阳光灿烂，空气中流淌着一种类似

于少女肌肤的暖意融融的味道，又有一种瀑布飞散的薄雾飘散在脸上的清凉感觉，远处空气氤氲，紫色的雾霭使四周的景致透着如梦如幻的色彩。筵席上热闹喧天，美酒佳肴被接连不断的端上来，香气扑鼻，而新建的章华宫本身也散发着新鲜木头所特有的浓郁清香，令人神清气爽，随着时间的流逝，筵席上的气氛越来越轻松，那套客气迂腐的礼仪逐渐消失在轻佻至极的调笑中，于是，恍如云端的章华宫里的筵席越来越像一场堕落的不真实的幻梦，尽管鲁昭公竭力保持着最后的尊严，但他最后还是醉得不省人事。

在筵席上，酒醉后的楚灵王踌躇满志，显得非常豪爽，他对性格温和的鲁昭公充满了好感，他发现鲁昭公拿捏不定到底是该与自己拉开一定的距离，还是敞开心扉与自己亲近，实际上，鲁昭公一直在不动声色的与酒劲对抗，把苦恼吞咽进肚里，竭力保持着清醒的状态。当楚灵王看出了这一点之后，内心突然对鲁昭公充满了一种怪异的同情。为了让他的心完全踏实，楚灵王突然瞪圆了布满血丝的醉眼，用十分豪爽的语气传令下去：把府库中珍藏的宝贝大屈之弓拿上来，他要马上赠送给鲁昭公。

鲁昭公在接受宫人手里的大屈之弓时，脸上只是显露出一种象征性的笑容，既没有表现出兴奋，也没有表现出感激涕零的神情。他总觉得这张弓不属于自己，把它拿在手里的感觉十分陌生，一点也不真实。

实际上，在第二天酒醒之后，楚灵王就后悔了。他想不通自己昨晚为什么会那么轻率，把自己的宝物随便送人。在过去的岁月中，他

和鲁昭公从未有见过面，两人并没什么交情，而且以后也不会有，他邀请他只是炫耀举世罕见的章华宫，只是想看到他那恭顺的归附态度和惊叹的神情，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向来都是诸侯给楚国进贡和进献宝物，而不是楚国拿宝物送人。他想要回宝弓。

他把自己后悔的想法告诉了大夫蘧启疆。

“我能要回来。”蘧启疆十分了解鲁昭公，知道他的软肋，因为就是他出使鲁国说服鲁昭公南下的。于是，他以老熟人的身份去客馆拜访鲁昭公。

“楚王在昨天的筵席上给你送了什么呢？”他假装对一切毫不知情，故意做出一副十分好奇的样子。

“是一把大弓。”鲁昭公命人把弓拿出来给蘧启疆观赏。

蘧启疆一看到弓，脸上就显出惊讶不已的神色，立刻拱着手，用十分羡慕和特别夸张的语气祝贺鲁昭公。

“一把弓有什么值得祝贺的呢？”鲁昭公奇怪的问。

“因为这把弓是稀世之宝。”蘧启疆做出一副神秘兮兮的样子，危言耸听的说，“当年齐国、晋国和越国都曾派人来要，希望我们送给他们，可是我们觉得不能厚此薄彼，就把他们全都拒绝了。现在国君重视鲁国，把它送给了你，你可要好好保管，三个国家都会派人来要的。”

鲁昭公的脸色一下就变了，他可不想因为一把弓惹火上身，引来大军讨伐。“这弓还是还给你们吧。”他老老实实的说，“我实在不敢要。”他把弓还给蘧启疆后，当天就告辞回国了。

七 另一座高台叫虎祁宫

当伍举听说了这件事后，不禁为楚灵王的命运感叹。他修建章华宫就够荒唐的了，百姓们就被折腾得够呛的了，而落成典礼上诸侯们又全都没来，仅仅来了一个鲁昭公，可他连一把弓都舍不得送，最可鄙的是送了之后又死皮赖脸的要回来。这种小器的做法和市井无赖可以说是毫无差别。“什么都舍不得的人一定会向别人索要更多的东西，遭来别人咬牙切齿的怨恨。”伍举声音里透着掩饰不住的悲凉，“这样的人怎么能够善终呢。”伍举感到特别灰心丧气，觉得自己跟错了人，也觉得自己的人生就此毁掉了，而且，他还预感到如果和楚灵王走得过近，会在将来遇到大麻烦，甚至是致命的危险，于是，从此以后，他一面进行心灵的自我放逐，一面不动声色的与楚灵王拉开距离。

在北边的晋平公听说楚灵王修建了一座世间独一无二的高楼，还邀请诸侯参加落成典礼，就明白他是在通过这种特殊的方式压制自己的气焰，心里十分不快，可是，当他后来又得知除了鲁昭公，竟然没人南下时，内心又涌起一股抑制不住的喜悦之情。于是，他产生了一个和楚灵王较劲的念头，也修建一座高耸入云的宫殿，也邀请诸侯来参加落成典礼，他相信诸侯们不会拒绝自己，这样一来，他就胜他一筹了。

晋平公一想起能通过这种不动刀兵的奇异方式证明霸权还在自己手里，就激动不已，说干就干，他当即下令在汾水河边修筑一座和章

华宫差不多高的宫殿。尽管晋平公下令工程进度一定要快，但这座劳民伤财的宫殿仍然花了相当长的时间才完工。

这座宫殿虽然没有章华宫规模宏大，但却要精致得多，前来观瞻的晋平公老远就看到了这座虽然看起来很突兀但却非常显眼的高楼，而当他到了水流和缓的汾水边，昂起头眯缝着眼睛看着几乎望不到顶的高楼时，就不由自主的咧嘴笑了。他十分满意，他早已为它想好了名字：虎祁宫。

兴奋不已的他当天就向诸侯发出了虎祁宫建成的书函。

果然不出他所料，诸侯们全都向他表示了祝贺，而且郑简公和卫灵公还亲自到晋国参加落成典礼。

这该是多么大的胜利啊！晋平公觉得自己把楚灵王扔在身后老远的地方，可是，他却忽视了自己所付出的代价，他是在拿整个国家的前途和命运在做赌注，而且注定非输不可。晋国公室本来就处于夕阳西斜的状态，经他这么一折腾，坟墓似的永恒的黑暗就加速到来了。

更令他没想到的是，他会因此而丢命，而他的生命却是他一生钟爱的音乐夺去的。

卫灵公知道晋平公对音乐有着超乎寻常的喜好，可以说是他唯一的兴趣了，所以卫灵公在出发的时候带上了本国最出色的音乐家师涓，试图通过此举赢得晋平公的好感。可是，当师涓神情投入的虎祁

宫举行的筵席上奏出了一曲曲调新颖的乐曲时，晋王室的首席乐师师旷却听出他奏的是靡靡之音。

“这是亡国之音。”师旷当即阻止师涓继续弹奏下去。这种靡靡之音在悠远绵长的历史长河中只在世间出现过一次，那还是在商朝末年的时候，一名宫廷乐师弹奏给暴虐的商纣王听的，后来，周武王灭掉商王朝后，随着那名乐师的投河自尽，靡靡之音也从此消失了。师旷非常奇怪师涓居然会弹奏这种听起来虽然能让人忘记疲倦和忧愁但却会在不知不觉间会把人的意气消磨个一干二净的堕落乐音。在传说当中，那名商朝末年的乐师是跳进濮水自尽的，难道师涓在经过濮水——在从卫国到晋国的必经之路——时听到了什么？

当他把自己的疑问提出来时，师涓老老实实的回答说，他和卫灵公在经过濮水时，确实听到了一种充满旋律的怪异的声音，令他俩既感到非常奇怪，又有一种被迷惑的感觉，还不由自主的产生了一种生命毫无意义的悲伤和绝望情绪，可是，他又产生了一种把它谱写下来的欲望，为此，他俩还特地在濮水河畔多住了一个晚上。“但是我却不知道那是亡国之音。”师涓叹息说。他已陷入自己弹奏的悲凉曲调中无法自拔。

“还是把它弹完吧。”晋平公没想到师涓带来的新奇音乐还有这么一段神奇的历史渊源，坚持要听下去。在他看来，音乐只是陶冶性情的东西，绝不会给国家带来灾难，更不可能出现亡国这样夸张的事。

“还有比这更悲伤的音乐吗？”晋平公等师涓弹完后，忍不住问师旷。他实在不相信还有比这更令人神魂黯然的曲子了。

“这是《清商》。”师旷说，“《清徵》比这个还要悲伤。”

“为我弹奏一曲吧。”晋平公要求。他的好奇心被最大限度的挑起了，或者说，他已经好久没有听到新奇的曲调了。

“不行。”师旷十分干脆的拒绝了，“因为听众必须是那种一生都毫无过错的德高望重的人。”

“我实在是太想听了。”晋平公固执的说。他听了一辈子的音乐，从来不相信音乐竟然还会给人带来危害，所以他根本不相信那些故弄玄虚的说法。

师旷只得不情愿的弹了起来（他本可以明确拒绝晋平公，但不知怎么回事，他在师涓面前竟然有一种古怪的较劲心理），当旋律从师旷拨动的琴弦中飘散出来后，所有人都迷失了。他们全都感到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哀伤，同时还觉得一个浩淼的世界在自己的头脑中展开，令他们感到自己无比的渺小，不知不觉间，他们产生了一种人生不过如此、生命充满了无常、活着毫无意义的感觉。

师旷结束了弹奏之后很久，人们都还不能从那种类似于绝望的忧伤中摆脱出来。

“还有比这更神奇的音乐吗？”尽管晋平公觉得刚刚流逝在空气中的乐声悲伤到了极点，但还是忍不住问了一句。他总觉得师旷还会

给他带来奇迹。

“《清角》比这个还要神奇。”师旷老老实实的回答。

“奏来听听吧。”晋平公感到十分惊讶，口气执拗的要求。他觉得师旷正在把他带到一个非常奇异的世界中去。

“我不敢弹这个。”师旷再次口气生硬的拒绝了，这回他是真的丧失了弹奏的勇气。他甚至开始后悔刚刚把《清角》这首乐曲说了出来，“这是黄帝当年在泰山大合鬼神时弹奏的，要是弹这首曲子的话，会召来鬼神。我不敢弹。”

“反正我都已经老了。”晋平公神情凝重的想了一会儿，然后果断的说，“要是听了这首曲子，就算是死，我也没什么遗憾的了。”

既然晋平公已经置生死于度外，师旷再也无话可说了，他又抚琴而弹起来。

师旷刚一弹奏，虎祁宫四周的气氛就突然发生了变化，一团黑得发亮的乌云不知从哪个方向飘了过来，完全遮蔽了虎祁宫上方的天空，当众人因光线突然暗淡而诧异的抬头仰望时，黑云已经以超乎寻常的速度布满了整个天空，随着琴声的曲调变得越来越诡异，天空的光线完全被黑暗吞噬了，四周一片漆黑，连最近的物体都看不见。人们的内心滋生了一种莫可名状的恐惧。而且，当惊恐的晋平公命令侍从点上烛火——他似乎已经忘记了师旷还在弹奏音乐——之后，一股仿佛是从地面刮起来的怪风又突然把烛火全吹灭了。这时候，人们的

不安情绪达到了顶点，可是，大家尽管无比害怕，但又忍不住继续凝听下去，他们全都被一种怪异的欲罢不能的心态支配了。在后来，当黑暗中出现变幻不定的鬼魅一样的可怕幻影时，人们那摇摇欲坠的最后的心理防线彻底崩溃了。被音乐带入幻境最深的晋平公甚至情不自禁的发出了一声无法承受的呻吟声。

乐音戛然而止，四周在霎那间又变得明亮了。在耀眼的光线的照射下，众人才感觉回到了正常世界，脸色也慢慢恢复了正常，可是晋平公却还是一副心有余悸的样子，神情恍惚，目光散乱，神色惊恐，灵魂似乎被刚刚那曲怪异的音乐带走了。

筵席就在一种众人神魂俱失的状态下结束了。

当天晚上，晋平公就被一个可怕的噩梦魇住了，那些白天所见的幻象在他梦中化成了一头真实可见的怪兽。当那头已撞开寝门的形体变幻不定的怪兽终于凝聚成型时，晋平公发现它竟然是一头凶猛的全身长满黄毛的大熊，它从喉咙里不断发出低沉的威胁的咆哮声，步伐蹒跚的跨过了门槛，张牙舞爪的向他扑过来。

那天晚上，晋平公受到了深度惊吓，出了一身虚汗，然后就发起了高烧，而且，尽管御医们睡眼惺忪、神色慌张的及时赶来，几乎用尽了各种可能的办法进行医治，但病情都不见好转，后来，巫师们又奉命祭祀了包括祖先、上帝和山川在内的一切神灵，但仍然没有效果，不仅如此，晋平公的病反而越来越严重了。

后来，当郑国的公孙侨——也就是著名的子产，在这个中原所有国家都变得慵懒的特殊时期，他把郑国治理得有声有色，使郑国人过上了期盼已久的好生活，他性格既果敢又温和，是难得的政治奇才，不仅如此，他还是一个博学多闻的人——陪同郑简公来到晋国时，羊舌肸才感到充满了希望，觉得晋平公的病有可能治愈了，他相信公孙侨能找到古怪疾病的源头。

“国君都病了三个月了，我们把该祭祀的山川都祭祀了，怎么还不见好呢？”羊舌肸在私下里忧心忡忡的对公孙侨说，“他梦中出现的到底是什么样的恶鬼呢？”

“不是什么恶鬼。”公孙侨分析说，语气里充满了宽慰的味道，“应该是尧在羽山杀死的鲧，他死后成了精，变成了黄熊，夏商周历代都在祭祀他，晋国作为盟主，应该也要祭祀他。恐怕你们忽略了这个，没有祭祀他吧？”

于是，羊舌肸把公孙侨描述的古老故事转述给晋平公，建议他祭祀鲧。

令人意想不到的，在祭祀之后，晋平公的病竟然很快就痊愈了。

大病初愈的晋平公觉得一切都是那么顺眼，空气也令人神清气爽，他甚至有了一种获得新生的感觉。

兴奋不已的晋平公把莒国去年进献的两个大方鼎赏赐给了公孙侨。

可是，尽管如此，但他的体质却不可避免的虚弱下去了，于是，他那时好时坏的身体就以飞快的速度走下坡路，最后彻底损毁了。还不到三年，瘦得只剩下骨头的晋平公就病死了。

晋平公死后，太子夷即位，就是晋昭公。

当时，尽管晋昭公是抱着不小的希望即位的，但虓祁宫的修筑把晋国王室拖入幽暗的泥淖却是无可挽回的事实了。

八 一口气灭亡两个国家

从那以后，中原诸侯们全都对晋平公和楚灵王抱着一种讥讽的态度，看透了他们那空虚的实力，为他们那奇特荒谬的称霸方式感到可笑。

可是，他们低估了楚灵王的勃勃雄心，他要的并不仅仅是章华宫建成之后带来的虚无的名声，他要向中原诸侯索取更多的东西，也就是说，他的那种野心和以往那些意图称霸的大国诸侯们都有所不同，他的内心更加残忍、无情，也更加不顾一切，他心里想的不是让更多的国家归附楚国，而是毫不留情的吞并它们，他要尽其所能的朝北方拓展自己的疆域。在他看来，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霸主行为，是令后世永远仰慕千秋伟业，这比起祖先们为了毫无实际意义的虚名和数量少得可怜的贡品要实际得多。

接下来发生的两件事使中原国家明白无误的看清了楚灵王那可怕的野心，也对陈国和蔡国这两个可怜牺牲品充满了同情，同时还产生了一种感同身受的害怕。

当时，楚灵王见诸侯们没把自己放在眼里，连章华宫的落成典礼都不来参加，就动了用兵教训他们一顿的念头，那时候，他还没有具体的目标，只是在绞尽脑汁的在记忆中挖掘诸侯们曾经犯下的所谓的罪过，而在那个混乱不堪的年代里，几乎所有权贵们身上都有污点，尤其是贵为国君的诸侯们，几乎都是在打击了各种心怀叵测的势力之

后才精疲力竭、胆战心惊的即位的，所以楚灵王并不担心没有借口讨伐他们。他那狡诈专横的目光通过记忆在诸侯们身上扫视了一圈之后，最后瞄准了蔡灵公，就所谓的罪过来说，蔡灵公犯下的可是弑父大罪，做出兵的借口最恰当不过了。（蔡灵公在七年前杀死了自己的父亲，起因于他父亲不顾廉耻的和他新婚的妻子私通，他一怒之下做出的过激行为。）

可是，就在楚灵王紧锣密鼓的为讨伐蔡国做准备的时候，陈国却出事了，或者说，陈国把自己送到楚灵王口中来了。

陈哀公和绝大多数君王一样，也是那种喜新厌旧的人，他还和所有头脑昏聩的君王一样，因为迷恋某个妃子，就意图废掉原来的太子，册立新宠妃的儿子为太子，这就为内乱埋下了可怕的伏笔。当陈哀公被爱情冲昏了头脑、几乎是在公开的决定要干废长立幼的蠢事后，陈国就不可避免的陷入混乱了。在这场陈哀公临终前的动乱中，拥护新太子的势力采取先发制人的手段占了上风，诛杀了旧太子。可是，当他们自以为赢得了胜利，无情的抛弃了还未有断气的陈哀公（躺在病榻上的陈哀公得知自己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后就愤懑的自杀了），急不可耐的拥立新太子即位的时候，陈哀公的三儿子公子胜却带着陈哀公的嫡孙公孙吴逃到了郢城，用痛苦和控诉的语气把他们所做的一切告诉了楚灵王，乞求他为自己出兵，除掉那些残忍而卑鄙的家伙。

公子胜根本没想到自己是在引狼入室，更加没想到自己这趟落魄的郢城逃亡之旅会给自己的国家带来灭顶之灾。他当时确实是把楚灵

王当成了能够剪除窃国大盗的救星，在他看来，陈国和楚国一直是盟国，作为霸主的楚国肯定会担当起道义上的责任，站在陈国的正义力量一边（也就是公子胜自己），和他一起维持其国内局势的稳定、修复被粗暴践踏的伦理秩序。

楚灵王异常爽快的答应帮助公子胜，当即下令大军往陈国进发（实际上，这些准备充分的军队是用来讨伐蔡国的）。

楚军不停顿行军，很快就到了陈国。他们几乎不费吹灰之力就除掉了陈国的窃国大盗们。可是，楚灵王接下来的举动却令公子胜无比绝望。“公孙吴太小啦。”他郑重其事的说，好像对陈国的人民有着义不容辞的责任似的，“还是让我来帮他照管陈国吧。”

然后，楚灵王就大刀阔斧的灭掉了陈国的宗庙、把陈国设立成楚国的一个县，还任命当年和他抢功劳的穿封戌为第一任县尹。（他觉得穿封戌为人非常耿直，和已经被他诛杀的伯州犁比起来，要可靠得多。）

在做完这一切后，楚灵王就踌躇满志的带着公孙吴回郢城了。

轻而易举就灭掉了陈国，拓宽了楚国北方的疆域，对楚灵王来说，这是一个无比美妙的开头，他接下来的目标就是蔡国了。回到郢城还不到一年，他就急不可耐的又率军北上了。

大军在申地停顿下来休息的时候，伍举建议智取蔡国。

“蔡侯弑父已经过去了很多年，可是我们一直都没有问罪。”他说，“要是突然出兵讨伐，他反而会狡辩，还不如用计策诱杀他。”

楚灵王采纳了伍举的建议，然后就借口巡逻边境，把军队驻扎在申地，派使者带着厚重的礼物去蔡国邀请蔡灵公来一趟申地。“好久都没看到你了。”楚灵王在交给使者的信中情深意切的说，“我实在太想见你一面了。”

谁都看得出这封套老交情的信不怀好意。

“信中用词太过亲昵，礼物又那么厚重，像楚王那样贪残又不讲信用的人，肯定用心险恶。”大夫公孙归生劝阻说，“主公最好别去。”从一定意义上来说，蔡国的一切都是靠公孙归生操持的，他是蔡国唯一具有一定政治头脑的官员，能洞若观火的看清复杂的局势并据此拿出对微弱的蔡国来说可以说是别无选择的应对措施。

“我必须去。”蔡灵公既感到绝望，又抱着一种虚无的幻想，自我麻醉似的把信中的情感当真，“要是我不去，他就真的有借口讨伐我们了。”

“要是非去不可，那就把太子册立了吧。”公孙归生说，“要是你遭遇了不测，我们就立即拥立太子为君。”

于是，蔡灵公就册立自己的大儿子姬有为太子，然后心神不安的去了申地。

当他穿过三月的寂寥的土地来到申地时，楚灵王以一种超乎寻常的热情接待了他，还在阳春时节的明媚阳光中为他举办了一个热闹非凡的筵席，理由当然是为他接风洗尘。

这次宴会的氛围显得很反常，仿佛蔡灵公成了楚国君臣几百年间最值得交往的好朋友，是他们最为尊贵的客人，也就是说，他们全都是一副极其殷勤的好客神情，笑容满面的轮番给蔡灵公敬酒。

蔡灵公尽管知道他们心怀叵测，但仍然产生了一种受宠若惊的感觉，另一方面，他仿佛是打定主意要在这天大醉一场，然后让一切随风而去，哪怕是即将陷进万劫不复的渊薮，也无所谓了。

事实上，就在那个春风沉醉的晚上，楚灵王就命人把蔡灵公和他的随从们囚禁起来了，仅仅在二十多天后，就把他和他的四十多个随从一起给杀掉了，然后就派公子弃疾率军火速向蔡国行军，要他以最快的速度包围蔡国。

蔡国的太子有在父亲去后，每天都派了间谍去申地探听消息，他一听说父亲被囚禁起来了，就知道事态严重，当即下令全国军民高度戒备，所以当楚军将领公子弃疾率军到达蔡国时，尽管进军速度奇快，却没有立即攻下来。

于是，公子弃疾采取了长期合围的战术，他打算把他们困死在城里。他们坚持不了多久的，公子弃疾坚信这一点，他们的心理很快就会彻底崩溃。他之所以没有立刻发动猛烈的进攻，只是为了减少楚军的无谓的伤亡。既然非赢不可，何必让士兵们去白白送死呢？

蔡国人也知道自己坚持不了多长时间，所以他们决定向晋国求救。

一个叫蔡洧的年轻人主动揽下了出使晋国的任务。

蔡洧甘愿冒着被楚国人捕获的巨大危险出城，是因为他十分仇恨楚国。

蔡洧的父亲是蔡灵公南下申地的随从。在四月初旬那个异常惨烈的日子里，楚灵王在杀害蔡灵公的时候，还杀死了蔡洧的父亲。

悲愤的蔡洧一心想要为父亲报仇，所以态度十分热烈的请求去晋国借兵。

蔡洧是一个很有头脑的年轻人，心思缜密，性格大胆而果敢，在当天晚上，他趁夜深人静、楚军军营陷入一片沉睡的寂静时吊着绳子从城楼滑下，像野猫一样悄无声息的绕过危险地带，来到郊外的丛林边缘的大路上。蔡洧看着在寂静的夜空下无声的往北方延伸的灰白色的大路，仿佛看见了数量多得数不清的晋军浩浩荡荡的在大路那头出现了。他被自己头脑中的幻象折腾得激动不已。当晋军真正到来的时候，他满怀希望的想，楚军一定会怀着无尽的恐慌撤退的。

但是，也许是蔡国太靠南了，不清楚更北边的中原国家都发生了些什么，也许是所有人，包括蔡洧在内，都没有意识到这些年那种怪异的和平氛围给人们的心态带来了多大程度的变化，反正当蔡洧风尘仆仆的赶到绛州城、满脸激愤的向晋昭公控诉楚灵王的残暴，然后声

泪俱下的乞求晋昭公出兵时，看到的却是一副令人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出的场面，是晋国自成为中原霸主以来——至少有近百年的时间了——从没有出现过的场面。

晋昭公根本就不想出兵。尽管他连见都没见过楚灵王，但他却害怕他那蛮不讲理的粗暴气势，实际上，他更担心的是自己控制不了六卿，要是在无法统御他们的情况下意气用事、贸然宣布出兵，后果简直无法想象。

“陈国也不救，蔡国也不救。”中军元帅韩起担心的说，“照这样下去的话，晋国的霸主地位就保不住了。”

“可是我们的兵力不如楚国啊。”晋昭公一副愁眉不展的样子，“爱卿认为怎么办才好呢？”

“还是像过去那样办。”韩起的脸上突然显出坚毅果敢的神情，似乎下了大决心要大展拳脚，“召集诸侯共同出兵讨伐楚国。”实际上，在蔡洧到来之前，当韩起得知楚国的大军围困了蔡国这件事之后，就和羊舌肸讨论、分析过事件的未来动向。在韩起看来，蔡国输掉战争是一件无可怀疑的事，他更多的是把关注的目光放在了楚灵王身上，他非常想知道像楚灵王这种杀人连借口都省掉的人会有什么样的结局。所以他询问充满智慧的老臣羊舌肸。（“楚王是在肆无忌惮的放纵自己的罪恶，招惹所有人的怨恨。”羊舌肸当时回答的语气十分肯定，“他结局一定非常悲惨。”）

当中原诸侯收到晋国的檄书、按时赶到指定的盟会地点厥懋时，那种令蔡洧既寒透了心又觉得可憎至极的场面也就随之出现了。那些由各国诸侯派来的操着不同方言的大夫们一听说要出兵南下和楚军对阵，谈笑风生的脸上顿时露出了退缩的吞吞吐吐的神色，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冷漠神情，一点也不上心的样子，无论韩起怎么说，他们都不表态。而当韩起指名道姓的追问他们不敢出兵的缘由时，全都是一个说法：好久没打过仗了，军队很久都没有训练了。后来，口干舌燥的韩起算是看明白了，没人愿意出兵。（实际上，郑国的公孙侨在收到檄书时就断定这场救援行动发动不起来，还断定楚灵王的结局会很悲惨。“这是在用牺牲蔡国作为代价积累楚王的罪恶，当他恶贯满盈的时候他的人生也就跟着终结了。”公孙侨说，“天理循环，楚王在三年内一定会遭遇可怕的变故。”）

见没人响应，韩起感到很沮丧，只得无可奈何的放弃了继续鼓动各国大夫的打算，可是，既然已大张旗鼓的召集了诸侯举行商讨救援蔡国的盟会，无论如何也不能让计划胎死腹中，否则的话，晋国丢的脸不仅是失去霸权，而是令人鄙视的懦弱了。他想起了弭兵运动，很显然，楚灵王的出兵完全破坏了弭兵运动的宗旨。于是，韩起决定写一封信谴责楚灵王，要他从蔡国撤兵。

相对于出兵来说，写信要容易，而且容易得多，信很快就写好了。为了增加这封信的威慑力，在充斥着软弱味道的追忆弭兵往事的信的末尾，韩起还让各国大夫都署上了自己那神情慵懒的名字。

这是一封毫无希望的信，信奉强力的楚灵王注定不会听从信中所谓的和平建议，也注定不会召回公子弃疾的军队。“骗小孩子呢？”楚灵王一面读信，一面咧着嘴角露出了轻蔑的笑容，读完了信，都忍俊不禁了，他干瞪着眼、用调笑的口吻质问晋国使者，“写信就想打发我退兵？”

楚灵王断然拒绝退兵的消息由使者带回了北方，蔡洧彻底绝望了，他几乎是失魂落魄的踏上归途的。他永远也无法复仇了，他没想到中原诸侯们，尤其是晋国，会如此懦弱，他们全都被变了味的和平毒害了，他们根部不是在享受和平，而是在自我麻醉，要是长期这样下去，只要稍微刮起一股旋风，就可以把他们一扫而光，是的，蔡国完蛋了，但接下来完蛋的一定是他们。蔡洧脸色苍白，神情十分沮丧，但内心却充满了对中原诸侯的蔑视，为他们的前途感到可悲。

由于蔡洧回国时灰心丧气，全没了几个月前出城时的那种掠食动物似的警觉，所以他一踏进蔡国国境，就被楚军捕获了。

公子弃疾知道晋军不会南下了，长舒了一口气，他可以慢慢和蔡国人耗下去了，直到他们把一切能吃的都吃光、最后不得不匍匐出城投降为止。对他来说，蔡国已是他囊中之物了，他只需要加紧攻势，再稍微多一点耐心就可以了。

“让我出城去和公子弃疾谈判把。”公孙归生感到事态严重了，决定采取极端手段，“要是他听了我的，我们也不至于亡国。”

“你绝不能走。”太子有神情狂乱而紧张，死活不让，“城里的一切全靠你调度。”

“那就让我的儿子朝吴出城一趟把。”公孙归生思忖良久，决定让自己的儿子去冒险。他非常了解自己儿子，也非常了解朝堂的大臣们，知道除了他之外，唯一能代替他出城的人就只有儿子朝吴了。

朝吴胆大心细，是一个头脑机灵的年轻人，随机应变的能力非常强。可是，尽管如此，公孙归生却很清楚，这是在拿儿子的生命去赌蔡国的未来，所以在送他出城时，公孙归生神色十分凝重，咬紧了嘴唇，一言不发，睿智的眼角甚至都湿润了。

相反，朝吴的神色却显得相当轻松，似乎已有了说服公子弃疾的计划。

朝吴出了城，对楚军士兵那无数双虎视眈眈的眼睛射出的威逼目光视而不见，径直朝楚军的中军走去。由于他没带武器，也未有穿盔甲，只是一副官员上朝时的惯常打扮，所以楚军士兵也就没有朝他射冷箭，任他前行，只是当他到了中军营帐门前时，守卫喝令他止步，大声质问他来干什么。

“我是蔡国的朝吴。”朝吴面不改色的回答，“奉命前来与你们的主帅谈判。”

公子弃疾已听见了营帐外面的话语声，隔着营帐威严的命守卫放朝吴进去。见面后，公子弃疾并没有像蔡国人预料的那样为难朝吴，

而是像看着一只掌握在自己鼓掌之中的幼兽似的看着他，和善的问他有什么话要说。

“蔡国到底有什么罪呢？”朝吴不服气的问，“你们非要置之死地而后快。”

“我也是奉命行事。”公子弃疾如实回答。

“这几年，楚王已经臭名远扬了，要是你一直为他效力，就是在为虎作伥，你的结局肯定会很惨。”朝吴突然压低语气，脸上显出神秘的神情，“像你这么有头脑的人，又在当年跪在了玉璧上，应该杀了他，然后自立为王。”朝吴的声音变得热烈起来，“要是你这么做，我一定拼死为你效力。”

“你这是在离间我们君臣。”公子弃疾勃然变色（神色中还有几分慌张），声音突然变得十分凶狠，当即命人把朝吴押出去、快赶他走。实际上，公子弃疾的态度之所以突然转变，是因为朝吴的话触动了他的隐情，触及到了楚灵王最为忌讳的一段往事。这段预言未来的神秘往事和楚共王的五个儿子——楚康王、楚灵王、公子干、公子皙和公子弃疾——都有关系。在他们的孩提时代，楚共王拿不定主意册立谁为太子，就把决定权交给了无所不能的神灵。他在无人知晓的情况下把一块玉璧埋在太庙中，然后祈祷说，谁要是在祭拜祖先的时候跪在了玉璧上，就把社稷交给他。后来，在祭拜时，楚康王跨过了玉璧埋藏的地方才下跪，而楚灵王只是手肘碰到了玉璧，子干和子皙则完全没有触碰到，只有公子弃疾毫厘不差的跪在了玉璧的正上方。只

是在后来，在楚共王死的时候，公子弃疾还很年幼，所以楚康王即了位，但是知晓这段往事的人都已把公子弃疾当成了未来的理所当然的君王。所以在朝吴说出那段神奇的往事之后，公子弃疾并不是真的动怒了，他是怕楚灵王怀疑他，引来杀身之祸才故作姿态的大怒。

朝吴沮丧的把谈判破裂的消息带回了城。可是，令人意外的是，蔡国人并未有立刻投降。他们在公孙归生神情激越的号召下，决定拼死抵抗，因为他们清楚，要是灭了国，他们的一切都将失去，他们将沦为身份卑微而低贱的奴隶，面临的是永无出头之日的屈辱的非人生活，既然别无选择，他们宁可和国家一起死，牺牲在祖祖辈辈生活的土地上。这并不是一场复杂诡奇的战争，但蔡国人却只能选择坚守，他们毫无胜算，也没有任何希望，他们先是被盟国楚国逼上绝境，然后又被晋国以及所有中原国家抛弃，再后来孤注一掷的谈判也破裂了。而且，从那以后，楚军的攻势一波紧似一波，尽管没有立即攻陷城池的决战迹象，但那种逼人的气势和氛围却使他们心力交瘁，不得不绷紧神经提防。他们从初夏四月一直坚持到了严冬十一月，情况也随着时间的艰难的流逝而越来越恶化，他们的粮食快吃光了，而且，随着寒冷季节的到来，公孙归生身体又彻底垮了。在一个冻似冰窖的早晨，他最终病死在了自己的床上。他的死亡也就意味着蔡国防线的完全坍塌。就在当天，蔡国就被攻陷了。楚军如潮水般涌入城中，几乎挤满了整个城市。

公子弃疾俘虏了姬有和蔡洵，命人把他们押送到郢城向楚灵王报捷。但是，他却别有用心的留下了朝吴。

蔡国拿下了！楚灵王兴奋不已，他的自我意识前所未有的膨胀，他迷失在了一个接一个的胜利中，他甚至做出了一个毫无人性的决定：杀了姬有，用他的尸体来祭祀冈山。

“这样做不吉祥的。” 老大夫申无宇眉头紧锁，“用五种畜生祭祀的时候都各有讲究，怎么能用诸侯祭祀鬼神呢？主公一定会悔之莫及。”

九 这个计划真的是为了扩张吗

由于连续征服了陈国和蔡国，而且连兵力都没损耗，楚灵王甚至有了取代周王朝、征服天下的野心，所以他根本没把一个俘虏放在眼里，他完全听不进申无宇的劝告，无所顾忌的杀掉了姬有。

蔡洧听说主公被害，就再也忍受不了内心的无比强烈的痛苦了，他不禁嚎啕大哭起来。这一年来，他连续经历了丧父、被俘、救国无门的绝望和亡国带来的心理剧痛，现在又亲历国君被杀，而且国君还被当成畜生用来祭祀。这一切累积起来，已远远超出了他的情感承受力，就算昏天黑地的大哭一场，对他崩溃的内心来说，恐怕也无济于事，但他却无法抑制的嚎啕大哭了，可是，他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他那悲伤透顶的男性所特有的浑厚哭声竟然打动了暴虐的楚灵王。他认为他是难得的忠臣，要是收他为己所用，同样会忠于自己。

可是，楚灵王却想错了，蔡洧受到的伤害太深了，所以他尽管表面上答应在楚国做官，但报仇的念头却一刻也没有消失过。在楚灵王任命公子弃疾为蔡公之后，善于察言观色的蔡洧看出楚灵王的张狂已到了无法抑制的地步，于是，他顺着楚灵王的意愿想出了一个陷害他的奇招。

“现在楚国已经和中原接壤了。”他煞有介事的分析，给楚灵王大展宏图，“要是在陈县和蔡地的旧城设立两个重要据点，就可以居高临下的俯视中原了，不仅如此，还可以震慑吴国。”

这正是楚灵王内心最深处的渴望，所以他目光赞许的看着蔡洵，当即采纳了他的高瞻远瞩的建议，授命穿封戌和公子弃疾大规模修筑城池，一心要让陈县和蔡地变成进可攻退可守的重镇，同时，他还在加固了楚国最险要的不羹城。

“弃疾在蔡地有问题吗？”一天，楚灵王若有所思的问申无宇。

“国君正在犯尾大不掉的错误。这非常可怕”申无宇警告说，“必须要加以防备。”

“我有这么多重镇。”楚灵王不以为然的说，“他还能怎么样？”他觉得申无宇是在作无谓的担心，他内心的目标是吞并整个中原，根本没时间去担忧和揣测一个普通官员的居心。他甚至都弄不懂自己为什么刚才要问申无宇关于公子弃疾的愚蠢问题，这实在是无聊透顶。他迫切想要看到的是伟大未来那激动人心的局面，于是，他请太史占了一卦，可是，在占卜的时候，龟壳却无法承受似的破裂了。“既然征服不了天下。”他异常失落，气恼不已的叫嚷，“这一切到底还有什么意义？”

十 反被作弄

老天在冥冥之中显示的宿命预言把楚灵王震慑住了。尽管还未有向中原发动攻势，但不可一世的楚灵王却被前所未有的挫败感困扰，虽然越想越不甘，但他却无力和老天抗争。

不过，楚国的威胁却像一团不可捉摸的黑云在中原的南边天际不怀好意的腾腾翻滚，引起了诸侯们的极大恐慌。于是，一场规模浩大的出使行动出现了。各国使者在国君的授意下争相南下，他们不是来卑微的朝见楚灵王，意图寻求楚国的庇护，就是带着讨好谄媚的笑容和它修好。

齐景公也决定派晏子去楚国一趟。

楚灵王听说晏子要来，当即动了侮辱他的心思。来了那么多使者，楚灵王之所以偏要把晏子区别对待，是因为晏子虽然身材矮小，但他那些机智的故事和罕有其匹的应变能力已经传遍了四方。这对自视甚高的楚灵王来说，是一件令人不快的事，每次见别人用赞赏和钦佩的语气谈论晏子，他的内心就会滋生一种莫可名状的嫉妒情绪，而最后楚灵王总是用“他只是一介臣子，这一点他永远无法改变”这句话来安慰自己。这次晏子竟然要来楚国，楚灵王就想用整个国家的咄咄逼人的威势来压制他。

于是，楚灵王和他的大臣们密谋了一系列可以说是的步步为营的异常刁钻的恶作剧来作弄晏子。

晏子根本没想到他这次南下之旅会遇到最为古怪的难题，可是，当他穿着打着补丁的裘皮衣裳来到郢城的东门外时，就知道自己陷入一场诡奇的智慧斗争中了：郢城的东大门竟然像戒严时期那样关闭得紧紧的，但是，在大门旁边，一个和他身高相差无几的没有门扇的小洞却像裂开大嘴在坏笑似的敞开着。

他命车夫停下马车。“为什么不开门？”他抬起头大声问城楼上的士兵。

“旁边的狗洞那么宽敞，你从那里进去绰绰有余啦。”士兵们笑嘻嘻的回答，“开门干什么呢？”

“这是狗洞，我出使狗国才钻狗洞。”晏子义正辞严的反唇相讥，“我现在出使的人国，必须从大门进去。”

一个士兵听出话不对劲，赶紧跑去见楚灵王，气吁吁的把晏子的话汇报给他。

“哎呀。”楚灵王猛的一拍大腿，大叫一声糟糕，“我想戏弄他，反而被他戏弄了。”他急忙下令，“快叫守门人把大门打开。”

可是，事情还远未有结束，楚灵王的恶作剧才刚刚开始。

“齐国还有没有人呢？”楚灵王见晏子进了朝堂，劈头就问了这么一句莫名其妙的话。

“怎么没有？”晏子仿佛早就准备好了答语似的，不假思索的张口就答，“临淄城三百条街巷，比肩接踵，挥汗成雨，要是所有人一起举起手来，衣袖能遮住太阳，要是一起呵一口气，能变成云团。怎么能说没人呢？”

“但是为什么要用一个矮人出使。”楚灵王穷追不舍的逼问。

“齐国有一项特殊规定：大人出使大国，小人出使小国，贤者出使贤君，不肖者出使不肖君。”晏子不动声色的回答，“我最不肖，所以出使楚国。”

楚灵王顿时噎住了，没料到晏子话中的刺那么尖利，反而不知道怎么应对了，急得一面给左右使颜色，一面宣布摆宴席来避过尴尬。

宴席刚刚摆好，朝堂外边就传来了喧闹声和叱骂声。两个士兵押着一个犯人推推嚷嚷的走了进来。

“押的什么人？”楚灵王端着酒杯，装模作样的厉声质问。

“强盗。”两个士兵赶紧把手里的犯人往地上按，逼他下跪。

“哪里人？”

“齐国人。”

“齐国惯盗很多吗？”楚灵王不再理会两个士兵，而是把玩着酒杯，嘲讽的眨了眨眼，神情诡秘的问晏子，“都到楚国做强盗来了。”

“橘生淮南则为橘，生于淮北则为枳，是因为水土有巨大的差异。”晏子语调极其平缓，若无其事的反击，“这个人在齐国不当强盗，到楚国却当起强盗来了，难道是楚国的水土适合人当强盗？”

楚灵王又呆住了，射出的箭又转回来射中了自己。“我本来是打算侮辱你的。”楚灵王十分佩服晏子，所以决定把最初的龌龊动机对他说明，“没想到反而被你侮辱了。”说完，他就拿起桌上的一个合欢橘赐给晏子。

晏子一拿起橘子，就连皮带肉的吃了。

“你为什么不剥皮？”楚灵王诧异的问，“难道你没吃过橘子？”

“我听说君王赏赐的东西，瓜果不削皮，橘柚不剥皮。”晏子很是恭敬的回答，“不是我没吃过橘子，是君王没有下令让我剥皮，所以我不敢剥。”

楚灵王对晏子这种尊卑分明的回答非常满意，突然对他产生了非常好的印象，觉得他是自己人，于是，他对待晏子的态度也发生了极大的变化，脸上的笑容也真诚起来。既然楚灵王在心理上接受了晏子，那么也就意味着晏子能完满的完成出使任务了。（丝毫未有给齐国丢脸的晏子回国后，齐景公当即就封他为相国，不仅如此，还要赏赐他高俸大马、土地、豪华的宅邸和年轻的女人，可是晏子全都拒绝了。“可是你的妻子又老又丑呢。”齐景公不解的问，“为什么不想着换一个？”“她年轻时用漂亮事奉我，就是为了在年老变丑时有所

寄托。” 晏子说，“我的妻子已经在年轻的时候把她托付给我了，我又怎么能换掉。”)

各国使者络绎不绝的出现在楚国朝堂的空前盛况以及晋国的软弱无能给了楚灵王这样一个印象，那就是他和周天子已毫无差别，而且有过之而无不及（如今谁还去洛邑朝见周天子呢），也就是说，从一定意义上来说，他那横扫天下的宏大目标已经得到了实现，于是，在不久以后，他又做出了一个在他看来十分正常可实际上却再次引发了众怒的事情。他把和楚国接壤的六个小国的人民全都押解到荆山中居住。这样一来，虽然楚国的疆域再次得到了拓展，但却使六国人民遭受了流离失所、生活彻底毁灭的大灾难。实际上，楚灵王的行为与其说是为了实现他的勃勃雄心的大胆举措，倒不如说是他那自童年时代以来就愈演愈烈的病态高傲的异常残酷的外在表现。

所以，当他在大臣们的建议下从虚幻的自我满足的迷梦中醒了过来，把注意力集中到那个迁延已久的现实问题——消除吴国的威胁——上时，楚国和晋国存在的同样问题，也就是它的衰弱真相就显露无疑了，而他这些年集聚起来的仇怨就井喷了。

十一 在严冬时节东征

在他即位第十一年那个寒风乍起的季节，他让薳罢和蔡洵辅佐太子熊祿留守郢城，自己则用狩猎作借口，率领大军讨伐吴国的附属国——徐国去了。郢城到徐国有三千多里，楚军行军到州来时，都还是一副狩猎的兴致勃勃的样子，在渡过寒风中的颍水，到达阴云覆盖下的乾溪之后，当楚灵王重新部署军队——派司马督率领三百乘兵车去包围徐国，自己则就地驻扎，以便随时接应司马督——时，士兵们才进入临战前的紧张状态。可是，冰天雪地、低吼的飓风和酷寒使他们刚扎好营，一停下来，全身就又僵又冷，而且这种冷很快就透进了骨，可又他们毫无办法，因为他们必须站在齐膝的积雪里手执着兵器守卫。

天气犹如冰窖。他们身上的盔甲实在是显得太单薄了，手里握的兵器手柄也和冰棍毫无二致，而对那些生活穷困得连鞋都穿不上的士兵来说，更是要命的折磨，虽然是轮班站岗制，但每次结束任务时士兵都冻得跟僵尸似的，浑身都麻木了。

可是，楚灵王却浑然不觉，他带着皮帽子，穿着秦国陶羽衣，披着翠羽披肩，穿着豹皮鞋子，每天都窝在中军营帐里不出来，听着寒风呼啸的声音饮酒作乐。火坑的火从未熄灭过，火势十分旺盛，搞得营帐里热气腾腾，跟盛夏午后似的。喝够了热酒的楚灵王舒舒服服的打着饱嗝，懒洋洋的感到浑身乏力。剧烈的寒风把营帐挂得哗哗直响，似乎把整个世界的空间都压缩进帐篷里了，任何人在这种逼仄的

空间里都会无所作为，觉得真实的世界像梦境一样不可把握，而精神世界却会变得无限浩淼，很多事情会如潮水般波涛汹涌的涌上心头，异常清晰的出现在脑海中。楚灵王的万丈豪情也在这种寂寥的空间里变成了一种怅然的情绪，蒙上了一层奇怪的恍如薄膜状的忧伤。

在黄昏时刻，天色就已经黑如泼墨了。右尹郑丹突然打开了营门，在随从的陪同下携裹着一阵风雪走了进来。尽管他脸上挂着臣下特有的恭敬表情，但紧锁的眉头却掩饰不住阴郁的神色。从他严肃的神可以看出，他有重要的事情要禀报。

楚灵王并没有注意到郑丹脸上的反常神情。他浑身燥热，只顾着脱下自己的帽子和披肩。

“我一直有一个疑问。”楚灵王的思绪已经游荡到了非常古老的岁月深处，有满腹的心事想找人倾述，所以他把在手中把玩的鞭子扔到一边，先开了口，“我的祖先熊绎被周成王分封在了远离镐京的南方，在这个毒虫猛兽竞相肆虐的蛮荒世界里，他率领着族人驾着简陋的车，穿着十分破烂的衣服去开辟古树参天盘根错节的山林，用桃弧棘矢供奉周天子，可是，周康王在盟会诸侯的时候却冷落了他，给晋国、齐国、鲁国和卫国都赏赐了宝器，唯独什么都没给他。”楚灵王突然换了一种语气，隔着遥远的时空不服气的问郑丹，“要是我现在派人去洛邑要周天子把九鼎赏赐给我，你说他会答应吗？”

“当然会答应。”郑丹神情沉郁的回答，“那时候楚国贫穷而又弱小，当然会被人瞧不起了，但现在却不一样了，是周王朝和所有诸

侯国向国君表示顺服，唯命是从。时代早就变了。”

“很久以前，我远祖中有一个叫昆吾的哥哥居住在许国故土，可后来郑国人却占据了那一块土地。”楚灵王既对郑丹的回答感到十分满足，又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要是我向郑国人要回那块土地，他们会答应吗？”

“当然会给。”郑丹暗自哼了一声，嘴上却回答说，“周天子都不爱惜九鼎，郑国还会舍不得一块土地吗？”

“以前诸侯全都疏远我们而亲近晋国。”楚灵王心情变得舒畅起来，口气肯定的问郑丹，“现在我们加固了陈县、蔡地和两个不羹城的城墙，使它们全变成了对北上十分有利的重要城镇，而且每个城市都有超过一千辆战车。你说诸侯们会害怕吗？”

“光是这四个城市就足够威胁诸侯了。”郑丹毫无心思辩驳，只是继续顺着他的意思回答，“要是再加上全国的力量，谁又不闻风丧胆呢？”

楚灵王的兴致突然超乎寻常的高昂，竟然想去营门外看看情况。于是，他穿上了刚刚脱下的帽子和披肩，拿上马鞭，在郑丹的陪同下走出营帐。

郑丹本来就是来向他汇报士兵们的处境已经非常糟糕，艰苦得几乎无法承受了，所以当楚灵王走出营帐，被黑暗中刺骨的寒风激了一个寒颤，不由得感慨好冷时，他就激动得赶紧接过话：“国君穿这么

厚都冷得受不了。在大风雪的岗哨中的士兵又怎么受得了？”他用一种又是犹豫着商量又是果断请求的复杂语气问楚灵王，“我们还是撤兵吧，等明年春天天气回暖了再发动进攻。你看怎么样？”

恰巧在这时候，左史倚相仿佛有什么急事似的，从他们前面的不远处低着头急匆匆的走过。

“这个人是个难得的好史官，他精通《三坟》《五典》《八索》《九丘》。”楚灵王似乎没有听见郑丹的抱怨，却指着倚相说，“你可不要小瞧他。”

“我曾向他讨教过《祈招》这首古诗，可是他根本不懂那首让周穆王善终的诗是什么意思。”郑丹感到很气闷，决意和楚灵王唱反调，“实际上，那首诗是祭公谋父劝周穆王不要放纵私欲，不要成天只想着周游天下，非要到处都留下自己的足迹和车辙不可。”郑丹鄙夷的哼了一声，“他连这个都不知道，我要是问他更遥远的事，他还能知道吗？”

楚灵王听出来了，郑丹的话全是在针对自己。他沉默不语的伫立了一会儿，什么也没表态，就转身回了营帐。

郑丹和他的随从一脸阴沉的穿过黑暗中的军营，朝自己的营帐走去。

“你刚才在中军帐里的回答跟回声似的。”郑丹的随从不满的说，“像你这么有声望的人都这样了，国家还有什么希望？”

“我都恨不得杀了他。”郑丹十分泄气，气恼不已，把牙齿咬得咯咯响。

实际上，楚灵王在那天晚上动过撤兵的心思，可是，司马督那边传来的即将攻陷徐国的确切消息又使他打消了在第二天退兵的念头。他决定继续在乾溪继续等待下去。于是，他把今晚的所有不快和满腔莫名其妙的愁绪抛在了脑后，又在中军营帐里过上了热气腾腾的醉生梦死的生活。

可是，司马督那种突兀而反常的胜利看起来更像是老天在给楚灵王那狂躁的生命以最后的回响。

十二 扶你上虎背

楚灵王无论如何也没有料到，他那作为北上据点的两个无比坚固的重镇却成了发动内乱的主要城市。

尽管蔡公公子弃疾并未有发动叛乱的想法，但他麾下的两个人却看准了楚灵王离开郢城老巢所形成的巨大空洞，两人成天凑在一起，几乎是夜以继日的绞尽了脑汁思索如何发动叛乱。实际上，在楚灵王刚到乾溪没几天，他俩就密谋了一个行动迅速的严密计划。

无可怀疑，其中一个人就是蔡国公孙归生的儿子朝吴，而另一个人则是跟随了公子弃疾多年的观起，他是观从的儿子，自从观从因个性张狂被楚康王五马分尸以后，观起就投靠了公子弃疾。尽管他热衷于冒险，性格大胆而热烈，但父亲的死给了他一个异常深刻的教训，那就是做任何事都要干净、利落、洒脱，不顾一切，但却绝不能把自己的野心和个性张扬出来。所以他和朝吴把计划一商量出来，就迫不及待的开始行动了。

他们在公子弃疾毫不知情的情况下假传他的命令把流亡在晋国的公子干和流亡在郑国的公子皙骗到了蔡地（十一年前，在楚灵王谋杀郑敖夺取王位时，公子干和公子皙害怕祸及己身，惊慌失措的逃亡了。他们一个逃到了晋国，一个逃到了郑国。）

子干和子皙刚刚踏入蔡地封境内，连蔡城的城楼都还没有见到，早已等在他们的必经之路上的观起就满脸是笑的把他们拦在了一片冷

寂的荒野中。然后，从观起的口中和激动不已的狂热神情里，他们得知并不是因为弟弟弃疾想与他们共谋大事才邀请他们来蔡地，而是观起和朝吴要借用他俩实施他们的惊天大阴谋。

他俩本是那种害怕一切危险的苟且偷生的人，当年，在那个空气中充满了浓重血腥味的日子里，当公子弃疾毅然决定留下来时，他俩却是不由自主的选择了逃亡。这逝去的十一年中，他们虽然生活在异国他乡，日子过得非常窘迫，但却没人威胁他们的生命。所以当他俩发现观起和朝吴又要把他俩往火坑里推时，顿时惊恐不已，觉得自己费尽心力构建的虽然微不足道但却十分稳固的生活坍塌了。他们天生胆小，害怕那种不可预知的未来，对所谓的正义、梦想、仇恨和道义之类东西唯恐避之不及。

“你们完全不必担心。”火速赶来的朝吴耐心的给他们分析，“形势对我们极其有利。楚王不在国都，蔡洧时时刻刻都在想着报仇，尽管还没有联系他，但肯定会做我们的内应，陈县的穿封戌同样很反感残忍无道的楚王，也一定会响应我们的行动。”

“照这么说来。”子干心动的看着子皙，“胜算还是有的。”

“一切都由你来决定。”子皙尽管还是有些犹疑不决，但却明显被哥哥的态度打动了。

“我们必须同心协力为先君郑敖报仇。”朝吴立刻抓住机会，神情激越的请求，“我们只需要一个彼此信任的保证：歃血为盟。”

子干和子皙默不作声的对望了一眼，然后狠心的一咬牙，把一生的勇气都凝聚了起来，决定和朝吴他们冒一次险。

实际上，尽管朝吴和观起把他俩推到了最危险的风口浪尖，但他俩并不孤单，因为心思缜密的朝吴在盟誓时，在盟书上写的名字是公子弃疾。

盟誓一结束，朝吴把盟书不露痕迹的埋在地里，就和观起就带着子干和子皙飞快的回蔡城了。

他们到达蔡城时天还完全没亮，不过，尽管大地还处于一片黑暗当中，但冬季的时间却不早了。当朝吴他们来到公子弃疾府门外、呼叫守门人打开门时，公子弃疾正在吃早饭。

“朝吴和观起带着两个陌生人在门外边。”守门人没有立即开门，而是飞快的跑进厅堂向公子弃疾报告，“他们说有紧急事情要见你。”

公子弃疾一面命守门人快去开门，一面放下筷子步履匆匆的跟在飞跑的守门人身后走了出来（他之所以如此紧张，是因为他对楚灵王抱有一种固有的疑虑）。

他刚走几步，就听见门边传来了凌乱嘈杂的脚步声，然后就看见朝吴、观起和一群士兵拥簇了子干和子皙在暗淡的庭院中神情激动的朝着他走来。

公子弃疾大感意外，他完全没想到两个逃亡在异乡的相隔千里的哥哥会在黑咕隆咚的清晨突然出现在自己家的院子里。最初一霎那，他还以为是幻觉，可是，当他确信形成眼前的怪异情景的都是真实可触的人时，感到非常吃惊，还感到很害怕，他似乎明白了两个哥哥的突然出现会意味着什么，他不由自主的转身就要进客厅，试图做无望的躲避（毕竟他觉得自己还毫无准备）。

朝吴快速跟上前一步，抓住了他的衣角。

“主公还躲避什么呢？”朝吴急切的说，嗓音不自觉的抬得很高，“事情已经刻不容缓了。”

子干和子皙也紧接着跟了上来，抱住公子弃疾放声大哭起来。

“要是能够杀掉叛贼熊虔（即位后，楚灵王就把自己的名字改成熊虔）。”两人一边唏嘘不已，一边单刀直入的说，“我们甘愿拥戴你做新的国王。”

“这件事情必须从长计议。”公子弃疾还是觉得没有任何把握，一个劲的摇头拒绝。

“两位公子已经饿了。让他们先吃早饭吧。”朝吴用恳求的目光看着公子弃疾。实际上，他是决定给公子弃疾一点时间冷静思考一下，同时把目前的形势向他说清楚，（朝吴十分清楚，绝不能再犹豫了，一刻也不能等了，必须以最快的速度行动，以便做出最致命的一击）。

随着子干和子皙心不在焉的吃完早饭，公子弃疾也被朝吴说服了，他决定放手让朝吴和观起去干，竭尽全力支持他们。

朝吴一面派观起去陈县向穿封戌借兵，一面赶紧送走子干和子皙，然后立刻把蔡城军民召集到公子弃疾府门外，神情激越的进行演说，他要发动他们响应自己的诛杀暴君的伟大行动，光复蔡国，重建家园，让自由的生活再次回归。他的演说极具鼓动性，听众们全被他打动了，他们群情激奋，决心不顾一切的追随公子弃疾。（这是他送走子干和子皙的原因，他不让两位公子和蔡地人碰面，就是要让蔡地的人心全向着公子弃疾）

“人们的狂热情绪已经挑动起来了。”朝吴进府对公子弃疾说，“要是不立刻做决定，会发生变故。”

“你这是在逼我上虎背呢。”公子弃疾忍不住抱怨了一声，但是毫无怨恨的意味，然后急切的问，“现在该怎么办？”

“立即率领他们出城与两位公子会和。”朝吴很果断的回答。

公子弃疾决定依计行事，他也觉得自己别无选择了，而当他见到军民脸上义愤填膺的激动表情时，童年时代的那条神秘预言从他脑中毫无征兆的那间闪现，又迅速消隐了。他惊愕不已，觉得自己被那种扑面而来的让空气震颤的激动情绪给感染了，他情不自禁的咧开了嘴，一副入迷的样子，一股激动的热流从心底嗖的升起，他决定为自己的命运放手一搏。

蔡国亡民们见公子弃疾出现了，兴奋得发狂，欢呼的声音像潮水一样，一波又一波从人群的头顶席卷而过。

公子弃疾奋力一跃，跳上一辆马车，然后用力的把大手一挥，激愤的吼叫了一声：“杀到郢城去，杀了暴虐的楚王。”

他的呼声得到了人们的更为热烈的响应。

然后，朝吴和公子弃疾就率领着这支暴怒的军队出发了。

他们在城外不远处就与子干、子皙会合了，然后继续往南方进发。

到目前为止，事情的进展比预想的还要顺利，前往陈国的观从在半路就和一支陈军相遇了。

这支陈县的军队由夏征舒的玄孙夏啮率领，他们正是为响应蔡地的反抗行动而来。

“不用去陈县啦。”夏啮热情的告诉观起，“穿封戌得了重病，军队已经由我统领了。”

观起一面派人把自己与陈军会合的消息告诉朝吴，一面和夏啮一起火速往郢城进发。

朝吴又给蔡洧写了一封要他做自己内应的密函，派快马先到郢城交给他。

蔡洧一收到信，就展开了行动，他一面派人去城外、做好接应朝吴的准备，一面派人埋伏在城门四周，只等蔡军一来，就杀死守门士兵，打开城门。

由于计划周密和行动迅速，公子弃疾率领的突袭军队一到，蘧罢还来不及组织力量防御，蔡军就进城了。

蔡洧派人绕着城楼边跑边大声呼号：“蔡公已经把楚王杀死在乾溪啦，大军已经到啦。”

局面已经失去了控制，郢城的市民和贵族几乎没人支持蘧罢，他们的内心对楚灵王无比憎恨。蘧罢心慌意乱，手足无措，脑中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进宫去找到太子熊祿，保护他逃离郢城。

可是，一切都太迟了，尽管公子弃疾的军队长途急行军，但他们那股锐利的士气丝毫也没有消减，他们早蘧罢一步包围了王宫。

蘧罢彻底绝望了，他脑子里一片空白，只得无可奈何的回家。他神情恍惚，一回家就自杀了。

与此同时，太子熊祿也被公子弃疾的军队杀死了。

随后，公子弃疾拥立子干即位，自己则做了掌管兵权的司马。

“主公为什么把王位让给别人？”朝吴十分不解。

“他们都比我大。”公子弃疾说，“要是我就这样即位，别人会议论我。”（实际上，公子弃疾这么一让位，是把子干和子皙送上了

不归路，因为人心都在他身上。)

随后，朝吴又为公子弃疾出谋画策，让观从去乾溪把国都发生的一切告诉给疲惫已极的士兵，同时还宣扬说：先回国的不会革除官职和俸禄，但后会去的就要遭受割鼻的刑罚。

乾溪的士兵们本来就在异常寒冷的日子里濒临崩溃了，这条告示实际上是给了他们一条充满光明的生路。尽管他们最初还犹豫不决，感到害怕，但很快就决定赌一把，所以当醉眼朦胧的楚灵王觉察到事有蹊跷时，绝大多数士兵已经消失在茫茫雪野中了。

尽管愤怒不已的楚灵王立刻组织起剩下的军队，决定发动反攻，还在回国途中杀掉了几名试图逃亡的士兵，但他那军心已乱的军队才到訾梁就无可挽救的彻底溃散了。

十三 最后一段时光

也就在这毫无希望的时刻，楚灵王收到了儿子的死讯，他感到头脑一阵晕眩，一下子就从马车上摔了下来。

“还有人比我更爱自己的儿子吗？”他苏醒过来后，神情恍惚的问郑丹。

“很多人都超过了你。”郑丹回答，“普通百姓们十分清楚，如果不钟爱自己的儿子，连死了都只有腐烂在沟壑里没人埋葬。”

“我杀害了那么多人的儿子。”楚灵王不由得哀叹一声，“能够避免死在荒野没人埋葬的结局吗？”

“那就只有回到国都外边等待人民的处置啰。”

“众怒难犯。”楚灵王摇着头拒绝，“他们不会放过我的。”

“那就只有找一个大都邑做据点，借助诸侯的力量发动反攻。”

“他们早就背叛我了。”

“那就逃到像齐国那样的大国去。”郑丹说，“看他们能不能帮你。”

“那是在自取其辱。”

郑丹不再说什么了，他知道楚灵王已经完全绝望了，在以一种非常消极的心态接受了过去所做的一切对他自己的报应，于是，郑丹就离开了楚灵王独自回国了。

极度灰心丧气的楚灵王放弃了反攻的打算，他没精打采的沿着汉江而下，有时候真想随便找个什么地方就躺下来。春天早已过去，那时候已经是天气炎热的夏天了，常常有落日的余晖洒落在江面，红色的波光粼粼，显得十分落寞，当暮色降临时，形单影只的楚灵王在逐渐黯淡下去的夜色中觉得自己像一只被抛弃的零落的孤狼，昔日的辉煌永不会再现了。而且，当他试图到沿江的村落中寻找食物时，村民们全都像见到怪物似的，一边用一种充满敌意的奇怪眼神看着他，一边远远的闪避开（实际上是公子弃疾的法令规定不许任何人帮助楚灵王）。

随着时间的流逝，楚灵王实在饿得不行了，他已没了心思感物伤怀了，他的意志已经垮了，一副萎靡不振的垂死神情，这一天，有一半时间他一直躺着不动，尽力让自己不晕迷。有时候，疲倦像浪潮一样向他袭来，湮没了他，他会长时间陷入一种有气无力的似梦似醒的奇怪状态。然而，无论是醒着还是做梦，他的脑子里都有着一个微弱而又牢固的念头，那就是找点吃的。

在他清醒过来的某一个瞬间，他看见了一个他认识的守门人从远处路过。他赶紧使出最后的力气叫住了他。

“给我找点吃的吧。”楚灵王可怜巴巴的乞求说，声音极其虚弱。

“我不敢。”守门人说，“法令不容许我这样做。”

“让我靠在你腿上睡一会儿吧。”楚灵王继续哀求，他睡了好几天坚硬的荒野，太渴求柔软和温暖了。

守门人用怜悯的目光默不作声的看了楚灵王一会儿，然后靠近他坐了下来。

楚灵王万分感激的看了他一眼，把头枕在了他的大腿上，不一会儿就沉沉睡去了。可是，当他疲惫不堪的醒过来之后，守门人早已不在了。他伤心不已的发现自己的头枕在了一块坚硬的土坷垃上面。

就在楚灵王绝望的觉得自己只有躺在这片荒芜的土地上等死的时候，申亥出现了。

申亥是申无宇的儿子，他是受父亲的嘱托冒着被拘捕的危险来寻找楚灵王的。当年，申无宇得罪过楚灵王两次，一次是楚灵王在做公子时，打着楚王的旗号在丛林中打猎，被申无宇严厉的阻止了，还有一次是他要杀掉蔡国的太子祭祀岗山，申无宇也劝过他，还断言他会后悔莫及。这两次楚灵王都出人意外的没有怪罪申无宇，所以申无宇铭记在心，在临死前嘱咐自己的儿子申亥无论发生什么变故都不要抛弃楚灵王。所以当申亥听说楚灵王逃亡到了汉水河畔时，就驾着一辆破旧的马车循着踪迹一路打听寻找来了。

但是，申亥的出现也无法挽救楚灵王那颗绝望至极的心，他当天晚上就在申亥家上吊自杀了。

申亥十分难过，觉得自己没有完成父亲交给他的使命，为了弥补，他在秘密埋葬楚灵王时，让自己的两个女儿为他陪葬。

于此同时，公子弃疾率领着朝吴、观起和蔡洧等人已到了楚灵王的军队彻底溃散的訾梁，正在到处搜寻他。当然，他们并未有找到楚灵王，只找到了楚灵王那套脏兮兮的君王服装（这还是捡回家的当地村民诚惶诚恐的献给他们的）。

“我们不能在荒郊野外逗留了，必须马上回郢城。”朝吴认为楚灵王已经不会构成任何威胁，不应该再把时间浪费在他身上，朝吴有了另外的担心，“要是公子干开始发布命令，聚拢了人心，事情将会非常麻烦。”

为了让公子干自己垮掉，公子弃疾他们抓住他的懦弱心理，在訾梁商量出了一个回城计策。

于是，一直在郢城伸长脖子不安的等待消息的公子干和公子皙等到的不是楚灵王的死讯，而一拨又一拨神情绝望的士兵却带回了公子弃疾死亡的消息。他们衣衫褴褛、狼狈不堪，全都是一副怕得要死的神情，连城都不敢进，只是在城外一面四处乱跑，一面惊慌失措的大叫：公子弃疾的军队已经被击溃了，愤怒的楚灵王即将回城。他已经沿途发出了恐怖的告示，他绝不会原谅反叛者。这些士兵还说，他们把消息带回来之后就会逃亡。

尽管子干和子皙最初万分惊恐，但是还未有丧失理智，可是，随着可怕的消息接二连三的传进宫来。两人再也坐不住了。当他们内心认定公子弃疾已经死去之后，顿时觉得本来就还十分脆弱的一切像山一样轰然坍塌了。他们不再是为人民立了大功的人，而是不折不扣的罪人了，恐惧使他们四肢发软，浑身乏力，泪水情不自禁的流淌。在两个绝望至极的人看来，他们除了自杀已经别无选择了。于是，他们几乎是毫无知觉的拔出了自己的佩剑，抹断了自己的脖子。

随后，公子弃疾在朝吴等人的拥簇下回了城，即了位，改了名（熊居），成了楚平王。

楚平王在安葬了子干和子皙之后，为了稳定被自己的计策吓坏的惶惶未定的人心（人们都还以为楚灵王没死，所以十分害怕他突然杀回来），他杀死了一个囚犯，把楚灵王那套君王服装穿在他身上，抛进汉水，然后再打捞上来，以楚灵王的身份大张旗鼓的安葬了他，再贴出榜文抚慰市民。

人心这才稳定了下来。

实际上，在三年之后，楚平王才派人去訾梁周边寻找楚灵王的尸体，要以国王的规格埋葬他。申亥也才在那时候把自己埋葬楚灵王的地方告诉了那些来自郢城的陌生人。

楚平王从即位一开始就显示出他不是一个革新除旧的力挽狂澜的君王。除了提升了观从为主管占卜的官员——观从的祖先是占卜官员的助手，所以尽管楚平王说自己可以满足他的任何要求，但观从却只

想操持祖先们流传下来的本行——之外，楚平王的领导集团仍然是楚灵王时代的那一批人（只是在职位任命方面做了一些小小的调动），而他自己也未有任何改革的决心和打算，他只是在蔡洧和朝吴的请求下命人找到陈哀公和蔡灵公的后裔，光复了他们的国家，然后出动军队帮曾被楚灵王流放在荆山的六国人民送回他们的故乡。而且，当围攻徐国的司马督在听说国王已经变换了、决定解围回国时，在归途中却被追击的吴国在豫章这个地方被击败了，不仅司马督被活捉，另外四个将领也被活捉，但是楚平王连这样的耻辱都没办法抚平。当然，在即位初期，他没有对吴国出兵，也有他自己的难处，毕竟他要让自己的政权巩固起来。

尽管他出于赏识伍举那直爽的性格而封赏了他的儿子伍奢，还把伍奢的儿子伍尚封在了棠邑，好像他楚平王和伍举是同一类人，也是一个头脑睿智冷静的为人耿直的人，但一个叫费无极的人的出现使楚平王的本来面目暴露无疑。

不过，那都是后来的事了。在目前，他还是一个虽然保守但却有几分正义感的人，经过一番努力之后，使楚国逐渐取得了诸侯的好感。

第二十二章 齐景公

一 强臣们的内讧

实际上，在高傲的楚灵王暴虐为政、四处征伐，结果犯了众怒，最终被楚平王轻而易举诛灭的这段时间里，齐国也不安宁。虽然骇人的变故没有发生在齐国的国君齐景公身上，但却为田无宇买下齐国创造了财富。

齐国的内乱其实是庆封出逃之后强臣之间恶斗的延续。

当时，在驱逐共同的敌人庆封时，陈家、鲍家、栾家和高家这四大家族出现了少有的同心协力的团结局面。可是，在扳倒了庆封、把他的财富和土地瓜分得干干净净之后，四大家族立刻分成了两股势力。

在高家和栾家这边是栾施和高强继任了他们父亲在朝堂的职业，可是，他俩虽然身居高位，却毫无责任心，他俩都是酒鬼，唯一的兴趣爱好就是成天聚在一起狂饮烂醉，然而，在大醉之后，他们就会变得忘乎所以，于是，他们的另一个十分小家子气的性格缺陷就暴露出来了。他们会口无遮拦的对田无宇和鲍国评头品足，就像田无宇二人在他们眼前似的，用戏谑的口吻对他们没完没了的指指点点。

虽然高强和栾施在酒醒后把一切都忘掉了，但田无宇和鲍国内心却特别疑忌他们，和他们的关系在不知不觉中就疏远了，而且还隐含着敌意。

既然有了共同的敌人，田无宇和鲍国的关系就越来越好，联系也越来越密切。

谁也没有料到，一个不起眼的小人物引发了两股势力的激烈火并。

这个人是那么的不起眼，以至于当他气急败坏的跑到田无宇家诬告高强正在聚集家丁、马上就要攻打田无宇时，田无宇都不知道他名字，只是从他的衣着打扮上知道他是一个仆人。

这个神情卑微的人是高强的贴身侍从，他背叛高强是为了报复他，发泄自己内心的怨愤。而他之所以如此憎恨自己的主人，只是因为醉醺醺的高强因他犯的一个小过错而鞭打了他，他觉得自己受到了不公平对待，感到了羞辱，于是就满脸屈辱的跑到田无宇家来诬陷高强。

田无宇把他的当作了真，顿时吓出了一身冷汗，当即神情紧张的把家丁召集起来，驾着马车风急火燎的出了门，像一阵风似的往鲍国家赶去，他脑中现在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必须立刻把陈、鲍两家的力量聚集在一起，在这生死攸关的时候一刻也不能耽搁。

可是，令田无宇奇怪的是，他在街头竟然遇见了高强。

“你率领着这么多家丁去哪里？”高强老远就和田无宇打招呼，他满怀疑惑，好奇的想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讨伐一个背叛我的奴仆。”田无宇大声回答，他也很纳闷高强为什么孤身一人出现在街头，而不是在他家里组织力量进攻自己，所以忍不住问道，“你去哪里？”

“去栾施家喝酒呢。”高强漫不经心的回答，然后就命车夫挥动马鞭，无所用心的离去了。

田无宇若有所思的看着高强的背影，紧皱着眉头默默思索了一会儿，然后仍然决定去鲍国家。他是这样想的，要是就这样无缘无故的退回去，一定会引起高强的怀疑，他现在已经骑虎难下了，必须联合鲍家的力量除掉高家和栾家。所幸的是，鲍国抱着和他同样的想法，认为既然行动已经泄漏了，就必须当机立断，趁高强和栾施还未有因警惕而加强戒备的时候突袭他们。

于是，两人率领着家丁风卷残云般向栾家杀去。

可是，尽管他们的袭击十分出其不意，但高强和栾施还是率领着栾施的家丁从后门逃走了，而且他俩十分狡猾，一出门就直冲后宫而去，他们打算劫持齐景公，以国君的名义讨伐田无宇和鲍国，利用公室的力量对抗对手。

不过，突发事件的进展往往没有任何人能够预料。

当高强和栾施慌慌张张的赶到后宫的大门前时，却意外的发现宫门紧紧关闭着。

原来早有人把四大家族内讧的消息告诉了齐景公，齐景公害怕祸乱波及到自己身上，当即下令关闭宫门，不放任何人进来，一面派人去召晏子进宫，商量应对措施。

高强和栾施不得不赶紧就地结成严密的防御阵形，因为田无宇和鲍国已经像永远也甩不掉的影子一样赶到了。

于是，两股势力就在宫门外的广场上形成了紧张的对峙局面。

高强的家丁听说主人出了事情，都迅速聚拢过来了。这使得他们的实力在快速增长。

也就是说，田无宇他们的突袭失败了，因为双方的力量平衡了。

在这剑拔弩张但却谁也不敢轻举妄动的令人窒息的时刻，晏子步履匆匆的出现了。

两边的人都像见到老朋友似的和晏子打招呼，要他来自己这边。

可是晏子对他们全都置之不理，眼睛不往任何一边看。“我只听国君的命令。”他说，“不会和任何人站在一边。”

当他进宫去和齐景公商量应对之策时，虽然在批评两股势力的时候口吻十分公平，觉得他们都有错，但却根据权衡——高强和栾施倚仗权势瞎胡闹，把手中的权力当做玩物一样，这会给国家的安全造成

可怕的威胁，是发生内乱的巨大隐忧，田无宇和鲍国则是擅自在临淄发动兵变——把心偏向在了田无宇这边。

二 他为什么那么大方

和强臣彼此恶斗的兵变相比，齐景公当然更害怕国家动乱，所以他决定帮田无宇驱逐高家和栾家。

王室军队的突然出现在一瞬间就打破了对峙的平衡局面。

高强和栾施很快就处在了下风，在一阵极猛烈的短暂搏斗后，他们的家丁被杀散了，两人见势不妙，立刻夺路而逃，出了临淄就驾着马车往鲁国的方向飞奔。

他们只身逃亡的结果是把财富和土地全部留给了田无宇和鲍国。

可是，在处理骤然得来的巨额财富时，田无宇和鲍国又出现了巨大差异。

鲍国把这当成了飞来横财，几乎兴奋若狂，在家里摆宴席大肆庆祝，很慷慨的赏赐了每一个参与这次事变的家丁。虽然如此，他却没想过用这笔财富为其他人，也就是为百姓和王室做些什么。可是田无宇却是这么做的，他在晏子的建议下，把所有财富悉数的登记在册，然后全部送给了齐景公，又给齐景公的母亲私下送了很多珍贵的宝物，还建议齐景公召回当年被高蜚驱逐的公子们，当那些两手空空的公子们回国时，他还为他们配备了马车、房屋和仆人，以及生活所需的一切。

实际上，那时候田无宇并不是权贵中的首富，他这么做摆明了是在收买人心。

齐景公对此浑然不觉，他还在母亲的建议下，把高唐邑赏给了田无宇。

齐景公的赏赐给了田无宇更丰厚的资本，使他能够通过分散家财的方式更大规模的收买人心，从那以后，他把收买人心的触角伸向了临淄的普通市民，以及更遥远的人们身上。他不遗余力的干起了抚恤孤寡、施舍贫穷这样的慈善活动，而且，当有人还不起欠他的债务时，他会毫不犹豫的当着那个人的面把债券烧掉，当他把粮食借贷给市民们时，会用大斗借出去，用小斗收回来。这样一来，为他拼死效力的人就不可避免的越来越多了。

三 去晋国一趟

当晏子劝齐景公也像田无宇那么干的时候，齐景公却一点也没那个心思。在他看来，国家是自己的，人们也安居乐业，何必再花费多余的时间和财力去做那些毫无意义的事情呢？相比与平庸和身份卑微的人打交道来说，他还是对游猎、女人和享乐的兴趣更大些，他也更愿意把时间和钱财花在这上面。

当然，他无法长时间的迷恋醉生梦死的生活，更加不可能沉迷进去，因为晏子会适时的不厌其烦的用各种恰如其分的方式劝导他。而且，晏子那副全心全意为国家负责的尊长姿态使齐景公虽然像个顽皮孩子似的时时任性，但却不得不又像一个传统的乖孩子似的听从他。所以齐国在齐景公时代虽然不够霸道和强横，但却始终处于平安无事的特适合老百姓生活的好状态。

不过，尽管齐景公没有楚灵王那种显而易见的勃勃野心，但却不能说明他没有称霸的欲望和念头。当晋平公和楚灵王修筑绝世高楼的荒唐举动引发了诸侯大规模离心时，他那颗被奢靡生活蒙上了厚厚尘埃的野心就开始蠢蠢欲动了，毕竟除了晋国和楚国，就只有齐国最有资格拥有诸侯了。他想趁此机会捡个大便宜。

可是，他还未有来得及采取实际行动，晋平公就以令人难以预料的速度病死了。

晋昭公即位后积极筹备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收拾像珠玉一样散落在中原的民心。

当然，远在东方的齐景公还不知道晋昭公的打算，但是晋国新国君的即位还是使他心下踌躇起来。他很想弄清楚晋昭公是一个什么样的人，要是晋昭公和楚灵王是一类人，那他就必须打消称霸的念头，继续过自己的安分日子，但是，要是晋昭公是一个性格软弱而且是一个志在苟且偷生的人，那他就可以肆意妄为了。

最近几十年来，晋国政出多门已经是众所周知的事情，所以晋昭公的执政策略极可能是后一种情形。齐景公按耐不住心头的激动，决心去晋国走一趟，看看晋昭公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于是，他带上晏子，让勇士古冶子做自己的护卫，踏上了去往西方的旅途。

他们的这趟旅途并不顺利，他们在路上遇到了一件令人惊骇不已的突发事件。

当他们来到黄河边，刚要渡河时，天气骤然变坏，一场滂沱大雨毫无征兆的突然降落，搞得他们惊慌失措，只得狼狈后退，决定等雨停了再渡河。看样子这是一场来得快去也快的阵雨，估计过不了多久就会停。可是，河水却以奇快的速度上涨了。车夫手忙脚乱的拉扯缰绳，试图掉转马头，把马和马车拉向高处。突然，一个丑陋的巨大的脑袋从浑浊的河水中探了出来，张开大嘴，一口咬住左边的一匹马就往水里拖。等众人隔着密集的雨幕模模糊糊的看出那是一个超级大乌

龟的脑袋时，那匹可怜的骏马已经在悲惨的嘶鸣声中被洪水淹没了头顶。

“哎。”齐景公急得大叫，“我的马！我的马丢啦！”

“主公不要急。”古冶子一边朝河边冲去，一边快速的脱掉盔甲，“我去把马夺回来。”话一说完，他就把盔甲随手扔在地上，提着剑飞身一跃，跳进了波涛汹涌的河水，在巨浪的冲击下，古冶子显得十分渺小，他随着凶猛的巨浪起伏了几下，就消失不见了。

“古冶子被巨浪吞没了。”齐景公又急得情不自禁的大声叫嚷。他看着雨幕里的泛着白色泡沫的河水，觉得自己倒霉透了，在瞬息间就失去了一匹心爱的骏马和一个力大无穷的勇士。

这阵突如其来的暴风骤雨在使河水猛涨之后就戛然而止了。

当所有人都相信古冶子的死是铁的事实时，他居然沿着河岸从下游走了回来，他赤裸着身体，浑身的肌肉随着稳健的步伐有节奏的抖动，健壮的躯体显示着无穷的力量，他全身上下没有一滴水，只有头发还是湿漉漉的。而且，更令人无法置信的是，他不是空手而归，他还一手牵着被乌龟咬走的马，一手提着大乌龟那颗像怪兽一样的血淋淋的丑陋至极的脑袋。

齐景公对古冶子的勇猛佩服极了，当时就厚厚的赏赐了他。

于是，接下来的旅程就一点也不枯燥了，光是听古冶子自己讲述他那与洪水和大乌龟斗争的神奇而又惊险的故事就足以让人忘记路途

中的一切疲倦。

不知不觉间他们就看到了薄雾笼罩下绛州城的城楼。这不是齐景公第一次到绛州城。在六年前，为了说服晋平公帮助自己讨伐燕国，他就来过一次。

这也不是晏子第一次来晋国。他作为相国，要经常出使诸侯国，也就是说，他已经来过很多次了。他早已和温文尔雅、言谈举止散发着古风气质的羊舌肸建立了深沉的友谊，两人曾私下里推心置腹的讨论过很多事情，两人都对齐晋两国的前途和命运感到担忧，认为它们一个已埋伏下失去整个国家的巨大隐忧，一个面临着被即将被权贵们瓜分的致命威胁。

晋昭公很隆重的接待了齐景公，设宴款待他和晏子。

“就这样喝下去没什么意思。”晋昭公在宴会进行了一会儿之后，兴致似乎被美酒和远道而来的客人给挑起来了，“我们来玩投壶吧。”

这正合齐景公的胃口，他当即同意了。

于是，晋昭公命人摆好酒壶。

“你先投吧。”齐景公拱着手说。

晋昭公也不谦让，离开座位，拿起一把箭，准备投掷。

荀吴从席上站了出来，声音朗朗的进行祝祷：“有酒像淮水，有肉像高丘，寡君投中壶，统领诸侯。”

这样一来，这场投壶游戏就显得十分的郑重其事了。晋昭公脸上的调笑表情一下子就消失了，换上了一副凝神屏气的紧张面孔。他用右手的拇指和食指捻住一支箭，前后摆动着仔细瞄准，然后果断的投掷出去。箭哐当一声就掉进了酒壶。

晋昭公哈哈大笑，把左手里的剩余的箭全扔在了地上，用手示意，邀请齐景公来投。

齐景公感到很不高兴，神情沉郁的站起来，拿起一把箭，来到晋昭公刚刚站立的位置，把一支箭举在手里，自己给自己祝祷说：“有酒像浍水，有肉像山陵，寡人投中壶，代君兴盛。”话一说完，他就把手中的箭掷了出去，他也一下就把箭投进了酒壶。齐景公释然的哈哈大笑起来，把其余的箭扔在了地上。

“你说这样的话是什么意思？”荀吴口气生硬的质问，“你之所以来晋国，不正是因为晋国是盟主的缘故吗？”

“盟主不是一直以来都固定不变的。”晏子毫不迟疑的反驳说，“只有才德兼备的人才资格做。”

“荀吴的话本来就不对。”羊舌肸很认真的说，“晋国本来就是盟主了，为什么还要把投壶当成稀罕事，用无关痛痒的游戏来证明？”

荀吴的脸色突然间变得十分难堪，他知道自己犯了一个错误，就住口不说话了。

这样一来，筵席的气氛就变得超乎寻常的尴尬。齐景公和晋昭公都知道了对方的心思，齐景公弄清楚了对方有着继承先辈霸主地位的野心，晋昭公也明白了对方来访的真正目的，两人都坐不住了，恨不得筵席立即结束，然后抽身就走。

突然，古冶子在晋国人阴冷的目光下，大踏步从外面走进来。“天色太晚了。”他大声说，口气还显得有些粗鲁和不耐烦，“国君也累了，可以出去了。”

晋昭公和齐景公都急不可耐的站了起来，然后挤出难看的笑容向对方告别。

齐景公一回到馆舍就命人收拾行李，第二天就匆匆忙忙的回国了。

四 在盟会上看到的机会

齐景公的到来和他的行为给了晋国君臣一个显而易见的信号，那就是诸侯的离心已经非常严重了，到了必须严肃对待的时候了。

“诸侯全都离心了。”羊舌肸极是苦恼的提醒晋昭公说，“必须用武力威胁他们，不然会丢掉霸主地位。”

晋昭公也认为此举非常必要，他拿定主意要大合诸侯。可是，尽管在之后不久，在秋高气爽的八月，他通过出动规模十分惊人的军队——整整四千乘战车——的极端方式威胁诸侯，还请周王朝的高级官员出面，最终成功召集了诸侯前来平丘会盟，甚至连齐景公也迫于晋国那骇人的威势不得不如期赶来参加盟会，但晋昭公自己也只经历了极短暂的睥睨一切的虚荣和兴奋。因为这四千辆战车使他感到了一种令人窒息的压力。

那足以令任何人闻之丧胆的军队中的绝大部分士兵和战车都不是晋国公室的，而是六卿们的私人财产。虽然这次出于为晋国的传统霸权考虑，六卿们都暂时把它们交了出来充数，但一回国，他们就各自收回了属于自己的兵力。

所以，这次盟会与其说是晋国威胁了诸侯，倒不如说是晋昭公本人被六卿给结结实实的威胁了更恰当些。他算是看清楚了，他是在借他人之力办事，而且他也不可能老是麻烦他们，所以他不得不承认一

个残酷的现实，他再也沒辦法召集諸侯了。尽管他萬分沮喪，感到無比灰心，但也無可奈何了。

相反，齊景公從平丘回國後，卻一心想要稱霸了。他和晏子都看出了晉國是在虛張聲勢。他認定自己勃興的機會來了。就算不能稱霸整個中原，至少也要掌控東方，他頗是意氣風華的想。也就是從這時候起，他以一種十分樂意的姿態接受了晏子的建議，減免了很多賦稅，去除了一些嚴厲的刑罰。他的這些舉措取得了令人意想不到的成效。人們就像很久很久以前那樣，又開始用欣喜和讚賞的語氣述說自己对國君的感激。就齊國來說，出現這種情形的年代是那麼遙遠，以至於他們唯一記得的曾經這樣做過的人就只有齊桓公了，而在人們的記憶里，齊桓公已經變成了傳說人物，在他們看來，他永不會再現。如今，齊景公竟然有心仿效他，實在令他們既欣喜又意外。

過了一段時間以後，齊景公覺得時機成熟了，於是，他以一種高高在上的姿態向東邊地區的諸侯們發出了檄書，命令他們必須來臨淄朝見自己。除了徐子，沒有人敢違拗他的意志，全都不辭辛勞的到臨淄跑了一趟。而徐子之所以不北上，是因為他歸附了吳國，倚仗着自己有大國的庇護，另一方面，前几年楚靈王討伐徐國却落得個身死國滅的悲慘結局，也使他頗為自滿，所以他沒把齊景公放在眼里。

齊景公一面為東方諸侯的到來感到十分滿意，一面又為徐子的缺席而氣惱不已，他在送走遠道而來的對自己表示歸順的客人們後，就派大將田開疆討伐徐國。

直到大兵压境的危急时刻，徐子都还在从鼻孔中哼出轻蔑的气息。他一面派人火速去吴国求救，一面派兵出城抵御齐军。

可是，自我感觉过于好的徐子却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他区区一个小国家，兵力本来就十分不济，竟然派兵出城去迎战齐军。实际上，他派出的军队也就五百来人。所以，在两军交战的时候就毫无悬念的给输掉了。

徐子这才明白过来自己是在螳臂当车，妄自尊大，是死去的楚灵王给了他一种心理上的虚幻的自我膨胀。（实际上，楚灵王的倒台完全是他自己的原因，和他徐子根本没什么关系）他现在除了迎风转舵，向齐国表示顺服之外，已经别无选择了。

五 两个桃子和三个勇士

徐国的归附意味着东方已经完全处在了齐景公的掌控之下。他非常高兴，厚赏了田开疆。

随后，田开疆又把自己的好朋友公孙捷推荐给齐景公。

公孙捷也是一个长得五大三粗的勇士，力气非常大，他真正被齐景公赏识，奠定了自己在齐景公心目中的地位是一次随同齐景公在桐山游猎时，赤手空拳接连打死了一只大野猪和一头正当壮年的猛虎。他和田开疆一样，自恃着身体强壮、无人能敌而常常出言不逊，他们自视甚高，没把任何人放在眼里，在齐景公封赏他们之后，更是不可一世起来。他俩又很快和古冶子有了交情。三人同气相求，行为豪爽，不拘小节，甚至在齐景公面前说起话来也毫无尊卑，他们不知道自己的生活圈子已经发生了根本变化，还以为是像以往在乡村生活那样，可以任着性子胡来，他们的性格太粗糙了，一点也觉察不到随着生活环境的天翻地覆的变化而带来的可怕危机，他们不知道自己那大大咧咧的语言和行为得罪了多少自尊心特强的权贵，他们那无所拘束的生活态度在受过严格教养的传统贵族们看来更像是一种令人生厌的粗鲁行为。

包括晏子都认为这三个山野气息浓厚的人是在肆无忌惮的践踏维系上层社会的那种叫做礼义廉耻的东西。尽管权贵们自己干起龌龊事

来与他们相比有过之而无不及，但谁也不敢像他们那样明目张胆，至少也要蒙上一层遮羞布。

同时，晏子也没看出他们的存在对齐国的称霸有什么好处，相反，他们只会迷惑齐景公的心智，就像鞋中的沙砾一样对他的行动造成干扰。晏子非常想杀掉他们，但谁都清楚，除掉三只猛虎一样的人物只有用计，别无它途。而且，田无宇和田开疆是同族人，要是贸然杀了他，恐怕会和田无宇产生隔阂。（实际上，随着时间的流逝，齐景公也开始厌恶起他们来，也产生了除掉他们的念头，但是，也是出于害怕他们的勇力，不敢轻易动手。）

鲁昭公的来访无意中把除掉三个勇士的机会带给了晏子。（鲁昭公之所以来和齐国修好，是因为鲁国和晋国的关系恶化了。在平丘会盟时，鲁昭公没有亲自去西方，而是派“三桓”之一的季孙意如出席，结果季孙意如被晋昭公给囚禁起来了。然后，当鲁昭公亲自到晋国去朝见时，晋昭公却拒绝见他，还专门派人到黄河边去阻拦他，不让他到晋国去。）

所以鲁昭公决定朝见齐国。

齐景公十分高兴的设宴款待鲁昭公和陪同他的使者。

“王室园林中的桃子已经成熟了。”晏子向齐景公建议说，“可以摘来款待给鲁国君臣，让他们尝尝新。”

于是，齐景公命人去采摘桃子。

“我去监督他们。”晏子做出一副担忧的神情。他似乎是怕仆人们一时粗心大意，采摘了不合格的桃子。他不想出任何差错。得到齐景公的允许后，他就离去了。

没过多久，一个仆人就端着一个雕刻着精致花纹的木制盘子和晏子一起进来了。盘子里盛放着六个熟透了的又大又红的桃子。在齐景公和鲁昭公各自享用了一个桃子之后，齐景公又分别给鲁国使者和晏子赏赐一个。这样一来，盘子中就只剩下了两个桃子了。

“剩下了两个桃子。”晏子用非常平静的语气向齐景公上奏，“把它们赏赐给劳苦功高的大臣吧。谁要是觉得自己有资格得到一个桃子，就让他们自己上前来述说自己的功劳。”

“好主意。”齐景公赞赏的说。他当即传令下去：大臣们出班自奏功劳，相国根据功劳大小赏赐桃子。

“相国真是一个聪明人，论功吃桃。”公孙捷当先走了进来，把头昂得高高的大声说，“我在桐山时，先杀死一头野猪，又杀死一只猛虎，要是我不吃桃子，就没有勇气这个说法了。”话一说完，他就大踏步走向端着盘子的仆人，也不管众人奇怪的目光，伸手就从盘子中拿起一个桃子，然后目中无人的转身就走。

公孙捷刚一出去，田开疆就走了进来。

“我在不久前率领军队奋勇杀敌，征服了徐国。”田开疆神气昂昂的说，“像我田开疆这样的功劳，当然有资格吃桃子。”他像公孙

捷一样，径直拿了一个桃子，自顾自的走出去了。

“我曾在波涛汹涌的黄河中流杀死成了精的大乌龟，为主公夺回了骏马。岸边的人看见了我，还以为是河神。”古冶子手里提着一把剑，不服气的走进来，额头青筋暴起，神情十分激动，好像因被众人忽视而非常不满似的，他自我辩白的嚷道，“我的勇气无人能比。”他用那激动得发抖的左手指着外边，大声质问，“他俩为什么不把桃子退回来。”

在外边的公孙捷和田开疆听见了古冶子的激越话语，感到无比愧疚，他们用充满血丝的眼睛默不作声的对视了一眼，又看了看手中的桃子，然后同时抬起腿往大厅里走。

“我们的勇气的确不如他，功劳也没他大。”两人一手拿着桃子，一手指着古冶子，用欣赏的眼光看着他，由衷而又热烈的大声说，“不把桃子让给他，就是贪心了，要是不死，就是没有勇气了。”由于过于激动，血都涌到了他们的脸上，使他们的脸变成了红铜一样的颜色。他们把桃子郑重其事的放回盘子，然后抽出剑猛的朝自己的脖子上一抹。

见自己的好朋友自杀了，古冶子神情大变。他俩以死证明了自己的勇气，而在死前又归还了桃子，这就把他逼上了绝境：他也必须以死证明自己的勇气不输于他们，而且，朋友死了必须跟着一起死，这是勇士们的理念和原则。实际上，他本来就是那种对死亡毫不在乎的人，于是，他哀嚎着为朋友的死感慨了一番之后，也抽出剑自杀了。

这一切发生得非常突然，又十分怪诞，几乎让人来不及反应，他们全都被眼前的梦魇一样的奇景迷住了，既非常吃惊，又无比震撼。

齐景公虽然早就有心杀掉他们，但此刻还是被他们那慷慨激昂的言辞给打动了。他突然对他们刮目相看，觉得自己不该让晏子杀掉他们。他过去低估了他们身上的勇气，一点也没想到勇气是他们骨子里的东西，他突然明白了他们平时为什么那么目中无人。事实上，他们的勇气和胆量确实达到了巅峰状态，无人能及，而人们那苟且偷生的懦弱姿态和他们比起来，确实是天差地别。或许他们并不会对自己的称霸行动造成干扰，相反，还会帮上大忙。齐景公感到了无尽的悔意。

“瞬息间就失去了三个豪杰。”鲁昭公惋惜的说，“实在太可惜了。”

齐景公脸色阴沉，没有回话。

“他们只是逞匹夫之勇的人。”晏子轻描淡写的回答，“死了没什么大不了的。”

“像这样的人齐国还很多吗？”鲁昭公追根究底的问，他表现出的那种超乎寻常的好奇更像是在为自己的安危担心。

“齐国有很多具有雄韬伟略的人，他们才是齐国的栋梁。”晏子若无其事的回答，“像那种浑身蛮力的人，只配给君王拿鞭子赶马。”

可是，齐景公的失落感却并未有因晏子那冠冕堂皇的话而消失。他用士大夫的葬礼埋葬了古冶子、田开疆和公孙捷，在那之后很长一段时间，他都是一副愁眉不展的样子，没有舒展笑颜，甚至无法敞开心怀饮酒作乐。他老觉得生命中很重要的一样东西被狠狠的剝去了。齐国拿主意的官员，也就是自以为是的官员确实很多，财力雄厚的权贵也很多，可真正才智非凡又把心放在他身上的就只有晏子一人，其他人都各怀心思、笑里藏刀、极其阴险，要是他齐景公再软弱无能一些，一定会被他们毫不留情的踩在脚下狠狠的践踏，他需要他们，但也非常厌恶他们，就是他们的存在搞得他成天的生活都如履薄冰，所幸的是他们似乎对彼此之间的内讧更感兴趣，可是，当他们擅自在临淄城内兴兵，像恶狗一样彼此扑咬时，从眼神里射出的异常残忍的目光也常常令他不寒而栗。晏子为他挡开了数不清的明枪暗箭，可是，晏子的年龄比他大很多，要是他在某一天离他而去，又有谁来保护他？他缺少那种光明磊落、像忠于自己的生命一样忠于他的武将，就算有一些在临淄小有名气的勇士，也都被类似于田无宇那样的人收买、做了他们的家臣。

六 田穰苴

在他齐景公身边，除了晏子和王室护卫，可以说根本就没有人了。

齐景公把自己的苦闷告诉给晏子。

“我给主公推荐一个人。”晏子极认真的说，“他比三杰合起来都还要强。”

“谁？”

“田穰苴。”晏子用十分钦佩的口吻说，“他文能附众，武能威敌，是真正的大将之才。”

“也姓田？”齐景公口气复杂的问，他不自觉的想起了田开疆和田无宇。

“是的。”晏子实话实说，“但是，他虽然和田无宇是同一个祖先，可是他和田无宇的血缘关系已经非常很遥远了，他身份卑贱，和田无宇实际上已毫无关系。”

齐景公从不怀疑晏子的话，而且晋国在听说“三杰”死掉了之后，又派大军侵犯东阿边境。燕国也趁火打劫似的侵扰北方边境。情况变得十分危急，齐景公当即决定召见田穰苴。

齐景公从第一眼看见田穰苴，就对他充满了好感，他身材高大而匀称，皮肤是那种非常健康的古铜色，双眼熠熠生辉，整个人看起来都特容易亲近，但当他严肃起来，脸上没有挂着笑容，在把嘴唇紧紧抿着时，一丝不苟的眼神和微微上扬的嘴角都给人一种处事果断的强烈感觉。虽然在见到齐景公时，他脸上流露出了下层百姓固有的不安和拘束，但当他在齐景公的询问下和他谈论军国大事和各类军事知识时，随着思考的深入和精神的忘我投入，他渐渐忘记了身处何地，挥洒自如的谈论起来。他对很多事情的一针见血的分析 and 独到的见解彻底征服了齐景公。

齐景公当即任命他为将军，让他统领三军，率军抵制晋军和燕军。

“我的身份太卑贱了。主公突然任命我为大将，恐怕没人会服我。”田穰苴极是恭敬的请求，“希望主公任命一个你宠信的人做监军，这样才不会出差错。”

齐景公连声赞同，他略微思索了一会儿，当即确定了监军人选：庄贾。

庄贾身份尊贵，青春年少，长得极为乖巧，特能在齐景公面前撒娇，是齐景公最为宠信的人之一。当齐景公把这么重要的职务委任给他时，他简直抑制不住喜悦的笑容。

“大军什么时候出发呢？”庄贾刚一走出朝门，就笑嘻嘻的问田穰苴。

“明天正午。”田穰苴一本正经的回答。

庄贾“哦”了一声表示知道了，就和田穰苴分手了。

当庄贾把他升任为监军的喜讯带回家时，不到一个时辰，消息就爆炸似的在他的亲戚之间传开了。他们全都涌到他家来向他表示祝贺，吵嚷着要庄贾大半酒席。“必须开欢庆宴会庆祝。”他们几乎异口同声的这样说，脸上一副兴奋若狂的热烈神情，他们为家族出现大人物而自豪。既然小小年纪都担当如此重任，他们相信他的未来不可限量。

于是，盛情难却的庄贾命仆人们连夜工作，务必要在第二天清晨时就把欢庆宴会准备好。他要大宴宾客。

于是，在第二天上午，络绎不绝的人出现在庄贾家。欢庆宴会从清晨吵吵嚷嚷的开始，一直延续到了艳阳高照的正午还未有结束。人们轮番给庄贾敬酒。庄贾来者不拒，喝得面红耳赤，醉眼朦胧。他和所有人都彻底忘记了时间，仿佛要把饯行的宴会永远进行下去。尤其是庄贾，早已把和田穰苴的约定忘了个一干二净。

田穰苴早就到了军队里面。他一到军队，就命人在军中最显眼的地方竖起沙漏等待庄贾。

沙漏里的沙子不紧不慢的流着。太阳也随着时间的流逝慢慢的升到了天空的正中央。可是庄贾还毫无踪影。

正午的阳光非常猛烈，站在烈日底下的士兵们的额头沁出了大颗大颗的汗珠，每个人都在努力压抑着内心的焦躁和不安。田穰苴眯缝着眼睛，顶着白晃晃的耀眼光线，看了看天空的日色，然后果断的命令守候在沙漏旁边的士兵把沙漏里剩下的沙子全都倒掉，然后开始大声发号施令，部署军队出征的队形。

直到太阳落到西边天际好远了，庄贾才醉醺醺的来到军中。

“为什么这么晚才来？”田穰苴的神情异常严肃。

“亲戚朋友们都在为我饯行。”庄贾呼着酒气，瞪着眼，醉醺醺的嬉皮笑脸的拱着手解释，“我不知不觉逗留的时间就长了，所以迟到了。”

“将领一领受了命令就必须忘掉家庭，一穿好盔甲就必须忘掉亲人，一敲响战鼓就必须忘掉自己。”田穰苴很显然把这些话在脑中酝酿了很久，他脸色阴沉，内心却无比激动，一口气把话全说了出来，“现在国家四境受敌，敌寇深入，到处都传来骚动不安的气息，国君连觉都睡不好，吃东西也毫无胃口，士兵们饱受烈日暴晒，老百姓的命运都悬在国君手里，可你却和我谈送别？”他不再理会庄贾，转身问军中执法官，“规定了时间又迟到的军法该怎么处置？”

“军法当斩。”执法官一丝不苟的大声回答。

庄贾顿时打了个冷战，还以为自己听错了。他内心残存的优越感使他不相信田穰苴胆敢对他做什么。他田穰苴只是一个无名小卒，骤

然任命为大将，毫无党羽的支持，绝不敢轻举妄动的。

可是，庄贾很快就发现自己所抱的希望是一种不切实际的幻想。田穰苴居然命人把他捆起来，押到大寨外面去斩首。田穰苴下达命令的口气斩钉截铁，毫无回旋的余地。

庄贾吓坏了，他这才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现在，只有一个人能够救他了，而且，时间已经刻不容缓了。“快去叫主公亲自来救我。”他一边在押着他往外走的两个手臂粗壮的士兵手中挣扎，一边朝他的随从拼命大叫。

随从转身飞快的朝宫殿的方向跑去。

可是，一切都太迟了。当齐景公派出的拿着符节的使者火速赶往军中时，庄贾头已落地了。而使者只知道争分夺秒的往军中赶，却不知道不仅白跑一趟，还擅自闯入军队，引发军队骚乱，触犯了军纪，差点跟着丢了命。

“在军队中不能擅自驾车奔跑。”田穰苴命人把使者拘执起来，转身问执法官，“按照军法，使者该怎么处置？”

“军法当斩。”执法官仍然大声回答，一副不苟言笑的严肃神情。

使者觉得头上似乎被猛击了一闷棍，脑子里嗡嗡直响，他双腿发软，几乎站立不稳。“我是奉命前来。”他脸色煞白，不停的喘息着

嘴唇，只有拿齐景公做自己唯一的救命稻草，不断的推卸责任，“完全不关我的事。”

“君王的使者不能杀。”田穰苴说，但他仍然要严正军队的法纪，于是，他命人杀掉了使者的马，砸坏了他的马车，用它们抵罪。

使者离去的时候都还是满脸的虚汗，一副心有余悸的恐惧神情。

然后，田穰苴开始整顿军队，命令将领们拿出自己的多余粮食分给士兵，让医生悉心给生病的士兵们治病，还在出发前还决定把瘦弱的士兵留下来。

可是，无论是生病的士兵，还是身材十分瘦小的士兵，全都神情激动、语气坚决的要求出征。

他们不知道，晋国的间谍已经把他们踊跃参战的热烈举动飞快的传出去了。

晋军感到了恐慌，觉得自己面对的是一支士气高昂得令人难以置信的强劲军队。于是，他们在收到消息的当天就撤退了。

燕军听说晋军撤退了，心里顿时没了底。他们也立刻带着一种势单力孤的紧张情绪撤退了。可是，田穰苴的军队行军速度超乎寻常的快，他们在极短的时间内就追上了燕军，在完全出乎燕军意料的情况下对他们发动了猛烈的攻击，打得他们措手不及，取得了巨大的胜利。

惊慌不已的燕国人当即决定和齐国求和。

田穰苴回国时，齐景公率领着百官，亲自到城郊慰劳他。就在当天，齐景公就任命田穰苴为统领三军的大司马，把兵权全都交给了他。

七 一个文臣，一个武将

由于田穰苴的突然出现和晏子长期以来对内政的四平八稳的操持，齐国顿时给了中原诸侯一种异军突起的感觉，再也没人敢觊觎齐国了。不仅如此，人们还开始议论个不休，纷纷感慨霸权无可怀疑的东移了。还有人用非常肯定的口吻断定说，齐桓公的伟大时代又将在中原重现了。

齐景公也的确把自己当成了齐桓公，他以一种超乎寻常的信任把政权和兵权分别交给了晏子和田穰苴之后，就不再干扰他们的任何决策，成天呆在后宫饮酒作乐，醉了之后就在女人那温润的肉体上没完没了的折腾。

一天晚上，他在后宫昏天黑地的疯狂了一番之后，突然心血来潮，决定转移阵地，去晏子家喝酒，他突然特想和晏子一醉方休。于是，他命宫人们搬着酒坛、拿着酒杯、点着烛火，驾着马车，打开宫门，兴致勃勃的往晏子家赶去。

到晏子家门外之后，在最前面的宫人跳下马车，不断的用力敲门。

“国君来了。”他大声嚷道，“国君来了。”

晏子听说国君就在自己家门外，浑身惊出了一身冷汗，赶紧穿上朝服，拿着竹笏，神色张皇的往外飞跑。

“诸侯出什么意外了？国家出什么意外了？”他一见到齐景公，就急切的问，“主公为什么连夜来我家？”

“全都没事。”齐景公神气活现的笑了笑，“就想和相国一起喝喝酒，吃点东西，听听歌。”

“主公有的是铺席子和摆设厨具的人。”晏子长舒了一口气，“这些事情都不关我的事。”

“我们到司马穰苴家去吧。”齐景公眨了眨眼，看着垂眉低首、一言不发的晏子，兴致勃勃又有些沾沾自喜的改了主意。

于是，一行人又吵吵嚷嚷的穿过夜色中的临淄，来到了田穰苴家门外。

田穰苴听说国君来了，也吓得不轻，以为出了紧急情况了，立刻穿上盔甲，拿着长戟，三步并着两步的往外走。

“是有诸侯向齐国出兵吗？是有大臣发动叛乱吗？”田穰苴的神情异常紧张，“主公为什么连夜来我家？”

“没有，没有。”齐景公连忙摆手否认，然后快活的说，“我就想和司马一起喝喝酒，吃点东西，听听歌。”

“主公有的是铺席子和摆设厨具的人。”田穰苴紧张的神情缓和了下来，仿佛早就和晏子商量好了答语似的，“这些事情都不关我的事。”

齐景公既感到十分扫兴，内心里又对晏子和田穰苴涌起了无尽的感激之情。

“我们到梁丘据家去吧。”齐景公兴味索然的说，他不想白跑一趟，决定再试一次。

梁丘据是他的宠臣，擅长音律，特能讨好卖乖，是那种靠揣摩主上心思，根据主上的喜怒哀乐逢迎拍马，然后据此蒙求官职和俸禄的人。当他一听说齐景公就在自己家门外，当即一手拿着瑟，一手拿着竽，神态逍遥的唱着歌信步走了出来。

齐景公很感吃惊，心情也一下子好了起来。在进入梁丘据家、经过宫人们的一番忙碌之后，齐景公心情极舒畅的敞开胸怀大吃大喝起来。

梁丘据为他吟唱了一首又一首歌助兴，使得他的兴致越来越高昂。

“要是没有晏子和田穰苴，我简直没办法治理国家。”齐景公酒至半酣时，忍不住喟然长叹，“要是没有梁丘据，我就没办法享乐了。”

齐国在晏子和田穰苴的打理下，变得比中原其他国家，包括晋国在内，都要有活力。

在那时节，在晋国那边，碌碌无为的晋昭公已经死去了，他的儿子姬去疾即位（就是晋顷公）。

晋顷公即位的最初几年，中军元帅韩起和一门心思为晋国王室着想的羊舌肸又去世了。权力落在了范鞅和魏舒手中。

可是，范鞅和他的父亲范匄一样，也是一个贪得无厌的人，为了增强家族的实力，他成天向诸侯没完没了的索取财物和各种奇异物产，结果引发了诸侯更大规模的离心。无一例外，对晋国人失望透顶的诸侯们全都把希望寄托在了齐景公身上。

在后来，尽管齐景公没有达到像齐桓公那样在整个中原建立稳固而长久的霸权的地步，但也取得了非同小可的成就。他曾为鲁昭公驱逐强臣季孙意如而在鄆陵大合诸侯。

晏子和田穰苴像齐景公的一对有力的不断扇动的巨大翅膀，它们扇动时发出的一波又一波的强大气流像温暖而又充满勃勃生机的大风一样从东边刮向中原地区，使齐景公成了众望所归的人物。

可是，从此以后，随着时间的流逝，霸权逐渐移向东方。

在东方，有两个国家，在过去的几百年里一直很不起眼，但是，在中原国家没有能力把握霸权的时候，悄然崛起了。

流火春秋

楚西鹄 著

⑤ 吴越奇谋

数百号人物，数十场战争
阴谋与爱情，权力与游戏
一个战乱纷争的辉煌时代，一段波澜壮阔的争霸历史

版权信息

书名：流火春秋5：吴越奇谋

作者：楚西鹄

出版时间：2023-08-01

品牌方：北京真故传媒有限公司

本书由北京真故传媒有限公司授权微信读书进行制作与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前书纪要

晋国和楚国经过长期争霸，都变得十分疲惫，而且，两边的实力消耗得都非常厉害。于是，经过宋国人的努力，双方签订了和平协议，也就是弭兵运动。这实际上是划分了彼此的势力范围，让自己的属国也朝见对方。

齐国从两国的衰落中瞅见了机会，决心控制东方，做一个东方霸主。而且，齐景公在晏子和田穰苴的辅佐下，居然成功了。

但齐景公却不是那种能够称霸整个中原的君主。

很多迹象表明，霸权要落到其他国家去。

谁又能抓住这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呢？

第一章 伍子胥

一 必须瞒住他

在南边，那个昔日里雄心勃勃、令中原闻之而惧的国家，也就是楚国，却变得沉默寡言、碌碌无为起来，楚平王在巩固了自己的地位之后，就变得十分保守，不再做任何和野心有关的事，他的野心是性格热烈的朝吴给点燃的，在夺取王位的时候就已经耗尽了。二哥楚灵王那众叛亲离、死无葬身之地的结局太悲惨了，他十分害怕重蹈覆辙，他甚至都不敢动一动陈国和蔡国（因为他自己当年就是从那边起兵的），更别谈北上称霸了。在他看来，二哥之所以倒台，就是因为称霸的路上走得过急、过火，走得太远，引起了人们神经的病态紧张，他们内心的伤痕久久不能平复，他楚平王要在王位上存活下去，必须反其道而行之，给人们的生活营造一个宽松的环境。

于是，他过上了按部就班的一成不变的生活，上朝处理一些政事，隔三差五接见一下来自诸侯国的使者，在后宫过着君王所特有的荒唐而淫荡的生活，换句话说，自从朝吴离去后，他就变平庸了。

他成为楚国君王之后，一个人以极快的速度走进了他的视野。这个人叫费无极，他特能察言观色，脑子也转得飞快，耍起小聪明来无人能及，在楚平王即位初期，他在朝堂的几次奏言都给了楚平王极其深刻的印象。实际上，在楚灵王时代，他也是楚国的官员，但是暴戾的楚灵王给了任何人一种无法接近的距离感，他没有勇气靠近他，于

是，他那高明的谄媚本领就没法发挥，所以一直过着不温不火的日子。可是，在后来，楚平王一即位，他们就一拍即合了。费无极的命运从此发生了巨大的改变，几乎是平步青云往上升。楚平王甚至让他当了太子建的少傅。

楚平王很奇怪自己之前竟然没有发现费无极。随着时间的流逝，不知不觉间，他觉得自从朝吴离他而去之后，他最依赖的人就是费无极了。在朝吴刚刚离去的那段日子，他偶尔还会想起他来，可是，繁忙的工作使他很快就把一手推他上位的朝吴给忘记了。费无极在他心理恰好出现巨大空洞的时候像一只狡猾的蛀虫一样蠕进了他体内，填充了他的内心世界。

如果说费无极不是那么狡猾、心地不是那么残忍无情的话，也许还真能在政事和国家的前途方面帮楚平王一些大忙，但无论是人的性格，还是历史本身，都没办法假设。费无极心胸狭窄，极端无情，也非常自私，他会为了自己的一些蝇头小利和不起眼的怨恨置别人于死地。

楚平王不知道，费无极早就假借他的命令、以他的名义把朝吴从他的故乡蔡国驱逐了，逼使朝吴在郑国过上了身世飘零的流亡生活，而起因就是蔡国发生了争权夺利的内讧，有人向费无极送了一大笔钱，请他帮忙除掉十分碍事的朝吴，于是他就完全瞒着楚平王把朝吴给陷害了。

不久之后，费无极又对太子建心存不满。他和伍奢都是太子建的老师。他是太子建的少傅，而睿智的老臣伍奢则是太子建的太傅。

太子建是一个血气方刚的年轻人，对那种阳奉阴违、阴险狡诈的气质有一种出自本能的反感。费无极只是对楚平王满脸堆笑，而对其他人却摆出一副高高在上的冰冷面孔，令太子建十分厌恶。相反，伍奢的性格十分耿直，说话做事从不拐弯抹角，太子建十分喜欢他，绝大多数时候都只听伍奢的教导和关于人生的一些中肯的建议，他这是有选择性的只接受伍奢的影响。也就是说，他不仅在心理上抵制费无极，在行为上也明白无误的表现了出来。所以费无极内心里既十分忌恨伍奢，又非常憎恨太子建。

费无极的这种怨毒的恨极其阴险。他从不表现在脸上，他经常用一种病态的眼神远远的不动声色的看着太子建和伍奢谈得意兴盎然，发誓要给他们好看。“小瞧我？”他常常这样不自觉的冷哼，“你们会付出代价的。”

自从费无极开始把心思放在如何报复——他觉得是太子建和伍奢在无缘无故轻视他，所以把这看成了报复——太子建和伍奢后，他简直是在绞尽脑汁的想办法。一天，他从后宫出来时，偶然听见几个闲聚的宫人们半是玩笑半是认真的谈论说太子建到了娶亲的年龄，他突然计上心来。回家之后的整个晚上，他都在竭力思索着如何完善自己的计策。随着晨曦透进窗户，他的胸中已经形成了一个既能迫害太子建和伍奢又绝不会给自己带来任何麻烦的严密计划。

他心不在焉的匆匆吃了点早饭，就急不可耐的出了门，兴奋的上朝去了。

“太子已经长大了。”他用一种极其认真负责的态度上奏说，“国君为什么不为他婚娶呢？”他一鼓作气的接着说，“要是为太子娶妻的话，最好是向秦国求婚。要是和强大的秦国有了姻亲关系，楚国的势力就更加张扬了。”

楚平王很久没有听到关于楚国势力扩张这种充满野心的言论了。既然不冒任何风险就能威胁诸侯，使他们死心塌地的归附自己，他又何乐而不为呢？于是，他当即派费无极去秦国为太子建求婚。

同样是出于政治上的考虑，秦哀公答应了楚国的求婚，决定把自己的妹妹孟嬴嫁给太子建。

费无极见秦哀公同意了婚事，内心无比激动，他甚至还感激的看着秦哀公一眼。因为只要孟嬴到了自己手里，他就能够掌控接下来的整个局面了。一出雍州城，他就开始在陪嫁女中物色姿色妍丽的女子。

经过仔细而审慎的观察，费无极看中了一名祖籍是齐国的陪嫁女。她长得非常漂亮，黑色的眼睛总是闪烁着光彩，她气质端庄而优雅，虽然没有像孟嬴那样经受过长期而又苛刻的教育，然后形成王室女人所特有的高贵典雅的气质，但举手投足之间仍然看得出她的家庭教养十分出众，别有一番风韵。（实际上，她父亲曾是齐国的官员，因为齐国那边强臣之间的内讧过于惨烈，她父亲害怕祸及自身，心里

非常不踏实，于是就不远万里，穿越了整个中原逃亡到秦国，在闭塞而又实力不弱的秦国谋个一官半职，聊以卒岁）。

于是，费无极秘密和她见了一次面。

“要是你听从我的安排。”费无极像老熟人那样热情的笑着，眼神却带有显而易见的胁迫味道，他颇有意味的说，“我可以让你做太子妃。将来享受无穷的富贵。”

齐女性格腼腆、羞涩而纯真，毫无反抗意识，是那种任由命运摆弄的女人。她脸蛋通红，低垂着头，一句话也不说，很消极的接受了费无极的安排。

于是，费无极借口休息，把这支已经相当疲惫的送亲队伍停在了城郊，自己则先进城去见楚平王。

“孟嬴非常漂亮，她的美极其罕见，可以说是绝无仅有。”他的声音里满是惋惜，仿佛在为楚平王不能拥有她而感到十分可惜。

楚平王的占有欲果然被费无极的强烈暗示给撩拨起来了。“可惜不是我的。”他用更加惋惜的口吻叹息说。

“孟嬴和太子还没有见过面，国君可以神不知鬼不觉的娶了她。”费无极极神秘的说，“然后在陪嫁女中给太子另外选一个妃子。”他突然把身子往前探了探，口气殷勤极了，“我早就为国君安排好一切了。”

楚平王一听美女唾手可得，那颗已经麻木很久的内心顿时像年轻的时候一样骚动不已，突然猛烈的跳动起来。他万分感激的看了费无极一眼，急切的要他把计划详细说给自己听。费无极只是把接下来自己的打算说了出来，但楚平王就觉得非常不错了。

“快去把孟嬴接进城来吧。”他已经急不可耐了。

费无极离去后，楚平王就伸长了满是皱纹的脖子、瞪圆了浑浊的眼睛盯着宫门。

费无极一到郊外，就紧锣密鼓的开始施展他那瞒天过海、李代桃僵的计策。他先是命人在深夜里把孟嬴秘密抬进宫，然后把齐女打扮成新娘，由自己率领着送亲队伍在第二天大张旗鼓的进城，给郢城市民一种整个队伍刚刚到达的错觉。

费无极这件事干得非常漂亮。可以说是毫无破绽，连孟嬴自己都误以为自己本来就是嫁给楚平王的，更别说太子建了，他根本不知道自己的妻子被掉了包，还真心实意的爱上了齐女，他只是奇怪在娶妻之后，父亲再也不让他进宫了。他实在是弄不明白这一点。

齐女出于一种自我保护的本能，没有把真相告诉给自己的丈夫太子建。

可是，费无极却不信任齐女了，他总觉得她是唯一会泄露自己秘密的人。实际上，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楚平王和齐女都没有泄露费无极的秘密，因为他们都有一种和他们生活密切相关的顾虑。

直到孟嬴和齐女各自生了孩子，这个秘密都还保守得十分严密。

实际上，是费无极自己让秘密不再是秘密的。既然他诡计的第一步已经实现（让楚平王和太子关系生疏，连见面都尴尬），那他接下来的目标就是离间楚平王父子俩了，而且必须越快越好。费无极十分清楚，尽管不知情的太子建暂时还不把自己当做敌人，但他和自己已经是仇家了。他必须趁太子建毫无防备时先发制人。

“当年楚灵王花大力气修筑陈国和蔡国的国都，就是为了方便北上。后来，在两国复国之后，楚国的疆域又缩小了，北上的难度又加大了。”费无极向楚平王上奏说，“要是国君让太子去镇守北方边境的方城，就可以像以往那样威胁诸侯了。”费无极见楚平王没明白自己的真实动机，又神秘的眨着眼睛提醒说，“要是太子一直在郢城，他迟早会知道那件事的。”

楚平王明白过来了，他赞赏的看着费无极，当即决定让太子建去镇守方城。同时，他还派司马奋扬去辅助太子建。“你要像事奉寡人一样事奉太子。”他煞有介事的对司马奋扬交代说。

同时，费无极还用心险恶的建议楚平王派伍奢去帮太子建的忙。

这样一来，费无极费尽了心机，总算把太子建和伍奢扫出郢城了，就目前来说，他的眼中钉算是给拔掉了。

二 是你让我放他走的

太子建离开郢城之后，人们才知道费无极那可恶的阴谋。人们虽然对他那谄媚的卑鄙方式和龌龊的行为感到不耻，但畏于强权，也只能私下里鄙视他，同时为太子建的不幸而慨叹，又为楚国的前途感到担忧。人们怀着忧心忡忡的心情坚信这一点：要是楚平王长期信任像费无极这种阴险奸诈而又病态的小人，楚国肯定还会出令人不敢想象的可怕的大乱子。

太子建尽管知道自己被作弄了，却低估了费无极对自己的仇视，他仅仅以为费无极是为了讨好父亲而做出的过激的荒唐的行为，而不知道自己的倒霉生活是费无极蓄谋已久的结局。也就是说，当太子建满以为自己的霉运到此为止时，费无极却还在陷害他的道路上不知疲倦的继续前行。

而且，当楚平王为了讨好孟嬴而决定废掉太子建、再册立她的儿子熊轸为新太子之后，费无极就更加肆无忌惮了。他几乎是每天都要在楚平王面前诬陷熊建。

“熊建非常不满国君霸占了他的妻子。”费无极危言耸听的说，“他一直和伍奢在方城密谋，打算率领着方城山那边的人发动叛乱，他已经得到了齐国和晋国的支持。”费无极生怕楚平王不信，又极狡猾的拿当年弑父的楚穆王做类比。时间一长，楚平王就由最初的疑惑变得完全相信了。他终于下定决心废除熊建的太子之位。

“不能公开废除他，否则会激发他孤注一掷的发动叛乱。”费无极又好心好意的出主意说，“必须先把足智多谋的伍奢召回来，把他们的力量分散之后，再派人去刺杀他。”

刚把伍奢一召回来，楚平王就忍不住口气生硬的质问他。

“太子建要发动叛乱这件事是真的吗？”楚平王问。

“国王已经犯过一次错误了。”伍奢性格坦荡，忠厚诚实，他那风尘仆仆的脸上一脸真诚，很激动的回答，“为什么还要听信谗言呢？”

楚平王脸色一下子变得十分难看，他极恼火的囚禁了伍奢，然后秘密遣使去方城。

使者领着任务步伐神速的到达方城后，趁人不注意时偷偷找到司马奋扬。

“我是国君派来的使者。”他行色匆匆，表情严肃，不多说话，极简洁的传达楚平王的密令，“国君命令你刺杀太子。”

司马奋扬的面孔苍白而严肃，眼睛里精光逼人，在最初一霎那，他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可是他看着使者那深沉阴冷的脸色，就知道楚平王要狠心杀掉自己的亲生儿子是一件可怕的事实了，他踌躇了一会儿，在极短暂的时间里显出极其为难的神色，但是，他很快就下定决心，果断的接受了任务。

可是，使者一离开方城，司马奋扬就去见太子建。

“你快逃吧。”他用一种异常锐利的目光激动的盯着太子建的脸庞，“国君说你意图谋反，马上就要派人来刺杀你。”然后，他就把自己被使者召见，使者又如何把任务交给他，一字不漏的详细告诉给太子建。

太子建听得头皮发麻，觉得自己刚刚和死亡擦肩而过，要是司马奋扬不违背国君的命令，他岂不是死在他的暗箭之下了吗？他突然对郢城的人无比厌恨，觉得他们全都在想尽法子陷害自己。有那么一瞬间，他甚至用一种病态的不信任的目光看了司马奋扬一眼，怀疑他是不是在作弄他，玩欲擒故纵的游戏。是司马奋扬那坚毅而又真诚的目光打消了他的疑虑。当他发现自己的心理竟然变得这么可怕的时候，他自己都吓了一跳。难道自己真的被接连不断的打击击溃了？他实在是不相信这一点。于是，对自己无比愤怒的他下定决心继续与命运抗争，决定立刻收拾行李、带着妻子和儿子逃跑。他甚至都没敢在和楚国邻近的郑国停留，而是直接逃到了更北方的宋国，才决定停止逃亡的步伐，暂时安顿下来。

太子建逃离方城后，司马奋扬当即把自己囚禁起来，让人押解到郢城，告诉楚平王说太子建逃走了。

“话从我嘴里说出来，进到你的耳朵。”楚平王十分气愤，严厉的問道，同时又感到非常疑惑，“谁告诉太子建的？”

“是我。”司马奋扬据实回答，“你曾说过：‘事奉太子建就和事奉寡人一样’。”司马奋扬尽管心里格外难过，但他仍然控制住自己的情绪，使自己的头脑保持清醒，“臣下不才，不能有二心，奉了国君最初的命令去对待太子，就不忍心执行后来的命令，所以就让他逃跑了，虽然后来我又后悔了，可是已经来不及了。”

“你为什么还敢回来？”楚平王感到非常奇怪。

“国君把任务交给我，我却没有完成，又畏罪潜逃，不是罪上加罪吗？”司马奋扬回答，“所以我回来了。”他带着一种留恋家乡的神情补充了一句，“再说，逃走也没什么地方可去。”

“你还是去镇守方城吧。”楚平王思忖良久，仿佛疲倦极了似的，最后不耐烦的挥了挥手，用一种这件事就此了结的口吻疲惫的说。

三 两个儿子，两种抉择

费无极却认为这件事还远未有结束。

“伍奢有两个儿子。一个叫伍尚，一个叫伍子胥。”他极严肃的提醒楚平王，声音里甚至还带着焦急和恐慌的味道，“他们都是那种非同一般的人才，要是他们胸怀仇恨逃到了吴国，会给楚国带来巨大的麻烦，他们是非常可怕的祸患。”他眼里突然闪烁着狡猾的光芒，露出了不怀好意的阴险笑容，“国君何不用赦免他们父亲的借口召见他们，然后把他们父子三人一起杀掉，他们极有孝心，一定会来。”

楚平王尽管一点不相信两个从未有听说过的年轻人会扬起多大的风浪，但他还是觉得有必要防患于未然，所以他采纳了费无极的建议。

“要是你能让你的两个儿子来郢城，我就赦免你。”楚平王软硬兼施的对伍奢说，“不然就杀掉你。”

“伍尚性格温和，心地善良，一召唤他就会来。”伍奢已被关押了很长一段时间，他脸色灰白，神情十分疲惫，虽然是在给楚平王分析自己的儿子性格，但口气却充满了自豪的味道，“但伍子胥性格极其刚烈，还有几分暴戾，他极能忍辱负重，是能成大事的人。”伍奢断言说，“他知道自己来郢城一定会被囚禁，所以肯定不会来。”

楚平王产生了少有的倔强心理，他根本不相信自己这个统御整个国家的君王不能除掉囚犯的两个儿子。“你竟然这样赞誉你的儿子。”他轻蔑的笑道，随即派使者带着官印，用绸带封在匣子里去欺骗伍尚和伍子胥。

“恭喜你们。”楚平王的使者在见到伍尚后，满脸堆笑的祝贺他们，“国君见你们的父亲忠诚老实，所以决定赦免他。”使者的口气十分热情，整个表情都是一副自己人的神色，“国君就因为听信谗言而十分惭愧，还因为诸侯的耻笑而感到非常羞耻，所以决定安排伍奢做令尹，封你们两位为王侯。”他扬起下巴犹豫着回忆了一下，然后肯定的说，“伍尚赐封鸿都侯，伍子胥赐封盖侯。”他深感幸运的说，“两地相距不远，只有三百多里。”他突然用一种感同身受的同情语气催促说，“伍奢已经被囚禁很久了，非常挂念二位，所以派我把封印送过来，让你们快点去郢城。他非常想见你们。”

“父亲被囚禁三年了，我简直食不甘味，睡不安寝，成天担心父亲活不了。”伍尚的内心哆嗦了一下，声音里带着一丝绝望，父亲的冤屈憋得他心里很不好受，“只要父亲能被释放，我们哪里敢奢望当官呢？”

“你们的父亲确实被囚禁了三年。”使者十分同情的说，但随即又换上一幅充满了希望的面孔，安慰伍尚道，“幸运的是，现在国君要赦免他，为了挽回以往的错误，所以封你们二位为王侯。”他突然好心好意的责备起伍尚来，“有些（感谢）的话是该说出来，但你现在又是在说些什么呢？”

伍尚被使者骗住了，心情变得好起来，他让使者等一会儿，然后径直进屋见自己的弟弟伍子胥去了。

“父亲免死了。”他一见到伍子胥，就热切的说，“我们也被封侯了。”他指着门口说，“使者就在大门口，他手里还有封好的印绶。你去见见他吧。”

“大哥先坐一下。”伍子胥却不慌不忙，“让我给兄长算个卦。”他煞有介事的掐起指头来，“今天是甲子日，现在的时辰正当巳时，时辰的地支伤于日期的干支之下，各自的元气不能相互容纳。”他的语气突然变得异常严肃，“这预示着国君欺骗臣子，父亲欺骗儿子。”他紧紧的皱着眉头，摇着头说，“要是我们去郢城的话，将会被杀死，哪里又有封侯这样的好事。”

“我哪里是贪图封侯呢？”伍尚被弟弟的预言吓得又紧张不安起来，叹息似的为自己辩解，随即又热烈的盯着弟弟，“我只是想看看父亲罢了。只要和父亲见了面，死活都无所谓。”

“我们不能去。”伍子胥尽管也十分痛苦，但头脑反而因此冷静异常，他给哥哥详详细细的分析楚平王的阴谋，“楚王召我们去不是为了让我们的父亲活命，而是要把我们父子三人一起杀掉，以免除后患，所以用父亲做人质，欺骗我们去郢城。我们一去，就会和父亲一起死，要是我们全都死了，对父亲还有什么好处呢？连仇都报不了。不如逃到其他国家，借助它们的力量为父亲报仇。一起死一点用也没有。”

“听到有父亲被赦免的命令，不得不去一趟郢城，但是，要是父亲被杀了，又不能不报仇，否则会给天下人留下笑柄。”伍尚虽然脸色十分苍白，但却竭力保持镇定，用一种温和却又异常坚决的语气很周全的安排说，“不能报仇的话，终究是个废物，你胸怀文韬武略，又极能出谋划策，父兄的怨仇，你是有能力报复的，所以我去郢城和父亲一起死，你就逃走为父亲报仇。”

“你走了之后我也将离开这里。”伍子胥几乎没能说下去，“但愿你们不会遭殃，否则，就算是后悔，也没法补救了。”

于是，在使者的不耐烦的催促下，兄弟俩十分痛苦的分别了。

伍尚一到郢城，就被楚平王囚禁起来了。

“以后楚国的君臣恐怕不能准时吃饭了。”伍奢听说伍子胥没来郢城，不由得感叹，“他们一定会被战争搞得困苦不堪的。”

楚平王一边命人杀掉伍奢和伍尚，一边派使者去追捕伍子胥。

四 路上的对话

伍子胥在哥哥离去之后，就万分悲痛的告别妻子，把弓箭扣在肩上，行色匆匆的离家了。他的命运从此和复仇扭结在一起了。无论将来发生什么事，他都不会改变这个用悲伤、愤怒和仇恨凝结而成的目标。实际上，从三年前父亲被囚禁的时候起，他就知道自己的生命在一点点偏离正常的道路了。只是在逝去的三年中他还抱着父亲会被赦免的侥幸心理，所以一直在耐心的等待着父亲突然出现在家门口那一天。可是，使者的到来使他看清楚了状况，那就是楚平王不仅不会释放他的父亲，还要把他们斩尽杀绝（尽管父兄的死讯还未有传来，但一定是无可怀疑的事实）。从祖父伍举在楚国受重用的时候至今，他们三代都效忠于楚国，可最终却落得如此悲惨下场，这让他下了狠心，誓死杀掉楚平王。

当楚国的使者赶到伍子胥家时，伍子胥已经逃了离家有三百里远了，但使者仍然循着踪迹，快马加鞭，在渺无人烟的荒野里追上了他。

伍子胥本来就非常紧张，在不分时辰的赶路，一有风吹草动就警惕的回头看。当他一看到后有追兵，就猛的停了下来，拉满弓，把箭搭上，全身绷得紧紧的，做好决斗的架势，准备杀掉使者。

使者没想到自己追击的是一头凶猛的野兽，在没见到伍子胥之前，他还以为自己面对的一个仓皇逃亡的文弱书呆子呢。使者之所以

如此害怕，不仅仅是因为伍子胥那激动而紧张的样子十分吓人，还因为伍子胥的个子高大，身强体壮，相形之下，使者的体型就显得十分瘦小了。所以使者一见到伍子胥，那神情汹汹的嚣张气焰一下子就不见了。他见伍子胥用箭瞄准了自己，赶紧惊慌失措的低下头，把腰弯得低低的，拉着马缩手缩脚的往后退，到了射程之外后，立刻掉转马头，手忙脚乱的用力挥舞鞭子击打马背，飞快的逃跑了。

“回去告诉你的国王，要想国家不灭亡，就放了我的父亲和兄长。”伍子胥在他的背后远远的大声吼叫，“否则，楚国必将成为一片废墟。”

使者回到郢城后，果然把伍子胥的话一字不漏的告诉了楚平王。

楚平王一听了这番话，马上派出大批军队追赶伍子胥。

追兵在使者的带领下，以极快的速度赶到了江边，可是，这一次他们却没找到伍子胥，他们沿着河岸的丛林、高草和大路搜索，但是，无论怎么寻找，他们都没有发现伍子胥的踪影，最后，他们只得放弃任务，垂头丧气的回去了。

实际上，伍子胥曾到过大江边。使者的出现使他确信了一件事情，那就是父兄在劫难逃了。他们死定了。这么一想，伍子胥简直伤透了心，他突然感到内心一阵无比猛烈的刺痛，一股热泪抑制不住，顺着眼眶涌了出来。他在幽寂的树林和一望无际的沼泽中穿行，仰头望着空寂的天空，一边走一边嚎啕大哭。他那无比悲伤的哭声被虚无的空间吞没了。在经过一些荒野山村时，有的农夫用非常奇怪的眼神

盯着他看，可他浑然不觉。“楚王太昏庸了，杀了我的父亲和兄长。”他哭得神思恍惚，神情异常悲愤，咬紧了嘴唇，不自觉的自言自语，“但愿我能借助诸侯的力量来报仇。”

同时，使者的出现还意味着说不尽的后患。对伍子胥来说，要是再不从隐蔽的道路逃离楚国，将会非常麻烦。他那威胁的话语肯定会使楚平王非常愤怒和紧张，会派出更多的人来搜捕他。要是再大意，追兵是会很快发现像伍子胥这样的奇装异服的人的。（实际上，他的装束显出的贵族身份已经引起了耕作的农夫们的注意。所以在使者离去后，他一闪身就进了丛林，只朝人烟稀少的道路快速前行）

他非常警惕的往东边潜行，一心想要去吴国。可是，一路的气氛都异常紧张，所有关隘都收到了来自国王的严格盘查过往行人的命令。原来，楚平王和费无极都认定了伍子胥会逃往吴国，所以沿途的每一个关隘都增加了人手，也加大了巡查的力度。

伍子胥感到目前往东边去异常艰难，他突然想起太子建在宋国，于是决定改道北上，去投奔太子建。

由于改变了逃亡方向，路上再也没有那么危险了。但是，在人口相对稠密的地段他仍然会小心谨慎的躲进路边的丛林，像掠食动物一样悄无声息的前行，只是在人烟稀少的地段溜上大路，加快速度赶上一程。

一天，在一段极其荒凉的地方，他经过仔细观察后，发现路上没有人马经过的踪迹，于是，他在临近黄昏的时候走出了丛林，上了这

段蜿蜒前进的大路。但是，他没走多远，就突然看见迷蒙的大路前方有一辆马车在急匆匆的朝自己飞驰而来。

敏感的他反应极快，一抽身就躲进了路边高高的草丛和灌木中。

马车越来越近，尽管时近黄昏，但车上人的面孔仍然越来越清晰。伍子胥意外的发现车上的人竟然是自己的老友申包胥。他尽管已变得异常敏感和小心，但还是忍不住从草丛中跳出来和他打招呼。

（申包胥完成了出使任务，刚从其他国家回来）

“楚王杀害了我的父亲和兄长。”伍子胥尽管已经下定了决心复仇，但却用一种商量的口吻问申包胥，他特想知道自己的老友怎么看待这件事，“你觉得我该怎么办？”

“唉！”申包胥感到很为难，他既对老友一家人的悲惨遭遇充满同情，又不能背叛自己的国家，他只得老老实实地说，“要是我叫你报复楚国，那就是我就是不忠了，可要是我叫你不要报复，那就是没有你这个亲密的朋友了。”他长叹一口气，很痛苦地挥了挥手说，“你还是快走吧，我实在是不能插嘴啊！”

“楚王犯下了残忍的罪行。”伍子胥又像是在极痛苦地自言自语，又像是在向申包胥倾述自己内心的愤怒，“我和他不共戴天，我一定会报复楚国来洗刷父亲和兄长所遭受的耻辱。”

“要是你灭亡了楚国。”申包胥突然觉得伍子胥的仇恨非常可怕，他这种病态的个人怨恨一定会给很多无辜的人带来灾难，所以申

包胥很果断地说，“我就能够让它继续存在。”

伍子胥像木桩似的站着，用一种狂热的令人感到恐惧的目光长久的看着申包胥，一句话也不说，然后转过身，向前迈开大步，头也不回地朝北方走了。

五 有了贰心

当伍子胥风雨兼程、神不知鬼不觉的出了楚国边境，渡过阳光下平缓流淌的黄河来到宋国和太子建会和时，宋国却是一副混乱不堪的景象，根本不适合他们商讨复仇大计。

宋元公是一个非常不讲信用的人，又长着一副令人厌恶的丑陋面孔，还听信馋臣的用心险恶的话，一门心思要除掉世代都位高权重的华氏家族，但华氏却不甘示弱，奋起反抗，而且，这些年来家族实力越来越强大的华氏还争取到了很多人（包括相当多的普通市民在内）的支持。于是两边就形成了形势复杂的对峙局面，搞得宋国的局势一团糟。华氏甚至派人向楚国借兵。

“不能继续留在宋国了。”伍子胥听说楚军要来，立即决定和太子建离开宋国。

两人逃到了郑国。他们在郑国受到了热情接待。因为伍子胥是伍奢的后代，所以郑国人十分尊敬他们。

可是，谁都清楚，郑国的兵力绝对不足以和楚国对抗。所以太子建在安顿好妻子之后，就北上晋国借兵去了。

那时节，经过六卿们一代又一代的不懈努力，晋国终于被他们瓦解成了一盘毫无凝聚力的散沙。如今，他们各自为政，老是借用晋国

公室的名义不断向诸侯们索贿，没完没了的中饱私囊，令人无比厌恶，但他们的家族实力却以令人吃惊的速度崛起了。

六卿之一的荀寅尤其贪婪，可是，当他每次向郑国索取钱财时，却总是被子产严词拒绝，由于子产是那个时代非常有原则的非同凡响的人物，所以老是被拒绝的荀寅只有忍气吞声，但他却对郑国怀恨在心了，子产一死，他就开始无所顾忌的、变本加厉的向郑国索要自己垂涎已久的钱财了。令他没有想到的是，郑国新的掌权者不知天高地厚，仍然像子产那样拒绝他，他简直恼羞成怒了，所以他下定决心要惩治郑国。当他听说太子建来晋国借兵，立刻就有了教训郑国的主意。

“郑国人反复不定，根本不可靠。”荀寅秘密给晋顷公上奏说，“不如我们联合太子建，和他里应外合密谋郑国，拿下郑国后，再和太子建一起谋取楚国。”

一切政治策略晋顷公都做不了主，他除了听从荀寅，根本别无选择，所以他命荀寅和太子建商量阴谋夺取郑国的具体事宜。

对太子建来说，要是夺取了郑国，也就意味着有了晋国的支持，还有了反攻楚国的据点，所以他几乎是抑制不住兴奋的答应与晋国合作。他千辛万苦的从楚国逃到宋国，又从宋国逃到郑国，又不辞辛劳北上晋国，不就是为了寻求兵力南下诛杀费无极吗？现在，既然能够同时拥有郑国和晋国的力量，他当然求之不得。

可是，当他兴冲冲的回到郑国，把这个好消息告诉给伍子胥时，伍子胥却意识到这是在自寻死路。“这太危险了。”他紧锁眉头警告，“当年秦将杞子、逢孙和扬孙就因为这样做，结果丧失了信用，致使后来身败名裂，连家都不敢回。”

太子建受尽了颠沛流离的生活的折磨，晋国的许诺使他反攻楚国的欲望前所未有的强烈，他已经处于癡妄状态，完全失去了理智。他神情狂热的盯着伍子胥，却根本听不进他的话。“我会一举成功的。”他用异常激动的声调重复着，“我一定会成功的。”他无论如何也不愿意将即将到手的巨大好处就这么抛掉。尽管他没有得到伍子胥的支持，但他仍然开始秘密招募勇士。可是，虽然他极力掩饰，行动极其保密，但他的反常举动还是引起了郑国人的注意。而一些来自晋国的行迹可疑的陌生人和他打交道的诡秘活动更是令郑国人疑窦丛生。于是，他们悄悄对太子建展开了调查，没过多久，他们就掌握了太子建大量言行不一的证据，调查出了事情的真相，这令他们既非常愤怒又异常吃惊。他们决定先不露声色，趁太子建还不知情的时候先发制人，用决定性的一击除掉他。

于是，这天，郑伯突然派人来邀请太子建去宫中，说是好久没见到他了，想和他聚一聚。

太子建根本不知道这是郑国人的计策，还以为自己仍然被郑国人所尊敬和信任，他爽快的进了宫。

当他来到后宫时，郑伯早已在后园的一处视野开阔的地方摆好了酒席，正坐在那里耐心等待他呢。郑伯一见太子建出现，就立刻以一种超乎寻常的热情站起来和他打招呼。

太子建笑着坐了下来。

两人像什么事情都没发生似的、看起来十分坦诚的喝起酒来。

“我好心好意的收留你，也没有亏待你。”郑伯突然用一种漫不经心的口吻问道，“你为什么要对我图谋不轨？”

“绝没有这种想法。”太子建心里陡然一惊，但却面不改色。

郑伯似乎是不解地看了太子建一眼，然后命人把身边的叛徒们押上来。原来，太子建也已经收买了好几十名郑伯身边的人，可他们全被郑伯在一夜之间逮捕了。

太子建顿时惊愕不已，一句话也说不出。

郑伯不等他反应过来，就命人杀掉了他。

伍子胥从太子建一意孤行那天起就做好了逃离荥阳的打算，当他一听说太子建遭遇不测，就飞快地赶到太子建家里，抱起太子建的儿子公子胜就走。他知道，一刻也不能耽搁了，必须马上逃走，否则就会毫无意义的死在荥阳。

六 生死关口

现在，伍子胥除了投奔吴国，已无处可去。不过，吴国本来就是最初打算去的地方，只是因为追随太子建，所以到北方绕了一大圈。可是，没想到太子建毫无远见，竟然愚蠢到自寻死路，搞得他现在又不得不担心郑国的追杀。更要命的是，楚国那边还没有放松对他的追捕，从南边传来的空气中仍然充满了令人不安的气息。所以这次逃亡比前不久的那次北上更加紧张，他担惊受怕到了极点，他和公子胜那艰苦异常的旅途生活完全颠倒了，他们白天躲进隐蔽的丛林里睡觉，晚上才借着朦胧的月光加快速度赶路。年龄还很小的公子胜那稚嫩的肉体简直受尽了折磨，可是他却以和他年龄极不相称的坚韧忍受着这一切痛苦。不过，比起公子胜受到的肉体痛苦，伍子胥所受的精神折磨更加痛苦，也需要更坚强的心灵才能承受这一切。情况非常明显，他随时会陷入走投无路的绝境，因为要去吴国，必须穿过楚国的很多附属国（比如陈国），而且，在很多时候，那些蜿蜒曲折的道路还会绕进楚国境内，因此可以说他们四面八方都有致命威胁。

他们就这样昼伏夜行，历尽了各种艰险，最后终于担惊受怕的来到了最后一个关隘，也就是吴楚边境的韶关。韶关那边就是吴国，过了关之后，在经过极短的一段路程之后，就到了长江的最后一截水路，然后，一路顺流而下，就可以到达吴国都城苏州了。

可是，正因为韶关是最后一道关口，而且其他关隘也没有传来捕获伍子胥的消息，所以楚国不仅增加了守关的人手，而且守关的士兵

也把守得非常严密，巡逻的密度、范围和盘查的严厉程度都达到了令人难以置信的地步。

伍子胥把公子胜安顿在离韶关好几十里的一处极荒凉又极幽深的密林里，自己则惶惑不安地在离韶关老远的地方查探情况。可是，他每天万分焦躁地小心谨慎地出去，在四寂无人的地方呆呆地盯着那个阴沉沉、透着紧张气息的关隘，无论怎么思考和权衡，怎么思前想后，都毫无办法，回来的时候心情都是无比沉重。实际上，过了几天之后，他的这种侦查行为可以说是变成毫无目的的游荡了，有时下着雨，他也全不觉得。但是他脑中有一个异常坚定的念头，那就是决不能迁延时日、就这样白白耗下去。

尽管伍子胥的作息时间非常古怪，出去和回来都毫无规律，在公子胜面前也极力压抑着内心的焦躁，但公子胜却感觉得出事态严重，他从来不问为什么，只是每天默不做声的看着神情凝重的伍子胥。他那幼小的心灵尽管没有那种激烈的精神波动，但一路所经历的一切，尤其最近老是躲藏在这处夜晚发出各种恐怖的声响的地方而不再前行，都在他心中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

这天是一个雾气特别浓重的日子。伍子胥又带着无尽的痛苦出去查探情况。那天的雾气非常大，隔几步都看不到人影，空气十分潮湿，似乎凭空抓一把就能捏出水来。他只能凭这几天摸索的只有他一个人熟悉的“道路”行走。可是，他到底还是在大雾弥漫的森林里迷了路。当他发现这一点时，心里顿时十分急躁。他气得在一棵盘根错

节的老树上一顿乱捶。忽然，他听见一个声音穿过树木喊道：“伍子胥？”

伍子胥吓得心惊肉跳，满腹疑惑，拔腿就要逃跑。

“伍子胥。”那个声音犹犹豫豫的继续问道，“是你吗？”

令伍子胥奇怪的是，前方传来的声音非常温和，毫无恶意，而且很明显是一个老年人的声音。于是，他不由得抬头往前方看去，想看清楚雾气中那个朦胧的身影到底是什么人。当他发现那个人是一个两鬓苍苍的老者时，那颗在陡然间绷紧的神经松弛了下来，但神情仍然十分警觉，因为这个白发上沾满雾水的陌生的老年人竟然知道他的名字，这让他不得不加以防范。

实际上，伍子胥这种来历不明的警觉模样和突然被叫喊名字时受到惊吓的恐慌样已经证实了他的身份。衣着打扮非常朴素的老者见伍子胥一脸敌意，赶紧自我介绍说：“我是东皋公。是扁鹊的徒弟，对你没有恶意。”他的语气里充满了好感，小心翼翼地真诚地解释，“是因为韶关挂着伍子胥的画像，和你十分相像，所以我才猜测你就是他。”他用一种沉痛和怜悯的语气说，“我已经听说了你们家的悲惨遭遇了，楚王实在太残忍了。”他热心地邀请伍子胥，“你先暂时住在我这里吧。我们一起想办法过关。”

伍子胥确定东皋公没有恶意之后，就接受了他的邀请，并把公子胜也接到东皋公的家中。

东皋公的家隐藏在密林深处，是一座茅屋。

茅屋完全在高大古老的树木的掩映之下，只有走得非常近了才会看见它，稍退几步就像凭空消失了，一点也发现不了它。外人根本不知道眼前的密密匝匝的树林中还有一处茅屋。

对伍子胥来说，这是绝佳的藏身之所。但是，尽管暂时变得安全了，但伍子胥的内心还是那么急切，因为，对他来说，多耽搁一天，复仇就会往后拖延一天，这是他所不能忍受的。尽管东皋公非常热情地招待了他，还说有办法让他过关，但他那激动而又狂热的内心却始终无法平静下来。相反，危险暂时消逝、吴国又近在咫尺，这使得复仇的念头以一种前所未有的激烈程度在他脑海中翻腾。他有时在茅屋前的小院子里焦躁不安地来回踱步，有时又仰头望着浓密树枝缝隙上面的天空，像石头一样纹丝不动，完全忘记了周遭的一切，实际上，就算在那些表面看起来十分平静的时刻，激烈的思想也使他的脑袋似乎要爆裂了。可是，尽管他的表现像是要疯了一样，但东皋公似乎全不觉得，自从说了自有办法帮他过关、让他安心等待之后，就不再提过关的事了。他似乎在等待着什么。

随着时间的流逝，伍子胥感到自己被没有尽头的等待折磨得快崩溃了。他甚至开始怀疑起东皋公收留他和公子胜的真实动机，猜测他是不是想故意迁延时日，趁自己放松警惕的时候去韶关出卖自己，领取奖赏。

“到底什么时候才行动呢？”伍子胥竭力压抑住内心的激动问东皋公。

“我在等一个人。”东皋公觉察出了伍子胥的不安和疑虑，“他一来我们就开始行动。”

“他什么时候才到？”

“很快了。”

伍子胥情不自禁地长叹一口气，不再问什么了，而是咬紧嘴唇，陷入了沉思。但是他的脸色十分古怪，面孔也是扭曲的，丝毫掩饰不了他那濒临崩塌的内心所表现出的绝望。那天，由于他还是没有得到东皋公确切的答复，或者说，是他自以为没有得到具体的答复，所以他的焦躁情绪不减反增，觉得自己陷进了漫无目标的生活状态。在那天晚上，当他躺在床上时，他那被激怒的信念，被挫伤的热忱，被压抑的斗志，狂热青年的勇敢和复仇的热望扭结在一起，像飓风一样在他脑中刮个不歇。他已听不见茅屋顶上呼啸而过的山风，也感觉不到山风压抑下室内空间所特有的寂静，也察觉不到时间是怎么过去的，他极想立刻启程，趁着月黑风高偷渡韶关，可无论怎么掂量，他都觉得这样做是自投罗网，可要是这样一直耽搁下去，他真的会疯掉。他辗转反侧，仿佛床底下有一块火红的铁板似的，他烦躁得要命，忍不住爬起来走到屋外，让冰冷的山风刺激他的身体和大脑，可是，焦躁不安地走来走去反而使他的身体发热，直到熹微的晨光透进了窗户，他都精神十足，毫无睡意。他不知道一夜无眠使他眼里布满了血丝，

眼神飘忽，眼袋浮肿，脸上满是油腻。他见天亮了，就栖栖遑遑地进屋去。

“你怎么啦？”东皋公一见到他，脸上显出十分诧异的神色。

“一整夜都失眠了。”伍子胥这时候才觉得头晕得很，打了个呵欠回答说。

“你的头发怎么全白了？”东皋公似乎没有听到伍子胥的话，而是用一种难以置信的口吻继续问。

伍子胥不相信的看着东皋公，以为他是在跟自己开玩笑，可东皋公的神色非常认真和惊诧，一点也不像说笑的样子。伍子胥忍不住打了一盆水走出屋外，借着晨光照自己的脸，令他无比惊骇的是，他的头发竟然真的在一夜之间全白了。

这样一来，东皋公也感到了慌张，觉得事不宜迟了。所幸的是，他等待了好几天的那个人在那天中午的时候就赶到了。

这个人是东皋公的老朋友，他一出现，伍子胥就明白了东皋公的良苦用心，因为他的身型和外貌都和伍子胥差不多。东皋公是给他来找伍子胥做替身的。他一到达，他们就马不停蹄的行动起来了。

那人穿上伍子胥的衣裳，打扮成伍子胥的样子，伍子胥则装扮成奴仆，公子胜装扮成童仆，而东皋公仍然是平常装束。就这样，他们在经过一番细致的打扮后，就步履匆匆的朝韶关去了。

他们的伪装极其成功，他们一到韶关，守关人员就把注意力集中在了假伍子胥身上，他们不由分说的吵吵嚷嚷的拘执了他，而完全忽略了其他人。于是，伪装成奴仆的伍子胥携带着公子胜就趁着混乱出关了。

当守关的士兵发现自己抓住的只是一个无名小辈、十分沮丧的释放了他时，伍子胥和公子胜已经逃出关很远了。尽管白忙活了一场，但他们还是不知道伍子胥已经出关了。可是，由于这段路仍然是吴楚经常擅自出兵的争议地带，所以过了关的伍子胥却害怕他们醒悟过来之后紧随其后追上来，所以他步伐飞快，有时候甚至是在像脱了缰的野马一样往前飞跑。

突然，前方出现了一个楚军装束的人，而且这个人也注意到了他，不仅如此，这个人还用一种疑惑和吃惊的目光死死的盯住他看，好像认识他似的。“伍子胥？”那个人突然无比惊诧的叫出声来，还难以置信的问道，“你是怎么过关的？”

伍子胥虽然不知道这个人是怎么出现在韶关另一边的，但也认出了他。当年伍子胥的父亲在方城辅佐太子建时，此人是方城的守门人，所以认识伍子胥。现在被征调到韶关，就是让他在人群中识别伍子胥的。

“你知道国君为什么要搜捕我吗？”伍子胥先入为主的逼问他。

那人被这个突如其来的问题搞得一头雾水，他莫名其妙看着伍子胥，同时又露出了好奇的神色，希望伍子胥能告诉他答案。

“因为我有一颗十分珍贵的珠宝，国君想要占为己有。”伍子胥说得十分郑重其事，给人一种就算是再夸张的话也让人相信的感觉，突然，他语气一变，无比激动的威胁说，“可是我已经把珠宝弄丢了，要是你抓了我，我就说是你拿走了。”

实际上，此人并不敢抓伍子胥，因为他是孤身一人，一个帮手都没有，要是单打独斗的话，他根本不是伍子胥的对手，他见伍子胥面孔扭曲，目光锐利而癫狂，看起来极其吓人，反而感到十分惊惶和恐惧，所以伍子胥一威胁他，他就竭力掩饰住自己的恐惧，不自然的笑着，故作轻松，做出很大方的样子，放走了伍子胥。

七 老渔翁

伍子胥和那人告别之后，一离开他的视线之外，就拽着公子胜气喘吁吁的往前飞跑，他再也不敢停步了，尽管跑得口干舌燥，但也不敢停下来喝口水。事情很明显，他的行踪已经暴露了。追兵即将从韶关倾巢而出。虽然现在身后暂时还一个人都没有，但慢一步都会陷入绝境。他就这样埋着头往前飞跑，突然，他猛的停住脚步，一条宽阔无比的大江横亘在他面前。原来，他的注意力全部集中在身后的追兵身上了，没听见前方高树外边一直传来的沉闷而震撼的声响，直到他冲到了大江边，他才猛然惊觉，同时又惊慌不已，因为大路被大江骤然切断了。

过了江就是生路，过不了江就是死路。心情十分焦急的伍子胥睁大眼睛在江面竭力搜索，要是江面上有船，无论是谁，只要渡他过江，他甘愿把自己随身携带的一切全部赠送给他。可是，江面却是空荡荡白茫茫的一片。就在伍子胥十分抓狂的时候，江面突然出现了一条逆流而上的飘飘荡荡的小船。

“渔翁快渡我过江。”伍子胥急忙大叫，“渔翁快渡我过江。”狂乱的声音里透出了无尽的求生欲望。

渔翁听见了伍子胥的呼救声，本打算靠岸让他和公子胜上船，可是却感觉到附近有不怀好意的目光在窥视自己，于是他警觉的改变了主意，突然声音朗朗的唱起歌来：

日月昭昭乎寢已迟，

与子期乎芦之漪。

伍子胥一听完渔翁吟唱的歌，就往下游看去，果然发现不远处有一处迎风飘荡的芦苇丛，他当即明白了渔翁的意思，赶紧沿江而下，一到芦苇丛就钻进去躲了起来。不一会儿，又传来渔翁的近在咫尺的声调浑厚的歌声：

日已夕兮予心忧悲，

月已驰兮何不渡为？

事寢急兮当奈何？

伍子胥一听到歌声就弓着身窸窣窸窣的扒开芦苇，抱着公子胜循着声音飞快的往外钻。

渔翁已经把船停在芦苇丛尽头的江岸边了，伍子胥一见到船，顿时兴奋不已，干脆站起身来，迈开大步往前疾走，尽管芦苇把他大腿刷出了一条又一条血痕，但他浑然不觉，在距离小船还有两三步的时候，他往前跨了一大步，一纵身就跃上了船。船被他冲击得摇晃不停。渔翁赶紧用双橹在水里熟练的划了几下，让船身保持平稳，然后用长长的蒿在浅水里用力一杵，船就飞一样的飘到了江心，然后飞快顺流而下。渔翁在很远的渡口才把船停下来。

由于之前一直都在全力划船，上了岸之后，渔翁才发现伍子胥和公子胜面色蜡黄，一副有气无力、饥饿不堪的样子。（原来，暂时脱离了危险的伍子胥和公子胜那绷紧的神经不由自主的松弛了下来，饥饿和困顿顿时侵袭了他们的全身，使得他俩觉得身体快要散架了，而且感到肚子里空空如也，极端虚弱）

“你们在这里等我。”渔翁说，“我去给你们拿点吃的来。”听口气渔翁对这一地带非常熟悉，要么就是到了他家附近，要么就是这个渔村有他的老朋友，应该让人非常放心，但渔翁离去后，伍子胥突然觉得四周的一切都充满了敌意，连轻微的风吹草动和路过的陌生渔夫们都让人不得不加以提防，他那刚刚松弛下来的已然疲惫的神经又一下子绷紧了，他甚至怀疑渔翁是去联络他的人来抓捕他，然后捆着他去韶关请功、领取数量惊人的奖赏，于是，本来是站在一棵大树下的伍子胥忍着饥饿，几乎是不由自主的抱着公子胜躲进了渡口旁边的茂密的芦苇丛中。

过了一会儿，渔翁回来了。他拿来了用麦子煮的饭，腌鱼做的稀粥和一壶水，可是，当他往大树下看时，却一个人影都没有。伍子胥和公子胜都不见了！

“芦中人，芦中人？”他焦急的呼叫起来，“难道你不是走投无路的人吗？”

也许是打渔时经常引吭高歌，渔翁的声音在呼喊的时候听起来非常奇特，像极了在吟唱歌曲，伍子胥的戒备心理被渔翁那和风一样的

声音吹拂而去，烟消云散，他一边回答一边从芦苇丛中钻了出来。

“我见你们俩一脸饥饿的神色，所以去给你们拿吃的。”渔翁说，“你为什么要猜疑呢？”他虽然是在询问，却没有抱怨的意思。

“生命本来隶属于老天，可我的命今天却在老人家手里。”伍子胥真诚的表达了自己的忧虑，“又怎么敢猜疑呢？”

渔翁没再多问什么，而是把手里的食物和水递给了伍子胥。

伍子胥和公子胜两人狼吞虎咽的把饭一扫而光。这顿饭不算丰盛，但至少让他们的感觉好多了，伍子胥准备继续东进。临行前，他把腰中悬挂的宝剑解了下来。

“这是我父亲留下来的宝剑。”他一边感激的把剑朝渔翁递过去，一边解说剑的来历，“上面铸有北斗七星，叫七星龙渊，价值不菲。”他见渔翁用奇怪的眼神看着自己，赶紧补充了一句，“我用这个来报答你。你收下吧。”

谁知伍子胥说了最后一句话之后，渔翁的眼神更奇怪了，甚至还蕴含了隐隐约约的愤怒。“我听说楚王曾下过这样的命令：抓获伍子胥的人，赏赐爵位和粮食五万石，这么大的诱惑我都没有告发你。”渔翁用一种傲然而又十分平静的语气说，“难道我会贪图一柄宝剑？”他坚决推辞掉了伍子胥的好意，反而一个劲的催促说，“你还是快走吧，在路上也不要再停留了，不然会被楚军抓获的。”

“请问你老人家尊姓大名？”伍子胥不甘心的继续问，他是想在以后报答渔翁。

“我这相当于是在帮楚国的叛贼，所以我也可以说是叛贼。”渔翁一本正经的说，“既然都是叛贼，那又何必告诉真姓名呢？你就是芦中人，我就叫渔丈人。”最后，他为了让伍子胥心里踏实，又补充了一句，“希望你富贵之后别忘了我。”

伍子胥感激的答应了渔翁，然后告辞离去，在离开渡口时，他最后回头看了渔翁一眼，突然想起什么似的说：“把你的水壶藏好。别暴露了踪迹。”他怕渔翁万一粗心大意的暴露了他的行踪，所以不放心的嘱咐了一句。

渔翁站在那里，手里拿着水壶，任江风吹散他的两鬓白发，用清朗的声音答应了他，然后目送他离开。

于是，伍子胥踏上了沿江而下的大路，迈开大步放心的前行，刚走几步，他又回过头来打算看渔翁最后一眼。这一眼把他吓得够呛，他完全不相信自己所见的骇人景象：在他走这几步的时间里，渔翁已经把船划到了江心，就在他回头望的时候，正好看见渔翁突然跳进江里，猛的把船掀翻，随后，一个大浪从他头顶席卷而过，就再也看不见他的人影了。

伍子胥悲伤不已，又无可奈何，还感到十分恼怒，渔翁的死使他对楚平王的怨恨又增加了一层，觉得这一切全是那个暴虐的家伙造成

的，也就是说，在伍子胥看来，楚平王又多欠了他一条人命，他那复仇的信念更加强烈了。

八 捣丝女子

伍子胥悲愤的不计时日的一路卖力前行，没过多久，他就和公子胜到了吴国，随着他们深入吴国境内，被抓捕的致命危险也就随之消失了，他那长时间绷紧的神经终于松弛了下来，可是，蓦然间彻底的放松却使他身体也跟着垮了，他到溧阳的时候就生了病。他的病非常奇怪，也许根本算不上是病，因为身体既没有哪里感到疼痛，也没有出现任何异常的反应，只是疲乏得要命，感到精力特别不济。更要命的是，他们的食物在到吴国不久就吃光了，他们已经有好几天粒米未沾了。一路上都是通过不停的喝泉水、井水和河水充饥。他们到达溧阳的那天是仲夏七月的一个上午，虽然阳光还不是很猛烈，但正午的阳光肯定十分酷热，不过，伍子胥现在的注意力不在天气上，他最需要的是食物和水！要是再不进食，他们就离饿死不远了。

就在伍子胥他们俩饿得头晕眼花的时候，伍子胥突然看见溧水河——是一条横穿溧阳的波光粼粼的小河——边有一个女子在捣丝，在她身边的石板上放着一个圆蓝，里面盛满了米饭。伍子胥和公子胜看见了篮子里的米饭，都忍不住咂了一下焦干的嘴唇，狠狠的咽了一口口水。

“可以给我一顿饭吃吗？”伍子胥顾不得颜面了，尤其得让公子胜填饱肚子，所以他厚着脸皮走上前去向捣丝女子乞讨。（实际上，对他来说，只要将来能够复仇，现在做任何事他都觉得没关系）

“我单身和母亲住在一起，三十岁了还没有嫁人。”捣丝女子吓了一跳，用一种充满距离感的目光扫了伍子胥一眼，很干脆的拒绝说，“不敢把米饭给过路人。”可是，当她看伍子胥的时候，内心的某处突然莫名其妙的颤动了一下，这令她非常奇怪。

“我已经穷途末路了，你就算只给我一点饭。”伍子胥继续乞求说，“我也不会嫌少的。”

捣丝女子停下了手中的活，把目光停在伍子胥身上，仔细端详起伍子胥的穿着和相貌来。实际上，捣丝女子还从未有这样凝神盯视过一个男人，可伍子胥身上散发的那种神奇的气质打动了她，使她无法不仔细观察他。尽管伍子胥浑身上下脏兮兮的，饥饿使他脸色蜡黄，嘴唇焦干，满头白发布满了灰尘，发丝还打了结，但他那士人的装束，高大的身材和锐利的目光还是给了她一种异常深刻的印象，她那隐含着敌意的目光渐渐消散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崇敬的表情，她几乎是不由自主拿起篮子，又不由自主的朝伍子胥跪了下来，一边自言自语的说：“我哪能违背人情呢？”一边十分恭敬的把篮子递给他。

捣丝女人态度的突然转变令伍子胥非常意外，但他随即明白了她的用意，于是神情庄严的用双手接过篮子，然后把她扶了起来。

他在扶她的时候，明显感觉到她试图缩回她的手，但那种犹豫和退缩很快就变成了顺从。她默不作声的让他扶了起来。这令她非常奇怪，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在溧水河让一个陌生男子碰了自己的双手。

尽管伍子胥饥肠辘辘，但他却极克制的让自己和公子胜只吃了几口饭，然后就要把篮子还给捣丝女子。

“你还要走很远的路程。”捣丝女子固执的劝道，“为什么不饱餐一顿呢？”

于是，伍子胥反而感到盛情难却，就和公子胜十分尽兴的吃了这顿饭，然后把篮子还给捣丝女子。“谢谢你让我活了命。”伍子胥十分感激的说，但随即又按照老习惯警觉的补充了一句，“请你不要告诉其他人我从这里经过。”

“唉，我单身了三十年，一直和母亲住在一起，从不愿意嫁人，现在居然送饭给男人，还和他说话。”捣丝女子见伍子胥不信任自己，内心感到无比悲凉，又像是在自言自语，凄然长叹说，“我已经丢掉贞洁了，没有资格做人了。”她神情凄然的一个劲的催促伍子胥，“你快走吧。”

伍子胥的内心感到无比歉疚，但他却不知道捣丝女子已有了必死之心。这是她有生以来用施舍米饭的特殊方式第一次向一个男人（她连他名字都还不知道）表达了自己的钦慕和一种连她自己都没意识到的好感，以及深切的同情，换句话说，她在这种复杂的情感里面感觉到了一种她从未体味过的又令她无比恐惧的古怪而又陌生的情感，可是这个陌生男人在最后却提防她，不信任她。她觉得自己的内心一下子被抽空了，同时又对自己产生了前所未有的厌憎，觉得自己在这个

仲夏上午轻而易举就丢掉了坚守一生的东西，一股极端的恼恨情绪使她决定在他离去后就自杀。

伍子胥刚转身走了不到五步，捣丝女子就抱起一块巨大的石头，噗通一声跳下河了。

伍子胥一听见古怪的落水的声响，就回过头来看，可他什么都没看见，只看见河面有一个正在逐渐消逝的泛着白色泡沫的漩涡和一个正在水里面缓缓下沉的身影。伍子胥大惊失色，一个箭步返回岸边，可是一切都太迟了，当他到达岸边时，水中连人影都不见了，只剩下蓝幽幽的深不见底的河水在不声不响的流淌。

伍子胥一声不响的在岸边站着，任由痛苦漫溢他的全身，同时，一种来自捣丝女子的刚烈也侵袭着他的身心，他猛的咬破自己的中指，蹲下身来，十分激动的在捣丝女子刚刚站立的那块石板上写下了一行字：

尔浣纱，我行乞。我腹饱，尔身溺。十年之后，千金报德！

写完之后，一脸痛苦的伍子胥就转过身，牵着公子胜的小手，头也不回的大步走了。实际上，内心在进行着激烈的情感波动的伍子胥不是在牵着公子胜的手，而是在用力的攥着它。公子胜疼得龇牙咧嘴。就在他忍受不了疼痛，快要叫出声来的时候，伍子胥突然意识到自己把他的小手攥得太紧，就把手松开了。

九 专诸

接下来几天的天气一直非常炎热，伍子胥和公子胜两人顶着烈日一路乞讨着前行，几天后，他们到达了吴国的一个叫堂邑的市镇。这个热闹的小镇离苏州已经不远了，尽管如此，但对伍子胥来说，仍然是一段极其艰苦的旅程，因为他们实在是穷途末路，一点干粮也没有了。伍子胥决定在堂邑继续行乞，而且还要通过乞讨的这种艰难而又充满耻辱的方式把后面路途中的干粮准备充足。就在他沿着尘土飞扬的街道乞讨，一面不断的遭受着小市民们的白眼和冷嘲热讽，一面有所收获时，突然看见前方不远处一大群人围成了一个密不透风的大圈，一边拍着手大声喝彩一边起哄。圈子正中心扬起了一团又一团烟尘，而且还传出了激烈打斗的声音。围观的圈子随着打斗的移动而在不断变动位置。

突然，围观的圈子发出一连串的惊叫声，惊慌失措的闪开了一个巨大的口子。伍子胥注意到圈子中角斗的两个人都赤裸着上身，五大三粗，身体十分强壮，皮肤的很多地方都沾满了灰尘，而没有沾染尘土的地方都布满了汗水，在火热的阳光下像黄铜一样闪闪发亮。尤其是其中一个勇士，长相非常奇特，他嘴唇非常厚，还很宽阔，双颊深陷，颧骨很高，眼眶也很深，可是目光却勇猛无畏、锐利逼人，尽管长得虎背熊腰，但他的身形却超乎寻常的矫捷，他的对手明显处在了下风。就在胜负立判的一霎那，一个女人的声音突然传了过来。

“专诸。”那个女人的声音非常温和，但却有一种不可违拗的味道，“不要那么放肆。”

伍子胥循声望去，发现在一个长相普通的但眼神却充满爱意的妇女站在一座矮屋的门边，朝着两个勇士角斗的地方张望。

那个长相奇特的勇士一听见那妇女的呼唤声，脸上突然露出畏惧的神色，立刻就停手了，然后迈开大步走出围观的圈子，头也不回的回家了。

“这么厉害的人。”伍子胥忍不住问站在他身边的一个市民，“为什么还害怕一个女人呢？”

“那是他的妻子。”那个人见伍子胥竟然连专诸都不知道，脸上不禁露出了鄙夷的神色，“他非常孝顺，从不违拗他母亲的意愿。”那个人见伍子胥一副不解的神色，就指着站在门边的妇女说，“你没看见她手拿着一根拐杖吗？那是他母亲的。他是怕他母亲担心。”

伍子胥一听这个身手矫健的勇士竟然是一个孝子，不由得对他充满了好感。通常情况下，社会底层的勇士们都缺乏必要的教养，性格都非常粗糙，于是，在上层知识分子们看来，勇士们在人格方面都存在着很多致命的缺陷。这就导致了他们之间的巨大差别。如今，伍子胥惊奇的发现这个叫专诸的勇士尽管身份低微，但身上竟然散发着士人的气质，顿时对他充满了同气相求的好感，内心立刻涌起了一股非

结识他不可的异常焦渴的热望。他整理好衣裳，几乎是不受自己意识控制的牵着公子胜朝专诸家走去。走到门前后，他抬起手敲门。

“你是谁？”专诸打开门，用一种奇怪的目光看着伍子胥，毫无恶意的问。

“我是伍子胥，是楚国人，非常仰慕你，所以来拜访你。”伍子胥回答，他的表情十分真诚。

专诸见伍子胥身材高大，面孔虽很年轻，却长着满头白发，相貌奇特，感到非常惊奇，他很热情的邀请伍子胥进了屋。那天，当专诸关上门，把伍子胥和公子胜引见给他的母亲，再命妻子去准备一顿丰盛的午饭之后，两人就开始了推心置腹的长谈。当专诸得知伍子胥的冤屈、仇恨和愤怒，以及逃亡路上的冒险经历之后，不禁对他充满了一种义愤填膺的同情。专诸有一个特点，就是无论情况怎么样，一会儿之后，他就会把自己心里想的和盘托出，给人一种非常爽快、坦荡、热烈和真诚的印象，随着交谈的深入，伍子胥和专诸愈发欣赏对方的人格，两人都有了和对方结为生死之交的迫切愿望。实际上，两人就在那天结拜为兄弟了。

伍子胥在第二天就和专诸告辞了，因为他必须尽快到达苏州。对他来说，既然到达了吴国，那么复仇的事就一刻也不能耽搁。现在，他的生活内容已经发生了变化，不再是狼狈逃亡，而是复仇和反攻了。

由于专诸给他们准备了充足的干粮，伍子胥和公子胜再也未有在旅途中遇到生活方面的麻烦，他们的行程也就变得很轻快。秋天还未有到来，他们就到了苏州。

十 你真是一个不一般的人

最近几十年来，尽管吴国王室的国君更换的速度非常快，诸樊传余祭，余祭传夷昧，夷昧传王僚（本来，夷昧是打定了主意按照父亲当年的遗嘱，传位给弟弟季札的，但季札却像当年那样，仍然坚决拒绝了，所以夷昧把王位传给了自己的儿子王僚），但是，到王僚即位的时候，苏州已由最初的一个极不起眼的小村庄变成了一个人口稠密的大城市。外乡客们，尤其是许多落魄的士人，像潮水一样涌到这个和大海近在咫尺的新兴城市寻找发迹的机会，无论是高级官员，还是普通市民，都生机勃勃的，充满了生命的活力，而且城市还极具张力，市场非常繁荣，王僚甚至还设置了专门管理市场的官员。

伍子胥到了苏州后，就把公子胜藏在城外一处人迹罕至的地方，然后他取掉了发簪，故意让一头白发披散开来，用烂泥把脸涂得脏兮兮的，像极了疯子，然后，他一个人进入苏州城，在人烟稠密的集市装疯卖傻，他就这样光着脚在集市上乞讨，他的古怪模样和癫狂行为，以及乞讨的夸张举动都引起了市民的前所未有的好奇，他们像看见了一种从未有见过的怪物一样，一边围观伍子胥，一边嘁嘁喳喳的评头品足，谈论个不停。

实际上，举动夸张的伍子胥与其说是一个疯子，倒不如说是一个充满了神秘气质的人，因为他的疯狂行为更像是一场怪诞的令人印象深刻的表演。尽管他全身上下都脏得要命，没一处是干净的，还光着脚丫，但他步伐稳健，步调优雅，乞讨时给人的感觉不是厚颜无耻、

丧失了人的基本尊严，而是给人一种谦逊的贵族气质，而且，他那熠熠生辉的热烈目光也令人确信他过去有着非凡的经历。

从小范围来说，伍子胥对人们的正常买卖造成了极大的干扰，这吸引了一个名叫被离的管理市场官员的注意。他恼怒的拨开人群，想知道到底是什么人在胡作非为。可是，当被离从人们让开的路来到伍子胥面前时，却一下子愣住了，他脸上的怒容一下子就消失了，显出一副错愕不已的神情。原来，他不仅仅是一名普通的市场管理人员，还对算卦十分精通，他能根据一个人的面相判断出他的性格特征和过往经历所沉淀的气质。当他一见到伍子胥，就认定眼前这个人气质非同凡响，同时认定他是来自其他国家的亡命大臣，他当即产生了一种抑制不住的冲动，那就是把伍子胥引荐给自己的国王——王僚。

那时节，王僚已经即位七年了，在那逝去的七年中，他继承了父辈们的遗志，不断的侵扰楚国的东方边境。他成功俘虏了围困徐国的司马督等五位楚将，还极具胆略的侵占了楚国的州来。可是，尽管他干了不少的事情，但他的地位却一直不稳固（当然，他自己并不怎么清楚这一点），从他即位的时候起，就有一个人不服气，也从未放弃过夺取王位的念头。

这个人叫公子光，是诸樊的儿子，在他看来，既然三叔夷昧没有把王位传给四叔季札，那就应该把王位还给他，因为父亲在他们四兄弟中是老大，当年，父亲是为了把王位传给季札，才把王位在兄弟之间依次传下去的，后来，既然季札拒绝接受王位，那么三叔夷昧就应该王位还给他公子光，也就是说，他才是王位的合法继承人，王僚虽

然成了国王，却名不正言不顺，是在鸠占鹊巢。所以这七年来，他一直在慷慨解囊的帮助陷于窘境的士人和勇士，他想通过这样的方式秘密培植自己的势力，久而久之，他形成了难能可贵的谦恭和忍耐的性格。

那天上午，伍子胥整理好衣裳，洗净了脸，挽好发髻，穿上了一双由被离吏给他买的崭新的鞋，然后，在他的引领下，伍子胥来到了吴国朝堂外面的广场。在穿街过巷的路途中，随着交谈的深入，被离把伍子胥的一切情况都弄清楚了，同时也对他充满了崇敬之情。

被离让伍子胥先在外边等待，自己先进殿去通报。他详详细细的把伍子胥的情况向王僚描述了一番。

“国君一定要见他一面。”他最后加重语气强调说。

王僚的好奇心已经被最大限度的挑起来了，他同意见伍子胥。他还恨不得马上见他呢。

被离激动不已，快步退出了朝堂，去接伍子胥进朝堂来。

伍子胥一走进朝堂，就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因为他的相貌实在是太奇特了：他头发纯白，身材无比高大，腰也非常粗壮，两条眉毛的距离很远，但是十分浓密。眉宇间英气毕露。

王僚对伍子胥充满了好感。在接下来的三天里，他们进行了不知疲倦的交谈。尽管王僚问了各种各样的问题，但伍子胥的回答没一句是重复的，而且，交谈时那种慷慨激昂的样子和特撩人情绪的言辞令

王僚很多时候都会受到感染，也会产生热血沸腾的感觉，而当王僚的问题只要稍微涉及到伍子胥的仇恨，他就会非常激动，脸涨得通红，双眼似乎要冒出火来，咬牙切齿的，一副要把人生吞活剥的样子。

“你真是一个不一般的人啊。”王僚最后感叹说，他决计留伍子胥在自己身边，答应帮他复仇。

十一 他学烤鱼去了

王僚不知道，他的隐藏得很深的对手，也就是公子光，也下了非得到伍子胥不可的决心。所以当他听说王僚要为伍子胥复仇时，心里就十分不安，还特别恼怒，觉得王僚不配拥有像伍子胥这种可遇而不可求的既非常勇敢又足智多谋的人才，他当即决定破坏王僚的计划。因为，公子光很清楚，要是王僚通过这样的方式俘获了伍子胥的心，使得伍子胥终身都死心塌地为他卖命，那自己就彻底完蛋了，就永远没有希望了。于是，他决定在王僚面前诋毁伍子胥。

“伍子胥一心想要攻打楚国，并不是为吴国着想，他只不过是想要自己报私仇。”公子光的神情极其严肃，一副全心全意为国家着想的神色，“国王绝不能听他的”

伍子胥听说公子光老是劝阻王僚不可以兴兵为自己复仇，就知道公子光有着不可告人的隐秘想法。而且，他早已知道了公子光的身世，这使他确信公子光是想杀掉王僚，然后自立为王，要是自己不识时务，仍然坚持说服王僚为自己复仇，公子光肯定还会不厌其烦的破坏自己的计划。所以他决定干脆暂时中止复仇计划，静观其变。于是，他主动去谢绝王僚。

“诸侯不能为了平民百姓而兴师动众的与邻国交战。”伍子胥仿佛突然想起了一个事关重大的道理似的对王僚说。

“为什么这么说？”王僚十分不解的问。

“因为国王做事不能凭意气用事，更不能随心所欲。”伍子胥解释说，“除非出了特别危机的情况，才能大规模出动军队。所以国王不能为平民百姓起兵，道理上说不过去。”他极果断的说，“还是不要为我出兵了。”

尽管伍子胥的态度转变得太快，也太反常，但王僚见伍子胥自己没了复仇的想法，也就决定就此罢休，不再提兴兵讨伐楚国的事了。他不知道，他这一放弃却暴露了他性格上致命的缺陷，他缺少气魄，缺乏一种果敢而决断的人格，更缺乏最基本的判断力，这会使他的命运发生天翻地覆的变化。

实际上，王僚之所以一听了公子光的诋毁就疏远了伍子胥，并不是因为他多么看重公子光的话，而是因为他身边有好几个极其凶悍的将领：公子庆忌（是他的儿子），公子掩余和公子烛庸（后两位勇士是他的亲弟弟，掌握着吴国的兵权）。尤其是公子庆忌，体格强壮得吓人，筋腱凸出，肌肉紧绷，身材异常高大，站着活像一具铁塔，而且，他动作还超乎寻常的敏捷，目光既咄咄逼人又十分警觉，对他来说，徒手和猛兽搏斗，或者用双手悄无声息的抓住停在枝头的飞鸟，都是轻而易举的事。他是王僚最信赖的人。王僚无论去哪里，都会带上他。由于有公子庆忌（和公子掩余、公子烛庸）的存在，所以王僚虽然在最初和伍子胥交谈时那么激动，最后却满不在乎的疏远他了。

但公子光却不一样，他需要尽可能多的人才，尤其是伍子胥这种经天纬地的人才。所以当伍子胥一离开王僚，去了乡下，耕起了田

（是王僚出于礼貌，赏赐了伍子胥几百亩土地），过起了农庄生活时候，他就迫不及待的去拜访他了。

那天，天气非常好，正是仲秋时节，阳光灿烂，秋高气爽，两个内心郁结了无尽怨恨的人在农庄谈得十分投缘。他们一拍即合，决定在一起干大事，一起努力实现各自的人生目标。也就是在那天，在谈话即将结束的时候，伍子胥把专诸推荐给了公子光。

公子光一听说有一名和公子庆忌差不多的勇士，内心顿时急切起来，他要立即起程去堂邑见专诸，生怕迟一步他就会凭空消失似的。由于天色实在太晚，在伍子胥的劝说下，他才勉强同意第二天凌晨的时候起程。

第二天傍晚时分，当公子光和伍子胥行色匆匆的到达堂邑，来到专诸家时，公子光一见到专诸，内心就激动无比，觉得自己之前所做的收买勇士的所有努力都白费了，眼前这个山峰一样高大的人才是自己一切希望的所在。

尽管公子光身份高贵，但他却像对待最尊贵的人一样，对专诸充满了礼貌，这令专诸受宠若惊（毕竟专诸不是那种看透了世事的隐者，心境并没有达到了宠辱不惊、对一切都满不在乎的地步，尽管他是力敌万夫的勇士，豪情万丈，性格慷慨，义气昂昂，对母亲充满了孝心，还极有家庭责任感，但无可辩驳的是，他的骨子里却是一个市民，是一个没见过什么世面的小人物，所以面对公子光的赏识，他不由自主的感到了一种莫名的局促和惊慌）。当然，他并不是那种毫无

骨气的人，所以当他见公子光对自己的态度这么殷勤时，他还是感到非常奇怪，要不是公子光身边站着伍子胥，专诸一定会对他产生抵触心理。实际上，在他们认识的最初一段时间，他曾明确拒绝过公子光那些过分热情的好意。只是，在伍子胥的撮合下，两人最终成了朋友。

后来，公子光几乎每天都要来一趟堂邑（堂邑和苏州相距不远，还不到一天的路程），给公子光带来了许多专诸甚至连想都未有想过的礼物，还像对待自己的母亲一样悉心照顾专诸的母亲。（这一点尤其让专诸感动）

很快，他们就成了无话不谈的朋友，或者说成了兄弟更恰当些。

事情已经很明显了，专诸成了公子光的人。

“你真是老天赐给我的啊！”一天，公子光当着专诸的面感叹，“让你来辅助我这个没有继承王位的嫡长子。”

“王僚不就是先君夷昧的嫡长子吗？”专诸非常奇怪的问。

“他没有资格做国君。”公子光突然咬牙切齿的说，“我一定要杀了他。”

“他即位不是理所应当的吗？”专诸更加奇怪了，疑惑的问，“你为什么要杀他呢？”

于是，公子光激愤的把自己的身世和盘托出。

“可是你为什么不派亲近的大臣向王僚从容不迫的建议，向他陈述先王的命令，委婉的打动他，使他知道国君的位置应该属于谁。”专诸不解的咧嘴笑了笑，“为什么非要杀掉他？”

“王僚是那种贪婪至极的人，只知道索取的好处，从来不懂得退让。”公子光愤怒的说，“所以我要寻觅患难与共的勇士，与他齐心协力杀掉他。”公子光目光热烈的看着专诸，“你是懂我意思的，不是吗？”公子光又激动的补充说，“要是我派人去说了，他会疑忌我。”

“我愿意为公子效命。”专诸义愤填膺起来，但脸上突然又显出为难的神色，“可是我不能丢下我的母亲、妻子和儿子不管。”

“我会像照顾自己的家人一样照顾他们的。”公子光口气十分坚决的许诺说，然后又加重语气强调说，“这件事没有你我做不到。我的性命就委托给你了。”然后，公子光目光焦虑的看着专诸，希望他马上给自己一个明确的答复。

接着是片刻的沉默，专诸仔细考虑了一番，之后，突然打破沉默。

“要刺杀王僚，就必须先接近他。”专诸很突兀的说，“要接近他，就必须投其所好，请问王僚有什么样非同寻常的兴趣？”

“他对美味佳肴特有兴趣。”公子光感激的绽开了笑容。他终于放心了，不再紧张不安，只是觉得有些过意不去。

“他最喜欢吃什么？”专诸继续追问。

“他最喜欢吃烤鱼。”公子光回答。

“我得离去一段时间。”专诸很突然的说。

“你要去什么地方？”公子光担心的问。

“我去学习烹饪。”专诸回答，“以便到时候接近王僚。”

专诸立刻站了起来，就要告辞离去，随即微笑着向公子光点了点头，让他放心，并答应一定谨慎行事。

当专诸决定学习烤鱼这项厨艺的时候，已经是伍子胥到达吴国的第二年秋天了。

那年秋天，当专诸突然出现在太湖边时，虽然引起了渔民们的极大好奇（他们对于一个巨人那么热切的学习烤鱼感到百思不得其解、议论纷纷），但却没人知道他最隐秘的动机。他们只是把他看成了一个对厨艺过于痴迷的莽汉。

无论怎么说，在秋季已经结束、寒风乍起的初冬时节，学得异常卖力的专诸终于把烤鱼这项渔民们所擅长的厨艺给学会了，而且功夫一流，几乎无人能及。于是，在众人赞许的目光的注视下，专诸离开了太湖，回到了公子光身边，在他府中过起了幽居的生活，等待刺杀王僚的机会。

十二 救走太子建的母亲

那时候，伍子胥逃到吴国的消息已经传到了郢城。虽然有消息说伍子胥并没有在吴国得到重用，但楚平王和费无极还是隐隐感到不安，因为他们实在搞不明白伍子胥到底是怎么避开重重包围和追捕逃到吴国的，而且还带着公子胜这个小孩子。就凭这一点，他们就不得不提防伍子胥，谁知道他会不会用同样的神不知鬼不觉的方式杀回来呢？所以费无极变得更加小心了，甚至还有点神经质。他甚至怀疑居住在郢地的太子建的母亲会成为伍子胥的内应。

他建议楚平王杀掉太子建的母亲。

消息传到了郢地。太子建的母亲大惊失色，立刻派人去吴国求救。

王僚当即派公子光率军到郢地接太子建的母亲去吴国。

公子光的态度可以说是非常嚣张，他率军吴军大摇大摆的越过吴楚边境，无所顾忌的来到了楚国东部国境内的郢地，接走了太子建的母亲。

他在归途中的行程都很顺利，没有遭遇到任何拦截的楚军，连侦察兵都没遇见一个，顺利得令人难以置信，这种死寂一样的平静是不正常的，老是给人一种会有伏兵突然从大路两边的草丛中突然杀出的不安感觉。

那时候正是六月末，树荫浓密，草丛茂盛，尤其是穿越热气蒸腾的丛林时，他们就像进入了两堵绿色的夹墙中，又热又闷，连风都透不进来，最要命的是，根本看不透热雾迷蒙的森林中暗藏着什么，要是楚军真的埋伏在他们的必经之路的密林里，哪怕近在咫尺了还没杀出来，他们都发现不了。尽管他们来的时候没把楚国人放在眼里，如入无人之境，但回去的时候一种紧张的气氛却逐渐在军中蔓延。他们行军的速度在不自觉的加快。

可是，当他们行军到钟离的一处原野时，他们一直担心的情况出现了。前方的空旷地带驻扎着一支楚军，看样子已经在这里等他们等很久了。

这支楚军由楚将蘧越率领，就是专门在这里拦截公子光的。

公子光立刻排军布阵，做好了放手一搏的准备，同时派快马去苏州请求增援。他的目的是让王僚率领大军来到钟离接应他，前后夹击蘧越。

尽管公子光的计划很周到，而且那不急于突破阻碍的反常行为很可疑，但蘧越却按兵不动，一副毫不知情的样子，他似乎是打算长期僵持下去、并以此拖垮吴军士气，然后再发动致命一击。实际上，他之所以不急于进攻，是因为他也派快马到郢城搬救兵去了。

两边都在通过按兵不动的方式等待援兵，要是两边的援兵按时到达钟离，吴楚将爆发一场大战。

楚平王任命令尹阳句为大将，率领军队去东方支援蘧越。

这支军队就数量和声势来说，已足以令人闻风丧胆了，因为这支增援部队里不仅仅只有楚军，还有陈、蔡、许、胡、许五国国家的军队。也就是说，这是一支多国联军。本来，要是楚国的凝聚力足够强大，还像当年那样，是充满活力的霸主国家，诸侯联军是非常具有威慑力的，但是，五个小国实际上是出于讨好和迫于压力才派出了增援部队，完全是身不由己，一点也没有积极参战的意思。所以楚国这边的军队尽管看起来极其吓人，但却没多少战斗力，而且，最要命的是，要是这些小国军队一受到冲击就发生散乱，反而会给楚军的进攻造成可怕的干扰，会带来后果不堪设想的大麻烦。

王僚——他已和公子掩余率领一万大军深入楚国境内，前来接应公子光，已经把军队驻扎在了鸡父——早在出发前就发现了阳句率领的所谓的诸侯联军的致命缺陷，所以他在正规军队之外还秘密带来了三千名罪犯。这些罪犯有着极其特殊的用途。

当两军对垒的时候，这些未经训练的思想极其散漫的罪犯们的作用就显露出来了。

王僚在七月的最后一天放他们去打前锋。他之所以选择这一天，是因为按照军事常规，每个月最后一天，也就是晦日，是行军打仗非常不吉祥的一天，所以没人会在那天做准备。但是王僚决定冒天降灾难的风险，在所有人都忌讳的这一天发动突袭。

罪犯们被投放到战场后，一呼吸着七月末的新鲜空气，满脑子里就只有自由了，他们既未有为国家卖命的想法，也没将功赎罪的意愿，所以他们现在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逃离战场，奔向自由。

他们这种毫无方向的逃亡令不知情的楚军非常意外，他们中有的人感到惊喜，觉得吴军不堪一击，有的人却感到不安，认为这是诱敌之计，可是，就在他们拿不定主意、胡乱猜疑的当儿，吴军杀过来了。

楚军被如潮的吴军冲击，被打了个措手不及，以超乎寻常的速度惨败了。

吴军俘获了大量的辎重、粮草和士兵，然后带着太子建的母亲回吴国了。

蘧越感到了莫大的耻辱，觉得自己无能至极，既输掉了战争，又保护不了太子建的母亲（他一直误以为是吴国人深入楚国境内掳走了她）。所以他感到自己再也没有颜面回郢城见楚平王，在输掉战争的第二天，他就上吊自杀了。

虽然阳句出于一种对国家和军队负责的态度，率领军队鼓起勇气回了国，但楚平王还是撤了他的令尹职位，让囊瓦取代了他。

十三 老天，仇人竟然死了

这次战争是发生在楚国境内，但楚国却一败涂地，这令楚国人十分恐慌，所以囊瓦一上任就感到责任重大，尽管他生性贪婪，虚荣心也极强，但如今却不得不把精力放在如何防御吴国人的进攻上来，而毫无闲功夫去感受令尹一职带给他的荣耀。

他采取了狡兔三窟的策略，在郢城的东边和西边各修筑了一座城市，分别叫纪南城和麦城。这两座新建的城市都和郢城相距不远，和郢城构成了一个品字，它们互为犄角，相互照应，要是其中的任何一个城市遭到攻击，另外两个城市就会出兵救援，对敌人形成极具为恐怖三面夹击之势。

在纪南城和麦城完工以后，囊瓦又花了极大的功夫操练水军。现在，楚国人在残酷的现实面前终于搞清楚了状况，他们的对手不再是晋国，而是越来越嚣张的、进攻越来越深入国境的吴国。所以操练水军非常有必要，是当务之急。

囊瓦的这些重大举措得到了楚平王的赏识，认为这是楚国固若金汤的保证。

可是，囊瓦又往前多迈了一步，而这多走的一步就适得其反了。他率领他一手操练的水军顺江而下，大举东进，到吴楚边境去耀武扬威。他的目的很明显，就是威慑吴国人，张大其事的告诉他们，楚国不好惹。在吴楚边境昂然自若的操练了一番水军之后，囊瓦退兵了。

但是，囊瓦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在他退兵之后，劳累的边境士兵会疏于防范，可是吴国人却料准了这一点，所以他刚一退兵到郢城，吴军就紧跟其后进入楚国境内，攻占了巢邑和钟离。

对楚平王来说，最近几年来，自从伍子胥在吴国现身之后起，坏消息就接二连三的不断从东边传来。也许自己当初真的犯了个大错。但现在追问这些已经毫无意义了，他必须面对严酷的现实，可是，当他忧心忡忡的询问囊瓦，到底有什么行之有效的策略抵制，或是完全击垮吴国时，囊瓦却老是用那一套郢城固若金汤、水军实力强劲的陈旧言辞来搪塞他。实际上，当吴国人再一次侵犯楚国边境，还夺走了两个邑之后，囊瓦就没了心思把精力放在政事上了，他算是看清楚了，楚国尽管看似强大，但已经毫无希望了，将注定拿吴国一点办法也没有，既然这么想了，囊瓦就索性放弃了努力，干脆一门心思的借高位敛财。在他看来，这才是最重要的。要是将来某一天楚国出了大问题，他扔掉这个有气无力的烂摊子，然后一拍屁股走人就是。

而楚平王自从娶了年轻的孟嬴之后，就在以令人吃惊的速度衰老。尽管囊瓦明显在玩忽职守，但楚平王却只能眼睁睁看着，无计可施，实际上，他的生命已经到了最后岁月，人间的一切几乎和他没什么关系了，只是吴国的侵扰一直像梦魇一样从在那模糊的意识中挥之不去。当巢邑和钟离竟然落入吴国人手中时，楚平王终于承受不了巨大的打击，从此一病不起。楚平王知道自己时日无多，就把自己和孟嬴所生的儿子熊轸嘱托给囊瓦和郤宛，之后不久，他就死了。

楚平王死后，熊轸即位，就是楚昭王。

由于楚昭王年龄还很小，无法决策任何事，也就是说，政务的决定权全在令尹囊瓦身上，同时，费无极作为楚昭王的老师，也在权位上占据着重要的位置。而且右尹鄢将师也是一个投机取巧的人物，和费无极关系极好，他们三人把楚国当成了一个攫取自身利益的巨大宝库，而手中的权力则为他们的贪婪提供了无尽的便利。

只有左尹郤宛一个人在认真对待楚平王临终前的嘱托，一心一意扶持着楚昭王。

可是，面对三个永不满足的没日没夜啃噬的蛀虫，一个人又怎么支撑得了楚国这座摇摇欲坠的大厦呢？恐怕最终结局会是引火烧身，被残忍无情的蛀虫们反咬一口，丢了命也说不定。

楚国已经危机四伏，但吴国却生机勃勃。而两个国家又是死敌，再加上伍子胥的存在，尽管楚平王已经死亡，但两个国家的冲突还远未有结束，所有的迹象都显示着两国之间还有大事情发生。

实际上，当楚平王死去的消息传到伍子胥耳中时，伍子胥就捶胸顿足，大哭不止，一副遗憾到了极点的样子。

“你的仇人死了。”公子光疑惑不解的问，“你应该拍手称快，为什么还那么遗憾？”

“因为我不能亲自砍掉他的脑袋。”伍子胥双唇哆嗦，紧紧握住拳头，憔悴的面孔极其苍白，“居然让他老死了。”他气得两眼冒火，“我再也不能报仇雪恨了。”

十四 一箭三雕

在伍子胥看来，自己到底还是在吴国浪费了太多的时间，以至于自己的大仇人竟然寿终正寝。这让他无论如何也接受不了，他必须在人们还未有把楚平王的暴行彻底忘掉之前报复楚国，让人们看大楚平王必须付出的代价。他开始没日没夜的思索刺杀王僚的办法，因为只有杀死王僚，使公子光即位，才有可能让吴国讨伐楚国，为自己报仇。

终于，经过长时间的思考，伍子胥想出了一个绝妙的计策。于是，他去见公子光。

“我们是不是一直无间可乘？”他一见到公子光，就直截了当的问。

“我实在想不出什么好办法。”公子光抿紧了嘴，极恼火的说，“能够杀掉王僚而不给自己带来任何麻烦。”

“楚王不是刚死吗？肯定有机可乘。”伍子胥马上接口说，“你可以上奏王僚出兵讨伐楚国？”

“要是他派我出征怎么办？”公子光十分担心这一点。

“你可以使诈，从马车上摔下来，假装足踝受伤。”伍子胥很镇定的说，“然后建议王僚任命公子烛庸和公子掩余为大将征讨楚国，再建议他派公子庆忌去北方联合郑国和卫国，从北面出兵，夹击楚

国。”伍子胥瞪大了眼睛，激动的说，“这样一来，我们一次就剪除了他的三张羽翼。刺杀他不是很容易了吗？”

“但是季札还在吴国。”公子光尽管觉得伍子胥的计策绝妙至极，内心也兴奋的蠢蠢欲动，但还是有所顾忌，“我没办法当着他的面刺杀王僚。”

“可以让季札出使晋国。”伍子胥继续说，“让他去中原观察诸侯们的反应。”

要是没有谋杀的隐秘动机，从表面看来，这是一个高屋建瓴的大计划，相当有诱惑力，极能挑起王僚出征的欲望，实际上，当公子光把这个周详的计划上奏给王僚时，王僚不禁大喜过望，决定立刻采取行动，他除了没有派贴身护卫公子庆忌出使北方之外，其他的一一照办了。

可是，当公子掩余和公子烛庸进入楚国境内围困潜邑的时候，却被楚国出兵截断了后路。他们回不来了。两人只有结成两个营寨，互为犄角，相互照应，一面与楚军僵持，一面派快马回国求救。

“我当初建议公子庆忌去北方联合郑国和卫国。”公子光煞有介事的说，“就是害怕出现这种情况。”他做出一副十分心焦的样子，激动不已的说，“为了挽救时局，必须立即派公子庆忌去北方。”

这是唯一的办法了，王僚满怀希望的想，这样也许就能帮公子掩余和公子烛庸突围。于是，他决定派公子庆忌去北方走一趟。

公子庆忌出了苏州城之后，王僚的身边就一个人也没有了。但是他现在还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因为他的全部注意力都在西边，都在楚国的潜邑，在那里，他的两条臂膀被围困了，只有他们突围了，他才会反顾自身，才会意识到自己掉进了多么可怕的陷阱，可是，他也许永远也没有机会逃出公子光和伍子胥撒开的弥天大网了。

十五 刺王

公子庆忌一离去，伍子胥就问公子光一个问题。

“你有好匕首吗？”伍子胥劈头就问公子光，“现在是该用专诸的时候了。”

“有一把。”公子光强压住心头的激动，追述起一段和剑有关的神奇历史来，“当年，越王允常曾找到一个名叫欧冶子的充满传奇色彩的技巧高超到了极点的铸剑师，请他铸造了五把宝剑，然后，允常把湛卢、盘郢和鱼肠这三把宝剑送给了吴国。后来，父亲把鱼肠剑送给了我，以便在遇到可怕的突发事件时，我可以用它防身。”公子光颇意味的讲，“自从王僚即位之后，我一直把鱼肠剑压在枕头底下。”然后，他走进卧室，把鱼肠剑取了出来，让伍子胥观赏。

这把鱼肠剑非常短小，但剑身却闪闪发亮，透着一股森森寒光，不仅异常锋利，还特别精致小巧，非常美观，看起来很漂亮。

就在两人用一种开玩笑的口吻谈论鱼肠剑将要吸光王僚的血时，专诸从他幽居的房间急急忙忙的过来了。

“现在是刺杀王僚的绝佳机会。”公子光用双手紧紧攥着专诸那粗壮的胳膊，“而且我理应嗣位，就算是季札从晋国回来了，也不会废黜我。”

“王僚确实可以杀了。”专诸的神情异常激动，却透着一股严肃，“是公子用我专诸的时候了。”他热烈的分析说，“他母亲老了，儿子又还很小，弟弟去攻打楚国，却被楚国截断了他们的退路，而且在国内也没有忠诚正直的大臣，在这种情况下，他是不能把我们怎么样的。”

于是，公子光、伍子胥和专诸三人就在那天商议出了一个刺杀王僚的计策。

恰巧那时是四月，气候才回暖不久，太湖的渔民们刚好打捞春季的第一网鱼，是吃新鲜烤鱼的最好时节，所以公子光邀请王僚来他家吃烤鱼就显得十分的合情合理。

“我有一个新厨师，是从太湖来的，特别擅长烤鱼，烤出的鱼味道外焦里嫩、十分鲜美。”公子光以一种超乎寻常的热情邀请王僚，一副有了美食就要让王僚尝鲜的殷勤模样，“所以我邀请国君去我家吃他烤的鱼。”

王僚尽管嘴馋的咽了一口口水，但还是深表怀疑的直视着公子光。在他眼前的，是一张单纯而又诚实的脸，它无比坦诚的笑着，绝不会做出任何奸诈狡猾或是不择手段的勾当。公子光是正直的，绝不可能把自己变成可鄙的小人。

“我明天就到你府上来。”王僚昂起松弛的下巴，满面笑容的答应了公子光，还客套的补充了一句，“不用太过费了。”

可是，在公子光离去后，王僚就进后宫见自己的母亲去了。

“公子光邀请我去他家吃烤鱼。”他颇是怀疑的对母亲说，“会不会别有用心？”

“他老是心神不宁，郁郁寡欢，一副有事情还没有完成的沮丧模样和愠怒神情。”王僚的母亲面孔因衰老而呈死灰白色，双眼混浊，视线模糊，却对公子光一点也不信任，“你还是别去他家了。”

“不去要产生隔阂。”王僚经过一番认真考虑，觉得这样处理才算妥当，他把握十足的说，“只要我加强戒备，就没有什么好怕的？”

就在王僚和他母亲商量应对措施时，公子光、伍子胥和专诸也在紧锣密鼓的安排刺杀行动。他们一面秘密在公子光府邸的每一个隐蔽地方都埋伏勇士，一面极其张扬的准备美酒，在大堂摆好筵席所需的器具，厨房那边也是一副热火朝天的忙碌景象；不断的有仆人匆匆忙忙的走出公子光的家去集市上购买一些必要的物品。这种充满神秘感的忙碌引起了苏州城市民极大的好奇和议论。而当他们得知这是公子光在为宴请王僚做准备时，不禁为这种毫无节制的铺张浪费惊叹不已。

对专诸来说，自从去年入冬以来，直到今年四月，也就是今天，他都幽居在公子光家，除了隔三差五回家看望他的母亲、妻子和儿子，他从不去任何地方，甚至连公子光家的大门都不迈出一步，他成天不是在他家后院不知疲倦的练剑，就是在厨房练习烤鱼，或是与公

子光、伍子胥慷慨激昂的谈论他们的仇恨与复仇大计。他明天就要以身犯险、取王僚的性命了。这对他来说，并没有什么难度，而且是一件义不容辞的事，他早已把自己的生命交给了公子光。他没什么好担心的，公子光把他的家人照顾得无微不至。他现在把全部的心思都放在那条至关重要的鱼上，他必须极细心的把鱼肚剖开，把鱼肠剑放进去，再严丝合缝的密封好。光是这一点，他就练过好几千次，如今，当他把鱼肠剑密封在鱼肚子里时，从外面已看不出任何破绽了。

第二天，在散朝之后，王僚就决定去公子光家吃烤鱼。

那天，从王宫到公子光家门口的整条街都戒严了，沿街每户人家都关门闭户，除了王僚的侍卫们紧张的脚步声之外，那条街真是清净极了，在一切都安排妥当之后，王僚穿上了用狻猊皮制作的异常坚韧的甲衣。他足足穿了三层，才坐上辇车。

在四月明媚的阳光下，王僚的辇车从王宫出发了。

令人奇怪的是，从王僚坐上辇车的那个时刻起，苏州城的上空就出现了一只苍鹰。它就这么不紧不慢的在耀眼的天空盘旋，给人一种很孤寂的感觉。极少有人注意到它，人们都在对戒严那条街上发生的事情议论纷纷。但是，尽管人们忽略了它，但它仍然在高高的天空不动声色的紧跟着王僚的辇车。当王僚的华丽而精致的辇车被抬进公子光的府中时，它也悄无声息的跟到了公子光府邸的上空，不紧不慢的盘旋着，像一个在空中转着大圈的石雕。

辇车停下来后，宫廷侍从撩开辇车的缀满玉石的丝绸帘子。

王僚慢悠悠的走出辇车，举目打量公子光的府邸。说实话，这幢建筑的确很壮观，外观极漂亮，坚实牢固，结构复杂，用石瓦盖的屋顶。

公子光满脸堆笑、极热情的迎接他进大堂。在那里，筵席早已经准备好了。

王僚走下辇车后，好几十名身强力壮、手握长戟的勇士立刻站在了他身边，开始寸步不离的保护他。而且精选的士兵布满了整个大堂，他们把公子光的仆人全都驱赶出去了，一个也不留。那些必须上菜的仆人们必须在门口把衣服全部脱光，换上勇士们手中的衣裳，再端上菜肴跪着一步一步挪进去。

他们的防范是那么的严密，以至于没人能够在身上藏匿武器。

公子光对这一切似乎视而不见，他仍然是一副因王僚的到访而心花怒放的样子，开心的笑个不停。突然，他大叫一声哎呀，一下子把手里的酒樽扔在桌上，龇牙咧嘴的低头查看自己的脚踝。“又疼起来了。”他恼怒的嘀咕说，“又疼起来了。”他随即又抬起头满脸歉意的朝王僚笑着，十分过意不去的说，“我必须去重新包扎一下。”说完，他就用一种十分痛苦的表情看着王僚，等待他的答复。他见王僚点了头，就忍着疼痛，紧紧的皱着眉头站了起来，一瘸一拐的走到另一个房间里去了。

外边，专诸端着最后一道菜，也就是王僚期待已久的烤鱼，正在接受勇士们那异常严苛的搜身检查。

专诸表情淡然，双手沉稳的端着烤鱼，任由勇士们粗鲁的剥掉衣裳。随后，他们就让这样让他赤着膊，端着鱼跪着走进去。

王僚早就闻到了烤鱼的香味，跼溜的吸着鼻子、吞着口水，贪馋的看着专诸手里端着的烤鱼。

专诸谦恭的低着头，跪着，缓缓的往前挪动，一步一步的接近王僚。

王僚看着冒着热气的焦黄脆嫩的烤鱼，重重的咽了一口口水。尽管还没吃到烤鱼，但他的脸上已绽开了满意的笑容。

近了，近了，马上就可以吃到香喷喷的烤鱼了。

突然，在电光火石的霎那间，专诸伸出他那只巨大的右手，猛地伸进烤鱼的肚子里，拽出一把鱼肠剑，用尽全身的力气朝王僚猛扑过去。鱼肠剑竟然一下子就刺穿了三层狻猊甲，还从王僚的后背透出了一小截滴着鲜血的剑尖。

也就在同一瞬间，那只没有被任何人注意的苍鹰也像离弦的箭一样从高空冲下来，一头扎向支撑大堂的柱头上。

王僚和苍鹰同时血流如注，一声不吭的死了。

等王僚的护卫们反应过来，王僚已经轰然倒地，他们不由得大惊失色，气急败坏，朝专诸一拥而上，用戟乱刺，杀死了他。

他们把全部的愤怒都发泄在已经成了一滩肉泥的专诸身上，好像把他刺杀得越烂，他们就越尽到了职责似的。可是，他们并没有多少时间在专诸身上泄愤，因为他们那惊惶失措的骚乱相当于把王僚被刺的信号传递了出去。

公子光和伍子胥率领着伏兵从四处杀了出来。他们像鬼魅一样突然出现，冲杀起来又极其凶狠，而王僚的护卫们由于主公的死亡，人心涣散，毫无斗志，所以这种短兵相接的冲突在士气上就存在着巨大的差距。

换句话说，公子光他们占据了绝对上风，他们赢了。

王僚的人被杀散之后，公子光就坐上马车，在一群人的护卫下，急不可耐的入朝即位去了。

伍子胥则带领着另一群人在大街小巷张贴布告，把公子光刺杀王僚的缘由向市民们述说清楚，让他们明白，公子光夺取王位是理所当然的，不用惊慌，也不要胡乱猜忌和议论，像往常一样过日子就是。

公子光的夺位并没有引起朝堂太大的震动，大臣们以一种令人难以置信的速度接受了王僚已死的既成事实，接受公子光成为吴国的新国君。

十六 落魄的公子们

公子光自封为阖闾，把伍子胥当做尊贵的客卿，封专诸的儿子专毅为大夫，当然，当初推荐伍子胥的被离也得到了重用。同时，他还豁达大方的用国王的葬礼安葬了王僚。

不过，对吴王阖闾来说，一切都还是不确定的，尽管王僚已死，自己也即了位，但仍然危机四伏。其中最可怕的一点就是，要是公子庆忌回来了怎么办？他可是王僚的专诸！而且，公子掩余和公子烛庸要是从楚国突围回来，也会对他造成可怕的干扰。

所以阖闾派大军扼守住西方边境的每一个关口，以阻止公子庆忌、公子掩余和公子烛庸回国。而且，阻止公子庆忌那支屯扎在江面上的大军由他阖闾亲自率领。

公子庆忌全然不知王僚已死，他一完成出使任务，就急急忙忙的踏上归途。实际上，阖闾已经派人在半路秘密监视他，计算他什么时候能到达长江北岸，以便做好严密的准备，一举杀死他。

公子庆忌进入了吴国国境。从这时候起他开始觉察出路上的气氛不对劲。人们都在用一种奇怪的口气谈论着什么。终于，在沿途的那些小镇停下来歇脚的时候，他从人们的口中得知了王僚被刺杀的消息，他大惊失色，当即掉转马头，从来路往北方逃去。

公子光的秘密侦探连忙赶回大江边，把公子庆忌逃走的消息汇报给阖闾。

阖闾立刻率领一支军队飞快的追赶公子庆忌。

这支由身强力壮的士兵组成的军队行军速度非常快，公子庆忌还未有逃出吴国境内，他们就看到了他的马车和他那高大而稳健的背影。在四月的浓绿而温热的空气中，他那副逃亡的样子给人一种非常失落的感觉。

阖闾下令士兵们朝着公子庆忌放箭。

箭如飞蝗从背后朝公子庆忌射去，但是，当箭眼看要射中公子庆忌时，他却突然跳下马车，把双手腾了出来，然后，他一面往前迈开大步飞跑，一面用双手接箭。尽管箭的数量极多，但全被他接住了。而且，他跑的速度竟然比战马还要快，尽管阖闾他们都驾着马车，但他和阖闾他们的距离却越来越远。

阖闾放弃了追赶，因为追也是白追。在回苏州之前，他摆出一副不苟言笑的、令人敬畏的神情派人传令下去，让戍守西部边境的士兵们时时刻刻加强戒备。决不能让公子庆忌偷偷潜回吴国！而且，一打听到他，就立即把消息传递到苏州城。

实际上，不仅公子庆忌的归路断绝了，连公子烛庸和公子掩余的归路也同样断绝了。

他们在潜邑已经被困了很长一段时间，可是救兵老是不来，就在他们既疑惑又绝望、决定放弃援兵到达的希望，自己思考脱身的计策的时候，竟然传来了哥哥王僚被刺杀的消息，这令他们一下子就乱了阵脚。对他们来说，回吴国已是不可能的事了，而投奔楚国虽然也充满了风险，（因为楚国人的围困坚不可摧，还充满了敌意，他们早已把他们当成了囊中之物，一副非要把他们斩尽杀绝的架势）。但他们也只能选择这条路了。

事情很明显，他们不仅陷入了绝境，还无家可归了。他们紧锁眉头，经过整整一天的思考，直到太阳快要落山的黄昏时刻，他们终于决定投降。对吴军来说，尽管他们都知道投降意味着卑微而屈辱的身份以及糟糕透顶的生活，但他们仍然选择了投降这条不归路，因为他们要么死，要么投降，而在被国家和主帅无情抛弃的情况下贸然选择死亡，那是可笑至极的、毫无意义的愚蠢行为。

这样一来，对楚军将领郤宛来说，这是一个非常大的胜利。因为他在第二天凌晨起床后，在出营查探敌情的时候，就看见吴军阵营成了一盘散沙。而公子烛庸和公子掩余的降书已经到了。

经过好几个月的耐心围困，郤宛终于等到了吴军内溃，最终，在没有经过任何交锋的情况下，他就俘虏了吴军全军，取得了巨大的胜利。

十七 机关算尽

凯旋的郤宛回到郢城后，在楚昭王心目中的地位迅速提高。

楚昭王把郤宛俘获的一半的战利品（包括铠甲和兵器）赏赐给了他。然后，楚昭王把公子烛庸和公子掩余封在了舒地。

对绝大多数人来说，受到新国王的重视，是取得权势与地位的绝佳机会，但是，对郤宛来说，被国王重视却是一场灾难，因为在他上面，有一个贪婪的令尹囊瓦，而和地位相当的另外两人也非常可怕，一个是残忍至极的、诡计多端的费无极，一个是和费无极关系密切的鄢将师。

郤宛越受重视，他们就越忌恨，直到把他当成眼中钉、肉中刺，非要拔掉而后快。

尤其是费无极和鄢将师，对郤宛更是恨之入骨，他们生怕他远远的走到自己前面去了，所以决心陷害他。

只要动了心思陷害一个人，对费无极来说，接下来的行动就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了，因为他早已是陷害别人的老手了。他在这方面有着无穷无尽的妙计和非凡的才华。在以往，在害死别人之后，他不仅能全身而退，还能迅速往上爬。

像伍奢那种声望很高、家族根基非常深厚的大臣，他都能置于死地，他更是没有把从晋国流亡到楚国的郤宛放在眼里。他很快就和鄢

将师商量出了一个毫无破绽的极其阴险毒辣的计策。

“要是郤宛宴请你。”费无极用商量和试探的口吻对囊瓦说，“你会去吗？”

“我们是同僚。”囊瓦不知道自己成了费无极的道具，虽然感到意外，还是欣然回答说，“要是他邀请我，我当然会去。”

费无极听了囊瓦的回答，不易察觉的咧嘴笑了笑，然后又去拜访郤宛。

“前几天令尹偶然和我提起，他想来你家喝酒。”费无极下圈套说，“你愿意宴请他吗？”

“我身份卑贱，不足以让令尹屈尊降贵的来我家。令尹如果真的要来，对我简直是莫大的恩惠。”郤宛老老实实的回答，“劳烦你转告他一声，我明天就设宴请他。”

“既然宴请他。”费无极又显出一副自己人的样子，“你总得给他送点什么表示敬意吧？”

谁都知道囊瓦贪婪成性，送东西是唯一让他感兴趣的事。

“令尹喜欢什么呢？”郤宛是那种正直温和的人，对送礼并不在行，他面露难色的请教费无极。

“令尹最喜好的就是坚实的铠甲和锋利的兵器。”费无极装模作样的想了很久，才肯定是说，然后又做出一副热心肠的样子，“你把

国君赏赐给你的铠甲和兵器拿出来，我帮你选出合适的送给令尹。”

于是，郤宛满怀感激的带领着费无极到了自己的堆放兵器的库房，让他帮自己选择送给令尹的礼物。

费无极极其认真的挑选，过了好久，他才选出五副铠甲和五种兵器，然后如释重负的舒了一口气，一本正经的建议说，“你把它们放在门口，令尹来了一定会观看、把玩，你就可以顺水推舟的献给他。”

郤宛依计行事，他一面命人准备酒席，一面命人把铠甲和兵器整整齐齐的摆放门口左边的帷幔里。

费无极离去后，就直接去了囊瓦府上。

“我差点害死你了。”他危言耸听的说，脸上的惊恐表情极为夸张，“郤宛要害你，武器都摆在门口了。你千万不要去他家饮酒了。”

“我和他没有嫌隙。”囊瓦不相信的看着费无极，“他为什么要害我？”

“估计是想取代你的职位。”费无极说，“而且，在潜邑取胜之后，所有将领都要求攻打吴国，但郤宛却因收受了吴国人的贿赂，拒绝东征。”费无极突然不满的说，语气既气愤又惋惜，“既然吴国趁我们国君刚刚即位的时候攻打我们，我们就可以趁他们发生内乱的时候攻打他们。”

囊瓦将信将疑的派人察看郤宛的动静，果然看见有铠甲和武器摆在他家门口，囊瓦显得很是恼怒，他低沉的冷笑一声，命费无极叫来鄢将师，把情况告诉给了他。

鄢将师很认真的听完了囊瓦愤怒的抱怨，当囊瓦最后命他攻击郤宛时，他意味深长的和费无极对视了一眼，然后果断的说了一声“领命”，就一声不吭的退出去了。他一回家，就率领着家丁风驰电掣的朝郤宛的府邸杀去。

郤宛毫无防备，他对囊瓦的反悔还毫不知情，正敞开大门，满怀期盼的等着囊瓦呢。所以当鄢将师率领着一大批神情汹汹的人突然出现时，他的仆人们连关上大门的时间都没有。

那天，郤氏家族的人无一幸存，因为鄢将师打定主要要斩尽杀绝。

郤宛绝望的自杀了。

郤家尽管一个人也没有了，只剩下一幢空洞而又阴森的大宅，但鄢将师仍然未有结束自己对郤宛的陷害。他觉得自己跟着费无极会大有前途，就算他无所顾忌的做任何事，人们都拿他毫无办法。他在杀戮中产生了一种奇异的快感，而他在之前从未有亲历过屠杀，突然，他产生了一个奇怪的想法，认为所有人都可以变得和他一样，在屠杀中感到快乐。于是，他向郢城的市民下了一个病态的命令。

他命市民们焚烧郤家的府邸。

可是，市民们却拒绝执行这道过份至极的命令。一直以来，他们都是发自内心的认可郤宛，认为他才是真正为国家着想的官员。是的，他们全都清楚囊瓦、费无极和鄢将师是些什么人。那些卑鄙无耻的残忍无情的家伙又在陷害好人了，还要让他们做帮凶，这让他们无论如何也接受不了。

鄢将师见市民公然不执行自己的命令，一股无名火陡然从心底升起。

“谁不执行我的命令。”他气急败坏的叫嚣，“谁就和郤家一样的结局。”

市民们顿时感到头顶乌云密布，一种窒息的感觉使他们呼吸也困难起来，尽管他们同情郤宛，却敌不过手中把握着权势的鄢将师。很多人是第一次切身感受到了权力带给他们的那种暗无天日、无处可逃的压迫。他们妥协了，每人拿着一捆柴禾，扔在郤氏大宅的四周，然后痛苦而沮丧的离开了。

鄢将师得胜似的咧嘴笑了，亲自率领家丁包围了空无一人的郤氏府邸，放起一把大火，把它烧成了灰烬。然后，他索性一不做二不休的杀掉了和郤宛关系特密切的所有人。

伯州犁的孙子，也就是郤宛的儿子伯嚭趁乱逃到了吴国，找到伍子胥，大哭着把自己家遭遇的剧烈变故向他倾述。

虽然当年伍子胥还在楚国时，两人从未有见过面，但同样悲惨的命运却使他俩在吴国同声相应，仇恨使他们俩的心灵迅速共鸣，复仇成了他们共同的宿命。

伍子胥把伯嚭引荐给阖闾。

阖闾任命伯嚭为大夫，让他和伍子胥一起辅佐自己。

在楚国这边，尽管费无极和鄢将师除掉了自己忌恨的郤宛，以及郤宛的“党羽”，但事情却没有因为他们暂时的完胜而平息下来。

郤宛是伯州犁的儿子，是晋国郤氏家族的后代，在六卿的争权夺利的惨烈斗争中，猖狂的“三郤”大浪淘沙的输掉了，所以郤宛逃到了楚国，在楚国做了官。他的死和他势力的消亡引起了北方流亡者的恐慌和不满。

“费无极和鄢将师把自己当成国王了，专权乱政，削弱王室，为了满足私欲，他们老是欺骗国王和令尹。”北方的流亡者们忧心忡忡的到处秘密宣扬说，“而且令尹居然完全信任他们，国家该怎么办？”

整个郢城恐慌了，还夹杂着一种令人狂躁不安的愤怒。而且，所有人愤怒无一例外的，全指向费无极和鄢将师。

费无极在陷害别人的歧路上走得太远了。如今，他终于犯了众怒，没人容忍得了他了。

而且，人们还对囊瓦的木偶行为十分不满，认为他尽管不知情，但同样罪恶滔天，为了表达自己内心的无尽的愤懑，人们全都在家里供奉神灵，一面为死去的郤宛祈祷，一面诅咒毫无头脑的囊瓦。

当囊瓦听说了这一切后，他害怕了。当他回过头来思索费无极的为人后，终于感到此人十分可怕。费无极曾经借楚平王之手陷害过太子建，杀死了伍奢和伍尚，追杀过伍子胥。以往，因为事不关己，又没有把持楚国的朝政，所以囊瓦选择了视而不见。现在，阴险至极的费无极又借他之手陷害了郤宛一家，他不得不正视费无极，严肃考虑他给自己带来的巨大危害了。

事情很明显，必须杀掉费无极和鄢将师，表示自己和他们之间毫无瓜葛，他囊瓦才能够摆脱这两个邪恶的人对自己的不利影响。否则，他将会被他们拖进深不见底的永无阳光照射的泥潭中去。

费无极在害死了郤宛之后，他的臭名昭著的漫漫人生路终于走到了尽头。囊瓦逮捕了他和鄢将师。为了稳定民心，让市民不再猜忌自己，在斩杀他们那天，囊瓦命人在满街张贴了布告，声势搞得极为夸张。

但是，尽管费无极和鄢将师死了，自以为取得了胜利市民也不再继续追究这件事，但楚国的问题还远未有解决，而且永远也解决不了。

十八 必须大兴土木

楚国的问题就是伍子胥，而伍子胥却在吴国。

实际上，在伯嚭还未有到吴国之前，吴王阖闾和伍子胥就在建设吴国的道路上大踏步前行了。而他们所做的一切都是和楚国密切相关的。当然，阖闾的野心更大，晋国的衰落和楚国的无能使他窥见了霸权这个令人炫目的东西，他总觉得自己像一道充满希望的曙光，正从东边冉冉升起，去照耀西边的中原国家，而且，他也十分乐意先征服楚国，然后用它做跳板，站在上面猛然的一跃，一步腾飞到霸主的地位上去。

“我要让吴国强盛起来，然后称霸。”阖闾颇是意气风发的问伍子胥，“怎样才能达到目的？”

“我只是楚国的逃犯，父亲和兄长被抛尸荒野，至今得不到埋葬，孤魂飘零，得不到祭祀。”伍子胥猛地跪了下来，用膝盖挪移到距离阖闾很近的地方，满脸愁苦的哭诉说，“我背负着罪名、忍受着屈辱前来投奔大王。只希望你不会杀我，我哪里敢参与谋划国家大事呢？”

“要是没有你，我还只是一个征战杀敌的将领。”阖闾的脸阴沉了下来，显得很失落，有些动情的说，“现在我迫切希望领受你的教导。”他实在是疑惑不解，很愕然的说，“你竟然说到了这种地步，你的想法为什么会突然发生改变？”

“出谋划策的人犯不着冒险。”伍子胥抬起眼睛，满腹心事的看了看阖闾，道出了自己之所以退缩的内心的最真实想法，“因为在所有困难和危机解除之后，他再也得不到国君的亲近了。”在他看来，这实在是一件既残酷又不公平的事。

“你说的不对。”阖闾感到自己被伍子胥的话伤害了，“要是没有你，我还能和谁畅所欲言呢？”阖闾的身子不由地动了一动，“我又怎么会责怪你？”他见伍子胥默默无言，似乎相信了自己的话，就死死的、目不转睛的盯着伍子胥，把自己的苦恼说了出来，“我的国家地处偏远的东南方，地势复杂，去中原的路途艰险而阻塞，空气还十分潮湿，又有海潮的危害。”阖闾满脸阴云的皱起了眉头，突然觉得霸权离自己好遥远，用一种极无助的语气说，“我又不懂得防守，民众又没有什么依靠，而且，仓库也还没建立，田地也还没开垦。”阖闾用一种既惶惑又激动的目光看着伍子胥，“你说，这种情况该怎么办？”然后又神情热烈的许诺说，“要是国家安定下来了，我一定为你报仇。”阖闾信誓旦旦的补充了一句，“到时候，你想怎样就怎样。”

伍子胥陷入了长久的思索，然后神情凝然的答应帮阖闾解决他最渴望解决的问题，和他一起踏上夺取霸权的充满冒险色彩的神奇旅途。而且，因为伍子胥急于报仇，所以他一旦下了决心，就一定会急不可耐的不知疲倦的行动起来。

阖闾最先把城市设计这件事全权委托给了伍子胥。

于是，伍子胥就派人探测土地，观察水文，选好地址，然后效天法地，建造了一座吴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城墙又厚又牢固的大城，城墙的周长就足足有四十七里，光是陆地上的城门就有八个（用来象征天空中八个方向来的风）。而水上的城门也有八个（用来模仿大地八个方向的最边缘）。

然后，伍子胥又在大城里面建筑了一座周长十里的小城。

虽然这座城中之城只是在陆地地上有三个门（东门、阊门和蛇门），但每个门都有着非常特殊的象征。

东门虽然设置了，但永远不打开，其象征意义就是遮挡住越国的阳光，让越国永远处在一片黑暗之中。

蛇门建造在东南方，意图很明确，就是为了吞并地处吴国东南方的越国，蛇门的大门上雕了两个巨大的对称的吐着信子的蛇头，蛇头朝向城内，象征越国对吴国的臣服。同时，由于吴国地处东南，位于八卦的辰方，正处在十二生肖中龙所在的位置，所以伍子胥把蛇门上方城楼上的龙吻做成两条相互缠绕的小龙。

阊门设置在了西北方，则是因为楚国在吴国西北方的缘故（后来，在征服了楚国之后，阊门干脆被吴国人改成了破楚门）同时，阊门还起着另一个神奇而又玄妙的作用，那就是它能让苏州城与自然界的元气互相贯通。

十九 干将莫邪

城市完工了，仓库也充实了，伍子胥又开始训练士兵，他以一种异常严苛的态度教导吴军战斗、骑马和射箭的技巧。

阖闾见士兵们每天都和前一天有所不同，就想让伍子胥去攻打舒地的公子烛庸和公子掩余。可是，当他一产生这个想法，就发现时机根本还不成熟，就连他自己都没有随身佩戴的宝剑，（阖闾永远封存了鱼肠剑，因为它充满了不祥），更别说士兵们的装备了。于是，他命人在牛首山的山麓修建了一个专门打造武器的城市。这个用途特殊的城市完工之后，很多铸造武器的工匠都慕名而来。不久之后，在整个白天，城里的每个角落都开始传出那种金属所特有的叮叮当当的声音。这些此起彼伏的声音汇成一片，既冰冷又刺耳，给人一种战争近在咫尺的感觉。

不仅士兵们装备必须齐全，阖闾自己也需要佩剑，所以在那段时间他派人四处打听优秀的铸剑师。

有人把干将介绍给了阖闾。

干将是吴国本地人。他和欧冶子是同一个师傅，极擅长造剑。

阖闾听说干将和欧冶子师出同门，顿时兴奋不已，他当即命人召来干将，把铸剑的任务交给了他。

干将的造剑方法和普通的铸剑师很不一样，可以说是天差地别，是两种完全不同的境界。干将对铸剑的原料极为挑剔，他选取了五座大山中铁矿石的精华，以及天下金属中的优质材料做原料，而且，尽管他花费了极大的精力收集了足够多的原料，但却迟迟不开炉，他在等待最合适的开炉时刻。直到天朗气清、日月同照的那天下午，也就是传说中群神俯瞰大地、天地间的元气降下来的时候，干将才开始铸剑。

令干将意外的是，时间整整过去了三个月，但炽烈的炭火仍然熔化不了熔炉中的矿石硬块。这令干将百思不得其解。

“你那么擅长造剑，连名声都传到了国王那里。”他的妻子莫邪非常爱他，她的脸上露出一副分担忧愁的阴郁、严肃和深思的表情，“现在你铸造了三个月也没有成功，你知道是什么原因吗？”

“我就是不明白呢。”干将感到很惭愧，神情忧郁的说。

“要让金铁产生神奇的变化，难道必须有人的加入？”莫邪怯怯的朝丈夫看了一眼，小心翼翼的提醒说。

“还记得在以前，有一次，我师父在造剑的时候，因为金铁不熔化，他们夫妻俩就一起跳进冶炼炉中，然后才炼成了宝剑。”干将回忆起了一段令人心惊胆战的往事，“直到今天，人们要是决定到师父曾经冶炼宝剑的那座山中去炼剑，总是会系着麻制丧带，穿着茅草衣，才敢到山中去。”他突然明白了什么似的，心里陡然一惊，觉得

事情异常棘手，神情变得沮丧起来，用一种感到不妙语气说，“难道我也遇到了同样的情况？”

“既然先师为了铸成宝剑，不惜亲自熔化自己的身体。”莫邪的神情异常激动，语气却超乎寻常的果断，心里似乎早有准备，“那么我又有什么好畏惧的呢？”说完，她就剪断自己的头发，然后把指甲也剪得干干净净的。在做这一切的时候，她一点也不慌张，没有任何害怕的感觉，相反，她显得有条不紊，因为做出了一个一生中最为震撼的决定，弥补了她一生的卑微生活，她看起来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精神焕发。尽管她的脸蛋因无比的激动而红通通的，但她却一言不发。因为她很清楚，只有顽固的沉默才能抵制丈夫对自己的阻止。

干将知道自己的妻子性格很偏执，一旦做出了决定，无论如何也不会改变，所以他既万分痛苦，又无计可施，只有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妻子镇定自若的一步一步的完成手中的一切。

莫邪在剪完最后一个指甲后，就无所畏惧的跳进了火红的熔炉中。

莫邪的躯体在熔炉中迅速燃烧，红得发白的木炭腾起了明亮的火焰，金铁很快就熔化并流进铸剑的模子中。

干将铸造出了阴阳两把宝剑。他在阳剑的剑身上刻上了龟背的纹理，把它取名叫干将，在阴剑的剑身上刻上了毫无规则的像波浪一样的纹理，把它取名叫莫邪。然后，他藏起了干将，只把莫邪献给了阖闾。

阖闾浑然不知干将私藏了一把宝剑，他对莫邪已经爱不释手了。（当时，他把莫邪拿到手之后，抱着试一试的心理砍了一块坚硬的大石头，结果石头应声而裂）。之后不久，鲁国的季孙意如来访，出于国家长远利益的考虑，阖闾竟然大方把要把莫邪送给他。

季孙意如拔出宝剑来仔细鉴赏。尽管他一眼就看出这把剑独一无二，异常锋利，但他却在仔细观察中发现了一个阖闾一直没有留意到的问题。他看见剑的刃口中有一个像小米一样大小的缺口。

“这把宝剑实在是太漂亮了。”季孙意如赞不绝口，“没有任何一个铸剑师能造出这样的剑。”于是，他据此断言说，“这把剑出现了，意味着吴国也要称霸了。”但是，他却感到这个缺口会令一切都化为泡影，“但这个缺口确实灭亡的征兆。我虽然爱它，但却不能接受它。”他婉言谢绝了阖闾的好意。

实际上，在后来，干将和阖闾都没有保护好手中的宝剑，他们都弄丢了，而且，没有人知道这一雌一雄两把宝剑的下落。直到几百年以后，通晓易理的西晋宰相张华注意到斗牛之间常有氤氲的紫色的雾气腾起、久久不会消散，他觉得事有蹊跷，就邀请擅长观测天象的雷焕一起占卜，他俩最后得出了一个结论：神奇玄奥的紫气发源于豫章的丰城，是宝剑的精气从地底透出的结果。

张华当即任命雷焕做丰城的县令。他俩的目的很明确，就是让雷焕去丰城发掘稀世宝剑。

雷焕到任后，一面装模作样的处理一些当地政事，一面以视察民情民意的名义四处探测宝剑的埋藏之处。最后，他发现紫气的最终源头竟然在县衙监狱的地底，于是，他以监狱年久失修做借口，开始大张旗鼓的重建监狱。经过一番粗暴的挖掘。雷焕发掘出了一个笨重的石头匣子。他打开一看，里面果然有两柄并列的宝剑。虽然雷焕还不知其名，但确认是稀世好剑无疑。他当即把干将献给了张华，留下莫邪自己佩戴。

张华收到剑后，经过仔细鉴别，发现它们就是干将莫邪。于是，他知道他和雷焕都注定无法长久的拥有这两柄实际上是雌雄同体的宝剑。

后来，张华在一场政变中被杀，干将从此下落不明。而雷焕死后将他所佩带的莫邪传给了他的儿子雷华。

雷华在建安郡为官，一天，在路过延平渡口时，腰间佩带的宝剑突然弹出剑鞘，掉进了河里。

雷华十分惊慌，当即花重金请精通水性的好手入水捞剑。

但捞剑者没发现宝剑，倒惊恐不已的看见两条龙安安静静的盘绕在水底。

顷刻间，江水波涛汹涌，两条龙从水底冲出，沿江翻腾而下。两条龙消失了很久，雷华和众人还心悸不已。当时，人们就断定这是干将莫邪在此复合，化为真龙。

从此以后，干将莫邪就再也没有在人间出现过。

二十 吴钩

当然，那都是很久以后的事情了，就目前来说，阖闾把莫邪剑当成了至宝，但他不满足于仅仅拥有一把宝剑，他还命令兵器城的工匠们打造金钩。

“要是有人打造出好的金钩。”阖闾悬赏说，“我就赏赐他黄金一百金。”

阖闾的这道极其诱惑的悬赏令引发了工匠们打造金钩的风潮。可是，尽管不断有造钩师傅进献自己打造的平生最为满意的金钩，但却没有一对让阖闾看上眼。它们全都一模一样，毫无差别。

有一个造钩师贪图重赏，就杀了自己的两个儿子，把他们的血涂在金属材料上，用鲜血祭钩，造成了两只金钩，献给阖闾，然后就不管不顾的直接到宫门口索求奖赏。

“打造金钩的人那么多，为什么唯独只有你主动索要奖赏。”阖闾问道，“你造的钩和别人的钩有什么不同？”

“我杀了我的两个儿子，用他们的鲜血祭过钩。”造钩师满有把握的回答。

“哪两只是你的？”阖闾有些愠怒，觉得这个造钩师未免残忍了些。他把威严的目光在造钩师身上停留了一会儿，然后指着像山一样堆积的金钩，考验似的瞅着他问，“你能把它们挑出来吗？”

那些金钩全都一模一样，根本无法辨别。造钩师瞪大眼睛仔仔细细的瞧了很久，也挑不出自己的金钩。

就在阖闾不耐烦的打算命人赶走造钩师的时候，令人瞠目结舌的场面出现了。

“吴鸿、扈稽，我在这里。”造钩师激动的大声呼叫自己的两个儿子的名字，“国王不知道你们已经成了神仙，还不快点在他面前显灵？”

他的喊叫声刚一结束，两只金钩突然从钩堆里跃了出来，一边一只，规规矩矩的粘附在造钩师的胸脯上。

阖闾大惊，简直难以相信自己的眼睛。

“哎呀。”他深感抱歉的嚷着说，“我差点辜负你了。”他如获至宝，当即奖赏了造钩师黄金一百金，然后立刻把双钩佩带在自己身上，十分欣喜的回宫了。从那天以后，直到老死，阖闾都没有把这两只金钩从身上摘下来。

二十一 要离

在接下来的盛夏六月，在天气热得要命的时候，阖闾又打算让伍子胥进攻舒地，要是不除掉公子掩余、公子烛庸和公子庆忌，他就睡不安稳，经常连午觉都会突然惊醒，他老是觉得他们会神不知鬼不觉的突然出现在自己面前，一戟刺死自己。这是他在称霸道路上唯一的牵绊了。

所以当伯嚭在六月的闷热的空气中神情狼狈的出现他面前时，阖闾不仅十分同情他，还对他充满了好感。

他确信从楚国那边逃难过来的伯嚭会帮自己的大忙，他当即重用了伯嚭。就像当初重用伍子胥一样。

可是，伯嚭却和伍子胥不是同一类人，但是当时却没有人能够看出这一点，大家都被他双眼中射出的仇恨的火焰迷惑了，从而忽视了他性格上可怕的地方。

只有善于相面的被离看出伯嚭靠不住，他的到来会给吴国带来大麻烦（尤其是阖闾居然像重用伍子胥一样重用伯嚭，这将会导致伯嚭在吴国的影响力越来越大）。

“你为什么一见到伯嚭就信任他？”被离神情阴郁，低沉着嗓音问伍子胥。

“因为我和他有着相同的仇恨。”伍子胥见被离连这么明显的事情都没看出来，忍不住友善的摇了摇头，他试着用那首《河上歌》告诉被离自己内心的想法，于是满怀深情的吟唱起来：

同病相怜，

同忧相救。

惊翔之鸟，

相随而集。

濑下之水，

回复俱流。

胡马望北风而立，

越燕向日而熙。

伍子胥的表情无比沉痛，连他自己吟唱完最后两个字都无法再继续下去，四周的气氛突然沉重下来，连说话都让人感到一种莫名的压力。“谁不怜爱自己所亲近的人呢？”伍子胥又想起了死去的父亲和兄长，语气非常难过的说，“谁不哀怜自己所思念的人呢？”

“你这是只看到了他的表面，完全没有看透他内在的性格。”被离不为所动，反而言辞犀利的分析说，“伯嚭决不能亲近。他相貌邪恶，眼闪烁着像老鹰一样的攫取的光芒，走路的样子像极了杀戮成性

的老虎。他性格残忍无情，极其贪婪。他会为了捞取自己的好处而不择手段的杀掉任何人。”被离直言不讳的警告说，“要是你亲近他，他一定会给你带来大麻烦。”

被离的话虽然很有道理，但伍子胥却从那种充满理智的话语中感受到了一种冷冰冰的无情。他颇是反感的皱了皱眉头，没有搭腔。

伍子胥虽然头脑睿智，但却是感情用事的人，他性格像火一样热烈。而被离却因为看透一切，显得超乎寻常的理智。他们两人都是智者，却脾性迥异。要是被离对伍子胥的情感多少产生一丝共鸣，也许伍子胥就会听从他的建议，疏远伯嚭，但当时被离的表现太过于理智，太过于无情了，所以，尽管被离曾有大恩于伍子胥，但伍子胥还是情不自禁的打心底里反感他。他们的距离就此拉开，此后再也没有弥合。

伍子胥照样信任伯嚭，和他共谋大事，而被离也不再同伍子胥商议什么。

如果说吴国的一切都正处于积极上升的状态的话，伯嚭就是隐藏在其中的毒瘤，但是，在目前，大家都还有未竟的抱负，尤其是伍子胥和伯嚭两人还有着共同的仇恨，所以伯嚭是什么人，几乎没人能够看得出来，也就是说，他在自己都没意识到的情况下，成功混进了一个冲劲十足的团体。而且，由于伯嚭身处异国他乡，身世飘零，还在为生存而挣扎，所以本性还不可能暴露。有的人的本性是要在功成名就之后才会暴露无疑的。

对阖闾来说，他只需要伯嚭能和伍子胥一起筹谋楚国，这就足够了，他并不在乎伯嚭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真正感到恐惧和害怕的人不是伯嚭，而是公子庆忌。此人才是他长久以来的噩梦。

刺杀王僚的事已经过去了两年，在这逝去的两年中，不断有消息传来说公子庆忌在邻国不知疲倦的活动，一直在招兵买马，不遗余力的做反攻吴国的努力。

时间拖得越久，阖闾越不安，他觉得自己的准备一点也不充分，要是公子庆忌这个时候联合诸侯杀过来，他一定会疲于应付。他很不希望这个局面出现，那实在是一件糟糕透顶的事，因为他的目标是称霸，是前方，而不是应付眼前的事。他非常害怕吴国本身遭受战乱的折磨。

“我听说公子庆忌在联合诸侯，这让我食不甘味，坐不安席。”阖闾愁眉苦脸的对伍子胥说，“我想把对付公子庆忌这件事托付给你。”

“才杀死王僚不久，又要谋杀他的儿子。”伍子胥颇感意外的说，“恐怕老天也认为这样做不恰当吧？”

“当年，周武王在杀掉商纣王之后，又杀掉了他的儿子武庚。但是周朝的人并没有觉得周武王做得不对。”阖闾不以为然的说，“现在我们谋杀公子庆忌，哪里就不恰当了？”

“既然如此，我肯定有责任维护吴国的国家稳定。”伍子胥豁然开朗的说。

“可惜专诸已经死了。”阖闾脸上露出一副无比惋惜神色，“要是他还活着就好了。”他突然用一种很期待的眼光盯着伍子胥，满怀希望的问道，“你又找到合适的勇士了吧？”

“有。”伍子胥如实回答，随即停顿片刻，似乎在故意给阖闾思考的时间，“只是我看中的那个人身材非常瘦小。”伍子胥虽然特别强调了身材瘦小这四个字，但却极力督促阖闾见他一面，“希望大王和他谋划刺杀公子庆忌的事。”

“我担忧的对手一个人就拥有上万人的力量。”阖闾疑惑的说，“岂是身材瘦小的人刺杀得了的？”

“这个身材瘦小的人就是有这么大的能耐。”伍子胥对那人赞不绝口。

“他是谁？”阖闾还是用一种不相信的语气问，“你把他说来听听。”

“他叫要离，是吴国人。”伍子胥赞赏的回忆说，“我曾亲眼看见他侮辱过勇士椒丘訢。”

“椒丘訢又是谁？”阖闾被弄糊涂了，“要离又是怎样侮辱他的？”

“椒丘訢是一个居住在东海岸边的土人。”伍子胥说，“他有一个在吴国做官的朋友病死了，他来吴国奔丧。在经过淮河渡口的时候，想让马在渡口喝水。

可是，管理渡口的官吏却神情严肃的警告说：‘河里面有神，看到马就会杀掉它，你不要让马在这里喝水。’

椒丘訢挑衅似的质问，‘壮士的马，什么神敢冒犯？’当即就派随从到渡口让马喝水。

马刚刚垂下脖子把头伸到水里，水神就露出了头，不由分说的夺走了他的马和马车夫。

椒丘訢一见马竟然真的沉到水底去了，十分恼怒，便脱去上衣，手握宝剑，跳进水中和水神决斗。

接连过了好几天，椒丘訢才从水里冒出头来，他打败了水神，但是自己也瞎了一只眼睛。

后来，到了吴国后，在朋友的葬礼上，他仗着自己和水神搏斗的勇气，十分轻视参加葬礼的士大夫们，说话大言不惭，非常粗鲁，一点也不谦虚，满脸都是瞧不起人的神色。

要离和他面对面坐着，实在受不了他漫无边际的吹嘘自己的力量，就侮辱他说：‘我听说勇士在和时间赛跑时不会移动标杆做手脚，和鬼神决斗时不会转过脚跟往后退缩，和人作战时不会发出声音瞎嚷嚷。就算是死，也绝不会忍受屈辱。现在，你和水神决斗，结果

丢了马，损失的马车夫，还瞎了一只眼睛，虽然你的勇敢的名声传出去了，但是身体也残废了，这对勇士来说，是一件屈辱的事。你没和敌人一起死，却贪恋生命，还在这里向我露出骄傲的神色，你够资格做勇士么？你是这个世界上最无用的东西。’

椒丘訢被要离突然责问，既恼怒又愤恨，但却不知道怎么反诘，于是，他决定在天黑后去杀要离。

要离从椒丘訢恼羞成怒的目光中明白无误的看出了他的杀人动机，回家后就告诫妻子说‘我在一个富豪家里侮辱了勇士椒丘訢，他现在恨我恨得要命，晚上一定要来杀我，你千万不要关门。’

入夜之后，椒丘訢果然提着匕首去了要离家。

令他奇怪的是，他发现要离家的大门根本没关，他连想都没想就推开门，悄无声息的进入客厅，这时候，他发现要离家卧室的门也没锁，进入卧室后，他意外的发现要离散开了头发、若无其事的朝天躺着，毫无防备，一副无所畏惧的样子。

椒丘訢一见到要离，胸腔里的怒火腾的升起，猛地一步跨上前，揪住他的衣领，用匕首抵着他的脖子，恶声恶气大声质问：‘你犯了三个必死的错，你知道吗？’

‘不知道。’要离平心静气的回答。

‘你当众侮辱我，这是第一个该死的错；回到家里不关门，这是第二个该死的错；睡觉却毫无防备，这是第三个该死的错。’椒丘訢

数落说，‘你犯了三个大错，死也没有好抱怨的吧。’

‘我并没有犯所谓的三个大错。’要离反驳说，‘倒是你有三种毫无德行的惭愧。你知道吗？’

‘不知道。’椒丘訢颇是意外的回答，如坠乌云雾里，连怒气也不知不觉的消减了。

‘我在大庭广众之下侮辱你，你却不敢当场报复，这是第一个无能的表现；进了别人家门却毫不吭声，进了客厅也不发出声响，有偷袭的意图，这是第二个无能的表现；先拔出了剑，揪住了我的衣领，然后才敢大声说话，这是第三个无能的表现。’要离很不服气的抬起下巴，‘如此无能，还在我面前耍威风，你也太卑鄙了吧。’

‘从来没有人敢小看我，如今你却凌驾于我之上。’椒丘訢扔掉手中的匕首，发出了一声粗重的叹息声，‘你真是天下的壮士啊。’

这是我所了解的要离。”伍子胥最后说，“所以我真心实意的把他推荐给国君。”

“希望有空的时候能够接见他。”阖闾很是好奇一个瘦骨伶仃的人为什么会有如此大的勇气。

伍子胥一走出宫，就去拜访要离。

“国王听说你勇气非凡。”伍子胥对要离说，“所以想见你一面。”

“我只是一介小民。”要离感到很意外，口气里满是惊愕，“国王见我做什么？”他和阖闾从未有过任何联系，也毫无瓜葛。他实在捉摸不透阖闾为什么要见自己。

于是，伍子胥就把阖闾想要刺杀公子庆忌的想法说了出来。

要离沉思默想了一会儿，决定跟伍子胥去见阖闾。

阖闾见到要离后，见他长得极瘦削，脸色蜡黄，一副底层社会的苦难神情，两侧黑黢黢的太阳穴上，一根根凸出的青筋像干枯的松枝凭空插进皮肤里去的，给人一种非常不舒服的感觉。两颊深陷，容貌丑陋，透着无尽的孤独和凄凉，皮肤了无光泽，身材十分瘦小，还没有五尺高，腰细得令人难以置信，仿佛一把就能捏住，一副弱不禁风的可怜样，不禁紧皱起了眉头。

“你是干什么的？”阖闾一脸不悦的问。

“我是一个普通的百姓，居住在远离国都的鸿山北面，靠打渔为生。”要离恭恭敬敬的回答，“我瘦小无力，风从前面吹，我就会往后倒，风从后面吹，我就会往前倒。”要离突然宽心的微微一笑，用一种平静却异常坚决的语气说，“要是国王有命令，我一定会尽心竭力。”

阖闾没有接话，他神情郁闷的沉默了很久，实在弄不懂为什么伍子胥要推荐一个弱不禁风的人给自己。阖闾根本不相信要离是勇士，更别说到要他孤身犯险，去刺杀公子庆忌了。

“国王是不是担心公子庆忌？”要离突然打破沉默，目露精光，热烈而果断的说，“我能杀死他。”

“所有人都清楚公子庆忌的气力。”阖闾的目光越过要离，看着宫门外空旷的地面，用鄙夷的口气向他描述公子庆忌，“他筋骨刚劲，上万人也抵不过他。他跑起来能追上野兽，光用手就能抓到飞鸟，而且，他的身体还非常灵巧，跳跃起来跟腾飞似的，一拍腿就能跑上几百里。”阖闾带着无尽的遗憾回忆起往事来，“寡人曾在江边追杀过他，但是连四匹马拉的马车都追不上他，射出去的箭全被他接住了，根本伤不了他。”阖闾极不信任的看着要离，一个劲的摇着头，“你的力量根本不及他。”

“要是国王愿意用我。”要离似乎没听清阖闾的那一大通吓死人的介绍，异常平静的说，“我就能杀死他。”他口气干脆的解释说，“杀人靠的是智慧，而不是气力，我能接近他，然后杀掉他。”

“公子庆忌很明智。”阖闾强调说，“绝不会轻易相信吴国人，你怎么接近他？”

“要是你杀掉我的妻儿，砍掉我的右手，我负罪投奔他。”要离说，“就一定会取得他的信任，然后，我就可以寻找机会杀掉他。”

“寡人为什么要平白无故的残害你家人？”阖闾不高兴的问。

“要是我沉溺于天伦之乐，不能为君王分担忧愁，那才是不讲道义。”要离耐心的反诘，把自己的观念放在了一个很高的位置上，然

后道出了此计可行的缘由，“要是国王杀掉我的妻儿，在街头焚尸，再把骨灰到处播撒，然后拿出千两黄金和方圆百里的城邑悬赏捉拿我。”要离的口气特平常，就好像这一切和自己无关似的，只是在最后，他的目光突然闪烁着热烈的光芒，用冷静而坚决的语气说，“这样的话，公子庆忌一定会信任我。”

“好吧。”阖闾思忖良久，然后像吐掉一口郁结了很久的污浊之气似的，十分缓慢的叹息说。他总觉得这件事很卑鄙。

第二天清晨，伍子胥就带着要离上朝，恳求阖闾任命他做大将，让他率军讨伐楚国。

“他太瘦了，力气还不如一个孩子。”阖闾鄙夷的说，“哪里有资格做大将。”他断然拒绝了伍子胥的请求，“再说，寡人的国家刚刚稳定下来，还不能对外用兵。”

“国王太过分了，要不是伍子胥，你根本当不了国王，吴国也稳定不下来。”要离进入朝堂时是一副意气风华的得意神态，一见阖闾看不起自己，顿时变得阴郁失落起来，发窘的涨红了脸，不由得顶撞说，“难道你竟然不为伍子胥报仇？”

“这是国家大事。”阖闾的眼睛里似乎闪着怒火，也不管伍子胥在没在场，极不耐烦的说，“你一个渔夫知道什么？”阖闾突然恼羞成怒，“居然当着群臣的面责备寡人？”阖闾用病态的目光看了要离一眼，下了一个残忍至极的决定，他命人砍掉要离的右手，然后把他

关进监狱里面，还气急败坏的派人去他家，逮捕了他的妻儿，当街焚烧，暴尸街头。

要离在监狱里听说了这件事后，呼天抢地，痛苦异常，不停的咒骂阖闾，用最恶毒的语言诅咒他，声称出了监狱后非报仇不可。

伍子胥秘密命令监狱守卫放松戒备，给要离越狱的机会。

要离一逃出监狱，就日夜兼程往西边逃去。他的目的很明确，就是逃离吴国，找到公子庆忌。为了表示自己对阖闾怨大仇深，他每到一个诸侯国，都会污蔑阖闾，散布自己对他极其不满的言论，一边打听公子庆忌的所在。他见人就抱怨个不停，搞得人们烦他烦得要死。

当他得知公子庆忌在卫国后，就直奔卫国而去。

“你投奔我干什么？”公子庆忌满腹狐疑的看着瘦得干巴巴的要离，眼里流露出一一种极不信任的敌意。

“这是阖闾砍的。”要离激愤的脱掉自己的衣裳，露出空荡荡的右肩，右臂断裂处的伤口已经干结了。他见公子庆忌目光中的敌意在消退，被愕然和怜悯的神情所取代，就趁热打铁的继续说，“他是一个暴虐至极的家伙，这个你也很清楚！”然后，要离又咬牙切齿的抱怨阖闾，“他竟然杀了我的妻儿，还在大街上焚烧，他们完全是无罪的，可是，阖闾都下得了手。”要离被自己的怨恨激得怒气冲天，浑身直打颤，目光狂热的盯着公子庆忌，用一种异常热烈的口气商量

说，“我对吴国现在的情况特别了解，我想靠你的力量擒获阖间。”要离激动不已的督促说，“我们一起东进，杀到吴国去吧。”

尽管要离的断臂无可怀疑，但他出现得太突然了，而且还是吴国人。公子庆忌还是不怎么信任要离。“我兵力太弱了。”他期期艾艾的说，“根本不是吴国的对手。”

要离没有再继续说下去，他知道流亡在外的公子庆忌变得疑心极重，阖间刺杀王僚的阴谋使得他不再轻易相信任何人。（这也是要离为什么要下那么大的狠心，砍掉手臂，葬送妻儿，否则绝不可能取得公子庆忌的信任）

公子庆忌之所以没有立刻相信要离的话，是因为他要等密探从吴国带回消息之后才做决定。

不久之后，密探带回了消息：要离说的全是实话。

于是，公子庆忌接受了要离，然后几乎是迫不及待的把他当心腹对待，和他商议讨伐吴国的计划，因为公子庆忌实在是太需要一个透彻了解吴国内情的人做自己的帮手了。

要离在取得了公子庆忌的信任后，就详详细细的对吴国的情况作了一番说明，只不过他的说明是完全扭曲的，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在要离的口中，吴国现在情况十分不妙，可以说的糟糕透顶，因为就目前来说，吴国真正的人才只有伍子胥一个，而阖间因为不愿为伍子胥

报仇，所以伍子胥也对他十分不满。因此，吴国不堪一击，是进攻它的绝佳时机。“不能在徒然的等待下去了。”要离极动容的强调说。

公子庆忌也不愿再等，他已经等了快三年，尽管这期间他招了不少兵，买了不少马，但都没有实质意义上的进展，这对一个力敌万夫的勇士来说，实在是难以接受。

要离的到来解决了他深感头疼的所有问题，不仅使他对吴国的情形有了清晰的了解，还通过严格的训兵练武使军队的战斗力发生了根本变化，虽然要离才到三个月，可他只用了三个月时间就完成了庆忌三年没能完成的事情，一个崭新的前景展现在公子庆忌面前，个个问题都迎刃而解。

“时机成熟了。”三个月后，要离把握十足的对公子庆忌说，“我们可以出发了。”

公子庆忌现在对要离几乎是言听计从，他见士兵们个个精神抖擞，士气高昂，训练有素，也觉得时机成熟了，于是决定讨伐吴国。

他们从卫国秘密出发，那时候正是热风不断从东南方刮来的五月，由于天气实在太过炎热，他们选择在夜空澄澈、冷冽的夜间行军。那些空气清冷的夜晚不是月光明亮，就是满天星斗，给他们的行军带来了极大的方便。在白天，在艳阳高照时，他们就会躺在树荫下睡大觉，补充精力。

直到他们到达长江北岸时，才改变行军途中的作息规律，改为白天行动，因为江风拂面，给人一种浑身通透的凉爽感觉。

他们决定改走水路，沿江而下，直捣苏州城。

要离和公子庆忌同船，他手持长戈站立在他身后，迎着江风，神情严肃，一副忠心耿耿的一丝不苟的样子。江水不急不缓的流淌，平缓的浪在有节奏的拍击着江岸。在五月艳阳的照耀下，碧波起伏的江面波光粼粼，像有无数的星宿散落在水底。船晃晃悠悠的行着，在即将到达江心时，划桨的士兵有人在开小差悄声说笑。要离不动声色的全看在眼里。

“主公坐到船头去监督他们吧。”要离有些气恼的建议说。

公子庆忌从自己的位置上站了起来，摇摇摆摆的往前跨了几步，坐到了船头。

要离紧随其后，也来到了船头。他就这么寸步不离的跟在公子庆忌后面，迎着风站着，手持长戈，一动也不动，他那包裹着他瘦弱身体的衣裳随风飘动，看起来江风似乎随时都会把他吹走。

公子庆忌只顾着警觉的监督士兵，对要离完全没有防备。

时间临近中午，太阳越来越炎热，大江两岸的植物像要被烧死似的，随着江风朝着一边倒去，蔫耷耷的有气无力，给人一种毫无生机的感觉，江风越刮越大。不知不觉间，要离绕到了上风的地方，突然

间，他睁圆眼睛，鼓足气力，借着强劲的风力，从公子庆忌的背后猛的朝他背部的左边正中心刺去。

长戈刺穿了公子庆忌的甲衣，穿过了肩胛骨，刺进了心窝，透出了胸口。鲜血汨汨的从公子庆忌的胸口流了出来，浸湿了甲衣，不断的流淌到船上，打湿了甲板。

由于拔戈是逆风，要离根本就拔不出来。他的力气很小。

公子庆忌猛然转过身来，用充满血丝的眼睛死死的盯着要离，脸上一副难以置信的神情。他一把操起要离的双腿，把他倒立起来，直往水里杵。

公子庆忌倒提着要离，把他往水里浸了三次。

每次头被提出水面，因为呛得要命，要离都会咳嗽个不停。

由于体力不支，公子庆忌不再折磨要离，他把他顺了过来，自己则疲惫的坐了下来，然后把要离放在自己的膝上。这时候，公子庆忌的脸色已因失血过多而变得煞白，但他却突然嘻嘻的笑起来。

“嘿嘿嘿嘿。”公子庆忌不停的笑着，对满头湿漉漉的要离赞不绝口，“你真是天下独一无二的勇士，竟然敢行刺我。”他就这么一个劲的赞扬着要离，忘记了周遭一切。要离则因完成了重要使命而一言不发，任由公子庆忌摆弄他。

士兵们都停止了划桨，操起武器，朝公子庆忌围拢过来，要杀死要离。

“这是天底下罕见的勇士。”公子庆忌无力的举起手，固执的摇着，阻止士兵们进一步靠近，“不能在一天之内死了两个勇士。”他目光涣散，极痛苦了吐了一口气，“你们不要杀了他，放他回吴国，算是对他忠诚的一种奖赏。”说完最后一个字，公子庆忌就放开要离，把左手挽到背后，自己拔出了长戈（因为剧烈的疼痛，他情不自禁的咧开了嘴角，但他仍竭力压抑着痛苦），把长戈随手扔进了江里。

公子庆忌的伤口顿时血流如注，不一会儿，他就无力的瘫倒在甲板上，死了。

公子庆忌的人遵从了他的临终遗言，没有杀掉要离。而且，他们也不打算讨伐吴国了。

船队议论纷纷的到达江陵时就靠了岸。他们本就是公子庆忌用重金雇佣的，是金钱，而不是忠诚凝聚了他们，所以他们很快就忘记了公子庆忌，却对要离钦佩不已，愿意追随他，去吴国投靠阖闾。

可是，上了岸之后，要离却拒绝前行了。

“为什么不回国？”追随者们不解的问。很明显，要离回国后，阖闾肯定会重赏他。他们实在弄不懂要离为什么要放弃即将到手的一

切。人们努力奋斗，是尽浑身解数投靠权贵，不都是为了这个吗？他们实在是弄不懂这一点。

“我有三点不能被世人所容纳。”要离说，“再苟且偷生就显得太过卑鄙。”

“什么意思？”众人异口同声的问。

“为了给君主效命，竟然杀掉妻儿，这完全是残忍不仁；为了新国君杀掉旧国君的儿子，这完全是惨烈无道；为了成就大事，居然把自己搞成残废，还家破人亡，这简直愚蠢透顶。”要离咬牙切齿的说，“我身上有了这三个丑恶至极的污点，还有什么颜面活在世上？”说完就噗通一声跳进江里。

由于他动作太快，追随者们来不及拉他，一见他跳进江里，赶紧手忙脚乱的把他捞了起来。

“你们捞我上来干什么？”要离十分不解的问。他感到很恼火。

“先别忙死。”众人连忙解释说，“阖闾肯定要重赏你，比如爵位、俸禄和土地什么的。”他们忍不住露出羡慕和贪婪的神色，“还是回去吧。”实际上，是他们想他引荐，从而顺顺利利的投靠阖闾。

“用我和公子庆忌的尸体你们一样可以领取奖赏。”要离说，然后不再理会他们，而是从一个追随者手中拿过一把剑，自顾自往自己脚上砍去。

众人惊骇不已，不由得后退几步。要离浑身是血，样子十分可怕。没人赶上前去拉他。

他砍断了自己的两条腿，又用剑割自己的脖子。血噗噜噗噜的冒着泡，直往外流，这种怪异而又血腥的场面吓得众人瞠目结舌，一动不能动，仿佛要离的剑是在砍他们的脖子似的。

直到要离断气了很久，他们的意识才从噩梦一样的情景中挣脱出来，然后一面啧啧叹气，一面心有余悸的收拾要离的尸体，把它和公子庆忌并排放在一起，然后飞快的往吴国前行。他们之所以要加快速度，是因为五月的季节尸体会很快腐烂。他们必须在尸体的面部还没完全腐烂，还能认清是他们谁之前到达苏州。

这群贪图重赏、长途跋涉到苏州去投降的人到达苏州时，公子庆忌和要离的尸体都发臭了。但阖闾还是辨认出了它们。

阖闾大喜过望，重赏了投降的士兵们，还把要离埋在阊门边。“借你的勇气为我守门。”阖闾很是崇敬的说，他的语气还相当虔诚。

阖闾不用担心任何事了。公子烛庸和公子掩余完全不用管他们，将来讨伐楚国的时候顺手牵羊就可以灭掉他们。

二十二 孙武

阖闾兴奋得几乎要发狂，感到无法呼吸，三年，整整三年，他内心的阴霾终于烟消云散了，他终于可以高枕无忧了。如今，他算是坐稳了国王的位置了。还有什么比空气中流淌着清新又无所忧虑的气息更让人浑身轻松呢？他实在忍不住要大摆筵席，和群臣一起忘乎所以的大醉了一场，以弥补逝去的时间。

那场昏天黑地的筵席一结束，伍子胥和伯嚭就一起觐见阖闾。

“国君的所有祸患都解除了。”两人神情悲痛的恳求说，“能为我们报仇了吗？”

“明天再讨论这件事吧。”阖闾意兴盎然的打着饱嗝，亲切的安抚说，“今天实在是太晚了。”实际上，阖闾刚摆脱危机，非常想放松身心好好休息和享受一番，不想立即把精力又投入一大堆焦头烂额的事情中去。

伍子胥和伯嚭没有得到阖闾的明确答复，感到非常失落，心里感到特别不踏实。

“我们给他做了那么多事，推荐了那么多人才。”两人相互咕哝说，一副苦闷而又无奈的样子，觉得一切都白干了，“可是他却借故推诿，我们该怎么办啊？”

那天晚上，两人辗转反侧，难以入睡，第二天早上一大早，两人就从床上爬起来，又栖栖遑遑的上朝去恳求阖闾。

阖闾一见他们出列，就知道他们要说什么，连忙先开了口。

“寡人打算出兵讨伐楚国，你们觉得怎么样？”他很达观的问，“谁可以做大将呢？”

“你可以任命我们当中任何一个。”两人急不可耐的表态说，“我们都乐意为你效命。”他们激动得呼吸急促，心扑通扑通乱跳。

可是，阖闾却突然住口不语了。他问谁可以做大将，是希望他们给自己推荐一个大将，而不是要他们自告奋勇的推荐他们自己，可他们却误解了他的意思，心急火燎的表态说自己愿意效劳，所以阖闾不吭声了，他不是不想讨伐楚国，事实上他非常想，因为那是他夺取霸权的第一步，而且是至关重要的一步，但是他害怕他们报了仇之后就不再尽力。可是，既然答应了伍子胥和伯嚭，他就必须兑现诺言，这是迟早的事，实际上，他并不打算逃避责任，他只是想在一种彻底放松的状态下休息一段时间，可是，既然他们催得如此之紧，搞得此事往后推一天都像是抛弃了他们，一点也不负责任似的，他也不打算把时间往后推了，他决定重新打起精神（实际上，他才刚刚休息了一天），再次严肃起来，继续在霸权的道路上前行。可是，他实在需要一名除伍子胥和伯嚭之外的大将。他感到自己陷入两难境地，不由得长长的叹了一口气。

外面，宫殿上空，猛烈的风从南边吹来，像一阵一阵的急雨一样呼啸而过。而阖闾却似乎什么也听不见，因为他现在特别愁闷。他似乎忘记了还要给伍子胥和伯嚭答复，他陷入了沉思，然后若有所思的从座位上站起来，没精打采的走出朝堂，登上高台，望着氤氲迷蒙的远方。伍子胥、伯嚭和群臣小心翼翼的跟在后面，一句话也不敢说。

阳光十分耀眼，风还在猛烈的刮着，阖闾和群臣的衣裳和鬓发随风翻飞。

阖闾似乎忘记了周遭的一切，也没有留意到群臣们跟在身后。他不停的叹气，好像遇到了平生最苦恼的事情似的。

没人知道阖闾为什么如此悲伤，公子庆忌不是死了吗？他还担心什么呢？难道是对舒地的公子烛庸和公子掩余忧心忡忡？可他俩有什么好担心的呢？

只有伍子胥深切的明白吴王这种犹豫不决的心思。

“我给国王推荐一个人做大将吧，他一定能让吴国取胜。”伍子胥很突兀的说，“他是吴国人。”

“他是谁？”阖闾的表情一下子就舒展了，急切的问，“有什么能耐？”

“他叫孙武。”和以往推荐专诸和要离时的表情不一样，伍子胥脸上的表情不是赞赏，而是仰慕和崇敬，“他文韬武略，用起兵来变

化多端、鬼神莫测，他甚至掌握了行军打仗中最微妙和最复杂的规律。”

伍子胥的用词太过夸张，尽管他的态度十分认真，一点也不像在说假话，但阖闾还是觉得这是他心里太急于报仇，是在夸大其词的推荐人才。他不怀疑伍子胥口中的孙武是个人才，但肯定没有伍子胥描述的那样厉害。孙武用兵连鬼神都捉摸不透，这简直令人难以相信。

那天，伍子胥把孙武向阖闾连续推荐了七次。每一次都对孙武赞不绝口，口气也一次比一次急切而热烈，听起来仿佛错过孙武，阖闾就会错过了一切似的。“要是你不信。”伍子胥最后说，“你可以读一下他的作品《兵法》，里面有十三篇文章，全是关于行军打仗的。”

实际上，伍子胥那些听起来极其夸张的词全是老实话，关于孙武，伍子胥只说错了一点，那就是孙武并不是吴国人，他只是在苏州城隐居而已。

孙武是齐国人，是田无宇的曾孙。他的祖父是田无宇的第八个儿子，因为讨伐莒国有功，所以齐景公赏赐了他土地和姓氏——孙姓。在田无宇联合鲍国讨伐庆封那年，孙武才十三岁，是一个刚好有一定的的是非辨别能力、但却无法对复杂诡谲的世事有清醒认识的少年。而且，在他整个青春年少的时期，他都没有表现出自己有哪方面的非凡才智。他接受着一般贵族的正统教育，性格既不轻佻、叛逆，也不迂腐、沉闷，没人看得出他将来会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他那不苟言笑

的神情把一切都隐藏得很深，只是眼神中有一种对知识的不可遏止的渴望，而且，他对军事方面的知识也表现出了罕见的兴趣。当然，也可以说，在齐国那越来越复杂政治形势中，孙家被逐渐边缘化，没人关心一个普通家族的孩子。尽管时代风云变幻莫测，人们也越来越充满戾气，发生的各种事情也越来越荒唐和古怪，但从表面看来，孙武不是一个愤怒的知识分子。只是在内心深处，他却暗自下定决心要改变很多事情。在十九岁那年，在父亲的资助下，孙武到蒙山求学。尽管他才在蒙山呆了两年，但他却以一种罕见的求知欲望如饥似渴的学习。在二十一岁那年，他做出了人生中一个十分重要的决定，他决定离开蒙山，周游天下，考察历史古战场。在这项没有任何人做过的研究工作上，他又花了超过两年时间，每到一处古战场，他都会有极大的收获，但是在当地，没有人能够明白这个一身风尘的陌生的年轻人为什么老是往人迹罕至的地方去。

两年后，他又回到了临淄，开始博览群书，研究历代战争的兵法理论。那时节，他对自己的研究是那么投入，以至于对外界毫无兴趣。他甚至过了好久才知道父亲被齐景公赐了姓。他们全家都因此而姓孙了。

由于实地考察与理论知识的研究相结合，他探骊得珠，彻底弄清楚了战争是怎么一回事，他甚至通晓了以往任何一个身经百战的老将所没能领悟透彻的东西，最初，他因不断有了新的发现而常常激动得整夜失眠，后来，当他脑中最终形成了一整套关于战争的系统理论之后，他反而冷静了下来。他虽然没意识到自己在兵法方面的研究已超

越了所有人，但却十分清楚自己接下来要干什么，那就是把自己头脑中的东西诉诸于文字。

不过，一场婚姻延迟了他的写作计划。

在他二十四岁的时候，在家庭的安排下，他和一个同一宗族的女人结婚了。

在接下来的几年中，他一面过着不温不火的婚姻生活，一面完成自己的军事著作。

在他三十岁那年，由于高家、栾家、鲍家和田家这些新兴势力一起攻击竭力维护王权的晏子，临淄城发生了一次激烈的武装冲突，孙家也有人参与其中，孙武怕他们失败后遭到株连，所以逃到了吴国，隐居在苏州城。

也就是在这一年，他在清苦的生活中完成了凝聚了他毕生心血的著作《孙子兵法》。

他居住的那条街的市民们都知道他是一个非常奇怪的人，他不苟言笑，目光忧郁而又深沉，闪烁着睿智的光芒，而且，他还老是一副沉思默想的神情，他们都知道他在写一部书，也知道他的书是讲兵法的，但却不知道具体内容。所以，他们对他写的书多持不以为然的态度，甚至还在私底下偶尔讥笑他一番，因为他们实在是不相信一个从未有经历过战争的人能会对兵法有多少研究。尽管如此，随着人们谈论的蔓延，还是让伍子胥听说了孙武这个奇怪的人的故事。

伍子胥早已习惯在市井中发掘人才，他常常能从人们对身边那些行为超乎常理的人的奇谈怪论中听出这一点，那就是他们身边是不是隐藏着什么身怀绝技的人才。当他听说穹窿出现了一个不顾邻居耻笑的只顾闷头写兵法的人时，就忍不住去拜访了他。

伍子胥一见到孙武，就看出他是一个思想极为深邃的人才（他那深邃而沉静的目光说明了这一点），而当他阅读了他的《兵法》之后，更是对他佩服到了极点。他简直很难相信一个从未有带过兵的人会对战争有如此深刻的见解，而且，这十三篇兵法不仅仅停留在毫不实用的迂腐理论上，而是具有极强的实践性。

所以当阖闾苦于没有合适的将领时，伍子胥异常坚决的推荐孙武给他。伍子胥这种过于急切的姿态甚至引起了阖闾的怀疑，以为他这是变着法子让自己任命他。

于是，阖闾决定见孙武一面，问问他用兵的方法。

孙武在见到阖闾后，就把自己新近写成的《兵法》朗读给他听。孙武口齿清晰，朗读节奏平缓，声音也毫不含糊，低沉的音调极能吸引人的注意力。他那独特的朗诵的声音逐渐在阖闾面前展开了一副瑰奇而又无比玄奥的情景。他每陈述一篇，阖闾都会情不自禁的啧啧称奇。他确信这是古往今来最为罕见的兵法作品，而且今后也极难有人能够超越。他毫不怀疑这十三篇兵法是非凡才智的结晶，可是，他却有一个疑虑：孙武能熟练运用他自己的兵法吗？他非常希望他能。

“你的兵法可以说是把天地间的智慧全都凝聚了。” 阖闾毫不掩饰自己那夸张的钦佩之情，他满怀期盼的看着孙武，提出了一个非常实际的问题，“可以稍微试验一下吗？”

“可以。” 孙武脸上没有任何为难的神色，他的表情十分平静，“可以用后宫的宫女试验一下。”

“妇女都能训练？” 阖闾忍不住想笑，他实在是难以相信。

“能。” 孙武面不改色的回答，但口气却极温和，“要是不能，你可以惩罚我。”

阖闾当即兴致勃勃的命人去后宫挑选宫女，被选中的宫女有一百八十人，阖闾看着她们嘻嘻哈哈、推推嚷嚷的走出后宫，就强烈的感觉到孙武无法训练她们。虽然她们特别漂亮，是让生活变得妙不可言的尤物，也能在床上经得起没日没夜的折腾，但她们那温润娇柔的身体对战士那种严格而又苛刻的训练来说，却是吃不消的。

孙武似乎根本就没看见阖闾脸上那种忍俊不禁的神色，提出要他的两名宠姬做队长。

阖闾又答应了孙武，他脸上仍然流露出一种即将看到好戏的奇怪的笑意。

孙武似乎还是没有留意到阖闾脸上的古怪神色，他带着两百名宫女到了训练场，让她们都披上铠甲、戴上头盔，拿着剑和盾牌，分两队站立着，然后命左右两名队长站在最前面，管辖各自的队伍。（阖

间在高台上远远看见训练场上的宫女们，尤其是两名宠姬穿着打扮精神抖擞，觉得她们别有一番风致，简直漂亮极了。)

孙武郑重其事的把军队的法规告诉了宫女们，叫她们随着鼓声或前进或后退，或左转或右转，或者在原地旋转打圈，还把操练时的禁例都明白无误的告诉给她们。

“你们都听明白了吗？”孙武最后问道。

“听明白了。”宫女们七嘴八舌的回答。她们的回答完全是心不在焉的，因为这是她们第一次穿上士兵们穿的铠甲，第一次手持冰冷的武器，第一次来到训练场，她们觉得新鲜极了，所以她们不是觉得彼此的装束很奇怪，就是觉得拿着武器特别好玩，反正就是没人没把孙武的话当回事。

“第一次敲鼓时大家都站整齐，严肃振作起来。”孙武接着宣布命令，“第二次敲鼓时左边的队伍向右转，右边的队伍向左转，然后呐喊着前进，第三次敲鼓时所有人都把剑举起，做出交战的样子。”

宫女们全都笑得东倒西歪，在她们看来，孙武那副郑重其事的样子实在太可笑了。

第一通鼓敲响了，宫女们还笑得前仰后合，只有极少数宫女因为感到新鲜，所以规规矩矩的站好了。

“约法和禁令没有申明清楚，是将领的错。”孙武一字一顿的说，“我把军队的法规再申明一遍。”

可是，尽管孙武再一次神情严肃的申明了军法，但是宫女们仍然嬉皮笑脸，完全不在状态。孙武见宫女们不听从鼓声的号令，显得相当气愤，他大步迈到战鼓前，拿起鼓槌，亲自擂鼓，然后再三命令，反复告诫，但是，宫女们还是捂着嘴，嘻嘻哈哈的笑个不停。突然，孙武怒目圆睁，额头上青筋暴起，把帽带子都挣断了，发出了一声饿虎一样的咆哮。

“要是禁令和法规不够明确，以至于命令得不到执行，这是将领的罪过。可是，我已经下了禁令，而且三令五申，但是士兵们仍不能按照命令行动，这就不是将领的问题，而是士兵的罪过了。”孙武怒气勃勃的回头问执法官，“按照军法该怎么办？”

“军法当斩。”执法官回答。

“不能一下子杀掉全部士兵。”孙武说，“杀掉队长，以示警戒。”

于是，在远处高台观赏孙武出丑的阖闾就看到了令他惊骇无比的一幕：只见孙武怒气勃勃的咆哮一通之后，几名神情冷峻的执法官突然走到自己的两个宠姬面前，不由分说的反剪她们双手，无比粗鲁的把她俩往训练场的行刑处押去。在阖闾看来，执法官那蛮横的推攘动作简直是在蹂躏她们。他感到大事不妙，连忙让伯嚭拿着符节去命孙武放过自己的宠姬。

伯嚭在行刑之前的霎那间及时赶到了孙武面前。

“寡人已经知道将军能用兵了（这明显是一句敷衍的话）。”伯嚭上气不接下气的代阖闾求情说，“可是如果我没有这两个妃子，就食不甘味。”

但孙武却不答应释放两名队长。

“既然我已经被任命为将领，那么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孙武断然拒绝说，“要是我释放了负罪的队长，我怎么能服众。”他坚持命令执法官砍掉两名队长的脑袋。近处的伯嚭和远处的阖闾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两个昔日里的绝色美女就这么被斩首，而无计可施。尤其是阖闾，脑袋嗡嗡直响，感到十分后悔，觉得真不该拿宫女们和孙武开玩笑。

孙武在杀了阖闾的两名宠姬后，又选了两名宫女做队长，他接下来的训练极其成功。当战鼓擂响后，孙武的指挥可以说是十分如意，无论是向左还是向右，无论是前进、后退还是转身打圈，宫女们全都规规矩矩的，连眼睛都不敢眨一下，头也不敢哪怕稍微偏一下。她们一声不响，神情肃然，似乎压抑着难以忍受的痛苦。

于是，孙武就去向阖闾汇报。

“军队已经操练整齐。”孙武平静的说，“国王可以去检阅她们了。”孙武的语气突然变得十分郑重其事，“你可以任凭你的意愿去使用她们，就算让她们赴汤蹈火，她们也不敢后退。”孙武最后还加重语气强调了一句，“你甚至可以用她们去征服天下。”

“我知道你善于用兵了。”阖闾漫不经心的回答，他的心情现在十分糟糕，“你还是先把军队解散了，回到客馆去吧，我不想检阅她们了。”

“原来国王只是喜欢理论。”孙武毫不留情的说，“并不能让我付诸实施。”

阖闾似乎没有听见孙武的反诘。爱姬的死使他简直伤心透了，根本没心思去理会站立在训练场上一动也不敢动的宫女们。他怀着无比沉痛和沮丧的心情厚葬了两名身首异处的爱姬，还建立祠庙祭祀她们。他对孙武感到十分恼火，全没了起用他的心思。

伍子胥看出阖闾因悲伤过度而丧失了判断和辨别的能力，正在犯一个非常严重的错误，不由得十分焦急。

“用兵打仗是不详之事，不可以毫无结果的试验它。”伍子胥神情俨然的劝说阖闾，“既然国王想要称霸天下，还求贤若渴，那么就一定要让孙武当将军。除了他，没人能率军跨过淮河，越过泗水，驰骋千里去作战。”伍子胥目光热烈的看着阖闾，“美女很容易得到，但是良将却十分难寻，要是国君因为两个女人的缘故而舍弃了孙武，岂不是选择了杂草丢弃了麦苗吗？”

阖闾恍然大悟，当即命人请来孙武，任命他为将军。同时，阖闾还任命伍子胥和伯嚭为将军，让他们一起商议讨伐楚国的大计划。

经过一番周密的计划，吴国人开始西进。

阖闾先是命徐国人拘执公子掩余，钟吾人拘执公子烛庸，尽管两个国家都是吴国的属国，但两国的国君全都不知深浅，居然向两位流亡的公子告了密，给他们机会逃走。他们还对那两个昔日的王族公子报以深切的同情呢。

阖闾大怒，当即在那年冬天出兵灭掉了两个属国，然后深入楚国境内，攻陷舒地，杀死了公子掩余和公子烛庸。阖闾打算继续深入，直捣郢城，但孙武阻止了他。

“人们的生活还很劳苦。”孙武说，“现在还不可以去攻打郢城。”

二十三 预言遥远的未来

实际上，伍子胥和孙武他们接下来还有更加绝妙的以逸待劳的计划。

“楚国掌握权力的人太多，既彼此不服气，又不愿意承担责任。”伍子胥说，“要是我们把军队分成三支，每次只派一支去骚扰楚国边境，诱骗他们派出全军迎战。这样下去，楚国人一定会疲惫不堪，等时机成熟后，我们就可以讨伐楚国了。”

阖闾大喜，当即决定依计行事。于是，楚国人又像晋悼公和楚共王所在的时代那样，再次陷入了那种疲于奔命的既无比头疼又完全无可奈何的境地。那年春天，郢城上空才刚刮起第一阵料峭的春风，寒冷彻骨的冬天才姗姗离去，春意才倔强而又怯生生的探出头，人们就隐隐约约的从空气中嗅到了一种呛人的刺鼻气息，从东边传来的流言令人非常不安，虽然还没有确切的消息，但可以肯定的是，东边又发生了许多可怕的变化，可是，惴惴不安的人们所担心的事情终究成了现实。从东方边境来的告急快马不断从大街疾驰而过，马上的人风尘仆仆，竭力压抑着不安，节奏紧凑的马蹄声则把人们那颗紧张的心都敲击到嗓子眼了。然后就是大军浩浩荡荡的出城，往东方开拔。然后大军未有和吴军交锋就无果而返（回城时，士兵们尽管因未有作战而神情轻松，但仍然一脸疲惫）。再然后，又是告急的快马蹄蹄得得的穿过街道，搞得大家十分紧张，之后又是大军往东方开拔，再之后又是士兵们疲惫不堪的无功而返。之所以出现这种无休止折腾的怪现

象，是因为楚国士兵虽然每次都全军出动，但却连吴军的影子都还没见着。

可是，就在楚国人疲于奔命、对生活怨声载道、觉得漫无边际的黑暗弥漫在天际的时候，阖闾却过着相对闲适而又奢侈的生活。他把楚国人快拖垮了，但吴国的民力却十分富足。他甚至慷慨的为女儿滕玉杀掉了一万多人。当时，在这件事情发生过后，那些好奇心特强烈却因急事牵绊、没能及时赶往街头的市民则因躲过了阖闾造成的浩劫一面庆幸不已，一面后怕得浑身发冷。

事情的起因很小，阖闾在和夫人、女儿滕玉一起用餐的时候，他把自己吃那份味道鲜美的蒸鱼吃一半的时候突然让给女儿滕玉吃。他本是出于怜爱，但自尊心强烈得近乎变态的滕玉却感到受到了莫大的侮辱。

“父王用吃剩的鱼来侮辱我。”滕玉怨恨不已，用一种病态的热烈目光盯着父亲，声音无比颤抖的说，“我没办法忍气吞声的活下去。”于是她自杀了。

阖闾悲恸得要命，觉得自己犯了一个永远也无法弥补的过错。他痛苦极了，简直难以用语言来形容，要是能让女儿活过来，他愿意用自己所拥有的一切来换，可这是无法实现的奢侈想法了。他决定把她葬在阊门外西边的郊区。他命人在选好的地方挖了一个无比巨大的墓坑。这个墓坑是如此之大，大得像一个干涸的湖泊，以至于挖出的泥土都垒成一座山丘了。

墓坑挖成后，又用巨木把墓室铺垫成心形，然后才把一副厚重无比的石头棺材小心翼翼的放置在正中央（这副外棺是用有纹理的石头打造，石料十分坚固，保护着盛装着滕玉的内棺），然后，数不清的陪葬品——黄金鼎、玉石杯、银制酒器、珍珠镶饰的短袄等等——摆满了墓室。他甚至还把宝贵的磐郢剑陪葬了。

可是，令人奇怪的是，在这一切准备工作完成之后，阖闾却不命人挖土填坑。他命人进城去舞弄白鹤。这个葬礼的节目引来了近万市民的围观，他们议论纷纷，不知道为什么阖闾要在他女儿的葬礼上舞白鹤，就这样，他们怀着一颗一探究竟的好奇心，不知不觉的随着驯鹤人出了城，来到了那个巨大无比的墓坑边。人群极其拥挤，没人发现尽管白鹤还在舞蹈，但驯鹤人已经消失了，也没人发现他们已经沿着墓坑边缘的石梯在往下走。突然，他们发现自己落入了一个可怕的陷阱。墓坑边缘四周站满了手举弓箭的士兵，当他们惊恐不已的呼号着后退时，已经太晚了。箭像飞蝗一样从他们头上射了下来。

“有这么多人陪着她。”阖闾满意的说，“她应该不会寂寞了。”

悲伤过度的阖闾只顾着弥补死去的女儿，却一不留神把这件事干过火了，不仅人们对此议论纷纷，十分不满，连他视作宝物的湛卢剑也不愿呆在他身边，逃出了苏州城，沿着长江逆流而上，漂游到了楚国。

那天，楚昭王一觉醒来，发现枕边竟然有一把剑，这令他惊愕不已，最初一霎那，他还以为是有人在别有用心的威胁自己，可是，后宫的守卫如此森严，根本没有人能了然无事的进到他的寝宫，又了然无事的出去。但他确实又琢磨不透这其中到底是什么原因。在他看来，这件事非常古怪、诡异，还带有神秘色彩。实际上，他就是把这把剑的突然出现当成了神秘事件。于是，他命人召来风胡子。

风胡子是一个博学的人，确切的说，是一个相剑的人，他对各种宝剑的知识十分熟悉。

“我一醒过来就见这把宝剑在我床头。”楚昭王十分不解的问风胡子，迫切需要他解释，“它到底是什么剑？为什么会突然出现在我身边？”

“这是湛卢剑！”风胡子大惊失色的说，“不是在阖闾手里吗？”

“你凭什么判断它是湛卢？”楚昭王没理会风胡子的问话，而是继续追问关于宝剑的一切，“它为什么要来到我这里？”

于是，风胡子详详细细的说起了湛卢剑的神奇来历。

“当年，越王允常让欧冶子铸造了五把剑，把鱼肠、盘郢和湛卢这三把剑送给了吴王，在送出去之前，他曾把剑拿给相剑师品鉴。相剑师经过一番审慎的鉴赏后，对每一把宝剑都给出了不同寻常的结论：鱼肠的纹理是反的，预示着臣子将用它来刺杀君王，儿子将用它

来杀害父亲，所以决不能佩戴；盘郢（也叫豪曹）是一件不合规范的东西，对人毫无好处，只能用来陪葬；湛卢则含有各种金属的精华，是极阳之物，寄寓着灵异的精气，把它拔出来就会闪烁神奇的光芒，佩戴在身上整个人就会威势逼人，杀起敌来无人能及，但是，要是君主有违背天理的阴谋或举动，宝剑就会离开他，它会离开暴虐无道的人而归附有德有义的人。阖闾杀害王僚、用万人给他女儿陪葬，十分暴虐，所以湛卢就离开他到了楚国。”

“湛卢值多少钱？”楚昭王惊愕得连嗓音都变了样，还十分欣喜，他不由得再次仔细端详手中的宝剑，问了一个极外行的问题。

“当它还在越国时，曾有人给说它值这样的价钱。”风胡子说，“三十个乡镇，一万匹骏马，人口上万户的大城市两座。但是当那个相剑师听说后，却满脸鄙夷的说了一这样番话：‘云雾四合的赤堇山上已炼取不到好锡，深不可测的若耶溪已提取不到好铜，协助欧冶子铸剑的神灵已上了天，欧冶子已死。即使用比一座城还要多的黄金，塞满河道的珠宝，也换不到这把宝剑，你居然说它只值那么一点价钱，亏你还说得出口！’”

楚昭王对湛卢简直爱不释手了，从此就不离身的佩戴它。实际上，就算风胡子的鉴赏中蕴含的预言真实不虚，但楚昭王的磨难才刚刚开始，一场空前的危机正在逼近楚国。

伍子胥和孙武讨伐楚国的准备工作已经完成，他们现在只有一个困难，那就是苏州到郢城太过遥远，军队的后勤补给非常麻烦。他们

虽有良将劲卒，但兵员的数量却比楚国少得多，也就是说，他们根本无法从军队中分出一部分士兵（哪怕是极小的部分）来负责后勤。而且，他们攻打楚国，非高速进兵出其不意不可，这样一来，当部队深入楚国境内后，就无法从吴国后方提供补给。虽然按照兵法常规，可以在楚国大肆抢劫粮食来补充军粮，但这样做不仅不能从根本上解决补给的问题，还会激起更大范围内的反抗，增加不确定因素，而且组织严密的高速进攻计划连这点时间也是没有的。

只有一个办法能够解决这个牵制吴军行动的唯一的大麻烦，那就是在吴楚之间的小国中找到盟友，靠他们输送军粮。

伍子胥和孙武并不担心没有盟友，因为囊瓦太过贪心，他向楚国附属国索求无度的贪婪行为已经激起了他们的大规模离心。他们只需要稍微有一点耐心，稍事等待，西方边境外的小国就一定会有人主动送上门来做盟友。

在这段耐心等待的时间里，阖闾试探性的对楚国用了一次兵，起因就是湛卢居然凭空出现在楚国，这令他怒不可遏，于是，在不由分说的杀了好几十名贴身护卫——他怀疑就是他们中有人偷窃了自己的宝剑，所以根本不给他们辩解的机会——之后，就对楚国出了兵，他成功拔取了吴楚边境的两个邑。在出兵之前，阖闾向越国发出檄书，召集越国人和自己一起讨伐楚国，但越国和楚国的关系一直很密切，所以拒绝出兵。

阖闾在取胜后，气恼不已，又决定讨伐越国。

“今年讨伐越国是不吉祥的。”孙武劝阻说，“因为岁星出现在越国，讨伐越国就会把岁星预示的忧患转移到吴国。”

阖闾根本没把孙武的警示当作一回事，因为他实在是太愤怒了。
（自从他成为国王后，逐渐变得残忍无情，无所顾忌，任性胡为，也极容易动怒起来，当然，这种变化其实一点也不突兀，因为他本性就是如此，在他还是公子的那些年代，他慷慨的目的就非常理智而明确，那就是收买能派上用场的那些人，而且，尽管王僚即位了很多年，国家的一切也都治理得还不错，但阖闾却从不放弃夺位，因为，在他看来，成为君王后，他再也不用压抑自己的任何情感，也不用看着别人的脸色生活了。那些年，他压抑得够苦的了，生命也因此浪费了太多）。阖闾带着一种任性的气愤讨伐了越国，攻破了檣李，大肆抢劫了一番之后才退兵。

尽管吴国取得胜利，但孙武却不以为然。

“四十年之后。”孙武对伍子胥说，“吴国就会灭亡，越国就会兴起。”

那时候，阖闾的很多行为已经令人极端不满，伍子胥也认为孙武的预言不是空穴来风。

二十四 给你送两个盟友

不久之后，囊瓦就通过自己的贪婪行为把唐侯和蔡侯送给吴国当盟友了，而且还是那种异常坚定的盟友。

事情的起因还是湛卢这把宝剑。

当时，楚昭王得到湛卢的消息传开后，楚国的附属国全都来郢城祝贺他。蔡侯和唐侯也风尘仆仆的赶来了。

蔡侯有两件美丽贵重的裘皮大衣和两块精巧无比的佩玉，他拿了其中的一件裘皮大衣和一块佩玉献给了楚昭王，剩下的裘皮大衣和佩玉就留给自己穿戴。

楚昭王穿着裘皮大衣、带着佩玉上朝听政，囊瓦一看见，就嫉妒得要命，又见蔡侯自己身上也有，顿时贪心大起，退朝后就直接向蔡侯索要。

蔡侯一直对身上的裘皮大衣和佩玉视为珍宝，当即十分干脆的拒绝了囊瓦。

囊瓦恼羞成怒，把蔡侯给软禁起来了，而且一软禁就是三年。

唐侯则是因为舍不得把自己的两匹骠骊马送给囊瓦，也同时被软禁了三年。

(肃霜本来是一种大雁的名字，这种大雁的羽毛是纯白色的，毫无杂质，像从未有染过色的丝巾，脖颈极长，头老是仰着，所以看起来特别高，后来，人们就在肃霜二字前加上马字偏旁，用来称呼一种特别罕见的马)

唐侯对自己的两匹骠骠马爱不释手，可是说是当成了极重要的家庭成员，他常常极深情的凝视着自己的骠骠马，不止一次在心头涌起过一股又一股的柔情的热流，在那些情感交流的微妙时刻，他下定决心要好好照顾它们。

这一次，他没想到囊瓦居然粗暴的索要他的两匹视之如命的骠骠马。他在感情上无论如何也承受不了自己与它们分离，所以他断然拒绝了囊瓦。

于是，囊瓦也把他给软禁起来了。

唐国人心急如焚，决定把唐侯的养马人灌醉，然后偷走骠骠马献给囊瓦。

“总不能为了畜生而放弃整个国家吧。”他们这样抱怨说，然后不顾一切的下决心，“宁愿事后被主公怪罪，也要偷走他的马。”

于是，他们灌醉养马人，偷走骠骠马，然后连夜出发，行色匆匆的西行到郢城，把它献给了囊瓦。

囊瓦大喜，当即释放了唐侯。

实际上，唐侯回国后，并没有责怪自己的臣下，反而厚厚的赏赐了他们。

蔡侯听说唐侯献出驺骺之后就被释放了，尽管极不情愿，但也把自己的裘皮大衣和佩玉献给了囊瓦。自己总不能一辈子被困在郢城吧？他极不服气的想，在归国途中，他一想起自己被无缘无故囚禁了三天，就满腔怒火，简直是怒不可遏。在经过长江边时，他把一块白色的玉璧投进江心，气恼之极的发誓说：“大江作证，我一定要讨伐楚国。”

回国的第二天，他就让自己的儿子去晋国做人质，乞求晋国出师讨伐楚国。

晋定公把蔡侯的苦恼和晋国为此出兵的打算告诉给周天子。周天子也派出了一支军队。

周天子派出的这支军队尽管数量极少，但却给了诸侯们这样一个印象，那就是讨伐楚国是正义的、是师出有名的，所以那些长期以来被囊瓦欺辱的小诸侯们全都踊跃出兵。最后，当诸侯联军聚集在昭陵的时候，晋军统帅荀寅发现竟然有十七个国家的诸侯派出了军队。而且，有很多国家还曾是楚国极坚定的附属国。

但是，荀寅却和囊瓦是一样的，满心满眼里只关心自己能否捞到好处，对国家和正义那一套虚无的名义一点也不上心。当大军驻扎在昭陵后，荀寅就很露骨的向蔡侯提出要求。

“我（们）为你兴师动众，出动了大军。”荀寅厚颜无耻的问蔡侯，“你拿什么东西犒劳我（们）呢？”

“要是你打败了楚国。”蔡侯有些激动的回答，语气里甚至有一丝不易察觉的尖刻的讥讽意味，“整个荆楚大地都可以用来犒劳你。”

荀寅像是受到冒犯似的抬起头，带着冷淡而厌恶的神情看着蔡侯，觉得他不识时务，荒唐可笑，荀寅暗自哼了一声，带着报复的心理作出了一个狡猾的不负责任的决定。他开始用各种看起来极其合理的借口推迟南下，让军队一直无所事事的驻扎在昭陵，一场降临之后就连绵不绝的三月间的大雨更是给推诿行军提供了一个再也合理不过的借口。

随着时间的流逝，军队的士气逐渐消逝在阴雨连绵的天气里，最后，荀寅干脆宣布放弃南征。

“当年齐桓公都没有征服楚国，更何况是我们呢。”他在为撤军找到了一个颇能站得住脚的理由后，就带着一种阴险的微笑遣散诸侯联军，不管不顾的把蔡侯的委屈抛在脑后，然后率领着晋军，慢吞吞的回国了。

从表面看来，这次南下对晋国来说产生极大的好处，既震慑了楚国，又证明自己在中原还拥有强大的凝聚力，而且，及时的撤退又没有使晋国（和其他诸侯国）损失一兵一卒。这实在是一个明智至极的

决定，荀寅在归国途中颇是自得的想，比起晋国的显而易见的胜利，蔡侯那微不足道的仇恨又算得了什么呢？

可是，荀寅这样做实际上是在葬送晋国的霸权，因为十七路诸侯是对囊瓦厌恶透顶才主动集结的，而蔡侯对楚国的仇恨也并未有因晋国的罢手而妥协，或是有丝毫的减弱，情况恰恰相反，他一面鄙视晋国，一面下了更大的决心报复楚国。（实际上，晋国退兵后，蔡侯遭到了囊瓦凶狠的报复，国都都被楚军团团围住了）

既然晋国靠不住了，而且国都被围，形势危急，时间非常紧迫，所以蔡侯决定去东边向吴国求救。

于是，他派使者去谒见唐侯，约他一起去吴国借兵。

二十五 闪电出击

吴国终于等来了梦寐以求的盟友，而且十七个诸侯国的反常表现说明楚国已经众叛亲离，于是，阖闾听从了伍子胥立即出兵的建议，当即作出讨伐楚国的决定。当时，在江口训练军队的孙武听说蔡侯和唐侯来到了吴国，也连忙回苏州督促阖闾立刻出兵。

这次直捣郢城的长途奔袭从一开始就显示出了浓烈的雷厉风行、出其不意的味道。

吴军从苏州城开拔的时候，冬天已经来临，西北风成天刮个不停，空气中的寒意越来越浓。但是，尽管天空黑云密布，几乎从不散开，整个天地间特别压抑，但雨雪却迟迟不下。吴军像从梦魇中走出来的鬼魅一样，一路向西急行军。没几天他们就到达了淮河下游，随后，他们又从这里改走水路，在阴郁暗淡的淮河河面上悄无声息的逆流而上。

尽管吴国不宣而战，但围困蔡国的囊瓦还是收到了吴军倾巢而出的消息。他连忙从蔡国撤兵，一路往郢城方向疾驰，一直渡过汉水，才停止后退，把大军屯扎在汉水南岸，扼守险要，抵御吴军深入。

吴军从水路到达豫章时，蔡国和唐国派出的军队也赶到了。

孙武把蔡军和唐军分别编为左翼和右翼，然后命令全军把船停泊在淮河北岸，改走陆路。

“为什么要从陆路行军呢？”伍子胥不解的问孙武，“吴军向来都擅长水战。”

“从水路是逆流而上，船行走的速度太慢。”孙武极果断的说，“我们不能给楚国准备的时间，所以必须从陆路快速行军。”

从陆路行军的确要快很多，吴军很快就穿越冰雾笼罩的章山，到达地势平坦的汉阳，在汉水北岸驻扎下来，和囊瓦率领的驻扎在南岸的楚军对峙。

实际上，就算没有楚军扼守在汉水南岸，吴军也无法渡江，因为他们已经把船只全部留在豫章的淮河北岸了。

这种类似于僵持的对峙对楚国人极有利。楚昭王甚至有了足够的时间为囊瓦增派援军。

楚国的左司马沈尹戌临危受命，和大将武城黑率领大军飞快的往汉水南岸行军，他们必须在吴军发动渡江战役之前到达汉水，和囊瓦一起阻止吴军南渡。

所幸的是，沈尹戌及时赶到了汉水南岸。一到达目的地，沈尹戌就问了一个一直困惑着他的问题。

“吴军行军速度为什么这么快？”

“他们把船只丢在淮河北岸。”囊瓦很愁闷的回答，“然后从陆路行军到这里。”

“要是他们输掉了战争，那就回不去咯。”沈尹戌突然笑了起来，讥诮的说，“他们竟然放弃他们擅长的水战。”沈尹戌突然觉得特别踏实，不再感到紧张，还觉得孙武和吴军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可怕。“他们这是在自寻死路”，沈尹戌的脑袋里飞快的闪过这样一个念头，一个巧妙的计策立刻从他脑子里冒了出来。

“你就在这一带和他们周旋，阻止他们渡过汉水。”沈尹戌神情激动，情绪高涨，眼里闪烁自信的光芒，语速极快的着对囊瓦说，“我率领一支军队从方城山绕到淮河北岸去把他们的船只全烧掉，彻底断绝他们的归路，然后我再率军把汉水以东的大隧、直辕和冥阨这三个重要的关口用巨石和滚木堵塞起来，当我完成这一切军事行动之后，就会以极快的速度秘密行军到吴军后方，这时候你就可以渡过汉水，和我前后夹击吴军。”最后，沈尹戌用一种快速、强硬、清脆的语气说，“我们一定会把他们打得大败。”

这真是一个妙不可言的考虑周详的作战计划。囊瓦实在看不出任何破绽，而且，相比沈尹戌的长途跋涉来说，他的任务要轻松得多，他只需要固守此地，多加防备，拖延时间，等待沈尹戌从东方归来，再发动总攻就可以了。他当即决定完全照沈尹戌说的去做。

于是，沈尹戌留下大将武城黑和小部分军队辅助囊瓦，自己则和自己统帅的主力部队再次踏上了漫长的征途，这样一来，沈尹戌和他的军队刚刚到达汉水南岸，还没来得及休息和整顿，就又急急忙忙的东进了。

本来，时间拖得越久，不可预测的因素就会越多，形势就越对吴军不利，楚军的胜算就越大，但囊瓦自己却先没了耐心，听从了武城黑和史皇的错误建议，主动打乱了沈尹戌的完美计划。

沈尹戌离去后，天气竟然急剧恶化，冻雨开始下个不停，偶尔还夹杂着粗糙的雪粒子，冷冰冰的乌云把天空压得极低，都快要紧贴在汉水江面上了，连光线最明亮的中午都只能看到江岸附近，根本看不到江心，更别说对岸了。

“吴军的战车是木制的，我们的战车却蒙着皮革，异常坚固，而且冬雨连绵，极利于渡河。”武城黑被糟糕的天气搞得烦躁不安，觉得沈尹戌的计划会极大延迟，他按耐不住的对囊瓦说，“是速战速决的好机会。”

“楚国人都讨厌你而喜欢司马沈尹戌。”史皇是囊瓦所钟爱的将领，他在囊瓦身边耳濡目染，早已变得极端自私自利，在他眼里，楚国的胜利一点也不重要，重要的是谁取得第一功劳，“要是沈尹戌在淮河北岸毁掉吴军的船只，堵塞了关口再回来，功劳就是他一个人的了。”史皇讨好的眨着眼，一副忧心忡忡的神情，就好像囊瓦没建立功劳，自己的一切都完蛋了似的，“还不如听武城黑的，速战速决，不然的话，回到郢城后，你的地位就保不住了。”

囊瓦心头猛然一惊，一股寒流突然从脚底升起，直灌脑门，他的确自始至终都没有想到这一点：沈尹戌的作战计划会摇撼他囊瓦的令尹地位。囊瓦很清楚，要是他不再是令尹，那他也就彻底完了，对他

深恶痛绝的人那么多，只要他一下台，他们就会像疯狗一样扑上来咬死他。这是无可怀疑的事。还好史皇及时提醒了自己，他颇是后怕的想，对史皇充满了由衷的感激。

于是，囊瓦率领楚军渡过隆冬时节的汉水，在阴冷荒凉的小别山下摆好交战的阵势。

然后，囊瓦从小别山出发，一鼓作气行军到大别山，向吴军发动了三次进攻，但三次都失利了。囊瓦实在咽不下这口恶气，决定当晚向吴军营地发动突袭。

孙武早已识透了囊瓦突然渡江作战的真实意图。（囊瓦一直在南岸防守，现在竟然不顾危险，主动渡江，除了贪恋功劳，还能有什么其他企图呢？而且，从这一点也可以看出，囊瓦根本不具备进攻和防御的胆略。）因此，孙武推断，囊瓦在白天输掉了一场战争后，肯定心有不甘，极有可能在深夜发动突袭，以挽回失利的局面。于是，孙武将计就计，把营地设成空营，然后把军队分成两部分，一部分埋伏在自己营地四周，一部分——由伍子胥率领——埋伏在楚军营地四周，等楚军进入空营时，两股军队同时发难，对他们进行出其不意的打击。

当天晚上，当囊瓦率领一支精心挑选的军队悄无声息的杀进吴军营地时，就毫无悬念的坠入了孙武为他量身设定的陷阱。排山倒海的军队朝楚军围拢过来，实际上，由于冬天过于黑暗，楚军根本无法判断吴军出动了多少兵力。囊瓦拼劲了全力才艰难突围，可是，楚军虽

然没有全军覆没，但很多楚国士兵已经悲惨的死在黑暗中的乱军之中了，而且，更为糟糕的是，小别山那边也传来了令囊瓦心胆俱裂的消息：楚军营地被伍子胥攻陷了。

囊瓦那近乎天真的幻想破灭了，他惶惶不安的连夜奔逃，直到柏举才惊魂未定的停下来休息，草草创立了营寨，随后，很多毫无斗志的散兵也气喘吁吁的找到了他。惊恐不已的囊瓦决定天一亮就渡江，他因吴军随时会攻过来而倍感不安。

“我们必须放弃营寨。”囊瓦的心情焦灼难安，他惊惊慌慌的咕哝说，“请求国王增兵。”

“绝不能后退了，要是吴军尾随在我们后面渡过了汉水，你的罪过就大了。”史皇显露出一种临危不惧的果敢姿态，警告囊瓦说，“你曾和国王无缘无故的杀害了三个忠臣，要是再犯错，郢城就没人能容得下你了。”史皇咬着牙，因激动而加快了说话的语速，“我们必须固守此地。”

囊瓦没有回答史皇的话，他心情极度沉闷，觉得自己卷进了一场空前惨烈的战争，自己正被逼上绝路，无处可逃，突袭的失败、惨重的损失使他全没了主意，虽然就眼前来说，他的敌人和楚国的敌人是一致的，都是吴国人，但实际上他本人已被吴军拖进了内外交困的局面，早已对他怨气冲天的楚国人也将变成他的愤怒的敌人。他只能赢不能输，而且还必须是独自取胜，那个在冻雨中朝吴军后方行军的沈尹戌尽管是个好帮手，但正如史皇在前几天警告的那样，根本不能

依靠。突然，囊瓦露出一副咬牙切齿的极端愤恨的神情。他对吴国人简直厌恶到了极点，直想狠狠的掐死他们，可是，由于兵员损失过多，他现在束手无策，完全不知道这场由吴国人挑起的战争该怎么打。

所幸的是，楚昭王及时派大将薳射率领援兵一万前来增援。

囊瓦把自己突袭损失惨重的情况详详细细的告诉了薳射。当然，他还说了沈尹戌的去向，但是，他并没有说自己要与沈尹戌协同作战，好像沈尹戌东进仅仅是为了阻断吴军的归路似的。

“我们必须挖深沟、筑高垒，构筑一道牢固的防线，阻止吴军前进，等左司马沈尹戌回来之后前后夹击吴军。”薳射是一个谨慎的人，他也是在从全局出发提出战略防御计划。

但是囊瓦却私心极重，既然突然增加那么多援军，就应该放手一搏，为自己换回一场涉及到身家性命的至关重要的胜利。在他看来，战争不就是把无数的士兵投放到战场上去，通过死伤惨烈的拼杀取得胜利么？哪边兵多，哪边赢的可能性就大。

薳射坚决不同意决战，这样做太轻率、太冒险了，毫无取胜的把握。

两人的交谈不欢而散。

薳射气呼呼的走出囊瓦的营帐后，就率领着自己的一万名士兵离去了。他在离囊瓦军营十里远的地方才选中了一个地方，把军队驻扎

下来。实际上，他和囊瓦彼此赌气、相互轻视的做法已经触犯了战争的大忌。

阖闾的弟弟夫概是先锋，最先探听到囊瓦的援军和他在闹矛盾，是分开驻扎，所以兴奋不已。在得到确切消息的第二天凌晨，天还没亮，他就激动的从床上一咕隆爬起来，三步并着两步的跑去中军营帐见自己的哥哥阖闾，主动请战。

“囊瓦暴虐而又贪婪，从不对下属施恩，所以没人抱有为他牺牲的决心。”夫概异常激动的对阖闾说，“要是追击他们，他们一定会全线崩溃。”

阖闾没有立即回答夫概，他神情严肃的来回走了几步，一言也不发。兵不厌诈，这也许是楚国人的阴谋。他需要和孙武商量。

夫概性格急躁，无论如何也不想错过这个打败楚军的好机会，他见哥哥不表态，就极不耐烦的出了营帐。

“我听过‘臣行其志不待命’这句话，恐怕就是说的现在这种情况。”夫概不高兴的自言自语，他一想起机会摆在眼前，就激动不已，他决定不顾一切的冒险出击，“要是击溃了楚军，就可以直捣郢城了。”回到自己的营帐后，他就率领五千人猛攻囊瓦。

囊瓦被打打了个猝不及防，他甚至连情况都还没有搞清楚，军队就溃散了。

武城黑和史皇都战死了，囊瓦的左边肩膀也被一记不知从哪个方向飞来的冷箭射中。

囊瓦神情涣散，目光呆滞，头发非常蓬乱，在一群神情绝望的亲信的保护下，他十分仓促的坐上一辆马车，向着大雾笼罩的北方疾驰而去。不过，他逃亡的方向可不是郢城，他毫无回国都的打算。对他来说，既然失败已经无可挽回，那么郢城也是一个会要他命的凶险之地，虽然他的一切都还在郢城，但他却永无机会拥有了。

囊瓦仓惶逃到了郑国。

蘧射虽然听说囊瓦的营地正遭受着吴军的巨大打击，陷入了空前的困境，但却选择了冷眼观战，没有出兵救援。他打定主意要看囊瓦这个遭众人唾弃的人落败。可是，他这样做却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那就是在国难当头的危急时刻还死死抱着往昔的仇怨不放。实际上，尽管楚国人都对囊瓦怨气冲天，他蘧射也不例外，但情况已经变了，他们最主要的敌人已经不再是囊瓦和那一帮贪婪的索求无度的人了，而是咄咄逼人的吴国人。（也许，有不少人怀着一种复杂的心情盼望着吴国人帮自己除掉囊瓦，但又抱着他们不胡作非为的幻想。由于楚平王已经死了好几年，所以他们忘了至关重要的一点：阖闾出动大军不仅仅是为了称霸，还是来帮伍子胥复仇，也就是说，吴军这次深入楚国腹地的动机十分可怕，因为伍子胥的最终目的是要灭亡楚国，杀掉楚平王的儿子楚昭王。）

所以，尽管囊瓦那边的散兵全投奔到蕩射大营中，使他的军队在数量上急剧增加，但吴军并未有因此而放弃进攻的打算，他们反而步步紧逼蕩射，就像之前步步紧逼囊瓦一样。

在这生死攸关的重要时刻，蕩射尽管竭力保持镇定，但也没有做出正确的决策，他明知吴军尾随其后，仍然决定渡江。

不仅孙武和伍子胥，就连夫概都看出楚军是在往绝路上走。

“我们可以在楚军渡河渡过一半的时候攻击他们。”夫概异常兴奋的对阖闾说，“这样的话，虽然已经过河的人暂时逃脱了，但还未有过河的人就会心里发慌，抢着渡河，根本无心战斗。我们就赢定了。”

于是，吴军突然停止追击。

这时候，蕩射又对吴军的反常举动做出了错误了判断，以为他们是因为害怕自己的数量庞大的军队才放弃追击的。“我可以放心的渡河了。”他颇是得意的想。他这个自以为是的想法不仅把他手里的楚军给断送了，还直接导致了他在汉水岸边送了命。

当时，在那个冬雾弥漫的凌晨，楚军全军开始渡河，他们在蕩射的指挥下秩序井然，毫不慌乱，对他们来说，过了江就安全了，而且，没过多久，相当一部分士兵就已经安全过了河，这令他们士气大振，觉得希望就在眼前。可是，就在他们满怀信心和希望的渡江时，夫概率领的吴军像一群饥饿的猛虎一样突然杀了出来。

楚军顿时慌张极了。那些已在船上，或即将上船的士兵根本就没有抵敌的心思，他们只想快点上船、拼命划桨，渡过汉水。而那些还在岸上的楚军则方寸大乱，不知从何应敌，他们像被兜地打旋的怪风席卷的落叶一样四处乱窜，人心已经完全崩溃，蒯射声嘶力竭的喝令也已彻底失效，他的每次喝令声都无影无形的消失在绝望的乱流中。局面完全失去了控制，蒯射只得率领着人心惶惶的士兵沿着汉水北岸往上游奔逃。

蒯射率领着残兵一直仓皇逃到雍滋才惊魂未定的停了下来，因为他们又累又饿，实在跑不动了。他们必须吃饭，以补充体力。于是，蒯射一面命人去后方打探敌情，一面下令就地煮饭。

绝望的楚军抱着侥幸心理，心情无比焦灼的煮着饭，希望能够在吴军到来之前饱餐一顿，但是，吴军的追击速度远比他们想象的要快得多。楚军眼看着要把饭煮熟了，但吴军却在这个节骨眼杀到了。

楚军简直心胆俱裂，仿佛丢了魂似的起身而逃。他们把饭全留给了吴军。

吴军饱餐一顿之后对他们发动了更加快速而猛烈的攻击，这一回，楚军陷入了十分悲惨的境地，面对精神饱满体力充足的吴军，他们已毫无抵抗力，吴军砍杀他们就像屠牛宰猪一样轻松。蒯射也被夫概杀死了。

后来，尽管沈尹戌——他听说囊瓦失利，连忙从原路返回——及时赶到，但也无济于事了，因为夫概之后，孙武、伍子胥和伯嚭各自

率领的大军也全路杀到了。

沈尹戌也没有逃脱死亡的厄运，在激烈的交战中，他的全身各处被射中了好几箭。

“快割掉我的脑袋。”沈尹戌知道自己即将死去，竭力忍受着剧烈的疼痛，用一种异常狂热的声音大声命令自己的贴身护卫吴句卑，“快提着它回郢城告急。”

吴句卑尽管非常不忍心，但却清楚国家的处境已经极端危险，必须尽快赶回郢城告急，给国都的防御工作争取尽可能多的时间。

提着沈尹戌脑袋的吴句卑把恐慌带回了郢城。本来，连续两次派出的数量众多的援军一直没消息就令郢城人惶惶不可终日，现在，吴句卑带回来的糟糕的消息加剧了人心崩溃的进程，他们更加强烈的感到楚国处于风雨飘摇之中，郢城的空气骤然紧张起来，甚至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

楚昭王一面大骂囊瓦，一面让沈尹戌的儿子沈诸梁领回父亲的头颅，由于沈尹戌是为国家而死，而且死得非常惨烈，楚昭王当场就把叶地赏给沈诸梁，并封他为叶公。但是，不谙世事的楚昭王却十分恐慌，打算弃城逃跑。

楚昭王这样做太不负责，相当于是在把郢城拱手送给吴国人。

“祖先的宗庙和陵寝全在郢城。”楚昭王的庶兄子西嚎哭着劝谏他，“要是放弃了，就再也回不来了。”

“郢城还未有遭受任何损失，有足够的力量防御。”子期也认为现在逃亡显得太过胆怯，不应该放弃本属于楚国的最后机会，“而且还可以派遣使者到汉水以东的那些数量众多的小国去求救。”他认为他们定然会出兵援救楚国，因为，在逝去的岁月中，楚国不止一次帮过他们。

“吴军行军千里，深入楚国国境，是在搞突袭，后勤补给不可能跟上，必须速战速决”子西突然发现了吴国的致命软肋，觉得自己想到点子上了，“他们一定不能持久。我们只要坚持一段时间，就一定有取胜的希望。”

“汉东的小国还有谁向着楚国呢？他们早就离心了。”楚昭王的脸白得吓人，透着一股严肃和悲哀，他漠然的冷哼一声，觉得压根没有回答这个问题的必要，“吴军光抢劫我们的粮食就足够了，还需要后勤补给吗？”楚昭王眉头皱得很厉害，用一种神经质的语气说，“这件事情我毫无办法了，你们想怎么办就怎么办吧。”

对子西和子期来说，只要楚昭王还未有逃走，那么郢城的民心还可以稳住，他们就可以组织一场大规模的防御战。

这时候，囊瓦上任之初在郢城东边和西边修筑的纪南城和麦城的作用就显露出来了。

子西和子期经过一番紧张的商议，策划出了一个严密的防御阵线：

大将斗巢率领五千名士兵去协助防守麦城，以扼制北路；

大将宋木率领五千名士兵去协助防守纪南城，以扼制西北路；

子西自己率领一万名精兵火速赶往鲁沭江扎营，以扼制吴军从东边渡江；

子期则在郢城统帅所有的文臣武将不分白天夜晚的严密防守。

这一切看起来是无懈可击的，而且，要是鲁沭江失守，子西可以立刻退回郢城，关闭城门，继续防守。

在子西和子期紧锣密鼓的组织一切力量防御时，孙武和伍子胥已经势如破竹，连续赢了五场战争，以难以置信的速度在往郢城进发。而且，对楚国地理极其熟悉的伍子胥料定从东路推进会在鲁沭江遭到大军阻击，所以在他的建议下，吴军绕开了鲁沭江，直接北上，从北方拐一个大弯西进一段路，然后再南下，这样的话，虽然路程要遥远得多，在十一月的寒冷天气里长途行军也很艰苦，但却不会再在行军途中遭遇战争，也就是说，从北路进攻，他们只需要攻破麦城和纪南城，就可以直接围攻郢城了。

在离麦城只有三十里的地方，伍子胥和孙武把吴军分成了三支。

伍子胥率领一支军队攻打麦城，孙武率领一支军队攻打纪南城，阖闾和伯嚭则率领主力去围困郢城，等麦城和纪南城攻陷之后，再集合所有军队攻打它。

伍子胥和孙武各自用了一条妙计，就分别把麦城和纪南城攻下了。

伍子胥又把军队分成三股，其中两股在麦城的东面西面虚张声势的修筑两座城市，引诱斗巢出城交战，然后第三股军队就趁机攻打麦城。

斗巢在城楼上见东西两处都有吴军忙忙碌碌的筑城，感到十分惊慌，他决定趁吴军队形不整、精力分散的时候破坏他们的筑城计划，于是，他亲自率领大军出城来骚扰吴军。实际上，要是他不打开城门，事情也许不会那么糟糕，他一打开城门，就意味他已坠入伍子胥的陷阱。

因为他出城之后，伍子胥就率领着第三股军队攻击麦城去了。

斗巢很快就发现吴军密密麻麻的围困了麦城，在发动猛烈的攻击。他害怕麦城失守，连忙率军回城，意图配合城里的士兵夹击伍子胥。

伍子胥见斗巢从背后攻击吴军，立刻派出一支军队和他交锋。

吴楚两军陷入了混战。实际上，到此时为止，伍子胥的计谋才刚刚实施了一半。

“我看你又累又饿的样子。”伍子胥突然抬头看了看阴沉的天色，好心好意的对斗巢说，“不如先休息一个晚上，明天再决战吧。”

斗巢极想对麦城的防御进行重新部署，他几乎是急不可耐的同意了伍子胥的建议，决定和他在明天决一死战。

这么多年以来，都是楚国人用强烈的进攻打乱别人的防御，几乎从未有出现过困守一城的情况，楚国人的内心深处仍然认为进攻是最好的防守，所以当初囊瓦轻率的发动了进攻，而沈尹戌的防御模式其实是一个大包围圈，蘧射竟然敢在吴军紧随其后的情况下冒险渡河，这都和他们骨子里的优越感分不开，斗巢也不例外，一见吴军筑城，就出城去破坏，他根本就未有想过这个问题：打定主意速战速决的吴军筑城到底有什么用呢？他也从未有想过枯守在城内静观其变，而是试图通过决战打垮吴国人。

所以他同意和伍子胥在明天决战。

他根本不了解伍子胥，也未有意识到伍子胥的可怕。为了复仇，伍子胥在竭力运用自己的聪明才智，他的思路从一开始就不是硬攻，而是用计，他知道，只有通过巧妙的计策，才能出其不意的攻城略地，快速的逼近郢城。

吴楚两军停止了交战，斗巢率军进城，伍子胥率军回营。这一切看起来都没有什么问题，但是，令斗巢怎么也想不到的是，自己的回城队伍中，夹杂了穿着楚军衣甲的吴军。（这些甲衣是在前面几场战争中缴获的战利品）

入夜以后，那些伪装成楚国士兵的吴军就杀死守门的士兵，悄无声息的打开城门，把埋伏在城外的吴军放进了城。

于是，毫无悬念的，斗巢的城防就彻底崩溃了，他只得放弃麦城，胆战心惊的逃回了郢城。

在纪南城那边，孙武率领的吴军甚至都未和楚军直接交战，他一面让一小部分士兵们装模作样的包围着纪南城，一面却让绝大部分士兵准备好锄头和畚箕，暗地里干起了挖土这种的虽然劳累却毫无生命之虞的活儿来了。因为他根据纪南城地势低洼的地形特点，决定在漳江南侧挖掘了一条壕沟，引来江水，淹没纪南城。

由于吴军没日没夜的工作，壕沟没过多久就挖成了，于是，在一个极其阴冷的夜晚，在最后一个山丘被秘密挖开之后，十一月末的冰冷的江水像失去控制似的灌进壕沟，汹涌澎湃的直朝纪南城猛冲过来。

湍急的水流一面猛烈的冲击着纪南城的城墙，一面淹没了四周的平地（包围纪南城的吴军早就连夜撤退到了高处），水位迅速上升，很快就浩浩荡荡的满溢到了城楼边缘，大将宋木被士兵粗暴的摇醒，茫然的睁开惺忪的睡眼，看着眼前昏黑一片，听见外边传来绝望而又惶然的惊叫声，感到大事不妙。他连忙赶到城楼，发现了一副骇人的景象，水势滔滔，即将漫进纪南城，吴军划着船铺天盖地的杀了过来。

宋木大惊失色，急忙率领士兵和平民往郢城逃跑。

可是，水流已经漫到了郢城外边了，这也就意味着，郢城也已经慌成了一团乱麻，楚昭王很清楚，要是再不逃走，那可就大难临头

了，伍子胥和阖闾绝不会放过他。他再也顾不上郢城了，连忙命人在西门准备船只，他要带着自己钟爱的妹妹季芊逃走。

子期听说楚昭王弃城而走，也放弃了抵抗，追随楚昭王去了。

郢城连主人都没有了，又还有谁能组织起力量防御呢？吴军没有遭遇任何抵抗，就攻进了郢城。

二十六 罪恶之城

阖闾命人把漳江南岸的缺口堵上，再把郢城和纪南城积郁的洪水放掉，再派兵把守住各个重要的关口（这些关口原来一直是楚军把守，防止吴军入侵，现在变成了吴军把守，防止楚军反攻），然后，他就焚毁了楚国的宗庙，在楚国的宫殿上朝，俨然一副灭亡了楚国的不可一世的得意神情。

从吴军进入郢城那天开始，郢城人的噩梦就开始了。

在头一个夜晚，阖闾就把梦魇带进了楚昭王的后宫，他把楚昭王的几乎所有女人都奸淫了。（只有楚昭王的母亲，也就是风韵犹存的孟嬴，坚决拒绝了阖闾的非分要求，“我宁愿死，也不会让你进我的寝宫。”她把门关得紧紧的，口气异常坚决的拒绝试图闯进来的阖闾）

第二天，除了孙武之外，吴国所有的将领、随军大臣和士兵都像患了性饥渴症的野兽一样，在全城的每个街头和巷尾，每个房间里，每个不起眼的角落里，四处搜索女人，然后无所顾忌的奸淫她们。

那一天是十一月的最后一天，天气极其糟糕，阴云密布，刺骨的寒风不断从西北方刮过来，尽管没有雨雪，但空气中仿佛有无数的尖利的刀子，从人们的身上脸上刮过，给人一种肉体 and 灵魂全被剃走、掏空的感觉。

郢城里，凄厉的嚎哭声、淫荡的怪笑声和寒风的呼啸声夹杂在一起，此起彼伏，搞得气氛超乎寻常的怪诞和诡异，尽管郢城陷落的消息在以非常快的速度向四处传开，中原诸侯在极短的时间里就得到了这一消息，但却没有人知道郢城的市民正遭受着他们祖祖辈辈以及中原任何一个国家的人民都未有遭受过的苦难。一切的伦理、礼仪、道德、良知都在癫狂的纵欲和抢劫中荡然无存，它们就像可怜的、可悲的、可笑的风烛残年中的老人，被时光和顽石一样无情的心抛弃在臭烘烘的死杳晃里，瑟瑟发抖，无可奈何。尽管城墙还未有垮塌，房屋和宫殿也都还屹立着，但伍子胥的复仇把郢城的一切都给毁掉了。实际上，这种完全走向极端的复仇不仅葬送了郢城，还把吴国也给葬送了，从表面看起来，这是吴国的辉煌到无与伦比的胜利，因为，无论是谁，他内心最深处的欲望都得到了尽情的发泄，也劫掠了数不清的财富，也就是说，战争给他们带来的好处简直不可思议。但是，这也是他们最后的疯狂了，他们在放纵和堕落的道路上走得太远，完全超越了时代的承受能力，仅仅四十年后，吴国这个不可一世的国家就灭亡了，它崛起和灭亡的速度都快得令人咂舌，而这全是由于他们因过于放纵而变得狂妄自大、忘乎所以、不知进退的缘故。

当时，孙武建议阖闾不要毁掉楚国的宗庙，扶立公子胜为楚国国王，这样的话，楚国人的心灵有所归属，而公子胜也会对吴国忠心归附。对吴国来说，统治起楚国来就要容易得多。

可是，忘乎所以的阖闾却一点也听不进孙武的话，在他看来，既然郢城都陷落了，那么楚国也可以说是彻底完蛋了。他粗暴的下令士

兵们烧毁了楚国王室的宗庙。那些曾叱咤风云的楚王们，在楚国这个赫赫大国一直备受尊敬的楚王们，比如楚庄王、楚平王、楚共王、楚康王，以及筚路蓝缕以启山林的最初的祖先们，他们这些人的浑厚稳重的牌位，在吴国士兵那一阵又一阵粗野的声调异常扭曲的狂笑声中，在一把噼啪燃烧的烈火中，全都烟消云散了。

对孙武来说，他完全没料到战争之后，郢城会是一个如此不堪的局面。他确实是把这场战争当成了兵法实践，而且，无论是夫概，还是伍子胥，很明显都是在用他的兵法打这场仗。但是，他实在没料到，吴国人会对楚国人如此过分。他低估了人性的复杂性，现在，阖间的变态淫乱、伍子胥的狂热复仇、吴国将士的荒诞掠夺，全都让他刻骨铭心。而且，他最初的打算就是让吴国扶立公子胜为楚王之后就退兵，这样的话，楚国就会归附吴国，为吴国称霸搭建了一个无可替代的跳板。但他却万分失望的发现，吴国人目光短浅，毫无称霸的长远目光，这令他感到很愁闷，也很无奈，觉得自己帮阖间打到郢城是一个错误，也就是从那天起，他萌生了归隐的念头，随着阖间和吴国人在郢城的行为越来越荒唐、不顾廉耻，他归隐的念头就越来越强烈，而且，在归隐以后，他永不再为任何人出谋划策了。

但是。他暂时还没有和任何人说起这个。

伍子胥陷入了前所未有的复仇狂热中，根本没注意到孙武内心深处剧烈的思想斗争。他在吴国那边极其痛苦的渡过了五年的时光，时时刻刻都渴望能够立刻杀入郢城，杀死楚平王（已经死去），杀死他儿子楚昭王，杀死费无极，杀死囊瓦，毁灭楚国王室的宗庙和祖先牌

位，他的仇恨太深了，积郁的屈辱又太多了，要是不以极端的方式发泄掉，他会承受不了长期的压抑，会因此而凄惨的死去。如今，他尽管带领着吴国人回到了家乡，回到了郢城，但他决不能就此罢休。他总觉得还大仇未报，因为楚平王虽然已经死去，但却不是自己杀死的，而楚昭王又出逃了。

伍子胥恳求阖闾给他一支军队，他要去寻找楚平王的墓地，挖出楚平王的尸体，然后鞭打它，他要以此发泄自己内心的怨恨。

“你帮了我那么大的忙。”阖闾笑嘻嘻眨着眼，这几天以来，随心所欲的奸淫楚国女人令他感到无比的新鲜和刺激，人也变得超乎寻常的轻佻，“我怎么可能不答应你鞭尸呢？”阖闾已能接受任何变态的行为和要求。

二十七 鞭尸

对伍子胥来说，阖闾的同意只是个开头，他接下来的问题就是要找到楚平王的墓地。

尽管他听说楚平王被埋葬在郢城东门外边的寥台湖，但却不十分肯定。因为楚国市民现在对吴国人和伍子胥恨之入骨，所以他抓来审问的人极有可能对他撒了谎，而且，无论是威逼利诱，还是严刑拷打，那些遭受痛苦折磨的人都说不出楚平王墓葬的确切地点。后来，当他率领着一支军队来到寥台湖，经过一番掘地三尺的辛苦找寻之后，仍然一无所获的现实证实了他的担心是正确的。

伍子胥感到极其苦闷，觉得老天在作弄他。不过，就在伍子胥一筹莫展的时候，一个当地老头来找他了。

“你是不是在寻找楚平王的墓？”老头一见到伍子胥，就开门见山的问。伍子胥看得出来，他的眼神虽然毫无神采，但里有却一种固执的仇恨，而且这种仇恨不会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消退，它会像痼疾一样存在于一个人的记忆中。

“是的。”伍子胥一字一顿的说，他脸上一副苦大仇深的样子，又神经质的非常刻薄的咒骂起楚平王来。他隐隐感觉出这个老头会带给他非常重要的消息。

“楚平王晓得很多人怨恨他，非常害怕别人挖掘他的坟墓。”老头谦恭的听完伍子胥的咒骂，卑微的脸上一副丝毫也不感到意外的表情，他极镇定的告诉了伍子胥一个秘密，就好像他终于等来自己要等的人似的，“所以楚平王命人把自己埋葬在湖底。”

伍子胥满怀感激的看了老头一眼，立刻命人在军队中挑选擅长潜水的士兵。

吴军本来就擅长水战，士兵们几乎全是水中健儿，所以不论是潜入湖底寻墓、挖棺，还是把棺木运回岸边，对他们来说，都是轻而易举的事。可是，当他们赤身露体、用尽全力、浑身水淋淋的把楚平王的棺木搬运上岸之后，打开一看，却发现里面除了一堆生了锈的破铜烂铁，什么都没有。

“这是怎么回事？”伍子胥既感到意外，又慌了神，他大惑不解的看着站在身边的老头，迫切希望他给一个解释。

“这是疑棺，是用来迷惑人的。”老头连忙回答说，“真棺在疑棺下面。”

伍子胥又派人下水去挖掘。这一回，潜入湖底的士兵没有白忙活，他们在疑棺下面捣鼓一阵之后，又发现了一口石头棺材。他们一面憋着气，一面费力把它拖拽了出来。

当伍子胥命人把棺材撬开之后，果然发现里面躺着楚平王的尸体（由于有水银保护，尸体栩栩如生，还未有腐烂）。伍子胥一见到尸

体（竟然还完好无损），顿时勃然大怒，父亲和兄长冤死的仇恨像火山一样在他身体里喷发了。他气得浑身战抖，当即拿出铜鞭，像疯了似的在尸体上抽打。直到把尸体抽成了腐烂发臭的肉酱，他才气喘吁吁的停了下来，然后，他猛的一脚踩向尸体的胸窝子的位置，把肋骨全踩断了，尽管肉酱十分恶心，但他并未有立刻把脚抽回来，他又弯下腰，用手把尸体的眼珠子给抠了出来。

“你的眼睛白长了。”伍子胥面孔扭曲，声音像饿虎在咆哮，给人一种令人不寒而栗的感觉，听起来极其吓人，“连忠诚和奸佞都分辨不清楚。”

随后，伍子胥又砍断了尸体的脑袋，烧毁了它的寿衣，把骸骨丢弃在荒野中。

“你为什么知道他的墓地？”伍子胥疯狂的做完这一切之后，才想起这个老头的出现实在是太令人奇怪了。

“我是一个石匠。”老头回答，“曾和好几十个石匠为他打造疑棺。完工之后，他派出刺客杀掉了除了我之外的所有石匠。”虽然时隔这么多年，但老头仍然心有余悸，“只有我一个人侥幸逃脱了。”

伍子胥觉得这个老头是老天在冥冥之中派给他的，他厚赏了他，然后才回到已然乌七八糟的郢城。

二十八 国王的磨难

在郢城以超乎寻常的速度毁灭的这段时期，楚昭王携带着他的妹妹季芊，和极少的几名随从一起，已经惊魂不定的渡过了沮水，有惊无险的横渡了长江，进入了泥土硬结、洼地众多的云梦泽。

云梦泽尽管地势平坦，但由于河道纵横交错、湖泊星罗棋布，所以地形仍然十分复杂。虽然是严冬时节，一片衰草枯杨，视野极开阔，四周毫无隐蔽的地方，但当刺骨的寒风刮过时，空气中仍然有一种不祥的味道。

楚昭王和随从们都紧张起来，他们必须尽快穿越这一片看似荒芜实际上极其危险的地方，到达随国，集结汉东小国的力量发动反攻（尽管希望渺茫）。

可是，尽管他们加快了前进的速度，但还是陷入了巨大的危机之中。

在一个疲惫不堪的夜晚，他们把船停在湖中临近岸边的一个隐秘的地方，然后随从们轮流着放哨，让楚昭王和季芊安心睡觉，尽管他们非常谨慎，黑暗的夜晚伸手不见五指，但还是被一群在深夜出没的强盗发现了行踪。他们粗鲁的兴奋异常的吆喝着，像从湖底突然冒出的怪兽，划着船从四面八方靠近楚昭王的船，平常平淡无奇的划桨声现在听起来极其骇人。楚昭王船上的所有人都惊醒了，他们一面点燃火把，试图借着微弱的光亮看清强盗逼近的方向，以便寻找逃跑的突

破口，一面各就各位，飞快的划桨。可是，熟知湖泊地形的强盗们很快就追上了他们，跳上船，挥起手中的戈，没头没脸的朝他们击打过来。

王孙由于眼看楚昭王要被乱刺的长戈击中，十分惊慌，赶紧趴在他身上，一只戈一下子就刺中了王孙由于的肩膀。

“这是楚王。”大夫尹固大声呵斥强盗们，他声音极其严厉，还有着一种身份尊贵之人特有的威严，“你们到底想怎样？”很明显，他试图以此震慑强盗。

但强盗们根本不听，他们还蛮横无礼的和尹固开起粗鲁的玩笑来。

“我们只晓得金钱。”他们一边用戈乱刺，一边嘻嘻哈哈的调笑说，“不晓得什么楚王。”

不过，尹固的威胁仍然起了作用，强盗们虽然没有停止攻击，但节奏却放缓了，实际上，他们这是在一面给楚昭王一行人上岸的机会，一面迫使他们留下财帛。

但惊慌失措的楚昭王却没意识到（生命已经没有危险），他的心思全在自己的妹妹季芊身上。

“谁来保护我妹妹。”他不断颤抖的嘴唇早就焦干，急切的大声叫嚷，“别让她受伤了。”

所幸的是，虽然随从已经死了好几名，但船已经靠岸了。

下大夫钟建顾不得尊卑，连忙一把拽过季芊，背在背上，紧跟在楚昭王身后跳下船。

那天晚上，楚昭王一行人一直往东边逃亡，根本不敢停下来。尽管夜路极其难走，又是徒步前行，（所有的行李和财帛全留在船上，被强盗劫走了），但钟建却一直背着季芊，丝毫也不觉得累，似乎有用不完的力气似的。是的，尽管他竭力不朝那方面去想，但季芊的温润的躯体，挤压在背上的乳房的形状和呼吸的热气给了他无穷的力量，使他在黑暗的夜里能背负着她快速行走而不知疲倦。实际上，季芊趴在钟建的背上，也被一种非常奇特的感受所侵袭、困扰。在此之前，她从未有和男人有过肢体上的接触，而现在，在如此危险的夜晚，她在钟建那充满男性气息的背上，感受竟然如此微妙、奇特而古怪，这令她感到十分羞耻，不断的抗拒自己内心的欲望，一面浑身又抑制不住的发热。于是，在经过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后，在脱离了强盗追杀的危险后，她暗自做出了一个非常重要的决定，那就是从此之后，她季芊就是钟建的人了。

天快大亮的时候，楚昭王一行人狼狈逃到了成臼渡口。

时间太早，江水滔滔，一片白茫茫，但却没有船。就在楚昭王他们焦急等待，张望着寻找船只的时候，王孙由于和其他遗散掉的随从三三两两的赶上了。

过了江就是郢地。郢地是大夫斗辛的封地，一想到楚昭王要到自己的家里避难，他就兴奋异常，所以他非常积极的沿着成臼渡口上上下下的寻找船只。突然，他远远望见一条大船从上游下来了。船上有男有女，还有小孩子，吵吵嚷嚷的，老远就能听到人很多，尽管是因战乱逃亡，但他们心情却极好，还非常有兴致的沿途观光。很明显，这艘船的主人很有身份。

随着船越来越接近斗辛，他看清楚了船主人就是大夫蓝尹亶，他感到特兴奋，认为渡河的机会来了。

“快把船靠过来。”斗辛一面对船挥手，一面大声叫嚷，“楚王在这里，快渡他过江。”

“一个亡国之君。”蓝尹亶满脸鄙夷的回答，“我凭什么渡他？”说完，他就命令舵手们快速划船。这只大船很快就消失在茫茫冬雾之中，无影无踪了。

不过，尽管蓝尹亶拒绝提供帮助，但是，随着天色越来越亮，江上的船只开始多了起来，斗辛还是从渔夫手里借到了好几只渔船。

过了江之后，楚昭王在斗辛的盛情邀请下，决定去他家歇息几天，然后再起程去随国。

可是，楚昭王无论如何也没有料到，他进入斗家，实际上是没入险境。楚平王曾听信费无极的谗言，杀死过斗辛的父亲。尽管事情已经过去了很多年，而且斗辛也大度的原谅了楚国王室，忠心耿耿的事

奉楚昭王，但他的弟弟斗怀既未有官职，也未有去过郢城，他对父亲冤死还耿耿于怀，虽然在以往他毫无机会报仇，但现在楚昭王竟然从天上降落一般来了自己家，而且还相当落魄，斗怀内心异常激动，觉得这是上天赏赐的为父亲复仇的绝佳机会。

于是，他开始秘密部署，打算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刺杀楚昭王。

楚昭王和他的随从们对此浑然不觉，全都安然入睡了，季平也怀着对钟建的深深的思恋入眠了。他们不知道，他们的处境已变得空前危险。

出于谨慎（毕竟国王在自己家，事关重大），斗辛在入睡前决定在自己的府邸巡视最后一圈，他隐隐约约觉得有一个陷阱正在收拢。他很快就发现了斗怀的惊天秘密。

“你打算干什么？”斗辛猛的攥住斗怀，警觉的问。

“楚平王杀死了我父亲。”斗怀脸上挂着一副厌恨的神情，一字一顿的愤怒至极的说，“我就杀死他儿子。”

“国君就是天，他要讨伐臣子，谁敢记这个仇？”斗辛用一种明白而又有力的语气说，“要是老天让你死，你又能记恨谁？”斗辛突然鄙夷的说，“而且你这是乘人之危，是非常卑鄙的做法。”斗辛死死的盯着斗怀，声调异常热烈的说，“要是你轻举妄动，我就先杀了你。”

于是，斗辛当即叫醒自己的另外一个弟弟斗巢，让他率家丁严密的监视着危险的斗怀，自己则去楚昭王的寝室外保护他。

尽管斗辛让家丁们在行动时竭力压低声音，但神经敏感的楚昭王还是被细微的响声惊醒了。黑暗包围着他，四周弥漫着沉重的气氛，天气极冷，楚昭王警觉的跳了起来，他在穿衣的时候冷得打了一个激灵。他摸索着点亮烛火，然后借着昏黄的光亮走到门前，打开门，走出来打探状况。

斗辛连忙迎上去，把深夜里的变故详详细细的告诉给楚昭王。

“事情已经平息下来了。”斗辛最后安慰楚昭王说。

但是楚昭王已经吓坏了。“我必须马上离开。”他连声说，声音里透着惊恐，“我必须马上离开。”他突然想起自己的妹妹季半还是熟睡中，他不忍心立刻叫醒她，于是马上改口说，“天一亮就走。”

楚昭王再也无心睡眠，他就这样眼睁睁的焦躁的等着天亮。

由于是冬天，天色会在很迟的时候才会变亮，第二天凌晨时分，在四周仍然是漆黑一片的时候，极度不安的楚昭王就失却了耐心，这个地方让他变得毛骨悚然。他急急忙忙的来到季半寝室的外边，不断的轻轻的敲着窗棂，温柔的呼唤她起床。

斗辛已命厨房那边准备好了早饭和路上必须的干粮和水。

楚昭王一行人在吃过早饭后，用冻僵的手指飞快的收拾行李，然后就匆匆忙忙的出发了。在斗辛和斗巢的保护下，他们一路上没再遭遇任何困难，很顺利的到达了随国。

在他们惊险的逃亡期间，驻军在鲁湫江的子西害怕民心无所归属，四处逃亡，就穿上仿制的国王服装和马车，在脾泄自立为楚王，以聚集和安定民心。他的这个举动在后来产生了令人难以置信的效果。

不过，在当时，楚国人的处境仍然十分艰难，就连楚昭王远远的逃亡到了随国之后，也没有摆脱伍子胥的追杀。

伍子胥率领着一支吴军，尾随着楚昭王的踪迹，以极快的速度到达了随国的南部边境，他一把军队部署完毕，就给随侯写了一封信（信中一面列数楚国吞没汉东诸侯的罪过，一面极尽拉拢之能事，许诺了很多令人心颤的好处），向他索要楚昭王。

“把我交出去吧。”子期长得极像楚昭王，决定以身犯险，“这样的话，也许楚王能够脱身。”

随侯六神无主，决定把交不交出子期的决定权交给老天，他心情复杂的占了一卦。

卦象显示他不能交出子期。于是，随侯就遣使辞谢伍子胥。

“我的国家又偏僻又狭小，还紧挨着楚国，而且，楚国也确实保护了我们，世世代代都有盟誓，至今也没有改变。”随国使者极是诚

愚的说，“更何况，我们要是因楚国有了危难而抛弃了他们，以后又怎么事奉你们呢？而且，楚王已经离开随国，逃去郑国了。”

伍子胥相信了随国使者的话，怀疑楚昭王到郑国与囊瓦会和去了，决定移师北上。

二十九 渔翁的儿子

就目前来说，楚昭王没有生命之虞了，因为伍子胥率军去郑国了，也就是说，祸水北上了。这就意味着，轮到郑伯的生活充满梦魇了。这可是一支灭亡了楚国的军队。晋国这么强大，都只能和楚国制衡，或是略占上风，根本就未有想过捣毁郢城，所以，对郑国人来说，吴军的战斗力是超乎想象的。郑伯陷入空前的恐惧之中，觉得国家危在旦夕。而且，郑伯很清楚，既然吴国人肆无忌惮的毁灭了郢城，那么照样不会对荻阳手下留情。他每次登上城楼在寒风中查看敌情时，看着包围着荻阳的吴军士兵，总觉得他们那驯顺服从而又士气高昂的面孔下隐藏着无尽的邪恶，他们不是士兵，而是一群恶魔，一想到此，郑伯就会不寒而栗。

最要命的是，尽管他杀掉了囊瓦，用囊瓦的头作为条件，恳请伍子胥退军，但伍子胥却拒绝了，而且口气十分强硬，很明显，他要为死去的太子建报仇。

“谁能让吴国退兵。”郑伯命人在荻阳城到处张贴告示，“我就把国家分给他一半。”

虽然布告很快就张贴出去了，但接下来的等待却极其漫长，而且，时间拖得越长，吴军的威胁就越大，他们极有可能突然发动进攻，或是用一种郑国人完全料想不到的计策神不知鬼不觉的就端了荻阳，郑伯简直不敢想下去，也不知道怎么应对。他和大臣们都敛声屏

气的等待奇迹出现，他们都知道，这纯粹是在碰运气。很多年以前，晋文公和秦穆公联合围困郑国，使郑国处境异常艰难，烛武像冥冥中注定的救星似的出现了。如今，他们渴望很多年前的情景重现，凭空出现一个奇人，拯救他们于水火，尽管这种期盼和等待使郑国的命运变得完全不可预知，看起来特别可笑，但他们别无选择。

第一天过去了，没有人出现。

第二天过去了，没有人出现。

第三天过去了，还是没有人出现。

郑伯绝望了，觉得国家彻底完蛋了，他脸色煞白，极痛苦的部署防御，却不抱任何希望，他强烈的感到自己是在挣扎着等待死亡的降临。

令绝望的郑国人没有想到的是，事情在第四天上午出现了转机，一个年轻人突然出现在朝堂外边，说自己能让吴国退兵，要觐见郑伯。

郑伯听了心花怒放，连忙命人召他进来。

这个年轻人是渔丈人的儿子，他的父亲当年救了伍子胥的命，所以他确信自己能说服伍子胥退兵。他走起路来很有力，也很稳健，他的肤色是那种特健康的黝黑色，一看就是经常在阳光下劳动的人，他目光很有神，在进入庄严的大殿之后，他虽然有些拘束，但却有一种显而易见的自信。

“你真的能让吴国人退兵？”郑伯急切的问，“需要多少兵力？”

“不需要任何兵力。”年轻人把握十足的说，“只需要一支船桨。”

郑伯狐疑的看着他，对他的话深表怀疑，可是，他却别无他法，又发现他的目光流露出异常坚定的神色，令人内心不由自主的感到踏实，就命人去制造一支船桨，让他出城一试。

不一会儿，船桨就制作好了。

于是，年轻人手里拿着船桨，昂然不惧的出城了。他一边往吴军阵营走去，一边模仿当年父亲的朗朗声调反复吟唱着三个字。

“芦中人！芦中人！”

伍子胥听见有人直呼芦中人，吃惊得直发愣。

“这到底是什么人呢？”他惊讶的自言自语，立刻命人去请他来与自己交谈。

“你是什么人啊？”伍子胥十分礼貌的问。他的回忆起了当年逃亡路上遇到的老渔翁，感到眼前这个年轻人和他关系非同一般。

“我是那渔翁的儿子。”年轻人恭敬的回答，“郑伯十分恐惧，于是在国内发布了一条命令：‘谁能退去吴军，就和他平分郑国。’我想起先父曾和你有一面之交，所以希望你保全郑国。”

“我能有今天，全是你父亲的恩赐。”伍子胥感慨万千的说，“上天苍苍，我又怎么能忘恩负义？”伍子胥当即向年轻人许诺退兵。

三十 借兵

伍子胥放弃郑国之后，当天就回师楚国了，一回郢城，他就继续搜寻楚昭王，而且一次比一次急迫。可是，情况却在悄悄发生变化，在从郑国回来之前，他和他的军队可以随心所欲的去楚国的任何一个地方，不会遭遇任何阻碍。楚国人全都会一脸恐惧的，小心翼翼的避开他们。但是，伍子胥的这次搜索行动却极其不顺，而且，随着时间的流逝，吴军遇到的麻烦越来越大了。

尽管伍子胥那复仇的强烈信念给了阖闾异常明显的暗示，那就是楚国人的性格很热烈，非常怀旧，情感容易走极端，但阖闾却只把伍子胥当成了例外。如今，他的残暴激怒了楚国人，他们开始反抗了。而且，吴军越残暴，楚国人的反抗就越强烈，甚至不惜与吴军拼命，没有将领，他们就由当过兵的负责操练和指挥。反抗规模越来越大，而且，尽管力量还很分散，但他们都有了一个共同的口号：各致其死，却吴兵，复楚地。其中，子西自立为王后，组织的反抗力量的实力尤为强劲，很多自发形成的反抗组织都投奔到了子西的麾下。

阖闾越来越觉得楚国深不可测，也越来越感到自己身处异乡，到处都充满了危险，最夸张的一次是在一个晚上，他就更换了五个住处。不过，对阖闾来说，他还能应付这些看似可怕的危险，因为楚国平民虽然反抗决心极大，也毫不畏惧死亡，但却无法与吴军这种正规军相抗衡。

申包胥逃亡在密林中，听说伍子胥竟然掘墓鞭尸，就托人传话给他。

“你的报仇太过分了。无论如何，你过去是他的臣子，现在竟然鞭尸，难道这就是道义的最高境界？无疑是伤天害理到极点了。”

“你回去告诉申包胥。”伍子胥对传话的人说，“我一直志在复仇，在过去，我老是害怕自己突然死去，报不了仇，如今竟然报了仇，我庆幸还来不及，就算是倒行逆施，也顾不上情理了，就像一个人走远路，太阳已经下山了，而路途又还很遥远，就会跌跌撞撞颠颠倒倒的快速前行一样。”

申包胥知道伍子胥不会听从自己，就不打算再劝他了。申包胥在决定派人传话给伍子胥时，其实并没有抱多大希望，他实际上是在给伍子胥传递这样一个信号，那就是作为老朋友，首先和他谈谈判，希望他能听自己的劝，适可而止，选择退兵，那是最完满的结局了，要是他仍然一意孤行，在病态的复仇之路上越走越荒唐（伍子胥不听劝，意味着他就是会这么做），那自己就只有践行当初的承诺，用自己的方式让楚国复国。

当天下午，他就起程西行了。为了赶时间，他日奔夜走。他出发的时候，春天才刚刚到来，天气还很寒冷，路上的泥土常常是硬结的，令申包胥的脚底特别难受，而在有太阳的时候（通常非常微弱，人也感觉不出多少温度），路中间融化的稀泥又非常难走，当他到达雍州城时，他的样子已经极其狼狈了。他的脚跟和脚底都裂开了一条

条布满血丝的口子，他那撕掉的用来裹伤口的布条和衣裳也满是泥土，脏兮兮的，难看极了。当他来到秦国朝堂，觐见秦哀公时，其中一只脚都疼得无法站立了。他像鹤一样抬起一只脚站着，恳请秦哀公出兵拯救楚国。可是，秦哀公一向沉溺于花天酒地，一点也不关心国家政事。他见申包胥的样子可怜到了极点，就好言好语的安慰他说自己会考虑出兵的事，然后就把这件事情放在了一边，无心过问了。

申包胥见秦哀公毫无行动的意思，就不吃不喝，也不睡，一直靠在秦国朝堂的一根大柱子上，一边哭一边吟唱：

吴国暴虐无道啊；

就像大猪和长蛇。

来蚕食中原各国啊；

想要占有整个天下。

征伐从楚国开始啊；

我的君主逃到国外。

流落在荒野啊；

派我来告急。

他就这样哭了七天七夜，最后，由于过度的饥饿，他的声音变得有气无力，但哭声却从未间断。

秦哀公非常震撼，还骇然不已。

“楚国有这样的贤臣，吴国尚且要灭掉它。”秦哀公十分吃惊的说，“我连这样的贤臣都没有，那吴国岂不是更不会放过我了。”秦哀公感到了害怕，同时对申包胥充满了感激之情，觉得他通过这种极端的方式提醒了自己。他唏嘘不已，为申包胥赋了一首诗：

岂曰无衣，与子同袍。

王兴于师，修我戈矛，与子同仇。

岂曰无衣，与子同泽。

王兴于师，修我戈戟，与子偕作。

岂曰无衣，与子同裳。

王兴于师，修我甲兵，与子偕行。

秦哀公当即决定派子蒲和子虎率领六百乘兵车救援楚国。他想让申包胥做前导。

“我必须先走一步。”申包胥深吸了一口气，解释道，“楚王实在太渴望救兵了，我必须把秦国出兵的消息提前告知他。”

“进入楚国境内后，我们不熟悉路。”子蒲说，“必须要有楚国人带路。”

“元帅出了秦国边境之后，从商谷一直往东，大约五天之后可以到达襄阳，然后南下，就到了荆门。”申包胥详细描述秦军的行军路线，“我率领楚军从随国出发，翻越石梁山，一直往南走，大约两个月时间，就可以与你们会 and 了。”

秦军沿着申包胥指定的秘密路线东进，吴军对此毫不知情。秦军未有遇到任何阻碍就到达了襄阳。然后，子蒲就把军队屯扎在襄阳，等待申包胥。他没有继续南下荆门，因为那边太接近吴军的势力范围，他不能轻率的冒险，以至于还未有与楚军会和，秦军就和吴军遭遇了，他完全不了解吴军，他只知道一点，那就是吴军是一支灭亡了楚国的军队。

快到七月的时候，申包胥、子西和子期率领的楚军到达了襄阳，与秦军会 and 了。

到此时为止，吴军仍然不知道楚国的北方有两股强大的力量在汇集。他们正在到处打击反抗他们的游民组织。这些反抗组织规模很小，要是和吴军正面遭遇的话，很容易就会被击败，但他们非常狡猾，常常避开吴军的锋芒，在夜晚，或是吴军懈怠的任何时刻发动攻击，令吴军十分困扰。

秦楚联军南下的消息，他们还一点也不知道。秦楚将领经过一番商议，决定在行军时让楚军在前，秦军在后。他们这样做是出于谨慎，因为秦军不了解吴军，不知道他们在战场上的打法。

经过近二十天的快速行军，在七月快要结束的时候，秦楚联军到达了沂水。

三十一 败退

沂水在秋日艳阳的照耀下不急不缓的流淌，波光粼粼，由于整个夏天的气候都相当干燥，水位下降了很多，河岸曾被水掩盖的部位在阳光下呈灰白色。夫概在这条河沿岸搜捕反抗组织已经好多天了，但收获并不大。他见一支楚军突然出现在阳光下，简直兴奋极了。他当时的想法就是好好教训他们一顿，以震慑那些不知深浅的楚国人。

他迅速摆好攻击的阵势，然后一声令下，吴军就呐喊着、神情汹汹的朝楚军冲去。

可是，吴军刚往前冲几步，就发现事情不对劲，楚军旗号的后面，隐隐约有数不清的写着“秦”字的战旗在飘扬。就这么一霎那的犹豫，他们进攻的节奏就发生了变化。

夫概大惊失色，秦国出兵了！他心里顿时就没了底，脊背冒起一阵冷汗，急忙下令退兵，可已经太迟了，秦楚联军像一股突然而至的异常猛烈的洪水冲击过来。一下子就把吴军冲得七零八落，一直席卷了五十多里才停了下来。

夫概沿路召集驻守在各个关口的吴军，把他们全都带回了郢城。他知道，要和秦军抗衡，必须把所有力量集中起来才行。吴国士兵们听说又要打大仗了，心里既兴奋又紧张，还有一种模模糊糊的厌倦。

阖闾听说秦军出动了，感到事情很棘手，而且，在几个月以前，当时秦国还没出兵，越国趁吴国国内空虚，发动了一次袭击，尽管被留守的太子波击退了，但却给人一种后方不稳的感觉。

孙武极力劝阖闾撤兵回国。

“楚国人被激怒了，秦国又出兵了，而吴军又变得十分骄纵。”孙武说，“我当初建议国王扶立公子胜为楚王，就是担心出现这种状况。”

可是，伍子胥和伯嚭都不同意退兵，没有抓住楚昭王，他们很不甘心。

阖闾犹犹豫豫的顺从了伍子胥的意思，没有立即退兵，决定静观其变，就这样，吴军和秦楚联军陷入了僵持。

这是阖闾的一个错误决策，两军僵持了近两个月。在这看似平静的两个月中，发生了两件对阖闾极其不利的事情。

其中一件事是秦楚联军秘密派出一支军队去东边，杀死了唐侯，灭亡了唐国，震慑了蔡侯，断了他意图出兵支援吴国的念头。

另一件事是夫概有了二心，率领一支军队潜回了吴国，而且，他一进入吴国国境，就自立为吴王，还一路散布谣言说秦楚联军势力极大，阖闾、伍子胥和孙武都已经死在郢城了。

尽管这谣言是在胡编乱造，听起来过于夸张，极不可信，但还是有一部分不知内情的士兵被蒙骗了，他们追随着他沿江而下，去攻打苏州城。

阖闾得知夫概叛乱的消息后，大惊失色，当即就要回师攻打他。阖闾一面留下孙武、伍子胥和伯嚭继续留守郢城，一面亲自率军回国平定内乱。在回国途中，阖闾颁布了一道谕令：离开夫概的，恢复以往的职位，否则处死。

阖闾的出现使夫概的谣言不攻自破，被蒙蔽的士兵们如梦初醒，全都气得要命，骂骂咧咧的不顾一切的从夫概身边逃走了。

夫概还未有到苏州城，身边就没多少追随者了。他见大势已去，就又惊惶不已的折回西边，狼狈不堪的投奔楚昭王去了。（后来，楚昭王把他封在了棠溪）

对吴国人来说，情况似乎在好转，一方面是阖闾平复了叛乱，一方面是孙武和伍子胥在雍澨又击败了楚军。

可是，这仅仅是昙花一现，正如孙武当时所分析的那样，整个形势都对吴国不利。楚国在秦军的辅助下，复国的势态越来越明显，在从雍澨退回郢城的途中，吴军越来越觉得前途不可捉摸，虽然路上不常出现楚国人，但他们老是觉得稍远处的山林川泽中会突然冒出数不清的杀气腾腾的人来，密密匝匝的包围他们，然后变本加厉的报复他们。

实际上，尽管楚军落败了，但子西、子期和申包胥他们很快就让楚军恢复了士气，紧紧跟随在吴军后面，寻找机会发动突袭。

当吴军驻扎在麇地时，子期就想一把火烧死他们。毕竟气候干燥的秋天就快过去了。

但是，子西却有一个顾虑：两年前，楚国人在麇地与吴军交战时，很多人都战死了，而且，由于战乱，至今还未被埋葬。

“很多父老乡亲曾战死在这里，尸骨暴露在荒野。”子西感到很不自在，脸上挂着一副深思的神色，踌躇不定的说，“我们不但不收葬他们，还要焚烧他们，这怎么可以？”

“我们现在的处境那么糟糕，要是他们有知觉的话，一定会跟随烟火升起来帮助我们。”子期斜睨了子西一眼，激动的说，口气听起来似乎还很气愤，“要是他们没有知觉，我们为什么要爱惜荒野中的尸体而舍不得烧死吴国人呢？”

子西被子期说服了，默不作声的沉吟了一会儿，不再阻拦子期，同意火烧吴国人。

子期的这次火攻虽然没有烧死多少吴军，但紧随其后的进攻却把他们打败了。

惊恐的吴军从此后开始日夜行军，快速撤回郢城，迅速部署防御。他们回城不久，阖闾下令班师回国的诏书就到了。

对伍子胥和孙武他们来说，接下来的任务只有一个，那就是如何体面的退兵。

“楚军虽然打败了我们的余部。”伍子胥对孙武说，“但并未给我们造成什么损害。”伍子胥的声音猛然变得低沉，略显嘶哑，但吐字十分清晰，“我们率领几万吴军，长驱西进，攻陷郢城，逼走楚王，焚烧楚国的社稷牌位，鞭挞死者，住在活人房间，自古以来，作为臣下的，还没有人报仇报到有如此快感的。”伍子胥的目光突然变得异常热烈，十分心满意足的叹了口气说，“我们可以退兵了。”

“毫无条件的退兵会被楚国人笑话。”孙武说，“不如要求楚王封公子胜。”

于是，伍子胥给申包胥写了一封信，提出退兵的条件：册封公子胜，延续太子建后嗣。

楚国那边的人在接到伍子胥的来信后，对于要不要接受吴国人的条件，陷入了争论。

子西是楚昭王的庶兄，算起来公子胜是他的侄儿，而且他本人的性格里就有着悲天悯人的情怀。他总觉得父亲楚平王欠太子建太多，所以主张接受吴国的条件，接纳公子胜，封给他土地。

“既然太子建被废黜，那么公子胜就是仇人。”沈诸梁，也就是叶公，作为没有王室血缘的臣下，头脑十分冷静，而且，他本来就非常睿智，“为什么要养虎为患？”

“他只是一介匹夫。”子西一站在公子胜那边，就觉得心头突然压了重负，虽然不是很重，但似乎压得不舒服，他坚持己见的说，“能有什么危害？”由于那时候楚昭王还在随国，所以子西自作主张的接受了伍子胥退兵的条件，答应给公子胜封非常大的一块土地（这为公子胜日后发动叛乱提供了优厚的物质基础）。

协议达成后，伍子胥和孙武就退兵了。

对楚昭王和楚国人来说，黑暗到了极点的噩梦般的日子终于走到了尽头，一切都可以重新开始了，但他们内心的伤痛却永难平复，无论是对国家，还是对个人，这都是极其悲惨的境遇。因为先王听信谗言，杀掉两个忠臣（这种情况哪个国家又不曾发生过），导致外国的侵扰在边境不断发生，国都被攻陷，先王被掘墓鞭尸，国王和大臣们的妻子被别人肆无忌惮的奸淫，国库的财宝被搬运一空，国王遭受了罕见的困厄，窘迫得差点成了世界上最鄙陋卑贱的人。那些实力衰弱、常常需要依赖大国保护才能生存的小国家都未曾遭受过这样的屈辱。但这一切终究发生了，无论中原诸侯们怎么看（楚国一直以来都是那么嚣张跋扈，令中原诸侯们既恐慌，又厌恶，如今，诸侯们恐怕也是怀着非常复杂的心理观望着楚国经受苦难），他们都必须打起精神来，收拾残局，重振山河。

楚昭王回国后，乐师扈子既对楚平王引火烧身的错误感到不满，又怕楚昭王忘记苦难，就给楚昭王作了一首《困厄窘迫曲》，用来记载这段国殇：

王耶王耶多乖戾，不顾宗庙听谗孽；

任用无忌多所杀，诛夷伯氏族几灭；

二子东奔适吴越，吴王哀痛助忉怛；

垂涕举兵将西伐，伍胥伯嚭孙武决；

五战破郢王奔发，留兵纵骑虏荆阕；

楚荆骸骨遭发掘，鞭辱腐尸耻难雪；

几危宗庙社稷灭，庄王何罪国几绝；

卿士凄沧民恻悷，吴军虽去怖不歇；

愿王更隐抚忠节，勿为谗口能谤袭。

虽然这首鼻祖级的七言诗极有可能是后来汉代人附会的，但要是楚昭王当时真的听见了，估计也会潸然泪下。反正，无论如何，楚昭王在经历了这次磨难之后，心境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如果说在以往，在囊瓦的威慑下，楚昭王的性格中还有怯懦和害怕的成分的话，那么当他从随国回来后，他变得更能担当了，虽然他的面孔看起来还是和以往那样温和，但那饱含情感的、悲悯的、幽黑的眼眸里却有一种异常坚毅的味道，他早已下定决心，一定要竭尽所能的让国家恢复到以往那种繁华昌盛的、欣欣向荣的、安居乐业的状态。他接下来的举措就证实了他改变的决心，也让人看到了楚国再次崛起的希望。

第一件事是他让在成臼渡口抛弃了他的蓝尹亶官复原职，理由是蓝尹亶会使他会记住自己的过失。（他这种宽宏大量的胸怀引起了大臣们的莫大欣喜）

第二件事是他在封赏了王孙由于、钟建、申包胥、斗巢和宋木这一批在艰难时期建功立业的功臣之后，还封赏了在郢地试图刺杀他的斗怀，理由是大德消除小怨，让自己更合于正道。而且，为父报仇是孝子，要他做忠臣也极容易。（申包胥没有接受楚昭王的奖赏，他逃走了，因为，在他看来，他所做的一切都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国家，既然国家安定下来了，那他就是多余的了。最为关键的是，他当初没有泄露老友伍子胥的阴谋，也算是一种罪过。）

第三件事是按照季芊自己的意愿把她嫁给了钟建。

第四件事是把国都迁到纪南城，改称纪南城为郢，表示自己不忘旧耻。

第五件事是履行对吴国的承诺，封公子胜为白公胜，为他修筑白公城。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后来，在楚昭王临死的时候，楚国已经从濒临危亡的大难中复苏了，国家实力渐渐充盈起来，威名也益加显著，虽然不像当初作为霸主那样气焰灼人，但国内的民众却得到了安宁，在国外也树立了一个并不招人反感的形象。

三十二 归国

在吴军撤回东方的路途中，伍子胥刻意选择了当年逃亡的那条路线，他经过了曾差点要了他命的韶关，经过了老渔翁渡他过江的渡口，经过了捣丝女人为他投河自尽的溧水边。每经过一处，看着那些物是人非的景致，他都感慨不已，尤其经过溧水岸边时，当他扒开泥土遮掩的那块大石头，见自己用血书写的字还在时，忍不住凄然长叹。他特想报答她的家人，但却不知道她家在哪里。于是，他往水里投放了一百两黄金，然后满怀愧疚的离去了。

吴军刚离去不久，一个满脸皱纹、步伐衰弱的老太婆哀哭着来到了溧水边。她听说一个吴军将领把黄金投进了河里，就感到他和当年投河自尽的女儿有莫大的关系。于是，她逢人便讲：“我女儿三十岁了还没有嫁人，她那年在捣丝的时候，碰到一个身陷困境的男人，就立即给他吃饭，因为害怕事情暴露，所以投河自尽了，现在听说伍子胥从这里路过，当年那个男人会不会就是他呢？”

“伍子胥往水中投了一百两黄金。”有人好心好意的告诉她说，还极热心的帮她打捞，但是，尽管老太婆身体瘦弱，颤颤巍巍的，却没人敢动贪心，因为投放黄金的人是吴军大将。谁也惹不起。

回国以后，有一个人在把军队中的日常事务交割出去后，拒不接受阖闾封官封地的奖赏（尽管极其优厚，相当有诱惑力），他要离开苏州，隐居深山，而且，他离去的态度非常坚决。

这个人就是孙武。在吴军攻陷郢城之后不久，他就下定了隐居的决心。是的，他知道这个时代糟糕透顶，人也十分乖戾，但实在没想到他率领的这支军队会如此病态，干出的事会如此荒唐，他实在想不出还有谁能干出比这更过分的事情。无论是阖闾，还是伍子胥，还是吴国士兵，他们的做法无疑是倒行逆施、有违天道的。虽然吴国现在强盛到了极点，但却危机四伏，潜藏着可怕的危险，因为歇斯底里的病态已经像毒瘤一样根植到他们内心深处了，永远也清除不了。要想寿终，必须离开苏州，离开这群面目可憎的人。当孙武把自己的想法和担忧告诉伍子胥，警告他说吴国不能留，必须立刻离开时，伍子胥却不以为然。那时候，吴国正处在一片庆贺成功的欢声笑语中，伍子胥地位得到空前提高，成了相国，被阖闾当成了自己的管仲和孙叔敖，伯嚭被升任为太宰，西北方向的阖闾门也被更名成破楚门，阖闾还派人在南方边境修筑了石门关，用来防范越国（当然，越国的范蠡也针锋相对，在对面修筑了固陵）

伍子胥聪明绝顶，很有智谋，但却没有孙武那种见微知著的大智慧，他情感热烈，对复仇异常执着，但却因此知进而不知退，结果，在后来，孙武隐居了，过着逍遥简朴的日子，而他则凄惨的死了。

第二章 吴国崛起

一 嫁出去的少女

阖闾没有对北方加以防守，是因为北边的鲁国的内政外交都处于非常糟糕的状态，那个传统的礼仪之邦衰落得像垂死的老头，只剩下几根稀疏而又尊贵的毛发，肺部似乎也快要烂透了，只是咻咻的喘着最后几口浊气，瞪着浑浊的眼睛，绝望的看着“三桓”把权力掏空。而“三桓”自己也因攫取了太多，膨胀的速度太过厉害，也陷入了无法把控手中权力的尴尬境地，阳虎，这个侮辱孔子不只一次的人，作为“三桓”之一季孙氏的家臣，竟然趁“三桓”家族代理人新旧交替之机，通过钳制“三桓”的三个年轻继任者，渐渐爬上鲁国权力的最高峰，把鲁国搞得一团糟，而鲁国的北方邻国齐国又老是一副控制东方的高高在上的姿态。所以鲁国的处境非常难堪，虽然后来“三桓”的那三个年轻继任者长大后，齐心协力扳倒了阳虎。但是，尽管当“三桓”中实力最为雄厚的季孙斯夺回了权力，成为相国后，让孔子执政了几个月，搞得市场上没人弄虚作假、男女走路都主动分别左右、道不拾移夜不闭户，还吓坏了齐国。（在齐国人看来，鲁国照这个势头发展下去，岂不是要称霸天下）但仍然无济于事，因为齐景公打定主意破坏这一切，他几乎是立刻就想出了一个阴毒的计策，他派人送了一批妖魅的女人给季孙斯和鲁侯，用美人计麻痹了鲁国君臣的心智，逼使孔子的执政理念得不到施行，失望透顶的离开鲁国，周游

列国去了。孔子周游列国非常艰苦，可以说是饱经磨难，但那都不关鲁国的事了。

实际上，那时候齐国也在走下坡路了，因为晏子和田穰苴都死去了，而齐景公也进入了耄耋之年。所以，尽管齐景公用计逼走了孔子，使鲁国又陷入毫无希望的状态中，但是，当他面对阖闾的求婚时，也只有无可奈何的妥协了。

齐景公不是不想和吴国通婚，而且他也没有胆量与吴国为敌，只是他没女儿可嫁。所以他犯了难。

严格来说，他也不是没女儿可嫁，他有一个小女儿，叫少姜，可她实在太小了，还远未有到出嫁的年龄。

少姜非常小，身上稚气未脱，连说话都还是奶声奶气的。她有一双幽深的黑眼睛，里面没有任何杂质，她的皮肤和她的嘴唇一样，漂亮、柔腻，完美无暇，除了父母亲和为数不多的侍女，她脑袋里还未有装过其他人，她的生活和记忆都还简单，她属于那种混沌未开的童真女。

阖闾是给太子波求婚，齐景公尽管极不情愿，也只得把自己女儿，尚未发育的少姜，给嫁到南方去。

少姜什么都不懂，从未有想过离开父母。当她穿着比盛大节日还要隆重的盛装，由强作笑颜的父亲抱上装饰异常华丽的马车时，她没有哭，以为父亲也会上马车，坐到她身边来，马车在众人是护送下缓

慢的走出临淄城，被市民们里三层外三层围观时，她没有哭，因为她看见父亲上了另一辆马车跟在后面，后来，当她的马车出了临淄南门，父亲的马车停了下来，而她的马车还在早晨清凉的空气中继续前行时，她还是没有哭，因为父亲还在她视线之内，但她随着父亲的身影越来越小，她开始隐隐感到不安（实际上，当齐景公看着少姜瞪着那双澄澈无辜的眼睛，却没像往常那样无拘无束的欢笑时，心都要碎了。）

当马车进入荒野之后，少姜哇的一声哭起来了，而且一发不可收拾，直到她到达吴国，成了吴国太子波的妻子，哭声都未有止歇。她完全不清楚自己为什么会到吴国来，为什么要和一个陌生的成年男人在一起，为什么要在一个陌生的宫殿生活，她只晓得哭着要自己的父亲母亲，虽然太子波性格温和，气质高贵，一点也不招人厌恶，而且，他无微不至的照顾她，毫不厌烦，充满了一种浓烈的爱意和比之父亲有过之而无不及的耐心，但她无论如何也接受不了他。

阖闾听说少姜哭个不歇，每天都叫嚷着要回家，怜悯之心油然而生，他突然想到了一个缓解少姜思乡之苦的办法。他命人把苏州城北门的城楼修缮得十分富丽堂皇，还把名字改成望齐门，让太子波带着少姜每天都上去游玩、登高远望。

阖闾愚蠢的以为这样就可以让少姜望见自己的故乡。

结果是少姜在城楼上根本看不到齐国，她只看见在一片白茫茫的雾气下隐隐约约的莽莽森林，无边无际。阖闾没有帮到少姜，反而使

年幼的她思念故乡思念个没完，竟然患上了和她年龄极不相称的抑郁症，而且还越来越严重，没多久竟然因此丧了命。临死前，她曾哀戚的对太子波说：“如果死人有知觉，请你一定要把我埋葬在虞山山顶，在那里我也许可以眺望齐国。”

太子波把少姜临死前的要求转述给父王阖闾。阖闾照办了，但是，令他没有想到的是，少姜的死居然把太子波的灵魂也带走了，他不清楚他们之间到底发生过什么，但少姜一死，太子波就失魂落魄，目光阴郁，哀痛到了极点，成天打不起精神，也毫无食欲，而且，在后来，尽管少姜死去了好多天，但他却毫无好转的迹象，病情反而越来越严重了，是的，阖闾把太子波那种反常的低落情绪当成了一种病，他请了无数的良医来医治他，但都不见好转，生命特征在悄无声息的却又异常明显的从他身上消失。

太子波死的时候，都瘦得只剩皮包骨了。

阖闾心情无比沉痛的埋葬了太子波。太子波死后，阖闾面临着一个非常棘手的问题，那就是该册立谁为新的太子呢？这么多年以来，太子波的地位已经确定，阖闾也从未有想过要换掉他，所以太子波一死，阖闾就犯了难。

二 夫差要做太子

阖间的儿子们都开始蠢蠢欲动，觊觎太子之位。

夫差是阖间的第二个儿子，他可不想错过这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在他看来，太子波死后，太子之位就非他莫属了。但是，他很清楚，要让父亲拿定主意册立自己，就必须说服伍子胥，让他帮自己。

“父王想立太子，除了我还有谁够格？”夫差没日没夜的乞求伍子胥，“但是，这件事成不成功，还得全靠你。”

“还没有确定谁为太子。”伍子胥答应了夫差，决定帮他这个忙（这相当于也巩固了伍子胥自己在吴国的将来的地位），他用一种十分肯定的语气说，“但我一进宫就可以确定。”

夫差放心的离去了。尽管事情还没有最终定下来，但夫差脸上的兴奋神情却仿佛太子之位已经到手了似的。实际上，夫差的心里之所以如此踏实，全是因为阖间对伍子胥的信任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

果然，没几天，阖间就单独召见伍子胥，要和他最终敲定谁继任太子之位。

“要是大王想立新太子。”伍子胥深思熟虑的说，脸上一副认真负责的表情，“夫差是最合适的人。”

“他吗？”阖闾怀疑的叫出声来，丝毫不掩饰自己的惊讶，他实在没想到伍子胥会提到夫差，“他是一个愚蠢而又残暴的人。”阖闾忧心忡忡的说，“恐怕不能继承国统。”

“夫差性格敦厚，品行端正，很讲信用，还非常热爱人民。”伍子胥的说法和阖闾完全相反，他用词极夸张的替夫差辩解，为他被阖闾误解感到不满，口气有些生硬的说，“而且父死子继，这是古代典籍明文规定的。”

阖闾一言不发的看着伍子胥，浑浊的目光里显出妥协退让的神色，他开始怀疑自己的判断是不是在哪里出了问题，比起自己来，他更愿意相信伍子胥，实际上，他对伍子胥的依赖程度简直令人难以置信，他独自一人已决策不了任何事，对一切都拿不定主意，现在，既然自己的看法和伍子胥完全相反，那就说明自己错了，他很乐意舍弃自己的看法，听从伍子胥，册立夫差为新太子。

阖闾在册立夫差之后不久，就交给他一支军队。他要夫差率领着这支军队去国境西边防御楚国人的偷袭。因为，阖闾认为，要让夫差延续吴国的霸权，一定要让他有丰富的战斗经验。为此，阖闾还让夫差向楚国发动了一次战争。

夫差战胜了楚国，他不仅攻克了番邑，还使楚昭王万分恐惧的离开国都，躲避到蔦若居住了一段时间。

三 脚趾

阖闾对夫差感到很满意，他放心了，他继续把夫差留在西方边境威胁楚国，自己则在苏州城过起了无所用心的享乐生活。为了便于享乐，他先是在苏州附近的很多地方大兴土木，他命人在安平建立了规格极高的射台，在平昌挖掘了宽阔得像湖泊的华池，在长乐修筑了别具一格的南宫城，同样，为了游乐方便，他秋冬两季在苏州城设立朝堂，春夏两季则在城外的姑苏台设立朝堂，通常情况下，他会在组山吃早饭，然后就去姑苏台游玩，去海堤上射海鸥，或是到狭长的游台上骑马飞奔、驰骋，当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候，在夜幕快要降临的黄昏时刻，他就会意兴阑珊的到砚石山上的石城去。这个距离姑苏台大约十来里的地方是一个神奇的去处，这是阖闾晚上寻欢作乐的地方，因为，石城里居住的并不是别的什么人，而是阖闾蓄养的美女，她们数量众多，致使石城成了一个糜烂至极的地方。

对阖闾来说，再也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了，无论是楚国、齐国、鲁国，还是中原其他国家，全都对他畏惧得要命，没人敢与他为敌，而且，他还为伍子胥和伯嚭报了仇，不欠别人什么了，也就是说，伍子胥再也不会像他刚除掉公子无忌那时候那样，神情沮丧的催促他讨伐楚国了，当时，他是多么的想要休息一段时间啊。如今，他终于可以甩开手，爽爽快快的享乐了。可是，他完全没有意识到，多年来的征战，以及由此获得的非同寻常的成就感已经沁入他的骨子里，他一刻也离不了，就像一个劳碌了一辈子的农夫习惯了劳碌的生活一样。

享乐的生活没有持续多久，一天，阖闾听到了一条来自南方的消息，越国的国君允常死了，他的儿子勾践刚刚即位。

阖闾从淫荡得像幻梦一样的生活中抬起眼来（过度的纵欲使他的眼袋浮肿得很厉害，脸色也灰白无光），愤恨的咧开大嘴，不怀好意的笑出声来，他要趁越国人举行丧礼的时候讨伐他们，他要让他们尝尝帮楚国的忙却不归附吴国的苦头。

他找伍子胥商量怎么讨伐越国。

“越国有丧礼。”伍子胥不赞成讨伐越国，他脸上一副冷静而又谨慎的严肃神情，试图阻止阖闾，“讨伐它不详。”

但这回阖闾没有听从伍子胥，他瞪着灰蒙蒙的眼睛看着伍子胥，觉得他把自己的仇报了之后就变了，当时，他鞭楚平王之尸的时候为什么不说他自己是在倒行逆施，是极端不祥的呢？而自己在睡楚昭王的女人时，他为什么不说自己的做法会遭天谴呢？现在，自己要讨伐憎恨的越国（越国和他势不两立，很明显是他阖闾的仇敌），他居然连想也不想就反对，这令阖闾很恼火，第一次觉得他的想法是错误的。他决定像伍子胥当初不顾一切讨伐楚国那样讨伐越国。他当即召回夫差，让他和伍子胥留守苏州城，自己则率领大军南伐。

勾践不甘示弱，也率领大军北上，抵御吴军。

两军在槁李遭遇。那时候是早春二月，大地一片干枯，在冷风的刺激下，阖闾的头脑变得很清醒。他把军队驻扎在五台山，在把战阵

布好之后，就告诫士兵们不要轻举妄动，无论越军怎么挑战，都不要理会。他的动机很明显，也很狡诈，他就是要让越军懈怠，然后再发动攻击。这样胜算更大。

勾践刚即位，还是一个未经历世事的年轻人。

阖闾认为自己的计策能算计他。

勾践确实感到非常苦闷，他一看到吴军那固若金汤的阵营就头疼不已，好几天过去了，他每天都派出一支军队前去挑战，可是，无论自己那些迎着冷风的士兵怎么漫骂，都激怒不了吴军，当他两次派敢死队直接冲突吴军阵营时，他们甚至不为所动。事情非常不对劲，吴军主动南伐，竟然按兵不动，一定有什么阴谋在里面。

“简直毫无办法。”勾践那张年轻的脸阴沉而又恍惚，他极恼火的向大将诸稽郢的抱怨说，但他又很清楚，虽然自己无法向前进逼一步，但战争终究还是要爆发的，他实在是感到憋闷。

“必须用计。”诸稽郢默默的苦笑了一下，这几天他也一直在绞尽脑汁的想办法，不过，他的思路和勾践不一样，勾践试图正面挑战，他却在想着怎么用计，当他见敢死队的冲突都不凑效时，就感到非用令人瞠目结舌的方法不可，面对勾践的抱怨，他突然灵机一动，凑近勾践的耳朵，兴奋的悄声说，“我们必须用罪犯来解决这个问题。”

“罪犯？”勾践一愣，诧异的问，“罪犯能有什么用？”

于是，诸稽郢就把自己刚刚想出的计策描述给勾践听。

勾践刚开始还是满腹狐疑的听着，不一会儿，两眼就开始发出兴奋的光亮，诸稽郢说出的实在是一条妙计，一定能打乱吴军的阵脚。于是，他当即派人回到国都，从监牢里押出三百名死刑犯。在极煽情的说了一大通正义的言辞、以国王的名义承诺会给他们的家人一笔非常可观的赏金之后，使者就带着他们飞快的往橐李赶去。

这些罪犯是在奔赴死亡，但由于他们为家人挣得了一大笔钱，也就不感到后悔了，对他们来说，反正是死，这样死总比白死要划算得多。

死刑犯到达橐李后，勾践亲自犒劳了他们。

这对那些卑微的死刑犯来说，这简直是至高无上的荣耀了。他们全都受宠若惊的下定决心为国王效劳。

于是，在勾践的秘密安排下，在第二天上午，在太阳刚刚升起早晨，在吴军阵前，死刑犯们做出了令吴国士兵惊骇不已的举动。他们分成三行，每行一百人，袒胸露背的，拿着剑架在自己脖子上，整整齐齐的走到吴军阵前。

“越王不自量力，得罪了贵国，使贵国出动大军讨伐我们。”为首的死刑犯用一种怪异的平静声调大声致辞说，“我们唯有以死谢罪。”说完之后，他就率先用剑抹断自己的脖子，和他站成一排的另外九十九名死刑犯也应声抹断了自己的脖子，随后，第二排和第三排

死刑犯也都整整齐齐的走上前，在为首的死刑犯致辞后，全都用剑抹断了自己的脖子。

吴军用一种非常奇怪的眼神看着他们，不停的窃窃私语，感到大惑不解，实在捉摸不透越军那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竟然一排又一排的在自己面前自杀（他们不知道自杀的人是死刑犯），连续自杀的死刑犯们给了吴军士兵一个错觉，或者说是幻觉，使他们错误的以为所有的越军都要来自杀，可是，就在他们一愣神的霎那间，勾践指挥着大军杀过来了。越军震耳欲聋的呐喊着，排山倒海般的冲杀，速度还极快，给人一种极其骇人的感觉，他们像凶猛的洪水一样，一下子就把吴军阵营冲乱了。

吴军没想到自己仅仅在瞬息间放松了警惕，阵营就会被越军冲突得七零八落。

阵型乱了，他们感到无比惊慌，虽然他们迅速反应过来，仓促迎战，但很快就稳不住了，兵败如山倒，吴军连忙后撤，可是，比起越军的进攻速度，他们撤退的速度显得太过缓慢，越军大将灵姑浮如入无人之境，甚至冲杀到了阖闾跟前。

见阖闾近在咫尺，灵姑浮感到非常意外和吃惊，拿捏不定是不是该放过他（因为灵姑浮作为臣下，对国王有一种天然的敬畏），但这种犹豫的想法只在他脑中持续了非常短的时间，几乎是一闪而过，直觉告诉他不要错过这个建立大功的好机会，他立刻用力的把手中的长戟朝阖闾刺去。

阖闾吓得脸色苍白，心惊胆战，连忙往后躲闪，他上半身朝后倒去，很幸运的躲开了长戟，但双腿却来不及往后退，灵姑浮赶紧把长戟往下一沉，一下子就削掉了阖闾的鞋尖和一个脚趾。

阖闾疼得大声惨叫一声，不由自主的弯下腰，飞快的脱掉鞋子，把它扔得老远，然后立刻捂住受伤的脚，十分痛苦的哼叫着。

吴国士兵见国王受了伤，赶紧密密层层冲过来保护他。

阖闾在军队的掩护下飞快的后撤。

灵姑浮（和越军）没有追赶，他跳下战车，捡起阖闾的鞋子，心满意足的找勾践献功去了。

阖闾年纪已老，身体承受不了如此巨大的伤害，他在士兵的掩护下才往后退七里路，就死掉了。

后来，尽管阖闾的葬礼超乎寻常的隆重，但留给夫差的，除了国王的宝座之外，还有对越王勾践的满腔仇恨，正如当年伍子胥仇恨楚平王一样。

四 三年仇恨

这次失败对吴国和夫差来说，简直是奇耻大辱，他们战胜了一个超级大国，却输给了一个毫不起眼的小国家，而且还输得那么快，那么惨，连国王的命都给搭进去了。虽然阖闾生前未有去过中原，去与晋国争夺中原的霸权，但在每个吴国人的心里，吴国已经是事实上的霸主了，他们绝不容许冒犯和失败发生。

夫差内心一片焦苦，虽然他即了位，但一点也没有如其所愿的感觉，相反，他满腔仇恨。脑袋里只有一个无比狂热的念头，那就是复仇，但是，他总觉得还需要作出一种极端的事情才能宣泄自己内心那种难以言说的愤懑。于是，他每天都在宫殿庭院正中、在他进出的必经之路上安排一队侍卫。他给他们安排了一句话，每次他从他们中间经过时，他都要他们用那句话大声质问自己。

“你忘掉了杀父之仇吗？”侍卫们在夫差的安排下，每次都会声调高亢的大声质问他。

“不敢忘。”夫差每次都会两眼闪烁着仇恨的愤怒光芒，咬牙切齿的大声回答。

尽管这种方式古怪而又奇特，但却极其有效，在为父亲守丧的三年时间里（夫差也只给了自己这三年的时间准备），他以一种罕见的耐心和忘我精神治理国家和军队（他尤其看重水军和士兵的箭术），寒来暑往，吴国在一种普遍仇恨的支配下，像一汪不断有水注入，但

水却无处可泄的大湖，在第三年快要结束的时候，吴国的实力已经非常骇人了，甚至比阖闾最得志的时候还要强大。

对越国来说，尽管他们赢得了战争，但是，在经历了最初的疯狂和喜悦过后，不安的情绪开始在他们心中滋长，北边，他们永远的仇敌，也就是吴国，在阖闾死后，表现得奇异的平静，没有任何反常的举动，这对一个野心勃勃的国家来说，是极不正常的，后来，勾践派出的间谍证实了他们的担忧，吴国人果然在做复仇的准备活动，而且，那种狂热的复仇情绪已经侵蚀了每个吴国人。

越国那些明智的大臣们都觉得越国上空阴云密布，形势极为不利，但是，勾践却不以为然，他仍然相信自己有足够的实力与吴国对抗，有时候，他甚至想在吴国未有南下——他们肯定会南下——之前，先出兵讨伐它。勾践年轻气盛，虽然长相丑陋，两颊高耸，不苟言笑，严肃的时候眼神看起来很可怕，令人望而生畏、不敢接近，但他却不会无故发脾气，也不会粗暴的对待臣民，他身上不具备那种一团和气的亲和力，但却有一种君王的特质把他的臣民牢牢的凝聚在自己身边。他十分清楚他的臣民对他特别忠诚，这也许不是出于爱戴，而是出于某种恐惧，但是，臣民内心深处的恐惧没有转变成对勾践的敌视和反对，而是演化成了绝对的忠诚，是因为勾践在很负责任的治理国家，把让他们过上好生活当成了他的职责所在。所以，当他一声令下，他们就会毫不迟疑的赴汤蹈火，为他卖命。也正是因为这样，他才有足够的把握和自信心与吴国为敌。

三年守丧期一过，时间才刚到早春二月，夫差就对越国出兵了。

夫差去太庙向祖先们和惨死的父亲祷告之后（在祷告时，他态度非常虔诚，脸上一副不胜利就绝不回来的果断而决绝的样子），就率领着整个国家的军队，任命老谋深算的伍子胥为大将，伯嚭为副将，浩浩荡荡的离开苏州城，往南方进发了。

似乎是有意避开某种宿命，夫差没有走父亲阖闾三年前南下的老路，而是发挥吴军擅长水战的优势，取道太湖。

太湖在料峭春风的吹拂下，荡漾起层层波纹，夫差站立在船头，任由从湖面刮过的风吹散自己的鬓发。他眯缝着眼睛，神色冷峻，一言不发，经过长时间的蓄积和期待，他马上就要把一切扭转过来，弥补裂缝，改变一切，更重要的是必须除掉那个狂妄的无知的家伙。“他是一切发生的根源。”夫差非常痛苦，突然又想起身后的经受了严苛训练的大军（他们中的很多亲人，都在三年前战死了，仇恨的愤怒血液在他们的身体的奔涌），他又很快放心了，越国人怎么能和吴国人相提并论呢？总之，是到了把一切问题解决的时候了。

实际上，吴国士兵也下定决心大干一场。

吴兵南下的消息以令人难以置信的速度传到了越国，尽管消息来得很突然，但是勾践并不惊慌，虽然还没有明确的作战计划，但是他相信自己能够根据瞬息万变的战场随时作出正确而又出奇制胜的决策，三年前，他就是靠这个打赢吴国的。

于是，勾践几乎是连想都不想，就决定仍然像以往那样，针锋相对的出兵。

但是，这一回，他这种冲动的决心却遭到了两个大臣的反对，他们一个叫范蠡，一个叫文种，都是越国本地人，是那种能够独当一面的极其难得的人才。

“吴国为报仇准备了三年，积郁的愤怒使他们的士气高昂得吓人。”范蠡口气温和，但语气却很郑重其事，“我们最好的办法就是进行严密的防守。”

文种也认为出兵太轻率，要冒非常大的风险，不过，他认为在进行滴水不漏的防守的同时，要主动向夫差求和。

“就算低三下四也要求和平。”文种用词非常夸张，他见勾践一点也没听进去，就感到大事不妙，谁知道出兵之后会发生什么呢，简直不敢想象，他皱着眉头，口气异常热烈的说，“必须先让他们退兵，然后再做打算。”

可是，勾践被三年前虚幻的胜利迷住了心窍，还是没有听从他们，鬼使神差的出了兵。

于是，他失败了，而且还败得超乎寻常的快，当他把军队驻扎在夫椒山，在发动第一轮进攻的时候，就遭到了吴军的猛烈反击。夫差亲自站立在船头，拼劲了全力擂鼓。震耳欲聋的鼓声不像是从鼓面，而像是从吴国士兵的心里发出的，使他们热血翻腾，血脉喷张，士气超乎寻常的高昂，而伍子胥和伯嚭率领的船队全是由精良的射手组成，他们射出箭的速度极快，又特别有力，越军的攻击阵型很快就被击溃了。更可怕的是，吴军在占据了绝对上风之后，并没有见好就

收，而是像由飓风席卷过来的海潮一样，异常猛烈的冲击着越军队伍。

大将灵姑浮死也在了乱军之中。

越军这边已经血流河了，勾践完全没有时间召集失散的士兵，也没有时间抢救伤员，他除了立刻后撤，已经别无选择。他率领着残兵败将，飞快的却又是狼狈不堪的退守到了位于夫椒山山顶的固城。对勾践来说，没有全军覆没就是十分幸运的了。

可是，尽管残余的越军退守到了固城，但吴军紧咬着越军的尾巴追击到了山下，迅速布好了围困的阵势。而且，吴军包围的态势和动机非常明显，那就是要困死越军。固城那么小，夫差又遣军四出，切断了固城的所有水源，越军能坚持多久呢？所有人，包括勾践在内，都知道没有水会是什么结果。不到十天，越军就会面临毁灭的结局。

夫差也觉得自己是在坐享胜利的到来。

可是，固城虽然不大，但城内却有一股从地底冒出的泉水。泉水注入市民们很早以前挖掘的水池中。

水池十分清澈，蓝幽幽的，很深，里面有非常多的鱼在自由自在的游荡，由于士兵们不断在池边打水，受到惊吓的鱼群全躲藏在了水池底部。

勾践命士兵们结网打鱼，然后把打出的鱼挑衅似的赠送给夫差。

夫差非常吃惊，心头突然产生一种被某种无形的力量冒犯的感觉，他一直认为自己的计划是完美无缺的，严丝合缝的，在此之前，他也想过可能会出现的各种意外，譬如反常的天气，苏州后方出现叛乱，楚军的突袭等等，但他都提早做了安排，堵塞了这些影响吴军发动攻击的漏洞，极有效的消除了这些牵绊因素，三年以来，他拼命的训练军队，期待复仇这一天的来临，他在内心深处不只一次幻想着勾践在临死前那脸色惨白的可怜样，当然，也许勾践会表现出威武不屈的样子，但是，不管怎么说，勾践的命运都掌握在他夫差手中。这三年的梦想就快实现了，勾践即将困死在固城中，孤立无援，一想起这点，夫差就感到老天是在眷顾他。但是现在，勾践竟然送给他一筐鱼，有好多鱼还在活蹦乱跳，这是一个荒谬的笑话，他没有做任何过火的事情，可是，老天竟然像在惩罚自己似的，让固城出现水源，它到底是偏向哪一边的呢？突然间，夫差非常气愤，强烈的感到了一种不公平，觉得自己的努力不能得到相应的回报，不，他不甘心，他要继续围困固城，看它到底又会搞出什么样的花样来。

可是，老天似乎还在故意和夫差作对，就在那个晚上的后半夜，勾践就趁吴军精神最松懈的时候，率领着绝大部分士兵，突围了。

不过，尽管是在晚上突围，越军的损失仍然十分惨重。

勾践根本不敢回都城，他害怕吴军毁掉它，所以他奔逃到了会稽山。

五 屈服

当勾践清点人数时，他十分沮丧的发现，越军只剩下不到五千人，前不久，他可是率领着超过三万人的大军从国都出发的！现在，他才晓得自己犯了一个多么严重的错误，这是越国从未有遭受过的惨败。极度的痛苦使他头脑里一片空白，他实在想不通自己当初出于什么样的想法，非要一意孤行的出兵。现在，他肠子都悔青了。

“我就是不听你们的话。”他脸色煞白，都变了形，浑身战抖，满脸歉意，异常痛苦的对范蠡说，“才造成现在这样的局面。该怎么办呢？”他目光焦灼而又无助的看着范蠡、文种，以及其他大臣们（他们脸上的表情也非常沮丧，尽管在竭力保持镇静，但满脸都是掩饰不住的绝望）

“天道盈而不溢，人道崇尚谦卑，如今，我们只有派人言辞谦卑的给吴王送去优厚的礼物。”范蠡激动的说，他认为这是唯一能够拯救越国的办法，“要是他不答应，主公就亲自去事奉他，把自身抵押给吴国。”

“好吧。”勾践沉思默想了很久，经过一番剧烈的思想斗争，最后决定承受莫大的耻辱来保全越国。他把出使的任务委派给文种。

可是，尽管勾践艰难的做出了牺牲自我的决定，但文种的出使却碰了壁。当时，文种在见到夫差后，语言和行为可以说是谦卑到了极点。

“要是大王同意求和，保全卑小的越国。”文种跪在地上，一边口头一边向前挪移，口气异常真诚的说，“勾践愿意做你的奴仆，他的妻子愿意做你的侍妾。”

夫差一言不发，冷眼看着文种在自己面前表态。

“不能答应他。”伍子胥生怕夫差动摇，“这是老天要把越国赐给吴国。”

于是，夫差口气生硬的拒绝了文种的求和，不给勾践自我牺牲的机会，因为他要勾践死，要越国灭亡。

文种知道多说无益，他突然抬起头，飞快的在夫差、伍子胥和伯嚭三人的脸上扫了一眼，然后，做出一副十分小心翼翼的样子，仍然跪着，一步一步的慢慢的退出了夫差的营帐，一出营，他就迅速站起身，头也不回的会稽山了。他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做了。

勾践听说文种谈判失败，一想起刚刚设想自己奴隶般的臣服于夫差，还要对他感恩戴德，卑躬屈膝，而他将拥有无限的权力，掌握他的生杀予夺大权，一想起自己曾设想过这样的情形，就连这样，都遭到了无情的拒绝，他就几乎完全失去控制了，一股愤恨的无名火猛的从心底升起，就想立刻杀死自己的妻子儿女，销毁所有的宝器，亲赴疆场，和吴军决一死战（他尤其想亲手杀掉夫差和伍子胥，尽管这是一种遥不可及的奢望和幻想）。

“吴国太宰伯嚭十分贪婪，可以用重利诱惑他。”文种用一种抚慰的口吻对勾践说，“让我潜入吴军阵营，暗中求他通融。”

于是，勾践亲自列了一份贿赂伯嚭的清单，里面包含了珠宝、女人（八名，是勾践秘密派人回宫，叫他的夫人亲自挑选的）、黄金（千两）、玉璧（二十对）等足够让任何一个内心稍有贪欲的人都会心动的宝贝。

文种怀揣着贿赂清单，在深夜里出发了。天上没有月亮，也没有星光，四周一片漆黑，路非常难走，文种又不敢拿火把，完全靠白天的印象摸索着前行，三步一跌，两步一倒的，竭力不弄出声响，虽然是早春二月，夜晚还很冷，但文种却紧张得满头大汗。也不知过了多久，反正还是午夜，他终于悄无声息的到达了伯嚭的营帐。

伯嚭对文种的深夜造访很感意外，但是，当他突然想起文种在白天快速的扫了他一眼，又觉得在情理之中。不管怎么说，眼前这个神情谦卑的人是吴国的敌人，也就是自己的敌人。在经历了苦难之后发达的伯嚭，把自己估计得很高，在一个人独处的时候，他甚至还会孤芳自赏，在这个世界上，他最爱的就是他自己，以及他攫取到手的权力，而不是别的任何东西。权力让他和高于他的一切平等了。他用一种非常尖酸刻薄的高傲姿态接待了文种，用一种带着明显恶意的的好奇心看他玩什么花样。

文种一面掏出贿赂清单，一面用词夸张的奉承伯嚭，说他劳苦功高，说他是吴国的骨干人物，还说要是他帮了越国，以后会源源不断

向他进贡。

伯嚭不为所动。

“越国马上就会灭亡。”他非常刻薄的说，“以后我要什么就有什么。”他轻蔑的扫了一眼贿赂清单，“我会看中这点东西？”

“越国灭亡之后你什么都得不到了。”文种口气十分温和、却又执拗的解释说，“勾践已经做出了决定，要是吴国不同意求和，就用最后的一千人决一死战，再毁掉所有的财宝，（绝不给吴国人留下一星半点），然后就仿效楚（昭）王，逃到其他国家去，恳求救兵，继续和吴国抗争。吴国又怎么能真正拥有越国？”文种一刻不停的继续说，“就算吴国攻陷了越国，所有的财富都会归吴国王室所有，太宰又能得到多少呢？”文种突然显出一副为伯嚭着想的样子，目光热烈盯着他，异常激动的说，“要是太宰促成了吴越和平，勾践一定会对你感恩戴德，在每年的春季和秋季，在给吴国进贡的时候，肯定会先给太宰进贡，这就意味着，将是太宰一个人，而不是整个吴国，会享受到求和带来的好处。”

伯嚭听得两眼发光，欣然答应帮文种的忙，于是，他把文种留在营帐中，自己先去见夫差。他见到夫差后，用一种既对文种的频繁到访显得不耐烦、又夹杂着一种古怪的同情语气告诉夫差说文种又来了，托他转告越国求和的愿望。“其实越国已经没有任何要求了。”伯嚭在说完之后，很是怜悯的补充了一句，“他们仅仅渴望延续祖宗的血脉，能够年年祭祀祖先。”

“我和勾践不共戴天。”夫差根本不为所动，气呼呼的说，“不会答应他的求和。”

“要是国王赦免了勾践，会有享不尽的好处，你想从越国要什么，他就会给什么，而且，赦免勾践可以在诸侯中间博得一个宽宏大量的名声。”伯嚭突然凑近了夫差，降低了说话的声音，以一种危言耸听的语气说，“要是你不答应求和，勾践要烧掉所有的财产和宝物，率军最后的五千名士兵和吴国决一死战，这样的话，肯定会对吴国造成一定程度的损伤。”伯嚭长长的叹了一口气，十分惋惜的说，“何必白白损失吴国的兵力呢？”

“文种在哪里？”夫差低垂着眼帘沉思默想了一会儿，似乎在权衡某种利弊，然后突然抬起眼，神情古怪的看着伯嚭，很突兀的开口问道。

“在我的营帐里。”伯嚭愣了一下，心头掠过一丝喜悦，赶紧回答。

“把他带过来。”夫差像是已经下定了什么决心似的，极干脆的命令伯嚭。

文种很快就被伯嚭带到了夫差跟前，他一见到夫差，就诚惶诚恐的跪下了。

“勾践和他妻子真的愿意做我的奴隶？”夫差用一种轻视的目光看着文种，很不礼貌的劈头问道，“他们愿意跟我回吴国吗？”

“既然是大王的奴隶，命运就掌握在大王手里。”文种恭恭敬敬的回答，“又怎么敢不跟随在你的身边呢。”

“要是勾践夫妻俩到了吴国，就相当于大王完全控制了越国。”伯嚭赶紧补充说，“大王还犹豫什么呢？”

夫差为了维护自己的尊严，没有立刻答应文种，他死死的盯着文种，试图从中看出撒谎的端倪，哪怕是发现一丝一毫的不对劲，他都会毫不留情的拒绝他，然后不顾一切的向越国国都发动总攻。

可是，文种的表情超乎寻常的恭顺和坦诚，一点也没有撒谎的迹象，更没有抱怨和不满的意味。

夫差放心了，良心上也感到了踏实，他觉得自己彻底征服了越国人，终究给父亲报了仇。他答应了越国的求和。

六 最错误的决策

文种被伯嚭带进中军营的消息传到了伍子胥那里。

伍子胥顿时觉得心里被剜掉了一个大洞，感到事情会朝可怕的方向发展。文种太狡猾、太聪明了，竟然找伯嚭求情！前几年，孙武和被离在伍子胥面前不止一次剖析过伯嚭的性格，在他心里种下了根，在报过仇之后，在生活归于平静之后，他就开始不自觉的留意伯嚭的为人。他发现伯嚭真的非常贪婪（尽管不是那么明目张胆，但他在升职之后，或是得到大笔财富之后那两眼放光的兴奋神情还是在伍子胥心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伍子胥有一种感觉，要是文种利诱伯嚭，他十有八九会成功。伍子胥连忙赶到中军营，试图阻止事情继续恶化。

一进中军营，一看到文种脸上的表情，伍子胥就呆住了。

文种脸上的表情还是十分谦恭、卑下，但眼角却流露出掩饰不住的喜悦之情。

“国王已经答应求和了？”伍子胥激动的逼问夫差，一脸焦灼，他非常希望听到否定的答案。

“已经答应了。”夫差笑嘻嘻的回答，他很想把求和带来的好处和盘托出，一下子全告诉给伍子胥。可是，一句话又说不清楚，而且伍子胥脸上的愤怒表情说明他根本听不进任何解释，于是，夫差只有用一副合不拢嘴的笑容来表示他做出了一个非常正确的决策。

“千万不能答应。”自己的担忧变成了现实，伍子胥浑身一颤，目光中透着无尽的愤怒，僵直的摆着手，“要是现在不灭亡越国，以后一定会追悔莫及。”伍子胥的神情异常激动，他用如炬的目光盯着文种，似乎随着时间的过去而变得越来越锐利，径直穿透了他的身体，射入他的内心，“勾践那隐忍的性格里含有一种可怕的力量，而范蠡和文种又是那种才智非凡的人物。要是在将来某一天他们回国了，后患无穷。”

夫差根本不听，他只晓得要是把勾践留在自己身边，就相当于完全拘执了他，也相当于完全控制了越国，他都随时可以要勾践的命，而且，这样做可以省去许多麻烦。他不理会伍子胥的劝谏，决定赦免勾践。“当越国的贡赋送到苏州的时候。”夫差抚慰伍子胥说，“我立刻分给你。”

伍子胥脸色变得煞白，脸痛苦的扭曲着。“你一定会后悔的。”他恨恨的加了一句，然后转过身，迅速的离去了。“要是勾践回了国，花上十年时间增加人口，再花上十年时间训兵练武，不过二十年，吴国宫殿就变成泥淖了。”他仿佛看见了吴国未来那惨不忍睹的情形，用一种异常悲凉和愤怒的语气对迎面走来的公孙雄抱怨说。

可是，公孙雄也不相信伍子胥的狂热预言。

实际上，对伍子胥来说，情况已经变了（他能看清越国的事情，却老是看不清自己身上发生的变化），如果说他与阖闾的关系是一种笃定的友谊的话，那么他与夫差的关系就要没那么亲近了，只是一般

意义上的君臣关系，因为，在夫差的潜在意识里，仅仅是出于国家需要，以及伍子胥是父亲时代的老臣，他才重用并尊敬他的。也就是说，在夫差眼中，伍子胥只是一个大臣，他做任何事，都必须先要考虑到这一点：他夫差是君王，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当然，在目前，在表面的一团和谐的状态下，这一切都还看不出任何端倪，似乎一切都还像以往那样，伍子胥和伯嚭是国君——以前是阖闾，现在是夫差——的左膀右臂。

第三章 越王

一 入吴

夫差把勾践入吴的时间定在了五月中旬。他之所以没有迫使勾践跟着他立刻回国，是因为他答应了文种的请求，给了勾践两个多月的时间准备贡品。（虽然不能一次对越国吸干榨光，但在准备贡品方面，对勾践来说，确实是一项大工程，需要花费相当多时间。）

尽管文种把求和成功的消息带到了会稽山，吴国也如约撤了兵，但勾践一点也高兴不起来。他和他的一切全都属于吴国了，尽管他还没有死（也仅仅是没死而已），越国在名分上也还是他的，但他现在什么都不是了，也什么都没有了，他很清楚，范蠡和文种的目的是要保住命，只要保住了命，就还有希望，一切都还有重来的可能，可是，他和妻子只身去吴国做奴隶（还没有具体的期限），夫差随时会杀了他，所以希望还是十分渺茫，几乎是没有任何希望。“难道我的一生就这样终结吗？”勾践在三月料峭的春风中，发出了一声无比凄苦的叹息。

“不会就此终结。”文种用一种非常郑重的语气，十分肯定的说，“商汤曾被囚禁在夏台，周文王在羑里被困了七年，晋文公周游列国、流亡了十九年，齐桓公避难莒国、差点被管仲射死，可是，他们后来都成了天下的霸主。”文种突然变得激动起来，加重了语气，一字一顿的说，“我们现在的处境实际上是一种福分。”

尽管勾践多么希望时间永远停留在四月，但五月还是无可阻挡的到了。勾践必须去吴国做奴仆了。

越国大臣们都送到浙江的边上，面对着浩荡的江水设宴饯行，而送行的军队则排列在固陵。那天，天空阴沉沉的，海风逆着浙江不断往内陆刮，虽然是五月，但却给人一种三月的阴冷感觉，似乎有雨要下，但空气里却有一种莫名的闷热，给人一种十分沉闷的感觉。

文种双手捧着酒樽，走到勾践面前，为他送上祝词：

皇天佑助，前沉后扬；

祸为德根，忧为福堂；

威人者灭，服从者昌；

王虽牵致，其后无殃；

君臣生离，感动上皇；

众夫哀悲，莫不感伤；

臣请荐脯，行酒二觞。

勾践默不作声的看着文种，似乎没有听进去，到目前为止，在他的内心深处，他仍然只是把文种的生活哲理当成了一种心灵抚慰，是一种和现实生活相差太大的空洞言辞，而且，他总觉得心里还有很多事情放不下，也积郁了很复杂的情感。他突然抬起头，满脸凄凉的看着

着天空，发出了一声极其无奈的叹息，眼泪不由自主的从眼角流了下来。

文种见勾践竟然流了泪，就又进献祝酒词，他要通过这种方式把自己内心那种强烈的信念传达给勾践：

大王德寿，无疆无极；

乾坤受灵，神祇辅翼；

德销百殃，利受其福；

去彼吴庭，来归越国；

觞酒既升，请称万岁。

“我继承了国家。”勾践虚弱的感叹，“却遭受巨大的耻辱，被天下耻笑。”他突然用一种古怪的、神经质的目光看着大臣们，似乎是在探测他的内心，“到底是我的罪过呢？还是大家的责任？你们给评评看。”

“这是什么话呢？”大夫扶同接过话，他的语气里有一种充满好意的责怪用意，他觉得文种的话没有影响到勾践，于是坚定的回答说，“商汤和周文王的例子已经非常明显了。大王不要有屈辱感了。”

“禹辅佐舜的时候，把洪灾都治理好了。”勾践没有正面回答扶同的话，他沉默了片刻，目光灼灼的盯着大臣们，问道，“我现在要

去吴国，把国家交给你们，你们打算怎么办？好让我放心？”

“主公去受辱。”范蠡热烈的看着勾践，又转过身对同僚们大声说，“难道浙江东边的土地上会没有为主公分担忧愁的人？”

“谁不是臣子？”大臣们明显受到了激烈情绪感染，心头涌起一股献身的热流，他们几乎是异口同声的大声说，“任由国王差遣、使用。”

“我马上就要走了。”勾践似乎在一霎那间把此行的耻辱忘记了，他的目光突然变得像以往一样明亮、严厉，“大夫们把各自的志向说一下。”实际上，勾践对自己的臣子非常了解，但是他需要听到他们亲口说出自己的职责，似乎以此得到某种保证。

“治理国家，让百姓亲附，确保边境无事，以及让国内没有荒芜的土地。”文种率先说道，“这是我力所能及的事。”

“辅佐身处危难的君主，在被侮辱的境地临机应变，能设法回国。”范蠡紧接着说，“这是我力所能及的事。”

“总管繁杂的政务，处理纷乱的事情，使民众知道自己的职责所在。”太宰枯成说，“这是我力所能及的事。”

“出使各国，和他们建立友好关系，不使国家形象受到损伤。”使官曳庸说，“这是我力所能及的事。”

“公正不阿，直言进谏，不偏袒亲戚，不违背法令，使政令保持一致。”谏官皓说，“这是我力所能及的事。”

“望敌设阵，飞矢扬兵，踩着胸腹跨过尸体，杀得敌人血流成河，贪图进取决不后退，与敌军对抗时攻破它。”司马诸稽郢说，“这是我力所能及的事。”

“体恤平民，慰问伤病疾苦，囤积陈米储藏新谷，使国家富裕民众充实。”司农皋如说，“这是我力所能及的事。”

“瞭望天文观察地理，推演历法掐算阴阳，根据日月是否带有异色、五星运行是否正常、气的变化来分辨凶险吉祥。”太史计倪说，“这是我力所能及的事。”

勾践站在那里纹丝不动的听着大臣们诚恳而又激动的表态，轮到谁说话的时候他就把目光移向谁，然后目不转睛的盯着他看，随着大臣们一个有一个的表态，勾践感到内心滋生起一股力量的热流，满溢到全身，令他的身体激动得微微颤抖，而胸口也激动的起伏不停。

“虽然我去了北方，成了吴王手中走投无路的奴隶。”勾践虽然脸上还是一副凄苦的神情，但似乎把心放了下来，他放下酒樽，竭力压抑下内心的痛苦，用一种充满希望的声调说，“但是有各位大夫掌握着各种手段，我还担心什么呢？”最后，勾践像是下定了某种决心似的，用一种异常平静的语气，既像是在倾述，又像是在自言自语的说，“死，是人所害怕的，但我在听到死的时候，在心里竟然没有一

点儿害怕。”说完之后，就一把牵过妻子的手，径直登上船，口气异常坚决的命令船夫开船。范蠡连忙跟了上去。

船缓缓离开岸边，进入江心。

大臣们感到呼吸被哽住了，胸口郁结了酸涩的气团，他们感到十分悲哀，不少人情不自禁的哭出声来，尽管有人极力压制自己不哭泣，但克制不住喉咙的哽咽。

勾践始终没有回头看一下。

但是勾践的夫人却承受不了这种强烈的情感的冲击，靠着船舷哭个不停，她那脆弱的身体随着抽噎而不停的颤抖。当她抬起头，满脸泪痕的回过头，想要看大臣们最后一眼的时候，突然发现几只乌鸦在江中的小岛上啄食小虾，一会儿飞走了，一会儿又飞了回来，那自由自在的闲适情景更加激发了她内心的痛苦，她忍不住哀哭着吟唱道：

仰飞鸟兮乌鸢，凌玄虚号翩翩；

集洲渚兮优恣，啄虾矫翮兮云间；

任厥兮往还。

妾无罪兮负地，有何辜兮谴天？

颿颿独兮西往，孰知返兮何年？

心惓惓兮若割，泪泫泫兮双悬。

她近乎歇斯底里的哭着，痛苦的换了一口气，心中的痛楚更加强烈了，悲痛像乱流似的在她体内奔窜，使她不能抑制自己的哭泣，她又十分哀苦的吟唱起来，声调极其悲怆：

彼飞鸟兮鸢乌，已迴翔兮翕苏。

心在专兮素虾，何居食兮江湖？

徊复翔兮游飏，去复返兮於乎！

始事君兮去家，终我命兮君都。

终来遇兮何幸，离我国兮入吴。

妻衣褐兮为婢，夫去冕兮为奴。

岁遥遥兮难极，冤悲痛兮心恻。

肠干结兮服膺，於乎哀兮忘食。

愿我身兮如鸟，身翱翔兮矫翼。

去我国兮心摇，情愤惋兮谁识？

勾践听了夫人这怨恨的吟唱，心中既十分悲痛、内疚，又有一种古怪的厌恶情绪。

“还担忧什么呢？”勾践安慰的把手放在她抽动不已的背上，自我排遣似的说，“我已经有健壮的翅膀了。”但是，一想起自己即将

遭受巨大的耻辱，勾践的心又沉了下来，那种群臣保证所带来的幻觉似的希望又突然消逝了。他只晓得船只在往北方驶去，在吴国会遭到前所未有的鄙视，而且危机四伏。他本应该生活得理性而尊严，但却要去吴国过毫无意义的日子，白白浪费时间（极有可能是一辈子），勾践看了一眼站在船尾看着江水默默不言的范蠡，突然又觉得不是没有回国的希望。范蠡会处理好一切的，勾践看着范蠡那稳重的神色，突然感觉到也许经过生活的磨难之后，自己会明白大臣们那番话的意义，那股熟悉的热流再次从他内心升起，这已经是第三次了，勾践想，这一次，他真正感到自己具备了一种强大的精神力量，在这种异常强大的无形力量的支撑下，他定能承受一切。

二 卑贱

当勾践到了吴国，在见到夫差时，他比三月时候的文种还要谦卑，就好像他生来就是夫差的奴隶似的。

“罪臣勾践，不自量力，得罪了吴王。”勾践袒露着脊背，和妻子、范蠡一起，伏地跪在夫差面前，谦恭无比的小心翼翼的说，“感谢大王赦免了我的罪过，只判我服劳役，拿着畚箕和扫帚为你做家务。我感到自己受到了大王的莫大恩惠，我真的是，”勾践动情的加强了语气，“对大王感激不尽。”

“要是我记仇的话。”夫差居高临下的说，他的态度明显带着施恩于人的傲慢味道，“你早就死了。”

“我实在是该死。”勾践惶恐的说，“希望大王可怜我。”

伍子胥看着勾践那令人生厌的表演和伪装，气得浑身发抖，眼里似乎迸出了火焰。“现在勾践近在眼前。”伍子胥烦躁的大声说，他发出的声音非常大，就好像有什么东西突然在人们耳边爆炸了，震得人们的耳朵嗡嗡直响。“为什么不杀掉他？”

勾践感到毛骨悚然，一阵揪心的紧张，心又蓦地悬了起来。

“诛杀降者的话，灾祸会延及三代。”夫差皱了皱眉头，感到伍子胥那类似于嚎叫的声音很刺耳，而且觉得伍子胥老是这样怒气勃

勃，一副小器的样子，是在丢吴国的脸，“我不是偏爱勾践，而是害怕老天的惩罚。”

“子胥只懂权宜之计，不懂安邦定国的策略。”伯嚭感觉出了夫差的反感情绪，立刻见机行事，义正词严的讨好说，其实，他已经隐隐约约的感觉出夫差对伍子胥有了一种不可弥合的疏远，“希望大王拿定主意，不要听小人们的胡言乱语。”说这些话的时候，伯嚭连看都没有看伍子胥一眼。

夫差也不再理会伍子胥，他命人接过范蠡献上的贡品单，粗略的看了一眼，就递给了身边的侍从。

“给勾践修一座石屋吧。”夫差转过脸来，冷漠的向公孙雄交代说，似乎已经很疲倦了，“就修在父王的陵墓边。”

伍子胥感到无比失望，他好像根本没有听见伯嚭的挖苦和奚落，只觉得心里很堵，见夫差根本不理会自己，就很郁闷的离开了。

勾践一颗悬着的心终于放了下来。

石屋很小，只有勾践（与夫人）和范蠡一人一小间，所以不到一天的时间就给造好了。

勾践当天晚上就住了进去。

石屋的门十分低矮，需要弯着腰才能进去。进屋之后，一种压抑的感觉扑面而来。只有一扇很小的窗，用来交换空气。房间里几乎没

什么家具，只有一张做工粗糙的大床和一张很一般的木制桌子。很明显，这样的房间冬天会非常阴冷潮湿。可是，勾践进屋之后，连眉头都没有皱一下，他已经下定决心接受任何艰难的处境。

随着时间的流逝，尽管他遭受了市民们数不清的白眼和最恶毒的冷嘲热讽，也被夫差的人严密监视着，但他却对此习以为常，而且心里还产生了一种非常古怪的舒服的感觉，觉得自己愚弄了整个吴国人。吴国人越高高在上，越瞧不起他，他就越有成就感，也就更加全心全意的当起奴仆来了。在四寂无声的夜晚，他常常会深深的思念故乡，会在想文种到底把国家治理得怎么样了，这时候，他才会对回家充满渴望，也就觉得自己的生命倍加珍贵了。是的，文种他们说的是完全正确的，为了回到越国那片让他魂牵梦绕的土地，他必须要保住命。

可是，在三个月以后，一件令勾践无比担忧的事情发生了。

那天，他像往常一样早早的起床，梳洗完毕，然后就带着范蠡，在八月凌晨的冷光照耀下，沿着（已经熟悉的）小路赶到苏州城，去王宫朝见夫差。

夫差在接受了勾践的叩拜后，突然把目光投向勾践身后的范蠡，颇有兴味的看了他一会儿。

“要是你改变了想法，投靠我。”夫差注意的、目不转睛的看着范蠡，用一种欣赏的语气说，“我就赦免你的罪过，封你大官。”

勾践不敢回头，他害怕和范蠡的目光碰撞，也不敢抬头看夫差，他害怕夫差发怒。他觉得自己的命运在这一刻全攥在范蠡手中了。他把头埋得低低的，几乎快要触碰到地上了，眼睛里流露出极端痛苦的神情。很显然，他的内心受到了巨大的震撼。他的双手用力的撑着地面，等待着范蠡的回答。

“我愿意为你做任何事。”范蠡抱歉的苦笑了一下，然后用一种坚决而又温和的语气说，“但我始终都是勾践的臣子。”

“既然你不改主意。”夫差沉着脸说，“你还是居住在石屋里吧。”说完就起身回内宫了。

勾践和范蠡在夫差离去了好一会儿，才小心翼翼的站起来，十分礼貌的迈着小碎步退出了朝堂，回石屋去了。

从那以后，夫差没有再对勾践和范蠡提任何要求，也没有找他们的麻烦，因为，就奴仆来说，他们的表现实在是太温顺、太勤恳了，没什么可挑剔的，也没什么可指责的。每当夫差有意无意的观察石屋那边的情景时，都会发现勾践束着犊鼻，扎着头巾，不知疲倦的铡草养马，他的夫人则穿着向右开阖的短袄和穿着没有镶边的作裙，给马喂水，清除马粪，洒水扫地，也是一副毫无怨言的样子。可是，尽管他们的生活极其低贱，但却从未有丧失尊严，这一点是夫差某一天——已是勾践到吴国的三年后了——观察勾践的生活时发现的。当时，勾践正坐在一堆马粪边一边休息，一边抹着汗，他的妻子坐在他身边，而范蠡则拿着一根木槌恭恭敬敬的站在他后边。

“处境这么艰难，都还这么有规矩。”夫差感叹说，“真是让我敬佩。”

“不仅可敬。”伯嚭不失时机的说，“还很可怜。”这三年来，伯嚭成功取得了夫差的好感与信任，成了吴国第二号人物，但他却始终记着要回报勾践的厚爱。（每一年越国那边来人向吴国进贡时，都会先给伯嚭进献异常丰厚的贡品）

“要是他们真的悔过了。”夫差用一种难以描述的目光看着勾践，一言不发，他就这样若有所思的沉默了好一会儿，然后突然开口问伯嚭，“我能放了他们吗？”

“要是放了勾践，他肯定会知恩图报。”伯嚭试图压抑住内心的激动，他终于可以在勾践面前显露自己的本事了，“大王还是拿定主意吧。”

“那我就选择一个吉利的日子放了他吧。”夫差用了一种几乎是释怀的语气说，他突然对着伯嚭笑了一下。

随后，伯嚭立刻秘密派人去石屋那边把勾践即将被释放的消息告诉给他。

“是太宰说服了夫差。”来人最后补充说。

那人步履匆匆的离开后，勾践连忙叫来范蠡。他简直抑制不住兴奋。

“吴王要释放我了。”勾践的眼睛闪闪发亮，“我们很快就可以回去了。”

“我先占一卦吧。”范蠡并没有表现出一丝一毫的兴奋情绪，甚至连喜悦都没有。

卦象显示极其不详，是一个天上的罗网四下张开、万物都要受到伤害的卦象。很明显，不仅他们不会被释放，某种看不见的危险还像乌云一样，在他们头顶悄然聚集。因为还未有成形，他们甚至连对策都没办法制定。

三 既在意料之中，又在意料之外

他们的苦恼来自伍子胥。当伍子胥听说夫差要择日释放勾践，连忙进宫见他。

“当年夏桀囚禁了商汤而不杀掉，商纣王囚禁了周文王而不杀掉，结果天道还反，商汤灭亡了夏朝，周朝灭掉了商朝。”伍子胥异常激动的说，“要是大王囚禁了勾践而不杀掉他，恐怕像夏朝和商朝那样的祸患就要降临了。”

夫差的脸色突然一变，他觉得伍子胥的警告像惊雷一样在他脑子里面炸响（实际上，伍子胥强烈担忧的那个东西就是夫差内心深处感到恐惧和不安的东西）。“差点被勾践迷惑了。”夫差害怕的想。于是，他怀着某种可怕的动机召见了勾践和范蠡，然后迟迟不出来接见他俩。他就让他们这样跪在朝堂里。

勾践和范蠡永远不知道夫差、伯嚭和伍子胥发生过什么样的争论，反正在后来，伯嚭一脸失落的走了出来，把一个非常糟糕的也是他俩预料中的消息带给了他俩。

“你们还得在石屋里住下去。”伯嚭有些沮丧的说，他为没有成功帮到他们而感到惭愧，“因为国王听信了伍子胥的污蔑言辞。”伯嚭又很快的小声说，“而且国王又生了病，我会在他病好之后再劝他释放你们。”

勾践满以为自己要被夫差处死，因为那种跪在朝堂正中央而又无人问津的被冷落的感觉实在太糟糕了。直到出了朝堂，勾践还心有余悸，他又强烈的感到自己迟早会死在吴国。

“吴王会放过我吗？”勾践一边走（他感到步伐虚弱，走起路来有气无力），一边神情痛苦的看着范蠡，十分不放心的问。

“他已经容忍了你三年。”范蠡肯定的说，“怎么可能忽然杀死你。我们一定能回去。”

夫差生了病，而且一病就是三个月，这对勾践来说，是一个表现自己忠诚和讨好他的绝好机会。

“我想去问候夫差，表示我对他病情的担忧。”勾践和范蠡商量说，“你给他算一卦吧。”

范蠡通过占卜预见到了夫差痊愈的具体日期。

“吴王不会死。”范蠡根据卦象分析说，“他的病情会在己巳那天好转。”范蠡突然停住不说了，他一副犹豫不决的样子，似乎有什么重要的话难以启齿。

“我之所以还没有死。”勾践说，“全靠爱卿在周旋。”他目光灼灼的盯着范蠡，表示对他说的任何话都不会感到意外，“你给我想想办法吧。”

“我觉得吴王真不是个人。”范蠡狠声狠气的说，他从来没有这样抱怨过吴王，“说了释放我们，居然又反悔。”范蠡一咬牙，下定了决心把最肮脏的话说出来，“你明天去见他，就取他的粪便尝一下，然后祝贺他，说他马上就会好。”范蠡见勾践的脸色沉了下去，变得非常难看，就用一种仿佛是喉咙里吐出来的异常果断的声音说，“只有这样才能打心底里感动他，才能让他下定决心放我们回去。”

“我虽然没什么用处，但我好歹也曾当过国王。”勾践的心猛然紧缩了，觉得这种事超过了自己能接受的最大限度，“为什么要含垢忍辱到这个地步？去尝别人的粪便？”

“当年周文王曾忍受着巨大的痛苦，吃掉了自己的儿子伯邑考，干大事不能拘泥小节。”范蠡的声音变得十分严肃，表示愿意为此承担所有后果，“夫差本来动了赦免我们的念头，但又突然改了主意，只有这样才能得到他的怜悯，下定决心释放我们。”

勾践闭着眼睛沉默着，似乎无从回答范蠡。“好吧。”过了很久，他才十分勉强的说。

这是一个异常艰难的决定，除了勾践，没有任何人能下得了这个决心，勾践很清楚，这么做了以后，他尊严中的某一部分就彻底失去了，而且，无论今后发生什么事，无论做的事情有多么伟大，失去的那部分尊严永远都无法弥补，这是他有生以来遭受的最大屈辱，要不是抱着一定要挽回什么的话，他宁愿死，也不会这么做。当他克服了

巨大的心理障碍，最终决定那么做的时候，复仇的信念比以往任何一个时候都更加强烈了。

第二天，勾践就去找伯嚭帮忙。

“我想看望吴王。”勾践说，“问候他的病情。”

伯嚭笑呵呵的，很爽快的答应帮勾践这个忙。他连忙进宫去报告夫差，把勾践的愿望转达给他。

夫差病了好几个月，身体已经非常虚弱了，内心世界也早已干涸，他不只一次思考过关于死亡的问题，甚至还因此产生了一种类似于孤独的荒芜之感，而且，三个月的重病使他内心的敌意和防范心理也消减了，他接受了勾践的好意，叫伯嚭带他进来。

“勾践也来看我呢？”夫差脸上一副疲倦而又虚脱的神色，他睁开浑浊的眼睛，恍恍惚惚的看了勾践一眼。

“听说大王龙体失调。”勾践像往常一样，一进宫门就跪下了，“囚犯勾践感到非常难过，非常想来看望你。”

“我肚子疼。”夫差突然感到肚腹非常不舒服，他眉头紧皱，面孔扭曲，声音虚弱的对着侍从们急切的叫道，“快拿便桶来。”

勾践退了出去，安静的等在门边。

不一会儿，伯嚭提着夫差的尿粪走了出来。

勾践一边作揖拦住伯嚭，一边说：“让我尝一下大王的粪便，预测一下大王的病什么时候会好。”话一说完，勾践就把手伸进便桶，抓了一些粪便就往嘴里送。尽管粪便和着尿，在往下滴，而且臭味很浓，但勾践低垂着眼帘，屏住呼吸，硬是尝了一点粪便，然后把手里多余的粪便放回了伯嚭手中的便桶，再次走进夫差的寝宫。

夫差（也看见了这一幕）、伯嚭和宫廷侍从们全看呆了。

“恭喜大王。”勾践又跪下了，声音里有种抑制不住的兴奋，“大王的病会在己巳那天好转，在四月二十六那天痊愈。”

“你凭什么知道？”夫差还未有从勾践那令人骇然的怪异举动中回过神来，他深深的吸了一口气，似乎要压抑住那种恶心的想吐的感觉，然后吐了一口气，问道，“我的病会在四月二十六痊愈？”

“下臣曾向医师学习过，知道一些医药常识。”勾践解释说，“粪便因循谷物的味道。要是味道违背了时令元气，就会死，要是顺应了时令元气，就能活。”勾践的脸上显露出一种关切的高兴神色，“我刚尝了一下大王的粪便，那味道又苦又辣又酸，正好对应了春夏之交的元气，所以知道大王的病会在四月二十六那天痊愈。”

夫差心头猛的涌起一股感动的热流，他当即宣布赦免勾践，让他搬到自己的王宫来住。不过，勾践还是像原来那样掌管着养马的事。

之后，夫差的病竟然真的在勾践预定的那天痊愈了。

四 释放

病好之后的夫差心情非常好，可以说是神清气爽，加上又是绿意融融、生气勃勃的四月末，所以，回归正常生活的夫差甚至有了一种飞升的感觉，他产生了一种错觉，就是他觉得自己的病是因为有了勾践的预言才会好的，也就是说，他觉得自己的病是勾践的预言给“治”好的。他决定举办一次规模宏大的欢庆宴会，他要大肆狂饮，欢庆自己身体痊愈，当然，他还要邀请勾践，表示自己对他的好感和感激之情，他有一个好消息要在宴会上告诉给勾践，他已经决定这么做了。“今天要安排一个面朝北面的座位。”夫差兴致勃勃的下令说，“我要邀请勾践参加宴会。”

“他是我们今天的贵宾。”夫差的表情舒展，十分高兴，脸上的笑容简直抑制不住，他眼睛眯缝着，指着勾践，在群臣的脸上迅速扫了一眼，大声交代说，“你们一定要记住这一点。”

伍子胥见夫差如此抬爱勾践，感到非常不舒服，他紧紧皱着眉头，一句话也不说，他听着，看着，满脸怒容的坐在那里，他晓得眼前的荒唐局面已经不可改变，“吴国在走下坡路了。”他愤愤的想，“这就是标志。”他死死的盯着勾践，看着他那谦恭温和的虚假表情，觉得恶心极了。“真是一点破绽也看不出来。”他板着脸，厌恶至极的想，觉得和他同席简直是耻辱，他一声不吭的站起来，气哼哼的离席了。他只觉得胸中郁结了一团无法吐出的怨气。“夫差竟然不听我的。”在回家的路上，他几乎大声叫了出来，“他们全都会死

在他（勾践）手里的。”极端的愤懑使他晕沉沉的，他真想抛开这一切不管了，“说到底，这一切关我什么事呢？全都和我无关！”他突然想起什么似的自责的想，“我居然会产生这个念头？”他觉得自己的这个念头太轻率了，太对不起阖闾了，要不是他，自己根本报不了仇，也不会有今天，自己怎么会产生这种不负责任的念头呢？他颇是感到奇怪，还很鄙视自己。他突然又想起了勾践。“这只老狐狸。”他忍不住怒骂道，感到极度不甘心，但却又感到自己心有余而力不足，他有一种强烈的预感，就是夫差无论如何都不会听自己的话了。不过，他却没有想过放弃说服夫差，哪怕是这样做非常危险，他下定了这个决心。实际上，他这样做不是在试图劝服夫差（这是不可能的了），而是在和命运抗争。

激动不已的伍子胥完全没有意识到自己几乎是小跑回家的。

同时，他还不知道伯嚭又在诬陷他，说他自顾自离去，是因为他性格太过刚猛，是对勾践责备得太过火而感到惭愧，这种毫无根据的污蔑直接导致了他和夫差在感情上又疏远了很大一截，或者说，由于伯嚭的不断污蔑，夫差对他的所作所为更加厌倦了，对他这个人也更加厌恶了。

对夫差来说，那是三个多月以来他最快乐的一天。在筵席上，勾践和范蠡端起酒樽，走到他面前，恭祝他活上千年：

皇在上令，昭下四时；

并心察慈，仁者大王；

躬亲鸿恩，立义行仁；

九德四塞，威服群臣；

於乎休哉！传德无极；

上感太阳，降瑞翼翼；

大王延寿万岁，长保吴国。

四海咸承，诸侯宾服。

觞酒既升，永受万福。

尽管谁都听得出这是一种非常露骨的奉承，但夫差却觉得勾践和范蠡说的是真心话。他笑逐颜开，带着极为欣赏的表情看着勾践，决定三天后放他回国。

参加宴会的人大快朵颐，狂饮烂醉，但伍子胥却一整天都没胃口，极度的痛苦使他觉得自己快要疯了。五月的天气已经很闷热，空气似乎凝滞了。汗水从伍子胥的额头上沁出，沿着苍老的脸颊不断的往下流淌，使他内心烦躁不堪。他没有心思吃东西，直到最后一抹斜阳的余晖从庭院消失、傍晚悄然降临的时候，他都还未有吃任何东西。而且，在那个仲夏之夜，他又失眠了，这是他经历韶关那晚之后的第二次严重失眠。五月的夜晚寂静而又闷热，除了虫鸣和蛙鸣，几乎没有任何声响。在枯寂的黑暗中，伍子胥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深切的回忆起孙武临别时的劝告。“要是当时阖闾已经去世，自己也许

就跟着他离开了。”伍子胥咀嚼着往事，假设着往昔的情景，似乎这样能减轻失眠带来的痛苦。他知道那一切都是不可能的，但他就是陷入了回忆不可自拔，似乎这样就能使他忘掉白天那残酷的现实。当然，他不会逃避现实，明天，他还会去劝谏夫差。“看样子夫差一定会放勾践回国。”这个念头想闪电一样从他脑子里掠过，使昏然入睡的他又猛然惊醒过来。四周仍是一片寂静。他紧闭着双眼辗转反侧，各种想法的碎片在他脑中闪过，零零碎碎的，毫不连贯。不知过了多久，他才昏昏然的沉沉睡去。

他不知道，在第二天早上等待着他的，却是一个糟糕透顶的消息：夫差要在三天后为勾践饯行。

他匆匆忙忙的吃了点饭（是的，为了有力气说话，他必须吃点东西），就步履匆匆的跑去见夫差了。他必须阻止他这么做。

“大王昨天到底是怎么想的呢？”伍子胥一见到夫差，就情绪激动的质问道，然后立刻揭露勾践的险恶之心，“只有包藏虎狼般祸心的人，才会用连篇的好话来骗人，这是在用外表的伪装来保住命，他们的感情全是虚假的。大王为什么要被一时心情舒畅的奉承话所迷惑，而置千秋大业于不顾呢？”伍子胥的情绪完全失去了控制，他几乎是在催促夫差改主意，“要是大王走回头路，现在还来得及。”

“我病了三个月，都没有听到相国的一句问候。”夫差冷冷的看着伍子胥，很不耐烦的数落说，“相国既不安慰我，又不给我送好吃的，心里也不惦念我，这不是很过分吗？”夫差越想越气，觉得勾践

的为人比伍子胥要好上百倍，“但是勾践却放弃了国家来归顺我，他本人当奴仆，妻子当婢女，从来没有过怨言，我生了病，他也会亲口尝我的粪便。”夫差的情绪有些激动起来，口气里充满了一种对勾践的不由自主的好感，“要是我听你的话，把他给杀了，我岂不是太不明智了。虽然你心里爽快了，但却让我辜负天意了。”

“大王完全把话说反了。”伍子胥发现自己说了那么多，仍然没有唤起夫差的警惕心，又急又气，他还有很多话要说，于是，他停了一下，换了一口气，他开始喋喋不休的拿各种动物举例，“老虎压低了姿势，是为了突然出击更加有力，狸猫降低了身体，是为了攫取想要的猎物，而野鸡因为两眼发花、被眼屎挡住了视线，结果被罩进了罗网中，鱼因为贪图一时痛快，结果死在了诱饵上。”伍子胥用炽热的目光看着夫差，用一种很尖刻的语气说，“勾践在下面吃大王的粪便，实在是在上面吃大王的心。我之所以不逃避死亡，是因为不想辜负先王。”伍子胥神情凄楚的断言说，“一旦国家成了荒山废墟，宗庙也长满了荆棘，后悔就来不及了。”

“你不要管这些事了，也别再说了。”夫差非常不耐烦的说，“我没耐心听这些话了。”

伍子胥呆呆的看着夫差，简直不相信他的拒绝是真的。他就这样傻站着，全身绷得紧紧的，一句话也说不出，过了很久，他才仰天长叹了一口气，疲惫的转过身，拖着脚步，非常痛苦的离去了。

夫差漠然的看着伍子胥的背影，产生了一种厌恶和可怜混杂的复杂感觉。“要是他不这么固执、偏激，规规矩矩的选择站在我这边。”夫差闪念想道，“我也许不会那么讨厌他。”夫差完全没有把伍子胥的警告放在心里去，他仍然决定释放勾践。

三天后，在五月的明亮的晨曦中，在苏州城的蛇门外，夫差率领着群臣（除了伍子胥），设宴为勾践饯行。

“我现在赦免你回国。”夫差颇有意味的说，“你要想想为什么。”夫差顿了顿，接着又意味深长交代说，“你回去就好好努力吧。”

“大王怜悯我，放我回国。”勾践又恭恭敬敬的跪下了，“我和范蠡对大王感激涕零，愿意为大王去死，苍天在上，我们绝不会忘恩负义。”

“呵呵。”夫差笑了一下，把勾践扶了起来，然后表情突然郑重起来，“君子一言为定。”

勾践又诚惶诚恐的跪下了。

夫差又伸出手把勾践扶了起来，但是，他没有松手，而是牵着勾践，亲自把他送上了马车。

勾践泪流满面，依依不舍的上了马车，就好像三年的艰苦生活带来了数不清的回忆，而夫差是他这辈子遇见的最好的人。

在勾践夫人上了马车之后，范蠡也跟着上了马车，他坐在了马车夫的位置上，执辔赶马。

一离开夫差的视线，范蠡就只顾埋头打马赶路，他们在五月二十九那天上午到达了三年前群臣送别的渡口。

五 不需要休息

那天的天气非常好，阳光明媚，风从江面吹过来，拂过船头，给人一种十分凉爽的感觉。天空在如丝如缕的白云衬托下，显得无限高远，空气十分清新，在五月的艳阳下似乎是透明的，越国的山河也显得超乎寻常的清爽明净。

群臣早已在对岸等候了，而且，对岸那人山人海的、欢声雷动的情景说明不只大臣们全都来了，连普通民众也来了不少。

“我一直以为我非死不可。”勾践看着眼前这一切，看着熟悉的土地和群臣那越来越清晰的面孔，看着民众们那激动而又欢欣鼓舞的神色，感到浑身发热，眼眶也不由自主的湿润了，他用衣袖抹了一下眼泪，带着一种大难不死的庆幸，唏嘘不已的说，“没想到我又活着回来了。”

过了渡口之后，勾践归心似箭，回国的速度更加快了（而且，范蠡还算了一卦，明天是一个非常吉利的日子，必须在明天之内赶回城）

对勾践来说，一切都是重新开始。虽然文种把国家治理得井井有条，但还远远不够，他不仅仅是要人们安居乐业，而是要复仇，要灭亡实力非常强大的吴国，因此，在各方面来说，要求都超乎寻常的高，高到常人根本无法想象的地步。也就是说，他勾践要付出的努力

可以说是空前绝后的，甚至不能用呕心沥血这样的词语来简单形容。他已下定了决心，要用毕生的精力来治理国家、增强实力。

勾践干的第一件事就是迁都会稽。他要通过这种特殊的方式记住这三年来的耻辱。

他把筑城的任务交给了范蠡。

于是，范蠡就模仿紫薇星座修筑了会稽城。会稽城把会稽山囊括在里面，周长有一千二百二十二步，根据地形走势，有三个城角都呈普通的方形，但有一个城角却是圆形的。在城的西北角，范蠡修建了一座造型很奇特的城楼：两端飞翼翘起，像一只大鸟展翅飞翔，表示这是来自天上的门，然后，在这座城楼的屋脊两端，又雕刻了两条小龙盘绕其上，用来象征龙角。同时，在城的西南角，范蠡又用石头砌了一个排水（沟）洞，用它来象征大地之门。而陆地上的门则四面畅通，从四面八方吹来的风都可以毫无阻碍的在城里穿行。在外城，四面都按照常规修筑了又高又厚的城墙，唯独西南角一片空旷，什么都没修建，说是因为要永远臣服吴国，所以不敢堵塞进贡的通道，实际上是为了在进攻吴国时出兵方便。（夫差当然不知道这个险恶阴毒的用意），在城市布局方面，范蠡也作了精心的安排，和通常的布局完全相反，左右完全颠倒，表示越国臣服于吴国，绝不会有二心。

更令人觉得不可思议的是，会稽城刚刚建成的那天晚上，一座小山凭空出现在会稽城中。这座小山像极了乌龟，但是没人知道它为什么会突然出现，于是，谣传像疫病一样在市民口中悄然流传，有人说

它是琅琊郡海上的东武山，有人说它是昆仑山的顶部，不过，惊异的市民们都无法确定到底是怎么回事，想不出个所以然来，于是，他们干脆把它叫做怪山。

“建造这座城真是顺应了天意。”范蠡欣喜的感叹道，“居然出现了昆仑山的意象。昆仑可是一座神山呐。”

“我这个国都！”勾践感到遗憾的说，“位于大地的东南角，只占了天地间很小的一块土地，是一个非常偏僻的地方，无非是一个卑贱的都城而已。”勾践想了想，又改口说，“要是真像相国说的那样，也是我的命了。”

范蠡不打算让这座怪异的的山就这样空着，他把它起名叫东武山，在上面垒砌了游览的高台，又在山麓的东南建造了一座高大的门（司马门），通过这个门，可以直接上到山顶，范蠡还在山顶上修建了一座观测天象的灵台。

随后，勾践就正式迁都会稽，选择了一个吉利的日子临朝听政。

从那以后，勾践就采取了无数个令人难以想象的手段磨炼自己的意志。眼皮因过度疲倦在打架了，他就用辣蓼来刺激，脚感到冷了，他更要用冷水泡，冬天抱着冰块，夏天却呆在火边，他还把苦胆挂在房屋门口，每次进出都要舔一次，睡觉也不睡舒服的床，而是睡在柴薪上面。在深夜，他常常因愁苦哭出声来，哭完之后又不停的叹息。

为了复仇，他夜以继日的工作，简直操碎了心。

大臣们都受到了强烈的感染，看到国王如此这么操劳，他们也把报仇雪恨当成了当务之急，当成了人生中最为重要的事。

对民众来说，勾践的行为不仅感动了他们，还给他们带来的非常大的益处。首先是七年不用交任何杂税；然后是生孩子会有优厚的物质奖励，生男孩，政府会奖励一壶酒和一条狗，生女孩，政府会奖励一壶酒和一只猪，而且，生三个孩子，政府会抚养两个，生两个孩子，政府会抚养一个（当然，为了快速增加人口，女子必须在十七岁以前嫁人，男子必须在二十岁以前娶妻），有人死了，勾践一定会亲自去吊唁，而且，每次出行，勾践都会在车上装上满框满框的米饭和汤羹，一遇到孩童，就会停下车，给他们喂饭吃，不仅如此，还会十分和蔼的问他们姓名，就像他们是他亲生孩子似的。

勾践本人的生活也极其简朴，他和他妻子从不穿色彩亮丽的衣服，两人都是穿麻布衣服，亲自耕田。

当然，为了麻痹夫差，勾践每天都会派使者去苏州问候他，同时，勾践还让人们去山林中采葛，打算制作大批黄丝线进献给夫差。

夫差被勾践感动了，越国的黄丝线还没有送过去，夫差就慷慨的赏赐了勾践八百多里土地。

为了答谢夫差的恩赐，勾践当即派文种送去了丰厚的礼物：十万匹质量上乘的葛布，九桶甜得腻人的蜂蜜，七个有着精致花纹的方形竹制器具，五双毛顺色亮的狐皮，十船粗细均匀的箭竹。

夫差得到这些谢礼后，对勾践的好感又增加了，觉得他比任何人都顺从自己，于是又送了一块面积相当大的土地给他。

伍子胥见夫差跟鬼迷了心窍似的，气愤已极，只觉得喉咙很干，什么话都说不起来，他干脆借口生病，不再上朝了。

经过五年的发展，越国真正达到了那种国富民强的境界。

六 九 计

对勾践来说，是展开阴谋反击的时候了。

“还是你给我拿主意吧。”勾践对文种说，“我要怎么报仇？”

“必须投其所好。”文种深思熟虑的说。

“问题是怎么通过嗜好置他于死地。”

“我有九条计策。”文种把握十足的说，含有一种狡猾的口气，“能攻破吴国，杀掉夫差。”

“九条计策？”勾践全身激动的哆嗦了一下，“具体是怎么回事？”

于是，文种把他的九条计策说了出来：

第一：敬畏上天，请求神灵护佑；

第二：送厚礼给吴国君臣，不断的讨好他们；

第三：用高价购买他们的粮草，掏空他们的仓库；

第四：赠送美女给夫差，迷惑他的心志，诱使他纵欲，拖累民众；

第五：给他送去能工巧匠和优质木材，让他建造宫殿，耗尽他的财产；

第六：让他信任阿谀奉承的奸臣，打乱他的国策，使他轻率的对邻国发动战争；

第七：逼使他的谏臣愈加刚烈，最后自杀，削弱辅佐他的力量；

第八：要准备足够的异常锋利的兵器；

第九：训练好自己的军队，趁吴国疲惫的时候发动突袭。

“但是，大王千万不能把其中的任何一条说出去。”文种神情凝重的警告说，“如果严格保密，不仅能灭亡吴国，连征服天下都没问题。”

勾践当即实施第一条计策，在会稽东郊建起了祭祀太阳的祠庙，在西郊建起了祭祀西王母的祠庙，在会稽山顶建起了山神庙，在浙江的沙洲建起了祭祀江河湖泊诸神的祠庙，经过一年的无比虔诚的祭祀之后，国家就再也没有遭受什么自然灾害了。

之后不久，勾践就听说夫差打算修建一座用于享乐和游览的既阔大又精致的宫殿，他不禁大喜过望，当即决定采用文种的第二条计策，给夫差送优质木材和能工巧匠去。于是，他派出了超过三千名伐木工人去山林中伐木。他之所以派出那么多人，是因为他不仅要采伐好几百根合符规格的柱头，还要找一根无比巨大的顶梁柱。

那些伐木工人在崇山峻岭中穿梭，整整过了一年，都没有找到合适的顶梁柱。在炎热的夏季，他们饱受烈日的灼烤和蚊蚋的叮咬，蒸腾的热气使他们几乎窒息，掠食动物的嚎叫声使他们噩梦连连，在漫长的冬日，气候更加恶劣，无论白天还是夜晚，天气都阴冷而又潮湿，在漫天飞雪的夜晚，他们常常冻得浑身颤抖，不只一个人渴望回家，可是，尽管他们的心里滋生了怨恨的情绪，但没有找到那根要命的顶梁柱，他们谁都不打算回家，因为勾践给了他们家庭殷实的生活。可是，他们在山林中的日子又的确非常难熬。内心十分愁苦的他们忍不住吟唱起《伐木游子之歌》来。

令人不可思议的是，在第二天早上，就在伐木工人们宿营的空地边缘，竟然突然出现了两棵神奇的老树，树干又高又大，笔直插向天空，十分遒劲，似乎它们在此地已经存在了好几千年。而且，两根巨木还不是一个品种，向阳的那根是梓树，从根部到树顶，全是苍劲的斑纹，给人一种十分壮观的美感，背阴的那根是楠木，树皮虽然非常厚，但却十分光滑，一体呈黝黑色，很纯正，毫无杂色。

伐木工人们异常惊骇，毫不怀疑这是老天在帮他们。

他们花了整整一天时间，才砍断这两根神奇的树木，小心翼翼的剔掉枝桠，之后，他们又花了好几天的时间，才汗流浹背的把它们拖回会稽。

会稽城的人，无论是勾践和他的群臣，还是普通市民，在见到这两根非常奇特的木料之后，都十分惊奇，而且，在经过技术高超的工

匠们的一番打理之后，这两根巨木简直成了无与伦比的艺术品。他们先是用圆规和极长的墨线在木料上蹦蹦的弹划，然后在进行砍削，雕琢出数量繁多的形状各异的小坑洞，把它们打磨得滚圆、光滑无比，再用朱砂、青雘等颜料在上面勾勒出流畅的线条，在描绘出五彩错杂的花纹，然后，在那些事先雕琢出的小洞里镶上黄金和玉璧。当这一切完工之后，这两件令人叹为观止的艺术品就呈现出这样的华丽效果，花纹色彩艳丽，像无数条长蛇和巨龙缠绕其上，而黄金和玉璧则使它们通体闪闪发亮，令人目眩。

勾践派文种率领着能工巧匠们，耗费了大量的人力，才把这两根古今罕有的艺术品送到苏州城。

夫差十分高兴，这两根精雕细琢的巨木做顶梁柱再也适合不过了。

可是，就在他立下宏愿，要建造一座和这两件艺术品相匹配的宫殿时，伍子胥又来瞎搅合了。

“当年夏桀修建灵台，商纣王修建鹿台，结果全都灭亡了。”伍子胥的嘴唇激动的打着颤，“要是大王接受了这两根木材，就是在自取灭亡。”

夫差气恼的皱了皱眉头，觉得伍子胥的话非常难听，他几乎是连催带轰的赶走了他。

当然，他不仅接受了木材，还热情的款待了文种他们。

送走越国使者团后，夫差就下令建造姑苏台。

这是一项十分浩大的工程，仅仅在收集材料方面，吴国人就花了三年的时间，随后，又花了五年的时间，他们才把姑苏台建成。

姑苏台是那么高，以至于站在顶上都能看见两百里以外的景致。

可是，吴国付出的代价也大得惊人，累死了很多劳工，无论是在白天，还是在夜深人静的时候，街巷到处都会传出死者家属的十分痛苦的哭声，连路过的异乡客也忍不住连连叹息，当姑苏台建成的时候，吴国果然出现了百姓疲惫，士人劳苦，民众没法正常生活的局面。

夫差在苏州城欢庆姑苏台的落成，勾践却在会稽赞叹文种的计策十分巧妙。

于是，勾践一面继续增强越国实力，一面继续对吴国用计（第三条计）。

“夫差既很淫荡、好色，又特别糊涂混乱，根本不处理政事。”勾践和文种商量道，“我们从这点着手，你看怎么样？”

“可以。”文种答道，“夫差纵欲放荡，而且伯嚭又控制了他们的思想，姑苏台的享乐，美女是不可或缺的东西，要是我们送美女给过去，他一定会接受。我们选两个美女送给他吧。”

“好！”勾践当即就派相面师去民间搜寻美女。

“千万不要骚扰百姓。”勾践神情严肃的对相面师们交代说，“选美这件事必须秘密进行。”

第四章 西施入吴

一 并蒂芙蓉

相面师们不辞辛劳的四处周游，他们既要挨村挨户的搜寻，又必须不事张扬。这对他们来说，是一项相当尴尬而又棘手的任务。在一些僻远的村子，人们往往会对陌生人满含敌意。不过，在通常情况下，为了减少麻烦，相面师们会直接找到当地官员，询问本地是否有绝色美女，如果有，他们就会私下里去观察和查探，当然，在经过每一个村子时，他们也会特别留意溪边、地里，或是山林中，是否有正在劳动的美女。

这些相面师无论如何也没有料到，他们会发掘到一个绝世尤物，一个无与伦比的美女，一个无法用语言形容的美色，她是那么美，以至于在很多年以后，她会被冠之以古今第一美女的独特称号。

这个人就是西施，她是樵夫的女儿，居住在苎罗山下的苎罗村，本名叫施夷光，因为居住在苎罗村的西村，所以被村民们亲昵的呼为西施，后来，随着时光的流逝，随着西施越来越出落得美丽动人，人们似乎得了健忘症，全都忘了她本来的名字，不论目光灼灼的青年男子，还是身体衰颓的耄耋老者，全都习惯了叫她西施。是的，西施，合起来就两个字而已，发音也没什么特别之处，要是吐字快一些，说话的人似乎是在发出肺癆者呼吸急促的难听的咝咝声，要是背后不存在一个神奇的女孩的话，这两个字甚至没有任何实际的含义，但是，

当西施这两个字从人们口中吐出的时候，却有一种令人怦然心动的魔力。要是有人能够在西施浣纱的时候和她打声招呼，叫上一声她的名字，那他就会感到无比的荣幸和兴奋，那一天，和那以后的好几天时间里，他的心情都会非常愉悦，甚至有种飘然的感觉。

在她的璀璨的少女时代，她身上就散发出恍惚迷人的气质，她有着蜂蜜一样的健康肤色，绸缎一样光滑的皮肤，眼睛深邃得像深不见底的幽潭，又澄澈得像从青苔覆盖的崖壁上流出的泉水。她头发浓密，眼睫毛很长，也很细密，嘴唇鲜亮而柔腻，轮廓非常清晰，但又给人一种线条柔和感觉，而且，她的身上似乎散发着一股乳臭般的香味，这一点，尤其她的父亲、母亲和常常与她一起玩耍的女伴感受得最为深切，她的性格像百灵鸟一样活泼，有着温柔如梦的孩子气和野猫般的粗野，当她在阳光照耀下的尘埃中奔跑时，像极了蹁跹的蝴蝶。总之，她既是沼泽中的仙女，又是密林中的妖怪。当她在溪边浣纱、把她的倒影映在水中时，连鱼群都会痛苦的沉入湖底。

她的女伴叫郑旦，也住在西村，也是一个十分美丽的少女，郑旦性格温和、宁静，像永远无风、无浪，也再无水注入的幽潭，她从不说话，每次西施来邀她浣纱，她就会拿起器具，默不作声的跟着她一起下河。她说不清楚为什么，就是非常喜欢跟西施一起玩。每个人都觉得她和西施在一起就像并蒂芙蓉一样，彼此衬托，相得益彰，但是，她的美和西施比起来，似乎缺少那种活泼的生趣和令人神魂颠倒的诱惑气味，也就是说，她长着一张引人注目的脸，却不会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尽管西施和郑旦在村里被农夫们当成稀世珍宝一样宠爱着，但她俩都没有意识到自己有多么美，无论是西施那暗含着致命魅惑的天真，还是郑旦那静如止水的郁美，都像是天性使然。反正她们无论如何都没有料到，她们的美丽会决定她们一生的命运。在那个阳光像雨滴溅落在水面不断震颤的下午，当她们像往常一样，在村头的溪边一边说笑一边浣纱、笑声像水花一样向四面飞溅时，一个从大路上路过的士人打扮的陌生人把目光停留在她俩身上了。

这个人就是勾践的相面师，他一见到西施和郑旦，当即就呆住了。

“国王要找的人。”相面师简直难以抑制心头的兴奋，几乎要激动的嚷出来，“就是这两人了。”不过，相面师并没有走上前去贸然打扰西施和郑旦，而是向村民们打听她们的住处，然后去拜访她们的父母。尽管村民们对他的行为举止感到很奇怪，但一看穿着打扮又充满了温文尔雅的高贵气质，就减轻了敌意，老老实实的告诉了他所需要的信息。

那天，相面师先是拜访了郑旦家，后又拜访了西施家，他每次都小心翼翼的拿出了勾践的交给他的秘密令牌，极礼貌的告诉了他此行的任务。“你们的女儿就是国王要找的人。”他异常郑重的说，“国王会赏赐给你们一百两黄金作为答谢。”

经过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西施和郑旦的父母都答应相面师带着他们的女儿去见国王。

他们还不知道，他们的这点头，就把女儿送进了波谲云诡的世界中，送到了需要一个非凡才智才能生存的地方，而且，还永远没有回头路。在头脑简单、没见过什么世面的他们看来，被国王召唤，那就是无比幸运的事。（不久之后，范蠡如约给他们送来了一百两黄金）

那时候，勾践的秘密选美活动已经进行了将近半年，相面师们也在全国各地搜寻到了二十多名美女，但西施和郑旦的到来明显压倒了群芳。无可否认，勾践在看到西施的那一霎那，心头涌起了一种熟悉而又古怪的激动情绪，对夫差也产生了一种难以言说的愤怒和嫉恨情绪。出于某种酸涩而又怪异的报复心理，他命人把西施和郑旦穿上十分漂亮的衣裳，送到客馆，再在客馆外设立了一个巨大的钱柜，然后下令说：投一文钱，就可以看美人一眼。

渴望一睹芳容的人从客馆门口一直朝街尾排去，吵吵嚷嚷的，看不到尽头，他们的钱几乎是转眼间就把钱柜填满了。许多人看了一次，还不过瘾，一出门就又跑到队尾去排队，就这样周而复始，直到这项闹剧似的活动宣告结束。

直到这时候，西施才模模糊糊的意识到，自己的美是惊人的。

所以在接下来的歌舞和礼仪训练中，她都超乎寻常的卖力。在老师们的严苛要求和高强度的训练下，尽管郑旦会经常叫苦，但她都咬牙坚持下来了。这倒不是说她多么希望立刻进入的王室（这时候，她还想当然的认为是勾践要她和郑旦做妃子），过那种令人艳羡的富贵

生活，而是她觉得这样会让自己更加漂亮。当然，这些都只是她无意识的行为，并没有形成清晰的明确的概念和想法。

三年的艰苦时光过去了，西施成功把自己磨炼成了仙女和精怪完美结合的生命体，她的一颦一笑，说话的语气和节奏，以及每个举手投足之间，都充满了令人心悸的魅力，而且还贵气十足，全没了粗野的气质，如果还存留着某种乡土气息的话，那也隐藏得极深，并像幽谷的野百合一样散发出经久弥香的气味，吸引那个唯一能够接近她的人，也就是夫差，当然，说夫差是唯一有机会接近西施的人并不确切，送她和郑旦北上的人，也就是范蠡，也成了那个被诱惑的人。

不过，范蠡尽管很清楚自己心底涌起的情感是什么，但他把它压抑得很深，他不会置国家于不顾。说到底，西施（和郑旦）只是两枚棋子，他绝不会让自己的情感破坏这局计划周密的一步比一步奇妙的庞大棋局。

二 只有爱情

毫无疑问的，夫差一见到西施和郑旦，就掉进了棋局，而且还是心甘情愿掉进去，这两个绝世美人的出现使他如登仙界，在第一个晚上（他选择了和西施同床），当他褪掉了西施的全部衣裳，夫差看着她那羞涩而又散发着火焰的眼睛，润红的脸颊和光滑的脖颈，蓓蕾般娇嫩的乳房，微微隆起的肚腹，紧梆梆的臀部和大腿，充满生命力的阴部，他恍惚在一霎那间患了痴呆病，他就这么贪婪的一遍又一遍的从头到脚的欣赏着西施，目光中充满了吞噬和攫取的味道，尽管今后会和她相处一辈子，但他就是想记住今晚的她身体的每一个细节，他只感到自己嘴唇干涩，呼吸局促不安，她那看似老练、实则生涩粗疏的扭来扭曲的动作激起了夫差那焦灼而强烈的情欲。他迷恋上了那种甜蜜而震颤的奇异感觉，当他脱光衣裳，扑倒在西施的绷得紧紧的肉体上，而西施在重压下从喉头发出一声闷哼时，整个世界都从他眼前消失了，他不是那种在性爱中还要保持高傲的人，他是一个淫荡之徒，一个无拘无束的浪子，在这种潮湿、燥热、隐秘的性爱中，在不受控制的欲望支配下，他就像一个狂热的疯子，到后来，在室内的令人窒息的空气中，他几乎是在虐待她了，他毫不留情的蹂躏着她，拼了命的冲突，完全忘记了怜香惜玉是怎么回事。他不只一次产生过就在今晚、就在她身上死去的疯狂念头，他成了一个卑劣的家伙，一个光溜溜的、骨骼粗大的可怜虫。

西施并不知道她的任务是要迷惑夫差，她一直以为自己 and 郑旦是他的礼物，不过，她并没有因此而感到羞耻和低贱，在她看来，从此以后，她就是他的人。她经历了最初的痛楚之后，夫差的猛烈冲突并未有使她感到有多难受，相反，她却觉得闷热的空气里有一种淋漓尽致的快乐感觉，蚀骨的快感令她抑制不住要叫出声来。

那个疯狂至极的夜晚结束后，在晨光熹微的清晨，夫差紧紧抱着西施，看着她那幻梦一样粉红的脸，觉得更加精致和漂亮了。于是，他算是弄清楚了一件事，那就是从此以后，无论发生什么事（当然，除了享受生命，还能发生什么事呢），他一刻也离不开西施了。

后来，尽管他曾试图像宠爱西施那样宠爱郑旦，但他老是不由自主的把心思全放在了西施身上。尽管他在衣食住行方面竭力同等对待她们，但西施却像磁石一样，吸引了他的全部注意力。

再后来，夫差就被西施彻底俘虏了，无论是舒适愉快的春季，阳光干渴的夏天，还是惬意粗暴的秋日，阴郁幽暗的冬天，夫差都不再去郑旦那边，也不再过问政事，他陷入了一种难以言说的美好生活中，一种甜蜜的震颤和热乎乎的湿气充盈其中，令他小腹处老是有着一团温热的气流在郁结，然后涌动到全身，使他的身体的每一处都有一种麻酥酥的感觉，性格也因此变得温和而充满善意了。他常常长时间目不转睛的盯着西施，觉得她跳起舞来像极了悄无声息爬行的长蛇，又像阳光下湖面闪烁的粼粼波光，他觉得她那流转的眼波充满了狡黠的机灵，微笑有些傻乎乎的，却有美妙可爱。在跳舞的时候，她的嘴巴偶尔会微微张开，似乎有火热的气息从嘴唇散发出来，那双比一般

女人要大得多的脚板，在穿上特制的木屐后，也更加风韵十足了。总而言之，夫差是神魂颠倒了，是真的爱上了，这是他有生以来真正感觉到什么是不可自拔的爱情。

就在夫差的生活变得越来越饱满充实、糜烂堕落的时候，郑旦却被抑郁症折磨致死了。

夫差从迷梦中醒了过来，感到自己亏欠了郑旦太多，他厚葬了她。

但是，夫差却奇怪的发现，这一年来，他对郑旦根本没什么特别深刻的印象，他只清晰的记得她和西施同时出现在自己眼前时，她俩那惊世骇俗的美，也勉强记得他和她同床的第一个夜晚那副毫无反应的样子，可是，除此之外，他的生活好像和她毫无关联。而且，随着时间的流逝，他几乎是把她给彻底遗忘了，他实在是弄不明白自己居然会忽略一个绝色美人。

不过，他并没有在这个问题上深入思考下去，他还有西施呢。他可不愿把大好的时光浪费在毫无意义的沉思默想中，他甚至觉得郑旦的死使他的良心从某种意义上得到了解脱，之后就只剩下无限的欢乐和令人兴奋的前景。他总算是可以安下心来，不再把心思和精力从西施身上转移到别人身上去了。（实际上，他早就是这样做的了，只不过在郑旦未死之前，在他心头某个非常不起眼的角落，还留存着关于郑旦的模糊记忆和一个小小的位置，虽然微不足道，但终归是存在的）。

夫差在埋葬郑旦之后的第一件事，就是修建馆娃宫，给西施休息小憩。

馆娃宫位于苏州城西边的灵岩山上，十分豪华、精致，不仅栏杆是玉石制造的，连水沟都用青铜镶嵌，整个馆娃宫到处挂满的珍珠，在阳光的照射下，显得晶莹耀眼、玲珑剔透。

之后，夫差又把馆娃宫的外廊建造成响屧廊。这是一项新奇的发明，一样十分有特色的建筑。工匠们先是挖了一条壕沟，在壕沟里放一排大缸，又在大缸上铺上厚实的木板，然后才在木板上建造回廊。当宫女们穿着木屐从走廊上经过时，就会发出低沉的闷响，给人一种回音不绝的奇妙感觉，要是西施在腰间系上无数小铜铃在回廊上跳舞，铃声和大缸的回响生发出的交响节律更是像空谷绝响，十分悦耳。夫差看着西施曼妙的身体，听着神奇的乐音，简直如痴如醉，不知身在何处。

夫差觉得西施身上的美源源不绝，简直是发掘不尽，他又在苏州城内挖掘了一个从南到北的运河，而这么做仅仅是为了能够和西施同船游览，欣赏苏州两岸喧闹的充满生机的市井生活。

而且，夫差和西施那热烈而又癫狂的爱情生活才刚刚开始。

西施经常坐在吴王井边梳妆时，这时候，夫差会满怀深情的站在她身后，为她理顺头发。这时候，夫差往往会产生一种错觉，老是觉得有一抹夕阳的余晖斜照在她裸露的前臂上，散发出梦幻般的光晕。

之后，他们或许会去一个别致的洞穴中纳凉，或是在雨天看雨像帘子一样挂在眼前，任由孤寂把自己包围，在天气特别好的时候，他们会去某个山巅弹琴，在天高云淡、四周一片空旷的情景中，优美的琴声飘散在虚无的空间，这时候，那种寥廓的空间带来的孤独和荒芜之感觉会让他们倍加珍惜彼此。

在夏天，他们会去一些凉爽又秀丽、地势构造奇崛的湖湾避暑。

而且，夫差还把姑苏台当成了家，在周围开辟了游猎的园林，挖掘了养鱼的水池，建造了养鸭的鸭圈，养鸡的鸡圈，修建了酿酒作坊。

可是，夫差和西施的生活越超凡脱俗，就越远离国家政务。不过，在夫差看来，这是无关紧要的、完全不必要担心，因为他有那么多尽职尽责的大臣们。

所有大臣中，和夫差的生活密切相关的，只有伯嚭和王孙雄。

他俩常常陪在夫差身边，以一种对生活本身超乎寻常的热情，给他出了许多让爱情永葆新鲜的好主意。

伍子胥则完全没有机会见到夫差。

第五章 九计（续）

一 买与卖

西施的存在对勾践接下来的阴谋起了非常大的作用。

“你之前的所有计谋都奏效了。”勾践赞赏的看着文种，非常庄重严肃的问，“但下一步该怎么办？”

“掏空吴国的仓库。”

勾践目不转睛的盯着文种的脸，等待他说出自己期望的计策来。

“用高价购买他们的粮食。”文种说，“我们就说越国今年水旱不调，庄稼不成熟，大面积歉收，求他卖粮食给我们。”文种突然加重了语气，“要是老天抛弃吴国，夫差就一定会答应我们。”

“这件事得让你去办。”勾践想了想，似乎是在推敲什么，然后十分郑重的把任务交给了文种。

因为这涉及到摇撼吴国的根基，所以勾践认为这一步非常重要，这是在迷惑了夫差心志之后的最实际的行动，因此，他决定让文种去完成这项任务。

文种领受了任务，北上吴国，去购买粮食。他像往常一样，先拜访伯嚭，给他送了非常丰厚的礼物，然后求他在夫差面前转达自己的

愿望。

伯嚭热情的接待了文种，当他明白了文种的来意后，很爽快的答应帮他。他早就把文种当成了老朋友。

夫差也把越国人当成了自己人，很久没有临朝听政的他甚至还专门为文种的事设了一次朝。

文种跪在地上，满脸苦衷，用一种哀伤而又为难的语调把越国的“窘迫境况”详详细细的向夫差作了说明，然后提出了购买粮食的请求。

“明年丰收后，我们就会把粮食如数还给大王。”文种一本正经的承诺说，“只希望大王能援救越国人。”

“勾践已经臣服了。”夫差的脸上做出一副同情和关切的表情，他用一种让人踏实的口气，安慰似的向文种保证说，“越国人就是吴国人了，我当然会帮你们。”

“决不能答应文种。”伍子胥的眼珠子都气得要鼓出来了，他狠狠的瞪了文种一眼，揭露了他的险恶动机，“越国人不是因为饥荒购买粮食，而是意图掏空吴国的国库。”伍子胥见夫差脸上又显出了厌恶的神色，突然紧张起来，感到自己的话又要落空，连忙十分严肃的警告说，“形势已经非常不妙了，吴越已经势不两立了。”

“我对勾践那么好，是他的大恩人。”夫差根本不想伍子胥说话，他不耐烦的打断他，“他早就向我臣服了，怎么可能讨伐我。”

“商汤讨伐夏桀，武王讨伐纣王，不都是臣伐君吗？”

“难道商汤和武王的行为就合符道义了吗？”伯嚭大声呵斥说。

“可是武王却通过讨伐商纣王成就了自己的名声。”伍子胥寸步不让。

“你从不关注国王的喜好，老是抵触他，违背他的意愿。”伯嚭又把自己放在夫差一边，代他抱怨伍子胥，讥讽的说，“却总自以为自己的想法是正确的。”

“你就是想借此机会讨好勾践。”伍子胥毫不留情的揭露伯嚭，“就是因为他给你送了许多财物、珍宝和美女，所以当年你把他从小石屋里放了回去，现在又为他求情。”伍子胥突然变得超乎寻常的激动，几乎嚷了起来，“你这是在勾结敌国，迷惑君王，是大罪。”伍子胥目光热烈而又殷切的看着夫差，“希望大王头脑清醒些，不要被身边的小人玩弄了。”

“太宰嚭的话是对的。”夫差被两人的争吵弄得脑子晕沉沉的，他觉得这一切都是伍子胥的过错，但是似乎又在想心事，他想赶快结束这一切，回到后宫，回到西施身边去，他心不在焉的批评伍子胥说，“你不听我的话，这不是忠臣的做法。”

“邻国出了事。”伯嚭得胜似的补充了一句，“本来就应该帮他们，因为这才是真正的霸主。”

夫差高兴的点了点头，决定卖一万石粮食给越国。

“我顶住了大臣们的争论而把粮食卖给你们。”夫差郑重的对文种交代说，“年成丰收了一定要还给我。”

“明年一丰收，我们就立刻归还。”文种连忙保证说。

夫差满意极了，他命令管理粮仓的官员务必要积极配合，一定要把粮食一石不少的输送到越国。

几天之后，吴国的马车就络绎不绝的出现在会稽城了，上面满载着粮食。

勾践兴奋的组织人力卸载粮食，随着越来越多的粮食输送过来，会稽似乎凭空出现了无数个山丘。

疲惫不堪的吴国人一离去，勾践就把粮食赏给了群臣，还一直分发到民众手中。

民众激动得直呼万岁。

第二年，越国获得了大丰收，但勾践却不想归还粮食。因为事情很明显，要是归还了粮食，吴国的国库就会充盈，掏空吴国的计划就会落空，同时越国的实力也会遭到削弱，他的一系列后续计划就很难展开，可是，不归还粮食，就会失去信任，引起夫差的怀疑。

勾践陷入了两难。

“我该怎么办？”勾践无助的看着文种，迫切希望他拿一个两全其美的主意。

“我们选择最上等的谷子，把它蒸熟，然后再还给吴国。”文种语气平静的说，就好像如此阴毒的计策是信手拈来似的，“要是夫差见我们的谷子颗粒大，发给民众播种，那么我们的下一步计策就成功了。他们会闹饥荒的。”

勾践听得两眼放光，对文种钦佩不已，他当即传令下去：挑选一万石颗粒巨大的谷子，蒸熟之后还给吴国。

如果说以往的阴谋——送木料、工匠、美女，还有财宝给夫差（和伯嚭），所有这些看起来都像是臣服和归顺之后的正常举动——民众还看不出什么端倪的话，那么这次蒸那么多没剥壳的谷子，用意就太明显了。于是，越国的普通民众也知道了勾践的复仇大计，他们怀着激动和兴奋的心情配合着勾践的计划，他们一面在蒸笼前大汗淋漓的蒸煮谷子，一面欣喜万分的感到自己成了国王的同谋者。

随后，勾践就派文种押送着万石粮食入吴。

夫差收到粮食后，如释重负似的长叹了一口气。“勾践真讲信用。”他当着文种和伯嚭的面对勾践赞不绝口。他看着堆积如山的粮食，蓦地想起了伍子胥。“要是他在自己面前的话，一定要奚落他一番。”夫差颇是气恼的想。他还惊奇的发现越国归还的粮食品种上乘，全都粒大饱满。“明年就用这些谷子做种子。”夫差高兴的说，他希望吴国明年也有一个大丰收。

可是，事与愿违，当那些饱满圆润的谷子种下地之后，没有一颗发芽，全都在泥土里烂掉了。

“难道是土壤的原因？”夫差疑惑的想，他实在是没有把种子拒绝出芽的原因归咎到可怕的阴谋上去。

二 处女和陈音

吴国不可避免的出现了大饥荒。

“他们已经陷于困境了。”勾践感到一阵得意，他满怀希望的问文种，“现在总可以进攻了吧。”

“时机还不成熟。”文种极其严肃的否定说，“吴国的忠臣还没死。”

“不过时机也快要成熟了。”范蠡颇是达观的说，“可以做征战的准备了。”

“水战的战船，陆战的兵车，我全都准备好了。”勾践奇怪的问，“还有什么没准备好？”

“要把士兵训练成精兵，还需要在长剑、长戟和箭术方面对他们进行非常严苛的训练。”范蠡说，“我听说南林有一个处女极擅长刺戟与击剑，武艺超群，另外，还有一个流亡到越国的楚国人陈音，极擅长射箭，他的箭法精准而又阴狠，国王可以聘请他们当老师，训练士兵。”

勾践当即分头遣使去聘请处女和陈音。

处女应邀北上。

当她路过一处幽寂的竹林时，突然窜出一个老头，十分不礼貌的挡住了她的去路。这个老头衣着非常朴素，虽然须发斑白，但精神矍铄，目光中闪烁着灼人的光彩。

“听说你擅长击剑，连越王都邀请你去做老师。”老头做出一副很不服气的样子，一边自我介绍，一边口气强硬的挑衅说，“我叫袁公，我想和你比试。”

“请袁公指教。”处女谦逊的回答，“我不会隐瞒任何本事。”

袁公不再搭话，顺手拔起一根箨簕竹就朝处女刺过来，他出击的速度极快，又极狡猾，招数虚实结合，往往中途变招，令人防不胜防，但他连续刺出三招，处女都飞快的闪避开了。

处女瞅准机会，一闪身做了一个下蹲，迅速捡起断在地上的竹梢，以超乎寻常的速度反击袁公。竹梢极细，还是干枯的，但到了处女手中，却似乎有了生命，给人一种异常凌厉的感觉。

袁公见势不妙，立刻飞身一跃，跳到了一根大竹上，飞快的爬上顶端，然后身形灵巧的从一根竹子跳到另一根竹子，很快就消失在竹林深处了。

处女定睛一看，发现袁公原来是一只浑身雪白的猿猴，感到非常吃惊。

同行的使者被这突然而至又突然结束的一幕惊得目瞪口呆，更加确信处女是一个非同寻常的人。

实际上，当她来到会稽，受到勾践召见，在和他进行谈话时，更是让人觉得她个性非凡。

“剑术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勾践颇是好奇的问。他见处女面色红润，目露精光，尽管在荒野里旅行的好几天，但脸上毫无疲惫之色，就不由自主的对她产生了好印象，相信她在剑术方面有真才实学。

“我出生在深山密林里面，在渺无人烟的荒野中长大，既没有什么地方可以学习，也没有人可以交往，只是因为非常喜欢击剑，所以不知疲倦的练习。”处女的声音响亮而又清晰，吐字十分清楚，干脆利落，给人一种非常爽快且不含任何杂质的舒服感觉，“我的剑术不是从哪里学来的，而是我自己在突然之间领悟到的。”

“击剑的具体方法是怎样的呢？”勾践非常惊讶的问。

“方法简单而又微妙，但旨意却很隐晦深奥。”处女沉吟了好一会儿，似乎在思考如何表述才能深入浅出，“身体内部的精神要充足，但外表却要显示出安稳庄重的姿态，看上去像一个温顺的美女，但出击的时候却要像受惊的猛虎一般敏捷，布形侯气，与神俱往，要像太阳一样高远莫测，要像飞奔跳跃的狡兔一样轻快矫捷，追击别人时要形来影去，出剑时剑光要若有若无，呼吸要规范，无论是正面还是反面进攻，无论是径直向前还是再次回击，都不会让人听见声音。”处女从未有对任何人说起过击剑的精髓，所以显得异常激动，“要是掌握了这种剑术，就可以以一敌百，以百敌万。”

勾践非常高兴，对处女的敬佩之情油然而生，他当即给她赐了一个名号：越女。

随后，勾践就下令让每一支军队的队长和能力较强的人向越女学习剑术，然后再通过他们把剑术教给士兵们。

这时候，陈音也在使者的带领下，来到了会稽。

勾践几乎是迫不及待的召见了陈音。他在见到陈音时，立刻被他的眼睛吸引住了。

陈音的眼睛非常特别，十分有神，目光灼灼，似乎能看透一切。而且，不论是站着还是坐着，他的身体都直挺挺的，给人一种稳如磐石的感觉。

勾践的脸上闪过一丝快乐的神色，他决定马上直截了当的提出问题。

“听说你擅长射箭。”勾践问道，“可以给我讲讲箭术的理论知识吗？”

“我是楚国的乡下人。”陈音声音浑厚，说话的中气很足，但却小心翼翼的，语气非常温和，而且，他似乎还有那么一点紧张，“我一直在下苦功夫钻研过箭术，但还没有了解透彻。”

“就算是这样。”勾践微笑的看着陈音，固执的要求说，“我还是希望你简略的讲一讲。”

“就弓弩的演变历程来说，弩是从弓衍变来的，弓是从弹弓衍变来的。”陈音回答说，“而弹弓却是古代的孝子发明的。”

“孝子为什么要发明弹弓呢？”勾践突然产生了浓烈的兴趣，他颇是好奇的问。

“在远古时期，人们的生活非常朴实，饿了就吃禽鸟野兽，渴了就喝山泉露水，死了就用白茅包裹起来抛在荒野中。”陈音不再紧张，因为谈到了自己最擅长的话题，他变得激动起来，开始娓娓而谈，“孝子不忍心看到父母的尸体被禽兽吃掉，所以就制造了弹弓去守护，使尸体不会受到禽鸟野兽的侵害。

很多年以后，黄帝就改进了弹弓，把弓弦绷在韧劲好的木材上制成木弓，又砍削树木制成箭，以此征服天下。

好多年——成百上千年——以后，楚国的荆山又出了一个叫弧父的人，他在孩提时代的时候就能熟练使用弓箭，他要射的野兽根本无法逃脱，后来，他把自己的箭术传给了羿，羿又传给了逢蒙，逢蒙又传给了楚国的琴氏。

到琴氏这里的时候，时代氛围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已是天下大乱，诸侯间相互征伐不息的时代了，各种兵器层出不穷，弓箭的威力被大大削弱，已对敌人构不成什么威胁，所以琴氏就对弓箭做了改进，把弓横过来附着在木臂上，加上了发箭的机关，还设置了望山来瞄准，这样一来，弓箭发射的力量就大大增加了，瞄得也更加准了。

后来，琴氏又把这种新的箭术传给了大魏。大魏又传给了楚国的三个王侯，（也就是所谓的句亶王、鄂王和章王）。这三个王侯又传给了楚灵王。楚灵王自称楚国历代的弓都是用桃木做的，箭都是用棘数做的。

自楚灵王以后，箭术分成了许多流派。各个流派虽然都在使用弓弩，但却没有谁能悟透其中的深刻原理。我的祖先一直在研究箭术，到我已经第五代了。我对此也不是很明白，但我还是希望大王来考察我。”

“弩制造成那样的形状。”勾践几乎着迷了，“依据的是什么原理呢？”

“弩郭相当于方形的外城，用来保护所有内部构造，使它们不散架，扳机就好像是产生命令的君主，弩牙就好像是执行命令的官员，牛筋就好像是中将，主管弓杆内的包扎，关是制动的装置，用来控制机箭的去留，铍架托着扳机，就像侍从，弩臂是让箭通过的路膛，弩上的弓产生力道，弓弦则是驾驭箭的器具。箭发射出去之后，就算被察觉，禽鸟也来不及飞掉，野兽也来不及逃走，可以说是百发百中。”

“可是，怎么正确使用弩呢？”勾践觉得陈音的讲解非常精彩，忍不住继续追问道。

“身体要像夹在木板中间一样，挺得笔直，头要稍微仰着，要保持情绪的激动，左脚竖直向前，右脚横着向后，左手伸直就像握着树

枝，右手弯曲就像怀抱婴儿，举起弓弩后，就要聚精会神，屏住呼吸，心无杂念。”

“真希望你把这些技巧教给我的士兵。”勾践用一种期待的热列目光看着陈音。

“只要他们能反复练习。”陈音保证说，“就一定能练出神奇的箭术。”

勾践激动得全身哆嗦了一下，只感觉浑身发热，他当即派陈音去会稽城的北郊教士兵练习射箭。

陈音的训练非常有效率，三个月之后，士兵们都熟练的掌握了弓弩的使用技巧。

可是，不久之后，一场突如其来的疾病要了陈音的命。

勾践非常难过，为他举行了隆重的葬礼，厚葬了他。为了纪念陈音，勾践把埋葬他的地方题名为陈音山。

第六章 辩才周游列国

一 他只是个儒生

明目张胆的训练军队，勾践的险恶动机无论如何也掩饰不了了。他那复仇的计划像被压抑到湖底的木板，随着阴谋的不断推进，渐渐的浮出了水面。

这么多年以来，夫差第一次对勾践起了疑心，也第一次觉得伍子胥的担心也许是对的。

“勾践不是已经臣服了吗？”夫差的脸上一反和善和享乐的倦怠神情，目光中满含敌意，严厉的、警觉的问伯嚭，“他为什么还要练兵？”

“练兵是一件很正常的事。”伯嚭心头掠夺一丝不安，但他很快就将心稳了下来，“大王怀疑什么呢？”

夫差似乎没有听见伯嚭的解释，他皱起眉头，内心一片烦乱。“只有一个办法能消除内心的不安。”夫差阴险的、憎恶的想，不过，他没有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那就是他产生了讨伐越国的念头。

可是，一个北方来的儒生使他改变了想法。

这个儒生叫子贡，是孔子的学生，他之所以不辞辛劳的南下，是因为鲁国有了大麻烦：齐国要讨伐鲁国。

那时节，经过一代又一代人的努力，齐国田氏家族的实力已经非常强大了，不仅超过了所有家族，还远远超过了齐国王室。所以田氏的新一代继承人田桓的篡位野心简直无法抑制。不过，他没有轻举妄动，因为他有所顾虑，虽然他一家独大，可以把别人不放在眼里，但要是明目张胆的篡位，其他家族很有可能会藉此机会联合起来对抗他，扳倒他，毁灭他的家族，把他的财富瓜分个精光。

不过，田桓还是要主动出击，要在他们还未有联合起来、力量还很分散的时候把他们一网打尽，更为关键的是，要在一片混乱中杀掉齐简公。于是，他决定让齐简公讨伐鲁国。他这么做的目的是让齐简公任命那些贵族为将领，等他们全都远离临淄后，对齐简公下毒手。

“近年来，鲁国完全站在了吴国一边，老是配合吴国攻打我们。”田桓激动的上奏说，脸上一副全心全意为国家着想的认真表情，“我们不能忘了这个仇，必须讨伐他们。”

齐简公同意了，但他却感到非常不舒服。每次见到田桓，他心里就有一种很憋屈的感觉，觉得什么都是他在拿主意，自己只有点头的份。可是，每当那种熟悉又令人厌烦的委屈的感觉一产生，随之而来的又是一种有心无力的失落之感。

无论齐简公有多么不情愿，但他还是屈从了，他根本不敢违拗田桓的意志，派出了上千辆战车南下伐鲁，出征的将领全是高、国两家

的人，也就是田桓忌讳的那批人，而田桓本人则留在了临淄。

齐军大举南下的消息迅速传到了鲁国。

鲁侯为此忧心忡忡，却无计可施，去吴国搬救兵的话，时间根本来不及，可是，除此之外，他就不知道还有什么办法了。

但是，他却不知道，就在他心急如焚的时候，另一个人却在行动了。

这个人就是孔子。他那时候恰巧在鲁国，在书堆里删减和校对《诗经》和《尚书》。他不愿看到鲁国陷入战乱。而且，只要是诸侯之间发生战争，孔子就觉得是耻辱，因此，他更是忍受不了战争发生在身边、发生在祖坟所在的地方。他下定决心要阻止这场战争。

“国家就要蒙难了。”孔子目光平静的看着弟子们，他确信他们当中有人能完成他们需要他们完成的任务，实际上，他心中已经有了人选，但他要他们自己站出来，“你们不打算尽一点力吗？”

孔子话一说完，性格最冲动的子路就激动的站了起来，要告辞出国。

孔子连忙阻止了他。

子张和子石也站了起来，目光热烈的看着老师，要求北上。

孔子摇着手叫他们坐下。他在等另一个人站起来。

“让我去吧。”子贡站起来，恭敬的说，他的脸格外严肃，目光中还流露一种坚决。

孔子答应了他。

二 奇怪的输赢论

子贡当天就驾着马车北上了。他在汶上和齐军相遇了，他看着声势浩大的军队，感到时间紧迫，于是，他在绕过齐军继续北上的时候，加紧了行程。他要尽快去临淄见田桓。

“鲁国那么难攻，为什么你还要去攻？”子贡一见到田桓，就直截了当的质问，然后毫不留情的批评说，“你完全搞错了。”

“鲁国为什么难攻？”田桓感到莫名其妙。

“鲁国城墙又薄弱又低矮，护城河又狭窄又浅显，国君愚昧而又冷漠，大臣也不中用，士兵也毫无斗志，所以鲁国难攻。”子贡对田桓惊诧的表情视而不见，不动声色的继续说，“但吴国就不一样了，吴国的城墙又高又厚，护城河又宽又深，铠甲坚固，士兵精良，弓弩强劲，还有两名英明强干的大臣。是最容易攻打的国家。”

“你这是什么意思？”田桓气得脸色煞白，似乎一点也听不懂，而且还有一种被愚弄的强烈感觉，但是他又觉得他的话里另有玄机，“为什么要把简单的事情说得很困难，却把困难的事情说得很简单？”

“你是想通过攻打鲁国来彰显你的功劳，让齐侯加封你更多的土地，但是你的好处却不在这上面。”子贡的语气变得充满理性，“要是你赢了鲁国，你就会在不知不觉间变得骄纵起来，冒犯国君，凌虐

大臣，结果是所有人都针对你，你的处境就会危如累卵，还怎么成就你的大事业？”子贡顿了一顿，换了一口气，又清晰而又有力的继续说，“但是，要是你攻打吴国，齐军就会输掉战争，那些将领们就会被俘虏，或战死，这样一来，就没有人与你作对了。齐侯也被孤立了，整个齐国就只有你了。”

“好！”田桓情不自禁的夸赞起子贡的计策来，但他随即又顾虑重重的说，“可是，齐军已经到达了鲁国边境，要是突然下令进攻吴国，他们会生疑。”田桓殷切的盯着子贡，“你觉得该怎么办？”

“你按兵不动。”子贡说，“我替你到南方去见吴王，劝他起兵援救鲁国，这样的话，你就能够与吴国交战了。”

田桓十分高兴，觉得子贡真是自己的大恩人。在送走子贡后，他一面传令齐军不可轻举妄动（听说吴国即将出兵），一面日夜期盼着南方能传来吴国出兵的好消息。

三 不用担心南方

子贡一离开临淄，就马不停蹄的南下，他要尽快见到夫差，劝他讨伐齐国。由于昼夜兼程，他很快就到了吴国。

夫差接见了。

“齐国要讨伐鲁国，军队都已经驻扎的汶上了，他们攻陷鲁国后，还会继续南下，攻打吴国。”子贡的用意似乎非常友好，“大王为什么不出兵讨伐齐国呢？而且救援鲁国会给你赢得一个好名声，战胜齐国又会带来极大的好处。从表面上看是帮了鲁国，实际上是削弱了暴虐的齐国、威慑了强大的晋国。”子贡注意到夫差似乎在想着别的什么东西，对他的话不是特别感兴趣，甚至都不怎么听，忍不住督促似的补充了一句，“大王就不该犹豫不决了。”

“主意是很好。”夫差不打算隐瞒自己的顾虑和担忧，他看着子贡，心里似乎有一种不安，用一种抱怨和鄙视的语气说，“我把越王关了三年，后来把他放回去了，他现在夜以继日的治理国家，训练军队，肯定有报复我的念头。”夫差很生气的样子，但又觉得子贡的话不是没有道理，就商量说，“等我打下了越国，就照你说的做，你看怎么样？”

“不行。”子贡断然否定说，“越国十分弱小，赢了它没什么好处可言，但齐国却要强大得多，赢了它就意味着霸权。”子贡见夫差还是一副不怎么上心的样子，就用一种稳重的、清晰的、正经的语气

说，“要是你真的害怕越国，我就去东方见越王，让他派军队随吴国出战。”

“好。”夫差心里顿时踏实了，立刻答应了子贡。

于是，子贡匆匆辞别夫差，继续风尘仆仆的南下，去见勾践。

四 你必须派出三千人

勾践听说子贡要来见自己，十分高兴。在他看来，来自鲁国，也就是中原核心文化圈的子贡是文明的化身，他命人把道路打扫得干干净净，亲自到城外去迎接子贡，还亲自陪同他到下榻的宾馆。

“我这里地方偏僻，是南蛮东夷族类杂居的文化落后的地方。”勾践一面以一种非常愉悦与平易近人的态度对待客人，一面颇是好奇的问，“大夫竟然不嫌弃，来我的国家，请问是来做什么呢？”

“因为你在这儿。”子贡的回答很古怪，“所以我来了。”

“大夫前来慰问我，是我的福气。”勾践对子贡有一种由衷的崇敬，他总觉得子贡是他一生所渴望的某种事物的化身，他突然离开座位，跪在了子贡脚下，连续磕了两个头，“我希望听到你的高明的见解。”

“我刚从吴王那边过来，我劝他讨伐齐国，但他拒绝了，因为他怕越国对他不利，所以打算先讨伐越国。”子贡伸出双手，扶起勾践，心里有种莫名其妙的触动，很诚恳的说，“没有报复别人的念头，就引起了别人的怀疑，这是十分愚笨的；刚一有了报复别人的念头，别人就已经知道了，这是很不安全的；事情还没干起来，别人就听说了，这是十分危险的。这些都是阴谋办事的大忌。”

“该怎么办？”勾践心里陡然一惊，实在没想到夫差竟然知晓了自己的阴谋，他突然间变得十分慌张，毛骨悚然，感到自己的一切准备都要落空，一切计划都要中断，他用一种很后悔的语调回忆起往事来，“我很小的时候就失去了父亲，也不掂量一下自己的力量就和吴国人交战，结果遭到惨败，不仅成千上万的士兵死在了战场上，连我也被俘了，还被关押了三年。”勾践用一种恳求的目光看着子贡，“大夫给我拿个主意吧。”

“吴王是一个贪图名声的人，不会权衡利弊，而伯嚭又是一个自作聪明的蠢人，看起来很刚强，实际上很脆弱，只晓得用花言巧语迷惑君王。”子贡分析说，“只有伍子胥极端真诚，内心特别正直，对复杂的事情一目了然，但是夫差不听他的。”子贡严肃而又平静的说，“你最好亲自率领一支军队和他一起出征，而且态度还要非常恭顺，这样才能够消除他的疑心。”

“你的计策简直是把快死的人给救活了。”勾践刚刚还十分紧张，内心烦躁，但子贡的主意又使他觉得自己死而复生了，他不由得对他万分感激，他甚至准备了一百两黄金、一把宝剑和两匹好马做礼物，打算在子贡离去时送给他。

但子贡拒绝了。他还有很重要的事情没有完成，他要立刻去吴国。

“我把你的话转告给越王了，他听了之后非常恐惧。”子贡对夫差说，“他马上就会遣使来道歉。”子贡虽然很疲惫，但说话的语气

却十分肯定。而且，子贡虽然每次行动都很急，但这次却没有立即离开吴国，他在宾馆住了下来，似乎在等待什么。

五天之后，越国的谢罪使者文种就到了。

“罪臣勾践听说君王要诛强扶弱，弘扬大义，所以派下臣送来精甲二十件，屈卢良矛，步光利剑，祝贺将士们。”文种的态度一如既往的谦恭，卑微，温顺，“还请大王告诉我们出兵的具体日期，越国虽然弱小，但我们已经决定派三千人追随大王，出征齐国，而且，勾践愿意披坚执锐，亲自出战，就算是战死疆场，也不会有所畏惧。”

“勾践真讲信用。”夫差满面笑容，在文种面前又恢复了以的和善面容，他立刻兴奋的召见子贡，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了他，然后征求意见似的得意的问道，“勾践也要亲自前来，你觉得怎么样？”

“不行。”子贡毫不留情的否定了夫差的想法，“你掏空了别人的国家，带光了别人的士兵，要是还要使用他们的国君，就太过分了。”子贡说出了自己的看法，“你可以接受他们的礼物，收下他们的军队，但不要让他们的国君也跟着出征。”

夫差一言不发的想了一会儿，似乎一下子明白过来了，他赞同的点了点头，接受了子贡的建议。

第二天，子贡就告辞了，不过他没有直接回鲁国，而是去了西边，去拜见晋侯去了。

“吴国即将对齐国发动战争，要是输了，越国一定会侵扰它，但要是它赢了，就一定会进逼晋国。”子贡问晋侯，“你打算怎么办？”

“你觉得怎么办才好呢？”晋侯问道。

“很简单。”子贡回答，“你只要做好战斗准备就行了。”

在完满的周旋了这一切之后，子贡才回到鲁国去。

第七章 吴伐齐

一 借刀杀人

子贡一离开吴国，越国大将诸稽郢率领的三千名士兵一到，夫差就下令召集九个郡的军队。他要对齐国发动一场声势浩大的战争。

吴军作战经验丰富，又有鲁国和越国的帮助，尤其是鲁国，肯定会倾尽全力，所以夫差确信自己能打赢这场战争，这也是为什么当时子贡游说他时，在越国答应出兵之后，他立刻就同意讨伐齐国的原因。

因为是暮春时节，炎热的夏季即将到来，为了在自己不在的日子里西施的生活不至于被酷暑困扰，所以在大军出动之前，夫差专门派人去句曲新建了一座非常别致的离宫。离宫的四周种满了梧桐树，好让西施在那里避暑。

这座离宫被夫差命名为梧宫，位于从北方南下的必经之路上，他会在凯旋路上亲自接她，然后和她一起回国。

建功立业的热望让吴国人再一次兴奋不已，很多老兵还对攻陷郢城还有着十分清晰的记忆，而更多的人则对征服越国还有着异常深刻的印象。现在，他们又要出征北方，和齐国交战，他们简直要兴奋若狂了。

但是，伍子胥却看出情况发生了本质变化，就算是战胜了齐国，所获得的也不过是虚名而已，但越国却是心腹大患。可是，当他神情激动的去劝谏夫差时，夫差的脸上一下子就露出了十分憎恶的神色，仿佛伍子胥是他所见过的最让人厌烦和最可恨的人。“又来聒噪了。”夫差眉头紧皱，一句话也不说，也不看伍子胥一眼，但是，他突然迅速地扫了伍子胥一眼，脑子里产生了一个非常可怕的念头，他心里一惊，觉得这个想法有点不可思议，但既然有了这个想法，他又感到安然了，甚至有一种浑身舒坦的感觉。伍子胥一走，夫差就把自己的想法告诉给伯嚭。

“我想杀掉伍子胥，他竟然在大军出发之前诅咒我。”夫差装出笑的样子，但脸上还是有些不自然，他狠狠的甩了一下手，痛苦的嚷了起来，“你觉得怎么样？”他总觉得杀掉伍子胥会给自己带来一些非常不好的东西，但又说不清楚到底是什么。

“不要亲手杀他，他是老臣。”伯嚭心头一阵狂喜，但随即又冷静下来，脸上露出狡猾的神气，“把他送到齐国去，借齐国人的手杀掉他。”

“要怎么办？”夫差压低声音问道，就像身边有其他人偷听似的。

“派他去齐国下战书。”

夫差愣了一霎那，随即明白过来了，情不自禁的拍手叫好，当即写了一封列数齐国罪过——几乎是在谩骂——的战书。“齐侯一定会

怒不可遏。”夫差快乐的笑出声来，感到这些恶毒的外交辞令十分受用，“他会在盛怒之下杀掉伍子胥的。”

收到出使命令的伍子胥知道夫差的用意是什么，所以在出发的时候，他带上了自己的儿子伍封。在很久以前，他就已经做好了死亡的准备，夫差那每次一看到他就阴沉下来的脸色和憎恶的神色他不是没有看见，相反，他看得清清楚楚，但是，夫差越嫌恶他，伯嚭越鄙视他，他越要在和他们相反的道路上固执的前行。可是，这一切都是他自己的事，他不想牵累儿子，于是，他决定把儿子带到齐国去，交给老朋友鲍牧——是他许多年前出使齐国时结识的——抚养。

伍封寄居在鲍牧家之后，改了名，换了姓，从此不叫伍封，而是叫王孙封了。

当时，齐简公在看了伍子胥呈递的战书之后，气得浑身发抖，当即就要杀掉伍子胥。

“伍子胥不能杀。”鲍牧极力劝谏说，“这是夫差的借刀杀人之计。”

齐简公努力的克制了一下自己，极力让自己显得有尊严，他突然对伍子胥换上一副热情的但却有几分扭曲的轻薄笑脸。他不仅没有为难伍子胥，还盛情的款待了他，然后笑嘻嘻的送他回国了。

二 怪梦

夫差见伍子胥不仅回了国，还一点事也没有，感到非常意外。他实在没想到自己的计谋会被齐国人识破。而且，包括伍子胥大难不死在内，最近出了不少稀奇古怪的事情，尤其是越国，竟然传来谋叛的消息，这实在令人不安，尽管夫差相信自己能应付一切问题，子贡也帮忙解决了一些（越国的）问题，而伍子胥的癫狂话语又是那么的令人生厌和不可信，但伍子胥那不顾一切的声色俱厉的劝谏还是在夫差心里种下了根。

在大军出发前的一个艳阳天，在一切工作准备就绪后，夫差在姑苏台上陪西施玩，这也许是出征前最后一次和心爱的人儿在一起了，所以夫差抱着珍惜每一刻心态和西施相处，他深情的看着西施嬉闹、在响屧廊上跳舞、姿态娇俏的吃水果，一种快乐和幸福的感觉充盈着他。他甚至还感到了一种甜蜜的忧伤，觉得要是时光就此停留，那该有多好，有那么一霎那，他甚至产生了放弃北伐的念头。他满面春风、心情轻快的和西施在姑苏台吃了午饭，随后，在午后艳阳的明亮光线下，夫差感到脑袋晕沉沉的，特别困倦，他坐在姑苏台上，看着前方不远处平静的湖水、鸡圈和鸭圈里闹腾个不歇的鸡鸭，不知不觉睡着了。

在这个有几分燥热的午后，他做了一个非常奇怪的梦。

他梦见自己进入了很久没有去过的章明宫，令他百思不得其解的是，在宫殿正中央毫无理由的搁着两口大铁锅，下面没有生火，但锅中却冒着热气，而且，在他进门之后，大门口就莫名其妙的出现了两条黑色的恶狗，一只朝着南方，一只朝着北方，不停的吠叫着，样子凶狠极了。就在他惊恐的四处张望，寻找可以躲藏的地方时，竟然发现两把铁锹插在宫殿的墙壁上，就在他觉得一切都十分怪异的时候，更诡异的情景出现了，一股不知从哪里流出来的水横穿过宫殿的大堂，后方又传来了打铁的声音，而且风箱还拉得切切作响，他感到不知所措，万分恐惧，就在他绝望不已，以为自己即将死去的时候，门口的两只大狗突然消失了，他不顾鞋已被水打湿，连忙朝门口冲去，想要立刻逃离这个可怕的地方，可是，他刚到门口，却发现外面竟然到处都是梧桐树，而且这些梧桐树无一例外，全是横着长的，使他完全没法穿过去……

就在他两膝发软，浑身冰冷，内心一片绝望的时候，他终于挣扎似的醒了过来。他发现自己竟然变得十分衰弱，而且，一种恐惧的感觉在心头萦绕不去。他极其厌恶这种感觉，又仿佛着了魔似的怅然若失的把这个梦仔细的回忆了一遍，总觉得这个梦给人的感觉充满了不详。

他决定叫来伯嚭问一问，看他怎么解释这个古怪至极的梦。

“这是个非常吉利的梦啊。”伯嚭做出十分惊奇和兴奋的样子，信口胡诌说（对熟练掌握了阿谀奉承技巧的伯嚭来说，一切都可以朝好的方面解释），“章，就是好音乐的玲玲响声，明，就是击败了齐

国，大王名声大震，两口锅不用生火就冒热气，是大王圣明，元气有余，黑狗分别向南方和北方嚎叫，预示着四方诸侯都会相应召唤，前来朝见，铁锹是农业繁荣的象征，流水从宫中流过，是财富充盈的预兆，后宫切切作响的风箱声和打铁的声音是宫女奏乐的声响，琴瑟和鸣，至于院子里的梧桐树嘛，那是风吹过时发出的鼓声。”

听了这一番看似有理的解释，夫差心里舒坦了很多，但这个噩梦给他的印象实在太深刻了，终究令他无法释怀。尽管他说不出个所以然来，但他老觉得这个梦极有可能不是伯嚭解说的那么回事。

他决定再问问其他人，他特别想弄清楚这个梦到底预示着什么。

“我做了一个梦。”夫差召见王孙骆，郁郁不乐的问道，“你能帮我解释一下吗？”

“方术方面的知识，我实在是孤陋寡闻。”王孙骆老老实实的回答说，“但我知道一个人，他叫公孙圣，从小就热衷旅行，又特别爱学习，见多识广，通晓鬼神之事，他肯定能解析大王的怪梦。”

“你马上去请他来我这里。”夫差急切的闷声闷气的要求说。

王孙骆收到命令后，就恭恭敬敬的起身告辞了，他一出宫门，就驾着马车急冲冲的往公孙圣家赶去。

“国王做了一个非常奇怪的梦，这个梦令他惆怅不已。”王孙骆看着公孙圣，十分友好的笑了笑，用邀请的语气礼貌的说，“他请你给他解析一下梦，他正在姑苏台等你呢。”

可是，令王孙骆大感意外的是，公孙圣并没有表现出平民被国王召见的那种受宠若惊的神情，而是趴在地上泣不成声的哭了起来。

“你这人也太鄙俗了。”公孙圣的妻子虽然弄不明白丈夫为什么会突然哭起来，但他觉得丈夫的表现非常糟糕，令人恶心，她十分不满的指责道，“谁不希望被君主召见，现在有机会了，你却大哭不止。”

“你永远也不会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公孙圣悲戚的抬起头，两眼木然的看着天空（强烈的阳光使他不自觉眯缝起眼睛），长叹了一口气，“我曾推算过自己能活多少年，结果发现自己今天一定会死，逃都逃不了。因为是和你永别，所以我感到很伤心。”他脸色苍白，为命运的不可抗拒而感到悲哀，又像想起什么似的感叹道，“吴王也逃脱不了他的宿命。”

“无论如何，你应该去见国王，用你的本事为他做点什么。”公孙圣的妻子似乎没听见丈夫的话，而是用一种冷冷的语调毫不留情的批评他，似乎他是去完成某项很重要的工作，但晚上却会按时回来，“现在国家紧急召见你，你却犹犹豫豫的，一副忧心忡忡、思绪纷乱、精神崩溃的样子，这不是一个正常人应该有的表现。”

“你这个女人，实在太愚蠢了。”公孙圣突然变得十分恼火，情不自禁的咒骂了妻子一句，他觉得她目光太庸俗，太浅薄，根本不懂生存之道，忍不住气呼呼的解释道，“为了延年益寿，近十年来，我刻意隐藏的我本事，以逃避祸害，没想到竟然会被国王突然召见，以

往的功夫全白费了。”他赌气似的瞪了妻子一眼，眼里又突然露出十分不舍的难过神色，“只好和你永别了。”说完，他就猛的站了起来，迈着大步走上王孙骆的马车，头也不回的离去了。他不敢再回头看妻子一眼。

公孙圣离去后，他的妻子双膝一软，瘫倒在地上，嚎啕大哭。

王孙骆早就看出公孙圣夫妻俩虽然吵得不可开交，但感情却无比深厚，不禁唏嘘不已。

公孙圣到达姑苏台的时候，天还没暗，但已是暮色苍茫。四周一片静悄悄的，只有一群表情倦怠的侍从小心翼翼的陪着夫差和西施，小心翼翼的，一句话也不说。

“我做了个非常奇怪的梦，又马上要去攻打齐国。”夫差仔细而又怀疑的打量着公孙圣，开门见山的问道，“你据此帮我预测一下吉凶。”

公孙圣对夫差的反应并不奇怪。

“要是我不说实话，我就能活命，但要是我说了实话，大王就一定会把我碎尸万段。可是我又喜欢直话直说，也就顾不得自己的生死。因此，我就像俗语‘好船者必溺，好战者必亡’所说的那样，非死不可了。”公孙圣一开始就摆出一副视死如归的凛然姿态，所以说起话来给人一种十分悲壮凄凉的感觉，“希望大王好好考虑我接下来的话。章：是打了败仗张皇逃跑的声音。明：是远离了明智而陷入了

昏庸愚昧。没有火，但锅中却冒热气，是大王逃亡时，没有吃熟食的时间。两条黑狗分别向南向北吠叫，黑是阴类，意味着朝北方逃亡。两把铁锹竖直插在宫墙上，是越国军队打进吴国，铲除宗庙，挖掘社稷。流水浩浩荡荡的穿过宫殿的大堂，是王宫被掠夺得空空荡荡。后宫有风箱拉得切切作响，是宫女们悲伤绝望的叹息。前院横着长满梧桐树，是因为梧桐树树心空疏，不能做实用的器物，只能做殉葬用的小木偶，和死人一起埋葬。”公孙圣的解说简直令人毛骨悚然，但他并没有就此终止的意思，而是用一种更加骇人的语气继续说道，“大王不能攻打齐国，必须按兵不动，才可以消除灾祸，而且，还必须派王孙骆和太宰伯嚭披散头发、袒胸露背、光着脚板去向勾践磕头认罪，才能够使国家不至于灭亡，你的命也才保得住。”

人们一边面露恐惧的听着公孙圣的解说，一边不安的偷瞄着夫差的越来越阴沉的脸色，为公孙圣捏了一把冷汗，因为他的解说听起来更像是一种恶毒的诅咒和可怕的预言，简直令人毛骨耸然，心惊肉跳。

公孙圣结束了他的长篇大论，人们怀着复杂的心情都听得入神了。尽管他的话非常令人不可思议，可是说是匪夷所思，但他说得非常尖锐，异常沉着，搞得大家都相信了（尽管没有在脸上表露出来）。

夫差一声不吭，冷笑着，可是他的脸色一片苍白。

“荒谬。”夫差狂怒的大叫道，“我的出生是老天决定的，你胡说八道些什么呢？你这样妖言惑众到底有什么目的？”夫差气急败坏的喊道，“快把他给我拖出去杀了，他这是在蛊惑人心。”

“我没有任何罪过，你却要杀死我！”公孙圣在说了那么多话之后，已经是汗流浹背，非常疲惫，但他却用炽烈的目光盯着夫差，慷慨激昂的大声叫道，“我死了之后，不要埋葬我，把我扔在深山老林里，等到以后我们相会时，我会发出声响的。”

可是这一番话并没有吓到夫差，恰恰相反，他不仅更加恼怒，还坚定了自己杀掉公孙圣的决心。不过，在用大铁锤杀死公孙圣之后，出于某种讥讽他预言会失效的验证似的愤怒，他命人把他的尸体扔在了蒸丘，然后恶毒的诅咒说：“豺狼吃光你的肉，野火烧毁你的骨头，东风吹散你的残骸，我看你怎么发出声响。”

“妖孽已经杀死了，一切也都准备好了。”伯嚭站在夫差身后，小心翼翼的却又相当固执的催促说，“大王下令出征吧。”

夫差过了好久才慢慢恢复镇静，也觉得不能再耽搁下去了，于是，他任命伯嚭为左校，王孙骆为右校，让勾践的三千名士兵做前锋，亲自率领着十万大军北上了。

三 胜利如梦如幻

伍子胥没有随军出征。

在行军途中，突然有一天，夫差想起什么似的，命人叫大夫被离来到自己的马前，他有话要问他。

“你常常和伍子胥在一起说长道短。”夫差非常和气的，甚至是很亲切的看着被离，以一种很随意的但却毫不放松口气问道，“他近来都和你说了些什么呢？他对我讨伐齐国有什么怨言吗？”

“他其实是想对先王阖闾尽忠。”被离非常明白夫差的用意，他极聪明的回答说，“他老是嘀嘀咕咕的说自己老了，耳朵和眼睛都不灵光了，对当今的一切都不了解了，对国王也没什么用了。”

夫差咧开嘴意味深长的笑了笑，不再问什么，似乎的漫不经心的挥了挥手，让被离退下了。

在树叶半青不黄、气温悄然下降的九月，吴军在艾陵和齐军相遇了。

既然大战不可避免，两边又都没有产生和谈的念头，一场异常惨烈的大战就不可避免发生了。可是，在交战的时候，夫差奇怪的发现，尽管经过一番异常激烈的交锋之后，齐军明显处在了下风，但他们竟然毫不退缩，尤其是很多将军，宁愿自杀，也不宣布撤退。

实际上，他不知道，这是田桓在作战前夕，专门派人到艾陵给齐军将领们下过这样一道命令：吴军已经深入国境附近，所以这是一次事关国家生死存亡的十分关键的战争，只许前进，不许后退，只许胜利，不许失败。

结果吴军大获全胜，给齐国造成了非常严重的打击，或者，再具体一点说，给齐国的王室和高、国两家贵族造成了非常严重的打击，相反，却帮了田桓的大忙，在很大程度上为田氏家族在以后篡夺齐国扫除了障碍。

夫差赢得了战争后，不是等着齐国人来可怜巴巴的乞求和平，而是自己派人去临淄和齐简公讲和。

“我们听说齐国遭受了水灾，所以前来探望（和救援），但齐国人却误会了我们，以为我们心怀恶意，从菖蒲草丛中突然窜出来，对我们发动突袭，我们不得已，只好迎战，所以给齐国造成了不小的损伤。”吴国使者说了一个非常奇怪的可以说是信口胡诌的发动战争的理由，然后平静的提出了求和的要求，“但是我们还是希望和你们缔结了友好的盟约之后再离去。”

“我住在北边，又没产生过侵略别人的念头，可是吴国却渡过了长江和淮河，行军了上千里的路程，来到我的国土，杀戮我的民众。”齐简公对吴国使者的话很不满，先是闷闷不乐的低声咕哝，后来几乎是在大叫了（那触目惊心的伤亡报告使他简直难以抑制内心的悲恸和愤怒），但他又知道，除了求和，自己别无选择，他像是在强

行把什么东西压抑到心里去，然后脸上突然露出非常别扭的笑容，用一种古怪的声调说，“现在，你们要求和，我敢不从命么？”

夫差在完成了吴、齐、鲁三国之间的结盟后，就奏凯回国了，当然，他回国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兴冲冲的去梧宫和西施相会。对夫差来说，和西施在一起的日子是最开心的，他觉得西施是一切幸福的源泉。

四 你们看见了吗

在夫差看来，伍子胥却是一切痛苦的根源。每次看到伍子胥，他的心情都会变得非常糟糕。所以，他在凯旋路上就在一种洋洋得意的心情的支配下，决定好好奚落伍子胥一番，让他这个衰朽而又顽固不化的老头搞清楚状况，让他明白他一直以来都是在自以为是，是在错误的方向前行。

“先父在世的时候，你确实是立了大功。”夫差为了堵住伍子胥的嘴，让他无话可说，反倒先大方的对他往昔的功劳进行了肯定，然后才用一种轻蔑的讥讽语气说，“可是，在后来，你却不安分守己，行为反常，老是用奇怪的言论扰乱民众的视听。”夫差冷冷的仔细的看着伍子胥，希望从他的脸上中看出悔过的神色，“现在，全靠老天和祖先的护佑，我赢了齐国。”夫差突然以一种失望至极的埋怨口气质问道，“可是你又在做什么呢？你又起了什么作用？”

伍子胥彻底发作了，他再也受不了了。

“先君之所以能够解决所有问题，就是因为他能接受别人说直话。”伍子胥用力的把剑哐当一声扔在地上，把手举得高高的，激动的往下一甩，不顾一切的大声叫道，“你这是小孩子的计谋，绝不能成就霸业。”伍子胥脸涨得通红，喘着粗气，越说越激动，几乎是在嚎叫了，“老天要谁灭亡，就先给他一点点甜头，然后就把非常严重的祸患降到他头上。要是你能够意识到这一点，吴国还有可能存在下

去，要是你执迷不悟的话，那么吴国就活该短命了。”伍子胥像打摆子一样，浑身战抖着，突然把眼睛瞪得大大的，几乎要鼓出来了，“要是我比你先死，麻烦你把我的眼珠子挖出来挂在城门上，我要看越国灭亡吴国。”

夫差听得耳朵里嗡嗡直响，觉得伍子胥的声音特别刺耳，他感到非常厌烦，头脑发晕，于是，他情不自禁的用双手捂住了耳朵，闭上了眼睛。大臣们也被伍子胥的癫狂样子吓坏了，见国王又做出了反常的举动，简直不知道该怎么办，他们面面相觑，十分慌张。

突然，夫差睁开了眼睛，一边目光飘忽不定的四处乱看，一边大叫奇怪。

“大王看见什么啦？”群臣们惊慌的问道，他们脸上露出十分关切的神色。

“我看见四个人背靠背坐在大殿中央。”夫差叫道，“一听见你们说话，他们就消失不见了。”

“四个人朝四方奔走。”伍子胥的神情异常痛苦，激动万分的断言说，“预示着民众要散落在四面八方了。”

“你这话太不吉利了。”夫差浑身抖了一下，气恼的责备伍子胥。

“不仅不吉利。”伍子胥似乎没有想着挽回自己的话，反而说出更加可怕的话来，“吴国还要灭亡呢。”

由于伍子胥和夫差简直是在吵架，散朝之后，所有人都紧皱眉头，一种不安的情绪在心头萦绕着，久久不散。

可是，在五天之后，夫差在朝堂看到的另一幅景象令大家心里面更加感到不祥。

说起来，夫差坐在大殿上看到的幻境一点也不繁杂，当他听着大臣们上奏时，两眼一晃，突然看见两个陌生人突然出现在大殿中央，默不作声的面对面站着，面朝北的人在另一个人毫无防备时，突然拔出一柄剑，用力的刺进了他的胸口，把他杀死了。这个血腥的恐怖场面如此真切，以至于夫差惊吓得叫出声来。

“真是骇人。”夫差情不自禁的发出了一声怪叫，“你们看见了吗？”

大臣们惊慌不已的四下张望，可什么也没看见。他们一头雾水，十分迷茫，不知道出了什么事。

“什么也没看见啊。”他们七嘴八舌的回答说。

“大王看见什么了？”伍子胥试探的问道，他似乎忘记了前几天的大吵大闹。

“前几天看见的是四个人。”夫差感到浑身无力，还有些害怕，觉得自己所见的情景十分怪异，他似乎没有注意到是谁在问他，阴郁的回答说，“今天又看见两个人面对面的站着，面朝北的人杀了面朝南的人。”

“面朝北的人杀掉面朝南的人。”伍子胥沉思着机械的把夫差的最后一句话重复了一遍，脸色突然间变得非常可怕，无力的说，“这象征着臣杀君啊。”

这一回，伍子胥把恐怖传染给了夫差。

夫差一声不吭，脸色像死人一样苍白，毫无光彩，嘴唇无力的蠕动着，似乎想说什么，但最终什么也没说出来，而是继续沉默着，一句话也不说，然后，他虚弱的挥了挥手，宣布退朝。

五 杀臣

几天后，勾践亲自率领大臣们来朝见夫差，恭贺他讨伐齐国取得了巨大胜利。

夫差看着勾践他们那恭敬、谦逊而又卑微的小心翼翼的讨好神情，前几天和伍子胥争吵时的不快情绪顿时消失殆尽。他觉得伍子胥带给他的痛苦根本就是一场自己吓唬自己的幻觉，是庸人自扰，是可恶的伍子胥用危言耸听的预言把噩梦里的恐怖情景给传递到现实里面了。他为自己从噩梦中彻底解脱而兴奋不已，对勾践他们超乎寻常的热情，他觉得是他们的忠诚使自己的心变踏实了，他不再畏惧任何迷惑人的可怕幻觉了。

他在文台大摆筵席款待勾践一行人。

这是公宴，因此，伍子胥尽管极不情愿，但也参加了。

宴会从一开始，就充满了庆贺胜利的味道，所以夫差不时对伯嚭报以赞许的笑容，因为是他极力督促北伐的，也在北伐中起了非常大的作用。

“太宰伯嚭立了大功，我要封给他上卿爵位。”夫差在大家正式入席后，十分高兴的大声宣布说，然后又把目光落在勾践身上，“勾践对我一直十分忠诚，我要增大他的封国。”夫差目光熠熠的扫视着大臣们，“大夫们认为怎么样？”

官员们——除了伍子胥——全都像受到了某种召唤似的，立刻用双手捧起酒樽，站了起来，恭贺道：

大王躬行至德，虚心养士。

群臣并进，见难争死。

名号显著，威震四海。

有功蒙赏，亡国复存。

霸功王事，咸被群臣。

官员们在说完之后，就和夫差一起，把酒樽放到嘴边，颇是优雅的一仰头，把酒喝了下去。

在所有人都坐下去之后，伍子胥站了起来，他脸上显出那种无可奈何的凄然的笑，眼角却淌出了泪。

人们都默不作声的看着他，感到事情会朝不好的方向发展，夫差的脸色一下子沉了下来，但是，看得出来，伍子胥要说祝酒词。夫差自己也不晓得是怎么回事，鬼使神差的让伍子胥说了下去：

於呼哀哉！遭此默默。

忠臣掩口，谗夫在侧。

政败道坏，谄谀无极。

邪说伪辞，以曲为直。

舍谗攻忠，将灭吴国。

宗庙既夷，社稷不食。

城郭丘墟，殿生荆棘。

又说这个！还编成了祝酒词，还当着越国客人的面当众说了出来。夫差简直怒不可遏。

“你这个老贼，实在太奸诈了，简直成了吴国的妖怪。”夫差恼羞成怒的骂道，“你是想颠覆我的国家还是想怎么样？你到底想怎样？我是看在你是先父老臣的份上，才忍住没有杀你。”夫差感到内心涌起一股憎恨的辛酸，堵得他几乎喘不过气来，他脸气得煞白，深吸了一口气，指着伍子胥骂他，气急败坏的赶他走，“你回去好好想想你到底是在干什么，你再也不要干扰我的事了，再也不要来见我了。”

“我要是不忠诚，就不会被先君信任。”伍子胥因过于气愤，连说话的声音都沙哑了，“我现在就与国王永别，我们再也不会见面了。”话一说完，伍子胥就起身离去了。

所有人，包括勾践在内，内心都产生了一种奇怪的类似于怜悯的酸涩感觉，十分悲凉和难受，他们感觉得到，无论是以什么方式死，伍子胥都不会活过今天了。

“让我们继续纵情痛饮吧。”夫差笑着说，但不知何故笑得十分勉强，“不必理会那个老贼了。”

伍子胥晕晕沉沉的回了家，他心中有着那么的悲伤和痛苦，他知道自己因为过于激动，说的很多话都非常过火，有着太多的强烈的个人情感，完全是不顾一切的大声疾呼，希望能唤醒可怜的夫差。“要是他真能醒悟过来，哪怕是自己死了之后的事情，那么自己的死都是值得的。”伍子胥凄怆的幻想着，但随即又绝望了，“看样子，他肯定还是会执迷不悟。”伍子胥突然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疲倦，万念俱灰。

过了很久，大约到了下午，被离来看他了。

“我曾在楚国和郑国的边境张弓引箭，吓退了追杀我的人，也曾在万分危急的时时刻度过了韶关，然后横渡长江和淮河，历经了千难万险，来到了这里。”伍子胥脸上一副悲凄的神情，眼神恍惚，追忆着往事，又像是在自言自语，又像是在和被离说话，述说衷肠，“我只是想报答先君，哪知道会落到这种地步？”伍子胥突然想起什么似的，散乱的目光突然集中了，他盯着被离，激动的警告说，“我死不足惜，但肯定会连累到你。”

“进谏没用的，他还是不会听。”被离十分费力的低声说，“可是自杀也毫无用处啊。”尽管感到没什么希望，但被离还是含混不清的试着说，“不如逃走吧。”

“逃走？”伍子胥似乎没有听进去，只是为重复而重复，像一个晕迷的人在呓语，“我能逃到哪里去？”

被离无话可说，他无可奈何、欲言又止，又十分别扭的坐了一会儿，就告辞了。

刚一走出伍子胥家的门口，被离就差点和一个匆匆而至的人撞了个满怀。

被离一眼就看出是个宫廷侍从，手里捧着一柄剑，他不耐烦的看了被离一眼，哼了一声，进了伍子胥的府中。

被离感到大事不好，他认识侍从手中的这把剑，它叫属镂，是一柄宝剑，很明显夫差不是赐剑给伍子胥，而是要他用剑自杀。侍从进门后，被离不由自主的躲在大门后面偷听，他预感到伍子胥的生命的最后一刻即将到来。

里边，在夕阳的余晖中，伍子胥异常严肃的接受了侍从手里的宝剑，然后，就赤着脚，一步一步的从客厅往外走，他的步伐极其沉重，似乎每一步都承载了一千斤的重量。经过了异常艰难的跋涉，他才到了庭院中。

“从一开始，我就是你父亲的忠臣，为吴国建起了都城，后来，又出谋划策，攻陷了西边的楚国，制服了南边的越国，用威势压倒了诸侯各国，可以说是立下了称王称霸的大功，现在，你不但听我的话，还要赐给我宝剑，叫我自杀。”伍子胥抬起头，两眼含泪，看着

天空，痛苦而又绝望的大声呼号，“先王根本不想立你为太子，是我拼命为你争取，得罪了其他公子，帮你实现了愿望，”伍子胥恨得咬牙切齿，“我算是白白帮了你的忙啊，你居然忘恩负义，赐我一死。这真是太荒谬了。”

伍子胥就这样伤心欲绝的数落着，似乎忘记了自杀。

侍从被伍子胥那副几乎是疯狂的神经质的样子吓坏了，他不敢催促，飞快的离开了伍子胥的家，把自己遇到的情况向夫差汇报。

“你告诉他。”夫差没好气的说，“他根本就不忠诚，在出使齐国时，他把他的儿子托付给了鲍国，就是想抛弃我、背叛我。”夫差不耐烦的扬了扬手，恼怒的催促使者，“快去叫他自杀。”

侍从又三步并着两步的跑到了伍子胥家的庭院中，粗暴的命令他快点自杀。

“后辈人一定知道我是忠诚的。”伍子胥十分悲凉的叹息了一声，用一种异常肯定的语气说，“就算是和夏朝、商朝那些远古的时代相比，我也能和关龙逢、比干成为朋友了。”说完之后，伍子胥用剑飞快的朝自己的脖子抹去，自杀了。

伍子胥死后，夫差命人取来他的尸体，割掉了脑袋之后，把它装在袋子里，抛到了江里面。

“你死都死了。”夫差冷漠说道，声音听起来给人一种很可怕的感觉“看你还有什么知觉。”然后，夫差又命人把伍子胥的头挂在高

楼上，诅咒说，“太阳烤焦你的肉，旋风吹烂你的眼，火光烧毁你的骨头，鱼鳖吃光你的肉，你的骨头和形体都变成了灰，你还能看见什么？”

后来，几天过后，有人指天发誓说自己亲眼看见了伍子胥，看见他在江面上随着潮汐来去往返，使波浪越来越高，越来越猛烈，把江岸都冲崩塌了。当地土著们怀着一种无限崇敬的心理把伍子胥的尸体捞上了岸，悄悄的把它埋葬在了吴山。

正如伍子胥生前预料的那样，夫差惩罚了被离，理由是他经常和伍子胥说长道短。

六 敢谏者死

随后，夫差兑现了那天在宴会上的承诺，任命伯嚭为相国，还要给勾践分封土地。

但勾践非常坚决的推辞了，说自己没有资格领受，然后就告辞回国了。回国以后，勾践更是加快的对付吴国的步伐，因为他实在是太厌恶夫差了，竟然愚蠢到冲动的杀掉伍子胥的地步（虽然从一定程度上来说，是他勾践给引诱的，是他阴谋的一部分。）

令人夫差奇怪的是，伍子胥死后，王孙骆居然不上朝了。

近年来，王孙骆逐渐展现出了自己的才华，为夫差做了不少的事情，比如这次北伐，他就是左校（伯嚭是右校），所以夫差越来越看重他，很关切的召见了 him。

“你为什么突然不上朝呢？”夫差问道，“是因为不想见我吗？”

“我只是感到害怕。”王孙骆面庞上飞快的闪过一丝苦笑。

“你是觉得我杀害伍子胥这件事做得太恐怖了？”

“你是君，他是臣，他处在下位，所以它能够随心所欲的杀了他。”王孙骆闷闷不乐的、阴郁的说，“我的命和（地位）与伍子胥又有什么差别呢？”

“我不是因为听了伯嚭的话才杀掉他的。”夫差突然想起什么似的，急切的辩解说，“是因为他在算计我。”

“当君主的一定要有敢于谏诤的臣子，处在上位的人一定要有敢于说话的知交。”王孙骆显得有些激动，用一种坚定有力的声音说，“要是伍子胥不忠诚不老实，就不可能成为先君的臣子。”

“难道我真的是因为听了伯嚭的话才杀掉他的？”夫差犹犹豫豫的疑惑的问道，他的心里突然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悔恨和悲痛感觉，这是一种非常陌生的感觉，他没想到自己竟然会为伍子胥的死感到悲伤。“也许我不该杀掉他。”夫差的脑子里飞快的闪过这样一个念头，但转瞬即逝，他还是觉得伍子胥太顽固了，但又对伯嚭产生了一种古怪的厌烦情绪。“我把伯嚭给杀了吧。”夫差突然脱口而出。

“不行，决不能这样做。”王孙骆大吃一惊，急了，断然否定说，“要是大王杀了伯嚭，那他就是第二个伍子胥了。”

于是，夫差尴尬的笑了笑，打消了杀掉伯嚭的念头。（当然，伯嚭自始至终不知道夫差动过杀他的念头）

随后两年，仿佛是应证了某种怪异的预言似的，吴国连年歉收，引起了民众的极大抱怨，但夫差一点也没放在心上，他一方面迷恋着西施，一方面对霸权产生了前所未有的兴趣，他相信自己离霸权就只差一步了。要是再讨伐一次齐国，夫差想，自己就能够威震中原，就能够理所应当的和晋国举行一次会盟，要求晋侯把盟主的位置让给自己了。

为了实现自己的伟大目标，他让吴军干起了挖掘运河的辛苦活儿。

但是，这条运河并不在吴国境内，而是位于鲁国和宋国之间，不仅如此，工程还非常浩大，从淮河北岸一直往北延伸到太行山东面的沂水，然后又向西拐，和济水连接，一直到宋国境内的黄池。

夫差想和晋国在黄池盟会。

他怕大臣们再来阻扰他的称霸大计，于是，就下了一道严厉的命令：敢谏者死。

可是，太子友却认为北伐是错误的，他非常想进谏，但又怕父亲一怒之下做出可怕的事情来。他左思右想，想了大半夜，最后终于想出了一个巧妙的主意。

在第二天清晨，他早早的起床，拿着弹弓在后花园的草丛中走了好几圈，让露水把衣裳和鞋子都打湿了，然后才拿着弹弓，去给父王问安。

“你干了什么？”夫差奇怪的问道，“身上弄成这个样子，衣服和鞋子搞得湿淋淋的。”

“我刚才在后花园玩，听见有秋蝉在不停的叫，于是，就好奇的循着声音去找，结果发现一只秋蝉趴在一棵树的树梢上，翅膀随着风轻轻的摆动，看起来非常悠闲，它一边喝着露水，一边拖长声音鸣叫，自以为很安全，可它完全不知道在它旁边的一根枝条上，有一只

螳螂正拖着细腰，对着它高举着前脚爪子，马上就要扑向它。”太子友很紧张，竭力装出一副兴致勃勃的笑容，生怕父王变脸，他见父王似乎听进去了，感到很高兴，心情也轻松了许多，“可是，那只螳螂只顾着聚精会神的往前爬，心思全都放在秋蝉上，全然不知道身后不远处有一只黄雀凭借着茂密的树林，在树荫中轻轻的挪着腿，暗暗的向它迈进，想把它啄来吃掉，但是，黄雀却只顾窥视那美味的螳螂，一点也不知道我无声无息的举起了弹弓，要射它的脊背。我呢，只顾排除心中的一切杂念，把心思都放在黄雀身上，却不知道脚下有一个坑。”太子友赧然的笑了笑，好像真有这么回事似的，“结果一脚落了空，掉进了坑里，把全身打湿了。”

“你们简直是天底下最愚蠢的东西。”夫差忍俊不禁的责骂太子友，“只晓得贪图眼前的利益，看不到后面的祸患。”

“还有比这更愚蠢的呢。”太子友飞快的说，很明显他急于说下面的话，他等的就是这个目的，“鲁国对邻国没有任何想法，但齐国却不顾一切，非要出兵攻打它，可是，齐国却没料到我们会出动全国的兵力，行军千里去攻打它。”太子友不自觉的顿了顿，似乎在下某种决心，然后带着一种豁出去的神情说，“可是，我们只知道穿越鲁国去攻打齐国，却不知道越王正在挑选拼死作战的勇士，要从三江口倾巢而出，穿越太湖，进入我们的国境，屠杀我们的民众，灭掉我们。”太子友的情绪几乎失控了，最后居然冒着巨大的危险补了一句，“要是我们攻打齐国，恐怕是全天下最愚蠢的事。”

夫差的脸色突然变得非常难看。

“这些话我都听烦了。”夫差不耐烦的说，“你还要说！难道你也想扰乱我的大计？”夫差气呼呼的扫了太子友一眼，斥退了他。

夫差到底还是率领着他的全部精锐部队北伐了，并且取得了胜利，之后，他就一边向晋侯发出檄书，邀请他在黄池相会，一边率领着军队西进了，他要和晋侯争当盟主。

七 姑苏台大火

早在夫差刚刚走出国境的时候，勾践率领的大军就从东海转道长江，浩浩荡荡的进入吴国了。这是一支经过长时期严苛训练的军队，包括熟悉水战的士兵两千人，精锐士兵四万人，近卫军六千人。

但是，在吴国这边，国内剩下的却只是些老弱病残。

本来，太子友是决定扼守苏州城，不迎战，以拖延时间，等待父王的大军归来，但王孙弥庸的一番话却让他做出了错误的判断和决策。

“越军经过长途行军，已经非常疲惫了，而且对我们还心存畏惧。”王孙弥庸慷慨激昂的说，“我们先和他们交战，要是形势对我们不利，我们立刻撤回城里，牢固防守，绝不出战。”

这是两个年轻人一厢情愿的幼稚想法，由此做出的决定也是异常轻率的。

老弱病残的士兵又如何与精兵良将相对抗呢？更何况越军是经过处女和陈音特殊训练过的。

这种实力严重失衡的交锋直接导致了吴军的惨败。

于是，王孙弥庸战死了，太子友自杀了，姑苏台被烧毁了，夫差的归路被勾践派重兵截断了。

只有王子地及时关闭了苏州城门，把勾践的大军阻挡在城外了。

而勾践之所以没有立即对苏州发动最后的攻城战，是因为他把重心放在阻遏夫差归路上去了。

夫差刚到黄池不久，正和晋国人争持不下的时候，国内派出的告急的快马就气喘吁吁的追上了他。使者一见到他，就从马上滚下来，他脸色蜡黄，上气不接下气，极痛苦的把吴国遭受的可怕灾难向夫差作了汇报。

夫差茫然的听着，脸色渐渐变成死灰色，他目光涣散，头脑里一片嗡嗡作响，感到无比绝望。

“该怎么办？”他嘴唇无力的蠕动着，无助的看着王孙骆，“我们该怎么办呢？”他几乎是机械的说，“是进还是退呢？”他感到毫无办法，完全失却了主见。他有生以来第一次产生了那么强烈的无力感。

伯嚭突然拔出剑，杀死了使者。

“为什么要杀掉他？”夫差困惑万分，似乎还没有清醒过来一样。

“不能让他走漏消息。”伯嚭回答。

“必须继续前进。”王孙骆觉得所有的责任都降临到自己头上了，尽管他十分痛苦，但竭力让自己保持冷静，经过深思熟虑，他谨

慎而又坚决的回答，“因为我们必须成为盟主，掌握号令诸侯的权柄，才有可能扭转局面。”王孙骆突然露出一副抱着希望的样子，目光热烈的看着夫差，说，“请大王立刻召集士兵，一面以重利诱惑，一面以重罚威胁，激励他们产生拼命的决心，然后火速朝晋军阵营进逼。”

八 霸主无家可归

在进退无措的情况下，这是唯一的选择了。

既然还不是无路可走，夫差苍白的嘴唇上又浮现出原先那种得意的、目空一切的微笑，他非常果断的下了一道命令：全体将士立刻厉兵秣马，务必在黄昏之前做好一切准备，军队要连夜向晋军进逼。

士兵们一收到命令，就把马喂得饱饱的，然后，在夜幕降临的时候，在士兵们自己也饱餐一顿之后，他们就穿上各自的铠甲，带上兵器，套好马络头，把行枚塞进嘴里，把火种从灶膛里倒出来灭掉，在黑暗中悄无声息的向晋军驻扎的营地逼近。

后来，在距离晋军营地一里远的地方，吴军停了下来，然后开始无声无息的排军布阵。

他们在小心翼翼的做这一切的时候，睡梦中的晋军浑然不知，连夜间巡逻的士兵也没有觉察出任何异常。

直到第二天凌晨，天边出现鱼肚白，空气还十分潮湿的时候，起了床的晋军才发现吴军紧逼到了自己眼前。他们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眼睛所见的一幕：

吴国士兵像凭空出现的一堵长墙，站得整整齐齐，最前面的两排士兵左手一律拿着犀牛皮做的花纹盾牌，右手一律手持扁诸剑（这剑

是干将莫邪铸成之后，用剩下的金属打造的，一共有三千把，十分锋利）。

中军将士全都穿着白色的衣裳，披着白色的铠甲，挥舞着白色的旗帜，连箭袋里的箭的尾羽都是白色的，像极了盛开的茅草花。

左翼部队（由伯嚭统领）全都穿着红色的衣裳，披着红色的铠甲，挥舞着红色的旗帜，背着尾羽是红色的箭，看起来像极了熊熊燃烧的烈火。

右翼部队（由王孙骆统领）全都穿着黑色的衣裳，披着黑色的铠甲，挥舞着黑色的旗帜，背着尾羽是黑色的箭袋，看起来像极了浓墨。

夫差本人则手持大斧，站在中军正中的临时搭建的高台上，神情严峻，给人一种威风凛凛、不可一世的感觉。一面巨大的战旗在他的头顶迎着风飘扬，风稍微大一点，战旗就会啪啪作响。

天还没有完全亮，太阳似乎还被云雾遮盖着，夫差放下斧头，拿起鼓槌，奋力擂响了战鼓。

鼓声十分激越、低沉，震颤着穿透晨雾弥漫的空气，传到了非常遥远的地方。

左中右三军听见中军鼓声响起，就鼓足了气齐声呐喊。那声音十分粗犷，极具震撼力，大地都似乎在跟着颤抖。

晋国人大为惊骇，吓得不敢走出营垒半步。

晋侯感到大事不妙，又弄不明白为什么夫差要突然进逼到他们营地前面，连忙派使者去吴军阵营，想向夫差问个究竟。

“我们不是约好中午会晤吗？”使者十分疑惑的问道，“怎么贵国突然打乱了计划？”

“周天子已经传出旨意，让我做中原盟主，但晋侯还要执意和我争，把时间一直往后拖。”夫差生气的说，“我决定不再劳烦两国使者没完没了的奔波了，所以来你们的营地门口，等你国王的回话。”夫差突然冷哼一声，“答应还是不答应，就在今天决定。”

晋国使者离去的时候，夫差还用力的踩了一下他的脚，警告他自己会说话算话。

可是，晋国使者已经觉察到夫差脸上不对劲的地方了。他不动声色的回到自己军营（晋国的所有将领和随军官员都已经聚集在中军阵营，正在焦急的等他回来，以便商量应对措施）。

“夫差的脸色非常不对劲，虽然他极力装出盛气凌人的样子，但一看就是色厉内荏。”使者对晋侯说，“他肯定遇到了非常痛苦的事情，不是他宠妃的儿子死掉了，就是出现了内乱。”使者顿了一顿，加重语气说，“要不然就是越国人打进了吴国，他回不去了。”使者用一种警告的语气分析说，“他现在内心肯定非常愁苦，这样一来，他就会不顾进退，也不考虑后果，所以我们不能和他作战，否则会给

我们带来巨大的损失。”使者最后口气坚决的建议道，“我们不要和他争抢盟主之位了，就让他先歃血，但是，我们（出于颜面）必须提出一个条件，要他务必尽到盟主的职责。”

晋侯也认为以目前的形势，再和夫差争下去，实在是愚蠢至极，他决定把盟主让给夫差。

夫差成功了，终于在中午的盟会上执牛耳，歃血占先，他成了吴公，成了中原盟主。

只是，他无家可归了。

但是，在此刻，他还抱着某种幻想，所以，盟会一结束，他就率领着大军马不停蹄的回撤，希望在局势还未有恶化到不可救药之前作出挽救。

一路上，告急的使者几乎是源源不绝的从南边飞奔而来，秘密再也掩盖不了了，可怕的消息在军队中迅速传开，所有人都知道了自己的国家被越国人偷袭了。一股异常强烈的绝望情绪在士兵之间蔓延，很多人的情绪几近崩溃，他们对妻子、孩子和家庭的担忧达到了自己的精神简直难以承受的地步。他们就在那种心胆俱碎的状态下日夜行军，根本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踏入吴国境内，又是怎么与越军遭遇的。

这样的军队，这样的士气，要是交战的话，恐怕除了失败，不会出现任何其他结果了。

可是，夫差仍然固执的决定与越军决战，而他的军队都已经散架了。

毫无悬念的，吴军输了，输得很惨，一点挽回的余地都没有。

“你不是说勾践不会反叛吗？他这是什么意思？”夫差粗暴的说，但他的声音听起来却十分凄惨，“你必须向勾践求和，不然的话。”夫差感到呼吸困难，他艰难的咽下了一口唾液，深吸了一口气，做出一副凶狠的样子威胁说，“我就把杀死伍子胥的属镂剑赐给你。”

伯嚭瞅了夫差一下，他们俩的目光碰到了一起，夫差的愤怒的歇斯底里的目光几乎把他射穿。伯嚭浑身战抖了一下，连忙答应立刻去越军阵营见勾践，向他求和。

他带着和当年勾践犒劳吴军相同的礼物到了越军那边，向勾践乞求和平。

“答应他吧。”范蠡说，“权且还伯嚭一个人情。”范蠡见勾践一副犹疑的样子，就进一步解释道，“虽然吴国气势不振，元气大伤，但还不到灭亡的时候。”

勾践想了想，又似乎毫无目的的看了伯嚭一眼，同意了求和。

事情似乎是平息了，苏州又恢复了平静。

但痛苦依然在失去亲人们人们心中留存。

平静是表面的，更大的阴谋在孕育之中。

这次惨败以后，夫差并未有振作起来，也没有像当初黄池盟会所承诺的那样尽盟主职责，因为他无能为力，原因很简单，自从伍子胥死了以后，吴国就没有那种顶梁柱似的人才了。

九 第二次进攻

伯嚭根本就没把吴国的事情放在心上了，而且把求和成功当成了不可一世的大功劳，愈加趾高气昂，至于王孙骆，也只有把军队训练到常规状态的能力，不具备让国家再度崛起的才华。

虽然随着国家（尤其是军队）实力在慢慢恢复，但由于没有大臣谏诤，夫差变得没有脑子，在经历那么多的是后，他丝毫没有增长什么戒备，在一片和平的假象中，他和西施一起，一如既往的过起了平静而又幸福的生活。但是，这全是虚假繁荣，南方的空气中不断传来令人窒息的味道。

四年后，勾践策划好了一切，再次北上了，和上次一样，他仍然出动了全国军队。

他志在灭吴，他再也没有任何耐心继续等待下去了。

晨光明亮，众鸟啁啾，暮春时节的清晨的空气十分潮湿，田野里隐蔽的地方蛙声此起彼伏，但一有人经过时，蛙声就会突然停下来，人一远去，蛙声又会欢快的响起。总之，今天和今后几天都会是阳光明媚的好天气，对行军极为有利。士兵们神清气爽，精神抖擞，心情非常愉悦。

大军出城之后，刚刚来到郊外，勾践突然看见路边有一只受到惊吓的青蛙气呼呼的，把肚子鼓得圆圆的，瞪圆了眼睛，似乎要爆炸

了。

勾践下令停车。车停好之后，他神情严肃的站了起来，看着那只青蛙，脸上露出一副十分敬畏的样子。

大家都以一种既惊讶又好奇的目光看着勾践，循着他的目光看去，他们发现了那只气鼓鼓的青蛙（因为勾践的举动很奇怪，所以将士们也不自觉的安静了下来。受到惊吓的青蛙没有立即逃走）。他们不知道国王为什么会对一只青蛙表示敬意。

“它居然像一个愤怒的斗士。”勾践指着青蛙，用一种钦佩的语气异常严峻的说。在说这句话的时候，他并没有看任何人，似乎仅仅只是在抒发自己内心的感慨。

将士们的内心一下子就受到了强烈的触动。

“难道我们连一只青蛙都不如？”他们神情激动的相互传言道，“不灭掉吴国，决不回来。”

于是，一股异常激动的热流在军队里像汹涌的暗流一样蔓延。每个人眼里都闪烁着狂人才有的可怕的光芒。军队的士气变得出奇的高昂。

越军行军到松江南岸时，发现吴军已经驻扎在北岸了。

第八章 越国霸权

一 暗夜突袭

就夫差本人来说，在对待这次越国侵袭的态度上，他是十分谨慎的。

首先，他出动了几乎全国的军队到松江北岸、在越军的必经之路上阻挡他们。

其次，他之所以选择在松江边拦截越军，是因为他充分考虑到了吴军的作战优势，那就是擅长水战。

可是，他却犯了一个错误，那就是低估了越国人，或者说，低估了越国所做的准备工作。为了取得胜利，灭亡吴国，勾践可以说是无所不用其极，也就是说，他压根就没想过通过正面交锋的方式与吴军较量。从一开始，他想的就是如何用计击溃看似严阵以待的吴国人。

夫差也是愚笨到了极点，尽管勾践一次又一次失信，但他还是相信了他，当勾践派人来下战书，约定明日决战的时候，夫差又信以为真了。

实际上，勾践在耍诈，他见使者带回了夫差的回书，心里的胜算又增加了不少。他没有再耽搁时间，夜幕刚刚降临，就立刻着手实施自己的阴谋。

勾践先是派左军沿着南岸悄无声息的逆流而上，在离大本营大约五里的地方找地方埋伏起来，耐心等待，听到鼓声大作的时候，点燃火把顺流而下，向吴军阵营发动猛攻。

然后，勾践又派右军带着好几十面大鼓沿江而下，找到合适的地点渡江，在对岸离吴军阵营大约十里的地方寻找一处隐蔽的地方埋伏起来，在深夜的时候悄悄向吴军阵营靠拢，到了合适的攻击地点后，立刻擂响战鼓（越大声越好，必须要让上游的左军听见），点燃火把，向吴军进攻。

勾践自己则率领着近卫军，不用火把，也不用战鼓，趁吴军集中精力应付左军和右军的时候，无声无息的从正面潜入吴军阵营，出其不意的打击他们。

吴军满以为会在第二天进行决战，所以都在饱餐一顿之后睡得死死的，以便养足精神，在天亮之前起个大早，再抓紧最后的时间饱餐一顿，在精力上抢占先机，与越军进行殊死搏斗。

越军的战鼓在午夜的夜空如惊雷般响起时，不少吴军还以为自己是被自己的噩梦惊醒了。但四处闪烁不定的火光和惊慌绝望的叫喊声使他们顿时明白了是怎么一回事，自己被敌军突袭了。可是，就在他们试图寻找自己的将领，集结在一起对抗敌军时，才发现到处都是越国人。

吴军几乎没来得及抵抗，就溃败了，夫差只得丢弃了营寨，连夜撤退。

越军紧随其后，步步紧逼，丝毫没有放松追击的意思。

于是，夫差在狼狈撤退的过程中，又接连遭遇了三次凄惨的失败。

二 来来往往的使者

等他终于目光涣散、无比绝望的逃回苏州城，紧紧关闭城门，强打起精神，缓了一口气，重新整顿军队时，心头一片冰凉，士兵的数量急剧减少，剩下的人满脸都是一副噩梦初醒般的恐怖神情，似乎要哭出来。

夫差忍不住发出了一声痛苦的哼哼声，感到束手无策。当他有气无力的登上城楼，见越军把苏州城围得水泄不通时，更是感到没有任何希望了。

伯嚭一回城，就匆匆忙忙的回了家，把大门关得紧紧的，谁也不见，对外宣称是受到过度惊吓，得了重病，其实真正原因是他内心叛变了，他在等勾践攻陷苏州的那一天投靠他，凭他多年来对他的帮助，他一定能够被勾践接纳。

夫差很清楚目前的形势，对抗下去没有任何结果，当然，会有一个很可怕的结果，那就是苏州陷落，国家灭亡。在万般无奈之中，他派王孙骆出城与勾践求和。

王孙骆一出城，就袒露着臂膀，双膝跪地，一步一步往越军的中军阵营挪去。不一会儿，路上的硬土和沙粒就磨破了他的膝盖。血迹沿着他经过的地方，拉成了若隐若现的两条平行的线。最初，他还咬着牙齿，忍受着膝盖传来的剧烈疼痛，后来，他麻木了，感觉不到肉体的任何疼痛了。但是，他的脸色却变成了惨白色，嘴唇焦干，眼里

布满血丝，喉咙里干渴得似要冒出火来。不知道过了多长的时间，王孙骆在众目睽睽之下终于挪到了越军的中军帐，挪到了勾践面前，痛苦的求着他放过夫差，让他做越国的一个卑微的臣子。王孙骆双眼淌着泪，声音哀戚，语气诚恳，表情看起来十分沉重和痛苦。

这么多年以来，勾践在入吴为囚时顾影自怜过，也在伍子胥死的那一天为他感到可怜过，这一次，这种遥远的熟悉的感觉又涌上了心头，他的心软化了，他动了恻隐之心。他一会儿呆呆的看着王孙骆的脸，一会儿又转过眼去，不忍心看他。他就这样沉默着，一句话也不说，可是他内心却在进行激烈的斗争。

范蠡察觉到事情不对劲。

“你已经为此准备了二十年。”范蠡连忙提醒说，“难道你想功败垂成？”

勾践猛然醒悟过来，他眼里那种柔和的目光顿时消失了，转而变得十分的冷漠和无情。他拒绝了王孙骆的求和。

“过去老天把越国送给吴国，吴国不要。”勾践一字一句的说，“现在老天把吴国送给越国，我又怎么能违背天意？”

王孙骆细心的听着，勾践的每一个字都像重锤一样打在他心上，击碎了他的心，他感到，吴国彻底完了。他万分绝望的看了勾践一眼，异常艰难的转过身，还是像进来时那样跪着（他已经没有力气站起来了），一步一步往外挪，慢慢的离去了。

勾践、范蠡和文种表情木然的看着王孙骆，竭尽全力压抑着自己内心的那种情感。

夫差不死心，总觉得自己能够打动勾践，就像当初自己被勾践打动了一样。

他又连续不断的派了七次使者向勾践求和。

但是，使者们带回的，全是勾践拒绝求和的消息。

三 仓皇出逃

第二天，范蠡和文种就率领着军队从东门向苏州发动了猛烈的进攻。（他们没有从胥门进攻，是因为伍子胥的头高高的挂在城楼上，令他们心生敬畏，不敢冒犯。他们觉得从胥门进攻会给越国带来不祥）

吴国已毫无战斗力，越军没费什么劲，就攻破了东门，杀进了城。

伯嚭投了降，夫差带着王孙骆和他的三个儿子，以及一些忠心耿耿的大臣们逃跑了。

夫差似乎没有逃亡的具体方向，他只有一个模模糊糊的信念，那就是离苏州越远越好，那个曾为国都的城市里面已经驻满越军，他们肯定屠杀了他的民众，烧毁了他祖先的宗庙，而且，最恐怖的是，勾践一旦发现他逃亡了，一定会立刻率军追赶，而他很快就会发现王宫里没人。

夫差就这样十分痛苦的往西北方向逃亡，在路上一刻也不敢停留，他老觉得身后不远处不断传来战车滚动的轰隆隆的声音，令人心胆俱碎。他马不停蹄的飞奔了三天三夜，一口饭也没吃，一口水也没喝。他越来越陷入了过度绝望的神思恍惚的状态。他心中一片焦虑愁苦，头晕眼花，眼睛看东西都是迷迷糊糊的，双腿战抖，酸软乏力，走起路来跌跌撞撞，几乎是在乱闯，他感到非常饥饿，又异常口渴，

喉咙里又干又烫，似乎一点就着。他见路边有成片的稻田，稻穗快要成熟。他连忙扑到稻田里，捋下稻穗就往嘴里送，他狼吞虎咽的大吃几口之后，又趴在沟渠里喝水。

喝水的时候，他差点一头栽进沟里，大臣（同样失魂落魄）连忙扶起了他。

“我刚才吃的是什么呢？”他目光散乱，恍恍惚惚的扫视四周，似乎忘记了自己刚刚所做的一切。他那枯燥的嘴唇上渗出了血珠。

“吃的生米。”有人轻声的回答。

“难道这就是公孙圣预言的‘不能吃到熟食，仓皇的逃跑。’？”夫差猛然惊醒，但只有一会儿，过后又马上神态失常了。

“饱餐一顿了吧，前面是胥山。”王孙骆面色发白，他在竭力保持冷静，不让自己精神崩溃掉，“西边山坡下有深谷，可以藏起来歇歇脚。”

“那个梦是个可怕的预言，我逃不掉了。”夫差的声音虚弱至极，听起来无比绝望，“藏起来有什么用呢？”

于是，夫差停在了阳山，决定不走了，似乎是就此把自己的命运交（还）给了老天。

又往前走了一会儿，夫差发现路边有野生的瓜（他叫不出瓜的名字），他也不管能吃不能吃，摘下一个就往嘴里送。

“都快到冬天了，为什么还有瓜长出来？”夫差边吃边问，他发现瓜肉很苦，但还是皱着眉头强迫自己咽了下去，咕哝着问，“而且长在路边也没人吃？”

“这是从大粪里长出来的。”有人含混不清的说，很明显他还没准备好实话实说，但又不敢隐瞒事实，“所以人们不吃。”

“从大粪里长出来的？”夫差嘴巴大张，用病态的目光看着那人。

“在夏天最炎热的季节，人们吃了生瓜以后，就在路边大便，屙出来的瓜籽又生了根，发了芽，长出了瓜。”那人吞吞吐吐的回答说，“但是，由于倍受秋霜摧残，瓜很苦，所以人们不吃。”

“我杀了公孙圣之后，把他丢弃在这个山顶上了。”夫差没有理会这个恶心的解释，而是他把那古怪的、神经质的目光投向王孙骆，“要是我叫他，他会答应吗？”

“你试一下吧。”王孙骆说。

于是，夫差把手拢在嘴边，鼓足了劲，大叫了三声公孙圣。

山谷深处竟然发出了三声公孙圣的回响，但是，所有人都听得出来，这不是回声，因为夫差的声音是沙哑的，而山谷里的声音却是清晰响亮的。

夫差的内心十分惊惧。

“我还能不能回去啊？”夫差的面孔突然变得异常虔诚，用一种十分敬畏的声音对空荡荡的山谷大声祈求，“要是我还能回苏州，我就世世代代祭祀公孙圣。”

可是，这一切都是不切实际的幻想，就在他发出撕心裂肺的哀嚎（他的声音是颤抖的、嘶哑的，听起来非常恐怖、凄惨）的时候，勾践率领的越军已经追上来了，并迅速散开，把他们层层包围起来。

四 逼杀

在完成了对夫差的包围之后，文种走到阵前，非常恭敬的给站在山头的神情无比惊恐的夫差行了个礼，就像当年在吴国宫廷朝拜他一样。

但是，范蠡却一手提着一面鼓，一手拿着鼓槌，不停的敲着，命令士兵们慢慢朝山上逼近。

夫差看着越军像铜墙铁壁一样，把包围的圈子越缩越小，感到一阵前所未有的绝望。

事情越来越可怕了，一种末日的强烈感觉压得夫差喘不过气来。他看着文种对他下拜，蓦地想起了一件事，令他怦然心动，似乎又看到了一线生机，也许文种和范蠡会放他一条生路，也说不定呢。但是，范蠡和文种看样子还没有意识到自己的危险，他得提醒他们，告诉他们，他夫差活着，对他们有着非同寻常的好处。

于是，他命人把绑着信的箭射给文种和范蠡。

范蠡和文种打开信，发现上面写着对他俩的警告：狡兔以死，良犬就烹；敌国如灭，谋臣必亡。吴国已经不行了，两位大夫难道不为自己考虑一下？

两人都很清楚夫差的意思：给他夫差留一线生机，就是给他们自己留余地。

范蠡脸色微微一变，但随即又恢复了正常，文种一点也没有察觉范蠡的异常，他经过一番深思熟虑，给夫差写了一封回信：

上天苍苍，若存若亡。吴国之所以灭亡，是因为大王犯了六个非常严重的过错。

第一个大错是杀害了忠臣伍子胥；

第二个大错是杀害了正直的公孙圣；

第三个大错是听信满口胡言乱语的馋臣伯嚭的话；

第四个大错是无缘无故攻打齐国，威慑晋国；

第五个大错是攻打同属东南方的邻国越国；

第六个大错是放纵了自己的杀父仇人。

所以，越国灭亡吴国，这是天意，谁也不敢违背。

文种把回信射给夫差后，又立刻神情严峻的对勾践说：“仲冬气定，天将杀戮，不行天杀，反受其殃。”

“是的。”勾践赞同的说，随即又沉思的问道，“但是，该让夫差怎么死呢？”

“你拿着‘步光’剑，穿着缀着五行相生相克的衣服，站在阵营前，然后派人去叫他自裁。”文种很认真的回答说。

勾践一一照办了，可是，当他派出的使者到山上去要求夫差自杀的时候，夫差却犹犹豫豫的，没有勇气这么做，或者说，他不想就这样死去，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他不可遏止的思念起西施来，他逃走的时候太仓促，太匆忙了，结果竟然把西施给忘在了一边，他为此悔罪不已，她会不会怪自己太不负责任，太无情呢？可是，自己又能怎么办呢？她跟着自己也是死路一条，他把她“遗弃”在苏州城是正确的，或许勾践已经俘虏了她吧。勾践绝不会杀她的，他一定会好好待他。想到这里，夫差感到一阵莫名的心酸，他突然发现自己是那么的爱她。可是，他越爱她，就越感到沉重和痛苦，这是一种令人揪心的感觉，使他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不幸的人。他实在不相信自己的结局竟然会是这样。他总觉得事情会有转机，至少，他非常想（这是一个奇怪的可怕的念头），非常想和西施一起死。这是他这一生的最后的愿望了……

他决定再派一次王孙骆去向勾践求情。

可是，王孙骆连见勾践的机会都没有，因为范蠡不让他见。

“越王已经把一切事情都托付给我这个办事的了。”范蠡面无表情的说，“请你快走，不然我就要得罪你了。”

王孙骆彻底绝望了，他忍不住又哭出声来，痛哭流涕的走了。

勾践看见了这一幕，内心又涌起了一股同情的热流。于是，他决定给夫差一次活命的机会。

“我把你安置在甬江东边，给你夫妇俩每人三百家（农夫），让你这样过完一生。”勾践派使者去传达自己的赦令，“你看行吗？”

“我都那么老了。”夫差感到脊背一阵冰凉，感到了莫大的羞辱，他灰白是脸上显出傲慢的神色，“没办法做君王的臣子。”

使者轻蔑的冷哼一声，离去了，可是，不一会儿，他又来传达勾践的旨意了。

“我实在想看到你今天裁决。”使者冷漠说。

夫差目光定定的，冷冷的看着使者，又像根本没有在看他，似乎没听见他在说什么。

“你为什么要这样羞辱自己？厚颜无耻的，没有勇气自杀？你自杀的话，还算有了体面，要是让士兵把刀架在你脖子上，一刀砍了你，你死得岂不是很低贱？”使者好心好意的劝解道，又很意外的加了一句，似乎刚想起来，安慰似的说，“再说，世界上没有谁能活一万年，死和生其实是一样的。”

夫差不自觉的把手放在了佩剑上，不过很快又缩了回去。他被自己的举动吓了一跳。

勾践觉得自己的耐心在逐渐消失，开始变得有点烦躁。“你们为什么不去杀了他？”他看着范蠡和文种，突然问道。

“我们处在臣子的位置上。”范蠡和文种异口同声的说，“不敢对君主施加杀戮。”

“国君用更加急切的口吻再催他一次吧。”文种也有点急躁，他突然特别鄙视夫差，觉得他一点也没有君王的风范。

“我晓得你怕死，谁都怕死。”勾践憎恨的大声叫喊着说，他的声音听起来异常冰冷，还非常不耐烦，带有强烈的胁迫的味道，“谁叫你犯那么多严重的错误呢？”

天色有些昏暗，一阵阴冷的风突然刮过，夫差打了一个寒颤。他长长的叹了一口气，内心倍感凄凉。他晓得自己已经没有任何希望了，非死不可。这时候，他带着万分的绝望想起了伍子胥，觉得自己死之后最没脸见的人就是他了。伍子胥当初那么疯狂的警告他，但他没有一次听进去过（事实上，在后来，他听进去了，这也是他噩梦连连的原因，只是他自己不知道，或者说，是在自欺欺人），结果落到了现在这个地步。

“要是死了还有知觉的话，我没有脸去见先父和伍子胥，还有公孙圣。”夫差那死灰色的脸上似乎闪过了一种真挚的悔罪神情，“我死之后，你们一定要用丝带罩住我的眼睛。”夫差凄凄惨惨的说，“要罩三层，要完全蒙住我的眼睛。”说完之后，夫差猛地把出佩剑，往自己的脖子抹去，他的脖子顿时血流如注，发出气泡冒出的咕咚声，听起来非常可怕，夫差不自觉的丢掉剑，用双手捂住自己的

脖子，踉踉跄跄的往前走了几步，又有气无力的后退了几步，然后噗通一声倒在地上，双眼翻白，痛苦的挣扎着，不一会儿就死了。

夫差死后，王孙骆也跟着自缢了。

勾践听说夫差自杀了，就命令士兵每人挖一块低地的湿土，上山去埋葬他。

士兵们丢在夫差身上的泥土是那么多，以至于夫差的坟墓形成了非常大的一个土丘。

夫差死后，伯嚭的好运气也跟着结束了。

勾践从未有想过接纳伯嚭，他非常厌恶伯嚭那种两面三刀的卑鄙行为。虽然他曾费尽心机的接近伯嚭，利用他，但是，在他心目中，伯嚭就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小人，一个贪婪而又奸诈的家伙。相反，勾践却对伍子胥崇敬有加，觉得他与自己才是同一类人。所以，勾践带着一种为伍子胥报仇的心理诛杀了伯嚭，灭了他的家。

随后，勾践就安抚了吴国民众，北上舒州与诸侯会盟，把原属于吴国的淮河上游的土地送给楚国，把泗水东面的土地送给鲁国，还把夫差侵占的宋国的土地还给宋国，然后，周天子派出的使者到舒州把象征着霸权的彤弓、狐矢、袞冕和圭璧赐给了他，任命他为东方的霸主，再然后，勾践就满载着荣誉回国了，而且，他那经过二十年训练的军队也在长江下游和淮河一带纵横无敌了。

五 阴沉的脸

勾践回到苏州城，在文台上举办空前盛大的欢庆宴会。

大臣们全都十分兴奋，可以说是忘乎所以。过了二十年苦修一样的生活，如今终于熬出了头。这是他们人生中第一次感到某种解脱的轻松。

乐师一边弹奏，一边用一种抑扬顿挫的语调朗朗唱起了颂歌。

文种也端起酒樽，走到勾践面前唱起了祝酒词：

皇天佑助，我王受福；

良臣集谋，我王之德；

宗庙辅政，鬼神承翼；

君不忘臣，臣尽其力；

上天苍苍，不可掩塞；

觞酒二升，万福无极。

勾践非常勉强的笑了一下，和文种一起喝了酒，但随后就把脸沉了下来，做出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

文种没有觉察到勾践脸色转瞬即逝的变化，又给自己的酒樽斟满酒，意犹未尽的送上了另一首祝酒词：

我王贤仁，怀道抱德；

灭仇破吴，不忘返国；

赏无所吝，群邪杜塞；

君臣同和，福佑千亿；

觞酒二升，万岁难极。

很明显，文种的祝酒词里有一种期望勾践大赏群臣的暗示，勾践听出来了，范蠡听出来了，其他大臣们也听出来了。

大臣们笑了，这是一种自认为理所当然的会心的大笑，是一种宴席上所特有的无所顾忌的大笑。

但是，勾践没有笑，甚至连一点喜悦的神色都没有。

其他大臣们都在忘乎所以的大笑，没有注意到国王脸色的古里古怪的变化，但范蠡觉察到了。他几乎是立刻就想起了夫差临死前的警告，勾践的大仇报了，国家安定了，疆域拓展了，还成了霸主，大臣（尤其是自己和文种两个人）们还有什么用呢？而且，从他这种沉郁的表情可以看出，他还没有打算享受生命，他还想继续征战，还想立更大的功劳。范蠡突然感到一阵寒意从脊背升起，顿时觉得美酒佳肴也无滋无味了。从这一刻起，他就非常不想跟勾践一起干了。他甚至

想就这么站起来，离席而去。但是，他还是把自己的激动情绪压抑了下去。作为一个臣子，他必须有始有终，尽到职责，至少要跟他回国，然后再另作打算。

在回国的路上，范蠡找机会靠近文种。

“你该走了。”范蠡压低声音，不动声色的说，“勾践会杀了你的。”

文种嗤笑了一声，警觉的四周看了看，用同样低的声音责备范蠡。

“你胡说什么呢？”

“高鸟已散，良弓将藏；狡兔已尽，良犬就烹。”范蠡索性把话说明白，“勾践的长相古怪，长脖子，鸟嘴巴，眼神像老鹰，走路像恶狼，这种人非常残忍无情，只可以和他同患难，绝没有机会与他共享乐。”范蠡见文种还是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不由得着急起来，说的话更加露骨了，“要是你不离开他，他一定会杀了你。”范蠡突然叹了一口气，声音变得有些悲凉，“虽然我范蠡蠢笨，没什么才能，但还是懂得一些进取和退隐的法则。”

文种还是不相信范蠡的话。

范蠡非常奇怪，感到莫名其妙，自己都把话说得这么清楚了，不懂得为什么文种还是不听，他弄不懂文种到底是哪里还没听明白。他

见文种这么固执己见，就打消了继续劝说的念头。他要为自己做打算了。

六 急流勇退

回国不久，在九月初一个清冷的早晨，范蠡就向勾践提出，自己要离开了。

“我作为臣子，竟然让大王在会稽遭受奇耻大辱，虽然我一直隐忍，在后来帮大王洗刷了当年的耻辱，成就了大功业，但终究犯下了过错。”范蠡用一种异常诚恳的口吻说，“请让我从此和大王告别吧。”

“没人认为你做错了，所有人都认为你做得很对。”勾践感到非常意外，不知道为什么范蠡会产生这样的想法（他隐隐约约的感到，自己的某种模模糊糊的念头被范蠡识破了，但他还是非常舍不得范蠡），他突然感到一种莫名的伤感，“要是你走了，我也没什么依靠了！这不是老天在故意伤害我吗？”勾践见范蠡似乎不为所动，心里急了，像下定了某种重大的决心似的，用一种商量的口吻殷切的乞求，“要是你不走，我就把国家分你一半。”随即又胁迫似的说，“要是你非要离开，我就把你的妻子儿女全杀掉。”

“是我要走，我的妻儿又犯了什么法呢？”范蠡固执的回答，“我就此告辞了。”

当天晚上，范蠡就抛弃了妻儿，一个人乘着一叶扁舟，从三江口出发，进入太湖，从越国的土地上消失了。

勾践听说范蠡竟然真的走了，脸色变得异常难看，他连忙召见文种，和他商量范蠡的事。

“范蠡还追得回来吗？”勾践的声音非常急迫。

“追不回来了。”文种倒是显得很平静，似乎早料到会这样。

“为什么呢？”勾践不相信的问。

“他离去之前，曾画过阴阳，祈求天地佑助，所以有日游神、玄武神和天空之神保护他，没有人敢阻止他。”文种说，“大王不用去追他了，他不会回来了。”

勾践很仔细的听着，尽管十分不情愿，但还是打消了追赶范蠡的念头。他给范蠡的妻儿封了近百里的土地。为了他们的安全，他下了一道非常恶毒的诅咒：“谁要是侵害他们，就会遭天谴。”

然后，勾践又命工匠浇铸了一尊真人大小的范蠡像，放在自己的座位旁边，每决策一件事情，都会很诚挚的询问“范蠡”的意见，看他是不是同意，然后再做决定。

实际上，在某个沉寂的夜晚，范蠡又出现在越国了，只不过没有任何人知道，他悄无声息的来，又带着他的妻儿悄无声息的离去了。随后，范蠡出现在了齐国，改名换姓，用鸱夷子皮的名字在齐国当了一段时间的高官，然后，又突然放弃了官职，隐居陶山，自称陶朱公，饲养家畜，四处贩卖，成了大富翁。

对勾践来说，在范蠡突然离去后，他又遇到了一件伤心事，就是他的夫人把西施沉到江里面去了。

“你怎么把西施杀了？”勾践很不高兴的质问夫人。

“怕你沉迷女色。”他夫人一本正经的回答说，“难道你忘了吴国是怎么灭亡的吗？”

勾践气愤愤的看着夫人，又无言以对，他若有所失的沉默了一会儿，突然想通了似的笑了起来。

从此以后，勾践不再与一起出谋划策的大臣们亲近了，他疏远了他们。

这时候，大臣们终于明白了范蠡的用心了。于是，为了活命，计倪装疯，曳庸、扶同、皋如等人告老，文种也一副忧郁的样子，不再上朝了。

七 请你帮我的祖先

文种不知道，有人在勾践面前诋毁他，说他因为立了大功而没有封赏，心里极度不满，所以索性不上朝了。

事实上，勾践对文种确实产生了防范心理，当时，鲁哀公与“三桓”产生了矛盾，就以朝见越国为借口，来会稽向勾践借兵，但勾践担心文种发动叛乱，所以没敢为鲁哀公出兵。鲁哀公简直伤心透了，精神陷入极度抑郁的状态，后来竟然客死越国。

一天早晨，在上朝的时候，勾践用一种复杂的眼神看着文种，一副欲言又止、十分为难的样子，似乎拿不定主意该不该问他。

“我听说了解别人（一方）很容易，了解自己（一方）很困难。”勾践小心的看着文种，似乎有点忐忑不安，“我至今都不晓得你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真让人伤心啊。”文种的脸上显出一副凄然的笑容，觉得让自己辩白是一件非常可悲而又可笑的事，但他还是强打精神（他一直在装病），非常伤心的说了下去，“当年，为了让大王不近女色，远离堕落的音乐，我确实用各种奇谈怪论冒犯过你，但我一直都是忠诚的，就连夫差和范蠡用‘狡兔死，良犬烹；敌国灭，谋臣忘’这样的话来警告我，我都没有离开你。”文种突然目光灼灼的看着勾践，异常痛苦的说，“我已经看清楚大王的用意了。”

勾践沉默着，似乎陷入了深沉的思考，他没有回答文种的话。

文种的目光中流露出失望的神色，悻悻的回了家。

一回家，文种就去茅房，抓起一坨大便，进到屋中，啪的一声扔进一个青铜大鼎中。

“你真是老糊涂啦？”文种的妻子十分惊慌，试图冲过去阻止他，但太迟了。她知道他这么做肯定是在上朝时遇到了不顺心的事，近段时间以来，老是有风言风语在流传，说自己的丈夫与勾践有了某种嫌隙，于是，她苦口婆心的劝说道，“你一个平民，居然当了相国，还想图什么呢？别太贪心了。”

“你根本不晓得发生了什么事。”文种神情灰暗的说，“国王再也用不着我了，他在怀疑我了。我现在的处境非常危险，我肯定还会被召进宫。”文种突然沉默了下来，似乎对接下来的可怕的话难以启齿，以极伤心的目光看着妻子，“我要是再进了宫，就出不来了，我和你永别了。”文种突然有一种精疲力竭的感觉，似乎忘记了妻子就站在旁边，古古怪怪的喃喃自语道，“我的生命不过是在片刻之中罢了。”

文种话还没说完，宫廷侍从就来了。

“国王要召见相国。”侍从高高在上的宣读着勾践的诏令。

文种跪在地上头也不敢抬的听着，每一个字都像冰粒子击打在他头上，搞得他头晕脑胀的。

他就这么晕晕乎乎的跟着侍从进了宫。

“你有九条计策，只用了三条，就灭了吴国。”勾践似乎早已下定了决心，说话的速度很快，脸上还刻意做出无情的样子，猛然坚决的说，“还有六条计策没用上，你去地下帮我的先王图谋吴国的先王吧。”

“唉！”文种发出了一声无比凄惨的叹息，“我为什么当初不听范蠡的话呢？”

听见文种提起范蠡，勾践的眉头又皱了起来，他解下佩戴在身上的当年夫差赐给伍子胥自杀的属镂剑，沉着脸交给文种。

文种默默地，茫然的注视了勾践一会儿，恭恭敬敬的接过了属镂剑。在接剑的时候，文种双手颤抖个不停。

“以后人们一定会拿我和伍子胥相比的。”文种自嘲的凄惨的笑了笑，仿佛自言自语的低声说，他眼睛望向别处，又低头看了一眼手中的属镂剑。手中无缘无故多了一把剑，他似乎很意外，但随即又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他猛然惊醒过来，觉得没必要再耽搁时间了，他闭上眼睛，把剑拔出来，鼓足勇气往自己的脖子抹去……

勾践虽然在心头长长的舒了一口气，但他的脸上却无论如何也笑不出来。这么多年以来，什么事情都是文种在拿主意，他没有表现出背叛自己的任何迹象，相反，他十分忠诚，勾践很清楚这一点，但他还是必须杀掉他。

后来，勾践把文种埋葬在会稽西边的山上，出动了三千多名士兵为他送葬，还建造了非常高级的墓道。

一年后，当地人产生了这样一个传说，说伍子胥从海上过来把文种带走了。

八 干越霸权

勾践杀害了文种之后，把国都迁到了琅琊，修建了一座能够看到大海的高台，还打算把父亲的坟墓也迁到琅琊去，但是，当工匠们凿通了墓穴之后，墓室中却生出一阵古怪的猛烈的旋风，沙石飞扬，逢人必伤，导致无人能够进得去，使勾践不得不打消了迁坟的念头。

勾践又把精力放在了他的霸业上，再一次召集了诸侯会盟。

他遣使四出，命令齐国、楚国、晋国和秦国这些赫赫大国参加他的会盟，共同辅佐周王室。

秦国没有按时参加，或者说，不服他的命令，于是，勾践就派兵西渡黄河去攻打秦国。

从东南沿海到最西边的雍州，这是一段非常遥远的路程，越国士兵们简直受不了这种长途行军，他们又疲惫又苦恼不堪，却不得不朝西方跋涉，还好秦国及时认了错，勾践又召回了他们。

无论如何，自从勾践灭掉了吴国之后，越国就是名副其实的霸主了，而且还经历八个君主，连续称霸了两百多年。